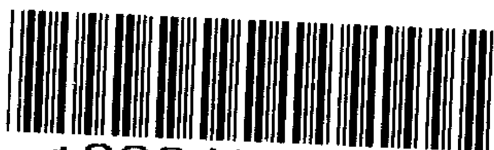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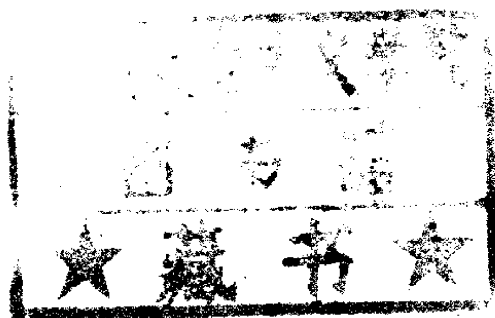


狄　更　斯

董贝父子

上　册

祝庆英译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编辑委员会编

上海译文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上海

Charles Dickens

DOMBEY AND SON

本书根据伦敦 **Educational Book Co. Ltd** 版本译出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人民文学出版社和上海译文出版社以及有关专家组成编辑委员会，主持选题计划的制定和书稿的编审事宜，并由上述两个出版社担任具体编辑出版工作。

董贝父子(上、下)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常熟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34.375 插页 5 字数 746,000
1994年10月第1版 199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2,300册

ISBN 7-5327-1438-1/I·863 定价：29.10元

(沪)新登字 111 号



狄　更　斯



董 贝 父 子

译 本 序

一八四六年年初，狄更斯离开伦敦去瑞士。在临行之前，他和几个亲近的朋友透露他打算写一部新的小说《董贝父子》。这年五月，他到了洛桑，开始写这部作品，但是进展很慢。他觉得他无法像在伦敦时那样顺利地工作，因为大城市的生活已成了他创作的动力。他在当时写给一个友人的信里说："街道仿佛给予我的大脑工作时不能缺少的某种东西。""当我周围没有巨大的伦敦人群的时候，我的笔简直就难使唤。"当年冬天，他移居巴黎，住在古塞尔街。这是他第一次在巴黎住了这么久。他的生活并不寂寞。他认识了一些著名的法国作家和演员，他还拜访了比他大十岁的雨果。同时他继续写《董贝父子》。

一八四七年二月，狄更斯回到英国，又花了一年时间，终于在一八四八年三月完成了这部被誉为"他的最有力量的小说"的作品。

从《董贝父子》开始，狄更斯的创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也就是他的创作后期，他的创作最成熟最繁荣的时期。因此，《董贝父子》可以说是一部里程碑式的杰作。

这个新的阶段的特点是作者对社会的认识更加深刻了，对社会生活的反映达到了新的深度和高度。肖伯纳对这个变化有一段话说得很好。他说："如果你是按着写作的顺序来阅读狄更斯的著作的话，那你就只得向他早期著作中那个轻松愉快的、只

是偶然表示愤怒的狄更斯告别了；他的偶然的愤怒已经发展深入到对现代世界整个工业秩序的激情的反抗。你应当从这里得到享受。这里你所看到的不再是恶棍与英雄，而只有压迫者与受难者，或者身不由己地压迫别人，或者自己受苦。”①

肖伯纳所说的“激情的反抗”，也可以理解为狄更斯写作《董贝父子》的主导思想。

就在一八四六年到一八四八年之间，英国资产阶级的经济势力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是人民却更加贫困，社会矛盾也更加尖锐。英国的宪章运动处在第二次和第三次高潮之中，而法国的奥尔良王朝的反动政策，引起了各个社会阶层的不满。欧洲正处在“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时期。

从这时开始，狄更斯对于自己以前信奉的用道德教育可以改善被压迫者的生活的主张产生了怀疑，而对未来，他又不能作出正确的判断。他怀着既愤怒又苦闷的心情写出了《董贝父子》。

《董贝父子》写的是董贝的盛衰史。作者要用一个本来不可一世的资本家从事业的顶峰跌到人生的深渊的故事，来说明没有永存的社会秩序。他写的不是一个个人的遭遇，而是借此来揭露资产阶级的丑恶面貌。

董贝是作者精心塑造的一个典型的资本家形象。

在董贝的心目中只有他的“董贝父子公司”，这个公司是他的一切。“董贝父子”“这四个字表达了董贝先生一生中唯一的想法。地球是造来让董贝父子公司在上面做生意的，太阳和月亮是造来给他们光亮的。江河大海是造来供他们的船在上面航行的；

① 《狄更斯评论集》(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第86页。

彩虹是用来给他们预报好天气的；风是为了帮助或者反对他们的企业而吹的；星辰沿着轨道运转，是为了使以他们为中心的体系永远不受侵犯。普通的缩略语在他眼中有了新的意义，只是与他们有关。A.D.与公元无关，只代表董贝父子纪元。”（第一章）小说中并没有怎样具体地叙述董贝的商业活动，但是却处处表现出他对自己的买卖感到如何得意。小说一开始写小董贝出世，董贝根本不考虑他妻子的安危。他首先想到的是，他的“董贝父子公司”现在可以名副其实了。他认为小董贝是他自己的伟大的一个部分，或者说是董贝父子公司的伟大的一部分。尽管在六年以前，他有了一个女孩弗洛伦丝，“可是一个女孩对董贝公司有什么用！”

董贝遵奉的是“金钱万能”的原则。本书第八章里有一段快满五岁的小保罗和他的父亲的对话。小保罗问钱是什么，董贝说是金子、银子和铜，是畿尼、先令等等。小保罗不满足这个回答，他说他不是指那个，他想知道钱归根到底是什么，能够做些什么。董贝说：“有了钱，保罗，任何事情都办得到。”董贝又对他的儿子说，钱可以使人家尊敬、害怕、敬重、奉承和崇拜我们，使我们在一切人的心目中变得强大和光荣。董贝想方设法向小保罗灌输他的处世哲学，可惜小保罗年幼夭折，没有成为他的继承人。

董贝唯一爱的是金钱，其他什么都不爱。他靠公司赚钱，他为公司能牺牲一切，是为了保住下金蛋的鸡。他不爱任何人，他不爱他的第一个妻子，也不爱他的第二个妻子。他不爱弗洛伦丝。他爱不爱小保罗呢？当然，作为“董贝父子公司”的继承人的小保罗，他是喜欢的，但是他从来没有像一个父亲爱自己的儿子那样爱过小保罗，结果是他毁了唯一的儿子。当然，他对身分低

于他的人更是轻视。他对手下的职员、家里的仆人、奶妈等等就像一个专制的国王。

替他生了两个孩子的妻子，他一直对她显得冷淡。作者用了简单的一句话就概括了他们俩的夫妻关系："她第一次看见他时，他是'董贝先生'，她去世时，他仍然是'董贝先生'。""他一直高高地坐在他的宝座上面，"这个可怜的女人则"一直卑微地待在最低一级台阶上"。他们不是丈夫和妻子，而像主人和奴隶。对于伊迪丝，他也没有爱情，这个没有七情六欲的人并不喜爱伊迪丝的美貌，只是相信了伊迪丝的母亲故弄玄虚的那一套。他认为他娶了一位出身名门的高贵而又美丽的女人，这会给他在社交场合上增添光辉。

弗洛伦丝，读者想必都会喜欢她，她美丽、温顺、心地善良，但就是不能激起董贝的爱。董贝对待这个亲生女儿的态度到了不近人情的地步。弗洛伦丝被迫出走是她对父亲多年来的冷酷态度作出总的反抗。

在小说开始不久，我们就能看到董贝对奶妈的暴君式的态度。他规定她和小保罗之间不准有任何感情上的联系。他把她看成是喂奶的工具。他向她说明："等到你离开这里的时候，你将只不过是结束一件买和卖、雇用和受雇的交易，永远不再上门。孩子不再记得你；也请你不再记得这孩子。"（第二章）因此，在奶妈带了小保罗和弗洛伦丝回她家一次以后，董贝不顾小保罗的需要，毫不留情地把奶妈辞退。如果他是真正喜欢儿子，他是不应该这样做的。同样，弗洛伦丝的女仆苏珊，只是出于义愤，说了一些公道话，立刻遭到解雇。董贝的唯我独尊的身分是不容许触犯的，谁触犯谁就倒霉，说到底，他凭借的还是财富的威力。

只是老谋深算的董贝也有一个可笑的弱点，喜欢受人奉承。

他对卡克尔是无限信赖。对那个巴格斯托克少校也是如此，少校的吹捧话，稍有头脑的人都觉得肉麻，可是董贝却认为是出自对方的真情。他太相信这个食客，以致结成那么一桩亲事。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这样说过："资产阶级在它已经取得了统治的地方把一切封建的、宗法的和田园诗般的关系都破坏了。它无情地斩断了把人们束缚于天然首长的形形色色的封建羁绊，它使人和人之间除了赤裸裸的利害关系，除了冷酷无情的'现金交易'，就再也没有任何别的联系了。"董贝的所作所为、一言一行，不正是这样吗？

卡克尔应该说是这部小说的第二号人物，他是一个董贝式的人物，所不同的是他上面有一个主人。因此，他一心要搞垮这个主人。

此人一肚子奸诈，是魔鬼的化身。作者很形象地描写他："从头到脚都像猫。""神态狡猾，牙齿尖利，脚步轻柔，眼光警惕，油嘴滑舌，心肠狠毒，一贯严谨。""他每颗牙齿都显示出奸诈。"他对董贝总是低声下气，唯唯诺诺，骗取了董贝的信任，被视为心腹，掌握了公司的大权。他和董贝一样冷酷无情，但是他还具有两面派的特点，阴险毒辣，笑里藏刀。他野心勃勃，渴望发财，可是他更想对董贝进行报复。他不择手段地勾引伊迪丝，固然有情欲的要求，可也是他要使主人蒙受耻辱的计划的一部分。我们在小说中并没有看到他侵占董贝财产的行为，然而是他一手造成了董贝的破产。只是天网恢恢，他突然遭到意外，死于非命。他的死显然是作者的有意安排，这痕迹过于明显，但是恶棍死了，毕竟是大快人心的事。

狄更斯带着憎恶的心情写董贝，写卡克尔，尤其是卡克尔。

他让读者在这两个人物身上看到英国资产阶级的贪婪自私、傲慢凶狠的特点。他用冷色调勾画他们的嘴脸时，又用暖色调描绘了另外一些可爱的人物形象，形成了强烈的对比。

傲慢自私的董贝却有一个纯洁善良的女儿弗洛伦丝。弗洛伦丝无时无刻不企求得到父亲的抚爱，但是她从来没有看见过父亲脸上的笑容。她多么想对父亲讲一讲心里话，但父亲连理也不理她。她不气馁，只想用一颗真诚的心感动严厉的父亲，结果她失望了。伊迪丝出走后，她去安慰父亲，反而挨了父亲一拳，她伤心地离开了家。她举目无亲，无处可去，便住到沃尔特的舅舅吉尔斯的小店里。她坚信沃尔特会安然归来，她痴心地等待着。她是阴冷的董贝大宅中的一丝阳光。

和弗洛伦丝在一起的是她的那些朋友，从他们那里可以感受到普通人的纯真感情。吉尔斯万般疼爱他唯一的亲人沃尔特，二人相依为命。当沃尔特久无音讯时，他不顾年老，亲自出门寻找。卡特尔船长忠于友情，竭尽全力帮助吉尔斯等人，热心照顾前来投靠的弗洛伦丝。火车司机图德尔和妻子虽然家境贫穷，但是胸怀坦荡，相亲相爱，鄙视钱财，无疑比那些巨商大贾高尚得多。还有董贝家的女仆苏珊，她不忍心眼看弗洛伦丝过着凄惨的生活，鼓足勇气去找董贝表达她的意见，惹恼了董贝，女管家将她辞退，她头也不回地离去，显出了“下等人”的骨气。

这些受压迫者是不屑一顾董贝那金钱万能的原则的。狄更斯同情他们，赞赏他们。

自然，我们不能不提一下伊迪丝。这是作者笔下一个很有个性的人物。她是不幸婚姻的牺牲品，是她那个装腔作势、可笑也可怜的母亲手中的工具。正像她对她母亲说的：“市场上没有哪个奴隶，集市上没有哪匹马，像我在这可耻的十年中这样给人

看，求人买下，受到检查并且陈列出来……”这是含着眼泪的控诉。她勉强同董贝结婚，但是她向往真正的爱情，她虽然屈服于金钱和地位，但是她的天良并未泯灭。她对弗洛伦丝的关心确实是出于真情。她在卡克尔的唆使下欺骗董贝，和卡克尔出走，只是想借此机会逃脱阴森森的董贝大宅。她再婚后的生活和董贝对她的似奴隶主的态度更加突出了董贝为人的残酷。看来狄更斯还是同情这个美丽女人的，所以最后给了她一个较好的结局，让她报复了卡克尔，也报复了董贝。

作者写了董贝迭遭不幸以后，却给他安排了一个较为幸福的结局。沃尔特出人意料，平安无恙地从海外归来，弗洛伦丝和他有情人终成眷属，无家可归的董贝在他们家里住了下来。我们看到董贝不再是颐指气使的巨富，而成了慈祥可亲的外公。董贝和卡克尔的较量中，先是董贝失败了，以后是卡克尔失败了，可是最后董贝却又在某些方面胜利了，那就是他得到了真正的家庭幸福。董贝重整家业自然已不可能，可是沃尔特会不会成为他的继承人呢？这并非不可能。苏珊说过：“最后从他女儿那里将有另一家董贝公司升起。”（第六十二章）

这样的大团圆结尾，曾经引来不少议论。奥斯特罗夫斯基[①]认为小说本当在董贝垮台时结束，但是狄更斯没有这样做，而是“强使沃尔特从海外归来”，“强使董贝后悔并在弗洛伦丝家里住下。”奥斯特罗夫斯基用“强使”两个字批评了狄更斯生硬的安排。高尔基对这部小说有很高的评价，但他也指出董贝的转变显得虚假做作，是狄更斯企图让道德获得胜利才这样处理的。

---

① 奥斯特罗夫斯基（1823—1886）：俄国剧作家。

依照狄更斯的好友，第一个为狄更斯写传记的福斯特的说法，狄更斯原来设想沃尔特的结局是很悲惨的：他没能在死里逃生后从海外归来，自然也就没有和弗洛伦丝成婚。照此推理，董贝也不可能有平静舒适的晚年了。看来，狄更斯之所以要改动沃尔特的命运，为的是照顾一部分读者的感情。有些读者习惯于“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情节。生活中这条规律不一定能够实现，可是在作者的笔下，它却可以让读者得到满足。当然，对于一部现实主义的作品来说，这不能不算是一个缺点，因为从文学界的部分知名之士到部分的普通读者都认为这个结尾勉强。

不过，我们也不妨从另一个角度看。董贝作为一个应该否定的人物，他的毁灭不能说是悲剧，所以这个带有喜剧色彩的尾巴和全文似乎也没有什么不协调。何况让年老的董贝走投无路，只好依靠他从来没有爱过的女儿和险些死于他手的女婿，这不也是一个极大的讽刺吗？

《董贝父子》是狄更斯最重要的作品之一。卢那察尔斯基[①]的评价是很公允的。他说，狄更斯才能的一切特色，“鲜明地显示在他最优秀的长篇小说之一《董贝父子》里面。这部作品所写的众多的人物和生活实况真是值得惊叹。狄更斯的幻想和创造能力似乎是无穷无尽的、超人的。就色彩的丰富和笔调的多样性而言，世界文学中只有很少数长篇小说可以同《董贝父子》媲美。”[②]

狄更斯本人对这部作品也充满自信。在一八四六年六月二

---

① 卢那察尔斯基(1875—1933)：苏联政治家，文艺评论家。

② 《狄更斯评论集》(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第123页。

十八日，他写完一个片段以后，就高兴地写道："我昨天立下了这样一个功绩。"不久以后，他又写信给福斯特说："我认为《董贝父子》很强有力。"小说全部写成后，他又说："我有一个强烈的信念，如果多年以后还有人读我的作品，《董贝父子》在他们的记忆中会是我最好的作品之一。"

卢那察尔斯基说过："狄更斯……是怀着极大的热忱写小说的。我们可以感觉到，他时时刻刻都在爱和憎。……他把每行字都当作亲骨肉，把每个典型都当作他个人的朋友或仇敌来对待的态度，给他的小说燃起了异乎寻常的热情。"① 他在巴黎写到小保罗之死时，心中感到剧烈的悲痛，写完这一章后，他走出寓所，在街上漫无目的地走了大半夜。我们想，在那个寒夜，塞纳河畔也许还下着蒙蒙细雨。

译　者

一九九一年一月

---

① 《狄更斯评论集》(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第 128 页。

第一版序

在这用来致意的地方，我不能放弃我通常用来向读者告别的机会，虽然我只是要感谢他们在我们刚结束的旅行中每一阶段所表现的无限热诚真挚的同情。

如果他们有谁在这部小说的某个主要事件中感到悲哀，那么，我希望这是一种能使有同感的读者互相亲近的悲哀。这并非我无私。我可以说我至少同别人一样感到悲哀；我乐意让别人为了我在这一经历中所起的作用而好心地记住我。

一八四八年三月二十四日

于德文希尔巷

“查尔斯·狄更斯”版序

我大胆相信，正确观察人们性格的能力（或者习惯）是难能可贵的。在我的经历中，我甚至发现，哪怕是正确观察人们面孔的能力（或者习惯）也决非普遍皆有的。我认为，缺少前者会导致两个最普通的判断错误：一是把羞怯同傲慢混淆起来。这确实是个很普通的错误。另一个是不了解固执的性格存在于永远的自我斗争之中。

在这本书里或者在现实生活中，董贝先生都没有经历过剧烈的变化。他内心始终感觉到他的不公正。他越是抑制它，他必定越是不公正。内在的羞愧和外在的环境可以在一周之内，或者一天之内使这争斗结束；然而，它已争斗多年，只有在长期获胜后继续争斗才能最后决出胜负。

这本书我是在日内瓦湖边开始写的，在法国接着写了几个月，再在英国继续写。写作和写作地点之间的联系在我脑海里强烈得出奇，直到今天，虽然我在想象中还熟悉小海军候补生的房子里的每一个梯级，还能肯定地认出弗洛伦丝结婚的教堂里的每一张长椅，或者肯定地认出勃林勃尔博士学校里每一位年轻绅士的床，但是我却误认为卡特尔船长是在瑞士群山中躲开麦克斯廷厄太太的。同样，当我偶尔碰巧想起海浪一直在说什么时，我的记忆会整个冬夜都在巴黎街头游荡。在我写我的小朋友和我分离那一章的那个夜里，我怀着一颗沉重的心就是

这样不安地在那里游荡。

查尔斯·狄更斯

一八六七年

目　次

上　卷

下　卷

《董贝父子》插图说明

第一章
董贝父子

光线昏暗的房间角落里，董贝坐在床边那张大扶手椅上，儿子躺在柳条编的小床里，被子盖得暖暖的。小床小心地放在壁炉前一张低低的长靠椅上，紧挨着炉火，仿沸他的体质同一块松饼相似，必须一生出来就给烤得很黄。

董贝约四十八岁。儿子出生约四十八分钟。董贝头顶微秃，面色微红，虽然长得英俊、匀称，但是外貌过于严峻，过于自负，不讨人喜欢。儿子头上光秃，面色通红，虽然(当然)无可否认是个很好的婴儿，但是眼下给人总的印象还是皮肤打皱，有些斑斑点点。在董贝的额头上，时间老人及其兄弟“操劳”刻下了一些印痕，仿佛刻在一棵到适当时候要砍下的树上。这兄弟俩真是一对残酷无情的双生子，在大步穿过他们的人类森林时，边走边刻出痕记。儿子的脸上有千百条纵横交错的小皱痕，那同一位诡诈的时间老人会乐于用他那把镰刀[1] 的刀面把皱痕抚平磨光，在皮肤表面上作好准备，以便刻得更深。

董贝见这件盼望已久的大事终于来到，欣喜若狂，把那根粗粗的金表链摇得丁当作响。表链从他那件漂亮的蓝上衣里面挂下来。上衣的扣子在远处炉火的微光照耀下像磷光似的闪闪发亮。儿子的小手弯起来，握成拳头，似乎正以他那软弱的方式对

① 传说中时间老人手持镰刀。

付如此意外地来到的人生。

"这家公司，董贝太太，"董贝先生说，"又一次成了名副其实的董贝父子公司；董一贝父子！"

这些话有一种使人变得温柔的作用，以致他在董贝太太这几个字后面加了个亲热的称呼（虽然是迟疑了一下才说出口的，因为他不习惯于这样的称呼）。他说："董贝太太，我——我亲爱的。"

这位身体虚弱的太太抬眼看看他，脸上掠过一阵微微感到惊异的红晕。

"他受洗时，将取名保罗，我的——董贝太太——当然。"

她微弱地应和道，"当然，"或者不如说动了一下嘴唇表示这个意思，然后又闭上眼睛。

"这是他父亲的名字，董贝太太，也是他祖父的名字！我真希望他祖父今天还活着！"他又说了一遍"董贝父子"，语气完全和刚才一样。

这四个字表达了董贝先生一生中唯一的想法。地球是造来让董贝父子公司在上面做生意的，太阳和月亮是造来给他们光亮的。江河大海是造来供他们的船在上面航行的；彩虹是用来给他们预报好天气的；风是为了帮助或者反对他们的企业而吹的；星辰沿着轨道运转，是为了使以他们为中心的体系永远不受侵犯。普通的缩略语在他眼中有了新的意义，只是与他们有关。A. D.[①] 与公元无关，只代表董贝父子纪元。

他同他父亲一样，在父死子继的过程中从儿子升到董贝；有将近二十年时间，一直是公司的唯一代表。在那二十年里，他结了婚；有十年同他的妻子一起生活。据有人说，她已经没有心可

① A. D. 是 Anno Domini（公元）的缩略语。

交给他。她的幸福是在过去。她把她的沮丧同目前那克尽妻职和逆来顺受的忍耐结合在一起，就已经满足了。这种流言蜚语不大可能传到与此紧密有关的董贝先生耳中。即使传到他耳中，世界上恐怕也没有人会比他更不相信这是事实。董贝父子是经营皮革的，从不经营心灵。他们把那种花哨的货物留给小伙子和姑娘们，留给寄宿学校和书本。董贝先生会这样推理：和他本人结婚，对任何一个具有常识的女人来说，理所当然地都一定是件愉快和光荣的事；在这样一所房子里生出一个新的合伙人，哪怕最无雄心的女人胸中也一定会被这希望激起辉煌的勃勃雄心；董贝太太已经同他结为夫妻，哪怕不提他家的公司可以永远延续下去，她也必然会享有上流人士的身分和财富；她的眼睛一定睁得很大，看到这些有利条件；董贝太太一定已经每天都切实知道他的社会地位；董贝太太一直坐在他餐桌的主位，以出色的贵妇人的合适姿态尽主妇之责；董贝太太一定感到幸福；她不可能不这样。

或者说，无论如何还是有一点欠缺。对。这一点他原是会承认的。只有一点；但这一点肯定事关重大。他们结婚十年了，在今天他坐在床边大扶手椅上把沉甸甸的金表链摇得丁当作响以前，董贝先生一直没有子嗣。

没有子嗣可言；没有值得一提的子嗣。大约六年以前，生了个女孩。这孩子趁人不注意溜进了房间，现在正胆小地蹲在角落里；从那里可以看到她母亲的脸。可是，一个女孩对董贝父子公司有什么用！这家公司的名声和威望好比一笔资金，这样一个孩子只不过是其中一个不能用来投资的货币——一个假小子——仅此而已。

然而，这时董贝先生的满意之杯斟得满满的，他甚至觉得可

以洒一两滴杯中之物到他小女儿这条支路的尘土里。

所以他说，"弗洛伦丝，你也许想去看看你的漂亮的弟弟。如果你想，你可以去。别碰他！"

那孩子敏锐地瞥了一下蓝上衣和白色的硬领带。这两样东西和咯吱咯吱响的长靴、一只大声嘀嗒嘀嗒走的表，在她心目中就代表父亲。但是她的眼睛立即回到她母亲脸上，她既不动也不回答。

不一会儿，那位女士睁开眼睛，看到了这孩子。孩子已经朝她奔了过去，正踮起脚站着，以便更深地把脸藏在她的怀抱中，并且怀着一种同自己的年龄不相称的不顾一切的深情偎依着她。

"哦，天哪！"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恼火地站起身来。"这举动真太鲁莽、太狂热了。也许我最好还是去问问佩普斯医生，他是否愿意再上楼来。我下去了。我下去了。"他在炉前的长椅那里停一会儿，补充说，"我不必请你特别小心照料这位小绅士，呃——"

"是布洛克特吧，先生？"护士提示道，她是没落的上等阶层中的一个寒酸而爱傻笑的人，她并不煞有介事地把她的姓作为一个事实说出来，只作为一个婉转的提示提出来。

"照料这位小绅士，布洛克特太太。"

"对，先生，真的。我记得弗洛伦丝小姐出生时——"

"对，对，对，"董贝先生说，他俯身在柳条小床上，这时他微微皱着眉。"弗洛伦丝小姐当时很好，可这是另一回事。这位小绅士必须照命运安排的去做。命运安排，小家伙！"他一边这样对婴儿说话，一边拿起一只小手放到他的嘴唇边吻了一下；然后，似乎担心这个动作有碍他的尊严，便十分尴尬地走开了。

派克·佩普斯医生是个御医，在给大户人家接生这方面很有名望，这时正反剪着双手在客厅里来回踱步。董贝家的外科医生对他敬佩得五体投地。在过去六个星期里，他一直在他所有的病人、朋友和熟人中间吹嘘，说他白天黑夜都时刻等待着被叫去同派克·佩普斯医生合作。

"呃，先生，"派克·佩普斯先生说，他那圆润、深沉、响亮的声音像门环一样，由于处于这种场合放低了一点，"你发现你亲爱的太太因为你去醒过来没有？"

"好像有点兴奋，是吧？"家庭医生轻轻地说；同时对那位医生鞠了一躬，仿佛在说："请原谅我插话，但这是重要的一点。"

董贝先生让医生的问话问窘了。他根本没有考虑过病人，所以答不出。他说，如果派克·佩普斯医生能再上楼去看看，他将很高兴。

"好！我们不该瞒你，先生，"派克·佩普斯医生说，"公爵夫人——对不起；我把名字搞错了；我该说你那位可爱的夫人，她还虚弱无力。有某种程度的倦怠，浑身都不灵活，我们最好——不——"

"看到，"家庭医生又点点头插嘴说。

"很对，"派克·佩普斯医生说，"我们最好不看到这种情况。看来坎卡比夫人——对不起；我该说董贝太太；我把病人的名字搞错了——"

"病人这么多，"家庭医生喃喃地说，"哪能指望不搞错，真的——不这样的话，就太奇妙了——派克·佩普斯医生在西区[①]的业务——"

---

① 指伦敦西区，那里是富人聚居的区域。

"谢谢你，"医生说，"很对。看来，我观察到病人正在经受一场休克，要恢复必须作很大的，很强的——"

"而且是强有力的，"家庭医生喃喃地说道。

"很对，"医生同意道，"而且是强有力的努力。这儿的皮尔金斯先生，根据他当这家人家的医学顾问的地位——我肯定，没有人比他更有资格担任这一职务。"

"哦！"家庭医生喃喃地说道。"'赫伯特·斯坦利爵士的赞美[①]！'"

"你这样说，真太好了，"派克·佩普斯医生接口说。"皮尔金先生由于他的地位，最熟悉这位病人在正常状况下的体质（在这种场合要提出我的意见，这种熟悉是很宝贵的），他的意见和我一样。在这个病例中必须由生命机能来作强有力的努力；如果我们关心的朋友，董贝伯爵夫人——对不起；董贝太太——如果不——"

"能，"家庭医生说。

"成功地作这样的努力，"派克·佩普斯医生说，"那就可能出现危急状况。这将是我们两人打心里感到痛惜的。"

说毕，他们两人眼睛盯着地上，站了几秒钟。然后，经派克·佩普斯医生提议——用的是哑剧的方式——他们准备上楼去了；家庭医生摆出一副谄媚奉承的彬彬有礼的态度为那位著名的专家开了门，跟在他后面出去。

如果说董贝先生听了这个消息没有以他自己的方式有所触动，那对他是不公正的。他不是那种可以恰当地说他曾经感到吃

---

① 赫伯特·斯坦利爵士是英国剧作家莫顿（Thomas Morton，1764? —1838）一个喜剧中的人物。这里指真诚的赞许。

惊或震惊的人；但是，他头脑里肯定是有理智的，万一他妻子病故，他会深感遗憾，他会发现他的餐具和家具，以及家里其他所有物中失去了什么，而且那又是值得占有的，失去以后他绝不会不由衷地感到后悔。虽然那无疑是一种冷淡的、公事似的、绅士般的、沉着的后悔。

他对这个问题的思考马上被打断了，首先是因为听到楼梯上衣服的窸窣声，然后是因为有位女士飞奔进屋。她已经过了中年，不是中年不到，但还是一身年轻人打扮，尤其是胸衣，绷得紧紧的。她奔到他跟前去时，脸和步态都有一种不自然的样子，表明她正强行压住心头的激情。她用双臂搂住他的脖子，用哽咽的声音说：

"我亲爱的保罗！他是个地道的董贝！"

"啊，是啊！"她弟弟回答——因为董贝先生是她的弟弟——"我想他是像我们家的人。别激动，路易莎。"

"我真傻，"路易莎一边说一边坐下，拿出她的手绢，"可他是——他真是个地道的董贝！我这辈子从来没看到过像这样的事！"

"可是范妮，她自己怎么样？"董贝先生说。"范妮怎么样？"

"我亲爱的保罗，"路易莎回答，"什么事也没有。相信我，什么事也没有。当然罗，她精疲力竭，可绝不像我自己在生乔治和弗雷德里克时所经历过的那样。总得作些努力，只此而已。如果亲爱的范妮是在董贝家出生的，那就好了！但是，说不定她会努力的；我不怀疑，她一定会努力的。知道她有责任努力，她当然会努力。我亲爱的保罗，我知道，我这样从头到脚浑身哆嗦颤抖，是太软弱太傻了；可我觉得很不舒服，只好向你要杯酒，还要你把那个蛋糕给我吃一点儿。我看了亲爱的范妮和那个出色的小东

西以后，下楼来的时候真担心会从楼梯窗口摔出去。”她说“出色的小东西”是因为突然鲜明地回忆起那个婴孩。

接着响起了轻轻的叩门声。

“契克太太，”门外一个非常柔软的女人声音说，“你现在好吗，我亲爱的朋友？”

“我亲爱的保罗，”路易莎从座位上站起来时低声说，“那是陶克斯小姐。心最好的人儿！没有她我就没法来这儿！陶克斯小姐，我弟弟董贝先生。保罗我亲爱的，这是我特别亲密的朋友陶克斯小姐。”

特别介绍的这位女士，瘦高个儿，有一副褪了色的神情，使她看上去好像生来就不属于布店里说的“永不褪色”的那一类，而是颜色一点一点地都被洗掉了。除此以外，她倒可以被描绘成给人安慰和礼貌周到的典型①。别人在她面前不管说什么，她总是赞叹似的听着，盯着说话的人，仿佛思想上正忙于从他们的形象摄取印象印在她的心灵上，一直保持到生命结束为止。由于长期有这个习惯，她的头变得朝一边歪，而且歪得厉害。她那双手也有个痉挛性的习惯，常常自动举起来，仿佛情不自禁地在赞叹似的。她的眼睛也动不动就流露这种神情。她的嗓音是人们听到过的最柔和的；鼻子是弯得惊人的鹰钩鼻，在正中，或者说在相当于桥的拱顶石那个部位上，有一个小小的鼻节，从那里开始整个鼻子就向她的脸倾斜下来，好像下了个坚定不移的决心再也不朝哪儿升起来似的。

陶克斯小姐的衣服，虽然很时髦很好，但却有点难看和寒碜。她喜欢在她戴的各种帽子上插上几朵野草似的古怪的小花。

---

① 原文中 pink 一词可作“典型”解，也可作“粉红”解。

有时在她头发中可以看到奇怪的草。好奇的人们还看到，她所有的衣领、褶边、领布、袖口和其他薄纱装饰——确实，她衣服上所有需要两头扣起来的东西——两头都不大平服，不花一些力气是扣不起来的。冬天她穿戴些毛皮之类的东西，像皮披肩啊，皮围巾啊，皮手笼啊，但毛都东倒西歪地竖立着，一点也不光滑。她还特别喜欢手里拿个带扣子的小包，这些按扣在撳上的时候会发出像小手枪似的声音。在盛装的时候，她脖子上挂的是最无趣的金属小盒，看上去像一只呆滞的眼睛，使人莫测高深。这一切和另外一些类似的表象都使人认为，陶克斯小姐是个人们所谓的收入有限的女人，她已经是充分利用了这笔收入。也许她那扭扭捏捏的碎步更加强了人们这个信念，使人想到她把普通的一步分成两三步是因为她习惯于对每一样东西都充分利用。

“我肯定，”陶克斯小姐行了个奇特的屈膝礼说，“有幸被介绍给董贝先生是我盼望已久的殊荣，可万万没想到能在这个当口得到。我亲爱的契克太太——我可以称你路易莎吧！”

契克太太把陶克斯小姐的手握在自己手中，把她的酒杯放在上面，忍住眼泪低声说：“上帝保佑你！”

“那么，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说，“我可爱的朋友，你现在好吗？”

“好一点儿了，”契克太太答道。“喝点儿酒吧。你刚才也差不多跟我一样焦急，我相信，一定也需要喝点儿酒了。”

董贝先生当然给她倒了酒。

“保罗，”契克太太还抓住她的手，继续说道：“陶克斯小姐知道我是多么关心地等待着今天这件大事，一直在给范妮做一件小小的礼物，那是我答应送她的。那只是个放在梳妆台上用的针插[1]，保罗，但是我说，我将说，我必须说，陶克斯小姐很好地使

自己的感情适合于这个场合。我自己把'欢迎你啊,小董贝'这一句话称作诗!"

"就用这个题词吗?"她弟弟问。

"就用这个题词,"路易莎回答。

"为了对我公正起见,请记住,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用低而恳切的声调说,"我很难把自己的想法说清楚,只因为怕意思说得含糊不清,我才大胆用这题词。'欢迎你啊董贝少爷,'更加符合我的心情,我肯定你是知道这一点的。但是,在天使般的陌生人降临时总有一种没有把握的感觉。我希望这种感觉能使我得到原谅,否则的话,那样说话看上去会像是一种不可原谅的放肆。"陶克斯小姐一边说一边向董贝先生优雅地弯腰致敬,这位绅士有礼貌地表示心领。连上述对话中表示出了对董贝父子的敬意,也使他觉得美滋滋的,以致他的姐姐,契克太太——虽然他倾向于认为她是个软弱的、脾气很好的人——对他有了也许比任何别人更大的影响。

"啊!"契克太太可爱地微微一笑,说道,"在这以后,我原谅范妮的一切!"

这是以基督精神宣布的,契克太太觉得这样宣布对自己有好处。倒不是说她有什么特别的事情要原谅她的弟妇。事实上也根本没有什么事,除了嫁给她弟弟——这件事本身就是一种鲁莽行为——还有就是,在事态的发展中,她生了个女孩而不是男孩。这件事,正如契克太太经常说的,并不完全符合她对弟妇的期望,弟妇接受了那么些关怀和荣誉,就这样来报答是不能令人愉快的。

---

① 针插是英国家庭中给快生孩子的母亲的礼物。

这时，董贝先生被匆匆叫出房去，屋里只剩下这两位女士在一起。陶克斯小姐立即变得激动起来。

“我早知道你会钦佩我的弟弟。事先我已经对你说过，我亲爱的，”路易莎说。

从陶克斯小姐的手和眼睛可以看出，她是多么钦佩他。

“至于他的财产，我亲爱的！”

“啊！”陶克斯小姐怀着强烈的感情说。

“可多——啦！”

“可是他的举止，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说。“他的风度！他的尊严！我从没看到过谁的肖像具有这些品质的一半。那么神气，你知道；那么坚定；胸膛那么宽；那么挺直！我亲爱的，他真是位富有的约克公爵，一点也不错！”陶克斯小姐说。“我就是要这样称呼他。”

“啊，我亲爱的保罗！”他回来时他姐姐大声说道，“你脸色很苍白！没出什么事吧？”

“我很遗憾，路易莎，他们告诉我说范妮……”

“唉，我亲爱的保罗，”他姐姐一边站起来一边答道，“别信这个。要是你相信我的经验的话，保罗，那么你可以放心，现在什么也不需要，只要范妮努力一下就行了。而这个努力，”她一边继续说，一边像处理公事似的脱下帽子，整了整便帽和手套，“必须鼓励她去做，必要的话，真的还得促使她去做。现在，我亲爱的保罗，跟我一起上楼吧。”

董贝先生由于上述原因，总的来说是受了她姐姐的影响。除此以外，他还真的相信她是个颇有经验的、忙忙碌碌的主妇，所以同意了；并且立即跟着她到病人的房间里去。

他的太太还像他离开时一样，躺在床上，把她那幼小的女儿

紧紧搂在胸前。孩子像以前一样，紧张地偎依着母亲，头也不抬，她那娇嫩的脸颊不离开她母亲的脸，她不看站在周围的人，不说话，不动，也不流一滴泪。

“这个小女孩不在，她就烦躁不安，”医生低声对董贝先生说，“我们发觉最好再让她进来。”

床边肃静；两位医生似乎带着极大的同情和极小的希望在一旁望着这个一动不动的人。契克太太一时忘却了她的来意。但立即鼓起勇气，像她所说的，镇定下来，在床边坐下，用唤醒熟睡者的那种低而清晰的声音说：

“范妮！范妮！”

没有什么声音回答她，只有董贝先生的表和派克·佩普斯医生的表的很响的嘀嗒声，在寂静中，这两只表的声音好像在赛跑似的。

“范妮，我亲爱的，”契克太太摆出一副轻松的样子说，“董贝先生来看你了。你不跟他说话吗？他们要把你的小男孩放到床上来，你知道，范妮，就是那个婴孩。我想，你几乎还没看见他吧。你不稍微醒醒，他们就没法把孩子放在这儿。你不认为应该醒了吗？啊？”

她把耳朵凑到床上，听着；同时向站在旁边的人们看了看，举起一个指头。

“啊？”她又说一遍，“你说什么，范妮？我没听见。”

没有说话，也没有声音来回答她。董贝先生的表和派克·佩普斯医生的表似乎在更快地赛跑。

“我说，真的，我亲爱的范妮，”那大姑说，变动了一下姿势，语气不那么自信，而且不由自主地变得比较急切起来，“如果你再不醒醒，我真的跟你生气了。你得作一次努力，也许是一次你

不想作的很大很痛苦的努力。可是你知道，范妮，这是个需要努力的世界，有那么多事情要取决于我们，我们可绝不能屈服。来！试试！你不努力，我可真的得骂你了！”

在接下来的那个停顿中，赛跑是激烈而狂暴的。两只表似乎在推推搡搡，互相把对方绊倒。

“范妮！”路易莎越来越惊慌地向四周看看。“只要看看我。只要睁开眼睛让我知道你听见而且懂得我的话；好吗？天哪，先生们，怎么办啊！”

两位医生隔着床交换了一下眼色；御医弯下腰，对着女孩的耳朵低声说了些什么。这小家伙没听懂他耳语的意思，只是把她那张毫无血色的脸和深邃、乌黑的眼睛转向他；但仍紧紧抓住妈妈，一点也没放松。

耳语又重复了一遍。

“妈妈！”孩子叫道。

这熟悉而亲切可爱的细小声音甚至在那弥留的时刻激起了一点似乎还有知觉的表示。一时间，闭着的眼帘颤抖了一下，鼻孔翕动了一下，还可以看到一丝几乎无法觉察的笑意。

“妈妈！”孩子一边大声抽泣，一边叫道。“哦，亲爱的妈妈！哦，亲爱的妈妈！”

御医把孩子的散开的发卷从母亲的脸上和嘴上轻轻拂开。啊，它们是多么平静地躺在那儿啊；没有一丝气息使它们颤动。

就这样，双臂紧紧搂着那根小小的圆材[①]，母亲在围绕这个世界的黑暗的、未知的海洋上漂去[②]。

---

① 船只失事时，落水的人为求生往往紧紧抱住圆材。这里的圆材指弗洛伦丝。

② 狄更斯常用大海彼岸喻死后所去的地方。

第二章

为管理得最好的家庭有时出现的紧急情况及时提供食粮

“在我还不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事时，”契克太太说，“——真的好像有什么东西给了我灵感似的——我说了我原谅可怜的、亲爱的范妮的一切。为此我将永远感到庆幸。不管发生什么事，这对我来说，一定会永远是个安慰！”

裁缝们在楼上忙着给这家人做丧服。契克太太上去查看了干的活，下楼以后，在客厅里说了这番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话。她是为了契克先生的利益这样宣布的。契克先生是个粗壮的秃顶绅士，脸盘很大，两只手经常插在口袋里。他生来喜欢吹口哨，哼曲子，但觉得在办丧事人家，这种声音不合适，所以这会儿正竭力压制着不让它们发出来。

“别太累了，路[1]，”契克先生说，“要不然，我看你会病倒的。啦托尔罗尔鲁尔！[2]天哪，我忘了！我们今天还在这世界上，明天就走了！”

契克太太只是责怪似地瞟了他一眼，接着就继续她的谈话。

“我肯定，”她说，“我希望这件使人心碎的事对我们大家来说都是个警告：要习惯于振奋精神，并且在需要的时候作些努

① 路易莎的昵称。

② 契克先生哼曲子时发的音，并无意思。下面还有相同情况，不另注。

力。每件事上都有个教训，只要我们能汲取。如果我们看不到这个教训，那将是我们自己的过错。”

契克先生哼起了特别不合适的《有一个补鞋匠》[1] 的曲调，打破了接下来的那片寂静。然后有点发窘地连忙打住，说道，如果不利用目前这样悲伤的场合汲取教训，那肯定是我们自己的过错。

“我想，契先生，”他的老伴停了片刻说，“还有什么比吹大学的号笛[2]，或者同样毫无意义、毫无同情的伦普忒——依迪蒂，波—沃—沃更可利用的！”——这正是契克先生在低声大唱特唱的歌，契克太太用使人大扫其兴的轻蔑语气学他唱了出来。

“只是习惯罢了，我亲爱的，”契克先生辩白道。

“废话！习惯！”他妻子抢白道。“你要是还有点理智的话，别再拿出这种可笑的借口来。习惯！我要是像个苍蝇似的，养成了在天花板上走的习惯（就像你说的），也许我就会听个够了。”

看来，这样一个习惯很可能使他在一定程度上声名狼藉，所以契克先生不敢再争论下去。

“那婴孩怎么样，路？”契克先生问，为了改变一下话题。

“你指的是哪个婴孩？”契克太太说。“我肯定，楼下餐厅里有一大堆婴孩，有理智的人谁也没法相信我度过的是怎样一个早上。”

“一大群婴孩！”契克先生重复说，同时露出惊诧的表情瞪着眼睛朝四周看看。

“那可怜的、亲爱的范妮不在了，”契克太太说，“大多数男人

---

① 英国剧作家、诗人盖依（John Gay，1685—1732）的著名喜剧《乞丐的歌剧》中的插曲。

② 一种单簧管乐器。

都会想到必须找个奶妈。”

“哦！啊！”契克先生说。“托尔—鲁尔——我意思是，这就是生活。我希望，能合你的心意，我亲爱的。”

“确实不合我的意，”契克太太说；“就我看到的，不可能。在这期间，那孩子当然——”

“会去见鬼，”契克先生沉思似的说，“肯定的。”

居然有人说一个董贝去见鬼！契克太太露出了怒容。他见她发怒，知道说错话了，想用个令人愉快的建议来补救，于是说道：

“现在暂时用茶壶喂，怎么样？”

如果他是打算马上结束这个话题，那么，再没有什么比他这样做更合适了。契克太太无可奈何地默默望了他片刻。因为听到车轮声，她神气活现地走到窗口，透过遮帘朝外张望。契克先生知道他的命运暂时于他不利，就不再说什么，径自走开了。但是契克先生并非一向如此。常常是他自己占优势，在那种时候，他便狠狠地惩罚路易莎。总的来说，在夫妻间的争吵中，他们是旗鼓相当、势均力敌、不相上下的一对。一般很难打赌到底谁能获胜。往往有这样的情况，眼看契克先生要给打败了，可是他突然间发动进攻，扭转局势，在契克太太耳边唠叨，他却获得全胜。由于他自己也会这样突然遭到契克太太的反击，所以他们之间的小小的争斗通常都有个特点，很难肯定胜负，这就很能激发他们的斗志。

陶克斯小姐随着刚才说的车轮声来到，上气不接下气地奔进屋来。

“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说，“位置还空着吗？”

“好人儿，还空着，”契克太太说。

“那么，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回答，“我希望并且相信——可是等一等，我亲爱的，我会把那一方带来。”

陶克斯小姐同奔上楼时一样快地奔下楼，叫那一方从出租马车里出来，立即护送着他们来了。

这时候可以看出，她用这个词[1]，并不是用它在法律或事务方面的词义，表示一个人，而是作为一个集合名词，或者表示许多人；因为陶克斯小姐陪送来的人当中，有一个胖胖的、双颊像玫瑰花似的、健康的、苹果脸的年轻女人，怀里抱着一个婴孩；有一个没那么胖，但也长着一张苹果脸的年纪更轻的女人，她一手牵着一个胖胖的、苹果脸的孩子；还有一个独自走着的胖胖的苹果脸的男孩；最后是一个胖胖的、苹果脸的男人，他怀里抱着另一个胖胖的苹果脸的男孩。他把孩子放在地上，用沙哑的耳语劝他，“抓住约翰尼哥哥。”

“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说，“我知道你焦急，想让你安心，所以我亲自匆匆赶到你已经忘记的‘夏洛蒂女王皇家已婚妇女’[2]那儿去，问问是否有他们认为合适的人。没有，他们说没有。我向你保证，他们这样回答的时候，我几乎为你感到绝望了。但是‘皇家已婚妇女’里的一个人听我打听，提醒总干事说另外有一个人，那人已经回家了。她说很可能那人能给我最满意的答复。我一听这话，从总干事那儿得到了证实——出色的服务经历和无懈可击的性格——就立即要了地址，我亲爱的，又出发了。”

“亲爱的好陶克斯，你就是这样！”路易莎说。

“不不不，”陶克斯小姐说。“别这么说。一到她家（我亲爱的，

---

① 指 party 一词。英语中这一词可作（诉讼等的）“一方”解，也可作“一伙人”解。

② 可能是奶妈、保姆介绍所或妇女收容所。

那真是个最干净的地方！你简直可以在地上进餐），我看见她全家人正在桌边吃饭；觉得与其把他们的情况讲给你和董贝先生听，还不如让你们亲眼看看他们，所以我把他们全都带来了。这位先生，"陶克斯小姐一边说一边指着那个苹果脸的男人，"是父亲。先生，可不可以请你再走过来一点儿？"

那苹果脸的男人不好意思地照她的话做了，咧开嘴嘻嘻笑着站在第一排。

"这位，当然是他的妻子，"陶克斯小姐把那个抱着婴儿的年轻女人挑出来。"你好吗，波丽？"

"我很好，谢谢你，小姐，"波丽说。

为了巧妙地突出介绍她，陶克斯小姐问了上面这句话，仿佛屈尊纡贵地向一个她已有大约两周没看见的老朋友说话似的。

"听你这么说，我很高兴，"陶克斯小姐说。"那另一个年轻女人是她的还没结婚的妹妹，她跟他们住在一起，可以照管她的孩子。她的名字叫杰迈玛。你好吗，杰迈玛？"

"我很好，谢谢你，小姐，"杰迈玛回答。

"我听了确实很高兴，"陶克斯小姐说。"希望你一直很好。五个孩子，最小的才六个星期。鼻子上有个水疱的漂亮小男孩是最大的一个。我相信，"陶克斯小姐回过头来看看这家人说，"这个水疱不是体质引起的，而是意外引起的吧？"

那个苹果脸的男人咆哮似的说，"熨斗。"

"对不起，先生，"陶克斯小姐说，"你是说——"

"熨斗，"他重复一遍说。

"对，"陶克斯小姐说。"对！很对。我忘了。这小家伙趁妈妈不在的时候，去闻闻一个热的熨斗。你说得很对，先生。我们到门口的时候，你正要告诉我，你是个——"

“司炉工，”那男人说。

“是个尸炉工！”陶克斯小姐说，她吓呆了。

“司炉工，”那男人说。“蒸汽机。”

“哦！对！”陶克斯小姐一边回答一边沉思似地看着他，似乎只是稍微有点听懂他的意思。

“你喜欢吗，先生？”

“喜欢什么，小姐？”那男人说。

“那个，”陶克斯小姐回答。“你的行当。”

“哦！很喜欢，小姐。有时炉灰到这里面去，”说着摸了摸自己的胸膛，“叫人说起话来粗声粗气的，就像现在这样。不过是因为炉灰的关系，太太，不是粗鲁。”

陶克斯小姐似乎听不大懂他的答话，很难把这话题继续下去。但是契克太太给她解了围，着手对波丽、她的孩子们、她的结婚证书、证明等等作仔细的、暗暗的检查。波丽毫无损伤地经受了这一场考验。契克太太到她弟弟房里报告检查结果去了，她把两个脸色最红的小图德尔带去，作为报告的强有力的解释和证据。图德尔是这苹果脸人家的姓。

董贝先生自从他妻子去世以后，一直待在他自己的房间里，全神贯注地幻想着他那襁褓中的婴儿的青年时期、所受的教育和将来的命运。在他那颗冷酷的心的心底里有一样东西，比平时的忧虑更冷酷更沉重。那是一种他儿子受到损失而不是他自己受到损失的感觉，这在他心里激起了一种近乎愤怒的悲哀。让他抱如此巨大希望的那条生命及其发展居然一开始就为了这样微不足道的一个需要陷入困境；董贝父子公司居然为了一个奶妈而摇摇欲坠，这真是个令人痛心的耻辱。然而，要实现自己心中的希望，第一步就取决于一个雇来的女用人，这个女用人和孩子

的关系居然暂时同他的婚姻赋予他妻子的那种关系一样，他在骄傲和嫉妒中想到这一点时实在痛苦，所以每次拒绝一个候选人，他心里都暗暗感到高兴。不过，现在终于到了时候，他不能再在这两种感情之中犹豫不决了。尤其是因为，她姐姐提出了波丽·图德尔，又说了许多有关陶克斯小姐的坚持不懈的友谊的好话，他觉得这个人选似乎无懈可击。

“这两个孩子看上去很健康，”董贝先生说。“但是，想想他们将来有一天会自称跟保罗沾亲带故！把他们带走吧，路易莎！让我看看那女人和她的丈夫。”

契克太太把这一对幼小的图德尔带走了，立即又把弟弟要看看的那一对比较结实的夫妇带来。

“我的好女人，”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在他的安乐椅上转过身来，好像他是整个一块，而不是有四肢，有关节的人似的，“我知道你穷，想当奶妈，带这个小男孩，我的儿子，来挣几个钱。我的儿子已经过早地被剥夺了永远无法替代的权利。你想用这办法来使你家生活得更舒适一些，这我并不反对。就我看来，你这个人似乎还不错。不过，在你来我家担任那个职务以前，我必须给你定几个条件。你在我家的时候，我必须规定你的名字叫——就叫理查兹吧——一个普普通通的名字，叫起来也方便。叫理查兹，你反对不反对？你最好同你丈夫商量商量。”

做丈夫的只顾咧开嘴嘻嘻地笑，不断用右手抹自己的嘴，把手掌都弄湿了。图德尔太太用胳臂肘捣了他两三下，但他没有反应，只得行个屈膝礼回答了：“不用自己的名字，这一点也许会在定工钱时考虑进去吧。”

“啊，当然，”董贝先生说。“我想把这作为工钱问题一并考虑进去。我说，理查兹，如果由你来带我这个失去母亲的孩子，我希

望你永远记住这一点：你履行一些职责，会拿到丰厚的薪金作为酬劳。在履行这些职责时，希望你尽可能少跟你家的人见面。到不再需要、不让你担任这个职务、薪金停止的时候，我们之间的一切关系也就结束。听懂我的话没有？”

图德尔太太似乎对此疑惑不解；至于图德尔先生自己，他显然毫无问题，肯定是莫名其妙。

“你有你自己的孩子，”董贝先生说。“在这宗交易上，你根本不必眷恋我的儿子，或者让我的孩子眷恋你。我不指望，也不希望有任何这类事情发生。正好相反。等到你离开这里的时候，你将只不过是结束一件买和卖，雇用和受雇的交易，永远不再上门。孩子不再记得你；也请你不再记得这孩子。”

图德尔太太脸上微微泛起一阵比刚才更红的红晕，说道，“我想我是知道我的地位的。”

“我希望你如此，理查兹，”董贝先生说。“我不怀疑，你对这点是很清楚的。其实，几乎不可能不这样，这是很明白、很显然的。路易莎，我亲爱的，给理查兹把钱的事安排一下。她喜欢什么时候，喜欢怎样都随她吧。你这位某某先生，对不起，有话要跟你谈！”

图德尔跟着他妻子从房里出去，刚在跨门槛时，被这样叫住，便转过身来，单独一个人面对董贝先生。他是个结结实实、松松垮垮、肩膀浑圆、步履拖沓、邋邋遢遢的家伙，衣服随便地穿在身上；很多头发和颊须的天然颜色都被染黑了，也许是被烟和煤灰染黑的；两只手很硬，骨节粗大；额头方方的，皮肤像橡树皮一样粗糙不平。整个模样儿同董贝先生形成鲜明的对比。董贝先生是个胡子剃得光光，头发剪得短短的有钱绅士，像一张新钞票一样光滑挺括，他似乎在金钱淋浴的刺激下人为地变得精神和

整洁。

“我想，你有一个儿子吧？”董贝先生说。

“有四个，先生，四个男的一个女的。全都活着！”

“啊，你就养得起这几个吧！”董贝先生说。

“世界上我只有一件事经受不起，先生。”

“什么事？”

“失去他们，先生。”

“你识字吗？”董贝先生问。

“啊，不太识，先生。”

“会写吗？”

“用粉笔写吗，先生？”

“用别的呢？”

“如果要我写，我想，我会凑合着用粉笔写几个字，”图德尔想了片刻说。

“还有，”董贝先生说，“我想，你有三十二三了吧？”

“我想，差不多，先生，”图德尔又想了片刻说道。

“你干吗不学呢？”董贝先生问。

“我是要学呀，先生。等我的一个小男孩长大了进了学校以后，他会帮我学的。”

“好吧！”董贝先生细细打量了他一番说。他站在那儿瞪大眼睛扫视了一下房间（主要是扫视了一下天花板），还在用手一遍一遍地抹他的嘴，董贝先生对他没有多大好感。“你听见我刚才对你妻子说的话吗？”

“波丽听见了，”图德尔一边说，一边用一种对妻子很有信心的神情把他的帽子朝门那个方向一扬。“没问题。”

“既然你好像把一切都留给她来作主，”董贝先生说，他本来

想把自己的意见更清楚地印在一般说来性格总比较强的丈夫头脑里，但这个打算受到了挫折。“我想，对你再说什么也没有用。”

“一点用也没有，”图德尔说。“波丽听见了。她清醒着呢，先生。”

“那么，我就不再留你了，”董贝先生失望地说道。“你这辈子都在哪儿干活？”

“在我结婚以前，先生，大多在地底下。结婚时，我才上来。铁路大发展时，我到这儿的一条铁路上来干活。”

正如最后一根麦秆把负载过重的骆驼的脊梁压断一样，在地底下工作的这一情况使董贝先生低沉的情绪完全垮了下来。他挥手叫他孩子的奶爹朝门口走去。那人毫不勉强地走了。然后董贝先生把钥匙转了一下把门锁上，独自苦恼地在屋子里踱来踱去。他这样做的时候，尽管还保持着他那僵硬顽固的尊严和沉着的态度，但是他却把使他视线模糊的眼泪擦去；还常常带着一种他绝不让别人看见的激动心情说，“可怜的小家伙！”

他可怜孩子，其实是可怜自己，这也许是董贝先生的骄傲的一个特点。他不说可怜的我。不说可怜的鳏夫，这鳏夫不得不信任一个无知无识的雇工的老婆，而这个雇工一辈子“大部分时间都在地底下”干活，而死神却从来不敲他的门，在他那可怜的餐桌上每天都有四个儿子坐着。董贝先生说的是可怜的小家伙！

这些话刚到嘴边，他就想——这说明一种强烈的吸引力，它把他的希望、恐惧和全部思想都吸引到一个中心点上——这个女人面前有一个巨大的诱惑。她的婴儿也是个男孩。啊，她可不可能掉换孩子呢？

虽然不可否认，有这个可能，但他立即觉得这个想法是异想天开，不大可能，便把它抛开了。他为此感到很高兴，然而他心里

却还忍不住想象，如果他年老以后发现这样一件欺诈行为，那会是怎样的景象。处于这种境地的人是不是能把多年习惯、依赖和信任的结果从一个骗子那儿夺走，去交给一个陌生人？

等他这阵异常的激情平静以后，这些忧虑也渐渐消失。但还有不少阴影留了下来，使他下定决心要亲自严密监视理查兹，而表面上却不露痕迹。现在心情平静了一些，他倒觉得这女人地位低下是件有利的事而不是不利的事，因为这使这个女人和孩子之间保持很大的距离，使他们能自然而然地很容易地分开。

在这期间，在陶克斯小姐的帮助下，契克太太同理查兹之间已经把条件谈妥，双方一致同意。于是理查兹在流了很多泪、吻了很多次以后把自己的孩子交给了杰迈玛，像接受勋章似的，在隆重的仪式中接受了那个董贝婴儿。这时送来了一杯杯酒，使这沮丧的一家人心情不再低落下去。

“你喝一杯酒，好吗，先生？”图德尔先生出现时，陶克斯小姐说。

“既然你在强制，”图德尔说，“那就谢谢你，太太。”

“你把你亲爱的好妻子留在这样舒适的一家人家，一定很高兴吧，先生？”陶克斯小姐一边说一边偷偷朝他点点头，眨眨眼睛。

“不，太太，”图德尔说。“这就预祝她再回家去。”

波丽听到这话，哭得比以前更厉害了。所以契克太太出于她那主妇身份，担心这样毫无节制的悲哀会对小董贝有害（她对陶克斯小姐耳语说，“确实，太刺激了”），连忙赶来解救。

“理查兹，你的小孩由你妹妹杰迈玛带，一定会长得很好，”契克太太说；“你只消作一下努力——你知道，理查兹，这是个需要努力的世界——真的就会大大高兴起来，你已经量好丧服的

尺寸了，是不是，理查兹？”

“是—的，太太，”波丽抽泣着说。

“一定很合身，我知道，”契克太太说，“因为那个年轻人给我做过许多衣服。还是最好的料子！”

“嗬，你穿了一定很漂亮，”陶克斯小姐说，“你丈夫会认不得你了；是吧，先生？”

“不管怎样，不管在哪儿，”图德尔粗暴地说，“我都会认出她的。”

图德尔显然是不可能被收买的。

“至于生活，理查兹，你知道，”契克太太接下去说，“一切最好的东西都会让你使用的。你可以每天都点你的饭菜；你要什么，我想一定都会马上给你的，就像你是一位太太一样。”

“对，一定！”陶克斯小姐以极大的同情接口说。“至于黑啤酒！——毫不限制，对不对，路易莎？”

“哦，当然！”契克太太用同样的语气回答。“你知道，我亲爱的，在蔬菜方面有一点儿限制。”

“也许还有泡菜，”陶克斯小姐建议。

“除了这些例外，”路易莎说，“她可以完全自由挑选，毫无限制，我亲爱的。”

“还有，当然，你知道，”陶克斯小姐说，“不管她多么疼爱她自己那亲爱的小孩——我相信，路易莎，你不会因为她爱自己的孩子就责怪她吧？”

“哦，不！”契克太太宽厚地嚷道。

“不过，”陶克斯小姐又开始说，“她当然必须关心由她带领的这个小孩，必须认为，能看到一个同上层阶级有密切联系的小天使靠着一个普通的源泉一天天成长，是个很大的特权。是不

是，路易莎？”

“毫无疑问！”契克太太说。“你瞧，我亲爱的，她已经很满足、很舒服，打算带着轻松的心情和微笑同她的妹妹杰迈玛和她的小亲亲们，同她的诚实的好丈夫告别了；是不是，我亲爱的？”

“哦，是的！”陶克斯小姐大声说。“真的，她是这样！”

然而，尽管如此，可怜的波丽还是在极大的悲痛中同他们一个个拥抱，最后跑开去，免得自己同孩子再作什么个别的告别。但这个策略几乎可以说没有获得应有的成功；因为最小的孩子上面的那个男孩猜出了她的意图，立即跟在她后面爬上楼去——如果那个词源不明的词[1] 可以使用的话——手脚并用地爬上去；而最大的一个孩子（家里为了纪念蒸汽机，叫他比勒[2]）却发疯似的用他那双穿着靴子的脚嗒嗒嗒嗒地敲着地板，表示悲哀；接着他家的其余的人也都这样做。

许多红橘和半便士的硬币被毫无区别地塞给每个小图德尔，总算把他们第一阵剧烈的悲痛压了下去。于是这一家子就坐上一直在等着他们的那辆出租马车，给迅速送回自己的家去。孩子们在杰迈玛的照管下，把马车的窗子都堵住了，一路上把橘子和半便士扔出来。图德尔先生本人宁可坐在车子后面的尖钉中间，因为这是他最习惯的坐车方式。

---

① swarm 作“爬”解时，词源不明。

② 原文 Biler，可能是蒸汽锅炉 boiler 的讹误。

第　三　章

董贝先生作为男人和父亲负责家务部门

已故太太的葬礼“举行”过了。办丧事的人和周围一带邻居对葬礼普遍感到满意。邻居们一般在这种事上总是爱挑剔的，仪式中如有什么疏忽或者欠缺之处，那就很容易引起他们的反感。办过丧事之后，董贝先生家的人回到他那家庭体系中各自的位置上去。这个小世界同外边那个大世界一样，能很快就把死者忘掉。厨娘说，她是位性情温和的太太。管家说，这是大家共同的命运。管事说，谁料得到呢。使女说，她简直不相信。男仆说，真像个梦。说了这些话以后，他们就觉得在这个话题上无话可说了，而且开始认为他们的悼念也已经过去了。

理查兹给安顿在楼上，处于一种体面的禁闭状态。她的新生活像阴冷、灰暗的黎明一般来到了。董贝先生的家是一所大房子，座落在波特兰街和布赖恩斯通广场之间一条街的背阴一边。那条街建筑物很高，光线很暗，气派大得令人敬畏。董贝先生的家就在街的拐角上，有一大片地方下面是地窖，装着铁栅的窗户像皱着眉头似的对着它们，通向垃圾箱的一些门像眯着的眼睛睨视着它们。这是座阴森森的房子，背后呈弧形，那是一整套面对铺着砂砾的院子的客厅。院子里有两棵枯瘦的树，树干和树枝都变黑了，树叶给烟熏干了，发出橐橐而不是沙沙的声响。夏日的阳光从来照不到这条街，只有上午吃早饭时才照到一会儿。那

时与它同来的是运水车，卖衣服的老头儿，拿着天竺葵的人们，修伞的匠人，还有那个边走边把荷兰钟的小铃摇得丁当响的人。一会儿阳光就走了，那一天里就不再见它回来。乐队和零散的潘趣[①]演出也跟着阳光走了，让这地方由最凄凉的管风琴的乐声和白鼠来占领；偶尔还变变花样，由一只豪猪来表演；直到管家们趁主人们出去吃饭时在暮色苍茫中出现在门口，点灯人重复他那夜复一夜的失败，徒然地要用煤气灯照亮街道。

这所房子里面同外面一样单调。举行过葬礼以后，董贝先生就吩咐把家具罩起来——也许是为了同他一切计划息息相关的儿子保存起来的——除了底层他自己用的房间以外，其他房间都不要布置装饰。于是，桌椅等都堆在房间中间，堆得奇形怪状的，用大块裹尸布罩起来。铃的把手、窗子的遮帘、镜子都用报纸遮起来，有的是日报，有的是周报，上面登着死亡和凶杀的报道片段。各种枝形吊灯上都蒙着荷兰麻布，看上去就像是从天花板的眼睛里滴下来的一大滴眼泪。像墓穴和潮湿处发出的那种气味从烟囱里冒出来，已经安葬的那位已故太太在像用死白色的绷带做成的镜框中显得很可怕。每刮起一阵风，附近大街小巷上就有一根根断麦草绕过拐角旋转着飘过来。这些麦草还是在她生病时铺在房子前面的，如今已经发霉，还留在附近一带。总是有一股什么力量把它们吸引到正对面那所准备出租的肮脏房子的门口，它们好像对着董贝先生的窗口絮絮叨叨地说着凄凉的话语。

董贝先生留给自己用的房间直通大厅，包括一间起居室；一

---

① 潘趣：木偶剧《潘趣和裘蒂》中的主角。剧中驼背潘趣和妻子裘蒂吵架，做出各种滑稽可笑的动作。

间图书室，其实那不过是间梳妆室，所以，热压纸、羔皮纸、摩洛哥皮、俄国皮的气味在里面同一双双不同皮靴的气味相抗衡。再过去就是一间暖房，或者说是一间小的玻璃早餐室，从这里望出去可以望到前面提到的两棵树，一般还可以望见几只到处觅食的猫。这三间房间是连通的。早上，董贝先生在前面两间房间中的一间吃早饭时，下午，他回家来吃晚饭时，他都打铃，把理查兹叫到这间玻璃房间里，叫她抱着由她带领的孩子来回地走。她在这种时候偷偷瞟他几眼，只见他远远地坐在暗处，在黑黑的、笨重的家具中朝外面看着婴儿。这房子，他父亲已经住了多年，许多家具又老式又可憎。她开始想象他单独一人时的情景。他好像是个孤零零地关在牢房里的犯人，或者是个不可招呼也不可理解的古怪的幽灵。

小保罗·董贝的奶妈自己过的也是这种生活。她抱着小保罗这样过了几个星期。除了随契克太太出门以外，她从不出门。契克太太在天气晴朗的早晨来，一般都由陶克斯小姐陪着，把她和娃娃带出去透透空气——或者换句话说，叫她抱着孩子严肃地在人行道上走来走去，就像送丧似的。有一天，她郁郁不乐地穿过那些阴森森的大房间回到楼上，坐在她自己的房间里。这时，门慢慢地、悄悄地给推开，一个黑眼睛小姑娘朝里面张望。

“毫无疑问，准是弗洛伦丝小姐从姑妈家回来了，”理查兹想道，她以前从没见过这孩子。“你身体好，小姐。”

“那是我弟弟吗？”那孩子指着婴儿问。

“对，我的美丽的孩子，”理查兹答道。“来吻吻他吧。”

可那女孩没走上前来，只是认真地盯着她看，说道：

“你拿我妈妈怎么了？”

“上帝保佑这小家伙！”理查兹嚷道，“多么叫人伤心的问题

啊！我拿她怎么了？没怎么，小姐。”

“他们拿我妈妈怎么了？”孩子问。

“我这辈子从没见过这样叫人心软的事情！”理查兹说，她自然而然地把这孩子当作她自己的孩子，在同样情况下问起她。“过来，我亲爱的小姐！别怕我。”

“我不怕你，”孩子说，走近了一点儿。“可我想知道，他们拿我妈妈怎么了。”

“我的亲亲，”理查兹说，“你穿那身美丽的黑色丧服是为了悼念你的妈妈。”

“我穿任何衣服，”孩子热泪盈眶地说，“都能想念妈妈。”

“可是人们穿上黑丧服来悼念死去的人的。”

“去哪儿？”孩子问。

“来，坐在我旁边，”理查兹说，“我给你讲个故事。”

小弗洛伦丝立即看出，对方是想把她问的问题讲给她听，所以把一直抓在手中的帽子放下，在奶妈脚边的一张凳子上坐下，仰起头看着奶妈的脸。

“从前，”理查兹说，“有一位太太——一位很好的太太，她的小女儿很爱她。”

“一位很好的太太，她的小女儿很爱她，”孩子重复一遍道。

“在上帝认为适当和应该的时候，她生病，死了。”

孩子打了个寒噤。

“死了，世界上的人谁也不能再看到她，她给埋葬在树边的地下。”

“是冰冷的地吗？”孩子又打了个寒噤说。

“不！暖和的地，”波丽抓住她这个有利的时机说，“在那儿，难看的小花籽长成美丽的花、草和谷物，我不知道还长成些什

么。在那儿，好人们变成快活的天使，飞到天堂里去！”

原来低下了头的孩子又把头抬了起来，坐在那儿目不转睛地盯着她。

“就这样；让我想想，”波丽说。孩子紧盯着她，她一心想安慰孩子，她突然获得了成功，对自己的能力有了一点儿信心，这一切都使她大为激动。“这样，在这位太太死去以后，不管别人把她葬到哪儿，或者把她放在哪儿，她都到上帝那儿去！她还向上帝祷告过，这位太太确实向上帝祷告过，”波丽说。她怀着一片真诚，说着说着自己也万分感动，“为了教她的小女儿心里相信这一点：知道她在那儿过得幸福，而且还在爱着她；而且希望和试图——哦，要一辈子都这样——有朝一日能在那儿同她相聚，永远、永远、永远不再分离。”

“那是我妈妈！”孩子一边嚷道，一边跳起来，搂住她的脖子。

“那孩子的心，”波丽把她拉到胸前说，“那小女儿的心对这深信不疑，虽然这是一个陌生的奶妈告诉她的，那奶妈并不能把这点讲得很好，奶妈自己是个可怜的母亲，只此而已，小女儿从这里面得到了安慰——不觉得那么寂寞了——伏在奶妈怀里抽抽噎噎地哭着——亲切地爱着躺在奶妈怀里的婴孩——呃——好了，好了，好了！”波丽一边说，一边抚平孩子的鬈发，眼泪簌簌地掉在鬈发上。“好了，可怜的亲亲！”

“哦，好啊，弗洛伊[1]小姐！你爸爸不会生气！”一个急促的话音从门口传来。说话的人是一个身材矮矮的、皮肤棕色的、像大人似的十四岁的姑娘，她长着小小的狮子鼻和黑玉似的黑眼睛。“已经特别吩咐过了，不准你去打扰奶妈。”

---

① 弗洛伊是弗洛伦丝的昵称。

“她不打扰我，”波丽惊诧地说。“我很爱孩子。”

“哦！请原谅，理查兹太太，爱不爱都一样，你知道，”黑眼睛姑娘说，语气极其尖刻刺人，好像要使人掉下泪来似的。“我也许很爱海螺，理查兹太太，可我并不因此就认为我可以拿海螺当茶点。”

“唔，爱不爱是一样，”波丽说。

“哦，谢谢你，理查兹太太，是一样！”尖刻的姑娘说。“不过，如果你愿意，那就记住，弗洛伊小姐是由我负责带领的，保罗少爷是由你负责带领的。”

“不过，我们还是没有必要吵嘴，”波丽说。

“哦，对，理查兹太太，”急性子姑娘说。“根本没有必要吵，我不想吵，我们不必关系那么紧张，弗洛伊小姐是长久的，保罗少爷是临时的。”急性子姑娘只稍稍停顿一下；只要可能，她总是一口气把要说的话用一句话说完。

“弗洛伊小姐刚回来呀，不是吗？”波丽问。

“是的，理查兹太太，是刚回来。弗洛伊小姐，你回来了一刻钟还不到就到这儿来了，用你的湿脸把理查兹太太为你妈妈穿的昂贵的丧服弄脏了！”说了这句告诫的话，这个真名叫苏珊·聂泊尔的急性子小姑娘就猛的一下把孩子从她的新朋友身边拉走——就像拔牙似的。但她这样做，似乎主要是由于过分严格地执行任务，而不是怀有什么恶意。

“现在又回到了家里，她会非常快活，”波丽说，鼓励似地朝她点了点头，显得健康的脸上露出了笑容，“今晚会很高兴地见到她亲爱的爸爸。”

“天哪，理查兹太太！”聂泊尔小姐突然接过她的话头大声说道。“不。见到她亲爱的爸爸！我倒真想看看她这样做！”

"那么，她不肯吗？"波丽问。

"天哪，理查兹太太，不，她爸爸一心想着别人。在有别人可想以前，她就从来不是他喜欢的孩子。我可以告诉你，理查兹太太，在这家人家，女孩是被遗弃的。"

孩子迅速地从一个保姆望到另一个保姆，仿佛她们说的话她能懂得并且感受到那话的份量似的。

"你真叫我吃惊！"波丽嚷道："难道董贝先生后来一直没见到过她，自从……"

"没有，"苏珊·聂泊尔插嘴说。"从那以后一次也没有。在那以前，也几乎是一连几个月不看她一眼。我看，他要是在街上碰到了她，还不认识她是自己的女儿呢，或者说如果明天在街上碰到她，他不会认识她是自己的女儿。理查兹太太，至于我，"急性子姑娘咯咯地笑着说，"我还怀疑他是不是知道有我这个人呢。"

"美丽的亲亲！"理查兹说；她不是指聂泊尔小姐，而是指小弗洛伦丝。

"哦！在离我们这儿不到一百英里的地方，有个鞑靼人[①]，真的，理查兹太太，而且总是不跟任何人在一起，"苏珊·聂泊尔说；"再见了，理查兹太太。喂，弗洛伊小姐，跟我来，别像个不怕责罚的淘气的坏孩子赖在这儿，别这样。"

尽管苏珊·聂泊尔这样命令，而且还用力拉她，差点拉得她右肩脱臼，小弗洛伦丝还是挣脱开，去热情地吻了她的新朋友。

"再见！"孩子说。"上帝保佑你！我不久会再来看你的，你会来看我吧？苏珊会让我们这样做的。是不是，苏珊？"

---

① 意思是脾气暴戾、很难对付的人。

急性子姑娘看来主要是个性情善良的小人儿，虽然是那一派用新思想训练孩子的人的信徒，这种新思想认为，对孩子同对钱币一样，必须多摇动碰撞才会使它保持光亮。因为，尽管孩子用亲热的手势和爱抚这样恳求她，她还是交叉着自己的小胳臂，摇摇头，她那双睁得很大的黑眼睛里流露出怜悯的表情。

"你不该这样要求，弗洛伊小姐，因为你知道我不能拒绝你，但是理查兹太太和我会想想办法。如果理查兹太太喜欢的话，你知道，我倒希望，乘船到中国去，理查兹太太，可我不知道怎么离开伦敦码头。"

理查兹同意这个说法。

"这所房子里又不是快活得笑声震天，"聂泊尔小姐说，"叫人非特别清静一下不可。你那些陶克斯家的人和契克家的人可以把我两颗前面的大门牙拔掉，理查兹太太，但这并不能成为我得把全口牙齿都给他们的理由。"

这个说法理查兹也同意，认为这是很明显的。

"所以我可以肯定地说，只要带保罗少爷是个永久性职务，"苏珊·聂泊尔说，"我还是乐于友好相处的，理查兹太太。如果能想出个办法不公开违抗命令，可是我的天哪，弗洛伊小姐，你还没把外衣脱掉，你这个淘气的孩子，你还没脱，过来！"

说着，苏珊·聂泊尔一下冲到她带的孩子跟前，把她硬赶出了房间。

这孩子，在万分悲痛和无人疼爱的情况下是如此温柔，如此沉静，而且毫无怨言。她怀着如此深厚的感情，这似乎是任何人都不屑接受的；她又如此忧伤而懂事，似乎任何人对此都不在乎，也没想到会伤她的感情。所以，波丽在剩下独自一人时，不由得感到心痛。她自己和这失去母亲的小女孩之间说的那番简单

的话，使她那慈母的心同这孩子的心一样受到感动。她同这孩子一样感觉到，从那时起，她们之间有了一种互相信任和互相关心的感情。

尽管图德尔先生对波丽十分信赖，但是在装假的本领这一点上，她却并不比他高明多少。不过，她是某种性格的一个很好的、明显的例子，这种性格，整个说来，比男人的性格更好、更真诚、更崇高、更高贵、更迅速地感觉到并更坚定地保持一切温柔和同情，克己和忠贞。尽管她无知无识，但是，她倒或许可以早在那时就把一种使人开窍的知识灌输给董贝先生，免得到最后对他来个五雷轰顶。

但这已是离题的后话。当时，波丽见自己同聂伯尔小姐的和解已经获得成功，一心想再改进一下，要想个办法让小弗洛伦丝不违反规定地合法待在自己身边。就在那天夜里机会来了。

她像平日一样，听到打铃叫她便下楼走进玻璃房，抱着孩子在那里走来走去走了很久。这时，使她大为诧异和惊愕的是，董贝先生突然走了出来，在她面前停下。

“晚上好，理查兹。”

这位绅士还跟第一天在她面前出现时一样严厉、傲慢。看到这样一位面貌严峻的绅士，她不由得垂下眼帘，同时行了个屈膝礼。

“保罗少爷好吗，理查兹？”

“很健壮，先生，身体不错。”

“他看上去是这样。”她拉开衣帽让他看清那张小脸，他很关心地瞥了一眼，但却装得有点漫不经心。董贝先生说，“我想，你要的东西都给你了吧？”

“哦，是的。谢谢你，先生。”

不过，她的语气一下子变得显然有点迟疑。已经转身走开的董贝先生听了，停下脚步，询问似的又转过脸来。

"先生，我认为要让孩子活泼愉快，最好是可以在周围看到一些别的孩子在玩，"波丽鼓起勇气说。

"理查兹，我想，你来这儿的时候，我对你说过，"董贝先生皱起眉头说，"我要你尽可能少同你家的人见面。请继续走吧。"

说毕，他又消失在他里面的那间屋子里。波丽只是觉得他完全误解了她的意图，她受了耻辱而在达到她的目的方面却毫无进展。

第二天夜里，她下楼来时，发现他在暖房里走来走去。她看到这一不平常的景象，便在门口停下步子，不知该往前走呢还是往后退，但他把她叫了进去。

"如果你真的认为有别的孩子陪伴对这孩子有好处，"他突然说道，仿佛从她提出这个建议到现在，中间没有间歇似的。"那么，弗洛伦丝小姐在哪儿？"

"再没有谁能比弗洛伦丝小姐更合适的了，先生，"波丽急切地说，"不过，我听她的小使女说，她们是不许——"

董贝先生打铃叫人，还是走来走去，直到有人听到铃声进来为止。

"去告诉他们：什么时候理查兹愿意，就让弗洛伦丝小姐跟理查兹在一起，和她一起出去，等等。告诉他们：理查兹什么时候要让两个孩子在一起，就让他们在一起。"

理查兹虽然本能地害怕董贝先生，但是有了这个很好的理由，她就大胆了。她趁热打铁，请求立即把弗洛伦丝叫来，同她的小兄弟交朋友。

男仆去办这件差使时，她假装在逗弄孩子。不过她认为，她

看到董贝先生的脸色变了；脸上的表情完全不同了，他匆匆转过身去，仿佛要否认自己说的话，或者她说的话，或者两人说的话，只是因为不好意思才没否认似的。

她猜对了。他最后一次看见他不关心的那个孩子时，她是同她临终的母亲悲哀地紧紧拥抱在一起，这对他来说，既是一种揭示又是一种谴责。虽然他尽量把心思集中在儿子身上，对他抱着很大希望，但他还是没法忘掉那临终的一幕。他没法忘掉这中间没有他的份。在那片亲热、真诚的清澈的海水的底上，躺着那两个互相搂着的人，而他却站在岸上，只像个旁观者似的从高处俯视着她们——不是同她们分担忧伤——而是完全被排斥在外。

他没法把这一切从他的记忆中去掉，或者使自己的心灵不受构成这一切的各种不完全的含义的骚扰，这些含义透过他那迷雾似的骄傲在他眼前显示了出来，他以前那种对小弗洛伦丝漠不关心的感情变成了一种异乎寻常的不安。他几乎觉得她好像是冷眼看着他，对他不信任。好像她掌握着他心中某个秘密的线索，而这个秘密属于什么性质，却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好像她生来就知道他心里的一根刺耳的、不和谐的弦，她只消吹一口气就能使它发出声响。

从她出世的时候起，他就不喜欢这个孩子。他从来没有对她抱厌恶的感情；不值得这样做，他也没有心情这样做。对他来说，她从来不是个非常讨厌的人。可是现在，他却为了她感到不安。她打扰了他的平静心情。只要他有办法，他就要完全不去想她。也许——这种谜谁猜得准呢！——他是怕自己会变得恨她。

小弗洛伦丝胆小地出现了，董贝先生停止了踱步，朝她看看。如果他用慈父的眼睛更关心地看她，他也许会在她那敏锐的一瞥中看到使她犹豫不决的那种冲动和恐惧；她想满怀激情地

奔过去抱住他，把脸藏在他的怀里，哭道，“哦，爸爸，爱我吧！没别人了！”她怕遭到拒绝；怕这样做太大胆，怕冒犯他；她可怜巴巴的，需要别人的保证和鼓励；她那过于激动的年轻的心彷徨着，想为它的悲哀和热情找个天然的栖息之所。

可是这一切他都没有看见。他看见她犹豫地在门口停下，朝他望着；除此以外，什么也没看见。

“进来，”他说，“进来；这孩子害怕什么？”

她进来了；她带着一种没有把握的神情向四周看了一会儿，然后把两只小手握得紧紧的，站在门里面不远的地方。

“过来，弗洛伦丝，”她父亲冷冰冰地说。“你知道我是谁吗？”

“知道，爸爸。”

“你没有话要跟我说吗？”

她迅速地抬眼朝他看看，看到他脸上的表情，她眼眶里的眼泪给冻住了。她又垂下眼帘，伸出她的索索发抖的手。

董贝先生用手松松地握住她的手，站在那里低头朝她看了一会儿，仿佛跟这孩子一样，不知道说什么做什么好。

“好！乖！”他拍拍她的头说，用不安和怀疑的神情，好像偷看似的看着她。“到理查兹那儿去吧！去！”

他的小女儿又犹豫了一会儿，好像她还想留在他身边，或者还怀着点希望，以为他会把她抱起来吻吻。她又一次抬头看看他的脸。他想，她这时的表情多像她当时——那天夜里——回过头去看医生时的表情，他本能地放下她的手，转过身走了。

不难看出，有父亲在场，对弗洛伦丝是极不利的。这不仅使孩子的心灵受到拘束，甚至使她的行动也不像天生的那样优美和自然。不过，波丽看到这一点，怀着一片好心坚持下去；因为已经亲自对董贝先生作了判断，所以深深相信可怜的小弗洛伦丝

穿着丧服的那副样子能默默地引起人们的怜爱，“他在面前还有一个失去母亲的孩子，而且是个女孩子的情况下，如果只是疼爱一个失去母亲的小孩，”波丽想道，“那倒真是狠心的。”

所以，波丽尽可能久地把她留在他面前，还很好地设法逗弄小保罗，使他在他姐姐的陪伴下变得明显地活跃起来。到了该回到楼上去的时间，她要弗洛伦丝到里屋去向她爸爸道晚安，可这孩子胆小，缩在后面不肯去；她再催她去时，孩子把两只手挡在眼前，仿佛要挡住她自己的微不足道似的，说道：“哦，不，不！他不要我。他不要我。他不要我！”

她们之间的小小的争执引起了董贝先生的注意。当时，他正坐在桌边喝酒，于是从那儿问是什么事。

“弗洛伦丝小姐怕进来道晚安会打扰你，先生，”理查兹说。

“没关系，”董贝先生回答。“你可以让她来或让她去，不用管我。”

孩子一边听他说话一边畏缩着——没等她那低微的朋友再回头看她一眼，就走了。

不过，波丽对于自己这个出于一片好意的计划的成功，对于自己为了实现这一计划说的话，感到非常得意。在她再一次安全地待在楼上时，她把这一切一五一十地告诉了急性子姑娘。聂泊尔小姐在接受她那推心置腹的表示和将来她们可以自由来往的前景时态度相当冷淡，她那欢乐的表示毫无热情。

“我还以为你会高兴呢，”波丽说。

“哦，是高兴啊，理查兹太太，我是非常高兴，谢谢你，”苏珊说，她突然挺直身子，仿佛在她的紧身胸衣里又加了根鲸骨[1] 似

① 当时妇女用鲸骨撑上衣。

的。

“可是你没表示出来，”波丽说。

“哦！我不过是个长工，总不能指望我像个临时工那样表示吧，”苏珊·聂泊尔说。“我发现，临时工在这儿能把一切都表现出来，可是，虽然在这所房子和隔壁的房子之间有一堵很好的通墙，我还是不怎么喜欢走到那儿去，理查兹太太！”

第 四 章

又有一些人首次登上演出这些奇事的舞台

董贝父子公司的办公室尽管就在伦敦城①里的特许区②内，鲍教堂当当当的钟声在没被城市的喧闹淹没时这里也听得见，但在附近一些景物上还是可以看到一些传奇性和浪漫性故事的痕迹。歌革和玛各③威风凛凛地待在不到十分钟的步行路程内；伦敦交易所就在近旁；在地下那些“空酒瓶间”④藏有金银的英格兰银行是华丽的邻居。拐角上是富丽堂皇的东印度大厦⑤，它使人联想到贵重材料和宝石、老虎、大象、象轿⑥、水烟筒、伞、棕榈树、轿子和棕色皮肤的华美的王子，他们坐在地毯上，穿着鞋尖部分翘起的软帮鞋。附近到处可以看到的图景是，船张着满帆迅速驶向世界各地；一些装备仓库随时可以为任何人去任何地方在半小时内提供一切装备；有一些小的木制海军候补生穿着老式海军服永远站在几家航海仪器制造公司的店门外，观察着

---

① 伦敦城：英国伦敦市中心区的一部分，是英国工商业和金融中心。

② 指英国一些城市中享有某种司法、行政特权的区域。

③ 据《圣经·新约·启示录》第二十章第八节："那一千年完了，撒旦必从监牢里被释放，出来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国，就是歌革和玛各，叫他们聚集战争。"这里指十八世纪初安置在伦敦市政府大厅里的两个巨型木制人像。

④ 英国古老的祝酒词。

⑤ 英国东印度公司是十七至十九世纪中叶英国政府特许设立的对东方经营垄断贸易和进行殖民事业的组织。

⑥ 驮在象背上可供几人乘坐的亭子状座位。

出租马车。

在这些雕像中，有个可以被亲热地说成最像木头人，它矗立在人行道上，右脚伸在前面，身子弯得简直叫人无法容忍，鞋扣和飘起来的背心都不合常情，右眼那儿有个极不相称的仪器，很刺眼。这雕像的唯一的主人和所有者为它感到骄傲。他是个戴威尔士假发[①] 的老年绅士，他付房租和各种捐税的年数比许多有血有肉的长足了的候补生所活到的岁数还要多；而活到老当益壮年龄的海军候补生在英国海军中是不乏其人的。

这位老绅士所干的这一行，有这样一些货物：记时计、气压计、望远镜、指南针、海图、地图、六分仪、象限仪，以及船只在航行、计算帐目和作出发现方面所必需的每一种仪器。铜制的和玻璃制的用具放在他的抽屉里和架子上。这些东西只有内行才能够分出上下，或者猜到用途，或者在作过检查后可以不用帮助就放回它们的红木窝巢里。每样东西都是硬塞进最小的盒子，放进最窄的角落，在毫不客气的软垫后面被围起来，而且用螺丝钉固定在最尖的锐角里，免得海浪翻滚骚扰了它那哲学家的镇静。对每样东西都采取了这种不平常的预防措施，以便节省地方、使这些东西都保持严实的状态；把那么多实用航海仪器放进去，衬垫好并用螺丝钉到每一只盒子里（不管那盒子是像某一些那样只是一块板，还是像另一些那样有点像三角帽或者海星，或者是那些同别的相比显得很不起眼的盒子），以至于这家店铺本身也受到那普遍的感染，似乎差不多变成了一家整洁的、即将出海的船形商店。万一出乎意外要启程的话，所缺少的只是一片良好的广阔海面，让它可以安全地航行，开到世界上任何一个荒岛上去。

---

① 一种鬈曲的白色假发。

这位以自己的小候补生为骄傲的船用仪具制造人在日常生活中的不少小事中，促使人们产生这个想象。他的朋友主要是些出售船用杂货的商人之类的人物，他的桌上总是放着许多真正的船用硬饼干。桌上还常常放着带有绳索的特别气味的干肉和干牛舌。端上桌来的泡菜是放在批发用的大罐子里的，标签上还印有"经售各种船用食品"字样，酒是装在没有瓶颈而有护瓶套的瓶里的。墙上挂着一些镜框，里面是船舶的陈旧图片，上面有按照字母排列的查阅它们不同秘密的资料。几个盘子上都是正在航行的鞑靼帆船的图案。希奇古怪的贝壳、海草、苔藓装饰着壁炉架。这间镶有护壁板的小小的后客厅就像船舱一样，通过天窗来采光。

他像船长那样，单独同他的外甥沃尔特住在这里。沃尔特是个十四岁的小伙子，看上去活像个海军候补生，使那笼罩一切的气氛变得真实。不过，仅此而已，因为所罗门·吉尔斯(更多地被称为老所尔)的外貌丝毫不像海员。更不用说他那副威尔士假发了。它是人们戴的威尔士假发中最普通、最难梳的一副。戴上这副假发，他看上去绝不像一个漂流四海的人。他是个行动迟缓、说话文静、喜欢沉思的老头儿；眼睛红红的，仿佛是两个小太阳透过浓雾望着你似的；他还有一种如梦初醒的样子，就像他一连三四天在他的铺子里用光学仪器盯着什么东西看，突然重又回到世界上来，看到世界是一片青翠。他外表上能看到的唯一变化是，他那套剪裁很合身、饰有亮闪闪钮扣的整套咖啡色衣服，现在虽还是那套咖啡色衣服，但裤子不一样了，成了浅黄色。他穿着饰有非常精致的褶边的衬衫，额上架一副第一流的眼镜，裤子的表袋里放一个大记时计。他宁可相信伦敦商业区所有的钟表，甚至太阳本身，都在阴谋反对这个记时计，也不会怀疑表袋里的

这个宝贝不准。一年一年过去，他就是这样一个人，他就是这样在小候补生后面的那个商店和客厅里生活；每天夜里总是到一个远离寄宿者的、狂风呼号的、高高的顶楼里去睡觉。英国绅士们舒适地住在低处，很少或者没有注意到天气状况的时候，楼上却常常是狂风刮得像大炮轰鸣似的。

读者和所罗门·吉尔斯相识是在一个秋日下午五时半的时候。所罗门正在看那个无可怀疑的记时计，看看现在几点了。人们每天一次纷纷离开伦敦城，这天从开始到这时已有一个多小时；人流还在往西涌去。"街上人少了，"吉尔斯先生说，"少了很多。"今晚看上去要下雨。铺子里所有晴雨计都情绪低沉，雨水已经在木头候补生的三角帽上闪闪发亮了。

"不知道沃尔特哪儿去了！"所罗门·吉尔斯小心翼翼地把记时计放回表袋里，然后说道。"晚饭准备好已经半个小时了，还不见沃尔特来！"

吉尔斯先生在柜台后面的凳子上转过身来，从橱窗里的仪器中间朝外面张望，看他外甥是不是在过街。没有。他不在那些上下浮动的雨伞中间，他也肯定不是那个戴油布帽的报童。那报童正慢慢地在外面那块铜牌上忙着，用他的食指在吉尔斯先生的名字上面写上自己的名字。

"要不是我知道他太爱我，不会跑掉，违反我的意志到船上去，那我就会开始感到焦躁不安了，"吉尔斯先生用指关节轻轻地敲敲两三只晴雨计。"真会这样。全都在当斯①，呃？湿度很大！唔！是需要下雨了。"

---

① 当斯是英国肯特郡的一个船舶停泊处。英国著名剧作家、诗人盖伊的著名抒情诗《黑眼睛的苏珊》中有一句是"全舰队泊在当斯"。

“我相信，”吉尔斯先生一边把一只指南针盒子的玻璃面上的灰尘吹掉，一边说道，“你毕竟还比不上那孩子。他的心直接向着后客厅。笔直向着客厅，直得不能再直。向着北面。不会有二十分之一度的偏左或偏右。”

“喂，所尔舅舅！”

“喂，我的孩子！”船舶仪器制造人轻快地一下子转过身来，大声叫道。“什么！你来了，真的！”

一个一脸喜相的快活的小伙子，因为在雨中跑回家来，更显得精神饱满。他脸色白皙，眼睛明亮，头发鬈曲。

“嗨，舅舅，没有我在身边，你一天怎么过的！晚饭好了吗？我可饿坏了。”

“至于怎么过，”所罗门温厚地说，“有你这样一条小狗在身边比没有这样一条小狗在身边要好得多，若不是这样，那才怪呢。至于晚饭有没有做好，那么可以说，晚饭半个小时以前就做好了，正等着你呢。至于饿不饿，那我可是饿了！”

“那么来吧，舅舅！”小伙子大声说道。“好啊，舰队司令！”

“去他的舰队司令！”所罗门·吉尔斯说道。“你指的是市长。”

“不，不是！”小伙子大声说。“好啊，舰队司令。好啊，舰队司令！开步——走！”

听到这一口令，威尔士假发和戴假发的人便毫不反抗地被推入后客厅，就像给五百个搭伙者带队似的。于是所尔舅舅同他的外甥迅速吃起炸板鱼来，接下来的一道菜将是牛排。

“老是市长，沃利[1]，”所罗门说，“别再谈什么舰队司令了。

---

[1] 沃利和后面出现的沃尔都是沃尔特的昵称。

市长是你的舰队司令。”

“哦，是他！”小伙子摇着头说。“嘿，给国王持剑的[①] 还比他强呢。有时候，他还把他的剑拔出来。”

“他费尽心机利用他那把剑来崭露头角，”舅舅说。“听我说，沃利，听我说。瞧壁炉架上。”

“哟，谁把我的银杯子斜挂在钉上了！”小伙子嚷道。

“是我，”他舅舅说。“现在不再用杯子了。今天我们得开始用玻璃杯喝了，沃尔特。我们是商人。我们是属于伦敦城的。我们今天早上开始了生活。”

“好吧，舅舅，”小伙子说。“只要我能为你干杯，你爱用什么杯子喝，我就用什么杯子喝。为你干杯，所尔舅舅，好啊——”

“市长，”老头儿插进来说。

“为市长，行政官，市议会和同业公会会员干杯，”小伙子说。“祝他们长寿！”

舅舅十分满意地点点头。“现在，”他说，“让我们听听公司的消息吧。”

“哦！公司没多少消息可谈，舅舅，”小伙子边说，边用刀叉吃着。“那是一套了不起的漆黑的办公房，我坐的那间有一道高高的围栏，一个铁的保险箱，一些即将开航的船的卡片，一本年鉴，一些办公桌和凳子，一个墨水瓶，几本书，一些箱子，好多蜘蛛网，其中有一个就在我头上面，里面有一只干瘪的绿头大苍蝇，看上去好像多年来一直挂在那儿似的。”

“没别的了吗？”舅舅说。

---

① 根据英国古老的传统，在举行隆重仪式时要有官吏持剑站在国王及达官显贵（包括大伦敦市长）跟前。

“没别的了，只有一只旧鸟笼（我不知道它怎么会跑到那儿去的！），还有一个煤斗。”

“没有银行帐簿，支票簿，汇票，或者诸如此类每天涌来的钱财的那种标志吗？”老所尔一边说，一边似乎在那老是笼罩着他的浓雾中用渴望的眼光瞧着他外甥，并且故意特别强调这几个词。

“哦，有的，我想，多得很呢，”外甥漫不经心地答道；“可是那种东西会都在卡克尔先生的房间里，或者莫芬先生的，或者董贝先生的房间里。”

“今天董贝先生去那儿没有？”舅舅问。

“哦，去了！一整天进进出出的。”

“我想，他没有注意你吧？”

“他注意了。他走到我位子跟前——但愿他不那样严肃、傲慢，舅舅——他说：‘哦！你是船舶仪器制造人吉尔斯先生的儿子。’‘外甥，先生，’我说。‘我是说的外甥，孩子，’他说。但我可以发誓说，他说的是儿子，舅舅。”

“也许你听错了。这没关系。”

“没关系，是没关系，可是我想他何必那么严厉呢。尽管他说了儿子，那也没什么害处。接着，他告诉我说，你跟他谈起过我，因此他在公司里给我找了个职位，要我专心干活，遵守时间，说完他就走了。我觉得他好像并不怎么喜欢我。”

“我看，你的意思是说，”仪器制造人说，“你好像并不怎么喜欢他吧。”

“啊，舅舅，”小伙子大笑着回答。“也许是这样；我从没想到过。”

所罗门吃完晚饭后，脸色看上去变得稍微严肃一点儿。他时

不时地朝那小伙子的喜气洋洋的脸瞟一眼。吃好晚饭，撤去桌布(饭食是从附近一家饭馆拿来的)，他点了枝蜡烛，走到下面的小地窖里去。他外甥站在发霉的楼梯上，必恭必敬地举着烛火。在这儿那儿摸索了一阵以后，他立即拿了一只样子很古老的瓶回来，瓶上满是灰尘和泥土。

"嗬，所尔舅舅！"小伙子说，"你在干什么！那是上好的马德拉白葡萄酒啊！——除了这一瓶以外，只剩一瓶啦！"

所尔舅舅点点头，表示他完全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他郑重而默默地拔出了瓶塞，满满地斟了两玻璃杯，然后把酒瓶和另一只干干净净的玻璃杯放在桌上。

"等你交了好运，沃利，"他说，"你将喝那另外的一瓶；那时候你将已经发迹，是个受人尊敬而又幸福的人。你今天在生活道路上迈出了第一步，正如我向上天祈求的，那时候，这第一步将已经把你带上你必须走的道路中的平坦部分，我的孩子。把我的爱给你！"

笼罩着所尔的那层浓雾似乎有一部分进入了他的喉咙，因为他说话时声音嘶哑。他和外甥碰杯时，他的手也在哆嗦。可是一旦把酒举到唇边，他就像个男子汉大丈夫那样，把它一口干了，然后咂咂嘴唇。

"亲爱的舅舅，"小伙子热泪盈眶，但还装得无所谓似地说，"为了你给我的荣誉，等等等等，干杯。我现在请求向所罗门·吉尔斯先生提议，再干三次加一次。好啊！舅舅，等我们一起喝最后一瓶时，你再答谢，好吗？"

他们又一次碰杯。沃尔特在省着喝酒，只呷了一口，便尽他可能地摆出一副品评的神情，把酒杯举到眼睛跟前。

他舅舅默默地坐在那里对他望了一会儿。他们的目光终于

相遇，他立即开始说出他刚才在想的问题，仿佛他一直在说话似的。

"你瞧，沃尔特，"他说，"其实对我来说，只不过是习惯于干这一行罢了。习惯了，如果放弃，我就简直没法活下去；可是，完了，完了。当初，穿上那套制服时，"他指着那个小候补生。"那时候确实想发财，也发了财。可是，竞争，竞争……新发明，新发明——改变，改变——世界跑到我的前面去了。我简直不知道自己在哪儿；更不知道我的顾客在哪儿。"

"别把这些放在心上，舅舅！"

"自从你离开了佩肯姆那所每周回来一次的寄宿学校，回到家里以来——那已经有十天了，"所罗门说，"我记得只有一个人到店里来。"

"有两个，舅舅，你不记得了吗？有个人拿个金币来要换零钱——"

"就是这个，"所罗门说。

"怎么，舅舅！你不把那个女人算人吗？她来问到迈尔恩德关卡怎么走。"

"哦！对了，"所罗门说，"我把她忘了。两个人。"

"的确，他们没买什么东西，"小伙子大声说道。

"没买。他们没买什么东西，"所罗门平静地说。

"他们也不需要什么东西，"小伙子大声说道。

"不需要。需要的话，他们也会上别的店去，"所罗门用同样的语调说。

"可是有两个人，舅舅，"小伙子大声说，仿佛这是个巨大胜利似的。"你刚才说只有一个人。"

"唉，沃利，"老头儿略微顿了一下便接着说，"我们不是到鲁

滨逊·克罗索[1] 的岛上去的野人，总不能靠着一个换金币的人和一个问去迈尔恩德关卡怎么走的人来过日子啊。我刚才说了，世界已经跑到我前面去了。我不怪它；可我再也没法理解它。店老板和以前不同了，学徒不同，生意不同，商品也不同了。我的库存货物八分之七是老式的。我是一家老式铺子里的一个老式的人。这条街也跟我记忆中以前的样子不同了。我已经落后于时代，而且年纪太老，再也赶不上它。甚至连它在很远的前面发出的喧哗声都叫我莫名其妙。"

沃尔特刚要说话，他舅舅就抬起手来。

"所以，沃利——所以我急于要你早点到这个繁忙的世界中去，沿着世界的轨道前进。我不过是这个行当的一个幽灵——它的实体早已消逝；等我死了，它的幽灵也将埋葬了。到那时候，这行当对你来说显然不能成为遗产，所以我想，最好还是为了你的利益把它利用利用。长期干惯了这一行，我几乎只剩下这一点儿业务上的老关系。有些人以为我有钱。为了你的缘故，我倒希望他们猜对了。可是，不管我身后留下什么，或者不管我能给你什么，你进了董贝公司，你就能最好地最充分地利用这些东西。你要勤奋，要喜欢这家公司，我的好孩子，为了争取一笔稳定可靠的收入而工作吧，还要生活得愉快！"

"我一定尽我最大努力，舅舅，决不辜负你的厚爱。我一定这样做，"小伙子认真地说。

"我知道，"所罗门说。"我相信是这样，"他兴致更浓地喝第二杯陈马德拉葡萄酒。"至于海嘛，"他继续说，"在小说中描写描

① 英国作家笛福(Daniel Defoe，约 1660—1731)所著长篇小说《鲁滨逊漂流记》中的主人公。他出海经商，在海上遇险，在荒无人烟的小岛上生活了二十八年。

写很不错，沃利，可是事实上，却不行；根本不行。你想起海，把海同这些熟悉的东西联系起来，这是很自然的；可是不行，不行。”

不过，所罗门·吉尔斯在谈海的时候，带着暗自喜悦的神情摩搓着手；用无法形容的得意神情看看四周的航海用品。

“譬如说，就想想这酒吧，”老所尔说，“它到过东印度群岛，又回来，我说不清有多少次了。它还周游过世界。想想那漆黑的夜、呼号的风、翻滚的海吧！”

“还有各种各样的雷、电、雨、雹、暴风雨，”小伙子说。

“这一切，”所罗门说，“这酒肯定都经历过。想想，船骨和桅杆给折腾得吱吱直响；狂风穿过绳索和帆缆发出尖叫和怒吼！”

“船像发疯似的颠簸晃荡，人们争先恐后到帆桁上去卷起结了冰的帆！”他外甥大声说。

“盛这酒的木桶，”所罗门说，“就遇到这个场面。嗨，当‘迷人的萨利号’正往下沉，在——”

“波罗的海，在深夜：十二点二十五分；船长口袋里的表停了；他靠在主桅杆上死了——在一七四九年二月十四日！”沃尔特兴致勃勃地大声说道。

“对，真的！”老所尔大声说，“完全对！那时候，船上有五百桶这种酒；所有的人（除了坐在进水的破船里的大副、船长助理、两个水手和一位女士以外）都去在酒桶上钻个孔，喝得烂醉，唱着《统治吧，不列颠》[①] 在酒醉中死去，这时候，船停住了，往下沉，随着大家一声可怕的嘶喊完蛋了。”

“可是七一年三月四日黎明前两小时，一阵凄厉的大风把

---

① 英国诗人汤姆森(James Thomson，1700—1748)为假面剧《阿尔弗雷德》在1740年上演而写的著名长诗，后由T·A·阿尔涅谱曲，并成为英国国歌。

'乔治第二号'刮到康沃尔岸上来时，舅舅，船上有将近两百匹马。这些马早在开始刮大风时就在下面挣脱了羁绊，东冲西突，相互把对方踩死，发出的巨大闹声竟像人的喊叫，水手们以为船里尽是魔鬼，有些最好的水手吓昏了头，绝望地跳出船去，最后只有两个人活着，把这事讲出来。"

"当，"老所尔说，"当，'波吕斐摩斯[①] 号'——"

"私人西印度商船，载重：三百五十吨，船长：德特福的约翰·布朗。船东：威格斯公司，"沃尔特大声说道。

"也是这样，"所尔说；"它驶出牙买加港顺风行驶了四天，在半夜失火——"

"船上有两兄弟，"他外甥插嘴说，说得很快很响，"在放下水时翻掉的那条救生艇上地方不够，没法让他们俩都乘上去。他们俩却谁也不肯去，直到哥哥一把抱住弟弟的腰把他扔上船去。这时，弟弟在船上站起来，嚷道，'亲爱的爱德华，想想你那在家等你的未婚妻。我只是孩子。没人在家等我。跳下来，到我这儿来吧，'说着自己跳进了大海！"

小伙子说着说着激动起来，便从座位上站起身。他的发亮的眼睛和发红的脸似乎使老所尔想起了他已忘却的事，或者说被笼罩着他的那层迷雾遮掉的事。刚才他还显然想继续谈一些趣闻逸事，现在他却只短短地干咳一声说，"好吧！我想还是换个话题吧。"

这个头脑简单的舅舅，由于行业关系，在某一方面同奇异的、冒险的生活有一点不怎么密切的联系，心里暗暗向往着这种生活。事实上，舅舅大大鼓励了外甥的这同一向往。以前放在孩

---

① 波吕斐摩斯：希腊神话中的独眼巨人。

子面前，阻止他去过冒险生活的所有障碍都产生了通常会产生的那种无法解释的效果，反而使他更喜爱这种生活。这是毫无例外的。凡是显然怀着要小伙子们留在岸上这个目的所写的书或所讲的故事，似乎没有不吸引和引诱他们到海上去的，就像去是理所当然的事似的。

可是这时候，来了一个绅士模样的人，参加他们这小小的宴会。他身穿一套肥大的蓝色衣服，连在右手腕上的不是一只手而是一只钩子；眉毛粗黑浓密，左手拄着一根（同他的鼻子一样）满是疙瘩的粗大拐杖。他脖子上围一条宽松的黑丝帕，粗糙的衬衫领子很大，看上去像一张小小的帆。那只空酒杯显然是留给他的，显然他也知道；因为他一脱掉他那件粗糙的外衣，把帽子挂在门背后的木钉上，就端张椅子来到那只干净杯子跟前，在它后面坐下。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挺硬挺硬的，叫富有同情心的人见了头都会疼痛起来。帽子在他前额上留下了一道红红的印痕，就像他戴的是一只很紧的盆似的。人们通常称这位客人为船长。他当过领航员，或者船长或者私掠船船长，或者三个都当过。他的样子看上去也确实像个老练的海员。

他同舅舅和外甥握手时，他那张特别黝黑坚实的脸露出了喜色。但他生来就言语不多，只是说：

"怎么样？"

"一切都好，"吉尔斯先生说，同时把酒瓶推到他面前。

他拿起酒瓶，仔细看看，闻闻，带着特别的表情说：

"是它吗？"

"是它，"仪器制造人回答。

听到回答，他一边把酒倒进玻璃杯一边吹着口哨，好像认为他们真的在度假似的。

"沃尔！"他一边说一边用他的钩子理理头发（头发稀稀朗朗），然后指着仪器制造人说，"瞧他！爱！尊敬！还有服从！[①]查查你的教义问答手册，把那段找出来，找到后把那一页折一下。祝你成功，我的孩子。"

他对他的引文和提到引文出处感到十分满意，忍不住低声又把引文念了一遍，说他已经忘了四十年了。

"可我这辈子从来不会找不到两三个我要用的词，吉尔斯，"他说。"这是因为我不像有的人那样浪费言语。"

这个想法提醒了他，他觉得最好像小诺瓦尔[②]的父亲那样"多囤积一些"好。不管怎样，他闭口不谈了，而且一直不谈，直到老所尔去到店堂里点灯，他这才转过身来没头没脑地对沃尔特说：

"我想，他要是试着做钟，也能做成吧？"

"我想没问题，卡特尔船长，"小伙子回答。

"还会走！"卡特尔船长说，用他的钩子在空中像画蛇似的比划了一下。"天哪，那钟会走得多好！"

有一两分钟他似乎在全神贯注地考虑这只理想的钟的节拍，坐在那儿盯住男孩，仿佛他的脸就是钟面似的。

"他满脑子的技术，"他用钩子朝他的货物指指。"瞧瞧这儿！琳琅满目。土、空气或水。全是一个东西。只要说说你要把它放在哪儿。上面的气球里？喏。下面的钟里？喏。你想把北极星放在天秤上称称重量吗？他会给你办到。"

---

① 卡特尔船长常常把格言弄得颠三倒四。这里他没有引用教义问答中的话，却引用了牧师对新婚夫妇说的话。

② 苏格兰剧作家霍姆（John Home，1722—1808）所写悲剧《道格拉斯》中的主人公。

从这番话里可以听出，卡特尔船长对这些仪器怀有深深的敬意，按照他的哲学，贩卖这些东西同发明这些东西之间只有很小区别，或者没有区别。

“啊！”他叹了口气说，“能懂这些东西，是好的。不过，不懂也好。我几乎说不清怎样更好。坐在这儿，觉得自己被称出重量，被量出尺寸，被放大，被充电，被两极分化，被弄得一团糟，而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这倒也挺舒服。”

简直可以说，奇妙的马德拉白葡萄酒，加上这种场合（这种场合他认为最好要提高和扩展沃尔特的思想），总能使他滔滔不绝地作这样的惊人演讲。这使他看到了十年来他在那间客厅里吃星期日晚餐时默默感到喜悦的原因，对此他似乎感到万分惊异。由于他变得比以前忧郁和聪明，他沉思了一下，缄默不语。

“来！”他赞叹的对象回进屋来，大声说。“在你喝你那杯兑水烈酒以前，内德，我们得先把这瓶酒喝光。”

“准备！”内德说，把自己的杯子斟满酒。“让孩子再喝一点儿。”

“不再喝了，谢谢你，舅舅！”

“对，对，”所尔说，“再喝一点儿。我们要把这瓶喝光，为公司，内德——沃尔特的公司干杯。唔，不久这会成为他的公司，一部分。谁知道呢？理查德·惠廷顿爵士[1] 娶了他主人的女儿。”

“又变成了伦敦市长惠廷顿。等你老了，你就永远也离不开

---

① 理查德·惠廷顿爵士(Richard Whittington，？—1423)：英国商人，伦敦市长。传说他原为贫穷的孤儿，后与主人的女儿结婚，继承了生意，三次任伦敦市长。

它[①] 了。"船长插嘴说。"沃尔！仔细查查书吧，我的孩子。"

"虽然董贝先生没有女儿，"所尔开始说。

"不，不，他有，舅舅，"小伙子脸色变得通红，大笑着说。

"有吗？"老头儿大声说。"我确实也认为他有。"

"哦！我知道他有，"小伙子说。"今天办公室里有几个人在谈论这件事。他们说，舅舅，卡特尔船长，"他压低声音，"他讨厌她。她被撇在用人当中，没人关心。他一直下定决心要让他儿子进公司，虽然他儿子这会儿还只是个婴孩。他要求比以前更勤地结算帐目，帐也比往日记得更仔细。人们还看见他在码头上来来去去（那时他还以为没人看见），查看他的船只、生财等等，仿佛他对于自己和他儿子将共同拥有的财物感到狂喜似的。他们就是这么说的。当然，我并不了解。"

"瞧，她的情况，他已经完全了解了，"仪器制造人说。

"废话，舅舅，"小伙子说道，还像孩子似的红着脸大笑着。"别人告诉我，我怎么能不听呢？"

"我怕这儿子目前有点妨碍我们，内德，"老头儿接着这个笑话说。

"妨碍得厉害啦，"船长说。

"不过，我们还是要为他干杯，"所尔说。"好吗，这就为董贝父子干杯吧。"

"哦，好极了，舅舅，"小伙子快活地嚷道。"既然你提起了她，把我同她联系在一块儿，还说她的情况我完全了解，那么，我就大胆改一下祝酒词。哪，为董贝、儿子和女儿干杯！"

---

① 卡特尔船长把传说中惠廷顿的名字同《圣经》中的句子混在一起。他说话还喜欢用与航海有关的词。



"为董贝、儿子和女儿干杯!"

第五章
保罗的成长和受洗

小保罗没有被图德尔的血统玷污，长得一天比一天粗壮结实。陶克斯小姐也一天比一天更加疼爱他。董贝先生很赞赏她这种疼爱，便开始把她看作一个天生明智的女人。她的感情为她赢得赞扬，并且应该受到鼓励。他不惜纡尊降贵，不仅在好几个场合以特殊姿态向她鞠躬致意，甚至还在他姐姐跟前庄严地表示赏识她，说："路易莎，请告诉你的朋友，她人很好，"或者说："路易莎，你对陶克斯小姐说，我感谢她。"这种特殊的好感给这位受到刮目相看的女士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陶克斯小姐时常向契克太太保证，"她关心同那个可爱的孩子的成长有关的一切，超过了关心任何其他事情。"凡是仔细观察陶克斯小姐的行动的人，用不着听表白也能推测到这一点。她会怀着说不出的喜悦望着天真的小继承人进餐。在喂他吃东西时，她几乎是带着好像同理查兹共同拥有这个孩子似的神情。在举行沐浴、梳洗等小小的仪式时，她也热情地帮忙。给孩子服用一剂剂药物，在她心里也引起了天生的同情。有一次董贝先生由他姐姐带着，来到婴儿室，看着儿子在准备上床时，穿着透气性好的麻布短外衣沿着理查兹的长裙爬山似的爬了一小段路，陶克斯小姐不好意思地逃到餐具柜里面躲起来，但兴奋得忘了躲着，忍不住嚷道："他不是很美吗，董贝先生！他不是个小爱神吗，先生！"说完就红着脸慌乱地在柜门后面几乎瘫倒下去。

"路易莎,"有一天,董贝先生对他姐姐说,"我真的认为在保罗受洗时,我得送你的朋友一点东西,表示谢意。她一开始就热心地为孩子忙,而且似乎完全了解自己的地位(我很遗憾地说,在这个世界上,这是个难能可贵的优点)。能向她表示谢意,我会真的感到高兴。"

在董贝先生眼中,正如在另外一些偶尔也看出这点的人们眼中一样,对他表示应有尊敬的人们,只不过有一种了不起的自知之明,了解自己的地位罢了。其实他们的优点倒不完全在于他们有自知之明,而在于了解他,向他恭恭敬敬地鞠躬。请别以为这样说就贬低了陶克斯小姐的优点。

"我亲爱的保罗,"他姐姐说,"你这样看待陶克斯小姐是公正的。我知道,像你这样具有洞察力的人是肯定会这样做的。我相信,如果英语中有几个字是她尊重到几乎接近崇敬的,那么,这些字就是:董贝父子。"

"唔,"董贝先生说,"我相信。这给陶克斯小姐增添光采。"

"至于表示感谢,我亲爱的保罗,"他姐姐说,"我所能说的只是,你给陶克斯小姐的任何东西,肯定都会像圣物一样被珍藏起来视为至宝。不过,我亲爱的保罗,如果你愿意的话,那还有一个更受人喜欢、更容易被接受的方式可以表示你感到陶克斯小姐的友好。"

"怎么表示?"董贝先生问。

"教父,"契克太太接着说,"在关系和势力这个问题上是重要的。"

"我不知道,对于我的儿子来说,为什么这些是重要的,"董贝先生冷冷地说。

"说得对,我亲爱的保罗,"契克太太说,表现得特别兴奋,以

此来遮盖自己突然改变的态度："这话是像你说的。本来也可以料到你会这么说，而且也该知道你的意见是这样。也许；"说到这里，契克太太再一次奉承起来，仿佛不大自在地在探索着；"也许正因为如此，你不大会反对让陶克斯小姐当那个小亲亲的教母，如果那只是当另一个人的代表和代理人。不用说，保罗，她会把这看作一种巨大的光荣和荣誉而接受的。"

"路易莎，"董贝先生稍稍顿了一下说，"不能认为——"

"当然不，"契克太太嚷道，她急急忙忙地要抢在他拒绝之前说，"我从来不认为这样。"

董贝先生不耐烦地看着她。

"别叫我激动，我亲爱的保罗，"他姐姐说，"这会把我毁了。我身体很不好。自从可怜的、亲爱的范妮去世以后，我一直不舒服。"

董贝先生瞥了一眼他姐姐用来擦眼泪的手绢，再一次说：

"不能认为，我说——"

"我说，"契克太太喃喃地说，"我从来不认为这样。"

"天哪，路易莎！"董贝先生说。

"不，我亲爱的保罗，"她眼泪汪汪，摆出一副尊严的神情抗辩说，"真的一定得让我说话。我不像你那么聪明、会讲道理，滔滔不绝，或者什么别的。这一点我很清楚。这对我来说就更加糟糕。不过，如果这些是我不得不说的最后几句话——在可怜的亲爱的范妮去世以后，保罗，最后几句话对你和我都是很严肃的——我还会说我从来不认为是这样。不仅如此，"契克太太摆出更加尊严的神情补充了一句，仿佛她把能驳倒对方的论点留到现在才拿出来，"我确实从来不认为是这样。"

董贝先生走到窗口，又折回来。

“不能认为这样，路易莎，”他说（契克太太死死坚持自己的意见，一再说“我知道不是这样”，但他没注意），“不过，有许多人以为我在这件事上是承认了什么权利。他们比陶克斯小姐更有权向我提出他们的权利。可是我并不承认。我并不承认这种权利。到时候，保罗和我自己能够保住我们自己的财产——换句话说，公司会保住自己，维持自己，自己传下去，用不着这种平凡的帮助。人们通常为自己的孩子们寻求外来的帮助，这种做法我是看不起的。我想，我是不屑接受的。让保罗顺顺当当地度过婴儿时代和童年时代，我要看到他毫不浪费时间，尽快胜任他注定要从事的工作，我这就满足了。以后，等到他积极地保持——如果可能的话，还要扩大——公司的尊严和信誉，他可以随心所欲地交一些有钱有势的朋友。在那以前，也许他有我一个人就够了，我是他一切的一切。我不希望有人插到我们中间来。对于像你朋友这样值得感谢的人的友好行动，我宁可表示感谢。所以，就这样吧；我想，有你丈夫和我自己就够了，不需要再有教父。”

这番话是用非常威严和郑重的口气说的。董贝先生在话中确实流露出了他内心的一些秘密想法。一种无法形容的不信任，不愿让任何人插到他自己和他儿子中间来；一种高傲的恐惧，生怕有任何人来夺去或分享这男孩的尊重和敬意；一种最近产生的剧烈忧虑，担心自己并非每次都能左右别人的意志；还有同样剧烈的猜忌，以为还会有别人在控制。在当时，这些就是他心灵里的主要想法。他有生以来还从没交过一个朋友。他那冷冰冰的、不合群的天性既没寻求也没发现过一个朋友。如今，那天性如此强烈地把全部力量集中在一个充满父亲的关怀和雄心的、偏爱的计划上，这种天性像结成冰的水，没有被这种影响解冻，清澈而自由地奔腾，而只是暂时融化一下，在接受这种影响之后

就一起冻成了无法溶解的一大块坚冰。

就这样，陶克斯小姐因为地位低下，受到了抬举，成了小保罗的教母。她从那时起，就被选择和指定担任这一职务。董贝先生进一步表明他乐于立即举行这个仪式，不再推迟，它已经耽搁久了。她姐姐丝毫没料到竟会获得如此巨大的成功，于是尽快走出去，把这个消息告诉她最好的朋友。董贝先生一个人留在他的图书室里。

婴儿室里并不冷清。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在那里热闹地欢度黄昏。这却引起了苏珊·聂泊尔小姐的厌恶，她一有机会就在门后面做鬼脸。这时，她心情非常激动，即使没有人看到，给她安慰，或者得不到任何同情，她也不得不这样发泄出来。从前的游侠骑士在沙漠、原野和其他蛮荒地带刻下自己的情人的名字，尽管在那种地方根本不可能有人看到这些名字。苏珊·聂泊尔小姐也是这样。她对着五斗柜和衣柜皱起她那个狮子鼻，朝着餐具柜鄙视地眨着眼睛，嘲笑地斜眼看着石头水壶，在过道里反驳和咒骂。

然而，这两个闯入者沉浸在欢乐中，丝毫没注意到这位年轻小姐的情绪。她们看着小保罗平安地通过脱衣、快活的运动、晚餐和上床这几个阶段；然后在壁炉跟前坐下来进茶点。由于波丽的好心安排，这两个孩子现在睡在同一间屋子里。直到两位女士在正好对着两张小床的茶桌跟前坐定的时候，她们才想到弗洛伦丝。

"她睡得多熟啊！"陶克斯小姐说。

"咳，你知道，我亲爱的，她今天活动了一天，"契克太太答道，"同小保罗玩了很久。"

"她是个古怪的孩子，"陶克斯小姐说。

“我亲爱的，”契克太太低声说道，“像她妈妈，处处都像！”

“真的！”陶克斯小姐说。“哎哟！”

陶克斯小姐是用特别强的怜悯口气说的，虽然她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用这样的口气，只知道别人指望她这样说。

“弗洛伦丝永远，永远，永远也不会像董贝家的人，”契克太太说，“哪怕她活上一千岁，也不会。”

陶克斯小姐抬了一下眉毛，又充满了怜悯。

“我自己就为她发愁和担心，”契克太太谦逊而自豪地叹了口气，说。“我真不知道她长大以后会怎么样，会处于什么地位。她一点也得不到她父亲的好感。她毫无董贝家的气息，怎么能指望她得到他的好感呢？”

陶克斯小姐似乎根本不知道怎样来摆脱这样一个无法反驳的论点。

“这孩子，你瞧，”契克太太颇有信心地说，“性格同可怜的亲爱的范妮一模一样。我敢说一句，她以后永远也不会努力做什么事。永远也不会！她永远也不会缠绕在她父亲心上，像——”

“像常春藤那样？”陶克斯小姐提示道。

“像常春藤那样，”契克太太同意道。“永远也不会！她永远也不会博得和受到她父亲的疼爱，像——那——”

“受惊的小鹿？”陶克斯小姐提示道。

“像那受惊的小鹿，”契克太太说。“永远也不会！可怜的范妮！可是，我多么爱她！”

“你可不能伤心啊，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用安慰的声音说。“喏，真的！你太富于同情心了。”

“我们各人都有自己的缺点，”契克太太一边哭一边摇头说。“也许我们有缺点。她的缺点我一向都看在眼里。我从没说过我

看不到。绝对没有。不过，我是多么爱她！”

契克太太的弟妇是个富于女人的智慧和温柔的天使，相比之下，契克太太是个庸俗愚蠢的家伙。她在回忆那位太太时摆出一副保护人般的体贴和态度，为此她是多么快活！她丝毫不变地坚持自己以前对那位太太的态度，完全相信自己，自己欺骗自己，还为自己能那样容忍特别感到欣慰！在我们正确时，容忍是个多么了不起的、令人高兴的美德啊！而在我们错了，毫无办法表示自己有权容忍时，容忍却也是多么地令人高兴！

契克太太还在一边擦眼泪一边摇头时，理查兹大胆警告她，弗洛伦丝小姐已经醒了，坐在她的床上。正如这个奶妈所说的，她已经起来，眼睫毛让泪水沾湿了。但是除了波丽，谁也没有看到闪闪发亮的泪珠。除了波丽，没有别人俯身向她轻轻地说几句安慰的话，也没有别人挨近她，听见她突突的心跳声。

“哦！亲爱的奶妈！”孩子热切地抬头望着她的脸说，“让我睡在我弟弟的身边吧！”

“干吗，我的宝贝？”理查兹说。

“哦，我想，他爱我，”孩子狂喊道。“让我睡在他身边。求求你！”

契克太太插进来像慈母般地说了几句话，要她像个小亲亲一样好好睡觉。可是弗洛伦丝又重复了一遍她的请求，脸上带着恐惧的神情。由于抽泣和流泪，声音断断续续。

“我不会把他吵醒的，”她双手捂着脸，低下头说。“我只要用手摸摸他，然后就睡觉。哦，求求你，求求你，让我今晚睡在我弟弟身边，因为我相信他喜欢我！”

理查兹一声不响，把她抱起来，抱到那婴儿睡的小床上，放在他身边。她尽可能地爬过去挨近他，而不惊吵他。她伸出一条

胳臂，小心地围住他的脖子，把她的脸伏在另一条胳臂上。她的潮湿蓬乱的头发散落在那条胳臂上。她躺在那里一动不动。

“可怜的小家伙，”陶克斯小姐说；“也许她刚才在做梦。”

这件微不足道的小事打断了谈话，使它很难再继续下去。况且，契克太太想到自己宽容的性格，也没兴致再谈。不久，这两个朋友就结束了她们的茶点，派了个仆人去给陶克斯小姐雇一辆出租马车。陶克斯小姐对于坐出租马车颇有经验。她坐出租马车上路一般说是件很费时间的事，因为她要有条有理地做一些准备工作。

“首先请你帮个忙，托林森，”陶克斯小姐说，“把笔和墨水带去，把他的号码记下来，字要写得清楚。”

“是，小姐，”托林森说。

“然后，托林森，”陶克斯小姐说，“请把坐垫翻过来。坐垫，”陶克斯小姐回过头来对契克太太说，“往往是潮湿的，我亲爱的。”

“是，小姐，”托林森说。

“对不起，我还要麻烦你，”陶克斯小姐说，“带上这张名片和这个先令。要他把车赶到名片上的这个地点，还要告诉他，他无论如何只能拿一个先令。”

“是，小姐，”托林森说。

“还有——我给你添了这么多麻烦，很抱歉，托林森，”陶克斯小姐忧郁地瞧着他说。

“没什么，小姐，”托林森说。

“那么请你告诉那个人，托林森，”陶克斯小姐说，“说小姐的叔叔是个地方长官，他要是对她不礼貌，那就会受到严厉惩处。对不起，托林森，你可以用友好的方式这么说，因为你知道另外

有个人受到了这样的惩处，那个人死了。”

“一定，小姐，”托林森说。

“现在，我的可爱的、可爱的、可爱的教子，晚安，”陶克斯小姐说，每重复一遍形容词就接连轻轻地吻几次；“路易莎，我亲爱的朋友，答应我，在上床前喝一点热饮料，不要难过！”

黑眼睛聂泊尔刚才一直在旁边看着她们，在这个关键时刻以及在契克太太也跟着离开以前，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婴儿室里的客人终于走光了，她为刚才的抑制作了一些补偿。

“你可以叫我穿约束衣穿上六个星期，”聂泊尔说，“等我脱掉约束衣时我只会变本加厉。谁听到过像她们这两条粗毛狗这样讲话的，理查兹太太？”

“还说她在做梦，可怜的宝贝！”波丽说。

“哦，你们这两个美人儿！”苏珊·聂泊尔装着朝两位女士出去的那扇门大声称赞道。“她不会像董贝家的人吗？但愿她不会，我们可不要再有什么董贝，一个就够了。”

“别把孩子们吵醒，亲爱的苏珊，”波丽说。

“我太感谢你了，理查兹太太，”苏珊在她的盛怒中不分青红皂白地说，“作为一个黑奴和混血儿，能接受你的命令，真是莫大光荣。理查兹太太，你若是还要给我下什么命令，那就请下吧！”

“胡扯，什么命令，”波丽说。

“哦，上帝保佑你的心吧，理查兹太太，”苏珊大声说道，“在这儿，临时工老是给长工下命令，难道你不知道吗，不管你是在什么地方出生的，理查兹太太？可是，不管你在什么地方出生的，理查兹太太，”急性子姑娘坚决地摇摇头继续说，“不管什么时候，不管怎么样（这你也很清楚），请你记住，下命令是一回事，接受命令却完全是另一回事。一个人可以叫另一个人头朝下从桥

上跳进四十五英尺深的水里去，理查兹太太，可那个人可以根本不跳。”

“得啦，”波丽说，“就因为你是个善良的小人儿，又爱弗洛伦丝，所以你才发火；现在没旁人在，你就把火发到我身上来了。”

“有些人，他们的孩子被看成是个王子，别人对他又是亲又是拍，哄得他直想多交些朋友。对这些人来说，要耐住性子，好言好语，当然很容易，理查兹太太，”苏珊稍微平静了一点，说道，“可是，一个可爱、美丽、天真的孩子，别人虽然绝不该对她说粗暴的话，或者用粗暴的话谈论她，却偏偏贬低她，那情况就确实完全不同了。天哪，弗洛伊小姐，你这个淘气的坏孩子，你不马上把眼睛闭起来，我就叫那些住在顶楼里的妖精来把你活活吃掉！”

说到这儿，她发出可怕的哞哞声，算是一个急于认真执行自己那严厉职责的公牛精发出来的吼声。接着，她用被子蒙住孩子的头，愤怒地拍了三四下枕头，使她带的这个孩子安静了下来。然后她就交叉着双臂，紧闭着嘴，坐在那儿盯着炉火度过这一晚余下的时间。

虽然人们用婴儿室里的语句说小保罗“这么小就很会注意周围的一切了”，可是他对这一切并不注意，正如不注意为后天他的洗礼作的准备一样。然而准备工作却在他周围进行着，为了赶制他的衣服，他姐姐的衣服和两个保姆的衣服，大家忙得团团转。到了预定的那天早上，他也没有任何感到这个日子重要的表示。相反，他倒比往常更想睡觉，更不愿让他的仆人给他打扮好抱出去。

这天碰巧是个天空呈铁灰色的秋日，东风劲吹——这样的天气对这个仪式正好合式。董贝先生自己代表风、阴影和举行洗

礼的秋日。他站在他的图书室里接待这一群人，像天气一样严酷和寒冷。当他透过玻璃房望着小花园里的树木时，褐色和黄色的枯叶纷纷落下，仿佛是他使叶子枯萎似的。

啊！这是些又黑又冷的房间；似乎同这所房子里的人们一样穿着丧服。一本本书大小配得正好，像士兵似的排列成行，穿着它们又冷又硬的、光滑的制服，好像它们中间只有一个想法，认为那里是一个冷藏库。书柜装着玻璃、上了锁，使人丝毫不能亲近。柜顶上皮特先生[①]的铜像毫无天国出身的迹象，像个被魔术锁住的摩尔人，守住人们无法亲近的这些宝贝。每个高高的角上放一个古墓里挖出来的、沾满尘土的瓮，好像是从两个讲经台上宣讲荒凉和颓败。壁炉架上的镜子既照出了董贝先生又照出了他的肖像，似乎充满了悒郁的幽思。

挺直僵硬的火钳、通条似乎比那儿的任何其他东西更有权夸耀同董贝先生的近亲关系。董贝先生穿着扣上扣子的上衣，系着白色领带，带着沉甸甸的金表链，还穿着吱咯作响的靴子。不过，这是在他的合法亲戚契克先生和太太到达以前。他们不久就来了。

"我亲爱的保罗，"契克太太一边拥抱他一边咕咕哝哝地说道，"希望这是个开端，以后有许多欢乐的日子跟着来临！"

"谢谢你，路易莎，"董贝先生神情严厉地说。"你好，约翰先生。"

"你好，先生，"契克说。

他像怕触电似的向董贝先生伸出手去。董贝先生握住那只手，仿佛握的是一条鱼，或者海草，或者什么粘糊糊的东西似的，

---

① 皮特（William Pitt，1759—1806）：英国首相（1783—1801，1804—1806）。

立即高傲而客气地放开它。

“路易莎，”董贝先生把他那套在领带中的头略略转动一下，就像是在插座中转动一下，“也许你喜欢烤烤火吧？”

“哦，我亲爱的保罗，不，”契克太太说，她好不容易才使她的牙齿不格格发抖，“我不要。”

“约翰先生，”董贝先生说，“你不觉得冷吗？”

约翰先生已经把两手塞在口袋里，连腕部上面的地方都塞了进去。他刚要发出上次使契克太太十分厌恶的那种狗叫似的声音，却声明说他很舒服。

他低声接着说，“梯杜尔——陶尔——托尔——鲁尔——”却正好被托林森打断了。托林森通报道：

“陶克斯小姐！”

那位女征服者走进门来，鼻子冻得发青，脸也冻得没法形容。这跟她穿得过于单薄有关，为了给这个仪式增添光彩她穿着有叫人眼花缭乱的飘动的古怪装饰物的服装。

“你好，陶克斯小姐？”董贝先生说。

裹在蓬松的薄纱中的陶克斯小姐像合上望远镜似的整个蹲下身来。她这样低低地行屈膝礼，向正在朝她走近一两步欢迎她的董贝先生还礼。

“我永远也不会忘掉这个场合，先生，”陶克斯小姐细声细气地说。“不可能忘掉。我亲爱的路易莎，我简直无法相信我的知觉。”

如果陶克斯小姐能相信她的知觉中的一种，那就是天很冷。这是显而易见的。她一有机会就用她的手绢偷偷地擦着鼻尖，加速那儿的血液循环，免得在吻婴儿时，冰冷的鼻子会使他受惊，惹人讨厌。

不久，理查兹抱着花团锦簇的婴儿出来了。弗洛伦丝由那位积极的小警察苏珊·聂泊尔看管着跟在后面。虽然婴儿室里的这一伙人这次不像一开始那样穿着重丧服，但是这两个失去母亲的孩子的外表上还是有足够的东西使这一天不能变得更加欢乐。那婴儿——也许是因为陶克斯小姐的鼻子的关系——开始哭了。契克先生刚要笨拙地按照他的一个完全真诚的意图，大大夸奖弗洛伦丝一番，却被哭声阻止了。这位先生不知道一个十全十美的董贝更有权利受到关怀(也许是因为他自己有幸与一个董贝结合，看惯了董贝家的优越)。他确实喜欢她，也表示出了他对她的喜爱，这时刚要用他自己的方式向她表示，保罗却哭了起来，他的妻子就立即阻止他。

"喂，弗洛伦丝你这孩子！"她姑妈尖刻地说，"你在干什么，亲亲？到他跟前去。让他看看，亲爱的。"

董贝先生站在那里严峻地看着他的小女儿。气氛变得阴冷，或者说很可能变得阴冷。她拍着手，踮起脚站在他的儿子和继承人的宝座跟前，逗他从他那高高的地位上低头看她。可能是因为理查兹的某个正直的行动帮了忙，他居然真的低下头来看她，停止了哭泣。他姐姐躲到她的保姆背后，他的眼睛一直跟着她。当她快乐地叫了一声，朝他张望时，他乐得又蹦又跳，大叫起来——她朝他奔过去时，他就咯咯地大笑。她连连吻他，吻得他气都快透不过来时，他像在用他那双小手抚弄她的鬈发。

董贝先生看到这景象，觉得高兴吗？他并不因为哪根神经轻松了而表示高兴。相反，他不习惯流露任何一种感情。如果阳光溜进了房间，照亮了孩子们嬉戏的场面，阳光也不会照上他的脸。他木然而冷淡地在一旁观望着。小弗洛伦丝的目光终于同他的目光相遇时，温暖的光芒立即从她那双充满笑意的眼睛中



洗 礼 以 前

消失。

那确实是一个阴沉灰暗的秋日，在一分钟的停顿和寂静中，树叶忧伤地纷纷落下。

"约翰先生，"董贝先生看看表，戴上帽子和手套说。"请搀着我的姐姐；今天我要搀陶克斯小姐。理查兹，你最好抱着保罗少爷走在前面。要十分小心。"

董贝父子俩、陶克斯小姐、契克太太、理查兹和弗洛伦丝坐在董贝先生的马车里。跟在后面的那辆小马车里，坐着苏珊·聂泊尔和马车主人契克先生。苏珊目不转睛地看着窗外，这样可以免得对着那位绅士的大脸，感到发窘。每听到一点声响，她总以为他在纸里包一些钱来讨好她。

一走上通教堂的大路，董贝先生就拍手逗儿子。陶克斯小姐被这充满父爱的热情迷住了。除了这件小事以外，参加洗礼的队伍同坐车送葬的队伍之间的区别只在于马车和马的颜色不同。

他们来到教堂的台阶跟前。一个自命不凡的牧师助理[①] 在那儿接待他们。董贝先生先下车，扶太太小姐们下来。他站在教堂门前，那人的旁边，看上去好像也是个牧师助理。一个穿着不那么华丽但更加可怕的牧师助理；私人生活中的牧师助理；从事我们的商业、主宰我们的心灵的牧师助理。

陶克斯小姐的手哆哆嗦嗦地伸进董贝先生的臂弯，觉得自己被带上台阶，前面是一顶三角帽和一个巴比伦领子。有一刹那，这看起来像是另一个庄严的仪式，"你愿意嫁给这个人吗，卢克丽霞？""是的，我愿意。"

"快把孩子抱进来，别让他待在那儿的冷风里，"牧师助理一

---

① 牧师助理：教堂里负责秩序和侍奉教士的职员。

边低声说，一边把教堂里面的那扇门打开着让大家进去。

小保罗真可以同哈姆莱特一起问“走进我的坟墓去？”[①]，这地方真是又冷又像在墓中。布道坛和读经台高高的，仿佛蒙着裹尸布似的。一排排空空的靠背长椅在楼座下面伸展开去。一排排空空的长凳一直延伸到屋顶，消失在阴森的大管风琴的阴影里。地席上满是尘土，石板冰冷。过道上放着几把可怕的、供人们随意坐的椅子。钟绳的那个角落很潮湿，举行葬礼的黑色支架就放在那里，还有一些铲子和筐子，一两卷死沉沉的绳子。房子里那股气味又奇怪，又特别，叫人闻了很不舒服。灯光也是死灰色的。一切都很协调。这真是一副阴冷凄凉的景象。

“现在正在举行婚礼，先生，”牧师助理说，“不过，马上就要结束了。请到这儿法衣室来。”

他在重新回过头去带路以前，朝董贝先生鞠了个躬，好像认识似的微微一笑，表示他——牧师助理记得在董贝先生为妻子举行葬礼时有幸为他效劳过，还希望他在那以后一直过得愉快。

他们在圣坛前经过时，婚礼看上去有点凄凉。新娘太老，新郎太年轻。一个年老体衰，穿着入时的男人，只有一只眼睛，另一只眼睛瞎了，戴着单片眼镜。他在充当女方家长的角色。这时，朋友们都冷得发抖。法衣室里，炉火冒着烟。一个过于年迈、过于劳累而收入不足的文书“正在查找”，食指在一本大登记簿(许多同样的案卷中的一卷)的羊皮纸书页上往下移。登记簿上密密麻麻地记着一次次葬礼。壁炉架上是一张画着教堂底下墓穴的平面图。契克先生很快地大声读出图上的文字部分，给大家消

---

① 哈姆莱特是英国剧作家莎士比亚(Wiliam Shakespeare，1564—1616)所写悲剧《哈姆莱特》的主人公。这是他在第二幕第二场中说的话。

道。他把有关董贝太太的坟墓的那段全部读完才住口。

又冰冷地过了一会儿。一个患气喘病的、呼哧呼哧喘着气的小个子女人来叫他们到洗礼盘那里去。她是管座位的，不适于教堂就适于墓地。他们在洗礼盘跟前等了一会儿。举行婚礼的那些人正在登记。这时，呼哧呼哧喘气的管座位的小女人——一部分是因为身体不好，一部分是为了要举行婚礼的人不把她忘掉——一边在房子里走来走去，一边咳嗽，像一条逆戟鲸似的。

不久，执事[①]（他是那里唯一面露喜色的人，而他却是个殡葬人）提着一壶温水来了。他往洗礼盘里倒水时，说了些要赶掉寒气之类的话。其实，哪怕用上千百万加仑的滚水也赶不掉这时的寒气。接着，牧师，“一个穿一身白衣服的高个子”，像鬼故事中的主角似的出现了。他是个和蔼可亲、相貌和善的年轻副牧师，但显然害怕这个婴儿。保罗一看到他，就哭得震天响，直到脸色青黑地从洗礼盘里给抱出来以后，哭声才停止。

他从洗礼盘里出来以后，大家松了一口气。但即使在举行这一仪式的其余部分时，还能听到他的哭声在门廊里时轻时响，时而停止时而重又爆发，好像他还忍不住感到委屈似的。这哭声分散了两位女士的注意力，契克太太不断地走到中央过道上去，叫管座位的女人送口信去，而陶克斯小姐却让祈祷书翻开在火药阴谋[②]那一页上，偶尔从那礼拜仪式中读一些应答的祈祷文。

在整个仪式进行期间，董贝先生同以前一样漠不关心，保持着他那副绅士气派，也许只有使气氛变得更加阴冷，以致年轻牧师在念经文时嘴边都冒出了热气。教士（毫不做作而且十分朴实

---

① 执事：教堂里管理财务的职员。

② 英国圣公会的祈祷书包括感恩祈祷文，即为国王和议员没有在 1605 年 11 月 5 日火药阴谋中遭到毁灭的祈祷文。

地）在仪式结束时就教父母以后对孩子如何检查提出告诫时，正好眼睛看着契克先生。只有在这时，董贝先生的脸才稍稍松弛一下。接着，他几乎让人看到他在用一种威严的眼神表示他想逮住教士的这个动作。

如果董贝先生少想一点自己的尊严，多想一点自己如此郑重而傲慢地参加的这个仪式的伟大起源和目的，那对他自己倒反而好。他的骄傲自大同这个仪式的历史形成了奇怪的对比。

仪式结束后，他又把胳臂伸给陶克斯小姐，把她带到法衣室。他在那里对教士说，若不是他家遭到了不幸，他就会设宴请他光临、从而感到非常高兴。在登记册上签了名，付了费，还记起了管座位的女人（她又剧烈地咳起嗽来），酬谢了牧师助理，也没忘掉教堂司事（他出乎意料地出现在门口台阶上，很感兴趣地观看天气）。然后他们又上了马车，怀着同样冷漠的友情驱车回家。

在家里，他们看到皮特先生翘起鼻子对着一席冷点心。桌上摆着冰冷的华丽的玻璃酒杯和银子餐具，看上去更像是庄严的丧筵，而不像一顿社交性的茶点。在到达时，陶克斯小姐拿出一只有柄杯子送给她的教子。契克先生拿出装在盒子里的一副刀叉和调羹。董贝先生也拿出一个手镯，送给陶克斯小姐。陶克斯小姐收到这件纪念品大为感动。

“约翰先生，”董贝先生说，“请你坐在末席。你那儿是什么，约翰先生？”

“我这儿有一盘冷的小牛肉片，先生，”契克先生答道，他使劲地搓着冻麻了的双手。“你那儿有什么，先生？”

“这，”董贝先生答道，“我想是小牛头肉做的冷菜吧。我看见冷家禽——火腿——小馅饼——色拉——龙虾。陶克斯小姐，可不可以赏光喝些酒？给陶克斯小姐香槟酒。”

吃每样东西都会牙疼。酒冷得陶克斯小姐尖叫了一声，她好不容易把这声叫喊转为一声“呃哼！”牛肉是从一个通风的食品室里取来的。吃第一口，契克先生就感到像吃一块冰冷的铅一样，一直冷到四肢。只有董贝先生一人无动于衷。他真可以给拿到俄罗斯集市上去，作为冰冻绅士的标本挂起来出售。

这压倒一切的影响，甚至对他姐姐来说都太强烈了。她没有努力奉承和闲聊，而是竭尽全力装得像暖和似的。

“呃，先生，”契克先生说，他在长时间的沉默之后，采取了一个不顾一切的断然行动，倒了一杯雪利酒；“先生，如果你允许的话，我将为小保罗干这一杯。”

“上帝保佑他！”陶克斯小姐喃喃地说，呷了一口酒。

“亲爱的小董贝！”契克太太喃喃地说。

“约翰先生，”董贝先生神情极为严肃地说，“我的儿子若是能领会你对他的好意，我敢肯定，他心里一定会感谢你，并且向你表示感谢。我相信，到时候他一定会证明，他的亲友们的恳切心情私下里加给他的任何责任，或者我们所处地位的艰巨性公开地加给他的任何责任，他都有能力履行。”

说这番话的语气不容别人再说什么，于是契克先生重又陷入情绪低沉和默不作声中去。陶克斯小姐却不是这样，她甚至比往常更加注意地倾听董贝先生的话，富有表情地把头侧向一边，这时俯身向桌子对面的契克太太轻声说：

“路易莎！”

“我亲爱的，”契克太太说。

“我们所处地位的艰巨性公开地……我忘了原来的词句。”

“使他遭受的，”契克太太说。

“对不起，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答道，“我想不是。说得还

要婉转些，流畅些。亲友们的恳切心情私下里加给他的任何责任，或者所处地位的艰巨性公开加给他的！”

“加给他的，是这样，”契克太太说。

陶克斯小姐得意地轻轻拍着她那双纤手，抬起双眼补充说，“口才真好！”

董贝先生刚才吩咐把理查兹叫来。这时她进来了，行了个屈膝礼，但是没有抱着婴儿。保罗给折腾了一早上，累了，正在睡觉。董贝先生给这个仆人一杯酒，对她说了下面这番话——这时，陶克斯小姐先是把头侧在一边，然后作了一些别的小小的安排，为的是把这些话牢牢记在心里。

“理查兹，你在这房子里住了有六个月光景了。在这期间，你尽了你的责任。因此我想在这个场合给你点小小的好处，我考虑了一下怎样给你最好，我还跟我姐姐商量过，我姐姐，呃——”

“契克太太，”姓契克的那位绅士插嘴说。

“哦，请住嘴！”陶克斯小姐说。

“我要跟你说的是，理查兹，”董贝先生用吓人的眼光瞥了约翰先生一眼，继续说道，“有一件事帮我下了决心。那就是，我回想起雇用你的那天你丈夫在这间屋子里对我说的话。当时他告诉我一个令人担忧的事实，以他为首的你们这一家子全都是文盲。”

理查兹感觉到了这个责备的分量，畏缩了。

“我决不赞成见识一般的人所说的教育普及。”董贝先生说，“但是，必须继续教育下层的人知道自己的地位，让他们安分守己。就这点而论，我是赞成进学校的。我可以向一个古老的机构推荐一个孩子。那个机构，根据一群虔诚的人取名，叫做慈善磨

工。[1] 在那里，学生不仅可以受到有益的教育，还可以得到一件衣服和徽章。那儿有一个空额，我已经(先通过契克太太同你们家联系过)推荐你的大儿子去。听说他已经穿上那件校服了。她儿子的学号，我相信，"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转过头来看着他的姐姐，他说起那孩子时的口气就像说的是一辆出租马车似的，"是一百四十七。路易莎，你可以告诉她。"

"一百四十七，"契克太太说。"那件衣服，理查兹，是件又好又暖和的、蓝色台面呢的燕尾服。还有一顶往上翻起、有橘红色镶边的帽子；一双红色的羊毛袜和很结实的牛皮紧身中裤。穿着这种衣服真会感恩戴德，"契克太太热烈地说。

"啊，理查兹！"陶克斯小姐说。"真的，你可以骄傲了。慈善磨工学校！"

"我真的很感激，先生，"理查兹轻声说道，"你真好，还记得我的小家伙。"这时理查兹眼前浮现出比勒作为慈善磨工学校的学生的身影，他那两条很细小的腿裹在契克太太描写的经穿的衣服中，这使她的眼睛润湿了。

"理查兹，看见你这样富于感情，我很高兴，"陶克斯小姐说。

"这几乎叫我抱着希望，真的，"契克太太说，她为自己能对人性怀有信心，感到骄傲，"认为世界上或许还有一点感恩和正当的感情。"

理查兹听了这些称赞，一边行屈膝礼，一边喃喃地道谢。她儿子过早地穿上皮裤子，那形象惹得她心烦意乱。她觉得完全无法摆脱这种心情，便慢慢朝门口走去，穿过门逃了出去，心里感

---

① 慈善磨工：十八世纪中叶由磨刀工、磨工同业公会建立的英国慈善协会的名称。

到松了一口气。

同她一起出现的部分解冻的短暂迹象和她一起消失了；寒气重又进来，同以前一样冰冷、严酷。可以听到契克先生在末席哼了两次曲子，但两次都是哼的《扫罗》[1]中的《死的进行曲》。这伙人似乎变得越来越冷，渐渐地決心冻得结结实实，就像他们围着在吃的茶点一样。最后，契克太太朝陶克斯小姐看看，陶克斯小姐也朝契克太太看看，她们俩都站起身来说，时间真的不早了，该走了。董贝先生十分平静地听她们说话。她们向这位绅士告别以后，立即在契克先生的保护下走了。她们从董贝家出来，把这家人家的主人留在他往常的孤独状态之中。契克先生把手伸进自己的口袋，在马车里往后一靠，吹起口哨来，把"嗨、嗬，快跑！"从头吹到底。他吹口哨时，脸上露出了一种如此阴郁可怕的挑战神情，使契克太太不敢抗议，也不敢用任何方式打扰他。

理查兹虽然把小保罗抱在膝上，但是却忘不了自己的头生子。她觉得这是忘恩负义；但是天气的影响甚至也笼罩着慈善磨工学校，她忍不住把那块写着一百四十七号的白镴徽章看作这所学校的正规和严格的一个组成部分。她在婴儿室里谈起他的"倒了霉的腿"，还为他那穿着制服的身影焦急不安。

"只要能在那可怜的小亲亲穿惯那身衣服之前看看他，"波丽说，"我出什么代价都愿意。"

"啊，那么，我告诉你怎么办吧，理查兹太太，"聂泊尔小姐听了她的知心话以后答道，"去看看他，让你自己放心。"

"董贝先生不喜欢这么办，"波丽说。

---

① 后入英国籍的德国作曲家亨德尔(George Frideric Handel，1685—1759)创作的清唱剧。剧中一段《死的进行曲》很有名。

“哦，他不喜欢，理查兹太太！”聂泊尔反驳道。“我看，只要向他要求，他会很喜欢的。”

“我看，你根本不会去向他要求吧？”波丽说。

“不会，理查兹太太，正好相反，”苏珊答道，“陶克斯和契克这两个监督明天不会来值勤，我听她们说的。明天一早我同弗洛伊小姐和你一起去，理查兹太太，如果你愿意的话，欢迎你，因为我们可以步行到那儿去，就像是在街上踱来踱去一样，这样更好一些。”

波丽一开始相当坚决地拒绝这个意见，但是渐渐地开始接受了，因为她越来越清楚地看到了主人禁止她看的她自己的孩子和她自己的家的景象。最后，她认为到门口去看一下不会有多大害处，于是就接受了聂泊尔的建议。

事情就这样安排定了。小保罗开始非常可怜地号啕大哭起来，好像他预感到这样做不会有好结果似的。

“这孩子怎么啦？”苏珊问。

“我想，他觉得冷，”波丽一边说，一边抱着他走来走去，把他哄得安静下来。

那确实是个萧瑟的秋日下午。她走着，哄着，朝阴沉沉的窗子外面看着，把小家伙更紧地抱在怀里。这时，枯叶像阵雨似的纷纷落下。

第六章

保罗第二次被剥夺权利

早上，波丽疑虑重重，若不是她那黑眼睛的伙伴一再催促，她会把出去走走的念头全部打消，而在董贝先生住宅可怕的阴影下正式请假去看看一百四十七号。可是苏珊自己一心想出去溜达，她像托尼·拉姆普金[①]一样，如果还能比较坚毅地忍受别人的失望，那么，自己的失望却是无法忍受的。所以她对请假外出的想法提出许多巧妙的责疑，又用许多巧妙的论据怂恿波丽按最初的打算去做。结果，董贝先生刚转过他那威风凛凛的背，沿着他每天走的路朝伦敦城走去的时候，他的还没睡醒的儿子就出发去斯塔格斯花园了。

这个名字好听的地方坐落在郊区。斯塔格斯花园的居民们把那里叫做坎勃林镇。（为了既好看又方便的目的）印在手绢上的"外地人的伦敦地图"不无道理地把这地方缩为坎顿镇[②]。两个保姆同他们所带的孩子一起朝那个小镇走去。理查兹当然抱着保罗，苏珊牵着小弗洛伦丝的手，时不时的拉一下，推一下，她认为这样做是有好处的。

就在那一时期，一次大地震的初震把整个这一带直到它的中心区都震得四分五裂。到处可以看到地震的痕迹。房屋给震

---

① 英国作家哥尔斯密(Oliver Goldsmith,1730—1774)所著讽刺喜剧《屈身求爱》中的人物。

② 坎顿镇：伦敦当时的一个郊区。居民大多为贫苦的劳动人民。

倒了；街道遭到了破坏，中断了；地上裂出了一个个深深的坑和沟；泥土大堆大堆地堆积起来；建筑物基础垮了，摇摇欲坠，用粗大的梁木支撑着。堆得陡得出奇的小山脚下，乱七八糟的翻倒的小车挤在一起；那里各种混杂在一起的铁制的宝贵物品泡在意外形成的池塘中生锈。到处都有不能通向任何地方的桥梁；无法通行的道路；通天塔[①]似的烟囱少了半截；临时性的木屋和院子简直不像样；破败不堪的房屋的骨架，尚未完工的墙壁和拱门的残迹，一堆堆的脚手架，大片大片的乱砖头，吊车的巨大身影和架在空地上的三脚架。有千万种形状不同的、没完工的东西，杂乱无章地、不恰当地堆在一起，有的顶朝下，有的陷进了泥地，有的朝着天空，有的在水里霉烂，而且像任何梦一样使人无法理解。通常伴随地震而来的滚烫的喷泉，火焰的喷发使这个场面显得更加混乱。倾圮的墙垣中间，滚水在嗞嗞作响，起伏翻腾；那里还传出火焰的光芒和响声；一堆堆灰烬把道路都堵塞了，完全改变了这一带的法律和习俗。

总之，还没有完工、还没有通行的铁路正在修建中；从所有这可怕的混乱的中心，沿着它那宏大的通向文明和进步的旅程，光滑地延伸开去。

然而，这一带至今还羞于承认拥有这条铁路。有一两个大胆的投机者规划过街道。有一个已经修筑了一点，但是在泥泞和灰烬中停了下来，作进一步的考虑。一家崭新的酒店，散发出强烈的灰泥和砂浆的气味。店门对面什么也没有，这家酒店的招牌是铁路纹章。但是，开这么个酒店可能是件轻率的事——那时是希望卖酒给工人。就这样，啤酒店成了“挖泥工人待雇处”。由于同

---

① 指《圣经》中没有建成的通天塔。

样迅速、同样普遍的自私动机，卖火腿、牛肉的老式铺子成了"铁路食堂"，每天供应一只烤猪腿。寄宿舍老板也同样受欢迎；而且由于同样的原因，不可信赖。人们普遍认为进展很慢。就在铁路旁边，有着肮脏的田地，牛棚，粪堆，垃圾堆，沟渠，菜园，凉亭，拍地毯的场地。牡蛎上市季节，牡蛎壳堆得像小山，龙虾上市季节，龙虾壳堆得像小山。一年四季，破碎的瓷器、枯萎的卷心菜叶都堆在高处。柱子、铁轨、禁止闯入的旧招牌，简陋房屋的背面，一块块可怜巴巴的菜地，都瞪着铁路，叫它都不好意思了。情况丝毫没有因为有了铁路而好转，也没有人这样想。躺在铁路附近的这片悲惨的荒地如果会笑的话，准会鄙夷地对它大笑，就像许多悲惨的邻居那样。

斯塔格斯花园特别难以令人置信。那是一小排房屋，屋前各有一块小小的、肮脏的土地，用旧门板、桶板、油布片和枯死的灌木围起来；空隙处塞着无底的铁皮水壶和用坏了的火炉围栏。斯塔格斯花园的居民们在这里种红花菜豆，养鸡鸭和兔子，搭凉亭（有一个是一艘旧船改的），晾衣服，抽烟斗。有人认为，斯塔格斯花园这个名字来源于一个已故的资本家，斯塔格斯先生。他造这个花园是供自己取乐用的。另外有些人生来喜爱乡村，认为早在田园时代就有这个花园了，那时，被人们一般称作斯塔格斯的鹿群[①]时常到花园这一带的浓荫下来。不管怎样，斯塔格斯花园被它的居民们视为神圣的园林，不会因为有了铁路就凋敝；他们普遍深信，它的寿命比任何这一类可笑的新发明长得多。住在拐角上的那个扫烟囱工头，在这里被认为是当地政治活动方面的带头人。他公开宣布，在铁路开始运行的时候，如果真能通行的话，

① 斯塔格斯原文是 Staggs；英语中，Stag 是牡鹿。

他的两个男孩将按照他的吩咐爬上他家的烟道，从烟囱管帽上来嘲笑消灭这花园的计划已经失败。

契克太太一直小心地把这个不能说出来的地名瞒住她弟弟。现在小保罗就由命运和理查兹带到了这个污秽的地方来。

“那就是我的家，苏珊，”波丽指出那所房子，说道。

“是吗？真的？理查兹太太，”苏珊屈尊降格地说。

“站在门口的是我的妹妹杰迈玛，是的！”波丽大声说道，“怀里抱着我自己的可爱的宝贝娃娃！”

一看到这孩子，波丽迫不及待的心情像插上了一对大翅膀，她在花园里奔过去，扑到杰迈玛身上，一眨眼工夫就同她换了个婴孩。这使那个年轻姑娘惊愕得无法形容，董贝家的继承人像是从云里掉下来似的。

“哟，波丽！”杰迈玛嚷道。“是你！你真叫我晕头转向啦！谁想得到！进来吧，波丽！你脸色多好啊，真的！孩子们见了你会高兴得像发疯似的，波丽，他们会的。”

孩子们发出巨大的喧闹声，冲到波丽跟前，把她拉到烟囱那个角落里的一张低椅子上。她自己那张诚实的苹果脸立即成了一束小苹果的中心。所有的小苹果都把红红的脸蛋挨近大苹果。这些苹果显然都是从同一棵树上长出来的。一看这情景，就可以知道，孩子们确实高兴得像发疯似的。至于波丽，她也同孩子们一样大声和激动。直到她完全透不过气来，她的头发全都披散在她那张红彤彤的脸的周围，她那件参加洗礼穿的新衣服被弄得很乱，这场混乱才算停顿一下。甚至在这时，倒数第二个图德尔还坐在她腿上，双臂紧紧搂住她的脖子。倒数第三个图德尔爬在椅背上，拼命挣扎着要从椅角上转过来亲她，一条小腿还翘在半空中。

“瞧！有一位漂亮的小姐来看你们，”波丽说；“瞧她多么文静！多美丽的一位小姐，可不是？”

这指的是弗洛伦丝。她站在门口看着这一切。妈妈的话引得孩子们都去看弗洛伦丝；还产生了一个令人高兴的效果，那就是正式认识一下聂泊尔小姐，她还担心自己受到怠慢呢。

“哦，请进来坐一会儿，苏珊，”波丽说。“这是我的妹妹杰迈玛，这是的。杰迈玛，要不是苏珊·聂泊尔，我还不知道该拿自己怎么办呢；没有她帮忙，我还不会来这儿。”

“哦，聂泊尔小姐，请坐，”杰迈玛跟着说。

苏珊在一张椅子的角上坐下，脸上摆出一副庄重和礼数周到的样子。

“我这辈子见到人从来没有像这样高兴过；确实没有，聂泊尔小姐，”杰迈玛说。

苏珊情绪放松了，朝椅子里坐进一些，和气地笑笑。

“请把你的帽带解开，别客气，聂泊尔小姐，”杰迈玛请求道。“恐怕这里太寒酸，你不习惯；不过，你一定会包涵的。”

这恭敬的举动使黑眼睛姑娘心软了下来，她抓住一个正从她面前走过的小图德尔小姐，立即把她带到班伯里十字跟前[①]。

“可是，我漂亮的男孩在哪儿啊？”波丽说。“我那可怜的家伙？我是特地来看看他穿新衣服的。”

“啊，多可惜！”杰迈玛说。“他知道妈妈来过，一定会伤心的。他在上学，波丽。”

“已经去了！”

---

① 这是一首英国儿童歌曲中的词句。英国人在哄孩子玩时，时常一边唱这句歌词一边把孩子放在膝盖上颠摇。这里指把孩子放在膝盖上颠摇。

"对。他昨天第一天去，怕脱了课。不过，今天只上半天，波丽；要是你能至少等到他回来——你和聂泊尔小姐，"杰迈玛及时想到了黑眼睛姑娘的尊严。

"他看上去怎么样，杰迈玛？上帝保佑他！"波丽声音发抖地说。

"唔，他看上去真的不像你想象的那么糟，"杰迈玛回答。

"啊！"波丽激动地说，"我知道他的腿一定太短。"

"他的腿是短，"杰迈玛回答；"特别从后面看；不过会一天天变长的，波丽。"

这是一种迟缓的、未来的安慰。但是说这话时的那副愉快和温柔的神情却给了它一种并非固有的价值。波丽沉默了片刻，用比较轻快的态度问道：

"爸爸在哪儿，亲爱的杰迈玛？"——因为这家人家通常把图德尔先生叫作"爸爸"。

"又一个！"杰迈玛说。"多可惜！爸爸今天早上同他一块儿吃早饭，要到晚上才回来。不过，他常常谈起你，波丽，给孩子们谈你的情况。他是这个世界上最平和、最耐心、脾气最好的人。他以前一直是这样，以后也将是这样！"

"谢谢你，杰迈玛，"单纯的波丽大声说。听了这话，她感到高兴；但他不在，她又感到失望。

"哦，你不用谢我，波丽，"她妹妹说，咂的一下亲了亲她的脸颊，然后快活地摆弄小保罗。"我有时候也这样说你，而且也这样想。"

尽管感到了双重失望，但是一次受到如此热烈欢迎的访问总不能看作是一次失败。两姐妹满怀希望地谈论着家里的事情，谈论比勒，谈论他所有的弟弟妹妹。这时，黑眼睛姑娘已经到班

伯里十字那里去过几次回来了。她细细观察家具，荷兰钟，食橱和壁炉架上的那个城堡，城堡有红的和绿的窗户，里面可以点一个蜡烛头；察看那对黑丝绒的小猫，每只小猫嘴里都衔着一只女士们用的网格拎包；斯塔格斯花园里的居民们把这看作一件模仿艺术中的奇迹。谈话不久就转到一般话题上，免得黑眼睛姑娘失去控制，说些挖苦讽刺的话。那位年轻女士把自己知道的有关董贝先生的每件事都简明地告诉了杰迈玛，讲了他的前途，家庭，职业和性格。还详细列举了她自己有哪些衣服，说了自己主要的亲戚朋友。这些都讲出来以后，她心里觉得轻松了，于是同大家一起吃了虾，喝了黑啤酒；还表示愿意立誓同杰迈玛永远保持友谊。

小弗洛伦丝自己在利用这个机会方面，也不甘落后。因为，她由几个小图德尔带着去看了毒草和附近的其他有趣的东西。角落里有一个由积水形成的绿色小水潭，她全神贯注地同他们一起在水潭中造一个临时的防水堤。她还在忙着造堤的时候，苏珊来这里找到了她。苏珊吃了虾，变得慈爱了，甚至在这个影响下，还是一边给洗脸洗手，一边对她变坏了的性情发表了一通道德说教（还时不时狠狠地捶她）。苏珊预言说，她会使她家的老人全都悲哀地进入坟墓。波丽和杰迈玛在楼上就钱的问题推心置腹地谈了很久。在这样耽搁了一阵以后，她们重又交换了婴孩——因为波丽在这期间一直抱着自己孩子，杰迈玛抱着小保罗——然后来访者便告辞了。

她们先把几个小图德尔，一个出于好意的骗局的牺牲者们，一起哄到附近的杂货店去，表面上是去花一个便士买东西。把他们都打发走以后，波丽匆匆逃跑。杰迈玛在她背后大声说，如果她们回去时绕道朝城路[1]走去，那就肯定会遇到比勒放学回来。

“你看，我们来得及绕到那儿去吗，苏珊？”她们停下来喘一口气的时候，波丽问道。

“干吗不去，理查兹太太？”苏珊答道。

“快到我们吃午饭的时间了，你知道，”波丽说。

可是她的同伴根本不把午饭放在心上，所以她就不去考虑它。她们决定“稍微绕一点路”。

且说，可怜的比勒的生活，从昨天早上以来，已经因为慈善磨工的校服的关系，使他感到厌烦了。街头的流浪儿没法容忍它。年轻的流浪者看到这衣服都会立即朝这个并没惹人的穿这身衣服的人扑过去，对他做出些恶作剧来。他在社会上的处境更像早期的基督徒，而不大像十九世纪的一个无辜的孩子。人们在街上朝他扔石头；把他扔到街沟里去；把污泥溅到他身上；使劲地把他按在路灯杆上打他。跟他素不相识的人夺过他头上的黄色帽子扔出去让风刮掉。他的双腿不仅遭到口头上的批评和辱骂，还被人摆弄和扭痛。就在那天早上，他在去磨工学校的途中，完全无缘无故地被人打得眼眶青紫，还因此受了校长的惩罚。校长是个年老无能的磨工，他性情暴戾。就因为他什么也不懂，什么也不配干，他才被任命为校长。他那根残酷的拐杖就爱打这些脸蛋胖乎乎的小男孩。

所以，比勒回家时就拣行人少的小道走；鬼鬼祟祟地穿过穷街陋巷，躲开那些会折磨他的人。由于不得不走上大路，他的厄运使他终于来到了一小群男孩跟前。为首的是一个凶恶的年轻屠夫。他们正等着出现什么，让他们可以快活地兴奋一下。这些孩子看到他们中间来了一个慈善磨工学校的学生——好像莫名

---

① 城路在伦敦城北端。

其妙地落到了他们手中——都大叫起来，朝他冲过去。

可是，与此同时，波丽在走了整整一个小时以后，说再走下去也没有用了，她眼睛绝望地看着面前的路，却突然看见了这个景象。她一看见就急忙大叫一声，把董贝少爷交给了黑眼睛姑娘，赶去救自己的不幸的小儿子。

使人吃惊的事，就像不幸的事一样，很少单独来临。受惊的苏珊·聂泊尔和她带着的两个小孩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就被旁观者们从一辆过路马车的轮下救出来。就在这时(这是个赶集的日子)，有人发出了巨雷轰鸣似的警告："疯牛!"

看到面前一片混乱，人们来回奔跑，高声喊叫，车轮在他们上面滚动，男孩们在打架，疯牛狂奔过来，保姆在这一切危险中魂飞魄散，弗洛伦丝尖叫着逃跑了。她一边跑一边叫苏珊也快跑，直跑到她精疲力竭。然后，她停了下来，想到她们把另一个保姆撇在后面，就扭着双手。她发现自己只是孤零零的一个人，害怕得无法用言语形容。

"苏珊！苏珊!"弗洛伦丝惊恐万分地拍着手，叫道。"哦，他们在哪儿啊！他们在哪儿啊!"

"他们在哪儿?"一个老妇人从路对面尽快地一瘸一拐地走过来。"你干吗离开他们自己跑呢?"

"我当时害怕，"弗洛伦丝回答。"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我还以为他们和我在一块儿呢。他们在哪儿呀?"

老妇人抓住她的手腕说，"我带你去。"

她是个丑陋不堪的老妇人，眼睛周围各有一圈红红的边，即使不在说话，嘴巴也不停地动着。她穿得破破烂烂，胳臂上搭着毛皮。她好像已经竭尽全力地跟着弗洛伦丝跑了一段路，因为现在还上气不接下气的。她站在那里喘气的时候，显得更丑，她那

张布满皱纹的黄脸和脖子都变得七歪八扭的。

弗洛伦丝怕她，犹犹豫豫地朝街的那头看了看，她几乎已经到了街的尽头。这是个冷落的地方——不像一条大街，而更像一条偏僻的小路——除了她自己和那个老妇人以外，没有旁人。

“现在你不用害怕了，”老妇人说，还紧紧地抓住她。“跟我来。”

“我——我不认识你。你叫什么名字？”弗洛伦丝问。

“布朗太太，”老妇人说。“好心的布朗太太。”

“他们就在这儿附近吗？”弗洛伦丝说，开始听任她带走。

“苏珊离这儿不远，”好心的布朗太太说；“别人就在她近旁。”

“有谁受伤吗？”弗洛伦丝大声说。

“一点儿也没有，”好心的布朗太太说。

小孩听了流出喜悦的眼泪，心甘情愿地陪着老妇人。不过，她们一边走她一边忍不住瞥一眼老妇人的脸——特别是瞥那张动个不停的嘴——心里想，如果真有这样一个坏心的布朗太太的话，不知可是这模样。

她们没走多远，但是走过了一些使人很不舒服的地方，像制砖厂啦，烧瓦场啦，老妇人踅进一条肮脏的胡同，胡同中央有深深的泥泞的黑色车辙。她在一所破败的小房子跟前停下。作为一所满是缝隙的房子，那可以说是关紧着的，她从帽子里取出一把钥匙；开了门，把走在她前面的孩子推进后房。后房地板上堆着五颜六色的破布；还有一堆骨头，一堆筛过的土或者灰烬；可是家具却一件也没有，墙壁和天花板都是乌黑乌黑的。

孩子吓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好像马上要晕过去似的。

“别像个小骡子，”好心的布朗太太一边说一边摇她，叫她清

醒过来。“我不打算伤害你。在破布堆上坐下吧。”

弗洛伦丝听她话坐下，十指交叉的双手伸了出来，默默地恳求她。

“我甚至不打算把你留在这儿超过一小时，”布朗太太说。“你懂我的话吗？”

孩子非常困难地答道，“懂。”

“那么，”好心的布朗太太在骨头堆上坐下，“别惹我生气。你不惹我生气，我不会伤害你的。不过，你要是惹我生气的话，我会杀了你。我随时可以杀死你——哪怕你在家里自己的床上，我也能杀死你。现在，你告诉我你是谁，你是干什么的，和所有这一类的情况。”

老妇人的威胁和许诺；怕惹她生气的恐惧心理；不说话以及抑制自己的感觉、恐惧和希望的习惯——小孩子一般不大有这种习惯，但现在对弗洛伦丝来说，几乎已经是很自然的了。这一切都使她按照老妇人的话去做，她讲了她短短的身世，或者说她知道的有关她身世的情况。布朗太太留心听着，直到她讲完为止。

“这么说，你姓董贝，呃？”布朗太太说。

“是的，太太。”

“我要那件漂亮的裙衫，董贝小姐，”好心的布朗太太说，“那顶小帽子，一条或者两条衬裙，还有你可以不用的任何其他东西。来！把这些都脱下来。”

弗洛伦丝两手哆嗦着尽可能快地服从她的命令。恐惧的眼睛一直盯着布朗太太。等到把那位太太说的衣帽都脱掉以后，布朗太太细细察看它们，似乎对它们的质量和价值还比较满意。

“呣！”她说，眼睛打量着这孩子的纤瘦的身子。“我看不出还

有什么——除了鞋子。你得把鞋子给我，董贝小姐。”

可怜的小弗洛伦丝同样迅速地把鞋子脱掉。只要自己身上还有东西能使对方减少一点敌对情绪，她是高兴还来不及呢。老妇人从破布堆的底层拿了些东西让她穿；又拿了一件女孩的斗篷，已经破旧不堪了；还拿了一顶压扁的破烂帽子，也许是从哪个排水沟或者垃圾堆里捡来的。她叫弗洛伦丝穿上这身精致的服装。这似乎是获得释放前的准备工作，所以这孩子更加乐意地服从了，如果可能乐意的话。

她戴上那顶帽子，如果可以称作帽子的话，其实更像人们头顶东西时用的垫子。因为戴得匆忙，帽子让她那一头浓密的头发缠住了，她没法立即把头发同帽子分开。好心的布朗太太霍地拿出一把大剪子，进入一种无法解释的激动状态。

“我原来已经感到满意了，”布朗太太说，“你干吗还惹我生气！你这小傻瓜！”

“对不起。我不知道我做了错事，”弗洛伦丝喘着气说。“我没有办法呀。”

“没有办法！”布朗太太嚷道。“你怎么就指望我有办法呢？哼，上帝！”老妇人一边说，一边又怒又喜地把她的鬈发全弄乱了，“除了我，谁都会一开始就把这头发剪掉。”

弗洛伦丝听出布朗太太一心想要的只是她的头发而不是她的头，便放下心来。她不反抗也不恳求，只是抬起她那双温柔的眼睛望着那个好人的脸。

“要不是我自己有过一个为自己的头发骄傲的女儿——现在在海外，”布朗太太说，“我会把你每一绺头发都剪下来。她离我很远，很远！哦！哦！”

布朗太太的这声叫喊并不悦耳，而是充满了剧烈的悲痛，她

那双枯瘦的胳臂疯狂地向上举起。弗洛伦丝听了心里发抖，比以前更加害怕。也许，这倒救下了她那头鬈发；因为布朗太太像只新品种的蝴蝶似的，拿着剪子绕着她跑来跑去，跑了一会儿以后，叫她把头发藏在帽子下面，不要露出一绺来引诱她。克制住了自己以后，布朗太太重又在骨头堆上坐下，一边抽着很短的黑烟斗，一边皱着眉头，嘴不停地动着，仿佛在嚼烟管似的。

抽完烟斗，她给那孩子一张兔皮叫她拿着，让她可以看上去像是她平时的伴侣。她对孩子说，现在是带她到大街上去，她可以在那儿打听一下去找她的朋友们的路。但是她威胁说如果不听她的话，那就会立即受到严酷的惩罚。她不许孩子同陌生人说话，也不许回自己的家（可能家太近，会给布朗太太带来不便），而要到伦敦城里她父亲的办事处去。她将把孩子留在大街的拐角上，要孩子在那里一直等到敲三点钟。布朗太太发出这些指示时再三咬定说她手下雇有耳目，可以知道她所做的一切。弗洛伦丝忠实而且由衷地答应一定照她的话去做。

布朗太太终于走出门来，带着她那改了装、穿了一身破烂衣服的小朋友穿过迷宫似的小街小巷小胡同，走了很久来到一个马厩的院子里。院子一头有一个入口，从那里传来行人和来往车辆的喧闹声。布朗太太指着这个入口对弗洛伦丝说，钟打三点时她要往左边走。布朗太太在分手前又不由自主地抓了一下她的头发，说她知道该怎么做，叫她自己去做，要记住她受到监视。

弗洛伦丝心情稍微轻松一点，但还是十分害怕。她感到自己自由了，便快步走到拐角上。她走到那里，回头看看，看见好心的布朗太太的头正从低低的木过道那里张望。她刚才就是在那里发出分手时的命令的。弗洛伦丝还看到好心的布朗太太在向她挥动拳头。不过，她虽然后来一再回头看——她一想到那老妇人

就紧张，至少每分钟回头看一次——但是却没能再看到布朗太太。

弗洛伦丝站在那里望着街上的热闹景象，越来越不知如何是好，而在这期间，钟似乎下定了决心永远不再敲三点。各个建筑物的尖顶上终于响起了三点钟的钟声。附近就有一个尖顶在打钟，所以她不可能听错。她常常回过头去看看，常常往前走几步，也常常又退回去，生怕布朗太太手下无所不晓的耳目生气。然后手里紧紧抓住那块兔皮拔腿就跑，那双穿着破鞋的脚能跑多快就跑多快。

她只知道她父亲的办事处是属于董贝父子公司的，而董贝父子公司呢，又是属于伦敦城的一股巨大势力。所以她只能打听去伦敦城的董贝父子公司怎么走。由于她一般都是问孩子——她怕问大人——她确实打听不到什么。但是，因为她打听去伦敦城的路线，暂时不问其他问题，她不久就在慢慢地接近由那位可怕的市长先生管辖的巨大地区的心脏。

她走得累了，又让人推来推去，被街上的闹声和混乱惊得发呆，心里又为她的弟弟和两个保姆担忧，回忆起刚才经历的事感到恐惧，还怕变成这副模样去见她那发怒的父亲，想想已经发生、正在发生和还会发生的事觉得困惑、害怕，所以弗洛伦丝一边拖着疲累的步子往前走一边噙着眼泪。有一两次还不得不停下脚步痛哭一场，平平她那快要爆裂的心。但是这时，她穿着那样的衣服，没有人注意她，或者即使注意了，人家也以为是大人教她这样做，来引起人们的怜悯，所以也就不去理会她而继续走路。弗洛伦丝的可悲经历过早地使她形成和锻炼出一种性格，她把这种性格中全部的坚定不屈和自力更生的精神发挥出来，眼睛始终坚定地望着一个目标，不停地朝它走去。

从她开始踏上这个奇怪的冒险旅程以后，她在下午整整走了两个小时，才从车辆拥挤的小街的噪声中摆脱出来，朝河滨的一个像码头或者旅客上岸处之类的地方张望。那里有许多包装好的货物，木桶和木箱散在各处；有一台木制的大天平秤，还有一所装在轮子上的活动小屋。小屋外面站着一个结实的男人，正望着附近的桅杆和船只吹口哨，耳朵上夹着钢笔，双手插在口袋里，好像他一天的工作快要结束了。

"喂！"这人正好回过头来。"我们没东西给你，小姑娘。走吧！"

"对不起，这是伦敦城吧？"董贝家的这个发抖的女儿问道。

"啊！是伦敦城。也许，你自己就很清楚。走吧！我们没什么东西可以给你。"

"谢谢你。我不要什么东西，"她胆小地答道。"我只想知道去董贝父子公司怎么走。"

这人原来是漫不经心地朝她踱来，听了这回答似乎吃了一惊，于是仔细打量着她的脸，说道：

"嗬，你找董贝父子公司干吗？"

"对不起，我是要知道去那儿怎么走。"

这人更加好奇地瞧着她，惊诧得使劲抚摸着自己的后脑勺，把帽子都碰掉了。

"乔！"他一边把帽子捡起来戴在头上，一边朝另一个男人叫道。那人是个工人。

"有！"乔说。

"董贝公司的那个小伙子哪儿去了？他刚才还在看他们的货物装船呢。"

"刚走，从另外那扇门走的，"乔说。

"叫他来一会儿。"

乔叫唤着沿拱廊奔去，很快就带来了一个神情欢快的小伙子。

"你是董贝公司的吧？"第一个男人问。

"我是董贝公司的，克拉克先生，"小伙子回答。

"你瞧，"克拉克先生说。

小伙子顺着克拉克先生指的方向，朝弗洛伦丝走去，心想他和她有什么关系。这也难怪他。可是她已经听到刚才的话，如此突然地想到自己已经平安到达旅程终点，松了一口气。再看到他那充满青春活力的脸庞和举止，便觉得有了无限的信心。于是急忙奔到他跟前，甚至掉了一只破鞋。她双手抓住他的手。

"对不起，是我迷路了！"

"迷路，"小伙子嚷了起来。

"对，今天早上迷路的，离这儿很远——人家把我的衣服剥去了——我现在穿的不是我自己的衣服——我的名字是弗洛伦丝·董贝，我的小弟弟的唯一的姐姐——啊，啊，请照料照料我吧！"弗洛伦丝抽抽搭搭地说。她把长时间压抑着的孩子的心情充分发泄出来，大哭起来。这时，她那顶破烂的帽子掉下了地，她的头发披散在脸旁。船用仪器制造人所罗门·吉尔斯的外甥，年轻的沃尔特，被感动得说不出话来，心里充满了赞叹和同情。

克拉克先生惊得发呆地站着，低声说："我以前从没在这码头上看到过这样使人吃惊的事，"沃尔特捡起鞋子，给那只小脚穿上，就像故事中的王子给灰姑娘穿上鞋子那样。他把兔皮挂在自己的左臂上，把右臂伸给弗洛伦丝；心里的感觉，不要说是像理查德·惠廷顿——这个比喻太平凡了——而是像英国的圣乔



弗洛伦丝的困境

治[1]，杀死的恶龙就躺在他面前。

“别哭，董贝小姐，”沃尔特热情洋溢地说。“我正好在这儿，多巧啊！你现在安全啦，就好比有整整一船精选的战士在保护你。啊，别哭。”

“我不再哭了，”弗洛伦丝说。“我现在只是高兴得哭了。”

“高兴得哭了！”沃尔特想，“就因为我！来吧，董贝小姐。瞧，又一只鞋掉了！穿我的吧，董贝小姐。”

“不，不，不，”弗洛伦丝说，拉住他，不让他使劲脱下他自己的鞋。“还是这双好。穿着很好。”

“啊，当然，”沃尔特朝她的脚看了一眼说，“我的鞋太大了。我想到哪儿去了！你要是穿上我的鞋，你就绝不可能走路！来，董贝小姐。让我看看现在还有哪个坏蛋敢来找你的麻烦。”

于是，沃尔特摆出一副凶猛的样子，把显得十分高兴的弗洛伦丝带走了。他们胳臂挽着胳臂沿着街走去。他们的模样可能或者确实引起惊讶，可他们毫不在乎。

天越来越暗，雾越来越浓，这时淅淅沥沥地下起雨来；可是他们毫不介意；因为两人都完全沉浸在弗洛伦丝刚才遇到的冒险经历之中。她怀着她那个年龄所有的天真的诚挚和信赖叙述着，沃尔特听着，仿佛远离泰晤士街的泥泞和油污，而是在某个热带荒岛的宽阔树叶和高大树木中间，就他们俩在孤单地游荡——他当时很可能是这样想象的。

“我们要走很多路吗？”弗洛伦丝终于抬眼望着她的同伴的脸问道。

---

① 圣乔治：据传说，圣乔治于三世纪末在罗马军队中服务，由于信奉基督教教义被处死。他被认为是英国的守护神，曾战胜可怕的巨龙。

“啊！等一等，”沃尔特说到这儿停了下来，“让我看。我们在哪儿？哦！我知道了。可是现在办事处已经关了，董贝小姐。那儿没人。董贝先生早就回家了。我看，我们也只好回家了吧？要不，就暂先不去。我把你带到我舅舅家去，我就住那儿——离这儿很近——然后坐车去告诉他们你平安无事，同时给你带些衣服回来。是不是还是这样最好？”

“我想是的，”弗洛伦丝回答。“你看呢？你觉得怎么样？”

他们这样站在街上商量。有一个男人从他们身旁走过，匆匆瞥了沃尔特一眼，好像认识他似的；可是又像认错人似的，没有停下，而是继续往前走。

“哟，我想那位是卡克尔先生，”沃尔特说。“我们公司的卡克尔。不是我们的经理卡克尔，董贝小姐——是另一个卡克尔；小[①]卡克尔——嗨！卡克尔先生！”

“是沃尔特·盖伊吗？”那人停下步子转过身来说。“我真不能相信，和这样一个奇怪的伙伴在一起。”

他站在一盏灯附近，惊诧地听着沃尔特匆匆解释。他同面前这两个胳臂挽着胳臂、充满青春活力的人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他年纪不老，可是头发却已经白了。他的身子仿佛给什么沉重的心事压弯了似的。他那憔悴又忧郁的脸有许多深深的皱纹。他眼睛里的光，五官的表情，说话时的声音，似乎全都是抑制住的，扑灭了的，好像他身体里的心灵已经成了死灰。他一身黑色衣服，穿得虽然朴素，却还体面。可是他的衣服和他这个人的总的性格虽还相称，穿在他身上总像是畏缩了，变得卑微了。这个人从头

① 原文 the junior 指同名父子中的子，也可作“低级职员”解。小卡克尔是经理卡克尔的哥哥。

到脚似乎都在可怜巴巴地恳求别人不要去注意他，不要干扰他那自惭形秽的心情，他的衣服也像在帮他恳求似的。

然而，他对青年和希望所感到的兴趣并没有同他心灵中的其他余烬一起熄灭，因为他听小伙子用不寻常的同情口吻说话时，紧盯着他那热切的面容，尽管他竭力显得无动于衷，却也在无意中流露出一种无法解释的不安和同情。沃尔特说完后，把刚才问过弗洛伦丝的问题拿出来问他。他站在那里斜眼看着沃尔特，脸上还是那副神情，好像在小伙子的脸上看到了和目前的欢快不同的可悲的命运。

"你出个什么主意，卡克尔先生?"沃尔特微笑着说。"你知道，你和我说话时，总是给我出好主意。不过，并不经常同我说话。"

"我想最好按照你自己的想法办，"他回答，看看弗洛伦丝又看看沃尔特，再回过来看看弗洛伦丝。

"卡克尔先生，"沃尔特突然有了一个慷慨的想法，高兴地说，"来！给你一个机会。你上董贝先生家去报告好消息。也许会对你有好处，先生。我留在家里，你去。"

"我！"那人说。

"对。干吗不去，卡克尔先生?"小伙子说。

他只是握握沃尔特的手作为回答；似乎连做这点事都觉得羞怯和害怕；于是向沃尔特道了声晚安，劝他快去，就转身走了。

"来，董贝小姐，"沃尔特看着他的背影说，他们也转身走了。"我们尽快上我舅舅家去。你听董贝先生说起过小卡克尔先生吗，弗洛伦丝小姐?"

"没有，"孩子温柔地答道，"我不大听到爸爸说话。"

"啊，真的！他太不应该了，"沃尔特想。沉默片刻，他低头看

看自己身边的那张文雅、耐心的小脸。接着，他往常那种孩子气的活跃和不安又驱使他改变话题。正好那双倒霉的鞋又掉了一只，他便建议把弗洛伦丝抱到舅舅家去。弗洛伦丝尽管疲累不堪，却大笑着拒绝了他的建议，生怕他会让她摔下来。他们已经走近那个木制海军候补生，沃尔特继续讲一些从前船只失事和其他动人的意外事件，那里面有些比他还小的小伙子成功地救下并且带走了比弗洛伦丝还大的姑娘。他们正说得起劲，就来到了仪器制造人的铺子门口。

"嗨，所尔舅舅！"沃尔特一边冲进店堂，一边叫道。从这时起，他就断断续续、气喘吁吁地一直在讲话，讲了一个黄昏。"这是个奇妙的冒险故事！这位就是董贝先生的女儿，她在街上迷了路，一个巫婆模样的老妇人抢了她的衣服——我发现了她——把她带到我们的客厅里来休息休息——瞧！"

"天哪！"所尔舅舅说，惊奇得往后靠在他心爱的指南针盒上。"不可能！呃，我——"

"是啊，任何别人都会这样想，"沃尔特抢先说道。"没有人会，没有人可能不这样想，你知道。来！帮我把这张小沙发抬到炉边，好吗，所尔舅舅——小心盆子——给她切点儿什么当晚饭，好吗，舅舅——把鞋扔到炉格下。弗洛伦丝小姐——把脚搁到炉栅上烘烘干——脚多湿啊——真是个冒险故事，舅舅，对吗？——天哪，我热死了！"

所罗门·吉尔斯也同样热，因为他受到了沃尔特的感染，而且完全给弄糊涂了。他拍拍弗洛伦丝的头，催她吃，催她喝，把手帕在火上烘烘热，给她擦脚底，眼睛看着，耳朵听着他那像火车头般的外甥，对什么都不清楚，只知道自己一再被那位兴奋的年轻绅士撞得站不稳或摔倒。那位年轻绅士在屋子里奔来奔去想

一下子干上二十件事，却一件也干不成。

“喂，等一等，舅舅，”他抓起一支蜡烛继续说，“等我奔上楼去，再加件衣服，我就走了。我说，舅舅，这不是个冒险故事吗？”

“我的亲爱的孩子，”所罗门说。他额头上架着眼镜，口袋里装着那个了不起的记时计，他不断在沙发上的弗洛伦丝和在客厅里各处跑着的外甥之间走来走去。“真是太奇特——”

“不，可是要做，舅舅，请——要做，弗洛伦丝小姐——晚饭，你知道，舅舅。”

“对，对，对，”所罗门大声说，马上动手切羊腿，就像在切给巨人吃似的。“我会照料她的，沃利！我懂。亲爱的美人儿！当然饿坏了。你去准备吧。上帝保佑我。理查德·惠廷顿爵士三次当上伦敦市长！”

沃尔特很快上了他那高高的阁楼，又从那里下来。但在这期间，弗洛伦丝由于过度疲劳，在炉前睡着了。这片刻的安静，虽然只有几分钟，却使所罗门·吉尔斯清醒了一下头脑，为了让她舒适，作了一点小小的安排，把房间遮暗，给她挡风。这样，小伙子回来时，她已经睡得很安宁了。

“好极了！”他轻轻地说，拥抱了所罗门一下，这使他脸上出现了一种新的表情。“现在我走了。我就带一点面包，我饿得很——还有——别叫醒她，所尔舅舅。”

“行，行，”所罗门说。“美丽的孩子。”

“真的很美！”沃尔特嚷道。“我从没见过这样的脸，所尔舅舅。现在我走了。”

“好，”所罗门说，大大地松了一口气。

“我说，所尔舅舅，”沃尔特把头伸进门来说。

“瞧他又来了，”所罗门说。

“她现在看上去怎么样?”

“很快活,”所罗门说。

“太好了!现在我走了。”

“我也希望这样,”所罗门自言自语道。

“我说,所尔舅舅,”沃尔特又在门口出现,嚷道。

“他又来了!”所罗门说。

“我们在街上遇到小卡克尔先生,他比以前更古怪。他跟我们道别,却在后面跟着我们一直走到这儿——真是件怪事!——因为我们走到铺子门口,我回过头去,看见他悄悄地走开,像一个送我回家的用人,或者一条忠实的狗。她现在看上去怎么样,舅舅?”

“还跟以前一样,沃利,”所尔舅舅答道。

“好。现在我走了!”

这一回他真的走了。所罗门·吉尔斯不想吃晚饭,坐在炉火对面,看着熟睡的弗洛伦丝,正在建造许许多多最离奇古怪的空中楼阁;在那朦胧的阴影中,身边又有那么多仪器,看上去就像一个魔术师,戴着威尔士假发,穿一身咖啡色衣服,用催眠术把孩子送入了梦乡。

这时候,沃尔特正坐车朝董贝先生家驶去,那速度是出租马车的马很少能达到的。然而他还每隔两三分钟就从窗口探出头去,不耐烦地催马车夫快点。一到目的地,他就跳下马车,气急败坏地把来意告诉仆人,跟着仆人径直走进图书室。那里人们正在七嘴八舌地议论着。董贝先生、他姐姐、陶克斯小姐、理查兹和聂泊尔都在。

“哦!请原谅,先生,”沃尔特冲到他跟前,说道,“可是,我很高兴地说,一切都好了,先生。董贝小姐找到了!”

小伙子面容坦率，头发飘拂，眼光闪烁，高兴和激动得直喘气。董贝先生坐在图书室的椅子上，面对着他时，两人形成奇妙的对比。

“我跟你说过，路易莎，肯定会找到她的，”董贝先生稍稍转过头去看着那位太太。她正同陶克斯小姐一起哭着。“告诉用人们不必再找了。来报告消息的这个小伙子是办事处的小盖伊。我女儿是怎么找到的，先生？我知道她是怎么迷路的。”说到这里他严肃地看看理查兹。“可是她是怎么找到的？谁找到她的？”

“啊，我想是我找到董贝小姐的，先生，”沃尔特谦逊地说，“至少我知道我不能居功说是我找到了她，先生，但我是个幸运的工具——”

“你说不能居功说是你找到我的女儿，说你是个幸运的工具，是什么意思，先生，”董贝先生打断他的话，带着一种本能的厌恶看待这小伙子因参与这件事而感到的自豪和欢乐。“请把话说得明白些、连贯些。”

沃尔特根本不可能把话说得连贯；但是他尽量使自己在这上气不接下气的情况下把事情解释一下，他说了为什么一个人来这儿。

“你听见了没有，姑娘？”董贝先生严厉地对黑眼睛姑娘说。“去拿些必要的东西，马上回来同这个年轻人去把弗洛伦丝小姐接回来。盖伊，你明天会得到酬劳的。”

“哦！谢谢你，先生，”沃尔特说。“你太好了。我可以说一句，我不想得什么酬劳，先生。”

“你是个孩子，”董贝先生突然近乎凶猛地说；“你所想的，或者装着在想的，都无关紧要。你做得好，先生。别让它白做了。路易莎，请给这个孩子喝点儿酒。”

沃尔特·盖伊在契克太太带领下走出房间时，董贝先生用非常厌恶的眼神盯着他。他带着苏珊·聂泊尔小姐坐车回他舅舅家时，董贝先生内心可能也是用同样厌恶的眼神盯着他。

沃尔特和聂泊尔小姐在他舅舅家看到了弗洛伦丝小姐。她睡了一觉，精神恢复了，已经吃过晚饭，和所罗门·吉尔斯也比刚才熟悉多了。她完全信赖他，在他面前并不觉得拘束。黑眼睛姑娘（她刚才哭得厉害，现在可以叫红眼睛姑娘了，她一声不吭，神情沮丧）一把抱住弗洛伦丝，没说一句抵触或者责备的话，使这次会面变得非常歇斯底里。她把客厅暂时变成了私人的化妆室，十分小心地给弗洛伦丝穿上合适的衣服；不一会儿就把她带了出来。弗洛伦丝生来不像董贝家的人，这时尽可能地打扮得像董贝家的小姐。

"晚安！"弗洛伦丝奔到所罗门跟前。"你待我真好。"

老所尔喜不自胜，像是她祖父那样吻了她。

"晚安，沃尔特！ 再见！"弗洛伦丝说。

"再见！"沃尔特伸出双手说道。

"我永远不会忘记你，"弗洛伦丝说。"不会！真的永远不会。再见，沃尔特！"

孩子怀着天真无邪的感激心情把脸凑上去给他吻。沃尔特低下头，又抬起来，脸红得像火烧似的；很不好意思地看看舅舅。

"沃尔特在哪儿？""晚安，沃尔特！""再见，沃尔特！""再握一次手，沃尔特！"弗洛伦丝在和她的小使女上了马车，关好门以后还在这样叫着。马车终于出发了，她挥动手帕；沃尔特站在门口，快活地回礼。在他后面的那个木制海军候补生似乎也和他一样，只盯着那辆马车，不去看其他来往的车辆。

马车很快就到达董贝先生的府第。图书室里又七嘴八舌地

喧闹起来，还再一次叫马车等着。和苏珊共事的一个用人在苏珊和弗洛伦丝从身旁经过时不祥地低声说："是为了打发理查兹太太回家。"

失去的孩子又回来了，引起一点儿骚动，但骚动不大。董贝先生以前从来不把她放在眼里，这次在她额头上吻了一下，告诫她以后别再溜出去，或者跟不可靠的用人去游荡。契克太太原来在哀叹人类的天性甚至在一位慈善的磨工号召它走美德之路时还要沉迷于腐败之中，这时也来欢迎弗洛伦丝。她这种欢迎并不像只有十全十美的董贝才能受到的那种接待。陶克斯小姐看了前面的榜样，也控制住了自己的感情。只有理查兹，那个有罪的理查兹，才用几句断断续续的欢迎话倾吐自己心头的感情。她俯身看着这个小小流浪者的头，就像真心爱着它一样。

"啊，理查兹！"契克太太叹了一口气说。"你要是对那小孩子早就有适当的感情，那么，希望人类都好的那些人就会感到满意得多，对你也要合适得多。因为那个小孩子现在就要过早地被剥夺掉天然的营养了。"

"一个普通的源泉就要被切断了！"陶克斯小姐悲哀地低声说道。

"要是我这样忘恩负义，"契克太太严肃地说，"而且有你那样的想法，理查兹，那我就会觉得仿佛慈善磨工的衣服会损害我的孩子，教育会使他窒息似的。"

在这方面——但是契克太太并不知道——他已经受到了那件衣服造成的很大损害；至于教育，到时候甚至会产生惩罚性的效果，因为那是暴风雨似的抽泣和擤鼻子。

"路易莎！"董贝先生说。"不必多说了。这女人已经被解雇了，钱也付清了。叫你离开我们家，理查兹，就因为你带我的儿

子——我的儿子，"董贝先生说，强调地一再重复这几个字，"到叫人一听说起就会发抖的地方和人们中间去。至于弗洛伦丝小姐今天早上遇到的事，我倒认为，从广义上来说，是件幸运的事。要不是发生这件事，我决不可能知道——从你自己嘴里知道——你的罪过。我想，路易莎，另外那个保姆，那个年轻人，"听到这里，聂泊尔小姐大声抽泣起来，"因为年纪小得多，一定是受了保罗的奶妈的影响，所以可以留下来。请你吩咐一下，给这个女人付车钱——"董贝先生说到这里停了下来，畏缩了一下，"——去斯塔格斯花园。"

波丽朝房门走去，弗洛伦丝拉住她的衣服，极其悲伤地哭着叫她别走。看到自己不能否认的亲骨肉吊住这个低微的陌生人，而自己却坐在一旁，这好比是一把戳进这位高傲的父亲心里的匕首，一支射进他脑袋的利箭。他倒并不是关心女儿心向谁或者远离谁。当他想起自己的儿子会怎么做时，一阵剧烈的痛苦迅速传遍他全身。

无论如何，他的儿子那一夜可是哭得够厉害的。说实在的，可怜的保罗比他那个年纪的一般孩子更有理由哭，因为他失去了第二个母亲——他还以为是自己的第一个母亲——这次的打击来得同那次一样突然，那次是自然的害病使他一生的最初时刻变得黑暗无光。这次的打击也使他的姐姐失去一个同样真诚的好朋友。她哭得伤心，直哭到睡着。但这是题外事。我们别在这上面浪费笔墨。

第七章

陶克斯小姐的住处和
陶克斯小姐的感情状况一瞥

陶克斯小姐住在一所很暗的小房子里。在英国历史上某个遥远的时期，这所房子给塞进伦敦西区一个时髦地带。它站在那里的阴影中，就像是拐角那边那条了不起的大街的一个穷亲戚。那些宏伟的宅第都冷眼睨视着它。说它座落在一个庭园里，并不确切，说它坐落在院子里，也不确切。它是在最没有生气的禁止通行的地方。远处的两下敲门声就会使这里焦急而且狼狈。这个僻静处所的名称是公主街。这里铺路的石块间已长出杂草。公主街上有座公主教堂，钟声丁当，有时在星期天来做礼拜的人会多达二十五人。还有家公主纹章酒馆，常有些衣着华美的男仆来这里。酒馆门前的栏杆里面有一顶轿子，但人们记得它从没被抬出来过。晴天早上，每根栏杆（陶克斯小姐已经多次数过，一共有四十八根）都放上一把白镴酒壶作为装饰。

公主街上，除了陶克斯家以外还有一所私人住宅。那两扇巨大的大门不必说了，门上还有一对巨大的狮头门环。门从没打开过，据说原来是通往某人的马厩的，但没有人用。的确，公主街上的空气中是带点儿马厩的味道。从陶克斯小姐那在后面的卧室，就可以看到马店。马夫们不管干什么活儿，都不断发出沸腾的闹声。外墙上往往还挂着马车夫和他们的妻子和家眷的只能在家里穿、见不得外人的内衣，就像麦克白[①]的旗子似的。

租用公主街这另一所私人住宅的是一个退休的管事。他娶了一个女管家。他把房间连同家具转租给一个单身的绅士，也就是说，一个五官毫无表情、脸色发青的陆军少校。他的眼睛在脸上鼓了出来。据陶克斯小姐自己说，她认为他“一副真正的军人气派”。他们两人之间偶尔通过少校的一个黑皮肤仆人交换一些报纸、小册子，以及柏拉图式的调情。陶克斯小姐只把那个仆人列为“土著”，而不去把他同任何地理概念联系起来。

也许从来没有什么门和楼梯比陶克斯小姐房子里的更小了。也许从上到下整个看来，这是英国最不方便的小房子，也是最七歪八扭的。可是陶克斯小姐却说，什么环境啊！冬天只有很少一点光线；最好的时候也没有阳光；空气就别提了，外加交通隔绝。但是陶克斯小姐却说，想想那环境吧！那个脸色发青、眼睛在脸上鼓出来的少校也这么说：他以住在公主街为荣。他在俱乐部里，只要可能，总是乐于把话题转到与拐角那头那条了不起的大街上的了不起的人们有关的事情上去，让自己得意地说他们是他的邻居。

陶克斯小姐住的暗黑的房子是她自己的；是她项链小盒里那个目光呆滞的已经作古的人遗赠给她的。客厅的壁炉架上，一头放着一只茶壶座子，另一头放着那人的一张小像，像里的人头上敷了粉，还梳着一根小辫子。大部分的家具还是头上敷粉、梳小辫子的时代的；包括一个铁板取暖器，老是有气无力似的伸着四条弓形腿，挡住别人的路，还有一架老式的拨弦大钢琴，制造者名字周围画着一个香豌豆的花环。

巴格斯托克少校是在那种纯文学中所谓的盛年来到这里

① 英国剧作家莎士比亚的悲剧《麦克白》中的人物。

的，正在往人生旅程的下坡走。他几乎没有脖子，颚骨显得非常严厉，长长的耳朵像大象耳朵似的耷拉下来，眼睛和肤色好像是故意露出刚才说的那种怒容。他以引起了陶克斯小姐的兴趣自豪，把她想象成一个已经看中他的出色女人而扬扬得意。对这一点他在俱乐部里好几次作出暗示，并且开一点小玩笑。老乔·巴格斯托克，老乔伊·巴格斯托克，老J·巴格斯托克，老乔希·巴格斯托克[1] 等等总是这些玩笑的主题；因为少校对自己的名字很随便，这似乎是他那小小的幽默的据点和城堡。

"先生，乔伊·巴，"少校会挥舞一下手杖说，"一个人就抵得上你们十二个。你们中间要是再多几个巴格斯托克这样的人，先生，那决不会有丝毫的坏处。老乔，如果要物色个妻子，先生，甚至现在就不必到远处去。可是，先生，乔心肠硬——顽固不化，先生，顽固，狡猾得出奇！"这样一宣布，接着就可以听到一阵呼哧声，少校脸上的青色就会加深，变成紫色，眼睛也会痉挛地绷紧，并且鼓了出来。

尽管他拼命自吹自擂，他却是个自私自利的人。简直可以怀疑是否还有什么人的心比他自私得更彻底，也许说胃更为确当，只要看，后面那个器官他肯定是有的，而前面那个器官，却不大肯定了。他没有想到别人会忽视或蔑视他；尤其是丝毫没想到过陶克斯小姐会忽视和蔑视他。

然而，陶克斯小姐看来是把他忘了——渐渐地忘了。她发现了图德尔一家以后不久，就开始把他忘了。在那次举行洗礼仪式以前，她一直都把他忘了。在举行洗礼仪式以后，她有了一种复

① 巴格斯托克少校的正式名字是约瑟夫，但他喜欢用从约瑟夫化出的昵称乔、乔伊、乔希等。J是Joseph（约瑟夫）的首字母。



“乔伊·巴”

杂的兴趣，继续忘掉他。有某一件事或者说有某一个人在引起兴趣方面超过了他。

“早上好，小姐，”少校在公主街遇到了陶克斯小姐，便对她说。那是在上一章里叙述的变化发生以后几个星期。

“早上好，先生，”陶克斯小姐说，语气很冷淡。

“小姐，”少校用他往常的殷勤态度说，“乔·巴格斯托克很久没能有幸在你窗下向你鞠躬致意了。乔受到狠心的对待，小姐。他的太阳一直躲在云层后面。”

陶克斯小姐点了点头；但的确还很冷淡。

“也许，小姐，乔的光明出城去了吧，”少校问道。

“我？出城？啊，没有，我没有出城，”陶克斯小姐说。“我最近忙得很。我的时间差不多全部奉献给一些知心朋友了。我担心没有时间可花，甚至现在也没有。再见，先生！”

陶克斯小姐以她最迷人的脚步和仪态离开公主街时，少校站在那里目送着她，脸色比以前更青。他一会儿咕哝一会儿咆哮地说了些绝非赞美的话。

“哼，该死的，先生，”少校一边说，一边用他那双龙虾似的眼睛一遍又一遍地扫视公主街，向着那里芳香的空气发出呼语[①]，“六个月以前，这女人连乔希·巴格斯托克走过的地方都喜爱。这是什么意思？”

少校想了一会儿，断定这意味着给男人设下圈套，意味着准备计策，布下罗网，陶克斯小姐在掘陷阱。“可是你捉不住乔的，小姐，”少校说。“他是坚韧的，小姐，坚韧的，乔·巴是坚韧的，还狡猾得出奇！”这一天余下的时间里，他一直在为自己的这个想

① 指在演说或文章中用第二人称称呼不在场的人物或拟人的事物。

法嘻嘻地笑着。

可是，这一天和另外许多天都过去了，陶克斯小姐好像一点也不注意少校，根本就没想到他。过去，她常常偶然从她那几个黑暗的窗户里朝外面看看，红着脸回答少校的问候。可是现在，她始终没给少校一个机会，她根本不在乎他是否朝这面看。还发生了另外一些变化。少校站在自己房间里的暗处，能看出陶克斯小姐的房子最近比以前漂亮了。给那只养了多年的小金丝雀准备了一个新的镀金丝编的鸟笼。似乎有好几个用彩色纸板和彩色纸剪出来的装饰品装饰着壁炉架和桌子。窗口突然出现了一两棵植物。陶克斯小姐还偶尔弹弹拨弦大钢琴，总是炫耀着那个香豌豆花环。最后弹的是她自己抄的《乐谱》中的《哥本哈根》和《小鸟圆舞曲》。

尤其是，陶克斯小姐长期非常小心和优雅地服轻丧。这帮助少校解开了难题。他心里断定，准是她继承了一笔小小的遗产，变得骄傲起来。

就在他得出这个结论，感到放心的第二天，少校正坐着吃早饭时，看到陶克斯小姐的小客厅里，有个重大而奇妙的东西出现。他坐在椅子上一动不动地过了一会儿；然后奔到隔壁屋里，取来一个双管小望远镜。他用望远镜仔细观察了几分钟。

“是个婴孩，先生，”少校又关上望远镜说，“我可以用五万英镑打赌！”

少校忘不了它。他只能吹吹口哨，把眼睛瞪得鼓了出来。和现在相比，他以前的眼睛还算是凹得很深的。一天又一天，一星期有三四次，这个婴儿重又出现。少校继续瞪眼睛，吹口哨。至于所有其他的意图和目的，在公主街就只有他一人关心了。他做什么事，陶克斯小姐都不再关心。他脸色发青也好，发黑也好，对

她都无关紧要。

她走出公主街去接这个婴儿和他的保姆，和他们一起回来，再把他们送回去，不断地保护着他们。她亲自照料他，喂他，同他玩儿，还在拨弦钢琴上弹奏曲子，使小孩听得血都冻成冰[①]。她做这些事的那股毅力真是非同小可。大约也是在这同一时期，她突然喜爱盯着一只手镯，也喜爱在她房间的窗口长时间地望着月亮。但不管她看什么；看太阳，月亮，星星，手镯；她总是不再看少校了。少校在自己房间里吹口哨，瞪眼睛，纳闷儿，东躲西闪，却想不出个道理来。

"你会深深赢得我弟弟保罗的心的，真的，我亲爱的，"有一天契克太太说。

陶克斯小姐脸色发白了。

"他一天比一天更像保罗，"契克太太说。

陶克斯小姐没有回答，只是把小保罗抱在怀里，抚摸着他，把他帽子上的花结都压扁了，耷拉下来。

"他的母亲，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说，"我通过你知道了她。他有点儿像她吗？"

"一点儿也不像，"路易莎回答。

"我想，她——她长得漂亮吧？"陶克斯小姐结结巴巴地说。

"嗐，可怜的亲爱的范妮很有趣，"契克太太仔细考虑了一会儿说。"确实很有趣。她没有那种颐指气使的优越感。人们几乎总是会自然而然地以为我弟弟的妻子会有那种优越感。她的头脑也不像这样的男人所需要的那么坚强活跃。"

---

① 《哈姆莱特》第一幕第五场中哈姆莱特的父亲的鬼魂对他说："我可以告诉你一件事，最轻微的几句话，都可以使你魂飞魄散，使你年轻的血冻成冰。"

陶克斯小姐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不过，她还讨人喜欢，”契克太太说，“很讨人喜欢。心好！——天哪，可怜的范妮心多好啊！”

“你这个小天使！”陶克斯小姐对小保罗大声说道，“你长得跟你自己的爸爸一模一样！”

少校如果能知道有多少希望和赌注，计划和盘算要取决于那个婴儿；如果能看见她们围着还不懂事的小保罗那顶压皱了的帽子忙得一团糟，他也许真的会瞪着眼睛看了。那时候，他就可以在众人中间，看到陶克斯小姐流露出的那点儿野心勃勃的迹象；那时候，他也许会懂得那位小姐迟迟疑疑地给董贝公司投资的性质。

如果这孩子能在夜里醒来，看到他的摇篮帐子周围有那么多别人对他所抱的梦想，那么，这些梦想完全会有理由把他吓坏。然而，他昏昏沉沉地继续睡觉。陶克斯小姐的好心，少校的纳闷，他姐姐童年的悲哀，他父亲的更严肃的幻想，这一切他一概都不知道；他也不知道地球上有哪个角落包含着一个董贝或者一个儿子。

第　八　章

保罗的继续进步、成长和性格

在时间老人——在这方面可说是第二个少校——的眼睛监视和注意下，保罗的沉睡渐渐有了变化。越来越多的亮光照进来，越来越清晰的梦境骚扰着它，越积越多的事物和印象包围着他的休息。他就这样从幼年进入童年，成为一个会说话、会走路、会纳闷的董贝。

在理查兹倒霉，被赶走的时候，婴儿室可说是交给了一个委员会来管理，就像公众事务部有时在找不到一个阿特拉斯[1] 来顶住的时候那样。委员当然就是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她们以如此惊人的热忱克尽职守，以致巴格斯托克少校每天都看到一些新的迹象，使他想到自己是被遗弃了。而契克先生，家里既不再有人管他，便沉湎于放荡的生活之中，在俱乐部和咖啡厅里吃饭，在这三个不同的场合都浑身是烟味，还独自去看戏，总之（就像契克太太有一次对他说的），把所有的社会约束和道德责任全都摆脱了。

然而，小保罗尽管一开始看来很好，但所有这些照料和操劳并不能使他成为一个健康活泼的孩子。也许他生来就体质羸弱，在他的奶妈解雇后，他衰弱消瘦下去，而且有很长一个时期，似乎只要时机一到，就会从她们手中溜走，去找他失去的母亲。他

① 阿特拉斯：希腊神话中顶天的巨人。

奔向成年的障碍赛跑中的这一段危险地带已经过去了，他还是觉得路途很艰难，途中每一个障碍都把他难住，使他苦不堪言。对他说来，每一只牙都像一道危险的栅栏，出痧子时每一颗痧子都像一堵石墙。每次百日咳发作都要躺倒；他被许许多多小毛病折磨得垮掉，这一连串的病接二连三地来到，使他再也起不了床。某个肉食鸟代替鹅口疮进入了他的喉咙[1]，甚至小鸡也会变得凶猛，像豹猫一样使他担心，如果小鸡与以小鸡为名的儿童疾病[2] 有关的话。

保罗在受洗时着了凉，这使他天性中某个敏感部分受到重大的损伤，从此在他父亲那阴冷的庇荫下再也恢复不过来。他从那天起就成了一个不幸的孩子。威肯姆太太常常说，她从没看到过一个亲爱的人儿受到这样大的伤害。

威肯姆太太是一个侍者的老婆——这似乎等于说是任何一个别的男人的寡妇——她申请到董贝家来做事，就因为显然不可能有人追求她，她也不可能追求任何人，才被录用的。保罗刚断奶一两天，她就被雇来当他的保姆。威肯姆太太是个温顺的女人，肤色白皙，眉毛总是抬得高高的，脑袋总是耷拉着。她总是准备怜悯自己，受到别人的怜悯，或者怜悯任何一个别人。她还有一种令人吃惊的天赋，那就是把一切都看得非常悲惨和可怜，并且找一些可怕的先例来同它们联系起来，还以施展这种天赋为最大的安慰。

几乎不用说明，高贵的董贝先生对这种特点一无所知。如果知道，那倒的确是怪事了；因为这所房子里任何一个人——甚至

---

① 鹅口疮常见于体质差的儿童咽喉部。这句话的意思是生小病出大事。

② 指水痘。原文 chickenpox 中的 chicken 是“小鸡”。

连契克太太或者陶克斯小姐——都不敢低声告诉他：小保罗有时候有点儿使人感到不安。他自己以为，这个孩子是必然要照例生一些小病的，越是早些生越好。如果他出钱能使儿子免去生病，或者像不幸被抽中要服兵役时那样给儿子找一个替身，那他一定会乐于出大钱这样做。因为这行不通，所以他只好时不时地以他那高傲的姿态在心里想想大自然这样做是什么意思；而且安慰自己，认为在这条路上又走过了一个里程碑，离旅途的伟大终点已经近得多了。在保罗一点一点长大的时候，他心里占主要地位的心情就是迫不及待，而且越来越强烈。他迫不及待地盼望这样一个时刻来临，那就是他们父子俩煊赫一时，光耀门庭的幻想成功地实现了。

有些哲学家告诉我们，我们最好的爱和感情归根到底是自私。董贝先生的小儿子，对他说来，一开始就显然是很重要的，那是他自己的伟大的一部分，或者说（这也是同一回事）是董贝父子公司的伟大的一部分，所以他那父爱无疑就像许多美好名声的良好的上层建筑，可以一直追溯到很低的基础。但是他用自己全部的爱来爱他的儿子。如果他那严霜似的心还有一点暖和之处，那地方就是让他儿子占有的。如果他那颗心的坚硬表面能印上哪个形象，那么，他儿子的形象就印在那里；虽然并不是一个婴儿的或者一个男孩的形象，而是一个成人——父子公司里那个“子”的形象。所以他迫不及待地要进入未来，要匆匆走过他的历史中间的那几段路。所以他尽管爱儿子，但对那一些都不大担心或者说毫不担心。他觉得儿子的生命是施过魔法的，儿子一定会长成一个男子汉。他经常在脑子里和这个男子汉交谈，并且把这当作实际存在的现实，每天在为他筹划设计。

保罗就这样长到快满五岁了。他是个漂亮的小家伙，但是他

那张小脸显得苍白，而且露出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这使威肯姆太太常常意味深长地摇摇头，也使威肯姆太太多次喟然长叹。他的脾气使人感到有许多迹象表明他长大后会是独断专横的。他也像人们所能盼望的那样完全懂得自己的重要性，自己有权使所有其他事情和人物都服从于它。有时他是够天真和调皮的，性情并不阴郁；但是另外一些时候，他却有一种古怪的、老派的、沉思的习惯，坐在小扶手椅里沉入遐想。这时他看上去（或者听上去）就像童话故事里的可怕的小人。那些小人有一百五十岁或者两百岁，奇妙地代表着他们所代替的小孩。他经常在楼上的婴儿室里处于这种早熟的心情。有时会大叫累了而突然陷入这心情；甚至在同弗洛伦丝玩耍或者独自像赶马似的赶陶克斯小姐时也会这样。但是当他的小椅子被端到他父亲房间里，他在晚饭后同父亲一起坐在炉边时，他却肯定会出现这种心情。在这时候，他俩是坐在炉边的人当中最奇怪的一对。董贝先生坐得笔直，神情严肃，眼睛盯着火。同他长得一模一样的小孩，脸显得很老很老，像圣贤那样目不转睛、屏息凝神地注视着火红的图景。董贝先生想的是错综复杂的世俗的计划和打算；小孩想的是只有老天才知道的荒谬幻想，还没完全形成的想法和联翩的浮想。董贝先生由于古板、傲慢，显得僵硬；小孩由于遗传和不知不觉地模仿，也是这样。两人非常相像，却又形成如此古怪的对比。

有一次也是这样，两人都一言不发，沉默了很久。董贝先生偶尔斜眼看看儿子的眼睛，才知道他醒着，眼睛里明亮的火光像宝石一样闪闪发亮。这时小保罗这样打破沉默：

"爸爸，钱是什么？"

这突然提出的问题和董贝先生正在想的内容直接有关，所以董贝先生完全不知所措了。

“钱是什么，保罗?”他接口说。“钱?”

“对，”孩子说，把两只手放在他那张小椅子的扶手上，把那张苍老的脸抬起来望着董贝先生的脸：“钱是什么?”

董贝先生给难住了。他本来想给他作些解释，包括流通媒介，货币，货币贬值，纸币，金条，汇兑率，市场上贵金属的价值等等。但是他低头朝小椅子看看，看到它是那么矮，便答道：“金子，银子和铜。畿尼[1]，先令，半便士。你知道它们是什么?”

“哦，对，我知道它们是什么，”保罗说。“我不是指那个，爸爸。我指的是，钱归根到底是什么。”

天哪，他再抬起脸望着他父亲时，他的脸显得多么苍老啊!

“钱归根到底是什么!”董贝先生说，把椅子往后挪一点，为了在大吃一惊中更好地看看居然提出这样一个问题的大胆的小不点儿。

“我是指，爸爸，它能做些什么?”保罗回答，把双臂交叉在胸前(胳臂还太短，很难交叉)，看看火，看看他，再看看火，再看看他。

董贝先生又把椅子拉到原来的地方，拍拍他的头。“以后你会知道的，我的男子汉，”他说。“有了钱，保罗，任何事情都办得到。”他一边说，一边抓住一只小手，用它轻轻拍打自己的一只手。

可是保罗尽快把手抽回去，用它轻轻来回抚摸他的椅子扶手，仿佛他的智慧就在那个手掌里，他正在把它磨磨快——同时再看着火，仿佛火是他的顾问和指示者。沉默了一会儿，他重复说了父亲话中的这几个字：

---

① 畿尼：英国旧金币，相当于二十一先令。

“任何事情，爸爸？”

“对。任何事情——差不多可以这样说，”董贝先生说。

“任何事情的意思就是每样事情，是不是，爸爸？”他儿子问道，因为没有看出，或者可能不懂“差不多可以这样说”的意思。

“是有这个意思。是的，”董贝先生说。

“钱干吗不给我救救我妈妈？”孩子反问。“它并不残酷，对吗？”

“残酷？”董贝先生说，整了整他的领巾，似乎讨厌这种想法。“不。好东西不可能是残酷的。”

“如果它是好东西，又是任何事情都办得到，”小家伙又回过头去看火时，沉思地说，“那我就不知道它干吗不给我救救我妈妈。”

这一次他不是问他父亲。也许他以他那孩子的敏感已经看出，他的问题已经使他父亲感到不快了。但他还是再一次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仿佛这是他的一个老问题；而且已经使他很伤脑筋。他坐在那里，下巴搁在手上，还在苦苦思索，并且在火中寻找解答。

董贝先生从他的惊异中，不能说是从他的震惊中，恢复过来（因为，虽然他一个又一个傍晚叫孩子这样坐在身边，但是孩子这还是第一次在他面前谈起他的母亲）。然后他向孩子解释，钱虽然是个万能的东西，无论如何不能小看，但是却不能把大限已到，注定要死的人救活；而且很不幸，我们每一个人，甚至住在伦敦城，虽然从没这样富有过，也都是要死的。还说钱可以使人家尊敬、害怕、敬重、奉承和崇拜我们，使我们在所有人的心目中变得强大和光荣；常常甚至还可以长期避开死亡。譬如说，钱使皮尔金斯先生为他的妈妈治病；保罗自己也常常受到他的好处；同

样还请来了他以前不认识的大医生派克·佩普斯。凡是能做到的事情,钱都能做到。董贝先生还说了些类似的话,把这灌输到他儿子的脑子里,儿子则专心听着,似乎大部分的话都能听懂。

"钱也不能把我变得结实,健康啊,爸爸,是吗?"保罗沉默了一会儿,一边说,一边搓他的小手。

"啊,你现在已经很结实,很健康了,"董贝先生回答。"不是吗?"

哦!那张显得很老的脸又抬了起来,脸上的表情一半是忧郁,一半是顽皮!

"小孩们都结实,健康,你不也同他们一样吗?嗯?"董贝先生说。

"弗洛伦丝比我大,但是我不如她结实,健康,我知道,"孩子回答;"我相信,弗洛伦丝像我这么大的时候,她一口气玩的时间比我长得多,但是却不觉得累。我有时觉得很累,"小保罗一边说,一边暖着手,眼睛盯着炉栅间的地方看,好像那里正在演一出幽灵似的木偶戏,"我的骨头也疼得厉害(威肯姆说是我的骨头疼),我简直不知道该怎么办好。"

"啊!可那是在夜里,"董贝先生把自己的椅子拉得靠近他儿子的椅子,手轻轻地放在儿子背上;"小孩子夜里是应该觉得累的,因为累了就能睡得好。"

"哦,不是在夜里,爸爸,"孩子回答,"是在白天。我躺在弗洛伦丝膝头上,她给我唱歌。夜里我梦见那么希—奇—古—怪的事情!"

他继续说下去,再一次暖暖手,像一个老头儿或者一个小妖精那样想着那些事情。

董贝先生是那么惊奇,不安,完全不知道该如何把谈话继续

下去，所以只好借着火光望着他的儿子，手放在儿子背上，好像有股魔力把它吸住似的。有一次他伸出另一只手，把那张沉思的脸转过来朝着自己。但是他手一放，那张脸又转过去看火；这以后就一直朝着那闪烁跳动的火焰，直到保姆来叫他去睡觉。

“我要弗洛伦丝来叫我，”保罗说。

“你不跟你的可怜的威肯姆保姆来吗，保罗少爷？”那个仆人可怜巴巴地说。

“不，我不嘛，”保罗答道，他像这家人家的主人似的在自己的扶手椅里坐得更端正了。

威肯姆太太说了句祈求上帝对他的天真赐福的话，就出去了。不一会儿弗洛伦丝代替她进来。孩子立即以突然的敏捷和活跃跳了起来，抬起头来向父亲说了声晚安。他的面容变得欢快得多，年轻得多，天真得多，董贝先生看到这个变化完全放心了，同时非常惊讶。

他们一起离开房间后，他想他是听到了一个温柔的声音在唱歌。他想起保罗说过他姐姐唱歌给他听，于是便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打开房门听，目送着他们。她抱着他吃力地在那宽阔的空空的大楼梯上往上走。他的头靠在她肩膀上，一条胳臂随意地钩住她的脖子。他们就这样吃力地上楼去了。她一路唱着，保罗有时候低声伴唱。董贝先生看他们走到楼梯顶上——中间不是没停下来休息过——走出了他的视线。这时他还站在那儿抬头凝视着，直到幽幽的月光透过模糊的天窗阴郁地照射进来，把他送回他自己的卧室。

第二天吃晚饭时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给召来一起商量。桌布除去后，董贝先生开始说话，要他们毫不掩盖、毫无保留地告诉他，保罗是不是有什么病，皮尔金斯先生说他怎么样。

“因为这孩子几乎不像我希望的那么结实，”董贝先生说。

“你用你一向得天独厚的辨别力，一下子就说中了，我亲爱的保罗，”契克太太答道，“我们的宝贝一点也不像我们希望的那么结实。事实上，对他来说，他的头脑太发达了。对他的身体来说，他的心灵太宽广了。那亲爱的孩子居然会那样说话，”契克太太摇摇头说；“我肯定谁也不会相信。卢克丽霞，听听他昨天谈葬礼时说的那些话！——”

“我看，”董贝先生没好气地打断她的话，“恐怕是楼上那些人里面有人对这孩子说起过不恰当的话题。昨天晚上，他对我说他的——他的骨头，”董贝先生用恼怒的强调语气说出这一个词。“别人和我的儿子的——的——骨头究竟有什么关系？”我看，他总不是一具活骷髅[①]吧。

“绝不是，”契克太太说，她那表情简直无法形容。

“我希望不是，”她弟弟说。“又来一些葬礼！谁跟这孩子提起葬礼的？我相信，我们总不是殡葬人，送丧人[②]和掘墓人吧。”

“绝不是，”契克太太插进来说，脸上还是刚才那一副意味深长的表情。

“那么，是谁把这些东西塞到他脑子里去的？”董贝先生说。“昨天晚上，真叫我大为震惊，是谁把这些东西塞到他脑子里去的，路易莎？”

“我亲爱的保罗，”契克太太沉默了一会儿说，“问也没用。我老实告诉你，我认为，威肯姆可不是个性情很愉快的人，或者像人们所说的——”

---

① 活骷髅：十九世纪四十年代末，伦敦临时搭起的舞台上还时常有一个瘦得出奇的法国人表演，海报上称这人为“活骷髅”。

② 送丧人：当时英国还保留着雇人送丧的风俗。

“莫默斯[1] 的女儿，”陶克斯小姐轻轻提示道。

“一点不错，”契克太太说；“可是她特别细致周到，很有用，一点也不放肆。真的，我从没看到过比她更听话的女人了。如果说那亲爱的孩子，”契克太太说，她那口气好像在总结一件已经一致同意的事情，而不像是第一次提起，“从上次发病以后，身体有点弱了，不像我们希望的那样健壮；如果说他体质暂时变弱，偶尔有一会儿他的——”

在董贝先生刚才反对骨头以后，契克太太不敢说四肢，所以停下来等陶克斯小姐提示。陶克斯小姐忠于职守，大胆说了“一些部分”。

“一些部分！”董贝先生重复了一遍。

“我想，今天早上那位医生先生说起过腿，我亲爱的路易莎，是不是？”陶克斯小姐说。

“啊，当然，他说了，我心爱的，”契克太太略带责备地反驳道。“你怎么来问我？你听到他说的。我说，如果我们亲爱的保罗，有一会儿腿不能动，那也不过是他这年龄的孩子常有的事，再仔细再小心也无法避免的。你越早懂得这一点，保罗，理解这一点，就越好。”

“你当然一定明白，路易莎，”董贝先生说，“我知道你对我公司未来的头儿自然是忠诚和敬爱的，对此我并不怀疑。我想，皮尔金斯先生今天早上来看过保罗了吧？”董贝先生说。

“是的，他来过了，”他姐姐说。“陶克斯小姐和我自己都在场。陶克斯小姐和我总是在场的。我们注意做到这一点。过去几天，皮尔金斯都来看他，我相信他是个非常聪明的人。他说没

---

[1] 莫默斯：希腊神话中嘲笑和指摘之神。

什么问题。如果这可说是个安慰的话，那么，我肯定是没问题的。但是他今天建议到海边去吸吸新鲜空气。这是很明智的，保罗，我深信不疑。”

“到海边去吸吸新鲜空气，”董贝先生瞧瞧他的姐姐，重复了一遍。

“这方面没什么可使人感到不安的，”契克太太说。“我的乔治和弗雷德里克以前在他这个年龄，医生都叫他们去海边吸新鲜空气。医生也有很多次叫我去。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保罗，楼上的人也许是不小心在他面前说过一些话。这些话最好不要详细讲给他的小脑子听；但是，像他这样一个聪明的孩子，我真不知道有什么办法可以避免。如果他是个普普通通的孩子，那就没有问题。我得说我认为有了陶克斯小姐陪同，短时间离开这个家，吸吸布赖顿[1]的空气，身心两方面都受一点儿训练，比如说，由审慎的皮普钦太太——”

“谁是皮普钦太太，路易莎？”董贝先生问；听她这样熟悉地提到一个他以前从没听到过的名字，不由得惊呆了。

“皮普钦太太是位老太太，我亲爱的保罗，”她姐姐答道，“陶克斯小姐知道她的全部历史。很长一个时期来，她全力以赴地研究和照顾婴幼儿，获得了很大的成功。她的亲戚朋友都是很有身份的。她的丈夫伤透了心——你说她丈夫怎么伤透了心的，我亲爱的？具体事情我忘了。”

“在秘鲁的煤矿里抽出水来，”陶克斯小姐说。

“他自己当然不是个抽水工，”契克太太说，瞥了她弟弟一眼。看来确实有必要作个解释，因为陶克斯小姐说起他时好像他

① 布赖顿：伦敦南51英里处的一个海滨胜地。

是在抽水时去世的；“而是投机遭到了失败。我相信，皮普钦太太管起孩子来，好得令人吃惊。我经常听到人家私下里夸奖她，早在我还只有——啊呀——多高！”契克太太的眼睛打量着皮特先生胸像附近的那只书柜，胸像大概离地十英尺。

“也许我得谈谈皮普钦太太，我亲爱的先生，”陶克斯小姐天真地红着脸说，“刚才已经明显地提到她了。你的可爱的姐姐给她的赞美，她是受之无愧的。有许多女士和先生，现在已经成为社会上引人注目的人物，以前都是由她照料的。目前正在同你说话的卑微的人以前一度也由她照管过。我相信，对她那所学校来说，年轻贵族并不是陌生的。”

“你的意思是不是说这位可敬的太太办了一所学校，陶克斯小姐？”董贝先生屈尊似地说。

“唔，我真的不知道我称它为学校是不是对，”那位女士说，“那绝不是一所预备学校。如果我把它称为一所出色的幼儿宿舍，”陶克斯小姐摆出一副特别的可爱神情说，“不知道这样说是不是把我的意思说清楚了？”

“是一所规模有限而又特殊的幼儿宿舍，”契克太太朝她弟弟瞥了一眼说道。

“哦！本身就是贵族化的！”陶克斯小姐说。

这句话有些作用。皮普钦的丈夫为秘鲁的矿伤透了心是件好事。颇有弦外之音。况且，医生已经建议保罗离开家一个时期，但一小时后保罗还留在家里，这想法几乎使董贝先生惊愕不已。这就是在孩子非走不可的路上没到终点就停下或者耽搁，说得最轻也是放慢步子。她们推荐皮普钦太太，这对他来说是很有分量的；因为他知道，她们不愿意让任何人来干涉她们的职责。他绝没有想到她们会请求分担责任。现在可以看出，他对这种责任

是有他自己的坚定的看法的。为秘鲁的矿伤透了心，董贝先生心里想道。好！是很体面的做法。

“如果明天去问了以后，决定把保罗送到布赖顿这位老太太那儿去，那么谁陪他去呢？”董贝先生想了一会儿以后问道。

“我认为目前，没有弗洛伦丝就不能把这孩子送到任何地方去，我亲爱的保罗，”他姐姐迟疑地说道。“他完全像着了迷似的。他还很小，你知道，他有他的幻想。”

董贝先生转过头去，慢慢朝书柜走去，打开柜子上的锁，取出一本书来看。

“还有谁，路易莎？”他说，头也不抬，只顾翻书页。

“当然是威肯姆了。我说，威肯姆尽够了，”他姐姐答道。“把保罗交给了皮普钦太太，几乎就不能再派人去，不然就会像监视她似的。你自己当然每星期都至少要去一次吧。”

“那当然，”董贝先生说。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里，他坐在那里盯着一页看，但是一个字也没看进去。

这位著名的皮普钦太太是个奇特的、相貌丑陋、心地邪恶的老妇人，弯腰曲背，脸上斑斑点点，像劣质的大理石，鼻子像钩子，严厉的灰色眼睛仿佛给放在铁砧上锤打过而丝毫没受损伤似的。自从皮普钦先生为秘鲁矿的失败伤心去世以来，至少已经过了四十年，但是他的未亡人还穿着黑色邦巴辛毛葛衣服。那颜色毫无光泽，很浓很暗，阴森森的，到天黑以后连煤气灯也没法把她照亮。只要她一到，哪怕再多的蜡烛也都会像熄灭了似的。人们一般称她为孩子们的“出色的管理员”。她管理的秘诀是，凡是他们不爱的东西都要给他们，凡是他们爱的却一样也不给——据说这样做，使他们的性格变得可爱得多。她是这样一个凶狠的老妇人，以致人们不由得相信一定是那架秘鲁抽水机用错

了地方，不是抽出矿里的水，而是把她的欢乐之水和人类仁慈的乳汁全都抽干了。

这个女妖魔和镇压儿童者所住的城堡坐落在布赖顿的一条很陡的小街上。那里的泥土含白垩和燧石的成份特别多，特别贫瘠，房子都特别单薄，不坚固。房子前面的那些小花园都有个无法解释的特点，那就是，不管种什么，除了金盏花以外，什么也长不出来。在那里经常可以看到蜗牛像火罐似的紧紧粘在大门上和其他不指望它们来点缀的公共建筑物上。在冬天，风就是不肯离开城堡，在夏天，风却不肯吹进城堡。风不断地在房子里回荡，响得就像大烟火弹似的。住在里面的人不管愿不愿意，白天黑夜都只好捂着耳朵。它当然也不是一所空气清新的房子。前客厅那扇窗子从来不打开。皮普钦太太在那里放的一些盆栽植物使房子充满了它们的泥土味。尽管这些植物都是它们各自那一类中很好的品种，但在皮普钦太太的庇荫下，却变得很古怪。有六种仙人掌，缠在小木条上，歪歪扭扭的，像毛茸茸的蛇。另外有一种伸出宽大的爪子，像绿色的龙虾。还有几种爬藤植物，长着能粘住、能攀援的叶子。天花板上挂着一个显得很不舒服的花盆，看上去就像里面的东西溢出来似的。它那长长的绿色末梢碰到下面的人，使人发痒，这叫他们联想到蜘蛛——蜘蛛在皮普钦太太的住所里特别多，虽然在这一季节，她的住所也许更骄傲地向土蚣提出挑战，看有没有敢同它竞赛的。

然而，对于所有付得起学费的人来说，皮普钦太太的收费标准是很高的，而且她那始终不变的严厉性格几乎不可能为了要对谁表示好感，就变得温和。大家认为她是个特别坚定的老妇人，她在儿童性格方面的知识是完全科学化的。自从她丈夫谢世后，她就靠了这种名声，靠了皮普钦先生伤心这件事，一年又一

年设法维持了还算过得去的生活。契克太太提到她以后，接下来的三天里，这位杰出的老妇人满意地期望着从董贝先生口袋里得到一笔可观的钱，增加她目前的收入，期望着接受弗洛伦丝和她的小弟弟作为城堡的居民。

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在上一天晚上把他们送来（他们全都在一家旅馆里过夜），现在刚从门口乘车离开，回家去了。皮普钦太太背朝着火站着，像个老兵似的打量着两个新来的孩子。皮普钦的一个中年侄女，性情和善，是她的忠心耿耿的奴隶，但有一张铁板的瘦脸，鼻子上生着几个疖子。她现在正在给比瑟尔斯顿少爷脱去戴给客人们看的干净领子。当时住在那里的唯一的另一个小孩潘基小姐这时被带到土牢堡去了。那是城堡后面的一间用来强迫孩子改正错误的房间。罚她去那里，是因为她当着客人的面吸了三次鼻子。

"喂，先生，"皮普钦太太对保罗说，"你觉得你会喜欢我吗？"

"我觉得根本不会喜欢你，"保罗回答。"我要走。这不是我的家。"

"不是你的家。这是我的家，"皮普钦答道。

"这个家很脏，"保罗说。

"这个家还有个比这更差的地方，"皮普钦太太说，"我们把坏孩子关在那儿。"

"他在那里面关过吗？"保罗指着比瑟尔斯顿少爷问道。

皮普钦太太点点头表示关过。那一天余下的时间里，保罗忙于从头到脚地观察比瑟尔斯顿少爷，看着他脸上的所有表情，就像对一个有神秘可怕经历的男孩那样感兴趣。

一点钟吃午饭，主要是淀粉和蔬菜这类的食物。这时，潘基小姐（一个蓝眼睛的、温柔的小不点儿，她每天早上洗一次头，看

来似乎有整个人被擦掉的危险）被女妖魔亲自释放带了进来。女妖魔还告诉她，凡是在客人面前吸鼻子的人都不能进天堂。这个伟大的真理被深深印入她的脑袋以后，她就拿到了一份米饭。接着她说了一遍城堡中规定的感恩祷告。其中有一句很特别，那就是感谢皮普钦太太给了一顿美餐。皮普钦太太的侄女贝琳西亚吃冷猪肉。皮普钦太太的身体需要热的营养，所以特地做一份精美的羊排。那是盛在盆子里、上面再盖上一个盆子端进来的，热气腾腾，香味扑鼻。

午饭后因为下雨，他们不能到海滩上去散步，皮普钦太太的身体又需要她在吃了羊排以后休息一会儿，所以他们就跟随贝莉（不叫贝莉就叫贝琳西亚）到土牢去。那是一间空房间，窗外是一堵粉墙和一个大水桶，房间里有一个破破烂烂的壁炉，但里面没有炉火，看上去很可怕。不过，大伙儿一起在这里，就有了生气，这里也就成了最好的地方；因为贝莉同他们在这里玩，看上去和孩子们一样跳跳蹦蹦，玩得痛快；直到皮普钦太太像鸡巷[①]的鬼复活了似的气冲冲地敲打墙壁，他们才停下。于是贝莉就小声给他们讲故事，一直讲到傍晚。

有许多搀水牛奶，面包和黄油作为茶点。有一个黑色的小茶壶是给皮普钦太太和贝莉用的，还有数量不受限制的涂了黄油的吐司，是给皮普钦太太的，也像羊排一样，是热气腾腾地端进来的。虽然皮普钦太太吃这吐司吃得嘴巴上油腻腻的，可是在她肚子里，这似乎一点也没有起到滋润的作用；因为她还是同以往一样凶狠，严厉的灰眼睛也没有变得温和一点。

---

① 鸡巷：十八世纪中叶伦敦居民传说鸡巷 33 号一幢房子里“有鬼显灵”，其实是活人骗人。后来骗子一家被判处带枷示众。

吃过茶点，贝莉拿出一个小小的针线盒，盒盖上有皇亭的图案。她开始忙着做针线活儿；而皮普钦太太却戴上眼镜，打开一本用绿色台面呢做封面的大书，开始打盹儿。皮普钦太太每次一发觉自己朝炉火栽下去，就醒了过来，接着就打一下比瑟尔斯顿少爷的鼻子，因为他也在打盹儿。

最后终于到了孩子们就寝的时间，他们做好祷告就上床了。因为小潘基小姐害怕一个人睡在黑房间里，皮普钦太太总是亲自像赶羊似的把她赶上楼去。在那以后，听到潘基小姐长时间地在那最不适宜的房间里呜咽呻吟，皮普钦太太总是很高兴。她时不时地进去使劲摇那孩子。到九点半光景，一盆热的小牛胰脏[1]的香味（皮普钦太太的身体没有小牛胰脏就不肯去睡觉）搀杂到房子里原有的那股气味中来。威肯姆太太说那股气味是“房子的气味”。不一会儿，酣睡就笼罩了整个城堡。

第二天的早餐同上一天的茶点一样，只有一点不同，那就是皮普钦太太吃面包卷儿而不是吃吐司。吃完了以后，她火气更大了。比瑟尔斯顿给大家念《创世记》[2]中的一段故事（是由皮普钦太太精选出来的），就像踩踏车[3]的人那样从容利落地念出那些名字。他念完以后，潘基小姐就给带去洗头。比瑟尔斯顿少爷也去让别人用盐水给他做些别的什么事。他回来时总是情绪低沉，神情沮丧。在这期间，保罗和弗洛伦丝跟威肯姆一起到海滩上去。威肯姆一直眼泪汪汪的。大约到中午的时候，皮普钦太太上启蒙读本。皮普钦太太的教育法中有一部分就是不鼓励孩子的心灵像小花那样自己去生长扩展，而是把它们像牡蛎那样强行

---

① 小牛或小羊的胰脏被认为是一种美味。

② 《创世记》：基督教《圣经：旧约全书》中的第一卷。

③ 踏车 古时罚囚犯踩踏的一种踏车。

打开。这些课文的寓意往往都是剧烈的、令人目瞪口呆的。主人公——一个顽皮的男孩——在最小的灾难中也几乎没有不是被狮子或熊吃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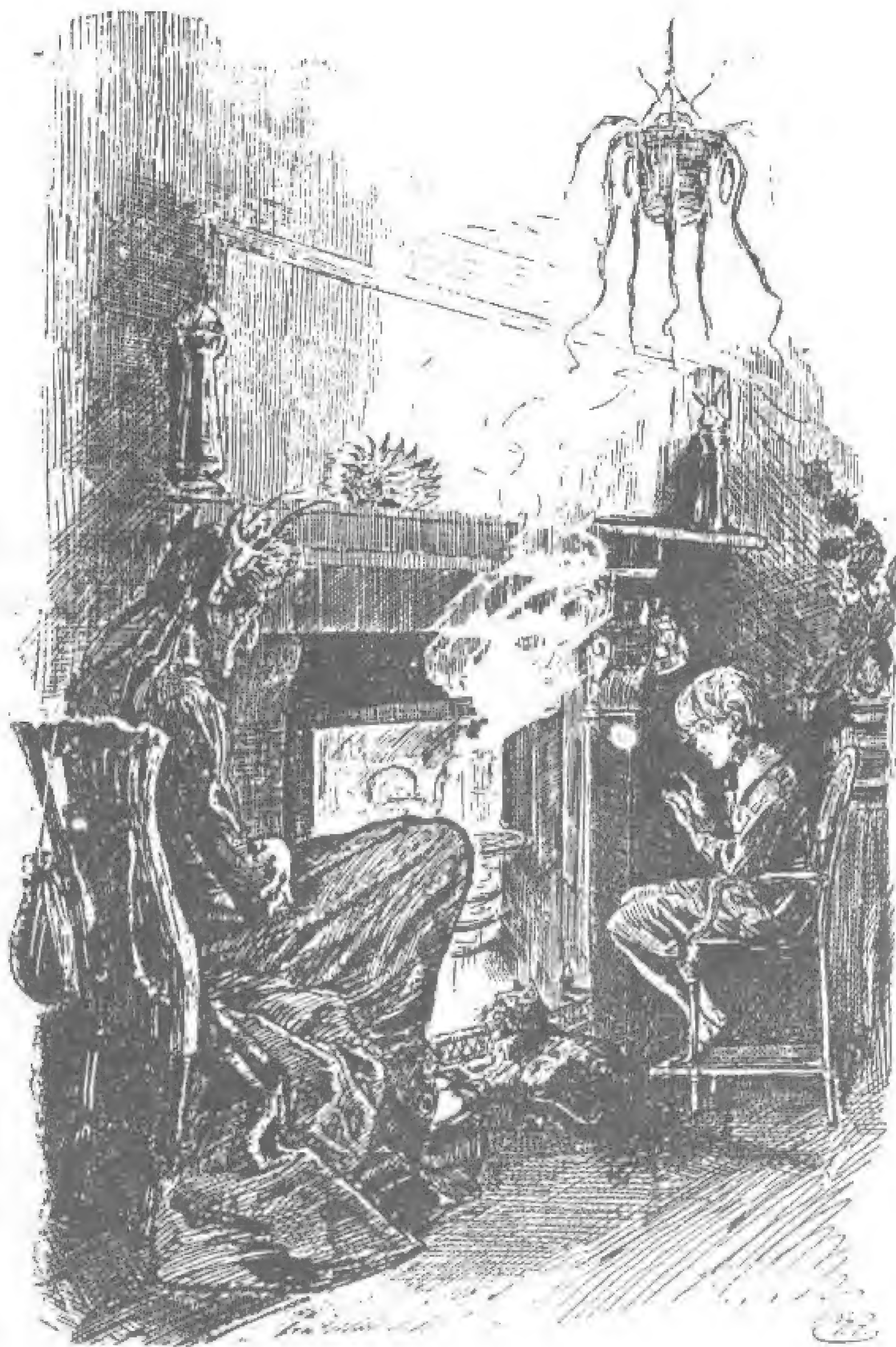
在皮普钦太太家的生活就是这样。到星期六，董贝先生来了，弗洛伦丝和保罗到他的旅馆里去吃茶点。他们同他度过整个星期日。往往在午饭前坐车出去；在这种时候，董贝先生似乎变得像袭击福斯塔夫[1] 的人那样，不是一个穿麻衣的人而是变成了十几个。星期日傍晚是一星期中最令人沮丧的傍晚。因为皮普钦太太在星期日晚上总是火气特别大。潘基小姐一般都是极度悲痛地从罗丁迪安她姑妈家送来。比瑟尔斯顿少爷的亲属都在印度，他被迫在两次礼拜之间笔直坐着，头靠在客厅墙上，手和脚都不许动，他那年轻的心灵非常痛苦，以至于有一次他在星期日晚上问弗洛伦丝，她是不是能告诉他回孟加拉该怎么走。

但是人们都说皮普钦太太是个擅长儿童教育的女人，她无疑是的。不听话的孩子在她那好客的屋顶下住上几个月，回家时肯定都变得很听话了。人们还都说皮普钦先生为了秘鲁的矿伤透心以后，皮普钦太太准是一直过这样的生活，牺牲了自己的感情，坚定地对付自己遭到的麻烦，这是完全可以相信的。

保罗坐在炉边他那张小椅子里，会盯着这位模范的老太太看很久。他在目不转睛地看着皮普钦太太时，好像从来不知道什么是疲倦似的。他不喜欢她，他不怕她；但是当他处在他那由来已久的情绪中的时候，她对他说来，好像有一种奇特的吸引力。他会坐在那里看着她，暖暖手，再看看她，直到她这样的女妖魔

---

[1] 福斯塔夫：莎士比亚所著《亨利四世》等剧本中的人物。他吹牛夸耀自己勇敢，最初说有两个穿麻衣的敌人攻击他，后来两个变成四个，七个。



保罗使皮普钦太太窘困

也被看得不知所措了。有一次,他们两人单独坐着,她问他在想什么。

“你,”保罗毫不保留地说道。

“你想我什么呢?”皮普钦太太问。

“我想你一定很老了,”保罗说。

“你可不能说这样的话啊,小先生,”老妇人说,“这可不行啊。”

“为什么不行?”保罗问。

“因为这不礼貌,”皮普钦太太暴躁地说。

“不礼貌?”保罗说。

“不礼貌。”

“把羊排和吐司全吃掉,”保罗天真地说,“才不礼貌呢,威肯姆说的。”

“威肯姆,”皮普钦太太红着脸反驳道,“是个心眼很坏、冒冒失失、脸皮又厚的荡妇。”

“什么?”保罗问。

“你别管,先生,”皮普钦太太说。“要记住那个小男孩的故事。他就是因为问了问题,才给公牛用角挑得流血而死。”

“公牛要是疯了,”保罗说,“它怎么知道男孩问了问题呢?谁也不会把秘密悄悄地说给发疯的公牛听啊。我不相信那个故事。”

“你不相信,先生?”皮普钦太太大吃一惊,重复了他的话。

“不相信,”保罗说。

“如果是头驯服的公牛,你也不相信吗,你这信邪的家伙?”皮普钦太太说。

保罗没有从这一角度来考虑这个话题,他是根据假设的疯

牛来作出结论的，所以他就暂时不吭声了。但是他坐在那儿思考着这个问题，显然想马上再把皮普钦太太驳倒。连那个严厉的老妇人也认为最好还是退却，直到他把这个话题完全忘掉。

从那时起，皮普钦太太觉得保罗有一种奇怪的吸引力，就像保罗觉得她有奇怪的吸引力一样。她会叫他把他的椅子移到炉火旁她的这边来，而不是坐在对面。他在那里会一直处在皮普钦太太和炉栏之间的一个隐蔽处，他那张小脸上的亮光被那黑色邦巴辛毛葛吸去了。他细细研究她脸上的每根线条，每条皱纹，盯着严厉的灰色眼睛，直到皮普钦太太有时只好假装打盹儿把眼睛闭上。皮普钦太太有一只老黑猫。它一般是蜷着身子躺在炉栏中间的一只脚上，管自发出咕噜声，对着火眨眼，直到它眼睛里的瞳孔收缩得像两个惊叹号。他们一起坐在炉边时，这个好心的老妇人很像个——这不是要作不敬的记载——女巫，保罗和猫是她的两个熟悉的伙伴。如果他们在一个刮大风的夜里一起跳进烟囱里，从此再也听不到他们的消息，那么，同他们这时的样子也不会有什么不协调的地方。

然而，一直没有发生这样的事。天黑以后，总是可以看到猫、保罗、皮普钦太太坐在他们的老地方。保罗避开比瑟尔斯顿少爷，一个接一个晚上继续细细打量皮普钦太太、猫和炉火，仿佛这些是一部三卷本的巫术书。

威肯姆太太对保罗的怪癖也起了促进作用。她习惯于坐在房间里。从那里她看到乱七八糟的烟囱，听到风的呼啸，她目前的生活又枯燥单调（用威肯姆太太强烈的说法是闷死了），这些都使她情绪更加低沉，上述理由使她产生了一些忧郁无比的想法。皮普钦太太不让自己的“小荡妇”——皮普钦太太总是用这个称呼叫她的女仆——和威肯姆太太接触。为了达到这个目的，

皮普钦太太花了许多时间躲在门背后。不管什么时候那个忠心耿耿的姑娘朝威肯姆太太的房间走去，她就跳出来，朝那姑娘扑去。但是贝莉可以在她干活的地方随意交谈，不过总是在她的份内该做的杂事都做完以后。她从早到晚不停地忙着这些事情。威肯姆太太向贝莉倾吐了自己心头的烦恼。

"他睡着的时候多漂亮啊！"有一天晚上，贝莉给威肯姆太太送晚饭去，在保罗床前停下来看看他说。

"啊！"威肯姆太太叹了口气说。"不漂亮不行啊。"

"唔，他醒着也不难看，"贝莉说。

"不难看，小姐。是不难看。我叔叔的贝特西·简也是这样，"威肯姆太太说。

看贝莉的神情，似乎她想找出保罗·董贝和威肯姆太太的叔叔的贝特西·简之间有什么可引起联想的地方。

"我婶婶，"威肯姆太太继续说，"像他的妈妈一样去世了。我叔叔的孩子也像保罗少爷一样。我叔叔的孩子叫人看了血都冷了，有时候是这样的！"

"怎么？"贝莉问。

"我可不会一个人跟贝特西·简坐上一夜！"威肯姆太太说，"哪怕让威肯姆明天早上就有活儿可干，我也不愿意。我不会这样做，贝莉小姐。"

贝莉小姐当然要问为什么。可是威肯姆太太按照她那地位的女人的习惯，继续谈她自己的话题，好像没听见对方的话似的。

"贝特西·简，"威肯姆太太说，"是我希望看到的最可爱的孩子。我不能希望看到比她更可爱的了。凡是孩子可能生的病，贝特西·简全都生过。她动不动就肚子痛，"威肯姆太太说，"就

像你动不动就发火一样，贝莉小姐。”贝莉小姐不由自主地皱了皱鼻子。

“可是贝特西·简，”威肯姆太太压低声音朝房间四周看看，还看看床上的保罗，“在她躺在摇篮里的时候，还由他那已故的母亲照料过。我不知道那是用的什么方式，说不清是在什么时候，也说不清那孩子是不是知道，但贝特西·简是由她母亲照看过的，贝莉小姐！你也许会说这是胡扯！我不生气，小姐。我想你会在自己心里想这是胡扯。你会发现，在这个——恕我说话随便——这个墓地里，这样想想，心情会好一些。这地方叫我厌烦得要命。保罗少爷睡得有点不安。请你拍拍他的背。”

“你当然认为，”她轻轻地拍着保罗说，“他母亲也照料过他吧？”

“贝特西·简，”威肯姆太太用她最严肃的语调答道，“和那孩子一样成了牺牲品，也像那孩子一样变了。我看见过她像他那样常常坐着，想啊，想啊，想啊。我看见过她像他那样常常显得很老，很老，很老。我也好多次听见她像他那样说话。我认为那孩子同贝特西·简情况完全一样，贝莉小姐。”

“你叔叔的孩子还活着吗？”贝莉问道。

“是的，小姐，她活着，”威肯姆太太带着得意的神情回答，因为贝莉小姐显然希望听到相反的回答。“她嫁了个银匠。啊，对了，小姐，她是活着，”威肯姆太太特别强调她说的主格。

很明显，是有个人死了。皮普钦太太的侄女问那人是谁。

“我不想让你感到不安，”威肯姆太太一边继续吃晚饭一边回答。“别问我。”

这个回答是肯定能使人再问一遍的，所以，贝莉小姐又问了一遍。威肯姆太太起先拒绝回答，不愿意讲，后来放下了刀，再一

次看看房间周围，看看床上的保罗，回答道：

“她喜欢一些人；这种喜欢，有些是异想天开的幻想，另一些是意料中的感情——只是特别强烈。这些人都已经死了。”

对皮普钦太太的侄女来说，这可是出乎意料的，而且是可怕的，她在挺硬的床沿上直起身子坐着，呼吸急促，用毫不掩饰的惊奇神情望着那说话的人。

威肯姆太太偷偷朝弗洛伦丝睡的床摇了摇左手的食指；然后将手指倒过来指了几次地板。皮普钦太太习惯于在这楼下吃吐司。

“记住我的话，贝莉小姐，”威肯姆太太说，“保罗少爷不大喜欢你，你应该感到高兴。我呢，我可以说一句，他不大喜欢我。不过在这牢监似的房子里——恕我说话随便——生活没有什么意思！”

也许是贝莉小姐的情绪使她在拍保罗的背时用力过大了，也许是使她停止了那单调的抚慰，反正他在这时翻了个身，立即醒了，坐了起来。由于做了他那童稚的梦，头发又热又湿。他要找弗洛伦丝。

她一听到他的声音就从她自己的床上起来，立即俯身朝着他的枕头唱歌哄他入睡。威肯姆太太摇摇头，掉了几滴眼泪，把他们俩指给贝莉看，然后眼睛转向天花板。

“晚安，小姐！”威肯姆轻轻说。“晚安！你姑妈年纪大了，贝莉小姐。你一定是经常这么想的。”

威肯姆太太用由衷的痛苦神情来伴随这个安慰性的告别。又剩下她一个人同两个孩子在一起，她感觉到风在悲凉地吹刮着，她又沉湎于忧郁之中——这是最便宜又最容易得到的享受——直到睡着。

皮普钦太太的侄女下楼去的时候，并没指望看到那条标准的龙伏在炉前的地毯上，但是看到她特别暴躁特别严厉，显然还可以活很长一个时期，让认识她的人感到安慰，她侄女也就松了一口气。在接下来的那个星期里，她也没有任何继续衰老的迹象，她身体所需要的食物继续按正常的规律一件接一件地消失，尽管保罗以毫不动摇的坚定像以前一样坐在黑裙子和炉栏之间他那老位子上细细打量她。

在那一段时间结束时，保罗并不比初来时结实，虽然脸上要显得健康得多。因此给他买了一辆小车。他可以舒舒服服地躺在里面看一张字母表和其他初步的学习参考材料，可以这样去海滨。和他的古怪趣味相一致，他拒绝了那个原定给他拉车的红脸蛋男孩，而选中了男孩的祖父——一个形容枯槁、脸像酸苹果的老头儿。那人穿一身破油布衣，由于长期浸泡在海水里，变得坚韧，而且筋脉突出，散发出一股海水退去后杂草丛生的海滩的气味。

保罗每天都到海边去，由这样一个引人注目的人拉车，弗洛伦丝又总是在一旁走着陪他，沮丧的威肯姆跟在后面。他会在那儿他的小车里一连坐上或躺上几个小时。有孩子作伴，他就受不了——只除了弗洛伦丝一人，她总是例外。

"请你走开，"不管哪个孩子来同他作伴，他都这样说。"谢谢你，但是我不需要你。"

也许会有个小声音在他耳边问他身体好吗。

"我很好，谢谢你，"他会回答。"不过，请你最好还是去玩儿。"

然后他就转过头去，目送着那孩子，对弗洛伦丝说，"我们不要别人，是不是？吻吻我，弗洛伊。"

在这种时候，他甚至讨厌同威肯姆在一起。她走开，他就高兴。她常常走开，去捡贝壳或者结交朋友。他最喜欢待的地方是个远离大部分游人的僻静处所。弗洛伦丝坐在他身边做针线活儿，或者念书给他听，或者同他说话。风吹到他脸上，水涌到他那张床的轮子中间，这样他就心满意足了。

“弗洛伊，”有一天他说，“印度在哪儿？那孩子的亲友们就住在那儿。”

“哦，很远很远，”弗洛伦丝从针线活上抬起眼睛说。

“要走几个星期吗？”保罗问。

“对，亲爱的。要日日夜夜走，走上好几个星期。”

“你要是在印度，弗洛伊，”保罗沉默了几分钟以后说，“我就会——妈妈是怎么做的？我忘了。”

“爱我！”弗洛伦丝答道。

“不，不。现在我不爱你吗，弗洛伊？是什么？——死。你要是在印度，我就会死，弗洛伦丝。”

她匆匆把针线活儿放在一边，把头贴在他的枕头上，抚摸着他。她说，要是他在那里，她也会死的。她还说，他不久就会好起来的。

“哦！我现在好多了！”他答道。“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的意思是我会因为遗憾和孤独而死去，弗洛伊！”

又有一次，也在这个地方，他睡着了，平静地睡了很久。突然醒了，他听了听，跳了起来，坐在那儿听着。

弗洛伦丝问他觉得听见什么了。

“我想知道它说些什么，”他目不转睛地盯着她的脸答道。“海，弗洛伊，它一直在说什么？”

她告诉他那只是海浪翻滚的声音。

“对，对，”他说。“但是我知道它们老是在说些什么。老是那些话。那边是什么地方？”他坐起身来，急切地望着天际。

她告诉他对面是另一个国家，但是他说他不是那个意思；他指的是还要远的地方——还要远！

从那以后，他时常在交谈中突然停下，想听懂海浪老是在说些什么。他会在他的床上坐起来朝远方那看不见的地区看。

第 九 章

木制海军候补生卷入麻烦

年轻的沃尔特·盖伊性格有很强烈的浪漫倾向和爱好奇迹的特点。尽管他的保护人所罗门·吉尔斯用严肃的实际经验像水一样冲泡，这些特点却并没有冲淡多少，所以他对弗洛伦丝遇到好心的布朗太太这件事怀着特别的、愉快的兴趣。他把这次奇遇珍藏在他的记忆中，尤其是与他有关的那一段，直到它成为他幻想中的惯坏了的孩子，变得任性、随心所欲。

老所尔和卡特尔船长每星期日都做着美梦。也许这种美梦使他对这些事情的回忆以及他亲身参与其事都更加具有魅力。每个星期天，这两个可敬的好朋友中总有一个要神秘地提起理查德·惠廷顿。后面那位绅士甚至走得更远，去买了一首非常古老的民歌。这首主要抒发海员感情的民歌和许多别的东西挂在商业街上一堵废弃不用的墙上飘动了很久了。民歌中叙述的是一个很有前途的年轻卸煤工和某位“可爱的佩格”之间的恋爱和成婚的故事。她多才多艺，是纽卡斯尔某个运煤船船长兼船主之一的女儿。在这个激动人心的传奇故事中，卡特尔船长看到深奥的寓意，好像指的是沃尔特和弗洛伦丝。这首歌使他激动万分，在节庆的日子，像生日和星期日以外的一些其他节日，他会在后面的小客厅里从头到尾大声吟唱这首歌，在“佩一格”这个名字上用的是吓人的颤音。因为要赞美女主人公，每一行的末尾都是“佩格”。

但是一个坦率直爽、心胸宽广的男孩是不大会分析自己的感情的，不管这种感情是多么强烈；沃尔特会觉得很难在这个问题上作出判断。他遇到弗洛伦丝的那个码头，他们一起走回家的那几条街（尽管本身并不吸引人），对这些，他都怀着极大的好感。那双在路上一再掉落的鞋，他保存在他自己的房间里。有一天傍晚，他坐在后面的小客厅里，脑子里描绘出一长串好心的布朗太太的肖像。也许，从那个值得纪念的时刻以后，他的衣着打扮比以前漂亮一些了。在空闲时间，他当然也喜欢到董贝家所在的那一个地区去，心里隐隐约约地希望能在那条街上遇到小弗洛伦丝。但这一切所包含的感情却是最幼稚和天真的。弗洛伦丝长得非常秀丽，看一张秀丽的脸总是件乐事。弗洛伦丝没人保护，羸弱可怜。想到他能保护她，帮助她，他觉得骄傲。弗洛伦丝是世界上最能感恩的小家伙。看到她脸上闪出欢快的感恩的光芒，真令人愉快。弗洛伦丝没有人疼爱她，又受到冷酷的对待。对于这个在沉闷而富丽的家里无人关心的孩子，他心里充满着年轻人的关怀。

结果这一年里大约有六次，沃尔特在街上朝弗洛伦丝脱帽致敬，弗洛伦丝停下来同他握手。威肯姆太太（给他改了名字，总是把他叫做“年轻的格雷夫斯”）知道他们相识的故事，对此已经很习惯了，所以不把它放在心上。而聂泊尔小姐却注意这些场合。她那颗敏感的年轻的心偷偷地对沃尔特的英俊产生了好感，并且相信这感情得到了回报。

就这样，在沃尔特的脑海中，认识弗洛伦丝的情景，非但没有忘记和消失，反而记得越来越牢。至于那奇遇般的开端，所有那些使这件事变得突出和美好的小事，他都看作是他的想象力很喜欢的并且珍藏起来的愉快的事，而不是与他有关的事实。他

在幻想中大大突出了弗洛伦丝，而不是突出他自己。有时候他想（在这时候他走得很快）：如果他在第一次见面以后的第二天就到海上去，去了而且在海上创造了奇迹，在外地生活很长一个时期，回来时成为拥有所有海豚章的舰队司令，至少是戴着亮得耀眼的肩章的小军舰舰长，尽管董贝先生有那样的牙齿、领带和表链，他还是娶了弗洛伦丝（那时已是一个美丽的年轻女人），得意洋洋地带着她到某个青青的海岸去，对他来说，那将是多么好啊。但是这些幻想并没有把董贝父子公司办事处的铜牌擦成一块金子的希望之牌，也没有使那里的肮脏的天窗透进明亮的光线。当船长同所尔舅舅谈起理查兹·惠廷顿和主人们的女儿时，沃尔特觉得，对于他在董贝父子公司的地位，自己比他们懂得多。

所以，他一天又一天愉快地、辛勤地、欢乐地继续干着他必须干的工作；继续看着所尔舅舅和卡特尔船长的红润的脸；然而却抱着自己那上千个模模糊糊的、不切实际的幻想。和这些幻想相比，他们的幻想只不过是普普通通的、可能实现的事情罢了。在弗洛伦丝待在皮普钦家的那段时间里，他就处于这种状况，他显得比以前岁数大一些，但也大得不多；还是那个脚步轻快、心情轻松、举止轻率的小伙子，就像他当初冲进客厅来到所尔舅舅和他那些想象中的搭伙人跟前，持烛照他去拿那瓶马德拉酒时那样。

“所尔舅舅，”沃尔特说，“我看你身体不大好。你早饭一点也没有吃。你再这样下去，我就要找医生来给你看病了。”

“我需要的东西他不会给我的，我的孩子，”所尔舅舅说。“至少，如果他能给我，他的技术就高明了——不过他不会给的。”

“是什么呢，舅舅？要顾客吗？”

"对，"所罗门叹了一口气回答。"有顾客就行。"

"去它的，舅舅！"沃尔特当的一下放下早餐杯，在桌上捶了一下，"每当我看到人们整天一批批地在大街上来来去去，每一分钟都有几十个人打铺子前面走过或者再走过，我都恨不得要冲出去，抓住哪个人的领子把他拖进来，要他用现款买五十英镑仪器。你在门口看什么？"沃尔特接着朝一位老绅士大声叫道（他当然听不见）。那人头上敷着发粉，正全神贯注地盯着铺子里的望远镜看。"那没有用。我有办法。进来买吧！"

然而，那位老绅士满足了自己的好奇心，平静地走了。

"瞧，他走了！"沃尔特说。"他们全都这样。可是舅舅——我说，所尔舅舅——"因为这个老人正在沉思，他第一次叫时，老人没听见。"别发愁。别垂头丧气的，舅舅。一旦定单来了，就会大批涌来，叫你发货都来不及。"

"不管什么时候来，我都不会发货了，我的孩子，"所罗门·吉尔斯答道。"在我离开铺子以前，再也不会有订单来了。"

"我说，舅舅！你不能这样；你知道的！"沃尔特劝他。"别这样！"

老所尔竭力摆出一副快活的样子，尽可能愉快地隔着桌子朝他微笑。

"没出什么事吧，舅舅？"沃尔特把胳臂肘支在茶盘上，凑过身子，更秘密、更亲切地说。"别瞒着我，舅舅，如果出了事，就全告诉我吧。"

"没有，没有，没有，"老所尔回答。"出事？没有，没有。能出什么事呢？"

沃尔特不相信地摇摇头作为回答。"这是我要知道的，"他说，"你倒来问我！我告诉你吧，舅舅，我瞧你这副模样，真后悔同

你住在一起。”

老所尔不由自主地睁开眼睛。

“是啊。虽然再也没有什么人比我更快乐了，而且我又一直同你住在一起，但是，看见你有了心事，我就后悔同你住在一起了。”

“我知道，我在这种时候，有点儿沉闷，”所罗门温顺地搓着双手。

“我的意思是，所尔舅舅，”沃尔特说，他把身子再凑过去一点，拍拍舅舅的肩膀，“在这种时候，我觉得你应该有个矮矮胖胖的娇妻，坐在这儿给你倒茶，而不是我来倒，你知道——她是一个能给你安慰的、极好的、温柔的老妇人，和你正好相配，而且知道怎样侍候你，使你心情保持愉快。我在这儿，像最好的外甥那样爱你，（我肯定是应该这样！）可是我不过是个外甥，在你情绪低沉、身体不好时，我并不能像她几年以前就能做到的那样陪伴你，虽然我可以肯定，只要能让你高兴起来，再多的钱我也愿意花。所以我说，看见你心事重重，我就为你感到遗憾，因为你只有我这样一个毛手毛脚、楞头楞脑、冒冒失失的年轻小伙子，而没有更好的人在你身边。我虽然一心想安慰你，舅舅，可是却没有个好办法——没有个好办法，”沃尔特把身子再凑过去一点儿，去同舅舅握手。同时重复道。

“沃利，我的好孩子，”所罗门说，“如果那位娇小可爱的老妇人在四十五年以前就在这客厅里当主妇，我爱她也不会像现在爱你这样深。”

“这我知道，所尔舅舅，”沃尔特答道。“上帝保佑你，这我知道。可是，如果她同你生活在一起，你就不会把令人不快的秘密全都闷在自己心里，因为她会知道怎样让你一吐为快，而我却不

知道。”

“不，不，你也知道，”仪器制造人说。

“那么，是什么事呢，所尔舅舅？”沃尔特哄着他说。“说吧！是什么事？”

所罗门·吉尔斯坚持说没什么事，而且说得坚决。他的外甥没办法，只好装得毫不在乎，相信他的话。

“我只能说，舅舅，如果有——”

“可是没有啊，”所罗门说。

“很好，”沃尔特说。“那我就再也没有什么话要说了。还算幸运，因为我去工作的时间到了。过一会儿我出来时，会再来看看你怎么样，舅舅。记住，舅舅，如果让我发现你骗了我，那我就永远也不再相信你，也永远不再告诉你任何有关小卡克尔先生的事情！”

所罗门·吉尔斯大笑着要他找找看是否有什么事骗了他。沃尔特脑子里想着各种各样不切实际的发财的方法以及使木制海军候补生处于独立地位的方法，一边想一边往董贝父子公司走去，这时的脸色比往常去那里时阴沉。

当时在拐角上——在外比肖普斯盖特街——住着一个姓布罗格利的人。他是个地道的旧货商和估价人。他开了一家铺子，那里陈列着各种旧家具，但那陈列的方式叫人看了很不舒服，放的地位和放在一起的东西都同它们的用途完全不相适应。几十把椅子用钩子挂在几个脸盆架上。那些脸盆架困难地架在餐具柜上。餐具柜放在翻过来的餐桌上。餐桌腿朝上放在别的餐桌顶上，像体操表演似的。这算是最合理的安排了。到处可以看到摆筵席似的碟盖、酒杯、细颈水瓶，散放在有四根柱子的床架上，好像在款待一伙友好的客人，客人就是五六把拨火棒和一盏大

厅里用的灯。还可以看到一套窗帘优美地挂着，不是挂在窗口，而是用来遮住一些壁龛似的五斗柜，那上面尽是些药房里的小瓶。一条无家可归的炉前地毯，同它的天然朋友壁炉分开，正在抵挡强劲的东风，随着一架小钢琴的凄凉呻吟忧郁地瑟索发抖。这架钢琴每天坏掉一根弦，街上的闹声能在它那发出刺耳声音的疯狂头脑中引起轻微的回响。有些静止的钟，从来没有一根针移动过，似乎再怎么开发条也没有用，就像他们以前的主人们的不景气的业务一样。这类钟在布罗格利先生的铺子里总是有许多可供选择。各种镜子出人意外地放在能有趣地反射和折射的地方，总是让人看到破产和败落的景象。

布罗格利是一个眼睛潮湿、脸色红润、头发干松的人，个子高大，脾气随和——因为坐在别人的迦太基废墟上的盖乌·马略[1]阶层能始终保持心情愉快。有时他到所罗门的铺子里来，问问有关所罗门经营的一些商品的情况。沃尔特认识他，在街上遇到了，总要和他说声“你好”。由于这个旧货商同所罗门熟悉的程度也不过如此，所以当他在上午为了履行诺言回来的时候看到布罗格利先生坐在后客厅里，两手放在口袋里，帽子挂在门背后，他不由得有点吃惊。

“怎么样，所尔舅舅！”沃尔特说。老人沮丧地坐在桌子那一边，说来奇怪，眼镜竟在眼睛上，没有推到额头上。“你现在怎么样啦？”

所罗门摇摇头，一只手朝旧货商挥了一下，作为介绍。

“出什么事了？”沃尔特呼吸有点梗塞地问道。

---

① 盖乌·马略(Gaius Marius，约公元前157—前86)：古罗马将军。据传说，马略在国内打了败仗后逃到非洲，对一个战士说，“去报告大法官，说你看见逃犯马略坐在迦太基废墟上。”

“没有，没有。没有出什么事，”布罗格利先生说。“别为这担心。”

沃尔特惊奇地默默看看旧货商又看看他舅舅。

“事情是这样的，”布罗格利先生说，“有一笔为了做保证人欠下的债要偿还——三百七十多，过期了，所以一切都归我所有了。”

“归你所有！”沃尔特向四周看看铺子，大声说道。

“是啊！”布罗格利先生用吐露秘密似的口气表示同意，一边点着头，似乎劝大家都不必担心。“这是执行。就是这么回事。别担心。我自己来，是为了不让别人知道，也是为了友好。你了解我。这完全是私下的事。”

“所尔舅舅！”沃尔特支支吾吾地说。

“沃利，我的孩子，他舅舅答道。这是第一次。我以前从来没碰到过这样的灾难。再要从头开始，我已经太老了。”他把眼镜又推了上去（因为再掩盖自己的心情也没有用了），他用双手捂着脸，大声抽泣，泪珠掉在他那件咖啡色的背心上。

“所尔舅舅！请别这样！”沃尔特看到老人哭泣，吓得一阵颤栗，大声嚷了起来。“看上帝份上，别这样。布罗格利先生，我该怎么办呢？”

“我劝你去找个朋友或者什么人，”布罗格利先生说，“好好谈谈。”

“当然！”沃尔特不管有什么办法都会马上抓住，大声说。“一定！谢谢你。就找卡特尔船长，舅舅。等着，我马上奔去找卡特尔船长。我走开时，请照料一下我舅舅，好吗，布罗格利先生，尽量安慰他？别灰心丧气，所尔舅舅。尽可能高兴些，这就对了！”

沃尔特热切地说了这些话，不顾老人断断续续的反对，就拼命地又奔出铺子。他匆匆奔到办公室去请一会儿假，说舅舅突然病了，然后用最快速度奔到卡特尔船长家里。

他在街上奔跑时，一切似乎都变了。拥挤的、乱哄哄的马车，大车，公共马车，运货车和行人还同往常一样，但是木制海军候补生遭到的不幸却使这一切变得陌生和新奇了。房子和铺子都跟以前不同了，大门上都有大字写的布罗格利先生的凭证。这个旧货商好像把教堂都攫为己有了，因为教堂尖顶以一种非同寻常的姿态耸入天空。甚至连天空都变了，显然也包含着执行的意思。

卡特尔船长住在小运河边上，靠近印度码头。那儿的转动桥时不时地打开，让一些游荡怪物似的船靠近街道，像搁浅的海中怪兽。走近卡特尔船长的家，陆地渐渐变成水，这是很奇怪的。一开始是竖着一些旗杆，那是几家小酒店的；接着出现的是廉价成衣铺，外面挂着格恩西衫，海员的防水帽，和既是最紧身的又是最宽松的帆布裤。跟在这后面出现的是打锚和锚链的铁匠铺，那里大锤整天丁丁当当地在捶铁。再后面是一排排的房子，顶上有风向标的小杆子从红花菜豆中耸立着。再后面是沟渠。再后面是截去树梢的柳树。再后面又是些沟渠。再后面是莫名其妙的一片片污水，几乎看不见，因为给船遮住了。再后面，空气中弥漫着木屑的气味；其他各个行业都被桅杆、木桨、锯木、造船淹没了。再后面，土地布满沼泽，荒无人烟。再后面，除了朗姆酒和糖以外什么气味也闻不到。再后面，卡特尔船长住所——在布里格街，既是二层又是顶层——出现在你面前。

船长看上去是那种像木材的人，他们穿的衣服和他们的心都像是橡木做的。哪怕最活跃的想象力也无法把这种人同他们

衣服的任何一部分分开，不管它是多么微不足道。因此，沃尔特一敲门，船长立即从屋前的小窗里探出头来招呼他。他头上已经戴上硬邦邦、亮光光的帽子，衬衫领子像一张帆。他穿着一身肥大的蓝色衣服，一切都和平时一样。沃尔特深信，他一向都是如此，仿佛船长是只鸟，那些衣服都是他的羽毛。

"沃尔，我的孩子！"卡特尔船长说。"准备，再敲。使劲敲！今天是洗衣服的日子。"

沃尔特不耐烦了；用门环重重地敲了一下。

"是使了劲了！"卡特尔船长说，马上缩进头去，仿佛估计会有人高声喊叫似的。

他没有估计错；因为有一个寡妇模样的女人，袖子卷到肩部，胳臂上全是肥皂泡沫，散发出热水的热气，以惊人的速度来开门了。她在看沃尔特以前先看看门环，然后从头到脚打量他，说她很奇怪他居然没把门环砸个粉碎。

"我知道卡特尔先生在家，"沃尔特表示和好地微笑着说道。

"是吗？"那个寡妇回答。"真的！"

"他刚才同我说过话，"沃尔特上气不接下气地解释道。

"是吗？"寡妇回答。"那么，你也许会代麦克斯廷厄太太向他致敬吧。你还要说下一次他有损他本人和住所的体面在窗口说话时，如果也能下来开门，那么她就会感谢他。"麦克斯廷厄太太大声说完以后，听听二楼是不是会有话传来。

"我会说的，"沃尔特说，"请让我进去吧，太太。"

因为他面前挡着一道拦在门口的木栅栏，那是放在那里免得小麦克斯廷厄们在游玩时摔下台阶来的。

"把我家门都敲下来的小伙子，"麦克斯廷厄太太蔑视地说，"我想，总该跨得过这道木栅栏吧！"沃尔特以为这是允许他进

去，就抬起腿要跨过去。麦克斯廷厄太太立即责问他，一个英国女人的家是不是她的城堡[①]，是不是能让“流氓”闯进来。她还急于要听听这个问题上的回答，沃尔特已经穿过洗衣服引起的人造雾气，奔上扶手布满粘乎乎的水珠的小楼梯，走进卡特尔船长的房间。他发现那位绅士竟躲在门背后。

“从没欠过她一个便士，沃尔，”卡特尔船长低声说，脸上露出显然很惊慌的神色。“给她做过很多好事，对孩子们也是这样。可她有时候，真是个泼妇。嗬！”

“换了我就搬家，卡特尔船长，”沃尔特说。

“不敢哪，沃尔特，”船长说。“我不管上哪儿去，她总能找到我。请坐。吉尔斯好吗？”

船长正（戴着帽子）在吃冷羊腰肉，喝黑啤酒，吃热气腾腾的土豆，这些都是他自己做的，在要吃的时候就在炉火前一个有柄有盖的深平底锅里取。他在午餐时把他的钩子旋下来，在木孔里旋上一把刀，这时他已经开始用刀为沃尔特削土豆皮了。他的房间很小，里面有浓烈的烟味，但很舒适；东西全都收起来了，好像每半个小时就会出现一次地震似的。

“吉尔斯好吗？”船长问。

沃尔特这时已喘过气来，也不再激动——或者说他拼命奔跑引起的暂时的激动——他朝问话的人看了一会儿，说，“哦，卡特尔船长！”接着就忍不住淌下了眼泪。

船长一见这情景，惊诧得无法用言语形容。与此相比，麦克斯廷厄太太已经算不了什么了。他放下了土豆和叉子——如果可能，他还会丢下刀子——就坐在那里盯着小伙子，仿佛会接着

① 当时有这样的说法：“英国人的家就是他的城堡。”

听到伦敦城裂出个大坑，把他的老朋友连同咖啡色的衣服、扣子、记时计、眼镜等全都吞没。

但是沃尔特把事实真相告诉他以后，他思考片刻就跳了起来，变得很活跃了。他把存放在餐具柜最高一层上一个小铁罐里的全部现金（十三英镑和半个克朗）都倒了出来，放进他那宽大的蓝色上衣的口袋里，再从餐具柜里取出两把变了形的短茶匙，一把好像膝内翻似的糖钳，来充实口袋；再从柜子深处拉出一只有两层表壳的大银表，看看那只名贵物品是否完好，再把钩子装在自己的右手腕上；抓起满是疙瘩的手杖，就叫沃尔特跟他走。

但是，卡特尔船长在好心的激动中，想起了麦克斯廷厄太太也许等在下面，终于有点犹豫了，朝窗口看看，仿佛有点想从那个不寻常的出口溜出去，而不是去面对他那个可怕的敌人。不过，他决心用个策略。

"沃尔，"船长说，胆怯地眨了眨眼睛，"你走在前面，孩子。你走到过道里关上门，大声说，'再见，卡特尔船长，'然后在街的拐角上等，一直等到看见我为止。"

发出这些指示是因为他料到了敌人会采取什么战术，因为沃尔特一到楼下，麦克斯廷厄太太就从后面那间小厨房里像个复仇的幽灵似的溜出来。但是没像她预料的那样看见船长，她只是又说起那个门环，过后就又溜进去了。

过了大约五分钟，卡特尔船长才鼓起勇气试试逃跑，因为沃尔特在拐角上看着那房子等了很久，才看到那顶硬邦邦亮光光的帽子出现的迹象。最后船长像爆炸一样突然地冲出了门，大步流星地朝他走来，一次也不敢回头看。他们一走出这条街，他就假装吹起口哨来。

"舅舅垮了吧，沃尔？"他们一起往前走时，船长问。

“恐怕是的。你要是今天早上看到他，那你就永远也不会把那情景忘掉。”

“快走，沃尔，我的孩子，”船长加快步子答道；“你一生中的每一天都要这样走。查查教义问答，找出这个劝告，记在心里！”

船长自己忙于想着所罗门·吉尔斯，也许还想着刚从麦克斯廷厄太太那里逃出来的事，一路上没再举出什么引文让沃尔特提高道德修养。他们在到达老所尔的店门以前，没有再说过话。那里，不幸的木制海军候补生，眼前有个望远镜，似乎在眺望整个地平线，想找个朋友帮他摆脱困境。

“吉尔斯！”船长说着急忙朝后客厅走去，十分亲切地抓住他的手。“昂起头来顶着逆风，我们会战胜风暴的。你所要做的，”船长说，他神情严肃，就像在发布一条人类智慧所发现的最宝贵、最切实可行的信条似的，“就是昂起头来顶着逆风，我们会战胜风暴的！”

老所尔紧紧地握了握他的手作为回答，并且向他表示感谢。

接着，卡特尔船长用适合于这种场合的严肃神态，将两把茶匙、糖钳、银表和现款一一放在桌上；并且问旧货商布罗格利先生损失多少。

“来！你估计值多少？”卡特尔船长说。

“嗐，天哪！”旧货商答道，“你总不见得以为这些东西能管用吧？”

“为什么不管用？”船长问。

“为什么？一共欠三百七十多英镑呢，”旧货商答道。

“没关系，”船长听了这数字显然大吃一惊，但还是说，“我想，到你网里的都是鱼吧？”

“当然，”布罗格利先生说。“可你也知道，西鲱总不能算鲸鱼

啊。”

这句话的哲理性似乎使船长吃惊。他思考了片刻，同时把旧货商当作一个大天才看了一会儿，然后把仪器制造人叫到一边。

“吉尔斯，”卡特尔船长说，“这是怎么一回事？债权人是谁？”

“嘘！”老头儿回答。“来。别当着沃利的面谈。这是有关沃利父亲的保证金——从前的一个保证。我已经付了许多，内德，但是我时运不济，再也负担不起。我早就料到了，但也没办法。千万别在沃利跟前漏一句。”

“你不是有一些钱吗？”船长小声问。

“对，对——是啊——是有一些，”老所尔回答，先把手伸进空口袋，然后又用双手捏紧他的威尔士假发，仿佛想从那里面挤出些金子来似的；“可是我——我有的那一点儿不能兑换，内德；到不了手。我曾经想用这笔钱为沃利做些什么事，可是我太老派，落后于时代了。它在这里，那里，还有——总之，等于什么地方也不在，”老头儿困惑地向四周看看。

瞧他那神情，就像是个白痴，把钱藏在各个不同的地方，自己却忘了地点，所以船长跟着他的视线看到东看到西，心里抱着一线希望，希望他能想起有几百英镑藏在上面的烟囱里，或者下面的地窖里。但是所罗门·吉尔斯并没有那么傻。

“我完全落后于时代，我亲爱的内德，”所尔无可奈何地、绝望地说，“落后很多。落后那么多再要拖着步子走也没有用。库存品最好还是卖掉——它的价值超过这笔债务——权衡起来，我最好还是到个什么地方去，死在那儿。我精疲力竭了。我对事物不理解。事情最好就这样结束吧。让他们把库存品卖了，把他拿下来，”老头儿无力地指着木制海军候补生说，“让我们俩一起粉身碎骨。”

“你意思要沃尔怎么样？”船长说。“来！来！坐下，吉尔斯，坐下，让我想想。如果我不是个年收入很少的人，在这以前倒是够多的，那我就不必想了。不过，你只要把头对着风，”船长说，他又在进行那无效的安慰了，“一切就都好了！”

老所尔由衷地感谢他，没把头迎着风而是去把头靠在后客厅的壁炉架上。

卡特尔船长在铺子里来回踱了一会儿步，沉思着。他那粗硬浓密的黑眉毛紧蹙在鼻子根上，就像乌云聚集在山上那样。沃尔特不敢打断他的思路。布罗格利先生不愿给他们任何强制，而且他有他特殊的想法，所以轻轻地吹着口哨，在货物中间走动着，一会儿把气温表摇得格格响，一会儿摇摇指南针，仿佛它们是药品似的；又用磁石吸起钥匙，用望远镜看看，试着熟悉一下怎么使用地球仪，把平行规架在鼻子上，再沉静地做一些其他的小事情作为消遣。

“沃尔！”船长最后说。“我有办法了。”

“是吗，卡特尔船长？”沃尔特兴高采烈地说。

“到这儿来，我的孩子，”船长说。“货物可以担保。我也可以担保。向你的东家去预支一些钱。”

“董贝先生！”沃尔特支支吾吾地说。

船长一本正经地点点头。“瞧瞧他，”他说。“瞧瞧吉尔斯。如果他们现在要卖掉这些东西，他会急死的。你知道他会的。任何办法我们都得试试——这就是个办法。”

“办法！——董贝先生！”沃尔特支支吾吾说。

“首先，你赶紧奔到办事处去看看他是不是在那儿，”卡特尔船长在他背上拍了一下说。“快！”

沃尔特觉得对这个命令不能争辩——即使他不想去，但是

朝舅舅看了一眼，他就作出了决定——接着就跑得无影无踪，去办这件事了。不一会儿，他上气不接下气地奔回来，说董贝先生不在那儿。这天是星期六，他去布赖顿了。

“我告诉你怎么办，沃尔！”船长说，他似乎在沃尔特不在时已经料到了这个可能性。“我们就去布赖顿。我给你做后盾，我的孩子。我们坐下午的公共马车去布赖顿。”

去求董贝先生，沃尔特想想都觉得可怕。沃尔特觉得，如果非去求他不可，那倒宁可没人陪，单独去，而不要卡特尔船长的个人影响作后盾。他认为董贝先生不会怎么看重卡特尔船长的个人影响。但是船长似乎持完全不同的意见，而且坚持己见，他的友情又过于热烈和严肃，决不会受比他小很多的沃尔特的干扰，所以沃尔特竭力克制自己，不露出一点反对的表示。于是，卡特尔匆匆向所罗门·吉尔斯告别，把现款、茶匙、糖钳和银表重新放进衣袋——就像沃尔特害怕地预料的，准备给董贝先生留下个了不起的印象——一分钟也不耽搁，拉着他去马车行，一路上一再向他保证，他会支持他到底。

第 十 章

海军候补生的灾难的余波

巴格斯托克少校长期以来经常用双筒小望远镜观察公主街对面的保罗，每天、每星期、每月又有个土著在这方面向他作了许多次详细的报告。土著就是为了这个目的才经常同陶克斯小姐的女用保持联系的。在那以后，上校得出个结论：董贝是他要结交的人，先生，乔·巴是要认识他的人。

不过，陶克斯小姐还是保持着她那缄默的态度。少校常常为了这个计划去她家了解一些有关情况，她也总是冷冷的，不愿了解他。少校尽管生性坚毅狡猾，却宁可不急于满足自己的欲望，而在一定程度上把它交给命运。他时常在俱乐部里轻声地笑着说："自从乔伊·巴的哥哥在西印度死于黄热病以后，先生，以五十和一打赌，命运是有利于乔伊·巴的。"

在这件事上，命运过了一段时间才来帮他的忙，但最终还是帮助了他。那个黑皮肤仆人非常详细地向他报告说，陶克斯小姐到布赖顿去工作了，所以不在家。少校听了以后，突然亲切地回忆起孟加拉的比尔·比瑟尔斯顿。那人是他的朋友，曾经写信给他，说如果他去布赖顿，可不可以去看看他的独生子。但是，那个黑皮肤仆人说到保罗在皮普钦太太的学校里，少校查看了比瑟尔斯顿少爷在到达英国时写给他的信——以前他对这封信丝毫也不重视——看到有了办法。他恨自己患了痛风病，偏偏在这当口卧床不起。他恨得把一张脚凳朝黑皮肤仆人扔了过去，作为对

仆人传递消息的报答，而且发誓说，在同他断绝关系前先要结果这个无赖的性命。黑皮肤仆人听了还真有点相信呢。

最后，少校的病终于好了。在一个星期六，他闹嚷嚷地上布赖顿去了。土著就跟在他后面。少校一路上叫着陶克斯小姐的名字，一心想着自己将会赢得那位高贵朋友的很大好感。她使那位朋友显得非常神秘，也正是为了那个朋友，她才离开了他。

“你会，小姐，你会！”少校恶狠狠地说，脑袋里原来已经肿胀的血管每一根都变得更加肿胀了。“你会不理睬乔伊·巴吗？现在还不能，小姐，还不能！该死的，现在还不能，先生。乔可是醒着的，小姐。巴格斯托克还活着呢，先生。乔·巴会下一两着棋子，小姐。乔希保持着警惕，先生。你会发现他不是好对付的，小姐。不是好对付的，先生，约瑟夫不是好对付的。不好对付，而且狡猾得出一奇！”

他把比瑟尔斯顿少爷带出去散步的时候，那位年轻的绅士确实觉得他很不好对付。少校脸色像斯蒂尔顿干酪[①]，眼睛像明虾，完全不顾比瑟尔斯顿少爷的兴趣，硬拉着他到处乱走，东看看西看看，寻找着董贝先生和他的两个孩子。

皮普钦太太事先指点过少校，所以他很快就找到了保罗和弗洛伦丝。他走近他们；有一位庄严的绅士（无疑是董贝先生）同他们在一起。他拉着比瑟尔斯顿少爷一直冲到这一小群人的中间，结果当然是比瑟尔斯顿少爷和那两个同患难的朋友说话。这时，少校停下步来仔细打量和称赞那姐弟俩，惊诧地回想起他在公主街他的朋友陶克斯小姐的家里见到过他们，还同他们说过话。他说保罗是个文雅得出奇的人，是他自己的小朋友。他问保

① 这种干酪呈蜡黄色。

罗是否记得乔伊·巴少校。最后，突然想起生活中的习惯，转过头去向董贝先生道歉。

“可是我的这位小朋友，先生，”少校说，“使我又变成孩子了。一个老兵，先生——巴格斯托克少校为你效劳——不耻于承认这一点。”说到这里，少校举了举他的帽子。“我真该死，先生，”少校突然激动地说，“我嫉妒你。”然后镇定一下，补充说：“请原谅我的放肆。”

董贝先生请他别这么说。

“一个沙场老兵，先生，”少校说，“一个给烟熏干、给太阳晒黑、筋疲力尽而且有病的老头儿少校，先生，是不怕像董贝先生这样的人谴责他想入非非的。我相信，我是有幸在同董贝先生说话吧？”

“我正是这个姓氏目前的不合格的代表，少校，”董贝先生回答说。

“老天作证，先生，”少校说，“那是个伟大的姓氏。这个姓氏，先生，”少校坚定地说，仿佛在向董贝先生挑战，看他敢不敢反驳，而且觉得如果敢的话，自己就要对他不客气，这是自己的要花大力气完成的责任，“在英国各个国外领地大家都知道，都尊敬。这个姓氏，先生，人家认识了会感到骄傲。约瑟夫·巴格斯托克可是一点儿也不会奉承人，先生。约克公爵殿下在不止一个场合说过，‘乔伊可不会奉承人。他是个朴实的老兵，乔是的。他太硬气了，约瑟夫是的。’不过，那可是个伟大的姓氏，先生。对老天爷发誓，这是个伟大的姓氏！”少校一本正经地说。

“承你的好意，少校，也许把它看得过高了，”董贝先生回答。

“不，先生，”少校说。“我的这位小朋友，先生，会给约瑟夫·巴格斯托克证明，说他是个办事彻底，爽朗坦率、心直口快的老

好人，先生，正是这样。那个男孩，先生，"少校低声说，"将来会名垂史册。那个男孩，先生，不是平庸之辈。要悉心培养他，董贝先生。"

董贝先生似乎表示他会这样做的。

"这个男孩，先生，"少校像透露什么秘密似的说，还用手杖捣了他一下。"孟加拉的比瑟尔斯顿的儿子。比尔·比瑟尔斯顿以前跟我们在一块儿。那孩子的父亲和我，先生，是莫逆之交。不管你走到哪儿，先生，你都只听到人家谈起比尔·比瑟尔斯顿和乔·巴格斯托克。我会对那孩子的缺点视而不见吗？决不会。他是个笨蛋，先生。"

董贝先生至少同少校一样，对那个孩子一无所知。他斜眼看了看那个受毁谤的孩子，十分得意地说："真的？"

"他就是这种货色，先生，"少校说。"他是个笨蛋。乔·巴格斯托克一向直言不讳。我的老朋友，孟加拉的比尔·比瑟尔斯顿的儿子生来就是个笨蛋，先生。"说到这儿，少校笑得脸都快发紫了。"我的小朋友是注定要进公立学校的，我想是吧，董贝先生？"少校在脸色恢复过来以后说。

"我还没完全决定，"董贝先生回答说。"我不想送他去。他长得娇弱。"

"他如果娇弱的话，先生，"少校说，"你就说对了。在桑德赫斯特[①]只有结实的家伙才能经受得住。我们在那儿相互折磨，先生。我们用文火烤新来的伙伴，把他们头朝下吊在三段楼梯那么高的窗口外面。约瑟夫·巴格斯托克，先生，被人抓住靴子后跟倒挂在窗外，从学院的钟上看，足足倒挂了十三分钟。"

---

① 指建于1799年的桑德赫斯特皇家军事学院。

少校本来很可以用自己的脸色来证实他的故事，因为看起来他给吊在窗外的时间肯定是太长了一点儿。

“不过，这使我们成为我们当时的那种人，先生，”少校一边说一边把他的衬衫皱边理理好。“我们当时像铁铸的，先生，这锻炼了我们。你在这儿住下去吗，董贝先生？”

“我一般每星期来一次，少校，”那位绅士答道。“我住在贝德福。”

“如果你允许的话，我将有幸到贝德福去拜访，”少校说。“乔伊·巴，先生，一般说来不是个爱拜访别人的人，可是董贝不是一个普通的姓氏。多亏我这位小朋友，先生，我才有幸认识你。”

董贝先生作了个很谦和的回答。巴格斯托克少校拍拍保罗的头，说弗洛伦丝的眼睛不久就会使小伙子们神魂颠倒——“说到这一点，先生，连上了年纪的人也不例外，”少校嘻嘻地笑着补充说。然后，他用他的手杖碰了碰比瑟尔斯顿少爷，和那位小绅士一起用近乎小跑的步子走了。他摇头晃脑，还神气活现地咳着嗽，两条腿分得很开地蹒跚而去。

为了遵守诺言，少校后来去拜访了董贝先生。董贝先生后来在查了陆军名单以后，也去回访了少校。再后来，少校到董贝先生在伦敦的家里去拜访；再同董贝先生一起坐车到布赖顿来。总之，董贝先生同少校之间的友谊进展特别顺利，也特别快。董贝先生向他姐姐说，少校除了完全是个军人以外，确实还有些别的特点，他对于同他自己的职业无关的事物的重要性有一种很令人钦佩的见解。

最后，董贝先生带着陶克斯小姐和契克太太来看孩子们。他发现少校又在布赖顿，便邀请他去贝德福吃饭，事先向陶克斯小姐大大夸奖了一番她的邻居和熟人。尽管，这些暗示使她的心怦

怦直跳，但对陶克斯小姐说来，这不是什么不愉快的事，因为这些暗示使她变得十分可笑，一时连话都说不连贯，而且颠三倒四，而这并不是她不愿表现出来的。少校给了她许多流露这种感情的机会。吃饭时，他好多次抱怨她不该离开他，离开公主街。因为他似乎在抱怨中得到了很大乐趣，所以他们全都很愉快。

尤其是因为少校把整个谈话都包了下来，而且在这方面的兴致不亚于对饭桌上精美食物的兴致。他几乎可以说是沉湎于这些食物之中，这使他要贫嘴的倾向大大加剧了。董贝先生一向沉默寡言，所以甘愿让他这样喧宾夺主。少校却觉得自己很突出，很光彩，在这样兴致勃勃地高谈阔论时，没完没了地一再改变自己的名字，名字多得使他自己都大吃一惊。总之，他们全都很高兴。大家认为少校有滔滔不绝的谈话资料。他打了一局持续很久的纸牌戏以后，到很晚才告别。这时董贝先生又一次向涨红了脸的陶克斯小姐夸奖她的邻居和熟人。

少校在回自己旅馆的路上，一直不断地自言自语，谈论自己，“狡猾，先生——狡猾，先生——狡猾——得——出——奇！”到了旅馆里，他在一张椅子上坐下，默默地笑了一阵。他有时也这样笑，这种笑总是特别可怕。这一次他笑了很久，以至于那个黑皮肤仆人有两三次以为他已经完蛋了。仆人只是远远地站着看他，无论如何也不敢走近他。他整个人，特别是他的脸和头，都膨胀了，以前从来没有像这个样子。在黑皮肤仆人看来简直成了一大堆靛蓝染料。最后他忍不住剧烈地咳嗽了一阵，等咳嗽稍稍平息一点，便大叫大嚷起来。

“你会吗，小姐，你会吗？董贝太太，呃，小姐？我想不会，小姐。只要乔·巴阻拦，就不会，小姐。乔·巴现在同你平手，小姐。他可根本还没有退场，先生，巴格斯托克没有。她叫人莫测高深，

先生，莫测高深，可是乔希更叫人莫测高深。老乔醒着呢——醒着，而且睁大眼睛看着，先生！”最后这句话无疑是真的，而且到了可怕的程度；因为一直继续了大半夜。在这段时间里，他还是那样大叫大嚷，偶尔一阵阵地咳得喘不过气来，把整幢房子里的人都惊醒了。

就在这天的第二天（星期日），董贝先生、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坐着在吃早饭，还在夸赞少校时，弗洛伦丝奔了进来。她脸上泛着红光，眼睛欢快地闪闪发亮。她大声说道：

“爸爸！爸爸！沃尔特来了！他不肯进来。”

“谁？”董贝先生大声问。“她什么意思？是怎么回事？”

“沃尔特，爸爸！”弗洛伦丝怯生生地说；觉得刚才这样对他说话太放肆了。“我迷路时找到我的那个人。”

“她意思是说小盖伊吗，路易莎？”董贝先生皱着眉头问。“真的，这孩子的行为举止已经变得十分粗野了。我想，她不见得是指小盖伊吧。去看看是怎么回事，好吗？”

契克太太匆匆走到过道里，回来说是小盖伊，还由一个相貌十分奇特的人陪伴着。她还说，小盖伊听说董贝先生在用早餐，不敢冒昧进来，而要等董贝先生表示他可以来才来。

“叫这孩子现在进来，”董贝先生说。“我说，盖伊，有什么事？谁打发你来这儿的？没别人可来吗？”

“我请你原谅，先生，”沃尔特回答。“不是别人打发我来的。我是自己决定大胆跑来的。我说出原因后，希望你能原谅我。”

可是董贝先生没听他说，只是不耐烦地朝他左边和右边望望（仿佛他是挡住路的一根柱子），看看在他背后的是什么东西。

“那是什么？”董贝先生说。“那是谁？我想你是走错了门了，先生。”

“哦，我很抱歉，带了个人闯进来，先生，”沃尔特急急忙忙地大声说：“不过这是——这是卡特尔船长，先生。”

“沃尔，我的孩子，”船长用深沉的声音说：“准备！”

这时，船长又走进一点儿，完全露出了他那身宽大的蓝衣服、他那引人注目的衬衫领子和他那有疙瘩的鼻子。他站着朝董贝先生鞠躬，有礼貌地朝女士们挥挥他的钩子。他那唯一的手里握着那顶硬邦邦、亮光光的帽子。头上是一圈刚印在那里的红色赤道线。

董贝先生又惊异又气愤地看着这幅景象，似乎用他的眼神使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对此产生反感。跟着弗洛伦丝进来的小保罗，在船长挥动他的钩子时，朝陶克斯小姐退后几步，采取守势站在那儿。

“我说盖伊，”董贝先生说。“你有什么话要对我说？”

船长又说：“沃尔，准备！”以此作为一般性的开场白，他要说一番肯定能使大家都放心的话。

“先生，”沃尔特浑身发抖，眼睛望着地上，开始说，“我怕我来这儿是太冒昧了——真的，我肯定是太冒昧了。即使我来了，我怕我还可能鼓不起勇气来请求见你，先生，要不是我追上了董贝小姐，而且——”

“哼！”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用眼睛盯着他，看见他朝仔细听着的弗洛伦丝瞟了一眼，又见她用微微一笑鼓励他时，不由得皱起眉头。“请说下去吧。”

“对，对，”船长说，认为从良好的教养来考虑，自己必须支持董贝先生。“说得好！说下去吧，沃尔特。”

董贝先生朝他看了一眼，承认了他所表示的支持，那种眼神很可以使卡特尔船长退缩。可是他对此一无所知，只是闭上一只

眼睛，意味深长地挥了几挥他的钩子，让董贝先生知道沃尔特一开始有点儿害羞，不久就会好的。

"我来这儿，先生，完全是为了个人的私事，"沃尔特支支吾吾地继续说，"卡特尔船长——"

"在！"船长插进来说，以此保证他就在旁边，是靠得住的。

"他是我可怜的舅舅的一个很老的老朋友，人非常好，先生，"沃尔特一边说，一边抬起眼来代船长请求，"他好心提出陪我来，我很难拒绝。"

"不、不、不，"船长得意地说。"当然不能。没有必要拒绝。说下去吧，沃尔。"

"所以，先生，"沃尔特说。现在已经没法避免了，他只得大胆直视董贝先生的眼睛，由于处在完全绝望的境地，鼓起更大的勇气说下去，"所以我来了，和他一起，先生，来告诉你，我可怜的老舅舅目前十分痛苦和悲伤。他的生意渐渐亏本，他没有能力支付款项，好几个月来一直忧心忡忡，因为我确实知道，先生，人家可以在他房子里强制执行法令，他有失去所有的一切和心碎的危险。你一向知道他是一个可敬的人，如果你行行好，帮他摆脱困境，先生，我们将为这对你感激不尽。"

沃尔特说话的时候，眼睛里噙着泪水，弗洛伦丝也是这样。她父亲看到她的眼睛闪出亮光，虽然他似乎只看着沃尔特一个人。

"数目很大，先生，"沃尔特说。"有三百多英镑。我舅舅完全被他的不幸压垮了，压得他很重；他完全没法解救自己。他甚至还不知道我来求你。你也许要我说，先生，"沃尔特犹豫了一会儿，接着说，"我到底要什么。我确实不知道，先生。我舅舅的货物，我相信，我可以很有把握地说，还没有别的什么人要把它们

拿走，还有卡特尔船长，他也愿意作保证。我——我不大想提我挣的工资，"沃尔特说，"不过如果你允许——积在一起——提前——付给——舅舅——省吃俭用的、可敬的老人。"沃尔特这样断断续续地说着说着不作声了；低着头站在他的雇主面前。

卡特尔船长认为这是个展示他的贵重物品的好时机，就走到桌边，在董贝先生胳臂肘旁的早餐茶杯间清出一块地方，拿出银表、现款、茶匙和糖钳；把它们堆成一堆，看起来好尽量值钱些。他说了下面这些话：

"半个面包总比没有面包强，这话用来说面包屑也一样顶用。有一点儿。一年一百镑的年金也立即可以转让。如果世界上有个人塞满一脑子的科学，那人就是老所尔·吉尔斯。如果有个前途无量的——"船长用一句巧妙的引用语补充说，"流着牛奶和蜜的[①] 孩子——那就是他的外甥！"

然后，船长退到原先的地方。他站在那里理理散开的鬈发，那神气就像演完一场艰难的演出的人。

沃尔特停止说话的时候，董贝先生的眼睛被吸引到小保罗身上。保罗看见他姐姐听了沃尔特描绘的不幸，同情地低下头默默流泪，便走到她面前去安慰她，同时还抬起富于感情的脸望望沃尔特，又望望他父亲。董贝先生用高傲而冷淡的态度来对待卡特尔船长的说话。在这暂时的分散注意力以后，他又把目光转到儿子身上，坐在那里默默地紧盯着那孩子看了一会儿。

"这是欠的什么债？"董贝先生最后问。"债主是谁？"

"他不知道，"船长把手放在沃尔特肩上回答。"我知道。那是为了帮助一个人。那人现在已经死了。这一来已经花掉我的

---

① 一般用来形容地方，指富饶的地方。

朋友吉尔斯好几百镑。如果可以的话，还有些细节要个别谈谈。”

“人们管自己的事都已经够忙的了，”董贝先生说，没有注意船长在沃尔特背后偷偷做的手势，依然只是看着他的儿子，“最好还是满足于自己的义务和困难，不要为了别人再增加一些。而且这是不诚实和自大的行为，”董贝先生严厉地说；“很自大；因为富人们也不过如此。保罗，过来！”

孩子照办了；董贝先生把他抱上膝头。

“如果你现在有钱——”董贝先生说。“看着我！”

保罗刚才看着姐姐，又看看沃尔特，这时看着他父亲的脸。

“如果你现在有钱，”董贝先生说；“像小盖伊说的那么多，你会怎么办？”

“给他的老舅舅，”保罗回答。

“借给他的老舅舅，是吧？”董贝先生纠正道。“好！等你长大了，你知道，你会分享我的钱，我们将一起用。”

“董贝父子，”保罗插进来说。他很早就学会了这句话。

“董贝父子，”他父亲重复了一遍。“你是不是喜欢现在就开始成为董贝父子，把这笔钱借给小盖伊的舅舅？”

“哦！请这样办吧，爸爸！”保罗说；“弗洛伦丝也希望这样。”

“女孩子，”董贝先生说，“和董贝父子无关。你希望这样办吗？”

“是的，爸爸，是的！”

“那么，你就办吧，”他父亲回答。“你瞧，保罗，”他压低声音补充说，“金钱有多么大的力量，人们多么急于要得到钱啊。小盖伊路远迢迢地跑来请求给钱，而你因为有钱就如此崇高，如此伟大，你要把钱作为巨大的恩惠和人情借给他。”

保罗仰起那张老气的脸看了一会儿。脸上的神情显然表示

他理解这番话的含义。但是，他后来从父亲膝头上滑下来，奔去叫弗洛伦丝别再哭了，因为他将把这笔钱借给小盖伊，这时他的脸却又立即变得充满稚气了。

接着，董贝先生转身到旁边的桌子上去写一张条子，盖上图章。在这期间，保罗和弗洛伦丝低声同沃尔特说话。卡特尔船长对着他们三人微笑，他脑子里那些雄心勃勃的、无法名状的大胆的想法是董贝先生无论如何也没法相信的。条子写好后，董贝先生又转身回到原来的地方，把条子递给沃尔特。

"明天早上，"他说，"第一件事就把条子交给卡克尔先生。他会立即派我的一个下属去付那笔必须付的款子，把你的舅舅从目前的困境中解救出来；还会作好安排，按照你舅舅的情况来偿还。你要把这看作是保罗少爷为你做的。"

沃尔特手里握着那张可以解救他的好舅舅的条子，激动万分，很想说几句表示感激和高兴的话。可是董贝先生又接着往下说，他就没能把话说出来。

"你要把这看作是保罗少爷为你做的，"他又说了一遍。"我已经给他解释过了，他理解了。我希望别再说什么。"

因为他指了指门，沃尔特只能鞠个躬走出去。陶克斯小姐看见船长似乎也要这么做，便插进来说：

"亲爱的先生，"她对董贝先生说。她和契克太太见他这么慷慨，都流了很多泪。"我想你忘了一件事。请原谅，董贝先生，我想，你品格高超，见解不凡，可是却忽视了一件小事。"

"真的，陶克斯小姐！"董贝先生说。

"带——工具的那位先生，"陶克斯小姐瞟了卡特尔船长一眼，说，"在桌上，你的胳臂肘旁留了——"

"天哪！"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把卡特尔船长的财物从面前

推开，仿佛那真是面包屑似的。“把这些东西拿走。谢谢你，陶克斯小姐；你一向是这么细心。请把这些东西拿走吧，先生！”

卡特尔船长觉得除了拿走，别无他法。董贝先生拒绝堆在他手上的宝贝，他被董贝先生的这种慷慨惊呆了。在把茶匙和糖钳放进一个口袋，把现款放进另一个口袋，把大表慢慢放回原处以后，他在一阵敬佩的激动中，忍不住用唯一的左手抓住那位绅士的右手，用有力的手指让那只手摊开，把钩子放到那手心里。他那热诚的心意和冰凉的铁钩使董贝先生浑身都哆嗦起来。

接着，卡特尔船长十分优雅和殷勤地几次吻着钩子向女士们致意。他在特地向保罗和弗洛伦丝告别以后，陪着沃尔特走出了房间。弗洛伦丝出于真挚的心情去追他们，想带个口信给老所尔，这时董贝先生把她叫回来，命令她坐在原处。

“难道你永远不想成为一个董贝吗，我亲爱的孩子！”契克太太用悲哀的责备口吻说。

“亲爱的姑妈，”弗洛伦丝说，“别跟我生气。我很感激爸爸！”

如果敢的话，她真想奔过去搂住他的脖子；但是她不敢，她用感激的目光看了他一眼。他坐在那里沉思，有时候不安地看她一眼，但是大部分时间都望着保罗。保罗因为给了小盖伊那笔钱，怀着新出现的尊严在房间里四处走动。

小盖伊——沃尔特——他怎么样呢？

他欣喜若狂地使法警和旧货商上不了那老头儿的门，匆匆忙忙地回去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他的舅舅。他欣喜若狂地在第二天中午以前就把一切都安排妥当。晚上，他同老所尔和卡特尔船长坐在后面的小客厅里，看到这位仪器制造人已经重新活跃起来，对未来充满了希望，觉得那木制海军候补生又属于他自己了。必须承认，沃尔特感到屈辱和沮丧，这丝毫也不是怀疑他对

董贝先生并不感激。正是在我们的希望像刚绽出花蕾似的被一阵寒风冻坏了再也恢复不过来的时候，我们最容易想象，如果它们茁壮成长，它们会开出什么样的花朵。而如今，沃尔特觉得发生了新的使他一落千丈的可怕情况，这就再也高攀不上董贝家了，觉得自己以前所抱的种种奇怪的幻想全都在他跌下时被风吹散了，正是在这时候，他猜想，这些幻想本来很可能把他带进在遥远的将来追求弗洛伦丝的那种无害的幻境中去。

船长却从一个完全不同的角度来看这件事。他似乎相信，那次由他协助的会见是很令人满意、很鼓舞人心的，离弗洛伦丝同沃尔特正式订婚只差一二步了。他还认为，最近这件事，即使没有完全实现惠廷顿式的希望，至少也是大大地促进了这种希望。由于受到这种信念的鼓舞，由于他的老朋友心情好转，由于他自己从中感到的快活，他甚至在这一晚第三次给他们唱《可爱的佩格》这首民歌时，试着即兴式地用"弗洛伦丝"来代替"佩格"；但是觉得这很困难，因为佩格[1]这个字总是只能同腿押韵。腿在表现人体美这点上，原作被认为超过了所有其他的竞争者。他灵机一动，想到可以把这字改成弗—瑞—格；于是他就带着一种几乎是超自然的狡猾神情和十分响亮的声音这样改了，虽然已经到了他必须赶回可怕的麦克斯廷厄太太的寓所的时间。

---

① 佩格原文是Peg，和leg(腿)同韵。

第十一章
保罗进入新环境

皮普钦太太的体质尽管动不动就会出现一些肉体上的弱点，需要在吃了猪排以后休息，需要小牛胰脏的催眠作用来催她入眠，但却是用硬金属制成的，它把威肯姆太太的预言完全不当一回事，而且丝毫没有露出一点衰老的迹象。然而，因为保罗对这位老太太的强烈兴趣一点也没有减退，所以威肯姆太太还是坚守自己的立场，一步也不后退。她以她叔叔的贝特西·简作为可靠的依据来武装和保卫自己，她以一个朋友的身份劝贝莉小姐要作最坏的打算，警告她说，她的姑妈随时可能突然离去，就像火药厂会突然爆炸一样。

可怜的贝莉对这番劝告，全都乐意地接受，但还是同往常一样像奴隶般地拚命干活；深信皮普钦太太是世界上功劳最大的人，自己每天都作出无数牺牲，奉献在那位高贵老妇人的祭台上。但是贝莉的这一切牺牲，不知怎的，都被皮普钦太太的朋友们和崇拜者们说成是皮普钦太太的功劳；还被说成是同皮普钦先生在秘鲁煤矿上伤透了心这件可悲的事情相一致的，并且被用来突出这件事。

举个例来说，当地有个老实的出售食品兼营一般零售的商人。他同皮普钦太太之间有一本红封面油腻腻的小备忘簿，那一直是个大家争论的问题。这本登记簿的有关双方已经好几次举行过秘密的会谈和磋商，有时站在过道的地席上，有时关着门在

客厅里。比瑟尔斯顿少爷(由于印度的酷热天气对他的血液起了作用,变得仇恨心很强)曾经暗示过帐目不清,他还记得有一次很不像话,茶点中竟用了湿的白糖。这个食品商是个单身汉。他不是个寻求外貌美丽的人。有一次他堂而皇之地提出要向贝莉求婚。皮普钦太太傲慢而且轻蔑地拒绝了他。大家都说皮普钦太太,一个死在秘鲁矿上的男人的遗孀,这样做是值得称道的;这位老太太有多么顽强的、崇高的、独立的精神。可是关于可怜的贝莉,谁也没说什么。贝莉哭了六个星期(在这期间,她那好心的姑妈一直在狠狠地训斥她),她就此落到了毫无办法的老处女的处境。

"贝莉很喜欢你,是不是?"有一次保罗问皮普钦太太,当时他们正和猫一起坐在炉边。

"对,"皮普钦太太说。

"为什么?"保罗问。

"为什么!"这位惊慌失措的老妇人答道。"你怎么能问出这样的问题来,先生!你为什么喜欢你姐姐弗洛伦丝?"

"因为她人很好,"保罗说。"没有人比得上弗洛伦丝。"

"好吧!"皮普钦太太唐突地说道,"我想,没有人比得上我。"

"不过,真的没有吗?"保罗问,他在他的椅子上俯身向前,死死地盯着她。

"没有,"这位老妇人说。

"我很高兴,"保罗一边说,一边若有所思地搓搓手。"这是件很好的事。"

皮普钦太太不敢问他为什么这么说,生怕她会听到个完全歼灭性的回答。但是作为她自尊心受到伤害的补偿,她在就寝时间以前,一直狠狠地折磨比瑟尔斯顿少爷,以至于他当天晚上就

作了准备，要由陆路回印度去。他偷偷地从他的晚餐中省下四分之一片面包，一点儿湿的荷兰干酪，作为储藏食品的开始，以后在旅途上充饥。

皮普钦太太监护小保罗和他姐姐已经快十二个月了。他们回家去过两次，不过只有几天；每个星期总要去旅馆看董贝先生一次。保罗一点一点地长得结实起来，已经可以不乘他的小车了，虽然他看上去还是瘦弱，还是跟刚由皮普钦太太照管时一样是个显得老气的、文静的、爱幻想的小孩。有一个星期六下午，在黄昏时刻，由于出乎意外地通报董贝先生来访问皮普钦太太，城堡里大为惊慌。像刮起一阵旋风似的，客厅里的人立即全被赶上楼去。寝室的门乒乒乓乓地关上，楼上响起一阵杂乱的脚步声，皮普钦太太把比瑟尔斯顿推来搡去，以此来发泄心头的慌乱。然后，这位了不起的老妇人的那件黑色的邦巴辛毛葛衣服使会客室都变得暗了。董贝先生正在那里看着他的儿子和继承人的那张空扶手椅。

“皮普钦太太，”董贝先生说，“你好！”

“谢谢你，先生，”皮普钦太太说，“我很好，总的来说。”

皮普钦太太总是说这个词。意思是说，就她的美德、牺牲等方面总的来说。

“我不能指望非常好，先生，”皮普钦太太在一张椅子上坐下，喘了口气，“但是我这样健康，我已经谢天谢地了。”

董贝先生露出资助人的满意神情点了点头。他觉得这正是他付了那么多钱得到的结果。沉默片刻后，他继续说：

“皮普钦太太，我不揣冒昧来这儿，同你商量商量有关我儿子的事。我早就想这么做了，但是一再推迟，为的是让他完全恢复健康。这件事，你不会见怪吧，皮普钦太太？”

"布赖顿已经证明很有益处，先生，"皮普钦太太回答说。"真的很有益处。"

"我是想，"董贝先生说，"让他留在布赖顿。"

皮普钦太太搓搓手，她那双灰眼睛盯着炉火。

"不过，"董贝先生伸出他的食指说，"不过，也许他现在应该改变一下，在这儿过另一种生活。总之，皮普钦太太，这就是我来这儿的目的。我的儿子长大了，皮普钦太太。真的他长大了。"

董贝先生说这话时的得意神情中带几分忧伤。这表示出，他觉得保罗的童年生活是多么地长，他的希望是怎样地放在儿子以后的生活阶段上。可怜这个词跟任何一个如此高傲、如此冷漠的人联系起来，也许会显得奇怪，但是这时，他似乎配得上用这一个词。

"六岁！"董贝先生说着理了理他的领巾——也许是要遮住一个抑制不住的微笑，这个微笑似乎一接触他的脸的表面就溜走了，仿佛一发现那儿不是逗留的地方便溜之大吉了。"天哪，我们还来不及向四周看一看，六岁就会变成十六岁。"

"十年，"并无同感的皮普钦太太用低哑的声音说，她那双严厉的灰色眼睛里闪出寒光，她那低着的头阴郁地摇了摇，"是段很长的时间。"

"那要看情况而定了，"董贝先生答道；"无论如何，皮普钦太太，我的儿子已经六岁了，我担心，他在学习方面无疑是落后于许多同年的孩子——或者他那样的少年，"董贝先生说，迅速回答他怀疑的那双冰冷的眼睛里射出的狡猾的闪光，"他那样的少年，这个说法比较合适。呃，皮普钦太太，我的儿子不该落在他的同辈后面，而应该超在前面；远远地超在他们前面。有个现成的高位让他去攀登。在我儿子的前程中，没什么是碰运气或者值得

怀疑的。他的生活道路在他出生以前就已经是明确的，准备好了的，而且是标明了的。这样一位年轻绅士的教育可不能耽搁。不能半途而废。必须稳步前进，认真对待，皮普钦太太。”

“好吧，先生，”皮普钦太太说，“我没什么反对意见可说。”

“我完全肯定，皮普钦太太，”董贝先生赞同地回答说，“像你这样通情达理的人不可能反对，也不会反对。”

“现在有许多人胡说八道——还不止是胡说八道——说什么年轻人不要一开始就压得很紧，要循循善诱，诸如此类的话，先生，”皮普钦太太不耐烦地揉揉她的鹰钩鼻。“在我那个时代，从来没有这种想法。现在也没有必要这么想。我的意思是‘好好地管教他们’。”

“好心的太太，”董贝先生回答，“你获得你的名声，真是受之无愧。我请求你相信，皮普钦太太，我对你那套出色的管理制度不止是满意，我还很乐意向人推荐，只要我的微不足道的推荐”——董贝先生的高傲在他故意贬低自己时是超出了一切界限的——“还有点儿帮助的话。我一直在考虑勃林勃尔博士的学校，皮普钦太太。”

“我的邻居，先生？”皮普钦太太说。“我相信这位博士办的是一所出色的学校。我听说管理很严，从早到晚除了学习，没别的。”

“而且很贵，”董贝先生补充说。

“是很贵，先生，”皮普钦太太回答，她抓住这个事实，仿佛忘了这点，就忘掉了它的一个主要功绩似的。

“我同这位博士已经有过点儿联系，皮普钦太太，”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焦急地把他的椅子朝炉火拉近一点儿。“他认为保罗现在去学习不算太早。他举出几个男孩作为例子，他们年纪和他

差不多，已在学希腊文了，如果说我对于这种改变，心里有点儿不安的话，皮普钦太太，那也不是在这个方面。我的儿子由于没母亲，已经渐渐地把很多的——太多的——童年的感情集中在他姐姐身上。是不是把他们分开——”董贝先生不再说下去，而是默默地坐着。

“哎哟！”皮普钦太太叫了起来，一边叫一边抖开她那条黑色的邦巴辛裙子，使她心里的那个女妖魔鼓起了勇气。“她要是不喜欢，董贝先生，也得教她硬咽下去。”刚说完，这位善良的妇人立即道歉，因为用了这么粗俗的词。但是她说（说的是实话）她就是用这种方式同他们说理的。

董贝先生等皮普钦太太控制住自己的感情，摇了摇头，对一大群比瑟尔斯顿们和潘基们皱了皱眉头以后，才平静地纠正她说，“他，好太太，他。”

皮普钦太太的制度很可以也用同样的方法来治好保罗的不安；但是那严厉的灰色的眼睛很敏锐，一眼就看出，尽管董贝先生承认这办法对女儿有效，但却不是能用来对付儿子的特效药。她阐述了这个论点；而且坚决认为：这种改变、新的学校、他将在勃林勃尔博士的学校里过的另一种生活，以及他必须精通的课目，会很快就使他们疏远的。这种看法同董贝先生自己的信念和希望不谋而合，所以他对皮普钦太太的理解力就有了更高的评价。因为皮普钦太太同时也哀叹失去了她的亲爱的小朋友（这对她来说并不是个无法忍受的打击，因为她早就料到，开始就没指望他会待得超过三个月），他对皮普钦太太的无私也作了同样高的评价。显然他已经急切地考虑过这个问题了，因为他作出了一个计划。他把计划讲给女妖魔听。那计划是在头半年里每星期送保罗到博士的学校里去住宿，在这期间，弗洛伦丝还住在城堡

里，每星期六，她可以在那里接待她的弟弟。董贝先生说：这样可以让他逐渐地离开她，这也许是因为想起了上一次没有让他逐渐离开奶妈。

董贝先生在结束这次谈话时说，希望皮普钦太太在他儿子在布赖顿学习期间，继续监督和照管他。他吻了吻保罗，同弗洛伦丝握了握手，看了看领子挺讲究的比瑟尔斯顿少爷，拍了拍潘基小姐的头（由于皮普钦太太习惯于用指关节像敲木桶似的敲这个地方，这地方特别经不起拍），弄得她哭了。然后，他回旅馆去进餐。他决心让年纪不小、身体已经很好的保罗开始受强化教育，让他有资格担任那会使他扬名天下的职务。勃林勃尔博士应该马上把他收为学生。

不管什么时候一个年轻绅士到勃林勃尔博士那里去当学生，他都可以认为自己肯定会被逼得够呛。博士只收十个年轻绅士，但他总是准备好至少够一百个人学习的材料。把这些东西塞给十个不幸的人是他生活中的职责，也是他生活中的乐趣。

事实上，勃林勃尔博士的学校是个大暖房，里面有一架强迫机器在不停地工作。所有的男孩都提前开花结果。精神青豆在圣诞节生产出来，智力芦笋一年四季都有。数学醋栗（而且是很酸的）在不当令的时候也不希奇，而且是在勃林勃尔博士的培育下，从灌木的嫩芽上结出来的。希腊文和拉丁文的蔬菜是在最寒冷的环境中从最干枯的男孩细枝上采摘下来的。大自然根本不重要。不管别人要一位年轻绅士结出什么样的果子，勃林勃尔博士总是会用这种或那种办法，叫他按一定模式来结果子。

这是有趣的，也是富于独创性的，但是这种强迫制度通常都有一些弊端。早熟的果子味道总不对头，而且无法保存。况且，有一位鼻子肿胀、脑袋特大的年轻绅士（是十位年轻绅士中年纪

最大的一个，一切他都“经历过”了），在某一天突然停止开花，在学校里光剩下一根茎。人们确实说，博士对小图茨太过分了，所以他在刚长小胡子时就失去了头脑。

至少，小图茨还在那里。他有的是最粗哑的声音，最出格的心灵。他把饰针插上他的衬衫；背心口袋里放着一只戒指，在学生们出去散步的时候，他就偷偷地把戒指戴在小手指上。看到带孩子的保姆，常常会爱上她们，而她们根本没想到有他这样一个人存在。到了就寝时间，他会在三楼前窗的左角，从小铁栅栏上面看着那个由煤气灯照亮的世界，就像个长得过大的小天使高高地在那里坐得过久了。

博士是个胖胖的绅士，穿一身黑衣服，膝盖那里系着带子，下面就是长统袜。他的头秃了，亮光光的；嗓音深沉，双下巴重叠得厉害，他居然能把肉褶里的胡子剃干净，真是奇迹。他还有一双总是半睁半闭的小眼睛，一张总是似笑非笑的嘴巴，仿佛他这时候已经把一个男孩难住了，正等着亲口给他判罪。当博士把右手插入上衣的胸袋，左手放在背后，脑袋几乎不易觉察地晃动一下，对一个紧张的陌生人说出最普通的话时，就像斯芬克斯[①] 说话似的，把他的事情了结了。

博士的家是一所朝海的漂亮的大房子。房子里面却不是欢乐的风格，而是完全相反。颜色阴郁的窗帘，尺寸又小又窄，无精打采地躲在窗子后面。桌子和椅子成排地放在一边，像一个数目里的几个数字。几间客厅里很少生火，给人的感觉就像井一样，客人就代表水桶。餐厅最不像可以在里面吃喝东西的地方。整

① 斯芬克斯：希腊神话中的带翼狮身女怪。传说她常叫过路行人猜谜，猜不出即遭杀害。

所房子里，除了门厅里的大钟的滴答声以外，寂静无声。那滴答声连在顶楼上都听得见。有时候，年轻绅士们在读书时发出沉闷的嗡嗡声，就像一群忧郁的鸽子在咕咕低鸣。

勃林勃尔小姐虽然是个苗条而且优雅的少女，但也不敢稍微破坏一下这所房子里的严肃气氛。勃林勃尔小姐没有一丝一毫无用的装饰品。她的头发一直是短短的、鬈曲的，她还戴着眼镜。由于长期在那些死去的语言的坟墓里工作，她自己也变得干枯萎黄。你们那些活的语言对她可不合适。语言必须是死的——完全死了的——那样，勃林勃尔小姐就可以像个盗尸者似的把它们挖出来。

她的妈妈，勃林勃尔太太，本身没有学问。但是装得有学问，而且装得很好。她在一些晚会上说，如果她能认识西塞罗[①]，她认为她死也甘心了。看着博士的年轻绅士们，不像其他年轻绅士，而是戴着大得不能再大的衬衫领子，系着硬得不能再硬的领带出去散步，是她生活中的一个固定不移的乐趣。她说，那真是古雅啊。

至于勃林勃尔博士的助手，文学士费德尔先生，他这人好比是一种手摇风琴[②]，有不多几首曲子，经常不断地一遍又一遍演奏，没有任何变化。如果他运气好的话，也许早年就会有几个圆筒让他调换；但是事实并非如此，他只有一个圆筒，他很单调地用来把勃林勃尔博士的年轻绅士们的年轻头脑搅得糊涂起来，这就是他的职业。那些年轻绅士都过早地充满了烦恼。那些铁石心肠的动词、野蛮残酷的名词词组、顽固不变的句法片段，鬼

---

① 西塞罗(Marcus Tullius Cicero，公元前 106—前 43)：古罗马政治家、雄辩家和哲学家。

② 手摇风琴：一种内部有一个带钉圆筒的乐器。

魂似的在他们梦里出现的练习，全都追得他们不得安宁。在这种强迫制度下，一个年轻绅士只消三个星期就会变得情绪沮丧。过三个月，全世界所有的烦恼全都会来到他的头脑里。四个月，他就培养出反对父母或者保护人的情绪；五个月，他就成了一个愤世嫉俗的老头儿；六个月，他嫉妒跳入地心的库尔提乌斯[①]，第一个十二月的末了，他就得出了他终生不会背离的结论：诗人们的一切幻想、圣贤们的一切教诲，只不过是词和语法的组合罢了，决没有任何其他意义。

但是，他在博士的暖房里一直在继续成长、成长、成长。当他带着他冬天的花果回家，回到他的亲戚朋友那里时，博士的光荣和名声就很大了。

有一天，保罗站在博士门口的台阶上，心怦怦直跳，他那只小小的右手握在父亲的手里。他另一只手由弗洛伦丝的手握着。那只小手握得多么紧，另一只冰冷的手却是握得多么松啊！

皮普钦太太头上插着黑色的羽毛，鼻子像弯弯的鸟喙，整个人像只不祥的鸟儿在这个牺牲品后面转来转去。她上气不接下气——因为董贝先生一心想着重大的事情，走得很快——她在等开门的时候，声音沙哑地说着话。

“啊，保罗，”董贝先生欢欣鼓舞地说。“走这条路真的可以成为董贝父子，可以发财了。你现在差不多已经是个大人了。”

“差不多，”孩子回答。

甚至连他那孩子气的激动也控制不住那调皮、古怪，然而又感人的神情。他回答时脸上露出的正是这种神情。

---

① 库尔提乌斯：神话中的古罗马英雄。据传，公元前362年，罗马广场裂开一条无底深沟。他全副武装骑着马跳下深沟，裂缝立即重新合拢。

这使董贝先生的脸上隐约地出现了一种不满的表情；但是门开了，这表情也就很快消失了。

“我想，勃林勃尔博士在家吧？”董贝先生说。

那人说了声“在”。他们进去的时候，那人看了看保罗，仿佛他是个小耗子，那所房子是个陷阱似的。他是个视力很差的年轻人，脸上露出刚开始的一点儿笑意。那不过是白痴的表现，可是皮普钦太太却把这看作无礼的行为，立即训斥他。

“你怎么敢在绅士背后嘲笑？”皮普钦太太说。“你把我当什么人？”

“我谁也没笑，我肯定，没有把你当作什么，太太，”年轻人惊慌地说。

“一群懒狗！”皮普钦太太说，“只配做转叉狗[①]。去告诉你主人，董贝先生来了，要不然，你就更倒霉了！”

这个视力很差的年轻人非常温顺地去执行任务了；不一会儿就回来请他们到博士的书房里去。

“你又笑了，先生，”皮普钦太太走在后面，轮到她走过他身边进门厅的时候，她这样说。

“我不在笑，”年轻人受了很大的委屈，回答道。“我从没见过这种事情！”

“怎么啦，皮普钦太太？”董贝先生回过头来看看，说。“轻点儿！对不起！”

皮普钦太太服从他的命令，只是在那年轻人身边走过时低声对他说，“哦！他是宝贝的家伙——”这年轻人又温顺又无能，被这件事弄得掉下了眼泪。可是，皮普钦太太专爱跟所有温顺的

---

① 这种狗经过训练，会用踏车转动烤肉叉。

人找麻烦。她的朋友们说，在发生了秘鲁矿上的那件事以后，谁还会为这种事怪她！

博士正坐在他那奇特的书房里，每个膝盖那里都有一只地球仪，四周围都是书，荷马[1]在门上方，密涅瓦[2]在壁炉架上——“你好，先生，”他对董贝先生说，“我的小朋友好吗？”博士说话像管风琴那样低沉。他说完以后，门厅里的大钟似乎在（至少保罗看来是这样）接着他说下去，“我，的，小，朋，友，好，吗？我，的，小，朋，友，好，吗？”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

小朋友太小了点儿，博士坐在那里隔着桌上的书堆看不见他。博士又从桌腿旁看，看了几次也没看见。董贝先生看见了，把保罗抱起来，让他坐在房间中央，靠近博士的另一张小桌子上，使博士不再尴尬。

“哈！”博士一边说一边往后靠在他的椅子上，一只手放在胸口。“现在我看得见我的小朋友啦。你好，我的小朋友。”

门厅里的钟不同意这种词句的改变，还是一个劲儿地重复说：“我，的，小，朋，友，好，吗？我，的，小，朋，友，好，吗？”

“很好，谢谢你，先生，”保罗回答，好像又回答博士又回答钟。

“哈！”勃林勃尔博士说。“我们要把他培养成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吗？”

“你听见没有，保罗？”董贝先生补充说，因为保罗一声不吭。

“我们要把他培养成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吗？”博士又说了一遍。

---

① 荷马(Homer，约公元前九至八世纪)：古希腊诗人。

② 密涅瓦：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

“我宁可做个小孩子，”保罗回答。

“真的！”博士说。“为什么？”

孩子坐在桌子上看着他，脸上因为强忍住激动，露出一副奇怪的表情。他一只手骄傲地拍打着自己的膝盖，仿佛眼泪正在那里涌上来，硬把它打下去似的。但是那另一只手这时却伸了出去——伸得很远——一直到搂住弗洛伦丝的脖子。这好像在说：“这就是为什么。”接着那镇定的神情消失了；用劲的嘴唇放松了；眼泪淌了下来。

“皮普钦太太，”他父亲抱怨地说，“看到这个，我真遗憾。”

“离开他，走，董贝小姐，”这个女总管说。

“没关系，”博士温和地点点头说，要皮普钦太太不要过去，“没关系，我们不久就会给他新的事物让他关心，给他新的印象，董贝先生。你还是希望我的小朋友能学会——”

“请让他样样都学，博士，”董贝先生坚定地说。

“对，”博士说。他眼睛半睁半闭，脸上带着平时常有的那种微笑，似乎在饶有兴趣地端详着保罗，他对选中了准备做标本的小动物也就是怀着这种兴趣。“对，完全对。哈！我们将给我们的小朋友灌输大量各种各样的知识，我想，会使他很快进步。我想会的。完全是一块处女地，我想你是这样说的吧，董贝先生。”

“除了在家里作过一些普通的准备，这位太太也教过，”董贝先生一边回答一边介绍皮普钦太太。她立即使她整个的肌肉系统变得僵硬起来，还预先挑衅似地哼了一下鼻子，免得博士贬低她；“除此以外，保罗至今还根本没学过什么。”

看到皮普钦太太的这种微不足道的威胁，博士温和而且容忍地点了点头。他说他听见这情况很高兴。他搓着手说，最好还是从基础开始。他又斜眼看了看保罗，仿佛要当场就开始教他希



保罗被介绍给勃林勃尔博士

腊字母似的。

“由于这种情况，真的，勃林勃尔博士，”董贝先生看着小儿子，说，“而且我已经有幸和你谈过，这就没有必要再作什么更多的说明，因而也就没有必要再占用你的宝贵时间，所以—— ”

“董贝小姐！”尖刻的皮普钦太太说。

“请等一等，”博士说，“允许我介绍一下勃林勃尔太太和我的女儿。我们这位去帕那萨斯[1]的年轻香客的日常生活和她们有关。勃林勃尔太太，”这位女士也许一直在等着，进来得正是时候，后面跟着她的女儿，那个戴眼镜的女执事。“董贝先生，我的女儿科妮莉亚，董贝先生。我亲爱的，”博士转向他妻子说，“承蒙董贝先生信任——你看见我们的小朋友吗？”

勃林勃尔太太只顾对董贝先生客气，显然没有看见，因为她背靠着那个小朋友，差点儿把他从桌上撞下来。但是，经博士提醒，她就转身去看他那古典式的、显得聪明伶俐的脸，再回过头来对董贝先生叹了一口气说，她羡慕他那亲爱的儿子。

“先生，”勃林勃尔太太眼睛向上说，“像个蜜蜂，马上要飞到一个开着最名贵的花儿的花园里，去第一次采蜜。维吉尔[2]，贺拉斯[3]，奥维德[4]，太伦斯[5]，普拉图斯[6]和西塞罗。我们这儿有的是蜜。作为这样一个妻子，看起来也许是了不起的，董贝先生，她丈夫——”

---

① 帕那萨斯：希腊南部的山，古时作为太阳神和文艺女神们的灵地。
② 维吉尔(Publius Vergilius Maro，公元前70—前19)：古罗马诗人。
③ 贺拉斯(Quintus Horatius Flaccus，公元前65—前8)：古罗马诗人。
④ 奥维德(Publius Ovidius Naso，公元前43—约17)：古罗马诗人。
⑤ 太伦斯(Publius Terentius Afer，约公元前190—前159)：古罗马喜剧作家。
⑥ 普拉图斯(Titus Maccius Plautus，约公元前254—前184)：古罗马喜剧作家。

"住口，住口，"勃林勃尔博士说。"真丢脸。"

"董贝先生会原谅妻子的偏心，"勃林勃尔太太做出个迷人的微笑说。

董贝先生回答说，"一点儿也不，"可以断定，他这话是指偏心，而不是指原谅。

"而且还是个母亲，看起来也许是了不起的，"勃林勃尔太太接着说。

"又是这样一位母亲，"董贝先生说着有点儿困惑地想表示几分敬意，向科妮莉亚鞠了一躬。

"不过，说真的，"勃林勃尔太太说，"我想如果我认识西塞罗，和他交朋友，在他退隐在图斯库卢姆[①]（美丽的图斯库卢姆！）时同他聊聊天，那我死了也甘心。"

一种卖弄学问的热情有着强烈的传染性，以至于董贝先生也有点相信自己有此同感。甚至连皮普钦太太，她像我们已经看到的，通常不大附和别人，这时也发生了一声又像呻吟又像叹息的声音，好像要说，除了西塞罗以外，没有人能在秘鲁矿失败以后提供持久的安慰。他确实像一盏让人免遭灾难的达维安全汽油灯[②]。

科妮莉亚从她的镜片后面看着董贝先生，仿佛想引用几句那个权威的话给他听听。不过，如果她真有此打算，那也被一下敲房门声打断了。

"谁？"博士问。"哦！进来，图茨；进来。董贝先生，先生。"图茨鞠了一躬。"真巧！"勃林勃尔博士说。"在这儿，我们从头到尾

---

① 西塞罗的庄园。

② 英国化学家达维(Humphry Davy，1778—1829)发明的一种防止瓦斯爆炸的小型矿工灯。

都有了。从阿耳法到奥每伽[1]。我们孩子中的一个头，董贝先生。”

博士很可以把他叫做孩子中的头和肩，因为他至少比别的孩子高出一头一肩。他发现自己在陌生人中间，脸涨得通红，还嘻嘻地笑着。

“我们的小柱廊里又多了一个[2]，图茨，”博士说；“董贝先生的儿子。”

小图茨脸又红了；发现在一片肃静中，人家希望他说些什么，便对保罗说，“你好。”声音是那么低沉，态度是那么腼腆，如果一只羊羔大声说出这话，也不会使人更加吃惊。

“对不起，你去请费德尔先生，图茨，”博士说，“给董贝先生的儿子准备几本入门书，给他安排一个读书方便的位子。我亲爱的，我想董贝先生还没看过宿舍呢。”

“如果董贝先生愿意上楼，”勃林勃尔太太说，“我带他一游睡神之乡，我将感到无比骄傲。”

勃林勃尔太太很温文谦和，身子瘦长结实，戴一顶天蓝色料子做的帽子。她同董贝先生和科妮莉亚一起上楼；皮普钦太太跟在后面，注意提防着她的敌人，那个男仆。

他们走了以后，保罗坐在桌子上，握着弗洛伦丝的手，眼光胆怯地离开博士，一遍又一遍地环顾房间四周。这时候，博士靠在椅背上，一只手像平时那样放在胸口，另一只手伸得笔直，拿着本书在看。这种看书样子很可怕。这是一种坚定的、漠然的、僵硬的、冷血的工作方法。这使别人可以看得见博士的脸。当博

---

① 阿耳法是希腊文中的第一个字母，奥每伽是最后一个字母。

② 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Aristoteles，公元前384—前322)和他的学生们谈话常常是在柱廊里进行的。

士对书的作者发出满意的微笑，或者皱起眉头，或者朝他摇摇头，做个鬼脸，仿佛在说，“别告诉我，先生。我比你更清楚”时，那真是可怕。

图茨在房门外也无事可干，便炫耀似的检查他表里的齿轮，数他那几个半克朗。但这没有持续多久，因为勃林勃尔博士正好改变了一下他那两条裹得很紧的肥腿的位置，像要站起来似的，图茨一溜烟地逃走了，再也没有出现。

没过多久，就听到董贝先生和他的带路人在楼梯上下来，一路走一路说话；不一会儿，他们就又进了博士的书房。

“董贝先生，”博士放下他的书说，“我希望你能赞成我们这里的安排。”

“安排得好极了，先生，”董贝先生说。

“很不错，真的，”皮普钦太太低声说；她从来不想给人过多的鼓励。

“博士和勃林勃尔太太，”董贝先生转过身来说，“如果你们允许，皮普钦太太将不时过来看看保罗。”

“皮普钦太太爱什么时候来都可以，”博士说。

“看到她，我总是高兴的，”勃林勃尔太太说。

“我想，”董贝先生说，“我要麻烦你们的，现在都已经麻烦了，我可以告辞了。保罗，我的孩子，”因为他坐在桌上，所以董贝先生走到他身边去。“再见。”

“再见，爸爸。”

董贝先生握着的那只柔软的、并不回握的小手，同他那沉思的脸极不相称。但是他跟那悲哀的表情无关。那不是对着他。不，不。是对着弗洛伦丝——只是对着弗洛伦丝一个人。

如果董贝先生仗着有钱蛮横无礼而曾经招来过一个敌人，

那人很难平心静气，而且仇恨心强得只想进行残酷的报复，那么，甚至这样一个敌人也会接受当时折磨他那颗骄傲的心的痛苦，以此作为他的伤害的报偿。

他低下头来吻吻他的孩子。他这样做时，如果他的视线被什么东西弄得模糊，使他看不清那张小脸，那么，他心里的眼睛也许在那一刹那看得更加清楚。

"我不久就会看到你的，保罗。你知道，你星期六和星期日都是自由的。"

"是，爸爸，"保罗看着他姐姐，回答说。"星期六和星期日。"

"你要努力在这儿多学一点，做个聪明人，"董贝先生说；"好吗？"

"我一定努力，"孩子疲惫地答道。

"你现在很快就要长大了！"董贝先生说。

"哦！非常快！"孩子回答。那非常、非常老气的神情，像一道奇异的光，又一次迅速地掠过他的五官。它落在皮普钦太太身上，在她的黑衣服中熄灭了。那位杰出的女妖魔走上前来告辞，并且把弗洛伦丝带走。她早就急于要这样做了。她一走动，惊醒了董贝先生，他的眼睛刚才一直盯着保罗。他拍了拍他的头，又一次紧紧地握了握儿子的小手，便带着他平时那客气而又冷冰冰的神情向勃林勃尔先生、勃林勃尔太太和勃林勃尔小姐告别，走出了书房。

尽管他叫他们留步，但勃林勃尔博士、勃林勃尔太太和勃林勃尔小姐全部挨上前来送他到门厅里。这样，皮普钦太太就同勃林勃尔小姐和博士挤到一起。她还没能抓住弗洛伦丝，就被挤出了书房。这件愉快的意外，后来保罗一直珍藏在记忆中。弗洛伦丝奔回去用双臂抱着他的脖子，而且她的脸是最后一个离开门

口；那张脸用微笑来鼓励他，因为有泪水显得更加明亮。

那张脸消失以后，孩子的胸脯一起一伏；地球仪、书本、失明的荷马和密涅瓦全都在房间四周像游泳似的。但这一切突然停止；然后他听见门厅里的钟还在严肃地大声问他："我，的，小，朋，友，好，吗？我，的，小，朋，友，好，吗？"就跟以前一样。

他十指交叉着坐在座位上，默默地听着。但他很可以回答："疲倦，疲倦！非常寂寞，非常悲哀！"他幼小的心里是一片令人痛苦的空虚，外界的一切是那么寒冷、光秃秃和陌生，保罗坐在那里仿佛已经接受了毫无家具设备的生活，而家具商也永远不会来。

第十二章
保罗的教育

过了几分钟——这在坐在桌上的小保罗·董贝看来好像是很长一段时间——勃林勃尔博士回来了。博士的步子走得很神气，是为了给这年轻的心印上严肃的印象。这是一种行军的步伐：博士伸出右脚时，他身子庄严地朝左边转半圈；他伸出左脚时，身子朝右边转半圈。所以，他每走一步都好像在向周围环视，仿佛在问，“有谁能好心地在任何一个方向指出任何一件我不知道的东西？我想没有。”

勃林勃尔太太、勃林勃尔小姐和博士一起回来。博士把他的新学生从桌上抱起来，交给勃林勃尔小姐。

“科妮莉亚，”博士说，“董贝先由你管。你教育他成长，科妮莉亚，你教育他成长。”

勃林勃尔小姐把她的小学生从博士手里抱过来。保罗觉得那副眼镜在细细打量他，便垂下了眼帘。

“你几岁了，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

“六岁，”保罗答道。这时他偷偷瞥了这位年轻女士一眼，心里纳闷，为什么她的头发不像弗洛伦丝那样是长的，为什么她像个小伙子。

“你懂多少拉丁文语法，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

“一点儿也不懂，”保罗回答。他觉得这个回答使勃林勃尔小姐的感情受到震惊，便抬头看看那三张俯视着他的脸，说道：

"我身体一直不好。我是个瘦弱的孩子。老格拉布每天带我出去,我没法学拉丁文语法。我想请你们叫老格拉布来看看我。"

"真是个粗俗得可怕的名字!"勃林勃尔太太说。"很不古雅!那怪物是谁,孩子?"

"什么怪物?"保罗问。

"格拉布,"勃林勃尔太太十分厌恶地说。

"他并不比你们更像怪物,"保罗回答。

"什么!"博士用可怕的声音大叫起来。"唉,唉,唉?啊哈!什么话?"

保罗吓坏了;不过他还是为不在身边的格拉布辩护,虽然他这样做时一直在发抖。

"他是位很好的老人,太太,"他说。"他常常给我拉小车。深海里的事他全懂,还懂海里的鱼和爬到岩石上来躺着晒太阳的大怪物,怪物受到惊吓,就再钻到水里,又是吹气又是拍水,几英里路以外都听得见。有些动物,"保罗越说越带劲,"我不知道有几码长,我忘了它们的名称,但是弗洛伦丝知道。它们假装很痛苦。要是有个人出于怜悯,走近它们,它们就张开大嘴向他进攻。但是,"保罗说,他大胆地把这个情况告诉了博士本人,"那人只消在逃走时不停地转圈子,因为它们身子长、弯不过来,转圈子慢,所以那人肯定可以打败它们。虽然老格拉布不知道为什么海老是使我想起我死去的妈妈,也不知道海老是在说什么——老是在说什么!但是,他知道许多海的事情,"孩子像个弃儿似的望着那三张陌生的脸,脸色突然变了。他那股高兴的劲儿突然消失了。他结束道:"我希望你们能让老格拉布来这儿看我,因为我很了解他,他也了解我。"

"哈!"博士摇摇头说;"这太糟了,不过,学习能解决很多问

题。”

勃林勃尔太太有点儿像发抖似的说他是个不可理解的孩子，除了长相不同，她同皮普钦太太以前一样盯着他看。

“带他到房子各处去走走，科妮莉亚，”博士说，“让他熟悉熟悉他的新环境。跟那位小姐去吧，董贝。”

董贝服从了；把他的手伸给那莫测高深的科妮莉亚。他们一起走出去时，他胆小而好奇地转过头去看看她。因为她的眼镜使她显得很神秘，镜片闪出亮光，他不知道她看着什么地方，确实还不清楚镜片后是否真有眼睛。

科妮莉亚先带他去教室。教室在门厅后面，走过两扇蒙有台面呢的门就到。门把这些年轻绅士的声音挡住了，使它消失了。这里有八位年轻绅士，处于不同程度的精神衰竭之中，都在很用功地学习，确实非常认真。图茨，因为是个老学生，所以在一个角落里有一张他独用的书桌。在保罗的年轻的眼睛看来，他坐在书桌后面，像个很神气的、年纪很大的男人。

文学士费德尔先生坐在另一张小书桌后面，已经开始唱他那维吉尔式的调子，正在缓慢而艰难地对四位年轻绅士唱着。剩下的四个，有两个抽筋似地抓住额头，在解数学题。有一个因为哭得太多，脸像肮脏的玻璃窗，挣扎着要在吃饭前写完多得很难结束的许多行字。还有一个石头似地坐着，呆呆地、绝望地望着他的作业——看来似乎是从早餐时间以来，他一直处于这种状况。

来了一个新学生并不像人们可能预料的那样引起轰动。文学士费德尔先生(他为了保持头脑清醒，习惯于剃光头，头上只有很短的头发)向他伸出骨瘦如柴的手，对他说很高兴看见他。要是他说时有丝毫的诚意说话，那么保罗也可能乐于对他这么

说的。接着，保罗按科妮莉亚的指点，在费德尔先生的书桌跟前同那四个年轻绅士握了手。然后同两个做算术的年轻绅士握手，他们俩都像在发烧似的。再后来同那抢时间做功课的年轻绅士握手，他手上全是墨水，最后同那发呆的年轻绅士握手，他的手松软而冰凉。

保罗先前已经被介绍给图茨了，所以那个学生只是像他习惯的那样嘻嘻笑着，喘着粗气，然后又继续做他的事了。那并不难；因为他已经"经过"了很多(并不只一个意思)，而且像以前已经暗示过的，他在青春年少时就停止成长了。图茨现在获准按自己的课程学习。这主要是写一些以名人的名义写给他自己的长信，信封上写着"苏塞克斯郡布赖顿市 P. 图茨先生"，他小心翼翼地把这些信保存在自己的书桌里。

这些仪式过去以后，科妮莉亚带保罗上楼，到这所房子的顶层。这段路走得很慢，因为保罗不得不等两只脚都放在同一梯级上再跨上另一级。但是他们终于到了他们旅程的终点。在那里的一间朝着惊涛骇浪的大海的前房里，科妮莉亚指给他看一张靠窗的精致的小床，床上挂着白色的帐子。那里已经有一张写得很美的卡片，用圆体字——朝下的笔划很粗，朝上的很细——写着董贝。这间屋子里还有两张小床，用同样方式表示出它们是属于布里格斯和托泽的。

他们刚下楼又走到门厅里，保罗就看见那个把皮普钦太太气坏了的视力很差的年轻人突然抓起一根特大的鼓槌，去捶一面挂着的锣，好像他发了疯或者要复仇似的。但是，这年轻人没有受到警告，也没有立即被看管起来，而是在敲出那可怕的声响以后走开了，没人阻拦。这时，科妮莉亚・勃林勃尔对董贝说，再过一刻钟就要吃饭了；也许他最好到教室里他的"朋友"那里去。

所以董贝恭恭敬敬地从那只大钟跟前走过。那只大钟还像以前一样急于知道他觉得怎么样。他把教室的门只打开一点儿，就像个迷路的孩子似的走进去，有点困难地随手把门关上。他的朋友们都散在房间各处，只有那个石头似的朋友还一动不动。费德尔先生穿着那件灰色长袍在伸懒腰，仿佛不惜破费，决心要使袖筒脱线脚似的。

"嗨嗬哼！"费德尔先生大声叫道，像拉车的马一般晃着身子，"哦，哎呀，哎呀！呀啊啊！"

保罗被费德尔先生的呵欠吓了一大跳；它的规模是那么大打得又是认真得可怕。所有的孩子（除了图茨）似乎也都筋疲尽，正在准备吃饭——有的在重新打他们那确实很硬的领巾
的在隔壁的前室里洗手或者刷头发——好像他们根本不i
们会欣赏这顿饭似的。

小图茨事先已经作好准备，所以无事可干，有时间可以花在保罗身上。他用迟钝而温厚的口吻说：

"坐吧，董贝。"

"谢谢你，先生，"保罗说。

他竭力坐上一张很高的窗口座位，但却滑下来，这都好像要使图茨心里有个准备，知道会有新的发现。

"你这家伙真小，"图茨先生说。

"是，先生，我小，"保罗回答。"谢谢你，先生。"

因为图茨已经举起他让他坐上那个座位，而且是亲切地这样做的：

"你的裁缝是谁？"图茨看了他一会儿，问道。

"现在还是个女人在给我做衣服，"保罗说。"我姐姐的裁缝。"

“我的裁缝是伯吉斯公司的，”图茨说。“时髦。但是很贵。”

保罗还聪明，知道该摇摇头，好像他本来想说那一看就知道；他倒也确实是这样想的。

“你的父亲，真有钱，是不是？”图茨先生问。

“是的，先生，”保罗说，“他是董贝父子。”

“董贝什么？”图茨问道。

“董贝父子，先生，”保罗答道。

图茨试了一两次，低声说着这家公司的名称，要把它记在脑子里；但是没能记住。他说明天早上要保罗再告诉他，因为它是相当重要的。事实上他确实想用董贝父子的名义立即写一封无话不谈的私人信给他自己。

这时，其他学生（总是除了那个石头似的孩子）都来到他们周围。他们都彬彬有礼，但是脸色苍白；说话声音很轻。他们情绪低沉，以至于同这群人的总的情绪比起来，比瑟尔斯顿少爷可说是个十足的米勒[①]，或者说是《笑话大全》。然而，他，比瑟尔斯顿，也有一种受了伤害的感觉。

“你睡在我房里，是不是？”一个神情严肃的年轻绅士问，他的衬衫领子卷起来，一直到他的耳垂那儿。

“是布里格斯少爷吗？”保罗问。

“托泽，”那年轻绅士说。

保罗说是的；托泽指着那个石头似的学生说，那是布里格斯。保罗虽然不知道为什么，但已经觉得可以肯定，那人不是布里格斯就准是托泽。

---

① 米勒（Joseph Miller，1684—1738）：英国喜剧演员，爱说俏皮话和笑话。他去世后，他的笑话被编成书出版。

"你身体结实吗?"托泽问。

保罗说他认为并不结实。托泽回答说,从保罗的面容看,他也认为并不结实,这很可惜,因为身体必须结实。然后他问保罗,他是否一开始先跟科妮莉亚学;保罗说"是的",那些年轻绅士(布里格斯例外)听了全都发出一声低低的呻吟。

这呻吟被哐哐哐的锣声淹没了。锣声大作,大家都朝餐厅走去。又是只有那个石头似的孩子布里格斯例外,他呆在原地,保持原来的姿势。保罗不久就看到人家正在给他送去一片面包,很讲究地放在一个盆子上,还有一块餐巾,上面还斜放着一把银叉。

勃林勃尔博士已经在餐厅里坐在自己的位子上。他坐在桌子的上首,勃林勃尔小姐和勃林勃尔太太在他两边。费德尔先生穿着黑色上衣,坐在下首。保罗的椅子在勃林勃尔小姐旁边。但他坐下后,人家发觉他的眉毛比桌布高不了多少,于是从博士的书房里拿来几本书,让他坐在书上。从那时起,他就一直坐在书上——以后吃饭时他就自己把书搬进搬出,就像一只小象驮着一个城堡似的。

博士已作过祷告,大家开始吃饭。有很好的汤,还有烤肉,煮肉,蔬菜,馅饼和干酪。每个年轻绅士有一把大的银叉,一块餐巾;一切都安排得阔气而漂亮。特别是,有一位总管穿着扣子锃亮的蓝上衣。他使桌上的啤酒具有葡萄酒风味;他倒酒倒得好极了。

只有勃林勃尔博士,勃林勃尔太太和勃林勃尔小姐偶尔交谈几句。除此以外,没有人说话,除非是在别人同自己说话时说上句把。不管什么时候,哪位年轻绅士不在用他的刀、叉或汤匙,他的眼睛总是受到一种无法抗拒的吸引力,去看勃林勃尔博士、

勃林勃尔太太或勃林勃尔小姐的眼睛，而且谦逊地停在那里。图茨似乎是唯一的例外。他坐在费德尔先生旁边，在保罗坐的一边。他时常从中间隔着的那几个孩子的背后或前面看一眼保罗。

吃饭时只有一次，那些年轻绅士也参加谈话。那是大家正在吃干酪的时候，博士在喝了一杯葡萄酒以后，咳嗽了两三声，说：

“真了不起，费德尔先生，罗马人——”

一提起这可怕的民族，他们的死敌，每一位年轻绅士都摆出一副极感兴趣的样子盯着博士。其中一个正在喝啤酒，一看到博士的眼睛透过啤酒杯的边在瞪着他，连忙放下啤酒杯，咳嗽了一会儿，结果就破坏了勃林勃尔博士的讲话。

“真了不起，费德尔先生，”博士又慢腾腾地开始说，“罗马人穷奢极侈地宴饮，我们在写帝王统治时代的书里读到过，那时的奢侈达到空前绝后的高度，各个省份都整个遭到掠夺，就为了供一次豪华的皇家宴会挥霍——”

那位惹他生气的人刚才一直强忍着咳嗽，在等博士停下，博士却一直不停。这时他再也忍不住，猛烈地咳嗽起来。

“约翰逊，”费德尔先生用责备的口吻低声说，“喝点儿水。”

博士脸色严峻，停了一会儿，等水拿来后继续说：

“当时，费德尔先生——”

可是费德尔先生看见约翰逊又要咳了。他知道，博士在年轻绅士们面前，不把要说的话说完是不会停下的，所以他眼睛一直盯着约翰逊。博士见他不看着自己，便住口不谈了。

“请原谅，先生，”费德尔先生涨红了脸说，“请原谅，勃林勃尔博士。”

“当时，”博士提高嗓门说，“当时，先生，就像我们读到的，我们没有理由怀疑——在我们今天的平民看来，那似乎是不可信的——维特利乌斯[①] 的兄弟为他准备一次筵席，光鱼就有两千盆——”

“喝点儿水，约翰逊——盆，先生，”费德尔先生说。

“各种禽类，五千盆。”

“或者吃块面包试试，”费德尔先生说。

“有一盆，”博士扫视了一下桌子周围的人，一面把嗓音提得更高，说，“由于尺寸大，被叫作密涅瓦的盾，除了其他昂贵的配料外，主要用的是野鸡的脑子——”

“呃哼，呃哼，呃哼！”(是约翰逊发出来的。)

“山鹑的——”

“呃哼，呃哼，呃哼！”

“一种叫斯卡里的鱼的鱼鳔——”

“你这样，脑子里的血管都要爆了，”费德尔先生说。“你还是咳出来好。”

“还有从喀尔巴阡海[②] 捉来的七鳃鳗的鱼子，”博士用他最严肃的声音说；“当我读到像这样昂贵的宴会，而且记得我们有个提图斯[③] ——”

“你要是中风死了，你母亲会觉得怎么样！”费德尔先生说。

“一个图密善[④] ——”

“你脸都发青了，你知道，”费德尔先生说。

---

① 维特利乌斯(Aulus Vitellius，15—69)：罗马皇帝。

② 作者在此讽刺博士。博士把里海说成喀尔巴阡海。喀尔巴阡是山脉名。

③ 提图斯(Titus，39—81)：罗马皇帝。

④ 图密善(Domitian，51—96)：罗马皇帝。

"一个尼禄[1]，一个提比略[2]，一个卡利古拉[3]，一个海略嘎巴勒斯[4]，还有许多，"博士继续说；"那是，费德尔先生——如果你能赏光听我——了不起；非常了不起，先生——"

可是，约翰逊再也忍不住了，这时爆发出一阵压倒一切的咳嗽。尽管离他最近的两位邻座都给他捶背，费德尔先生亲自把一杯水递到他的唇边，总管扶着他在他自己的座位和餐具柜之间像个哨兵似的来回走了好几次，但还是足足过了五分钟，他才稍微平静一点。接着是一片肃静。

"先生们，"勃林勃尔博士说，"起来做祷告吧！科妮莉亚，把董贝抱下来。"于是别人只看得见他那露在桌布上面的头顶。"明天吃早饭以前，约翰逊要给我背希腊文《新约·圣保罗达以弗所人书》的第一章，不准带书。费德尔先生，半小时以后我们继续学习。"

年轻的绅士们鞠了一躬，退出去了。费德尔先生也是这样。在这半小时里，年轻绅士们两个两个地挽着胳臂在屋后的小庭园里漫步，或者试着使布里格斯稍微高兴一点。但是没有像玩耍这样庸俗的活动。时间一到，就打锣，勃林勃尔博士和费德尔先生联合主持的学习就重新开始了。

那天因为约翰逊的关系，来回闲荡这一奥林匹克运动的时间比平时短，所以在吃茶点以前，他们全都出去散步。甚至连布里格斯（虽然他还没开始）也参加这次游乐；在享受这一乐趣时，

---

① 尼禄(Nero，37—68)：罗马皇帝。

② 提比略(Tiberius，公元前42—公元37)：罗马皇帝。

③ 卡利古拉(Caligula，12—41)：罗马皇帝。

④ 海略嘎巴勒斯(Heliogabalus)，原名瓦利乌斯·阿维图斯·巴西亚努斯。218—222年间任罗马皇帝。

他忧伤地朝崖下看了两三次。勃林勃尔博士同他们一起去。保罗很光荣,博士亲自拉着他的手。这种情况是很了不起的。但这样一来,他更显得又小又弱。

茶点也像午饭一样文雅地送上来。吃完茶点,年轻绅士们像以前一样站起身来,鞠一躬,退出去。有的是去做当天没结束的作业,有的是去做明天那已经在威胁他们的功课。在这期间,费德尔先生回他自己的房间;保罗坐在角落里想,弗洛伦丝会不会在想他,皮普钦太太家的人都在干什么。

图茨先生刚才在写一封威灵顿公爵[①]写的重要信件,耽搁了一会儿,这时找到了保罗。他像以前一样看了保罗很久,然后问他是否喜欢背心。

保罗说:"是的,先生。"

"我也是,"图茨说。

那天晚上,图茨没再说过别的话,但是他站在那里看着保罗,好像很喜欢他。因为还有人,而且保罗不想说话,所以他觉得这样要比交谈更合他的心意。

八点钟左右,锣又响了,这是要大家到餐厅里去做祷告。祷告以后,管家在餐具柜上放了面包、干酪和啤酒。哪位年轻绅士想去吃就可以去吃。博士说:"先生们,我们明天七点钟再继续学习。"仪式遂告结束。这时,保罗第一次看到科妮莉亚·勃林勃尔小姐的眼睛,看到她眼睛正盯着他。博士说完"先生们,我们明天七点钟再继续学习"这句话,学生们又鞠了一躬,然后去睡觉。

到了楼上他们自己的房间里,就可以推心置腹地讲话了。布

---

① 威灵顿公爵(Arthur Wellesley Wellington,1769—1852):英国统帅。在反对拿破仑战争中,以指挥滑铁卢战役闻名。

里格斯说，他的头痛得要裂开了，若不是为了他母亲和他养在家里的一只小黑鹂，他真希望自己死掉。托泽没有多说话，但是他叹了不少气，还叫保罗小心，因为明天要轮到他了。说完这预言性的话，他郁郁不乐地脱掉衣服上床了。在那个视力很差的年轻人来拿走蜡烛，祝他们晚安，做个好梦以前，布里格斯也已经上了床，保罗也上了床。但是，就布里格斯和托泽来说，这好心的祝愿是徒劳无益的，因为保罗躺在那里久久不能入睡，睡着以后又常常醒，他发现功课像梦魇似的折磨着布里格斯。而那个托泽呢，他的头脑在睡梦中也同样受到功课的折磨，不过程度稍轻一点。他说着保罗听不懂的一些语言，和一句半句希腊语和拉丁语——反正对保罗来说都一样——这在深夜的寂静中，给人一种无法表达的邪恶的、犯罪似的印象。

保罗美美地睡着了，梦见他和弗洛伦丝手搀手穿过美丽的花园，来到一朵大葵花跟前。这朵花突然变大，成为一只锣，而且开始响起来。他睁开眼睛，发现已经是早晨，天还暗，刮着风，淅淅沥沥地下着小雨。真正的锣正在楼下门厅里叫大家做好准备。

他立即起床，看见布里格斯正在穿靴子。他几乎连眼睛都没有了，因为梦魇和悲哀使他的脸肿了起来。托泽站在那里直哆嗦，擦着肩膀，心情很糟。可怜的保罗不习惯自己穿衣服，穿的时候实在不容易，所以请他们帮忙给他系带子。可是布里格斯只说了声“讨厌！”托泽也只说了声“啊，好！”当他除了没系带子，其他都准备好的时候，他下楼去，走到下一层，他看见一个美丽的年轻女人。她戴着皮手套正在擦一个炉子。那年轻女人看到他来，似乎吃了一惊，问他他的母亲在哪里。保罗告诉她母亲死了，她就脱下手套，帮他把带子系好，再把他的手擦擦暖和。她吻了他一下，叫他以后不管什么时候要做这种事情——指穿衣服——

可以叫梅利亚做。保罗千谢万谢，说他一定会这么做的。然后他轻轻地走下楼梯，朝年轻绅士们在里面继续学习的那个房间走去。有一扇门半开着，他走过时，一个声音在里面大叫："是董贝吗？"保罗回答："是的，小姐。"因为他听出那是勃林勃尔小姐的声音。勃林勃尔小姐说："进来，董贝。"他就走了进去。

勃林勃尔小姐还和昨天一个模样，只是加了一条披巾。她那小巧的发卷还像以前一样蓬松。她已经戴上了眼镜，这使保罗纳起闷来，他想她上床睡觉是否也戴着眼镜。她在那里有她自己的一个小起居室，屋里有一些书，没生火，很冷。可是勃林勃尔小姐从来不觉得冷，也从来不觉得困。

"现在，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我要出去做保健活动了。"

保罗又纳闷了，那是什么？天气这么坏，为什么她不派那男仆去干。但是，他对这个话题没说什么。他的注意力放在一小堆新书上。勃林勃尔小姐似乎刚才在看这些书。

"这些书是你的，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

"全都是我的吗，小姐？"保罗说。

"是的，"勃林勃尔小姐答道；"如果你像我指望的那么用功，费德尔先生会马上再给你找一些书，董贝。"

"谢谢你，小姐，"保罗说。

"我出去做保健活动了，"勃林勃尔小姐又说了一遍；"我出去的时候，也就是说从现在到吃早饭这段时间里，董贝，我希望你把这些书上我划出来的部分看一遍，告诉我你非读不可的这些材料你是不是完全能看懂。要抓紧时间，董贝，因为你没时间可浪费。把书拿到楼下去，马上开始读。"

"是，小姐，"保罗回答。

书很多，虽然保罗一只手托着最下面的一本，另一只手和他

的下巴放在最上面的一本上，紧紧地夹着这些书，但是，他还没走到门口，中間的一本就滑了出来，接着全部书都掉到地上。勃林勃尔小姐说："哦，董贝，董贝，这真太不小心了！"她重新给他堆好。这一次，保罗非常小心地把书保持平衡，走出了房间，朝楼下走了几级，又有两本书掉下来。但是他把其余几本书夹得很紧，只在二楼再掉了一本，在过道里掉了一本。他把大部分书拿到教室里以后，重又上楼一本本捡起散落的书。最后他终于把书全部放在一起，爬上他自己的座位，开始学习。托泽说了一句话，意思是"现在你也要倒霉了"。这是他在吃早饭前受到的唯一的打扰。吃早饭时，像吃其他几餐时一样严肃和文雅。他没有胃口吃。早餐结束以后，他跟着勃林勃尔小姐上楼。

"呃，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这些书你看得怎么样了？"

这些书里有一点英语、许多拉丁语——东西的名称，冠词和名词的变格，这方面的练习和初步的规则——一点正字法，对古代历史的一瞥，对现代历史的浏览，几张表，两三张度量衡表，还有一点常识。可怜的保罗刚拼出了数字二，就把数字一忘得干干净净，一和二中的几个字母又挤进了三，三又滑进了四，四又嫁接到二上。所以二十个罗摩勒斯是否等于一个瑞墨斯[①]，hic hæc hoc[②] 是否特洛伊重量单位，一个动词是否总是同一个古代不列颠人一致，四乘以三是否是金牛座，这些都是他没有解决的问题。

"哦，董贝，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这真叫人吃惊。"

"对不起，"保罗说，"我想如果我能有时同老格拉布稍微谈

---

① 罗马神话中，战神玛尔斯生有双生子，罗摩勒斯和瑞墨斯。罗摩勒斯是古罗马的建国者，古罗马人的守护神。

② 拉丁文：在这里的，这；目前的，我(们)的，量；块。

谈，我就能学得好一点。”

“废话，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我不要听这种话。这可不是任何格拉布能来的地方。我看，董贝，你必须把书一本一本拿下去，在你转到B组内容以前，先熟悉今天的A组内容。现在，董贝，请把最上面一本拿去，把那个课题记熟了再来。”

关于保罗未受教育的状况，勃林勃尔小姐是怀着一种不怀好意的喜悦心情发表意见的，仿佛她早已料到这一结果，而且很乐于看到他们必须经常保持联系。保罗遵照她的吩咐，拿着最上面那本书走了，在楼下吃力地读着。有时，他每个字都记住，有时却忘得干干净净，把其余一切也都忘个精光。最后，他鼓足勇气上楼去背书。勃林勃尔小姐合上书说，“背吧，董贝！”听了这话，保罗还没开始背，就把书里的内容差不多全忘光了。她合上书这么说，使人觉得她肚子里很有学问。保罗惊异地看着这位年轻小姐，仿佛她是一种有学问的盖伊·福克斯[1]，或者塞满一肚子科学稻草的、人造的凶神恶煞。

不过，他背得很好。勃林勃尔小姐评论说，他有希望学得很快，就立即把B组的内容给他。他从B学到C，在吃午饭以前甚至还学了D。饭后不久就继续学习，这可是够艰苦的。他觉得头晕，心乱，困倦而且迟钝。如果说有什么安慰，那就是别的年轻绅士也都有类似的感觉，而且都不得不继续学习。很奇怪，门厅里的那只大钟，从来不说周围一再重复的那句“先生们，现在我们继续学习”，而总说它最早的那句问候话。学习像一只巨大的轮

---

① 盖伊·福克斯(Guy Fawkes，1570—1606)：英国火药阴谋中的关键人物。曾试图在1605年11月5日炸毁英国议会大厦。在预定爆炸的时间前几个小时，他被抓住。后来在每年11月5日，人们用草扎成盖伊·福克斯的模拟像，并在篝火中把它烧掉。

子在转动，而年轻绅士们总是被绑在轮子上。

吃完茶点又是练习，在烛光下为明天作准备。到时候就上床。上了床除了在梦中继续学习以外，就是休息和甜美地忘却一切。

哦，星期六！哦，快活的星期六，弗洛伦丝总是在中午来。风雨无阻，虽然皮普钦太太的咆哮和叫嚷闹得她焦虑不安。那些星期六，在所有犹太人中间，至少可说是两个小基督徒的安息日，起着神圣的安息作用，巩固和加强了姐弟之情。

令人忧郁的星期日之夜的阴影，会使星期日早上第一道催人醒来的曙光都变得昏暗。但甚至这个也不能损害这些宝贵的星期六。他们来到空旷的海边，一起在那里坐坐，散散步，有时却待在皮普钦太太那阴暗的后房间里。他那昏昏欲睡的头枕在她的胳臂上，她轻轻地给他唱歌。海边也好，后房间也好，保罗都从来不在乎。只要有弗洛伦丝就行。他所想的只是这个。所以，在星期日晚上，博士那扇黑门打开着准备把他吞没一个星期，这就到了他不向别人而只向弗洛伦丝一人告别的时候了。

威肯姆太太被叫回到伦敦的家里去，聂泊尔小姐来了。她现在已经长成一个漂亮的年轻女人。聂泊尔小姐英勇地单独同皮普钦太太较量了好多回合。如果说皮普钦太太一生中曾经棋逢敌手，那就是现在。聂泊尔小姐住在皮普钦太太家的第一天，早上起来她就决心战斗到底。她不向人家求饶，也不饶恕别人。她说非交战不可，确实是交战了。从这时起，皮普钦太太就生活在惊诧、烦恼和挑战之中。甚至在她吃猪排而毫无提防的时候也会受到从过道上来的突然袭击，连嘴里的吐司吃起来也不是滋味。

有一个星期天晚上，聂泊尔小姐和弗洛伦丝送保罗去博士家。回来以后，弗洛伦丝从自己胸口抽出一小张纸，上面有她写

的几个铅笔字。

“瞧，苏珊，”她说。“保罗在筋疲力尽时带回家来做的那些长长的习题就在这些小书上。昨天晚上他写字的时候，我抄下来的。”

“弗洛伊小姐，请别给我看，”聂泊尔回答，“我还不如去看皮普钦太太。”

“苏珊，要是你愿意的话，我希望你明天早上把这些书买来。我的钱够买的，”弗洛伦丝说。

“哎呀，我的天哪，弗洛伊小姐，”聂泊尔小姐说，“你怎么说出这样的话来。你已经有了成堆的书，又有先生小姐们不断地把一切都教你，虽然我相信，董贝小姐，你的爸从来不想让你学点儿什么，要不是你求他，他根本想不到这件事——你求他，他也没法拒绝。但是，小姐在别人求了以后同意和不要别人求就主动给，可完全是两码事。我也许不会反对一个年轻男人陪我，他提出问题时，我也许会说‘好’。但是这不等于说‘你能行行好，喜欢我吗？’”

“可是，你能给我买这些书，苏珊。你知道了我为什么要买，你会买的。”

“好吧，小姐，你为什么要买这些书呢？”聂泊尔回答；又低声加了一句，“如果是用来扔到皮普钦太太头上，我就去买一车来。”

“我想，如果我有了这些书，我也许可以给保罗一点帮助，”弗洛伦丝说，“让他下个星期可以轻松一点儿。至少我要试试。所以，亲爱的，给我买吧，我将永远不忘记，你这样做是多么好啊！”

弗洛伦丝说着递过来一个小钱包，用温柔的恳求的目光来支持她的请求。苏珊·聂泊尔的心必须再冷酷一点才能拒绝。她

没有回答就把钱包往自己的口袋里一塞，立即快步出去买书了。

这些书不容易买。她跑了好几家书店，回答或者是刚卖完，或者是他们从没进过货，或者上个月还有很多，或者下个星期就可以进许多。但是苏珊可不是在这样一件事情上能轻易被挫败的。她认识一家图书馆。她好说歹说硬是把那里的一个围着黑布围裙的白发青年说服了，陪她去找书。她带着他到处跑，他想尽办法，只想摆脱她。最后终于让她胜利而归了。

于是，弗洛伦丝每天做完自己的功课以后，就在晚上坐下来跟着保罗的足迹去走那学问的荆棘之路。由于她生来就聪颖、能干，又有最奇妙的老师——爱——来教他，所以不久就跟在保罗后面赶，追上他，还超过了他。

这件事没有向皮普钦太太透露半个字。但是有好多个夜晚，他们全都上了床，聂泊尔小姐用纸卷好头发，以不舒服的姿势进了梦乡，在她身边睡得死死的。炉栅里噼啪作响的灰已经冷却，成了灰白色。蜡烛已经燃尽、火摇晃着逐渐熄灭。这时，弗洛伦丝却在努力做小董贝的替身。这时，她那坚忍不拔的精神几乎给她赢得了姓这个姓的权利。

一个星期六晚上，小保罗像往常一样坐下来“继续学习”。她在他身旁坐下，让他看到他面前那些原来艰难的东西现在变得容易了，原来朦胧的现在变得清楚而明显了。这时，她取得的报酬是高的。那不过是保罗苍白的脸上的诧异的神情——一阵激动的脸红——一丝微笑——然后是一个紧紧的拥抱——可是，上帝才知道，她看到自己费了那么大的劲取得了这丰厚报酬，她的心跳得有多高。

“哦，弗洛伊！”她弟弟叫了起来。“我多么爱你呀！我多么爱你呀，弗洛伊！”

“我也爱你，亲爱的！”

“哦，这我相信，弗洛伊。”

关于这件事，他没再说什么话，而是一整晚都默默地坐在她身边；夜里，他从她房间里面的那间小房间里大声说了三四次他爱她。

从那以后，弗洛伦丝经常作好准备，在星期六晚上同保罗坐下来，耐心帮助他学完他下星期功课中能一起预习的内容。他走的是弗洛伦丝在他之前刚刚吃力地走过的路。这想法本身就能激励保罗永远再接再厉地学习，再加上这种帮助确实减轻了他的负担，这就使他很可能不致被那美丽的科妮莉亚·勃林勃尔小姐堆在他背上的重负压倒。

这倒不是说勃林勃尔小姐故意对他过分严厉，也不是说勃林勃尔博士故意对那些年轻绅士都施加过分的压力。科妮莉亚只不过是相信她自己所受的教育。博士却是某些想法有点混乱，以为这些年轻绅士全都是博士，生来就是成人。他听到年轻绅士们的至亲赞扬，心里喜滋滋的。他们的盲目虚荣和未经考虑的迅速进度在怂恿他，在这情况下，如果勃林勃尔博士竟会发现自己的错误，或者把他那帆已经吹得鼓鼓的船改变航向，那才是怪事呢。

保罗的情况就是这样。勃林勃尔博士说他进步快，说他生来就聪明，董贝先生就更要他们强迫他学习，给他塞更多的知识。至于布里格斯，勃林勃尔博士报告说，他进步还不大，生来就不聪明，老布里格斯为了达到同样的目的，却是冷酷无情的。总之，不管博士把他暖房的温度错误地保持得多么高，那些植物的主人总是要帮忙拉风箱，把火吹得更旺。

保罗一开始时有的那种快乐心情，当然很快就消失殆尽。但

是他性格中那古怪、老成和沉思的特点却还保留着。处在有利于发展这些倾向的环境中，他甚至变得比以前更古怪、老成和爱沉思。

唯一的不同是，他不让别人知道他自己的这种性格。他一天比一天爱沉思和缄默，对博士家的任何血肉之躯都不像以前对皮普钦太太那么好奇。他爱独自一人待着：在不看书的片刻，他最爱一个人到房子各处走走，或者坐在楼梯上听门厅里的大钟。他熟悉这所房子里所有的糊墙纸，在墙纸图案中看到了别人看不到的东西，发现微小的老虎和狮子在卧室墙上往上爬，地毯上的方块和斜方块中还有一些脸在睨视。

这个孤独的孩子在他那沉思遐想的古怪想法的包围中继续生活着。没有人理解他。勃林勃尔太太认为他"古怪"，有时候，仆人们在私下议论，说小董贝"闷闷不乐"；不过，仅此而已。

除非小图茨对这个问题有点什么想法，这想法他却完全无法说清楚。想法就像鬼（一般所说的鬼）一样，必须有人先向它们说话，它们才能把自己说清楚。而图茨早就不在心里想什么问题了。过去，那里曾经有过迷雾，是从他脖子上那呆呆的盒子——他那脑壳——里产生的。如果它能成形，那倒可以成为一个妖怪，但是它不能。迄今为止，它只是像阿拉伯故事中的烟，袅袅上升，变成厚厚的云，挂在那里飘浮着。但是它没有遮住寂寞的海滩上的那个小人。图茨总是盯着他看。

"你好吗？"他会对保罗说，一天说上五十次。

"很好，先生，谢谢你，"保罗会回答。

"握握手吧，"图茨会主动亲近地说。

保罗当然马上跟他握手。一般，图茨在盯着他看了很久和喘了一阵气以后会再问："你好吗？"保罗再回答："很好，先生，谢谢

你。”

有一天晚上，图茨先生坐在自己的书桌前，忙着写信，忽然好像脑子里闪过一个伟大的想法。他放下笔，去找保罗。找了很久，终于看见他在他那小卧室里隔着窗子朝外面眺望。

“喂！”图茨大声说道。他一进屋子就说，免得忘掉。“你在想什么？”

“哦！我想好多事情，”保罗回答。

“可是，你真的想好多事情吗？”图茨说，似乎这件事本身就令人吃惊。

“如果你非死不可，”保罗抬头看着他的脸说。

图茨先生吓了一跳，似乎给弄得非常不安。

“——难道你不认为最好死在月夜？那时天空清朗，还刮着风，就像昨夜。”

图茨半信半疑地望着保罗，摇摇头说，他不知道。

“至少，不是刮风，”保罗说，“而是空中发出像贝壳里嗡嗡的海水声那样的声音。那是个美丽的夜。我听水声听了很久，然后起来，看着外面。在明亮的月光中，有一条船在那儿，一条张着帆的船。”

这孩子目不转睛地盯着他，说得那么真切，以致图茨先生觉得自己应该说些有关船的话。他说“走私船”。但是又公正地想起每个问题都有两面，于是补充说：“或者缉私船。”

“一条张着帆的船，”保罗重复说，“在明亮的月光中。帆像一条胳臂，全是银色的。它朝远方驶去，它随波逐浪时你知道它好像在干什么？”

“颠簸，”图茨先生说。

“它似乎在招呼，”孩子说，“招呼我去！——她在那儿！——

她在那儿!”

刚才说得好好的,一下子这样大叫起来,图茨惊愕得差点儿发疯了,便大声问道:“谁?”

“我姐姐弗洛伦丝!”保罗大声答道,“在抬着头朝这儿望,还在挥手呢。她看见我了——她看见我了!晚安、亲爱的,晚安,晚安!”

他站在窗跟前,飞着吻,拍着手,一下子沉浸在无限的喜悦之中。她一走出他的视线,他的喜色就顿时消失,小脸上只剩下忍耐的忧郁神情。这些都太明显了,甚至连图茨也不可能毫不察觉。这时,皮普钦太太来访,他们的会面就被打断。每星期有一两次,往往是在天色将黑未黑时,她穿着她那黑裙逼近保罗。图茨没有机会来使这种场合愉快一点;但是这场面给他留下了很深的印象,所以他在一般招呼之后再两次来向皮普钦太太问好。这位动不动就发火的老妇人把这看作精心策划、经过深思熟虑的侮辱,是楼下那个视力很差的年轻人出的鬼主意。因此,当天晚上,她就在勃林勃尔博士面前正式告了他一状。勃林勃尔博士对那年轻人说,如果他再这样,那就只好同他分手了。

现在,晚上时间比以前长了,保罗每天晚上都溜到楼上他的窗口去找弗洛伦丝。她总是在某一段时间来回走,直到她看到他。他们相互看到对方,是保罗每天生活中的一丝阳光。天黑以后,常常有另一个人在博士家前面独自走着。他现在星期六很少同他们在一起。他无法忍受。他不愿让人家认出他来。他望着楼上的窗口,他儿子正在那里努力使自己有资格成为一个男子汉大丈夫。他等着,看着,计划着,希望着。

哦!他只要能像别人那样看到那个瘦骨伶仃的男孩,那该多好啊!他正在楼上,胸脯紧靠在那孤独的牢笼的窗上,用他那双

急切的眼睛在暮色苍茫中望着海浪、云朵。这时鸟儿飞过，他仿佛要同它们竞争，也要飞走似的！

第十三章

运输消息和办事处里的事务

董贝先生的办事处在一个大院里。那里的角落上有一个卖精美水果的老摊棚。从早上十点到下午五点，随时有一些男的和女的流动贩子，叫卖拖鞋、皮夹子、擦身用的海绵揩、狗的颈圈、温莎肥皂[①]，有时还卖短毛大猎狗或者油画。

短毛大猎狗总是给带到这里来，其目的是卖给证券交易所，那里赌风很盛(最初一般只是以新帽子打赌)。其他商品是卖给一般顾客的；但是小贩们从来不向董贝先生兜售这些货物。他一出现，这些小贩就恭恭敬敬地让开。那个主要的卖拖鞋和狗颈圈的人——他自以为是个知名人士，他的肖像钉在齐普塞德[②]一个画家的门上——在董贝先生走过时，把食指举到帽边上。那个有执照的搬运工如果有事离开，那就总是过分殷勤地跑在前面，把董贝先生办事处的门开得尽可能地大，脱下帽子，让他进去。

里面的职员也不甘有一丝一毫的落后，纷纷表示敬意。董贝先生走过办事处外间时，那里一片肃静。会计室的那位智多星一下子变哑了，就像他身后挂着的那一排皮救火桶一样。磨砂玻璃和天窗里透进暗淡的日光，在玻璃上留下一块黑色，可以看出书

① 温莎肥皂：一种褐色的香皂。

② 齐普塞德：伦敦城主要街道之一，在圣保罗大教堂东面。

和文件以及俯身在它们上面的人们。他们笼罩在勤恳和幽暗的气氛中，仿佛聚集在海底似的。在朦胧的远处，有一间发霉的小保险库，那里总是点着一盏遮暗了的灯，可以代表海妖的洞穴。这个海妖正用血红的眼睛盯着大海深处的秘密。

信差珀奇总是像只时钟似的坐在一个小托架上。一见董贝先生进来——或者不如说是感觉到董贝先生来了，因为通常是凭着直觉知道他来的——便匆匆奔进董贝先生的房间，拨拨火，从煤箱里取出几块煤加进去，把报纸挂在围栏上烘烘干，把椅子放好，屏风放在原来的地方，就在董贝先生走进房间的那一刹那转过身来接过他的大衣和帽子，把它们挂起来。然后珀奇拿了报纸，在火炉跟前转动一两下，恭而敬之地放在董贝先生肘边。他巴不得能必恭必敬。如果他可以匍伏在董贝先生脚下，或用以前授给哈隆·阿拉契德哈里发[①] 的称号来称呼董贝先生，那他就会更加高兴。

由于这种荣誉称号将会是一种革新，一种实验，珀奇只好满足于尽量用自己的方式来表示，"你是我眼睛里的光明。""你是我灵魂里的呼吸。""你是忠心耿耿的珀奇的司令！"在这种还不够完美的幸福的鼓舞下，他会轻轻地关上门，踮起脚走开，让那些难看的烟囱帽和房子的后墙，特别是二楼理发店的大胆的窗户从铁皮房顶上的圆顶形窗外盯着他那了不起的主人。理发店有一个蜡人，早上像穆斯林一样光着头，白天十一点钟以后，就装上了密密的头发和颊须，是基督徒最新的颊须式样。它总是把后脑勺对着他。

---

① 哈隆·阿拉契德哈里发(Caliph Haroun Alraschid,766? —809)：巴格达的哈里发(786—809)。哈里发是伊斯兰教国家政教合一的领袖称号。

董贝先生坐在自己的办公室里，给外面那间办公室里的人的印象就好像潮湿的或者寒冷的空气。董贝先生同外界联系，实际上要通过外面的这间办公室，这就要下去两级。在自己办公室里的卡克尔先生是第一级；也在自己办公室里的莫芬先生是第二级。这两位绅士各自占据一间像浴间那么大小的小房间，都在董贝先生的门对面，中间隔一个过道。卡克尔先生是宰相，住在离苏丹最近的那个房间里。莫芬先生是低一级的官员，住在离职员们最近的那间里。

最后提到的那位绅士是个相貌愉快的、有着淡褐色眼睛的老单身汉，穿着庄重，上身是黑色的，腿部是椒盐色的。他那深色的头发这里那里有点点灰色，好像是时间老人走路时溅上去的。颊须已经白了。他很敬重董贝先生，对董贝先生恭恭敬敬。但是他自己性情温和，在那个大人物面前从来不会毫不拘束，所以卡克尔先生虽多次有幸被召去商谈，他都不嫉妒，而且还暗自庆幸自己手边有事，脱不了身。这就使他很少被挑出来享受这种殊荣。他是自成一格的业余音乐爱好者，像父亲疼爱孩子似的爱着他那把大提琴。每周一次，他把大提琴从他的住处所在的伊斯灵顿搬到英格兰银行附近的一个俱乐部里。每个星期三晚上一个私人团体在那里演奏最使人痛苦和使人受罪的四重奏。

卡克尔先生是个三十八岁或四十岁的绅士，脸色红润，两排发亮的牙齿一个也不缺，整齐和白得叫人看了很不舒服。又没法不看，因为他一说话就露出牙齿。他笑起来嘴咧得很大（不过这种笑确实往往只是停留在嘴上），有点像猫在狂叫时的样子。他喜欢模仿他的头儿，系雪白的硬领带，扣子总是扣得紧紧的，衣服也很窄。他对董贝先生的态度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而且表现得十全十美。他完全感觉到他们之间地位悬殊，但对他很亲热。

"董贝先生，像我们这样地位的人对你那样地位的人，不论表现出什么适合于我们之间事务的忠心耿耿，我认为都是不够的。不瞒你说，先生，我干脆不再作这种努力。我觉得我不能使我自己满意；老天知道，董贝先生，你没有这种努力也没关系。"即使他把这些话印在硬纸上带在身边，经常把它拿到他上衣的胸前让董贝先生看，他也不可能表达得比这时更加清楚。

这就是经理卡克尔。沃尔特的朋友，小卡克尔先生是他的哥哥；虽然比他大两三岁，但地位远远不及他。弟弟的职位在职务阶梯的顶上，哥哥的在底部。哥哥从未到过第一级，或者说从未抬起脚来想爬一级。年轻人都爬到他头上去了，越爬越高；但他却始终在底部。他心甘情愿地留在这低下的地位上，从未抱怨过，当然从来也不想离开。

"早上好，"有一天，董贝先生刚到，经理卡克尔先生就拿着一叠文件走进他的房间说。

"你好，卡克尔，"董贝先生从椅子上起来，背靠着火站着。"你有什么给我吗？"

"我不知道是否有必要麻烦你，"卡克尔翻阅着手里的文件回答。"你知道，今天下午三点委员会有个会。"

"还有个会在三点三刻，"董贝先生补充说。

"瞧你什么都不会忘记！"卡克尔嚷了起来，一边还在翻文件。"如果保罗先生继承你的记忆力，他就是公司里的一个麻烦的顾客。有你一个就够了。"

"你自己的记忆力就很好，"董贝先生说。

"哦！我！"经理回答。"像我这样的人就只有这点儿资本。"

董贝先生靠在壁炉架上，从头到脚打量着（当然是不自觉地）这个职员，神情还是那么自负，也丝毫没有不高兴。卡克尔先

生衣服笔挺而且讲究，态度略带傲慢，这种傲慢或者是生来如此，或者是从近在眼前的人那里学来的，这使他更显得卑微。他似乎是个只要办得到，总要同击败他的权势斗一斗的人，但是他完全被董贝先生的伟大和优越压倒了。

“莫芬在吗？”董贝先生沉默了一会儿说。这期间，卡克尔先生一直在翻着文件，嘟嘟囔囔地对自己说一点简要内容。

“莫芬在，”他一边回答，一边突然嘴咧得很大，微笑着抬头看看他。“在哼曲子——我想，大概是昨晚的四重奏吧——我们中间虽然隔了好几堵墙，还是闹得我快要发疯了。但愿他把大提琴当烟火放，把他的乐谱在火里烧个精光。”

“我看，卡克尔先生，你对谁也不尊敬，”董贝先生说。

“是吗？”卡克尔又像猫一样龇牙咧嘴，问道。“好吧！我看，是没有多少人。也许，”他喃喃地说，好像正在想这个问题，“至多只有一个。”

如果说的是真话，那这种性格是危险的；如果是假话，那也同样危险。但是董贝先生似乎不以为然。他仍然背朝壁炉站得笔直，看着他这位最高的职员。他那尊严而平静的神情中似乎隐隐约约有一种比以往更强的权力意识。

“说起莫芬，”卡克尔先生从文件中挑出一份，继续说道，“他在报告中说，在巴巴多斯[①]的办事处有个低级职员死了，建议在‘儿子和继承人号’上给接替的人订一张票。这条船再过一个月左右要启航了。至于谁去，我想你没意见吧？我们这儿没有那种人。”

---

① 巴巴多斯：拉丁美洲的岛国，在西印度群岛。十七世纪成为英国殖民地。1966年11月30日独立。

董贝先生毫不关心地摇摇头。

“这不是什么好差使，”卡克尔先生一边说，一边拿起笔在文件背后写了几个字。“我想他可以把它给一个音乐朋友的父母双亡的侄子。如果他在那方面有天才的话，这可以阻止他拉提琴。谁？进来！”

“请原谅，卡克尔先生。我不知道你在这儿，先生，”沃尔特回答，他手里拿着一些没拆开的刚到的信进来。“小卡克尔先生，先生——”

一听到这个名字，经理卡克尔先生被羞愧和屈辱刺痛了心，或者是装出这副神情的。他改用一种道歉似的神情盯着董贝先生，然后眼睛望着地上，一声不吭地待了一会儿。

“我想，先生，”他突然气冲冲地向沃尔特说，“以前已经叫你不要谈起小卡克尔先生。”

“请原谅，”沃尔特回答。“我只是要说，小卡克尔先生告诉我，他相信你已经出去了，要不然，我不会在你同董贝先生有事的时候来敲门。这些信是给董贝先生的，先生。”

“很好，先生，”经理卡克尔先生一把从他手里夺过信件，答道。“去忙你的事吧。”

但是，在卡克尔先生毫不客气地把信夺过去时，有一封信掉在地上，他没发现；董贝先生也没看见自己脚边的这封信。沃尔特犹豫片刻，心想他们总有一个人会看见吧。但是见两人都没看见，他就停下脚步，走回来，把信捡起，放在董贝先生的桌上。信都是从邮局寄的。正好捡起来的那封是皮普钦太太的定期报告，像往常一样是弗洛伦丝写的信封，因为皮普钦太太字写得一般。沃尔特的举动使董贝先生默默地把注意力转到这封信上。董贝先生惊跳了一下，狠狠地瞪着他，仿佛相信他是故意把这信从其

他的信中挑出来似的。

“你可以出去了，先生!”董贝先生傲慢地说。

他把信在手中团成一团，望着沃尔特走出门去，然后没把信拆开就塞进他的口袋。

“你刚才说要派个人去西印度，”董贝先生匆匆说。

“是的，”卡克尔回答。

“就派小盖伊去。”

“好，确实很好。这最方便了，”卡克尔先生说，没露出一点惊奇，拿起笔重新在信背后写了几个字，就跟以前一样冷静。“‘派小盖伊’。”

“把他叫回来，”董贝先生说。

卡克尔先生很快去叫，沃尔特很快就回来。

“盖伊，”董贝先生稍稍转过头去，对他说。“这里有一个——”

“一个空缺，”卡克尔先生尽量把他的嘴咧得大，说道。

“在西印度。巴巴多斯，”董贝先生说，他不屑去美化这个赤裸裸的事实，“我要派你到巴巴多斯的会计处去填补一个小职员的空缺。我要你去告诉你舅舅，是我选中你去西印度的。”

沃尔特惊奇得说不出话来，几乎连重复一下“西印度”这几个字也办不到。

“总得派个人去，”董贝先生说，“你年纪轻，身体好，你舅舅境况不佳。告诉你舅舅我派你担任这个职务。目前还不走。还有一个月——或许两个月。”

“我要留在那儿，先生?”沃尔特问。

“你要留在那儿，先生!”董贝先生重复了一遍沃尔特的话，又朝他转过去一点儿。“你这是什么意思?他什么意思，卡克尔?”

"住在那儿，先生，"沃尔特结结巴巴地说。

"当然，"董贝先生回答。

沃尔特鞠了一躬。

"就这些，"董贝先生说着又拿起他的信件。"当然，你在适当时候给他谈谈通常的装备等等。他不必等，卡克尔。"

"你不必等，盖伊，"卡克尔先生说；又露出了牙龈。

"除非，"董贝先生说，他停止读信，但眼睛仍看着信，似乎在听。"除非他有什么话要说。"

"没有，先生，"沃尔特回答。他脑子里浮起许许多多各种各样的画面。他万分激动，心烦意乱，差点儿昏了过去。在这些画面中，主要的有卡特尔船长，他戴着油光光的帽子在麦克斯廷厄太太家惊呆了；还有他舅舅在后客厅里哀叹他的损失。"我不知道——非常感谢，先生。"

"他不必等，卡克尔，"董贝先生说。

卡克尔先生再一次说了这句话，收起文件，好像也要走。沃尔特觉得再待下去会成为不可原谅的妨碍了——尤其是他没有什么话要说——所以就心里乱糟糟地走出去了。

他沿着过道走着，像做梦似的既意识到某件事却又无可奈何。他听见董贝先生的门又关上了，是卡克尔先生出来。紧接着，那位绅士叫他。

"先生，请你去把你的朋友小卡克尔先生带到我房间里来。"

沃尔特走到外面的办公室里，通知了小卡克尔先生。他从屏风后他一个人坐的那个角落里出来，和沃尔特一起到经理卡克尔先生的房间里。

那位绅士背对着炉火站着，双手放在上衣后摆下，他那白领带上的脸，看上去像董贝先生一样严厉。他接待他们时，没有改

变一下他的态度，他那粗暴凶狠的表情也没有变得温和一点；他只是做了个手势叫沃尔特去把门关好。

“约翰·卡克尔，”门关好后，经理突然转向他哥哥，两排牙齿龇了出来，仿佛要吃掉他似的，“你跟这个年轻人结的是什么团伙，一次次提起你的名字，弄得我不得安宁？我是你的近亲，你，约翰·卡克尔，还不够吗？我摆脱不掉这个——”

“说耻辱，詹姆斯，”哥哥发现他结结巴巴想找一个字，便低声插进来说。“你是这个意思，而且是有理的。说耻辱。”

“这个耻辱，”他弟弟十分强调地同意用这个字，“可是这事就该泄漏出去，大肆张扬，在公司里当着大家的面一说再说吗！还在信任的时刻说？你以为你的名字配在这个信赖和信任的地方说吗，约翰·卡克尔？”

“不，”哥哥回答。“不配，詹姆斯。上帝知道，我没这个想法。”

“那你是怎么想的？”弟弟说，“你干吗硬要挡住我的路？你损害得我还不够吗？”

“我从来没故意损害过你，詹姆斯。”

“你是我哥哥，”经理说。“这就损害得够了。”

“但愿我能消除这个事实，詹姆斯。”

“但愿你能这样做，也会这样做。”

他们这样交谈时，沃尔特痛苦而惊奇地一忽儿看看哥哥，一忽儿看看弟弟。年纪大而职位小的那个站在那里，眼睛盯着地，头低着，在谦卑地听着弟弟的训斥。训斥时声色俱厉，而且又是当着大为震惊的沃尔特的面，使哥哥感到很痛苦，但他还只是恳求似的举起右手，好像要说“饶了我吧！”如果这些训斥是殴打，如果他是个在强制下被肉体上的痛苦折磨得虚弱的勇敢的人，他就会这样站在刽子手面前。

沃尔特是个富于感情又容易动感情的人，认为是自己无意中惹出了这场辱骂，这时便真心诚意地插进来说话了。

“卡克尔先生，”他对经理说，“真的，真的，这都怪我一个人。我太不小心，为这我再怎么责怪自己都还不够。就因为不小心，我肯定是过多地提到小卡克尔先生。有时，在你很不愿意听这名字时，我也脱口而出。但这是我个人的过错，先生。我们从没就这个题目交换过意见——确实，在任何题目上都很少交换意见。而且，”沃尔特沉默片刻后补充说，“不完全是我不小心，先生；因为我来这儿以后，一直对卡克尔先生感兴趣，常常想着他，有时候就忍不住要提到他！”

沃尔特是打心底里说这番话的，也是带着正义感说的。他看着那低下的头，垂下的眼睛和举起的手，心里想：“我有这个感觉，为什么不该代这个没有朋友的、潦倒的人把它说出来呢？”

“事实上，你躲开我，卡克尔先生，”沃尔特噙着泪水说，他的同情是那么纯真。“这我知道，我感到失望和遗憾。我刚来时和来了以后，都确实试着同你交朋友，就我这个年龄来说，是作了最大努力，可是没有用。”

“你要知道，”经理很快接着他的话碴儿说下去，“如果你硬要人家听到约翰·卡克尔先生这个名字，那么还会更加没有用。不能用这个方式表示同约翰·卡克尔先生友好。问问他，他是不是这样想的。”

“这对我没有帮助，”哥哥说。“只会招来目前这种谈话。不用说，我本来是可以免掉这次谈话的。最好的朋友，”他这句话说得很清楚，仿佛要把它印在沃尔特脑子里似的，“就是要能把我忘掉，让我走自己的路，不来同我话，也不来注意我。”

“盖伊，你的脑子就是记不住别人的话，”经理卡克尔先生越

来越得意地说,“我原来就想,最好由当事人亲口来告诉你这一点,”说着朝他哥哥点点头。“我想,你现在总不会忘记吧。就这样,盖伊。你可以走了。”

沃尔特走出门去,刚要随手把门关上,就又听到了那兄弟俩的声音,还提到了他的名字。他犹豫不决地站在那里,手放在门锁上,门半掩着。他不知道该进去还是走开。处在这个位置上,他不可能不听见下面的话。

“如果办得到,詹姆斯,在听了我的话以后,别把我想得太坏,”约翰·卡克尔说,“我的历史就都写在这儿——怎么可能不是这样呢,”他捶捶自己的胸脯,“我看着那个孩子,沃尔特·盖伊,我整个的心就像被唤醒了似的。他第一次来这儿的时候,我几乎在他身上看到了另一个我。”

“另一个你!”经理轻蔑地重复一句。

“不是现在的我,而是当时也第一次来这儿时的我。像我一样脸色红润、毛手毛脚、朝气蓬勃、毫无经验;被那些同样躁动的、冒险的幻想弄得很兴奋;还有同样的一些品性,也同样会朝好的或坏的方向发展。”

“我希望不是这样,”他的弟弟说,声调里带着一种隐藏的、嘲讽的意味。

“你打得我很重;你的手狠;你刺得很深,”那一个答道,他这样说(或者说沃尔特认为是这样)倒好像是真的有样尖利的武器在他说话时戳了他一下。“他小时候我就这样想了。我相信是这样。对我来说,那是事实。我看见他在一个看不见的深渊边上轻快地走着。有那么多人在那儿走,也一样快乐,而从那儿——”

“又是这个借口,”他的弟弟一边拨火一边插嘴说。“那么多人。说下去。说,那么多人倒下去。”

“从那儿有一个行人倒下去，”哥哥回答，“他出发赶路时像他一样是个孩子，越来越站不稳，一点一点滑下去，还在往下摔，直到头朝下栽下去，发现自己到了最下面，已经是粉身碎骨了。想想吧，我看着那孩子，心里有多难受。”

“这都怪你自己，”弟弟回答。

“都怪我自己，”他叹了口气表示同意。“我不想同人家分担责难和耻辱。”

“你已经使别人分担耻辱了，”詹姆斯·卡克尔咬牙切齿地嘟囔道。牙齿那么多，又那么密，他说得还算清楚。

“啊，詹姆斯，”他哥哥第一次用责备的口吻说，听他的声音，好像用手蒙住脸，“从那以后，我一直是你的一个有用的陪衬。你任意地踩着我往上爬。别把我一脚踢开！”

接下来是一阵沉默。过了一会儿，可以听到经理卡克尔先生在窸窸窣窣翻阅文件，好像决心结束这次谈话。这时他的哥哥朝门退近一点。

“就这样，”他说，“我看着他，我一直在发抖，一直在害怕，这是对我的一个小小的惩罚，直到看见他走过了我第一次摔倒的地方。这时，哪怕我是他父亲，相信我，我也决不会更虔诚地感谢上帝。我不敢给他警告和劝告；不过，我要是看到了直接的原因，我会把我的教训给他看的。我怕人家看见我同他说话，生怕人家以为我对他有害，会引诱他走上邪路，腐蚀他；或者说生怕我真会这样。我也许是有这种传染病毒；我不知道。你看看我过去的经历中和小沃尔特·盖伊接触的那一段，看看他使我有什么样的感觉；如果办得到，詹姆斯，别把我想得太坏。”

说完这几句话，他出来走到沃尔特站的地方。看见沃尔特在那里，他脸色变得有点苍白。沃尔特一把抓住他的手，低声说话

时，他的脸色更加苍白了。

“卡克尔先生，请让我谢谢你！让我说我多么同情你！这一切不愉快，都是我引起的，我是多么抱歉！我现在几乎把你看成了我的保护者和监护人！我是多么感谢你和同情你啊！”沃尔特紧紧抓住他的双手说，在激动中简直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或者说些什么。

莫芬先生的房间就在近旁，里边没有人，门大开着，他们不约而同地走了进去，因为过道上总是有人走来走去。到了房间里，沃尔特从卡克尔先生脸上看到他内心激动的痕迹。他几乎觉得好像以前从没见过这张脸似的。这张脸大大地变了样。

“沃尔特，”他把手放在沃尔特的肩上说。“我离你很远，但愿永远这样。你知道我是什么人吗？”

“你是什么人！”这句话似乎挂在沃尔特嘴唇上，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对方。

“那是在我二十一岁生日以前开始的，”卡克尔说，“在那以前早就给带上这条路了，不过，是在将近那时才开始的。我刚成年时就盗窃了他们的东西。后来也盗窃过。在我二十二岁生日以前，一切都被发现了。然后，沃尔特，我就像死了一样，不再同任何人来往。”

这最后几句话又哆哆嗦嗦地挂在沃尔特的嘴唇上，但是他说不出来，也说不出任何自己的话。

“公司待我很好。那位老人采取了容忍态度，愿上帝给他报偿吧！也给这一位——他那当时刚进公司的儿子——报偿吧！公司原来很信任我。我被叫进那间屋子，现在是他的房间——从那次以后我一直没进去过——出来时，我就像你知道的这样。很多年来，我就坐在我现在这个位子上，就像现在这样孤零零的，不

过在当时，我却是个大家都知道的、公认的坏榜样。他们都对我很宽大，我活了下来。时间使我这一段可怜的赎罪生活变了样。我想，除了公司的三个头儿，这儿没有人能知道我的故事的真相。在这个小男孩长大，别人把这事告诉他以前，我坐的这个角落也许会空着了。我倒宁可这样！自从我把所有的青春、希望、好的交往全留在那间屋子以来，这是唯一的改变。上帝保佑你，沃尔特！让你和你亲爱的一切都保持正直，要不就把它们全毁了！”

他像过于寒冷，从头到脚都打着哆嗦，还流下了眼泪。沃尔特后来想要确切回忆他们两人间发生的这件事时，除了这番话以外，就想到了他的哆嗦和眼泪。

沃尔特下一次看见他时，他还像以前一样默默地、沮丧地、自卑地俯身在他的办公桌上。沃尔特看着他工作，觉着他显然是下了决心不再同他谈话，而且一次又一次想着那天早上在短短的时间里看到和听到的与两位卡克尔先生的历史有关的情况。沃尔特这时几乎无法相信自己已接到了去西印度的命令，所尔舅舅、卡特尔船长失去了他，弗洛伦丝·董贝也不能偶尔看着他——不，他是指保罗——所有他在日常生活中爱的、喜欢的、寻求的人都将失去他。

然而，这个命令是千真万确的，消息已经传到了外间的办公室里。因为正当他心事重重、头靠在胳臂上坐着考虑这些事情时，信差珀奇从他那红木托架上下来，碰了碰他的胳臂肘，请他原谅，但是在他耳边低声问："你看能不能设法捎一罐便宜的酱生姜到英国来，让珀奇太太在下一次分娩后一个人吃吃，恢复恢复体力？"

第十四章

保罗越来越古派并回家度假

在仲夏假期来临的时候，聚集在勃林勃尔博士家的那些目光呆滞的年轻绅士并没有露出任何不适当的欢乐表情。像"放假"这种剧烈的词语是不大能适用于这所讲究礼仪的学校的。年轻绅士们半年一次陆续悄悄返回自己的家，但是他们从来不一下子分散。他们瞧不起这种行动。

托泽经常被他那浆得挺硬的白麻纱领巾折磨得很苦。这是他母亲，托泽太太，坚持要他用的。她希望他进教会，认为越早进入那个准备阶段越好。托泽确实说过，如果要他在两种不幸中挑选，他宁可留在学校，不愿回家。他这个声明似乎同他就这一问题所写的文章内容不符。他在文章里说："对家的思念和一切有关的回忆都在我心里激起了最愉快的期待和喜悦。"他还把自己比作一个罗马将军，刚战胜了爱西尼人[①]，激动万分，或者满载着迦太基的战利品，再行军几个小时就可以到朱庇特神殿。他是把这用来比喻托泽太太的住所，不过，他却是真心诚意地作这个比喻的。因为看来托泽有一个可怕的舅舅。这个舅舅不仅自愿在假期中拿一些难题来考他，还把好端端的事物弄得七扭八歪，以此达到同样恶毒的目的。所以，如果这位舅舅带他去看戏，或

---

① 爱西尼人：古不列颠部落。国王普拉苏塔古斯是罗马人的傀儡。王后包迪西亚领导全东英吉利进行反抗。罗马人打败义军后，大杀爱西尼人。

者用类似的借口表示好意，带他去看一个巨人，一个侏儒，一个魔术师，或者别的什么，那么，托泽知道，他准是事先读到了什么有关的古典引喻。托泽吓坏了，因为不知道舅舅会在什么地方发火，也不知道有哪个权威是舅舅不会引用来难倒他的。

至于布里格斯，他的父亲并不在这方面施什么诡计。父亲永远也不会放松他。这个不幸的青年在假期里要受许多精神上的严厉考验。他家住在伦敦的贝斯沃特附近。他家的朋友走近肯辛顿花园中那片点缀性的湖水时，总隐隐约约地指望能看到布里格斯的帽子漂在水面上，一本没写完的练习簿躺在岸上。所以，布里格斯对放假并不乐观。和小保罗同房间的这两个人既是那群年轻绅士的很好的标本，所以他们中间适应性最强的人也是文雅地以无可奈何的心情来对待假期的来临。

小保罗却完全相反。这第一个假期结束，他就要同弗洛伦丝分开，可是在假期开始以前，谁又曾想到过假期的结束呢！保罗当然没有。在这快乐的日子临近时，卧室墙上那些往上爬的狮子和老虎都变得十分驯顺和欢乐了。地毯上方形和菱形中间那些狰狞狡猾的脸变得温和了，用不那么邪恶的眼睛朝他张望。那个严肃的旧钟也在它那正式的问候中加进了比较亲切的声调。随着波浪起伏的忧郁调子——现在也变得欢快了——大海整夜不停地翻滚，像摇篮似的，摇得他渐渐入睡。

文学士费德尔似乎认为自己也会在假期过得很愉快。图茨先生计划从那时起永远过假期生活。正如他每天都告诉保罗的，这是他在勃林勃尔家的最后“半”年，他马上要去掌管自己的产业了。

保罗和图茨先生非常清楚，尽管他们年龄和地位悬殊，他们却是亲密的朋友。假期临近了，图茨先生在同保罗在一起时，更

多地喘着粗气，更经常地盯着他。保罗知道这意味着，他对他们马上要见不到面这一点感到遗憾。保罗心里对图茨先生很感激，因为图茨先生保护了他，对他作出了很好的评价。

不仅是年轻绅士们都知道，甚至连勃林勃尔博士、勃林勃尔太太和勃林勃尔小姐也都知道，图茨以某种方式使自己成了董贝的保护者和监护人。这件事传得很广，甚至传到了皮普钦太太耳里，以至于这位善良的太太对图茨怨恨和嫉妒起来。她在自己那圣殿似的家里骂他是"笨头笨脑的笨蛋"。而无辜的图茨却万万没有想到自己已经惹得皮普钦太太生气，犹如没想过有别的可能和别的建议一样。恰恰相反，他还认为她是个了不起的人，有着许多有趣的特点。因此，她来看小保罗时，他时常文文雅雅地朝她微笑，向她问好。有一天晚上，她终于明白地告诉他，不管他是怎么想的，她对这却不习惯。他也好，别的任何一个愚蠢的青年也好，对她这样，她都忍受不了，她也不愿忍受。图茨先生没料到她会这样对待他的客气，吓得躲到一个隐蔽的地方，等她走了才出来。从此，他在勃林勃尔家就再也不敢去面对这位凶猛的皮普钦太太。

再有两三个星期就要放假了。有一天，科妮莉亚·勃林勃尔把保罗叫到她房间里，说，"董贝，我要送一份关于你的分析到你家去。"

"谢谢你，小姐，"保罗答道。

"你知道我的意见吧，董贝？"勃林勃尔小姐从眼镜后面紧紧地盯着他。

"不知道，小姐，"保罗说。

"董贝，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我看你这孩子真是糟透了。你明明不知道一个词是什么意思，干吗不问问？"

“皮普钦太太对我说过，不准我问问题，”保罗答道。

“我可得求求你，董贝，无论如何别向我提皮普钦太太，”勃林勃尔小姐答道。“我绝不允许。这儿的学习同那种学习截然不同。你再这样提一提，我就只好要你在明天早上吃早饭以前从Verbum personale[1]一直背到simillima cygno[2]了，一个字也不准错。”

“我的意思不是，小姐——”小保罗开始说。

“我不得不请你别再告诉我你的意思不是，董贝，”勃林勃尔小姐说。她在劝告中保持着一种可怕的客气口吻。“那是一句争辩的话，我决不允许说。”

保罗觉得还是一声不吭最安全，所以他只是看着勃林勃尔小姐的眼镜。勃林勃尔小姐严肃地对他摇摇头，谈起放在她面前的一张纸。

“‘保·董贝的品格分析。’如果我记得对的话，”勃林勃尔小姐停了一下说，“‘分析’这个词是‘综合’的反义词。沃尔克[3]是这样下定义的。‘把一个理智上或智力上的客体分解出它最初的要素。’是‘综合’的反义词，你知道。现在你知道‘分析’是什么了，董贝。”

这照在董贝智力上的光芒似乎并没有使他完全失明，但是，他向勃林勃尔小姐微微鞠了一躬。

“‘保·董贝的品格分析。’”勃林勃尔小姐看着那纸，接着

---

① 拉丁文：人称动词。

② 古罗马讽刺诗人尤维纳利斯(Decimus Junius Juvenalis，约 60—约 140)著名警句 Rara avis in terris，nigroque simillima cygno(总之，像天鹅那样世界上最珍贵的鸟)的结尾。

③ 沃尔克(John Walker，1732—1807)：英国词典编纂者，演员。

说，“我觉得董贝天赋极好；总的学习积极性也属于这一等级。因此，以八作为我们标准的最高数，我认为董贝在这两方面都可得六又四分之三！”

勃林勃尔小姐停了一下，看看保罗听了这消息有什么反应。保罗闹不清六又四分之三是指六镑十五先令呢，还是六便士三个铜子，还是六英尺三英寸，还是六点三刻，或者六个他还没有学过的东西，加上三个别的陌生的东西，所以只是搓着双手，直瞪瞪地看着勃林勃尔小姐。他这样做很好，并不比做什么别的差。科妮莉亚接着说下去：

“‘粗暴二。自私二。爱和低下的人交往，表现在对一个名叫格拉布的人的态度上，原来七，后来减分。绅士仪表四，随着年龄的增长有所进步。’现在，董贝，我要你特别注意的是，这份分析结尾部分的总的评价。”

保罗开始非常注意地听。

“‘对保罗可作如下的总的评价，’”勃林勃尔小姐说，大声念着，每念两个字就把她的眼镜转向她面前的这个小人儿，“‘他的能力和志向都好，进步甚快，符合目前情况下能提出的要求。令人惋惜的却是，这位年轻绅士性格和行为古怪(这通常被称作古派)，但在品格和行为中均未表现出特别需要责备之处；他和其他同年龄、同地位的年轻绅士往往截然不同。’现在，董贝，”勃林勃尔小姐放下纸，说，“你懂了吗？”

“我想，我懂了，小姐，”保罗说。

“你知道，董贝，”勃林勃尔小姐继续说。“这份分析要送到你家给你的尊贵的父亲看。他知道你品格和行为古怪，自然会非常难受。我们自然也感到难受；因为，你知道，董贝，我们不能像我们希望的那样喜欢你。”

她触到了这孩子的痛处。动身的日子越来越近，他也暗暗地一天天变得越来越渴望大家能喜欢他。由于某个不明显的原因，他自己也知道得不太清楚——如果他知道的话——他越来越喜欢这地方的差不多每一样东西和每一个人。他不忍设想他走了以后，他们会对他毫不关心。他要他们脑子里留下他的好印象。他甚至同锁在屋后的那条叫声嘶哑，粗毛蓬松的大狗改善关系。以前他最害怕那条狗。他觉得他走了以后，连这条狗都会想念他。

可怜的小不点儿保罗万万没想到，他这样做，只不过使自己又显得和他的同学不一样。所以他还是尽量好地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勃林勃尔小姐，请求她不要管正式的分析是怎么写的，而要试试看是否能喜欢他。勃林勃尔太太跟他们俩在一起，他也这样请求她。而她却甚至当着他的面就忍不住说出她经常说的意见，说他是个古怪的孩子。保罗对她说，他相信她的意见十分正确，他想准是他的骨骼长得古怪，但他也说不准；还说他希望她能宽容这个缺点，因为他喜爱他们每一个人。

“当然不像，”保罗胆怯而十分坦率地说，这种胆怯和坦率正是这个孩子最特别、最可爱的特点，“不像我爱弗洛伦丝那样爱得深。永远也不可能那样深。你不指望我那样爱你吧，是不是，太太？”

“哦！这个古派的小家伙！”勃林勃尔太太低声说道。

“可是，这儿的每个人我都很喜欢，”保罗说，“要是我走了以前，觉得我走了有人感到高兴，有人毫不在乎，那我会伤心的。”

勃林勃尔太太现在完全肯定保罗是世界上最古怪的孩子了。她把发生的事告诉博士，博士没有反驳他妻子的意见。不过，他像以前在保罗刚来时那样说，学习会起很大作用；他还像那时

一样说，“教育他成长吧，科妮莉亚！教育他成长吧！”

科妮莉亚一直在尽她所能地加强教育他，保罗已经学得够苦了。但是除了学完学业以外，他眼前早已有了一个更高的目标，他紧紧地抓住它不放。那就是，要做一个文雅的、有用的、安静的小孩，一直去努力获得别人的爱和好感。虽然人家还常常能看到他待在楼梯上他那个老位置上，或者在他那寂寞的窗口望着海浪和云，但人们更常看到的是，他在别的孩子中间，在谦逊地主动为他们做一些小事。这些严肃的、专心的年轻修士们自己也在勃林勃尔博士家中吃苦，甚至在他们中间，保罗都是一个大家关心的人，是大家喜欢的娇弱的小玩意儿，谁也不想对他粗暴。但是，他的性格没法改变，他的分析也没法改写；所以大家一致认为董贝是古派的。

不过，有了这种性格却也有一些别人不能享受的豁免权。比较新派的孩子就不能享有。光这一点就够多的了。别人在晚上去睡觉以前，只是向勃林勃尔博士和他家的人鞠一躬，保罗却伸出他那只小小的手，大胆地握握博士的手，握握勃林勃尔太太的手，也握握科妮莉亚的手。要是有谁快要受罚，要去求饶，总是由保罗代他去。那个视力很差的年轻人有一次打破了一点玻璃器皿和瓷器，就来找他商量。还有一个暗中流传的传闻，那个对孩子一向很严厉的管家对他很好，有时在他的啤酒里加上黑啤酒，让他身体可以结实些。

除了这许许多多的特权以外，保罗还可以有权自由进入费德尔先生的房间。他有两次把迷迷糊糊的图茨先生从这个房间带到户外。他是试着抽一支很淡的雪茄烟，抽得不舒服，变得迷迷糊糊的。这位年轻绅士在满是圆卵石的海滩上偷偷地向一个铤而走险的走私贩买了一包这样的雪茄烟。那个走私贩秘密地

告诉他，海关以两百英镑的悬赏通缉他，不管是死的还是活的。费德尔先生住的是一间舒适的小房间，他的床放在那里面的一个小间里。壁炉架上方挂着一支笛子，他还不会吹，但是他说马上就要学。房间里还有些书，有一根钓鱼竿。费德尔先生说，如果有时间，他一定要学钓鱼。费德尔先生还怀着同样的目的收集了一只美丽的、弯弯的带键的小旧号、一张棋盘和棋子、一本西班牙语语法、一套速写用具、一副拳击手套。费德尔先生说，自卫术他无疑是要学的，他认为是每个男人都有责任去学的，因为学了就可以去保护痛苦的女人。

可是费德尔先生有一件了不起的宝贝，那是个绿色的大鼻烟壶，是图茨先生在上个假期结束时带来的礼物。因为确实是摄政王[①]的财物，所以他是付了高价才买来的。图茨先生也好，费德尔先生也好，每次吸这种鼻烟或者任何别的鼻烟，哪怕只吸了一点儿，都禁不住要打喷嚏。不过，他们非常喜欢用冷茶浸湿一小盒鼻烟，用裁纸刀在羊皮上搅动，就这样在那里吸。他们在把鼻烟塞进鼻子的时候，用殉道者那种坚韧不拔的精神忍受着那惊人的痛苦。偶尔还喝啤酒，享受一下放荡生活的乐趣。

小保罗默默地和他们坐在一起，就在他的主要保护人图茨先生身边。他觉得这种不顾一切的场合可怕而又迷人。费德尔先生谈起伦敦的一些黑暗的神秘之处，告诉图茨先生说，他要在这一个假期中亲自去把各个枝节都看个仔细。为了这个目的，他已经作好安排，要在佩肯姆两个未婚老妇人那里搭伙。保罗把他看作游记或者历险记中的主人公，对这样一个大胆的人物他几

---

① 指乔治四世(George Ⅳ，1762—1830)。1811 年起，因其父乔治三世发疯而摄政。1820 年这个酗酒成性的花花公子即位。

乎有点害怕。

接近假期的一天晚上，保罗走进这间房间，发现费德尔先生正在一些印好的信上填字。还有一些信已经填好，散乱地放在他面前，正由图茨先生折好封好。费德尔先生说："啊哈，董贝，你来了，是吗？"——因为他们对他总是很好，而且很高兴看到他——然后扔了一封信给他说："喏，你也有，董贝。那是你的。"

"我的，先生？"保罗说。

"你的请帖，"费德尔先生答道。

保罗看了看，发现除了自己的姓名和日期是费德尔先生写的以外，其他全是用铜版印的。信上说，定于本月十七日晚七时半举行四对舞会，勃林勃尔博士偕夫人敬请保·董贝先生及早光临。图茨先生也拿起一张同样的纸给他看，上面写着，定于本月十七日晚七时半举行四对舞会，勃林勃尔博士偕夫人敬请图茨先生及早光临。他瞥了一下费德尔先生面前的桌子，看到勃林勃尔博士偕夫人敬请布里格斯先生、托泽先生和每位年轻绅士参加这一盛会。

这时，费德尔先生告诉他，还请了他的姐姐，这使他喜出望外；还说这是半年一次的盛举，假期就从那天开始，舞会以后，如果他愿意，他可以同姐姐一起走。保罗打断费德尔先生的话说，他很愿意。然后，费德尔先生告诉他，他必须用特别工整的小字回信给勃林勃尔博士和太太，用和他们那客气的请帖一样的语气说保·董贝先生能有幸奉陪，不胜欣喜。最后，费德尔先生说，他最好别让勃林勃尔博士和太太听到他提起这欢庆节日的事，因为这些准备工作和整个的安排都是按照古典风格和良好教养的原则进行的。勃林勃尔博士和太太为一方，年轻绅士们为另一方，都是研究学问的，被认为对将要发生什么事一无所知。

费德尔先生给了这些暗示，保罗谢谢他。保罗将请帖放进口袋，像往常一样在图茨先生身旁的一张凳子上坐下。保罗的头早就或多或少地有点不舒服，有时觉得沉重，而且疼痛。这天晚上，他觉得很不舒服，只好用手托着头。但是头却一点一点垂下来，直到搁在图茨先生的膝盖上，仿佛再也不想抬起来似的。

这倒不是他变聋的原因。但是，他想，他一定聋过，因为他渐渐听到费德尔先生在他耳边叫他，还轻轻地摇他，要引起他的注意。他惊骇地抬起头来，看看四周，发现勃林勃尔先生已经来到这间屋子里；窗户打开着，他的前额洒过水，很湿。但是他们做这些事，他一点儿也不知道，真是非常奇怪。

“啊！醒了，醒了！好了！我的小朋友现在怎么样了？”勃林勃尔博士用鼓励的口气了。

“哦，很好，谢谢你，先生，”保罗说。

但是，地板好像出了什么问题，他站不稳。墙好像也出了问题，都在转啊转的，只有真正死盯着看时才不转。图茨先生的头显得又大又远，不像平时那样。他抱着保罗上楼去的时候，保罗惊奇地发现，在他以为可以看到门的地方却没有门，门到了别的地方去了。一开始，他几乎认为图茨先生是笔直往烟囱上走。

图茨先生心很好，轻轻地把他抱到最高一层。保罗对他说他心好。但是，图茨先生说，只要办得到，他还要做更多的事呢。事实上，他确实做了更多的事。他用最亲切的态度帮保罗脱衣服，扶他上床，然后在床边坐下，一直嘻嘻笑着。文学士费德尔先生俯身在脚头的床架上，因为保罗已经又好了，所以他用他那双瘦骨嶙峋的手把自己的短发弄得笔直竖在头上，非常巧妙地向保罗做出斗鸡的样子。这很滑稽，费德尔先生这样做是出于一片好心，保罗决不定该向他笑呢还是向他哭，所以一边笑一边哭。

图茨先生怎么化掉了，费德尔先生又怎么变成了皮普钦太太，保罗从没想到问一问；他也根本不想问。但是他看到站在床脚那里的不是费德尔先生而是皮普钦太太，就大声说道："皮普钦太太，别告诉弗洛伦丝！"

"别告诉弗洛伦丝什么，我的小保罗？"皮普钦太太一边说，一边绕到床边，在椅子上坐下。

"我的情况，"保罗说。

"不告诉，不告诉，"皮普钦太太说。

"你可知道我长大以后打算干什么吗，皮普钦太太？"保罗问道。他在枕上把脸转向她，若有所思地把下巴搁在十指交叉的双手上。

皮普钦太太猜不出来。

"我打算，"保罗说，"把我的钱全放在一家银行里，再也不要赚什么钱。我要同我亲爱的弗洛伦丝到乡下去，要有一个漂亮的花园，有田野和树林，一辈子同她一起住在那儿！"

"真的！"皮普钦太太嚷了起来。

"是的，"保罗说。"我就打算这么做，等我——"他停了下来，想了一会儿。

皮普钦太太的灰色眼睛细细打量着他那沉思的脸。

"要是我长大的话，"保罗说。然后，他立即告诉皮普钦太太要举行舞会了；他们还邀请弗洛伦丝参加；男孩子们都会赞赏她，他看了会感到骄傲；男孩子们都对他很好，都喜欢他，他为此感到高兴。然后，他告诉皮普钦太太那张分析，说他肯定是古派的，问皮普钦太太对此有什么看法，问她是否知道为什么会这样，古派是什么意思。皮普钦太太完全否定这个事实，这是摆脱难题的最好办法。但是保罗听了这回答远远不能满足。他用搜

索的目光盯着皮普钦太太，想找出一个真正的回答。她只好站起来看着窗外，避开他的眼光。

学校里有哪位年轻绅士生了病，就有一个镇静的药剂师[①]来看病。不知怎么的，他竟同勃林勃尔太太来到了这间房间里，出现在床边。他们怎么来的，来了多久，保罗都不知道。但是，他一看见他们，就在床上坐起来，详细回答药剂师所有的问话，还轻轻地请他别告诉弗洛伦丝，说他决定要她来参加舞会。他跟药剂师说了许多话，分别时成了很好的朋友。他闭上眼睛，重又躺下。他听见药剂师在房间外边很远的地方说——或者是梦里听见——是精力不够(那是什么，保罗心里想!)，体质虚。他说这小家伙一心想在十七日和同学分手，如果病情不恶化的话，还是让他这样想的好。说他很高兴地听到皮普钦太太说，这小家伙十八日就可以到他在伦敦的朋友那里去了。说他要在那天以前写封信给董贝先生，他应该在写信之前就更详细地了解病情。说眼下没有理由——什么？保罗没听清那个词。他还说这小家伙脑子很好，不过是个古派的孩子。

这古派可能是什么意思呢？保罗的心怦怦跳着，他想，它在他身上表现得如此明显，显然人人都看到了。

他猜不出来，也不多伤脑筋去猜。皮普钦太太又在他旁边了，如果说她曾经出去过(他想她是同医生一起出去的，不过这一切也许是做梦)。不一会儿，一个瓶子和玻璃杯像变魔术似的来到她手中，她给他倒了药水。吃过药以后，他吃了勃林勃尔太太亲自送来的真正的上好果子冻。后来，他好了，在他迫切央求下，皮普钦太太回家去了，布里格斯和托泽都上了床。可怜的布

---

① 当时药剂师有处方权。

里格斯为了自己的那份分析抱怨了好久。即使那是个化学变化过程，也不能使他更加不安。不过，他对保罗很好，托泽也一样，其余的人都是这样。大家在上床以前，都进来看看，说句“你现在好吗，董贝？”“高兴点，小董贝！”以及诸如此类的话。布里格斯上床以后，躺在那里久久没有睡着，还在为他的分析长吁短叹。他说他知道这份分析整个错了，即使为杀人犯作分析，也不可能写得比这更坏。要是勃林勃尔博士要靠这份分析来拿零用钱，他会不会喜欢这份报告呢？布里格斯说，叫一个孩子干了半年苦活，到头来给他的评语是懒惰；每星期从他伙食里克扣出两顿饭，到头来给他的评语是贪馋，这是挺容易的。但是，他想，总不能屈服，对不？哦！啊！

第二天早上，视力很差的年轻人在打锣以前，上楼来叫保罗躺着别动。保罗巴不得能这样。保罗来这里的第一天早上（现在看来那是很久以前了！）看见在擦炉子的那个好心的年轻女人给他送来早餐。过了一会儿，皮普钦太太又出现了。再过一会儿，药剂师来了。在很远的地方，他们又在商议，要不然，就是保罗又在做梦。然后，药剂师同勃林勃尔博士和太太走了回来，说：

“是的，勃林勃尔博士，我想我们现在要让这位小绅士从书本中解脱出来。假期快到了。”

“完全可以，”勃林勃尔博士说。“我亲爱的，请你告诉一下科妮莉亚。”

“一定照办，”勃林勃尔太太说。

药剂师俯下身，仔细看看保罗的眼睛，摸摸他的头，把把他的脉，摸摸他的心。保罗见他这样注意而且小心，便说，“谢谢你，先生。”

“我们的小朋友，”勃林勃尔博士说，“从没抱怨过。”

"啊,没有!"药剂师答道。"他不大可能抱怨。"

"你觉得他好多了吗?"勃林勃尔博士说。

"哦! 他好多了,先生,"药剂师答道。

保罗开始用他自己的奇怪方式,猜测药剂师这时在想些什么。他是在沉思中回答勃林勃尔博士的两个问题的。但是,药剂师正好遇上他那正在猜测的小病人的目光,立即愉快地微微一笑,从遐想中出来。保罗也对他微微一笑,便不再猜测。

那一整天,保罗躺在床上,昏睡着,做着梦,看着图茨先生。但是第二天,他起床下楼。瞧,大钟出了毛病。一个工匠站在合页梯上取下钟面,借着烛光,把一个工具伸进机器里去! 这对保罗来说,是件大事。他坐在楼梯最下面的梯级上,仔细看着他修,时而瞥一眼斜靠在附近墙上的钟面,怀疑它在对他做媚眼,心里觉得有点不安起来。

梯子上的工匠很有礼貌,一看见保罗就说:"你好,先生。"于是保罗就跟他聊天,说最近身体不大好。一旦打破了沉默,保罗便问了他许多有关钟声和钟的问题:譬如,夜里是不是有人守在寂寞的教堂尖顶里敲钟? 人死了以后,丧钟是怎么敲的? 报丧的钟声和结婚的钟声是不是不同,或者只是活人听着觉得凄凉? 他发现他的新朋友在古时的晚钟[1] 这个话题上知道得不多,便给他讲当时的那个惯例。还问他,作为一个讲究实际的人,他觉得阿尔弗雷德王[2]燃烛计时这个主意怎么样。那工匠回答,要是以后再用这个方法,那钟表业就要完蛋了。总之,保罗一直看到钟

---

① 原文curfew,指1066年诺曼底公国征服不列颠后实行的宵禁,也指中世纪人们为了通知已到熄灯就寝时间所打的晚钟。

② 阿尔弗雷德王(Alfred the Great,849—899):英格兰西南部撒克逊人的韦塞克斯王朝国王(871—899)。据传燃烛计时最早是他提出来的。

完全恢复到他熟悉的原样，重又开始它那严肃的问候。这时，工匠把工具放回一个长篮子里，说了声再见便走了。他在门口的地席上还对男仆低声说了一句什么，其中就有“古派的”这个词——因为保罗听见的。

使人人都觉得遗憾的这个古派可能是什么呢？它可能是什么呢？

现在没有什么可学，他就常常想着这个问题。不过，如果他可想的事再少一点，他就可以更经常地想这个问题。但是他有许多事情要想；而且整天总是在想。

首先是，弗洛伦丝要来参加舞会。弗洛伦丝会看到，男孩子们都喜欢他。这会使她高兴。这是他的重大的主题。弗洛伦丝一旦相信他们对他温和，对他好，相信他在他们中间是个小小的宠儿，那么，她以后想起他在这里度过的时间，就不会很难过了。这样，他回来时，弗洛伦丝也许就可以高兴得多。

他回来时！一天有五十次，他那双不发出声音的小脚上楼到他自己的屋子里，把属于他的每一本书，每一张纸片，每一件微不足道的东西，一直到最小的小东西都收拾在一起，准备带回家！小保罗丝毫没有想到要回来。他想的每个念头，做的每件事，都没有为回来作准备，也没有和回来有关的，只有在想到他的姐姐时才有一刹那想到了回来。正好相反，他在沉思和在房子里四处徘徊时，想到的是，他熟悉的一切都要同他分开了。所以，他整天想着许多事情。

他禁不住朝楼上那些房间里张望，心想他走了以后，这些房间会多么冷清，他不知道它们这样肃静而且不受打扰要默默地持续多少天，多少星期，多少月，多少年。他禁不住想——是不是有别的孩子（像他一样古派）在什么时候来到这里，也看到那些

奇形怪状的图案和家具？别人会不会告诉那孩子有一个小董贝以前也在这里住过？

他禁不住想到楼梯上的一张肖像。他每次走过，扭头看着它，肖像里的人总是用热切的眼光盯着他。他同别人一起从那里走过时，那人似乎仍盯着他而不是盯着他的同伴。另一个地方挂着一幅印制的画，在一群惊诧的人中间有一个他熟悉的人。那人仁慈、温和、宽容的头四周有一圈光轮，站在那里指着天上。这张画又使他想了许多。

他站在自己卧室的窗口，许多遐想同这些混在一起，像滚滚海浪似的一个接一个涌来。在阴雨天气里，到海上去飞翔的野鸟在哪里栖息？云在哪里浮起并最早出现？狂风在哪里刮起，在哪里归于平静？他同弗洛伦丝常常坐在那里看着、谈着这一切，这地方没有了他们是不是还同以前一样呢？如果他在远方，弗洛伦丝一个人坐在那里，弗洛伦丝是不是会觉得它还跟以前一样呢？

他还禁不住想到图茨先生、文学士费德尔先生、所有那些男孩子、勃林勃尔博士、勃林勃尔太太和勃林勃尔小姐；想到家，想到他姑妈和陶克斯小姐；想到他父亲和董贝父子公司，沃尔特和他那已经拿到所需款子的可怜的老舅舅，还有那有只铁手的、声音粗哑的船长。除了这一切，他在这天还要作一些小小的访问：到教室里去，到勃林勃尔博士的书房里去，到勃林勃尔太太的私人房间里去，到勃林勃尔小姐的房里去，还得去看看那条狗。因为现在他不再受这整个房子的拘束，可以爱去哪儿就去哪儿。他想跟每个人都热情地告别，所以，他以自己的方式到每一个人那里去。有时，他在书中间给布里格斯找出地方，布里格斯老是找不到。有时，他在词典中给查不到字的年轻绅士查出字来。有时，

他给勃林勃尔太太绷丝线让她绕。有时，他把科妮莉亚的书桌放放正。有时，他甚至爬到博士的书房里，坐在地毯上他那双学者的脚附近。他轻轻地转动地球仪，周游世界，或者在远方的星星中飞行。

总之，在假期前的最后几天，别的年轻绅士都在拚命地对半年中学习的内容做一次总复习时，保罗却享有豁免权。这样的学生在这所房子里是前所未有的。他自己都几乎难以相信，但是他的自由一小时一小时持续下去。一天又一天持续下去。人人都抚慰小董贝。勃林勃尔博士对他特别关心。约翰逊没留意脱口称保罗为"可怜的小董贝"，勃林勃尔博士就叫约翰逊从餐桌边走开。保罗虽然一时间涨红了脸，不知道约翰逊为什么可怜他，但是觉得勃林勃尔博士这样做是狠心和严厉的。保罗头一天晚上还确实听到勃林勃尔博士对(勃林勃尔太太说的)可怜的小董贝比以前更古派了这个说法表示赞同。而这位权威人士现在却又这样说，所以保罗认为他的公正值得怀疑。现在保罗自己认为：人那么瘦，那么轻，又容易疲劳，动不动就想在什么地方躺下来休息，那准是古派。他自己也感觉到，这个习惯一天比一天牢固。

最后，举行舞会的日子终于到了。勃林勃尔博士在进早餐时说："先生们，我们将在下个月二十五日继续学习。"图茨先生立即扔掉他的忠诚，戴上他的戒指。过了一会儿，他居然在闲聊时把博士称为"勃林勃尔"！他这个放肆的举动激起了大同学们的赞赏和羡慕。但是小同学们却吓坏了，似乎觉得奇怪，怎么会没有梁木掉下来把他砸烂。

在吃早饭时和吃午饭时，一点儿也没提到晚上的盛会。但是房子里整天忙乱着。保罗在闲荡时，看到了几张奇怪的凳子和烛

台，还遇到一架套着件绿色大衣的竖琴站在客厅门外的楼梯平台上。吃午饭时，勃林勃尔太太的头显得有些古怪，仿佛她把头发卷得太紧似的。勃林勃尔小姐两鬓的发辫优美地弯起来束着，下面她自己的小发卷好像用纸卷起来，有的是用剧场节目单卷的；因为保罗看到一片闪光的镜片上方有“皇家剧院”几个字，另一片的上方有“布赖顿”。

傍晚，年轻绅士们的卧室里有许多洁白的背心和领带，真是漂亮；还有头发的焦味，以致勃林勃尔博士打发男仆上来问候他们，并问问是否房子着火了。但那只是理发师在给年轻绅士们卷头发，因为忙不过来把钳子烧过头了。

保罗很快穿好衣服，因为他觉得不舒服，昏昏沉沉的，不能站很久。他一穿好衣服就下楼到客厅去。他看见勃林勃尔博士在那里来回踱步。他穿着礼服，但是露出一副尊严而淡漠的神态，仿佛觉得等一会儿几乎不可能会有一两个人来。过了一会儿，勃林勃尔太太来了，保罗觉得她看上去很可爱。她穿了许许多多衬裙，要绕她走一圈简直像远足似的。勃林勃尔小姐紧跟在她妈妈后面下来；看上去衣服有点太紧，但很妩媚。

随后来的是图茨先生和费德尔先生。两位绅士都把帽子拿在手里，仿佛住在别处似的。管家通报他们来到时，勃林勃尔博士说：“唉呀呀！我的天哪！”好像看见他们特别高兴。图茨先生一身珠光宝气。他强烈地感觉到了节日气氛。他跟博士握了手，向勃林勃尔太太和勃林勃尔小姐鞠了躬，然后把保罗拉到一边，说道：“你觉得这一切怎么样，董贝？”

但是，图茨先生尽管对自己有这一点儿信心，却似乎不知道总的看来是把背心最下面的钮扣扣上好呢还是不扣好；在镇静地向四周扫视了一下以后，不知道是把衬衫袖口翻上来好呢还

是翻下来好。图茨先生看见费德尔先生的袖口是翻上来的，便也把自己的袖口翻上来。但是下一个进来的人，袖口是翻下来的，图茨先生便把袖口翻下来。来的人越来越多，不仅背心最下面的钮扣扣法不同，连最上面的钮扣扣法也不同，有各种扣法，复杂得很。图茨先生就不断地抚摸背心，就像在演奏什么乐器似的，而且好像觉得非这样不停地摸来摸去不可，简直是手足无措了。

所有的年轻绅士都紧紧地系上了领带，卷好了头发，穿上了浅口舞鞋，最好的帽子拿在手里，在不同时间被通报和介绍过了。这时，舞蹈教师巴普斯先生在巴普斯太太陪同下来到了。勃林勃尔太太对巴普斯太太非常客气，一副屈尊的样子。巴普斯先生是位很严肃的绅士，说起话来慢吞吞的，有板有眼。他在灯下站了还不到五分钟，就开始同图茨说话。图茨刚才在默默地同他比舞鞋。巴普斯先生问："你们用源源不断的金子换来的原料到了港口以后怎么办？"图茨先生觉得这问题令人困惑，就建议："烧呗。"但是，巴普斯先生似乎觉得这样回答不行。

保罗一直坐在沙发的一个有靠垫的角落里，从那里观察一切。这时偷偷溜走，到楼下茶室里去等弗洛伦丝。他已经差不多有两个星期没有看见她了，因为上星期六和星期日怕着凉，留在勃林勃尔博士家。不久，她来了。她穿着朴素的舞会服，手里捧着鲜花，看上去那么美。她跪在地上搂住保罗的脖子吻他。（因为当时只有他的朋友和另一个年轻女人等着送茶，没有旁人在场。）他几乎下不了决心让她走，或者让她那双明亮的、充满爱的眼睛离开他的脸。

"可是，你怎么了，弗洛伊？"保罗几乎肯定认为是看到了那里有一颗泪珠，便问道。

"没什么，亲爱的；没什么，"弗洛伦丝回答。

保罗用手指轻轻碰了她的脸蛋——确实是泪珠！“唉，弗洛伊！”他说。

“我们一块儿回家，我照料你，亲爱的，”弗洛伦丝说。

“照料我！”保罗重复一遍道。

保罗不懂照料和眼泪有什么关系，不懂为什么那两个年轻女人在一旁看着时显得心情沉重，也不懂为什么弗洛伦丝把脸转过去一会儿，再转过来时脸上又有了笑容。

“弗洛伊，”保罗手里拿着她的一绺深色鬈发说道。“告诉我，亲爱的。你认为我变得古派了吗？”

他的姐姐大笑起来，抚摸着他，说，“不。”

“因为我知道他们是这么说的，”保罗回答，“我想知道他们是什么意思，弗洛伊。”

但是传来两下很响的敲门声，弗洛伦丝匆匆走到桌边，他们俩就没再说过话。保罗看见他的朋友低声对弗洛伦丝说了些什么，好像在安慰她，这时他心里又在纳闷。但是又来了一些人，他很快就不再去想它了。

来的是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斯卡特尔斯夫人和斯卡特尔斯少爷。假期过后，斯卡特尔斯少爷将是这里的新生。费姆刚才同他父亲在费德尔先生屋里忙着。他父亲是下议院里的。费德尔先生谈起他时说，当他一旦引起了议长的注意[①]（人们猜想他会担任三四年），你可以预料，他宁可去攻击那些激进分子。

“比如说，现在这间是什么屋子？”斯卡特尔斯夫人问保罗的朋友梅利亚。

“勃林勃尔博士的书房，夫人，”她答道。

---

① 指在下议院发言。议长点一下头就由下一个发言。

斯卡特尔斯夫人透过她的眼镜向四周扫视一下，赞同地点点头，对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说，“很好。”巴尼特爵士也同意，但是斯卡特尔斯少爷看上去却在怀疑。

“这个小人儿，”斯卡特尔斯夫人转向保罗说。“他是一位——”

“年轻绅士中的一位，夫人；是的，夫人，”保罗的朋友说。

“你叫什么名字，脸色苍白的孩子？”斯卡特尔斯夫人说。

“董贝，”保罗回答。

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马上插话，说他有幸在一次宴会上遇到过保罗的父亲，还说希望董贝先生身体很好。接着，保罗听见他对斯卡特尔斯夫人说，“商业区——很富——很值得尊敬——博士说起过。”然后他对保罗说，“可否请你告诉你的好爸爸，说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知道他身体很好，非常高兴，向他致以最好的敬意？”

“好，爵士，”保罗回答。

“这就是我的勇敢的孩子，”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说。“巴尼特，”他对斯卡特尔斯少爷说。斯卡特尔斯少爷为了未来的学习正在拿葡萄干蛋糕出气，“你应该认识这位年轻绅士，你可以认识这位年轻绅士，巴尼特，”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说。他说“可以”时语气特别重。

“多么美的眼睛！多么美的头发！多么可爱的脸！”斯卡特尔斯夫人透过眼镜看着弗洛伦丝，轻轻地说。

“我的姐姐，”保罗把她介绍给他们。

斯卡特尔斯一家的满意现在到了顶点。因为斯卡特尔斯夫人一见保罗就喜欢他，所以他们一起上楼去。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照料着弗洛伦丝，小巴尼特跟在后面。

他们到了客厅里，小巴尼特没有长久待在不显眼的地方，因为勃林勃尔博士马上把他叫出来，叫他同弗洛伦丝跳舞。保罗觉得小巴尼特并不特别高兴，只是绷着脸，对于这样跳舞也并不怎么在乎。但是保罗听见斯卡特尔斯夫人一边用扇子打拍子一边对勃林勃尔太太说，她那亲爱的儿子显然为那个小天使董贝小姐神魂颠倒了，看来小斯卡特尔斯觉得很幸福，只是不表示出来罢了。

小保罗觉得很巧，没有人去坐他那在靠垫中间的座位；他回到房间里来时，他们都记得那是他坐的，所以都让开，让他再坐上去。他们见他喜欢看弗洛伦丝跳舞，所以也没有人站在他面前。他面前一个人也没有，他的视线可以一直跟住她。人们都很好，甚至不久以后来的那许多陌生人也都很好，时常来同他说话，问他身体好吗，头痛不痛，人累不累。他对他们的亲切关怀很感激。他靠在他那个角落里，勃林勃尔太太和斯卡特尔斯夫人也坐在这张沙发上，弗洛伦丝每跳完一个舞，就过来坐在他旁边。他这样在一旁看着，确实很快活。

要不是保罗要弗洛伦丝跳舞，对她说很喜欢看她跳，她会一晚上都坐在他身边，决不会自愿去跳舞。他对她说的是真话；因为看到大家都赞赏她，她成了这间屋子里的美丽的小玫瑰花蕾，他那小小的心乐滋滋的，脸上发出了红光。

保罗舒适地偎依在靠垫中间，一切发生的事，他差不多都可以看到和听到，仿佛一切都是安排了让他作消遣似的。在他看到的小事中间，有一件是，他看到舞蹈教师巴普斯先生开始同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交谈。就像问图茨先生一样，巴普斯先生不久就问他："你们用源源不断的金子换来的原料到了港口以后怎么办？"保罗觉得这是个谜，很想知道该拿这些原料怎么办。巴尼

特·斯卡特尔斯爵士在这个问题上有许多话可说，就说了。可是好像没有解决问题，因为巴普斯先生问道："对，但是如果俄国运来牛脂怎么办？"这一下问得巴尼特爵士几乎哑口无言了。他只能摇摇头回答说，他想只好再回到你的棉花上去。

巴普斯太太无人陪伴，假装在看那个弹竖琴的人的琴谱。巴普斯先生走过去让她高兴些。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望着他过去，好像认为他是个杰出人物似的。过了一会儿，斯卡特尔斯爵士把这想法告诉勃林勃尔博士，并且问是否可以冒昧地问他是什么人，是否在贸易部工作过。勃林勃尔博士回答说："没有，想必没有，还说事实上他是位教授，是教——"

"我敢说，一定是跟统计有关的吧？"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说。

"啊，不是的，巴尼特爵士，"勃林勃尔博士揉揉下巴回答。"不，确切地说，不是的。"

"我敢打赌，是某种数学，"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说。

"啊，对了，"勃林勃尔博士说，"对，不过不是那一种。巴普斯先生是很令人尊敬的，巴尼特爵士——事实上，他是我们的舞蹈教师。"

保罗吃惊地发现，这句话使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对巴普斯先生的看法完全改变了。巴尼特爵士勃然大怒，气冲冲地瞪着屋子那一头的巴普斯先生。他在对斯卡特尔斯太太说这件事时，甚至说了该死的巴普斯先生，还说那种厚颜无耻真是登—峰—造—极，讨—厌—之—至。

保罗还看到一件事。费德尔先生用牛奶蛋糊的杯子喝了几杯尼格斯酒[①]以后，就自得其乐了。当时跳的舞一般是文绉绉的，音乐也比较严肃——事实上有点像教堂里的音乐——但是

喝了那几杯以后，费德尔先生就告诉图茨先生说，他要使音乐活泼一点。说完以后，费德尔先生不仅开始跳舞，好像除了跳舞以外，他什么也不想，他还偷偷地叫乐队奏一些狂野的曲子。更有甚者，他特别注意女士们。他在同勃林勃尔小姐跳舞时，悄悄对她说话——悄悄对她说话！——虽然说得不很轻，保罗都听见了。他是在念这杰出的诗句：

“如果我的心会撒谎，

我也决不会伤害你！

保罗听见他一连对四位年轻小姐念了这诗句。他真可以对图茨先生说，他担心，明天为这事要倒霉了！

勃林勃尔太太看到这——相对说来——放荡的行为，尤其是听到音乐的性质变了，不由得惊慌起来。音乐开始包括街上流行的粗俗歌曲，自然使她认为会引起斯卡特尔斯夫人的不满。但是，斯卡特尔斯夫人很好，对勃林勃尔太太说没关系。她很有礼貌、很客气地听勃林勃尔太太解释说，费德尔先生在这种场合有时会过于兴奋，忘乎所以。她还说，他看上去是个很称职的人，她特别喜欢他那朴实的发式——(以前提到过)他的头发大约有四分之一英寸长。

有一次，在跳舞停顿的时候，斯卡特尔斯夫人对保罗说，他似乎很喜欢音乐。保罗回答说，是的；如果她也喜欢，那就该听听他的姐姐弗洛伦丝唱歌。斯卡特尔斯夫人立即发现自己急于要听她表演。弗洛伦丝听到要她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唱歌，一开始很

---

① 尼格斯酒：一种用酒、热水、糖、柠檬汁和肉豆蔻等掺合而成的酒。

害怕，恳求让她免了，但是保罗把她叫去，说："唱吧，弗洛伊！请唱吧！为了我，亲爱的！"她就径直走到钢琴跟前，开始唱了。大家都让开一点，让保罗可以看到她。他看见她一个人坐在那里，那么年轻，那么善良，那么美丽，对他又是那么亲切。他听到她那令人激动的歌声是那么自然，那么悦耳，一个把他同他一生中的爱和幸福联系起来的金环从寂静中升了起来。这时，他转过脸去，不让别人看到他的泪水。他们同他说话时，他说倒不是因为曲调过于悲哀或者过于忧伤，而是因为那是他心爱的歌。

大家全都喜爱弗洛伦丝。他们怎么可能不喜欢呢！保罗事先就知道，他们非爱不可，而且一定会爱。他坐在他那有靠垫的角落里，平静地交叉着十指，一条腿蜷在身子底下。他这样看着她时，谁也想不到，他那孩子的心里有多么得意和快活，也想不到他有多么恬静。他听到所有的小伙子都交口赞扬"董贝的姐姐"，人人都夸奖这个沉着、谦虚的小美人，经常有人在说她聪明伶俐、多才多艺。在那夏夜的空气中，弥漫着一种不太明确的对弗洛伦丝和他的感情，对他们俩的同情，这给了他安慰，也使他感动。

他不知道为什么。因为那孩子在那天晚上看到、感到和想到的一切——在场的和不在场的；当时的事和以前的事——都混在一起，像彩虹的颜色，或者像阳光照耀下或夕阳西下时光线变得柔和的天空中彩鸟羽毛的颜色。他最近不得不想的许多事情，都随着乐声在他面前掠过，并不像再要引起他的注意，也不像要永远占有他的注意，而是平静地消失、逝去。一扇孤寂的窗户，几年前就让人通过它眺望海洋，望到好多好多英里以外。洋面上，昨天还在为他忙着的幻想现在寂静无声了，像碎浪一样平息了。他曾在海滩上躺在车子里惊异地倾听的神秘的喃喃声，他觉得



弗洛伦丝在勃林勃尔博士家唱歌

他还可以在他姐姐的歌声中，在人们的说话声和脚步声中听到，甚至在一闪而过的脸上，在经常过来握握他手的图茨先生的深深的温柔体贴中出现。在大家向他表示的关心中，他还认为听到了这喃喃声在同他说话。甚至他那古派的名声似乎也与它有关，他不知道为什么。小保罗就这样坐在那里沉思、倾听、观看、沉醉在梦想中。他很快活。

一直到告别的时候来到；这时，这一群人骚动起来。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把小斯卡特尔斯带来同他握手，问他可否请他记住向他那好心的爸爸问候，并且转告说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希望这两位年轻绅士会成为知心朋友。斯卡特尔斯夫人吻吻他，把他额头上的头发分开，还抱抱他，甚至还有巴普斯太太——可怜的巴普斯太太！保罗很高兴——她从弹竖琴的那位绅士的琴谱旁走过来告别。她那真诚不亚于房间里的任何一个人。

“再见，勃林勃尔博士，”保罗伸出手去说。

“再见，我的小朋友，”博士回答。

“我非常感谢你，先生。”保罗天真地望着他那张可怕的脸。“请你关照他们照顾好第欧根尼[1]。”

第欧根尼是条狗。在保罗以前，它一生中从没有过可以信任的朋友。博士答应，保罗不在时，他们会小心照顾第欧根尼的。保罗再一次谢了他，同他握手，向勃林勃尔太太和科妮莉亚说了再见。他那真诚的语气使勃林勃尔太太从那时起竟忘了向斯卡特尔斯夫人谈起西塞罗，虽然她一晚上都一直想谈。科妮莉亚握住

---

[1] 第欧根尼(Diogenes，约公元前404—约公元前323)：古希腊犬儒学派哲学家。这里用他的名字作为一条狗的名字。

保罗的双手，说："董贝，董贝，你一直是我心爱的学生。上帝保佑你！"保罗想；这证明一个人是多么容易做出对人不公正的事啊；因为勃林勃尔小姐——虽然是一个强迫者——说的是真话，心里是爱他的。

这时，年轻绅士们中间响起一阵嗡嗡声，都在说："董贝走了！""小董贝走了！"大家跟着保罗和弗洛伦丝下楼，来到门厅里。勃林勃尔一家全在那里。费德尔先生大声说，在他的经验中，以前年轻绅士走从没有过这样的情况；但是很难说这是清醒的事实呢还是几杯酒引起的。以男管家为首的仆人对于送董贝都感兴趣。甚至给保罗把书和箱子送上马车的视力很差的年轻人，也显然感动了。保罗和弗洛伦丝将坐马车到皮普钦太太家去过夜。

年轻绅士们没有一个不喜欢弗洛伦丝，但就连这种比较温柔的感情的影响也没能阻止他们闹哄哄地同保罗道别。他们在后面向他挥动帽子，挤下楼梯来同他握手，一个个都叫着："董贝，别忘了我！"尽量地让感情这样迸发出来。在这些年轻的切斯特菲尔德[①]中间这种情况是很少有的。在大门打开以前，弗洛伦丝给保罗穿好外衣，他轻轻对她说："你听见他们的话吗？你会把这忘掉吗？你知道了高兴吗？"他对她说的时候，眼睛里闪烁着喜悦的光。

他最后一次转过头去，凝望着对他说这些话的人的脸，吃惊地看到有那么多容光焕发的脸，它们全都堆在一起，像客满的剧院里的脸。他看着的时候，它们挤在他面前，好像抖动的镜子里

---

① 切斯特菲尔德(Philip Dormer Stanhope Chesterfield，1694—1775)：英国政治家、外交家。所著的《给儿子的几封信》和《给教子的几封信》，教人怎样讲究礼貌，怎样在社会上获得成功。

的脸。接下来，他就坐在外面的黑暗的马车里，紧紧抓住弗洛伦丝。从那以后，他每次想到勃林勃尔博士的家，它总是像这最后一次看见的这样；它再也不是一个真实的地方，而总是一个梦，到处是眼睛。

不过，这并不真是勃林勃尔博士家最后一个印象。还有一个别的印象。有图茨先生。他出其不意地拉下了马车的窗子，探进头来，发出最不寻常的嘻嘻的笑声说："董贝在吗？"不等回答就立即把窗子拉起来。甚至，这也不是对图茨先生的最后一个印象。因为，马车夫还没开始驾车出发，他又同样突然地拉下另一扇窗，发出同样的嘻嘻的笑声，用同样的声音说："董贝在吗？"而且像以前一样消失了。

弗洛伦丝笑得多高兴啊！保罗常常想起她笑的样子。不管什么时候想到，他自己也会笑。

但是，不久以后——第二天，再以后，有许多事情保罗回忆起来都混在一起。诸如，他们为什么在皮普钦太太家住了几天几夜，而不是回家，为什么他躺在床上，弗洛伦丝坐在床边；究竟是他父亲在房间里呢，还只是一个长长的影子在墙上；是不是他听到他的医生说起某个人，如果他们在这次盛大舞会以前让他离开，他很可能还要虚弱下去。他对舞会抱有种种幻想，而这种幻想与他的虚弱是成正比的。

他甚至不记得自己是否常对弗洛伦丝说："哦，弗洛伊，带我回家吧。永远不要离开我！"但是他想是说过的。他有时幻想自己一遍又一遍地说："带我回家吧，弗洛伊！带我回家！"

当他回到家里，被抱上那熟悉的楼梯时，他能记起马车辚辚地一连走了好几个小时，他躺在座位上，弗洛伦丝在他旁边，老皮普钦太太坐在对面。他们把他放到床上时，他也还记得那是他

以前睡的床；也记得他的姑妈，陶克斯小姐和苏珊。但是还有些东西，也是最近的，他却还闹不清楚。

“对不起，我要同弗洛伦丝说话，”他说。“同她一个人说话，只一会儿！”

她俯下身子凑近她，别人都走开。

“弗洛伊，我亲爱的，他们把我从马车上抱下来时，在大厅里的那个人是不是爸爸？”

“是的，亲爱的。”

“他看见我进来时，他没哭，也没跑进他屋里去吧，弗洛伊，是不是？”

弗洛伦丝摇摇头，吻了他的脸颊。

“他没哭，我很高兴，”小保罗说。“我以为他哭了。别告诉他们我问什么。”

第十五章

卡特尔船长的惊人妙计 和沃尔特·盖伊的新职业

有好几天，沃尔特无法断定将在巴巴多斯做什么工作。他甚至有点希望董贝先生不是真的要他去，或者会改变主意，不要他去了。但是没有发生什么事来证实这个想法（它本身就是完全不可能的）。因为时间不知不觉地过去了，他又没有时间可以耽搁，所以觉得必须马上行动，不再犹豫。

沃尔特最大的困难是，怎样来把他调动工作的事告诉所尔舅舅。他知道，这对舅舅是个可怕的打击。他在这样一件令人震惊的消息使所尔舅舅沮丧时，之所以感到特别困难，是因为他们的境况最近刚有了很大的好转，老头儿变得那么高兴，那个小小的后客厅又恢复了正常。所尔舅舅已经把债款中约定首先归还的部分还给了董贝先生，他有希望逐步把其余的也都还清。他刚从困境中挺起身来，却又非要把他打下去不可，这真使人痛苦。

但是，从他那里溜走可不行啊。必须事先告诉他，怎么告诉呢，却是个问题。至于去不去，沃尔特认为自己无权作这个选择。董贝先生跟他说得对，他年轻，他舅舅的境况又不好。董贝先生说话时的眼神显然是表示，如果他拒绝去，那他尽可以按自己的心愿留在家里，但是却不能留在他的会计室里。他舅舅和他都受了董贝先生很大的恩惠，这是他自己求来的。他很可以开始暗自认为没有希望赢得那位绅士的好感了，很可以认为董贝先生时

常不大公正地故意蔑视他。可是，故意蔑视他也好，不故意蔑视他也好，义务总是义务——或者说，沃尔特是这么想的——是义务就必须履行。

董贝先生在看着他，对他说他年轻，他舅舅境况不好时，脸上流露出轻蔑的神情，以为他游手好闲、依靠一个贫困的老头儿生活还心安理得。这种蔑视他、贬低他的想法，刺痛了小伙子那敦厚的心。他决心尽可能不用言语表达而让董贝先生知道确实是看错了他的性格。在进行了那次有关西印度的面谈以后，沃尔特急于要表现得比以前还快活和积极；只要可能，就以他那敏捷热诚的性格来表现。他太年轻、太没有经验，不可能想到董贝先生不喜欢的正是他的这个特点。在董贝先生强烈不快的阴影下，他轻松愉快，满怀希望，认为能使对方喜欢。不管这样做是对是错，他都不能博得董贝先生的好感。但是却有可能——却有可能——这位伟人看了他新表现出来的正直精神，会认为自己受到了挑战，便故意要把它压下去。

“唉！终于不得不告诉所尔舅舅了，”沃尔特叹了一口气想道。因为沃尔特怕亲自告诉老头儿时自己的声音会有点发抖，自己脸上的表情会不像他希望的那么乐观，怕看到舅舅听了这消息以后布满皱纹的脸上的最初的反应，他决定通过那个能力强的中间人，卡特尔船长，来做这件事。所以，到了星期日，他吃完早饭便出发去卡特尔船长家。

在路上，他高兴地想起，麦克斯廷厄太太每个星期日早上都要路远迢迢地到麦尔奇塞德奇·豪勒牧师那里去做礼拜。这位牧师是受人诬陷(是一般怀有敌意的人故意反对他)而被西印度船坞解雇的，因为人家说他用手钻钻一些大酒桶[①]，把嘴唇凑到桶口去喝酒。他预言过两年后的这一天，在早上十时世界要毁

灭。他用前客厅接待狂欢派[2]的女士和先生们。他们第一次集会，麦尔奇塞德奇牧师的告诫就激起他们强烈的反响。他们在跳礼拜结束时的圣舞时，一拥而下，冲到楼下的厨房里，弄坏了一架属于一个教徒的榨汁机。

在付清旧货商布罗格利的钱的那天晚上，船长特别高兴，在一再唱"可爱的佩格"的间歇中，把这些情况告诉过沃尔特和他舅舅。船长本人也准时去他自己地区里的一所教堂。教堂里每星期日早上都挂起英国国旗。因为正式的牧师助理身体虚弱，他就去照料来教堂里的孩子们。由于有那根奥妙的钩子，他完全能管住他们。沃尔特知道船长严格按自己的习惯办事，所以尽快跑去，想赶在他出去以前到达。他跑得很快，以致拐进布里格街时，能高兴地看到肥大的蓝上衣和背心挂在船长打开的窗户外边晾着。

看到这件上衣和背心不是穿在船长身上似乎是不可能的。但是他确实没穿着，否则的话，他的腿——布里格街上的房子都不高——准会挡住沿街的门，现在门前却没什么挡着。沃尔特发现这一点，觉得很奇怪，就敲了一下门。

"斯廷厄，"他清清楚楚听见船长在楼上他的房间里说，仿佛这不是他的事情似的。所以，沃尔特又敲了两下。

"卡特尔，"他听见船长这时候说。紧接着，船长在窗口肥大的蓝上衣和背心上方探出头来。他穿着干净的衬衫，系着背带，领巾像一圈绳子似的松松地绕在脖子上，头上还戴着油光光的帽子。

---

① 原文 puncheon，指容量为 72 加仑至 120 加仑的大酒桶。

② 对某教派的含有讽刺意味的称呼。

“沃尔！”船长诧异地低头看着他，大声叫道。

“对，对，卡特尔船长，”沃尔特回答，“就我一个人。”

“什么事，我的孩子？”船长非常关心地问。“吉尔斯没出什么事吧？”

“没有，没有，”沃尔特说。“我舅舅很好，卡特尔船长。”

船长表示满意，说马上就下来开门，他真的来了。

“你真早啊，沃尔，”他们走上楼梯的时候，船长仍用怀疑的目光看着他。

“啊，卡特尔船长，”沃尔特坐下来说，“其实我是怕你出去，我需要你友好的劝告。”

“我会给的，”船长说；“你要什么？”

“我要你的意见，卡特尔船长，”沃尔特微笑着说。“我只要这个。”

“那么，好吧，”船长说。“快说吧，我的孩子！”

沃尔特给他讲了发生的事，自己告诉舅舅有困难，如果卡特尔船长能好心帮着转告一下，他就可以放心了。卡特尔船长看到面临的情况，不胜惊诧，脸上茫然若失，那套蓝衣服、那顶油光光的帽子和那只钩子，都好像没了主人似的。

“你瞧，卡特尔船长，”沃尔特说，“至于我自己，正如董贝先生说的，我年轻，不必考虑。我知道，我是要靠自己奋斗的；但是，我来的时候在想，有两点我得特别小心；是关于我舅舅的。我的意思不是说我配得上作为他生活中的骄傲和喜悦——你相信我，我知道的——但我的确是他生活中的骄傲和喜悦。你觉得我是吗？”

船长似乎要从惊诧的深渊中挣扎出来，回到他的脸上；但是这个努力却是徒劳无益的，那顶油光光的帽子只是带着默默的、

无法表达的意思点了一点。

“如果我活着，身体又好，”沃尔特说，“对这我并不担心，但是，我离开英国，我却不大能希望以后再见到我舅舅。他老了，卡特尔船长；再说，他的生活是一种习惯的生活——”

“慢着，沃尔！出于习惯的需要？”船长突然重又出现，说道。

“对，”沃尔特摇摇头回答；“不过，我的意思是习惯的生活，卡特尔船长——是那种习惯。如果（我知道，你以前说得对）他宁死也不愿离开货物，离开他多年来习惯的一切，那么你想，他更会宁死也不愿失去——”

“他的外甥，”船长插进来说。“对！”

“那么，”沃尔特竭力说得快活些，“我们必须尽量使他相信，只不过是暂时分离。但是因为我知道事实并非如此，或者说我怕我知道事实并非如此，卡特尔船长，还因为我有那么多理由要爱他，孝顺他、尊敬他，所以，如果由我来说服他，我怕我办不好。这就是我要你去告诉他的一个主要理由。这是第一点。”

“让船离开一点！”船长沉思地说。

“你说什么，卡特尔船长？”沃尔特问。

“准备！”船长若有所思地回答。

沃尔特停了一会儿，看看船长是不是有什么特别消息要补充，但是船长没说什么，他便接下去说：

“现在说第二点，卡特尔船长。我很遗憾地说，董贝先生不喜欢我。我总是尽我最大的努力，我一直是这样做的；但是他不喜欢我。也许，他喜欢什么，不喜欢什么，由不得他自己。对这一点，我不说什么。我只说，我肯定他不喜欢我。他派我去，并不是因为这个差使好。他也不屑把它说得比实际的好。我很怀疑它是否会导致我在公司里的晋升——它是否会正好相反，把我永远

打发走，免得碍事。现在，卡特尔船长，我们不能把这告诉我舅舅，而必须尽可能把这说得很有利、很有希望。我把实际情况告诉你，只是因为万一你在这么远的地方能有什么办法帮我一把，那我在国内就有一个知道我实际情况的朋友。”

“沃尔，我的孩子，”船长回答，“所罗门箴言中有这样的话，‘愿我们永远不要缺少患难中的朋友，也不缺少给他的瓶子！’找到了，就记下来。”

说到这里，船长向沃尔特伸出手去，露出意味深长的、深信不疑的神情。同时重复一遍（他因为能正确无误地引用而感到自豪），“找到了，就记下来。”

“卡特尔船长，”沃尔特说时，双手捧住船长伸给他的那只拳头，那拳头大得他几乎捧不住。“除了所尔舅舅以外，我最爱你。我敢说一句，你是我在世界上最能放心地信任的一个人。至于离开这儿，卡特尔船长，我一点也不在乎；为什么要在乎呢！如果我有给自己寻找出路的自由——如果我有当个普通水手的自由——如果我有独自去天涯海角冒险的自由——那么我是很乐意去的！几年以前，我就会乐意去，去碰碰运气。可是，这违反了我舅舅的意愿，违反了他给我订的计划；只好作罢。不过我觉得，卡特尔船长，我们一直是有点做错了；而且，就我的前途有利来说，我现在并不比刚进董贝公司的时候好——也许要坏一点，因为公司当时对我也许还比较好，而现在肯定不是这样。”

“再转一下，惠廷顿，”忧郁的船长盯着沃尔特看了一会儿以后嘟哝道。

“唉！”沃尔特笑着回答，“我怕还要转好多次，卡特尔船长，他这种命运才会再来。倒不是我抱怨，”他以他那活跃、热情、振奋的方式补充说。“我没什么可抱怨的。我有生活来源。我可以

生活。我离开我舅舅，我就把他托给你；没有比你更好的人可托了，卡特尔船长。我说这些并不是因为我绝望，我决不绝望；我只是告诉你，在董贝的公司里我不能挑选和选择，派我上哪儿去，我就得去，给我什么，我必须接受。我走了，对我舅舅反而好；因为对舅舅来说，董贝先生是个可贵的朋友，就像他自己证明了的，你也知道那是在什么时候，卡特尔船长。没有我在他身边，每天使他不高兴，我相信他还会跟以前一样可贵。所以，西印度好啊，卡特尔船长！水手们唱的那支歌是怎么唱的？

“到巴巴多斯港去，孩子们！
欢快地！
离开古老的英国，孩子们！
欢快地！”

船长听到这里，提高嗓门同他一起唱——

“哦，欢快地，欢快地！
“哦，欢—快—地！”

住在对面的一个热情的船长还没有完全醒来。他那双敏锐的耳朵一听见这最后一行，便立即从床上跳起来，把窗子推上去，用最大的嗓门在街对面同他们一起唱，效果很好。当结尾那句唱得唱不下去时，船长发出一声响得可怕的“嗬！”这一半是表示友好的招呼，一半是表示气都喘不过来了。完了以后，他就拉下窗子，重新上床。

“现在，卡特尔船长，”沃尔特一边说一边手忙脚乱地把蓝上

衣和背心递给他，"如果你来把这消息告诉所尔舅舅(他几天以前就该知道了)，我就送你到门口，你知道，我自己四处走走，一直走到下午。"

然而，船长似乎不大喜欢这个差使，或者对自己是否有能力办好缺乏信心。他曾经为沃尔特未来的生活和冒险作过和这如此不同的、使自己如此满意的安排。他经常庆幸在这安排中表现出来的自己的精明和预见，认为计划的每一部分都那么完美，所以现在让计划一下子粉碎，自己甚至还帮着粉碎它，那就需要他下很大的决心了。船长还觉得，要在这个问题上卸下他的旧想法，装上全新的，而且情况紧急，必须马上办好，或者不容许把两者混合在一起，那就很难了。因此，他没有按照沃尔特的心意急忙穿上上衣和背心，而是根本拒绝马上穿上这些衣服。他对沃尔特说，像这样一件严重的事情，得允许他"咬一会儿指甲"。

"这是我这五十年中的老习惯，沃尔，"船长说。"当你看见内德·卡特尔咬指甲的时候，沃尔，你就可以知道内德·卡特尔搁浅了。"

这时，船长把他的铁钩放在牙齿间，仿佛那是只手似的。他露出一种智慧和深奥的神情，从各个角度来考虑这个问题，就像所有进行哲学思考和严肃调查的人那样专心和庄严。

"我有个朋友，"船长心不在焉地咕哝道，"现在正沿着海岸线绕到惠特比去。他在这个问题或者能摆出的任何别的问题上发表的意见，都能让六分给议会再把他们打败。那人，"船长说，"两次被打得从船上掉到水里，但还是老样子。他在学徒期间，有三个星期(断断续续的)头上被人用环端螺栓打过。但是他的头脑比谁都清楚。"

沃尔特虽然尊敬卡特尔船长，可是听说这位哲人不在，心中

暗暗高兴。他衷心希望，在困难解决以前，千万别引这位头脑清楚的才子来插手。

“如果你在诺雷[1] 把航标指给他看，”卡特尔船长用同样的语调说，“征求他对它的意见，沃尔，他给你的意见会跟你舅舅的钮扣一样不像那个航标。会走路的人——当然，用两条腿走路的人——都离他远着呢。远着呢！”

“他姓什么，卡特尔船长？”沃尔特决心要对船长的朋友感兴趣，便问道。

“他姓邦斯比，”船长说。“可是天哪，有了他那样的头脑，对付这种事比什么都好！”

最后这句赞美话的确切含义，船长没有进一步解释，沃尔特也不想叫他解释。因为他以他那种性格和他那种处境的人自然会有的机灵一开始回忆他自己的事情中的几个要点，马上就发现船长又回到了他的沉思中去。尽管船长的眼睛在浓密的眉毛下一动不动地盯着他，显然既没看见他，也没听见他的话，而只是沉浸在遐想中。

事实上，船长在拼命要想出个好主意，他不仅没有搁浅，而且很快沉入了深水，觉得探不到底。渐渐的，船长完全明白了，这里有点错；肯定更像是沃尔特的错，而不是他的错。如果真有什么西印度的计划，那也跟年轻而且冒失的沃尔特想的完全不同，只可能是个能让他迅速发财的新方法。“他们中间如果有什么小疙瘩，”船长想，他是指沃尔特和董贝先生之间，“那也只消通过双方共同的朋友给一个及时的劝告，把疙瘩拨正抚平，使一切都

① 诺雷：英国英格兰肯特郡泰晤士河口湾的一段沙岸。诺雷灯船是英国第一个灯船（1732年）。

恢复正常。"卡特尔船长从这些考虑推断，既然他已经有幸认识了董贝先生，在布赖顿和他一起非常愉快地度过了半个小时（就在他们借钱的那天早上）；既然两个老于世故的人互相了解，互相都打算使事情顺利，那么就不难解决这一类的小困难，而且面对现实。他要帮的忙是，目前一点也不透露给沃尔特，而径直上董贝家去——对仆人说，"我的孩子，可不可以请你通报一下，说卡特尔船长在这儿？"和董贝见面时要亲热——用钩子钩他的钮孔——和他好好谈谈——把事情办好——胜利归来！

他慢慢地想呀想，想出了这个主意。他的脸色也开朗了，像晴雨未定的早晨变成了明亮的中午。他那副最奇特的双眉不再皱起，而是舒展开了。他拼命思考时几乎闭上的眼睛自由地睁开了。他那最初只有三点——嘴巴右角上一点，两只眼角各有一点——显示出来的微笑渐渐布满了他整个的脸，甚至扩展到额头，顶起了那顶亮光光的帽子。仿佛帽子刚才也跟卡特尔船长一起搁浅，现在快活地又浮了起来似的。

最后，船长终于不再咬指甲了，说道："现在，沃尔，我的孩子，你可以帮我套上这些衣服了。"船长是指他的上衣和背心。

沃尔特不知道船长为什么一定要那样仔细地系领带。他把垂下的两头编成小辫子那样，穿过一只大的金圈，圈上的图案是一座墓、一道整洁的铁围栏和一棵树，是纪念某个死去的朋友的。他不知道船长为什么要把那件爱尔兰麻布衬衫的领子往上拉到高得不能再高，就像戴上一整副护目镜作为装饰。他也不知道船长为什么换了双鞋，穿上只在特殊场合穿的那双独一无二的短靴。船长终于打扮得使自己完全满意了，从钉子上取下一面剃胡子用的镜子，从头到脚照了照，便拿起他那根有疙瘩的手杖，说准备好了。

他们走到大街上，船长的步态比平时得意。沃尔特认为这是因为穿了靴子，没去留意它。他们没走多远，便遇到一个卖花的女人。船长立即停下步子，仿佛心血来潮似的，买下了她篮子里最大的一束花。那是扎成扇形的最漂亮的花束，周围足足有两英尺半，有各色各样最美的花。

卡特尔船长拿了这准备送给董贝先生的小礼物，和沃尔特一直走到仪器制造人的家门口。他们俩都在门口停下。

"你要进去？"沃尔特问。

"对，"船长说。他觉得必须摆脱沃尔特，才能继续往前走，还觉得最好再晚一点去作这次计划中的访问。

"你不会忘掉什么吧？"沃尔特说。

"不会，"船长回答。

"我马上自己去散步，"沃尔特说，"这样，我就不会妨碍你们了，卡特尔船长。"

"多走一会，我的孩子！"船长朝着他的背影叫道，沃尔特挥了挥手表示同意，径自走了。

他没有特别的目的地。但是他想到田野里去，在那里他可以想想他面临的未知的生活，可以在树下安安静静地思考一下。他只知道汉普斯代德附近的田野最好，只知道要上那里最好从董贝先生门口走。

他经过时，抬头看看那所房子皱眉蹙额似的正面，它还像以前一样庄严而阴暗。帘子全拉了下来，但是楼上的窗户开得很大。清新的风使那些窗帘来回飘动，这是整个外部唯一有生气的标志。沃尔特轻轻地走过这所房子，又走过一两扇门，他觉得很高兴。

这时，他很感兴趣地回过头去看看。自从几年以前，孩子失

踪的事发生以后，他一直对这所房子怀着这种兴趣。他特别看看楼上的窗户。他这样看着的时候，一辆四轮马车来到门口，一个戴一根粗表链、穿黑衣服的胖绅士从车上下来，走进屋去。沃尔特后来想起这位绅士和他的装备，肯定他是个医生。于是他想，是谁病了呢？他东想西想走了一段路以后，才发现是谁病了。

尽管如此，他还是乐于沉浸在这所房子所引起的联想中。那漂亮的孩子是他的老朋友，一直对他怀着感激之情，一直乐于看到他。也许有一天她会使她弟弟对他感兴趣，使他的命运好转。他喜欢想这个——在这时候，是因为想到她会一直记住他，心里就乐滋滋的，而不是因为他可能得到任何物质利益。但是，另一个比较清醒的想法在轻轻提醒他：如果那时他还活着，他也在海的那一边，已经被忘了；而她结了婚，富有、傲慢、幸福。一切都变了，她没有理由再很感兴趣地记住他，就像不会记住以前的任何玩具一样。对，不会记住的。

然而，沃尔特把他看到在崎岖街道上徘徊的那个美丽的孩子理想化了，把她同昨天晚上她那天真的感恩心情以及她那神情的真诚单纯等同了起来，所以，他一想到她会变得傲慢，就觉得自己是个诽谤者而脸红了。另一方面，他的沉思是荒谬的，竟把她想象成一个成年女子，不再是当时受那位好布朗太太之骗的朴实、温柔、可爱的小人儿，这也一样是诽谤性的。总之，沃尔特发觉，跟自己就弗洛伦丝说理，确实是变得很不合情理了。他只能把她作为一样宝贵的、高不可攀的、不会改变的、不明确的东西保存在脑子里。只有一点是明确的，那就是它能给他快乐，能像天使的手一样阻止他做任何卑劣的事。

沃尔特那天在田野里信步溜达了很久，听听鸟鸣、星期日的钟声、伦敦那变轻了的嗡嗡声——闻闻芬芳的香味，有时看看模

糊的天边。他的航行和他的目的地都在天边的那一头。然后,他回过头来看英国的青草和家乡的景色。但是,他几乎是一次也没有清清楚楚地想过什么,甚至没有清清楚楚地想过他将离开。他似乎懒得去想,一小时又一小时,一分钟又一分钟地推迟思考,然而他却始终在继续思考着。

沃尔特离开了田野,正怀着同样茫然的心情在回家的路上走,突然听到一个男人的叫声,接着是一个女人的嗓音在大声叫他的名字。他吃了一惊,马上回过头去,只见一辆朝相反方向驶去的出租马车在不远处停下来。马车夫从他的车座上往后看,用鞭子向他示意,车里的一个年轻女人从窗子里探出身来,拼命招手。沃尔特奔到马车跟前,发现那年轻女人原来是聂泊尔小姐。聂泊尔小姐激动得快发疯了。

"斯塔格斯花园,沃尔特先生!"聂泊尔小姐说,"请,哦,请帮帮忙!"

"呃?"沃尔特大声说,"什么事?"

"哦,沃尔特先生,斯塔格斯花园,请帮帮忙!"苏珊说。

"瞧!"马车夫用又高兴又失望的神情向沃尔特求助,"这位年轻小姐要我找这个地方找了一个多小时了,明明没路可走,她偏要我走,我一再退出来。从我开始驾这辆马车到现在,送过多少乘客,可从没一个像她这样。"

"你是要去斯塔格斯花园吗,苏珊?"沃尔特问。

"啊!她要去那儿!它在什么地方?"马车夫咆哮道。

"我不知道它在什么地方!"苏珊发疯似的大声说。"沃尔特先生,我到那儿去过一次,跟弗洛伊小姐和我们可怜的宝贝保罗少爷一起去的,就是你在伦敦城找到弗洛伊小姐的那天,因为我们回家时把她丢了,理查兹太太和我,一条疯公牛,还有理查兹

太太的大儿子。[1]我后来去过一次，但是不记得在什么地方，我想它是沉到地底下去了。哦，沃尔特先生，别撇下我，斯塔格斯花园，请帮帮忙！弗洛伊小姐的宝贝——我们大家的宝贝——小小的、温顺又温顺的保罗少爷！哦，沃尔特先生！"

"天哪！"沃尔特嚷了起来。"他病得很厉害吗？"

"这美丽的小花！"苏珊绞着手说，"想看看他以前的奶妈，我来叫她到他的病榻边去。波丽·图德尔花园的斯塔格斯太太，求求你！"

沃尔特听了这话，深为感动，立即像苏珊一样焦急起来。现在他知道了她是去干什么的，便热心地帮着去找。他在前面奔着，东打听西打听，到处打听去斯塔格斯花园怎么走。马车夫为了要紧紧跟着他，可够苦的了。

没有斯塔格斯花园这样一个地方。它从地球上消失了。从前是朽败的凉亭的地方，现在耸立着宏伟的建筑，从一些巨大的花岗石柱子中间可以看到那一边的铁路世界。从前堆垃圾的那块悲惨的荒地被吞没了，不见了。代替脏地的是一排排仓库，里面堆满华美的货物和昂贵的商品。从前的那些小街现在挤满了行人和各种车辆。以前在泥地和车辙中黯然中断的那些新街，现在在这一带形成了一些城镇，给人提供它们特有的有益的舒适和方便。那是它们突然出现以前从没作过尝试或者想到过的。原来桥的那头没有什么东西，现在有别墅、花园、教堂、有益健康的公共散步场所。房屋的骨架和准备建造新路用的材料正装在一列怪物似的火车里，以蒸汽本身的速度沿着铁路急驰而去，深入乡村。

---

① 这时苏珊说话有点语无伦次。

周围一带的人们，先前在铁路挣扎着出现的时候，犹豫不决，不肯承认它，已经像基督徒在这种情况下那样，变得聪明，开始忏悔，现在却夸耀他们那强大的、发达的亲属。这里的衣料店里有铁路的图案，这里卖报人的橱窗里有铁路杂志。这里有铁路旅馆，咖啡馆，寄宿舍，供膳食的宿舍；铁路图，地图，风景图，包装物，瓶子，三明治盒，时刻表；铁路出租马车和停车处；铁路公共马车，铁路街道和建筑，铁路的食客和寄生者，以及抱着各种打算的奉承者。甚至时钟上还可以看到铁路时间，仿佛太阳都让步了。那扫烟囱师傅也在被征服之列。他以前在斯塔格斯花园是不轻信的，现在却住在一所三层高的灰泥房子里，在一块漆了清漆、写上金色花体字的木板上写明他是用机器清扫铁路烟囱的承包人。

整个白天和黑夜，悸动的洪流不停地涌向这个巨大的变化中心，或者从那里回来，就像是它的生命的血液。一天二十四小时，一群群人和山一样的货物几十次又几十次地来到和离开这里，使这个地方永远像发酵似的。连房子都看上去像要打好包出去旅行似的。杰出的下议员们，在二十多年前还在拿工程师们的疯狂的铁路理论开玩笑，在盘问他们时用最尖刻的话来挖苦他们，现在却手里拿着表上北方去，事先打了电报说他们快到了。这些征服一切的机车隆隆地日夜向远方奔驰，或者平稳地驰到它们的旅程终点，像驯服的龙滑行到指定的地方。那地方是以至多一英寸误差的精确度构筑起来接待它们的。它们在那里吐着泡，发着抖，把墙都震动了，仿佛它们心里知道自己有不为人知的巨大力量，有尚未达到的强烈目的。

但是斯塔格斯花园被连根带枝地砍掉了。哦，那个日子真是可悲呀，那时在斯塔格斯花园“没有一路得[①]英国土地”是安全

的！

马车和苏珊跟着沃尔特。他在徒然地打听了很久以后，终于找到一个人。他以前住在那个现已消失的花园里。他不是别人，正是前面提到过的扫烟囱师傅。他长胖了，正在自己门口敲了两下门。他说他跟图德尔很熟。是铁路上的，对不对？

"对，先生，对！"苏珊·聂泊尔从马车窗口里大声答道。

"他现在住在哪儿？"沃尔特匆忙问道。

他住在公司自己的房子里，在第二条街往右拐弯，走到车场，穿过去，再在第二条街往右拐。是十一号；不会找错，即使找错，只要问人家机车司炉工图德尔，谁都能指出他的家。看到如此意外地获得了成功，苏珊·聂泊尔连忙从马车上下来，抓住沃尔特的胳臂就上气不接下气地奔去；让马车在那里等他们回来。

"小男孩病了很久了吗，苏珊？"他们匆匆奔着时，沃尔特问。

"病了很久了，但是谁也不知道有多久，"苏珊说；特别尖刻地补了一句，"哦，勃林勃尔家那些人！"

"勃林勃尔家那些人？"沃尔特回声似地重复一遍。

"在现在这样的时刻有那么多非常痛苦的事要想，"苏珊说，"如果我责怪谁，特别是责怪亲爱的小保罗作出好评的那些人，那我就不能原谅自己了，沃尔特先生。但是我真希望这家人家被派到石块很多的土地上去筑新路，让勃林勃尔小姐拿着镐走在最前面！"

聂泊尔小姐这时喘了口气，往前跑得更快了，仿佛这个奇特的愿望使她变得轻松了似的。沃尔特这时自己也跑得只管喘气，顾不上再问什么问题。他们不久就迫不及待地从一扇小门里冲

---

① 路得：英国面积单位，相当于1/4英亩。

进一间有许多小孩的干净客厅。

“理查兹太太在哪儿?”苏珊·聂泊尔朝四周看看,大声说道。“哦理查兹太太,理查兹太太,跟我来吧,我亲爱的人儿!”

“啊呀,这不是苏珊吗!”波丽大吃一惊嚷道。她抬起她那诚实的脸,挺直她那母亲的身体,从这群孩子中间站了起来。

“是,理查兹太太,是我,”苏珊说,“我但愿不来,虽然这样说好像不客气,但是保罗小少爷病得厉害。他今天对他爸说,他要看看他以前的奶妈的脸。他和弗洛伊小姐希望你跟我们一起去——沃尔特先生,理查兹太太——把过去的事忘了吧,去看看那可爱的宝贝,他不行了。哦,理查兹太太,不行了!”苏珊·聂泊尔哭了,波丽看见她哭,听见她说这番话,也流下了眼泪。所有的孩子都围拢来(包括一些后来生的小孩)。刚从伯明翰回家来的图德尔先生,正凑着一个大盆吃饭,这时放下刀叉,把挂在门背后的帽子和披巾取下来,给他妻子戴上和披上,然后拍拍她的背,对她说:“波丽!走吧!”话虽不多,但富于慈父般的感情。

于是,他们回到马车那里,到得比马车夫料想的早多了。沃尔特扶苏珊和理查兹太太上车,自己坐在外边的车座上,免得走错路;把她们平平安安地送到董贝先生家的门厅里。他后来看见那里放着很大一束花,使他想起早上陪卡特尔船长买的那一束。他很想留下来再听听这个小病人的情况,或者等不论多少时间,看看能帮点儿什么忙。但是他痛苦地想到,董贝先生会认为这种行为太放肆和冒失,便慢慢地、悲伤地、焦急地转身走了。

他出门不到五分钟,就有个男人来追他,请求他回去。沃尔特尽快跑回去,带着不祥的预感走进这所阴郁的房子。

第十六章
海浪一直在说什么

保罗始终没从他的小床上起来过。他躺在那里，十分平静地听着街上的闹声。他不管时间过去了多少，只是观察着它和他周围的一切。

阳光透过瑟瑟作响的遮帘进入他的房间，在对面的墙上抖动，像金色的水一样。这时，他知道到了傍晚，天空红红的，美得很。反光消失，阴影爬上墙壁，他看见它越变越浓，越变越浓，越变越浓，成了黑夜。于是，他想到长长的街上出现了点点灯光，宁静的星星在头上闪亮。很奇怪，他老是想着河，他知道河在这所大城市里流过。现在他想，河是多么黑，看上去多么深，照出天上的繁星——尤其是，它稳稳地流出去和大海会合。

夜深了，街上的脚步声少了。他可以听到它们过来，它们停下时他数数，又听到它们消失在空虚的远方。他会躺在那里看烛火的五彩光晕，耐心地等着白天到来。他唯一的烦恼是迅速流淌的河水。有时候，他觉得不得不去阻止它——用他那双孩子的手去拦住它——或者用沙去堵。当他看到挡不住，它正在流过来时，他便大声叫了起来！但是，一直守在他床边的弗洛伦丝说一句话，他就醒过来，把他那可怜的头靠在她胸脯上，把他的梦告诉弗洛伊，笑了。

天又开始亮的时候，他就等着看太阳。房间里开始出现点点欢快的阳光，他就想象——在自己心中想象！想象他看到——高

高的教堂的塔楼耸入晨空；城市又苏醒了过来，变得生气勃勃；河水闪闪烁烁地流着（但是流得同以前一样快）；田野里到处是露珠，闪闪发亮。熟悉的声音和叫声渐渐地来到下面的街上。家里的仆人醒了，又忙起来。门口出现一些脸，朝房里看看，有些声音在轻轻地问他的护理者他怎么样。保罗总是自己回答："我好点了。我好多了，谢谢！告诉爸爸我好多了！"

渐渐的，他对白天的忙乱，车辆的闹声，一再路过的人们厌倦了。他入睡了，或者又因为那汹涌河水在流淌而感到烦躁不安——这孩子说不清楚，这究竟是在他睡着的时候，还是在他醒着的时候。"唉，它就永远不会停吗，弗洛伊？"有时候他会问她。"我想，它在把我带走！"

但是弗洛伊总是能安慰他，使他放下心来。他叫她把头枕在他枕头上休息一会儿，这是他每天喜欢做的事。

"你总是看着我，弗洛伊。现在让我看看你！"他们给他在床角里放上靠垫，让他坐起来靠着。她睡在他旁边，他就这样靠着，常常弯下身子来吻吻她，对旁边的人说她累了，说她坐在他床边熬了好几夜。

白天的炎热和明亮就这样渐渐减弱；金色的水再一次在墙上跳舞。

给他看病的神情严肃的医生有三个之多。他们常常是先在楼下集合，然后一起上来。房间是如此之静，保罗又是如此注意观察他们（虽然他从不问谁他们说了些什么），以至于他甚至知道他们的表的滴答声有什么不同。但是他的注意力集中在老是坐在床边的派克·佩鲁斯爵士身上。因为保罗早就听说过，他妈妈抱着弗洛伦丝死去的时候，那位绅士同他妈妈在一起。现在他忘不了这件事。就为这个，他喜欢爵士。他不害怕。

像在勃林勃尔博士家那第一个晚上一样，他周围的人莫名其妙地变来变去——除了弗洛伦丝；弗洛伦丝从来不变——原来是派克·佩普斯爵士，现在却是他父亲，正用手托着头坐着。皮普钦老太太在安乐椅上打盹，常常变成陶克斯小姐，或者他的姑妈。保罗心满意足地重又闭上眼睛，漠然地看着接下来发生什么事。但是这个用手托着头的人影常常回来，待很久，一动不动地、庄严地坐着，从来不说话，也没人跟他说话，很少抬起头来。保罗开始有气无力地想着，是否真有个人在那里。夜里看到他坐在那里，他就害怕。

"弗洛伊！"他说。"那是什么？"

"哪儿，亲爱的？"

"哪儿！床脚边。"

"除了爸爸，没什么别的。"

那个人影抬起头，站起来，走到床边说："我的亲孩子！你不认识我吗？"

保罗看着他的脸，心想："这是我的父亲吗？"但是，这张脸，他觉得变了很多，在他盯着看时它在发抖，仿佛十分痛苦似的。他还没来得及伸出手去捧住它，把它捧过来，那人影就迅速转身离开了小床，走出门去。

保罗心里很激动地看着弗洛伦丝，但是他知道她要说什么，便把脸凑到她嘴唇上，不让她说。下一次他看见那人影坐在床脚边时便叫那人。

"别为我难过，亲爱的爸爸！我真的很快活！"

他父亲走过来，朝他俯下身子——动作很快，没先在床边停一下——保罗搂着他的脖子，非常真挚地把这话对他重复说了好几遍。后来，不管在白天还是在黑夜，只要保罗在自己房间里



董贝先生在保罗病床边

看见他，总要大声叫起来："别为我难过！我真的很快活！"他就是这样开始的，每天早上总要说他好多了，要他们去告诉他父亲。

金色的水在墙上跳舞跳了多少次？有多少夜，黑黑的河水不顾他的阻拦朝大海滚滚流去？保罗从没数过，也从不想知道。如果说他们可以更加关心他，他也可以更感激的话，那么，他们确实是一天比一天更关心他，他也一天比一天更感激。但是，究竟过了很多天还是没几天，对这个温柔男孩来说，似乎并不重要。

一天夜里，他想起他的母亲和楼下客厅里她的画像。他想，母亲在觉得自己快去世时既然还抱着可爱的弗洛伦丝，那么她准是比父亲更爱女儿——因为甚至连他，她的如此深地爱着她的弟弟，所希望的也不过如此。一连串的思想促使他问问，他有没有见过自己的母亲，因为他不记得他们告诉他是见过呢还是没见过。河水流得很快，把他的脑子弄糊涂了。

"弗洛伊，我看见过妈妈吗？"

"没有，亲爱的，为什么这么问？"

"我小时候，我可曾见过哪张脸像妈妈那样慈祥地看着我吗？"

他不相信地问道，仿佛他眼前出现了一张脸的幻影似的。

"看见过，亲爱的！"

"谁的脸，弗洛伊？"

"你以前的奶妈的。常常看见。"

"我以前的奶妈在哪儿？"保罗说。"她也死了吗？弗洛伊，除了你，我们都死了吗？"

房间里忙乱了一会儿——也许，忙乱了一阵；但是看上去只是一会儿——然后一切又静了下来；弗洛伦丝脸色苍白，但微笑着，让他的头枕在她的一条胳臂上。她的胳臂抖得厉害。

“请你让我见见以前的那位奶妈，弗洛伊！”

“她不在这儿，亲爱的，她明天准来。”

“谢谢你，弗洛伊。”

保罗说着这话闭上眼睛，睡着了。他醒来时，红日高照，已是个晴朗而暖和的大白天。他躺了一会儿，看着窗户。窗开着，窗帘在微风中飘来飘去，发出窸窣声。然后他说：“弗洛伊，是明天了吗？她来了吗？”

好像有人去找她了。也许是苏珊。保罗想，他上回闭上眼睛的时候，听见她告诉他，她马上就回来，但自己没睁开眼睛看。她遵守诺言——也许她一直没走开过——但是紧接着就听到了楼梯上的脚步声，保罗醒了过来——身心都醒了——笔直地坐在床上。现在他看得清周围的人。不像夜里有时候那样有层灰色的雾挡在他们前面。每个人他都认得出，他用他们的名字叫他们。

“这是谁？是我以前的奶妈吗？”孩子笑容可掬地看着一个人走进来，说道。

对，对。没有别的陌生人会一看见他就掉下眼泪，也不会把他叫做她亲爱的孩子，她美丽的孩子，她可怜的生病的亲孩子。没有别的女人会在他床边弯下身来，拿起他消瘦的小手放在唇边和胸前，就像有权利抚摸它似的。没有别的女人会这样忘掉周围所有的人，只看到他和弗洛伊，而且是这样充满温柔和同情。

“弗洛伊！这是张仁慈善良的脸！”保罗说。“我很高兴又看到了它。别走开，老奶妈。留在这儿！”

他的感官全都变得灵敏了，他听到一个他熟悉的名字。

“那是谁，谁在说‘沃尔特’？”他向四周看看，问道。“有人说‘沃尔特’。他在这儿？我很想看看他。”

没有人直接回答。但是不久，他父亲就对苏珊说，“那么，把他叫回来吧。让他上来！”他们等了一会儿。在这期间，他又感兴趣又觉得惊奇地微笑着看着他的奶妈，看见她没忘记弗洛伊。沃尔特给带进屋来。他那坦率的脸和举止，以及他那愉快的眼睛，一直使他成为保罗喜爱的人。保罗一看见他就伸出手去，说：“再见！”

“再见，我的孩子？”皮普钦太太急忙跑到床头嚷道。“不是再见吧？”

有一会儿，保罗脸上带着沉思的神情看着她。他以前坐在炉边自己的角落里常常用这种神情盯着她。“啊，是的，”他平静地说，“再见！亲爱的沃尔特，再见！”他转向沃尔特站的地方，又伸出手去。“爸爸在哪儿？”

话还没说完，他就觉得他父亲呼出的气呼到他脸蛋上。

“记住沃尔特，亲爱的爸爸，”他看着父亲的脸轻轻地说。“记住沃尔特。我喜欢沃尔特！”那只瘦弱的手挥了一下，好像在再一次对沃尔特说“再见！”

“现在让我躺下来吧，”他说，“弗洛伊，挨近我，让我看看你！”

姐弟俩你搂着我，我搂着你。金色的阳光泻进屋来，照在这一对相互搂着的姐弟身上。

“河水在青青的两岸和灯芯草中间流得多快呀，弗洛伊！但是它很近大海了。我听到了海浪！他们总是这样说的！”

紧接着，他告诉她，河上的船摇得他马上要安息了。现在两岸是多么绿，岸上的花是多么鲜艳，灯芯草是多么高！现在船到了大海上，但是平稳地向前漂去。现在他面前有陆地。谁站在岸上！

他合起双手，就像以前祷告时那样。他没有移开胳臂。但是，他们看见他的双手在她的脖子后面合起来。

“妈妈跟你很像，弗洛伊。我一看脸就认识她！可是，告诉他们学校里楼梯上的图片还不够神圣。他头上的光环正在照着我向前走！”

墙上的金色涟漪又回来了，房间里没有别的东西在动。这古老的，古老的模式！我们一有衣服就有的模式，将毫无变化地持续下去，直到我们人类走完它的路程，广阔的天穹像画卷一样卷起来。这古老的、古老的模式——死亡！

哦，所有看见它的人，为这个更古老的“不朽”的模式感谢上帝吧！小孩的天使们，在迅猛的河水送我们去海洋的时候，请不要用冷漠无情的眼光看着我们吧！

“天哪，天哪！想想看，”陶克斯小姐那天夜里好像心都碎了似的，又冲口而出地说，“董贝父子到头来竟成了一个女儿了！”

第十七章
卡特尔船长为年轻人做一点小事

卡特尔船长自以为生来就有惊人的才能，可以制定精心策划的、莫测高深的计划（这种想法在直率纯朴的人中间并非少见）。在那个多事的星期日，他就发挥这种才能，到董贝家去，一路上用眨眼来发泄他那过多的精明。他穿着锃亮的靴子出现在托林森眼前。使他很担心的是，他从那人嘴里听到了即将发生的不幸。卡特尔船长由于知趣，惶惑地离开了；只是把花束交给他，作为他的关心的小小的标志，托他代向全家问候，他希望他们能在目前的情况下顶住风浪，他还友好地表示明天会“再来看望”。

船长的问候后来始终没听人提起过。船长的花束在大厅里躺了一夜，第二天早上给扫到垃圾箱里去了。船长的巧妙安排由于一个更大的希望和更高的计划的破灭，全部粉碎了。山崩压倒了山林，树枝和灌木丛同树一起倒霉，全部完蛋。

星期日晚上，沃尔特在奔走了很久，看到了最后那令人难忘的一幕以后，走回家去。一开始他急于要把消息告诉他们，加上刚才经历的情景使他心里很激动，所以既没发觉他舅舅还不知道他要船长去说的那件事，也没看到船长在挥动钩子，要他别提这件事。船长的手势，不管怎么注意看，都没法看懂；或因为就像人们所说的，中国圣人们议事时在空中写一些根本读不出来的深奥的字，船长也这样挥舞着钩子。谁要是事前不知道他的奥秘，根本不可能看懂。

然而，卡特尔船长终于知道了发生的事情，放弃了这个尝试，因为他看到现在已经不大有希望在沃尔特走以前同董贝先生从容地谈一会儿。他露出一副失望的、沮丧的神情暗自承认，只好告诉所尔·吉尔斯，只好让沃尔特走了——他目前是照他看到的情况来考虑的，还不知道有个朋友已经故意作了安排预先使事情有了好转或改进——船长还是那样坚定地认为，应该由他内德·卡特尔去找董贝先生。他认为，要使沃尔特交上好运，只消他们两人会一次面。因为船长怎么也忘不了他同董贝先生在布赖顿相处得多么好；他们两人都是在必要的时候说上一句话，说得多么地恰到好处；他们相互作的估量又是多么准确；以及第一次陷入困境时内德·卡特尔怎样指出了这一办法，而且使那次会见圆满地结束。根据这些理由，船长聊以自慰地想：虽然内德·卡特尔迫于事态，目前只好“站在一边”，帮不上忙，但是，到时候，内德会扬着湿帆前来，而且大获全胜。

卡特尔船长坐在那里看着沃尔特，听他的叙述听得眼泪落到了衬衫领子上。在那好心的幻想的影响下，他甚至在心里盘算，在他们见面的时候，口头邀请董贝先生是否得体和策略。他要请董贝先生自己定个日子到布里格街来吃饭，在一块儿喝酒时谈谈他的年轻朋友的前途。但是麦克斯廷厄太太的脾气捉摸不定，她可能在他请客时坐在过道里，在那儿发表一些不是恭维性的说教，这打断了船长想请客的思想，使他不敢再想下去。

沃尔特坐在那里对着他那没吃一口的晚餐沉思，细细想着发生的一切。这时，有一件事船长是看得很清楚的，那就是，尽管沃尔特的谦逊使他自己看不出来，但是，他可以说是董贝先生家的一个成员。他本人就跟他悲伤地描绘的那件事有关；人家记住他和称赞他时都把他的名字同这件事紧密联系在一起；在他雇

主的眼睛里，他的命运一定是特别重要的。如果说船长对自己的结论有什么潜在的怀疑，那么，有一点他是毫不怀疑的，那就是，这些都是能使仪器制造人心灵保持安宁的好结论。所以他就利用这个如此有利的时刻来把西印度的消息告诉他的老朋友，把这说成一个特别好的肥缺；声称为了沃尔特长远的利益，他愿意慷慨地拿出十万英镑（如果他有的话）；并说他深信不疑，这样一笔投资会带来可观的收益。

所罗门·吉尔斯听了这消息，一开始惊呆了。这个消息像雷电一样打在这间小小的后客厅里，残酷地破坏了这个家庭的温馨气氛。但是船长在所罗门模糊的眼睛前闪出如此的金色前景；如此神秘地暗示会有惠廷顿式的结果；如此强调沃尔特刚才告诉他们的情况，满怀信心地认为这证实了他的预言，朝实现可爱的佩格的浪漫传奇前进了一大步。这就使老头儿迷惑了。沃尔特自己也装得满怀希望和热情，肯定不久就能回来，明显地摇着头搓着手支持船长的观点，以至于所罗门先看看他再看看卡特尔船长，开始认为他应该大为高兴。

“可是我落后于时代，你知道，”他抱歉地说，紧张地从上到下摸着一颗颗钮扣，又从下面摸到上面，好像把钮扣当念珠数了两遍。“我宁可让我亲爱的孩子留在这儿。也许这是过时的观点。他一向喜欢海。他——”他愁容满面地看着沃尔特——“他乐于去。”

“所尔舅舅！”沃尔特急忙嚷道，“你这样说，我就不去了。不去，卡特尔船长，我不去了。如果我舅舅认为我乐于离开他，哪怕我当西印度群岛所有岛屿的总督，我也受不了。我是固定在这儿了。”

“沃尔，我的孩子，”船长说。“别着急！所尔·吉尔斯，看看

你的外甥。”

老头儿的视线跟着船长那钩子的庄严动作，看了看沃尔特。

“这里有一条船，”船长发挥丰富的想象，打着比方说，“要启航了。那船上写的、擦不掉的名字是什么？是盖伊呢？还是，”船长提高嗓门说，好像要他注意这一点，“吉尔斯？”

“内德，”老头儿一边说一边把沃尔特拉到身边，温柔地挽着他的胳臂，“我知道。我知道。我当然知道，沃尔特总是为我着想比为他自己着想多。我心里明白。我说他乐于去，意思是我希望他乐于去。嗯？你瞧，内德，你也瞧，沃利，我亲爱的，这消息对我来说是新的，出乎我意料的。我怕我是落后于时代了，而且又穷又在底层。你是说这对他来说真是走好运吗？”老头儿一边说，一边焦急地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千真万确的？是吗？只要能让沃利发迹，我几乎任何事情都可以甘心接受，但是我不能让沃利为了我去处于不利地位，也不能让沃利瞒着我什么。你，内德·卡特尔！”老头儿盯着船长，使那位外交家显然感到不安。“你对老朋友是光明正大的吗？说呀，内德·卡特尔！有瞒着什么吗？他是应该去吗？你是怎么先知道的，怎么会的？”

这是感情和克己之间的斗争，沃尔特插进来给船长解围，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他们俩继续说下去，总算让老所尔·吉尔斯接受了这个计划；或者不如说把他说得晕头转向，使他脑子里没一件事物是清清楚楚的，甚至连离别的痛苦也不例外。

他没有多少时间来考虑这件事的得失；因为第二天沃尔特收到了经理卡克尔先生开出的有关他旅行和装备的必要凭证，以及“儿子和继承人号”两周后或至多再推迟一两天就启航的通知。沃尔特故意尽快准备。在他匆匆准备时，老头儿失去了他仅有的一点自制力。动身的日子迅速来临。

船长天天向沃尔特打听，知道了一切经过，但是发现时间离他动身的日子越来越近，却没有机会或者不像有机会多了解一下他的职位的情况。这件事船长考虑了很久，想着几件事情不巧碰在一起，想着想着想出了一个聪明的主意。他去拜访卡克尔先生，从他那里打听一下真实情况！

卡特尔船长觉得这个主意挺好。他是在布里格街吃完早餐吸烟斗时灵机一动，想出这个主意的。这斗烟吸得值得。他心地正直，在听了沃尔特透露给他的情况和听了所尔·吉尔斯说的话以后，一直有点不安。这个主意会使他安下心来，而且这样做是一个出自深厚感情的、想得巧妙的友好行动。他会小心地向卡克尔先生探听，根据他看到的那位绅士的性格多说些话或者少说些话，而且发现他们究竟是相处得好呢还是不好。

于是，卡特尔船长不担心沃尔特会出现在他面前（他知道沃尔特正在家里收拾行李），他又一次穿上那双半高统靴子，别上志哀的胸针，动身去作第二次远征。这一次他没买花束去博得对方的好感，因为他是去办公室；但是他在钮孔里插一朵小葵花给自己增添一点令人愉快的乡村气息。他插了花，手拿有疙瘩的手杖，戴着亮光光的帽子，朝董贝父子公司的办公室走去。

船长在附近一家小酒店喝了一杯热的兑水朗姆酒，定定神，便急冲冲地走到大院里，生怕酒的好作用会蒸发掉。他突然出现在珀奇先生面前。

“老兄，”船长用劝诱的语气说。“你们有一位先生叫卡克尔吧。”

珀奇先生承认有的；但是告诉他，所有的先生都有事要办，全都忙着，再也不能指望他们能抽出空来。

“你瞧，老兄，”船长凑着他的耳朵说；“我叫卡特尔船长。”

船长本来可以把珀奇轻轻地钩过来，但是没钩着，倒不是珀奇先生故意躲开，而主要是因为突然想到，这样一件武器如果出其不意地亮给珀奇太太看，在她当时的情况下，准会毁掉那位太太的希望，所以他吓得往后一缩。

"如果你有机会肯劳驾去报告一下卡特尔船长在这儿，"船长说，"我就等着。"

船长说着在珀奇先生的托架上坐下，从亮光光的帽子的帽顶里抽出手帕后，把帽子夹在两膝中间（没有把它夹得变形，因为人是没法把它弄弯的），用手帕把他头的各个部位都擦到了，似乎又精神了起来。接着，他用他的钩子理他的头发，坐在那里朝办公室里的各个地方看看，用平静的尊敬的目光注视着那些职员。

船长的镇定是如此地叫人捉摸不透，他又是如此神秘的一个人物，以致信差珀奇给吓倒了。

"你说尊姓是什么？"珀奇先生问，俯身凑向坐在托架上的船长。

"卡特尔，"他用深沉沙哑的声音轻轻地说。

"对，"珀奇先生点点头说。

"船长。"

"哦，"珀奇先生用同样的声调说，因为他受了感染，不得不这样说；船长在办外交的时候，能给人很深的印象。"我去看看他现在是不是空了。我不知道。也许他能有一会儿空。"

"对，对，我的孩子，我只耽搁他一会儿，"船长说，自己觉得很重要地点点头。珀奇马上回来，说，"卡特尔船长这边儿走好吗？"

经理卡克尔先生站在空壁炉前的地毯上。壁炉用一张城堡

形的牛皮纸装饰着。船长进去的时候，他看看船长，没露出什么特别鼓励的神情。

“卡克尔先生？”卡特尔船长说。

“我想是的，”卡克尔先生露出全部牙齿说。

船长笑了笑表示喜欢他的回答；这笑容看上去令人愉快。“你瞧，”船长开始说，眼睛慢慢转动着看着小房间的四周，在他衬衫领子允许的范围内，尽量多看看这间房间；“我自己是航海的，卡克尔先生，你们这儿名册里的沃尔几乎可以说是我的儿子。”

“沃尔特·盖伊？”卡克尔先生说，又露出他全部的牙齿。

“是沃尔·盖伊，”船长回答，“对！”船长的态度表示出他热烈赞赏卡克尔先生的感觉敏锐。“我是他和他舅舅的知心朋友。也许，”船长说，“你曾听到你们的头儿提起过我的名字——卡特尔船长吧？”

“没有！”卡克尔先生说，嘴咧得比以前更大了。

“呃，”船长继续说，“我有幸认识他。我在苏塞克斯海岸和我的年轻朋友沃尔拜访过他，那时——总之，那时需要点儿贷款。”船长舒服、自在，而又富于表情地点点头。“也许你还记得吧？”

“我想，”卡克尔先生说，“我有幸处理了这件事。”

“真的！”船长答道。“对！你处理了。现在我冒昧地来这儿——”

“请坐，”卡克尔先生微笑着说。

“谢谢，”船长答道，照他说的做了。“人坐下来谈话，也许更轻松自如些。你自己不坐吗？”

“不坐，谢谢，”经理站着说。也许是冬天养成了习惯，背靠在壁炉架上。他低着头看船长，好像每个牙齿和牙肉都有一只眼睛

看着。“你是要说你冒昧——不过并不冒昧——”

“谢谢你，我的孩子，”船长答道；“是为了我的朋友沃尔来的。他舅舅所尔·吉尔斯是个科学家，在科学方面是条快船；但依我说他完全称不上是能干的海员——不是个有实际经验的人。沃尔是个最出色的孩子，但是他总是船头比船尾吃水深，那是谦逊。我现在要同你说，”船长压低声音，像推心置腹似的闷声闷气地说，“作为朋友，只在你我两人之间说说，让我自己有个估计，等你的头儿老板把船尾向着风转过来一点，我就可以同他一起航行了。我要说的是：这儿的一切都很好很舒服吗？沃尔先生出航是一帆风顺吗？”

“你现在觉得怎么样，卡特尔船长？”卡克尔回答。他撩起下摆，姿势摆摆好。“你是个讲究实际的人；你觉得怎么样？”

船长回答时，眼睛向上斜着，除了前面提到的念不出来的中国字以外，没有一种文字能形容那眼神的锐利和含义。

“来！”船长受到了言语无法表达的鼓励，说道。“你觉得怎么样？我对呢还是错？”

船长看到卡克尔先生那微笑的文雅的态度，胆子大了，禁不住用眼神来充分表达他的意思，他觉得处境很好，可以问这个问题，仿佛他已经极其精巧地表达出了他的感情。

“对，”卡克尔先生说，“我毫不怀疑。”

“那么，我说，是一帆风顺地出航，”卡特尔船长大声说道。

卡克尔先生微微一笑表示同意。

“风对准船的尾部，风很大，”船长说。

卡克尔先生再微微一笑表示同意。

“对，对！”卡特尔船长说，心里的石头完全放下了，很高兴。“我早知道它朝哪里行驶，完全知道；我告诉过沃尔。谢谢你，谢



卡特尔船长和卡克尔先生

谢你。”

“盖伊前途光明，”卡克尔先生说，把嘴再咧得大点；“他面前有整个世界。”

“就像成语中说的，整个世界和他的妻子，[①]”喜不自胜的船长说。

说到“妻子”(他不是故意说的)，船长停了下来，把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放在有疙瘩的手杖顶上，把它弄得滴溜溜地转，又睨视着他那始终在微笑的朋友。

“我以老牙买加的一个吉耳[②]打赌，我知道你在笑什么，”船长留神看着他。

卡克尔先生听了他的暗示，笑得更厉害了。

“不会再远吧？”船长说。用疙瘩手杖捅了一下门，看看是否关着。

“一寸也不，”卡克尔先生说。

“也许你想到‘弗’字打头的吧？”船长说。

卡克尔先生并不否认。

“‘洛’怎么样，”船长说，“或者‘伦’？”

卡克尔先生还在微笑。

“我又说对了吗？”船长低声问，得意得前额上的红帽痕都鼓了起来。

卡克尔先生还是用微笑回答，现在点头表示同意。卡特尔船长站起来紧紧地握了握他的手，热情地向他保证，他们在同一个航向上，还说他(卡特尔)一直是朝着这个方向的。“他最初认识

---

① 原文 All the world and his wife，字面意思是“整个世界和他的妻子”，成语的真正含义是“人人”，“各色人等”。

② 一个吉耳等于三个小钱。

她的那种方式,"船长说,用的是这种话题所需要的秘密和严肃的口吻,"真是不寻常——你记得在她几乎还是个娃娃的时候,他在街上找到了她——从那以后,他一直喜欢她,她也喜欢他,就像两个这种年龄的孩子那样相互很喜欢。所尔·吉尔斯和我常说,他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

卡克尔先生在他们会见的这一阶段,向船长露出的牙齿超过了一只猫,一只猴,一只鬣狗或者一个骷髅一起露出的。

"水是全往那儿流的,"快活的船长说。"你瞧,风和水都朝那个方向。瞧他那天在场!"

"对他的希望很有利,"卡克尔先生说。

"瞧,从那天以后,他一直被拖着走!"船长说。"嗐,现在还有什么能把他隔开?"

"没有,"卡克尔先生回答。

"你又说对了,"船长回答,又紧紧地握了一下他的手。"这没什么。好!别着急!一个儿子走了,漂亮的小家伙。不是吗?"

"是的,一个儿子走了,"默认的卡克尔说。

"递个口信,还有一个可以给你们,"船长说。"一个有技术的舅舅的外甥!所尔·吉尔斯的外甥!沃尔!沃尔,已经在你们这儿做事了!而且,"船长说,声音渐渐大起来,引用了一句他准备好作为最后冲刺的话,"他每天从所尔·吉尔斯的家,来到你们的公司,你们的怀抱。"

船长在结束上面这几个短句时,轻轻用臂肘捅了捅卡克尔先生。这时他得意得不得了。他结束这炫耀口才和精明的出色表演以后,往椅背上一靠,看着卡克尔先生,只有他这时的狂喜才能超过他的得意。他那件蓝色的大背心随着说这精彩话时的激动而起伏。他的鼻子也由于同样的原因而红得发紫。

“我对吗?”船长说。

“卡特尔船长,”卡克尔先生说。他的双膝古怪地屈了一会儿,仿佛要一下子缩下去搂住自己一样。“你关于沃尔特·盖伊的观点完全正确,一点也不错。我知道我们在一起说的话是不外传的。”

“以名誉保证!”船长插嘴道。“一句也不泄漏。”

“对他或者对别的任何人?”经理说。

卡特尔船长皱皱眉,摇摇头。

“但只是让你自己满意,作为你自己的指导——当然是指导,”卡克尔先生重复说,“指导你将来的行动。”

“谢谢你,真的,”船长非常注意地听着,说。

“我毫不犹豫地说,这是事实。你正好说出了那些可能性。”

“关于你的头儿老板,”船长说,“最好安排一次我们之间的会谈。有的是时间。”

卡克尔先生的嘴巴从一只耳朵咧到另一只耳朵,重复了一遍“有的是时间”。不是清清楚楚地说出这句话,而是和蔼地低一下头,舌头和嘴做出说这话的样子。

“就像我现在知道的——我一向这么说——沃尔要发迹啦,”船长说。

“要发迹啦,”卡克尔先生用同样的不出声的方式重复了一句。

“沃尔马上要作这次小小的旅行了,我可以说,这是不足为奇的,是这儿大家意料中的,”船长说。

“是这儿大家意料中的,”卡克尔先生像以前一样不出声地表示同意。

“啊,既然我已知道了,”船长说,“就没有必要急急匆匆,我

放心了。”

卡克尔先生还是那样和蔼地用不出声的方式表示同意。卡特尔船长深深地相信卡克尔先生是他碰到过的最和蔼的人。甚至连董贝先生有了这样一个榜样也可以使自己变得更和蔼。所以，船长非常热诚地再次伸出那只大手（像有色的大木块），紧紧握了一下他的手，在他那平滑的皮肤上留下船长手掌上许多皱纹和裂口的印痕。

“再见！”船长说。“我不是爱多说话的人，但是你真好，那么够朋友，那么光明正大。如果我打扰了你，请你原谅我好吗？”船长说。

“哪里，”那人回答。

“谢谢。我那舱不大，”船长又回过头来说，“但还舒服。你如果任何时候路过布里格街九号，——请你记一下好吗？——请径直上楼，别去管门口的人跟你说什么。看到你，我会感到骄傲的。”

船长发出了这个好客的邀请以后，说了声“再见”，就走出去，随手关上了门。卡克尔先生仍靠在壁炉架上，他那狡猾的神情和警惕的态度，他那咧开但并不在笑的虚伪的嘴巴，他那洁白无垢的领带和他那颊须，甚至他默默地用柔软的手抚摸他的白衣服和他的脸时的样子，都有一种酷似猫的成份。

毫不觉察的船长自鸣得意地走了出去。他这种心情使他那身宽松的蓝衣服显得和以前不一样。“准备，内德！”船长自言自语。“你今天为孩子们做了一点儿事情，我的孩子！”

他欣喜万分，又觉得现在同这家公司很熟，将来可能仍很熟。他走到外边的办公室里的时候，忍不住挖苦了一下珀奇先生，问他是不是认为人人都还很忙。但是对克尽职守的人不能苛

求，船长就凑着他的耳朵悄悄说，如果他想喝杯兑水朗姆酒，肯跟他走，那他很乐于请他喝一杯。

使职员们吃惊的是，船长在离开这房子以前，在中央向四周看看，总的打量了一下办公室，把这作为同他的年轻朋友有密切关系的一个计划的一部分。小金库特别引起他的赞赏。但是他不能显得特别关心它，所以只是用赞同的眼光朝那儿瞥了一眼。他用客气的、保护人的眼光大大方方地向所有的职员看了一眼，表示招呼。然后，他走进院子。珀奇先生马上跟了上来。船长就带他上酒馆，履行了自己的诺言——匆匆地，因为珀奇的时间是很宝贵的。

"我为你干杯，"船长说，"沃尔！"

"谁？"珀奇先生说。

"沃尔！"船长用雷鸣般的声音说了一遍。

珀奇先生似乎想起了幼年时曾听说过有一个叫这名字的诗人①，所以不表示反对。但是船长到伦敦城来为一个诗人干杯，他却觉得很奇怪。确实，哪怕他提出要为一个诗人在城里大街上竖一个像——比如说，莎士比亚的像——他也不会使珀奇先生更觉得出格。总的来说，他是个神秘的、不可理解的人，珀奇先生也就决定不去向珀奇太太提起他，生怕引起不快的后果。

船长认为自己为年轻人做了一点儿好事，所以这一整天，连他最亲密的朋友也都认为他神秘，不可理解。沃尔特认为，他眨眼、咧开嘴笑，做另一些这种哑剧表演似的动作，是因为他以为老所尔·吉尔斯相信了他们那并无恶意的谎言，不然的话，不到晚上船长肯定会露出马脚。然而，事实上他保住了自己的秘密，

---

① 指英国诗人沃勒(Edmund Waller，1606—1687)。

很晚才离开仪器制造人的家，回自己的家去。他歪戴着那顶亮光光的帽子，眼睛里露出喜悦的神情，以致麦克斯廷厄太太（她也许是勃林勃尔博士的学校里培养出来的，她是个罗马式的主妇）一看见他就在开着的大门后面躲藏起来，直到他进了他自己的房间不可能再出来时，才像她那些幸福的孩子期望的那样走出来。

第十八章
父亲和女儿

董贝先生家到处一片寂静。仆人们悄悄地上楼下楼，只有衣服的窸窣声，却没有脚步声。他们经常在一起交谈，吃饭时吃得时间很长，大量地吃肉、喝酒，用一种严肃的亵渎的方式尽情享受。威肯姆太太噙着泪水讲一些悲伤的事情，告诉他们她在皮普钦太太家一直说会有这个结局。她这时啤酒喝得比平时多，感到很悲哀但是和蔼可亲。厨娘的心情也差不多。她答应晚饭时让大家吃一点煎的东西，既同自己的感情斗争又同洋葱斗争。托林森开始认为这是命运，他想知道是否有人能告诉他住在拐角上的房子里有什么好处。对他们所有人来说，这件事好像是很久以前发生的，虽然这孩子还平静而且美丽地躺在他的小床上。

天黑以后，来了几位客人——穿着毡鞋的无声的客人——他们以前已经来过。同他们一起来的是那张安息的床。让幼小的孩子去睡它显得很奇怪。在整个这段时间里，甚至连仆人们都没看到那失去儿子的父亲。有人在的时候，他坐在自己那间暗房间的角落里。别的时候，除了来回踱步以外，一动不动。但是早上，家里人在低声谈论，在那死寂的夜里，听到他上楼去，一直待在那儿——在儿子所在的那间屋子里——直到太阳出来。

在伦敦城的办事处里，因为百叶窗的关系，磨砂玻璃窗更暗了。漏进来的日光使点着的灯显得像一半熄灭了似的，点了灯，白天不大像白天了，一片不寻常的幽暗笼罩着一切。没有办多少

事。职员们不想工作。他们约好下午去吃排骨，到河上去玩。信差珀奇去办事时要耽搁很久才回来。他接受朋友们的邀请坐在小酒馆的酒吧边喝酒，滔滔不绝地谈论世事变幻莫测。他晚上回保尔池比平时早，还请珀奇太太吃了小牛排，喝了苏格兰啤酒。经理卡克尔先生谁也不请，也没有人请他；只是整天一个人待在他屋子里龇牙咧嘴。看来好像他的道路上少了一样东西——一个障碍搬掉了——这扫清了他面前的路。

现在，住在董贝先生家对面的那几个脸蛋儿红扑扑的孩子，从他们那婴儿室的窗子里朝下面的街道张望。董贝家门口有四匹黑马，头上都插着羽毛。它们拉的马车上也有羽毛在抖动。这一切和佩着绶带拿着手杖的一行人引来了一群人。刚要转盆子的那个玩杂耍的人，再把他的宽松上衣套上他那件美丽的长袍。他的妻子抱着她那沉甸甸的婴儿，身子朝一边倾斜，她拖着沉重疲累的步子过来看那一群人出来。那很容易抬的灵柩抬出来时，她把她的婴儿搂得更贴紧她肮脏的胸部。对面高处的窗户里，脸蛋儿红扑扑的孩子中最小的一个，不用别人来阻拦她的欢乐。她用有小窝的胖手指了指，看着她的保姆的脸问："那是什么？"

这时，在一大群穿着丧服的仆人和哭丧的妇人中间，董贝先生穿过门厅走向正在等他的另一辆马车。那些围观的人想，他没有伤心和悲痛得"垮下来"。他走路时依旧挺直，他的举止依旧生硬。他没有用手帕捂着脸，而是看着前方。但是他的脸却瘦削、严峻而且苍白，表情和以前一样。他在马车上坐下，另外还有三位绅士跟着坐下。于是这庄严的送葬队缓缓地在街上过去。玩杂耍的人的盆子在他手杖上滴溜溜转的时候，羽毛还在远处抖动。刚才看出丧的那群人围着他在欣赏他的表演。但是玩杂耍的人的妻子用钱盒收钱时不像平时那么活跃，因为一个孩子的

葬礼使她担心她那破旧的披巾下的婴孩或许不会长大到围一根天蓝色的头带,穿一条橙红色绒线裤在泥地上翻筋斗。

羽毛阴郁地弯弯曲曲地过了一条又一条街,已经可以听到教堂的钟声了。在这个教堂里,那漂亮的孩子所接受的是不久以后他留在世上的唯一的东西——一个名字。他的一切都死了,躺在那儿,就在他母亲那容易朽坏的躯体附近。这很好。他们骨殖所在的地方,弗洛伦丝任何一天散步都可能走过——哦,孤独地、孤独地走过!

礼拜结束,牧师们走了,董贝先生向四处看看,低声问,来接受有关墓碑指示的人来了没有?

有个人过来说:"来了。"

董贝先生告诉他墓碑放在哪儿,手在墙上给他比划着形状和大小;还要依照母亲的墓碑的样子。然后,他用铅笔写出铭文,交给那人,补充说:"我要马上做好。"

"一定马上就做,先生。"

"你瞧,确实只要刻上姓名和年龄。"

那人鞠了一躬,看了一下纸,但是好像在犹豫。董贝先生没看到他的犹豫,转身朝门廊走去。

"对不起,先生,"那人轻轻碰了一下他的服丧的斗篷;"你希望马上做好,也许我刚动手就要回来——"

"怎么?"

"能请你劳神再看一遍吗?我想这儿有个错。"

"哪儿?"

这位石匠把纸还给他,用曲尺指出"亲爱的唯一的孩子"那几个字。

"先生,我想,应该是'儿子'吧?"

“对。当然。改吧。”

这个父亲用更匆促的步子朝马车走去。另外三人紧紧跟着，坐了下来。这是第一次看不到他的脸，脸被他的斗篷遮着。那一天，他们没再看见过他的脸。他第一个下车，立即朝自己的房间走去。其他几位送葬者（只是契克先生和两个医务人员）上楼到客厅去。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接待了他们。至于楼下关着的房间里是怎么样的一张脸，有怎么样的想法，怎么样的心情，怎么样的思想斗争或悲痛，那就没有人知道了。

楼下厨房里的人知道的主要一点是，“这好像是星期日一样”。他们使自己相信：门外的人们进行着日常的活动，穿着平时的衣服，这些人的行动即使不能说坏，也得说不合适。把遮帘拉起，百叶窗打开[①]，真是新奇；他们喝着一瓶瓶酒，虽然忧伤，却很舒服。就像在节日一样，酒是可以爱开几桶就开几桶的。他们很想谈谈道德问题。托林森先生叹了口气提议：“让我们都改过自新吧！”厨娘也叹了口气说：“老天知道，有的是机会。”晚上，契克太太和陶克斯小姐又做针线活儿了。也是在这晚上，托林森先生由还没戴过丧帽的使女陪着出去呼吸呼吸空气。在暮色苍茫的拐角上，他们亲亲热热，托林森想象以后在牛津市场上当个真正的蔬菜铺老板，过上一种和现在不同的，无可指摘的生活。

这天夜里，董贝先生家的人比以前好几夜睡得熟，休息得好。朝阳唤醒了这恢复了原来生活习惯的一家人。对面那几个脸蛋儿红扑扑的小孩奔跑着在滚铁环。教堂里在举行豪华的婚礼。玩杂耍的人的妻子在城里另一个地方很活跃地拿着钱盒收钱。石匠一边在面前的大理石板上凿“保—罗”这两个字，一边唱

---

① 按当时习惯，丧事人家把窗户全都关上遮起，直到出殡时为止。

着歌，吹着口哨。

在如此充实和忙碌的世界上，失去一个柔弱的人儿竟然会在哪颗心里留下如此宽如此深的空白，只有永恒的宽度和深度才能把它填满！弗洛伦丝在她那天真的悲痛中也许会回答："哦，我的弟弟，我亲爱的、充满爱的弟弟！我这无人关怀的童年时期唯一的朋友和同伴！难道减少思念就能在你那过早建造的墓上泻下已经开始出现的阳光，或者进一步减弱那在泪雨中已开始减弱的悲伤！"

"我亲爱的孩子，"契克太太说。她觉得自己有责任劝她，"等你到了我这个年纪——"

"那将是盛年，"陶克斯小姐说。

"那时候，你就会，"契克太太说，轻轻握了一下陶克斯小姐的手，表示感谢她说了那句友好的话，"你就会知道，一切忧伤都是无用的，我们的责任就是忍受。"

"我将努力这样做，姑妈。我是在努力，"弗洛伦丝抽泣着说。

"我听了很高兴，"契克太太说，"因为，我亲爱的孩子，因为我们这位亲爱的陶克斯小姐——对于她那健全的头脑和出色的判断，不可能有两种意见——"

"我亲爱的路易莎，不久，我将真会感到骄傲，"陶克斯小姐说。

"她会告诉你，并用她的经历证实，"契克太太说，"我们任何时候都必须努力。我们必须这样做。如果有什么——我亲爱的，"她转身对陶克斯小姐说，"我要说一个字。不—— 不——"

"规矩？"陶克斯小姐提示道。

"不，不，不，"契克太太说。"你怎么能这么说？天哪，就在我舌边。不——"

“恰当的感情?” 陶克斯小姐胆小地提示道。

“啊呀,卢克丽霞!”契克太太答道。“多么荒谬!我要说的是不爱人生。想想看!不恰当的感情!我说,如果有哪位不爱人生的人当面问我:‘我们干吗要生出来?’我就要回答:‘为了努力。’”

“真的好极了,”陶克斯小姐说。这想法的独特性给她留下很深的印象。“好极了。”

“不幸的是,”契克太太说,“我们眼前就有一个警告。我亲爱的孩子,我们有太多的理由可以认为,在这个家里,如果及时作了努力,那么一连串最使人难受、最使人痛苦的事情本是可以避免的。我相信,”这位善良的主妇斩钉截铁地说,“要是可怜的亲爱的范妮作了这个努力,那可怜的、亲爱的宝贝孩子至少体质可以强壮些。”

契克太太有一刹那控制不住感情,但是,作为她这番说教的一个实际例证,她的抽泣突然停止,她继续说下去。

“所以弗洛伦丝,请让我们看到你意志比较坚强。你父亲已经很悲痛了,请你不要再自私地加剧这种悲痛。”

“亲爱的姑妈,”弗洛伦丝一边说一边迅速在她面前跪下,以便更好地、更热诚地看着她的脸。“多告诉我一些爸爸的情况吧。请告诉我他的情况!他很伤心吗?”

陶克斯小姐性情温和,这恳求中有些东西使她很受感动。到底她是在这里面看到了这个无人关心的孩子继承了她已故的弟弟时常流露的亲切的关心呢——还是看到了一种爱,这种爱要搂抱那颗爱子之心,并且禁不住要在爱和哀痛的如此可悲的混合体中,同如此的悲伤产生共鸣——还是她只不过认出了那真切忠诚的精神,这种精神虽然遭到摒弃和拒绝,但仍因长期得不

到报答的温柔而苦恼，在这失去亲人的凄凉寂寞中要父亲从中获得安慰，并且给它一点儿回报——不管她是怎么理解的，反正这感动了陶克斯小姐。这时，她忘记了契克太太的威严，匆匆拍了拍弗洛伦丝的脸蛋，转过脸去，没等那位聪明的主妇带头就让眼泪涌了出来。

契克太太自己也一时失去了她引以自豪的自制力。她默默地看着久久地、目不转睛地、耐心地朝着那张小床的美丽、年轻的脸。但是她一能说话——这等于说她又恢复了自制力，这两者确实是同一回事——就庄严地回答：

"弗洛伦丝，我亲爱的孩子，你的可怜的爸爸有时候是有点特别。要问我有关他的情况，那就是问我一个我确实不想不懂装懂的问题。我相信我对你的爸爸最有影响。但是，我所能说的是，他对我很少说话，我只有一两次看见他一分钟，后来确实几乎看不见他，因为他的房间很暗。我对你爸爸说，'保罗！'——我就是用的这个称呼——'保罗！干吗不吃些使你兴奋的东西？'你爸爸的回答总是，'路易莎，请离开我。我什么也不要。我一个人好过些。'卢克丽霞，哪怕明天要我到法官面前去起誓，"契克太太说，"我也毫不怀疑，我可以对这几句话起誓。"

陶克斯小姐赞扬她说，"我的路易莎一向有条有理！"

"总之，弗洛伦丝，"她姑妈继续说，"在今天以前，你的可怜的爸爸和我确实没有谈过什么。今天我对你爸爸说，巴尼特爵士夫妇写来了非常亲切的信——我们的可怜的男孩！那位夫人爱他爱得像——我的手绢在哪儿！"

陶克斯小姐拿出一条。

"特别亲切的信，建议你到他们家去作客，换换环境。我跟你爸爸说，我想陶克斯小姐和我现在可以回家了（这一点他完全同

意),那时我问过他是否反对你接受这个邀请。他说,'不,路易莎,一点也不!'"

弗洛伦丝抬起她那双泪眼。

"同时,弗洛伦丝,如果你宁可留在这儿,目前不想去他们家,或者不想到我家去——"

"我宁可留在这儿,姑妈,"她用低微的声音回答。

"那么,孩子,"契克太太说,"你可以留在这儿。我得说,这是一个奇怪的选择。不过,你一向是奇怪的。可以设想,换了任何一个人,在你这个年龄,在这种事情过去以后——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我手绢又掉了——都会乐于离开这儿。"

"我不想觉得自己好像在躲开这所房子似的,"弗洛伦丝说。"我不愿想他的——楼上的房间完全空着,十分凄凉,姑妈。目前我宁可留在这儿。哦,我的弟弟!哦,我的弟弟!"

这是自然的感情,无法抑制。她用手捂着脸,这种感情甚至会从指缝里流露出来。那感情充溢、负荷过重的胸膛总得有个时候像这样让感情宣泄出来。要不然,里面那颗可怜的、受伤的、孤独的心,就会像折断翅膀的小鸟那样扑腾,掉落在尘埃里。

"好吧,孩子!"契克太太停顿了一会儿说。"我无论如何也不会对你说不好的话。这一点我相信你是知道的。那么,你就留在这儿吧,你爱怎么做就怎么做。我相信,没有人会干涉你,弗洛伦丝,也不会有人想干涉你。"

弗洛伦丝悲伤地点点头表示同意。

"我刚开始劝你那可怜的爸爸,说他真的应该暂时换个环境,散散心,恢复恢复精神,"契克太太说,"他就告诉我说,他早就想到乡下去过一个短时期。我确实希望他马上就去。哪怕他马上去也不会嫌早。但是,发生了这件使我们大家都这么悲痛的

事；我想，他总有些私人文件和诸如此类的事情要处理——我想不出我的手帕怎么了；卢克丽霞，把你的借给我吧，亲爱的——为这些事，他可能得在他自己房间里忙上一两个晚上。你爸爸是个无愧于董贝这个姓氏的人，孩子，这是说如果有过无愧于董贝这个姓氏的人，"契克太太边说，边小心地用陶克斯小姐的手绢的两个对角同时擦两只眼睛。"他会努力的。不用为他担心。"

"姑妈，"弗洛伦丝哆哆嗦嗦地问，"没有什么事可以让我做，使——"

"天哪，我亲爱的孩子，"契克太太急忙插进来说，"你在说什么？既然你爸爸对我说——我已经把他的原话告诉你了：'路易莎，我不要什么；我一个人好过些，'——你想他会怎么对你说？你不能到他面前去，孩子。别乱想这种事情了。"

"姑妈，"弗洛伦丝说，"我要到我床上去睡觉了。"

契克太太赞成这个决定，吻了她一下，把她打发走了。但是陶克斯小姐含糊地推说去找那不知放在什么地方的手绢，便跟弗洛伦丝上楼去了。尽管苏珊·聂泊尔小姐使她很不愉快，她还是偷偷地安慰了弗洛伦丝几分钟。聂泊尔小姐火气很旺，把陶克斯小姐叫做鳄鱼。然而，她的同情看上去却是真诚的，至少有无私这个有利条件——但是得不到好感。

难道没有一个比苏珊·聂泊尔更接近、更亲热的人可以捧起这颗在痛苦中挣扎的心？难道没有别的脖子让她抱，没有别的脸让她看？没有别的人可以对如此深的悲哀说一句安慰的话？难道弗洛伦丝在这个荒凉的世界上是如此孤独，以致没有一样东西留下来给她？没有。既无母亲又无弟弟——因为失去了保罗，她又为那第一次也是最大的损失感到心情沉痛——这是她唯一的帮助。哦，谁能说得清楚，她最初是多么需要帮助？

最初，房子里的一切又恢复了常规，除了仆人以外，别人都走了，她父亲关在自己房里。这时，弗洛伦丝什么事也做不成，只能哭，走来走去，有时突然陷入凄凉的回忆，一阵悲痛，飞奔到自己房里，扭着手，扑倒在床上，没有安慰，只有痛苦和残酷的忧伤。这往往是由于看到了一个地方或者一样东西，使她很亲切地联想起他。这使这所不幸的房子最初成为一个痛苦的地方。

但是纯净的爱是不会长久这样猛烈而且残酷地燃烧的。含有尘世杂质的火焰会损害那庇护它的胸膛；但是从天堂降下的圣火在心中却是温和的，就像它降在聚在一起的十二人的头上①，让每人都看到他的弟兄容光焕发毫无损伤。想出了这个形象，那平静的面容、柔和的声音、充满爱意的神情、默然的信赖和宁静不久就又出现了。弗洛伦丝虽然还要哭，但是哭得比较平静，而且常常回忆往事。

没过多久，当那金水在那宁静的老时刻，在墙上的老地方跳舞时，她已经能用平静的眼睛盯着它，看它渐渐消失。也没过多久，她就常常到那间屋子里去，耐心而温和地独自坐在那里，就像以前守在小床边那样。有时突然强烈地感到床空着，她也能在床边跪下，祈求上帝——这是把她的满腔深情倾吐出来——让一位天使能爱她，记住她。

没过多久，在这宽敞阴森的凄凉房子中，她那低微的声音在暮色中缓慢地、时断时续地唱那支老歌。他以前常让垂着的头枕在她臂上，听她唱这支歌。在她唱完这支歌以后，在天色全黑时，房间里响起一小段颤抖的乐曲，弹得轻柔，唱得也轻柔，听起来更像是伤心的回忆，回忆那最后一夜她应他的要求在弹唱，而不

① 指复活的耶稣向他的门徒显灵的传说。

像在现实中重复。但是她一次又一次——很多次在阴影笼罩的孤寂中重复这段乐曲；当可爱的歌声在泪水中停下时，乐曲像断断续续的低语似的还在琴键上颤抖。

这样，她才有勇气去看她的针线活儿，那是她在海边坐在他身旁时她的手指忙着做的。这样，她没过多久就又把它拿起来——把它当作人一样地爱着，仿佛它是有知觉的，是认识他的。她在那间很久没有人去、没人住的房间里，坐在她母亲的照片附近的窗口，度过沉思的时刻。

那双黑黑的眼睛为什么时常离开针线活儿去看那几个脸蛋儿红扑扑的孩子的住所呢？她们没有立即使她想起失去了弟弟；因为那都是些女孩子：四个小姐妹。但是她们同她一样，没有母亲——只有父亲。

很容易知道他出去了快要回来，因为那个大孩子总是换好衣服在客厅窗口或者在阳台上等他。他一出现，她那张期待的脸就闪出喜悦的光芒，其他几个也总是站在高高的窗子跟前等着的孩子拍着手，捶着窗槛，大声叫他。大孩子奔下来，到门厅里，把手伸进他的手，带他上楼。随后，弗洛伦丝会看见她坐在他身边，或者坐在他膝上，或者亲热地吊在他脖子上同他说话。虽然他们在一起总是很快活，但他还是常常看着她的脸，仿佛觉得她像她那已故的母亲似的。弗洛伦丝有时会不再去看这情景，而是热泪夺眶而出，害怕似的躲到窗帘后面去，或者匆匆离开窗口。然而她却又忍不住再走回来。她那针线活儿不久就在不知不觉中又从她手里落下。

那就是几年前空着的那所房子。空了好长一个时期。最后，她不在家的时候，这家人家住了进来。房子修过，新近油漆过，四周有鸟儿和花儿，看上去和原来的完全不同了。但是她从没想起

过房子。她想的只是孩子们和她们的父亲。

他吃完晚饭以后,她可以从开着的窗口看到她们随她们的家庭教师或者保姆下楼去,挤在桌子周围。在平静的夏季天气里,她们的稚嫩的嗓音和清脆的笑声像铃声似的越过街,传到她坐着的这间屋子的沉闷空气中来。然后,她们会和他一起爬上楼梯,在沙发上缠着他嬉闹玩耍,或者围着他的膝头,像一个由小脸组成的花束。这时,他好像在给她们讲故事。或者她们奔到阳台上来。这时,弗洛伦丝就赶快躲起来,生怕她们看到她穿着丧服一个人坐在这儿会扫兴。

别的孩子走了以后,大孩子留在她父亲身边,给他沏茶——她这时是个多么幸福的小管家!——有时候坐在窗口跟他谈话,有时候坐在房里谈,直到蜡烛拿来的时候。虽然她比弗洛伦丝还小几岁,但是他让她陪他。她拿着小书或者针线盒,像妇人一样端庄稳重、温文尔雅。等他们点了蜡烛,弗洛伦丝从自己的黑房间里再看着他们,就不觉得害怕了。但是等到那孩子说"晚安,爸爸,"并去睡觉时,弗洛伦丝抬头看着他,就会抽泣,发抖,再也看不下去。

不过,在她自己去睡觉以前,她唱着很久以前常常在哄弟弟入睡时唱的那支简单的歌,唱着另一支低沉柔和的断断续续的曲子,唱着唱着会停下来,一再去看那所房子。但是,她想着这所房子,看着这所房子,却是个她藏在自己那年轻胸膛里的秘密。

弗洛伦丝是如此纯真,如此无愧于弟弟对她的爱,他最后用微弱的话语低声对她说的爱。她那颗质朴的心反映在她美丽的脸上,流露在她温柔的嗓音里。弗洛伦丝那年轻的胸膛里是不是还有别的秘密呢?是的。还有一个。

当这所房子里没有人再走动,灯也全熄了的时候,她会悄悄

地离开自己的房间，脚不发出一点声音，走下楼梯，到她父亲的房门那里去。在她的爱的渴望中，她把脸和头靠在门上，把嘴唇贴在门上，几乎不在呼吸。她每天夜里都蹲在门外冰凉的石板地上倾听，哪怕只是倾听他的呼吸；她一心希望他能允许她对他表示爱，成为他的安慰，希望能使他容忍他唯一的孩子的亲热。只要她敢，她会跪在他的脚下求他。

没有人知道。也没人想到。门总是关着，他关在里面。他出来过一两次，房子里人们在说，他马上要去乡下了。但是他住在那几间屋子里，一个人住着，一直没看见她，也一直没问起她。也许他甚至不知道她在这所房子里。

在举行葬礼以后大约一个星期，有一天，弗洛伦丝正坐着做针线活儿，苏珊脸带半哭半笑的神情来了，说是有客人到。

"客人！来看我吗，苏珊？"弗洛伦丝惊异地抬起头来说。

"唔，是奇怪，是不是？弗洛伊小姐，"苏珊说，"但是，我希望你有许多客人。我真是这么希望的。因为这样你就会好一些。依我看，哪怕是到老斯卡特尔斯家，小姐，你和我越早去，对我们俩就越好。我倒也并不希望住到人群中去，弗洛伊小姐，但我也不是个牡蛎。"

说句公正话，聂泊尔小姐这话是为她的小主人说的，而不是为自己；她的脸色就表明了这一点。

"但是那位客人，苏珊，"弗洛伦丝说。

苏珊歇斯底里发作，既像笑又像哭，既像哭又像笑，她答道："是图茨先生！"

弗洛伦丝脸上的微笑顿时消失了，眼中充满了泪水。但是无论如何这总算是微笑，这已经使聂泊尔小姐很高兴了。

"我自己的心情也正是这样，弗洛伊小姐，"苏珊说，用围裙

擦着眼睛，摇摇头。“我在门厅里一看见那个傻瓜，弗洛伊小姐，我就先是大笑，接着就哽咽住了。”

苏珊·聂泊尔当时情不自禁，再次这样又像哭又像笑。这时，跟她上楼来的图茨先生，根本不知道自己会引起这样的后果，用指关节在门上敲敲，十分轻快地走了进来。

“你好，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我很好，谢谢你；你好吗？”

图茨先生——世界上虽然有一两个人比他聪明，但是却没有什么人比他更好——煞费苦心地想出了这一大段话，想借此解除弗洛伦丝和自己的苦痛。但是，发现自己还没坐下，弗洛伦丝还没说一句话，自己还没走到门里面，便好像已经不明智地把自己所有的话都说光了，于是觉得最好再说一遍。

“你好，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我很好，谢谢你；你好吗？”

弗洛伦丝把手伸给他，说她很好。

“我真的很好，”图茨先生在椅子上坐下，说。“我真的很好。我想，”图茨先生想了一会儿说，“从没比现在更好过，谢谢你。”

“你能来，真太好了，”弗洛伦丝拿起针线活儿。“看见你我很高兴。”

图茨先生嘻嘻地笑着，作为回答。但想到这样也许太放肆了，便立即纠正，叹了一口气。但想到这样也许太忧郁了，便又纠正，嘻嘻地笑着。他觉得这两种回答的办法都不太好，便使劲吸了一口气。

“你对我亲爱的弟弟太好了，”弗洛伦丝这样说是一时冲动，想免得他难堪。“他常常和我谈起你。”

“哦，这无关紧要，”图茨先生匆匆说。“热，是不是？”

“天气好极了，”弗洛伦丝回答。

“我喜欢这种天气！”图茨先生说。“我想，我身体从没像现在

这样好过，谢谢你。”

说了这个奇怪又出人意料的事实以后，图茨先生掉进了沉默的深井。

“我想，你离开勃林勃尔博士的学校了吧，”弗洛伦丝想帮他摆脱尴尬局面。

“但愿能离开，”图茨先生回答。他又掉了进去。

他留在井底，显然被淹没了。至少过了十分钟，他才突然浮起来说：

“呃！再见，董贝小姐。”

“你要走了吗？”弗洛伦丝边问边站起来。

“可我不知道。不，现在不走，”图茨先生说，出人意料地又坐了下来。“事实是——我说，董贝小姐！”

“别怕，跟我说吧，”弗洛伦丝文静地微笑着说，“如果你跟我谈我弟弟，我会很高兴的。”

“是吗？”图茨先生满脸同情地反问道。除了同情，他脸上什么表情也没有。“可怜的董贝！我确实从来没想到过伯吉斯公司——我们常常谈起的时髦的裁缝店（可是贵得很），——做这套衣服派这个用处。”图茨先生穿着黑衣服。“可怜的董贝！我说！董贝小姐！”图茨哭着说。

“嗯，”弗洛伦丝说。

“他最后有个他很喜欢的朋友。我想，也许你喜欢留下它，作个纪念。你还记得他老是惦念第欧根尼吗？”

“哦，对！哦，对！”弗洛伦丝大声说。

“可怜的董贝！我也记得，”图茨先生说。

图茨先生见弗洛伦丝眼泪汪汪，便说不下去了，差点儿又掉进井里。但是一声嘻嘻的笑在井边救了他。

"我说，"他接下去说，"董贝小姐！他们当时要是不肯放它，我也可以花十个先令叫人把它偷来。我是会这么做的。但是我想，他们乐于摆脱它。你要是愿意养，它就在门口。我是特地把它给你送来的。它不是女士们养的那种狗，你知道，"图茨先生说，"但是你不介意，是吧？"

他们马上朝下面街上看，这时第欧根尼从一辆出租的单马双轮车的车窗里瞪眼看着。为了把它送到这里来，是装作稻草里有耗子把它引进马车的。一点儿不假，它丝毫也不像女士的狗。它迫不及待地要出来，乱蹦乱撞，那样子实在不像条好狗。它从嘴的一边发出短短的吠叫，它每次试图跳出来因为用力过猛都站不稳跌到了稻草里，然后又喘着气站起来，伸出舌头，仿佛急急忙忙来到诊疗所要检查身体似的。

第欧根尼可说是人们在夏日里能遇到的最可笑的狗，是一条容易闯祸的、长相难看的、笨拙而又固执的狗，老是以为附近有敌人，有功似的朝着敌人叫。它毫不驯服，当然也不聪明。毛盖住了它的眼睛。它长着一个滑稽的鼻子，一条不相称的尾巴，还有粗哑的嗓音。尽管如此，但因为保罗在临别时想起它，请求好好照料它，所以，弗洛伦丝觉得它比最珍贵、最美丽的狗都更可贵。这条丑陋的第欧根尼确实是如此可贵，她是如此地欢迎它，以至于她感激得拿起图茨先生的戴着珠宝戒指的手吻了起来。一开始，把第欧根尼从马车里拉出来可费了事了。它一被放开，就奔上楼梯，跳进这间屋子，在所有的家具底下窜来窜去，弄得挂在它脖子上的长铁链绕在桌椅的腿上。然后它使劲地拽，拽得眼睛都差点从脑袋上突了出来，结果倒让人看得见它的眼睛了。图茨先生去向它表示亲热，它却对他吠叫。它乱蹦乱跳朝托林森扑去，以为他就是拐角上的那个敌人。它朝那个敌人吠叫了

一辈子，却还从没看见过他。弗洛伦丝很喜欢这条狗，仿佛它是审慎考虑所创造的奇迹似的。

图茨先生看到这个礼送得成功，高兴极了；看见弗洛伦丝弯下身来用她那纤纤小手抚平第欧根尼粗糙蓬松的背——第欧根尼和她一开始相识就驯顺地让她抚摸——他快活得舍不得告辞，而且一定要再花很多时间才下得了这个决心。但是第欧根尼却帮助了他。它突然想起要对图茨先生吠叫，便张大嘴巴一次次追他。图茨先生只觉得这使伯吉斯公司精制的裤子处于危险之中，所以没等这种示威停止，便嘻嘻笑着逃出门去。他在门外探头朝房里毫无目的地看了两三次。每次第欧根尼都重新追他。他终于逃走了。

“来吧，第[1]！亲爱的第！跟你的新主人交朋友吧。我们相亲相爱吧，第！”弗洛伦丝抚摸着它那长满粗毛的头，泪水滴在它身上。粗野暴躁的第好像它那毛皮能让泪水透过，它那狗的心在泪水滴下时被软化了似的，它把鼻子凑到她脸上，还表示忠诚。

第欧根尼那人对亚历山大大帝说话时都不会比第欧根尼这狗对弗洛伦丝亲热时把意思表达得更明白。它的小主人给它什么，它都快活地接受，它自己也忠心耿耿地为她做事。马上给它在角落里准备了一顿美餐。它吃饱喝足以后，就跑到弗洛伦丝坐着的窗口去。它后爪着地，直起身子看着，笨拙的前爪搭在她肩上，它舔着她的脸和手，把它那大头靠在她心口，摇着尾巴，直摇到累了为止。最后，第欧根尼在她脚边蜷起身子睡着了。

聂泊尔小姐一看到狗就紧张，进屋来时，觉得非小心把裙子拉得贴紧身体不可，仿佛踩着石块过小溪似的。在第欧根尼伸懒

---

① 第：第欧根尼的昵称。

腰时，她吓得尖叫起来，站到椅子上。尽管如此，她也以她自己的方式被图茨先生的好意所感动。看到小保罗的这个粗暴的朋友喜爱和陪伴弗洛伦丝，看到弗洛伦丝是那么高兴，聂泊尔小姐心里不由得有了一些感想，这使她热泪盈眶。她在各种联想中，想到董贝先生也许同这条狗有关。但是，她观察了第欧根尼和它女主人一个傍晚，好心地给第欧根尼在它女主人门外的前房里准备了一个睡觉的地方，然后，她在回屋睡觉以前匆匆地去对弗洛伦丝说：

“你爸明天早上要走了，弗洛伊小姐。”

“明天早上，苏珊？”

“是的，小姐。是这么吩咐的。很早。”

“你知道爸爸上哪儿去吗，苏珊？”弗洛伦丝说，眼睛没看着她。

“不大清楚，小姐。他先要去会见那位宝贝少校，我得说，我要是认识哪位少校（但愿别有这种事），那就不能是个脸色发青的！”

“别说了，苏珊！”弗洛伦丝温和地劝她。

“啊，弗洛伊小姐，”聂泊尔小姐答道。她火气很旺，比平时更不愿住口。“我没办法，他是脸色发青呀。只要我还是个基督徒，地位虽低，我还是要同脸色正常的人交朋友，不然宁可不交。”

从她补充说的和在楼下听到的来看，契克太太曾建议让少校陪董贝先生去，而董贝先生犹豫了一会儿以后已邀请了他。

“说他是个变化，真是这么说的！”聂泊尔小姐用无限轻蔑的口气自言自语。“他要是个变化啊，那就给我一个固定不变。”

“晚安，苏珊，”弗洛伦丝说。

“晚安，我亲爱的宝贝弗洛伊小姐。”

她那同情的语调扣动了那常常受到粗暴打击的心弦，只要有她或者任何人在场，那心弦的声音是无人去听的。现在只剩下弗洛伦丝一人，她一只手托着头，另一只手按着她那颗激动的心完全沉浸在忧伤中。

这是个雨夜。凄凄苦雨淅淅沥沥地下着，发出令人厌烦的声音。风懒洋洋地吹着，在房子四周呻吟，仿佛忍受着痛苦和悲伤。一阵尖利的呼啸声颤抖着穿过树丛。她坐着哭泣时，夜深了。教堂尖顶发出的钟声宣告沉沉午夜已经来到。

论年纪，弗洛伦丝只比孩子稍大一点——还没满十四岁——午夜凄凉阴森，又是在死神最近刚肆虐过的大房子里，哪怕年纪比她大的人也可能会隐隐约约地害怕起来。但是她那天真的想象让一个主题充塞着，不可能感到害怕。没有什么别的在她脑海中游荡，只有爱——确实是一种游荡的爱，而且是没有归宿的——但是始终向着她的父亲。

淅淅沥沥的雨声，呻吟似的风声，树枝摇曳的瑟瑟声，那些庄严的大钟的鸣声，都不能动摇这一个念头，也不能减弱它的兴趣。她对那亲爱的死去的男孩的思念——这思念从未离开过她——也就是爱，同样的爱。哦，从那个时刻起就被关在外面，不知所措，一直没有看见过她父亲的脸，也没有碰过他！

从那以后，她每晚都到他的门口去，可怜的孩子，不去她就睡不着觉，到现在为止，她还从没不去就上床。现在她在一片漆黑中轻轻地溜下楼梯，走到他门口停下，心怦怦直跳，眼睛什么也看不见，一任头发松松地披散下来。她把泪水沾湿的脸颊贴在门上。这真是一幅奇怪而又悲惨的景象。但是夜幕遮住了它，谁也不知道。

这天夜里，弗洛伦丝一碰上门，就发现门开着。门这是第一

次开着，只开了头发丝那么细的一条缝。里面灯亮着。这胆小的孩子第一个冲动——她屈服于它——就是迅速往后退。她第二个冲动是再走到门口，走进门去。这第二个冲动使她在楼梯上犹豫不决。

只要门开着，哪怕只开那么一条小缝，好像就有了希望。房间里的一丝光线，偷偷溜过黑森森的门口，像一根线似的落在大理石的地上。从这光线中她得到了鼓励。她又走了过去，几乎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她内心的爱，他们共同经受但并不分担的痛苦驱使着她。她稍稍举起发抖的手悄悄走进房去。

他父亲坐在房间中央他那张旧桌子旁。他在整理文件，撕毁一些，后者的碎片在他面前。雨点猛打在外屋的玻璃窗上。在可怜的保罗还是个婴儿的时候，他常在这外屋里看着保罗。窗外传来如泣如诉的风声。

可是他没听到。他坐在那里，眼睛直瞪瞪地盯着桌子，沉浸在遐思中，即使比这孩子的轻轻脚步响得多的步履声也不可能使他回过神来。他的脸对着她。灯光昏暗，又是在那凄凉的时刻，这张脸看上去憔悴而且沮丧。在笼罩着他的极端孤寂的气氛中，有一种感染力打动了弗洛伦丝的心。

“爸爸！爸爸！跟我说说话吧，亲爱的爸爸！”

他听见她的声音，吃了一惊，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她就在他面前，张开着胳臂，可是他却往后退。

“什么事？”他严厉地说。“你来这儿干什么？有什么吓了你吗？”

若是有什么吓了她，那就是他转向她的那张脸。看到这张脸，他幼小的女儿胸中炽热的爱结成了冰。她像变成石头人似的站在那里看着他。

他脸上没有一丝温柔或怜悯。也没有一点关心、父亲的承认或慈爱。脸有了变化，但不是这种变化。以前的淡漠和冷冷的拘谨已经由别的东西所取代。是什么取代了它们呢？她从没想过，也不敢想，但是她感到了它的力量，虽然不知道那叫什么，但是她熟悉它。它看着她时，好像用一片阴影盖住了她的头。

他是不是在他面前看到了他儿子的一个健康的、活着的成功的竞争者？他是不是在获得儿子的爱方面看到了他自己的一个成功的竞争者？是不是疯狂的嫉妒和枯萎的自尊，毒化了可爱的回忆，而这回忆本该使他觉得她可亲可爱？是不是可能他想起了幼小的儿子，所以看到女儿那么美丽，那么有前途，就觉得痛苦？

弗洛伦丝没有这种想法。但是爱在遭到拒绝和毫无希望时是非常敏感的。她站在那里看着她父亲的脸时，她的爱感到绝望了。

"我问你，弗洛伦丝，你是受了惊吓吗？你来这儿干什么？"

"我来，爸爸——"

"违反我的意愿。为什么？"

她看出他知道为什么：这明明白白地写在他的脸上。她垂下头，用手捂着脸，发出一声长长的、低低的叫喊。

让他在那间房间里回忆起它，以后的岁月里都回忆。在他打破沉默以前，这声叫喊从空中消失了。他以为，它会在他脑海中很快消逝，但是它却留在了那里。让他在那间房间里回忆起它，以后的岁月里都回忆！

他抓住她的胳臂。他的手冰凉，松松的，几乎没有抓紧。

"你大概累了，"他一边说，一边拿起灯，拉着她朝门走去。"需要休息。我们都需要休息。走，弗洛伦丝。你刚才在做梦。"

她做的梦这时就结束了，上帝保佑她！她觉得这梦永远也不会再回来了。

“我站在这儿，照你上楼。楼上全是你的，”她父亲慢慢地说。“你现在是那儿的主人了。晚安！”

她手还捂着脸，啜泣着答道，“晚安，亲爱的爸爸，”说着悄没声儿地上了楼。有一次，她回头看看，好像要不是害怕，就会回到他那里去似的。这是一闪而过的念头，毫无希望，不能鼓励这念头继续下去。她父亲站在那里拿着灯——严厉、毫无反应、一动不动——直到他女儿飘动的衣服消失在黑暗中。

让他在那间房间里回忆起它，以后的岁月里都回忆。雨打在屋顶上，风在门外呻吟，凄凄的风雨声里也许有预感吧。让他在那间房间里回忆起它，以后的岁月里都回忆吧！

上一次他在这同一地方看她上楼时，她还抱着她的弟弟。这没有促使他的心现在去喜欢她，这使他的心变得冷酷了。他走进了自己的房间，锁上了门，在椅子上坐下，为失去的儿子痛哭。

第欧根尼在岗位上惊醒地等着小主人。

“哦，第！哦，亲爱的第！为了他而爱我吧！”

第欧根尼已经为了她自己在爱她了，也不管自己表达了多少爱。所以，它在前房里用各种方式笨拙地跳着蹦着，做出很可笑的样子。可怜的弗洛伦丝终于睡着了，梦见对面那些脸蛋红扑扑的孩子。这时，它才停下，抓开她卧室的门，把它的床铺卷成一个枕头，头朝着她躺在板上，在链子许可的范围内尽可能靠近她。它懒洋洋地从眼睛的上端倒看着她，直到它自己眼睛眨呀眨的睡熟了，梦见了敌人，厉声吠叫着。

第十九章
沃尔特走了

仪器店门口的木制海军候补生，像个狠心的小候补生，看到沃尔特要走了，毫不在乎，甚至在他最后一次待在后客厅里的那天傍晚也是如此。他那黑球似的眼睛正在用象限仪观察，他的身子仍然摆出那副不可改变的欢欣姿态。这位候补生充分炫耀着他那小精灵的小衣服，专心进行科学研究，毫不关心世事。他是个随天气变化的家伙。干燥的日子，他满身尘土；大雾迷漫的日子，他身上到处是点点煤烟；下雨天他那失去光泽的制服暂时又亮了起来；大热天浑身起泡。要不是有这些变化，他就是个麻木不仁、冷酷无情、自命不凡的海军候补生，只顾自己观察，不管周围发生了什么世俗的事情，就和叙拉古城陷落时的阿基米德[①]一样。

至少在家里发生此事的情况下，他看来是这样一个海军候补生。沃尔特在进出时从他身边走过，亲切地朝他看了好多次。沃尔特不在时，可怜的老所尔会走过来倚在门框上，他那毫无生气的假发尽可能靠近他那个行当和店铺的保护神的鞋扣。但是，海军候补生对他这些爱的表示无动于衷。哪怕那有一张咧得很大的嘴和一张用鹦鹉羽毛做成的杀气腾腾的脸的凶神，在听到

---

① 阿基米德(Archimedes，约公元前 287—约公元前 212)：古希腊数学家、科学家和发明家。当罗马人攻陷叙拉古城时，他照旧在沙地上画数学图形，不幸被杀。

野蛮信徒的祈求时也不可能比他更无动于衷。

沃尔特环视着自己的这间在护墙和烟囱之间的老卧室，心想天已经黑下来了，这一夜过去，他就不能再睡在这里了，也许永远也不会睡在这里了。这时他心情沉重。他那为数不多的书和画都拿走了，卧室冷冷地、责备地看着他，怪他不该撇下它，而且已经有了迹象，一切马上都会变得很陌生。“再过几个小时，”沃尔特想，“连我当小学生时在这儿做的梦都不会像这间老房子这样不属于我。梦也许还会在我睡着时再回来，我也许会醒着再来到这儿；可是梦至少不会为别的主人效劳，而这间房间却可能有二十个主人，每一个都可能改变它、忽视它、滥用它。”

他舅舅正一个人坐在后面的小客厅里。卡特尔船长粗鲁中有细心，他违反了自己的意愿故意不来，为的是让他们可以单独在一起谈谈。所以沃尔特没让舅舅一个人待着，他在这最后一天忙完以后刚回家，就赶快下楼，去陪舅舅。

“舅舅，”他快活地说，把手搭在老头儿肩上，“要我从巴巴多斯给你捎点儿什么来？”

“希望，我亲爱的沃利。希望在进坟墓以前，我们能再见面。尽可能多把希望捎来。”

“我一定这样做，舅舅。我有的是希望，可以给你，我不会舍不得的！至于活的海龟、卡特尔船长做潘趣酒用的橙子、你在星期日要吃的蜜饯，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等我有了钱，舅舅，我会一船船给你们运来的。”

老所尔擦了擦他的眼镜，露出一丝笑意。

“对，舅舅！”沃尔特快乐地大声说着，又在舅舅肩上拍了五六下。“你叫我高兴！我也要叫你高兴！明天早上我们会像百灵鸟一样高兴，舅舅，我们会飞得像百灵鸟一样高！至于我的前程，

那正在看不见的地方唱歌呢。”

“沃利，我亲爱的孩子，”老头儿答道，“我一定尽力而为，我一定尽力而为。”

“你尽力而为，舅舅，”沃尔特一边说一边发出他那令人愉快的笑声，“就是我所知道的事情中最最好的。你不会忘记得给我捎来什么吧，舅舅？”

“不会，沃利，不会，”老头儿回答；“我听到的董贝小姐的一切消息，我都会写信告诉你。现在她孤零零地一个人，可怜的小羊羔。不过，我怕不会有多少消息，沃利。”

“啊，我告诉你吧，舅舅，”沃尔特犹豫了一会儿说，“我到那儿去过了。”

“啊，啊，啊？”老头儿嘟囔着，扬起了眉毛，眼镜也跟着眉毛移上去了。

“不是去看她，”沃尔特说，“不过，要是我要求的话，也许我已经见过她了。董贝先生不在伦敦。我只是去向苏珊告别。你知道，在这种情况下，而且想起我上一次看见董贝小姐时的情景，我想我是敢于这么做的。”

“是的；我的孩子，是的，”他舅舅从暂时的恍惚中回过神来，答道。

“所以，我见到了她，”沃尔特继续说，“我是指苏珊。我告诉她我明天要动身了。舅舅，我还说，自从董贝小姐来这儿的那一夜以后，你一直关心她，一直希望她身体健康，幸福快乐，只要能为她效一点儿劳，你都会感到骄傲和高兴。你知道，我认为在这情况下是可以这么说的。你说是吗？”

“是的，我的孩子，是的，”舅舅的语气仍和先前一样。

“我还补充说，”沃尔特继续说，“如果她——我是说苏珊

——由她自己，或者通过理查兹太太，或者任何可能上这儿来的别人，告诉你董贝小姐是身体健康，幸福快乐，你就会很感激，就会写信把一切都告诉我，我也会很感激。就这样！真的，舅舅，”沃尔特说，“昨天夜里我想着要这样做，几乎一夜没睡着。我出去的时候也还是决不定要不要这样做。但是我肯定这是我心里的真实感情，要是不把它表达出来，事后是会很后悔的。”

他真诚的声音和态度证实了他的话，完全表明这话是坦率的。

“所以，如果你看到她，舅舅，”沃尔特说，“我现在说的是董贝小姐——也许你能看到，谁知道呢！——那就把我对她的感情告诉她；说我在这儿的时候常常想她；舅舅，说我在动身前的最后一夜，噙着泪水谈起她。告诉她，我说过我永远也忘不了她那文雅的举止、美丽的脸蛋，或者她那胜过一切的可爱而又和善的性格。如果你不介意的话，舅舅，”沃尔特说，“那么你就告诉她，我珍藏着那双鞋。我不是从一个女人的脚上取来的，也不是从一位年轻小姐的脚上取来的；那只是一个天真孩子的鞋——她会记得，那天晚上鞋子一再掉下来——我是把鞋子作为纪念品带走的。”

这双鞋子这时正装在沃尔特的一只箱子里从门口运出去。一个搬运工正把他的行李放在货车上，要运到码头送上“儿子和继承人号”去。鞋子在搬运工那里，没等鞋子的主人把话讲完，搬运工就当着那毫无感觉的海军候补生的面用车把鞋子送走了。

这老海员对运走的宝贝无动于衷，倒是情有可原的。因为这时，弗洛伦丝和苏珊·聂泊尔就在他眼前，确确实实在他观察的范围之内，来到他那惊诧地、目不转睛地看着的地方。弗洛伦丝有点胆怯地抬头看看他的脸，看到他那木头眼睛正盯着她！

不仅如此，她们还走进了店堂。除了海军候补生以外还没人看到她们，她们就从客厅门走了进去。沃尔特背对着门。要不是他舅舅从椅子上跳起来，差点儿让另一张椅子绊倒，他这时还不知道她们来呢。

“啊，舅舅！”沃尔特嚷了起来。“什么事？”

老所罗门答道：“董贝小姐！”

“有这样的事！”沃尔特一边大声说，一边回过头来。这次轮到他跳起来了。“在这儿！”

是有这样的事，又是这样确确实实。他话还没说完，弗洛伦丝就匆匆从他身边走过，双手抓住所尔舅舅鼻烟色上装的衣领，吻吻他的脸颊，然后回过头来把手伸给沃尔特。她那纯朴的真诚是她特有的，世界上任何别人不会有这样的真诚！

“要走了，沃尔特！”弗洛伦丝说。

“是的，董贝小姐，”他答道，但不像他打算做到的那么满怀希望。“我要出远门了。”

“你舅舅呢，”弗洛伦丝回头看看所罗门说。“你走了，他一定很难受。啊！我看得出来，他是很难受！亲爱的沃尔特，我也很难受。”

“天知道，”聂泊尔小姐嚷了起来，“我们可以放好多人走，去代替他。如果是为了人数，那么皮普钦太太可以去当监工，雇她那体重的人，要不了多少钱。如果需要有关黑奴的知识，那么，派勃林勃尔家的那些人去最合适。”

说着聂泊尔小姐解开帽带，茫然地朝桌子上一个黑色的小茶壶里面看了一会儿。茶壶和家里往常吃茶点用的杯盘一起放在桌上。她摇摇头，又摇了摇一只铁皮茶叶罐，便不用人请就沏起茶来。

这时弗洛伦丝又转身看着那不仅惊奇而且赞叹的仪器制造人。"长这么大了!"老所尔说。"进步这么快!但还没有变!还是老样子!"

"是吗?"弗洛伦丝说。

"是——是的,"老所尔慢慢搓着手说。盯着他看的那双明亮的眸子里有些忧郁的神情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心中想着,嘴里却不由自主地说了出来。"是的,以前那张小脸上也有这个神情!"

"你还记得我,"弗洛伦丝嫣然笑着说,"那时候我多么小?"

"我亲爱的小姐,"仪器制造人答道,"在那以后,我常想着你,常听人说起你,怎么会把你忘掉呢!真的,就在你进来的时候,沃利还在同我谈起你,留下给你的口信,而且——"

"是吗?"弗洛伦丝说。"谢谢你,沃尔特!哦,谢谢你,沃尔特!我还怕你走了以后不大会想我呢。"她又大方而忠诚地向他伸出小手。沃尔特把她的手在自己手中握了一会儿,舍不得放开。

但是沃尔特握着它并不像以前握着时那样。握在手中的感觉也没有唤醒他前些年的那种白日梦。那种梦甚至在最近有时还在他脑海中掠过,梦中那些模糊不清的、支离破碎的幻象扰得他心烦意乱。她那惹人喜爱的仪态中流露出纯洁和天真,完全的信赖,她那双注视着的眼睛里深深蕴含着对他的毫不掩饰的情意,她微笑着——唉!笑得伤心,不可能使她容光焕发——但这种情意却透过笼罩在她美丽的脸上的苦笑闪出光芒。这一切都不是属于浪漫的那一种。这一切使他回想起她在床边照料她那即将夭折的弟弟时的情景,以及那孩子对她的爱。她似乎凭他这回忆的翅膀往上飞,远远超过他的遐想,飞到了更清澈、更宁静的天空中。

"如果你允许,"弗洛伦丝对老头儿说,"我——我怕我只好

叫你沃尔特的舅舅，先生。”

“我亲爱的小姐，”老所尔大声说。“允许？天哪！”

“我们总是这样称呼你，谈起你，”弗洛伦丝看看四周，轻轻叹了口气说。“多好的老客厅！还是这样子，我记得多清楚啊！”

老所尔先看看她，然后看看外甥，再搓搓手，擦擦眼镜，几乎不出声地说，“啊！时间，时间，时间！”

沉默片刻。这时，苏珊·聂泊尔熟练地从碗柜里又取出两副杯碟，以一副沉思的神情等着茶泡开。

“我要告诉沃尔特的舅舅一件我很关心的事，”老头儿的手放在桌上，弗洛伦丝胆小地把手放在他手上，要他注意听，“你只剩孤零零的一个人了，如果你允许的话——不是让我替代沃尔特，这我是做不到的，而是在沃尔特不在时，做你的真正的朋友，尽我可能帮助你，这样我就会对你很感激了，真的。好吗？我可以这么做吗，沃尔特的舅舅？”

仪器制造人没有说话，只是把她的手拉到他唇边吻吻。苏珊·聂泊尔自告奋勇当主人似的背靠在椅子上，交叉着双臂靠在椅背上，咬着帽带的一个头，望着天窗轻轻叹了一口气。

“你要让我在能来的时候来看你，”弗洛伦丝说，“你要把有关你自己和沃尔特的一切都告诉我。苏珊来而我不来时，你要一点也不瞒着她。你要相信我们，信任我们，信赖我们。你也会让我们成为你的安慰吧？是吗，沃尔特的舅舅？”

那张看着他的可爱的脸、那双温和地恳求着的眼睛、那柔美的嗓音，以及轻轻放在他臂上的手的接触，由于一个孩子对他这种年龄的人的敬重而变得更加迷人。这种敬重使一切都显得文雅而疑惑，谦逊而犹豫。所有这些和她那天生的真诚使这个可怜的、上了年纪的仪器制造人不知所措。他只能回答：

"沃利！代我说句话吧，亲爱的。我太感激了。"

"不，沃尔特，"弗洛伦丝露出她那文静的微笑答道。"请别代他说。我很能理解他的意思。我们必须学会你不在我们也能交谈，亲爱的沃尔特。"

她说最后这句话时的遗憾口吻比其余的话更使沃尔特感动。

"弗洛伦丝小姐，"他竭力再摆出他同舅舅谈话时一直保持的那种快活神态回答，"我肯定，我也同舅舅一样，不知如何来回答你的好意。但是，即使我可以谈上一个小时，除了说你一向如此以外，还能说什么呢！"

苏珊·聂泊尔开始咬帽带的另一部分；朝着天窗点头，赞同他表达的感情。

"哦，可是沃尔特，"弗洛伦丝说，"有件事我想在你走以前说一说，请你无论如何叫我弗洛伦丝，不要像个陌生人那样说话。"

"像个陌生人！"沃尔特说。"不。我不可能这样说话。至少，我肯定不可能要像个陌生人那样对待你。"

"啊，这样说还不够，我不是这个意思。因为，沃尔特，"弗洛伦丝流着泪补充说，"他很喜欢你。他去世以前说过他喜欢你，还说，'记住沃尔特！'现在他走了，我没有兄弟了。如果你愿意做我的哥哥，那我会一辈子做你的妹妹。不管我们在哪儿，我都会把你当作哥哥，想着你！这就是我想说的话，沃尔特，但是我不能说得像我想说的那样，因为我心里很激动。"

由于她内心激动，由于她那颗心可爱而且纯朴，她向他伸出了双手。沃尔特握住她的双手，弯下身来，碰了碰那张流泪的脸。他这样做时，她的脸既不退缩也不避开，也不飞起红晕，而只是露出信任和真诚的神情看着他。在这一刹那，每一个怀疑和激动

的阴影都从沃尔特的心灵中消失了。他觉得好像是在那个死去的孩子的床边答应她那天真的请求；而且当着庄严的死者的面保证在国外期间以哥哥的关心珍爱和保护她的形象；把她那天真无邪的忠贞珍藏起来，使之不受玷污；如果他掺杂进一些她在向他表示忠贞时心中未曾有过的念头，他会蔑视自己。

苏珊·聂泊尔在他们交谈时咬着两根帽带，向天窗吐露了许多心曲。这时她改变话题，问谁要牛奶，谁要糖；知道了这两点以后，便给大家倒茶。他们四人一起亲切地围坐在小桌四周，在那位小姐活跃的照管下喝茶。有弗洛伦丝在这间后客厅里，墙上的那条鞑靼快帆船也增添了光彩。

半小时以前，沃尔特还无论如何也不肯叫她的名字。但是现在，他却能在她请求他时，这样叫她了。他想到她在这里时，心里可以不再暗暗认为她还是不来的好。他可以平平静静地想，她是多么美丽，前途是多么光明，有朝一日某个幸运的人能在这样一颗心里找到多么好的一个家。他可以自豪地想自己在这颗心里占有什么地位；他勇敢地下了决心，即使不能受之无愧——他认为还远远没做到这一点——至少不能比现在更受之有愧。

苏珊·聂泊尔在沏茶时，准是有股神仙般的力量在围着她的双手盘旋，使这间后客厅在大家谈天时笼罩在宁静的气氛中。肯定有一种相反的力量在围着所尔舅舅的记时计上的指针盘旋，使它们走得比顺风航行的鞑靼快速帆船还要快。然而，客人们的马车正在不远处的一个僻静拐角上等着她们。他们偶尔看看记时计，它却肯定地表明马车已等了很久。这个事实毋容置疑，特别是由这样一个无可怀疑的权威性记时计表明的。哪怕所尔舅舅将按照他自己的时间被处绞刑，他也决不会承认这个记时计走得太快，甚至只快一秒中的最小一部分也不行。

弗洛伦丝在告别时，把已经说过的话又向那个老头儿扼要重说了一遍，要他履行先前的约定。所尔舅舅慈爱地送她到海军候补生的双腿边，让沃尔特一个人送她。沃尔特已经准备好要送她和苏珊·聂泊尔到马车跟前。

“沃尔特，”弗洛伦丝在路上问他，“我不敢当着你舅舅问。你看你会在那儿待很久吗？”

“我真的不知道，”沃尔特说。“我怕会待很久。我想，董贝先生派我去的时候，是这么说的。”

“是为了对你好吗，沃尔特？”弗洛伦丝犹豫了一会儿，焦急地看着他的脸说。

“指他派我去？”沃尔特问。

“对。”

沃尔特只要能作肯定的回答，花任何代价他都愿意。可是他还没开口，他的脸就作了回答。弗洛伦丝正注意观察，不可能不看得一清二楚。

“恐怕爸爸不大喜欢你，”她胆小地说。

“没有理由要喜欢我，”沃尔特微笑着说。

“没有理由，沃尔特？”

“是没有理由，”沃尔特懂得她的意思。“公司里雇了很多人。在董贝先生和我这样的年轻人之间，隔着好大一段距离呢。如果说我尽我的职，我也只是做我应该做的事，并没比所有的别人多做些什么。”

弗洛伦丝是不是有了什么她自己也不大意识到的猜疑？自从最近的那天夜里到父亲房间里去了以后，她一直模模糊糊、隐隐约约存在着一个猜疑：是不是因为沃尔特偶然地关心她，很早认识了她，他才遭到那强有力的厌恶和嫌弃呢？沃尔特是否有过

这种想法，或者是否突然想到她眼下有这个想法？他们俩都没作任何暗示。有短短的一会儿，他们俩都没说话。在沃尔特那一边走着的苏珊，目光犀利地看着他们两人。聂泊尔小姐肯定是朝那方面想的，而且是坚信不疑的。

“也许你很快就能回来，”弗洛伦丝说，“也许，沃尔特。”

“也许，”沃尔特说，“我回来时已经是个老头儿，”沃尔特说，“看到你成了个老妇人。不过，我希望不至于如此。”

“爸爸，”弗洛伦丝过了一会儿说，“会——会从悲痛中恢复过来——也许，哪天会和我比较随便地谈谈。如果这样，我就告诉他，我多么希望看到你回来，要他看在我份上叫你回来。”

在说起他爸爸时，有点走调，令人感动。沃尔特很理解她的心情。

马车就在近旁。现在他感到离别是什么滋味，所以很想不说一句话就离开她。但是，弗洛伦丝坐下以后拉住他的手。这时他发现她手里有个小包。

“沃尔特，”她眼睛热情地盯着他说，“我像你一样，希望不至于如此。我将祈祷，相信情况会好转。这个小礼物是我为保罗做的。请把它和我的爱一起收下吧。等你动身以后再看。呃，上帝保佑你，沃尔特！别忘了我。你是我的哥哥，亲爱的！”

苏珊·聂泊尔来到他们中间，这使他很高兴，不然的话，他就会留给她一个伤心的形象。她没再从马车里向外看，这也使他很高兴。她只是向他挥动小手，直到他看不见为止。

尽管她叫他不要打开小包，但是那天晚上他上床时就把包打开了。那是个小钱袋，里面还有钱。

太阳去了陌生国家以后，第二天又明晃晃地升了起来。沃尔特也随着太阳起来，去接待已经在门口的船长。船长为了趁麦克

斯廷厄太太还熟睡时就起锚，来得过早了。船长假装兴高采烈，在他那肥大的蓝上衣的一个口袋里带了根熏得发黑的舌头来作为早餐。

"沃尔，"他们在桌边坐下时，他说，"要是你舅舅跟我心目中的他一样，那么，他在现在这个场合就该把他最后的那瓶马德拉白葡萄酒拿出来。"

"不，不，内德，"老头儿答道。"不！那要到沃尔特回来时开。"

"说得好！"船长说。"你听他说的！"

"它就躺在下面那个小地窖里，"所尔·吉尔斯说，"盖满了尘土和蜘蛛网。内德，也许在它重见天日以前，你我都盖满了尘土和蜘蛛网。"

"听他说的！"船长大叫道。"好一篇大道理！沃尔，我的孩子。在它那地方种上一棵无花果树，等你老了，可以坐在它的树荫底下。[①] 查查——好吧，"船长再想一想说，"我不大清楚到哪儿去找它；但是一旦找到，就记下来。所尔·吉尔斯，再开船吧！"

"可是它总在那儿，要不，就在别的什么地方，内德，等沃利回来取吧，"老头儿说。"我要说的就是这个。"

"说得好，"船长答道；"要是我们三人不是一块儿开那瓶酒，那我就让你们俩喝掉我的那份！"

尽管船长兴致很高，可是，他竭力要在人家看着他时装得好像在狼吞虎咽地吃熏舌，其实却吃不下。同样的，他也很怕单独和舅舅或者外甥在一起；好像认为只有三人在一起，他才能保持镇定自若的外貌。船长就因为这样害怕，所以在所罗门去穿上衣时，他想出了个巧妙的躲避办法，奔到门口去，推说看到有一辆

① 卡特尔船长把《圣经》中的两句话混在一起了。

特别的出租马车路过。在沃尔特上楼去向房客告别时，他冲到街上，装作闻到了附近哪个烟囱有冒火的味道。卡特尔船长认为，他这些巧妙的做法只要不告诉别人，别人是不会觉察的。

沃尔特上楼去告别，这时下来，刚穿过店堂要回小客厅，却看见他熟悉的一张憔悴的脸在门口朝里面张望，便迎了过去。

"卡克尔先生！"沃尔特叫道，紧紧握着小约翰·卡克尔的手。"请进来！你真好，这么早就来同我道别。你知道，在我动身以前，能同你握一握手，我有多么高兴。有这个机会，我说不出有多么高兴。请进来。"

"我们看来再也不可能见面了，沃尔特，"那人说，委婉地拒绝他的邀请，"有这个机会，我也高兴。在离别前，我可以大胆来同你说话，握握你的手。我不必再拒绝你真诚地亲近我，沃尔特。"

他说这话时笑容中带一丝忧郁，这表明甚至在这方面，他也找到了和他有同感的友好的人。

"啊，卡克尔先生！"沃尔特答道。"你干吗要拒绝呢？我完全能肯定，你对我只会有好处。"

他摇摇头。"如果在这个世界上我真能对你有好处，"他说，"那我就会为你这么做了，沃尔特。一天又一天，我看到你，心里既高兴又悔恨。但是，快乐超过了痛苦。现在，我知道我失去了什么，我就知道了这一点。"

"进来，卡克尔先生，跟我好心的舅舅认识认识，"沃尔特催促他。"我常常同他谈起你。他会乐意把我告诉他的话全告诉你的。我没有，"沃尔特看到他在迟疑，自己也感到尴尬地说，"卡克尔先生，我没有把我们最近一次的谈话告诉他；相信我，我连他都没有告诉。"

这个头发灰白的小卡克尔紧紧地握了握他的手，眼睛里噙着泪水。

“如果我结识他，沃尔特，”他答道，“那是为了可以听到你的消息。相信我，你这样忍住不说和为我考虑，我是不会辜负你的好意的。如果在求他说一句信任的话以前不把全部真相告诉他，那会辜负你的好意。可是，除你以外，我没有朋友也没有熟人。甚至为了你的缘故，我也不太可能和别人来往。”

“我希望，”沃尔特说，“你能真的容许我做你的朋友。我一直这样希望，卡克尔先生，这你也知道。可是现在我们要分手了，我加倍希望你能这样做。”

“你是我心里的朋友，”那人说，“我最要避开你的时候，我的心就最向着你，完全让你占据了。这样就已经够了。沃尔特，再见！”

“再见，卡克尔先生。老天保佑你，先生！”沃尔特充满激情地说。

“如果，”对方仍握住他的手说，“如果你回来的时候，在我的老地方找不到我，别人告诉你我给埋在哪儿，那就来看看我的墓吧。想想我是可以同你一样正直和幸福的呀！在我知道自己快离开人世的时候，让我能想到有一个和以前的我相似的人会在那儿站一会儿怀念我，而且怜悯我，原谅我！沃尔特，再见！”

他的身体像影子似的沿着阳光照亮的大街过去，在夏日的清晨显得如此快活又如此庄严。它慢慢地消失了。

无情的记时计终于宣布沃尔特必须把背朝着木制海军候补生了。于是，他、他舅舅、船长，他们三人乘着出租马车去码头。到了码头，他们将乘汽艇到河下游的某个河区。船长说出那个河区的名称，但这名称在没出过海的人听来像个无法解开的谜。他们

到达这个河区(轮船已经在昨夜涨潮时到了这里),几个兴奋的水手接他们上船。这几个水手中有一个肮脏的赛克洛普斯[1]。他是船长的熟人,虽然只有一只眼睛,却在一英里半以外就认出了船长,两人一直在交换着别人听不懂的吼叫。这个人嗓门粗哑得可怕,胡子好像从没剃过似的。他们理所当然地成了他的主顾,三人被接上了“儿子和继承人号”。这船乱得一团糟。帆躺在湿漉漉的甲板上,全都给弄脏了;散乱的绳索把人们绊倒;穿着红衬衣的人们光着脚奔来奔去;木桶塞满了每一英尺空间。在喧闹得最厉害的地方,一个黑人厨子待在黑黑的舱面厨房里,蔬菜堆得齐他的眼睛,烟遮得他什么也看不见。

船长马上把沃尔特拉到一个角落里,使劲地把那只银表从口袋里拉出来,劲用得太大,他的脸都通红了。表很大,口袋又紧,像拔塞子似的拉出来。

“沃尔,”船长把表递过去,拉住他的手真诚地摇着,“这是个临别的礼物,我的孩子。每天早上拨慢半小时,快到下午时再拨慢一刻钟,这个表能给你增光。”

“卡特尔船长!我可不能拿!”沃尔特大声说着,一把拉住他,因为他正要跑开。“请把它拿回去吧。我已经有一个了。”

“那么,沃尔,”船长说时突然把手伸到口袋里,掏出那两把茶匙和那把糖钳,他带这些来是怕沃尔特不接受表,“就拿这些餐具吧。”

“不,不,我真的不能拿!”沃尔特嚷道,“多谢多谢!别把它们扔了,卡特尔船长!”因为船长刚要把它们扔到海里。“它们对你用处比我大。把你的手杖给我吧。我常常想要它。好了!再见

---

① 赛克洛普斯:希腊神话中的独眼巨人。

了，卡特尔船长！照顾好我的舅舅！所尔舅舅，上帝保佑你！”

他们在混乱中下了船以后，沃尔特又瞥见了他们。沃尔特奔到船尾去看他们，只见他舅舅在小艇上垂着头，卡特尔船长用那只大银表敲着他的背（一定敲得很疼），满怀希望地拿着茶匙和糖钳在做手势。卡特尔船长一眼瞥见沃尔特，毫不在意地把他的这些东西扔在船底上，显然忘掉了它们的存在，脱下亮光光的帽子使劲地朝沃尔特挥动。亮光光的帽子在阳光下闪闪烁烁很好看，船长一直挥动着，到再也看不见沃尔特才停止。船上迅速地变得越来越忙乱，乱到了极点。又有两三只小艇在欢呼中离开了。沃尔特抬头看着船帆乘着顺风舒展开来，在上面亮亮的，鼓鼓的。船头的海水溅出水花。“儿子和继承人号”启航了，满怀希望地、轻快地出发了。在它之前，一艘艘后来沉没的“儿子和继承人号”也正是怀着这样的心情出发的。

一天又一天，老所尔和卡特尔船长在那间小小的后客厅里，面前的圆桌上摊着一张海图，推算着船的位置。夜里，老所尔孤零零地爬上楼到小阁楼里去。那里有时刮起大风。他看看繁星，听听风声。哪怕他在船上值班也不会守望这么久。那最后一瓶马德拉酒，也有过它的航行的日子，知道在海里的危险，这时正默默地躺在尘土和蜘蛛网下，不受任何干扰。

第二十章
董贝先生出门旅行

"董贝先生，"巴格斯托克少校说，"乔伊·巴一般说来并不是个容易伤感的人，先生；约瑟夫是坚忍不拔的。但是乔也有乔的感情，先生。当这种感情被激发出来——该死的，董贝先生，"少校突然凶狠地大声说道，"这是懦弱，我才不会向它屈服呢！"

巴格斯托克少校在公主街自己的楼梯顶端迎接董贝先生这位客人时，说了这番话。董贝先生是在他们动身以前到这里来同少校共进早餐的。那命乖运蹇的黑人为了做几个松饼已经受够了罪，而为了煮鸡蛋这个一般的问题，生活就成了他的一个负担。

"听任自己成为感情的俘虏，"少校变得温和地说，"可不是巴格斯托克这一类的老兵所做的事。可是——该死的，先生，"少校那股凶狠的劲儿又发作了，他大声说，"我向你表示慰问！"

少校在和董贝先生握手时，他那发紫的脸变得更紫了，他那双龙虾似的眼睛更明显地突了出来。握手原本是和平的举动，这一来却有了一种挑战的性质，仿佛接下来他马上要为一千镑的奖金和董贝先生进行拳击赛，并且当英国拳击冠军似的。接着，少校转过头去，喘了一阵，那声音就像马在咳嗽似的把他的客人带到起居室，在那里用旅伴的自在和坦率来欢迎他。这时他的心情已经平静了下来。

"董贝，"少校说，"看见你我真高兴。看见你我真自豪。在欧

洲，能让乔·巴格斯托克说这话的人不多——因为乔希直率，先生；他生性如此——但是看见你，乔伊·巴很自豪，董贝。”

“少校，”董贝先生答道，“你过奖了。”

“不，先生，”少校说，“见鬼！那不是我的性格。如果那是乔的性格，乔这时也许早已成了陆军中将约瑟夫·巴格斯托克爵士，巴思高级爵士，会在和这完全不同的官邸里接待你了。我发现，你还不够了解老乔。但是，这特殊场合是我自豪的原因。老天爷作证，先生，”少校坚决地说，“这对我是一种光荣！”

董贝先生对自己和自己的财富作了估价，认为这话说得很对，所以没有提出异议。但是，少校能凭着本能承认这样一个事实，而且明白说出来，却是很令人愉快的。这证实了董贝先生没有看错少校，这是说如果需要证实的话。这使他肯定：自己的权力已经超出了自己直接的活动范围；而且少校作为一名军官和绅士，也像伦敦交易所的低级职员一样，已恰当地意识到了这种权力。

如果说知道这一点，或者知道类似情况，可能使他得到安慰，那么，当他悲痛地深深感到他的意志无效，他的希望落空，他的财富无用的时候，知道这一点，也还是能使他得到安慰。他的儿子问过他；它有什么用呢？有时想到那孩子的问题，他几乎禁不住要问自己：它真的能做些什么呢？它又做了些什么呢？

但这是他闭门不出，处于忧郁的绝望和悲愁之中在深夜想出来的一些凄凉的想法。像少校这样对这事实作出许多无可怀疑的、宝贵的证明，那却是很容易使他感到自豪的。董贝先生没有什么朋友，便对少校发生了好感。不能说他对少校热情，他只不过是稍微有点解冻罢了。在海边的那些日子里，少校起过一些作用，但并不太大。他是个深通世故的人，认识一些大人物。他

话很多，还讲一些奇闻轶事。董贝先生认为他是社交界一个杰出的人物。这种人一般掺杂着不少贫困的毒素，他却没有。他的地位是无可否认的。总的说来，少校是个可以信赖的朋友。他过惯了赋闲的生活，也经常到他们将去的那些地方去。少校既像绅士那样从容自在，和他自己那伦敦城里人的性格十分融洽，却又根本不能与之竞争。如果说董贝先生还有点认为少校由于其职业关系，习惯于无视那最近扼杀他希望的无情的手，很可能在不自觉中给他讲一些有用的哲理，把他那懦弱的悔恨吓跑，那么，他也向自己隐瞒这种想法，让它躺在他那傲慢的心底里，不让自己去查看。

"我那无赖上哪儿去了？"少校气呼呼地朝房间四周看看。

那个土著没有特别的名字，主人用任何辱骂的名称叫他，他都回答。他立即在门口出现，不敢再走近来。

"你这坏蛋！"怒气冲冲的少校说，"早饭在哪儿？"

黑仆人去找了。很快就听到他颤抖着又走上楼来，抖得连他端着的托盘上碟子和盆子一路砰砰作响。

"董贝，"少校瞥见正在摆餐具的黑人掉下了一只汤匙，便一边朝黑人可怕地挥了挥拳头，一边说，"这是辣味烤肉，美味馅饼，一碟腰子，等等。请坐。瞧，老乔没什么给你吃，只有兵营里的伙食。"

"伙食很好，少校，"客人答道。这倒也不只是出于礼貌，因为少校总是尽可能注意自己的健康，确实过多地食用富于脂肪的肉食，以至于大家都用他那特好的脸色来说明这一点。

"先生，你朝街那边看了吧，"少校说。"你看到我们的朋友没有？"

"你是说陶克斯小姐吧，"董贝先生反问。"没有。"

"迷人的女人，先生，"少校说。他那短短的喉咙里冒上来一阵大笑，差点儿把他哽住。

"我相信，陶克斯小姐是个很好的女人，"董贝先生回答。

这个回答，语气傲慢而且冷淡，这好像使巴格斯托克乐不可支。他越来越高兴，高兴得不得了，甚至暂时放下了他的刀叉，搓起手来。

"先生，"少校说，"老乔以前在这方面受到点青睐。乔也有过交运的时候。先生，乔·巴格斯托克给压倒了——被对手击败了——被打翻在地了。我告诉你真相吧，董贝先生。"正在吃东西的少校暂时停下，露出一副神秘的怒容。"那是个野心大得出奇的女人，先生。"

董贝先生说："真的？"语气冷漠，也许还带点轻蔑的怀疑。他认为陶克斯小姐不至于这样放肆，去装出这种优越的特点。

"那个女人，先生，"少校说，"是个有她独特方式的魔鬼。乔伊·巴也有他交运的时候，先生，可他睁着眼睛。他看着，乔是在看着。已故的约克公爵殿下在一次接见会上说过，乔伊看得清楚。"

少校说这话时做出在看着的样子，在吃辣味烤肉和松饼、喝热茶和示意的间歇，头部胀得又大又红，甚至连董贝先生都露出了为他担心的神情。

"那个可笑的老怪物想往上爬呢，先生，"少校说，"她想爬上天，先生。她想攀门好亲，董贝。"

"我为她遗憾，"董贝先生说。

"别这么说，董贝，"少校用告诫的语气说。

"为什么，少校？"董贝先生说。

少校没回答，只是发出一种声音，像马在咳嗽似的，继续狼

吞虎咽地吃着。

"她对你家发生了兴趣，"少校说，又停下了，"常常到你家去，已经有一个时期了。"

"是啊，"董贝先生十分庄严地答道，"陶克斯小姐第一次到那儿去是在董贝太太去世的时候，是作为我姐姐的朋友去的。她举止端庄，又表示出喜欢那可怜的婴孩，所以就允许她——我可以说是鼓励她——一再跟我姐姐来访，渐渐地就跟我家熟了。我，"董贝先生用一种作出重大让步者的口气说，"我尊敬陶克斯小姐。她乐于助人，帮了我家不少小忙，也许，帮的是微不足道的小忙，少校，但是却不能因此就贬低。我希望自己运气好些，能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之内给予注意和关怀，表示领情。我觉得自己多亏了陶克斯小姐，少校，"董贝先生略微挥一挥手补充说，"这才有幸认识你。"

"董贝，"少校激动地说；"不！不，先生！约瑟夫·巴格斯托克听了这话，可不能不提异议。先生，你认识老乔，就像他一样，老乔认识你，先生，是因为一位高贵的朋友，先生——因为一位伟大的人物，先生。董贝！"少校说，他正在作一种不难表现的搏斗。他整个一生就是一场与中风症状所作的搏斗。"我们是通过你的儿子认识的。"

董贝先生听他提到儿子，不由得感动了，因为少校不是不可能故意这样提的。董贝先生低下头来叹了口气。少校又猛烈地振作起来，针对他觉得自己可能陷入的心境，说这是懦弱，无论如何也不能向这种心境屈服。

"我们的朋友跟这事只有很少关系，"少校说，"她应受的称赞，乔·巴是会给她的，先生。尽管这样，小姐，"他一边补充说，一边把眼光从盆子上抬起来，越过公主街，去看当时正在窗口浇

花的陶克斯小姐，"你是个诡计多端的贱货，抱着这样的野心，真太不要脸了。若是这样做只是让你自己变得可笑，小姐，"少校说，扭头朝着那听不见他骂的陶克斯小姐，鼓出来的眼睛似乎要朝她扑去似的，"那你尽可以称心如意地这样去做，小姐。你放心，巴格斯托克决不会反对你。"说到这里，少校一阵大笑，笑得耳朵尖发红，头部的血管更是鼓了出来，样子十分可怕。"可是，小姐，"少校说，"人家屈尊迁就你，你的报答却是损害别人，而且都是些慷慨的、毫不猜疑的人。你搅得老乔怒火中烧了。"

"少校，"董贝先生红着脸说，"我希望你别影射陶克斯小姐这些荒谬的事情——"

"董贝，"少校答道，"我没影射什么。可是乔伊·巴是见过世面的，先生；睁着眼睛、竖着耳朵见过世面的，先生。乔告诉你，董贝，对面有个狡猾得出——奇的、野心勃勃的女人。"

董贝先生不由自主地朝对面瞥了一眼，而且，他朝那里投去的还是愤怒的一瞥。

"约瑟夫·巴格斯托克在这个题目上要说的就是这些，"少校坚定地说。"乔不是个搬弄是非的人，但有时候，实在太气人，不能保持沉默，他就只好说话，必须说话！——去你的诡计，小姐，"少校又在怒气冲冲地大声骂他的女邻居了。

这次泄怒使少校又像马在咳嗽似的喘了一阵，使他有好长时间说不出话来。等到回复过来，他又说：

"啊，董贝，既然你邀请了乔——老乔除了顽强、热诚以外，没别的优点——在利明顿[1]做你的客人和向导，那你就随意吩

[1] 利明顿：英国沃里克郡沃里克区的一个城镇。1838年维多利亚女王曾在这里的矿泉边疗养。

咐他，他整个属于你。我不知道，先生，"少校滑稽地摇晃着他的双下巴说，"你们这些人在乔身上看到了什么，使你们大家都这样邀请他。但是我知道，先生，若不是他很顽强、断然拒绝，那你们要不了多少时间就能让你们的邀请和诸如此类的事把他活活逼死。"

董贝先生只用几句话表示他也知道还有一些社会地位颇高的人吵着争取巴格斯托克少校，是他优先争取到了。但是少校打断了他的话，要他知道：少校是按自己的一些意愿办事的，他的这些意愿一致表示："乔·巴，董贝就是你该选作朋友的人。"

少校这时正处于饱和状态，美味馅饼的精华正从他的眼角里渗出来，辣味烤肉和腰子则把他的领带都绷紧了，再说去伯明翰的火车也快开了，而他们将乘这趟车离开伦敦。那土著好不容易给他穿上大衣，扣上扣子，这使他那张在衣服顶上的脸看上去像瞪着眼、喘着气、仿佛他是在一个桶里似的。接着，土著把他的软皮手套，他的粗大的手杖，和他的帽子一件一件地递给他，每递一件就恰当地停一会儿再递。少校得意地把帽子歪戴在头上，使他那引人注目的相貌不至于太显眼。董贝先生的马车等在外面，土著已经在里面塞了许许多多毛毡制的旅行包和小型旅行皮箱。可能塞的地方塞了，不可能塞的地方也塞了，马车看上去像少校本人一样快要中风似的。他在自己的袋里塞满了矿泉水、东印度雪利酒、三明治、披巾、望远镜、地图和报纸，这些都是少校旅途中随时可能需用的小件物品，然后宣布一切都准备好了。那个不幸的外国人（大家都认为是他那个国家里的一个王子）在马车背后的座位上托林森先生旁边坐下。为了使他的装备完美，房东站在人行道上，像个大力神似的把少校的一大堆斗篷和大衣朝他抛去，把他堆没。他就像埋在活的坟墓里似的朝火车站进

发。

但是，在车子还没离开，土著正在被埋葬的时候，陶克斯小姐在她窗口出现，挥动着一块雪白的手绢。董贝先生看到这个临别致意，很冷淡地——甚至对他来说都是很冷淡地——朝她略微点一下头，露出很不满的神情在马车上把身子往后一靠。他这明显的态度似乎使少校（他一看到陶克斯小姐就毕恭毕敬）无限高兴。后来很长一段时间他坐在那里斜着眼，饱得说不出话来，像个吃得过饱的靡菲斯特[1]。

在火车站正忙于准备开车的时候，董贝先生和少校在月台上并肩来回踱步。前者沉默而阴郁，后者却在讲各种各样的轶事和回忆为他取乐，或者说给自己取乐。在大部分轶事和回忆中，乔·巴格斯托克都是主角。两人都没有注意到，他们这样散步的时候，引起了一个站在火车头附近的工人的注意。他们每次从他身边经过时，他都要用手碰碰自己的帽子表示敬意。董贝先生对于粗人，一向不去看他们，而只是看着他们头上方的地方。少校这时正专心地讲他的一个故事。但是，他们转回来时，这个男人终于跨前一步，来到他们面前，脱下帽子拿在手里，朝董贝先生低下了头。

"对不起，先生，"那男人说，"我希望你身体很好，先生。"

他穿着一身满是煤灰和油污的帆布衣裤，络腮胡子上还有点点煤渣，浑身发出没有全部熄灭的煤灰的味道。尽管这样，他并不是个难看的家伙，甚至也不能称作肮脏的家伙。一句话，他是穿着工作服的图德尔先生。

---

① 靡菲斯特：欧洲中世纪关于浮士德的传说中的魔鬼。浮士德为获得知识和权力，向他出卖自己的灵魂。

“我将有幸给你这趟车当司炉，先生，”图德尔先生说。“对不起，先生，我想你身体恢复健康了吧？”

听到他这关心的话语，董贝先生只是以朝他看看作为回答。好像看看这种人也会让目光玷污了似的。

“请原谅我的冒昧，先生，”图德尔先生见他记不清楚，便说，“我老婆波丽在府上叫理查兹——”

董贝先生脸色变了，似乎表明想起他来了。事实正是这样，但是它更强烈得多地表示出愤怒的屈辱感。图德尔先生一见这表情就住口不说了。

“我想，是你老婆眼下需要钱吧，”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把手伸进自己的口袋，傲慢地说（要不是他说话一向傲慢的话）。

“不，谢谢，先生，”图德尔回答，“我不能说她要钱。我不能。”

这回轮到董贝先生住口不谈了。他很尴尬，手还插在口袋里。

“不，先生，”图德尔先生说，把他的油布帽在手里转了又转；“我们日子过得挺好，先生。我们在世上没什么可抱怨的，先生。打那以后，我们又添了四个，先生，可是我们勉强过得去。”

董贝先生本来已经要从他身边勉强走过去，进自己的车厢了，尽管这样做会把司炉工撞到车轮底下，但是有一样东西引起了他的注意，那是同还在那男人手里慢慢转着的帽子有关的。

“我们丢了一个孩子，”图德尔说，“没法否认。”

“最近？”董贝先生看着帽子补了一句。

“不，先生，三年多以前，但别的都很棒。谈起读书，先生，”图德尔说着又低下了头，好像提醒董贝先生他们俩之间在很久以前有关这一问题的谈话，“我那些男孩子，他们总算教了我，他们几个教的。他们让我勉强识得了几个字，先生，他们几个男孩

子。”

“来，少校！”董贝先生说。

“对不起，先生，”图德尔先生又跨前一步，手拿帽子恭恭敬敬地拦住他们说，“要不是为了我的儿子比勒，我不会为这点小事麻烦你。他名字叫罗宾，就是承你好心让他进慈善磨工学校的那一个。”

“呃，伙计，”董贝先生摆出他最严厉的神态说。“他怎么了？”

“啊，先生，”图德尔摇着头答道，脸上显得万分焦急和痛苦。“我不得不说，先生，他走上邪路了。”

“他走上邪路了，是吗？”董贝先生用一种幸灾乐祸的语气说。

“你们瞧，先生们，他和一些坏人交朋友，”那个做父亲的用忧伤的眼神望着他们两人，他把少校也作为交谈对象，显然是希望获得他的同情。“他染上了坏习气。愿上帝让他醒悟过来，先生们，可他现在还在邪道上。你简直没有办法不让自己听到这消息，先生，”图德尔又对董贝先生一个人说；“我最好还是说出来，我孩子走上了邪路。波丽为这事伤心得不得了，先生们，”图德尔用同样沮丧的眼神，又一次向少校说。

“这个人的一个儿子，我让他去上学的，少校，”董贝先生一边说一边把胳臂向少校伸去。“总是这么个结果！”

“听听直性子老乔的劝告吧。永远别让那号人受教育，先生，”少校答道。“该死的，先生，从来不会有好结果！总是失败！”

这个质朴的父亲开始说那个硬给塞去当教师的蛮横的人不适合担任这个职务，像猎狗不适合担任一样；说自己那以前进磨工学校的儿子，受到过这个老师的威吓，被打过耳光，挨过抽打和折磨，被像教鹦鹉那样地教过；他说这种教育也许在某个没被

发觉的方面是完全正确的，但他希望儿子没受过这种教育。董贝先生一听，又气愤地说："总是这么个结果！"拉着少校就走了。少校太重，没法把他举到董贝先生那好像在半空中似的车厢里。每次少校的脚踏不上梯级，掉回到那流落他乡的黑人身上，都只得停一停，罚咒说一定要活活地剥掉那土著的皮，把他皮囊里的每根骨头都打断，还要给他的身体一些别的折磨。他声音嘶哑地一再说不会有好结果，总是失败，要是让他来教训"我自己的这个懒汉"，他肯定要被绞死。刚说完，他们就出发了。

董贝先生痛苦地表示同意少校的话。但是，他的痛苦中，他在车厢里往后靠以及皱着眉头望着窗外不断变化的景物时的忧郁中，却不仅表示出他感觉到了磨工公会采取的可贵的教育制度的失败。他刚才在那个男人的粗陋的帽子上看到一条新的黑纱。根据那人的态度和回答看，那人是在为他的儿子服丧。

可不是！从上到下，家里或者外面，从他那个大宅子里的弗洛伦丝到正给在他们前面冒烟的炉子加煤的粗鲁的下等人，每个人都自认为有这种或那种权利同他那死去的儿子拉关系，来同他对抗！难道他能忘掉那个女人俯身在他儿子枕头上哭泣，把他儿子叫做她自己的孩子！或者能忘掉他儿子从睡梦中醒来要找她，她进来时他儿子就满怀喜悦地从床上撑起身来！

想想前面那个胆大妄为的耙煤耙灰的人居然还戴着黑纱！想想他甚至敢用那样普通的方式探入一位高傲的绅士内心的痛苦和失望！想想这个失去的孩子，这孩子本该同他分享他的财产、他的计划和他的权力；他本该同孩子联合，就像关上双重金门那样把整个世界关在外面；他失去孩子后，竟有这么一大帮人闯进来，知道他希望落空了，他们即使不敢溜进应该由他一人主宰一切的地方，却也夸口：尽管地位远远低于他，但心情同他一

样，这是对他的侮辱！

他在旅途中不感到快活也不感到轻松。这些思绪折磨着他，他与单调同行，穿过一掠而过的风景，不是在富饶多变的乡村中，而是在毁灭了的计划和令人痛苦的嫉妒中冲向前方。火车像旋风似的向前奔驰，嘲笑那年轻生命的迅疾的进程。那生命被稳步地、无情地带到了它那早已注定的终点。有一种力量迫使它自己在它那钢铁的道路——它自己的道路——上前进，不顾一切大路小路，穿过每个障碍物的中心，把各个阶级、各种年龄和地位的活人统统拖走。那力量是一种得意洋洋的怪物，死神。

它去了，发出尖叫、咆哮和格格声，离开城市，穿过人们的居住区，使大街上响起一片嗡嗡声，然后一闪而出，进入牧场，只一会儿又钻到潮湿的泥地下面，在黑暗凝重的空气中隆隆前进，再冒出来，到了十分明亮开阔的灿烂阳光中。它去了，发出尖叫、咆哮和格格声，穿过田野，穿过树林，穿过小麦，穿过干草，穿过白垩，穿过山冈，穿过泥土，穿过岩石。两旁的景物似乎近得可以抓住似的，这些景物老是飞离旅客，一个骗人的远景老是慢慢在他心里移动，就像在那不屈服的怪物——死神的道路上一样！

穿过山谷，在高山上，在石南丛生的荒野边，果园边，园林边，菜园边，运河上，越过河流，掠过羊群吃草的地方，磨坊磨粉的地方，小船漂浮的地方，死者长眠的地方，工厂冒烟的地方，溪水奔流的地方，村民聚集的地方，大教堂耸立的地方，荒原铺展的地方，以及多变的狂风随心所欲抚平或吹皱的地方。它去了。发出尖叫、咆哮和格格声，除了尘土和蒸气，没留下任何东西，就像在那不屈服的怪物——死神的道路上一样！

迎着风和光、阵雨和阳光，它去了，越去越远。它奔腾着，咆哮着，猛烈而迅速，平稳而可靠，宏伟的工程和巨大的桥梁在上

空横过，又像一英寸宽的影子落入眼帘，然后消失。它去了，越去越远，始终向前向前。可以瞥见村舍，房屋，大厦，豪华的庄园，还可以瞥见耕耘和制作，人们，旧的大路和小路。这些路落到后面，看上去没有行人，都很小，微不足道。事实上确实如此，在那不可征服的怪物——死神的道路上，除了这样的几瞥以外，还有什么呢！

它去了，发出尖叫、咆哮和格格声，又一头钻到泥地下面以暴风雨般的活力和毅力前进，以致在黑暗和旋风中，那火车似乎是朝相反的方向开，在猛烈地向后退，直到一片亮光照在潮湿的墙上，墙面像急流似的一闪而过。它又来到日光下，发出一声狂喜的尖叫，穿过白昼，咆哮着，格达达格达达地往前飞奔，吐出的黑烟把一切都冲开。有时，它在一群人脸跟前停留一分钟，过了一分钟又去了。有时贪馋地喝水，供它喝水的喷口还没停止滴水，它又尖叫着，咆哮着，发出格格声在紫色的远方穿过去！

它不可抗拒地朝目的地奔去，发出的尖叫和呼喊越来越响。这时，它的路还像死神的路，蒙上了厚厚一层灰。周围的一切全给染黑了。在很远的下面，有黑色的水潭、泥泞的小巷和粗陋的住房。近旁有高低不平的破墙，行将坍塌的房舍。透过朽败的房顶和破碎的窗子可以看到一些破破烂烂的房间。在这些房间里，贫困和热病躲藏在许多可怜巴巴的形体里。烟和挤在一块儿的山墙，变了形的烟囱，残缺的砖块和灰泥遮住了残缺的身心，挡住了朦胧的远方。董贝先生朝车窗外眺望时，从没想到过：把他带到那里的怪物是把这一切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而不是造成或者引起这一切。这是旅途的合适的终点，也可能是一切的终点。它是如此地破败和使人伤心。

所以，他脑子里只想着一件事。那无情的怪物还在前面。一

切都黑黑地、冷冷地、死气沉沉地看着他,他也这样看着它们。他觉得到处都像他一样不幸。他的周围有一种残酷的得意,这不管采取什么形式都伤害了他的自尊心,激起了他的嫉妒心,尤其是在和他分享对他那失去的孩子的爱和回忆的时候。

有一张脸,他在昨夜看着它,它也看着他;那双眼睛看透了他的灵魂,尽管被泪水弄得模模糊糊,而且立即被用两只哆嗦的手捂起来。在这次旅行中,他脑子里常常出现这张脸。他看到了它,它还是昨夜的那副胆小地向他哀求的神情。它毫无责备之意,而是略带怀疑,几乎是怀着希望,却又不敢相信。他看见这种表情又一次渐渐隐去,她由于深信他不喜欢她而露出一种凄然的表情,这却像是责备。想到弗洛伦丝的这张脸,他就心神不宁。

是因为他对这件事又感到内疚了吗?不。因为这件事在他心里激起的感情——这种感情以前有过一些老的预兆——这时已经完全形成了,明白地表达出来,使他过于激动,而且很可能变得过于强烈,使他安不下心来。因为到处是这张脸,露出失败和迫害的表情,像空气一样包围着他。因为它在他想着的那个残酷无情的敌人的箭上装了倒钩,在这敌人手里放进一把双刃利剑。因为,他站在那里,用自己心里病态的颜色涂抹面前那飞逝的景物,使它成为一堆废墟、一幅衰败的图画,而不是充满希望的变化、事情好转的前景,这时他完全清楚,生活就像死亡一样,能让他抱怨。一个孩子没了,还剩一个。为什么失去的是他寄予希望的那个而不是她呢?

他脑子里那个可爱的、安静的、文雅的人使他想到的只是这个。她一开始就不受他欢迎;现在则更加深了他的痛苦。如果儿子是他唯一的孩子,那么即使儿子遭到同样的打击,这打击虽难

以忍受，却远远没有现在这样难受，因为这打击完全可以落到她身上(他可以失去她而不感到痛苦，或者说他相信如此)，事实上却不是这样。她那充满爱意的、天真无邪的脸在他面前升起，并没有起到缓和他的痛苦、赢得他的疼爱的影响。他拒绝了这个天使，却甘愿忍受这个蹲在他心里的精灵的折磨。她的忍耐、善良、青春、忠诚、爱心是他脚跟践踏的灰烬中的许多微粒。他在他周围的阴影和黑暗中看到她的形象，不是发出光芒，而是加深了阴暗。在这次旅行中，他不止一次出现这个想法：有什么东西可以用来把他同她的形象隔开呢?现在到了旅行的终点，他站在这里沉思，用手杖在地上画图形时，这个想法又一次出现。

少校一路上像火车头似的喘着气，眼睛一再离开报纸去看看风景，仿佛火车的浓烟吐出一长串难堪的陶克斯小姐，她们飞到田野各处去找地方躲起来似的。这时，他叫他的朋友回过神来，告诉他驿马已经套好，马车已经准备停当。

“董贝，”少校说，用手杖碰碰他的胳臂，“别再沉思了。这习惯不好。先生，如果说老乔曾经鼓励沉思，他可就不会像你看到的这么坚韧了。你是位大人物，董贝，不能这样沉思。先生，你那样高的地位，不能这样。”

少校甚至在作友好规劝时都这样提及董贝先生的尊严和荣誉，表示完全感觉到它们的重要性。董贝先生觉得很愿意听取这样一个通情达理、头脑清醒的绅士的意见。于是，当马儿在公路上小跑前进时，他作了一下努力，听少校讲故事。少校觉得这样的速度和这样的公路远比他们刚放弃的旅行方式更适宜于发挥自己的口才，所以便主动给他解闷。

他这样滔滔不绝地、兴高采烈地谈着，只有在他平时那多血症的症状出现时，吃午饭时和猛烈袭击那名土著时，才暂时停

下。土著那对深棕色的耳朵上戴着一副耳环，那套欧洲式衣服穿在他身上显得很古怪，简直没法使它服贴。这是由于它们本身的原因，而不是由于裁缝技术不好，在该短的地方长了，在该长的地方短了，在该松的地方紧了，在该紧的地方却松了。不管什么时候少校打他，他就缩到衣服里，像个缩小的坚果仁，或者像个怕冷的猴子，这反倒使衣服别有风味了。少校一整天都这样滔滔不绝地、兴高采烈地谈着。所以，到了傍晚，他们在利明顿附近绿叶遮蔽的公路上匆匆前进时，由于说话，吃东西，轻声笑，喘不过气，少校的声音听起来像是从车座下的箱子里或者是从附近的干草堆里发出来似的。到了皇家旅馆，少校也没能使他的声音好转。旅馆里已订好房间和晚餐。他又吃又喝，压迫了他的发声器官，以至于他在上床睡觉时除咳嗽以外，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只能喘着气对土著说话，让土著勉强听懂。

但是，第二天早上，他不仅起床时像个精神已经恢复的巨人，而且进早餐时还像个使人恢复精神的巨人。在这次进餐时，他们安排好他们日常的活动。少校将负责点吃点喝；他们每天将很晚一起进早餐，也很晚一起进晚餐。待在利明顿的第一天，董贝先生宁可待在自己的房间里，或者一个人在乡间散步；但是下一天早上，他将乐于陪少校到矿泉水饮用处去，并且到城里各处去逛逛。所以，这第一天他们俩直到进晚餐才又聚在一起。董贝先生回去以他自己的方式进行他那有益的沉思。少校由土著陪着（土著给他拿着折凳、大衣和伞）走遍了所有的公共场所。他看看登记簿，看谁住在那里，去看他敬佩的几位老妇人，向她们报告乔·巴比以前更健壮。不管走到哪里都要把他的富朋友董贝吹嘘一番。少校吹嘘他，是为了吹嘘自己，再也没有什么人比他更坚定地站在朋友一边了。

进晚餐时，少校又有许多新的谈话资料，他使董贝先生完全有理由佩服他的社交本领，这真令人吃惊。第二天进早餐时，他知道刚收到的报纸上有些什么内容。他提了几个和那些内容有关的题目。最近刚有一些人就这些题目征求过他的意见。那些人很有权势，所以他只是含含糊糊地提到他们。董贝先生已有很长时间独自沉思冥想，而且一向固守在董贝父子的事业的魔圈里，难得越出一步。这时开始认为这旅行可改进他那孤独的生活。尽管他独自待着时曾经想再单独过一天，现在却和少校挽着胳臂出去了。

第二十一章
一些新面孔

少校脸色比以前更青，眼睛瞪得比以前更大——好像比以前熟得更透——时不时地发出一声像马在咳嗽似的声音，这倒不是像自以为了不起时那样不自觉地非咳不可。他和董贝先生挽着胳臂走在路上有阳光的一边。他的双颊鼓起在他那衣服裹得紧紧的躯干上。他两条腿神气地叉得很开。他那个大脑袋摇来晃去，仿佛心里在抗议，不愿做这样一个迷人的家伙。他们走了不多几码路，少校就遇见一个熟人，再走了不多几码路，少校又遇见一个熟人，但是他从他们身边走过时，只对他们摇摇手指就带着董贝先生往前走了。他们一边走，他一边指一些地方给董贝先生看。这些地方使他想起一些当时流传的丑闻，他就用讲丑闻来使散步时的气氛活跃一些。

少校和董贝先生就这样挽着胳臂走，各自都心满意足。这时，他们看到有一辆轮椅朝他们驶来，椅子上坐着一位女士。她懒洋洋地用前面的一个像舵一样的东西掌握着她车子的方向，后面有一种看不见的力在推动它。这位女士虽然年纪不轻，但是脸却很娇美，红扑扑的，她的衣服和仪态都完全像年轻人。一位比她年轻得多的女士走在椅子旁边，打着薄纱的遮阳伞，神情骄傲而疲惫，仿佛必须马上停止这费力的差使，把遮阳伞放下来。她很漂亮，很傲慢，很任性，头高高昂起，眼帘垂下，好像除了镜子以外，整个世界上如果有什么东西值得一看的话，那么，肯定

不是地或者天。

"嗬，我们在这儿看到了什么呀，先生！"少校嚷道，这几个人走近时，他停了下来。

"我最亲爱的伊迪丝！"椅子上的那位女士拖长声音说，"巴格斯托克少校！"

少校一听到这声音，就放下董贝先生的胳臂，冲过去拉住椅子上那位女士的手放到自己嘴唇上。少校同样殷勤地把两只戴手套的手交叉在胸前，向另外那位女士低低地鞠了一躬。这时，椅子已经停下。那个推动椅子的力可以看到了，原来是个满面通红的小厮在后面推。他看上去好像有一部分长得过快，有一部分力气用得过多，因为他站直了，又高又瘦又苍白。他的帽子已经变形，这是由于他用头抵着车，东方国家的象有时就是这样抵的。这就使他的处境显得更加悲惨。

"乔·巴格斯托克，"少校对两位女士说，"是个一辈子都将自豪和幸福的人。"

"你这虚伪的家伙，"椅子上那位老妇人有气无力地说。"你从哪儿来？你真叫我受不了。"

"那么，就请容忍一下，让老乔介绍一位朋友，太太，"少校立即说，"作为被你容忍的理由吧。董贝先生，斯丘顿太太。"椅子上的女士态度优雅。"董贝先生，格兰杰太太。"打伞的那位女士隐隐约约感到董贝先生在脱下帽子，深深鞠一个躬。"我很高兴，先生，"少校说，"有这个机会。"

少校说的似乎是真话，因为他看着三人，而且是用他最丑的姿势斜眼看着。

"董贝先生，"少校说，"斯丘顿太太搅得老乔希心烦意乱。"

董贝先生表示对此并不觉得奇怪。



董贝先生遇见伊迪丝

“你这背信弃义的妖怪，”椅子上的那位女士说，“住嘴！你来这儿多久了，坏蛋？”

“一天，”少校回答。

“难道你花上一天，或者甚至一分钟，”那女士答道，用她的扇子稍微理理她的假鬈发和假眉毛，露出由她的假脸色衬托出来的假牙，“到那花园，那叫什么名字——”

“我想是伊甸吧，妈妈，”那位比较年轻的女士蔑视地插嘴说。

“我亲爱的伊迪丝，”另一位说，“我没办法。我永远也记不住那些可怕的名字——非得要你整个身心都看到大自然，闻到它那并非虚假的气息，受到这样的启发才行，你这家伙！”斯丘顿太太窸窸窣窣地拿出一条洒了香精、气味有点令人恶心的手绢。

斯丘顿太太的话语新鲜而热情，她的神态却衰老得可悲，这两者之间的差异，正如她那七十岁左右的年龄和二十七岁的年轻人穿着之间的差异一样明显。她坐在轮椅上的姿势（她从不改变这姿势）是大约五十年以前她坐在大马车上的姿势。当时一个时髦画家曾画下这姿势，并给自己发表的这一速写题名为克娄巴特拉[1]，因为当时的评论家们发现这很像靠在军舰上的那位女王。斯丘顿当时是个美人，花花公子们把几十个酒杯往头上方举，向她表示敬意。美色和大马车都已消逝了，可她还保持着姿势。显然正是为了这缘故，她才保留了轮椅和用头抵车的小厮。除了这个姿势外，并没有什么别的在阻止她步行。

“我想，董贝先生是热爱大自然的吧？”斯丘顿太太一边说，

---

① 克娄巴特拉（Cleopatra，公元前69—前30）：埃及著名女王。容貌美丽，先为恺撒情妇，后与安东尼结婚，安东尼溃败后，又勾引屋大维，未遂，以毒蛇自杀。

一边把自己的钻石别针扶扶正。顺便说一句，她主要是靠一些钻石的名气和她家的一些亲戚关系生活的。

“太太，我的朋友董贝也许在心里热爱它，”少校答道，“但是宇宙间最大的城市里地位最高的人——”

“没有人不知道董贝先生的巨大影响，”斯丘顿太太说。

董贝先生低一低头，表示感谢她的恭维。这时，比较年轻的女士瞥了他一眼，正好同他的目光相遇。

“你住在这儿吗，太太？”董贝先生对她说。

“不，我们去过许多地方，到过哈罗吉特、斯卡巴勒和德文郡。我在一个又一个地方游览和休息。妈妈喜欢变换环境。”

“伊迪丝当然不喜欢，”斯丘顿太太颇为狡黠地说。

“我没发现那些地方有什么不同，”这是用毫不在乎的口气说的回答。

“他们诽谤我，董贝先生，”斯丘顿太太装腔作势地叹了一口气说，“只有一种变换环境是我真正想要的，恐怕我永远也享受不到。人家不给。但是隐居和冥想是我的什么——”

“你要是想说‘天堂’，妈妈，那最好说出来，好让人家听得懂，”比较年轻的女士说。

“我最亲爱的伊迪丝，”斯丘顿太太答道，“你知道，那些讨厌的名称都要靠你来帮我记。我向你保证，董贝先生，大自然要我过田园生活。我被摒弃在社交圈子以外。我喜爱母牛。我曾经渴望退隐到瑞士农场上去，完全生活在母牛——和瓷器中。”

把这两样东西奇怪地联系起来，使人想起那条误入陶器店的著名的公牛[①]。董贝先生十分庄重地听了以后，发表意见说，

---

① 英语中，“瓷器店里的公牛”指鲁莽的人，容易闯祸的人。

大自然肯定是很值得尊重的。

“我要的，”斯丘顿太太捏捏她那皱缩的喉咙，拖长声音说，“是心。”这说法，如果在她指的那个意义上不算真实，那么在一个意义上可说是绝对真实的。“我要的是坦率、信任，不要那么守旧，心灵要更自由一些。我们做作得真太可怕了。”

我们的确如此。

“总之，”斯丘顿太太说，“我要到处都是自然。那会非常可爱。”

“妈妈，如果你准备好了，大自然现在就在邀请我们去，”比较年轻的女士噘起美丽的上唇说。那个苍白的小厮一直从椅背顶上看着这伙人，听到这提示，就消失在椅子后面，仿佛土地把他吞没了似的。

“停一停，威瑟斯！”椅子一动，斯丘顿太太就说。她叫小厮时的那种倦怠而庄严的神情，正是她从前叫那戴着假发、佩着花椰菜似的花束、穿着长丝袜的马车夫时的神情。“讨厌的家伙，你住在哪儿？”

少校同他的朋友董贝住在皇家旅馆。

“你心好的时候，任何一个晚上都可以来看我，”斯丘顿太太咬着舌儿说。“如果董贝先生能光临，我们一定很高兴。威瑟斯，走吧！”

少校再次用他发青的嘴唇吻了指尖。手是照克娄巴特拉的样子放在车架上的。董贝先生鞠了一躬。老太太对他们俩非常殷勤地笑了一笑，像小姑娘似的挥了挥手，表示敬意。年轻女士则在一般礼仪许可的范围内只略微对他们点一下头。

母亲那布满皱纹的脸上贴了一块美人斑，在阳光下脸色比任何一种脸色苍白更显得憔悴和可怕得多。女儿具有的是骄傲

的美，身材优美，体态挺直。少校和董贝先生对她们瞥了最后一眼，都情不自禁地想再看看她们，所以不约而同地回过头去。那小厮身子斜得跟自己的影子一样，正在像一根缓慢的攻城槌[①]似的使劲推椅子上坡。克娄巴特拉的帽顶在椅角上方抖动，位置和以前一样，分毫不差。那个美人儿独自悠悠闲闲地走着，比椅子略微超前一点儿，她那优美的形体，从头到脚都显得和刚才一样，根本不把任何东西、任何人放在眼里。

“我告诉你真相，先生，”他们重又往前走时，少校说，“乔·巴格斯托克要是年轻一点，他世界上任何女人都不要，就要那个女人做巴格斯托克太太。确实是这样，先生！”少校说，“她好极了！”

“你是指那女儿吧？”董贝先生问。

“董贝，难道乔伊·巴是个大萝卜，会指那个母亲！”少校说。

“你刚才夸奖的是那个母亲呀，”董贝先生答道。

“那是以前的情人，先生，”巴格斯托克少校轻轻笑道，“很久以前，我哄哄她。”

“我觉得她非常文雅，”董贝先生说。

“文雅，先生，”少校停下步子，盯着他同伴的脸说。“尊敬的斯丘顿太太是已故的费尼克斯勋爵的妹妹，现在那位勋爵的姑妈，先生。她们家并不富——事实上可算是穷——她靠丈夫留下的一小笔遗产生活。但是，说起门第来，先生！”少校挥舞了一下手杖，又往前走了，觉得要说门第，却说不出来。

“我注意到，你称呼那女儿为格兰杰太太，”沉默片刻后，董贝先生说。

---

① 攻城槌：一种古代兵器。

"伊迪丝·斯丘顿，先生，"少校答道。他又停了下来，用手杖在地上捣出一个记号代表她，"十八岁时嫁了我们的格兰杰，"少校又捣了一个记号代表他。"先生，"少校用手杖点点那后一张想像中的肖像，着重地摇摇头说，"格兰杰是我们的上校，一个漂亮得出奇的家伙，先生，四十一岁。先生，他结婚第二年就去世了。"少校用手杖在代表已故的格兰杰身子的那个图形上划了几划，便又往前走了，把手杖扛在肩上。

"这是多久以前的事？"董贝先生又停下说。

"伊迪丝·格兰杰，先生，"少校答道，他闭上一只眼睛，头歪在一边，把手杖换到左手里，用右手抚平衬衫的褶边，"现在还没满三十。该死的，先生，"少校说，又扛起手杖往前走，"她是个举世无双的女人！"

"家里还有什么人吗？"董贝先生马上问道。

"有，先生，"少校说，"有一个男孩。"

董贝先生眼睛看着地，脸上出现了一层阴影。

"他淹死了，先生，"少校说，"那时才四五岁。"

"真的？"董贝先生抬起头来说。

"他的保姆莫名其妙地把他放在船里，船翻了，"少校说。"那就是他的历史。伊迪丝·格兰杰依旧是伊迪丝·格兰杰。健壮的老乔伊·巴要是再年轻一点，再富一点，那个不朽的尤物就会姓巴格斯托克。"

少校说这话时耸了耸肩膀，鼓了鼓腮帮子，比以前更像吃得过多的靡菲斯特。

"我想，那是说如果她不反对的话？"董贝先生冷冷地说。

"天哪，先生，"少校说，"巴格斯托克家的人是不习惯于被那种障碍吓倒的。不过，伊迪丝要不是高傲的话，早已结了二十次

婚了，这倒是真的。先生，她高傲。”

董贝先生脸上的表情似乎是，他并不因此对她有什么坏的看法。

“这毕竟是个了不起的品质，”少校说。“说真的，这是个高超的品质！董贝！你自己就高傲，你的朋友老乔就因为这个尊敬你，先生。”

这番颂扬他伙伴的话似乎是迫于环境和他们之间谈话的必然趋势说出来的。说完，少校就结束这个话题，转入一般谈谈出色的女人和聪明的人儿是多么喜欢和爱慕他。

隔了一天，董贝先生和少校在矿泉水饮用处遇到了尊敬的斯丘顿太太和她的女儿。第二天，他们又在第一次相遇的那个地方附近遇到她们。这样总共相遇三四次以后，少校在某一天晚上去她们那里，就成为只不过是老相识之间的礼节性拜访罢了。董贝先生原来不想出去作客，但是少校一提起这个打算，他就表示乐于陪他。所以，少校叫土著在进晚餐前去跑一趟，带去他和董贝先生的问候，说那天晚上如果女士们没有旁人，他们将去拜访她们。土著带回了一张纸条作为对这个口信的答复。纸条很小，却洒上了大量的香水，是尊敬的斯丘顿太太写给巴格斯托克少校的，上面简略地写着：“你是只令人吃惊的熊，我下定决心不原谅你，但是如果你确实很好，”这句话下面划了一条线，“你可以来。问候（伊迪丝也一起）董贝先生。”

尊敬的斯丘顿太太和女儿格兰杰太太在利明顿的时候，她们的住所是够时髦够昂贵的，但地方太小，设备也少。所以尊敬的斯丘顿太太躺在床上时，脚在窗口，头在壁炉里。而尊敬的斯丘顿太太的女仆却睡在客厅的壁橱里。壁橱很小，以至于为了免得在它整个设备以外再增加什么，她不得不打橱门扭动着身子

钻进钻出，像一条美丽的蛇似的。那个苍白的小厮威瑟斯睡在房子外面，就在隔壁牛奶店屋檐下，轮椅是那个年轻的西西弗斯[1]的石头，在那家牛奶店的棚子里过夜。店里养的鸡在那儿生蛋。鸡栖息在破驴车上，看上去像是相信车子是长在那里的，是一种树木。

董贝先生和少校发现斯丘顿太太像克娄巴特拉那样坐在沙发上的靠垫中间，衣服穿得很轻盈飘逸，当然不像莎士比亚的克娄巴特拉[2]。年龄是不会使那个克娄巴特拉衰老的。他们在上楼的时候听见竖琴的乐声。但是仆人一通报他们的名字，琴声就停下。现在伊迪丝站在竖琴旁边，比以前更漂亮、更高傲。这位女士的美有一个引人注目的特点，它似乎不用她帮助，而且违反她的意愿，自行炫耀和显现出来。她知道自己长得美，不可能不美，但她似乎出于高傲，自己向自己挑战。

她究竟是瞧不起这些迷人之处，认为它们只会激起她不屑一顾的爱慕呢，还是故意这样使用它们，使爱慕者觉得它们更加可贵？那些认为它们是可贵的人很少停下来考虑一下。

"格兰杰太太，"董贝先生朝她走前一步说，"我希望你不是因为我们才不弹的吧？"

"你们？哦，不！"

"那么，你干吗不继续弹呢，我最亲爱的伊迪丝？"克娄巴特拉说。

"我停下是因为我开始——是我自己想停下。"

她说这话时露出一副微妙的冷漠神情。这种神情远远不是

---

① 西西弗斯：希腊古时的暴君，死后堕入地狱，被罚推石上山，但在推到山顶时石头又滚下，于是重新再推，永无歇息。

② 莎士比亚写有剧本《安东尼和克娄巴特拉》。

迟钝和麻木，因为带有高傲的目的。她漫不经心地用手扫过那些琴弦。这种漫不经心更衬托出了她的冷漠。她从房间那头走了过来。

"你可知道，董贝先生，"她那慵倦的母亲一边说，一边抚弄着一个有柄挡火屏，"偶尔，我最亲爱的伊迪丝和我确实也差一点儿发生分——"

"有时候，分歧不大，是吧，妈妈？"伊迪丝说。

"哦，从没有过大的分歧，我亲爱的！咄，咄，要有的话，会使我心碎的。"她妈妈答道，想用那挡火屏轻轻拍拍她。伊迪丝一动不动，没迎过去，"—— 就为这些在小事情上必须遵守的冷冷的礼节？我们干吗不更自然一些！天哪！我们心灵里有着渴望、激情和兴奋的悸动，这一切都是如此可爱，我们干吗不更自然一些？"

董贝先生说很对，很对。

"我想，如果我们试试，我们是可以更自然一些的吧？"斯丘顿太太说。

董贝先生认为这是可能的。

"见鬼，太太，"少校说。"我们办不到。除非世界上的人全是乔·巴——坚韧直率的老乔，太太，子很硬的普通红鲱鱼，先生——我们办不到。不行。"

"你这个淘气的异教徒，"斯丘顿太太说，"住嘴。"

"克娄巴特拉下了命令，"少校答道，给了一个飞吻，"安东尼·巴格斯托克就服从。"

"这个人感觉不灵敏，"斯丘顿太太说，狠心地举起挡火屏把少校挡开。"没有同情心。我们为了什么活着，不就只是为了同情！还有什么别的有这么可爱！我们这冰冷冰冷的地球上要是

没有那么一点阳光，"斯丘顿太太一边说，一边理了理她的花边领子，洋洋自得地从手腕部分开始，看看她那裸露的、瘦瘦的胳臂的效果，"我们怎么可能受得了？总之，是个冷酷无情的人！"从挡火屏后瞥了少校一眼，"我愿意让我的世界里充满真心。忠诚特别可爱，我可不能让你去打扰它，听见没有？"

少校回答说，克娄巴特拉太狠心了，要让自己的世界里充满真心，还要全世界的心都归她所有。这使克娄巴特拉不得不提醒他，她不能容忍奉承，如果他厚颜无耻，再用这个调子同她说话，就肯定赶他回家」。

这期间，脸色苍白的威瑟斯在给大家送茶。董贝先生又对伊迪丝说。

"看来，这儿朋友不多？"董贝先生用他那自命不凡的绅士气派说。

"我想是不多。我们没看见过。"

"啊！真的，"斯丘顿太太从她那长椅上说，"现在这儿没有什么人是我们想同他们来往的。"

"他们没有足够的心，"伊迪丝微微一笑说。这是朦胧的笑意：它的ª亮和黑暗如此奇特地混合在一起。

"你们瞧，我最亲爱的伊迪丝在嘲笑我！"母亲摇摇头说。有时她的头会不自觉地摇起来，仿佛中风也要时不时地闪出光来同那些钻石媲美。"坏家伙！"

"如果我没猜错，你以前来过这儿吧？"董贝先生说。还是对伊迪丝说的。

"哦，来过几次。我想我们什么地方都去过。"

"真是个美丽的地方！"

"我想是的。人人都这么说。"

"你的费尼克斯表兄对它赞不绝口,伊迪丝,"她母亲从那长椅上插嘴说。

女儿把她那优美的脑袋略微转过去一点儿,把眉毛抬高了头发丝那么一点儿,仿佛她的费尼克斯表兄是尘世间最不值得尊敬的人,然后眼睛又回过来看着董贝先生。

"我想,由于我审美力强,我对这一带已经厌倦了,"她说。

"你是很可以有理由这么想的,太太,"他答道,扫视着房间里许多不同的风景画,其中有几张他已经认出画的是这一带的风景,"如果说这些美丽的画都出自你的手笔。"

她没有回答,只是以目空一切的优美姿态坐着,那模样很令人吃惊。

"这都是画的这儿吗?"董贝先生问。"都是你画的吗?"

"是的。"

"你还会弹琴。这我已经知道了。"

"是的。"

"还会唱歌吧?"

"是的。"

她回答这些问题时都带着一种奇怪的勉强心情,还有那种引人注目的反对自己的神态。刚才已经注意到,这种神态是属于她那种美的。然而,她并不发窘,而是完全镇定自若。她似乎也并不想避免交谈,因为她脸朝着他,她的身体也尽可能朝着他。他沉默不语时,她也依旧这样。

"至少,你有许多办法来解闷吧,"董贝先生说。

"不管它们能起多少作用,"她答道,"你现在都已经知道了。我只有这些。"

"我可以让它们都证实一下吗?"董贝先生庄严而殷勤地说,

把手中拿的一张画放下，指指竖琴。

“哦，当然！如果你希望的话！”

说着她站起身来，走过她母亲的长椅，神气地朝母亲看了一眼。虽然这只持续了一刹那，但是如果有谁看到的话，却包含着许多表情，其中有那朦胧的笑意，却没有真正的笑。这笑意掩盖了一切别的表情。她走出了房间。

少校这时已获得原谅，把一张小桌子推到克娄巴特拉面前，坐下来同她一起玩皮基特牌①。董贝先生不会玩这种牌，坐下来看她们玩，想看懂它，直看到伊迪丝回来。

“我想，我们是要听音乐了吧，董贝先生？”克娄巴特拉说。

“承蒙格兰杰太太好意，她答应让我们听听，”董贝先生说。

“啊！这太好了。你叫牌定约吗，少校？”

“不，太太，”少校说。“不能。”

“你是个粗野的家伙，”那位女士说，“我手里的牌毁了。你喜欢音乐吗，董贝先生？”

“很喜欢，”是董贝先生的回答。

“对。好极了，”克娄巴特拉看着她的纸牌说。“音乐里有那么多心——有关过去生活境况的未展开的回忆——诸如此类——真是可爱。你知道，”克娄巴特拉傻笑着说。她拿到的一张梅花杰克是脚跟朝上的。她把它倒了过来。“如果说有什么东西能诱使我终止我的生命，那就是好奇心，要看看它是怎么回事，它有什么意义。有那么多恼人的谜，真的，是我们不知道的。少校，该你打！”

少校打了。董贝先生坐在一旁看着，想看懂。他本来马上会

① 皮基特牌：用 7 点以上的 32 张牌供二人对玩的纸牌戏。

给弄得稀里胡涂的，幸好他根本没留神看，而是坐在那里想伊迪丝什么时候能回来。

她终于来了，在她的竖琴边坐下。董贝先生站起身，站在她旁边听着。他不懂音乐，也不知道她弹的什么曲调。但是他看到她俯身弹琴，也许他还在发出乐声的琴弦中听到他自己的悠远的音乐，它使那条铁路上的怪物变得驯服，使它不再那么残忍。

克娄巴特拉玩纸牌时目光真是锐利。眼睛像鸟眼似的闪闪发亮，不是盯着纸牌，而是从房间一头到另一头，射到竖琴上，弹琴的人身上，听的人身上，射到每样东西上。

高傲的美人弹完以后，站起身来，和以前一样地接受了董贝先生的道谢和赞扬，几乎没有停一停就朝钢琴走去，在那里弹了起来。

伊迪丝·格兰杰，你什么歌都能唱，可不能唱这个呀！伊迪丝·格兰杰，你长得挺漂亮，你弹琴也弹得出色，你的嗓子也深沉圆润；可是不能唱他那被忽视的女儿唱给她弟弟听的那支歌呀！

唉，他不知道这支歌；要是知道的话，她那支歌会使他不安严峻的人！睡吧，孤独的弗洛伦丝，睡吧！尽管夜已变黑，云已积聚，马上要下冰雹，但是愿你在睡梦中得到安宁吧！

第二十二章

经理卡克尔先生管理中的一件小事

经理卡克尔先生坐在他的办公桌前，像平时一样，圆滑而且温和，正在看留给他拆的信。有时他在信后面按照业务上的需要写上备查和参考意见，把信分成各个小堆，发往公司的几个部门。这天早上，信件来得多，经理卡克尔先生有许多事要做。

做这事的人停下来看手中的一捆信件，把它们分成几个部分，再拿一捆，皱着眉，噘起嘴仔细看看内容，时而分信，时而归类，时而思考。他这一些动作很容易使人觉得特别像打纸牌的人。经理卡克尔先生的脸也和这种联想一致。那是这样一个人的脸，他仔细研究该如何打；他掌握牌的有利和不利之处；他把四周的牌都记在心里，知道打这些牌的确切意图，它们缺什么，它们会起什么作用；他有办法知道别的打牌的人手里有什么牌，却从不让别人知道他自己的牌。

这些信是用各种文字写的，但是经理卡克尔先生都能看懂。要是董贝父子公司的办公室里有什么东西是他看不懂的，那就等于一副牌里缺了一张。他几乎是一目十行地看，一面看一面把一封信和另一封联系起来，把一笔生意同另一笔联系起来，给那一堆堆的信加上新的内容——就像一个人扫一眼就知道是些什么牌，把牌翻过去以后心里就算出该怎么组合。作为伙伴，太莫测高深，作为对手，也太莫测高深，经理卡克尔先生坐在从天窗斜照进来的阳光里，一个人在打他的牌。

虽然野猫和家猫都没有打牌的本能，但是经理卡克尔先生却从头到脚都像猫。这时，一道夏日的日光和暑气落在他桌上和地上，就像一个扭曲的日规，而阳光中的他是日规上唯一的图形。他的头发和颊须一向没有颜色，但是在金色的阳光里比平时还要差一点，而更像黄色的玳瑁猫的毛色。他的手指甲长长的，仔细修过，剪得很尖。他生来就厌恶任何一点污垢，所以他有时会停下来看看正在落下来的灰尘，把它从他雪白光滑的手上和光亮的麻布衣服上弹掉。经理卡克尔先生神态狡猾，牙齿尖利，脚步轻柔，眼光警惕，油嘴滑舌，心肠狠毒，一贯严谨，这时正整洁、坚定、耐心地坐在那儿工作，仿佛守在耗子洞口似的。

最后，信都处理完了，只有一封，他留着要特别仔细地看。把比较秘密的信件锁在抽屉里以后，经理卡克尔先生就打铃。

“干吗由你来？”他用这话来接待他的哥哥。

“信差出去了，挨下来就是我，”哥哥驯顺地答道。

“挨下来就是你！”经理咕哝道。“是啊！给我增光！喏！”

他指着那一堆堆拆开的信，轻蔑地在他的扶手椅里转过身去，拆开手里拿着的那封信。

“对不起，我打扰了你，詹姆斯，”哥哥说着拿起了信，“可是——”

“哦！你有话要说。我早料到了。是什么事？”

经理卡克尔先生没有抬起眼来，也没朝他哥哥看，而是盯着他的信，虽然还没有把信打开。

“什么事？”他尖利地重复一遍。

“我为哈丽特不安。”

“哈丽特是谁？哪个哈丽特？我不认识叫这个名字的人。”

“她身体不好，最近变得厉害。”

“她很多年以前就变得厉害，”经理答道，“我要说的只是这点。”

“我想你是否能听我——”

“我干吗要听你，约翰哥哥？”经理答道，讥讽地着重那四个字，昂起头，却没有抬起眼睛。“真的，哈丽特·卡克尔多年以前就在她的两个哥哥中作出了选择。她可以后悔，但是她必须自食其果。”

“别误会我的意思。我不是说她在后悔。我若是暗示她在后悔，那我就太忘恩负义了，”另一个说。“不过，相信我，詹姆斯，我跟你一样，为她的牺牲遗憾。”

“跟我一样？”经理嚷了起来。“跟我一样？”

“为她的选择——为你所说的她的选择而遗憾，就像你为此愤怒一样，”小卡克尔说。

“愤怒？”另一个重复一遍，嘴咧得很大，露出牙齿。

“不高兴。你爱用哪个词都行。你知道我的意思。我不想冒犯你。”

“你做的每件事都在冒犯我，”弟弟回答。突然满面怒容地瞥了他一眼，随即怒容变成嘴咧得比刚才更大的笑容。“对不起，把这些信件拿走。我忙着。”

他的彬彬有礼比他的愤怒更使人受不了，小卡克尔先生就朝房门走去。但是他走到门口便停下，回过头来说：

“当年哈丽特徒然为我向你恳求，就在你第一次不无理由地发火，我第一次感到屈辱的时候。她离开了你，詹姆斯，跟着我倒霉。她出于错误的感情，使自己忠于一个穷途末路的哥哥，因为除她以外，他没有别人，而且没有希望。那时她还年轻漂亮。我想，如果你现在看见她——如果你肯去看看她——她会引起你

的赞美和同情。”

经理低下头，露出牙齿，就像有人在听别人漫不经心闲聊时，很可能说：“啊呀！是吗？”可是他一言不发。

“当时我们，你和我，都认为：她会在很年轻时结婚，过上幸福的、无忧无虑的生活，”另一个说。“哦，如果你知道她是多么愉快地把那些希望抛掉，她是多么愉快地在她选择的道路上前进，从来不回头看；你就永远也不会说她的名字在你听来是多么陌生。永远不会！”

经理又低下头，露出牙齿，似乎在说，“真了不起！你叫我大吃一惊！”他又是一言不发。

“我可以继续下去吗？”约翰·卡克尔温和地说。

“走你的路吗？”微笑的弟弟答道，“请便。”

约翰·卡克尔叹了一口气，慢慢走出门去，这时，他弟弟的声音使他在门槛上停了一会儿。

“如果她过去和现在都愉快地走她自己的道路，”说着他把还没打开的信扔在办公桌上，双手坚决地插在他口袋里，“你就可以告诉她，我也同样愉快地走我的路。如果她一次也没回头看，你也可以告诉她，我有时候还难免回想起她是跟你的，我的决心并不比大理石容易磨损。”说到这里，他的笑容变得非常甜蜜。

“我才不去把你的话告诉她呢。我们决不谈论你。一年一次，在你的生日，哈丽特总是说，‘让我们记住詹姆斯的名字吧，希望他幸福，’但是除此以外，我们不再说什么。”

“那就请你对你自己说吧，”另一个回答，“为了让你吸取教训，在同我说话时避开这个话题，你对你说得再多，也不会嫌多。我不认识哈丽特·卡克尔。没有这样一个人。你也许有个妹妹，

充分利用她。我可没有。”

经理卡克尔先生重新拿起信，露出假客气的笑容把信朝门挥挥。他哥哥出去时，他打开信，阴险地看着他走出房门。然后在扶手椅上转过身来，细细看信。

那是他那伟大的老板董贝先生从利明顿写来的信。卡克尔先生看别的信都很快，可是这一封他却慢慢地看；一边看一边掂量着词的分量，把每个牙齿都对着它们。他看完一遍，又把它再看一遍，挑出这几段。“我觉得变换环境于我有益，目前尚不拟定出回来的日期。”“卡克尔先生，希望你能安排来此一次，亲自来见我，让我知道业务的进展情况。”“我没有跟你说小盖伊的事。如果还没有乘‘儿子和继承人号’走，或者‘儿子和继承人号’还在码头边，那就另外派个年轻人去，目前让他留在伦敦城吧。我还没有决定。”“现在真是不幸！”经理卡克尔先生说，嘴巴咧得很大，仿佛是橡皮做的，“因为他已经走远了！”

但是，这一段写在又及里的话又一次引起他的注意，使他露出了牙齿。

“我想，”他说，“我的好朋友卡特尔船长那天说过拖在船后面的话。多可惜，他走得那么远了！”

他又折好信，坐在那里拿着摆弄，把它横着放在桌上又竖着放，转动着让每一边都在桌上放过——他做这同一动作也许是因为信的内容关系——这时，信差珀奇先生轻轻叩了一下门，踮着脚进来，走一步鞠一躬，仿佛鞠躬是他生活的乐趣。他把一些信件放在桌上。

“可以请你会客吗，先生？”珀奇先生说，搓着手，恭恭敬敬地把头侧在一边，就像一个认为在这样的大人物面前不能把头竖直的人那样，他尽可能地把头让开。

“谁要见我？”

“啊，先生，”珀奇先生柔声说道，“先生，确实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人。那个船用仪器制造人吉尔斯先生来了，说是为付款的小事，但是我告诉他，先生，你忙得很，忙得很。”

珀奇先生又用手捂着嘴咳了一声，听候吩咐。

“还有谁？”

“呃，先生，”珀奇先生说，“我不敢自己冒昧地说还有别人，先生。但是，先生，昨天和上个星期来的那个年轻小伙子一直在附近待着，先生，”珀奇先生停下来去把门关上，补充说，“看见他在院子里朝麻雀吹口哨，叫它们服从他，简直不像有什么正经事。”

“你不是说他要找事做吗，珀奇？”卡克尔先生问，在他的椅子上往后一靠，看着那个职员。

“啊，先生，”珀奇先生说，又用手捂着嘴咳了一声，“瞧他那神情，肯定是想找工作，他认为码头上肯定有活儿可以让他干，因为他用钓鱼竿和钓鱼丝钓鱼已经习惯了；但是——”珀奇先生确实很怀疑地摇摇头。

“他来的时候说些什么？”卡克尔先生问。

“真的，先生，”珀奇先生又用手捂住嘴咳了一声。在想不出别的办法时他总是用这个办法来表示谦卑，“他的话总的意思是，他想求见一位先生，要谋个生计。”珀奇生来说话像吐露秘密似的。这个习惯改也改不掉，所以他把声音压低到像说悄悄话，又转身用手和膝盖抵了一下门，仿佛那已经关着的门还可以关得更紧似的。他补充说：“可是你瞧，先生，真叫人受不了，先生，那样一个低三下四的人居然到这儿来游荡，说他的母亲给我们公司的小先生喂过奶，他希望我们的公司看在这个份上给他个

机会。我敢说一句，先生，”珀奇说，“尽管珀奇太太当时正在给一个小女孩喂奶，喂得跟我们家所生的别的孩子一样结结实实，先生，我也不会那么放肆，认为她可以分出奶汁来，即使能我也不会！”

卡克尔先生像条鲨鱼似的朝他咧嘴笑笑，但是心不在焉，像在沉思。

沉默片刻，又咳了一声以后，珀奇先生说，“我是不是最好告诉他，要是再看见他来这儿，就把他关起来，一直关着！至于感到害怕，”珀奇先生说，“我自己生来就那么胆小，先生，我的神经又被珀奇太太的状况弄得衰弱不堪，对此我可以放心地宣誓！”

“让我看看这个家伙，珀奇，”卡克尔先生说。“带他进来！”

“是，先生。对不起，先生，”珀奇先生在门口犹豫了一下说，“先生，他看上去粗暴。”

“没关系，先生。他要是在那儿，就把他带进来，我马上见吉尔斯先生。叫他等着。”

珀奇先生鞠了一躬。他仔细而又小心地把门关上，仿佛他有一星期不会来似的。他在院子里的麻雀中间走过去找那人。他走以后，卡克尔先生又用他那心爱的姿势站在壁炉架前，看着门。他的下嘴唇扭曲成微笑，露出上面的一整排牙齿，那样子就像伺机扑出，很特别。

那个信差不久就回来了，后面跟着一双沉重的靴子。靴子在过道上一路登登登地走来，重得像箱子似的。随着一声不客气的“你过来！”——这是从他嘴里说出的不寻常的介绍的话——珀奇先生已带来一个身体壮实的十五岁的小伙子。他有一张红红的圆脸，一个圆而光滑的脑袋，一双圆圆的黑眼睛，圆滚滚的四肢，和圆圆的身体。为了突出他那总的圆的形象，手里还拿着一

顶没一点儿边的圆帽。

卡克尔先生点了一下头，珀奇立即服从，他刚把客人带到那位先生面前，就退了出去。他们单独面对面在一起，卡克尔先生二话没说，一把抓住他的喉部，拼命摇他，直摇得他的脑袋都似乎要从他的双肩上掉下来。

那小伙子在惊慌中忍不住古怪地盯着掐住他的那位有那么多白牙的绅士，盯着办公室的墙，仿佛下定决心，万一他被掐死，他的最后一瞥应该是看看他来这里到底有什么不对，竟然要让他受这么重的惩罚。最后他终于设法说出话来：

"得啦，先生！放开我，好吗！"

"放开你！"卡克尔先生说。"什么！我抓住了你，是吗？"这毫无疑问，而且是紧紧抓住。"你这狗，"卡克尔先生咬牙切齿地说，"我要掐死你！"

比勒呜咽起来。他愿意这样么？哦，不，他可不愿意——他在干什么——他干吗不去掐一个他那样大的人而要来掐他呢？但是比勒受到这样奇特的接待，不由得给镇住了。等到头脑平静下来，他盯住那位绅士的脸，或者不如说，盯住他的牙齿。看到他对着自己咆哮，竟把自己的男子汉气概忘得一干二净，哭了起来。

"我没做什么对不起你的事，先生，"比勒说。他还叫罗布，有时候叫磨工，但总是叫图德尔。

"你这小无赖！"卡克尔先生说着慢慢地放开他，退后一步，又站在他心爱的地方。"你竟敢闯到这儿来，你是什么意思？"

"我没有恶意，先生，"罗布呜咽道，一只手摸着喉部，另一只手的指关节揉着眼睛。"我再也不来了，先生。我来只要干活儿。"

"干活儿，你这小该隐[①]！"卡克尔先生一边说一边仔细地瞅

着他。“你不是伦敦最懒的流浪汉吗?”

这个指责触到了小图德尔先生的痛处,但是和他的品性完全相符,他没法否认。所以他站在那里看着那位绅士,露出害怕、自觉有罪和后悔的神情。至于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卡克尔先生,那倒可以说是他被卡克尔先生迷住了,一刻也不让他那双圆眼睛离开对方。

“你不是个小偷吗?”卡克尔先生双手插在后面的裤袋里说。

“不是,先生,”罗布分辩说。

“你是的!”卡克尔先生说。

“我真的不是的,先生,”罗布呜咽道。“如果你相信我,先生,那么我可以说,我是从来不干偷窃这种勾当的。我知道,先生,自从我爱上了捉鸟和竞走,我一直在走邪道。我相信,先生,”小图德尔先生突然忏悔说,“一个家伙可以认为会唱歌的鸟儿是无辜的伴侣,但是谁也不知道,那些小动物有什么害处,它们会叫你堕落到什么地步。”

它们似乎已经使他堕落到穿一套破旧不堪的丝绒衫裤、一件肩巾般特别短小的红背心,下面露出一截蓝格子衬衣,头上戴一顶上面提到的圆帽子。

“自从那些鸟儿任意摆布了我以后,我回家没满二十次,”罗布说,“那段时间有十个月。人人见了我都难受,我怎么能回家!我奇怪,”比勒干脆哭着说,用袖口擦脏了眼睛,“我怎么没被淹死,没一再投河自杀。”

小伙子说了这些话,还因为没有完成最后那个少见的行动,脸上露出了惊异的神情。仿佛是卡克尔先生的牙齿吸引力太强,

---

① 该隐:《圣经》中亚当的长子,曾杀害自己的弟弟。

使他没法隐瞒什么，只得把这些话吐了出来。

"你是位很好的小绅士，"卡克尔先生对他摇着头说。"将来给你用的大麻已撒下了种子[1]，我的好家伙！"

"我肯定，先生，"可怜的比勒又哭了，他再次用上衣袖子擦眼睛说："如果它已经在什么时候种下了，我也不在乎。我的不幸都是从溜开始的，先生，但是，除了溜我有什么办法呢？"

"除了什么？"卡克尔先生说。

"溜，先生。从学校溜走。"

"你是说你装作去学校，实际上不去？"卡克尔先生问。

"是的，先生，那是溜，先生，"以前的磨工十分委屈地说。"先生，我到学校去，人家就在大街上追我，到了学校，人家又捶我。所以我就溜，就躲起来，就这样开始的。"

"你是要对我说，"卡克尔先生又抓住他的喉部，伸直胳臂把他固定在那里，默默地看了他一会儿，"你想要个工作，是吧？"

"让我试试，我就很感激了，先生，"小图德尔声音微弱地答道。

经理卡克尔先生把他往后推到一个角落里。这小伙子一声不响地听候他发落，几乎连气都不敢透，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脸。卡克尔先生打了铃。

"叫吉尔斯先生进来。"

珀奇先生出于恭敬，见了角落里那个人，没有表示惊奇，也没表示认出他是谁。所尔舅舅马上来了。

"吉尔斯先生！"卡克尔微笑着说，"坐吧。你好吗？我想，你

---

① 意思是用来制麻绳吊死罗布的大麻已经播种了，因为绞索是用大麻制成的。

身体还是很好吧?”

“谢谢你,先生,”所尔舅舅答道。他一边说一边拿出他的笔记本,递过去几张钞票。“除了年纪老,身上没什么病痛。二十五,先生。”

“你就跟你的记时计一样准时、精确,吉尔斯先生,”那微笑的经理答道,从他那许多抽屉中的一个里面拿出一张纸,写上背书。所尔舅舅俯身看着他。“很对。”

“我看名单上没提起‘儿子和继承人号’,先生,”所尔舅舅平时那颤抖的声音抖得更厉害一点。

“没提起‘儿子和继承人号’,”卡克尔回答。“好像有过暴风雨。吉尔斯先生,船也许被刮得偏离了航道。”

“它是平安的,我相信老天!”老所尔说。

“它是平安的,我相信老天!”卡克尔先生用他那无声的方式说。这使那在一边观看的小图德尔又哆嗦起来。“吉尔斯先生,”他往椅子上一靠,大声地补充说,“你一定很想你的外甥吧?”

所尔舅舅站在他身边,摇摇头,深深叹了一口气。

“吉尔斯先生,”卡克尔先生说,柔软的手抚弄着他嘴巴周围,抬头看着仪器制造人的脸,“现在,如果你现在店里有个年轻人,那他就可以陪陪你。如果你暂时给他个地方住住,我就很领情了。我知道,”他知道老头儿要说什么,马上补充说,“那儿没有多少活儿可干,是没有。但是你可以叫他把那儿收拾收拾干净,把仪器擦擦,干些苦活儿,吉尔斯先生。就叫那孩子去做!”

所尔·吉尔斯把眼镜从额上拉到眼睛前,看看那笔直站在角落里的小图德尔。小图德尔的头好像是刚从冷水桶里拉出来的(它一直这样)。他的小背心随着他的感情很快起伏着。他的眼睛死死盯着卡克尔先生,根本不去看卡克尔先生提议的主人。

“你能给他个地方住住吗，吉尔斯先生?”经理说。

老所尔对此事不大热心，回答说，只要有机会，不管是多么小的机会，为卡克尔先生效劳，他都是很高兴的;因为卡克尔先生在这件事上的愿望就是命令，而木制海军候补生会认为能在舱里接待卡克尔先生选择的人是很愉快的。

卡克尔先生露出了上下牙龈，使盯着他看的小图德尔哆嗦得来越厉害。这也是以最和蔼的方式感谢仪器制造人的礼貌。

“那么，吉尔斯先生，我就这样安排他了，”他答道，站起身来，握握老头儿的手，“等到我决定拿他怎么办，他配得到什么时再说。因为，吉尔斯先生，我认为我要对他负责，”说到这里，他嘴咧得很大，对罗布笑笑。罗布见了直发抖，“如果你对他严加照管，把他的行为向我报告，我将很高兴。今天下午我骑马回家时，我会去问他父母一两个问题——他父母都是可敬的人——核实一下他的自述中的几个细节。核实以后，吉尔斯先生，我明天早上就叫他到你家去。再见!”

他在临别微笑时牙齿全露出来了，老所尔见了慌作一团，隐隐约约觉得不舒服。他回家去，想着波涛汹涌的大海、正在下沉的船、淹在水中的人、从没拿出来的马德拉陈酒和其他一些可悲的事物。

“呃，孩子!”卡克尔先生把手放在小图德尔肩上，把他拉到房间中央。“你听见我的话了?”

罗布说:“是的，先生。”

他的恩人说:“如果你骗我，对我耍花招，你还真的不如在来这儿以前，就一下子淹死的好。你也许懂吧?”

对于任何一种动脑子才能懂的事，罗布没有比这更懂的了。

“你若是在任何一件事上对我撒了慌，”卡克尔先生说，“你

就再也别到我面前来。如果你没撒谎，那么今天下午就在你妈妈家附近等我，我来找你。我五点钟离开这儿，骑马到那儿去。现在，把地址给我。”

罗布慢慢地重复说着地址，卡克尔先生把它写下来。罗布甚至一个一个字母拼了两遍，仿佛认为少了一个点什么的他就会毁灭似的。接着卡克尔先生把他推出了门。罗布的圆眼睛直到最后还盯着他的恩人，然后他暂时消失了。

经理卡克尔先生在这一天里做了许多事，对很多人露出了牙齿。在办公室里，在院子里，在街上，在交易所里，他的牙齿闪闪发亮，龇了出来，到了可怕的程度。五点钟到了，卡克尔先生的栗色马来了。牙齿上了马，闪亮着沿齐普塞德街走了。

在这样一个时间，即使有人想很快地骑着马从伦敦城的拥挤的车马和人群中间穿过，也是很难办到的。卡克尔先生并不想这么办，所以，他悠闲地骑着马，在各种车辆中间穿过，尽可能避开洒水过多的街上那些比较湿、比较脏的地方，费了很大劲才使自己和马都保持清洁。他一边这样缓缓前行，一边斜眼看着行人。突然，他看到那个脑袋光滑的罗布正把圆眼睛死死地盯着他的脸，好像那双眼睛从未离开过他似的。那孩子腰上缠着绞成花斑鳝鱼一样形状的手绢，非常显眼地表示已经准备好，不管他想用什么步子往前走，他都可以陪着他。

这样陪他，不管带有多大的奉承性，都是不寻常的，而且引起了别的行人的注意。卡克尔先生由于走一条人比较少的通道，一条比较干净的大路，便放马小跑起来。罗布马上也这么跑。卡克尔先生随即试试慢跑，罗布还是陪着。然后，快跑一小段路；但这对小伙子来说也一样。不管卡克尔先生什么时候转眼看路边，他总是看见小图德尔跟上他的步子，显然并不吃力。他摆动着双

肘，就像以赛跑供人打赌为业的人那样。

尽管这种陪伴十分可笑，可是这表示出他对这小伙子已经有了影响。所以，卡克尔先生假装没看见，骑着马到了图德尔先生家的附近。在这里，他放慢步子，罗布就出现在他面前指出拐弯的地方。当他叫一个站在近旁门口的男人，要那人在他到那取代斯塔格斯花园的大楼里访问时给他牵住马，罗布称职地扶稳马镫，让经理下马。

“现在，先生，”卡克尔先生抓住他的肩膀说，“来吧！”

这个浪子来到父母家，显得紧张。但是卡克尔先生把他推在前面，他没有办法，只得打开家门，听任自己被推到弟妹中间。弟妹们正团团围在家里的那张茶桌边。看到这个浪子被一个陌生人抓住，这些好心的亲人们都异口同声地叫了起来，他看见母亲在弟妹中站起来，脸色苍白，手里抱着个娃娃抖个不停时，这叫声更尖利地刺进浪子的胸膛。使他也跟着大家叫了起来。

现在没有什么可怀疑的了，这位陌生人即使不是凯奇先生[1] 本人，也是他的同行。于是这年轻的一家人嚎叫得更响了。小的几个控制不住他们那年龄特有的感情激动，像害怕老鹰的小鸟一样，躺在地上，小腿乱蹬乱踢。最后，可怜的波丽总算能说话了，嘴唇哆嗦着说，“哦，罗布，我的可怜的孩子，你终于干出些什么来啦！”

“没什么，妈妈，”罗布用可怜的声音大声说，“问这位先生吧！”

“别惊慌，”卡克尔先生说，“我要给他好处。”

---

① 凯奇(Jack Ketch， ？—1686)：英国刽子手，以残忍著称。他死后200年英国人仍用他的名字称呼行刑吏。

一听这话，还没哭出来的波丽开始哭了。大的几个图德尔本来在想办法要救哥哥，这时松开了拳头。小的几个图德尔簇拥在他们的母亲的长衣周围，从他们那些胖鼓鼓的胳臂下面看着他们那无赖哥哥和他的陌生朋友。每个人都为那要给点好处的露出了美丽牙齿的绅士祝福。

"这家伙，"卡克尔先生轻轻摇了摇他，对波丽说，"是你的儿子吧，太太？"

"是的，先生，"波丽抽泣着行了个屈膝礼说。"是的，先生。"

"恐怕是个坏儿子吧！"卡克尔先生说。

"对我来说，从来不是个坏儿子，先生，"波丽答道。

"那么，对谁来说是坏的呢？"卡克尔先生问。

"他稍微有点野，先生，"波丽一边回答，一边管住那个娃娃。娃娃像痉挛似的一次次伸出胳臂和腿扑向比勒，"交了坏朋友。不过，我希望他已经看到了这样做招来的苦难，先生，以后会改邪归正。"

卡克尔先生看看波丽、那干净的房间、干净的孩子们和朴实的图德尔的脸。那脸结合了父母的特点。他周围到处都可以一再看到这样的脸。看来，他已经达到了他来访的真正目的。

"我想，你丈夫不在家吧？"他说。

"不在家，先生，"波丽答道。"现在他在铁路上。"

浪子罗布听了这话，似乎松了一大口气。但是，他还全神贯注地看着他的恩人，眼睛几乎一刻也不离开卡克尔先生的脸，只有一刹那他悲哀地偷偷瞥了他母亲一眼。

"那么，"卡克尔先生说，"我来告诉你，我是怎样遇上你这个孩子的，我是谁，我要给他做些什么。"

卡克尔先生以他自己的方式这么做了。他说，他最初认为小

图德尔太放肆，居然敢到董贝父子公司来，所以想使他的脑袋里充满不可名状的恐惧。后来考虑到他年轻，他显然在后悔，而且他还有一些朋友，便宽容了他。还说在帮这小伙子忙的时候，他怕采取冒失的措施，怕被谨慎的人耻笑，但是他做这事是主动做的，也是为自己做的，所以便独自冒风险承担后果。小伙子的母亲过去和董贝家有过联系，与此无关，董贝先生与此无关。这件事完全是他，卡克尔先生，一个人做的。他的一片好意，应该归功于他。当时在场的那家人正是这样归功于他的。卡克尔先生间接而十分明显地表示，罗布要永远对他绝对忠诚，坚贞不渝，忠心耿耿，他至少要受到这样的尊敬。这个伟大的真理给罗布留下深刻的印象，他站在那里盯着他的恩人，泪水在双颊上滚滚而下。他一个劲儿地点着发亮的头，好像点得头也要掉下来似的，就跟那天早上那个恩人的手掐得他的头要掉下来一样。

老天知道波丽为了那浪荡的长子度过了多少不眠之夜。她一连几星期、几星期地见不到他。这时，尽管经理卡克尔先生露出了牙齿，她还是差点儿要在他脚前跪下，就像在善良的神灵脚前跪下一样。但是卡克尔先生起身要走了，她只是用她那母亲的祈祷和祝福谢谢他。这些从心灵的造币厂里付出来的感谢是如此昂贵，特别是为了卡克尔先生做的那点儿事而付的，他可以付出大量找头而仍抵不过它。

那位绅士从一大群孩子中间走到门口去时，罗布回到母亲跟前，同样以忏悔的心情搂住她和娃娃。

“现在我将努力去做，亲爱的妈妈。凭我的灵魂起誓，我会努力的！”罗布说。

“哦，努力吧，我亲爱的孩子！我相信你会努力的，为了我们也为了你自己！”波丽一边吻他一边哭着说。“可是，你送走那位

先生以后，再回来同我说话吗？”

“我不知道，妈妈，”罗布犹豫了一下，垂下眼帘。“爸爸——他什么时候回来？”

“明天早上两点之前不会回来。”

“我会回来的，亲爱的妈妈！”罗布嚷道。弟妹们听到这个诺言都尖声叫了起来。他穿过叫声，跟着卡克尔先生走了出去。

“什么！”卡克尔先生听到这话，说。“你有个坏父亲吧？”

“不，先生！”罗布吃惊地答道。“再没有比我父亲更好的，更亲的。”

“那么，你干吗不要见他呢？”他的恩人问。

“爸爸和妈妈完全不同，先生，”罗布犹豫了一会儿说。“他不大相信我还可以变好——虽然我知道他也竭力要相信——但是妈妈——她总是相信好的，先生，至少我知道妈妈是这样的，上帝保佑她！”

卡克尔先生的嘴咧开了，但是他在骑上马以前没再说什么。他把牵住马的人打发走以后，从马鞍上目不转睛地俯视着小伙子那张注意盯着看他的脸，说道：

“你明天早上到我这儿来。我指点你去那位老绅士家，就是今天早上和我在一块儿的那位。你听我说过，你得到他那儿去。”

“是，先生，”罗布答道。

“我对那位老绅士很感兴趣，你侍候他，就等于侍候我，孩子，懂吗？嗯，”他没让小伙子回答就补充说，因为他看到小伙子在听到这话时圆脸亮了起来，“我看得出你懂。我要知道那位老绅士的一切，他一天天过得怎么样——因为我急于要帮帮他忙——特别是要知道谁到那儿去看他。你懂吗？”

罗布神情专注地点点头，又说了遍“是，先生”。

"我要知道他有朋友关心他，他们没撇下他——因为他现在孤单单地一个人过日子，可怜的家伙，而是他们都喜欢他，喜欢他那出国去的外甥。也许有个很年轻的小姐去看他。我特别要知道她的一切情况。"

"我会注意的，先生，"小伙子说。

"还要注意，"他的恩人俯身把咧嘴笑着的脸凑近小伙子的脸，用鞭子的柄拍拍孩子的肩膀，"注意，除了我以外，不要同任何人谈我的事。"

"不同世界上任何人谈，先生，"罗布摇摇头回答。

"也不要在那儿谈，"卡克尔先生指指他们刚离开的地方，"也不要在任何地方谈。我要试试你有多么忠诚，多么感激。我要考验你！"说完，他露出了牙齿，头动了一下，既作为威胁又作为许诺，便不再看罗布的眼睛。罗布眼睛盯着他，好像他用魔法锁住了小伙子的身心。他骑马走了。但是小跑了一小段路之后，他发觉他那忠心的亲信像以前一样束着腰，在陪他跑。有几个人看见觉得很有趣。他勒住马，打发他走。为了使小伙子非服从不可，他在马鞍上回过头去，看着小伙子走开。说也奇怪，甚至这时，罗布也不能使眼睛完全离开他恩人的脸，而是经常回头看他，以至于自己被街上其他行人推来搡去。他心里只想着一个最主要的念头，这些他一点也不放在心上。

经理卡克尔先生以步行的速度前进，像满意地做完一天的全部工作，舒舒服服，不再去想工作的人那样悠闲。他非常得意、和蔼，在街上骑着马，边骑边哼着一支轻柔的曲子。他像猫一样发出咕噜噜的声音；他是那么高兴。

在卡克尔先生的想象中，他有点像在炉边取暖。舒适地蜷着身子躺在别人脚边，在高兴的时候或者在适当场合，随时会跳起

来，或者去撕，去抓，或者轻轻抚摸。是不是有什么笼中鸟来享受他的关怀呢？

“一位很年轻的小姐！”经理卡克尔先生在哼着曲子时一直在想。“是啊！我上次看见她时，她还是个小孩子。记得她有黑黑的眼睛，黑黑的头发，还有一张娟好的脸，一张很好的脸！也许她长得漂亮。”

他变得更加和蔼、更加令人愉快。哼着歌儿，直到他那许多牙齿都共振起来。卡克尔先生一路骑着，最后拐进那条阴暗的街。董贝先生的家就在那条街上。他先前一直忙于在娟好的脸上织网，网把脸遮暗了，他几乎不知道骑到了什么地方，直到一眼瞥见那些冷冷的高大房子展现在眼前，这才急忙勒住马。这时，离大门只有几码远。但是，为了说明卡克尔先生为什么要急忙勒住马，他大吃一惊地看着什么，这里必须说几句离题的话。

图茨先生从勃林勃尔的监禁生活中解放出来，占有了一份属于他的世俗财产。他在最后半年的见习期中，每天晚上对费德尔先生说起一个新发现，那就是“这笔财产”是执行人没有办法不让他占有的。他非常勤奋地致力于生活的科学。他出于一种高贵的想法，要同别人一比高低，要干一番辉煌而杰出的事业。所以图茨先生布置了一套精美的公寓，里面安排了一间体育室，到处挂了获胜的马的图片——其实他对赛马毫无兴趣。他还安排了一间吸烟室，这使他很不舒服。在这个奇妙的住所里，图茨先生热中于学习那种能使生活高尚化、博爱化的优美艺术。他的主要的教师是个有趣的人。大家叫他盖姆·契肯[1]。在黑獾酒吧，总是能听到别人谈起他。他在最热的天气里也穿一件毛茸茸

① 原文 Game Chicken，意思是斗鸡。

的白大衣。他每周要来打图茨先生的头三次，每次得到十先令六便士的微薄酬金。

盖姆·契肯是图茨先生的万神殿里的阿波罗[1]。他给图茨先生介绍了一个教打台球的记分员，一个教击剑的保镖，一个教骑马的马车行老板，一个体育运动样样精通的康沃尔绅士，还有两三个熟悉美术的人。在他们的帮助下，图茨先生不大可能没有飞速的进步。在他们的教导下，他去工作了。

但是，不管结果如何，不管发生什么，甚至在这些先生们还蒙着一层新奇的光彩时，图茨先生自己也不知为什么总觉得没安定下来，总觉得心神不宁。他的谷物上还带着壳，哪怕盖姆·契肯也没法把壳啄掉。在他空闲时总好像有些阴森森的巨人，哪怕盖姆·契肯也没法把他们打倒。看来，对图茨先生最有好处的是经常在董贝先生门口留一张名片。在不列颠的领域内——在那分布很广的领土上太阳从不落下[2]，收税人也从不睡觉——没有一个收税人比图茨先生更经常、更坚持地去进行访问。

图茨先生从不上楼去；总是在门厅门口进行这同一仪式。为了这目的，他穿得很华丽。

“哦！早上好！”图茨先生一开始先对仆人这样说。“给董贝先生，”图茨先生接着一边说一边递上名片。“给董贝小姐，”然后一边说一边再递上一张名片。

这时，图茨先生会转过身去，仿佛要走似的。但是仆人现在已经知道他，知道他不会走。

---

① 阿波罗：希腊神话中，主管光明、音乐、诗歌、医药、畜牧的神，一说即太阳神。

② 作者的意思是：大不列颠本土及其殖民地永远有某个地方有太阳在照耀着。

“哦，请原谅，”图茨先生会说，就像突然想起一个念头似的。‘那位年轻女士在家吗？”

仆人倒宁可认为她在家，但是他不清楚。于是他打了通楼上的铃，抬头望着楼梯，会说“是的，她在家，正在下来”。然后，聂泊尔小姐会出现，那人会走开。

“哦！你好。”图茨先生会嘻嘻笑一笑，脸红一红说。

苏珊会谢谢他，说她很好。

“第欧根尼怎么样？”这是图茨先生的第二个问题。

“真的很好。弗洛伦丝小姐一天天越来越喜欢它。”图茨先生听了这话，肯定要爆发出一阵嘻嘻的笑声，像什么冒汽的饮料给拔掉塞子那样。

“弗洛伦丝小姐很好，先生，”苏珊会补充说。

“哦，这无关紧要，谢谢你，”图茨先生总是这样回答。他说完这句话，总是很快就走开。

现在图茨先生心里肯定有个模模糊糊的感觉，使他认定，要是时机成熟，向弗洛伦丝求婚成功，那他就是幸运的、有福的。图茨先生肯定是迂回曲折地想了很久，才悟到这一点，他在这一点上站住了脚跟。他的心被爱神的箭射中，他被感动了；他堕入了情网。有一天夜里，他熬夜写一首关于弗洛伦丝的离合诗[1]，搜索枯肠拼命想，想了一整夜，想着想着淌下了眼泪。但是他只写了这样几个字“因为当我凝视时——”，那帮助他写出另外七行的首字母的奔流似的想象在这当口撇下了他。

除了想出每天给董贝先生留一张名片这个巧妙而且策略的

---

① 离合诗：几行诗句头一个词的首字母或最后一个词的尾字母能组合成词的一种诗体。这里指每行诗的首字母要组成“弗洛伦丝”(Florence)。下面“因为”(For)的首字母是 F。

办法以外，图茨先生没有在这俘虏他感情的问题上动出多少别的脑筋。但是经过深入思考，图茨先生终于认为要采取一个重要的措施，那就是先把苏珊·聂泊尔小姐争取过来，然后给她透露一些他的心情。

稍微对这位女士开一点小玩笑，献点儿殷勤，赢得她的好感，似乎是这本历史最早一章中应该采取的措施。他对此还不能完全下定决心，所以，他同契肯去商量——但并没有把心里的秘密告诉契肯；只是说他在约克郡的一个朋友写信给他（图茨先生），在这个问题上征求他的意见。契肯回答说，他的意见一向是："去参加，去赢，"然后说，"当人在你面前，工作也已决定，那就去参加去干吧。"图茨先生认为这是用比喻的办法来支持他自己对这件事的看法。于是勇敢地决定，要在第二天去吻聂泊尔小姐。

所以，第二天，图茨先生穿上了伯吉斯公司制作的最奇妙的杰作，按照这个计划出发，上董贝先生家去。但是，在走近这个行动地点时，他却越来越胆怯，以至于他下午三时到达那里，却在六时多才敢敲门。

一切如常，甚至连苏珊说小姐身体很好，图茨说这无关紧要也跟平时一样。使她吃惊的是，图茨先生说完话后并没像箭似的走开，而是留了下来，嘻嘻笑着。

"也许你想上楼去吧，先生？"苏珊说。

"呃，我想我就进来吧！"图茨先生说。

但是没上楼，冒失的图茨在门关上时笨拙地扑向苏珊，抱住了那可爱的人儿，吻了她的脸蛋儿。

"去你的！"苏珊大声说道，"要不然，我把你的眼睛抠出来。"

"再来一下！"图茨先生说。

“去你的！”苏珊一边推开他一边嚷道。“像你这样的笨蛋！下次又该谁啦！去你的，先生！”

苏珊并不认真，因为她笑得连话都几乎说不出来。可是，第欧根尼在楼梯上听到了撞在墙上的窸窣声，杂乱的脚步声，从栏杆间看到争斗，看到有个陌生人闯进屋来，自有它不同的看法，便奔下来救她，刹那间就咬住了图茨先生的腿。

苏珊尖叫着，大笑着，打开了大门，奔下台阶。冒失的图茨踉踉跄跄地跌了出来，到了街上。第欧根尼还死死咬住他的一条裤腿，仿佛伯吉斯公司是它的厨师，给它准备了那份精美食物供它节日享受。第欧根尼给甩开以后，在地上滚了几滚，又站了起来，绕着那晕头转向的图茨打转儿，朝他狂吠。卡克尔先生勒住马，停在稍远一点的地方，惊诧地目睹董贝先生那庄严的住宅门口这乱糟糟的一幕。

第欧根尼被叫进屋去，门也关上了。卡克尔先生还在看着那个狼狈不堪的图茨。图茨躲到附近一个门洞里去，用一条昂贵的丝手绢扎住被撕破的裤腿。那条手绢原是他进行这次冒险行动所用的豪华装备中的一个部件。

“对不起，先生，”卡克尔先生骑马过去，露出他那表示劝慰的笑容说。“希望你没受伤。”

“哦，没有，谢谢你，”图茨先生抬起涨红了的脸答道，“无关紧要。”如果可能，图茨先生一定会表示，他很喜欢像现在这样。

“如果狗牙咬到腿里，先生——”卡克尔先生张口说时露出了他自己的牙齿。

“没有，谢谢你，”图茨先生说，“没什么。很舒服，谢谢你。”

“我有幸认识董贝先生，”卡克尔说。

“是吗？”满脸通红的图茨说。

“也许你会允许我在他外出时，”卡克尔先生脱下帽子说，“为这件不幸的事向你道歉，并且表示奇怪怎么可能发生这样的事。”

图茨先生见他这样彬彬有礼，自己又有这样好的机会同董贝先生的朋友相识，感到非常高兴。于是他拿出名片盒，把自己的姓名和地址给了卡克尔先生。他是一有机会就要递名片的。卡克尔先生也给他名片作为回礼。交换名片以后，他们就分手了。

卡克尔先生轻轻从那所房子跟前经过，抬眼看看楼上的窗子，想看清窗帘后看着对面几个孩子的那张沉思的脸。第欧根尼的粗毛蓬乱的头爬上来挨近她。狗尽管受到了抚慰，还是从高处朝着他狂吠狂叫，好像要跳下来把他的四肢一根根撕咬下来似的。

说得好，第，离你女主人那么近！再叫一下，再叫一下，抬着头，眼睛闪着光，你那不安的嘴巴在担忧，因为没有他！在他骑马往前走时，再叫一下！你嗅觉真好，第——猫啊，小伙子啊，猫啊，全嗅得出来！

第二十三章

弗洛伦丝孤独，海军候补生神秘

弗洛伦丝一个人住在那所阴森森的大房子里。一天又一天过去，她还是一个人住着。空空的墙壁茫然地瞪着她，仿佛它们像戈耳工[①] 那样，想瞪得她的青春美貌都变成石头。

即使是想象中的魔幻故事里密林中央的魔宅，也没有一所会比这可怕现实中她父亲这所阴郁地耸立在街旁的房子更加孤独，更加冷清。夜里，当周围邻居的窗户里都射出灯光时，它总是那稀少的灯光之间的一个黑点；白天，它总是那条街从不微笑的脸上的一条皱眉。

在有魔幻色彩的传奇中，往往有两条恶龙看守着蒙冤关着的无辜者。这所住宅并没有恶龙看守。但是有一张怒目而视的脸，薄嘴唇邪恶地微微张着。它从拱门上方监视着所有的来访者。除此以外，有一个怪物似的离奇图形，那是生锈的铁弯弯曲曲扭成的，像个石化的树枝棚架搭在门槛上，还有许多尖铁和开塞钻尖似的芽冒出来，两边各有一个不祥的灭火器。灭火器似乎在说，"谁要进来，就把火留在外边！"[②] 正门上没刻什么辟邪物。这所房子现在看上去像是无人收拾。男孩们在栏杆上和屋前的人行道上用粉笔乱涂——特别是在侧墙那边的拐角上——在马

① 戈耳工：希腊神话中三个蛇发女怪之一，人一见其貌就化为石头。

② 意大利诗人但丁(Donte Alighieri，1265—1321)所著《神曲》中地狱大门上有类似的题词。

厩门上画了一些鬼。托林森先生有时把他们赶走。他们就画他的像作为回报，把他的耳朵画得从帽子下向两边平伸出来。在屋顶的阴影中，再也没有什么声音。每周一次在早晨上街演出的铜管乐队从没在那里的窗下奏过乐。但是这一群人，就连那个弱智的可怜的小风笛手，以及他那群以机械操作跳着华尔兹从折门里进进出出的白痴都敬而远之，把它看作一个毫无希望的地方躲开它。

从前，有种魔力使房子沉睡不醒，但仍让房子能清醒过来。而控制董贝家的这种魔力却比那种魔力更有破坏力。因无人居住引起的颓败景象到处都在悄悄地显现出来。房门里面，窗帘重重地垂着，失去了它们以前的波纹和形状，像沉沉的墓布一样挂着。百牲祭[①]似的家具还堆放着，用布盖着，像被监禁、被遗忘的人们一样畏葸，在不知不觉中变了样。镜子随着岁月的流逝变得模糊了。地毯上的图案褪色了，变得似有似无，很难看清，就像记忆中那些年里的琐碎小事一样。地板在难得有的脚步踩踏下大为吃惊，吱嘎作响，微微震动。钥匙在门锁里生锈。墙开始变得潮湿，出现了潮斑，图形似乎钻进墙里躲了起来。壁橱里开始发霉。地窖角落里长出了小树般的真菌。灰尘堆积起来。谁也不知道是从哪里飞来的，是怎么堆成的。每天都听人说起有蜘蛛、飞蛾、蛴螬。在楼梯上，或者在楼上的房间里时而可以看见一个在探险似的黑甲虫。它一动不动，好像正觉得奇怪，它怎么会在那里。夜里已经开始有耗子，吱吱叫着走来走去穿过黑黑的走廊钻到护壁板后面。

关着的百页窗的缝隙里漏进来一点微光，让人可以看到那

---

① 百牲祭：古希腊一次宰一百头牛的大祭。

些大厅里的豪华而凄凉的景象。这种景象很适合于魔宅。镀金狮子的几个失去光泽的爪子偷偷从包裹物中露了出来。几个有座子的大理石胸像的轮廓可怕地从遮布后面突出来。几只钟从不报时，即使偶然上了弦，报的时也不准。它报出的是钟面上没有的非人间的钟点。枝形玻璃吊灯偶尔发出丁当声，听起来比警钟还要吓人。声音和空气经过这些东西时，会变轻、变滞重。其他家具像一群裹着尸衣、戴着帽兜的幽灵呈现出可怕的形状。此外，还有那座大楼梯，房子的主人现在很少去那里，而他的小孩却曾经从那里上了天堂。另外还有一些楼梯和过道，一连几个星期都没人走过。有两个关着的房间与这家人家的死者有关，人们还在低声叨念着他们。除了弗洛伦丝以外，宅子里所有的人都觉得还有一个温柔的人影在孤寂和幽暗中走动，赋予每一样死气沉沉的东西一种目前还存在的人的兴趣和好奇。

因为弗洛伦丝一个人住在这所被遗弃的房子里。一天又一天，她还是一个人住着。冰冷的墙茫然地瞪着她，仿佛像戈耳工那样，想瞪得她的青春和美貌都变成石头。

屋顶上和底层的地面石缝隙里开始长出草来。窗槛四周长着鳞状植物。不再使用的烟囱里灰泥剥落，掉了下来。两棵树被熏黑的树干上面最高的部分已经枯死，枯枝高耸在树叶上方。整个建筑物白的部分泛黄，黄的部分几乎成了黑色。自从那位可怜的太太去世以后，这所房子渐渐成了这条单调长街上一个暗黑的缺口。

但是弗洛伦丝在那里却青春焕发，像故事书中美丽的公主那样。除了苏珊·聂泊尔和第欧根尼以外，她的书、她的乐谱和每天教她书的老师是她仅有的真正的伙伴。苏珊·聂泊尔在陪她的年轻女小姐学习的同时，也开始学到了不少东西。第欧根尼

也许受了这同一影响，变得驯顺了，会把头靠在窗框上，平静地对着大街一会儿睁开眼睛，一会儿闭上眼睛，度过一整个夏日的上午。有时候，它抬起头来，用意味深长的眼神盯着货车上的一只一路叫不停的狗。有时候，它却不顾一切地莫名其妙地想起附近有他想象中的敌人，连忙奔到门口，在那里发出一阵震耳欲聋的闹声，然后慢吞吞地走回来，露出它特有的可笑的得意神情，再把下巴搁在窗框上，那模样就像是为大家做了件好事的狗。

弗洛伦丝就这样生活在凄凉的家里，生活在天真无邪的学习和沉思中，没有什么来伤害她。她现在可以到楼下她父亲的那几间屋子里去思念他，听凭她那充满爱意的心去恭顺地接近他，而不担心会遭到拒绝。她可以看看那些在他悲痛时围绕着他的东西，可以挨近他的座位，而不害怕那清清楚楚留在她记忆中的眼神。她可以稍稍向他表示一下她的孝心，为他做些事情，诸如：亲手给他把一切理得整整齐齐；扎小小的一束花放在他桌上，一束又一束枯萎了，换上新的，他却还没回来；每天给他准备一些东西；胆小地在他平时坐的座位附近留下一些她来过的痕迹。今天是一个上了漆的小架子给他放表；明天她却怕让它留下，便换上她做的另一个不大可能引起他注意的小东西。也许，她在半夜醒来，想到他回家来会愤怒地扔掉它，便趿着拖鞋，心怦怦乱跳地奔下楼去把它拿走。有时，她只是把脸贴在他的书桌上，在那里留下一个吻，一滴泪。

可是这谁也不知道。除非宅子里的人在她不在时发现——他们对董贝先生的那几间房间都抱敬畏的态度——否则，这是她深埋在心中的秘密，就跟以前那些事一样。弗洛伦丝是在早上天蒙蒙亮时偷偷溜进那些房间的，有时是在楼下正要吃饭的时候。虽然她收拾以后，连房间的每个角落都变得比以前好，比以

前明亮，但她还是像任何阳光那样悄悄进来悄悄出去，只是她留下了她的亮光。

阴影似的伙伴随着弗洛伦丝在这所发出回音的房子里走来走去，和她一起坐在那些空荡荡的房间里。仿佛她的生活是魔法制造出来的幻影，在那里，她的孤独中升腾起一些主宰一切的思绪，使这生活显得虚无缥缈。她时常设想，如果她父亲爱他，她是个受宠爱的孩子，她的生活会是个什么样子，想着想着，有时会在刹那间几乎相信生活中确实就是这样的了。在这种幻想的驱使下，她似乎回想起：他们曾经一起看着她的弟弟躺在他的坟墓里；他们曾经充分分享着他的爱心；他们一起亲切地怀念着他；他们还常常谈起他；她的慈爱的父亲温柔地瞧着她，对她说他们共同的希望和对上帝的信任。又有些时候，她想象母亲还活着。哦！搂着母亲的脖子，用她整个心灵中的爱和信任偎依着母亲，是多么幸福啊！哦，又回到了这所孤寂房子的凄凉之中，黄昏来临，这里却一个人也没有！

但是有一个念头，虽然连她自己也几乎没弄清那究竟是什么，但是它却炽热而强烈地存在于她的内心。它在弗洛伦丝挣扎时支持着她，使她那颗受着如此折磨的真诚年轻的心充满了坚定不移的目标。像所有其他同我们世间的巨大痛苦作斗争的人一样，她脑子里悄悄地出现了严肃的好奇和希望，那是从今世生活以外的那个朦胧世界中升起来的。还出现了像微弱的音乐一般的喃喃低语，那是她的母亲和弟弟在遥远的天国里表示认出了她，意识到她的存在，爱她、怜悯她，知道她正在人间走她的道路。对弗洛伦丝来说，能怀着这种想法是使自己心情平静的一种安慰，直到有一天——那是她最后一次深夜在父亲的房间里见到他以后不久——她想到，她为父亲那颗疏远的心哭泣，也许会

促使死者对他产生反感。抱着这个想法，为这个尚未完全形成的想法发抖，尽管是荒谬的、怯弱的、幼稚的，但这却是出于她那充满爱的性格。从这时起，弗洛伦丝就同她心里那残酷的创伤搏斗，竭力对亲手造成这创伤的他寄予希望。

她父亲并不知道——从这时起她就一直坚持着——她是多么爱他。她很年轻，又没有母亲，而且由于某个差错或者由于不幸，她从没学过怎么来向他表示自己爱他。她会耐心等待，到时候会努力学会这种艺术，让他更了解他这唯一的孩子。

这成了她生活的目的。朝阳照耀着这所衰败的房子，发现这位孤独的女主人胸中的决心鲜明而且强烈。在一天所有的活动中，这决心都在激励着她；因为弗洛伦丝希望，她越懂得多，越是多才多艺，她父亲在了解了她和喜欢了她之后就会更加高兴。有时她心情激动、热泪盈眶地想，等到他们相互作伴时，她是否会在哪方面十分精通，使他大吃一惊呢！有时她拼命想是否有哪种知识能比其他知识更容易激发他的兴趣。不管是看书、弹琴或做针线活儿，也不管是早上散步或夜里祈祷，她眼前总是有那使她入迷的目标。对一个孩子来说，要学会怎样去赢得无情的父亲的心，真是一种奇怪的学习！

夏日黄昏，夜色渐浓时，街上有许多无忧无虑的闲荡的人。他们从街对面瞧着这所阴森森的房子，看到窗口这个年轻的人儿抬头望着刚出现的星星，和房子形成如此鲜明的对比。他们要是知道了她坚定地酝酿着的计划，他们就会睡不安稳。有些住在别处的出身低微的人每天上下班路过这里，看到这所房子那副阴郁的外表，把它说成是闹鬼的房子。即使他们从它那越来越黑的墙面上读到了它的历史，它那闹鬼的名声上也不会增添什么欢乐的气氛。但是弗洛伦丝抱定她那神圣的宗旨，没人怀疑她，

也没有人帮助。她一心想着怎么使她的父亲明白她是爱他的，即使在胡思乱想中也丝毫没有要反对他的意思。

弗洛伦丝就是这样生活在这所被遗弃的房子里。日子一天又一天过去，她还是一个人住着。单调的墙壁向下瞪着她，仿佛像戈耳工一样要瞪得她的青春美貌都变成石头。

有一天早上，苏珊·聂泊尔站在小姐对面，当小姐写好短信折起来封好时，她的眼神表明赞同信中的内容。

"迟做总比不做好，亲爱的弗洛伊小姐，"苏珊说，"我说，哪怕去拜访一下老斯卡特尔斯夫妇也是天赐的好事。"

"巴尼特爵士和斯卡特尔斯夫人真太好了，苏珊，"弗洛伦丝说。那位年轻小姐对上述人家称呼不大客气，弗洛伦丝婉转地纠正了她。"他们热诚地再次发出了邀请。"

聂泊尔小姐也许是世界上最彻底的抱有偏见的人，对所有大大小小的事情，她都抱有偏见，总是用这种偏见来反对社会。她噘起嘴，摇摇头，表示不认为斯卡特尔斯夫妇会无私的；一口咬定他们之所以热诚邀请弗洛伦丝作伴，是为他们的利益考虑的。

"如果人们做一件事，他们总是知道自己在干什么的，"聂泊尔小姐吸了一口气咕哝道，"哦！为这点事就相信那对斯卡特尔斯！"

"苏珊，坦白说，我并不急于去富勒姆，"弗洛伦丝沉思地说；"不过，去是对的。我想还是去的好。"

"好得多，"苏珊插嘴说，又强调似的摇了摇头。

"是这样，"弗洛伦丝说，"虽然我宁可早在那儿没人的时候去，而不要在目前假期。在假期里，那儿看来总有几个年轻人住着，但我已经表示感谢，答应去了。"

“为这事，我说，弗洛伊小姐，哦，你快活快活吧！”苏珊答道。“啊！啊—啊！”

在这个时期，聂泊尔小姐常常用最后这声惊叹结束一句话。门厅底下地下室里的仆人们认为她这种惊叹一般是用来指董贝先生的。它表示出聂泊尔小姐的一种渴望：好心地想起了那位绅士。但是她从没把这意思说清楚过，结果，除了有语气尖刻这个优点以外，还有一种神秘的魅力。

“苏珊，我们很久没有沃尔特的消息了！”片刻沉默之后，弗洛伦丝说。

“确实很久了，弗洛伊小姐！”使女答道。“珀奇刚才来看有没有信时说——可是，任凭他说什么，又有什么重要呢！”苏珊红着脸突然停下，嚷了起来。“这事他知道得多！”

弗洛伦丝立即抬起眼来，脸上泛起了红晕。

“我要不是，”苏珊·聂泊尔说，她显然在跟内心的焦急和惊慌斗争，直视着她的年轻的女主人，同时极力使自己抱怨那并不冒犯人的珀奇的形象，“我要是不比那个死气沉沉的男人更有男子气概，那我就永远不再以我的头发自豪，而要把它拢到耳朵后面，戴上粗陋的无边帽，直到死神把我从卑微中解放出来。我也许不是个女中丈夫，弗洛伊小姐，我也不愿用这种有损形象的称呼贬低自己，但是无论如何，我想我总不是个会绝望的人。”

“绝望！对什么绝望？”弗洛伦丝满脸恐惧地嚷了起来。

“啊，没什么，小姐，”苏珊说。“天哪，没什么！只是说那个湿卷发纸似的男人珀奇，那个被任何人一碰就会毁了的人。要是有哪个人愿意怜悯他，对他发发善心，那么对各方面来说，都将是件好事！”

“他对船绝望了吗，苏珊？”弗洛伦丝问，脸色很苍白。

"没有,小姐,"苏珊答道,"我倒想看看他胆敢当着我的面做这样的事!没有,小姐,可他老是为了沃尔特先生要给珀奇太太捎来讨厌的生姜犯愁,摇着他那颗忧伤的脑袋,说他希望不久能捎来。不过,他说,原来打算这次用的,现在即使来了也用不上了,也许下一次可以用,"聂泊尔小姐用夸大的轻蔑口吻说,"这真叫我对这个男人失去了耐心。我虽然不是个双峰骆驼,但我还是很有耐心的。如果我还算了解自己的话,"苏珊考虑了一会儿,补充说,"我也不是个单峰骆驼。"

"他还说了些什么,苏珊?"弗洛伦丝急切地说。"你不肯告诉我吗?"

"弗洛伦丝小姐,倒好像我不愿意把任何事情,把一切事情都告诉你似的!"苏珊说。"唉,小姐,他说大家都开始谈论那条船,说以前的船只走它一半路,就有消息传来,从没听说过毫无音讯的;还说船长的老婆昨天在办公室,好像为这件事有点儿不安。不过,人人都能这么说,我们以前也知道差不多是这个情况。

"在我离家以前,我得去拜访一下沃尔特的舅舅,"弗洛伦丝匆匆说道。"我今天早上就去看他。我们现在就走吧,苏珊。"

对这个建议,聂泊尔小姐没什么反对的,而是完全同意。于是她们马上穿戴好,到了街上,朝那个海军小候补生走去。

当初,旧货商布罗格利取得所有权,他认为显然可以立即执行的那天,可怜的沃尔特赶到卡特尔船长家。他那时的心情同弗洛伦丝现在赶到所尔舅舅家去时的心情完全一样。只有一点不同,那就是:弗洛伦丝多一层痛苦,认为也许是她无意中给沃尔特招来了危险,使所有疼爱他的人,包括她自己,都受着担忧的煎熬。除此以外,一切都显示出可疑和危险的迹象。塔尖和房顶上的风标神秘莫测地暗示着暴风,像许多鬼魂的手指指着凶险

的大海。那里也许正漂着许多失事船只的巨大碎片，而陷入绝境的人们在碎片上给颠簸得沉入了和大海一样深不可测的睡乡。弗洛伦丝进入伦敦城，从聚在一起谈话的绅士们身边经过。这时，她怕听到他们谈到那艘船，说船已失事。船和滚滚波涛搏斗的绘画和图片使她充满了惊慌。烟和云虽然只是在慢慢地飘动，但是对她那恐惧的心情来说，却是动得太快了，使她担心这时海洋上正有狂风暴雨在肆虐。

苏珊·聂泊尔也许受到类似的影响，也许没有。但是她的注意力主要用来在人多拥挤时同小伙子们争斗——因为，在那种人同她自己之间，有着一种天生的敌对情绪，只要双方碰在一起，就会自发地冒出来——看来，她一路上没有多少闲工夫用来进行思想活动。

她们很快来到木制海军候补生的对面，等机会过街。看到仪器制造人门口有个圆头圆脑的小伙子，胖乎乎的脸朝着天，一开始她们有点吃惊。她们瞧着他时，他突然双手各伸出一个指头，插进他那张大嘴，朝高飞在空中的几只鸽子打个唿哨，声音尖得惊人。

“理查兹太太的大儿子，小姐！”苏珊说，“理查兹太太生活中的烦恼！”

因为波丽已经告诉过弗洛伦丝，说她的儿子和继承人又有了光明的前途，弗洛伦丝对在这里遇到他是有思想准备的，所以，一出现有利时机，她们俩就匆匆过了街，不再去考虑理查兹太太的祸根。那个贪玩的人不知道她们走近，又使劲打着唿哨，然后狂喜地大叫大嚷：“迷路的家伙！喂！迷路的家伙！”这一叫对那些感到内疚的鸽子起了作用。它们本想到英格兰北方的哪个城市去，听见叫声就开始盘旋和迟疑起来。这时，理查兹太太

的长子又朝他们打起唿哨，大叫大嚷："迷路的家伙！喂！迷路的家伙！"声音比街上的喧闹还响。

聂泊尔小姐捣了他一下，把他从这种狂喜中拉回到尘世间的事物中来。他跑进店铺。

"理查兹太太成年累月地为你担心，难道你就是这样悔过的吗？"苏珊捣了他一下以后，说道。"吉尔斯先生在哪儿？"

罗布用反抗的目光瞥了聂泊尔小姐一眼，看到后面还有弗洛伦丝，眼神就变得温和了。他用指关节碰碰头发，向后者表示敬意，对前者说吉尔斯先生出去了。

"把他找回来，"聂泊尔小姐用上司的口吻说，"说我家小姐来了。"

"我不知道他上哪儿去了，"罗布说。

"这就是你的悔过吗？"苏珊用刺人的尖刻语气说。

"我不知道他上哪儿去，怎么能去把他找回来呢？"受了责怪的罗布呜咽道。"你怎么这样不讲理？"

"吉尔斯先生有没有说什么时候回家？"弗洛伦丝问。

"说了，小姐，"罗布答道，又用指关节碰了碰头发。"他说下午很早就回来；大约再过两个小时，小姐。"

"他是不是很为他外甥担心？"苏珊问。

"是的，小姐，"罗布答道。他宁可对弗洛伦丝说话，冷落聂泊尔。"我得说他是的，很担心。小姐，他在家里待不满一刻钟。他在一个地方待不满五分钟。他走东走西，像一个——就像一个迷了路的家伙，"罗布弯下身来看窗外的鸽子一眼。手指刚要放到嘴里再打唿哨，他就克制住自己。

"你认识吉尔斯先生的一个朋友，卡特尔船长吗？"弗洛伦丝想了片刻，问道。

“带钩子的那个人吗，小姐？”罗布一边问，一边把左手弯得像钩子一样。“认识，小姐。他前天来过。”

“后来没来过吗？”苏珊问。

“没有，小姐，”罗布答道，还是对弗洛伦丝说的。

“也许沃尔特的舅舅上那儿去了，苏珊，”弗洛伦丝对她说。

“上卡特尔船长家吗，小姐？”罗布插嘴说，“不，他不是上那儿去的，小姐。因为他特地留下话，说卡特尔船长要是来的话，叫我告诉船长，说昨天没见到船长，他是多么惊奇，还要我叫船长等他回来。”

“你知道卡特尔船长住在哪儿吗？”弗洛伦丝问。

罗布说知道，走到店里书桌上的一本油污的羊皮面本子跟前，把住址读出来。

弗洛伦丝回过头去同使女低声讨论。圆眼睛的罗布记住他恩人给的秘密任务，在一旁看着、听着。弗洛伦丝提议，她们上卡特尔船长家去，听听他亲口说说对“儿子和继承人号”杳无音讯一事是怎么想的，如果可能的话，把他带来安慰安慰所尔舅舅。因为路远，苏珊一开始有点反对，但是听小姐说要叫马车，就转而同意了。他们讨论了几分钟才作出这个决定。这时，罗布瞪大眼睛密切注意那两个说话的人，耳朵一会儿凑近这个，一会儿凑近那个，就像他被指定为双方争论的仲裁人似的。

最后，罗布被派去叫马车，铺子暂由客人照料。他把马车带来，她们上了车，留了个口信给所尔舅舅，说她们回来时一定会再来拜访。罗布瞪眼看着马车，直到它像现在已不知去了哪儿的鸽子那样消失得无影无踪。他以最勤奋的姿态在书桌后边坐下。为了丝毫不让刚才发生的事情忘掉，他用了大量墨水在各种小纸片上把它记下来。即使偶尔丢失，这些记录也不会泄露任何事

情，因为字迹未干，罗布就已觉得那些字是深奥的谜了，仿佛没有一笔是他写出来的。

他还在忙着这事，马车就已经历经了闻所未闻的艰难险阻，像旋转的桥啦、泥泞的路啦、无法通行的运河啦、一排排的木桶啦、种了红花菜豆的田地啦、小小的洗衣房啦、以及这一带很多的诸如此类的障碍，在布里格街的拐角上停下了。弗洛伦丝和苏珊·聂泊尔在这里下车，沿街走去，找出卡特尔船长的住所。

不巧，这天正好是麦克斯廷厄太太大扫除的日子。每逢这种日子，她在清晨两点三刻就被警察敲门唤醒，而且很少在夜里十二点以前住手。这个惯例的主要目标似乎是：她必须一清早就把家具全部搬到后花园里，整天穿着木鞋[1]在房子里走来走去，天黑以后再把家具搬回来。这些仪式闹得那几个小鸽子——小麦克斯廷厄们——不得安宁。在这种时候，不仅他们找不到立足之处，而且在仪式庄严进行时母鸟总是一再啄它们。

弗洛伦丝和苏珊·聂泊尔在麦克斯廷厄太太门前出现时，这位可敬可怕的女人正在把两岁三个月的亚历山大·麦克斯廷厄沿着过道送到街旁人行道上，强迫他坐着。亚历山大遭到责罚后屏住呼吸，屏得脸都发青了。在这种情况下，坐在人行道的石板上往往能很有效地使他恢复正常。

弗洛伦丝脸上露出了怜悯亚历山大的神情，这种神情触犯了麦克斯廷厄太太作为女人和母亲的感情。所以，麦克斯廷厄太太不去稍稍满足她的好奇心，而是发泄我们性格中最微妙的冲动，在石板起作用之前或同时，就摇动和拍打亚历山大，对陌生人不再注意。

---

① 一种木底上镶铁边的皮鞋。

“对不起，太太，”等孩子缓过气来重新呼吸时，弗洛伦丝说。“这是卡特尔船长的房子吗？”

“不是，”麦克斯廷厄太太说。

“不是九号吗？”弗洛伦丝犹豫地说。

“谁说不是九号？”麦克斯廷厄太太说。

苏珊·聂泊尔马上插话，问麦克斯廷厄太太这话是什么意思，问她是否知道在跟谁说话。

麦克斯廷厄太太不甘示弱，把她从头到脚打量了一下。“我倒想问问，你找卡特尔船长干什么？”麦克斯廷厄太太说。

“是吗？那么我倒觉得遗憾了，你是不会得到回答的，”聂泊尔小姐说。

“嘘，苏珊！请别说了！”弗洛伦丝说。“卡特尔船长既然不住在这儿，太太，那就请你告诉我们他住在哪儿？”

“谁说他不住在这儿？”说话不饶人的麦克斯廷厄太太反问道。“我说的是这不是卡特尔船长的房子——现在不是——但愿这永远不会成为他的——因为卡特尔船长不懂得怎么管理房子——也不配有房子——这是我的房子——我把楼上租给卡特尔船长，哦，是做了件不得好报的事，就跟把珍珠丢给猪似的！”

麦克斯廷厄太太说这些话时，把嗓门提得高高的，让上面窗子里可以听见。她用刺耳的爆裂声说每一句话时，就像在放枪筒里有无数子弹的枪似的。子弹放完后，就听见船长的嗓音从他的房间里发出微弱的抗议，“下面住嘴！”

“你们要找卡特尔船长，他就在那儿！”麦克斯廷厄太太怒气冲冲地挥一下手说道。弗洛伦丝不再多费口舌，径自大胆进去，而苏珊也跟着进去时，麦克斯廷厄太太又穿着木鞋走动了。亚历山大·麦克斯廷厄（还坐在石板上），刚才停下哭声听她们交谈，

这时又开始号咷大哭起来，在这种完全是机械的伤心表演中自找乐趣，同时看看眼前的景色，直到看见了那辆马车。

船长坐在自己房间里，双手插在口袋里，双腿屈在椅下，像是在肥皂和水的海洋中的一座小小荒岛上。船长的窗子已经擦干净了，墙已经擦干净了，炉子已经擦干净了。除炉子以外，一切都是湿漉漉的，用软肥皂和沙擦得光亮，空气里弥漫着干货店的气味。在这个阴郁的场景中央，被撇在那荒岛上的船长，脸色沮丧地望着四周的一大片水，似乎等着哪里会驶来一条友好的船把他带走。

但是，船长把可怜巴巴的脸朝着房门时，却看见弗洛伦丝带着使女来了。这时，他的惊诧真是难以言表。麦克斯廷厄太太那滔滔不绝的话使所有其他的声音只能隐隐约约的听到，他以为至多是酒馆里的侍者和送牛奶的孩子，不会有更少来访的稀客来临。所以，当弗洛伦丝出现，来到他的荒岛边，把手放在他手里时，船长目瞪口呆地站起身，好像一时间当她是漂流的荷兰人[①]家族中一个年轻成员了。

不过，他立即回过神来。船长首先关心的是把她放到干燥的陆地上。幸好，他胳臂一动就完成了。然后，来到海面上搂住聂泊尔小姐的腰，把她也带到了岛上。然后，卡特尔船长怀着极大的崇敬把弗洛伦丝的手拉起来，放到自己唇边，再站开一点儿（因为岛上容纳不下三个人），在肥皂和水上像个新的屈里顿[②]朝她微笑。

“你看见我们，一定觉得惊奇吧，”弗洛伦丝微微一笑说。

---

① 漂流的荷兰人：指传说中注定在海上漂流，直到上帝最后审判日的荷兰水手。

② 屈里顿：希腊神话中的半人半鱼的海神。

船长感激得无法表达，一边吻了吻自己的钩子作为回答，一边大声叫嚷，仿佛“准备！准备！”这话里包含着精选的、微妙的恭维。

“可是，”弗洛伦丝说，“我必须来问问你，关于亲爱的沃尔特——他现在是我的哥哥——你是怎么想的，是不是有什么可担心的，你是不是不愿每天去安慰安慰他那可怜的舅舅，直到有了他的消息为止？不问你这些，我就没法安心。”

听了这些话，卡特尔船长仿佛不由自主似的用手拍拍自己那个没戴亮光光硬帽子的脑袋，显得不知所措。

“你为沃尔特的安全担心吗？”弗洛伦丝问。船长目不转睛地盯着弗洛伦丝的脸，看得入了迷。她却热切地瞧着他，要弄清楚他的回答是否真诚。

“不，心头的宝贝，”卡特尔船长说，“我不担心。沃尔是个经得起狂风暴雨的小伙子。沃尔是个最能给那艘方帆双桅船带来最大成功的小伙子。沃尔，”船长说时，眼睛里闪烁出对他那年轻朋友赞美的光芒，他的钩子举起来宣布一段美妙的引文：“是个你所说的内在精神力量的外在的明显标志，你一查到就把它记下。”

船长显然认为这话含意深刻，而且颇为得意，可是弗洛伦丝却听不大懂，只是温柔地瞧着他，等他再说下去。

“我不担心，我心头的宝贝，”卡特尔船长继续说。“不可否认，在那个纬度上天气一向特别坏，过去人家一再往前行驶，却被抛开，也许抛到世界的另一边。但这条船是条好船，而他又是个好小伙子。谢谢上帝，”船长微微鞠了一躬，“要折断栎木芯①，不管是方帆双桅船上的还是在心里的，都不容易呀。现在我们这两方面都是栎木的，这就能使船平安地到达终点，所以我至今一

点也不担心。”

“至今？”弗洛伦丝重复说。

“一点也不，”船长一边回答，一边吻铁钩。“而在我开始担心之前，我心头的宝贝，沃尔就会从岛上，从这个或那个港口写信回来，使一切都井井有条，像个船的样子。至于老所尔·吉尔斯，”说到这里，船长变得严肃起来，“在死神把我们分开以前，我会站在他身边，决不抛开他。在狂风吹呀、吹呀、吹呀的时候[2]——查查教义回答，”船长插了这一句，“你会在那里面看到那些句子——有个海员任何事情都能想办法干好，如果所尔·吉尔斯听了那人的意见会得到安慰的话，那么这个海员可以到他客厅里去，对他谈些看法。那人在学徒期间差点儿给人打垮。他的名字叫邦斯比。啊！”卡特尔船长吹嘘地说，“他的看法会叫所尔·吉尔斯大吃一惊，就像头撞在门上似的！”

“我们就带这位先生去看他吧，让我们听听他的意见，”弗洛伦丝说。“你愿意现在和我们一起去吗？我们有马车在这儿。”

船长又拍拍自己没戴亮光光硬帽子的头，显得不知所措。但这时，出现了一个最令人注目的现象。门没有任何事先的迹象就给打开，显然是自动开的，那顶亮光光的硬帽子像只小鸟般飞进房来，沉重地落在船长脚边。接着，门像打开时一样猛的一下关上了。接下来也没有发生什么来说明这件怪事。

卡特尔船长捡起帽子，露出一种关心和欢迎的神情把它转了一圈，然后在袖子上擦了擦。船长一边擦一边注意地盯着两位

---

① 原文 hearts of oak 又可译作“刚强勇敢的人”。其中 heart 可作“心”、“中心部分”解，又可作“勇气”解。

② 这是英国诗人坎贝尔（Thomas Campbell，1777—1844）写的诗句。

客人，低声说：

“你瞧，我昨天和今天早上都该去看看所尔·吉尔斯，可是她——她把帽子拿去，藏起来了。就是这么回事。”

“看在老天爷份上，谁干的？”苏珊·聂泊尔问。

“女房东，我亲爱的，”船长粗哑地低声说，还做出要保守秘密的手势。“我们为了擦这地板吵了几句，她就——总之，”船长看着门长吁一声说，“她就剥夺了我的自由。”

“哦！我倒希望她来对付对付我！”苏珊说，这个愿望强烈得使她脸都红了。“我会阻止她的！”

“你认为你会这么做吗，我亲爱的？”船长怀疑地摇摇头说，但是对这位美丽的跃跃欲试者不顾一切的勇气却显然是崇拜的。“我不知道。这是艰险的航行。很难同她和睦相处，我亲爱的。你瞧，你永远也说不清她会朝哪个方向走。她一会儿顺着走，一会儿就朝你转过来倒着走。当她蛮不讲理的时候，”船长说时额头上沁出了汗珠。只有一声很响的口哨才能结束这句话，所以船长就颤栗地吹起了口哨。吹完以后，他又摇摇头，再来赞美聂泊尔小姐那真诚的勇敢，怯生生地一再说，“你认为你会这么做吗，我亲爱的？”

苏珊只昂起头轻蔑地微微一笑，作为回答，但是这一笑充满了挑战的意思，若不是弗洛伦丝急于马上去找那位神奇的邦斯比，他真会看她看得呆了。这任务一经提醒他就拿起另一根有疙瘩的手杖。这根手杖他是用来替代送给沃尔特的那根的。他把胳臂伸给弗洛伦丝，让她挽着，准备从敌人面前冲过去。

可是，麦克斯廷厄太太却已经改变了航向，正如船长说她常常做的那样，转到了一个全新的方向。因为，他们走下楼时，发现那个爱惩罚人的女人正在门前台阶上拍打擦鞋棕垫。亚历山大



麦克斯廷厄太太和卡特尔船长

还坐在人行道的石地上，在尘雾中只隐隐约约可以看到。麦克斯廷厄太太全神贯注地做她的家务，以致船长和他的客人们走过时，她拍打得更重，没用话也没用手势表示知道他们在近旁。尽管擦鞋棕垫对船长起的作用，就好像吸了大量鼻烟似的，叫他打喷嚏打得泪水直流，但是能这样轻易地溜走，他还是非常高兴，简直不相信自己有这么幸运。但是，从门口走到出租马车这一段时间里，他好几次回过头去看看，显然是怕麦克斯廷厄太太还会追过来。

可是，他们一直走到布里格街的拐角上，一次也没遭到那艘可怕的火攻船[①]的袭击。船长坐上了马车夫的座位。因为，出于对妇女的敬意，虽然她们邀请他坐进车厢，他却不愿和女士们一起坐在里面。他指点马车夫把车驶向邦斯比的船。那船叫"谨慎的克拉拉"，就停在鼠崖附近。

马车来到码头。码头外边，这位伟大司令官的船就挤在约莫五百艘船中间。这些船的帆缆纠缠在一起，就像半落下的巨大的蜘蛛网。卡特尔船长在马车窗口出现，请弗洛伦丝和聂泊尔小姐和他一起上船，说邦斯比对女士们心软极了，还说他们来到"谨慎的克拉拉号"上，比什么都更能使他那宏大的心胸感到恬适。

弗洛伦丝立即同意。船长的大手握着她的小手，带她走过几个很脏的甲板。他脸上流露的是保护人、慈父、骄傲和礼貌混合起来的表情，叫人看着很愉快。他们一直来到克拉拉跟前，发现那条谨慎的船（它停在防波堤外边）跳板已经除去，它和它最近的近邻之间有五六英尺宽的河水。根据卡特尔船长的解释，这位

① 火攻船：指旧时装有易燃品驶向敌船的一种船。

伟大的邦斯比像他一样，受到女房东的残酷对待。而目前她对他那么凶狠，他再也受不了，只得在他们之间设下这道鸿沟，以此作为最后的一个对策。

"克拉拉啊嗬[①]！"船长把双手放在嘴两边喊道。

"啊—嗬！"一个男孩一边从下面冒出来，一边叫道，好像是船长的回声似的。

"邦斯比在船上吗？"船长大声问道。他用洪亮的声音招呼男孩，仿佛他是在半英里以外，而不是在两码以外。

"在，在！"男孩用同样的声音喊道。

男孩把一根跳板推到卡特尔船长跟前，船长小心把跳板放放好，带弗洛伦丝过去，马上又回来接聂泊尔小姐。这样他们就站在"谨慎的克拉拉号"的甲板上。在它常用的帆缆中间，有人在加工翅膀还在扑动的家禽，以及几条舌鳎和鲭鱼。

不久，在船舱的舱壁上出现了另一堵舱壁——是人，很大——赤褐色的脸上有一只不动的眼睛，还有一只像灯塔的灯光那样扫动的眼睛。它正在慢慢地移过来。这个脑袋用填絮似的蓬乱头发装饰着，头发没有一个朝北、朝东、朝西或者朝南的定向，而是朝着指南针上所有四个方向，并且朝着指南针上每一个刻度。头下部是个真正的沙漠似的下巴，再下面是衬衣领子和领巾、一件可以抵挡一切的海员上衣、一条可以抵挡一切的海员裤子。腰带很阔很高，简直成了背心的代用品，因为在穿的人的胸骨部分有几颗像十五子戏[②] 的棋子那么大的巨大木钮扣。裤子的下部也露了出来时，这就可以看出，是邦斯比站在那里。他双

---

① 啊嗬：海员招呼船只或人的喊声。

② 十五子戏：一种双方各有十五枚棋子、掷骰子决定棋格数的游戏。

手插在很大的口袋里，目光不是朝着卡特尔船长或者女士们，而是看着桅顶。

他身材魁梧、体格健壮，通红的脸上露出同他性格一致的沉默表情。他沉默寡言，这在他的性格中是很突出的。尽管卡特尔船长同他很熟，但是这位哲学家的莫测高深的外表却几乎把船长都吓倒了。船长悄悄地对弗洛伦丝说，邦斯比一生中从未表示过惊讶，大家认为他根本不知道惊讶是什么。他看着桅顶，接着扫视着地平线时，船长一直望着他。当那只转动的眼睛似乎转到船长这边时，船长说：

"邦斯比，我的孩子，一切都好吗？"

答话的是一个深沉、粗鲁、沙哑的声音。这声音同邦斯比似乎毫无关联，当然对他的脸也不起任何作用。"唉，唉，老兄，你好！"这时邦斯比的右手和右臂从口袋里伸出来，握握船长的手，又伸回口袋里去。

"邦斯比，"船长开门见山地说，"你是一个有头脑的人，一个能发表看法的人。这位年轻小姐希望能听听有关我朋友沃尔的看法。还有我的另一个朋友所尔·吉尔斯，就是你将见到的那个人，是个搞科学的。科学是发明之母。他却对法律一窍不通。邦斯比，你能把船头转向下风帮我个忙，同我们一起去吗？"

从这位伟大的司令官脸上的表情来看，他似乎一直在观察着最远处的什么东西，而十英里以内的东西全都看不见。他没作任何回答。

"这个人，"船长对正在听着的两位女士说，伸出钩子指着那位司令官，"栽的跟斗比谁都多。他自己遇到的事故比海员医院给所有海员造成的事故还要多。他头外面挨到的圆材、木杆和螺

栓，就像你在查塔姆[①] 船坞造一条游艇所要预订的那么多。但是，我相信，那样他就有了他的看法。无论在海上还是在陆地上，都找不到那样的看法。”

那个木然不动的司令官，两条胳臂肘略一颤动，似乎是对这番颂词表示满意。但是他的脸却同他的目光一样冷漠，使看着他的人还和以前一样不知道他在想些什么。

“老兄，”邦斯比突然说道。他俯下身来从隔在他们中间的圆材下向外望着，“女士们要喝些什么？”

他这句有关弗洛伦丝的问话，使卡特尔船长那体贴的心情受到了震惊。船长把这位哲人拉到一边，好像一边凑在他耳边解释，一边陪着他下去。在那里，为了不使邦斯比生气，船长自己喝了一点儿酒。弗洛伦丝和苏珊从开着的天窗往下看，看见这位哲人在他的铺位和一个很小的铜壁炉之间的那一小块难以容身的地方，给自己和他的朋友倒酒。他们不久又出现在甲板上。卡特尔船长因为事情办成功，很是得意，带弗洛伦丝回到马车跟前。邦斯比则在后面陪着聂泊尔小姐，还在路上像一头蓝色的熊似的用他那海员上衣袖子里的胳臂紧紧搂着她（使这位小姐十分气愤）。

船长把他那位智者送进车厢，为请到他而感到自豪。有了那头脑在马车上，他忍不住时时从车夫后面的小窗往车厢里张望，看看弗洛伦丝，用微笑表示他的喜悦，还拍拍前额，向她暗示邦斯比的脑子正在拼命思考这个问题。这时，邦斯比还搂着聂泊尔小姐（因为他的朋友船长，对他那颗温柔的心并未夸大）。他始终

① 查塔姆：英国伦敦东南边的一个港口，是在英国皇家海军船坞四周发展起来的。1821 年狄更斯曾在此居住。

保持着举止的严肃，除了搂住她以外，仿佛不知道有她或者其他什么存在。

所尔舅舅已经回家，在门口迎接他们，立即把他带进后面的小客厅。沃尔特不在，小客厅变了，显得很奇怪。桌子上和房间各处都是海图和地图。心情沉重的仪器制造人曾一次又一次地在图上横过大海寻找那下落不明的船，而现在他手里还拿着一个圆规，这是他刚才用来测量这条船被风浪赶到这里，赶到那里，已走了多远；为的是要证明：离绝望还早呢。

"它是不是顺风行驶，"所尔舅舅看着海图发愁地说；"不，这几乎是不可能的。它是不是受天气主宰——但这按理说不大像。是不是还有可能它改变了航道以致——但连我也认为几乎没有这个可能！"可怜的老所尔舅舅就是这样断断续续地设想着，看着面前的那张大地图，找不到一点有希望的可能，让他能用圆规的一个小小的尖头点出个地方。

弗洛伦丝立即看出——很难不看出——老头儿有一种奇特的、难以形容的变化；他的态度比以往焦躁不安得多，但仍然含有一种好奇的、自相矛盾的决心。这使她很是迷惑不解。她一度认为他是随意乱说，因为在她说很遗憾，早上来看他却没见着他时，他先是回答说，他去看了她，紧接着却好像马上要收回这个回答。

"你去看了我？"弗洛伦丝说。"今天？"

"是的，我亲爱的小姐，"所尔舅舅看看她，然后又心烦意乱地转开目光。"我想再一次亲眼看看你，亲耳听听你，趁我还没——"说到这里他停下了。

"还没怎么？还没什么？"弗洛伦丝把手放在他胳臂上说。

"我说了'还没'吗？"老所尔答道。"如果我说了，那我一定是

指我们还没听到我亲爱的孩子的消息。”

“你身体不好，”弗洛伦丝温柔地说。“你一直很担心。我肯定你身体一定不好。”

“我身体好，”老头儿答道，握起拳头伸给她看；“我这年纪的人能希望有多结实，我就有多结实。瞧！这手多稳。有这手的人难道不像许多年轻人那样有决心和毅力？我想有的。咱们瞧吧。”

他的话使弗洛伦丝铭记不忘，但他的态度却给她留下更深刻的印象。若不是卡特尔船长抓住时机，详细说明要征求聪明的邦斯比意见的那件事情的情况，请求那位莫测高深的权威就此发表意见，那么弗洛伦丝准会在这时把内心的不安吐露给卡特尔船长听。

邦斯比还是把眼睛朝着伦敦和格雷夫森德[1]之间半途中的那所房子。他有两三次伸出粗糙的右臂，想去搂住聂泊尔小姐的腰，从中取得点灵感。但是那个年轻女人已经不愉快地退到桌子的另一边，“谨慎的克拉拉号”的司令官那颗温柔的心的冲动就没能得到任何响应。在这方面遭到几次失败以后，司令官说话了，但这不是对任何人说的；或者不如说这声音不是由他作主，仿佛是受一个粗暴的精灵指使，自动地从他心里发出来的。

“我的名字叫杰克·邦斯比！”

“他受洗时取的名字叫约翰，”高兴的卡特尔船长大声说。“听他说！”

“我说的话，”思考了一会儿以后，那声音说，“是算数的。”

船长一手挽着弗洛伦丝，对那位权威点点头，似乎在说：“他

---

① 格雷夫森德：英国海关检阅和领航的中心，在泰晤士河右岸。

现在说出来了。我带他来时就是这个意思。”

“就凭这个，”那声音继续说，“干吗不呢？如果这样，有什么奇怪呢？有谁能不这么说呢？没有。那么，就等着吧！”

说到这里，声音停下了，休息了。然后，很慢很慢地这么说：

“我相信这艘‘儿子和继承人’沉没了吗，小伙子们？也许。我这么说吗？哪一个？如果一个船长沿着圣乔治海峡[1]朝当斯开船，他前面会遇到什么？古德温暗沙[2]。他不是非撞上古德温暗沙不可，但他有可能撞上。这话的意义在于怎么应用。不是我的责任。那么就等着吧，机警地密切注意着，祝你们幸运！”

说到这里，声音出了后客厅，到了街上，把“谨慎的克拉拉号”司令官带走了，伴着他尽快地重又登上了船。他在船上立即钻进船舱，睡一个午觉，使他的头脑清醒过来。

听了这位哲人的箴言的那几个人，只得自己来运用他的智慧——根据邦斯比那三脚凳似的箴言中的主要原则，因为这或许是他另一个费解的三脚凳似的箴言。他们觉得有点莫名其妙，面面相觑。磨工罗布刚才一直在毫无恶意地大胆从屋顶上的天窗里往下张望、倾听，这时困惑不解地轻轻从铅皮屋顶上下来。但是，如果说卡特尔船长对邦斯比的崇敬能进一步被激发起来，那么，看到邦斯比如此出色地证实了自己无愧于所享有的名声，并且发表了这一番庄严的意见，船长确实是更加崇敬邦斯比了。他解释说，邦斯比的意思只是说：要有信心；邦斯比并不担心；这样一个人的脑子里想出来的、并且由这样一个人发表的意见，本身就是希望之锚，可以抛入光明之路。弗洛伦丝竭力使自己相信

---

① 圣乔治海峡：把爱尔兰和英格兰隔开的海峡。

② 古德温：英国东南岸的一列沙滩，对船只形成很大威胁。

船长是对的。但是聂泊尔紧紧交叉双臂，摇摇头坚决否定，对邦斯比就像对珀奇先生一样不信任。

这位哲学家似乎让所尔舅舅仍然留在原地不动，因为他还是手里拿着圆规在水域上游荡不定，找不到一个可以点出来的地方。老头儿正找得出神，卡特尔船长听了弗洛伦丝凑在他耳边提的意见，把重重的手放在老头儿肩上。

"你觉得怎么样？所尔·吉尔斯？"船长热诚地大声问道。

"不过如此，内德，"仪器制造人答道。"这一个下午。我一直在回想，在我那孩子进董贝的公司、很晚回来吃饭的那第一天，他就坐在你站的地方，我们谈论着风暴和船只失事，我几乎没法使他撇下这个话题。"

可是一碰到弗洛伦丝那密切注视着他的目光，老头儿顿时住了口，微微一笑。

"准备，老朋友！"船长大声说。"振作起来！我跟你说，所尔·吉尔斯；我把心头的宝贝送到家以后，"说到这里，船长吻吻钩子挥向弗洛伦丝，"我就回来陪你，一起度过这幸福的一天。我们找个什么地方，所尔，你来和我一起吃饭。"

"今天不了，内德！"老头儿马上说，不知为什么，他听了这提议似乎吃了一惊。"今天不了。我不能这么做！"

"为什么？"船长惊诧地盯着他，说道。

"我——我有很多事要干。我——我是说，要考虑，要安排。我不能这么做，内德，真的。我得再出去，一个人待着，今天要考虑好多事情。"

船长看看仪器制造人，看看弗洛伦丝，再看看仪器制造人。"那么，就明天吧，"最后，他建议道。

"行，行。明天，"老头儿说。"明天想到我。就明天。"

“我一早就来，记住，所尔·吉尔斯，”船长约定说。

“行，行。明天早上第一件事就是这个，”老所尔说，“现在，再见了，内德·卡特尔，上帝保佑你！”

他说的时候，特别热情地紧紧握住船长的双手。然后，他转向弗洛伦丝，把她的手握在他手中，放到他唇上吻吻；接着就很奇特地匆匆送她上车。总之，他给卡特尔船长的印象使船长留了下来，关照罗布要对主人特别温柔体贴，直到明天早上。吩咐了还嫌不够，又给了他一个先令，答应明天中午以前再给六便士。做了这件好心的事以后，自以为是弗洛伦丝的天然的合法保护人的卡特尔船长便满怀信心地坐上了车夫的座位，护送她回家。分手时，他向她保证，他会亲密而且忠诚地支持所尔·吉尔斯。他忘不了苏珊·聂泊尔所说的要对付麦克斯廷厄太太的那番豪言壮语，便又问了她一遍，“你认为你会这么做吗，我亲爱的？”

她们两人走进那所凄凉的房子，门又关上以后，船长的思想又回到了那个老仪器制造人身上，觉得心里不安。所以，他没回家，却在街上来回走了好几次，消磨着时间，直到黄昏来临。他在伦敦城的一家拐角上的小酒店里吃饭，吃到很晚。那家小酒店的店堂就像一个楔子，是戴油光光帽子的人经常光顾的地方。船长主要是想等到天黑以后，走到所尔·吉尔斯的房子那里，从窗外往里看看。他这么做了。店堂的门开着。他可以看见他的老朋友在里面的桌子上不停地忙着写信，小海军候补生已经有了遮蔽，受不到夜露的侵袭，正从柜台下朝他看着。磨工罗布在柜台下给自己铺地铺，准备关店门了。木制水手周围是一片宁静，船长这才放心，便朝布里格街走去，准备早上及时起锚。

第二十四章

一颗充满爱的心所进行的研究

巴尼特爵士和斯卡特尔斯夫人都是非常善良的人。他们住在富勒姆的一所别墅里，就在泰晤士河岸边。在正好举行划船比赛的时候，那可说是世界上最好的住所了。但是在其他时候，却有其小小的不便之处，诸如河水会偶尔冲进客厅，同时草坪和灌木丛会消失得无影无踪。

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主要以一只古老的金鼻烟壶和一条巨大的丝手帕来表示自己的身价。他用双手从口袋里抽出手帕就像抽出旗子似的，那姿势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巴尼特爵士的生活目的是经常结交新朋友。他必须扩大周围的圈子，直到没有再扩大的余地为止。这种要求可说是理所当然的，就像一个沉重的物体沉入水中那样——作这个比喻并非要贬低一位如此尊贵的绅士。或者说，像空气中的一个声音，根据聪明的现代哲学家的猜测，它的震波可以在无穷无尽的空间永远传播开去。只有来到他的生命的尽头，巴尼特爵士才会停止在社会体系中的探索性旅行。

巴尼特先生以介绍人们认识别人为骄傲。他为了这件事本身而喜爱这件事，而且它也促使他达到他的心爱的目的。例如，巴尼特爵士如果运气好，找到了一个新来者，或者一位老乡绅，把那人诱到他那所好客的别墅中来，就会在那人来临的次日早晨对那人说，“啊，我亲爱的先生，你想认识什么人吗？你想同谁

见面呢？你有没有兴趣认识作家、画家、雕塑家、演员，或者诸如此类的人？"也许客人会说是的，提出一个巴尼特爵士不认识的人，就像不认识伟大的托勒密[1]那样。巴尼特爵士就回答说，世上再没有比这更容易的事情了，他跟那人很熟。于是就去拜访所说的大人物，留下名片，写张便条："亲爱的先生——鉴于你崇高的地位——正在舍间的朋友自然希望——斯卡特尔斯夫人和我本人也希望——相信天才不拘于礼节，你会给我们殊荣，光临寒舍，"等等，等等——这样，他就一块石头打死两只鸟，叫它们死得像门上的钉子一样。

巴尼特爵士在弗洛伦丝来访的第一个早上，就充分利用鼻烟壶和旗子的作用，照例问了她这个问题。弗洛伦丝谢了他，说没有什么人是她特别想见的。这时，她自然想到可怜的、没有音讯的沃尔特，心里一阵凄楚。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再次提出好心的提议，说："我亲爱的董贝小姐，你肯定想不起有什么人是令尊——请你在写信时代我和斯卡特尔斯太太向他致以最良好的问候——希望你认识的吗？"她轻轻作否定的回答时，略微垂下头，声音有点颤抖，这或许也是很自然的。

小斯卡特尔斯系着领带，显得很僵直，也不活泼了。他在家里度假。他那位出色的母亲叫他好好招待弗洛伦丝，他似乎觉得不高兴。还有一件更深地刺伤他心的事情使他恼火。那就是勃林勃尔博士夫妇也同他在一起。他们是被请来参观祖传的屋脊梁的。这位年轻绅士说起他们时，总是说宁可他们在耶利哥[2]度过假期。

① 托勒密(Ptolomy，约公元前 367—前 285)：埃及国王。

② 耶利哥：西亚死海以北的古城。

“你能建议个什么人吗，勃林勃尔博士？”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转向那位绅士问道。

“你真好，巴尼特爵士，”勃林勃尔博士答道。“我真的想不出哪一个人。一般同胞，我都想认识，巴尼特爵士。泰伦提乌斯[1]是怎么说的？有儿子的人，我都感兴趣。”

“勃林勃尔太太有兴趣见见哪位杰出人物吗？”巴尼特爵士彬彬有礼地问道。

勃林勃尔太太微微一笑，摇摇她那天蓝色的帽子说，如果巴尼特爵士能把她介绍给西塞罗，那就要麻烦他了；但既然这种介绍是无法进行的，她又享有着爵士夫妇的友谊，而且她同她的博士丈夫受到爵士夫妇的信任，负责教育他们那可贵的儿子——听到这话，小巴尼特皱了皱鼻子——她已别无他求。

在这种情况下，巴尼特先生只得暂时满足于已请到的几个人。弗洛伦丝为此感到高兴；因为她在他们中间要进行一项研究。这想法就在她心头，而且既可贵又强烈，所以她不可能对任何其他事情发生兴趣。

有几个孩子住在这所房子里。这些孩子和父母在一起时，坦率而且快活，就像她家对面那几个红脸蛋的孩子一样。这些孩子可以无拘无束地爱，而且把爱痛痛快快地表现出来。弗洛伦丝想学到他们的秘密，想找出她缺少的是什么，有什么简单的技巧是他们知道而她所不知道的；她怎样才能从他们那里学会向父亲表示自己爱他，再赢得他的爱。

有好几天，弗洛伦丝细细观察那些孩子。有好几个晴朗的早晨，当灿烂的朝阳冉冉升起时，她在河岸上走来走去。那时房子

---

① 泰伦提乌斯（Tererce，约公元前186—前161）：古罗马喜剧作家。

里还没有一个人起来。她望着他们的卧室窗户，想着还在熟睡的这些孩子，想到他们受到父母温柔的照料和亲切的关怀。这时，弗洛伦丝会觉得比一个人住在大房子里更孤独。她有时候会想，在这里倒还不如在那里，觉得与其和别的同龄人混在一起而发现自己同他们都不一样，还不如自己一个人躲起来太平。弗洛伦丝虽然在看这本艰深的书时，每翻一页都感到心痛，但还是仔细研究，还是留在他们中间，而且耐心地抱着希望，努力学习她渴望获得的知识。

啊！怎么去获得呢！怎么才能从头学起，学到这种魔力呢！这里有些做女儿的，单凭早起晚睡，就获得了父母的欢心。她们不必战胜嫌恶，不必害怕冷淡，不必抚平皱紧的眉头。当早晨逐渐消逝，当窗户一扇接一扇打开，当露珠开始在花草上消失，小脚开始在草坪上移动的时候，弗洛伦丝扫视着那一张张容光焕发的脸，心想她可以从这些孩子身上学到些什么呢？要向她们学已经为时过晚。她们中间的每一个人都可以无所畏惧地亲近父亲，用嘴唇去接受那现成的一吻，用胳臂搂着俯身爱抚她的人的脖子。她不可能一开始就这么大胆。哦！难道研究得越多就越是绝望吗！

她记得清清楚楚，在她小时候把她衣服抢去的那个老妇人。她的形象和她的房子，她的一言一行，都在弗洛伦丝的记忆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那幼小的年龄留下的可怕印象总是长久保持鲜明的。甚至那个女人在谈起自己女儿时都是怀着慈爱的心情。和自己的女儿分开，再也没有希望见面，她在这种痛苦中发出的嘶喊是多么可怕呀！她想起这件事的时候，会回忆起自己的母亲是多么爱她。然后，她有时会很快把思绪转到那把她同父亲隔开的一片空白上来。当她想到自己没有使父亲自然而然回心

转意的魅力，她从躺在摇篮里的时候起，一直没能使父亲喜欢她过。想到她母亲如果还活着，也会因此而渐渐不喜欢她时，她会发抖，眼泪会在脸上淌下来。她知道这想法冤枉了她记忆中的母亲，是不真实的，是没有根据的。她极力为他辩护，一切都怪自己，结果她只得让这想法像一片狂云那样，在脑海中掠过。

弗洛伦丝到达以后不久，又来了一些客人，其中有一个美丽的姑娘，比她小三四岁。那是个孤儿，由她的姑妈陪来。那位姑妈是位头发花白的女士，常常同弗洛伦丝说话，还喜欢（但是他们都喜欢）在晚上听她唱歌，总是在这种时刻怀着慈母般的关怀，坐在她近旁。他们到这家人家来了才两天，弗洛伦丝在一个温暖的早晨，坐在花园里的凉亭中，默默地从树叶间观察着草地上的那一群年轻人，一边为那群人中间的一个小不点儿编着花冠。那小不点儿是大家的宠儿，大家都喜欢同她玩。这时，那位女士正同侄女在附近一个浓荫遮蔽的角落里来回散步。弗洛伦丝听见她们姑侄俩在谈论她自己。

"弗洛伦丝也和我一样是个孤儿吗，姑妈？"孩子说。

"不，我亲爱的。她没有妈妈，但是她爸爸还在。"

"她现在是为她可怜的妈妈服丧吗？"孩子马上问。

"不；是为她的唯一的弟弟。"

"她没有别的弟弟吗？"

"没有。"

"没有姐妹吗？"

"没有。"

"我非常、非常遗憾！"小姑娘说。

接着，她们停下步子去看几条船，一时不再说话。弗洛伦丝原先听到她们谈到她的名字，已经站了起来，拿着花想到她们那

里去，让她们知道她听得见她们的谈话，这时却重又坐下来编花冠，心想总不会再听到什么了。可是谈话却立即重新开始。

“这儿人人都喜欢弗洛伦丝。我敢肯定，她是值得大家喜欢的，”那孩子热诚地说。“她爸爸在哪儿？”

姑妈沉默片刻说，她不知道。她的语气引起了再次从椅子上站起来的弗洛伦丝的注意，使她呆呆地站在那里，匆匆抓起正在编的花冠放在胸口，用双手护着，免得撒在地上。

“我想他是在英格兰吧，姑妈？”孩子说。

“我想是的。是的；我知道他在英格兰，真的。”

“他到这儿来过吗？”

“我想没有。没有。”

“他要来看她吗？”

“我想不会。”

“他是瘸了、瞎了，还是病了，姑妈？”孩子问。

弗洛伦丝听到这番好奇的话时，她捧在胸口的花朵开始落下来。她把花捧得更近胸口，她的脸俯在花上。

“凯特，”那位女士又沉默片刻，然后说，“我把弗洛伦丝的真实情况告诉你吧，我听到过，我相信那是真的。别告诉别人，我亲爱的，因为这儿也许不大有人知道。你要是告诉别人，那会使她痛苦的。”

“我永远也不会告诉别人！”孩子大声说。

“我知道你永远也不会的，”那位女士说。“我相信你，就像我相信自己一样。凯特，弗洛伦丝的父亲恐怕不大关心她，很少同她见面，从她出生以来一直没对她好过，现在更是完全躲开她避开她。只要他允许，她是会非常爱他的，可他不允许——虽然这不能怪她；所有心地好的人都会非常疼爱她、同情她的。”

弗洛伦丝捧着的花又有一些落到了地上。还捧在胸口的那些都湿了却不是被露水打湿的。她的脸垂到了她那双捧着花的手上。

“可怜的弗洛伦丝！亲爱的、善良的弗洛伦丝！”孩子大声说。

“你知道我为什么要告诉你这些吗，凯特？”女士问。

“是为了让我对她好，尽量让她高兴。是因为这个吗，姑妈？”

“对了一部分，”女士说，“但不是全部对。我们看见的她显得很高兴，对每个人都微笑，乐于帮我们大家的忙，这儿的每项娱乐她都参加。但她不大可能是快活的。你认为她会很快活吗，凯特？”

“恐怕不会，”小姑娘说。

“现在这儿有很多孩子，”那位女士说，“他们父母喜欢他们，为他们骄傲。她看着他们，心里会暗暗伤心，你知道为什么吗？”

“知道，亲爱的姑妈，”孩子说，“我完全懂。可怜的弗洛伦丝！”

又有一些花落到了地上，还捧在胸口的那些像被寒风吹得瑟瑟抖动。

“我的凯特，”女士的声音严肃，但是平静而且甜润，使弗洛伦丝一听见就深受感动，“在这儿所有的年轻人中间，你是她的天然的、无害的朋友。你不会像比你幸福的孩子那样在无意中——”

“没有人比我更幸福了，姑妈！”孩子嚷道，似乎在搂住她。

“——像别的孩子那样，亲爱的凯特，叫她想起她的不幸。所以，你既然要做她的小朋友，我就要你更努力地去做，而且要觉得你忍受了失去父母的痛苦——谢天谢地！你在知道那痛苦有多深以前就在忍受了——你就更有理由同可怜的弗洛伦丝交朋

友。”

“但是，我并不是没有受到父母般的爱呀，姑妈。有了你，”那孩子说，“我从来不是没有受到父母般的爱。”

“不管怎么样，我亲爱的，”女士答道。“你的不幸远不如弗洛伦丝的深重；因为在这个广大的世界上，没有一个孤儿会像被活着的父亲摒弃的孩子那么孤独。”

花朵像尘土般地纷纷落下了地。空空的双手捂住了脸。孤儿似的弗洛伦丝坐到地上，伤心地哭了很久。

但是，弗洛伦丝怀着真诚的心和坚定的良好意愿，紧抱着希望，就像在保罗出世那天临终的母亲紧抱着她那样。他不知道她是多么爱他。不管要等多少时候，不管时间过得多么慢，她都必须努力，使她父亲有朝一日心里明白这一点。在这期间，她必须时时留意，不能因为某个偶然的场合不小心说出什么话，露出什么神情，或者感情冲动，去抱怨他，或者让这一切传到他那有偏见的耳朵里。

弗洛伦丝完全被这个孤儿吸引住了，而且牢记这次谈话。但是，甚至在回报她的好意时，弗洛伦丝也仍然想着自己的父亲。如果过于明显地（弗洛伦丝认为）对她另眼相看，那就证实了父亲是狠心的、不近人情的。至少有一个人肯定是这么想的，或者还有别人也这样想。不能因为自己喜欢她而突出这想法。她无意中听到的话不是她安慰自己的理由，而是保全他的理由。在进行内心的研究时，弗洛伦丝就是这样做的。

她一直这样做。如果有人朗读书，书中的故事里有什么地方矛头指向一个严酷的父亲，她就会感到痛苦，不是因为她自己，而是因为他们联想到他。他们中间演出什么插曲，展出什么画，或者做什么游戏时，也是如此。使她卫护他的场合是如此之多，

以至于她常常感到心中不安，感到真不如回到那所老房子，不受干扰地住在灰暗的墙壁的阴影中。看到正当豆蔻年华的可爱的弗洛伦丝，看到这些小小的欢乐聚会中的谦逊的小皇后，而能想像到她胸中压着神圣重负的人是多么少啊！在她父亲那冰冷的气氛中冻得僵直，而能猜想到她在他头上堆了多少火红煤块[1]的人又是多么少啊！

弗洛伦丝耐心地进行着她的研究，但从聚集在那所房子里的年轻人中间，她没能获得她所寻求的那种无名魅力的奥秘，所以常独自一人在清晨走到穷人的孩子中去。但她还是发现他们早已超过了她能学的程度。他们早就在家中赢得了地位，不像她这样站在闩住的门外边。

她好几次观察过一个人。他一清早就在工作。常常有一个年龄和她相仿的小姑娘坐在他附近。他很穷，好像没有正式工作。他时而趁落潮，在河边走来走去，从泥地里找点零碎的东西；时而在自己屋前那一小块毫无希望的园地上干活儿；时而修补他那条破旧的船；要不然，有机会的时候，给邻居干一些这样的活儿。不管这人干什么，小姑娘都不帮他；和他在一起时，她总是懒懒散散、悠悠闲闲，什么事也不干。

弗洛伦丝常常想同这个男人说说话，却一直不敢，因为他对她没任何表示。可是有一天早晨，她突然碰见了他。那时，她从截去树梢的柳树间的小路上走来。小路的尽头就是他家和小河之间的那一小块石头斜坡。在那离她不远的斜坡上，他正俯身在他生起的火上。他生火是为了给身旁那条底朝天的破船填塞缝隙。他听见脚步声，抬起头，对她说了声："早上好。"

---

① 《圣经》用语，意即：以善报恶。

“早上好，”弗洛伦丝一边朝他走去一边说；“你这么早就干活儿了。”

“要是我有活儿要干，小姐，我真想干得更早一点儿呢。”

“活儿那么难找吗？”弗洛伦丝问。

“我觉得难找，”那人回答。

弗洛伦丝朝那小姑娘坐的地方看了一眼。她缩着身子，胳膊肘支在膝头上，双手托着下巴。弗洛伦丝问：

“那是你的女儿吗？”

他很快抬起头来，喜形于色地看着那个小姑娘，点点头说：“是的。”弗洛伦丝也朝她看着，和蔼地同她打个招呼。那小姑娘不礼貌而且不高兴地咕哝了一句作为回答。

“她也找不到活儿吗？”弗洛伦丝说。

那男人摇摇头。“不，小姐，”他说。“我一个人干活，养活两个人。”

“那么，只有你们两个吗？”弗洛伦丝问。

“只有我们俩，”那人说。“她母亲死了十年了。玛莎！”他又抬起头来，朝她吹声口哨，“你不同这位美丽的小姐说句话吗？”

那小姑娘用缩起的双肩做个不耐烦的姿势，掉过头去。丑陋、畸形、乖戾、穷困、褴褛、肮脏——但是有人疼爱！哦，是啊！弗洛伦丝看到过她父亲瞧她时的神情，她不知道还有谁有这样的神情。

“我看，她今天早上特别不好，我的可怜的姑娘！”那男人停下了活儿说，怜悯地瞧着他那相貌难看的孩子。这种怜悯因为直率更显得温柔。

“那么，她是病了！”弗洛伦丝说。

那男人长叹一声。“我怕我的玛莎在漫长的五年中，”他回答

时还瞧着她，“身体没有五天是好的。”

“对！还不止五年呢，约翰，”一个邻居说。他是来帮他修船的。

“你是说不止五年吗？”另外那个大声说，把他那顶旧帽子往后一推，用手抹过额头。“很可能。看来有很长、很长时间了。”

“时间越长，”那邻居说，“你就越是疼她哄她，约翰，直到她不得不成为她自己的负担和人家的负担。”

“对我不是负担，”她父亲说，又干起活儿来。“对我不是。”

弗洛伦丝能感觉到他说的是事实。还有谁能比她更好地体会到呢？她朝他走近一点儿，真想碰碰他粗糙的手，感谢他对这个可怜的小东西所怀的一片好意。他瞧着女儿时，眼神同别人都不一样。

“我不疼我可怜的姑娘——就叫做疼吧——谁还会疼她呢？”做父亲的说。

“对，对，”邻居说。“说得有理，约翰。可是你！你舍己为她。你为了她却把自己的手脚都束缚起来。你同她在一块儿，日子过得糟透了。她又在乎什么？你总不见得相信她知道这一切吧？”

那父亲又抬起头来对她吹声口哨。玛莎又用她那缩着的双肩做了个不耐烦的姿势作为回答。父亲高兴了起来。

“就只是为了这个，小姐，”邻居微微一笑说。这一笑所含的怜悯比表示出来的还多；“就为了得到这个，他老是看着她，从来不让她走远！”

“因为有个日子总会来到，而且早已在渐渐逼近了。”另外那个男人一边俯下身干活儿，一边说，“到那时，要叫这不幸的孩子做这个动作的一半——要叫她的一个手指抖一下，或者头发动一动——就像叫死人起来一样难。”

弗洛伦丝轻轻地在旧船上他的手旁边放了一些钱，然后离开了他。

现在弗洛伦丝开始想，如果她生了病，如果她像亲爱的弟弟那样衰弱下去，父亲会不会知道她爱过他呢？那时候，他会不会觉得她亲呢？他会不会来到她的床边，在她虚弱不堪、视力模糊的时候把她抱在怀里，忘却过去的一切呢？那时情况改变了，他会不会原谅她没有能向他坦露她那童稚的心，使她能容易地讲述：那天晚上离开他的房间时是什么感受；如果有勇气，她会说什么；后来她又怎样努力去学幼年时始终没学会的方法？

是啊，她想如果她奄奄一息，他就会宽容了。她想，如果她平静地、并非不愿离开尘世地躺在床上，床四周充满对他们那亲爱的男孩的回忆，他就会深有感触，会说："亲爱的弗洛伦丝，为了我而活下去吧，我们会相亲相爱，我们本该这样。我们也会非常幸福，这些年来，我们本该这样！"她想，如果能听到他说这样的话，能用胳臂搂住他，那么，她就可以微笑着回答："这样做绝不会太晚；我再高兴也没有了，亲爱的父亲！"说着就离他而去，嘴唇上还留着祝福。

她记忆中的墙上的金水，在这种遐想里出现在弗洛伦丝眼前，那只是流向安息的水流，流向先她而去的亲人们正手搀着手等着她的那个地方。当她看着脚边的黑河泛起涟漪时，她怀着敬畏的好奇心，而不是怀着恐惧，想起她弟弟常常说起的正在把他带走的那条河。

事情发生了还不到一个星期，弗洛伦丝对那个父亲和他那病恹恹的女儿还记忆犹新时，一天下午，巴尼特爵士和夫人到巷子里去散步，邀她作陪。弗洛伦丝既一口答应，斯卡特尔斯夫人当然也就吩咐小巴尼特出来。因为她最高兴的是，看弗洛伦丝挽

着她长子的胳臂。

老实说，小巴尼特似乎对这件事抱着截然相反的心情。他在这种时候，常常把自己对“那批姑娘”的看法说出来，虽然说得并不清楚。但是，弗洛伦丝的温柔性情是不容易惹恼的，她总是在几分钟之后就让这位年轻绅士安于天命，而他们也就和和气气地继续散步。斯卡特尔斯夫人和巴尼特爵士跟在后面，得意洋洋，心满意足。

这就是那天下午事情发生的经过。弗洛伦丝极力使小斯卡特尔斯安于天命，刚要成功，却有一位绅士骑着马从身旁走过，他走过时热切地看着他们，勒住缰绳，掉转马头回来了，手里拿着帽子。

绅士特别看着弗洛伦丝。这一小群人见他回来，便停下脚步。他骑在马上，在招呼巴尼特爵士夫妇之前先向弗洛伦丝弯腰致意。弗洛伦丝想不起看到过他，但是，他一走近她，她就不由自主地惊跳一下，往后退去。

“我的马很驯服，你放心，”绅士说。

使弗洛伦丝像被扎了一下往后退的倒不是这个，而是绅士本身的某种东西——她也说不出是什么。

“我想，我是有幸在同董贝小姐说话吧？”绅士竭力讨好地微笑着说。弗洛伦丝点了一下头，他补充说：“我姓卡克尔。董贝小姐想必听说过卡克尔这个姓，但除此之外，我不敢指望董贝小姐还记得我。”

虽然天热，弗洛伦丝却奇怪地直要发抖。她把他介绍给她的男女主人。他们很有礼貌地接待他。

“我一千次请你原谅！”卡克尔先生说，“但是明天早上我要到利明顿去看董贝先生。董贝小姐如果有什么事要我办，我还用

说我是非常高兴去办的吗?"

巴尼特爵士马上想到弗洛伦丝大概要写封信给她父亲,便建议回家,邀请卡克尔先生穿着骑装到他家去吃饭。卡克尔先生不巧有人请吃饭,但是如果董贝小姐想写信,那么,陪她回去,她要他等多久,他就像忠诚的奴隶那样等多久,这是他最高兴不过的。他微笑着说这话时,嘴咧得大得不能再大,他在她近旁俯身拍拍马脖子。弗洛伦丝遇上他的视线,与其说听到不如说看到他说,"那条船没有消息!"

弗洛伦丝给弄胡涂了,吓呆了,在他面前退缩了,甚至不能肯定他是否说过这话,因为他似乎是用奇特的方式通过微笑向她表示的,而不是说出来的。弗洛伦丝用微弱的声音表示感谢他,但她不想写信;她没有话要说。

"不要带什么去吗,董贝小姐?"那龇牙咧嘴的人说。

"不要,"弗洛伦丝说,"请只带上我的——我的亲切的爱。"

弗洛伦丝尽管心烦意乱,但还是抬眼看着他的脸。她眼睛里含着恳求和明显的表情,显然在问他是否知道——他显然是知道的——她和她父亲之间传递任何口信,尤其是这一口信,会遭到非同小可的指责,还是让她免了吧。卡克尔先生微笑着深深鞠了一躬。在巴尼特爵士夫妇托他带去他们最衷心的问候之后,他就告辞,骑马走了,给那可敬的一对留下了良好的印象。他走的时候,弗洛伦丝一阵哆嗦,以至于巴尼特爵士用一般通行的迷信解释,认为有人在她前世的坟上走过。卡克尔先生转过拐角时,立即回头看看,欠了欠身就消失了,仿佛他是径直朝墓地奔去,去做这件事似的。

第二十五章

所尔舅舅的奇怪消息

卡特尔船长虽然不是个懒汉，但是，他在透过店铺橱窗看见所尔·吉尔斯在店堂里写东西，海军候补生在柜台上，磨工罗布在柜台下铺床以后，在次日早上却没有很早起床。他用胳膊肘支起身子，看看他那小房间时，钟正打六点。如果他经常醒来时眼睛也睁得像今天这样大，那么这位船长的眼睛就一定是执行了严峻的任务；如果他一般揉眼睛只有今天的一半那么重，那么它们保持警惕所得到的只是粗陋的报答。但是这个场合却并不寻常，因为磨工罗布以前确实从未在卡特尔船长的卧室门口出现过。而这时，他却站在那里，朝着船长直喘气，像刚从床上起来那样脸上发红，头发蓬乱，这大大加深了他的脸色和表情。

"喂！"船长吼道。"怎么回事？"

罗布结结巴巴，还没说出一句答话，船长就像一堆什么东西似的从床上起来，用手捂住那男孩的嘴。

"慢着，我的孩子，"船长说，"现在一句也别跟我说！"

船长大吃一惊地瞧着这位来客，在对他下了这道禁令以后，用肩膀把他轻轻推到隔壁房间里。他消失了几分钟，就穿着那套蓝衣服出来了。卡特尔船长举起手，表示禁令尚未解除。他走到餐具柜跟前，自己倒了一点儿酒，又倒了一点儿递给这位送信人。接着，船长在一个角落里靠墙站着，仿佛预见到有可能被送来的消息击倒似的。他眼睛盯着送信人，喝完了酒，脸色苍白得

不能再白，然后请送信人“前进”。

“你是说告诉你吗，船长？”罗布问。刚才那道禁令给他留下很深的印象。

“对！”船长说。

“好吧，先生，”罗布说，“我没多少事可以 诉你。可是你瞧！”

罗布拿出一大串钥匙。船长在他那角落里看看这些钥匙，再看看来送信的人。

“再瞧！”罗布说。

男孩拿出一个封好的纸包。卡特尔船长盯着纸包看，就像刚才看钥匙那样。

“我今天早上醒来，船长，”罗布说，“大概五点一刻左右，我看见这些东西放在我枕头上。店门上的门闩已经拉开，锁也已经打开，吉尔斯先生走了。”

“走了！”船长吼道。

“没了，先生，”罗布答道。

船长的声音大得吓人，他气势汹汹地从角落里冲来，吓得罗布退到另一个角落里，把钥匙和纸包朝他递过去，免得自己被他撞倒。

“钥匙上和纸包上，先生，”罗布大声说，“都写着‘交卡特尔船长’。我向你保证，用我的名誉保证，卡特尔船长，我只知道这点儿。要是我知道别的，我宁可死！刚找到个活儿就碰上这样的事，”不幸的磨工用袖口捂着脸哭叫道；“东家跑了，活儿没了，还要让人责怪！”

他这样哭叫和卡特尔船长的凝视或瞪眼有关。船长的目光中充满了猜疑、威胁和斥责。船长从他手中接下递过来的纸包，

把纸包打开，读了下面这些话：

"'我的亲爱的内德·卡特尔。附上我的遗嘱！'"船长把纸包翻过来，露出怀疑的神情，"'和《新约》[①]'——那本《新约》呢？"船长立即责问那倒霉的磨工。"你拿《新约》怎么啦，我的孩子？"

"我从没见到过，"罗布呜呜咽咽地说。"别老是怀疑一个无辜的孩子，船长。我从没碰过那本《新约》。"

卡特尔船长摇摇头，意思是总得有个人对此负责。他神情严肃，继续往下念：

"'一年之内不能打开纸包，或者到你有了我亲爱的沃尔特的确切消息时才打开。内德，我相信你对他也很亲。'"船长顿了一下，激动地摇了摇头。然后，好像为了要在这令人痛苦的处境中重新摆出一副庄严的神态，他特别严厉地看着磨工。"'如果你以后永远听不到我的消息，见不到我，那么，内德，就请你记住一个老朋友吧，就像他直到最后也还记住你一样。至少在我说的那个期间，在我那老地方给沃尔特保留一个家。没有债务，向董贝公司借的债已全部还清，我所有的钥匙随信附上。此事要保守秘密，别打听我的消息，打听也无用。就此搁笔，内德。你的忠实的朋友所罗门·吉尔斯。'"船长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读写在下面的字："'正如我告诉你的，那孩子罗布，董贝公司推荐得很好。如果别的东西全拍卖了，那么，内德，请照顾好小海军候补生。'"

船长把这信翻来翻去，读了二十来遍，然后在椅子上坐下，脑子里好像为这件事进行军法审判似的。谁要让后世的人了解一点儿他做这些事时的心情，就需要具有一切伟人的天才，他们

① "新约"的原文中，Testament 还可作"遗嘱"、"遗言"解。

在打发掉自己的不幸日子以后决心延续到后代，但是从没达到过这一目的。起先，船长过于惊惶，过于痛苦，除了信本身以外，什么也想不到。甚至当他的思想开始掠过各种伴随出现的事实时，他想来想去，也还是只想着前面的那个问题。就在这种心情中，卡特尔船长觉得眼前既然只有磨工，没有别人作为审问对象，那么，认定他是嫌疑犯，倒可以松一大口气。这想法在船长脸上明显地流露出来，引起了罗布的抗议。

"哦，别这样，船长！"磨工嚷道。"我真是吃惊，你怎么能这样！我干了什么事，你这样瞧着我？"

"我的孩子，"卡特尔船长说，"别这样还没受伤就先嚷嚷。你不管干什么，都别自找麻烦。"

"我没自找麻烦，从来没自找麻烦，船长！"罗布答道。

"那么就保持顺风，"船长着重地说，"自由自在地航行吧。"

卡特尔船长感到一种强烈的责任感，觉得必须把这件神秘的事情查个水落石出。像他这样同双方当事人都有密切关系的人，这样想是理所当然的。他决定去查看一下房子，而且不让磨工离开他。船长认为那青年目前是被逮捕了，但是，吃不准给他上手铐，或者把他的两个足踝缚在一起，或者在他双腿上绑一个重物是否好。因为不清楚采用这种正式手段是否合法，船长就决定，只是一路上抓住他的肩膀，他要是反抗，就一拳把他打倒。

然而，罗布没作任何抵抗。所以他没受到任何更严格的束缚就来到了仪器制造人的铺子跟前。护窗板还没卸下，所以船长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门打开。日光毫无遮拦地一泻而入。于是他就在日光的帮助下着手进一步调查。

船长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在店中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来当他

心里那个庄严法庭的法官。船长叫罗布去躺在柜台下的铺上，要他指出他醒来时发现钥匙和纸包的确切地点，讲出他是如何在打算开门时发现门没锁着，他是如何出发去布里格街的——船长很谨慎，不让罗布在做这后一种动作时走出门槛——就这样一直讲到最后。这一切一遍接一遍做了几遍以后，船长摇摇头，似乎认为此事不妙。

接下来，船长怀着一个朦朦胧胧的想法，想找出一具尸体，便开始在整所房子中仔细搜查。他拿着一支点亮的蜡烛，在地窖里摸索，把他那只铁钩伸到门背后去，结果头猛地撞在梁木上，弄得满身是蜘蛛网。他们上楼到老头儿的卧室去，发现他上一夜没睡在被窝里，从床罩上留下的印痕看，显然他只是躺在床罩上。

"我想，船长，"罗布向四周看看房间说，"吉尔斯先生这几天时常进进出出，他是为了不让人注意，把一些小东西一件一件拿走。"

"唉！"感到莫名其妙的船长说。"怎么会呢，我的孩子？"

"啊，"罗布向四周看看说，"我没看到他的刮胡子用具。也没有剃胡子时用的刷子，船长。没有衬衫，也没有他的鞋子。"

罗布说一样，卡特尔船长就特别注意这个磨工身上的有关部分，怕他最近用过这些东西，或者现在还在用着。但是罗布根本不用刮胡子，当然也没用过刷子，他穿的是穿了很久的衣服，一点也没错。

"你怎么说，"船长说，"没自找麻烦——关于他偏航的时间？嗯？"

"呃，我想，船长，"罗布答道，"他一定是在我刚开始打鼾时就走的。"

“那是几点钟?”船长说,准备仔细追问确切时间。

“我怎么说得出呢,船长!”罗布回答。“我只知道我一开始睡得很熟,快到早上就不怎么熟。如果吉尔斯先生在天快亮时走出店门去,哪怕踮着脚,我也完全肯定,无论如何我是能听到他关门的声音的。”

卡特尔船长对这证词反复思考后,开始认为仪器制造人一定是自己走的。这结论合乎逻辑,而且老头儿给他的信也可作证。这封信无疑是老头儿亲笔写的,而不是被迫写的,它证明了他是自愿作出离开的安排,并这样走了。船长接下来考虑他上哪儿去了,为什么要去。因为没法回答第一个问题,他就局限于考虑第二个。

他回想起老头儿那古怪的态度,以及向他作的告别。当时觉得那告别热烈得叫人难以作出解释,现在却完全可以理解了。一个可怕的忧虑在船长脑子里变得越来越强烈,那就是老头儿为沃尔特焦急、后悔,经受不起这种折磨,被迫去自杀了。正如老头儿自己常说的,他经不起这种日常生活的折磨,再加上提心吊胆,一次次失望,所以担心他自杀并非不合情理,而是很有可能的。

他没欠债,并不为自己的人身自由担心,又不担心别人会夺走他的财物,除了这种发狂的心境以外,还有什么能促使他一个人偷偷溜走呢?至于他随身带走了衣服,这是说他果真带走了——对这一点他们甚至还不能肯定——船长认为,他带走衣服可能是为了防止询问,使人家不去想到他可能选择的命运,或者是为了使现在正在研究这些可能性的人安下心来。用简单明白的话来说,缩到一个小范围来说,这就是卡特尔船长的思考的结论和内容。他花了很长时间才达到这个境地,就像公开发表的一

些想法一样，那是混乱而且纷杂的。

卡特尔船长在极端的沮丧和绝望之中，觉得应该释放罗布，让他自由，但是他还决心要让罗布经受体面的审查。他从旧货商布罗格利那里雇了一个人，在他们不在时坐在店里。他自己伤心地带着罗布去寻找所罗门·吉尔斯的遗骸。

那顶油光光的硬帽子光顾了伦敦所有的警察分局、殡仪馆和济贫院。沿着码头、在岸边的船舶中间，顺着河流到上游、下游，在这里，在那里，在每个地方，这顶帽子都在人最拥挤的地方闪闪发光，像重大战役中英雄所戴的头盔。整整有一个星期，船长把报纸上、传单上有关失踪的和找到的人的报导全都看了，从早到晚一直在奔走，去认领所罗门·吉尔斯，结果看到的是从船上掉到水里的可怜的小船员，服毒自尽的长着黑胡子的高大外国人，卡特尔船长说，“要肯定一下那不是他。”肯定一个也不是，除此以外，善良的船长没有别的满意的事。

卡特尔船长最后放弃了这种种尝试，认为是没有希望了，他开始考虑下一步该怎么办。他又把他那可怜的朋友的信看了几遍，认为“在我那老地方给沃尔特保留一个家”是交给他的首要任务。所以船长决定，他要亲自住在所罗门·吉尔斯的房子里，经营仪器生意，看看能有什么结果。

但是采取这一步骤必须放弃他在麦克斯廷厄太太家的房间。他知道这个坚定的女人决不会让他放弃这些房间，所以船长就作出一个不顾一切的决定：逃走。

“啊，你听着，我的孩子，”船长把这个值得注意的计划考虑成熟以后对罗布说，“明天，不到夜里——也许不到下半夜——我是不会来这里的。但是你要守着，等我敲门，你一听到敲门声，就要过来开门。”

“很好，船长，”罗布说。

“你还仍然在这儿的名册上，”船长屈尊地说，“我不是说如果你和我齐心协力起劲地干，你就可以提升。而是，你明天晚上一听到我敲门，不管是什么时候，你就得过去，立即去开门。”

“我一定照办，船长，”罗布答道。

“因为你知道，”船长说，他再回过来强调一下这个任务，要他牢牢记住。“说不定会有人追我。如果你不及时立即来开门，我有可能在等着的时候被抓住。”

罗布再一次向船长保证，他会醒着，会很快来开门。船长作了这番谨慎的安排以后，就最后一次去麦克斯廷厄太太家。

船长意识到这是最后一次，也意识到他那件蓝背心下隐藏着一个可怕的目的，这使他对麦克斯廷厄太太害怕极了。白天任何时候一听到那位女士在楼下走动，他就不由得一阵哆嗦。碰巧那时麦克斯廷厄太太心情特好——温和而且平静，像头小绵羊似的。她上楼来询问是不是不要给他做晚饭，这时卡特尔船长更是感到了可怕的内疚。

“这次做个精致的小小的腰子布丁，卡特尔船长，”他的女房东说；“或者一只羊心。别怕我麻烦。”

“不，谢谢，太太，”船长答道。

“那就来个烤鸡吧，”麦克斯廷厄太太说，“肚子里塞点儿小牛肉，加一点蛋酱。来吧，卡特尔船长！让自己吃顿小小的美餐吧！”

“不，谢谢，太太，”船长非常谦卑地说。

“我敢肯定，你心情不好，需要振奋一下，”麦克斯廷厄太太说。“干吗不来瓶雪利酒？就这一次。”

“好吧，太太，”船长说，“如果能请你也喝上一两杯，那么，我想我可以试试。太太，”船长说，良心的责备使他受不了了，“你能不能帮个忙，预收一季度房租？”

“为什么，卡特尔船长？”麦克斯廷厄太太反问道。船长认为她语气很尖利。

船长都快吓死了。“如果你肯收，太太，”他恭恭敬敬地说，“我就感激不尽了。我管不大好钱，一不注意就把钱花光了。如果你同意，我会认为你做了好事。”

“好吧，卡特尔船长，”不知其中奥妙的麦克斯廷厄太太搓着手说，“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吧。我不能开口要，但我要养家活口，也不能拒绝。”

“还有，太太，”船长一边说一边从碗柜最上面一格里取出他存放现款的铁皮罐，“能否请你给这儿的小孩子每人十八个便士？太太，如果你方便，马上去把孩子们一起叫来，我将乐于看到他们。”

这些天真烂漫的麦克斯廷厄简直是插在船长胸膛上的许多匕首。他们一拥而入无比信任地拉扯着他。其实他不配得到他们的信任。船长很喜欢亚历山大·麦克斯廷厄。船长一看见他的眼睛，心里就受不了。朱莉安娜长得同她母亲一模一样，听到她的声音，船长就变得胆小起来。

不过，卡特尔船长总算还保持住自己的仪态。有一两个小时，他受到小麦克斯廷厄们的粗鲁对待。他们稚气地戏嬉着，他们每次两个人坐到那顶亮光光的帽子里，像坐在鸟巢里似的用鞋子敲打着帽顶的衬里，把帽子都有点弄坏了。最后，船长忧伤地把这些小天使打发走了；用正去赴刑的人的那种强烈的悔恨和悲伤向他们告别。

在深夜的寂静中，船长把稍重一点的财物装进一只箱子，上了锁，打算把它留在那里，很可能是永远留在那里。但他还抱着一线希望，希望有一天能找到一个大胆而且敢于冒险的人到这里来把它要回去。船长把轻一些的必需品扎成一捆；把盘中食物随身带着，准备出逃了。到了半夜，布里格街沉浸在睡乡中，麦克斯廷厄太太正睡得很甜，忘掉了一切，孩子们都睡在身边。这时，心怀歉疚的船长在黑暗中踮着脚偷偷下楼开了门，又随手轻轻关上，逃跑了。

卡特尔船长脑子里出现了麦克斯廷厄太太的形象，见她跳下床，顾不上换衣服就来追他回去；他心里又觉得自己犯了滔天大罪，所以他一路大步跑着，一口气从布里格街跑到仪器制造人的门口。他一敲门，门就开了——因为罗布正守着——等随手把门闩好，上了锁，卡特尔船长这才觉得比较安全。

"吁！"船长看了看周围大声说。"真是个剧烈的运动！"

"没出什么事吧，船长？"目瞪口呆的罗布大声问。

"没有，没有！"卡特尔船长说话前脸色缓了过来，听听街上过路人的脚步声。"但是要记住，我的孩子；除了你那天看见的两位女士以外，如果有别的女士来找卡特尔船长，你一定得说不知道有谁姓这个姓，也从没听到过这儿有这样的人。要服从这些命令，行吗？"

"我会注意的，船长，"罗布答道。

"你可以说——如果愿意的话，"船长迟疑了一下，"说你在报上看到，有一个姓那个姓的人到澳大利亚去了，和整整一船人去当移民了，他们都发誓说再也不回来了。"

罗布表示听懂了这些指示。卡特尔船长答应把他培养成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只要他能服从命令。然后叫正打着呵欠的罗布

到柜台下的铺上去睡觉，自己则上楼到所罗门·吉尔斯的房间里去。

至于第二天船长每见到有女帽经过时，心里有多么害怕，又有多少次以为麦克斯廷厄太太来了，急忙溜出店门或躲上顶楼，那就无法描述了。用这些办法保护自己太劳累了。为了避免这种种劳累，船长在店堂和客厅之间的那扇玻璃门里边的一面挂上帘子，再从交给他的那一大串钥匙中选了一把插在门上，还在墙上开了一个便于窥探的小孔。这些防御措施显然是有效的。一有女帽出现，船长马上溜进他的要塞，锁上门躲在里面秘密观察敌人。一旦发现是一场虚惊，船长立即再溜出来。街上的女帽可真多，而且一出现总要引起惊慌，所以船长几乎整个白天都在不停地进进出出。

然而，卡特尔船长在这种累人的活动中还是能挤出时间来查看货物：他有个总的想法(对罗布来说是很吃力的)，就是这些货物不可能嫌擦得太多，也不可能嫌擦得太亮。他还大胆地在几种看上去很吸引人的货物上加了标签，标价从十先令到五十镑，把它们陈列在橱窗里，这使公众大为惊讶。

作了这些改进以后，卡特尔船长处身于仪器的包围之中，开始觉得自己也科学化了。晚上睡觉以前，他在那小小的后客厅里，一边抽着烟斗，一边望着天窗外夜空中的繁星，仿佛他在繁星中置了一份产业似的。他还像伦敦城里面的商人那样，开始对市长、税吏和公司企业发生了兴趣；觉得每天都得看看公债行情，尽管他用任何航行原则都揣摩不出那些数字是什么意思，而且完全可以略去其中的分数。船长在占有了海军候补生以后，立即去把关于所尔舅舅的奇怪消息告诉弗洛伦丝，可是她出门去了，不在家。所以，船长只好安下心来，过他地位改变后的这种生

活，除了磨工罗布以外，无人作伴，也不知道时间的流逝，就像发生巨大变化的人们那样。他默默思念着沃尔特、所罗门·吉尔斯，甚至思念着麦克斯廷厄太太，想象她还在过以往那种生活。

第二十六章
过去和未来的阴影

“我是你最恭顺的仆人，先生，”少校说。“该死的，先生，我朋友董贝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看见你，我真高兴！”

“卡克尔，”董贝先生解释说，“巴格斯托克少校陪我，跟我谈天，我对他感激不尽。巴格斯托克少校帮了我很大的忙，卡克尔。”

刚到达利明顿的经理卡克尔先生手里拿着帽子，被介绍给少校，对少校露出整整两排牙齿，认为可以真心诚意地向他道谢，因为他使董贝先生面色和心情大有改进。

“老天爷作证，先生，”少校答道，“不用谢我，这是互相帮助。先生，像我们的朋友董贝这样的大人物，”少校压低声音说，但声音还不太低，那位绅士还听得见，“不可能不使他的朋友们提高身价，增添光彩。他使人增强力量，生气勃勃，先生，董贝以他那德性确实能做到这一点。”

卡克尔先生听到这个说法，连声附和。德性。一点儿不错。这个词儿正是他要用的。

“但是，先生，”少校补充说，“当我的朋友董贝向你谈起巴格斯托克少校时，我必须请求允许我给你们纠正。他的意思是说平凡的乔，先生——乔伊·巴——乔希·巴格斯托克——约瑟夫——粗鲁坚毅的老乔，先生。愿为你效劳。”

卡克尔先生每一个牙齿都闪烁着他对少校的过多的友好，

以及对他的粗鲁、坚毅和平凡的钦佩。

"现在，先生，"少校说，"你和董贝有很多业务上的事情要谈。"

"没有，少校，"董贝先生说。

"董贝，"少校挑战似地说，"我明白不会没有；一个像你这样的要人——商界巨头——是不能打扰的。你的时间宝贵。我们吃晚饭时再见。在那以前，老约瑟夫不会露面。晚饭时间是七点正，卡克尔先生。"

说完，那满脸得意神情的少校走出门去，但是立即又在门口探进头来说：

"对不起。董贝，你有什么口信要带给她们吗？"

董贝先生有点尴尬，瞥了代他掌管生意的谦恭心腹一眼，要少校转达问候。

"天哪，先生，"少校说，"你得说些更亲热的话，不然老乔可就成了很不受欢迎的人了。"

"那么，就照你的意思致意吧，少校，"董贝先生回答。

"真该死，先生，"少校一边说，一边欢快地摆动双肩和胖乎乎的脸蛋；"要更亲热一点的。"

"那就用你喜欢的方式吧，少校，"董贝先生说。

"我们的朋友真机灵，先生，机灵先生，机灵得出奇，"少校说，从门那边探过头来盯着卡克尔。"巴格斯托克也是如此。"但是少校嘻嘻笑了一半就停下，站直身子捶着自己的胸膛，庄严地说，"董贝！我羡慕你的感情。上帝保佑你！"然后离开了。

"你一定觉得这人很有趣吧，"卡克尔说时牙齿朝着他。

"的确很有趣，"董贝先生说。

"毫无疑问，他在这儿一定有些朋友，"卡克尔说。"根据他说

的话，我看你能在这儿参加一些社交活动。"说到这里他可怕地笑了笑，"你知道，你能参加社交活动，我有多么高兴！"

董贝先生转动着表链，头轻轻动了一下，表示知道了他的副手对他的关心。

"你生来就该参加社交活动，"卡克尔说，"无论从性格还是从地位看，你是我所有认识的人当中最适宜于参加社交活动的。你可知道，看到你这么长久拒不参加，我常常感到惊奇！"

"我有我的理由，卡克尔。我一直孤单单一个人，对此不感兴趣。但是你交游广，有资格参加，自然感到惊奇。"

"哦！我吗？"对方立即谦卑地回答道。"像我这样的人，那完全是另一回事了。我可不和你比。"

董贝先生伸手理理颈巾，让下巴在颈巾里舒服些，咳了咳嗽，站在那里默默地朝他那忠实的朋友和雇员瞧了一会儿。

"卡克尔，"董贝先生终于开腔了，但嗓子里仿佛吞了个太大的东西；"我将乐于把你介绍给我的——给少校的朋友们。都是些很好的人。"

"我想，里面也有女士们吧？"圆滑的经理探问道。

"全是——就是说，两位都是——女士，"董贝先生答道。

"只有两位吗？"卡克尔微笑道。

"只有两位。我只去她们家访问，在这儿没别的熟人。"

"也许是一对姐妹吧？"卡克尔说。

"母亲和女儿，"董贝先生回答。

董贝先生垂下了眼睛，又去理颈巾，经理卡克尔先生那张笑眯眯的脸不是逐渐变化，而是一下子就变成一张专注的、皱眉的脸。他带着一种丑陋的讥嘲的神情细细打量董贝先生的脸。董贝先生抬起眼来时，卡克尔的脸又同样迅速地恢复原样，把所有

的牙龈全露了出来。

“你真好，”卡克尔说。“我很高兴认识她们。说起女儿，我见到了董贝小姐。”

血顿时涌上了董贝先生的脸。

“我冒昧地去看她，”卡克尔说，“问她是否有什么小事儿要我办。不幸，我没能带什么来——只带来她的亲切的爱。”

那双眼睛同董贝先生的眼睛相遇时，那是张狼脸，甚至那条热呼呼的舌头也从张开的嘴巴里伸了出来！

“生意上有什么消息吗？”后一位绅士沉默了片刻以后问。在他沉默的时候，卡克尔先生拿出一封便函和别的文件。

“很少，”卡克尔答道。“总的说来，我们最近不像往常那么幸运，但这对你并不重要。在劳埃德保险社[1]里，他们认为‘儿子和继承人号’已经失踪。呃，这条船从龙骨到桅顶都保过险。”

“卡克尔，”董贝先生在就近的椅子上坐下说，“我不能说那个年轻人盖伊给我留下什么好印象——”

“也没给我留下好印象，”经理插嘴说。

“但是，”董贝先生不理会他的插话，“我希望他没上那条船。我希望没把他派出去。”

“可惜你没早说，是不是？”卡克尔冷冷地反驳。“不过，我认为这样最好。我真的认为这样最好。我以前有没有提到过董贝小姐和我之间说过一点儿心里话？”

“没有，”董贝先生严厉地说。

“我可以肯定，”卡克尔先生意味深长地顿了一下说，“盖伊不管在哪儿，总比在这儿家里好得多。我若是处在你的地位，或

---

① 劳埃德保险社：伦敦的国际保险市场的重要组织。

者说若是可能处在你的地位，那我就对此很满意。我自己就对此很满意。董贝小姐容易轻信别人，年纪又轻，如果说有什么缺点的话，那就是作为你的女儿还不够骄傲。不过我可以肯定，这也没什么大了不起。你和我一起查看帐目好吗？”

董贝先生不是俯身看那些放在他面前的文件，而是往椅背上一靠，死死盯住经理的脸。经理眼皮微微一抬，假装在看数字，等老板来看。他故意显得假装看数字是出于很大的体贴，是为了照顾董贝先生的感情。董贝先生看着他，明白他是为自己考虑，觉得若不是因为这个，那么对他无话不谈的卡克尔就会有更多的话要说。但是董贝先生高傲，不能叫他说。董贝先生在业务上也往往如此。渐渐地，董贝先生凝视的目光移动了，他注意看面前的文件；但是在忙于查看的时候，他常常停下来，再看看卡克尔先生。董贝先生每次看时，卡克尔先生都像刚才那样故意表示体贴，这给他那位了不起的头儿留下越来越深的印象。

在经理巧妙的培养下，董贝先生的胸膛里酝酿和积蓄起对可怜的弗洛伦丝的愤恨之情，这取代了往常那种冷冷的厌恶。在他们这样看文件和数字时，深受利明顿几位老太太赞美的巴格斯托克少校在路上有阴影的一边叉开腿走着，去对斯丘顿太太进行上午的访问。土著带着像往常一样多的多余小物件在后面跟着。少校抵达克娄巴特拉的住处时，已是正午。他运气好，看到他的公主坐在她平时坐的卧榻上，懒洋洋地喝着咖啡。为了让她更舒适地休息，房间遮得很黑很暗，连正在侍候她的小厮威瑟斯看上去都像个幽灵似的。

“这人真叫人受不了，进来！”斯丘顿太太说。“我受不了。不管你是谁，都给我走开！”

“你不忍心驱逐乔·巴，太太！”少校走了一半，停下来，手杖

扛在肩上抗议说。

“哦，是你吗？我再一想，就让你进来吧，”克娄巴特拉说。

于是少校进屋，走到卧榻跟前，托起她迷人的手吻了吻。

“坐下，”克娄巴特拉无精打采地挥了一下扇子说，“离远点。别走得离我太近，我今天早上眩晕和敏感得可怕，而你却带着阳光的气味。你完全是热带来的。”

“不错，太太，”少校说，“以前有一个时期，约瑟夫·巴格斯托克确实被太阳烤得起泡。那时，太太，他被迫在西印度群岛高高的暖房里受过这种煎熬。他被叫作‘花’。在那些日子里，太太，没人听说过巴格斯托克，只听说过‘花’——‘我们的花’。花或多或少地凋谢了，太太，”少校谈着，在一张椅子上坐下。这张椅子比他那狠心的女神指的要近得多，“但那还是一棵坚忍不拔的植物，像常绿树一样永葆青春。”

说到这里，少校在房间里那片黑暗的掩盖下，闭上一只眼睛，像个小丑似的转动着头，在自鸣得意中也许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接近中风。

“格兰杰太太在哪儿？”克娄巴特拉问小厮。

威瑟斯相信她在她自己的房里。

“很好，”斯丘顿太太说。“走吧，把门关上。我有事。”

威瑟斯走了以后，斯丘顿太太懒洋洋地朝少校转过头来。除了头转动以外，一动也不动。她问他的朋友身体好吗。

“太太，”少校答道，嗓子里滑稽地咕噜了一下，“以董贝那种境地来说，他的身体是好得不能再好了。他处在绝望的境地，太太。董贝，他伤心！伤心！”少校大声说。“他身体被刺刀捅穿了。”

克娄巴特拉目光锐利地看了少校一眼。这种目光同她紧接着装腔作势、慢吞吞说话时的声调形成强烈的对比。

“巴格斯托克少校，我见的世面不多——我也并不真正为缺乏经验感到遗憾，因为我怕这是个虚伪的世界。这儿到处是毁灭性的陈规陋习，‘自然’只能略微受到一点儿尊重；这儿很少听到心灵的音乐，灵魂的喷涌，以及诸如此类真正富于诗意的东西——虽然如此，我不可能误解你的意思。你的话是在指伊迪丝——指我特别亲爱的孩子，”斯丘顿太太用食指顺着眉毛的轮廓画了一下，“对此，最温柔的心弦剧烈地震动着。”

“太太，”少校答道，“率直一向是巴格斯托克家族的特点。你说得对。乔承认。”

“这样指她，”克娄巴特拉说，“我认为，包含着我们的堕落的天性中所能有的一些神圣感情。这种感情即使不能说最感人、最激动人心、最神圣，至少也可以说是最感人、最激动人心、最神圣的感情之一。”

少校把手放到嘴唇上，向克娄巴特拉飞了一个吻，似乎在表示所说的那种感情。

“我觉得我很乏力。我觉得自己缺少妈妈在谈这个问题时必须有的精力，更不用说父母必须有的精力。”斯丘顿太太用手绢的花边抹了抹嘴唇。“我每次同我最亲爱的伊迪丝谈起这过于重大的话题，都会觉得像要昏厥似的。不过，你这坏人，既然你胆敢提起它，而且已经引起我莫大的痛苦，”斯丘顿太太用她的扇子碰她左半边身子，“我也就不避开我的责任了。”

少校在那片朦胧的遮掩下，越来越神气，把他那张紫色的脸转来转去，眨巴着他那双龙虾眼，直到呼哧呼哧地喘了一阵气，这使他不得不站起身来，在房间里转上一两圈，然后他的朋友接着往下说。

“董贝先生真好，”斯丘顿太太终于接着说，“还光临寒舍看

望我们，那是好几个星期以前的事了，是和你，我的亲爱的少校一块儿来的。我承认——让我坦白地说——我是个容易冲动的人，好像把我的心坦露在外边一样，这是我的缺点。我完全知道我这个缺点。我的敌人也不可能知道得更清楚。但是我并不忏悔，我不愿被这个冷酷的世界冻住，我乐于接受这非难。”

斯丘顿太太理了理领布，捏了捏她那细长的喉部，使它表面柔和些，然后非常得意地继续说。

“能接待董贝先生，我无比快活。我肯定，我最亲爱的伊迪丝也是如此。我亲爱的少校，我们作为你的朋友，自然会博得他的好感。我觉得我看到董贝先生是有良心的，这太令人高兴了。”

“现在董贝的良心少得出奇了，太太，”少校说。

“卑鄙的家伙！”斯丘顿太太懒洋洋地看着他说，“请住口。”

“乔·巴不说话了，太太，”少校说。

“董贝先生，”克娄巴特拉一边把脸颊上的胭脂抹匀，一边说，“后来又来看望我们，也许觉得我们的审美观朴实无华反而更具有吸引力——因为大自然总是具有魅力的——那么可爱——每天晚上都是我们这个小圈子里的一员。我没想到自己将负起那可怕的责任，因为鼓励董贝先生——”

“窜到这儿来，太太，”少校提示道。

“粗鲁的家伙！”斯丘顿太太说，“你猜到了我的意思，不过话说得难听。”

说到这里，斯丘顿太太把胳膊肘支在她身边的小桌子上，让手腕以她认为优美和合适的姿势垂下来，让她的扇子荡来荡去。她一边说话一边懒洋洋地欣赏着自己的手。

“等到我渐渐明白事情的实质以后，”她矫揉造作地说，“我忍受的痛苦太可怕了，难以细说。我整个身心都在为我最可爱的



斯丘顿太太

伊迪丝忙碌。自从那个最讨人喜欢的格兰杰去世以后，我这美丽的宝贝就一直把她的心藏了起来。现在看到她一天天变了，这可是世界上最令人感动的事情。”

如果可以从周围世界中最感人的事情对斯丘顿太太的影响来作判断，那么，她所处的并不是一个很恼人的世界；但这是顺便说一下。

“伊迪丝，”斯丘顿太太假笑着说，“是我生活中完美无瑕的明珠。人家说她像我。我相信我们是像。”

“世界上有一个人永远也不会认为有谁能像你，太太，”少校说，“那人的名字就叫乔·巴格斯托克。”

克娄巴特拉做了个姿势，好像要用扇子打他的脑袋，但是饶了他，朝他笑笑，继续往下说：

“如果我迷人的姑娘从我这儿继承了什么优点的话，坏家伙！”她是叫少校坏家伙，“那么，她也继承了我的愚蠢的性格。她个性很强——人家说我个性很强，虽然我并不相信——但是她一旦受了感动，她就非常容易动感情，非常敏感。看到她那副憔悴的样子，我是什么样的心情啊！这种心情都快把我毁了。”

少校把双下巴凑前了一些，噘起发青的嘴唇，做出安慰她的表情，表示最大的同情。

“我们之间推心置腹，”斯丘顿太太说，“——心灵自由发展，感情坦率——想想都令人感动。我们不大像母女，而像姐妹。”

“这正是乔·巴自己的感觉，”少校说，“乔·巴已经表示过五万次了！”

“别插嘴，鲁莽的家伙！”克娄巴特拉说。“所以说，当我发现我们避开一个话题时，我的心情又是怎样呢！那话题就是那叫什么来着——叫一道鸿沟——横在我们中间。我这从不做作的伊

迪丝对我来说是变了！我心里当然是非常难受的。”

少校离开他的椅子，坐到一张离小桌子近一点的椅子上去。

“一天又一天，我看到这种变化，我亲爱的少校，”斯丘顿太太说。“一天又一天，我感觉到这种变化。一小时又一小时我责怪自己，不该过于忠实和信任，引起令人如此痛苦的后果；几乎是一分钟又一分钟，我希望董贝先生能亲自把一切解释清楚，把我从这很伤身体的痛苦中解脱出来。但是什么也没发生，我亲爱的少校；我成了悔恨的奴隶——小心咖啡杯，你真是笨手笨脚——我的亲爱的伊迪丝变了；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也不知道我能同哪个好人商量商量。”

斯丘顿太太先是有好几次不知不觉地用了说知心话似的温和语气，现在却好像完全在用这种语气说话了。巴格斯托克少校也许受这种语气的鼓舞，在小桌子上伸过手去，斜着眼朝她看了一眼说：

“同乔商量吧，太太。”

“你这个惹人生气的怪物，”克娄巴特拉一边说一边朝少校伸出手去，另一只手用扇子敲敲他的指关节；“那么你干吗不对我说呢？你知道我是什么意思。你干吗不直截了当地告诉我呢？”

少校大笑着吻了吻她赐给他的那只手，又哈哈大笑起来。

“董贝先生是我想象的那样有良心吗？”克娄巴特拉懒洋洋地，温柔地说。“你认为他是出于真心吗，我亲爱的少校？你的意见是同他谈谈呢，还是随他去？现在，像一个亲爱的人那样，把你的意见告诉我吧。”

“我们要叫他娶伊迪丝·格兰杰吗，太太？”少校粗哑地嘻嘻笑着。

“神秘的家伙！”克娄巴特拉说，用扇子敲敲少校的鼻子。“我

们怎么能叫他娶呢?"

"我说,我们要叫他娶伊迪丝·格兰杰吗,太太?"少校又嘻嘻地笑起来。

斯丘顿太太没有用言语来回答,只是很调皮很快活地朝他嫣然一笑,使那位殷勤的军官以为自己受到了挑逗,若不是她像年轻人那样姿势迷人而熟练地用扇子一挡,他真已经吻了那两片鲜红的嘴唇。她用扇子挡,也许是出于庄重,也许是怕他损害花一般的嘴唇。

"太太,"少校说,"董贝是个值得争取的大家伙。"

"哦,唯利是图的可怜虫!"克娄巴特拉发出小小的一声尖叫,"真叫我吃惊。"

"太太,"少校说时伸过头去,眼睛睁得很大,"董贝是出于真心。这话是约瑟夫说的;约瑟夫了解;乔·巴对他看得准。随董贝去吧,太太。董贝是可靠的,太太。就照你以前那样做吧;别再做什么;相信乔·巴,会达到目的的。"

"你真是这么想的吗,我亲爱的少校?"克娄巴特拉问道。她尽管无精打采,但还是用很小心的、很锐利的目光看着他。

"当然,太太,"少校回答。"举世无双的克娄巴特拉和她的安东尼[①]·巴格斯托克,在分享伊迪丝·董贝家的荣华富贵时,可以常常这样得意洋洋地谈论。董贝的得力助手,太太,"少校说时突然不再嘻嘻地笑,而变得严肃起来,"已经来了。"

"今天早上?"克娄巴特拉说。

"今天早上,太太,"少校说。"还得提一提,是董贝急于要他来的,太太,请相信乔·巴的话,因为乔可是个精灵鬼,"——少

---

① 古罗马军事领袖安东尼是埃及女王克娄巴特拉的情夫。

校拍拍自己的鼻子，眯起一只眼睛，这并不能使他的本来面目变美，“是希望董贝先生不对他说也不同他商量，就让他知道传闻中的消息。因为，太太，”少校说，“董贝同魔鬼一样骄傲。”

“这个可爱的品质，”斯丘顿太太咬着舌儿说，“叫人想起那最亲爱的伊迪丝。”

“啊，太太，”少校说。“我已经放出空气，那个得力助手明白了，在今天结束以前，我还要放很多的空气。董贝今天早上打算明天去沃里克城堡，去克尼尔沃思，去以前先同我们一起吃早餐。由我发请帖。你会光临吗，太太？”少校说。他拿出请柬时呼吸急促，故作狡猾，很是神气。请柬是给尊敬的斯丘顿太太的，由巴格斯托克少校转交，里面写着：她的永远忠实的保罗·董贝恳请她和她那温文尔雅、多才多艺的女儿惠允出游。这位永远忠实的保罗·董贝在附言中请求代向格兰杰太太致意。

“嘘！”克娄巴特拉突然说，“伊迪丝！”

这位慈爱的母亲发出这声惊叹时，几乎不能说成是再摆出她那毫无生气的装腔作势的神态，因为她从来没去掉过这种神态。除了在坟墓里，她在任何别的地方都不会也不可能把它去掉。她只是匆匆去掉她脸上、声音中或态度中暂时出现的那一点儿真诚的影子，或者隐约承认可嘉的或邪恶的意图的那一点儿坦率。伊迪丝进来时，她倚在睡椅上，又是她那副毫无生气的、懒洋洋的老样子。

伊迪丝是那么美丽，那么庄重，却又是那么冷淡，那么不可接近。她略微表示一下看到了巴格斯托克少校，目光锐利地瞧了她母亲一眼，把一扇窗的窗帘拉开，在那里坐下，看着外面。

“我的最亲爱的伊迪丝，”斯丘顿太太说，“你刚才究竟在哪儿？我想要你和我在一块儿，我的爱，想得要命。”

“你说你有事，我就不来了，”她头也不回地答道。

“对老乔来说，这样太狠心了，太太，”少校献殷勤地说。

“是太狠心了，我知道，”她说，还是看着外面——而且是用平静的轻蔑语气说的，使少校很狼狈，想不出什么话来回答。

“我亲爱的伊迪丝，”她母亲慢声慢气地说，“巴格斯托克少校总的说来，是世界上最无用、最讨厌的人，你知道——”

“妈妈，”伊迪丝向四周看看说，“真的不必用这种方式说话。我们没有外人。我们相互了解。”

她那张俊俏脸蛋上的平静的蔑视神态不仅是针对他们的，显然也是针对她自己的。这种蔑视十分强烈而且根深蒂固，以致她母亲那老挂在脸上的假笑暂时消失了。

“我心爱的姑娘，”她又开始说。

“还没成为妇人？”伊迪丝微笑着说。

“你今天多奇怪呀，我亲爱的！请允许我说，我的爱，巴格斯托克少校带来了董贝先生最好的请帖，要我们明天同他一起进早餐，然后到沃里克和克尼尔沃思去。你去吗，伊迪丝？”

“我去吗？”她重复一遍说，脸涨得通红，回过头来看她母亲时呼吸急促。

“我知道你会去的，我的亲亲，”后者不在意地说。“就像你说的，用这种方法问倒不错。这就是董贝先生的信，伊迪丝。”

“谢谢你。我不想看，”她答道。

“那么，也许还是我自己写回信好，”斯丘顿太太说，“我本来是想要你当我的秘书，亲爱的。”伊迪丝一动不动，也不回答，所以斯丘顿太太只好请少校把小桌子推得离她再近一点，打开桌上的写字柜，给她取出钢笔和纸。少校恭顺而热心地按照她的吩咐向她献了殷勤。

"要代你致意吗，伊迪丝，我亲爱的？"斯丘顿太太写到附言时停笔问道。

"你爱写什么就写什么，妈妈，"她头也不回，毫不在乎地回答。

斯丘顿太太不叫她作什么再明确一点的指示，照自己的意思写好后，把信交给少校。他把这作为一项宝贵的差使接下来，做出要把信放得靠近心脏的样子，但是却把它放在裤袋里，因为放在背心里不保险。接着，少校优雅而殷勤地向两位女士道别。年长的那位以她经常的方式答礼，而年轻的那个坐在那里脸朝着窗外，只略微点一下头。少校觉得倒远不如一动不动的好。一动不动，少校还可以认为她没听见他或者没想到他。

"至于她的变化，先生，"少校在回家途中想道，下午阳光很强，天很热，他赶路时叫土著带着那些多余物件走在前面，他自己走在那流落异乡的王子的阴影里，"至于那变化，先生，还有憔悴等等，约瑟夫·巴格斯托克可接受不了。统统不要，先生。在这儿，那不管用。可是，至于她们之间的隔阂——或者像那母亲说的鸿沟——该死的，先生，看来倒的的确确是事实。这真是奇怪！呃，先生！"少校喘着气说，"伊迪丝·格兰杰和董贝旗鼓相当，让他们一决雌雄吧！巴格斯托克支持赢的一方！"

少校想得出神，后面这几句竟说出声来。土著听了以为少校同他说话，不由得停下脚步，回过头来，少校看见他这个违抗命令的动作，勃然大怒（虽然在发生这件事时，他正自得其乐地欣赏着自己的幽默），立即用手杖朝土著肋骨之间的地方捣去，而且在去旅馆的途中时不时地捣他，要他快走。

少校在换衣服准备吃晚饭时仍怒气未减。那时各种东西像雨点般的朝黑皮肤仆人打下来，大大小小的东西都有，从靴子到

发刷，还包括他的主人手够得到的一切。因为少校以土著受到完美的训练而自夸，哪怕稍有偏离纪律的行为，他也要这样不怕劳累地给予惩罚。除此以外，他把土著留在身边，是作为治疗痛风和消除身心各种其他麻烦的对抗刺激剂。这样才显得土著是受了折磨才挣得那为数不多的工钱的。

最后，少校把手边能扔的东西都扔了，还想了许多新的骂人话来骂土著。土著一定会觉得惊奇，英语里怎么有那么多花样。这时，少校才让他给自己系上领带。他穿戴好以后，觉得自己在这一番运动后轻松愉快，便下楼去给董贝及其得力助手解闷。

董贝还没来到那间房里，但是那位得力助手在。他那副宝贝牙齿像往常一样，已经为少校准备好了。

"啊，先生！"少校说。"自从有幸见到你以后，你是怎么打发时间的？你散步过没有？"

"闲逛了半小时不到，"卡克尔答道。"我们一直很忙。"

"是忙业务吧？"少校说。

"有些各种各样的小事儿非办不可，"卡克尔回答。"你可知道——这在我来说并不寻常，因为我原先在一所靠不住的学校里受的教育，而且一般也不善于辞令，"他说着突然停下，然后用迷人的坦率语气说，"但是我觉得同你是无话不谈的，巴格斯托克少校。"

"我很荣幸，先生，"少校答道。"你也许是的。"

"你是否知道，"卡克尔说，"我发现我的朋友——我们的朋友，我该这么称呼他——"

"你是说董贝，先生？"少校大声说。"卡克尔先生，你看见我站在这儿！乔·巴？"

他肥胖臃肿，脸色发青，怎么会看不见？卡克尔先生说他能

有幸看到他。

“那么，先生，你看见的是一个愿为董贝赴汤蹈火的男子汉，”巴格斯托克少校答道。

卡克尔先生微微一笑，说他相信这是事实。“你知道，少校，”他说，“我刚才没说完。我发现我们的朋友今天对业务不像平时那样专心。”

“是吗？”快活的少校说。

“我发现他有点心不在焉，思想老是不集中，”卡克尔说。

“天哪，先生，”少校嚷了起来，“这关系到一位女士。”

“真的，我开始相信真是这样，”卡克尔答道。“你先前暗示的时候，我还以为你在开玩笑呢；因为我知道你们军人——”

少校像马那样地咳嗽一声，摇摇头和肩膀，仿佛在说：“哈！无可否认，我们都是些快活的家伙。”接着，他一把抓住卡克尔先生的衣钮，眼睛鼓出，在他耳边低声说，她是个特别迷人的女人，先生。她是个年轻寡妇，先生。她出身于一个良好的家庭，先生。董贝深深地爱着她，先生，就双方来说，这都是一门好亲事；因为她有美貌、门第和天赋，董贝却有财富；还有哪对夫妻有更多的东西呢？听到外面响起了董贝先生的脚步声，少校马上打住，只说卡克尔先生明天早上会见到她，可以亲自对她作出评价。由于心里激动，又呼哧呼哧地低声说了这么多话，少校坐在那里，喉咙里咕噜咕噜直响，眼睛里泪水汪汪，一直到晚饭准备好。

少校像其他一些高贵的动物一样，在进食时竭力表现自己。这一次，他在桌子的一端光彩照人，董贝先生在另一端以稍弱一点的光芒衬托着他；而卡克尔则在一边在适当的时机给两边都添些光彩，或者让自己的光溶入他们俩的光彩。

在上第一、第二道菜时，少校一般是严肃的；因为土著服从

他的一般命令，悄悄地走出来，把各种调料和调味瓶全都聚集在他周围，一会儿拔塞子，一会儿把调料倒在盘子里调和，忙个不亦乐乎。除此以外，土著还在边桌上放着他个人用的芳香辛辣的调味品，这是少校每天都要用来刺激自己的，且不说那些古怪的小机械，它们能把不知名的液体喷到少校的饮料里。但在这个场合，巴格斯托克少校尽管忙于这些事情，却还有时间交际。少校的交际包括过于狡猾地讨好卡克尔先生和泄露出董贝先生的心情。

“董贝，”少校说，“你怎么不吃呀？”

“谢谢，”那位绅士答道，“没什么；今天我胃口不好。”

“啊，董贝，怎么啦？”少校问。“胃口哪儿去啦？我发誓，你没把它留在我们的朋友那儿，因为我敢说一句，她们今天进午餐时也一点没胃口。至少，我敢代她们中的一位这样说；是哪一位我就不说了。”

然后少校朝卡克尔眨眨眼，显得调皮得要命，以致他那个黑皮肤仆人没接到命令就拍拍他的背，要不然他也许还会躲到桌子底下去呢。

在晚餐的后一阶段，也就是土著站在少校肘边准备送第一瓶香槟酒时，少校变得更为调皮。

“把酒斟满，你这个流氓，”少校举起玻璃杯说。“也给卡克尔先生斟满。还有董贝先生。天哪，先生们，”少校对他的新朋友眨眨眼说。这时董贝先生不好意思地望着自己的盘子，“我们将把这杯酒献给一位女神。乔认识她，并且自感卑微地、恭恭敬敬地仰慕她，乔以此自豪。伊迪丝，”少校说，“就是她的名字；天使般的伊迪丝！”

“为天使般的伊迪丝干杯！”卡克尔微笑着说。

“伊迪丝，好，”董贝先生说。

侍者们又端着菜进来，这使少校更为调皮，不过是以比较严肃的方式。“我们之间说说，乔·巴格斯托克在这个话题上半开玩笑半认真，先生，”少校把手搭在嘴唇上，好像只悄悄地对卡克尔说，“他认为那个名字是神圣的，这些人或者任何人都不能听到。他们在这儿的时候，先生，一句话也别说。”

少校这么说既是表示恭敬，也很合适，董贝先生显然是这样认为的。董贝先生听了少校有所暗示的话，露出他特有的那种严峻的窘态，但是可以看出，他并不反对这种挖苦，而是甘愿被挖苦。少校那天早上猜测，这位伟人太高傲，不会正式就这件事同他的首相商量，或者把事情告诉他，但是却又希望他了解一切。也许少校差不多可以说是猜对了。不管事实如何，当少校在开小火炮时，董贝先生常常瞥一下卡克尔先生，好像在看反应如何。

但是少校既有了一位注意倾听的听众，而且这位听众又有一副举世无双的笑容——正如他事后常说的：“总之，他是一个聪明和和蔼得出奇的家伙。”——是不会只稍稍对董贝先生调皮一下就放他过去的。所以，在撤去台布后，少校更进一步，成为一个出色的讲军队里趣闻轶事的人，开起军队里的那种玩笑来。他讲了许多，题材更加广泛，更加无所不包，使卡克尔哈哈大笑，赞不绝口，都快筋疲力尽了（或者是假装如此）。而董贝先生的目光却越过他浆硬的领带看着他。他就像是少校的主人或神气的马戏团主持人在高兴地看自己的熊跳舞跳得很好那样。

少校因为吃了很多肉，喝了很多酒，又表现了自己的交际能力，喉咙都哑了，说的话别人再也听不懂了。这时他们停下来喝咖啡。喝好以后，少校问经理卡克尔先生是否会打皮基特牌，心里想他大概会回答不会打的。

“会的，皮基特我会打一点儿，”卡克尔先生说。

“也许还会下十五子棋吧？”少校迟疑地说。

“是的，十五子棋我也会玩一点儿，”那龇牙咧嘴的人说。

“我想，卡克尔什么游戏都会，”董贝先生说。他躺在沙发上像个没有铰链或者关节的木头人。“而且都很内行。”

其实，这两样他都玩得很精，使少校大吃一惊。少校随口问了他一句是否会下棋。

“是的，棋我也会下一点儿，”卡克尔回答。“我有时不看棋盘下棋也赢上一盘，那只是用了一点儿诀窍。”

“天哪，先生！”少校瞪大眼睛说，“你跟董贝正好成个鲜明对照。他什么也不会玩。”

“哦！他呀！”经理接口说。“他没有必要学这些小玩意儿。对我这样的人，这些小玩意儿倒还有点儿用处。就像现在，巴格斯托克少校，使我能跟你来一盘。”

这也许只是那张虚伪的嘴巴说说而已。那张嘴巴是那么甜，那么大；然而，在这谦卑、奉承的短短一段话背后，却隐藏着一种咆哮；一时间，人们真会认为那副白牙齿会去咬它讨好的那只手。但是少校没去想它。他们打牌一直打到该睡觉的时候。在这期间，董贝先生一直半闭着眼睛躺在那里沉思。

这时，少校对赢了他的卡克尔先生评价很高。他们去睡觉时，卡克尔先生在少校门口同他分手。少校出于特别照顾，派土著——他总是在主人房门口铺一张床垫睡觉——郑重其事地沿着走廊给他照路，送他到他的房里。

卡克尔先生房里有一面镜子，上面有个地方稍微有点模糊，照出来的东西也许就变了样。但是在那天夜里，照出了一个人影。那人在想象中看到一群人在他脚边的地方睡觉，就像土著睡

在他主人门口那样；他在他们中间走着，恶狠狠地低头瞧着他们，但是没踩在那些朝天的脸上——暂时还没有。

第二十七章
阴影加深

经理卡克尔先生和云雀同时起身，出去在夏日的白天散步。他一边信步往前走去，一边皱着眉头沉思。他的思想似乎没有飞得像云雀那么高，也没朝那个方向飞，而是挨近地面上的窝，向四处观看，看着尘土和蠕虫。只听到空中的飞鸟唱歌，却看不见踪影，它们没有一只比卡克尔先生的思想更不可为人眼所见。他把自己的脸控制得很好，人家要用明白的词语说他脸上的表情，也至多只能说是微笑或沉思。现在它正全神贯注地在沉思。云雀越飞越高，他却越来越深地陷入沉思。云雀的歌声越来越清脆、嘹亮，他却落入越来越严肃、深沉的沉默。最后，云雀带着一串歌声俯冲下来，停在他附近的、晨风吹拂下的青青麦浪中。他这才如梦初醒，突然露出微笑向四周看看。这笑容彬彬有礼，温文尔雅，好像要讨好无数观众。他这样醒来以后，没有再陷入沉思，而是把脸舒展开，就像一个认为不这样就会露出皱纹、泄漏心头秘密的人那样，一路微笑着继续往前走，仿佛是在练习似的。

也许是为了给人留下一个好的初次印象，卡克尔先生那天早上穿着打扮特别注意，特别整洁。虽然在穿着方面他总是模仿他那伟大的东家，穿得比较正规，但是他不像董贝先生那样显得古板。也许这一方面是因为他知道那样是可笑的，另一方面是因为他觉得也可以用这种方法来表现出他们之间的不同和距离。

有些人确实在这方面把他举出来，作为对他那冷冰冰的老板的尖锐批评而不是恭维——但是世人是容易误解的，而卡克尔先生却并不对这种恶习负有责任。

干干净净，容光焕发，脸色白皙，血色好像在阳光下减退了。他那轻盈的脚步使草地显得更柔软。经理卡克尔先生信步走过草地、树木青翠的小巷，再在林荫道上溜达，直到该回去吃早饭的时候。卡克尔先生一边露出牙齿抄近路走，一边说出声来，"现在，看看第二个董贝太太吧！"

他在小镇的那边散过步，从一条令人愉快的小径走回镇来。这条小径枝叶繁茂，浓荫遍地，零零落落地放着一些长凳，可以让要休息的人坐下。这地方任何时候都不大有人来，在这宁静的早晨，空气清幽岑寂。卡克尔先生独自享受着这一切，或者说以为自己在独自享受。所以，就像一个有二十分钟来走完只消走十分钟的路程的悠闲的人，卡克尔先生怀着这种人的幻想在粗大的树干间穿来穿去，走进走出，一会儿走到这棵前面，一会儿走到那棵后面，在露水沾湿的地上织一串足印。

但是他发现，以为林中无人是估计错了。他轻轻绕过一棵大树的树干，这棵树的坚硬的树皮像犀牛或者古时大洪水以前类似的怪兽的皮那样节节疤疤、皱褶重叠。他刚要绕过附近一张长凳，就出乎意料地看见一个人坐在长凳上。

那是一位女士，衣着华美，相貌十分俏丽。她那双骄傲的黑眼睛盯着地上，看来心里正激情澎湃，或者思想斗争剧烈。因为她垂下眼帘坐着时，把下嘴唇的一角咬在嘴里，胸脯起伏，鼻孔颤动，她的头在发抖，愤怒的泪水留在脸颊上，一只脚踩着青苔，仿佛要把它碾得粉碎似的。而几乎就在他看到这一切的同时，他也看到了这位女士带着疲累慵倦的轻蔑神情站起身来转身走

了。除了自然的美和傲慢的蔑视以外，她脸上身上没有任何别的表情。

一个十分丑陋的干瘪老妇人也在看着这位女士。老妇人穿得与其说像吉普赛人，倒不如说像在乡间流浪，时而乞讨、时而偷窃、时而补锅、时而编蒲席或者兼做这些行当的人。那位女士站起来时，说也奇怪，这第二个人正好面对着那第一个人。她一骨碌从地上爬起来——差不多像是从地里冒出来的——挡住她的去路。

“我来给你算命吧，漂亮的女士，”老妇人说，她的牙床大声嚼着，仿佛死神的头在她那层黄色的皮底下急于要伸出来。

“我自己会算，”女士回答。

“对，对，漂亮的女士，可是算不准。你刚才坐在那儿，就没算准。我看得出来！给我一个银币，漂亮的女士，我就给你算准。你脸上就有财气，漂亮的女士。”

“我知道，”女士答道，她阴郁地笑了笑，傲慢地从老妇人身边走过。“我早就知道了。”

“什么！你一点儿也不给我？”老妇人嚷道。“你不给我钱让我给你算命，漂亮的女士？那么，你给我多少，让我不给你算命呢？给我一点儿吧，要不然，我就跟在你背后把它大声说出来！”老妇人气啧地用沙哑的声音说。

那位女士朝小径走来，刚要从卡克尔先生身边走过，鬼鬼祟祟紧挨着树的卡克尔先生就迎上前去，在她经过时脱去帽子，叫老妇人住嘴。女士点了一下头，表示感谢他的干预，然后就走了。

“那么，你给我一点儿，不然我就跟在她背后把它大声说出来！”老妇人尖声叫嚷，举起双臂，扑向他那只伸出的手。“要不，”她突然压低嗓门补充说，同时热切地看着他，似乎一时忘掉了她



卡克尔看着伊迪丝和老妇人

泄怒的对象，“就给我一点儿，要不我就跟在你背后把它说出来！”

“跟在我背后，老太太！”经理一边说一边把手伸进口袋。

“对，”老妇人紧紧盯着他说，伸出干瘪的手。“我知道！”

“你知道什么？”卡克尔扔给她一个先令，问道。“你知道那位俊俏的女士是谁吗？”

老妇人像从前那个裙兜里放着栗子的、水手的妻子那样咀嚼着，又像问她要栗子而没有要到的女巫[①]那样皱着眉头，把那个先令捡起来，倒退走回去，就像一只或者一堆螃蟹。她一会儿伸出双手，一会儿缩拢，就像两只螃蟹，而她那布满皱纹的脸像五六只螃蟹。她蹲在一棵老树的纹理清晰的老树根上，从帽顶里拿出一根短短的黑烟斗，用火柴点着以后，默默地抽了起来，眼睛盯着那问她话的人。

卡克尔先生大笑着转身走了。

“好！”老妇人说。“一个孩子死了，一个孩子活着；一个妻子死了，一个妻子来了。去找她吧！”

经理不由自主地回过头来，停下了脚步。老妇人没拿下烟斗，一边抽烟一边咀嚼着、咕哝着，仿佛在跟一个看不见的熟人说话，用手指指着他去的方向，大笑起来。

“你说什么，疯子？”他问。

那妇人咀嚼着，咕哝着，抽着烟，还指着他前面；不过一声不响。卡克尔先生嘟嘟囔囔地说了句并无善意的告别话，就走了。但是当他离开这地方，回过头去看那棵老树的树根时，他还可以

---

① 莎士比亚所著《麦克白》第一幕第三景中，女巫甲说一个水手的妻子坐在那里啃栗子吃，女巫问她要栗子，她不给。

看见那只手指指着他的前方，似乎还可以听到那女人在尖叫：“去找她吧！”

到了旅馆，他得知一顿精美的早餐已经准备就绪；董贝先生、少校和早餐都在等着那两位女士。毫无疑问，个人的体质与这种情况的发展颇有关系，但是在这个例子里，食欲使体质对爱情不起作用；董贝先生很冷静、镇定；少校很激动、恼怒，正烦躁不安，怒气冲冲。最后门被土著打开。过了一会儿，一个花枝招展，但不很年轻的女士懒洋洋地沿着走廊过来，出现在门口。

“亲爱的董贝先生，”那位女士说，“我怕我们来晚了，但是伊迪丝出去找合适的角度画速写，让我等了。最虚伪的少校，”说着把小手指伸给他，“你好！”

“斯丘顿太太，”董贝先生说，“让我使我的朋友卡克尔满意，”董贝先生不自觉地强调了“朋友”这个词，好像在说“不，说真的；我让他获得这个殊荣”似的，“把他介绍给你。你听到我说起过卡克尔先生。”

“我太高兴啦，真的，”斯丘顿太太谦和地说。

卡克尔先生当然也高兴。如果斯丘顿太太（像他最初认为的那样）是他们昨天晚上为之干杯的伊迪丝，他是否会更为董贝先生高兴呢？

“啊，天哪，伊迪丝哪儿去了？”斯丘顿太太向四周看看说。“还在门口吩咐威瑟斯怎样给那些画衬托纸！我亲爱的董贝先生，可否请你——”

董贝先生已经去找她了。不一会儿，他回来了，卡克尔先生看见刚才在树下遇见的那位衣着华美、相貌十分俏丽的女士正挽着他的胳臂进来。

“卡克尔——”董贝先生开始说。但是他们俩显然一下子都

认出了对方，董贝先生觉得惊奇，停下了脚步。

“我要感谢这位先生，”伊迪丝庄严地欠了欠身说。“刚才一个叫化子缠住我，他给我解了围。”

“我要感谢我的好运道，”卡克尔先生深深鞠了一躬说，“让我有机会为一位我能为之效劳并以此自豪的人做一点儿小事。”

她的目光在他身上停留了一会儿，然后落到地上。他从那明亮的、锐利的一瞥中看到了一种怀疑，怀疑他不是在出来干涉时才来的，而是早就在偷偷观察她了。当他看出这一点时，她从他眼睛里看出，她的不信任不是毫无根据的。

“真的，”斯丘顿太太嚷道。她已经利用这个机会透过眼镜把卡克尔先生细细打量了一番，觉得(正如她咬着舌儿向少校说的)他很热心；“真的，这是我听到过的最令人快活的巧遇。倒是想想看！我最亲爱的伊迪丝，这显然是命运在起作用，叫人差不多要像邪恶的土耳其人那样把双臂交叉在长袍外面说没有某某，只有某人，某君就是他的先知！”

伊迪丝不屑重复这段《古兰经》上的奇特引文。而董贝先生却觉得必须说几句客气话。

“我很高兴，”董贝先生笨拙地献殷勤说，“像卡克尔这样和我有密切关系的人能荣幸地为格兰杰太太做一点儿事。”董贝先生对她鞠了一躬。“但是我感到遗憾，并且使我真正嫉妒卡克尔，”他无意中强调这几个词，觉得这几个词包含着令人震惊的含义；“嫉妒卡克尔，因为我自己没有这种荣幸和幸福。”董贝先生又鞠了一躬。伊迪丝除了噘了一下嘴唇以外，一动也不动。

“老天作证，先生，”少校一见侍者进来说早餐已经准备好，就突然发表起演说来，“我觉得真奇怪，居然没有人能有这种荣幸和幸福去一枪打穿那些叫花子的头，而自己不受责罚。不过，

如果乔·巴有幸能让格兰杰太太挽着他的胳臂的话，那就请挽吧；太太，乔现在能最好地为你效劳的就是陪你去就餐！"

说着，少校把胳臂伸给伊迪丝；董贝先生和斯丘顿太太在前面带路；卡克尔先生在最后，对着这伙人微笑。

"我很高兴，卡克尔先生，"那位妈妈在进早餐时，再一次透过眼镜赞许地打量了他一番以后说，"你来得真巧，可以在今天同我们一块儿出去。这是一次最愉快的旅游！"

"和这些人一块儿，任何旅游都令人愉快的，"卡克尔答道；"但是我相信，这次旅游本身就很有趣。"

"哦！"斯丘顿太太发出一声低低的欢呼说道，"城堡可爱极了！——叫人联想起中世纪——还有诸如此类的东西——真是精致。你不喜欢中世纪吗，卡克尔先生？"

"很喜欢，真的，"卡克尔先生说。

"那么可爱的时代！"克娄巴特拉大声说。"充满信任！那么富于活力，富于力量！那么绚烂！毫不平庸！天哪！只要他们能给我们这可怕的时代再多留一点儿生活的诗意，那多好啊！"

斯丘顿太太在说这段话时一直目光犀利地盯着董贝先生，而董贝先生则看着伊迪丝。伊迪丝听着，却一次也不抬起眼睛。

"我们都现实得可怕，卡克尔先生，"斯丘顿太太说，"不是吗？"

几乎没有人能比克娄巴特拉更不应该抱怨现实了。她身上有许多虚伪的东西，已经到了一个能真正独立存在的人所能包含的极限。尽管如此，卡克尔先生还是认为我们的现实可怜，同意说我们在这方面受到了苛待。

"城堡里的画，好极了！"克娄巴特拉说。"我想你喜爱绘画吧？"

“我可以告诉你，斯丘顿太太，”董贝先生严肃地鼓励他的经理说，“卡克尔对绘画有很好的鉴赏力，生来就善于欣赏绘画。他本人就是个很令人钦佩的画家。我肯定，他一定会为格兰杰太太的审美力和技巧感到高兴。”

“该死的，先生！”巴格斯托克少校大声说，“我的意思是，你是令人钦佩的卡克尔，什么事都会干。”

“哦！”卡克尔谦逊地微笑着说。“你太过奖了，巴格斯托克少校。我会干的事儿很少。可是，董贝先生对于像我这样的人认为必须掌握的任何雕虫小技，都给予过高的评价，其实在他那完全不同的领域里，他远远高明得多——”卡克尔先生耸了耸肩，不想再说什么赞美的话，于是就沉默不语了。

在这期间，伊迪丝一直没抬起眼来，只是在她母亲兴致勃勃说话时，瞥她一眼。但是当卡克尔先生停止说话时，她朝董贝先生看了一会儿。只是一会儿；但是脸上露出了一丝倏忽即逝的鄙夷的惊奇。这神态没逃过餐桌那边的一个人的眼睛。

董贝先生引起了那正在垂下的黑睫毛的注意，便乘机说。

“真不巧，你常常到沃里克去吗？”董贝先生说。

“去过几次。”

“这次去，恐怕你要觉得厌倦了吧。”

“哦，不；一点儿也不。”

“啊！我亲爱的伊迪丝，你就像你的表兄费尼克斯，”斯丘顿太太说。“他如果去了沃里克一次，他就会又去过五十次；但是如果他明天来利明顿——我希望他来，亲爱的天使！——那他后天就会再去作他第五十二次参观。”

“我们都很想去，是吗，妈妈？”伊迪丝淡淡一笑说。

“太想去了，也许是想去清静清静，我亲爱的，”她的母亲答

道;“但是我们不会抱怨。我们自己的心情就足以给我们补偿。即使像你的费尼克斯表兄说的,如果剑磨损了它那——那叫什么——”

“也许是剑鞘吧,”伊迪丝说。

“一点也不错——太快了一点儿,那是因为它是明亮而发光的,你知道,我最爱的宝贝。”

斯丘顿太太轻轻叹了一口气,认为这就是给那把木剑的表面投下阴影,而她那容易动情的胸膛就是剑鞘。她以克娄巴特拉的姿势把头侧在一边,默默地、疼爱地看着她亲爱的孩子。

伊迪丝在董贝先生第一次向她说话时,已经把头转向他,在对她母亲说话和她母亲同她说话时都一直保持这个姿势,好像如果他还要同她说话,她就注意倾听似的。在这个简单的表示礼貌的动作中有一点儿几乎可说是挑战的意味,使这个动作好像是被迫作出的,或者好像是一桩她勉强作的交易。这又被在餐桌那边微笑的那个人看到了。这使他想起他第一次看到她时的她。那时她还以为自己是独自一个在树丛里。

董贝先生没有别的话可说,便建议出发,因为这时早餐已经结束,少校也已像任何一条蟒蛇那样饱餐了一顿。一辆四轮四座马车正按照那位绅士的吩咐等在那里。两位女士、少校和他本人在马车上坐下。土著和那个面色苍白的小厮坐上了马车夫旁边的座位。托林森先生留了下来。卡克尔先生骑着马殿后。

卡克尔先生在马车后面骑马慢慢跑着,和马车保持一百码左右的距离,一路上盯着它,仿佛他是一只猫,而马车上四个人是老鼠。他朝路的这边看看,又朝路的那边看看——看着远方的景色:缓缓起伏的山峦、风车、小麦田、草地、豆田、野花、仓前空地、干草堆和林中的教堂尖顶——或者看着上面阳光灿烂的空

中，蝴蝶在他的头四周嬉戏，小鸟在唱歌——或者看着下面：那里枝叶的阴影在地上交织成一张颤抖的地毯——或者看着前方：路上面的树形成走廊和拱顶，树叶间漏下的阳光已变得柔和，使走廊和拱顶显得阴暗。不管他朝哪里看，他的一只眼角总是对着董贝先生那一本正经的头，董贝先生脸朝着他，女帽上的羽毛随便地、轻蔑地垂在他俩之间。他常常看见那双高傲的眼睛垂着，当那张脸同对面那张正好相对时，也同样如此。有一次，也只有这一次，他那警惕的眼睛离开这些人，那就是当他跃过一道低低的树篱，驰过一块田地的时候。这么做是为了能在旅途终点站着，等马车沿大路驶来后，扶两位女士下车。这时，也只有在这时，他才在一刹那间看到她第一次投来的惊讶的一瞥。但是，当他用又软又白的手在她下车时碰到她时，她却又像以前那样对他完全不屑一顾了。

斯丘顿太太专心亲自照料卡克尔先生，指给他看城堡的优美之处。她下定决心要挽着他的胳臂和少校的胳臂。能有这样的人作伴，对那个不可救药的家伙，是有好处的。就诗歌而言，他简直是个野蛮的异教徒。这一偶然的安排，使董贝先生可以去陪伴伊迪丝，他当仁不让，摆出一副绅士的严肃气派，昂首阔步地领着他们穿堂过厅。

"那些过去的大好时光，卡克尔先生，"克娄巴特拉说，"有它们美丽的城堡，可爱的古老的土牢，令人高兴的刑房，富有浪漫气息的复仇，壮观的袭击和围攻，以及使生活真正迷人的一切！我们退化得多可怕呀！"

"是啊，我们衰退得真可悲，"卡克尔先生说。

他们的交谈很奇特，那就是，尽管斯丘顿太太欣喜若狂，尽管卡克尔先生温文尔雅，他们俩却都密切注意着董贝先生和伊

迪丝。结果，尽管他们有善于交谈的天赋，他们谈话时却都有点心不在焉，只是信口说来。

"我们再也没什么信念，肯定没有，"斯丘顿太太边说边把她的一个干瘪的耳朵凑到前面；因为董贝先生在对伊迪丝说话。"我们不相信亲爱的老男爵们，从前的男爵是最可爱的人——也不相信可爱的老牧师，从前的牧师是最好战的人——甚至不相信那儿墙上的那位可贵的白斯女王[1]的时代，那个时代真是光辉灿烂到了极点。可爱的人儿！她很温柔！还有她那可爱的父亲！我想你很爱哈里八世[2]吧！"

"我很钦佩他，"卡克尔说。

"那么坦率！"斯丘顿太太说，"不是吗？那么直爽。是个地道的英国人。他那双可爱的睡意蒙眬的小眼睛和仁慈的下巴，还能构成一幅多好的肖像啊！"

"啊，太太！"卡克尔停下步子说；"不过，你要是说起肖像，那是个杰作！世界上有哪个画廊能拿出比得上那一张的肖像！"

微笑的绅士一边这样说，一边指着门那边董贝先生和伊迪丝站着的那个地方。他们俩正单独站在另一间屋子的中央。

他们不在交谈，也不在相互看着。两人挽着胳臂站着，看上去比中间隔着个波涛滚滚的大海还要离得远。甚至两人的傲慢神态也不相同，哪怕一个是世上最傲慢的人，另一个是世上最谦卑的人，也不会离得像他们这样远。他，自命不凡、冷漠、古板、严肃。她，特别妩媚、优雅，但是对自己、对他、对周围的一切都毫不

---

① 英国都铎王朝女王伊丽莎白一世(Elizaboth Ⅰ，1533－1603)的含有嘲讽意味的外号。

② 指亨利八世(1491－1547)：英国都铎王朝的第二代国王(1509－1547)。哈里是亨利的昵称。

关心，用她的骄傲的额头和嘴唇使她自己显得不可爱，仿佛可爱是她所憎恨的徽章或者制服似的。他们俩毫不相配，而且相互排斥，是被厄运和灾难锻造的一条锁链硬锁在一起的，人们甚至可以幻想他们周围墙上的画都被这不自然的结合惊呆了，用它们各自的表情瞧着它。严肃的骑士和武士瞪眼怒视着他们。一位教士举起一只手，仿佛在谴责这样的一对居然也来到上帝的圣坛跟前。风景画里，阳光照耀下的平静河水在问，难道没有更好的办法逃走么？难道已经不能采用淹没的办法了么？废墟大声嚷道，“瞧，我们和不相配的时代结合成了什么了，”天生互相作对的动物们互相骚扰，就像是给他们的一个教训。爱和爱神都吓跑了。在殉教的受难史画册中也从未有过如此的折磨。

然而，斯丘顿太太看了卡克尔先生要她注意的情景，觉得很满意，忍不住用稍低的声音说，这多可爱，多么热情！伊迪丝听了，转过头来，气得脸一直红到头发根。

“我最亲爱的伊迪丝知道我在欣赏她！”克娄巴特拉几乎可以说是胆小地用遮阳伞拍拍她的背。“可爱的宝贝！”

卡克尔先生又一次看到了他出乎意料地在树丛中看到的那种思想斗争。他又看到那种傲慢的郁闷和冷淡布满整个脸，像乌云一样把它掩盖起来。

她没有抬眼看他；而只是眼睛略带专横地动了一下，似乎在叫她母亲走近她。斯丘顿太太认为最好还是领会这个暗示，所以和她的两位骑士一起很快走了过去。从这时起他们就一直待在她女儿附近。

现在，卡克尔先生没有什么可分心的，便开始谈论那些画，选出其中最好的，指给董贝先生看。说话时，用的是往常那种亲近的赞扬董贝先生伟大的口气，并且为他扶正眼镜，或者在目录

中找出合适的地方，或者代他拿手杖，或做诸如此类的事，以此向他表示敬意。其实，这些事与其说是卡克尔先生想出来，倒不如说是董贝先生自己要他做的。董贝先生喜欢摆出他那上司身分，用略有克制的威严语气和在他说来是随和的神态说："哦，卡克尔，请帮个忙吧！"那个微笑的绅士总是高兴地照办。

他们去看了画，壁垒，守望楼等等；因为他们这一小群人没走散，而少校又不大受人注意，在胃里正忙于消化的时候，睡意很浓，卡克尔先生变得滔滔不绝，讨人喜欢。一开始，他主要对斯丘顿太太说话。但是那位敏感的女士在最初一刻钟以后所感到的欣赏艺术作品的狂喜，使她只能连连打着呵欠（她说，这些画是完美的启发，使她只能用这种方式来表达狂喜）。这时，他就把注意力转向董贝先生。董贝先生除了"很对，卡克尔"或者"确实如此，卡克尔"以外，几乎不说什么，但是他默默地鼓励卡克尔继续说下去，心里很赞赏他的行为，认为是应该有人说说话，而且认为他的话可以说是自己那总机构的一个分支，也许会使格兰杰太太感兴趣。卡克尔先生极其谨慎小心，从不冒昧地直接同那位女士说话。但是，她虽然一次也没朝他看过，却似乎在听他说话。有一两次，在他强调他那奇特的谦卑时，她脸上闪出朦胧笑意，不像一种光，而像浓浓的黑影。

沃里克城堡终于看完了。少校筋疲力尽了，更不用说斯丘顿太太。她确实变得时常在用她那奇特的方式表示高兴。又一次上了马车，他们乘车去看了周围一带的几个受人称赞的景点。董贝先生彬彬有礼地谈起其中的一个说，如果格兰杰太太的美丽的手能画一幅速写，不管如何小，对他来说都将是这美好的一天的纪念。虽然他不需要人工的纪念，但是他肯定（说到这里，董贝先生又欠了欠身），他一定会永远高度珍爱它。斯丘顿太太立即

叫肋下夹着速写簿的瘦子威瑟尔斯把速写簿拿出来。马车停下，让伊迪丝可以作画。董贝先生将把这张画和他的珍宝一起收藏起来。

“可是，我怕这会给你添过多的麻烦，”董贝先生说。

“一点也不会。你希望画哪儿?”她像以前一样勉强把注意力转向他，答道。

董贝先生又鞠了一躬，要画家自己决定。这一鞠躬把他那浆得挺硬的领带也啪的一下折出了凹痕。

“我想请你自己选择，”伊迪丝说。

“那么，”董贝先生说，“这儿怎么样？看来在这儿画挺好，要不然——卡克尔，你看怎么样?”

正好前面不远有个树林，就像卡克尔先生在早上印下一串足迹的那个树林。在一棵树下有个座位，从总的位置看来，很像他那串足迹中断的那个地方。

“我可否斗胆向格兰杰太太建议，”卡克尔说，“这是一个有趣的——几乎是奇妙的——景点。”

她顺着他马鞭指的方向望去，很快抬起眼来看他的脸。自从他们介绍认识以后，这是他们第二次目光相遇，本是会和第一次一样，只是眼神更坦率一些。

“你喜欢那儿吗?”伊迪丝对董贝先生说。

“我很喜欢，”董贝先生对伊迪丝说。

所以马车就驶到董贝先生喜欢的那个地方。伊迪丝没离开座位，以她平时的那种骄傲冷漠的神态打开速写簿画了起来。

“我的铅笔头都不尖了，”她说着停了下来，把铅笔转来转去。

“请允许我来削，”董贝先生说。“要不就让卡克尔来削，他削

得好一些，因为他懂得这些事情。卡克尔，请给格兰杰太太削削铅笔。”

卡克尔先生骑马来到格兰杰太太这边的马车门口跟前，让缰绳落到马脖子上，微笑着欠了欠身，从她手中接过铅笔，坐在马鞍上从从容容地削着一支支铅笔。削好以后，他请求允许替她拿着，在需要用时一支支递给她。卡克尔先生一再称赞格兰杰太太的杰出技巧——尤其在画树方面——就这样一直留在她的身边，看着她画。董贝先生这时一直笔直地站在马车上，像个非常可敬的鬼魂，也在看着。而克娄巴特拉同少校却像两只老鸽子似的在调情。

“这样你满意吗，或者再要修饰一下？”伊迪丝一边把速写拿给董贝先生看，一边问。

董贝先生请她不要再修饰，说现在已经够完美的了。

“好极了，”卡克尔说，把他那红宝石似的牙龈全都露了出来，表示赞赏。“我完全没想到会这么美，这么出色。”

这是称赞速写，而且也可以用来称赞速写的人；可是卡克尔先生的态度本身就是直率——不仅嘴巴如此，而且他的整个心灵都是如此。在把画替董贝先生放在一边时，在把速写用具收拾起来时，这种称赞一直不断。然后，他把铅笔还给她。她漠然地表示感谢他的帮助，但是却并没看他一眼。他拉紧缰绳，身子往后一仰，便又跟着马车奔驰起来。

也许，他一边骑马，一边在想：甚至连这张微不足道的速写交给它的主人，都像是在讨价还价以后买下似的。也许他在想：尽管她一口答应了董贝先生的请求，但是她那高傲的脸俯在画上，或者看着远处那被画进速写的景物，却是一个在进行肮脏可怜的交易的骄傲女人的脸。他是否在想这些并不一定，但他在微

笑却是肯定的，当他似乎在自由自在地向四周眺望，呼吸新鲜空气和活动的时候，却一直把他那敏锐的眼角对着马车。

他们在克尼尔沃思那幽灵出没的废墟间逛了一圈，又去看了几个景点。斯丘顿太太提醒董贝先生说，其中大部分伊迪丝都已经画过，正如他在看她的画时看到的。这一天的旅游就这样结束。斯丘顿太太和伊迪丝坐车回寓所。克娄巴特拉客气地邀请卡克尔先生随董贝先生和少校一起在晚上到她们家去听伊迪丝弹琴。然后，三位绅士就回旅馆去进晚餐了。

晚餐同昨晚的一样，所不同的只是，少校比二十四小时以前多了几分得意，少了几分神秘。大家又为伊迪丝干杯。董贝先生又一次适当地露出了窘态。卡克尔先生却满怀兴趣和赞赏。

斯丘顿太太家没有别的客人。房间里到处都有伊迪丝的画，也许比平时更多。那个脸色苍白的小厮威瑟斯给大家斟的咖啡也比平时浓一些。竖琴和钢琴都在那里，伊迪丝又唱又弹。可是，甚至连伊迪丝奉董贝先生之命弹的曲子，都好像是以那同样毫不妥协的态度弹出来的。就像这样。

“伊迪丝，我最亲爱的宝贝，”用完茶点后半小时，斯丘顿太太说，“我知道，董贝先生很想听听你弹唱。”

“妈妈，毫无疑问，董贝先生还有精力自己说话。”

“我将不胜感激，”董贝先生说。

“你想听什么？”

“钢琴怎么样？”董贝先生支吾地说。

“随你的便。只要你选定就行。”

于是，她就先弹钢琴。在弹竖琴时，唱歌时，以及选择要她唱的歌和弹的曲子时都是这样。那么冷淡，那么拘谨，然而，他不希望别人而希望她做什么，她都立即一口答应，这是很明显的，足

以穿过皮基特牌的一切神秘，给密切注意着她的卡克尔先生留下深刻的印象。他也注意到了，董贝先生显然以自己的权力为骄傲，而且喜欢显示这种权力。

然而，卡克尔先生却打牌打得那么好，使他的地位甚至在那位母亲的心目中都提高了。他同少校打了几盘，同克娄巴特拉打了几盘。她注意着董贝先生和伊迪丝，那锐利的目光连山猫都比不过她。卡克尔先生在告别时说他很遗憾，第二天早上就要回伦敦去。克娄巴特拉说，她相信感情交融并非每天都能遇到的，这决不是他们最后一次见面。

"但愿如此，"卡克尔先生跟着少校向门口走去时，用表情丰富的眼睛望了望远处的那一对。"我也这样想。"

董贝已经郑重地向伊迪丝道别过了，这时在克娄巴特拉的卧榻上俯下身来，或者好像要俯下身来，低声说：

"我已经请格兰杰太太允许我明天上午来拜访她——为了一件事——她约定在十二点钟。我能有幸在那以后在府上见到你吗，太太？"

这番话当然说得叫人难以理解。克娄巴特拉听了，非常兴奋和感动，以致只能闭上眼睛，摇摇头，把手伸给董贝先生。董贝先生不知该拿她的手怎么办，便把它放下了。

"董贝，过来！"少校从门口朝里望望，大声说道。"该死的，先生，老乔很想建议皇家旅馆改一改名字，应该叫做三个快乐的单身汉，来纪念我们和卡克尔。"说着，少校在董贝先生背上拍了一下，从他肩上向两位女士眨眨眼，把董贝先生带走了，这时血好像涌到他头部似的，非常可怕。

斯丘顿太太在卧榻上休息，伊迪丝独自默默坐在竖琴旁。那做母亲的摆弄着扇子，不止一次偷偷瞥女儿一眼。可是那女儿垂

着眼帘郁郁地在沉思，没有受她打扰。

她们这样沉默地过了漫长的一个小时，直到斯丘顿太太的女仆按照惯例来慢慢地给她作入睡的准备。到夜里，这个女仆应该是具骷髅，拿着短矛和沙漏[1]，而不是个女人；因为她的触摸就是死神的触摸。在她的手下，这个涂脂抹粉的东西萎缩了；身子坍塌了，头发脱落了，弯弯的黑眉毛变成两簇稀稀朗朗的灰毛；苍白的嘴唇瘪掉了，皮肤变得像尸体上的，而且松弛；留在克娄巴特拉待的那个地方的，只是一个衰老的、憔悴的、枯黄的、眼睛红红的、打盹儿的妇人，穿着油腻的法兰绒长袍的身子蜷缩着，像一个邋遢的包裹。

等到只剩下她和伊迪丝两人时，她对伊迪丝说话的声音都变了。

"你干吗不告诉我，"这声音尖利地说，"约他明天来这儿？"

"因为你知道这事，"伊迪丝答道，"母亲。"

你听听她强调那最后一个词时用的讥讽口气！

"你知道他买下了我，"她继续说。"或者说，他明天将买下我。他考虑了他的这笔交易；他把它指给他的朋友看；他甚至还以此为骄傲。他认为它中他的意，也许是够便宜的；他明天将要买下来。上帝啊，我活着竟然是为了这个，我竟然受这个苦！"

好像有一百个感情和自尊都很强烈的女人，她们感到自我贬低和怒火中烧的心情全都浓缩在一张俊俏的脸上，两条发抖的雪白的胳臂遮住了那张脸。

"你这是什么意思？"愤怒的母亲问道。"难道你不是从童年就——"

---

① 古代的计时器。

"童年！"伊迪丝看着她说，"从我童年！你给我过什么童年？在我了解自己，或者了解你，甚至在懂得我学的新的表现自己的技艺有什么卑鄙可怜的目的以前，我就是个妇人——狡猾、阴险、唯利是图，给男人们张下罗网。你生下的是一个妇人。瞧瞧她。今天晚上她可是自豪的。"

她一边说，一边捶她那美丽的胸膛，仿佛要把自己打垮似的。

"看着我，"她说。"我从来不知道具有一颗真诚的心是怎么回事，爱是怎么回事。看着我，我在同小孩一起玩的时候就被教会了奸诈、耍花招。在我年纪轻轻已老谋深算，嫁了一个我对之毫无感情的人。看着我，他让我成了寡妇，他没继承到遗产就死了——对你是个惩罚！活该如此！——你说，这十年来我过的是什么生活。"

"我们一直在千方百计地给你找个好归宿，"母亲说，"那就是你的生活。现在你找到了。"

"市场上没有哪个奴隶；集市上没有哪匹马，像我在这可耻的十年中这样给人看，求人买下，受到检查并且陈列出来，母亲。"伊迪丝大声说道，她额头发烫，说那个词时还是用那样尖刻的强调语气。"不是这样么？我不是成了各种男人的笑柄么？不是有傻瓜、浪子、小伙子和老胡涂缠着我，又一个个地拒绝我，离开我走了？因为尽管你狡诈，你却太露骨；对，尽管你有那些虚假的托辞，你却太真实。直弄到我们都快变得臭名昭著了。在英国地图上一半的旅游胜地，我不是已忍受了放肆的眼色和抚摸么？"说着她眼睛里闪出怒火，"我不是到处给叫卖出售，直到最后一点自尊心消失，使我讨厌自己么？这就是我逝去的童年吗？我以前没有童年。在我一生中所有的夜晚中，特别在今晚，你可

别对我说我有过童年！"

"如果你给予足够的鼓励，伊迪丝，"她母亲说，"你至少有二十次可以攀上一门好亲。"

"不！不管谁娶我，接受我这样的废物，我也只配称作废物，"她一边回答一边抬起头来，由于强烈的羞耻和自尊而嗦嗦发抖，"那他就得像这个人这样娶我，而不要用我的什么技艺去引诱他。他看到我被拍卖，认为还是买下我好。让他买吧！他来看我的时候——也许来出价——要看看列举我的技艺的清单。我把它给了他。他要我表现其中之一，向他的人证明买得合算，我问他要我表现什么，随后我就表现什么。我只做这些。他是自愿买的，他知道它的价值和他的财力；但愿这永远不会使他失望。我没有自吹自擂，也没有硬要他买；我尽量阻挡，所以你也没有这么做。"

"伊迪丝，你今天对自己的母亲说话说得可奇怪了。"

"我也这样觉得，我比你更觉得奇怪，"伊迪丝说。"但是我的教育早已完成。现在我已经太老，地位渐渐降得太低，不能再接受新的课程，不能阻止你的课程，不能帮助我自己。所有那些能净化一个女人的心胸，使它变得纯真、善良的东西，从来没在我心里萌发过。所以当我蔑视自己的时候，我就没有什么别的东西可以来支持我。"她的声音中有一种感人的悲哀，但是，当她噘起嘴唇继续往下说时，这种悲哀就消失了。"所以，就因为我们属于上层社会，却又贫苦，我就只得满足于用这些方式来使我们变富。我要说的只是，我抱着我有能力定的唯一宗旨，有你母亲在我身边，我差点儿要说我有力量定的唯一宗旨，我没有引诱这个男人。"

"这个男人！你说得倒好像你恨他似的，"母亲说。

“你以为我爱他，是吗？”她本在朝房间那头走去，这时停下脚步，转过头来答道。“是不是要我告诉你，”她眼睛盯着母亲继续说，“谁已经彻底了解我们，能正确领会我们的心意？我因为被他了解而大大降低了身分，在他面前，我比在我内心的自己面前更没自尊心或者信心？”

“我看，这是对那个可怜的、不幸的人——卡克尔先生的攻击！”她母亲冷冷地答道。“你在那个人（我觉得他和蔼可亲）面前缺少自尊心和信心，我亲爱的，这不大可能对你的地位有多大影响。你干吗这样凶狠地看着我？你病了吗？”

伊迪丝突然把脸低下来，仿佛给扎了一下似的。她双手捂着脸，浑身都在颤抖。颤抖很快停止。她用平时的步态走出了房间。

那本该是骷髅的女仆这时重又出现，把一条胳臂伸给女主人。这位女主人似乎已经把风度随着自己的妩媚一起脱去，把瘫痪随着法兰绒睡衣一起穿上。女仆收拾起克娄巴特拉的骨殖，用另外一条胳臂抱走了，准备明天再让它复活。

第二十八章
改　建

"苏珊，"弗洛伦丝对那杰出的聂泊尔说，"我们回自己安静的家去的日子终于来临了！"

这时苏珊用许多难以形容的表情倒抽了一口气，再用一声漂亮的咳嗽发泄自己的心情，答道，"确实很安静，弗洛伊小姐，毫无疑问。太安静了。"

"我小时候，"弗洛伦丝沉思了一会儿以后，一边思考一边说，"你有没有看见过那位不怕麻烦特地骑马过来同我说话的绅士，苏珊？三次，我想，他来了三次了。"

"是三次，小姐，"聂泊尔答道。"一次是你出去散步，同那几个斯卡——"

弗洛伦丝温和地看看她，聂泊尔小姐马上停下。

"我是说，小姐，同巴尼特爵士和他的夫人，还有他家少爷。另外两次是那以后的两个晚上。"

"在我小时候，在客人们常来拜访爸爸的时候，你有没有在家里见到过那位绅士，苏珊？"弗洛伦丝问。

"呃，小姐，"女仆想了一想，回答，"我真的不能说见到过。你知道，你那可怜的、亲爱的妈妈去世的时候，弗洛伊小姐，我刚到你家来。我待的地方是，"聂泊尔傲慢地昂起头来，认为她的功绩一直被董贝先生故意抹煞了，"搁楼下的那一层。"

"当然，"弗洛伦丝还在思考，说道，"你不大可能知道有谁到

宅子里来。我完全忘了。”

“小姐，不过我们也谈论你们家和客人，”苏珊说，“还听人谈了很多。我在场的时候，理查兹太太以前的那个奶妈确实说了些难听的话，还暗示说一些小水壶[1]，但那只能怪她那喝酒的习惯，可怜的家伙，”苏珊用平静的容忍态度说，“就因为喝酒，她给辞退了。”

弗洛伦丝坐在她房间的窗口，一只手托着脸，坐在那里看着外面，好像不在听苏珊说话。她完全沉浸在遐想中。

“不管怎样，小姐，”苏珊说，“我记得很清楚，卡克尔先生这位绅士，当时在你爸爸心目中，即使不像现在这样伟大，至少也差不多可以说是伟大的。当时，宅子里常常说起，他主管你爸在伦敦城里的一切事务，整个事务都由他掌管。你爸对他比对任何人都关心。弗洛伊小姐，要请你原谅，他是很容易这样做的，因为他从来不关心任何别人。尽管我可能是个‘水壶’，这一点我可是知道的。”

苏珊·聂泊尔想起理查兹太太以前的那个奶妈就有气，特别强调“水壶”这个词。

“我还知道卡克尔先生没有降低地位，小姐，”她继续说，“而是站稳了脚跟，仍然得到你爸的信任。珀奇每次到宅子里来，我就从他在我们这些人中间老是谈论的内容中得知一些情况。珀奇是世界上最懦弱的窝囊废，弗洛伊小姐，对这个人谁也不会有片刻的耐心。尽管如此，他却熟悉伦敦城里发生的事情。他说你爸事事离不开卡克尔先生，把一切都交托给卡克尔先生，卡克尔

---

① 原文是 little pitchers。英语中有句谚语：Little pitchers have long ears. 直译是小水壶有长耳朵，意思是小孩子耳朵长，指当心别让小孩子听到。

先生叫他怎么干，他就怎么干，卡克尔先生老是在他身边。我肯定他相信（那个最窝囊的珀奇！）连印度皇帝也像你爸一样，在卡克尔先生眼中是一个还没出世的孩子。”

这些话里的每一句，弗洛伦丝都听到了。苏珊的话激起了她的兴趣。她不再心不在焉地盯着窗外的景色，而是看着她，注意地听她说。

“是啊，苏珊，”那位小姐说完以后，弗洛伦丝说。“我肯定，他受到爸爸的信任，是爸爸的朋友。”

弗洛伦丝就这个题目想了很多，想了好几天。卡克尔先生在第一次来访以后，又来过两次。在这两次来访中，他以为已经和她有了一种相互的信任——一种权利，可以神秘地偷偷地告诉她，那条船还没有音讯——一种控制她的略有克制的权力和权威——这使她觉得奇怪，也使她深为不安。她没法拒绝，也没法使自己从他渐渐绕在她四周的罗网中脱身。因为必须阅世很深，又懂得处世之道，才能对付他那种殷勤，而这两者弗洛伦丝都不具备。的确，他不过是告诉她没有那条船的消息，他担心会有最大的不幸。但是，他怎么知道她关心这条船呢？他为什么有权来如此阴险狡猾地把知道的情况告诉她呢？这些却使弗洛伦丝颇为烦恼。

卡克尔先生的这个行动，和她那时常困惑不安地思考这个问题的习惯，开始使他在弗洛伦丝的思想中有了一种使人不舒服的吸引力。比较清楚地回想一下他的五官、声音和举止，这是她常用的一种方法，使他成为并不比别人更具魅力的真实的人。即使这样做，也没有能消除那个模模糊糊的印象。可是，他从没有朝她皱过眉，也从没有用厌恶或者敌视的神情看过她，而总是平静地微笑着。

弗洛伦丝强烈地思念着父亲，坚信他们父女之间感情如此冷淡、疏远，是因为她在无意中犯了过错。在这样想时，她又想起这位绅士是父亲的知心朋友，她还心情焦急地认为，她那抑制不住的讨厌他和害怕他的倾向会不会是她的不幸的一部分，正因为如此，他父亲才不爱她，让她这样孤独？她担心有可能是这个情况；有时相信事实确实如此。于是她决定克制这种错误的心情；说服自己相信：她父亲的朋友能注意她，是给她面子和鼓励。她还希望，只要耐心地听从他、信任他，就能使她那双流血的脚沿着已在她父亲心里中断的石路前进。

就这样，没有人同她商量——因为她跟任何人商量都会显得好像是在抱怨他——温柔的弗洛伦丝在疑虑和希望的汹涌大海上漂泊不定；而卡克尔先生则像海里的一个有鳞的怪物，在下面游着，闪亮的眼睛始终盯住她。

这一切使弗洛伦丝有了新的理由要回家。她的孤独生活更适合于她那胆小的希望和疑虑。有时她担心，不在家里就会错过一个向父亲表示感情的很有希望的机会。老天知道，可怜的孩子，她还是不如在最后这问题上断了这念头好！可是，她那被忽视的爱却在她心里扑腾，甚至在她睡着的时候，也会在梦中飞走，像倦鸟归巢似的，去偎依在她父亲的脖子上。

她常常思念沃尔特。啊！在阴郁的黑夜，风在房子四周猛刮时，她有多少次想着他！但是她心里怀着强烈的希望。甚至有她这种经历的热情的年轻的人，也很难想象青春和热情会像微弱的火焰那样熄灭，人生的白昼会在正午溶入黑夜，希望还很强烈呢。她常常因为沃尔特在受苦而落泪，却很少因为人家说他已经去世而落泪，即使落泪时间也不长。

她曾给那个老仪器制造人写了信，但是没有收到复信；这信

确实不需要复。弗洛伦丝快活地回去过她以前那种孤独生活的那个早晨，情况就是这样。

勃林勃尔博士夫妇在他们所器重的学生巴尼特少爷颇不情愿的陪同下，已经回到了布赖顿。毫无疑问，那位年轻绅士和那些去帕那萨斯[1]的同路人已在继续他们的学习。假期过去了，结束了。别墅里的年轻客人们大多已经离去。弗洛伦丝这次为期较长的访问也到了尽头。

但是，有一个客人，他虽然不住在博士家里，却经常来关心这一家人，他对他们还是怀着一片热忱。这人就是图茨先生。几个星期以前，他有幸重新和小斯卡特尔斯见面。那时他摆脱了勃林勃尔式的约束，戴着戒指飞到了自由之中。图茨先生经常是每隔一天来拜访一次，在大门口留下了整整一叠名片；的确留了很多，这在图茨先生是隆重的仪式，而在仆人们，却可以用来打打惠斯特[2]。

同样的，图茨先生抱着一个大胆而快活的想法，为防止这家人忘掉他（但是有理由认为，这个方法最初是契肯的那个主意很多的脑子里想出来的），安排了一条有六支桨的快艇，由契肯的几个水性好的朋友当桨手，那个大名鼎鼎的家伙亲自掌舵。他为此穿一身消防员的鲜红色上衣，用一个绿色遮阳帽舌遮住他那给打得永远成紫黑色的眼睛。在这样装备以前，图茨先生已经先试探了一下契肯，给他摆出一个假设的例子，说如果契肯爱上一位名叫玛丽的年轻小姐，又打算为自己置备一条船，他将给这条船取什么名字？契肯在作了几个强有力的声明以后回答说，或者

---

① 帕那萨斯：希腊南部的山，古时作为太阳神和文艺女神的灵地。

② 惠斯特：一种类似桥牌的牌戏。

给它取名为"波丽"[1]，或者取名为"契肯的喜悦"。图茨先生在深入研究并且发挥了许多创造以后，对这个主意作了改进，决定把他的船叫作"图茨的欢乐"，以此作为对弗洛伦丝的一个巧妙的恭维。凡是双方都认识的人，都不可能不欣赏它。

图茨先生伸展着四肢躺在他那条献殷勤的小艇中的一个紫红色靠垫上，鞋子翘在半空中。他在执行他的计划。他一天又一天，一周又一周溯流而上，在巴尼特爵士的花园附近来回行驶，他叫水手们急转弯，划到河的对岸，再划过来，以便更好地向巴尼特爵士窗口任何一个观望者炫耀一番。"图茨的欢乐"表演的这种规定动作使河两边的人们都大吃一惊。但是，每当他看见巴尼特爵士花园里有谁在河边，他总要假装是由于最奇特的和不大可能的种种巧合才路过那里的。

"你好，图茨！"巴尼特爵士会从草坪上挥着手说。这时狡猾的契肯把船靠岸。

"你好，巴尼特爵士，"图茨先生会回答。"我竟在这儿看见你，真叫人惊奇！"

图茨先生自作聪明，总是这么说，仿佛这不是巴尼特爵士的房子，而是尼罗河边上或者恒河边上的一所无人居住的房屋。

"我从没这样惊奇过！"图茨先生会大叫起来。"——董贝小姐在吗？"

这时也许弗洛伦丝会出现。

"哦，第欧根尼挺好，董贝小姐，"图茨先生会大声说。"我今天早上去问过了。"

"非常感谢！"弗洛伦丝那悦耳的声音会回答。

---

① 波丽是玛丽的昵称。

"你不上岸吗,图茨?"这时,巴尼特爵士会说。"来吧!你没急事。来看看我们。"

"哦,这无关紧要,谢谢!"图茨先生会红着脸回答。"我想董贝小姐也许想知道第欧根尼的事,没别的了。再见!"可怜的图茨先生心里巴不得接受邀请,可是又鼓不起勇气这样做。他怀着一颗痛苦的心,给契肯打了个手势,"欢乐"就像箭似的划破河水驶走了。

弗洛伦丝动身的那天,"欢乐"装饰得特别华美,停靠在花园的石阶那里。她同苏珊说了一会儿话以后,下楼来告别时,发现图茨先生在客厅里等她。

"哦,你好,董贝小姐,"惊慌失措的图茨说。每当心头的愿望达到,他在同她说话的时候,他总是这样窘迫不堪;"谢谢你,我真的很好,我希望你也好。第欧根尼昨天也好。"

"你心真好,"弗洛伦丝说。

"谢谢,这无关紧要,"图茨先生表示异议说。"我想,天气这么好,也许你不反对坐船回家吧,董贝小姐。船很宽敞,你的女仆也有地方坐。"

"非常感谢你,"弗洛伦丝迟疑地说。"真的非常感谢——可是我还是不坐船吧。"

"哦,这无关紧要,"图茨先生说,"再见!"

"你不再坐一会儿,见见斯卡特尔斯夫人吗?"弗洛伦丝好心地问。

"哦不,谢谢你,"图茨先生答道,"这完全是无关紧要的。"

图茨先生在这种场合里是如此害羞、如此慌张!可是这时,斯卡特尔斯夫人进来了,图茨先生突然一阵冲动,要向她问好,并且希望她身体很好。图茨先生跟她握手好像握不完似的,直握

到巴尼特爵士出现。图茨先生又立即没命地死缠住他。

“图茨，我们今天失去了，”巴尼特爵士转向弗洛伦丝说，“我们家的光明，真的。”

“哦，这无关紧——我意思是说，确实如此，”窘迫的图茨支支吾吾地说。“再见！”

图茨先生尽管用强调的语气说了这句告别话，却没有走，而是斜着眼茫然地向四周看看。弗洛伦丝为了解救他，便向斯卡特尔斯夫人告别，说了许多道谢的话，并把胳臂伸给巴尼特爵士。

“可否请你，我亲爱的董贝小姐，”主人在送她到马车跟前时说，“代我向你亲爱的爸爸致以最亲切的问候？”

对弗洛伦丝来说，接受这个使命是痛苦的，因为她觉得让他以为对她好就是对她父亲好，这就好像是欺骗了巴尼特爵士。然而，她又不能解释，所以她只是低了一下头，说了声“谢谢”。她又开始想，那沉闷的家里就没有这种令人窘迫的情况，也不会这样勾起她的悲哀，所以是她天然的、最好的栖身之所。

还留在别墅里的一些新朋友和新伙伴都从屋里和花园里奔过来，同她告别。他们都很喜欢她，告别时也都怀着满腔热忱。甚至全家上下都为她的离去感到遗憾，仆人们来到马车门口周围，向她点头，行屈膝礼。弗洛伦丝向四周看着那些脸，看到他们中间有巴尼特爵士和他的夫人，还有在远处嘻嘻笑着盯住她的图茨先生。这时，她回想起保罗同她离开勃林勃尔博士家的那一夜。马车驶走时，她已经泪流满面了。

伤心的泪，但也是安慰的泪。因为她正在回阴郁的老宅，而脑海里涌现出了许多与之有关的温柔的回忆，这使她觉得那所房子很亲切。自从她在那些寂静的房间里游荡，自从她最后一次害怕地悄悄溜进她父亲的房间，自从她在自己日常生活的每一

个行动中都感觉到已故亲人的庄严而又给人安慰的影响以来，好像已经过了很久啦！这一次新的告别还使她想起她同可怜的沃尔特的告别；想起那天夜里他的神情和言语；想起她注意到他那种对留下的人的柔情同勇气和兴奋混合起来的美好心情。他那短短的历史也同这所老房子有联系，使它新添了一种占有她心灵的权利和力量。

在她们回家的路上，甚至连苏珊·聂泊尔也对住了这么多年的家怀着好感。尽管房子阴森森，尽管她认为房子理所当然地会阴森森，她也大大地原谅了它。"我不否认，小姐，再看见它，我会高兴，"聂泊尔说。"房子里没多少东西可以夸耀，但是我也不愿让它烧掉或者拆掉！"

"穿过那些老房间，你会觉得高兴吧，苏珊？"弗洛伦丝微笑着说。

"嗯，小姐，"聂泊尔说。她们越是接近那所房子，她对它的好感也越来越强。"我不否认，我会的，虽然很可能我明天又会恨那些房间。"

弗洛伦丝觉得，对她来说，住在这所房子里比住在任何其他地方更加安宁。把她的秘密藏在那里，藏在那些高大灰暗的墙中间，比起把它带到光天化日之下却又竭力让它躲开那些快活的眼睛来，还是前者好，前者容易。宁可独自一人，让她那颗充满爱的心继续研究，也不要看到周围有一些充满爱的心，让她再感到沮丧。这宁静的圣殿可以让她回忆，虽然在她周围发霉、生锈、颓败，但她在这里继续希望，继续祈祷，继续爱，而且完全被人忽视，总比在一个不管如何欢乐的新处所这样做容易。她欢迎她从前那迷人的人生之梦重新回到她这里来。她渴望从前那黑色的门再一次把她关在里面。

她们怀着这些想法转入那条长而阴暗的街。弗洛伦丝没坐在靠近她家的那一边。离家越来越近，她就从马车的窗子里往外看，想看看住在对街的那些孩子。

她正在看时，突然听到苏珊大叫起来，她马上转过头去。

“啊，天哪！”苏珊上气不接下气地嚷道，“咱们的房子哪儿去了！”

“咱们的房子？”弗洛伦丝说。

苏珊把头从窗外缩进来，又伸出去，在马车停下时又缩回来，惊诧地盯着女主人。

房子从底层到屋顶四周是一个脚手架的迷宫。许多砖块和石头，一堆堆灰泥和木料在旁边把这条宽阔的街长和宽都堵塞了一半。梯子靠在墙上，工人们在爬上爬下。脚手架的板上有人在干活儿。漆匠和装修工在房子里面忙碌着。门口的一辆车子上正在卸下大卷大卷的墙纸。室内装潢商的货车也挡住了路。从开着和打破的窗子望进去，任何一间房间都没家具。从厨房到顶楼，除了许多工人和他们各自那一行的工具以外，看不到别的。里里外外都一样；泥工、漆匠、木匠、石匠；锤子、灰浆桶、刷子、鹤嘴锄、锯子和泥刀，一切都在干活，像热闹的大合唱似的！

弗洛伦丝从马车下来，有点怀疑是不是，可能不可能是这所房子，直到认出了托林森。他脸晒黑了，正站在门口迎接她。

“没出什么事吧？”弗洛伦丝问。

“哦，没有，小姐。”

“正在大规模改建。”

“是的，小姐，大规模改建，”托林森说。

弗洛伦丝好像在梦中似的从他身边走过，匆匆上楼。暗了很久的客厅里亮得耀眼，还搭了一些梯级和平台，戴着纸帽的工人

们在高处干活。她母亲的肖像同其他一些可搬动的东西都不见了。在原来放肖像的那个地方，有几个用粉笔涂写的字："这间装护壁板。绿色和金色。"楼梯和房子外面一样，是个柱子和木板组成的迷宫。许许多多的铅皮匠和玻璃匠以各种姿态倚在或靠在天窗上，就像整个奥林匹斯山[1]上的神那么多。她自己的房间里面还没有动过，但是房间外面有一些梁木和木板靠在墙上，挡住了日光。她急忙走到有小床的那间卧室。一个巨人似的黑皮肤男人嘴里叼着一个烟斗，头上系着一块手帕，正在从窗外朝里面看。

就是在这里，正在寻找弗洛伦丝的苏珊·聂泊尔找到了她，对她说，她爸爸想同她说话，她是否下楼到他那里去。

"在家！想同我说话！"弗洛伦丝哆嗦着说。

苏珊比弗洛伦丝还要激动得多，又把这话说了一遍。弗洛伦丝脸色苍白，心情激动，毫不迟疑地匆匆跑下楼去。在下楼时，她心里想，她是否敢吻吻他？她心头的渴望给了她回答，她想她会的。

在她的心来到她父亲跟前时，他很可能会听到它在跳。顷刻间，它就会紧挨着他的胸膛跳动——

可是他不是单独在那里。那里还有两位女士；弗洛伦丝停下脚步。她拼命控制自己的感情。若不是她的动物朋友第冲进来，爱抚似的一再用身子蹭着她，欢迎她回家——看到这情景，一位女士轻轻尖叫了一声，把她的注意力从她自身转移开——她真会昏倒在地。

"弗洛伦丝，"她的父亲伸出一只手来说，态度那么生硬，使

---

① 奥林匹斯山：希腊神话中诸神的住所。

她不敢接近；"你好。"

弗洛伦丝用双手握着父亲的手，胆怯地把它放在自己唇边。他把手缩回去，她也只好作罢。他那只手在关门时接触门就同接触她的手一样热情。

"那是条什么狗?"董贝先生不高兴地说。

"爸爸，这条狗——是布赖顿的。"

"好啊!"董贝先生说；他脸上闪过一片阴影，他明白她这话的含义。

"它很驯服，"弗洛伦丝用那天生优美可爱的神态向那两位陌生女士说。"它只是见了我高兴罢了。请原谅它。"

她从她们交换的一瞥中看到，那个尖叫一声并且坐着的是位老妇人，另一位女士站在她爸爸附近，相貌很美，身材苗条。

"斯丘顿太太，"她父亲朝那第一位转过身去，伸手介绍说，"这是我的女儿弗洛伦丝。"

"真是可爱，"那位女士举起眼镜打量她说。"那么纯朴！我亲爱的弗洛伦丝，请你一定来吻吻我。"

弗洛伦丝吻了她，转向另一位女士。她父亲正站在那位女士身旁等着。

"伊迪丝，"董贝先生说，"这是我的女儿弗洛伦丝。弗洛伦丝，这位女士不久将成为你的妈妈。"

弗洛伦丝惊跳一下，怀着矛盾的心情抬头望望那张美丽的脸。妈妈这个词激起的泪水，刹那间同惊异、兴趣、赞叹和一种莫名的恐惧在斗争着。然后她嚷道，"哦，爸爸，祝你幸福！祝你一生都非常、非常幸福!"然后扑到那位女士怀里哭了起来。

一时间寂静无声。那位美丽的女士先前似乎在犹豫是否要朝弗洛伦丝走去，这时把弗洛伦丝搂在怀里，按按弗洛伦丝搂住

她腰的手，好像在安慰她，要她放心。那位女士一句话也不说，低着头看着弗洛伦丝，吻吻她的脸蛋，但是没说一句话。

“我们要不要一间间走过去，”董贝先生说，“看看我们的工匠活儿干得怎么样？请允许我，亲爱的太太。”

说着他把胳臂伸给斯丘顿太太。她刚才一直在透过镜片看着弗洛伦丝，仿佛在想象，如果再加点儿——当然是从她自己那备货充足的仓库里拿出来——热情和活力，她将会是什么样。弗洛伦丝还伏在那女士怀里抽泣，紧紧抓住她，却听到董贝先生在暖房里说：

“让我们问问伊迪丝。啊呀，她在哪儿？”

“伊迪丝，我亲爱的！”斯丘顿太太叫道，“你在哪儿？我知道，你是在哪儿找董贝先生吧。我们在这儿呢，我的宝贝。”

那位美丽的女士这才把搂住弗洛伦丝的手松开，再一次吻吻她的脸，匆匆走到他们那里去。弗洛伦丝仍站在原地不动；高兴、遗憾、快活，而且眼泪汪汪，她不知道怎么会这样，也不知道这样过了多久，但是突然，她的新妈妈回来了，重又把她搂在怀里。

“弗洛伦丝，”那位女士匆匆地说，极其热诚地看着她的脸。“你不会一开始就恨我吧？”

“恨你，妈妈？”弗洛伦丝大声说，一手搂住她的脖子，回看着她。

“嘘！一开始就对我有好感，”那位美丽的女士说。“一开始就相信我会尽量让你幸福，我准备爱你，弗洛伦丝。再见。我们不久就会再见面的，再见！现在，别待在这儿。”

她又把弗洛伦丝搂在怀里——她说话很快，但是坚定——弗洛伦丝看见她到另一间房间里他们那里去。

现在弗洛伦丝开始希望从她美丽的新妈妈那里学会如何赢得父亲的爱。那天夜里，她在梦中，在她那失去的以前的家中，她的亲妈妈朝这个希望粲然而笑，并且祝福它。正在做梦的弗洛伦丝！

第二十九章
契克太太开了眼

陶克斯小姐完全不知道董贝先生住宅这种少有的外貌：那里有脚手架啦、梯子啦、还有头上系着手帕的男人像飞行的神怪和奇异的鸟儿从窗口朝里面张望。在这多事时期的某一天早上，她吃完惯常吃的早餐：也就是一个切成片的法式面包卷，一个刚生下的鸡蛋（或者据说是刚生下的），还有一小壶茶。这壶茶里为陶克斯小姐放进了一小银匙茶叶，还为茶壶放了一小银匙——这是好主妇所喜欢的一种怪想法。她上楼，去把《小鸟圆舞曲》放在大键琴上，去浇花、整理花草，去给小摆设掸去灰尘，再按照她每天的习惯，去把她小小的客厅布置成公主街的一个美妙处所。

陶克斯小姐给自己戴上一副枯叶似的古老手套。她做上述事情时，习惯于戴着这副手套——不戴时，手套就藏在桌子的抽屉里，不让人看见。然后有条有理地去工作：先是《小鸟圆舞曲》。由于很自然的联想，她走到她的那只鸟跟前。这是只肩膀耸起的金丝雀，已年老体衰、羽毛凌乱，但是它的歌声却尖得刺耳，这在公主街是人人皆知的。然后，她依次拿起瓷器的小装饰品，纸做的苍蝇笼等等。然后迅速来到花草跟前，一般说来，由于某个对陶克斯小姐颇具威力的植物学上的原因，这些花草总需要在这里那里用剪刀剪一剪。

这天早上，陶克斯小姐迟迟不到花草跟前来。天气暖洋洋的，吹的又是南风。公主街上有一股夏日的气息，这使陶克斯小

姐想到了乡村。公主纹章酒馆里雇用的那个侍者提了个桶出来，水滴滴答答滴下来，流得公主街上到处都是，使那杂草丛生的场地有了一股清新的气味——完全是一种植物生长的气味，陶克斯小姐说。大街拐角那里，漏进来一丝阳光，烟色的麻雀在水上跳跃，又跳回来，飞过时羽毛发亮。它们或者在水里，像在河里洗澡似的，变成了水光闪烁的麻雀，同烟囱不再有什么关系。穿过公主纹章酒馆的窗子里，可以清楚地看到有关赞美姜汁啤酒的传说的画片，画的是口渴的顾客喝得兴高采烈，或被飞出的瓶塞惊呆。人们在城外翻晒最晚的一批干草。虽然那香气要飘过好长一段路才能到达这里，而且在贫民窟里（愿上帝给那些了不起的绅士们报答，因为他们坚持说瘟疫是我们祖先的智慧的一部分，并为了使那些贫民窟保持贫困竭尽了他们的绵薄之力！）还有许多气味来抵消那香气，但是香气还是隐隐约约地飘到了公主街，让人们闻到大自然和她的有益健康的气息。这一切甚至还能让犯人、俘虏以及受高级官员和爵士们恶意压迫的悲惨的人们都闻到。而这些官员和爵士只要道貌岸然点一下头——他们是怎样点头的啊！——地球马上就会停止转动！

陶克斯小姐在窗下座位上坐下，想起她已故的好爸爸——陶克斯先生在海关部门任职。她想起童年是在一个海港，在大量冷焦油中间和土里土气的环境中度过的。她模模糊糊地回忆起旧时的那些牧场，那里有点点毛茛花在闪闪发亮，就像许多倒过来的、金星闪烁的苍穹。她还想起自己怎么用蒲公英梗为那些大多穿着本色布衣服的、发誓永不变心的小伙子编织锁链；想起那些镣铐怎样很快枯萎和断裂。

陶克斯小姐坐在窗下座位上，望着外面的麻雀和那一丝阳光，同样也想到已故的好妈妈——那个敷着发粉，扎着小辫的人

的妹妹——想起她的美德和她的风湿。一个声音嘶哑、双腿肿胀的男人头上顶了个沉重的篮子，他的帽子都被压扁了，像一张黑色的饼。他在公主街上一边过来，一边叫卖鲜花。每叫一声，声浪就震得他那些雏菊的细根颤抖一阵，仿佛他是个贩卖小孩的妖魔。这时，夏日的回忆在陶克斯小姐的心头十分强烈，她摇了摇头，喃喃自语说，她会不知不觉地变老——看来这倒是很可能的。

陶克斯小姐在她的悠悠遐想中，思绪转到了董贝先生这方面来。这也许是因为少校刚回到对面他的住所里，而且刚在窗口向她鞠了一躬。除此以外，陶克斯小姐还有什么理由把董贝先生同她的夏日和蒲公英镣铐联系起来呢？他比以前快活一点了吧？陶克斯小姐想。他屈服于命运的命令了吗？他会不会再结婚，如果会，跟谁呢？现在是哪一种人呢？

一阵红晕——天气暖和——布满了陶克斯小姐的脸，因为她在这样想着的时候，转过头去，一眼瞥见壁炉架上那面镜子里自己在沉思的神情，不由得吃了一惊。当她看见有一辆小马车驶进公主街，径直朝她门口过来时，脸上接着又泛起了一阵红晕。陶克斯小姐站起身来，匆匆拿起剪刀，这样终于来到花草跟前。契克太太走进房间时，她正忙于修剪。

"我最可爱的朋友好吗？"陶克斯小姐张开双臂大声说道。

陶克斯小姐那位最可爱的朋友举止中夹着一点儿庄严，但是她吻了陶克斯小姐，并且说，"卢克丽霞，谢谢你，我很好。我希望你也好。哼！"

契克太太咳得身体都颤动了，那是一种奇怪的单音节的咳嗽，是一种咳嗽的前奏，或者说是咳嗽技巧的简单序曲。

"你真太好了，这么早就来，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说。"啊，

你用过早餐了吗?”

“谢谢你,卢克丽霞,”契克太太说,“吃过了。我很早就吃了早餐——”这位善良的女士似乎对公主街这个题目感兴趣,在说话时向各处看看,“和我弟弟一块儿吃的。他回家了。”

“我相信,他好一点儿了吧,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结结巴巴地说。

“他好多了,谢谢你。呃哼!”

“我亲爱的路易莎得当心那咳嗽,”陶克斯小姐说。

“没什么,”契克太太答道。“只不过是天气变化罢了。我们总得想到会有变化。”

“指天气吗?”陶克斯小姐头脑简单,问道。

“指一切,”契克太太答道。“当然我们只能如此。这本来就是个多变的世界。如果有谁要反对或者逃避非常明显的事情,那么,他都会让我吃惊,卢克丽霞,而且我对他理解力的评价就会大大改变。变化!”契克太太像谈严肃哲理似地大声说。“唉,天哪,有什么是不变的呢!甚至连蚕,我相信它是不会用这种问题麻烦自己的,竟也不断地变成意想不到的东西。”

“我的路易莎,”温和的陶克斯小姐说,“总是能找到巧妙的例子。”

“我相信,你这么说,这么想真太好了,卢克丽霞,”契克太太略微和缓地答道,“我希望我们俩都不要有什么事使我们降低对对方的评价,卢克丽霞。”

“我相信一定是这样,”陶克斯小姐答道。

契克太太又像刚才那样咳嗽起来,用阳伞的象牙尖头在地毯上划线。陶克斯小姐在对待她这个女朋友方面已经有了经验,知道只要稍微有一点疲劳或者烦恼,她就很容易随意发火,便利

用这个停顿来改变话题。

"请原谅，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说，"我看到马车里的那个男人是不是契克先生？"

"他在那儿，"契克太太说，"可是请让他留在那儿吧。他带着报纸，可以心满意足地度过两个小时。继续侍弄你的花吧，卢克丽霞，让我坐在这儿休息休息。"

"我的路易莎知道，"陶克斯小姐说，"像我们这样的朋友之间，是不用客气的。所以——"所以陶克斯小姐不是用言语而是用行动来结束这句话。她把脱下的手套又戴上了，再次拿起剪刀，开始在叶子中间细致而勤奋地修剪。

"弗洛伦丝也回来了，"契克太太头侧在一边，用阳伞在地上划着，默默地坐了一会儿，然后说。"弗洛伦丝确实不小了，不能再过以前过惯了的那种孤独生活。当然不能。这毫无疑问。如果有谁不同意这种看法，我就真的对他不会有多少敬意。不管我希望什么，我都不可能尊敬他。我们可不能那样控制自己的感情。"

陶克斯小姐还没听懂她说这话的意思就表示了同意。

"如果她是个古怪的姑娘，"契克太太说，"如果我弟弟保罗在发生了那些伤心事、经受了那些可怕的失望以后，同她在一起就不大舒服，那又能怎么回答呢？只能说他必须作一次努力。他不能不作一次努力。我们家在这方面一直是很出色的。保罗是一家之主；几乎是这一家剩下的唯一代表——因为我算什么——我无足轻重——"

"我最亲爱的人，"陶克斯小姐表示异议说。

契克太太擦干了一时流下泪来的眼睛，继续往下说：

"因此，他比以前更非作一次努力不可。虽然他已经这样做

了，但是这对我来说却是一种震惊——因为我个性很弱，人又很蠢；这决不是一种福分，真的；我常常希望自己的心是一块大理石板，或者是一块铺路石子——”

“我可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又表示异议说。

“不过，得知他忠于自己，忠于他的董贝这个姓氏，我还是很高兴，尽管我当然知道他会这样做。我只是希望，”契克太太顿了一下说，“她也能无愧于这个姓氏。”

陶克斯小姐用水罐里的水装满一个绿色的小喷水壶，装满以后碰巧抬起眼来，一眼看见契克太太脸上有强烈的表情，而且是向她表示的，不由得把小喷水壶暂时放在桌上，并且在桌边坐下。

“我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说，“如果听了你这话我大胆说，我作为一个低微的人，认为你那可爱的侄女各方面都会很有出息。你是否不高兴？”

“你这是什么意思，卢克丽霞？”契克太太态度变得更加庄严地说。“你是说听了我的什么话，我亲爱的？”

“她无愧于她的姓氏，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说。

“如果，”契克太太严肃而耐心地说，“我没有把我的意思说清楚，卢克丽霞，那当然得怪我。也许，我根本没有理由要说什么，除非是我们之间存在亲密友谊，卢克丽霞，我很希望——心里暗暗希望——不要发生什么事来干扰这种友谊。因为，我干吗要做什么别的事呢？没有理由；那只会是荒谬的。但是我希望能把自己的意思说清楚，卢克丽霞。所以我再回到这句话上来，我必须说这无论如何不是指弗洛伦丝。”

“真的！”陶克斯小姐说。

“对，”契克太太斩钉截铁地说。

“请原谅，我亲爱的，”她那温顺的朋友说；“我没听懂。恐怕我太笨了。”

契克太太看看房间四周，看看街对面；看看花、鸟、喷水壶，几乎看了她所能看到的一切，就是没有看陶克斯小姐。最后在朝地上看以前，瞥了陶克斯一眼，然后扬起眉毛看着地毯说：

“卢克丽霞，我说她无愧于这个姓氏，我是说我弟弟保罗的第二个妻子。我相信，虽然没像现在这样明说，但是，我已经说出了那个意思：他打算娶第二个妻子。”

陶克斯小姐连忙从座位上起来，回到她的花那里，去修剪枝叶，同理发师给许多贫民理发时一样不留情。

“至于她是否将充分感到她获得的荣耀，”契克太太用一种高傲的声调说，“那完全是另外一回事。我希望她能。在这个世界上，我们总得相互把对方想得好一点，所以我希望她能。人家也没有跟我商量过。如果同我商量的话，人家会用傲慢的态度对待我的意见的，所以还是现在这样好得多。我宁可如此，就像现在这样。”

陶克斯小姐低着头，还在剪那些植物。契克太太时不时地使劲摇摇头，继续说下去，仿佛在向谁挑战似的。

“如果我的弟弟保罗同我商量，有时他是同我商量的——或者不如说，以前他有时同我商量；现在他当然不会再这么做了。我认为这倒可说是卸掉了一个责任，”契克太太歇斯底里地说，“谢天谢地，我并不嫉妒——”说到这里，契克太太又淌下了眼泪：“如果我弟弟保罗来找我，说：‘路易莎，你看我找妻子应该注意找有哪些条件的？’我当然会回答：‘保罗，你应该找门第高贵的，找相貌俊美的，找举止端庄的，找有好亲戚的。’我会用这些话对他说。你可以在我说完以后把我送上断头台，”契克太太说

得好像很可能有这种后果似的，“但是我还是要说这些话。我会说：‘保罗！你娶门第不高贵的！你娶相貌不美的！你娶举止不端庄的！你娶没有好亲戚的！世界上除了疯子，没一个人会白日做梦，抱这样一个荒谬的想法！”

陶克斯小姐停止修剪；头藏在那些花草中间正在仔细地听。也许陶克斯小姐认为在这个开场白中，在契克太太的激动中有一些希望。

“我是会采取这个论点，”这位考虑周到的女士说，“因为我相信我不是傻瓜。我不要求人家把我看作一个智力超群的人——虽然我相信有些人很特别，认为我是这种人。像我这样不容易讨好的人很快就打消这种想法；但是我相信，我并不是个十足的傻瓜。告诉我说，”契克太太用不可言喻的轻蔑口吻说，“我弟弟保罗·董贝会考虑和谁结婚——我不管那是谁，”——她说这短短几个字比她谈话的其他部分更尖刻，更强调——“而那人并不具备这些必要条件，那就是侮辱我所有的理解力，等于在告诉我，我生来是头笨象，也是像笨象那样养大的，接下来也许是会对我这么说，”契克太太无可奈何地说。“这根本不会使我吃惊。我料想会这样。”

在接下来的那片沉默里，陶克斯小姐的剪刀无力地剪了一两下。但她的脸还是看不见，她的晨衣在抖动。契克太太斜眼透过花草看看她，然后继续说下去，用的是一种平淡的自信的语气，就像在详细讲一件几乎不必叙述的事实那样。

“所以，我的弟弟保罗当然已经做了别人在他再要结婚时希望他做和可能预料他做的事。尽管是喜讯，但是我承认，它却使我吃惊。因为保罗到外地去时，我根本没想到他会同外地人结婚。他在离开这儿时肯定没有爱上谁。然而，从每个方面考虑，

这似乎是件非常合人心意的事。我毫不怀疑，那位母亲是个最温文尔雅的人，我没有任何理由去反对她和他们同住。这是保罗的事，不是我的——至于保罗选择的对象，她本人，我还只见过她的肖像，不过确实是美。她的名字也美，”契克太太使劲摇了摇头，在椅子上挪了挪身子；“我觉得伊迪丝非凡而且杰出。所以，卢克丽霞，我相信，你听到马上要举行婚礼，一定会觉得高兴——当然，你会的，”又用了很强调的口气；“我弟弟的处境有了这个改变，你一定会觉得高兴。他曾经在不同时间对你表示过很大关心。”

陶克斯小姐没有用言语回答，只是用颤抖的手提起那个小喷水壶，茫然地看着四周，仿佛在考虑用壶里的水能使哪件家具得到改进。就在陶克斯小姐感情出现危机的这个时刻，房门打开了。她惊跳起来，大声笑着，倒入了进来的那个人怀里。幸亏她既没注意到契克太太的怒容，也没注意到在对面窗口的少校。少校正在充分利用他那双筒望远镜。他的脸和身体都充满了靡非斯特式的欢乐。

那背井离乡的土著，吃惊地抱住昏厥的陶克斯小姐的身子，却并无欢乐。他是严格按照少校那不怀好意的指示，径直上楼来客气地问候陶克斯小姐的健康的，却出乎意料地不迟不早正好一把抱住这娇弱的重荷。喷水壶里的水浇在他的鞋子上。这两件事，再加上他意识到气冲冲的少校正严密监视着他，使他在精神和肉体两方面都很痛苦，十分可怜，因为少校已经威胁过，他万一失败，少校就要同往常一样狠狠惩罚他皮下面的每一根骨头。

有一会儿，这个痛苦的外国人继续把陶克斯小姐搂在自己心口。他的行动充满活力，这同他那窘困的脸形成强烈的对比。

这时，那位可怜女士的小喷水壶里最后一点儿水还在慢慢洒在他脚上，仿佛他是个娇弱的外国品种（他的确是外国的），当绵绵细雨徐徐降落时，你可以指望他开花。契克太太终于镇定下来，插手过问这件事，叫他把陶克斯小姐放在沙发上，然后离开。这个背井离乡的人立即照办。她自己来使陶克斯小姐苏醒过来。

但是契克太太的举止中，既看不到亚当的女儿们在互相照顾时所特有的温柔的关心，也看不到在发生昏厥时共济会[①]成员的互助精神。共济会会员一般是由这种互助精神把他们团结在不可思议的姐妹情谊之中的。契克太太把嗅盐[②]瓶给她闻，拍打她的双手，把冷水泼在她脸上，并且采取一些其他被证明有效的方法。她这样做时倒更像是在行刑前使犯人恢复知觉的刽子手（或者说，在所有真诚的人永远怀念的美好的古老时代，刽子手们是常常这样做的）。当陶克斯小姐终于睁开眼睛，渐渐恢复活力和知觉时，契克太太从她身边走开，就像从犯人身边走开一样，而且同被谋杀的丹麦国王[③]那个先例相反，看着她时是愤怒多于悲哀。

“卢克丽霞！”契克太太说。“我不想掩饰我的感觉。我一下子开了眼。以前哪怕圣徒告诉我，我也不会相信竟有这种事。”

“我太傻，居然晕了过去，”陶克斯小姐结结巴巴地说。“我马上就会好的。”

“你马上就会好，卢克丽霞！”契克太太极其轻蔑地说。“你以为我眼睛瞎了吗？你以为我又成了孩子了吗？不，卢克丽霞！我

---

① 共济会：一个国际性的规模很大的秘密团体。

② 嗅盐：一种含有香料的碳酸盐药物，闻后可以醒脑，从前常用来治头痛和昏厥。

③ 指莎士比亚著名悲剧《哈姆莱特》中被弟弟杀害的国王。

太感谢你了！”

陶克斯小姐朝她的朋友投去恳求的、无可奈何的眼光，用手帕捂着脸。

“要是有谁昨天告诉我这些，”契克太太威严地说，“或者甚至半小时以前告诉这些，我几乎相信，我真会巴不得一拳把他打翻在地。卢克丽霞·陶克斯，我算是开了眼，一下子看清了你。障眼物，”说到这里，契克太太就像扔掉一架伙食店里通常用的天平秤[①] 似的打了个手势，“已经从我眼前落下。我的盲目信任已经过去，卢克丽霞。这种信任被辜负了，欺骗了。告诉你，现在要赖也赖不掉了。”

“哦！你这样残忍地说的是什么呀，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流着泪问道。

“卢克丽霞，”契克太太说，“问你自己的心。对不起，我必须请求你不要用你刚才那种亲热的词句来和我说话。我还留有一点儿自尊心，虽然你也许不这么想。”

“哦，路易莎！”陶克斯小姐嚷道。“你怎么能这样同我说话？”

“我怎么能这样同你说话？”契克太太反问道。她找不出什么论据支持自己，就主要靠重复这句话来起到毁灭性最大的作用。“这样！你倒是很可以说这样，真的！”

陶克斯小姐可怜地抽泣着。

“居然打这种主意！”契克太太说，“像条蛇似的在我弟弟的壁炉前烤火，通过我差点儿骗得了他的信任，卢克丽霞，让你可以偷偷地向他施出诡计，胆敢想望有可能叫他同你结合！哼！这个主意，”契克太太摆出尊严的神情讽刺道，“荒谬透顶几乎掩盖

---

① 此处双关，原文中 scales 可作“障眼物”解，又可作“天平秤”解。

了它的阴险。”

“路易莎，”陶克斯小姐说，“请别说这种可怕的事情。”

“可怕的事情！”契克太太重复说。“可怕的事情！刚才你甚至在我面前都控制不了自己的感情，卢克丽霞，这难道不是事实吗？你过去完全蒙住了我的眼睛。”

“我没有抱怨，”陶克斯小姐抽抽答答地说。“我什么话也没说。如果我听到了你说的这一消息有点受不了，路易莎，如果我还有一点儿认为董贝先生对我非同一般，你肯定不会责怪我吧。”

“她是要说，”契克太太用无可奈何的、求助的眼光扫视四周，对着所有的家具说，“她是要说——我知道的——我鼓励了她！”

“我不希望互相责备，亲爱的路易莎，”陶克斯小姐抽抽答答地说。“我也不希望抱怨。但是，为了给我自己辩护——”

“是啊，”契克太太像说预言似的微笑着看看房间四周，“那就是她要说的。我早知道了。你还是说出来好。坦白地说吧！要坦白，卢克丽霞·陶克斯，”契克太太用不顾一切的严厉态度说，“不管你是什么。”

“为我自己辩护，”陶克斯小姐结结巴巴地说，“只是针对你那些不客气的话为自己辩护，我亲爱的路易莎。我只要问你，你是不是像我们知道的，经常这样想入非非，甚至还说这也许会成为事实？”

“容忍有个限度，”契克太太站起身来说，仿佛不是要在地上站住，而是要飞翔，飞到她原来的高空中去，“超过这限度，即使不能算有罪，那也是可笑的。我很能容忍；但不能容忍得太多。我不知道，今天来到这所房子里时着了什么魔。但是我有个预感

——一个不祥的预感，”契克太太打了个寒颤说，“就是要发生什么事情。我是很可以有那个预感，卢克丽霞，因为我多年的信任一下子全毁了，我一下子开了眼，看到了你的真面目。卢克丽霞，我一直看错了你。这个话题到此结束，对你我两人都有好处。我希望你一切顺利，我将永远希望你一切顺利。但是，作为一个处于她那可怜地位、忠于自己的人，不管那地位是什么，或者不是什么——作为我弟弟的姐姐——作为我弟媳的大姑——作为我弟媳的母亲的姻亲——我可不可以作为董贝家的一员来补一句？——我只希望同你说再见。”

尖刻而文雅地说出来的这些话，因为品德端正的人的傲慢神情而缓和净化了。这些话把说话的人送到了门口。她在那里像幽灵和雕像似的低了一下头，就进了马车，在丈夫契克先生怀中寻找安慰。

也就是说，这是象征的说法；因为契克先生怀里满是报纸。而且那位绅士只是偷偷地朝妻子看一眼。他也没有给她什么安慰。总之，他坐在那里看报，哼一两句曲子，有时暗暗瞥她一眼，一句话也不说，不管是好话、坏话，还是不关痛痒的话。

这时，契克太太气鼓鼓地坐着发火，扬着头，仿佛还在向卢克丽霞·陶克斯重复那句严肃的告别话。最后，她说出声来，“哦，今天我可是大大地开了眼！”

“你开了眼看到了什么，我亲爱的！”契克先生重复说。

“哦，别同我说话！”契克太太说。“既然你能看到我这样而不问问是什么事，那么，你最好还是永远闭嘴，不要说话。”

“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亲爱的？”契克先生问。

“你倒是想想看，”契克太太自言自语地说，“她居然打卑鄙的主意，想同保罗结婚，和我们家攀亲！想想，她在同现在已经去

世的那个可爱的孩子玩马的时候——当时我就不喜欢这种玩法——她就在耍两面派的把戏。我真奇怪，她从不担心会出什么事。如果不出事，那就算她幸运。"

"我原先真的认为，我亲爱的，"契克先生用报纸擦了一会儿鼻梁以后，慢慢地说道，"你自己在今天早上以前也一直是这么想的，你原先还认为如果能促成这事，那将是很合适的。"

契克太太顿时淌下了眼泪，对契克先生说，如果他想用他的靴子践踏她，那还是践踏的好。

"可是我已经同卢克丽霞·陶克斯一刀两断了，"契克太太尽情哭了几分钟，使契克先生大为惊慌，然后，契克太太说，"保罗去信任一个我希望而且相信是值得他信任的人，只要他愿意，他完全有权去用她来代替可怜的范妮，这我可以忍受。保罗冷淡地把他改变的计划告诉我，在一切安排妥当、作出决定以前一次也没同我商量，这我也可以忍受。但是欺骗，我却无法忍受。我同卢克丽霞·陶克斯一刀两断了。还是这样好，"契克太太道貌岸然地说；"好得多。在发生了这件事以后，我要过很久才能使自己在同她相处时感到自在。保罗还将飞黄腾达，而且那母女俩又都是有地位的，我不知道是否能把她介绍给她们而不损害我的名誉。一切都有天命；一切都向最好的发展，我今天受到了考验，但是总的说来，我并不后悔。"

契克太太就是以这种基督徒的精神擦干了眼泪，抚平了膝上的裙子，坐在那里就像一个受了很大委屈但是却很平静的人那样。契克先生无疑是感到自己无能为力，一有机会就在一个街角下车，双手插在口袋里，双肩耸得很高，吹着口哨走了。

可怜的遭排斥的陶克斯小姐，即使是个谄媚奉承的人，至少是真诚老实、坚贞不渝的。她一直是指责她的那个人的忠实朋

友，而且真正沉浸在仰慕董贝先生的伟大的那种心情之中。可怜的、遭排斥的陶克斯小姐用泪水浇她的花草，而且觉得公主街已经到了冬天。

第三十章

结婚前的一段时期

那所中了魔法的房子完全变了样，工人们闯了进来，整天都在捶捶打打，撞呀砸呀，噔噔噔地在楼梯上跑上跑下，惹得第欧根尼从日出到日落，不断地一阵阵吠叫——显然它相信它的敌人们终于战胜了它，正在洗劫房屋，得意洋洋地向它挑战。尽管如此，弗洛伦丝的生活方式起初并没什么别的巨大变化。到夜里，工人们走了，房子又变得阴森森、空荡荡的。他们离去时，弗洛伦丝听着他们的声音在大厅里和楼梯上发出回声。她想象着他们将回到欢乐的家里，孩子们在等着他们，她还高兴地想，他们是很快活、很乐意地回家去的。

她像欢迎老朋友那样，欢迎夜晚的寂静回来。但是现在它来时却换了一张脸，是比较仁慈地看着她。其中有着新的希望。那位在她的心曾经被刺痛的那间房里抚慰过她的美丽女士，对她来说是一种希望之神。光明生活的淡淡的影子正在开始出现，以后，她将逐渐赢得她父亲的感情。她在那黑暗的一天里失去的一切，或者许多东西，都将恢复。在那一天，她母亲的爱随着她母亲喷在她脸颊上最后一口气息一起消失。在暮色苍茫中，光明生活的影子在她周围晃动，是她所欢迎的伴侣。她窥视着她邻居的那些红脸蛋孩子，想到他们不久可以在一块儿说话，相互认识，心里就有一种新的美好的感觉。她将不再像以前那样，怕在他们面前出现，怕他们看到她穿着黑丧服一个人坐在那里会觉得伤心！

在她想着她的新母亲的同时，在她那颗纯真的心对新母亲充溢着爱和信任的同时，弗洛伦丝越来越爱自己的已故的母亲。她不怕在自己胸中树起一个竞争对象。她知道这朵新花是从那扎得很深的、长期培育的根上长出来的。那位美丽的女士嘴里说出来的每一句温柔的话，在弗洛伦丝听来，都像是那个早已沉默的嗓音的回声。既然那是她心中对一切慈母之情、慈母之爱的唯一回忆，那么，活人的温柔又怎能使她不如此热爱那回忆呢！

有一天，弗洛伦丝坐在自己房里看书，想着那位女士和她答应不久来看她的事——因为她的书转入一个有关亲属的问题——就在这时，她抬眼一看，却看到她正站在门口。

"妈妈！"弗洛伦丝叫了起来，高兴地去迎接她。"你又来了！"

"还不是妈妈，"那位女士搂住弗洛伦丝的脖子时，神情严肃地微笑着说。

"不过，很快就是了，"弗洛伦丝大声说。

"现在是很快了，弗洛伦丝，很快。"

伊迪丝头低下一点儿，让弗洛伦丝的花一般的脸颊贴着自己的脸颊，这样默默地过了一会儿。她的举止中有一种非常亲切的东西，弗洛伦丝比她们第一次见面时更能感觉到。

她把弗洛伦丝带到她旁边的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弗洛伦丝看着她的脸，心想怎么会这样美，一边心甘情愿地让自己的手留在她手中。

"弗洛伦丝，我上次来以后，你一直一个人吗？"

"哦，是的！"弗洛伦丝笑着匆匆答道。

她迟疑了一下，垂下了眼帘；因为她的新妈妈非常热切地看着她，而且那眼神专注地、沉思地盯着她的脸。

"我——我——一个人习惯了，"弗洛伦丝说。"我根本不在

乎。有时候，第和我两个度过整整几天。"弗洛伦丝很可以说整整几个星期，几个月。

"第是你的女仆吗，亲爱的？"

"是我的狗，妈妈，"弗洛伦丝笑着说。"苏珊是我的女仆。"

"而这几间就是你的房间，"伊迪丝向四周看看说，"那天没带我看这几间。我们得把它们改进一下，弗洛伦丝。应该把它们改成这所房子里最漂亮的。"

"要是我能换房间，妈妈，"弗洛伦丝答道；"楼上有一间我更喜欢得多。"

"这还不够高吗，亲爱的姑娘？"伊迪丝微笑着问。

"那一间是我弟弟的房间，"弗洛伦丝说，"我很喜欢它。我回家后发现工人在这儿，一切都变了，本想对爸爸说的，但是——"

弗洛伦丝垂下眼帘，生怕刚才那种眼光再来使她结结巴巴说不出来。

"但是我怕这会使他伤心。你说过你会再来，妈妈，你是这儿一切的女主人，所以我决定鼓起勇气对你说。"

伊迪丝坐在那里看着她，明亮的眼睛盯着她的脸，直到弗洛伦丝抬起眼来，这时，伊迪丝不再注视，而是把眼光转到地上。正是这时，弗洛伦丝觉得这位女士的美同她以前认为的是多么不同啊。她原来认为那是一种高傲的美；然而她的举止却是这么谦和温柔。哪怕她同弗洛伦丝年龄和性格都差不多，她能赢得的信任也不过如此而已。

除非她渐渐陷入拘谨的、奇怪的沉默之中，在这种时候，她似乎在弗洛伦丝面前变得低微、而且局促不安。弗洛伦丝虽然不能不注意到这个情况，而且加以思考，但是却不大理解。当她说她还不是她妈妈时，当弗洛伦丝说她是这里的女主人时，她的这

个变化是迅速的、令人惊异的。现在，当弗洛伦丝的眼光停在她脸上时，她坐在那里仿佛直想缩起身子躲开她，而不是行使一个关系如此亲密的人的权利来疼爱弗洛伦丝。

对弗洛伦丝换房间问题，她一口答应，说她会亲自吩咐的。然后，她问了一些有关可怜的保罗的情况。她们坐着谈了一阵以后，她告诉弗洛伦丝，她是来带弗洛伦丝上她自己家去的。

"现在，我母亲和我已经来到伦敦了，"伊迪丝说，"你将和我们一起住到我结婚的时候。我希望我们能相互了解，相互信任，弗洛伦丝。"

"你对我真好，"弗洛伦丝说，"亲爱的妈妈。我多么感激你啊！"

"让我现在说，因为这也许是最好的机会，"伊迪丝一边向四周看看是否只有她们两人，一边继续说，而且是压低了声音说的，"等我结婚以后，外出几个星期时，如果你回到这儿家里来，我就比较放心。不管谁邀请你到别的地方去住，你都要到这儿家里来。宁可一个人，也不要——我要说的是，"她顿了一下，补充说，"我很肯定，你还是在家里最好，亲爱的弗洛伦丝。"

"我到那天就回家，妈妈。"

"就这么做。我相信这个诺言。现在，作些准备，跟我去，亲爱的姑娘。你准备好以后，会在楼下看到我。"

伊迪丝独自一人缓慢而沉思地在这所大厦里游荡。她马上要成为这所大厦的女主人了。她不去注意它开始显示的高雅和华美。还是那种心灵的无法驯服的高傲；还是那种在眼睛和嘴唇中流露的骄傲和蔑视；还是那种凶狠的美貌（它只有在意识到自己的微小价值时，在意识到周围一切的微小价值时，才变得温和），在那些豪华的客厅和大厅中游荡。这一切以前曾在枝叶茂

密的树木间出现，并猛烈地发泄过。墙上和地板上那些假玫瑰四周镶着尖刺，尖刺刺痛了她的心，在一片耀眼的金碧辉煌中，她到处都看到那些可恨的买下她的钱。那些宽阔高大的镜子照出了她的全身。那是个性格中还留有崇高品质的女人，但是她却对自己本性中良好的一面不忠，而且已经堕落，走入歧途，无法拯救自己了。她相信，人人都或多或少地看出这点：除了骄傲以外，她已经没有办法、没有力量来坚持自己的权利。这种骄傲日夜折磨着她自己的心。她就用这种骄傲同自己的命运决一死战，同它拼搏，向它挑战。

难道这就是那个女人，弗洛伦丝——一个只有在诚挚和纯真方面是坚强的天真姑娘——能去感动她，抚慰她，使她在弗洛伦丝身边成了一个愤怒被平息、骄傲被抑制的人？难道这就是那个女人，这时在马车上坐在弗洛伦丝身边，胳臂挽着她的胳臂，在弗洛伦丝恳求爱她信任她时搂住那美丽的头，让它偎依在自己胸前，而且会用自己的生命来保护它不受冤屈或伤害？

哦，伊迪丝！真的还不如在这时死去的好！伊迪丝，也许这样死去比活到寿终正寝要好得多，幸福得多！

尊敬的斯丘顿太太什么事都考虑到了，就是没考虑到这种心情，因为，正如生活在各个时代的上层阶级的许多人，她坚决反对死，反对提起如此卑下，把贵贱拉平的狂妄家伙。她在格罗夫纳广场的布鲁克街借了一所房子，是向一位高贵的亲戚（费尼克斯家的）借的。那人到外地去，并不反对用最漂亮的方式把它出借，供结婚用，因为出借意味着可以免得以后再借什么给斯丘顿母女或者送她们什么礼物。为了给这家人家增添光彩，必须在这样一个时期有个漂亮的排场。玛丽－勒本教区住着一个提供设备的商人，他向贵族和绅士阶层出租各种物品，从一个盘子到

一大队仆人。斯丘顿太太在他的帮助下，雇来了一个有银白色头发的总管(头发白，必须另外加价，因为看上去像是一个古老家族的家臣)，两个穿制服的高个子青年和一套精选的厨房班子。这样，楼下就出现了一个传说，说那个小厮威瑟斯一下子从无数家务中摆脱出来，也不用再推轮椅(它在大都市不合适)。人家已经好几次看见他揉眼睛，拧四肢，仿佛他怀疑自己在利明顿的牛奶房里睡过了头，还在做美梦呢。许多必要的盘子和瓷器也从同一个方便来源运到这家人家，还有各种各样的东西，包括一辆整洁的四轮轻便马车和一对栗色马。斯丘顿太太用靠垫垫着倚在那张主要的沙发上，摆出一副克娄巴特拉的姿态，郑重其事地在举行受觐礼。

"我可爱的弗洛伦丝好吗？"她女儿和女儿带来的人一进来，斯丘顿太太就说，"请你一定要过来吻吻我，弗洛伦丝，我亲爱的。"

弗洛伦丝胆小地俯下身来，要在斯丘顿太太脸上白的部分挑选一个地方，这时那位女士把耳朵凑近她，使她从困境中摆脱了出来。

"伊迪丝，我亲爱的，"斯丘顿太太说，"肯定的，我——在阳光下待久了，人晒黑了些，我最可爱的弗洛伦丝。"

弗洛伦丝红着脸照办了。

"你不记得，亲爱的伊迪丝，"她母亲说，"你在我们特别宝贵的弗洛伦丝这个年龄，或者再小几岁的时候是什么样子吧？"

"我早就忘了，母亲。"

"这是肯定的，我亲爱的，"斯丘顿太太说，"我觉得我们这位特别迷人的年轻朋友和当时的你确实很像。这表明，"斯丘顿太太压低声音说，可以看出她的意思是弗洛伦丝还绝不能算完美，

"教养会起到什么作用。"

"确实如此,"伊迪丝严肃地答道。

她母亲目光犀利地看了她一会儿,觉得自己处境不安全,便岔开话题说:

"我可爱的弗洛伦丝,请你一定再过来吻我一次,我亲爱的。"

弗洛伦丝当然照办,又用嘴唇去碰了斯丘顿太太的耳朵。

"你一定已经听说了,我亲爱的宝贝,"斯丘顿太太抓住她的手说道,"我们都非常崇拜和喜爱的你的爸爸,他再过一个星期就要同我最亲爱的伊迪丝结婚了。"

"我知道快要结婚了,"弗洛伦丝答道,"但不知具体日期。"

"我的宝贝伊迪丝,"她母亲快活地说,"你没告诉弗洛伦丝,这可能吗?"

"我干吗要告诉弗洛伦丝?"她回答得如此突然,如此粗暴,以至于弗洛伦丝几乎不能相信那是同一个嗓音。

于是斯丘顿太太又岔到另一个比较安全的话题上去,说她父亲来吃饭,见到她一定会喜出望外。因为他昨天晚上谈论伦敦城的衣着,又不知道伊迪丝的计划,据斯丘顿太太预料,执行这计划会使他欣喜若狂。弗洛伦丝听了这话感到不安。快到吃饭的时候,她变得痛苦不堪。只要想得出一个办法来请求她们允许她回家,而不要在她解释时牵涉到她父亲,她就宁可不戴帽子,上气不接下气地独自奔回家去,而不冒惹他生气的危险。

时间越来越近,她几乎连气都透不过来。她不敢靠近窗口,生怕他从街上看到她。她不敢躲到楼上去藏起她的不安心情,生怕在走出门去时会意外地碰上他。除了这些顾虑以外,她还担心万一叫她到他跟前去,她会不能回来。就在这种害怕的矛盾心理

中，她坐在克娄巴特拉的卧榻旁，竭力要听懂和回答那位女士的单调的谈话。这时她听到了他在楼梯上的脚步声。

“现在我听见他了！”弗洛伦丝惊跳起来大声说。“他来啦！”

克娄巴特拉像个年轻人一直喜欢开玩笑，而且只顾自己，没有想想她为什么激动。她把弗洛伦丝推到卧榻后面，给她盖上一条披巾，准备让董贝先生惊喜一下。这一切都做得很快，只过了一会儿弗洛伦丝就听到他那可怕脚步已经到了房里。

他招呼他未来的岳母和未来的新娘。他的嗓子发出的奇怪声音使他的孩子浑身发抖。

“我亲爱的董贝，”克娄巴特拉说，“过来，告诉我你的美丽的弗洛伦丝好吗？”

“弗洛伦丝很好，”董贝先生朝卧榻走过去。

“在家吗？”

“在家，”董贝先生说。

“我亲爱的董贝，”克娄巴特拉用迷人的活泼神态说，“你肯定没在骗我？我要作这样一个声明，我不知道我最亲爱的伊迪丝会对我怎么说，但是凭我的名誉起誓，恐怕你是最不真诚的男人，我亲爱的董贝先生。”

即使他是最不真诚的男人，而且在说过和做过的最不真诚的事情上曾经被当场发现过，那么当斯丘顿太太拉去披巾，脸色煞白、浑身哆嗦的弗洛伦丝像幽灵似的站在他面前时，他也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惊慌失措。他还没回过神来，弗洛伦丝就奔到他跟前，用手搂住他的脖子，吻他的脸，然后匆匆跑出屋子。他回过头，好像要问问别人怎么办，但是伊迪丝已经立即去追弗洛伦丝了。

“现在，坦白说吧，我亲爱的董贝，”斯丘顿太太把手伸给他，

“你从来没有比这更惊奇、更高兴吧。”

“我从没比这更惊奇，”董贝先生说。

“也从没比这更高兴吧？”斯丘顿太太举起扇子说。

“我——是的，我在这儿遇见弗洛伦丝，太高兴了，”董贝先生说。他似乎就这件事严肃地考虑了一会儿，然后比较坚决地说，“是的，在这儿遇见弗洛伦丝，我真的很高兴。”

“你觉得奇怪，她怎么来这儿了，”斯丘顿太太说，“是吧？”

“伊迪丝，也许——”董贝先生建议。

“啊！真坏，给你猜中了！”克娄巴特拉摇摇头说。“啊！狡猾、狡猾的男人！这些事情，本是不应该说的。你们这些男人，我亲爱的董贝，都太自负，太容易欺侮我们软弱。可是你了解我的坦率的心灵——很了解。马上就来。”

最后一句是对一个很高的年轻人说的，他来通报饭已经准备好了。

“可是伊迪丝，我亲爱的董贝，”她继续小声说，“当你不在她身旁时——我跟她说过，不能指望你老是在她身旁——她至少有你的一件东西或者一个人在她身旁。是啊，这是多么自然！就在这种心情里，什么也不能阻止她今天坐车去把我们宝贝的弗洛伦丝接来。啊，这真是太好了！”

因为她等着回答，董贝先生就答道，“显然是的。”

“你这样表明心迹，我亲爱的董贝，祝福你！”克娄巴特拉紧紧握了一下他的手嚷道。“但是我太认真了！像个天使那样，把我搀下楼去，让我们看看这些人让我们吃什么。祝福你，亲爱的董贝！”

克娄巴特拉在最后一次祝福后，还算轻快地一下从卧榻上跳下来。董贝先生挽着她的胳臂，彬彬有礼地带她下楼。这一对

走进餐厅时，一个雇来的很高的年轻人，他那表示尊敬的器官还没有发展健全，用舌头顶起腮帮子，逗另一个雇来的很高的年轻人发笑。

弗洛伦丝和伊迪丝已经并肩坐在那里。她父亲进来时，弗洛伦丝想起身把座位让给他。可是伊迪丝公开用手按着她胳臂。董贝先生就在圆桌对面的那个座位上坐下。

谈话几乎全是由斯丘顿太太一个人进行。弗洛伦丝几乎不敢抬起眼来，生怕让人看到泪痕；更不敢说话。伊迪丝除了回答问题以外，一句话也没说过。确实，克娄巴特拉为了即将组成的家费尽了心机；确实，报答她的将是一个富有的家！

"那么，你的准备工作终于接近结束了，我亲爱的董贝？"甜食送上餐桌、银发总管已经退出去时，克娄巴特拉说。"连律师的准备也将近结束了！"

"是的，太太，"董贝先生回答；"律师告诉我，财产授与契约已经准备就绪，正如我向你提起的，只要伊迪丝鼎力相助，亲自定个执行的时间就行了。"

伊迪丝坐在那里像一座漂亮的雕像；像雕像一样冰冷、沉默、一动不动。

"我最亲爱的宝贝，"克娄巴特拉说，"你听见董贝先生说了吗？啊，我亲爱的董贝！"她侧身对那位绅士说，"大喜的日子快到了，她心不在焉的样子使我想起她的爸爸，当时那最可爱的人也处在你这地位！"

"我没什么好定的。你爱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吧，"伊迪丝说，简直没看桌子对面的董贝先生一眼。

"明天好吗？"董贝先生建议道。

"请你决定。"

“还是后天你更空一些？”董贝先生说。

“我都有空。我总是听你吩咐。你爱哪天就哪天。”

“都有空？我亲爱的伊迪丝！”她母亲抗议道，“你整天都忙得团团转，跟许多各种各样的生意人约好了时间！”

“都是你约的，”伊迪丝答道，略微皱了皱眉朝她转过头去。“你同董贝先生两人可以安排。”

“这倒确实是真的，我的宝贝，你想得真周到！”克娄巴特拉说。“我亲爱的弗洛伦丝，你真的一定得再来吻我一次，我亲爱的！”

真是奇怪的巧合，这些突发的对弗洛伦丝的兴趣每次都使克娄巴特拉匆匆抛下有伊迪丝参加的谈话，不管她说的话是多么少！弗洛伦丝肯定从来没这么多地被拥抱过，也许还从来没这样在不知不觉中变得有用过。

董贝先生丝毫没有在自己心里责备过他那美丽的未婚妻的举止。他有很好的理由来同情傲慢和冷淡，有相同感情的人往往如此。他得意地想，以伊迪丝这个例子来说，那是遵照他的意思，似乎不想违背他。他得意地在心里想象，这个骄傲、威严的女人在他家尽主人之谊，按照他自己的方式冷淡他的客人们。由这样的人管理，董贝父子公司的尊严真的会提高，而且保持下去。

剩下董贝先生一个坐在桌边，他这样想着，还想着过去和未来的财产；觉得弥漫在这间房间里的拮据、阴郁的气氛并没什么不合适。这间房间是深褐色的，有一幅幅丧匾般的画弄脏了那些墙壁，还有二十四张黑椅子哑巴似的在土耳其地毯的一端等着——椅子上的钉子同二十四口棺材上的一样多。餐具柜上两个精疲力竭的黑人举着两个枯枝似的烛台，一股霉味笼罩着一切，仿佛十万次宴会的灰烬都埋在下面的石棺里。房子的主人时常

住在国外;英国的空气很少能长期适合于费尼克斯家的人。这间房间越来越深切地为他哀悼,直到房间变得很像办丧事,什么都不缺,只要有一具死尸就齐全了。

这时,即使董贝先生的姿势不像尸体,他那僵直的体形却很像。他俯视着那死海的冰冷海底一般的红木:几个水果盘和水壶像抛锚似的放在上面,仿佛他在想的人物一个又一个浮到海面上,然后又沉到海底。伊迪丝在那里,神情和体态都显得极其威严。紧挨着她来的是弗洛伦丝,她那胆小的头朝着他,和她走出房间的那一刹那一样。伊迪丝的眼睛看着她,伊迪丝的手伸着,像在保护她。接着跳出来的是靠在低扶手椅上的一个小身影,正好奇地望着他,它那明亮的眼睛和它那又老又年轻的脸像在傍晚跳动的炉火中闪烁。紧接着来的又是弗洛伦丝,她吸引住了他全部的注意力。究竟是作为他的一个预先注定了的困难和失望呢;还是作为以前曾经挡在他路上以后还可能再挡着的一个对手;还是作为他的孩子,在他求婚成功时,他能屈尊地认为她有权趁机要求不再受到冷淡;还是作为给他的一种暗示,在他的新亲眷中他应该保持仅仅在表面上关心自己的亲骨肉;那只有他自己最清楚。也许至多只是毫不关心地知道而已;因为参加婚礼的人、举行婚礼的圣台和摆阔的场面——还是这里那里被弗洛伦丝遮掩了——总是弗洛伦丝——出现得如此迅速,如此混杂,以至于他只得站起身来,上楼去躲开这一切。

在蜡烛送来以前,天色已经很晚了,因为现在斯丘顿太太抱怨说,蜡烛使她头痛。在这期间,弗洛伦丝和斯丘顿太太在一起聊天(克娄巴特拉急于要她待在自己身旁),或者弗洛伦丝轻轻地弹钢琴让斯丘顿太太高兴;且不说那一晚有几次那位深情的女士不得不要求再吻一次,而且总是在伊迪丝说了什么话以后。

不过，这种情况不多，因为伊迪丝远离她们坐在打开的窗子跟前（尽管她母亲担心她会着凉），直到董贝先生告别的时候。他告别时，对弗洛伦丝平静而且和蔼。弗洛伦丝到伊迪丝房间的里间去睡觉时，欢欢喜喜，满怀希望，以至于她想起最近的自己，就像那是另一个可怜的被遗弃的姑娘，让别人为了她的不幸而怜悯她。她在怜悯中抽抽答答地一直哭到睡着。

这个星期过得很快。在这期间，乘车去了服饰店、裁缝店、首饰店、律师事务所、花店、糕饼店。弗洛伦丝总是一起去。弗洛伦丝将去参加婚礼。到时候，弗洛伦丝将脱去丧服，穿一件色彩鲜艳的衣服。服饰店老板是个法国女人，很像斯丘顿太太。她在谈起这件衣服时说，它是那么雅致大方，所以斯丘顿太太说自己也要定制这样一件衣服。服饰店老板说这件衣服会对她十分合适，令人赞叹，人人都会把她当作那位年轻小姐的姐姐。

这个星期过得更快。伊迪丝什么也不看，什么也不在乎。她那华丽的衣服送到家里来了。她试了一下。斯丘顿太太和服饰店老板大声赞美。她一句话也不说就把衣服收了起来。斯丘顿太太为每一天定出计划，并且照计划执行。有时，她们去买东西，伊迪丝就坐在马车里；有时非进店去不可，她就进去。可是，不管什么事，全都由斯丘顿太太操办。伊迪丝好像与此无关似的，丝毫不感兴趣地在一旁观看，显然毫不关心。弗洛伦丝也许会认为她高傲、无精打采，但是她对弗洛伦丝却从不如此。所以，弗洛伦丝不管什么时候感到奇怪，就用感恩心情打消这种想法，立即把它克服。

这个星期过得更快了。几乎是飞走的。这星斯的最后一夜是大喜日子的前一夜。斯丘顿太太、伊迪丝和董贝先生都在那间暗房间里——因为斯丘顿太太的头疼还没好，不过她希望从明

天起就会永远好了。伊迪丝在她那打开的窗子跟前，望着外面的街道。董贝先生和克娄巴特拉正在沙发上小声说话。天色已晚；弗洛伦丝因为累了，已经上床睡觉。

"我亲爱的董贝，"克娄巴特拉说，"你明天把我最可爱的伊迪丝夺走以后，就把弗洛伦丝留给我。"

董贝先生说他会乐于这样做的。

"你们都在巴黎时，就让她在我这儿。想想在她那个年龄，我帮着培育她的心灵，我亲爱的董贝，"克娄巴特拉说，"对于将落到极其可悲境地的我来说，是极好的安慰。"

伊迪丝突然转过头来。她那没精打采的神态顿时变成密切的关心。她在黑暗中，别人看不见她，她却仔细听着他们的谈话。

董贝先生表示乐于把弗洛伦丝交给如此令人钦佩的保护人。

"我亲爱的董贝，"克娄巴特拉答道，"多谢你的夸奖。我原来还担心你会像那些可怕的律师们说的——那些可怕的无聊话！——故意想个坏主意，硬要我过无亲无友的孤独生活。"

"干吗对我这样不公平呢，我亲爱的太太？"董贝先生说。

"因为我迷人的弗洛伦丝肯定地告诉我，她明天得回家了，"克娄巴特拉答道，"我最亲爱的董贝，我开始担心你完全是个帕夏[①]。"

"你放心，太太！"董贝先生说，"我没有给弗洛伦丝下命令；如果下，那也会按照你的愿望下。"

"我亲爱的董贝，"克娄巴特拉答道。"你是怎样的一个奉承者啊！虽然我不会这么称呼你；因为奉承者没有心，而你的心却

---

① 帕夏：土耳其等国的高级官衔。

主宰着你那可爱的生命和性格。你真的这么早就要走啦，我亲爱的董贝！”

哦，真的！那么晚了，董贝先生恐怕非走不可了。

“这是事实，还是一切都不过是个梦？”克娄巴特拉咬着舌儿说。“难道我能相信，我最亲爱的董贝，你明天早上要再到这儿来，夺走我可爱的伙伴，我自己的伊迪丝！”

董贝先生习惯于从字面上领会意思，提醒斯丘顿太太说，他们要先在教堂里见面。

“我亲爱的董贝，”斯丘顿太太说，“哪怕是把一个孩子交托给你，那痛苦也是最剧烈的。再加上体质天生娇弱，做早餐的糕点师傅手艺又太拙劣，这简直叫我这可怜的体力无法忍受。但是，我亲爱的董贝，到早上我会振作起精神。别为我担心，也别为我感到不安。老天保佑你！我最亲爱的伊迪丝！”她狡黠地说。“有人要走了，宝贝。”

伊迪丝刚才又把头转向窗口，她对他们的谈话已不再感兴趣。这时站了起来，但是没有朝他走去，也不说什么。董贝先生以一种适合他的尊严、适合这种场合的高傲而殷勤的态度向她走来，皮靴叽格叽格地响着。他把她的手拿到他的唇边，说，“明天早上我将有幸把这只手称作董贝太太的手，”然后庄严地鞠了一躬走了。

他走后大门一关上，斯丘顿太太就打铃叫人点蜡烛。和蜡烛一起来的是她的女仆，还带着那件明天将欺骗世人的适合年轻人穿的衣服。这件衣服有着残酷的报应，这种衣服常常这样。她穿着它比穿着她那件油污的法兰绒长袍更显得苍老和丑陋得多。可是斯丘顿太太装腔作势地、得意洋洋地穿上它试试；想到它对少校能起到致命的效果，就对着镜子里自己那尸体似的身

影傻笑。她让女仆把它脱下来，给她作好准备让她休息。她像一座彩色卡片搭成的房子，坍了下来，成了一堆废墟。

在这段时间里，伊迪丝一直待在黑黑的窗子跟前，望着外面的街道。当最后终于剩下母女俩时，她离开窗口。这是这天晚上她第一次离开。她走到她母亲对面。母亲打着呵欠，身体颤巍巍的，显得倔强，眼睛抬起来对着她女儿那骄傲、挺直的身影。女儿眼睛里闪着怒火俯视着她。母亲身上有一种自觉有愧的样子，不管轻浮还是乖戾都无法把这掩盖起来。

"我累死了，"她说。"一刻也不能信任你。你还不如一个孩子呢。孩子！没有一个孩子有你一半倔强和不孝！"

"听我说，母亲，"伊迪丝不屑计较这些话，便不去理会它。"在我回来以前，你必须一个人住在这儿。"

"在你回来以前，伊迪丝，我必须一个人住在这儿？"她母亲重复了一遍。

"明天我将如此违心地、可耻地请求上帝为我的婚姻作证，如果你不答应一个人住在这儿，我就向上帝发誓，我会在教堂里拒绝嫁给这个男人。我要不这样做，就让我倒在地上死去。"

母亲顿时惊慌地看了她一眼，遇到对方的眼光后仍然非常惊慌。

"我们像现在这样，已经够了，"伊迪丝坚定地说，"我不能让青春和真诚被降到我这个水平，我不能让天真无邪的性格遭到破坏、腐蚀和扭曲，来供一群母亲消闲。你知道我的意思。弗洛伦丝必须回家。"

"你是个白痴，伊迪丝，"愤怒的母亲说。"在她结了婚离开以前，你还指望你在那所房子里有安宁吗？"

"问我在那所房子里是否有安宁，或者问你自己，"她女儿

说，“你知道怎么回答。”

“我辛辛苦苦忙了这些时候，你多亏了我，要去独立生活了，”母亲激动得简直在尖声叫喊，她那麻痹的头摇得像张树叶，“你倒在今天晚上告诉我，说我会腐蚀人，会毒害人，我不配和一个姑娘作伴！请问，你是什么？你是什么？”

“我坐在那儿，有一个像是女人的身影在外面走过的时候，”脸色死灰的伊迪丝指着窗子说，“我不止一次想过这个问题。上帝知道，我已经得到了我的回答。哦，母亲，母亲，在我还是个小姑娘——比弗洛伦丝还小的时候，如果你让我的心灵自然发展，我会是个多么不同的人啊！”

她母亲感到这时发火无济于事，便压住怒火，抽泣起来，悲叹自己活得太老了，自己唯一的孩子已把她抛弃；在这邪恶的时代，子女已经忘了要孝顺父母；她已经听到了违背天理的辱骂，再也不想活了。

“如果一直要这样吵吵闹闹地过日子，”她呜咽道，“我相信我还是想个办法去死要好得多。哦！想想你是我的女儿，伊迪丝，居然这样同我说话！”

“在我们俩之间，母亲，”伊迪丝悲痛地说，“相互责怪的时间已经过去了。”

“那你干吗又责怪起来？”她母亲啜泣道。“你知道，你是在用最残酷的方式使我伤心。你知道我对刻薄是多么敏感。又是在这样一个时刻，我有那么多事情要考虑，而且自然急于要让自己的外貌尽可能看上去好一些！我真不明白你，伊迪丝。居然要你母亲在你大喜的日子显得可怕！”

她抽泣着揉着眼睛的时候，伊迪丝还是目不转睛地俯视着她，还是那样坚定地低声说话。自从她开始同母亲说话以来，那

声音一直没有升高或降低过。“我已经说了，弗洛伦丝必须回家。”

“让她走！”又痛苦又害怕的母亲匆匆说。“我相信我是愿意放她走的。这姑娘对我来说算得了什么？”

“她对我来说，却很重要。我不愿让我胸中的邪恶有一丝一毫传给她，或者说我不能容忍让它传给她，我宁可像明天在教堂里谴责他那样（如果你逼得我走这一步），谴责你，”伊迪丝答道。“别去碰她。只要我能插手，我决不让她被我受的这种教育腐蚀和毒害。在这个痛苦的夜晚，这并不是个苛刻的条件。”

“如果你用子女应有的态度提出这个建议，伊迪丝，”她母亲呜咽道，“也许不是个苛刻条件；很可能不是。可是用这么尖刻的话——”

“到此结束，我们别再谈了，”伊迪丝说。“你自己爱怎么就怎么，母亲；随心所欲地分享你得到的东西；挥霍、享乐、充分利用它；尽量地快活吧。我们一生追求的东西已经赢得了。以后我们就默默地用掉它吧。从现在起，我闭口不谈过去了。你参与明天的坏事，我原谅你。愿上帝原谅我的邪恶！”

她的声音和身体都一点也不颤抖，脚践踏着所有温柔的感情往前走，对她母亲说了声“晚安”，就到她自己房间里去了。

但她不是去休息；因为当只有她一个人时，她心烦意乱，无法休息。她在准备好了将在明天给她打扮用的华美衣物中间来回、又来回、再来回地走着，走了五百次。她那一头黑发披散下来，她那双乌黑的眼睛闪出怒火，她那宽阔、雪白的胸膛被那无情的手抓得血红。她用手损坏它。她在来回踱步时扭过头去，仿佛不要看见自己美丽的身影，不要它来陪伴她。就这样，在她结婚前夕的死一般寂静的时刻，伊迪丝·格兰杰没有眼泪，没有朋

友，默默地，骄傲地，毫不抱怨地在跟自己那不安的心灵搏斗。

最后，她偶然碰到通到另一间房间的开着的门，弗洛伦丝正在那里面睡觉。

她惊跳一下，停了下来，朝里面望望。

那里点着一支蜡烛，照出正当天真和美貌时期的弗洛伦丝。她睡得很熟。伊迪丝屏住气，觉得自己被吸引过去。

越来越近，近了更近，最后近到她俯下身去吻吻那只伸到床外的纤手，轻轻地把它贴在自己脖子上。就像旧时先知的手杖碰在岩石上，这一来使她潸然泪下。她跪了下来，把她那疼痛的头和波浪似的头发枕在旁边的枕头上。

就这样，伊迪丝·格兰杰度过了她结婚的前夕。结婚那天早上，太阳看到的她就是这样。

第三十一章
婚　　礼

黎明带着它那张冷漠的脸，颤抖着溜到教堂跟前，从窗外朝里张望。教堂地底下躺着小保罗和他母亲的遗骸。天又冷又黑。夜还蹲在铺石路上，在这建筑物的角落里和拐角上阴郁而忧伤地沉思。时间像潮水般不断涌向永恒的彼岸，溅出无数涟漪。尖塔上的钟高踞在从又一个涟漪下浮现的屋宇之上，灰蒙蒙的可以让人看到，就像一座石灯塔，记录着这海水是如何流动的。但是在户内，黎明最初只能窥视夜，看见夜在那里。

黎明无力地绕着教堂飞翔，朝教堂里张望。它呻吟哭泣，因为它统治的时间太短，它的泪水在窗玻璃上徐徐淌下。靠着教堂外墙的一些树低下了头，同情地扭绞着它们的许多只手。夜，在黎明面前变得越来越苍白，渐渐离开教堂，但是在下面的墓室里恋恋不去，坐在棺材上面。现在，明亮的白昼来了，照亮了尖塔上的钟，染红了塔尖，抹干了黎明的泪水，阻止了它的抱怨。惊慌的黎明跟踪着夜，把夜赶出它最后的栖身之所，自己带着一张受惊的脸缩到墓室里躲在死者中间，直到夜恢复了精神回到这里，再把它赶出去。

现在，耗子们正忙于啃祈祷书，比书的主人看祈祷书更忙，还用它们的小牙齿咬跪垫，比人的膝头损坏跪垫还要厉害。一听到教堂大门哐的一声打开，那些耗子就躲进洞里，害怕地挤在一起，用明亮的眼睛朝外面张望。因为牧师助理，那个有权的人，这

天早上很早就同司事一起来了。米夫太太，那个气喘吁吁的小个子领座员，是个非常干瘪的老妇人，穿得很差，身上没有一点地方是丰满的。她也在这里。她按照她的身份，在教堂门口等牧师助理，已经等了半个小时。

米夫太太有一张酸溜溜的脸，戴一顶旧女帽，收取几个六便士或者几个先令来让一个饥渴的灵魂得到充实。她招呼在外边闲荡的人到里面的座位上去，这使米夫太太有了一种神秘的气氛。米夫太太的眼睛里有一种保留的神情，因为她总是知道有一个比较软的座位，但是她对收费有她的怀疑。没有米夫先生，这二十年中也不曾有过米夫先生。米夫太太宁可不要提到他。看来，他认为免费入座不好。虽然米夫太太希望他上天，但是却不能肯定地这么说。

这天早上，米夫太太在教堂大门口忙着，拍打圣坛上的台布、地毯和靠垫，掸去灰尘；而且关于即将举行的婚礼，米夫太太有许多话要说。米夫太太听说，那家人家买新家具，改建房子，一便士的东西就要花掉他们足足五千英镑；据可靠人士告诉米夫太太，那位新娘甚至没有六便士来祝福她自己。米夫太太还像记得昨天的事那样，清清楚楚地记得那位前妻的葬礼，后来的洗礼和再后来的葬礼。米夫太太说，她马上要用肥皂和水擦洗那边的石碑，等待即将来到的那群人。牧师助理桑兹先生这时一直坐在教堂石阶上晒太阳（在冷天，他除了坐在壁炉旁以外，很少做其他事情），对米夫太太的话表示同意，问米夫太太是否听到人家说那位女士姿色出众。米夫太太已经听到了，人家也是这么说的。牧师助理桑兹先生虽然是个正统的教徒，长得又肥胖，但他却还是个喜欢欣赏女性美的人。他兴致勃勃地说是的，他听说她是个娇娘——这种说法米夫太太觉得太粗，或者说，如果不是出

自牧师助理桑兹先生之口，而是出自别人之口，她也会觉得太粗。

这时，董贝先生家里，忙得不可开交，尤其是在女人中间。从四点钟起，她们就没闭过眼；在六点钟以前，她们全都完全打扮好了。对女仆们来说，托林森先生比往常更为重要。厨娘在早餐时说，一个婚礼能引出许多婚礼。使女不相信，认为根本没这种事。托林森先生在这个问题上，保留了自己的想法。因为雇了一个蓄颊须的外国人（托林森先生自己没蓄），托林森先生有点不高兴。这个外国人是雇来陪这幸福的一对上巴黎去的。这时，他正忙于往新马车上装行李。关于这个人，托林森先生马上说，他从来不知道外国人会带来什么好结果。女士们说他有偏见，他说，瞧瞧他们的头儿波拿巴[①]，瞧瞧他一向干的是什么！那使女说，这倒是真的。

糕点师傅在布鲁克街上那间阴森森的房间里抓紧干活儿，两个高个子青年忙着在一旁看着。有一个高个子青年已经闻到了雪利酒的香味，他的眼睛已经有点在脑袋上愣住了，看东西视而不见。这个高个子青年知道自己这个弱点就告诉他的同伴说这是他的"先锋"[②]。这个高个子青年是想说"兴奋"，但是他说出来的话模糊不清。

摇铃的那些人知道要举行婚礼了。肉骨头和切肉刀也知道了。铜管乐队也知道了。摇铃的人在巴特尔桥附近一个偏僻的地方练习。肉铺里的人通过他们的头儿同托林森先生交涉，提出了价钱，要他买他们铺子里的肉。铜管乐队里的一个狡猾的长号

---

① 指法国皇帝拿破仑·波拿巴(Napoleon Bonaparte,1769—1821)。

② 这个高个子青年把"兴奋"excitement 说成音相近的 exciseman(收税官)。译文改用与"兴奋"音相近的"先锋"。

手在拐角上躲躲闪闪，等候哪个出卖机密的生意人为了收受贿赂，透露一下早餐的地点和时间。期待和兴奋扩大到更广的范围。从保尔池，珀奇先生带了太太来和董贝先生的仆人们过一天，再偷偷地和他们一起去看婚礼。在图茨先生家里，图茨先生穿得至少像个新郎。他决定从楼座的一个隐蔽角落里看看这场豪华的婚礼。他还决定把契肯带到那里。因为图茨一心想就在那里把弗洛伦丝指给契肯看，开门见山地说，"现在，契肯，我不再瞒你；我常跟你说起的那个朋友是我自己。董贝小姐是我心爱的人。在这情况下，契肯，你有什么看法，此时此刻你有什么劝告？"可眼下，这位将要大吃一惊的契肯正在图茨先生的厨房里，把他的喙[①] 浸在一大杯烈啤酒中，还啄食了两磅牛排。在公主街，陶克斯小姐正在忙着；因为她虽然痛苦不堪，却也决定去放一个先令在米夫太太手中，从一个清静的角落去看看这个具有残酷吸引力的仪式。木制海军候补生的家也很热闹。卡特尔船长还脚登短统靴，身穿大领子衬衫，正坐着吃早餐，一边听磨工罗布先给他念婚礼礼拜式。船长叫罗布念，是为了让自己可以完全明白他将去亲眼目睹的那个仪式的严肃性。为了这个目的，船长郑重其事地一再命令他的这位临时教士"向后转"，或者"再把那篇文章从头仔细念一遍"，或者为了忠于他自它的职守，让他这个船长来说"阿门"[②]。磨工罗布每停顿一次，他就得意地大声说一遍"阿门"。

除了这些人以及许多别的人以外，光是董贝先生那条街上，就有二十个保姆答应二十家人家的小妇人，让她们去看看婚礼。

---

① 契肯的原文是Chicken（鸡），所以作者把他的嘴称作喙。

② 祈祷或圣歌的结束语。

这些小妇人从她们在摇篮里的时候起，就本能地对婚姻感兴趣。牧师助理桑兹先生在教堂石阶上晒他那肥大的身体，等待举行婚礼的时刻来临，的确很有理由觉得自己是在执行任务。有一个不幸的特别矮小的孩子抱着一个大婴儿正在门廊里向里面张望。的确，米夫太太是有理由气冲冲地扑向她，把她赶走！

费尼克斯表兄从国外回来，显然是来参加婚礼的。费尼克斯表兄四十年前是个活跃于交际场所的花花公子。但是他现在身材和举止还是那么年轻，那么讲究打扮，以至于陌生人在这位勋爵脸上发现隐隐约约的皱纹，在他眼角上看到鱼尾纹，并且第一次看到他在走到房间那头去时步子走得不很直，都感到惊奇。费尼克斯表兄在早上七点半左右起身时，同打扮以后完全不一样。他在邦德街朗氏旅馆里剃胡子时，看上去确实很一般。

董贝先生离开了他的梳妆室，夹在快步走下楼梯的女人中间。这些女人裙子窸窣作响地向四处散开。只有珀奇太太除外，她正怀着孕(不过她经常怀孕)，不够灵活，只好面对着他。她行屈膝礼时惊慌失措，差点晕倒在地。但愿上天不要把任何灾祸降到珀奇家！董贝先生走到客厅里去等着。董贝先生的崭新的蓝上装、浅褐色的裤子和淡紫色的背心都很华丽。房子里到处在窃窃私议，说董贝先生卷过头发了。

两下叩门声通报少校来临。他的穿着也很华丽，钮孔里插着整整一支天竺葵，他的头发由土著尽其所能卷得紧而鬈曲。

“董贝！”少校伸出两只手说，“你好！”

“少校，”董贝先生说，“你好！”

“啊，先生，”少校说，“乔伊·巴今天早上是这个情况，先生，”说到这里，他狠狠捶了一下自己的胸脯，“今天早上是这个情况，先生，那就是说，我真该死，董贝，他有点想同时举行婚礼，

先生，他娶那个母亲。”

董贝先生微微一笑；甚至对他来说，这也只是淡淡的一笑，因为董贝先生觉得自己将同那位母亲成为亲戚，在这种情况下，就不能拿她开玩笑。

“董贝，”少校看到这一点，就说，“我是让你开心。我祝贺你，董贝。我对上帝起誓，先生，”少校说，“今天，你比英国任何人更值得羡慕！”

董贝先生在对此表示同意时又有保留；因为是他将给一位女士增添特大的光荣；毫无疑问，最值得羡慕的应该是她。

“至于伊迪丝·格兰杰，先生，”少校说，“只要能处在伊迪丝·格兰杰的地位，整个欧洲没有一个女人不会——先生，请允许巴格斯托克补充说不愿意——不愿意拿出她的耳朵，还连同她的耳环。”

“你这么说，真太好了，少校，”董贝先生说。

“董贝，”少校说，“这你也知道。咱们不来虚伪的体贴。你是知道的。你知道还是不知道，董贝？”少校几乎是激动地说。

“哦，真的，少校——”

“我真该死，先生，”少校追问道，“你知道这个事实，还是不知道？董贝！老乔是你的朋友吗？董贝，究竟我们是无话不谈的知心朋友，以致一个人——一个直率的老约瑟夫·巴，先生——完全可以把心里话说出来呢，还是要我接受疏开队形的命令，董贝，保持疏远，以虚礼相待？”

“我亲爱的巴格斯托克少校，”董贝先生露出满意的神情说，“你真热情。”

“对上帝发誓，先生，”少校说，“我是热情。约瑟夫·巴不否认，董贝。他是热情。在这个场合，先生，需要把乔·巴这具衰老

的、该死的、破损的、用旧的、有病的皮囊里所剩的真诚的同情统统拿出来。我跟你说，董贝——在这样一个时刻，一个人必须把心里的感觉直说出来呢，还是要把嘴巴套住。约瑟夫·巴格斯托克当你的面告诉你，董贝，就像他在你背后告诉他的俱乐部那样，只要是有关保罗·董贝的事，他就永远也不会把嘴巴套住。现在，我真该死，先生，"少校非常坚决地结束道，"你觉得怎么样?"

"少校，"董贝先生说，"我向你保证，我真的感谢你。我不想阻止你那过分偏爱的友谊。"

"并不太过分，先生!"激动的少校嚷道。"董贝，我否认这点!"

"那么，"董贝先生说，"无论如何，我也要把这称作你的友谊。在目前这个场合，少校，我不会忘记我欠了你多少情。"

"董贝，"少校说着做了个相应的动作，"这是约瑟夫·巴格斯托克的手；如果你更喜欢的话，就说是平凡的老乔伊·巴的手，先生！关于这只手，现已故世的约克公爵殿下当年曾为我增光，对现在也已故世的肯特公爵说过：这是约希的手，约希是个粗鲁而又坚韧的，也许还可说是身体很棒的老流浪汉。董贝，但愿现在是我们一生中最快活的时刻。上帝保佑你!"

这时，卡克尔先生进来了。他也同样穿得华丽，确实像个参加婚礼的客人那样微笑着。他热烈祝贺，抓住董贝的手几乎不肯放。他同时使劲摇少校的手，摇得他自己的声音都同他的胳臂一起颤动，仿佛是从他牙齿缝里溜出来似的。

"今天天气本身就是个吉兆，"卡克尔先生说，"是最灿烂、最宜人的天气！我想我来得一点也不晚吧?"

"你来得准时，先生，"少校说。

“我很高兴，真的，”卡克尔先生说。“我本来担心可能要比预定的时间晚几秒钟，因为路上被一大串货车耽搁了。我还冒昧地弯到布鲁克街去了，”——这是向董贝先生说的——“去送一些可怜的稀有品种的鲜花给董贝太太。一个像我这种地位的人，又荣幸地被邀请到这儿来，为承认自己的下属身份去表示一下敬意，是感到自豪的。我毫不怀疑，董贝太太眼前尽是些豪华昂贵的东西，”他向他的主人投去奇怪的一瞥，“我希望我那十分寒酸的礼物会因此博得好感。”

“我相信，董贝太太，未来的董贝太太，”董贝先生屈尊地答道，“对你的关心将非常感激，卡克尔。”

“如果她今天上午要成为董贝太太，先生，”少校放下咖啡杯，看了一下他的表说，“那我们现在就得走了！”

董贝先生，巴格斯托克少校和卡克尔先生坐了一辆四轮四座马车去教堂。牧师助理桑兹先生早已从石阶上起来，正拿着三角帽等候。米夫太太行了屈膝礼，建议他们坐到法衣室的椅子上去。董贝先生宁可留在教堂里。他抬头看管风琴时，楼座上的陶克斯小姐缩到一个纪念碑上的小天使的胖腿后面，小天使的脸颊像个年轻的风神那样圆鼓鼓的。卡特尔船长正好相反，他站起身来，挥了挥他的钩子，表示欢迎和鼓励。图荻先生手遮着嘴告诉契肯说，站在中间的那位穿浅褐色裤子的绅士是他心上人的父亲。契肯粗哑地向图荻先生耳语说，那是他见过的最僵直的家伙，但是科学还是有办法叫他弯下身子，只要在他背心那里打一拳就行。

桑兹先生和米夫太太在稍远的地方看着董贝先生。等到听见越来越近的辚辚车声时，桑兹先生走了出去。董贝先生看到楼上那大胆的疯子用如此文雅的方式向他致意，掉头他顾时眼光

正同米夫太太的相遇，后者便行了个屈膝礼，告诉他说她相信一定是他的“新娘”来了。接着，大门口一阵拥挤和耳语，那位新娘迈着骄傲的步子进来了。

她脸上没有留下昨晚痛苦的痕迹，举止中也丝毫看不出她就是曾经跪着以听天由命的优美神态把她狂乱的头靠在那熟睡姑娘枕头上的那个女人。那个姑娘文雅而且可爱，就在她身旁——同她自己那充满蔑视的、挑战似的身影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她站在那里，平静而且挺直，有着不可思议的意志力，光彩照人，神情威严，妩媚到了极点，然而却在压倒和践踏它所引起的赞叹。

她们停顿了一下，牧师助理桑兹先生溜到法衣室去叫牧师和文书。这时，斯丘顿太太在同董贝先生说话，说得比她往常更加明确和强调，边说边挨近伊迪丝。

“我亲爱的董贝，”这位好妈妈说，“我怕我最后只好放弃亲爱的弗洛伦丝，让她回家，就像她自己提议的那样。在受到今天的损失以后，我亲爱的董贝，我觉得我甚至将没有精神来同她作伴。”

“她住在你那儿不是更好吗？”新郎问道。

“我想不是，我亲爱的董贝。不，我想不是。我还是一个人住好。再说，等你们回来以后，我的亲爱的伊迪丝就可以作为她的当然监护人，经常和她在一起。也许，我最好还是不要侵犯她的权利。她也许会嫉妒。对不，亲爱的伊迪丝？”

深情的妈妈说这话时握了握女儿的胳臂；也许是在热切地请她注意。

“不是开玩笑，我亲爱的董贝，”她接下去说，“我将放弃我们的亲爱的孩子，不把我的忧伤强加给她。我们刚才已经说定了。

她完全理解，亲爱的董贝。伊迪丝，我亲爱的——她完全理解。”

好母亲又握了握女儿的胳臂。董贝先生没有再反对；因为牧师和文书来了。米夫太太和牧师助理桑兹先生把这群人聚拢来安排在圣坛栏杆跟前他们各自的位置上。

“谁把这个女人嫁给这个男人？”

费尼克斯表兄把她嫁给他。他是特地从巴登巴登[①]赶来的。“该死的，”费尼克斯表兄说。费尼克斯表兄是一个脾气温顺的人。“我们家真有了一个富有的商界朋友，让我们对他表示一点关心；让我们为他做些什么事吧。”

“我把这个女人嫁给这个男人，”费尼克斯说。费尼克斯表兄是想笔直走的，但是腿不听话，走到旁边去了，弄得开始时好像把另一个女人嫁给这个男人。那是个有点地位的女傧相，和这家人家沾点远亲，比斯丘顿太太小十岁。但是米夫太太让自己那顶旧帽插了进来，巧妙地使他转了个身，把他像装上小脚轮似的径直推到那位“新娘”跟前。于是费尼克斯表兄就把她嫁给了这个男人。

他们是否愿意在上帝的见证下——？

是的，他们愿意：董贝先生说他愿意。伊迪丝怎么说呢？她愿意。

所以，从今以后，不管是处于顺境还是逆境，是富足还是贫穷，是生病还是健康，都要相亲相爱，直到死神把他们分开。他们互相立下了誓言，结为夫妇。

他们到了法衣室里，新娘用坚定、流畅的笔迹在登记簿上签

---

① 巴登巴登：德国巴登府腾堡州一城市。世界最大的矿泉疗养地之一。19世纪时是欧洲贵族和上流社会的疗养胜地。

了名。“来这儿的女士们，”米夫太太行了个屈膝礼说——看她这时的样子，是使她那顶旧帽往下面一沉——“很少像这位新娘这样签名！”牧师助理桑兹先生认为那是真正第一流的签名，配得上那签名的人，不过，他只是心里这样想。

弗洛伦丝也签了名，但是没有人称赞，因为她的手发抖。所有来宾都签了名，费尼克斯表兄是最后一个签。他把他那高贵的名字签错了地方，把自己列为当天早上刚出生的婴儿。

现在，少校非常殷勤地吻新娘表示敬意，并且把这种军人的战术运用到所有的女士身上，虽然要吻斯丘顿太太特别难，而且她在这所圣殿里尖声叫喊。费尼克斯表兄学他的样，甚至连董贝先生也学他。最后，卡克尔先生露出他那些闪闪发亮的白牙齿朝伊迪丝走去，这倒更像是要去咬她，而不是去尝尝留在她唇上的甜蜜。

她高傲的脸颊上泛出一阵红晕，眼睛里闪出亮光，那意思也许是要阻止他；但是没有能阻止住，因为他只是同其他人一样向她致敬，祝她幸福美满。

“这是说，如果对于这样的结合，祝愿不是多余的话，”他低声说。

“我谢谢你，先生，”她噘起嘴唇、胸脯起伏地说。

可是，伊迪丝是否还像她知道董贝先生会回来求婚的那个晚上一样，觉得卡克尔完全了解她，猜透她的心意，觉得最使她感到屈辱的就是他了解她？是否因为这个原因，她的高傲才在他的微笑下退缩，就像雪在紧握的手中融化那样，她那傲慢的眼才在和他的眼光相遇时转向地面？

“我很自豪地看到，”卡克尔先生说，奴性十足地弯了一下脖子，但他的眼睛和牙齿却表明那是虚伪的，“我很自豪地看到我

的卑微的礼物受到董贝太太的手的恩宠，得以在这大喜的场合占据如此光荣的地位。”

虽然她低了一下头作为回答，但是她的手的一个短暂的动作中却包含着一种意思，好像她要把她捧着的花捏碎，轻蔑地掷到地上。然而她却用手去挽住她的新丈夫的胳臂。他正站在附近同少校谈话。她又变得骄傲，一动不动，一声不响。

马车再次来到教堂门口。董贝先生，由他的新娘挽着胳臂，带她从石阶上那二十家人家的小妇人中间穿过去。从那时起，每一个小妇人都记住了她服饰上每一样东西的式样和颜色，不断给她们的布娃结婚，给娃娃做同样的服饰。克娄巴特拉和费尼克斯表兄也上了这辆马车。少校把弗洛伦丝和那位差点儿错嫁出去的女傧相扶上了第二辆马车。然后他上了这一辆，卡克尔先生也跟着上了。马儿欢快地跳跃着前进。马车夫和仆人佩着飘动的婚礼绶带、插着鲜花、穿着新制的制服，光彩夺目。他们的马车辚辚地在大街上奔驰而过。他们经过时，上千个头转过来看他们，上千个头脑清醒的道德家因为没有也在这天上午结婚，便报复说，这些人没有想到这种幸福不能持久。

等一切平静以后，陶克斯小姐从小天使的腿后走出来，慢慢地从楼座上下来。陶克斯小姐的眼睛红红的，她的手绢湿了。她受了伤害，但是还没有到激怒的地步。她希望他们能幸福。她完全承认新娘长得美，她自己的魅力比较弱而且已经有所减退。可是穿着淡紫色背心和浅褐色裤子的董贝先生那威严的形象却历历在目。陶克斯小姐在回公主街时又在她的面纱后面哭了起来。卡特尔船长在虔诚地大声跟着说了全部阿门和回答后，觉得他参加了这宗教仪式后大有长进，手里拿着那顶亮光光的帽子，心情平静地在教堂里到处走走，读读纪念小保罗的石碑。殷勤的图

茨先生由忠心耿耿的契肯陪着，离开这个建筑物时心里忍受着爱的折磨。契肯还没有能想出赢得弗洛伦丝的计划，但是他的第一个主意已经主宰着他，他认为一拳打得董贝先生弯下身来，将是朝正确的方向前进一步。董贝先生的仆人们从躲藏的地方出来正准备涌到布鲁克街去，却看到珀奇太太要了一杯水，不舒服的症状。他们一见这都惊慌起来，便推迟到布鲁克街去。但是，珀奇太太不久就稍有好转，被抬走了。米夫太太和牧师助理桑兹先生坐在石阶上数他们在这件事上得到的钱，并且谈论这件事。这时司事在敲丧钟。

现在，马车来到新娘家，摇铃的人开始丁丁当当地摇起铃来，乐队开始奏乐，幸福婚姻的楷模潘趣先生吻他妻子表示敬意。现在，董贝先生搀着董贝太太的手，庄严地走进费尼克斯家的大厅，四周有一大群人目瞪口呆地奔跑着、推着、挤着。现在，参加婚礼的其余的人都下了马车，尾随着他们走进大厅。卡克尔先生从人群中走到大厅门口，这时他为什么会想起那天早上在小树林中叫他的那个老妇人？弗洛伦丝走过时，她怎么会哆嗦着想起童年时迷路的事，怎么会想起好心的布朗太太的脸？

现在，在这最最幸福的一天，又有更多的祝贺，更多的来客，虽然来客并不是很多。现在，他们离开了客厅，到深褐色的餐厅去坐在餐桌的四周。糖果制造者哪怕尽量用花儿和同心结装饰那些精疲力竭的黑人，也绝对不能使这间客厅里的气氛活跃起来。

不过，糕点师傅已经像个男子汉大丈夫那样尽了他的职责，摆上了一桌丰盛的早餐。除了别人以外，契克先生和契克太太也来了。契克太太称赞伊迪丝天生是个完美的董贝家的人。契克太太对斯丘顿太太和蔼而且亲切。斯丘顿太太心里一块大石头

放下了，她喝了她的那份香槟酒。早晨激动的那个高个子青年，这时已经稍有好转；隐隐约约地有一种后悔的感觉。他恨另外那个高个子青年，硬是把盘子从那人手中夺过来，不给客人送去，为此感到一种恶意的喜悦。客人们都很冷静，没有用过分的欢乐去惹恼那些俯视着他们的一个个黑黢黢的丧匾般的画。费尼克斯表兄和少校是那里最快活的两个人，但是卡克尔先生却对整桌的人微笑。他给新娘一种特别的微笑，新娘很少很少去看它。

大家用毕早餐，仆人们都已离开餐厅。这时费尼克斯表兄站起身来。他看上去年轻得出奇，他那白色的衬衫袖口几乎遮住了他的手(不然的话，可以看到手太瘦)，因为喝了香槟酒，他脸颊通红。

“我以名誉担保，”费尼克斯表兄说，“在一位绅士的私人住宅里，这虽然是件不寻常的事，但我必须请你们来一次通常所说的——其实是干杯。”

少校声音很沙哑地表示同意。卡克尔先生朝桌子对面的费尼克斯表兄俯过身去，频频点头微笑。

“一次——其实不是一次——”费尼克斯表兄又开始说，但是却这样完全停住了。

“听，听!”少校用信心十足的声调说。

卡克尔先生轻轻拍手，又朝桌子对面俯过身去，更加频繁地点头微笑，仿佛对最后那句话印象特别深刻，想亲自表示一下他知道这对他有益。

“事实上，”费尼克斯表兄说，“在这个场合，稍微偏离一下一般的生活习惯，并无不当。虽然我从来不是个演说家，而且我在下议院时曾经有幸支持那篇讲话，——事实上，因为知道失败，

我生病卧床两个星期——”①

少校和卡克尔先听到他个人历史中的这个片段，都很高兴，以至于费尼克斯表兄大笑起来，单独对他们俩继续说：

“其实，在我病得出奇时——你知道，我还觉得自己负有一个责任。当一个英国人负有责任时，我认为，他就必须以最好的方法履行他的责任。呃！今天，我们家非常高兴地通过我现在看到的这位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高攀了——事实上，目前——”

他说到这里，大家都拍起手来。

“目前，”费尼克斯表兄重复一遍说，他觉得这是简要的一点，可以重复一下，“高攀了一位——也就是说，一位永远不会受到轻蔑指责的男人——事实上，高攀了我的可敬的朋友董贝，如果他允许我这么称呼他的话。”

费尼克斯表兄向董贝先生鞠了一躬。董贝先生庄严地回了礼。看到这不寻常的、也许从未有过的诉诸感情的行动，人人都或多或少地感到满意和受到感动。

“以前，”费尼克斯表兄说，“我没有得到我所能希望的机会，无法认识我的朋友董贝，研究给他的头脑增光，事实上也给他的心灵增光的那些品质；因为，正如当年我在下议院常说的，那时还没有提到上议院的习惯，那时人们也许比现在更好地遵守议会的程序——我不幸是在——事实上，”费尼克斯表兄非常狡猾地珍藏着他的玩笑，没有马上说出来，最后一下子冲口而出，“是在另一个地方②！”

---

① 费尼克斯表兄说话罗索别扭，喜欢卖弄，常远离话题。

② 指上议院。

少校笑得前仰后合，好不容易才恢复了常态。

“但是我对我的朋友董贝却是够熟悉的，”费尼克斯表兄用较为严肃的声调说，仿佛他一下子变成了一个更加忧伤更加聪明的人[①]，“事实上，知道他可以强调地称作一个——一个商人——一个英国商人——和一个——和一个男子汉大丈夫。虽然我在国外住了几年（我将很乐意在巴登巴登接待我的朋友董贝以及在座的每一位，乘机把他们介绍给大公爵），但是我自信我是很了解我这位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的，我知道她具备使一个男人幸福的一切必要条件，她同我的朋友董贝结婚，双方都是出于自愿，出于感情。”

卡克尔先生又点头微笑了好多次。

“所以，”费尼克斯表兄说，“我祝贺我作为成员之一的我们这个家，它得到了我的朋友董贝。我祝贺我的朋友董贝，他同我这位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结合，她具备使一个男人幸福的条件。事实上，我冒昧地请大家在目前这个场合都来祝贺我的朋友董贝和我的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

费尼克斯表兄的演说博得了热烈的鼓掌。董贝先生代表他自己和董贝太太表示感谢。不久，乔·巴提议向斯丘顿太太祝酒。祝酒以后，早餐气氛又冷了下来。受到冒犯的黑黢黢的丧匾复了仇。伊迪丝起身去换旅行服。

在这期间，所有的仆人都在楼下进早餐。香槟酒在他们中间变得太普通了，不值一提；烤鸡、发了酵的饼、龙虾色拉，都变得像药一样难吃。那个高个子青年又兴奋起来，再次提到那“先

---

① 语出英国诗人柯勒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1772—1834）的长诗《老船夫》。

锋”。他的同伴的眼睛同他的眼睛互相竞争，而他也瞪着东西却不认识那是什么。女士们的脸都是红红的；特别是珀奇太太。她喜形于色，红光满面，完全忘了生活中的忧虑，要是现在有个过路人要她指点他去她忧虑所在的保尔池怎么走，她将很难想起那条路。托林森先生建议为那幸福的一对干杯。满头银发的总管立即热烈响应，因为他已经有点开始认为自己是这家人家的一个老家臣，家里有如此巨大的变化当然得高兴。所有的人，特别是女士们，都在尽情取乐。在这类活动中，一般都由董贝先生的厨娘带头。她说，在这以后不可能再安定下来，干吗不大伙儿一起去看戏？人人（包括珀奇太太）都同意，甚至连土著也同意。他喝起酒来像猛虎，转动着眼睛，把女士们（特别是珀奇太太）都吓坏了。有一个高个子青年甚至提议在看完戏后举行舞会。大家（包括珀奇太太）都不觉得不可能。使女和托林森先生发生了争执。她根据古谚说，婚姻是老天安排的！他却举出另外的根据。他，认为她这样说是因为她自己想结婚；她，却说无论如何，上帝决不会要她同他结婚。为了让这场唇枪舌剑平定下来，满头银发的总管站起身来，提议为托林森先生的健康干杯，还说你认识他，就是尊敬他，尊敬他，就是祝愿他同他的意中人（说到这里，满头银发的总管看了那使女一眼）结为伉俪，不管她在哪儿。托林森先生用激情洋溢的演说来答谢。说到最后，他转到外国人这个题目上去。他说他们可以得到恩惠，有时是因为他们具有只要用一根头发丝就可以牵走的时有时无的微弱智力，但是他希望的只是，以后永远也不要听说没有一个外国人不是从旅行马车上偷东西的。说到这里，托林森先生的眼睛严厉而富于表情，以至于那个使女变得歇斯底里起来。就在这时，她和其余所有的人听说亲娘要动身了，便都匆匆忙忙上楼去看她离开。

马车在门口。新娘下楼来到门厅里。董贝先生正在那里等她。弗洛伦丝站在楼梯上，也准备离开。聂泊尔小姐站在客厅和厨房中间，准备陪她去。伊迪丝出现时，弗洛伦丝急忙朝她走来，同她道别。

伊迪丝这样发抖，是觉得冷吗？弗洛伦丝这样碰她一下，其中难道有什么不自然或者不健康的东西，使这个美丽的身影后退和畏缩，仿佛它无法忍受似的？难道这次离去是如此匆忙，使伊迪丝只是挥了一下手就匆匆过去，走了？

马车的车轮声消失以后，斯丘顿太太控制不住她作为母亲的深情，以克娄巴特拉的姿态倒在沙发上，掉下了几滴泪水。少校同其余的人从桌边走来安慰她。但是不管怎么安慰都无济于事，所以少校只得告辞。费尼克斯表兄告辞了，卡克尔先生告辞了。所有的客人都走了，剩下克娄巴特拉独自一人。她由于心情激动，头有点晕，渐渐沉入了睡乡。

楼下的人也都头晕。那个很快就兴奋起来的高个子青年，好像头给胶在食品贮藏室的桌子上似的，再也移不开了。珀奇太太的情绪突然起了剧烈的变化。因为珀奇先生的关系，她情绪低沉。她对厨娘说，她担心他不像以前家里只有九个人时那样爱家了。托林森先生耳朵里好像有歌声，脑袋里好像有个轮子在转了又转。使女说但愿希望别人死掉不能算邪恶。

在有关时间的问题上，下面这些人都有同样的错觉。人人都以为这时至少已是夜里十点钟，其实还没到下午三点钟。这一伙人里，每个人都隐隐约约觉得那里有人干了什么坏事；每个人都暗暗怀疑别人有罪，最好是避开他。没有一个男人，也没有一个女人敢提起去看戏的事。谁再提出举行舞会这个主意，人家准会笑他是个不怀好意的白痴。



董贝先生及其新娘启程

两小时以后，斯丘顿太太还在楼上睡觉，厨房里的瞌睡还没结束。餐厅里那些黑黢黢的丧匾般的画俯视着面包屑，脏盘子，泼出来的酒液，半溶化的冰，杯中走了味、褪了色的剩酒，吃剩的小块龙虾、鸡腿和显得忧郁的果冻（果冻正渐渐溶化成微温的粘乎乎的汁液）。婚礼这时也同早餐一样失去了一切炫耀和装饰。董贝先生的仆人就此作了许多道德说教；在家里很早吃茶点时都在后悔，以至于到八点钟左右，他们都安静下来，变得十分严肃。就在这时，珀奇先生从伦敦城赶来，精神振奋，心情愉快，穿了件白色的背心，唱着滑稽歌曲，准备痛痛快快吃喝玩乐一番，度过这个晚上。可是他惊诧地发现自己受到的是冷淡的接待，珀奇太太的情况又很糟，他只能执行护送太太乘下一班公共马车回家这一令人愉快的责任。

夜幕降落。弗洛伦丝已经在那所漂亮的房子里走过一间又一间屋子，寻找自己的卧室。由于伊迪丝的关心，她处身于奢华和舒适之中。她脱下漂亮的衣服，穿上原来那件悼念亲爱的保罗的朴素的丧服，坐下来看书。第欧根尼在她旁边的地上眨巴着眼睛。但是弗洛伦丝今晚却没法看书。房子似乎又奇怪又新，里面还有很响的回音。她的心蒙上了一层阴影：她不知道为什么，也不知道那是什么；但是心情沉重。弗洛伦丝合上书。粗野的第欧根尼以为那是个信号，便把爪子搭在她裙兜里，用耳朵蹭她的爱抚的手。但是弗洛伦斯一时看不清它，因为在她的眼睛和它之间有一层雾。她的已故的弟弟和母亲像天使般在这雾里发光。还有沃尔特，那浪迹天涯、船只失事的可怜小伙子，哦，他在哪里呢？

少校不知道；那是肯定的；他也不关心。少校吃饱了以后，整整睡了一个下午，很晚在他的俱乐部里吃了一顿晚餐。现在正坐

着喝他那一品脱的酒，滔滔不绝地讲巴克斯托克的轶事，重复他的口头禅“先生”，描述董贝的婚礼，谈论老乔那文雅得出奇的绅士朋友费尼克斯勋爵，使隔壁桌子上一个气色很好的谦逊小伙子都快发疯了（只要能站起身来走开，哪怕出一大笔钱，他都愿意，可是办不到）。费尼克斯表兄本该躺在朗氏旅馆里的床上，却不由自主地听任自己那两条不听使唤的腿硬把他带到了一张赌桌上去。

夜，像一个巨人，从地上一直到屋顶挤满了那所教堂，统治着那寂静的几个小时。苍白的黎明又来朝窗里张望，接着让位于白昼，看夜退进了墓室，并且跟踪它，把它赶出去，自己躲在死者中间。大门哐地一声打开，桑兹先生和米夫太太进行他们那像结婚戒指般没有间断的每日例行巡视走进来时，胆小的耗子们又吓得挤在一起。那顶三角帽和那顶旧女帽在别人举行婚礼时又站在后面。又是这个男人娶这个女人，这个女人嫁这个男人，根据那些庄严的条件：

“结合和坚持，从今以后，不管是处于顺境还是逆境，是富足还是贫穷，是生病还是健康，都要相亲相爱，直到死神把他们分开。”

卡克尔先生骑马回城时拣他喜爱的路走，嘴巴尽量咧得大，在重复着这些话。

第三十二章
木制海军候补生粉身碎骨

一个星期又一个星期飞也似地过去了。诚实的卡特尔船长躲在他那设防的隐蔽所里，绝没有因为敌人并未出现就减少他那些防止突然袭击的谨慎措施。船长说，他目前所处的安全状态太神秘太奇妙，不可能持久。他知道风向适合的时候，是不大会把风标钉在那里的。他也很熟悉麦克斯廷厄太太那坚定无畏的性格，不会不相信这勇敢的女人已经在致力于寻找和捕捉他。由于这些原因，卡特尔船长吓得瑟瑟发抖，过着一种极其隐秘的生活，天黑前很少出门；甚至天黑后也只敢到最黑暗的街上去。在星期天他从来不出门，而且不管是在他那隐蔽所里面还是外面，他都躲开女帽，仿佛它们是戴在发怒的狮子头上似的。

船长从来没想到，万一在他散步时麦克斯廷厄太太向他扑来，他可以反抗。他觉得不可能这样做。他在心里想象着自己温驯地被塞进出租马车，送到他原来的住所去。他预见到，一旦关在里面，他就完蛋了：他的帽子就不见了，麦克斯廷厄太太日夜看守着他；当着她家的那些孩子，骂得他狗血喷头；而他自己则成了怀疑和不信任的对象，在孩子们眼中变成一个恶魔，在他们的母亲眼中是个被查实的叛徒。

他的想象中一出现这幅令人沮丧的图景，他就大汗淋漓，情绪低沉。在晚上溜出去呼吸新鲜空气、作些运动以前，他总是这样。在这种时候，船长知道自己所冒的危险，所以向罗布告别时

总是神情严肃，大有一去难归之慨。他叮嘱罗布说，万一有一个时期见不到他船长，也一定要走正道，而且使那些铜制仪器保持光亮。

但是为了不丢失一个机会，为了万一遇到最糟的情况时自己能有个同外界保持联系的办法，卡特尔船长很快就想出个巧妙的主意：教磨工罗布一个暗号，使这个下属可以在逆境中让他的司令知道他来了并且在向司令表示忠心。船长考虑了很久，决定教他用口哨吹水手唱的曲子《哦，快活地，快活地！》磨工罗布达到了岸上人在这方面能指望达到的那种近乎完美的地步。船长叫他牢牢记住这些神秘的吩咐：

"现在，我的孩子，准备！如果我被抓——"

"被抓，船长？"罗布圆睁着眼睛插嘴说。

"啊！"卡特尔船长忧伤地说，"如果我出去时是打算回来吃晚饭的却在我走后二十四小时内不回来，那你就到布里格街去，在我的老地方吹这个曲调——别像是特地去吹的，懂吗？而要像偶尔碰巧走到那儿。如果我用这个曲调回答你，你就走开，我的孩子，过二十四小时再来。如果我用另一个曲调回答你，你就走开再走来，等我再给你暗号。这些吩咐你听懂了没有？"

"要我怎么走开再走来，船长？"罗布问。"离开骑马走的大路吗？"

"你倒真是个聪明的孩子！"船长目光严厉地看着他，"连自己的本国话都听不懂！稍微走开一点，再走回来，轮流这样走——懂吗？"

"懂了，船长，"罗布说。

"很好，我的孩子，"船长缓和地说。"就这么干吧！"

为了要罗布干得好一点，有时在晚上关店以后，船长屈尊给

他排练。船长为此走进客厅，就像走进假设中的麦克斯廷厄太太的住所，从他凿出来的墙洞里仔细观看他同伙的行动。磨工罗布一丝不苟地、判断正确地履行了他的责任。这样考验了他以后，船长分几次给了他七个六便士，表示满意。渐渐的，他觉得自己像一个作了最坏准备，采取了防止残酷命运的一切合理措施的人，变得听天由命了。

然而，船长并没有比以前大胆，以此去引诱厄运。他认为自己是董贝家的一般朋友，作为一个受过良好教养的人，应该去参加董贝先生的婚礼（他是听珀奇先生说的），去从楼座上向那位绅士露出一副愉快和赞同的神情。他租了一辆单马双轮轻便车，把两边的窗子都拉上，到教堂去。由于怕麦克斯廷厄太太，他甚至在作这次冒险时本还会犹豫不决。幸而那位女士平时是去麦尔奇塞德奇牧师那里的，看来决不可能到国教的教堂去。

船长平安地回到家里，着手处理他的新生活中的日常事务。他除了在街上看到每天都有的女帽感到惊慌以外，敌人没有直接引起他惊慌。但是有另外一些事却开始使船长心情沉重。沃尔特的船还是没有消息。也没有老所尔·吉尔斯的消息。弗洛伦丝甚至不知道老头儿失踪，而卡特尔船长又不忍心告诉她。从这个慷慨、英俊、生性豪爽的青年小时候起，船长就以自己那粗鲁的方式爱他，如今对他所抱的希望确实在消退，一天比一天消退得更多，并感到一种本能的痛苦，不敢同弗洛伦丝交谈一句。如果有好消息告诉她，那么诚实的船长就会不怕那新装修过的房子和豪华的家具，到她面前去，虽然这与他在教堂里见到的那位女士有关的房子、家具使他害怕。然而，他和弗洛伦丝的共同希望却被一小时比一小时浓的乌云包围，船长几乎觉得自己对她说来是一种新的不幸和痛苦，而且他害怕弗洛伦丝来访，其程

度不下于害怕麦克斯廷厄太太本人来访。

那是个寒冷、黑暗的秋日晚上。卡特尔船长已经吩咐过要在那间小小的后客厅里生起火。现在，这间客厅比以前更加像船舱。雨哗哗地下着，风呼呼地吹着。他从他老朋友那间经受暴风雨的卧室到外面屋顶上去观察天气。看到狂风暴雨，一片悲凉景象，他的心像死掉了似的。这并非因为他把当时的天气同可怜的沃尔特的命运联系了起来，或者怀疑老天爷是否注定他失踪和在海上罹难。这一切早已过去。他只是在一种同他心里想的截然不同的外部影响下，情绪低沉，希望落空。比他聪明的人以前常常这样，以后也还会常常这样。

卡特尔船长把脸朝着狂风斜雨，仰头看着在荒原似的一片屋顶上飞驰而过的乌云，徒然地寻找愉快的东西。近处的景象也不见得好。他脚边的几个茶叶箱和粗木箱里，磨工罗布的鸽子在咕咕低鸣，那声音好比几股凄凄寒风一起猛刮起来。那里有一个眼前有望远镜的发疯似的海军候补生风标，以前人们从街上可以看到它，但是早已被砖墙挡住。呼啸的狂风刮得它滴溜溜直转，残酷地同它嬉戏，使它在生锈的轴上叽格作响，发出抱怨。冰冷的雨珠像钢珠似的打在船长粗糙的蓝背心上。强劲的西北风逼着他，要把他推过胸墙，扔到下面的人行道上，使他斜着身子还差点儿顶不住。船长按住帽子，心里想，如果这天晚上还有希望存在，那么希望一定是在屋里，而不是在屋外。所以船长绝望地摇摇头，走进屋里去寻找它。

卡特尔船长慢慢地下楼，来到小小的后客厅里，坐在他坐惯了的椅子上，朝火里寻找希望。但是，尽管火烧得很旺，那里却不见它的踪影。他掏出烟叶盒和烟斗，定下心来抽烟，望着烟锅里的红火，在那里面寻找。从他唇间吐出的一圈圈烟慢慢升腾起

来，他又在那里寻找。但是在这两样东西里，他连希望之锚的一点儿铁锈屑都没有找到。他喝一杯兑水烈酒试试，但是沉在那杯底上的却是忧伤的真理，他无法把酒喝完。他在店堂里走了一两圈，想在仪器中间找到希望；但是不管他怎样反对，这些仪器却顽固地一再叫他想起那以沉入孤寂的海底告终的失踪船只。

风还在朝关着的百叶窗刮，雨还在朝那里打。船长来到放在柜台上的木制海军候补生跟前，一边用袖子擦干这个小军官的制服，一边想：这个海军候补生看见多少年过去，在那些年里，他的船公司里变化很少，几乎一成不变；而所有的变化怎么竟会像现在这样都在一天中发生；再说，又都是彻底的改变。这里后客厅里的一小群人分散了，散到很远的远方去了。现在再也没有人唱《可爱的佩格》，即使有，也没有人听了。船长简直可以肯定，除他以外，没有人会唱这支曲子，而他处于目前这种景况，也没有兴致去唱。房子里没有"沃尔"的那张充满希望的脸；——想到这里，船长把袖子暂时从海军候补生的制服上移到自己的脸颊上——所尔·吉尔斯那熟悉的假发和钮扣已成了过去的景象。理查·惠廷顿头上挨了揍。一切有关海军候补生的计划和打算全都在茫茫大海上漂流，没有船桅，也没有舵。

船长神情沮丧地站着沉思，一半怀着对老朋友的深情，一半心不在焉地擦着海军候补生。这时，店门口响起一阵叩门声，使磨工罗布的身体惊跳起来。他原先坐在柜台上，睁大着眼睛盯着船长的脸，心里第五百次纳闷：船长是否杀了人，要如此心怀鬼胎，老是逃走。

"那是什么！"卡特尔船长轻声说。

"有人敲门，船长，"磨工罗布答道。

船长露出羞愧和有罪的神态，立即踮起脚溜进小客厅，把自

己锁在里面。罗布开了门，若是来访者穿着女服，他就会在门口同她谈判。可是来者是男人，而罗布得到的吩咐只适用于女人，所以就开着门让他进来。他很快进来，能躲开大雨觉得很高兴。

“无论如何够伯吉斯公司忙合的了。”来访者一边说，一边从肩部怜悯地往下看看自己的裤腿。裤腿淋得透湿，溅上了泥浆。“你好，吉尔斯先生。”

这句问候话是对船长说的。这时船长装作偶然出来似地走出后客厅——完全是白装，人家可以一眼就看出是假的。

“谢谢你，”那位绅士一口气继续往下说，“我自己确实很好，我非常感谢你。我姓图茨——图茨先生。”

船长想起在婚礼上见到过这位年轻绅士，便朝他鞠了一躬。图茨先生以嘻嘻一笑作为回答。像往常一样，他觉得很窘，喘着粗气，同船长握手握了很长时间。然后，因为想不出什么别的办法，就走到磨工罗布跟前，热情而且真挚地同他握手。

“我说；如果你愿意，我想同你谈谈，吉尔斯先生，”图茨终于出乎意料地镇定下来，说道。“我说！你认识D.O.M.[①]小姐！”

船长作出严肃和神秘的反应，立即把他的钩子朝那间小客厅挥了挥。图茨先生就跟他走了进去。

“哦！请你原谅，”船长给图茨先生在壁炉边放了一张椅子，图茨先生坐下后，朝船长的脸看看说，“你根本不认识契肯吧，吉尔斯先生？”

“契肯？”船长说。

“盖姆·契肯，”图茨先生回答。

---

① D.O.M.是Dombey(董贝)前面三个字母。

船长摇摇头。图茨先生解释说，那是指一个著名的杰出人物。他在同诺比·希罗普郡一号比赛时给他自己和他的家乡争了光。但是这个情况似乎并没有使船长明白多少。

“因为他在外面。就这么回事，”图茨先生说。“但是这无关紧要。也许他不会淋得很湿。”

“我可以马上叫人请他进来，”船长说。

“啊，要是你愿意让他进来，同你的年轻人一起坐在店堂里，”图茨先生嘻嘻笑道，“我就很高兴了。因为，你知道，他动不动就生气，而且潮湿对他的身体不利。我去叫他进来，吉尔斯先生。”

说完，图茨先生走到店堂门口，朝外面夜空中吹了一声奇特的口哨，引来了一个不怕在外面淋雨的绅士。他穿着一件粗毛白大衣，戴一顶平帽檐的帽子，头发很短，鼻梁打断，两只耳朵后面各有一大片头皮是光秃秃的，没一根头发。

“坐吧，契肯，”图茨先生说。

那个顺从的契肯把嚼着的几小段麦秆吐出，把手里拿着的塞到嘴里。

“连一口酒也没有，是吗？”契肯泛泛地说。“这个下着暴雨的夜晚，真叫无依无靠的人倒霉。”

卡特尔船长给了他一杯朗姆酒。契肯简短地说了句“为我们！”就头一仰一口喝下了肚，好像倒进桶里似的。图茨先生和船长回到客厅里，在壁炉前坐下。图茨先生开始说：

“吉尔斯先生——”

“等一等！”船长说。“我姓卡特尔。”

图茨似乎大为困惑。船长却严肃地继续往下说。

“我叫卡特尔船长，英国是我的国家，这儿是我的住处，上

帝保佑天下万物——约伯[1],"船长说，以此表示他有可靠的根据。

"哦！我不能见见吉尔斯先生吗?"图茨先生说;"因为——"

"年轻的先生,"船长把一只大手按在图茨先生的膝头上,强调地说,"如果你坐在那儿——能亲眼看见所尔·吉尔斯——请注意,也就是老所尔——那么你对我来说,比船尾刮来的风对一艘停止不动的船来说更受欢迎。但是你见不到所尔·吉尔斯。你为什么见不到所尔·吉尔斯呢?"船长说。图茨先生的脸让他看出,自己已经在那位绅士的脑海中留下一个深刻的印象。"因为看不见他了。"

图茨先生在激动之中,刚要说那根本无关紧要。但是他纠正自己说,"我的天哪!"

"那个人,"船长说,"写了封信叫我在这儿照管一下。但是,尽管他同我像结义兄弟一样亲热,我却跟你一样,不知道他上哪儿去了,也不知道他为什么要去,不知道是去找他的外甥还是因为心里忐忑不安。有一天天刚亮,他就跳海,"船长说,"没一点水声,也没一点涟漪。从那时起,我上上下下到处找他,却一直没看到、听到或者用什么别的方式碰到过他。"

"可是天哪,董贝小姐还不知道——"图茨先生开始说。

"为什么,作为一个有同情心的人,我问你,"船长压低声音说,"为什么她该知道呢?为什么要在实在毫无办法以前让她知道呢?她喜爱老所尔·吉尔斯,那个可爱的人是喜爱他,她对他亲切、温顺,还——这么说有什么用呢?你了解她。"

---

① 卡特尔船长指的是《圣经·旧约·约伯记》第一章第一节,但他照例把引文记错了。

“我希望如此，”图茨先生脸涨得通红，嘻嘻笑道。

“你是从她那儿来的？”船长问。

“我想是的，”图茨先生嘻嘻笑道。

“那么，我所需要说的只是，”船长说，“你认识一位天使，是一位天使派你来的。”

图茨先生马上抓住船长的手，请他做他的朋友。

“凭我的名誉起誓，”图茨先生热切地说，“如果你同我增进友谊，我对你将感激不尽。我很喜欢认识你，船长。我确实需要一个朋友，我是需要。小董贝是我在老勃林勃尔家的一个朋友。他要是活着，现在仍是我的朋友。那契肯，”图茨先生用一种可怜的低声说，“是很好——以他特有的方式令人钦佩——也许是世界上最精明的人。他什么事都办得到，人人都这么说——但是我不知道——他可不是一切。所以，她是一位天使，船长。如果有什么地方有位天使，那么，那天使就是董贝小姐。我一向是这么说的。真是这样，你知道，”图茨先生说，“如果你同我交朋友，我将对你感激不尽。”

卡特尔船长很有礼貌地听了这个提议，但是还没有接受，只是说：“对，对，我的孩子。我们以后看吧，我们以后看吧。”他问图茨先生光临是想要他做些什么，以此提醒图茨先生这次来访的使命。

“啊，事实是，”图茨先生答道，“是那个年轻女人派我来的。不是董贝小姐——而是苏珊，你知道。”

船长神情严肃地点了一下头，表示对那个年轻女人怀有由衷的敬意。

“我告诉你是怎么回事吧，”图茨先生说。“你知道，我有时候去拜访董贝小姐。你知道，我不是特意去的，而是我碰巧经常到

那一带去，我一到那里，呃——呃，我就去拜访。”

“那当然，”船长说。

“是啊，”图茨先生说。“今天下午我去拜访。凭我的名誉起誓，我认为谁也不可能想象出董贝小姐今天下午是怎样个天使。”

船长把头一扬算是回答，那意思是说：对某些人来说是不容易，但是对他船长来说却是容易的。

“我出来的时候，”图茨先生说，“那个年轻女人用完全出人意料的方式把我拉到食品贮藏室里。”

这时，船长似乎反对这种做法，往椅背上一靠，即使不是用威胁的神情，也是用不信任的神情看着图茨先生。

“她在那儿拿出这份报纸，”图茨先生说，“她对我说她一整天没让董贝小姐看见它，因为里面有些东西，是关于她和董贝以前认识的一个人的。然后她把那段文字念给我听。是啊。然后她说——等一等；她说什么来着？”

图茨先生竭力使思想能集中到这个问题上，无意中吸引住了船长的眼睛。那双眼睛的严峻神情使他惶恐不安，他本来就难以理出个头绪来，现在更是到了痛苦的程度。

“哦！”图茨先生想了很久才说。“哦，啊！对！她说她希望还有可能那不是真的；还说她要是出来，不会不使董贝小姐吃惊，所以问我能不能到这条街上的仪器制造人所罗门·吉尔斯这儿来一次。他是那人的舅舅。要我问问他是否相信这个消息，或者有没有在伦敦城听到什么别的消息。她说，如果他不能同我说话，卡特尔船长一定能。顺便说说！”图茨先生脑子里突然闪过这个发现，说道，“你，你知道！”

船长瞥了一下图茨先生手中的报纸，呼吸又短又急促。

"呃,"图茨先生说,"我来晚了,是因为我一直赶到芬奇利[1]去买一些那儿生长的特别好的繁缕[2],是给董贝小姐的鸟儿买的。但是,事办好后我立即赶来。我想,你已经看到报纸了吧?"

船长已经变得不大敢看报纸,生怕会看到麦克斯廷厄太太送登的有关他的详细情况,所以摇了摇头。

"要我把那一段念给你听吗?"图茨先生问。

船长作了个肯定的表示,图茨先生从《航运消息》栏里读了下面这篇报导。

"'索斯安普敦。亨利·詹姆斯任船长的"挑战号"三桅帆船满载白糖、咖啡和朗姆酒今日驶抵本港。据云,在离牙买加回国途中,于第六天在'——在某某某某纬度,你知道,"图茨先生对那些数字作了一次无力的冲刺以后,在它们上面摔倒了。

"唉!"船长握紧拳头捶了一下桌子。"继续前进,我的孩子!"

"——纬度,"图茨先生惊慌地瞥了船长一眼,重复说了一遍纬度,"在某某经度——'在日落前半小时,瞭望员望见一英里外漂着失事船只的一些残存部分。当时天气晴朗,当看到残存部分中有几根大的圆材,有载重五百吨的一艘英国方帆双桅船的主要索具,船尾上还可以看清"儿子和继——"几个字时,三桅帆船停下,一只小艇放到海里,受命仔细查看。漂浮的残存部分上没有任何尸体。据"挑战号"的航海日志记载,当夜刮起大风,残存部分消失。对于从伦敦港出发去巴巴多斯的失事船只"儿子和继承人号"的命运所作的种种猜测现已可作定论。这条船在上次飓风中破碎,船上的人无一生还。'"

---

① 芬奇利:米德尔塞克斯郡的一个市区。

② 繁缕:一种石竹科的杂草。开美丽的白色星状小花。

卡特尔船长像所有的人一样，在感到致命一击的震惊以前，还不知道自己尽管失望总还抱着一线希望。在读报纸时和读报后一两分钟，他像个神志恍惚的人，坐在那里盯着谦逊的图茨先生。然后，他突然站起身，戴上他那顶油光光的帽子——刚才是为了对客人表示尊敬才取下帽子放在桌上的——转过身，低下头，把头靠在小壁炉架上。

"哦，凭我的名誉起誓，"图茨先生大声说。看到船长这出乎意料的痛苦，图茨先生那颗温柔的心深受感动。"这个世界是最最悲惨的！总是有人死亡，或者离去和做出使人不安的事情。我肯定，如果早知道这样，我就绝不会这样满怀希望地继承我的财产。我从没有看到这样一个世界。比勃林勃尔家还要糟得多。"

卡特尔船长没有改变姿势，只是做了手势叫图茨先生不要管他。接着他转过身来把那顶亮光光的帽子往后推到耳朵上面，用手抚抚自己褐色的脸，让它平静下来。

"沃尔，我亲爱的孩子，"船长说，"永别了！沃尔，我的小孩，我的小伙子，我的男子汉，我爱你！他不是我的亲骨肉，"船长看着火说，"我没有亲骨肉——但是失去了沃尔，有点像父亲失去儿子的那种感觉。为什么？"船长说。"因为不只是一个损失，而且整整一打损失。那个小学生脸蛋红润、头发鬈曲，每个星期来到这客厅里，像音乐一样快活。他到哪儿去了呢？和沃尔一起沉下去了。那个朝气蓬勃的小伙子从不感到疲劳，也不感到烦恼，我们用'心头的宝贝'同他开玩笑，他就脸上发光，羞红了脸，叫人看着也觉得美。他到哪儿去了呢？和沃尔一起沉下去了。他不愿看到那老头儿有一刻倒下，而对自己却毫不关心。这火热的男子汉大丈夫精神到哪儿去了呢？和沃尔一起沉下去了。那不只是一个沃尔。有一打我所了解我所爱的沃尔，在他沉下去时全

都抱着他的脖子，他们现在正抱着我的脖子！”

图茨先生默默坐着，把报纸在膝头上折了再折，折到小得不能再小。

“所尔·吉尔斯，”船长凝视着火说，“可怜的失去外甥的老所尔，你上哪儿去了呢？你是托给我照料的；他最后说的话是：‘照料我的舅舅！’所尔，在你出走，离开内德·卡特尔时，你是怎么了？他在天上问我有关你的情况，我该怎么解释呢？所尔·吉尔斯，所尔·吉尔斯！”船长慢慢地摇着头，“远离家乡，看到那张报纸，没有知道沃尔的人可以说一句话；你走到船舷边，头朝下跳进海里！”

船长深深叹了一口气，转向图茨先生，这才回过神来，想起有那位绅士在场。

“我的孩子，”船长说，“你必须老实告诉那个年轻女人，说这个不幸消息完全是真的。你知道，这种印出来的东西不会编造谣言。它写进航海日志，那是人能写的最真实的书。明天早上，”船长说，“我出去打听打听；不过打听也没用。他们也没有办法。如果你上午来看我，你就可以知道我听到了什么。但是替卡特尔船长带个信给那年轻女人，说一切都过去了。过去了！”船长用钩子钩下亮光光的帽子，从帽子里抽出手帕，失望地擦擦白发苍苍的头，用极度沮丧时的漠然态度把手帕又扔到帽子里。

“哦！我向你保证，”图茨先生说，“我真的非常遗憾。虽然我不认识他，我确实非常遗憾。你看董贝小姐的情绪会很受影响吗，吉尔斯船长——我是说卡特尔先生？”

“啊，真的！”船长有点儿可怜图茨先生的天真，说。“她还不过这么高的时候，他们就像两个小鸽子似的相亲相爱了。”

“是吗？”图茨先生脸拉得很长地说。

“他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船长伤心地说；“可是现在，那又有什么重要呢？”

“凭我的名誉起誓，”图茨先生在尴尬的轻笑和激动的奇妙结合中脱口而出，“我甚至比以前更遗憾。你知道，吉尔斯船长，我——我肯定是崇拜董贝小姐的——我——我爱她爱得痛苦极了；”不幸的图茨先生冒出这番心里话，说明了他感情之强烈；“不管原因是什么，如果她觉得痛苦而我不真心感到遗憾，那我崇拜她又有什么用呢？你知道，我的感情不是自私的感情，”图茨先生说。他因为目睹了船长的深情，对船长也就无话不谈了。“对我来说，是这样一种情况，吉尔斯船长。只要是为了董贝小姐，哪怕我被车子碾过——或者——或者被践踏了——或者——或者从一个很高的地方被扔下来——或者诸如此类的遭遇，我都会把它看作我遇到的最快活的事。”

这些话，图茨先生都是压低了声音说的，免得让契肯那双密切注意的耳朵听见。契肯是反对柔情的。由于竭力克制，加上感情强烈，他脸一直红到耳廓，使他在卡特尔船长眼中呈现出一副感人的无私之爱的景象，以至于善良的船长拍拍他的背安慰他，叫他别伤心。

“谢谢你，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你真好，自己有这么多烦恼还这样说。我对你感激不尽。正如我以前说的，我确实需要一个朋友，很高兴同你认识。虽然我很有钱，”图茨先生起劲地说，“但是你想不到我是怎样的一个可怜虫。那些空虚的人们，见我同契肯以及诸如此类的著名人物在一起，以为我快活，可是我却悲惨。我为董贝小姐而忍受痛苦，吉尔斯船长。我吃不下饭；我有好裁缝，却不觉得高兴；我独自一人的时候时常哭。我向你保证，明天能来，或者来五十次，对我来说都是一件乐事。”

图茨先生说完这些话，握了握船长的手，在契肯锐利地看他一眼时仓促地尽可能掩盖他激动的痕迹。他走到店堂里那位著名的绅士跟前。契肯很会妒嫉胜过他的人，在船长同图茨先生告别时，用绝不是友好的目光看着船长。他没有表示出其他恶意，就跟着主人走了。船长无比悲痛；而磨工罗布却兴高采烈，因为有幸盯着击败诺比·希罗普郡一号的那个人看了将近半个小时。

罗布在柜台下他的那张铺上熟睡了很久，船长还坐在那里凝视着炉火。火已熄灭了很久，船长还坐在那里凝视着生锈的栅栏，心里徒然地忙于想着沃尔特和老所尔。他回到风雨交加的顶楼去休息，却无法入眠。早上起来，船长仍然悲哀，精神不振。

等伦敦城的办事处一开门，船长就到董贝父子公司的会计室去。但是那天早上，海军候补生的窗子没有开。磨工罗布根据船长的吩咐，没卸下窗板，整座房子像座死屋。

卡特尔船长走到办事处门口时，正好卡克尔先生进办事处。他严肃而沉默地接受了这位经理的祝福，鲁莽地陪他进他自己的办公室。

“呃，卡特尔船长，”卡克尔先生站到壁炉前他经常站的地方，没把帽子脱下，说，“这真是糟糕。”

“你已经知道昨天报上的消息了，先生？”船长说。

“是的，”卡克尔先生说，“我们已经知道了！叙述得很正确。保险商损失巨大。我们很遗憾。没办法！这就是生活！”

卡克尔先生用一把削笔刀仔细修着指甲，对船长微微一笑。船长站在门边望着他。

“我特别为可怜的盖伊，”卡克尔说，“和水手们遗憾。我知道其中有一些是我们最好的水手。总是这样。有许多人还有家室。

想想可怜的盖伊没有家室，还是个安慰，卡特尔船长！”

船长站在那里揉着自己的下巴，望着经理。经理瞥了一眼放在他办公桌上还没拆开的信，拿起报纸。

“我可以给你做什么事吗，卡特尔船长？”他问。眼睛离开报纸，微笑着、意思明确地朝门那里看一眼。

“有一件事我感到不安，我希望你能让我安下心来，先生，”船长答道。

“啊！”经理嚷道，“什么事？来，卡特尔船长，对不起，我必须请你快说。我事情很多。”

“你瞧，先生，”船长跨前一步说。“在我的朋友沃尔去作这次灾难性的航行以前——”

“喂，喂，卡特尔船长，”微笑的经理插嘴说，“别那样谈灾难性的航行。我们这儿同灾难性的航行无关，我的好心的家伙。如果你不记得所有的旅行都有危险，不管是海上的还是陆上的，船长，那你今天一定是很早就开始喝你一天的量了吧。你总不见得以为这些办公室里策划出了恶劣天气，让那个什么青年失踪，你就为此而感到不安吧——是吗？咄，船长！对这种不安，最好的治疗方法是睡觉，喝苏打水。”

“我的孩子，”船长慢慢地说，“你对我来说，简直是个孩子，所以对于那种失言，我并不要求原谅——如果你觉得这种游戏有趣，那么你就不是我原来以为你是的那种绅士。如果你不像我原来以为的那样是位绅士，那么也许我的心是可以感到不安。现在，事情就是这样，卡克尔先生——在那个可怜的孩子奉命离开以前，他告诉我，他不是为了自己的利益或晋升才走的，他知道。当时我还以为他想错了，我这样对他说。我上这儿来，你的主管不在，我就客客气气地问你一两个问题，让我得到解答。你回答

了这些问题——痛快地回答。现在一切确实都已过去，无法解决的事只能忍受——你作为一个有文化的人，可以查查写有这句话的书，把它记下来——现在我知道，总之，再一次知道我没有猜错；知道我没把沃尔对我说的话告诉老头儿，并不是没尽到责任；知道沃尔抓住时机去巴巴多斯港时形势是对他有利的。知道了这一切，我就会安心了。卡克尔先生，"生性善良的船长说，"我上次在这儿时，我们在一起很愉快。如果今天早上，因为这可怜的孩子的关系，我使你不愉快，如果我说了本可避免的话惹你生气，那么，我爱德华·卡特尔请你原谅。"

"卡特尔船长，"经理尽可能有礼貌地说，"我得请你帮我一个忙。"

"什么忙，先生？"船长问。

"请你行行好，走开，"经理伸出一条胳臂说，"把你的莫名其妙的话带到别处去说吧。"

船长惊奇和气愤得脸上每一块圆鼓鼓的肉全都发白了，甚至连额上帽子留下的红痕迹也变白了，就像彩虹在密集的乌云中变白一样。

"老实告诉你，卡特尔船长，"经理对他摇着食指，露出全部牙齿，但还是和气地微笑道，"你以前来这儿，我对你太宽容了。你是那种狡猾而又无耻的家伙。我是想帮帮那个叫什么名字的青年，别让他彻底给赶走，我的好船长，所以我才容忍你，可是容忍一次，只此一次。现在，走吧，我的朋友！"

船长像在地上生了根似的一动不动，一声不吭。

"走，"脾气温和的经理撩起上衣下摆，两腿叉开，站在壁炉前的地毯上，"放明白点，别让我撵出去，或者采取任何这类粗暴的措施。董贝先生要是在这儿，船长，你可能就不得不以更丢脸

的方式离开了。我只是说，走！”

船长把一只大手放在胸口，帮助自己深深地吸一口气，从头到脚地打量卡克尔先生，向小房间里四周看看，仿佛不清楚自己是在哪里，或者不清楚同谁在一起。

“你真是高深，卡特尔船长，”卡克尔从容、轻快而又直率地说，他像个老于世故、不会为并非与自己直接有关的坏事烦恼的人那样。“但是，也并不是让人完全测不出你的深度——你和你那出走的朋友都是这样。你拿你那出走的朋友怎么了，嗯？”

船长再一次把手放在胸口，又深深吸了一口气以后，总算使自己说了声“准备！”但是声音很低。

“你策划一些绝妙的小阴谋，进行一些绝妙的小商议，安排一些绝妙的小约会，还接待一些绝妙的小客人，是不是，船长？”卡克尔把眉毛俯向他，还是露出了那些牙齿。“可是，事后又到这儿来，这措施可真大胆。不像是你这谨慎的人做出来的！你们这些阴谋家、躲躲藏藏和逃跑的人，应该不至于这样胡涂。你能不能帮我个忙，给我走？”

“我的孩子，”船长喘着气，那只大拳头做了个莫名其妙的动作，他用哽咽、发抖的声音说，“我有许多话本想对你说，可是我不知道现在这些话都藏在哪儿。按照我的算法，我的年轻的朋友沃尔是昨晚才淹死的，这使我伤心，你知道。可是只要我们活着，”船长举起他的钩子说，“你我后会有期，我的孩子。”

“如果我们活着，那也决不是因为你精明，我的好家伙，”经理同样直率地回答，“因为你可以相信，我一察觉和揭露你，我就好好警告你。我不想装得比我的邻居更讲道德，我的好船长；但是，只要我有眼睛和耳朵，这家公司的信任，或者这家公司的任何成员的信任，就不容许被辜负和破坏。再见，”卡克尔先生点着

头说。

卡特尔船长盯住他看了一会儿(卡克尔先生也同样盯住船长看了一会儿),走出办公室,让他一个人叉着腿站在壁炉前。他平静而且愉快,仿佛他的心灵同他那洁白的衬衫和光滑的皮肤一样,洁白无瑕。

船长穿过外面的会计室时,看了一下其中一张办公桌,他知道可怜的沃尔特以前就坐在那里。现在坐在那里的是另一个年轻小伙子。他的脸就像他们在小小的后客厅里拔去最后第二瓶马德拉名酒的塞子那天他的脸一样,充满朝气和希望。这样引起的联想,对船长很有好处。这使他从暴怒中缓和下来,眼睛里充满了泪水。

船长又来到木制候补生这里,在昏暗的店堂里的一角坐下。他的忿怒虽然强烈,却敌不过他的悲伤。暴怒似乎不仅破坏和伤害对死者的回忆,而且还受到死亡的影响,在它旁边消沉,衰落。在一个死去的朋友的忠实和真挚面前,世界上一切活着的恶棍和骗子都是微不足道的。

老实的船长处于这种心情中,除了失去沃尔特以外,他所看得清楚的只是:卡特尔船长的整个世界几乎都同沃尔特一起沉没了。如果说他有时也狠狠地责怪自己,认为不该怂恿沃尔特那样天真地欺骗老头儿,那么,他至少同样也想起海水从不淹没的卡克尔先生;也想起董贝先生,他现在开始认为此人远远超出于人类所能回想的范围以外;也想起"心头的宝贝",他再也不会同她相聚了;还想起《可爱的佩格》,那像是柚木制作的漂亮民歌,已经撞到岸边的岩石上,碎成音韵的木板和横梁。船长坐在昏暗的店堂里,想着这一切,而完全不想他自己受到的伤害。他用忧伤的眼睛看着地上,好像真有木板和横梁的残片从他面前漂过。

尽管如此，船长并没有不去想如何尽自己所能合适和体面地悼念可怜的沃尔特。他使自己从沉思中醒过来，也叫醒磨工罗布（他在这不是天然的朦胧之中睡熟了）。船长出去，后面跟着他的仆从，口袋里装着大门钥匙，来到伦敦东区一家有大量货物可供挑选的、方便顾客的廉价成衣铺。他当场买了两套丧服——一套给磨工罗布，这套太小，还有一套给自己，这套又太大。他还给罗布买了一种帽子，它主要的好处在于对称和实用，是给兼当水手和扛煤工的人戴的——那种帽子被叫作防水帽。把它同仪器行业结合起来，倒是一件新鲜事。卖衣服的人说，这些衣服论合身真可说是个奇迹，只有几个幸运的场合偶然凑在一起，这种奇迹才会出现。那式样，就当地最老的居民回忆，也是无与伦比的。船长和磨工马上穿上这些衣服，他们的模样叫人看了个个都会惊讶。

船长就是这样换了一副模样来接待图茨先生。"我的孩子，目前我真是吃了一惊，"船长说，"只能肯定那个噩耗是事实。叫那个年轻女人把消息婉转地告诉她的小姐，叫她们两人都不要再想起我——请注意，这特别重要，——虽然在夜晚来临、飓风和海水像高山崩坍似的时候我会想她们。这句话，你可以查查你的瓦茨博士[①]，兄弟，查到以后记下来。"

船长就这样把他打发走了，至于图茨先生提出的交朋友问题留待以后更合适的时候再考虑。卡特尔船长的情绪确实太低沉了，以致那天他下了一半决心，不再采取防止麦克斯廷厄太太奇袭的措施，而不顾一切地听任自己由命运摆布，对可能发生什么都毫不在乎。然而，黄昏来临时，他心情有所好转；他告诉磨工

① 瓦茨博士（Isaac Watts，1674－1748）：英国神学博士，著有《瓦茨赞美诗》。

罗布许多有关沃尔特的事,而且附带夸奖了罗布的关心和忠诚。罗布听船长真心夸奖他,并不脸红,而是坐在那里盯着船长,假装同情地抽着鼻子,摆出一副正直的样子,就像他这种小间谍那样用很能令人相信的欺骗手段把船长说的每一句话都珍藏起来。

等到罗布上了床睡熟以后,船长剪了蜡烛芯,戴上眼镜——尽管他的眼睛像鹰眼一般锐利,但是他觉得进入仪器行业,戴眼镜是很合适的——他把祈祷书翻到"葬礼"那段。船长在那间小小的后客厅里自己轻声读着,时不时地停下来,擦擦眼睛,怀着真挚、纯朴的心情把沃尔特的遗体葬入深海。

第三十三章
对　　比

让我们转眼来看看两所住宅。它们离伟大的伦敦城虽都不远，但彼此间并非紧邻，而是相距甚远。

第一所住宅在诺伍德附近那个树木葱茏的地方。房子并不讲究，也不怎么大，但是安排得很美丽，布置得很雅致。那草坪，那坡度徐缓的斜坡，那花园，那有着形状优美的楞树和柳树的树丛，那花房，那柱子上绕着芳香攀藤植物的乡村式阳台，那朴素的房屋外表，那些收拾得整齐的厨房和贮藏室，虽然都很小，只适合于村舍，但是却可以让人猜出房子内部一定像宫殿一般华美舒适。这种迹象并非毫无事实根据；因为，房子内部非常精致、豪华。到处都可以看到巧妙地配在一起的富丽色彩；像家具啦——大小设计得正好适合那些小房间的形状和尺寸，令人赞叹；墙壁啦；地板啦；使各处奇特的玻璃门窗中透射进来的日光也染上了颜色，并且变得柔和。还有几幅精选的印制的和手绘的画。在一些古怪的角落和隐蔽处有一些书。桌子上放着一些比技巧、比运气的游戏用品——奇形怪状的棋子，骰子，十五子棋，纸牌和台球。

然而，这里虽然极其舒适，但是总的气氛中却有点不好的成份。是否地毯和靠垫太软，太没声音，以致走在上面或者靠在上面的人都像在偷偷摸摸行动似的？是否那些印制和手绘的画并不纪念伟大的思想和业绩，或者并不以富有诗意的风景、府第或

茅舍来表达自然美，而是属于色情的一类——只是表现了形体和色彩——除此以外别无其他？是否那些书只有金光锃亮的外表，而大部分书名却使它们只配与那些画为伍？是否这房子里虽然无所欠缺，一切都很美，但是在一些不重要和花钱不多的地方却故意装得寒碜，这同挂在那里的一幅画得过于逼真的肖像中的脸或者坐在画下安乐椅上进早餐的本人一样虚伪？是否那位本人兼这里一切的主人在每天吐出气息的同时，也吐出了他自己微妙的一部分，使他周围的一切都隐隐约约地反映出了他这个人？

坐在安乐椅上的是经理卡克尔先生。桌上放着一只擦亮的鸟笼，笼里有一只色彩鲜艳的鹦鹉。它正在用喙啄金属丝，头朝下地在圆顶那里走着，摇撼着它的房子，尖叫着。可是卡克尔先生并不关心他的鸟，而是一边遐想一边微笑，盯着对面墙上的一幅画。

"像极了，真是最奇特的巧合，"他说。

也许那是一幅朱诺[1]；也许是一幅波提乏[2]的妻子；也许是某个蔑视别人的仙女——只要卖画的人给它取了名字能卖出去就行。那是一个女人，俏丽之极。她转过身子，但是脸对着看画的人，把她那高傲的一瞥投向他。

她像伊迪丝。

他把手朝画顺便一挥——什么！是一种威胁？不是；不过有点像。是得意的一挥？不是；不过更有点像。是从他唇边送去的一个无耻的飞吻？不是；不过也像——他再继续吃早饭，同时叫

① 朱诺：罗马神话中的天后，主神朱庇特的妻子。

② 波提乏是埃及法老的内臣和护卫长。他的妻子勾引他买下的奴隶约瑟，勾引不成，使约瑟被关入监狱。见《圣经·创世记》第39章第1—23节。

那烦躁不安的、关在笼里的鸟。它已经下来，钻进挂在笼里的那个结婚戒指似的金色大环，在里面荡来荡去取乐。

第二所住宅在伦敦的另一头，就在从前那条繁荣的大北路附近。如今，除了有几个徒步跋涉的行人以外，这里是静悄悄的，简直没什么人。这是一所可怜的小房子，只有很少几件简单家具，但是房子收拾得干干净净，甚至还作了一些装饰，那就是门廊里和狭小的花园里有一些一般的花。房子周围一带没什么乡村特点给它增色，也没什么城市特点。他既不属于城市，也不属于乡村。城市像个穿着旅行靴的巨人，跨了一大步走过了头，在它前面很远的地方让他那砖和灰泥的后跟落地；但是在巨人两只脚之间的地方，还只是被破坏的乡村，而不是城市。在这里，有几根日夜冒烟的高烟囱，有一些砖厂和小巷。小巷里草皮已经除掉，围栏倒坍，蒙着尘土的荨麻长了出来，还可以看到一两段残存的树篱。偶尔还有捉鸟的人来，虽然他每次都发誓以后再也不来了。就在这一切中间，可以看到这第二所住宅。

住在这所住宅里的女人，就是那个为了忠于一个被逐出家门的哥哥而离开第一所住宅的人。她把那所房子里的赎罪精神拿走了，她把房子主人胸中他那孤独的天使拿走了。可是，虽然在这件他所谓的忘恩负义的冒犯发生以后，他对她的喜爱已一去不复返；虽然他以彻底抛弃她作为回报，但是，甚至连他也没有完全忘掉过去对她的看法。让她的花园作证吧！他从不上那里去，但是尽管他花费很大代价对房子作了一些改变，这个花园却依然保留着，仿佛她昨天才离开它似的。

从那以后，哈丽特·卡克尔变了。她的美貌蒙上了一层阴影。时间老人尽管万能，如果没有别的因素帮助，也不可能投下如此浓黑的阴影。那是焦虑、忧伤和每日为可怜的生活挣扎的阴

影。但美貌还是美貌；还是一种温柔、文静和谦逊的美，必须由别人找出来，因为它并不炫耀自己；只要可能，它就甘于现状，不要别的。

是啊，这个纤瘦、娇小、耐心的人儿，穿着粗布做的衣服，显得整洁，流露的只是平淡的、普通的美德。这些美德和人们心目中的英勇和伟大毫无共同之处，除非是，这种美德确实在世间伟人的一生中闪出亮光，那时它成为一颗明星，可以直接在天上看到。这个纤瘦、娇小、耐心的人儿，靠在那虽还年轻却已形容憔悴、头发花白的男人身上。她是他的妹妹。在整个世界上，只有她在他蒙受耻辱时走到他跟前，把手放在他手里，用可爱的镇静而又坚决的态度带领他满怀希望地在他那贫瘠的道路上前进。

"还早着呢，约翰，"她说。"你干吗这么早就走？"

"比平时也早不了几分钟，哈丽特。如果有时间，我想，我倒希望——这是个幻想——到我同他告别的那所房子那儿去走一走。"

"我希望我看到过他或者认识他，约翰。"

"想起他的命运，我亲爱的，还是现在这样好。"

"可是，认识了他，我不见得会比现在更感到遗憾。你的悲哀不就是我的悲哀吗？如果我认识了他，也许你就会觉得，在我和你谈论他时，我会比现在更好地成为你的伙伴。"

"我最亲爱的妹妹！有没有哪件事，是我相信你不在陪着我高兴或者遗憾的呢？"

"我希望你觉得没有，约翰，因为确实没有！"

"那么，你怎么可能在这件事上或者任何事上，认为可以对我更好、更亲近呢？"她哥哥说。"我觉得你确实认识他，哈丽特，而且，你对他的感情和我对他的相同。"

他用搭在他肩头上的那只手搂住他的脖子，有几分犹豫地回答。

"不，不完全相同。"

"对，对！"他说；"你以为我要是当初更多地了解他，我就不至于伤害他？"

"以为？我知道这点。"

"老天知道，我不会故意伤害他，"他悲哀地摇摇头回答；"可是他的名声太宝贵，不该受到这种关系的威胁。不管你是否同意这种看法，我亲爱的——"

"我不同意，"她温和地说。

"不过，事实还是如此，哈丽特，当时我心情沉重得多，现在为此事想起他时，心情好一些。"他抑制住自己的忧伤口吻，朝她微笑道，"再见！"

"再见，亲爱的约翰！晚上在老时间老地方，我像平时一样接你回家。再见。"

她抬起她那热诚的脸去吻他。这张脸是他的家，他的生命，他的宇宙，但也是他的一份惩罚和悲痛，因为在他所看见的那张脸上的云中间——虽然像夕阳西下时任何灿烂的云一样宁静——在她所过的忠贞的、奉献的生活中间，以及在她从容、愉快、满怀希望地作出的牺牲中间，他都看到了他以前那罪恶所结出的苦果。它永远是熟的，新鲜的。

她站在门口，双手松松地交叉着十指，看着他在他们家门前那块高低不平的肮脏土地上渐渐走远。这地方曾经（不久以前）是一块赏心悦目的牧草地，如今已完全荒废，开始有一些陋屋乱七八糟地在垃圾中出现，仿佛是被技术拙劣地撒种在那里的。有一两次他回过头来，不管他什么时候回头，她那张热诚的脸都像

亮光一样照在他的心上。但是当他拖着沉重的步子继续前进，再也看不见她时，她站在那里看他，双眼却含满了泪水。

她那忧郁的身影没有在门口久站。有些日常的家务要处理，日常的活儿要干，因为这种并非英雄的普通人往往是艰苦地用手干活儿的。哈丽特马上忙起她的家务来。活儿都干完了，简陋的房子也已收拾得干干净净，整整齐齐，她愁眉苦脸地数了数剩下的一点儿钱。然后她出去，左思右想地考虑为他们的餐桌买些什么必要的食物，一边走一边盘算计划怎么省一点钱。这种低微的人是如此可怜，他们不仅不能在他们的男仆和使女面前逞英雄，而且既无男仆又无使女可以让他们逞英雄！

她出去以后家里没有人。这时，同他哥哥走的那条路方向相反的一条路上，走来一位绅士。他也许刚过壮年，但是肤色健康红润，身板挺直，容光焕发，看上去宽厚而且和善。他的眉毛还是黑色的，头发也大多如此，其中可以看到的几茎银丝，使眉毛显得更要优美得多，并且充分突出了他那坦率额头和诚实眼睛的优点。

这位绅士敲了一次门，没有反应，便在小门廊里的一张凳子上坐下来等。他哼了几小节曲子，手指熟练地在身边的凳子上打拍子，似乎表明他是个音乐家。哼的曲调又慢又长，虽听不出哼的是什么，但从他那种得意劲儿看，他似乎是技术熟练的。

这位绅士还在脑子里转动着一个主题。它转了又转，越来越深，就像是桌子上一个原处转动的开塞钻，其他什么念头也不想。这时哈丽特回来了。她走过来时，他站起身来，脱了帽子站着。

“你又来了，先生！”她结结巴巴地说。

“我冒昧地来了，”他答道。“我可以请求你给我五分钟吗？”

她犹豫了一下，开了门，让他走进那间小客厅。绅士在那里坐下，把他的椅子拉到桌子跟前对着她，用同他的外表很相配的声音和有吸引力的坦率口吻说：

"哈丽特小姐，你不会骄傲的。那天早上我来时，你对我说你骄傲。如果我说，在你说话时我看着你的脸，它表明你不骄傲，那么就请你原谅。我又在朝它看了，"他把手轻轻在她的胳臂上放了一会儿，补充说，"它越来越表明你不骄傲。"

她有点困惑和激动，一时答不上话来。

"这镜子反映的是忠实，"客人说，"是温柔。我相信它，而且又回来了，请你原谅。"

他说话的态度，使这些话毫无恭维的味道。他的态度是如此朴实、严肃、纯真、诚挚，以至于她低下头来，仿佛既感谢他，又承认他的诚挚。

"我们俩年龄悬殊，"绅士说，"而且我的目的明确，我很高兴地认为，这两者都赋与我力量，让我能表明我的心意。这就是我的心意，所以你第二次看到了我。"

"有一种骄傲，先生，"她沉默片刻后答道，"或者说，可以看作骄傲的一种东西，其实只是责任。我希望我不抱其他感情。"

"为了你自己，"他说。

"为了我自己。"

"但是——原谅我——"绅士说。"是为了你的哥哥约翰？"

"我以他的爱为骄傲，"哈丽特正视着客人说。她的态度一下子变了——不是变得不镇定、不文静，而是态度非常热切和诚恳，使她发抖的声音都成为她坚定的一种表现，"我以他为骄傲。先生，你奇怪地得知了他的身世，上次在这里时对我说了——"

"只是为了获得你的信任，"绅士插嘴说。"看在老天爷的份

上，别以为——”

“我相信，”她说，“你旧事重提是出于一种良好的目的。我完全相信。”

“谢谢你，”客人匆匆按了按她的手答道。“我非常感谢你。你没看错我，真的。你是要说，我知道了约翰·卡克尔的身世，就……”

“也许会认为我说我以他为骄傲，是因为我傲慢。”她继续说，“我是的。你知道以前有一个时期我不是这样——也不可能是这样——但那已经过去了。许多年的屈辱，毫不抱怨的赎罪，真正的忏悔，可怕的悔恨，甚至我爱他他也感到的痛苦，他以为我爱他是花了很大代价，其实老天知道，他要是不悲哀，我是会很高兴的！——哦，先生，在发生了我看到的事情以后，哦，先生，我要恳求你，如果你处于有权有势的地位，受到了冤屈，只要上帝还在天上使他造的心发生变化，那你就永远也不要为了任何过错，给人以无法撤销的惩罚。”

“你的哥哥变了个人，”绅士同情地说。“我向你保证，对这一点我并不怀疑。”

“他做错事的时候是变了个人，”哈丽特说。“现在又变了，成为真正的他自己了，相信我，先生。”

“可是我们继续前进，”客人心不在焉地揉揉前额，然后若有所思地敲敲桌子，“我们一天又一天在我们这一成不变的日常事务中继续前进，看不出，或者跟不上这些变化。它们是——它们是一种玄奥的东西。——我们没有时间来研究。我们——我们没有勇气。学校或学院里都不教这种东西，我们不知道怎么着手进行。总之，我们太该×的事务化了，”绅士说着走到窗口，又走回来坐下，神态极其不快和烦恼。

"我相信，"绅士又和以前一样揉揉前额，敲敲桌子，"我有充分理由相信，天天过同样的单调生活会使一个人安于一切。他什么也看不见，他什么也听不见，他什么也不知道，事实就是如此。我们继续把一切都看作理所当然，所以我们继续前进，直到不论做什么，不管做好事坏事或者不好不坏的事，我们都是出于习惯。等到在我临终时，要我向自己的良心分辩，我要报告的也只是习惯。'习惯，'我说；'出于习惯，我对千百件事物都是聋的、哑的、瞎的、麻木的。''的确很事务化，某某先生，'良心说，'但在这儿却不行！'"

绅士站起身来，又走到窗口，再走回来；虽然是用这种奇特的方式来表示不安，但他确实是非常不安。

"哈丽特小姐，"他又在椅子上坐下，说，"我希望你能让我为你效劳。看着我！我应该看来是诚实的，因为我知道，我目前确实是诚实的，是吗？"

"是的，"她微微一笑说。

"你说的话，我句句都相信，"他答道。"我不断责怪自己，因为这十二年来，任何时候我本可以知道这点，看到这点，本可以看见你，认识你，却没有这么做。我几乎不知道我是怎么来到这儿的——像我这样一个人，这不仅是出于我自己的习惯，而且是出于别人的习惯！既然已经来了，就让我做些什么事吧。我是以所有的尊重和崇敬提出这请求的。你把我的尊重和崇敬激发到了顶点。让我做些什么事吧。"

"我们心满意足了，先生。"

"不，不，没有完全心满意足，"绅士答道。"我想没有。还有一些小小的使生活舒适的东西可以改善你和他的生活。他的生活！"他重复一遍，认为这已给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以前，我一

直认为能为他做的都做了，一切都已经安定下来，都已经过去；总之，根本不去想它。现在，我不是这样了。让我为他做些什么事吧。还有你，”客人小心而且婉转地说，“为了他，也必须好好注意健康，我担心你身体不如以前。”

“不管你是谁，先生，”哈丽特抬眼看他的脸，答道，“我都深深感激你。我肯定你说的话表明你在世界上除了关心我们以外，没有其他目的。可是，自从我们开始过这种生活以来，已经有很多年了。如果要我从哥哥那儿拿走任何一点使我觉得他亲并且证明他有更大决心的东西——如果要拿走他那不经人帮助的、不引人注目的、被人遗忘的赎罪的任何一点功绩——那就是在你刚才说的时刻到来时减少他和我的安慰。我用这眼泪感谢你，这要比任何言语都好。请相信我。”

绅士深为感动，把她伸出的手放到自己唇边，就像一个慈父吻一个孝顺孩子的手。但是多一点敬意。

“如果有朝一日，”哈丽特说，“他在一定程度上恢复他失去的职位——”

“恢复！”绅士马上说。“怎么能抱这样的希望？这恢复的权力在谁手里？我肯定没有想错，他得到了他生活中的无价的祝福，这是他弟弟仇视他的一个原因。”

“你触及了一个我们以前从没谈过的问题；甚至在我们之间也没谈过，”哈丽特说。

“我请求你原谅，”客人说。“我应该知道。我请求你忘掉我无意中失言这件事。现在，我不敢再劝——我不能肯定自己是否有权这么做——不过老天知道，甚至这怀疑也可能是习惯，”绅士像以前一样沮丧地揉着头说，“我虽然是个陌生人，但又不是个陌生人；让我求你两件事。”

"什么事?"她问道。

"第一件,如果你觉得有理由要改变你的决心,那么请容许我做你的右手。我的姓氏将在那时为你效劳;现在它没有用处,而且始终是微不足道的。"

"我们选择朋友不是什么大事,"她微微一笑道,"我不需要花时间考虑。我可以答应。"

"第二件,你要让我有时候,譬如说每个星期一早上九点钟——又是习惯——我一定是事务化的,"绅士说,在这方面他异想天开,有点要同自己争论,"在路过的时候,在门口或窗口看看你。我不要求进来,因为那时候你哥哥不会在家。我不要求同你说话。我只要求看看你,知道你身体好,我就放心。我不打扰你,只让你看到我,想起你有个朋友——一个上了年纪的、头发已经灰白而且在很快变得更白的朋友——你随时可以支使他。"

那张热诚的脸抬起来看着他的脸。她相信他,答应了他的要求。

"我知道,像以前一样,"绅士站起身来说,"你不想把我的来访告诉约翰·卡克尔,生怕他知道我了解他的历史,会觉得痛苦。我很高兴,因为这不在事物的正常轨道之内,而且——又是习惯!"绅士不耐烦地止住自己,"倒像除了正常轨道以外没有更好的轨道似的!"

说着他转身就走,没戴帽子,走到小门廊外边,高兴地怀着充分流露的敬意和毫不做作的关心同她告别。这种敬意和关心并非任何教养所能传授的,并非任何正直所能怀疑的,而只是纯净、真诚的心灵的流露。

这次来访使许多半已遗忘的感情在这位妹妹心中苏醒过来。已有许久没有别的客人来过他们家;已有许久没有同情的声

音向她耳里灌入悲伤的音乐；以至于那陌生人走了几个小时以后，当她坐在窗口做针线时，这个陌生人的身影还浮现在她跟前；他的话语似乎一遍又一遍地刚刚说出口。他触动了那根打开她整个生活的弹簧，如果说她有片刻失去了他，那也只是消失在组成生活的那一主要回忆的种种形体之中。

她时而沉思，时而做针线活儿；时而强迫自己长时间地安心做针线，时而把活儿放在裙兜里，不去管它，听任自己繁忙的思绪把她带到任何地方。就这样，哈丽特·卡克尔发现时间在她身边消逝，上午偷偷地溜向中午。阳光灿烂、天空晴朗的上午渐渐变得阴沉沉的。刮起了大风；雨哗哗而下；远方城市上空笼罩着一片浓雾，把城市遮得看不见了。

在这种时候，她常常同情地望着那些在附近大路上长途跋涉去伦敦的人。他们双脚酸疼、疲累不堪，眼睛害怕地盯着前方的大城市，仿佛预先知道他们将在那里受的苦只不过是大海中的一滴水，或者岸上的一粒沙子。他们缩着身子往前走，在肆虐的天气中哆嗦，看上去就像大自然也在拒绝他们。日复一日，这种行人彳亍前进，但正如她所想的，总是朝一个方向——总是朝着伦敦。他们似乎由一种不顾一切的迷惑力驱使着到那座大城市去，在它的这一面或那一面被吞噬，永远也回不来。他们是医院、墓地、监牢、河流、热病、疯狂、罪恶、死亡的食物——他们走向那在远方吼叫的怪物，消失得无影无踪。

寒风在呼啸，雨在下，天阴郁地变得越来越暗。已经不断地做了很久针线活儿的哈丽特抬起眼来，看见有一个这样的行人走了过来。

是个女人。一个约莫三十岁的孤独的女人。她个子高高的，身材匀称，相貌俊俏，衣着很差，许多地区在不同的天气中的泥

土——尘土、白垩、粘土、砂土——在雨水中溅上她那件灰色斗篷，粘住了。她头上没戴帽子，除了一块破手帕以外，没有什么给她那头浓密的黑发挡雨。风吹动手帕角和她的头发，遮住她的视线。她时时停下脚步把手帕角和头发撩开，看看前面的路。

她正在这样做时，哈丽特看见了她。当她的双手从晒黑的前额上分开，潦去手帕角和头发时，脸上露出一种粗犷狂野的美，一种对于比天气更严酷的境遇无畏、沉沦的漠然神情，一种不管天上人间给她那没戴帽子的头投来什么都无所谓的态度；这一切再加上她的悲惨和孤独的处境，触动了那位女同胞的心。哈丽特想到她内心里那些同外表一样变得反常和卑下之处；想到同她的美貌一样变得坚韧刚毅的朴实的心灵美；想到像她蓬乱的头发一样被风吹散的上帝给她的许多天赋；想到那被风吹雨打，被黑夜笼罩的美丽的废墟。

想到这些，她没有带着高雅的愤慨走开——有多少像她这样富于同情心的温柔的女人经常这样做——而是怜悯这个人。

她那落泊的姊妹走了过来，眼睛朝前望着远方，想用她那双急切的眼睛刺穿那笼罩着城市的迷雾，时而用外乡人的迷茫而惶惑的神情看看两旁。虽然她的步态大胆、勇敢，但是她却疲累不堪。犹豫了片刻以后，她在一堆石头上坐下。她没找个地方避雨，而是听凭雨水淋在她身上。

这时她正好在房子对面。她双手托着头休息了一会儿以后，抬起头来。她的眼光遇上了哈丽特的眼光。

哈丽特马上来到门口。那个女人见哈丽特招呼便从石头上站起身，缓步朝哈丽特走来，脸上的神情并不友好。

“你干吗在雨里休息?”哈丽特和蔼地问。

“因为我没别的地方可以休息，”她答道。

“可是这儿有很多地方可以避雨呀。这儿，”她指着小门廊说，“就比你刚才那地方好。欢迎你到这儿来休息。”

流浪者怀疑而且惊诧地朝她看看，脸上没露出一点感激的表情。她坐下来，脱掉一只破鞋，把里面的砂子和泥土敲掉。可以看到她的脚破了，正在流血。

哈丽特发出了一声同情的惊叫，那行人轻蔑而且不相信地微笑着抬眼看她。

“哈，对我这样的人来说，脚破了算得了什么？”她说。“我这样的人脚破了，对你这样的人又算得了什么？”

“进来洗洗吧，”哈丽特温和地说，“让我给你点东西，把它包起来。”

那女人一把拉住她胳臂，捂到自己眼睛上，哭了。不是像个女人，而是像个坚定的男人受惊后露出这一弱点，她的胸脯剧烈地起伏着，竭力要镇定下来。这表明她的激动是多么不同寻常。

她让哈丽特带她进屋，给她洗伤口，包扎。这显然更多的是出于感激，而不是出于关心自己。然后哈丽特把自己那份简单的饭食放一部分在她面前。她虽然珍惜地吃，但还是吃完了。哈丽特请求她在继续赶路前（她显然急于赶路），把她的衣服烘烘干。她又是更多地出于感激而不是为自己考虑，在火前坐下，解下头上的手帕，让一头浓密的长发披下来直到腰际。她用手掌把头发拉到火前烘干，眼睛盯着火焰。

“也许你在想，”她突然抬起头来说，“我以前一度是漂亮的吧。我相信我是的——我知道我是的。你瞧！”

她粗暴地用双手拉起头发，抓住它好像要把它扯掉似的，然后又把它放下来，往后撩，仿佛它是一堆蛇似的。

“你是外地人吧？”哈丽特问。

“外地人？”她答道，在简短的答话之间，停顿一下，看着火，“是的。当了十年或十二年的外地人。我待的那个地方没有历书。十年或者十二年。我不认识这地方了。同我离开时不大一样。”

“你到很远的地方去了吗？”

“很远。几个月又几个月地在海那边度过。甚至比那儿还要远。我去了犯人们去的地方，”她正视着主人，补充说。“我自己以前也是个犯人。”

“上帝帮助你，饶恕你！”哈丽特和蔼地说。

“啊！上帝帮助我，饶恕我？”她朝火点着头说。“如果人们能稍稍多帮助我们中的一些人，也许上帝就会更快地饶恕我们所有的人。”

但是看到对方那真挚的态度，看到那张热诚的脸充满了温柔，毫无指责之意，她心软了下来，用比较缓和的语气说：

“我们也许年龄差不多，你和我。即使我大一点，那也只不过大一两岁。哦，你倒是想想看！”

她张开双臂，仿佛外部形体的表现可以说明她精神上是多么悲惨；然后她垂下双臂，低下了头。

“没有什么是我们不能希望补救的；要改正决不会太晚，”哈丽特说。“你忏悔——”

“不，”她答道。“我不忏悔！我不可能忏悔。我不是这种人。我干吗要忏悔？世人全都逍遥法外。他们同我谈忏悔。我受的冤屈，该谁来忏悔！”

她站起身来，在头上扎上手帕，转身要走。

“你上哪儿去？”哈丽特说。

“那边，”她用手指着说。“去伦敦。”

“你有家可归吗？”

“我想我有个母亲。她算个母亲，正如她的住处算个家一样，”她苦笑道。

“把这拿着吧，”哈丽特放了点钱在她手里，大声说。“好好地干。钱很少，但也许可使你少受一天的苦。”

“你结婚了吗？”那个女人收下钱时轻轻地说。

“没有。我和我哥哥住在这儿。我们没有多少余钱，不然的话，我会多给你一点。”

“你能让我吻吻你吗？”

她的受惠者看不出她脸上有什么轻蔑和厌恶的表情，便在问这话的同时弯下身来，吻了她的脸颊。那人又一次拉住她的一条胳臂，捂在眼睛上，然后就走了。

走到越来越黑的夜里，呼啸的风里和哗哗而下的雨里；朝着迷雾笼罩、朦胧的灯光闪闪发亮的城市吃力地走去。她那一头黑发、破旧的手帕在她那张粗犷的脸周围飘动。

第三十四章
另一对母女

在一间又难看又黑的房间里，一个也是又难看又黑的老妇人坐在那里听外面的风雨，俯身在一堆微弱的火上。她做后面一件事比做前面一件事更为经常，她从不改变姿势，除非在漏进的雨掉在冒烟的余烬上发出嗞嗞的声音时，她才抬起头走，再去注意外面风吹雨打的声音。在她沉思的时候，她的头又渐渐地垂得越来越低，越来越低。在沉思中，她不去注意夜的声息，正如一个在岸上冥想的人不去注意单调的海浪声一样。

除了那堆火以外，屋里没有一点亮光。这火时不时地像半睡的猛兽的眼睛，阴郁地闪出光芒，它照不出任何需要更好展现的物品。一堆破布，一堆骨头，一张破床，两三张残缺不全的椅子或凳子，乌黑的墙壁，更黑的天花板，这就是它闪闪烁烁照亮的全部东西。屋里没有炉子，烟囱旁潮湿的地面上松散地围着几块砖头，中间生了火，它把老妇人巨大的、扭曲的影子一半投在她身后的墙上，一半投在上面的天花板上。她坐在那里俯身在火上，看上去好像在望着巫婆的祭台，在等一个有利的迹象。要不是她的咯咯作响的上颚和下颚以及发抖的下巴，对那缓缓跳动的火来说，是动得太经常太迅速了，那么这就会像是在那和身体一样一动不动的脸上来来去去的火光造成的一个幻象。

如果弗洛伦丝站在这间屋子里，看着墙上和天花板上的影子的主人在火上哆嗦，那么，只消看一眼就足以使她回忆起好心

的布朗太太的身影，尽管在她那童年的记忆中这个可怕的老妇人也，同墙上的这个影子一样，是真人的一个怪诞和夸张的再现。但是，弗洛伦丝并没有在那里看着；好心的布朗太太没有被人认出来。她坐在那里盯着火，没有人在看她。

雨像小溪似的嗞嗞地顺着烟囱淌下来，发出一个特别响的劈啪声，引起了老妇人的注意。她抬起头来，不耐烦地再听听。这一次，她的头没有再垂下去，因为门上有一只手，屋子里有一阵脚步声。

"谁？"她回过头去问。

"给你带消息来的，"一个女人的声音回答。

"消息？哪儿来的消息？"

"国外的。"

"海外的？"老妇人惊跳起来，大声问。

"对，海外的。"

老妇人匆匆把火扒拢，走到进来关上门的客人身边。客人现在站在屋子中央。她把手放在湿淋淋的斗篷上，把那个并不反抗的人转过来，完全对着火。不管她期待的是谁，她没有看到她所期待的人；因为她又放开斗篷，发出一声失望和悲惨的抱怨的叫声。

"怎么回事？"客人问。

"哦嗬！哦嗬！"老妇人仰起脸，可怕地吼叫着。

"怎么回事？"客人又问。

"不是我的孩子！"老妇人伸出双臂，在头上交叉十指，大声叫道。"我的艾丽斯在哪儿呀？我的漂亮的女儿在哪儿呀？他们把她害死啦！"

"他们还没把她害死呢，如果你姓马伍德，"客人说。

“那么，你见到我的女儿了？”老妇人大声说。“她写信给我了？”

“她说你不识字，”那人答道。

“是不识字！”老妇人扭着双手叫道。

“你这儿没蜡烛吗？”那人朝房间四周看看。

老妇人咕哝着摇摇头，嘟嘟囔囔地自言自语，说了些有关她漂亮女儿的话，从角落里一张餐具柜里拿出一支蜡烛，用哆哆嗦嗦的手把它伸到火里，好不容易点着了，把它放在桌上。由于肮脏的烛芯陷在烛油中，开始时暗淡地燃着。等到老妇人那双烂眼睛和微弱的视力可以借着烛光看出事物时，客人正交叉着双臂坐着，垂着眼帘，原先扎在头上的那块手帕放在她身边的桌上。

“那么，是我的女儿艾丽斯带口信来了？”老妇人等了片刻，咕哝道。“她说什么来着？”

“瞧，”客人答道。

老妇人害怕而且不肯定地重复了这个词。她把手搭在眼睛上方，瞧瞧说话的人，瞧瞧房间四周，再瞧瞧说话的人。

艾丽斯说：“再瞧瞧，母亲。”说话的人眼睛盯着她。

老妇人又瞧瞧房间四周，瞧瞧客人，再瞧瞧房间四周。她匆匆拿起蜡烛，从座位上站起身，把蜡烛伸到客人面前，大叫一声，放下蜡烛，扑到她脖子上！

“是我的女儿！是我的艾丽斯！是我的漂亮的女儿，活着回来了！”老妇人尖叫道，扑在那冷冷地容忍她拥抱的胸脯上摇晃着身子。“是我的女儿！是我的艾丽斯！是我的漂亮的女儿，活着回来了！”她又一次尖叫起来，扑倒在她脚前的地上，抱住女儿的双膝，把头搁在膝头上，在生命力许可的范围内发疯似地尽量摇晃身子。

“是的，母亲，”艾丽斯答道，俯下身子，吻了她一会儿，但是，甚至在这样做时，还是想摆脱母亲的拥抱。“我终于到这儿来了。放开我，母亲；放开我。起来，坐到你的椅子上去。这样做有什么用呢？”

“她回来时比离开时更狠心！”母亲大叫着抬头看她的脸，还抱住她的双膝。“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一直过着这种悲惨的生活，她还不关心我！”

“啊，母亲！”艾丽斯一边说，一边摇动她那条破烂的裙子要摆脱老妇人。“这有两个方面。我跟你一样过了这么多年，我的生活也跟你一样悲惨。起来，起来！”

她母亲站起身来，一边大叫一边扭着双手，站在稍远的地方注视她，然后又拿起蜡烛，绕着她走，从头到脚打量她，同时一直在低声呻吟。接着，她母亲放下蜡烛，在椅子上坐下，双手像给令人厌烦的曲子打拍子似的，身子左右摇晃，继续独自呻吟，悲号。

艾丽斯站起来，脱掉湿淋淋的斗篷，把它放在一边。放好以后，她就像刚才一样坐下，双臂交叉，眼睛盯着火，一声不响地听她老母亲那模糊不清的抱怨，脸上露出轻蔑的神情。

“你指望我回来时还同离开时一样年轻吗，母亲？”她终于把目光转向老妇人说。“你以为像我过的那种外国生活会对美貌有益吗？听你说的，倒真会这么相信呢！”

“不是这个！”母亲大声说。“她知道！”

“那么是什么呢？”女儿答道。“最好不再这样持续下去，母亲，否则，我出去比回来更容易。”

“你倒是听听看！”母亲嚷了起来。“过了这么多年，她一回来就威胁说要遗弃我！”

“我再对你说一次，母亲，我跟你一样过了这么多年，”艾丽

斯说。“回来时更狠心？我回来当然更狠心。不这样，你还希望怎么样？”

“是对我更狠心！对她自己的亲爱的母亲！”老妇人嚷道。

“如果当时不是我自己的亲爱的母亲使我更狠心，那我就不知道是谁开始使我狠心的，”她答道。她坐在那里，交叉着双臂，皱着眉头，紧闭双唇，仿佛竭力要把比较温和的感情从胸膛中全部排斥出去。“母亲，听我说一两句。如果我们现在能相互谅解，那么我们也许不会再闹翻。我出去时是个姑娘，回来时是个妇人。我出去时很不孝顺，回来时也并不好一点，你可以起誓。但是你对我是否很尽责呢？”

“我！”老妇人嚷了起来。“对我自己的女儿！一个母亲对自己的孩子尽责！”

“听起来不合人情，对不？”女儿答道。她那张严峻、木然、凶狠、美丽的脸朝着她，冷冷地看着她。“但是在我那些孤独的岁月里，有时我想起过它，直到我习惯为止：我听到过别人谈起最初和最终的责任；但始终是我对别人的责任。我有时候为了打发时间，也曾想过，是不是就没有人应该对我负责？”

她母亲坐在那里做着怪脸，咕哝着，摇着头，可是究竟是在生气、还是在后悔，还是在否认，还是因为年老体衰，却看不出来。

“有过一个孩子，叫艾丽斯·马伍德，”女儿大笑道，看着自己，可怕地嘲笑自己，“在贫穷和无人照料之中出生，长大。没有人教她，没有人前来帮助她，也没有人关心她。”

“没有人！”母亲像回声似的说道，指着自己，捶着自己的胸脯。

“她所知道的唯一关怀，”女儿答道，“就是挨打，忍饥挨饿，

有时还受到虐待。如果没有这一切，她也许还会干得更好些。她同一群像她一样的可怜虫住在这条街上的像这样的家里；然而，这种童年却让她带来了美貌。对她来说，这就更糟。她倒还不如长得丑陋，为此急死愁死的好。”

“说下去！说下去！”母亲嚷道。

“我是在说，”女儿答道。“曾经有个小姑娘叫艾丽斯·马伍德。她长得漂亮。她受教育太晚了，而且受的是完全错误的教育。她受的关心太好，训练太好，帮助太好，照料太好。那时你很爱她——那时你经济状况要好一些。那女孩的遭遇，就是每年有几千人的遭遇。那只是毁灭，她生来就是要毁灭的。”

“在分离这么多年以后！”老妇人呜咽道。“我的女儿一开始竟这样待我。”

“她马上就要结束了，”女儿说。“有一个犯人叫艾丽斯·马伍德——还只是个姑娘，但却是个被遗弃的、被放逐的人。她受了审，被判了刑。天哪，法庭上的绅士们是怎么说的！法官在她的责任和她滥用了她的天赋方面是多么严厉啊——倒好像他并不比在场的人更明白，这一切都成了她的诅咒！——他是怎样宣传法律的强大的威力——在她还是个无知无助的小可怜虫时，那强大的威力竟要来挽救她——那一切是多么庄严、多么严谨！从那以后，我很多次想到过它，真的！”

她的双臂紧紧地交叉在胸前，她大笑的声调使老妇人的嚎叫听起来像是音乐似的。

“艾丽斯·马伍德就这样被放逐了，母亲，”她接着说，“去学习她的责任。在那地方，责任是这儿的二十分之一，而邪恶、冤屈、丑事却要比这儿多二十倍。艾丽斯·马伍德回来时是个妇人。在这一切以后，她就应该成为这样一个妇人。很可能到时候

还会有更多的严肃、更多的漂亮话、更多的强大的威力，那她就会完蛋；而绅士们却不必担心失业。有一批批小可怜虫，男孩和女孩，在他们所住的街上长大，这些街会留住他们，直到他们发财。”

老妇人双肘支在桌上，双手托着脸，表示出极大的痛苦——或者也许是真的痛苦。

“好了！我说完了，母亲，”女儿头一动，好像放下这个话题似地说。“我说够了。不管我们干什么，可别让你我谈尽责。我想，你的童年也同我的一样。这对你我都更糟。我不想责怪你，也不想为我自己辩护，我干吗要为自己辩护呢？一切都早已过去。但我现在是个妇人——现在不是个姑娘——你我不必像法庭里的绅士们那样，拿出自己的历史来炫耀。我们全知道这一点，知道得清清楚楚。”

尽管她落泊、堕落，她的脸和形体都还有一种美，甚至在她神情最不好时，任何一个最不注意看她的人都还能发觉这种美。她陷入沉默时，她那严峻而激动的脸平静了下来。她乌黑的眼睛盯住火，眼睛里使之炯炯有神的粗犷光芒变成了一种由于忧伤而变得柔和的眼神。在她那旅途劳累引起的悲惨和疲倦的神态中，有一种堕落的天使的那种逝去的光彩。

她母亲一声不吭地望了她一会儿以后，鼓起勇气悄悄地把干瘪的手在桌上朝她伸过去一点；发现女儿容许她接近，便用手摸摸她的脸，抚平她的头发。艾丽斯似乎觉得老妇人这样关心她至少是出于真心，所以没阻止她。就这样，在她越来越多地认出女儿以前的五官和表情的同时，她渐渐地伸手去把女儿的头发重新束好，给她脱下鞋子，如果它们还配得上称作鞋子的话。她在女儿肩上披上一些干的东西，嘟嘟囔囔地谦卑地在女儿四周

跳来跳去忙着。

“我看得出，母亲，你很穷，”艾丽斯这样坐了一会儿以后，环顾四周说。

“穷得很，我亲爱的，”老妇人答道。

她赞赏她的女儿，但也怕她。也许她的这种真正的赞赏由来已久，在女儿为了生存而作悲惨的挣扎时，她就第一次看到了美的出现。也许她的害怕在某种方面与她刚听到的回忆有关。尽管这样，她恭顺地站在自己的孩子面前，低着头，仿佛在可怜巴巴地请求她别再责骂。

“你怎么生活的？”

“靠要饭，我亲爱的。”

“还偷窃吧，母亲？”

“有时候，艾丽[1] ——只稍微偷点。我年纪大了，胆子又小。我时不时地从孩子身上拿一些小东西，我亲爱的，但不是经常。我在各处流浪，宝贝，我知道我所知道的情况。我观察。”

“观察？”女儿看着她，问。

“我盯住一家人家，我亲爱的，”母亲甚至比刚才更谦卑更恭顺地说。

“哪一家？”

“嘘，亲爱的。别跟我生气。我是为了爱你才干的。为了想念我那在海外的女儿。”她恳求似的伸出一只手，又缩了回去，放在她的嘴唇上。

“几年以前，我亲爱的，”她瞥了一眼面对着她的那张注意而且严峻的脸说，“我偶然碰到他的小孩。”

---

① 艾丽是艾丽斯的爱称。

"谁的小孩?"

"不是他的,艾丽斯亲爱的;别这样看我。不是他的。怎么可能是他的呢? 你知道他没有小孩。"

"那么是谁的?"女儿问。"你说是他的。"

"嘘,艾丽;你把我吓坏了,亲爱的。董贝先生的——只是董贝先生的。从那以后,亲爱的,我常常看见他们。我看到他了。"

说这最后一句话时,老妇人退缩了,仿佛突然怕她女儿会打她。虽然女儿的脸对着她的脸,而且流露出最剧烈的愤慨女儿却一声不响;只是在突然的狂怒之中把双臂在胸前交叉得越来越紧,仿佛要用这个方法防止它们伤害自己,或者伤害任何别人。

"他丝毫没有想到我是谁!"老妇人摇着握紧的手说。

"他也丝毫不在乎!"女儿咬牙切齿地说。

"但是我们却面对面,"老妇人说,"我同他说话,他也同我说话。我坐在那儿看他顺着一长溜树丛走开;他每走一步,我都用整个身心诅咒他。"

"尽管这样,他还会兴旺发达,"女儿轻蔑地说。

"对,他是兴旺发达,"母亲说。

她住嘴不说了;因为她面前那张脸和那个身影愤怒得都变了形。汹涌的激情好像要把胸脯都胀破似的。为了抑制怒火所作的努力,同怒火一样可怕,也同样说明了作这些努力的那个女人的凶猛和危险的性格。但是怒火是克制住了,她沉默片刻后问道:

"他结婚了吗?"

"没有,亲爱的,"母亲说。

"要结婚吗?"

"我不知道,亲爱的。但是他的主人和朋友结婚了。哦,我们

可以给他欢乐！我们可以给他们一切欢乐！”老妇人在狂喜中用两条瘦瘦的胳臂抱住自己。“这个婚姻除了给我们欢乐以外，不会有别的结果。听着！”

女儿朝她看看，等她解释。

“可是你又湿又累，又饿又渴，”老妇人一瘸一拐地走到餐具柜跟前；“这儿没有什么东西，这儿，”她伸手到她口袋里，掏出几个半便士丁丁当当地扔到桌子上，“这儿也没有多少。你有钱吗，艾丽斯，亲爱的？”

老妇人问这问题时，看着女儿从胸口拿出她刚接受的小小的礼物。这时她脸上露出贪婪、尖刻、急切的神情。由此几乎可以看出这母女俩的历史，就像女儿刚才说出的一样清楚。

“就这点儿吗？”母亲说。

“我没有了。要不是别人施舍，连这点儿也没有。”

“施舍，嗯，亲爱的？”老妇人说着在桌上方弯腰凑过去看钱，好像不相信女儿还把钱握在手里并盯着看。“唔！六加六是十二，再加六是十八——这么说——我们得充分利用它。我去买点儿吃的和喝的。”

年龄和贫困使她变得又丑又老。她用比这种外貌所能表现的要轻捷得多的动作，用哆哆嗦嗦的手戴上旧帽子，围上破披巾，眼睛还是露出强烈的欲望盯着她女儿的手。

“这婚姻能给我们带来什么欢乐，母亲？”女儿问。“你还没告诉我。”

“这欢乐是，”她答道，手指摸索着给自己穿戴，“毫无爱情，但是有许多骄傲和憎恨，我亲爱的。这欢乐是，尽管他们骄傲，他们之间却混乱和争斗，而且有危险——危险，艾丽斯！”

“什么危险？”

“我已经看到了我所看到的情况。我知道我所知道的情况！”母亲嘻嘻笑着说。“让人家去注意。让人家去提防。我的女儿还能同好人作伴！”

这时，女儿在好奇而且热切地望着她时不由自主地把钱在手心里握紧，老妇人看见了更急于要去拿钱，便匆匆补充说，“可是我要去买点东西；我要去买点东西。”

她站在那里把手伸到女儿面前，女儿又瞥了一下钱，把钱放到唇边吻吻再给她。

“什么，艾丽！你吻钱？”老妇人嘻嘻笑着。“倒像我——我常常这样。哦，钱对我们真有用处！”她把自己那个失去光泽的半便士拿到像口袋般松弛的喉部，“在各方面都有用处，可是没能成堆地来！”

“我吻钱，母亲，”女儿说，“或者说我当时这么做——我想我以前没这么做过——是为了给我钱的那个人。”

“给你钱的那个人，呃，我亲爱的？”老妇人反问道，她收下钱时，她的模糊的眼睛闪闪发亮。“对！给钱的人能使它进一步流通，我也要为给的人吻吻它。不过，我要把它用掉，亲爱的。我马上回来。”

“你似乎说你懂得很多，母亲，”女儿说，目送她母亲到门口。“我们分别以后，你变得很聪明了。”

“懂！”老妇人走回来一两步，用粗哑的声音说。“我懂的比你料想的还多。我懂得比他料想的还多，亲爱的，以后我会告诉你的。我对他完全了解。”

女儿不相信地微微一笑。

“我了解他的哥哥，艾丽斯，”老妇人说，她怀着一种非常可怕的恶意瞥了她一眼，伸长了脖子，“他本可能到你去的那个地

方去——因为偷了钱——他同他妹妹住在伦敦效外的北路那儿。”

“哪儿?”

“伦敦郊外的北路那儿,亲爱的。你愿意的话,会看到那所房子的。尽管他自己住好房子,那房子却没多少可夸耀的。不,不,不,”老妇人摇着头笑着大声说;因为她的女儿已经跳起身来,“现在不行;路太远;在里程碑那儿,那儿有一堆石头——明天,亲爱的,如果天好,你又高兴去的话。可是我要去用钱——”

“等一等!”女儿朝她扑去,以前那种愤怒又像火一样燃烧起来。“那妹妹是个脸色白净、头发棕黄的魔鬼?”

老妇人又惊诧又害怕,点了点头。

“我在她脸上看到了他的影子!那是一所孤零零的红房子。门前有一个绿色的小门廊。”

老妇人又点了点头。

“我今天就坐在那儿!把钱还我。”

“艾丽斯!亲爱的!”

“把钱还我,不然你会受伤的。”

她一边说一边夺下老妇人手中的钱,全然不顾她的抱怨和请求,披上先前脱下的外衣,用飞快的速度匆匆走出去。

母亲跟在她后面,尽快地跛行着,劝她,正如劝围绕着她们的风、雨和黑暗一样毫无效果。女儿一心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固执而且凶猛,别的什么也不顾,不怕天气恶劣,不怕路途遥远,直奔先前她得到过帮助的那所房子而去,好像不知旅途劳累似的。走了约莫一刻钟左右,老妇人筋疲力尽,上气不接下气,大胆抓住女儿的裙子;但是她不敢再做什么别的,两人在雨中和黑暗中默默地走着。如果说母亲时而说一两句抱怨的话,那么,她也立

即住嘴，免得女儿挣脱她，把她撇在后边。女儿一声不吭。

在离午夜还有一小时左右的时候，她们走出了整齐的街道，来到田野中更浓的黑暗中。那所房子就在那里。城市躺在远方，可怕而低矮；寒风在旷野里呼啸而过，周围一切都是乌黑的、狂野的、凄凉的。

“这地方对我合适！”女儿说着停下步子往后看看。“今天我在这儿时，就这么想过。”

“艾丽斯，我亲爱的，”母亲轻轻拉扯着她的裙子说：“艾丽斯！”

“什么事，母亲？”

“别把钱还了，我亲爱的，请别还。我们还不起。我们需要吃晚饭，亲爱的。不管谁给的，钱总是钱。不管你怎么说都行，但是要把钱留下。”

“瞧那儿！”女儿只是这样回答。“我说的就是这所房子。就是这所吗？”

老妇人点点头。再走几步，她们就到了门口。艾丽斯坐着烘衣服的那间屋子里还有火和蜡烛亮着。她敲了门，约翰·卡克尔从那间屋子里出来。

看到这么晚还有这样两个人来访，他感到吃惊，问艾丽斯要什么。

“我要你的妹妹，”她说。“今天给我钱的那个女人。”

因为她声音提高了，哈丽特走出来。

“哦！”艾丽斯说。“你在这儿！你还记得我吗？”

“记得，”她莫名其妙，说道。

原先在她面前显得谦卑的那张脸，现在带着无法抑制的仇恨和挑衅看着她。原先那只轻轻碰过她的手如今怀着明显的恶



艾丽斯・布朗及其母亲

意紧攥着，仿佛恨不得要把她掐死，吓得她挨近她哥哥，寻求保护。

"你以为我会同你说话而不认识你！你以为我会走近你而不因为自己血液沸腾感觉到你血管里流的是什么血！"艾丽斯做了个威胁的手势说。

"你这是什么意思？我干了什么？"

"干了什么！"另一个回答。"你叫我坐在你的炉火边；你给我食物和钱；你赐给我你的怜悯！你！我要朝你的姓吐唾沫！"

老妇人恶狠狠的，使她的丑陋变得更加可怕。她把她那只干瘪的手对那兄妹俩摇摇，证实她女儿的话，但是又抓住女儿的裙子，求她别还钱。

"如果我掉了一滴眼泪在你手上，愿它让那只手枯萎！如果我对你说了一句温柔的话，愿它使你变聋！如果我用嘴唇吻了你，愿它把你毒死！诅咒这让我避雨的房顶！让你的头蒙上悲哀和耻辱！让属于你的一切全都毁灭！"

她在说这些话时，把钱扔在地上，用脚践踏。

"我要把它踩到泥地里，哪怕它给我铺路让我进天堂，我也不要它！但愿我那流血的脚在今天把我带到你家以前就烂掉！"

哈丽特脸色苍白，浑身哆嗦，阻止她哥哥，让她不受阻拦地说下去。

"真不错，我一回来，竟受到你或者姓你这个姓的人的怜悯和宽恕！真不错，你在我面前扮演了好心的、善良的女士！你可以肯定，我死的时候还要感谢你；还要为你和你那一族人祈祷！"

她手猛的一挥，仿佛把仇恨撒在地上，用这个办法来把站在那里的人推向毁灭，然后她抬头看了一下乌黑的天，大步出去，走进了狂风暴雨的黑夜。

曾一再徒然拉扯她裙子的母亲，也曾极端贪婪地看着门口的钱，似乎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钱上，巴不得在四周徘徊，等到房子里黑了以后，再在泥地里摸索，把钱拿回来。可是女儿将她一把拉走，于是她们出发，径直回自己的住处。一路上老妇人尽可能直率地为她们的损失呜咽悲叹，懊恼地说她的漂亮的女儿不孝，在重逢的第一夜就剥夺了她一顿晚餐。

她没吃晚饭就上床睡觉了，只是在那不孝的女儿睡着以后很久，吃了一点粗食，坐在一小堆火边咕哝着，咀嚼着。

这个悲惨的母亲和这个悲惨的女儿，是不是只是上层社会有时泛滥的罪恶在最底层的缩影呢？在这个许多圈中套有许多圈的圆形世界上，我们是不是从高层到低层作一次令人厌倦的旅行，只不过最后发现两者紧密结合，两个极端是相接的，以致我们的旅行的结束只不过是我们的起点？尽管料子和质地截然不同，但是这个织物的图案是不是在绅士阶层中一再重复？

哦，伊迪丝·董贝！还有最好的母亲克娄巴特拉，让我们得到你们的证明吧！

第三十五章
幸福的一对

街上那个阴暗的污点消失了。董贝先生的住宅，如果说仍然是其他那些房屋中间的一个缺口，那么也只是因为它在灿烂辉煌方面是无与伦比的，它高傲地把其他房屋都抛开了。俗话说，尽管家非常简陋，家总是家。如果它适用于相反的情况，尽管家非常宏伟，家总是家，那么，在这里为家神们建造的是一个什么样的祭台啊！

今天晚上，灯光在窗户里闪烁，红色的火光温暖而明亮地照在帐幔和柔软的地毯上。晚餐已经准备就绪，等着端上餐桌。餐桌上已经漂亮地放好刀叉，虽然只有四个人用餐，餐具柜上也放满了金银餐具。这是最近发生了变化以后，这所房子里第一次准备用餐。那幸福的一对随时都可能回来。

他们要回来的这个晚上，在全家上上下下的人当中引起的兴趣和期待，仅次于举行婚礼的那个早上。珀奇太太在厨房里喝茶。她已经在这所房子里到处跑了一遍，对那些丝绸锦缎一码一码地估算过价格，把词典里所有的感叹词和表示赞美和惊奇的词语全部都用尽了。室内装潢商的工头把帽子放在门厅里的一张椅子底下。那顶帽子和塞在里面的手帕都散发出浓烈的清漆气味。他在屋里鬼鬼祟祟地走来走去，抬头看看檐口，低头看看地毯，偶尔默默地欣赏得得意起来，从口袋里掏出一把尺，怀着无法表达的心情偷偷地量一量贵重的物品。厨娘兴高采烈，说因

为她自小生性活泼，所以如果让她在人多的地方（她愿用六便士同你打赌，说现在一定会有很多人），那她就不在乎有谁知道她这种性格。这种心情使珀奇太太也从心里发出喃喃的响应，表示支持和赞同。使女所希望的只是他们幸福——但是婚姻如同买彩票，她越想越觉得还是过独身生活自由而且保险。托林森先生忧郁而严厉，说这也是他的看法，此外这还让他可以打仗，打倒法国人——因为这个年轻人有个总的印象：每个外国人都是法国人，而且根据大自然的规律一定是这样。

一听到有车轮声，他们不管在说什么，都立即停下来静听。大家不止一次大声喊道："他们来啦！"然而，他们还没来，厨娘开始为晚餐悲叹，已经拿回去两次了。室内装潢商的工头还是鬼鬼祟祟地在各个房间里走来走去，沉浸在他那幸福的遐想中不为所动！

弗洛伦丝已经准备好要迎接她的爸爸和她的新妈妈。她胸中沸腾着的感情究竟是出于高兴还是出于痛苦，她几乎闹不清楚。但是那颗剧烈跳动的心却使她脸颊上泛起红晕，眼睛里闪出光芒。楼下的人，头聚在一起说——因为他们谈论她时总是说得很轻——弗洛伦丝小姐今晚看上去多美啊，她长成一个多么可爱的年轻小姐啊，可怜的亲亲！接下来是一片沉默。然后厨娘作为头儿，觉得人家在等她谈出自己的想法，便说她不知道是不是——说到这里就停下了。使女也这么说，珀奇太太也这么说。珀奇太太有巧妙的交际能力，在别人说不知道时她总是说不知道，而根本不知道自己指的是什么事。托林森先生现在看到有机会把女士们的情绪都降到他自己的水平上，便说等着瞧吧，他希望有人有好结果。厨娘带头叹了一口气，喃喃地说，"啊，这是个奇怪的世界——真的！"等到一桌人都说了这句话以后，她又颇有

说服力地说，"但是，不管怎么变，弗洛伦丝小姐总不会倒霉，汤姆。"托林森的反驳饱含着可怕的意义，"哦，她不会！"他觉得单独一人不大可能更有预见性，或者提出更高明的意见，于是，他闭嘴不谈了。

斯丘顿太太准备张开双臂欢迎她的心爱的女儿、女婿。为了适合这个目的，她穿了一件很年轻的人穿的短袖衣服。不过，目前她正在她自己房间的阴影中发挥她那妖艳的魅力。自从几小时前她占有了这些房间以后，她还没有离开过它们。因为晚饭推迟，她在那里很快就变得烦躁不安。使女应该是具骷髅，可是事实上却是个丰满的姑娘，另一方面，她还非常和蔼可亲；认为她每季的工资比以前更可靠，而且预见到食宿方面都会有巨大的改进。

这华美的家正等待的幸福的一对在哪儿呢？难道蒸气、潮水、风和马都放慢了速度，使这种幸福延续得更久吗？难道那蜂拥而至、在他们周围飞舞的爱和恩情为数过多，以致妨碍了他们的进程吗？难道他们的幸福之路上有那么多花儿，以致他们不缠在无刺的玫瑰和最可爱的荆棘中就几乎无法前进吗？

他们终于来到这里！听到车轮声了，声音越来越响，一辆马车驶到门口！讨厌的外国人把门叩得像雷鸣似的，托林森先生和大家奔去开门。董贝先生和新娘下了马车，臂挽着臂走进来。

"我的最可爱的伊迪丝！"一个激动的声音在楼梯上叫道。"我亲爱的董贝！"那副短袖轮流地搂住那幸福的一对，同他们一一拥抱。

弗洛伦丝也来到门厅里，但没有走上前来，而是把她那胆怯的欢迎留到这更近更亲的狂喜消退以后。然而，伊迪丝还在门槛上时就一眼找到了她。她轻轻吻一下她那敏感的母亲的脸颊，把

母亲打发走了，然后匆匆走到弗洛伦丝跟前拥抱她。

"你好，弗洛伦丝，"董贝先生伸出手说。

弗洛伦丝哆嗦着把他的手放到唇边，这时同他的视线相遇。那眼神是够冷淡和疏远的，但是她觉得在那眼神里看到的关怀比以前多，心里有点激动。他看到她时，他眼神里甚至流露出一点淡淡的惊奇，但并不是令人不快的惊奇。她不敢再抬头看他；但是她觉得他又看了她一次，而且同前一次一样怀着好感。她一直希望通过美丽的新妈妈来学会赢得父亲，现在她以为希望证实了，甚至这种不可捉摸的、毫无根据的证实，也使她浑身起了怎样的一阵快活的颤栗！

"董贝太太，我想你换衣服不用很久吧？"董贝先生说。

"我马上就好。"

"叫他们一刻种以后开饭。"

说完，董贝先生昂首阔步地到他自己的梳妆室去，董贝太太却到楼上她的梳妆室去。斯丘顿太太同弗洛伦丝到客厅里去。在那里，那位杰出的母亲认为必须掉几滴无法抑制的泪水，作为是女儿的幸福迫使她这样的。她还在用手帕镶了花边的一角小心地擦泪，女婿进来了。

"我最亲爱的董贝，你觉得那最令人快活的城市巴黎怎么样？"她抑制住感情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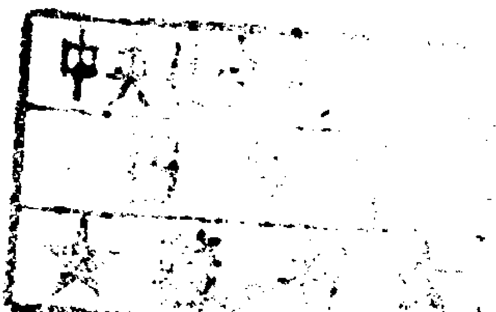
"那儿冷，"董贝先生回答。

"当然还跟以前一样充满欢乐，"斯丘顿太太说。

"不是特别充满欢乐。我觉得那儿沉闷，"董贝先生说。

"什么，我最亲爱的董贝！"她狡猾地说，"沉闷！"

"它给我留下这个印象，太太，"董贝先生严肃而有礼貌地说。"我相信，董贝太太也觉得那儿沉闷。有一两次她说起过她



是这样想的。”

“啊，你这淘气的姑娘！”斯丘顿太太嘲笑她那刚走进屋来的亲爱的女儿说，“你就巴黎发表了一些什么可怕的谬论？”

伊迪丝神态疲惫地抬起眉毛，走过打开的折门。从折门可以看到一套装饰一新的漂亮房间。她走过时几乎一眼也不看它们。她在弗洛伦丝身边坐下。

“我亲爱的董贝，”斯丘顿太太说，“我们暗示的每一个想法，这些人都执行得多么出色啊！他们把这所房子变成一座完美的宫殿啦，一点不假。”

“是漂亮，”董贝先生向四周看看说。“我吩咐过，一点也不要省钱；我相信，金钱能办到的都已经办了。”

“它有什么办不到的呢，董贝？”克娄巴特拉说。

“它是强有力的，太太，”董贝先生说。

他用他那庄严的神态朝妻子看看，但是她一声不吭。

“我相信，董贝太太，”他沉默片刻后特别清晰地对她说，“这些改动你都赞同吧？”

“这一切都漂亮极了，”她高傲而且毫不在乎地说。“当然，是应该这样。我想这一切是漂亮的。”

这张高傲的脸有一种习惯性的轻蔑神情，而且似乎是去不掉的。但是在每次听到人家为了他的财富需要她表示赞美、尊重或者关心时，不管这需要本身是多么微小或者普通，这轻蔑就成为一种新的不同的表情，其剧烈程度超过了其他任何表情。董贝先生沉浸在自己的伟大之中，是否觉察这点呢？让他完全明白的机会已经出现过不少。那时，那双黑眼睛在轻蔑地匆匆看了他自我夸耀的主题以后，朝他瞥一眼，这应该能让他明白了。他很可以在那一瞥中看到，他的财富哪怕在增加一万倍以后所能做到

的事，也不会因为它本身的缘故为他从这个挑衅的女人那里赢得一个温和的认可。她同他结合，但是却以整个灵魂反对他。他很可以从那一瞥中看到，尽管财富对她起着卑鄙的、好像雇用她似的影响，但是在她取得它那最大权力作为她的权利，她的交易——作为她为之嫁给他的卑下而无价值的补偿的同时，她却唾弃它。他也很可以从那一瞥中看到，尽管她一直让自己的头受着自己那蔑视和自尊的电光袭击，但是最无意地提到他的财富的威力，也会再一次贬低她，使她更少尊敬自己，使她内心受到的挫折和糟蹋更加严重。

但是通报开饭了。董贝先生带着克娄巴特拉下楼，伊迪丝和他的女儿跟在后面。伊迪丝从餐具柜上的金银物品跟前走过，仿佛那都是堆起的污物。她不屑看一眼周围的华丽陈设，便第一次在他的餐桌上就座。她像一座雕像似的坐在筵席上。

董贝先生自己也很像雕像，看见自己漂亮的妻子一动不动，骄傲而又冷淡，觉得很高兴。她的举止始终优雅大方，这作为一种总的仪态，他觉得是合适而且相宜的。所以，他以他那惯常的尊严主持着这欢宴会。他自己丝毫没有热情和欢乐可在他妻子身上得到反应，他怀着一种冷淡的得意心情履行着他那份餐桌上的光荣任务。这顿就职晚餐，虽然楼下认为并不是个巨大的成功，也不是个前景美好的开端，但在楼上却以相当有礼貌的、文雅的、而且冷冰冰的方式结束了。

用过茶不久，斯丘顿太太装作因为看到亲爱的女儿同心上人结合，过于高兴而支持不住，感到疲劳，便去睡觉了。但是有理由认为她觉得这次家宴有点沉闷，因为这一个小时中她一直在扇子后面打呵欠。伊迪丝也默默地走了，再也没有回来。这样，刚才上楼去同第欧根尼说话的弗洛伦丝，拿了她的小针线篮回

到客厅里来时，就只看见她父亲一个人。他正阴郁而庄严地在来回踱步。

"请你原谅。要我走吗，爸爸？"弗洛伦丝在门口迟疑着，轻声问道。

"不，"董贝先生回过头来说；"你在这儿可以随意来去，弗洛伦丝。这不是我私人的房间。"

弗洛伦丝进来了，在远处一张小桌旁坐下来做针线活儿。她是有生以来第一次——在她记忆中，从她婴儿时期到现在，这是第一次——单独同她父亲在一起，陪伴他。她是他天然的同伴，是他唯一的孩子。她在孤独的生活和悲伤中尝到过心碎的痛苦，她总是怀着她那被拒绝的爱，用含泪的祝福在晚上向上帝说起他的名字，这祝福比诅咒更沉重地落在他身上。她曾经祈求上帝让她夭折，这样就可以在他怀中死去。她始终以耐心的一无所求的爱来回报忽视、冷淡和厌恶引起的痛苦，原谅他，而且像他的守护神那样为他辩护！

她浑身哆嗦，泪眼模糊。他在房间里踱步时，他的身影在她面前变得高大，时而模糊不清；时而又清清楚楚；时而她似乎觉得许多许多年以前，也出现过这一情况，同现在完全一样。她渴望朝他走去，然而在他走近时却又退缩。这是一个不知冤屈的孩子心中的不正常的感情！用锐利的犁在她温柔的心田里犁出沟、撒下种子的那只手也是不正常的啊！

弗洛伦丝决心不用自己的痛苦使他痛苦或生气，所以控制住了自己，安安静静坐在那里做针线。他在房间里来回踱了几圈以后停下步来，缩到远处的一个暗角落里。那里有一张安乐椅。他用一块手帕蒙住头，安下心来睡觉。

只要能坐在那里看他，弗洛伦丝就觉得心满意足了。她时不

时地把目光转向他的椅子；在脸对着针线活儿时，她的思想在盯着他。想到她在那里时他能睡觉，并不因为她在场（这是不平常的，而且已有很久被禁止了）而不安，她感到又悲又喜。

他一直在看她，他有意无意蒙在脸上的手帕弄得恰到好处，让他可以随意观看，而且他的视线一刻也没离开过她的脸！她那双会说话的眼睛，在它们那无声的演说中比世界上所有的演说家更加感情真挚、更加哀婉动人，并以它们的喑哑的言词更中肯地指责他。当她看暗角落里的他时，她那眼光遇上了他的，却并不知道！当她再次低下头来做针线时，他比较舒畅地吁了一口气，但还是同样注意地看着她——看着她白皙的额头，她下垂的头发和忙碌的双手；而且一旦被吸引住，似乎再也没有力量把视线移开！如果她知道这一切，她会怎么想！

这时，他心里在想什么呢？他是怀着什么感情偷偷地久久地凝视他这陌生的女儿的呢？难道这文静的身影和温柔的眼睛中有责备他的意思么？是不是他开始感觉到她那些被忽视的权利，是不是它们终于触到了他的痛处，使他醒悟过来，觉得自己狠心而且不公平？

在最严厉最凶狠的人的一生中也有让步的时刻，虽然这种人常常严守自己的秘密。看到她那么美，在他不知不觉中几乎已经长成了一个成年女子，这甚至在他那骄傲的一生中也激发出了一些这样的时刻。他原本就有一个幸福的家庭在他面前——他有一个家神俯身在他脚边——他在他那脖子僵直的阴郁的自命不凡中忽视了它，却走到外边去迷了路。也许是这个一闪而过的念头引起了一些这样的时刻。可以清楚地听到一个简单的恳请，虽然只是由她的眼睛表达的，而且她也不知道他看懂了其中的意思。那恳请是："看在我照料过的临终的床份上，看在我痛苦

的童年份上，看在我们半夜在这阴森森的房子里相见份上，看在我痛苦的心发出的叫喊份上，哦，父亲，趁现在还不晚，到我这儿来，在我的爱中寻求藏身之处吧！”也许正是这个恳请抓住了这样的时刻。认为他那去世的儿子现在已被新的关系所取代，认为他自己在感情上被取代是可以原谅的，也许正是这些更卑鄙更低下的想法形成了这种时刻。把她作为一种装饰，和他周围那些装饰和华丽联系在一起，单单这个想法就已经够了。但是，当他看着时，他对她越来越温柔。当他看着时，她变得同他所爱的那个孩子混在一起，他几乎无法把他们分开。当他看着时，她一时间在更清澈更明亮的光线照耀下，不是俯身在那孩子的枕头上作为他的一个竞争者——荒谬的想法——而是作为他的家神，就像他再次手托着头低头坐在小床脚边似的在同样关心地照料他。他想同她说话，把她叫到自己跟前来。“弗洛伦丝，过来！”这句话刚升到唇边——但却是缓慢地困难地，因为这话是如此陌生——他就听到了楼梯上的脚步声，于是他把话止住了没说出口。

那是他的妻子。她已经脱下宴会服，换上宽松的长衣，不再束住的头发披落在脖子周围。但是使他吃惊的并非她的这种改变。

“弗洛伦丝，亲爱的，”她说，“我到处找你。”

她在弗洛伦丝身旁坐下时，弯下腰来吻了吻她的手。他几乎认不出他的妻子。她变了很多。不只是她那微笑对他来说是陌生的——虽然他从来没见她笑过；还有她那态度，她那声调，她眼睛中的光芒，那关心，那信任，和这一切中表现出来要让人高兴的那种可爱愿望——这不是伊迪丝。

“轻点，亲爱的妈妈。爸爸在睡觉。”

现在又是伊迪丝了。她朝他那个角落看看;那张脸,那种神态,他都很熟悉。

"我几乎没想到你会在这儿,弗洛伦丝。"

一下子又变了多少,变得多么温柔!

"我很早离开这儿,"伊迪丝说,"特意要和你在楼上谈谈。可是,走到你屋里,我发现我的鸟儿飞了,那以后我一直在那儿等着,等鸟儿回来。"

即使真是只鸟儿,她把它搂在怀里时也不可能比搂住弗洛伦丝时更亲切更温柔。

"来,亲爱的!"

"我想,爸爸醒来时不会指望看到我,"弗洛伦丝犹豫道。

"你以为他会吗,弗洛伦丝?"伊迪丝正视着她。

弗洛伦丝低下头,站起身,收起针线篮。伊迪丝把她的手拉到自己的臂弯里,她们像亲姐妹似的走出房间。董贝先生目送着她到门口,觉得她的步态也不一样,对他来说是陌生的。

这一晚他在暗角落里坐了很久,教堂的钟报时三次,他才动弹。在这期间,他的脸还是一直朝着弗洛伦丝坐过的那个地方。蜡烛一点点暗下来,灭了,房间变得更暗。可是一层黑影笼罩着他的脸,停在那里。它比黑夜所能投下的任何阴影更浓。

弗洛伦丝和伊迪丝在远处小保罗去世的那间房里,坐在壁炉前谈了很久。第欧根尼也同她们在一起,开始时还不让伊迪丝进去,甚至在服从女主人的命令时,也是狺狺地提着抗议才让她进去。它一气之下跑进了前房,但是它渐渐地又从那里出来,不久似乎明白了自己出于最大的好意,犯了一个训练有素的狗偶尔会在脑子里出现的错误。在炉火前一个很热的地方,它直起身子坐在两人中间,以此表示友好的道歉。它一边听着她们谈话,

一边伸着舌头坐在那里对着火喘气，一副傻乎乎的样子。

一开始是谈弗洛伦丝的书，她爱做的事，以及她怎样度过婚礼后的那一段时间。最后这个话题使她触及了一个一直挂在她心上的题目，她含泪说道：

"哦，妈妈！从那天以后，我很伤心。"

"你很伤心，弗洛伦丝！"

"是的。可怜的沃尔特淹死了。"

弗洛伦丝双手捂住脸，非常伤心地哭着。尽管沃尔特的命运已经让她偷偷地流了好多泪，但是，她一想起他或者一谈起他还是泪水直流。

"可是，告诉我，亲爱的，"伊迪丝安慰她说。"沃尔特是谁？他跟你有什么关系？"

"他是我的哥哥，妈妈。亲爱的保罗死了以后，我们说我们俩就是兄妹。我认识他已有很久——从小时候起。他认识保罗，保罗很喜欢他。保罗几乎到最后还说，'关心沃尔特，亲爱的爸爸！我喜欢他！'沃尔特给带进来看他，那时在场——在这间屋里。"

"他有没有关心沃尔特？"伊迪丝严厉地问。

"爸爸？他派他到国外去。在航行中船只失事，他淹死了，"弗洛伦丝抽泣着说。

"他知道他死了吗？"伊迪丝问。

"我不知道，妈妈。我没法知道。亲爱的妈妈！"弗洛伦丝大声说着，拉住她，好像要她帮助，把脸埋在她胸口，"我知道你已看到——"

"慢着！停停，弗洛伦丝。"伊迪丝脸色变得很苍白，说得那么热切，以致弗洛伦丝不需要伊迪丝来捂住她的嘴巴。"先把沃尔特的事全告诉我；让我彻底了解这段经过。"

弗洛伦丝把这段经过和有关的一切全都讲了，甚至还讲了图茨先生的友情。尽管她很感激图茨先生，但是她在谈起他时还忍不住在痛苦中露出一丝带泪的微笑。伊迪丝握着她的手从头到尾仔细听着。她讲完以后，房间里一片寂静。伊迪丝说：

“你说你知道我已看到什么，弗洛伦丝？”

“看到我不是，”弗洛伦丝像以前一样，带着默默的恳求，迅速把脸埋起来说，“我不是个受宠爱的孩子，妈妈。我从来不是。我从来不知道怎么样做个受宠爱的孩子。我走错了路，没有人给我指路。哦，让我向你学学怎样才能让爸爸疼爱我。教教我吧！你，你完全办得到！”她更紧地挨着伊迪丝，断断续续说一些热情的表示感激和亲热的话。弗洛伦丝讲出了她那悲哀的秘密，哭了很久，但是有她的新妈妈搂着她，她不像以前那么痛苦。

伊迪丝连嘴唇都发白了。她的脸竭力要镇定下来，直到它高傲的美像死一样凝滞。她低头看着哭泣的姑娘，还吻了她一次。然后，她慢慢挣脱出来，把弗洛伦丝推开，像座大理石雕像似的庄严文静地说话，那声音越来越深沉，但是除此以外，没带什么别的感情。

“弗洛伦丝，你不了解我！上帝不容许你向我学！”

“不向你学？”弗洛伦丝惊异地重复道。

“我来教你怎么爱，或者怎么被爱，上帝不允许！”伊迪丝说。“如果你能教我，那倒还更好一些；可是太晚了。对我来说，你是亲爱的，弗洛伦丝。我不知道对我来说，还有什么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像你这样使我喜爱。”

她看出弗洛伦丝这时想说话，所以用手阻止她，自己继续说下去。

“我将永远是你的忠实朋友。即使我珍爱你不如世界上任何

别人珍爱你那么好，我也是一样地珍爱你。你甚至可以用你那颗纯洁的心里的全部信任来信任我——我知道，所以我这么说，亲爱的。有许多女人他可以娶为妻子，在所有其他方面都比我好，比我忠实；但是，来这儿作他妻子的人里，没有一个人的心会比我的心更加忠实于你。”

“我知道，亲爱的妈妈！”弗洛伦丝大声说。“从那第一个最幸福的日子起，我就知道。”

“最幸福的日子！”伊迪丝似乎是不由自主地重复这几个字，然后接下去说，“虽然这功绩不在于我，因为我知道，在我看见你以前，我几乎从没想到过你，但是，让你的信任和爱作为我的受之有愧的报答吧。在这个——在这个，弗洛伦丝；在我住在这儿的第一夜；我得到了最好的指引，我这是第一次说也是最后一次说。”

弗洛伦丝不知为什么，觉得好像害怕听她说下去，但是她的眼睛紧紧盯着那张也盯着她的美丽的脸。

“永远不要在我这儿寻找这儿没有的东西，”伊迪丝把手捂在心口上说，“只要你能办到，弗洛伦丝，永远不要因为这儿没有就离开我。你渐渐地会更加了解我，总有一天你会了解我，就像我了解自己一样。那时候，你要尽可能宽容，别把我仅有的美好回忆变成痛苦。”

她盯着弗洛伦丝时，眼睛里噙着泪水，这表明那张镇定的脸不过是个漂亮的面具；但是她还保持着它，说道：

“我已经看到了你说的情况，知道你说的全是事实。可是相信我——如果你现在不能相信，那么不久一定会相信——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能比我更没有资格纠正这一切或者帮助你，弗洛伦丝。别问我为什么，也不要再对我说起这个，不要再说起我丈

夫。到现在为止，在我们两人之间应该有一道鸿沟，一片沉默，就像坟墓本身那样。”

她默默地坐了一会儿。在这期间，弗洛伦丝几乎不敢喘气，因为事实的一些模糊而零碎的影子，以及它平时产生的后果，在她那受了惊吓却又不轻易相信的想象中互相追逐。伊迪丝刚说完话，她脸上那严峻的镇静开始逐渐消退，变为比较温和、比较宽容的神情，她同弗洛伦丝单独在一起时通常都露出这样的神情。在这番变化以后，她用手遮住脸，站起身来，深情地拥抱弗洛伦丝，向她道了晚安，便头也不回地匆匆走了。

但是在弗洛伦丝上了床，除了火光以外房间里一片漆黑的时候，伊迪丝又走了回来，说她睡不着觉，她的梳妆室里冷冷清清。她拉了一张椅子到壁炉跟前，看着余烬熄灭。弗洛伦丝在床上也看着火，直到余烬和炉前那个头发披垂、沉思的眼睛反射出火光的高贵身影混在一起，变得模糊不清，最后在熟睡中消失时为止。

然而，弗洛伦丝在睡着时还留有一个刚才发生的事的蒙蒙胧胧的印象。它成为她的梦的内容，骚扰着她；一忽儿是以一种形式，一忽儿又是以另一种形式；但始终有一种压迫感，有一种恐惧感。她梦见在荒野里寻找父亲，顺着他的脚印爬上可怕的高山，走进深深的矿井和洞穴；梦见要她承担一个责任，把他从特大的痛苦中解放出来——她不知道是什么，也不知为什么——然而却又无法达到目的，让他自由。接着，她看见他死了，就在那间房间里的那张床上，知道他到死也一直不爱她，便扑倒在他冰凉的胸膛上，痛哭流涕。然后豁然开朗，一条河流着，一个她熟悉的哀怨的声音嚷道，“它在往前流，弗洛伊！它从不停止！你正同它一起移动！”她看见他在远方朝她伸出双臂，一个像以前的沃

尔特那样的身影站在他身边，宁静而且一动不动，十分可怕。在每一个幻象中，伊迪丝来了又去，有时使她高兴，有时使她悲哀，直到只有她们俩待在一座黑色墓穴的边上。伊迪丝指着下面，她一看，只见——什么！——又一个伊迪丝躺在墓穴里面。

她想，她是在这个可怕的梦中大声叫喊后醒来的。一个温柔的声音似乎在她耳边轻轻地说，“弗洛伦丝，亲爱的弗洛伦丝，这只是个梦！”她张开双臂，回答她的新妈妈的爱抚。然后，伊迪丝在灰蒙蒙的晨光中从门口走了出去。弗洛伦丝马上坐起来，心想是不是真的发生了这事。但是她只能肯定那的确是灰蒙蒙的早晨，壁炉里有黑色的灰烬，房里只她一个人。

那幸福的一对回家来的那个夜晚就这样过去了。

第三十六章

暖　宅　宴①

接下来许多天也以同样方式过去了；只是有许多人来拜访，他们也出去拜访别人。斯丘顿太太在自己的房间里举行了几次小型接见会。在这种场合，巴格斯托克少校经常在场陪着。弗洛伦丝虽然每天看到父亲，但是再也没有同父亲的目光相遇过。也没有同新妈妈多交谈。除了对她，伊迪丝对家里所有人都专横而且傲慢——她不可能不注意到这一点——伊迪丝出去做客回家，总是叫人去把她叫来，或者自己到她屋里去，而且晚上休息以前，不管多晚，总要到她屋里去，从不放弃一个同她在一起的机会。但是伊迪丝却常常是默默地、沉思地陪着她度过很长时间。

弗洛伦丝以前对这个婚姻抱很大希望，有时不禁要把这所灿烂辉煌的房子同原来那个褪色的阴暗住所作比较，心想，要到什么时候，它才能开始成为一个有点像样的家。现在，尽管一切都奢华地、正规地进行着，它却对任何人来说都不是一个家，对此她心里总是暗暗地有一个疑虑。无论白天还是黑夜，她有许多小时花在悲哀的思考上。新妈妈强烈地向她保证过，世界上没有人比她更无权教她如何赢得她父亲的心。她为此也掉了许多失望之泪。不久，弗洛伦丝开始认为——说得更确切些，是下决心

---

① 迁入新居后举行的宴会。

要认为——正因为比任何人都清楚，要缓和并改变她父亲对她的冷淡态度是毫无希望的，所以伊迪丝在深深的同情中给了她这个警告，不许再提起这个话题。弗洛伦丝在这方面，正如在她每个举动每个想法中一样，毫不自私。她宁可忍受这个新伤口的痛楚，也不愿在有关她父亲的问题上要伊迪丝透露一点事实真相。她甚至在遐想中也生怕伤了他的感情。至于他的家，她希望在新鲜感和过渡时期过去以后，会有所改进；而对她自己，她想得很少，也更少哀叹。

如果说，私下里，这个新家庭中没有一个人特别像生活在家里那样舒适自在，那么，董贝先生已经作出了决定，董贝太太应该毫不耽搁地立即公开像主妇那样招待客人。安排了一系列宴会，庆祝最近结成的这个婚姻，并且广交朋友。主要是由董贝先生和斯丘顿太太安排的。他们作出了决定，这些欢庆活动的开始，应该是董贝太太某天晚上在家招待客人，董贝夫妇俩出面邀请许多不相协调的人在那天来赴宴。

于是董贝先生拿出一张名单，上面是东边一些有吸引力的人物[①]。他们是代表他这方面的人被请来的。伊迪丝对这件事态度傲慢，而且毫不关心。斯丘顿代她那最亲爱的孩子加了一份西边的名单。其中包括费尼克斯表兄。他还没有回巴登巴登，这对他的财产很不利。她的名单中还有各种程度各种年龄的不同的飞蛾，他们曾经在不同时候围着她那像灯火似的俏丽的女儿或者围着她自己飞舞，他们的翅膀并没有受到任何持久的灼伤。弗洛伦丝是按照伊迪丝的命令才被列入宴会名单的，她下命令是因为斯丘顿太太曾经有过片刻的怀疑和犹豫。弗洛伦丝怀着一

---

① 意指从事贸易的富商。

颗困惑的心，而且有一种本能的感觉，知道哪些事会使父亲有一丝一毫的不悦，她默默地参加了这一天的活动。

活动是由董贝先生开始的。他系着特别高特别硬的领带，在客厅里不停地走来走去，直到预定的宴会时间来临。有万贯家财的东印度公司董事准时来了。由董贝先生单独接待。那人穿的一件背心，看上去像是哪个普通木工用耐用的松木建造的，其实却是裁缝的作品，是用一种叫做南京本色布的料子做成的。接下来一项活动是，董贝先生派人去问候董贝太太，并且准确地说出当时的时间。然后是，东印度公司的董事滔滔不绝，简直像拜倒在他脚下。董贝先生不是那种能把他扶起来的人，所以他只是盯着火看，直到来了救星。救星是斯丘顿太太。作为这个晚上的一个有趣的开端，他把她误认为董贝太太，热情地同她招呼。

第二个来的是银行行长。据说他什么都买得起——一般是指人性，如果他想到要在这方面影响金融市场的话——可是他却是个说话特别谦逊的人，几乎可以说是用谦逊来炫耀自己。他说起他在泰晤士河边金斯敦的"寒舍"，如果董贝先生肯光临，那地方几乎还不够给董贝先生提供一张床和一块排骨。他说，像他这样过僻静生活的人是不能邀请女士们的——但是如果斯丘顿太太和她的女儿董贝太太到那一带去，并且肯赏光去看看那一小片灌木林，看看她们将在那里看到的一两个可怜巴巴的花坛，一片很不像样的松林，以及两三个诸如此类毫无矫饰的小尝试，那么，对他来说就是无上的光荣。为了突出他的性格，这位绅士穿得很朴素，围着一条细布作为领巾，穿一双大鞋子，一件过于肥大的上衣，和一条太窄的裤子。斯丘顿太太说起了歌剧；他说他很少去歌剧院，因为他去不起。他说这话时似乎颇为高兴和快活；说后对着听他说话的人微笑，双手插在口袋里，双眼过分得

意地闪出光芒。

这时，董贝太太走进屋来。她美丽而高傲，对他们所有人都抱着轻蔑和挑衅的态度，仿佛她头上那顶新娘的花冠是个有许多铁刺的钢环，戴在她头上是迫她就范，而她却是宁死不屈。和她在一起的是弗洛伦丝。她们一起进来时，回来那天夜里的阴影重又笼罩着董贝先生的脸。但两人都没看见：因为弗洛伦丝不敢抬眼看他，而伊迪丝又冷漠之极，不可能对他稍加注意。

来客很快增多。有更多著名公司的董事、董事长，为了盛装而戴了沉重头饰的老太太，费尼克斯表兄，巴格斯托克少校，还有斯丘顿太太的一些朋友。她们的脸都涂得通红，贵重的项链戴在干瘪的脖子上。其中有位六十五岁的年轻女士，穿的衣服使她背部和肩部都特别冷。她迷人地咬着舌儿说话，不费好大的劲眼皮就不肯好好睁开，举止中则有那种青年人的轻浮常有的难以言喻的魅力。董贝先生名单上的人大多倾向于缄默，而董贝太太名单上的却大多倾向于健谈，双方毫无共鸣。董贝太太名单中的人像被吸铁石吸住似的，联合起来反对董贝先生名单中的人。董贝先生名单中的那些人可怜巴巴地在屋里走来走去，或者要去躲到角落里，结果同新进来的人们混在一起，把沙发当作街垒躲在后面，人家推门进来，门就撞在他们头上，弄得狼狈不堪。

通报开饭了。董贝先生带着一位老太太下楼。她像一个紫红色丝绒的针插，里面塞满了钞票。她很可能就是思雷德尼德尔街[①]上那个老太太，她是那么富有，看上去是那么不随和。费尼克斯表兄带董贝太太下楼。巴格斯托克少校带斯丘顿太太下楼。露肩的年轻女士作为使别人逊色的灭火器赐给东印度公司的董

---

① 意译是针线街，是伦敦的一条商业街。英格兰银行就在这条街上。

事。余下的女士们在客厅里向余下的绅士们展出，等一些勇敢的人自动把她们带下楼去。而那些勇敢的人带着他们的俘虏把餐厅门都堵塞了，把七个温和的男人堵在外面无情的大厅里。其余的人都进了餐厅坐下以后，这几个温和的人中间还有一个在那里，不知所措地微笑着，孤零零的，没有伴儿。他由总管陪同，绕着桌子走了两圈，才找到个座位，结果是在董贝先生左首。在那以后，这位温和的人再也没有抬起头来。

客人们坐在闪烁生光的桌子周围，忙于用闪烁生光的匙、刀、叉和盆子吃着。这间宽敞的餐厅真可以看作成人的汤姆·梯德勒的场地[①]，孩子们正在那里捡着金银。董贝先生当梯德勒，看上去像极了，令人赞叹。那只有霜花花纹的贵金属的长雕花托盘把他同董贝太太隔开，盘上几个有霜花花纹的爱神给他们每人送毫无香气的花。这看上去寓意很深。

费尼克斯表兄谈锋颇健，显得年轻得出奇。但是，他有时快活得想不到别人——他的记忆偶尔会像他的腿一样四处乱转上去——在这种场合使大家吓得发抖。事情正是这样。那个露出背脊的年轻女士现在柔情脉脉地看着费尼克斯表兄，原先她曾设法使东印度公司的董事带她到费尼克斯表兄的椅子旁。为了报答董事的好意，她立即抛开董事。坐在董事另一边的是位拿着扇子的骨瘦如柴、一言不发的女人。她头上那顶阴暗的黑丝绒帽把阴影投到了董事身上，使他陷入沮丧的心情之中，一声不吭。费尼克斯表兄和那位年轻女士都十分活跃，十分幽默。听了费尼

① 指不属于任何人的地区，特别是两国之间的中间地带。在这种地区找到的东西属于找到者所有。后来出现一种儿童游戏。当汤姆·梯德勒的孩子划出一块自己的场地，如果别的孩子进得来，他们就唱："我们在汤姆·梯德勒的场地上，捡着金子和银子。"

克斯表兄对她说的一件事以后，她笑得厉害，以致巴格斯托克少校求她允许他代表斯丘顿太太询问一下（他们坐在对面稍微靠下首一点的地方），这件事可否说给大家听听。

"哈，以我的生命起誓，"费尼克斯表兄说，"没什么可以听的；不值得重复；事实上，那只是杰克·亚当斯的一个趣闻。也许我的朋友董贝，"——因为大家的注意力都集中在费尼克斯表兄身上——"会记得杰克·亚当斯，是杰克·亚当斯，不是乔。乔是他的哥哥。杰克——小杰克，那个一只眼睛有点斜、说话有点小障碍的人——那个代表某人的选区[1]在议会当议员的人。在我当议员的那个时期，我们常常叫他W·P·亚当斯，因为他是一个未成年的年轻小伙子的长柄炭炉[2]。也许我的朋友董贝认识此人吧？"

董贝先生就像不可能认识盖伊·福克斯一样，回答说不认识。但是那七个温和的人当中有一个跳了出来，说他以前认识他，还补充说，"老是穿黑森高统靴[3]！"

"正是，"费尼克斯表兄凑过去看那温和的人，朝桌子那头鼓励似地对他微笑。"那就是杰克。乔穿——"

"长统靴！"温和的人嚷道，他在大家心目中的地位不断提高。

"当然，"费尼克斯表兄说，"你同他们熟悉吧？"

"他们俩我都认识，"那温和的人说。董贝先生马上同他一起喝酒。

---

① 选区：在19世纪，这个词往往指那种选举实际上处于一个人控制下的选区。

② 长柄炭炉：一种睡觉前暖床用的炭炉。原文Warming Pan，首字母为W·P。此处指临时代理未成年者的人。

③ 黑森高统靴：十九世纪初由德国人黑森人带到英国的一种齐膝的高统靴，通常还有穗子。

“这家伙好得出奇，杰克?”费尼克斯表兄说，又凑过去微笑着。

“好极了，”那个温和的人答道；他因为成功，变得大胆起来。“是我认识的人当中最好的。”

“你一定已经听到过那故事吧?”费尼克斯表兄说。

“等到听阁下讲了，”那个大胆的温和的人说，“我就知道了。”说完他往椅背上一靠，对着天花板微笑，就像他知道这故事，觉得很好笑似的。

“事实上，它本身不是一个故事，”费尼克斯表兄说时对着全桌人微笑，快活地摇摇头，“也不值得加个开场白。但这个故事可以说明杰克性情很好。事实是，杰克受到邀请去参加一次婚礼——我想是在巴克郡举行的吧?”

“希罗普郡，”那个大胆的温和的人觉得人家是在问他。

“是吗?呃!事实上任何郡都可能有这样的事，”费尼克斯表兄说。“就这样，我的朋友应邀到任何郡去参加婚礼，”说一句这个现成的俏皮话，他觉得很快活，“就像我们在座的一些人有幸被邀请来参加我多才多艺的可爱亲戚和我的朋友董贝的婚礼，不用邀请第二次，便高兴得出奇地来到如此有趣的一个场合——去了，杰克去了。呃，事实上，这门亲事是一个特别美丽的姑娘嫁给一个她一点也不爱的男人，她是因为他有很多财产才答应嫁给他的。杰克参加婚礼后回到城里，他认识的一个人在下议院的休息室里碰见他，说：‘啊，杰克，那一对不相配的夫妻怎么样?’‘不相配，’杰克说。‘没那回事儿。这完全是公平交易。她是正规地买来的，你可以发誓，他是正规地出售的!”

说到最后一点，他还自鸣得意，桌子周围的人却像遭到电击似的一个个吓得发抖，费尼克斯表兄这才明白，赶紧住口。这一

天大家唯一谈到的这个话题，没有在哪张张脸上引起一丝笑容。接下来是一片死寂。那个可怜的温和的人，其实像未出生的胎儿一样，事先对这个故事一无所知，这时看到人人都认为是他惹出的祸，心里难受极了。

董贝先生的脸不是易变的，那天既然用那个模子印了出来，听了这个故事以后，如果它表示出了什么担心，那也只不过是他在寂静中庄严地说它"很好"时所表示的那一点儿。伊迪丝匆匆朝弗洛伦丝看了一眼，除此以外，她在表面上，一直保持无动于衷、麻木不仁。

宴会慢慢地进行着，通过了一道道丰盛的肉食、酒，不断出现的金银，土、火、风、水生产出来的美味，堆起的水果和董贝先生宴会中的那件不必要的东西——冰。到后阶段出现了响亮的音乐声。那是继续不断的每次两下的叩门声，通报有客来临。这些客人所能享用的佳肴只限于佳肴的气味。董贝太太站起身来时，她的丈夫脖子僵硬、脑袋挺直地开着门让女士们出去，董贝太太由她女儿挽着胳臂从他身边经过，那真是一幅出色的景象。

董贝先生威严地坐在那些细颈酒瓶后面，看上去真是严肃。东印度公司的董事孤零零地在桌子没人坐的那头，看上去真是可怜。少校在同七个温和的人当中的六个(那个雄心勃勃的人已经彻底垮了)讲述约克公爵的故事，看上去真是一副军人气派。银行行长给一群羡慕他的人用甜食刀画出他尝试种植松林的小小计划，看上去真是谦逊。费尼克斯表兄抚平他那长长的袖口，偷偷理了理他的假发，看上去好像在沉思似的。但是所有这一切都只持续了很短一段时间，因为要喝咖啡，大家离开这间屋子，所以很快结束了。

楼上大厅里有很多人，而且每一分钟人数都在增加。但是董

贝先生名单上的客人似乎生来就不可能同董贝太太名单上的客人合在一起，没有人会怀疑谁是属于哪一方。这个现象的唯一例外也许就是卡克尔先生。他现在在这群人中间微笑。他站在围着董贝太太的那个圈子里——看着她，看着他们，他的上司，克娄巴特拉和少校，弗洛伦丝，以及周围的一切。他似乎同双方客人都能融洽相处，而看不出是只属于哪一方。

弗洛伦丝怕他，所以他在屋里对她来说就像个梦魇似的。她没法使自己不想起它，因为她的眼睛时不时地被一种她无法抑制的厌恶和不信任吸引到他那里去。然而她又忙于想着其他事情。她坐在一边，不是没人崇拜她或找她，而是出于她文雅安恬的性格。这时她觉得在一切活动中，她父亲几乎都没有份，她痛苦地看到他是多么局促不安。他在门口等他希望特别招待的那些客人，把他们带去介绍给妻子时是多么不受尊重。他妻子高傲而冷淡地接待他们，却并不关心或希望使他们高兴，而且在这冷淡的接待仪式之后，从不开口征求他的意见或者向他的朋友们表示欢迎。同样使弗洛伦丝迷惑不解而且感到痛苦的是：这样做的那个女人对她却如此亲切，如此爱护备至，以至于她觉得哪怕只是知道自己眼前发生的事，都似乎是对这个女人忘恩负义。

只要敢用自己的眼神陪她父亲，弗洛伦丝也会是幸福的，但是，不知道她父亲局促不安的主要原因，弗洛伦丝也是幸福的。不过，她又怕他看出她知道他处于不利地位，怕他会怪她不该知道这些事情。她既对他充满本能的爱，又对伊迪丝怀着感恩的爱，结果几乎都不敢去看他们两人中的任何一个。她为他们两人都感到焦急和不快。有一个想法穿过那群人偷偷来到她这里，那就是：如果这七嘴八舌的谈话声，这杂沓的脚步声，从未来到这里——如果从前的沉闷和朽败从未被新奇和华美所取代——如



果这个无人关心的孩子没有伊迪丝这样一个朋友，而是无人怜悯、被人遗忘地过着孤独生活，那么，情况也许会好一些。

契克太太也有这些想法，但她却不是这样悄悄地在脑子里想。首先，她没有接到赴宴的邀请，这件事使她大发雷霆。待这创伤略略平复以后，她就花了很多钱打扮自己，要使自己出现于在家招待客人的董贝太太面前时让那位女士看得眼花缭乱，要在斯丘顿太太头上堆起山一样高的屈辱。

"可是，"契克太太对契克先生说，"人家把我看得连弗洛伦丝还不如！有谁给我一丝一毫的注意呢？没有人！"

"没有人，我亲爱的，"契克先生同意她的看法。他靠墙坐在契克太太旁边，甚至在那里，他都能吹吹口哨自己安慰自己。

"看来究竟还像不像人家需要我在这儿？"契克太太目光闪烁地大声说。

"不，我亲爱的，我看不需要，"契克先生说。

"保罗真是疯了！"契克太太说。

契克先生吹了一下口哨。

"我有时候就觉得你是个怪物，"契克太太坦率地说，"要不是怪物，你就别在这儿哼曲子。只要稍微有一丁点儿人的感觉，怎么能眼看着保罗的那个岳母，穿着那身衣服，那样地同巴格斯托克少校在一起。为了这个少校啊，其他'好事'不说，我们还得'感激'你的卢克丽霞·陶克斯——"

"*我*的卢克丽霞·陶克斯，我亲爱的！"契克先生惊诧地说。

"是啊，"契克太太十分严肃地反驳道，"*你*的卢克丽霞·陶克斯——我说怎么可能有人眼看着保罗那个岳母，还有保罗那个傲慢的妻子，还有那些露出肩背的不要脸的老妖怪，总之，都出现在董贝家里，还哼曲子——"说这几个字时用了轻蔑的强调

语气，把契克先生吓了一跳，“谢谢老天，这对我来说真是个谜！”

契克先生噘起嘴做出个不再哼曲子和吹口哨的样子，看上去像在沉思似的。

“但是我想我是知道我应该得到什么的，”契克太太满腔怒火地说，“虽然保罗已经忘掉了我应该得到什么。我可不愿坐在这儿，作为这家人家的一员，而没人来注意我。我可不是董贝太太脚下的泥土，还不是——还不完全是，”契克太太说，仿佛她预料后天就会变成她脚下的泥土似的。“我要走了。不管我怎么想，我是不会说做出这件事只是为了奚落我，侮辱我。我只是一走了之。人家也不会觉得少了我！”

说着，契克太太直挺挺地站了起来，挽住契克先生的胳臂。他在这里的暗处逗留了半小时以后，陪她走出了这间房间。由于她的洞察力，她看到人家的确一点也没有觉得少了她。

但她并不是唯一发火的客人；因为董贝先生名单上的人（还在一直遇到困难）作为一个整体，都在生董贝太太名单中那些人的气。他们透过眼镜片看着那些人，说不知道这都是些什么人。而董贝太太名单中的人却抱怨说没劲。露肩的那个年轻女士不再受到快活而且年轻的费尼克斯表兄的关怀（宴会后就走了），像说心里话似的对三四十个朋友说，她腻烦死了。头上戴着沉重头饰的老太太们全都或多或少地有理由抱怨董贝太太。董事们和董事长们一致认为，如果董贝先生一定要结婚，最好还是娶个年龄同他相仿的，不要这么漂亮，而要富裕一点。这一阶层的绅士总的看法是，这是董贝的一个弱点，以后他会后悔的。不管是留下来的人还是离开的人，除了那些温和的人以外，几乎没有一个不认为自己受到了董贝先生和董贝太太的冷落，十分气愤。那个一声不吭的戴黑丝绒帽的女士，因为那个穿紫红丝绒衣服的

女士在她之前被扶下楼，气得什么话也不说。甚至那些温和的人的性情也受到了腐蚀，或者是因为过多的柠檬汁使它变了质，或者是因为整个气氛就是这样，他们相互开了一些讽刺性的玩笑，在楼梯上和僻静的地方轻声说些损人的话。普遍的不满和不快蔓延开来，以至于聚集在门厅里的男仆们也和楼上那些人一样知道了这种情况。不单如此，外面拿着火把带路的那些人[1]也知道了。他们把这群人比作死者遗嘱中没有提到名字的、没穿丧服的送葬行列。

最后，客人都走了，拿火把带路的人也走了。被马车堵塞很久的街道也空荡荡的了。房间里即将熄灭的灯下只有在一边谈话的董贝先生和卡克尔先生，以及董贝太太和她的母亲。董贝太太坐在一张软榻上，她母亲以克娄巴特拉的姿势靠在卧榻上等使女来。董贝先生向卡克尔说完话，卡克尔谄媚地走过来告别。

“我相信，”他说，“这个愉快的晚上的劳累不至于给董贝太太明天带来不便吧。”

“董贝太太为了不使自己劳累，”董贝先生过来说，“已经够注意的了，你不必在这方面担心。我很遗憾地说，董贝太太，我本希望你在这种场合能稍微劳累一点。”

她向他投去傲慢的一瞥，觉得不值得把这一瞥保持下去，便一言不发地把视线移开。

“我很遗憾，太太，”董贝先生说，“你没有认为自己有责任——”

她又看了他一眼。

---

① 当时伦敦街上有人在雾浓时或夜晚手持火把为马车和行人引路，以取得少量报酬。

“你有责任，太太，”董贝先生继续往下说，“用稍微多一点的敬意来接待我的朋友们。董贝太太，我得告诉你，你今晚用明显的姿态故意冷落的那些人当中，有些人只要来拜访你，对你来说就是一种光荣。”

“你知道这儿还有人吗？”她转过头来，这一次是紧紧盯着他。

“不！卡克尔！请你别走。我一定不让你走，”董贝先生拦住那个要悄悄离去的绅士。“太太，你知道卡克尔先生得到我的信任。对我正在说的这个问题，他同我自己一样了解。我要告诉你，让你明白，董贝太太，我认为这些富有的要人给我增添光荣。”董贝先生挺起身子，因为现在已经尽可能地赋与了他们最重要的身分。

“我问你，”她轻蔑地盯着他又说一遍，“你是否知道这儿还有人，先生？”

“我必须恳请，”卡克尔先生走上前来说，“我必须恳求，我必须要求，让我走吧。这分歧是微不足道的，无关紧要的——”

斯丘顿太太一直在注意看着女儿的脸，这时候接过他的话头。

“我最可爱的伊迪丝，”她说，“我最亲爱的董贝；我们最杰出的朋友卡克尔先生，因为我肯定我必须提起，他——”

卡克尔先生嘟囔道，“太光荣了。”

“——他说的话正是我以前心里想的，正是我这些年来渴望有机会说的。微不足道，无关紧要！我最可爱的伊迪丝，我最亲爱的董贝，难道我们不知道，你们俩之间的任何分歧——不，弗劳尔斯，现在不。”

弗劳尔斯是使女。她见有先生们在场，赶紧退出去。

“你们俩心心相印，”斯丘顿太太继续说，“可爱的感情纽带又紧紧把你们拴在一起，你们之间的任何分歧都只能是微不足道的、无关紧要的。还有什么话能更好地说明这个事实呢？没有。所以我很高兴利用这微不足道的场合说一句——这毫不重要的场合充分表现了天性，你们各自的性格，等等，等等——人家真会以为做母亲的会为此落下泪来——我认为这一点儿也不重要，只不过是发挥心灵中的一些次要因素罢了。我还要说，不像大部分的岳母（那讨厌的字眼，亲爱的董贝！我觉得在这个过于虚伪的世界上是存在这样的岳母），在这种时候，我是不会想夹到你们中间去的；对于那个叫什么名字的——不是爱神，而是另外一个快活的家伙，对于他的火把的小小的闪光，我毕竟是永远也不会感到十分遗憾的。”

这位好母亲说着朝她女儿女婿瞥了一眼，目光犀利，可以看出她这番信口说来的话里隐含着一种直截了当的、经过仔细考虑的目的。这个目的是：颇有远见地使自己一开始就避开他们那条锁链即将出现的一切碰撞，而且躲在那虚幻的天真信念之中，硬要相信他们相互有感情，而且会相互适应。

“我已经向董贝太太指出过，”董贝先生摆出他最庄严的神态说，“我们结婚不久，她就出现这种行为，我反对，我要求她改正，卡克尔，”他点了一下头表示打发他走，“晚安！”

卡克尔先生向新娘那傲慢的身影鞠了一躬，而她闪出光芒的眼睛正盯着丈夫。卡克尔先生走出去时，在克娄巴特拉的卧榻前停了下来，把她那只以优美姿势伸给他的手放到唇边，卑微地、崇拜地表示敬意。

现在只剩下他们两人（因为克娄巴特拉匆匆地走了）。如果他美丽的妻子责骂他，或者甚至变了脸，或者说一句话打破她现

在保持的沉默，那么，董贝先生还能申述自己的理由来反对她。可是，她在看了他一会儿以后，流露出极度强烈的、难以形容的、咄咄逼人的轻蔑，垂下眼帘，仿佛他在她眼中一文不值、无关紧要，她不屑用一句话来向他挑战——她坐在他面前，露出那副不可言喻的鄙夷和傲慢的神情——她的五官似乎冷酷地下定了决心要战胜他，撇开他——在这种情况下，他却无法反对她了，只好离开她。她那整个的压倒一切的美全都集中起来蔑视他。

一小时以后，在他以前有一次看着弗洛伦丝在月光中吃力地把保罗抱上楼去的古老的井状楼梯上，他会那么懦怯，竟要监视她？抑或是碰巧在黑暗中，一抬头看见她拿着蜡烛从弗洛伦丝在睡觉的房间里出来，又一次注意到他无法驯服的那张脸完全变了一副神情？

可是它却不会变，正如他自己的脸不会变一样。它在极端的骄傲和愤怒之中，始终不知道在他们回家的这个夜晚，阴影笼罩在黑角落里他的脸上；从那以后，时常这样，而且现在当他抬头看时，阴影变得更浓了。

第三十七章
不止一个警告

第二天，弗洛伦丝、伊迪丝和斯丘顿太太在一起，马车等在门口要送她们出去。因为现在克娄巴特拉又坐她那条船了。威瑟斯不再是个面色苍白的人，在午餐时间，他穿着鸡胸般鼓起的上衣和军裤，站在她那没有轮子的椅子背后，也不再用头去顶。威瑟斯在这些不干活的日子里搽了润发油，头发很亮；他戴着小山羊皮做的手套，还散发出科隆香水的香味。

他们都聚集在克娄巴特拉的房间里。古老尼罗河的那条蛇[①]（这不是对她不敬）正在她的沙发上休息，在下午三时呷着她的晨巧克力。女仆弗劳尔斯正在给她扣上她那年轻人的袖口，装上饰边，用一顶桃色天鹅绒帽给她进行一种私人的加冕典礼。痉挛使帽子上的假玫瑰一颠一颠的，取得特佳效果，就像微风在同它们开玩笑似的。

"我想我今天早上有点儿紧张，弗劳尔斯，"斯丘顿太太说。"我的手抖得厉害。"

"你知道，太太，昨晚的宴会全靠你支撑，"弗劳尔斯答道，"所以你瞧，你今天就受罪了。"

伊迪丝刚才招手叫弗洛伦丝到窗口去，一直朝外面望着，背

---

① 据传说，埃及女皇克娄巴特拉把毒蛇放在胸脯上，以此自杀。此处指克娄巴特拉。

对着尊贵的母亲的梳妆台。这时她突然离开窗口，好像那儿打了个闪电似的。

“我亲爱的孩子，”克娄巴特拉懒洋洋地说，“你不紧张吧？我亲爱的伊迪丝，你一向镇定，真叫人羡慕，可别对我说，你也像你这不幸体质很差的母亲一样，开始受罪！威瑟斯，有人在门口。”

“名片，太太，”威瑟斯把名片交给董贝太太说。

“我要出去，”她没看名片就说。

“我的好宝贝，”斯丘顿太太拖长声音说，“多怪，不看看名字就送这口信！拿过来，威瑟斯。啊呀，我的宝贝；还是卡克尔先生！那个很通情达理的人！”

“我要出去，”伊迪丝用专横的语气重复一遍，以致威瑟斯走到门口也专横地对等在门口的仆人说，“董贝太太要出去。走，”把他关在门外。

但是那仆人过了一会儿又回来，轻轻地对威瑟斯说了几句。威瑟斯不太情愿地再次来到董贝太太跟前。

“对不起，太太，卡克尔先生送来他恭敬的问候，如果可能，请求你给他一分钟——为了公事，对不起，太太。”

“真的，我的宝贝，”斯丘顿太太用最温和的态度说——因为她女儿的脸变得凶狠起来——“如果你允许我说一句话，我将建议——”

“带他到这儿来，”伊迪丝说。威瑟斯去执行命令时，她皱着眉对母亲补了一句，“是你建议他来的，那就让他到你房间里来。”

“我可以——我要走开吗？”弗洛伦丝匆匆问道。

伊迪丝点头表示同意，但是弗洛伦丝朝门口走去时都遇上

了正在进门的客人。他还是他第一次同她说话时的那副又亲热又克制的讨厌神情。现在他用最温和的态度同她说话——希望她身体很好——不用问,看那面色就知道回答是什么——昨晚几乎没能有幸认出她,她变化真大——而且开着门让她出去。见她躲开他,他暗暗意识到自己的权力,他那恭敬而且有礼貌的态度不能完全掩盖住他的这种感觉。

然后,他在斯丘顿太太屈尊的手上方鞠了一躬,最后向伊迪丝鞠躬。她冷冷地回礼,但没有朝他看一眼,自己不坐下,也不请他坐,只是等他说话。

尽管她顽固坚持自己那傲慢和威严的态度,把全副倔强劲儿都摆了出来,但她像以前一样相信,这个男人从第一次认识她们时起就看到她们母女俩最卑劣的本来面目。她相信,他同她一样清楚,她在她自己眼中是卑下的。她相信,他看她的身世就像看一本坏书,以别人察觉不出的蔑视的神情和语调在她面前翻动书页。这些想法削弱她,并在暗中摧毁她。她傲慢地反对他,她那专横的脸迫使他卑躬屈膝,她那轻蔑的嘴唇唾弃他,她的胸膛对他的闯入怒火中烧,她那浓黑的睫毛阴郁地遮住她眼中的光芒,使它照不到他身上。他恭顺地站在她面前,带着一副恳求的委屈神情,完全屈从于她的意志。尽管如此,她心里却明白,情况正好相反,胜利和优越都属于他,而且他对这点是一清二楚的。

"我不揣冒昧,"卡克尔先生说,"来求见,我斗胆把这说成一件公事,因为——"

"也许是董贝先生派你来责备我的,"伊迪丝说。"你获得董贝先生的特殊信任,先生,如果这就是你的公事,你也不大可能使我感到吃惊。"

“我没有什么口信带给为他姓氏增光的女士，”卡克尔先生说。“我为我自己，董贝先生的卑微下属，恳求这位女士作出公正的评价，希望她能公正对待这一卑微的请求，并且考虑我昨晚毫无办法，不可能避免那令人非常痛苦的场合强加于我的感受。”

、“我最亲爱的伊迪丝，”克娄巴特拉把眼镜拿到一旁，低声暗示说，“这位某某先生真是太可爱了。热情之至！”

“因为我确实，”卡克尔先生感激而且恭敬地对斯丘顿太太说，“我确实斗胆把它叫做令人痛苦的场合，虽然只是因为我不幸正好在场，才觉得痛苦。主要人物之间——无私地相爱，甘愿在这种事情上牺牲自己的人之间，发生如此微小的分歧是无关紧要的。就像斯丘顿太太昨晚那么真诚、那么富于感情地说的，那是无关紧要的。”

伊迪丝无法朝他看，但是过了一会儿她说：

“你的公事，先生——”

“伊迪丝，我的亲亲，”斯丘顿太太说，“卡克尔先生一直站着呢！我亲爱的卡克尔先生，请坐。”

他不去理会那个母亲，只是盯着那个骄傲的女儿，好像只有她请他坐，他才坐，而且决意要她请似的。伊迪丝不由自主地坐了下来，用手稍稍一挥，要他也坐下。再也没有什么动作在表示优越和不敬方面比这更冷淡、更傲慢、更无礼的了，但是就连这点儿让步，她也是在徒然地竭力抵制以后才作出的，而且是别人强迫她作出的。这就够了！卡克尔先生坐了下来。

“太太，我相信，”卡克尔说着把他那些雪白的牙齿像灯一样照着斯丘顿太太，“一位像你这样很通情理、感觉敏锐的女士，是会有很好的理由相信我的——你是否允许我向董贝太太说出我不得不说的话，让她告诉你？除董贝先生以外，你是她最好最亲

的朋友。”

斯丘顿太太想退出去，可是伊迪丝阻止了她。伊迪丝本想也阻止他，气愤地命令他要么把话明说要么就干脆别说，但是他却低声说道：“弗洛伦丝小姐——刚才离开这房间的那位——”

伊迪丝耐住性子让他说下去。现在她看着他。他身子俯向前，要靠她近一些，竭力摆出体贴和尊敬的样子，要说服人似的露出牙齿，自我贬低地微笑着。这时她觉得恨不得一下把他打死。

“弗洛伦丝小姐的处境，”他开始说，“真是不幸。我很难向你说明白。你爱她父亲，自然对有关他的每一句话都是警惕而且注意的。”他说话一向清楚而且温柔。他在说这话以及任何类似内容的话时，他那清楚和温柔的程度是言语无法描述的。“可是，我作为一个以与人不同的方式忠于董贝先生的人，一个向来钦佩董贝先生品格的人，是否可以明说而不冒犯你作为他妻子的柔情：弗洛伦丝小姐不幸被忽视了——被她父亲？我是否可以说被她父亲？”

伊迪丝答道，“我知道。”

“你知道！”卡克尔先生如释重负，说道。“我心上的一座山移掉了。我是否可以希望你知道忽视的起因，是在董贝先生的傲慢——我是说，性格的哪一个可爱的方面？”

“你可以把它略过，先生，”她答道，“快把你说这番话的目的说出来吧。”

“的确，我是明白的，太太，”卡克尔回答，“相信我，我完全明白，对你来说，董贝先生不需要辩护。可是只要用你的心来判断我的心，那么，如果我对他过于关心，走入了歧途，你也就会原谅我了。”

她坐在那里，面对着他，听他一再暗示她在圣坛前立的伪誓要她接受，强迫她去喝那杯她既不能说讨厌又不能避开的令人恶心的酒的残渣，这对她那颗高傲的心说来，真是猛刺一刀！她挺直而且庄严地坐在他面前，十分美丽，而心里却知道她是俯伏在他脚下，她是多么羞愧，悔恨而且愤怒！

"弗洛伦丝小姐，"卡克尔说，"既然由各方面都低于她的仆人们和下人们来照料——如果这能称作照料的话——在幼小时当然需要有人指点和引导，缺少人指引自然会不谨慎，在一定程度上忘记自己的身分。对一个普通小伙子沃尔特，就干过一些蠢事。幸亏他现在已经死了。我遗憾地说，她还跟一些沿海岸航行的、名声不好的水手和破产逃跑的老头儿有很不恰当的联系。"

"我听到过这个情况，先生，"伊迪丝说，轻蔑地瞥了他一眼，"我知道你歪曲他们。也许你并不知道。但愿如此。"

"请原谅，"卡克尔先生说。"我相信再也没有什么人像我这样了解他们了。对于你那慷慨、热情的性格，太太，我佩服得五体投地。正是这种性格在如此崇高地确证你那亲爱的、尊贵的丈夫是对的，并且已经把他的美德应得的福分给了他。至于刚才说的情况，这确实就是我冒昧来请你注意的公事，我毫不怀疑，因为作为颇受董贝先生信任的——我冒昧地说——朋友，为了不辜负他对我的信任，我已经把情况完全查明了。我不想辜负他的信任，你也十分清楚，我对和他有关的一切事物都很关心，如果你容许这样说的话(因为我怕惹你生气)。正因为如此，我怀着一个卑微的目的，要证明我的勤奋，使我自己更受欢迎，我已经有很长一个时期亲自或者通过可靠的人调查这些情况，得到了许多最缜密的证明。"

她只抬眼看着他的嘴巴，但她看到了他嘴里每颗牙齿都显

示的奸诈。

“太太，”他继续说，“如果我在困惑之中冒昧来向你请教，征询你的意见，那就请你原谅吧。我想我已经看到，你对弗洛伦丝小姐十分关心。”

她还有什么不被他看到，不被他知道呢？每次一想到这个，哪怕只是隐隐约约有这个感觉。她就感到屈辱、愤恨。她用牙咬住颤抖的嘴唇，强迫自己镇定下来。她明显地点了一下头作为回答。

“这种关心，太太——这真是个感人的证据，证明一切与董贝先生有关的事物对你来说都是宝贵的——使我在把这些事情告诉他以前感到踌躇，而他目前还不知道这事。即使我出于忠诚可以把这事说出来，但这种关心却使我如此迟疑，只要知道你不愿意我这样做，那我就不说。”

伊迪丝很快抬起头来，往后退去，把阴郁的一瞥投向他。他用他最温和最恭顺的微笑迎接它，继续往下说。

“我说起他们时，你说他们被歪曲了。我看不见得——不见得；不过就让我们当它是这样吧。对这件事，我已经担心了一个时期，那是因为：弗洛伦丝经常同这些人联系，尽管她是以多么天真和信任的方式联系的。对董贝先生来说，这种事是有决定意义的。他已经对她抱有偏见，这会使他采取什么措施（我知道他有时候已经在作这种考虑），把她同他的家分隔开来。太太，请耐心听我说：请想想，我几乎是从童年时期就开始同董贝先生交往的，我了解他，敬重他。我说如果他有缺点，那缺点就是傲慢固执，那是他的高傲和权力意识引起的。这种高傲和权力意识，我们大家都得尊重，不像别人的固执可以攻击，它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不断发展。”

她还看着他；但是尽量注视着，她高傲的鼻孔扩展着，她更深地呼吸；当他描述他主人那人人都得尊重的性格时，她会微微地撇撇嘴唇。他看到了，虽然他不动声色，但是她知道他看到了。

“即使像昨晚那么小的一件事，”他说，“如果我可以再一次提起它的话，它比大事更能说明我的意思。董贝父子公司不知道时间，也不知道地点和季节，而是把这些都压倒。可是，出现这种情况，我倒觉得高兴，因为这使我得以用这个话题来接近董贝太太，虽然这也使我受到惹她暂时不快的惩罚。太太，正当我为这件事感到不安和忧虑的时候，董贝先生叫我到利明顿去。在那儿，我看到了你。在那儿；我不能不看到你即将同他结成什么关系——使你们俩永远幸福。在那儿，我打定主意，等到你在这儿安定下来，我才来做我现在做的这件事。只要我把我知道的情况埋在你的心里，我就不会暗自担心对董贝先生没有尽到责任，因为像这种婚姻，两个人只有一条心，彼此可以代表。所以，在这个问题上，对你说知心话同对他说知心话一样，我都可以问心无愧。由于我刚才说的理由，我选择了你。能让我有幸认为自己的知心话已经被接受，我已经尽了自己的责任吗？”

他很久都记着她看他时的眼神和她内心的斗争。看到过这种眼神的人，有谁会忘记呢？最后她说：

“我接受，先生。请把这件事看作已经了结，不再发展下去。”

他深深鞠了一躬，然后站起身。她也站起来，他卑躬屈膝地告辞了。可是威瑟斯在楼梯上遇到他时，却对他那副牙齿的美和他那喜滋滋的笑容感到惊讶。他骑着他那匹白腿马离去时，他这样炫耀闪亮的牙齿，人们还以为他是牙医呢。当她不久乘坐马车出去时，人们以为她是一位既富有、优雅又生活幸福的贵妇人。可是他们没有看到她刚才独自在自己房里，他们也没听到她说

的几个字:“哦,弗洛伦丝,弗洛伦丝!”

斯丘顿太太靠在沙发上,呷着巧克力,只听到他们低声说的公事[1]。她对这个字恨之入骨,以至于早就把它从她的词汇中排除出去,而且她曾用一种娇媚的姿态和巨大的热情,更不必说用心灵,迫使几个服饰商和别人差点破了产。因此,斯丘顿太太不问什么,也不表示好奇。的确,在户外,桃色丝绒帽已经够她忙的了,因为帽子扣在后脑勺上,那天风又大,它发疯似的要从斯丘顿太太这里逃走,再哄它也不肯妥协。等到马车门关上,风被关到外面,痉挛便又在假玫瑰间嬉闹起来,就像济贫所里到处刮着阴风似的。总之,斯丘顿太太有许多事要做,对别的都不关心。

到傍晚时,她的情况也不见好转。董贝太太在梳妆室里换好衣服等了她半个小时。董贝先生在客厅里踱来踱去,踱到阴沉着脸感到不耐烦了。他们三人将出去吃饭,这时,使女弗劳尔斯脸色苍白地来对董贝太太说:

“对不起,太太,请原谅,但是我拿老太太没有办法!”

“你这是什么意思?”伊迪丝问。

“啊,太太,”那惊慌的使女答道,“我不知道。她在做鬼脸!”

伊迪丝同使女匆匆赶到母亲房里。克娄巴特拉穿着盛装,钻石、短袖、胭脂、鬈发、牙齿和年轻人的其他穿戴一应俱全。可是中风是不受欺骗的,在认定她为肆虐对象,当她照镜子时袭击了她。她就像一个倒下的可怕的玩具娃娃那样躺在那里。

她们把她身上假的东西一件又一件卸下,让她显出一副狼狈相,把剩下的那一点儿真正的她抬上床。派人去请医生,医生不久就来了。采取了有效措施。医生说她这一次能在中风后恢

---

① 原文是 business,也可作“生意”解。

复，但如果再中风一次那就完了。一连几天，她躺在那里一句话也不说，眼睛盯着天花板。有时，人家问她面前是谁等等一类的问题，她发出一些模糊不清的声音作为回答。有时，她却毫无表示，不作任何手势，从她那双一眨不眨的眼睛也看不出什么回答。

最后，她终于开始逐渐清醒，虽然还不能说话，却已经能够稍微动动。有一天，她右手的功能恢复了，她做动作给侍候她的使女看。她好像心里很焦急，做手势表示要铅笔和纸。使女马上拿给她，以为她要写遗嘱，或者写最后的请求。因为董贝太太不在家，使女就怀着严肃的心情等待结果。

这个老妇人在吃力地涂涂、擦擦，写出一些好像从铅笔里自动落下的错字以后，把这个文件递过来：

"玫瑰色帷幔。"

使女完全惊呆了。克娄巴特拉头脑还算清醒，在手稿上加了四个字，字条就成为：

"玫瑰色帷幔为了医生。"

现在使女稍微有点猜出，她要这些东西，让她的面色在医生面前显得好一些。这所房子里最熟悉她的人都毫无疑问地认为使女猜得对，使女也就马上认定是这么回事，因此，她的床上就挂上了玫瑰色帷幔。从这时起，她就越来越迅速地好转了。不久，她已能坐起来，披着鬈发，戴着镶花边的帽子，穿着睡袍，还让使女在她的凹陷的脸颊上涂一点儿人工的红润。

这个老妇人穿戴着讲究的服饰朝死神挤眉弄眼，对他耍弄一些年轻人的花招，仿佛他是少校似的。这真是一幅惊人的景象。可是，自从这次中风以后，她的头脑起了变化，使她有了许多思索的内容。这变化也是非常可怕的。

她智力衰退，究竟是使她比以前更狡猾更虚伪呢？还是使她把一心要成为的她同真正的她混淆在一起？还是激起了一丝悔恨，而这种悔恨既无法显现，又无法完全掩没？还是在她官能混乱时，这一切都混在一起？这种设想可能性比较大。反正结果就是：她强烈要求伊迪丝给她爱、感恩和关心；高度赞扬自己，说自己是最可贵的母亲；伊迪丝如果关心任何别人，她就嫉妒得不得了。不仅如此，她不但不记得她们两人间不提这个问题的协议，反而经常说她女儿的婚姻就证明她是个无与伦比的母亲。所有这一切，加上身体虚弱以及这种情况下会出现的暴躁，对她的轻浮和年轻打扮来说，始终是一种讽刺。

"董贝太太在哪儿？"她会对她的使女说。

"出去了，太太。"

"出去了！她出去是为了避开她妈妈吗，弗劳尔斯？"

"上帝保佑你，不是的，太太。董贝太太只是同弗洛伦丝小姐坐车出去兜风。"

"弗洛伦丝小姐。弗洛伦丝小姐是谁？别对我说什么弗洛伦丝小姐。对她来说，弗洛伦丝小姐和我相比，算得了什么？"

适当地炫耀钻石，或者戴着那顶桃色丝绒帽（在她能出门走动以前好几个星期，她一直戴着帽子坐着接待客人），或者穿着俗气的或者别的衣服，往往能阻止她开始涌出的眼泪。她会得意扬扬地等到伊迪丝来看她。伊迪丝来了以后，她一见女儿那张骄傲的脸，又会垮下来。

"啊，我知道，伊迪丝！"她会摇着头哭起来。

"什么事，母亲？"

"事！我可真的不知是什么事。世道变得如此地虚伪和忘恩负义，我开始认为世上没有良心——或者任何这一类的东西，肯

定的。威瑟斯还比你更像是我的孩子。他照料我比我自己的女儿还多得多。我简直希望自己不要显得如此年轻——或者诸如此类的情况——那样的话,也许我会受到更多的关心。”

“你还要什么,母亲?”

“哦,很多,伊迪丝,”她不耐烦地说。

“你要的东西你还有什么没有啊?如果有什么没有,那也得怪你自己。”

“怪我自己!”她开始呜咽起来。“我作为母亲,一直对你这么好,伊迪丝;从你在摇篮里的时候起就一直陪着你!你不关心我,就像我是个陌生人似的——对我的天然感情还抵不上你对弗洛伦丝的感情的二十分之一——可是我只不过是你的母亲,竟然会在一天里把她带坏!——你责备我,说这要怪我自己。”

“母亲,母亲,我什么也没责备你。你干吗老是谈这个?”

“我一片爱心,又很敏感,你每次看我,我都受到最残酷的伤害,我还不该谈这个吗?”

“我没有意思要伤害你,母亲。你不记得我们之间说过的话吗?过去的事就别提了。”

“是啊,别提了!对我的感恩,别提了;对我的感情,别提了;我待在我这偏僻的房间里没人陪伴,没人照料,别提了;而你却认为有一些新的亲戚要你去悉心照顾,而他们根本无权要你照顾!天哪,伊迪丝,你知道你掌管的是多么豪华的一个家吗?”

“知道。嘘!”

“还有那个绅士气派十足的家伙,董贝?你知道吗,伊迪丝,你嫁了他,你就有了安身之所,有了地位,有了马车,还有了我也不知道的一些别的东西?”

“真的,我知道,母亲;很清楚。”

“你那个令人愉快的好人儿——他们叫他什么来着？——格兰杰——如果没死的话，你也会有这些东西。有了这一切，你该感谢谁呢，伊迪丝？”

“你，母亲，你。”

“那么，你就用胳臂搂着我的脖子吻吻我吧；让我看到，伊迪丝，你知道我一直待你好，世界上再也没有比我更好的妈妈了。别让我为了你的忘恩负义嘲笑自己折磨自己，成为一个极端可怕的人；或者当我出去交际时，没有一个人认得出我，甚至连那个可恨的畜生少校，也认不出我。”

但是，有时候伊迪丝走近她，低下威严的头，把冷冷的脸颊贴在她的脸颊上时，这母亲却又往后退缩，仿佛怕女儿似的，而且会一阵哆嗦，大叫她的脑子不对头了。有时候，她会低声下气地恳求女儿在她床边的椅子上坐下。当女儿坐在那里沉思时，她就看着女儿。这时，连玫瑰色的帷幔也没法使她的脸呈现出不是害怕和狂野的神情。

最后，在克娄巴特拉恢复健康时，玫瑰色帷幔，为她的衣服——为了掩盖病魔的折磨，她穿得比以前更年轻——为那胭脂、牙齿、鬈发、钻石、短袖，以及在镜子跟前倒下的那个玩具娃娃的整个服饰而脸红。有时她说不清话，只得像小姑娘那样咯咯笑着来应付。她的记忆很差，杂乱无章，希奇古怪，有时清楚有时模糊，好像在愚弄她自己希奇古怪的人似的。帷幔也为这些脸红。

但是，帷幔却从来没有为她对女儿的新的想法和说话方式而脸红。虽然女儿时常来到帷幔跟前，帷幔却从来没有为她那严肃的美因为微笑显得更加妩媚，因为孝心变得温柔而脸红。

第三十八章
陶克斯小姐同老朋友增进友谊

孤独的陶克斯小姐被她的朋友路易莎·契克抛弃，又被剥夺了同董贝先生见面的机会——因为没有用银线穿起来的一对精制的结婚卡来为公主街壁炉架上的镜子，或者竖琴，或者她到假日才去照料的任何一个放摆设的小陈列架增光——她情绪低沉，很是忧郁。有一个时期，公主街听不到《小鸟圆舞曲》，花木也没人拾掇，陶克斯小姐的敷了发粉、梳着小辫的祖先的小像也蒙上了灰尘。

然而，陶克斯小姐的年纪和性格，使她不会长久沉湎于徒然的悔恨。当那畸形的客厅里再次传出悠扬颤抖的《小鸟圆舞曲》时，羽管链琴只有两个音是因为无人弹奏而变哑的。在她每天早上定时再到她的绿花篮跟前侍弄花木以前，只有一根天竺葵的插枝由于照料不周而掉落。那个敷发粉的祖先蒙上灰尘只不过六个星期，陶克斯小姐就朝那慈祥的脸上呵气，用软皮[1]把他擦干净。

不过，陶克斯小姐还是孤单寂寞，茫然若失。她的单相思，不管表现得多么荒谬可笑，却是真诚的，强烈的，而且正如她所说的，她“从路易莎那儿受到不应有的侮辱，心里非常难受”。但是陶克斯小姐的性情中就是没有愤怒这样东西。如果说她在生活

---

① 软皮：擦玻璃窗、镜框等用的一种软皮。

中一直是这样细声细气、没有主见地走过来的，那么，她至少是走了这么多路还从没有过什么粗暴的激情。有一天在街上，她从很远处看见路易莎·契克，她那软弱的生性就受不了了，她真想马上躲到一家糕饼铺去，在那里的一间通常供顾客喝汤用的、弥漫着牛尾气味的发霉的后间里，痛痛快快地大哭一场。

陶克斯小姐觉得，对于董贝先生她几乎没有什么理由可以抱怨。她认为那位绅士伟大，一旦不同他接触，她就觉得好像她同他之间的距离一向是无法估计的，好像他容忍她，是大大地给了她面子。按照陶克斯小姐那真诚的想法，妻子再怎么美丽、再怎么威严，他都配得上。要找妻子，他当然要找高贵的。一天有二十次，陶克斯小姐眼泪汪汪地作出这个论断，而且完全认为这个论断是对的。她从不回想起董贝先生曾经是怎样傲慢地要她服从他的方便和任性，而且宽容地允许她当他小儿子的保姆。她只是用她自己的话这样想："她在那家人家度过了许许多多幸福的时光，她将永远怀着感激的心情铭记不忘，她也将永远认为董贝先生是男人当中给人印象最深的、最尊严的一个。"

不过，同毫不宽容的路易莎决裂，又不敢接近少校（她现在对他不大信任），陶克斯小姐觉得对董贝先生家的情况一无所知，很是烦恼。她确实已经养成习惯，认为总的说来世界是围着董贝父子公司转的，所以她决定，与其不了解她很关心的情况，还不如去找找她的老朋友理查兹太太。她知道自从她同董贝先生最后那次难忘的见面以来，理查兹太太有时同他的仆人们保持联系。陶克斯小姐去找图德尔一家，也许心里隐藏着一个微妙的动机，要找个人谈谈董贝先生，不管那人是多么地低微。

无论如何，有一天晚上，陶克斯小姐确实是朝图德尔先生家走去了。那时，图德尔先生浑身煤灰，肮脏不堪，正在他的一家人

中间呷茶提神。图德尔先生的生活只有三个阶段。要么是像刚才说的，在家人中间喝茶，要么是以每小时二十五到五十英里的速度在国土上横冲直撞，要么是在累了以后睡觉。他不是像旋风一般，就是平平静静。在这两种情况下，图德尔先生都是个心平气和、心满意足、温顺随和的人。他似乎把上代传下来的火暴性子和烦躁心情都给了与他有关的火车头。火车头气喘吁吁、上气不接下气、烦躁不安，毫不吝啬地耗尽自己的精力，而图德尔先生却过着安定平静的生活。

“波丽，我的姑娘，”图德尔先生说。他两个膝头上各坐着一个小图德尔，另外两个小图德尔在给他沏茶，还有许多小图德尔散在各处。图德尔先生身边从来不会没有孩子，而且总有好几个。“最近你没见到我们的比勒吗？”

“没有，”波丽答道，“不过可以说他今晚肯定会来。是他来的日子，他是很遵守规律的。”

“我看，”图德尔先生津津有味地吃着晚餐，“我们的比勒现在干得很好，一个男孩至多只能这样，对不，波丽？”

“哦！他干得好极了！”波丽答道。

“他不必那么像藏着秘密似的——是吗，波丽？”图德尔先生问。

“是啊！”图德尔太太坦白地说。

“我很高兴，他根本不必像藏着秘密似的，波丽，”图德尔先生用他那慢慢吞吞的、有节奏的声调说。他用一把折刀把涂了黄油的面包铲进嘴里，仿佛在给自己添燃料，“因为那样看上去不好；是吗，波丽？”

“啊，当然不好，爸爸。你怎么连这个还要问！”

“你们瞧，我的孩子们！”图德尔先生环视他的一家人问。“不

管你们老老实实做什么事，我看你们最好都要正大光明。哪怕在路堑里或者隧道里，你们也不能玩什么秘密把戏。你们要一直鸣着汽笛，让我们能知道你们在哪儿。”

小图德尔们发出尖利的嘟囔声，表示决心听爸爸的劝告，从中获益。

“可是，你干吗要为了罗布说这番话呢，孩子他爸？”她妻子焦急地问。

“波丽，老太婆，”图德尔先生说，“我想我这么说，不是特别为了罗布，肯定的。我只是从罗布说起，然后岔开去，想到什么说什么。我还不知道想到哪儿，也不知道那些念头是哪儿来的，他就牵动了一连串的想法，就像用车钩挂上整整一列火车似的。人的念头真是个联轨站，”图德尔先生说，“肯--定一的！”

图德尔先生用一大杯茶送下了这深奥的思绪，开始用大量涂了黄油的面包来加固；同时，叫小女儿们使壶里一直保持大量热水，因为他口渴得厉害，要喝无数的“许多杯”才会不再觉得渴。

然而，图德尔先生在满足自己的时候，并没有忘掉他周围的那些小家伙。他们虽然都已经吃过晚餐，却还留意着能否额外地吃上一口，因为那滋味好极了。他时不时地分给那圈等待着的孩子吃，伸手拿着切成楔形的大块涂了黄油的面包，让这一家人按合法的次序一人咬一口，还舀小小的一匙茶用同样方法让他们吃。在小图德尔们嘴里，这样吃的一点东西特别好吃，以至于在大家分吃以后，都各自表演了狂喜的舞蹈，用一只脚站着、跳着，或者用其他的舞蹈表示高兴。他们用这种方法兴奋了一阵以后，又渐渐围拢在图德尔先生周围，眼巴巴地看着他把更多涂了黄油的面包和茶吃光。不过，他们装得不再巴望吃到这些食物，而

是谈论其他事物，并且像说秘密话似的小声说话。

图德尔先生在这一家人中间，在食欲方面为孩子们树立了可怕的榜样。他正用专车把两个坐在他膝头上的小图德尔送到伯明翰去，自己隔着涂了黄油的面包看着其余的人。这时磨工罗布戴着防水帽，穿着丧服来了。弟妹们都涌去欢迎他。

"啊，妈妈！"罗布孝顺地吻了她说，"你好吗，妈妈？"

"我的孩子来了！"波丽搂了他一下，拍了拍他的背说。"秘密！上帝保佑你，孩子他爸，他才不呢！"

这话是说给图德尔先生一个人听的，可是磨工罗布并非毫不在意，他听到了这句话。

"什么！爸爸又在说什么反对我的话，是吗？"这个受了委屈的无辜者说。"哦，一个家伙，一旦做了点儿小错事，难道连他的爸爸也要老是在背后拿它来责怪他，多么狠心啊！"罗布大声说，痛苦得用袖口擦眼泪。"这真够迫使那家伙去干件什么事，发泄心头的怨恨了！"

"我的可怜的孩子！"波丽嚷道，"爸爸不是故意的。"

"如果爸爸不是故意的，"委屈的磨工哭着说，"那他干吗要说呢，妈妈？没有人把我想得有爸爸想的那么坏，连一半那么坏也没有。多么不合情理啊！我真巴望有个人抓住我的头把它砍掉。我相信，他会毫不在乎地这么做的，我宁可让他来砍，而不要让别人来砍。"

听到这些不顾死活的话，小图德尔们全都尖声叫嚷起来，起了令人伤心的效果。于是磨工稍稍改进一下，用讥讽的口气要他们不要为他哭，因为，如果他们是好孩子的话，就应该恨他。这番话影响了那最后第二个小图德尔。他是很容易激动的。这不仅影响了他的情绪，也影响了他的呼吸，憋得他脸色发青。图德尔

先生惊慌失措，把孩子抱到屋外大水桶的龙头那里，要不是孩子见到水龙头吓得回复过来，他真会把孩子放到水龙头下面去冲。

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图德尔先生就作了解释，他儿子那颗善良的心也就平静了下来。他们握了手，融洽的气氛又恢复了。

“你跟我一块儿喝茶好吗，比勒，我的孩子？”父亲又兴致勃勃地继续喝茶，问道。

“不，谢谢你，爸爸，主人和我一起喝过茶了。”

“主人现在好吗，罗布？”波丽问。

“呃，我不知道，妈妈；没有多少可夸耀的。你瞧，没做成什么生意。他对这个一窍不通——船长不懂。就在今天，有个顾客到店里来说，‘我要一个某某东西，’顾客说的是个拗口的名称。‘一个什么？’船长说。‘一个某某东西，’那人说。‘老兄，’船长说，‘请你在店里走一圈找吧。’‘呃，’那人说，‘我已经走过了。’‘你看到你要的东西吗？’船长说，‘没有，没看见，’那人说。‘你真看见了，认得它吗？’船长说。‘不，我不认识，’那人说。‘啊，老实告诉你吧，我的孩子，’船长说，‘你最好回去问问它外表是个什么模样，因为我也不认识！’”

“不过，他这么做可挣不了钱呀，是不是？”波丽说。

“钱，妈妈！他决不会挣钱。他那种做法我从没见过。不过，他并不是个坏主人，这我倒是要为他说一句的。可是，那对我没多大关系，因为我不打算长久在他那儿。”

“不想保住这个工作，罗布！”他母亲嚷道，他父亲则睁大了眼睛。

“也许，不要这个工作，”磨工眨了一下眼睛答道。“我并不觉得奇怪——你认识一些法院里的朋友——不过，你现在别担心；我很好，就这么回事。”

这些暗示和磨工的神秘态度提供了无可争辩的证据，证明他并没有图德尔先生含蓄地加给他的那种缺点。这证据本来还可能再使他蒙受冤屈，引起全家人的震动，但正好在这时，来了另一位客人。使波丽吃惊的是，那人站在门口，以保护人和朋友的姿态朝那里所有的人微笑。

"你好，理查兹太太，"陶克斯小姐说。"我来看你。可以进来吗？"

理查兹太太喜滋滋的脸容光焕发地给了一个好客的回答，要她坐下。陶克斯小姐朝那张椅子走去时落落大方地同图德尔先生招呼了一下。她解开帽带，说她首先要那些亲爱的孩子一个个全都过去吻她。

那个倒霉的最后第二个孩子，因为在家里经常遭到麻烦，似乎是在一个坏星宿下诞生的。大家过去招呼她时，他却没法也这么做。他头上牢牢地戴着他刚才在玩的那顶水手戴的防水帽，戴得很深，而且前后颠倒了，再也脱不下来。这件意外在他那受惊的想象中呈现的图景是，他的一辈子将在黑暗中，以及同他亲属朋友的隔绝中度过而毫无办法。这使他拼命挣扎，发出令人窒息的叫喊。帽子脱掉以后，他的脸又烫又红又湿。陶克斯小姐把筋疲力尽的他抱上膝头。

"也许你都快记不得我了，先生，"陶克斯小姐对图德尔先生说。

"记得，小姐，记得，"图德尔说，"不过从那以后，我们都有点儿老了。"

"你身体好吗，先生？"陶克斯小姐温和地问道。

"好极了，小姐，谢谢你，"图德尔回答。"你身体好吗，小姐？没患风湿病吧，小姐？我们年纪一天天大了，免不了要犯这个

病。”

“谢谢你，”陶克斯小姐说。“我还没犯过这个病。”

“你很幸运，小姐，”图德尔先生答道。“很多人在你这个年龄，小姐，已经犯这个病了。就说我母亲吧——”图德尔先生一眼看见他妻子这时的眼色，就聪明地把其余的话淹没在另一大杯茶里。

“你不会是说，理查兹太太，”陶克斯小姐看着罗布大声嚷了起来，“这就是你的——”

“大儿子，小姐，”波丽说。“是的，确实是的。这就是那个小家伙，小姐，他无意中惹来那么多麻烦。”

“这个，小姐，”图德尔说，“就是那个短腿——腿是短，”图德尔先生用吟诗的声调说，“太短了，裹不上绑腿——董贝先生要磨工裹上绑腿。”

这句话勾起的回忆几乎叫陶克斯小姐受不了。这话题立即引起了她的特殊兴趣。她要磨工同她握手，并且为他坦率而天真的脸向他的母亲祝贺。罗布听到她的话，抬头看看，表示她的夸奖并不过分，可是那眼神却有点不对头。

“呃，理查兹太太，”陶克斯小姐说，“还有你，先生，”她对图德尔先生说，“我坦白地、老实地告诉你们，我来是为了什么。你或许注意到，理查兹太太——你或许也知道，先生——我同我的几个朋友有点疏远，过去我常去的地方，我现在不去了。”

波丽以女人的机灵，立即领会了意思，用一个小小的眼色表示出来。图德尔先生根本不知道陶克斯小姐在说些什么，瞪着眼看她，以此表示他也已经领会。

“当然，”陶克斯小姐说，“引起我们之间那点儿冷淡的原因并不重要，不必讨论。我只要说，我对董贝先生和与他有关的一

切都尽可能怀有最大的敬意和关心，”陶克斯小姐的声音发抖了。

图德尔先生明白了她的意思，摇摇头，说他听人说起过，他认为，对他自己来说，董贝先生是个难以相处的人。

“请别这么说，先生，”陶克斯小姐说。“我请你现在和以后永远别这么说，先生。这样的话，我听了是很痛苦的。你的心我完全清楚，有你这样的心的绅士听了，也不会永远感到满意的。”

图德尔先生原以为自己的话不会不被赞同，这时却困惑不解了。

“我想说的，理查兹太太，”陶克斯小姐继续说，——“我也是对你说，先生——只是这个：有关这家人家的活动、幸福、健康的消息，只要你听到的，我总是很乐意听到的。我将一直很高兴同理查兹太太谈论这家人家和从前的时光。理查兹太太和我从没有过丝毫分歧（虽然我现在希望我们以前能更加熟悉，不过这也得怪我）。我希望她现在不会反对我们成为很好的朋友，不会反对我在高兴的时候来这儿走走，而不作为外人。现在，我真心希望，理查兹太太，”陶克斯小姐诚恳地说，“你会同以往一样，像个性情和善的人那样接受我的这个建议。”

波丽很高兴，并且把高兴的心情表示了出来。图德尔先生不知道自己是否高兴，只是呆呆地保持着平静。

“你看，理查兹太太。”陶克斯小姐说，——“我希望你也看到，先生——如果你们不把我当外人，我在许多小小的方面可以稍微帮你们一点忙；而且我将乐于这么做。比如说，我可以教你们的孩子。如果你们允许，我将带几本小书或者一点针线活来，时不时地拣个晚上，他们可以学学——啊呀，我相信，他们一定会学到很多，为他们的老师增光。”

图德尔先生很看重学问，朝妻子扬了扬头以示赞同，高兴得往手心里啐唾沫。

“那时候，我不是外人了，就不会妨碍谁，”陶克斯小姐说，“一切就都会同我不在这儿时一样。理查兹太太可以不来管我，而照常缝缝补补、熨熨衣服、喂喂孩子，或者做其他任何事。你呢，先生，如果喜欢的话，也可以抽抽烟斗，是不是?”

“谢谢你，小姐，”图德尔先生说。“是的，我是会抽上几烟斗的。”

“你这么说，真太好了，先生，”陶克斯小姐说，“我真心诚意向你保证，一点不假，这对我来说是个很大的安慰。不管我有幸对孩子们带来一点什么益处，只要你们舒坦、随和而且好心地和我达成这个协议，而不要再多说一句，那你们就不止是报答了我。”

协议当场达成了。陶克斯小姐已经觉得像在自己家里一样。她毫不耽搁;马上把孩子们一个个都初试了一番。对此图德尔先生很欣赏。她把他们的年龄、姓名和才能登记在一张纸上。这个仪式，加上一点儿与之有关的闲聊，使时间过得很快，已过了他们往常的就寝时间，也使陶克斯小姐在图德尔家的炉边一直耽到很晚，不宜独自走回家去。不过，殷勤的磨工还在那里，他有礼貌地提出送她到她家门口。是董贝先生让这个青年第一次穿上这种很少有人提起它名称的男子汉服装。能让人看到由这样一个青年送他回家，对陶克斯小姐来说是件非同小可的事，所以她立即接受了这个建议。

于是，陶克斯小姐在同图德尔先生和波丽握过手，并且吻过所有的孩子以后，带着她所受到的无限欢迎和她的一颗非常轻松的心离开了他们的家，那位善良的女士契克太太要是称一下

这颗心的分量，也许会生气。

磨工罗布出于谦逊，想走在她后面，可是陶克斯小姐要他同她并肩而行，以便交谈；正如她事后对他母亲说的，是一路在"引他说话"[1]。

他说得聪明，清楚，出色，以至于陶克斯小姐都给迷住了。陶克斯小姐越是引他，他越是说得好——就像金属丝越拉越细一样。再也没有什么青年比那天晚上的罗布更好、更有前途——更热情、更坚定、更谨慎、更清醒、更诚实、更温顺、更坦率的了。

"认识你，"陶克斯小姐在来到自己家门口时说，"我很高兴。我希望你能把我看作你的朋友，你高兴什么时候来看我，就什么时候来。你有钱箱吗？"

"有，小姐，"罗布答道，"我在攒钱，等攒够了就去存银行，小姐。"

"真了不起，"陶克斯小姐说。"我听了很高兴。请把这半克朗放进去。"

"哦，谢谢你，小姐，"罗布答道，"不过我真的不能剥夺你的钱。"

"我赞成你的独立自主的精神，"陶克斯小姐说，"不过，我向你保证，这不是剥夺。这是我的良好意愿，你要是不接受，我会生气的。晚安，罗宾[2]。"

"晚安，小姐，"罗布说，"谢谢你！"

他窃笑着走了，去换零钱，在掷钱猜正反面时把它输给了做馅饼的人。可是，磨工学校里从不教正直，学校里采用的制度特

---

① 原文是 drew him out，照字面直译是"把他拉长"，所以下文把他比作金属丝。

② 罗布(Rob)和罗宾(Robin)都是罗伯特(Robert)的昵称。



磨工和做馅饼的人

别有利于培养伪善。以至于许多以往磨工的朋友和主人都说，如果这就是让普通人受教育所得到的结果，那我们宁可不要教育。比较理智的人说，让我们有更好的教育吧。但是磨工公会的管理者们总是立即予以反驳，挑出少数几个受了这种教育后仍然很好的小伙子，斩钉截铁地说，只因为受了这种教育，他们才这么好。这就算是解决了那些坚决反对者的问题，而且为磨工学校增了光。

第三十九章

海员爱德华·卡特尔船长的又一些奇遇

时间老人以坚定的步伐和顽强的意志匆匆前进。老仪器制造人在给他朋友留下一封信时要求他一年之内不能把同时留下的那个包裹启封。现在这一年的期限快要到了，卡特尔船长在一个晚上，开始怀着神秘和不安的心情看着这个包裹。

船长为人正直，决不会想提前一小时把它打开，正如不会自己开膛破肚，研究自己的内脏一样。他只是在晚上第一次烟斗抽到一定程度时把它拿出来放在桌上，坐在那里透过烟看着包裹的外面，严肃而沉默地一连盯着看两三个小时。有时，这样看了很久以后，船长会慢慢移动座椅，移得越来越远，好像要移到它的魅力所能达到的范围以外。不过，如果这是他的目的，那么他并未获得成功；因为，甚至在他移到客厅的墙跟前时，这个包裹还照样吸引他。如果他在沉思，眼睛转到天花板或者炉火那里，那么，它的形象就立即跟过去，显眼地停在煤块中间，或者在白涂料中占上一个有利的位置。

对于"心头的宝贝"，船长那慈父般的关怀和欣赏并没有改变。但是，自从他最后一次同卡克尔先生见面以后，卡特尔船长就有了怀疑，他以前代表那位年轻小姐和他的亲爱的孩子沃尔进行的干预，是否确实像他预料的和他当时相信的那么有利。总之，船长很担心他造成的害处多于益处。谦逊的船长在悔恨之中能想到的最好赎罪办法就是把自己隐藏起来，再也不做伤害任

何人的事，仿佛把自己作为一个危险人物从船舷上扔到海里去似的。

因此，船长就把自己埋在仪器中间，决不走近董贝先生家，也不以任何方式到弗洛伦丝和聂泊尔小姐跟前去。到珀奇先生来访时，他甚至割断同这位先生的联系，冷淡地告诉他说，谢谢他来访，但他已经同所有这一类朋友不再来往，因为他不知道自己会无意中引起哪个弹药库爆炸。在这种自己造成的隐居生活中，他整整几天、整整几个星期除了同磨工罗布说话以外不同任何人说话，因为他认为罗布是无私地眷恋和忠诚的榜样。在此隐居期间，船长常会在晚上盯着包裹，坐在那里抽烟，想着弗洛伦丝和可怜的沃尔特。直到他们俩在他那朴实的想象中都已死去，进入了永恒的青春，成为他最初记忆中的两个美丽而且天真的孩子。

然而，船长在沉思中并没有忘记改进自己，或者在精神方面培养磨工罗布。船长要那个年轻人每天晚上读一小时书给他听。因为船长深信所有的书写的都是真实的事，他就用这个方法，积累了许多值得注意的事实。星期日晚上，船长在上床睡觉以前，总是要自己读一种以前在一座山上讲的神圣教义。[①] 虽然他习惯于以他自己的方式不看书就引用其中的词句，但他读的时候还是恭恭敬敬，领会它那神圣的精神，仿佛他已经用希腊文把它全记住了，而且能够就它每一个词句都写出任何数量的激烈的神学论文。

在磨工学校那种令人钦佩的制度下，磨工罗布已经懂得了要对这种受神启示的著作恭恭敬敬。因为那时他智力的小腿老

① 指耶稣的“登山宝训”，其中讲述了基督教教义和基督教道德。

是在犹大[1] 各族的专门名字上磕磕绊绊；因为他单调地重复那些艰深的诗句，特别是作为惩罚；他在六岁时就穿上皮裤子一个星期日三次在很高处的一座很热的教堂里受检阅，那里有一架大风琴老是在他昏昏欲睡的头四周嗡嗡直响，就像一个特别忙碌的蜜蜂似的。船长停止朗读时，磨工罗布出色地假装受到了启示；船长朗读时，他一般都打呵欠，头往前一冲一冲地打瞌睡。善良的船长却从没想到过他会打呵欠、打瞌睡。

船长作为一个生意人，开始记帐了。他在帐簿上记下天气情况，货车和其他车辆的来往情况；他看到在那个地区，早上和白天大部分时间车子都朝西去，傍晚时都朝东去。一星期大约有两三个游荡者来“同他说话”——船长是这样记的——说的是眼镜的事。他们并不真的买，而是说以后再来，船长认定生意有了好转，就在日记簿上作了这样的记载：这时风（这是他首先记的）又刮了起来，是西北风；风向是夜里变的。

船长的主要困难之一是图茨先生。他经常来，话不多，似乎认为那间小小的后客厅是个合适的房间，可以让他在里面嘻嘻地笑。他会一连半个小时坐在那里，在这方面利用这地方，而根本没同船长增进友谊。船长由于最近的体会，变得谨慎小心起来，没法弄清楚图茨先生究竟像他看上去的那样，是个温顺的人呢，还是个极其狡猾、善于装假的伪君子。他经常谈起董贝小姐，这是可疑的。但是，图茨先生显然是信赖船长的，因此船长内心对他怀有好感，决定目前不能反对他，而只是在他每次谈到他心爱的话题时，以无法形容的机警观察他。

---

① 犹大：基督教《圣经》所载以色列十二支派中最强的一支。

“吉尔斯船长[①]，”有一天，图茨先生突然脱口而出，这是他的习惯，“你看你能不能赞同我的那个建议，让我有幸做你的朋友？”

“咳，我跟你说，我的孩子，”船长答道，他终于决定了行动步骤；“我一直在考虑。”

“吉尔斯船长，你真好，”图茨先生说。“非常感谢，以我的名誉起誓，吉尔斯船长，让我有幸做你的朋友，将是大发慈悲。真的是大发慈悲。”

“你瞧，老弟，”船长慢慢地说，“我不了解你。”

“可是你如果不让我有幸做你的朋友，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坚持自己的意见说，“那你永远也无法了解我。”

船长似乎对这句话的独创性和威力感到吃惊，看着图茨先生，好像觉得图茨先生有许多地方是他没料想到的。

“说得好，我的孩子，”船长若有所思地点着头；“说得对。你听我说：你对我说的一些话让我知道你敬慕一个可爱的人。嗯？”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拿着帽子的那只手剧烈地做着手势，“敬慕这个词用得不对。凭我的名誉起誓，你想不到我怀的是什么感情。如果能把我染成黑的，让我做董贝小姐的奴隶，我就会把这看作一种荣幸。如果花掉我全部的财产，我能变成董贝小姐的狗——我——我确实认为我会永远摇着尾巴。我会非常快活，吉尔斯船长！”

图茨先生说这番话时，眼睛里噙着泪水，深情地把帽子压在胸前。

---

① 图茨先生把卡特尔船长的姓名搞错了，以为他姓吉尔斯。

“我的孩子，”船长被感动了，同情地说，“如果你是真诚的——”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大声说道，“我处于这样一种心情，而且完全是真诚的，所以如果我能把手放在一块灼热的铁上，或者一块燃烧的煤上，或者融化的铅上，或者烫手的封蜡上，或者诸如此类的任何东西上发誓，我将心甘情愿地烫伤自己，以此来宣泄自己的感情。”图茨先生匆匆朝房间四周看看，仿佛在寻找使人足够疼痛的东西让他达到他这可怕的目的。

船长把亮光光的帽子推到后脑勺上。用肥大的手抚摩自己的脸，弄得鼻子更加斑驳。他站到图茨先生跟前，用钩子勾住图茨先生上衣的衣领对他说了下面这番话。图茨先生非常注意而且有点惊奇地抬头看着船长的脸。

“如果你是真诚的，你瞧，我的孩子，”船长说，“你就应该受到仁慈的对待，而仁慈是不列颠人冠冕上最灿烂的宝石，对于这一点你可以去查《统治吧，不列颠》中确定的原则，查到以后，你就知道了，那是保护天使们一再歌颂的宪章。准备！你这个建议使我有点儿吃惊。为什么？因为我一个人坚守这块海域，懂吗？没有船相伴，也不想要什么船相伴。别急！你为了某位年轻小姐，受她之托先来招呼我。现在，如果你我要作伴的话，那就不可以说那位年轻人的名字，也不可以提起她。在这以前，我还不知道随便提那个名字会有什么害处，现在我就不再提了。你完全听懂我的意思吗，老弟？”

“呃，如果我有时候不大懂你的话，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答道，“那就请你原谅吧。不过，说真的，我——吉尔斯船长，要不提董贝小姐的名字是很难办到的。我这儿憋得慌！”图茨先生悲哀地用双手碰碰衬衫的前胸，“我日日夜夜都有这个感觉，就像

有个人坐在我身上似的。”

“那是我提出的条件，”船长说。“如果你觉得难办，老弟，也许是难办，那么就给它一个大的回旋余地，让它转向航行，高高兴兴地分手！”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我简直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可是在我第一次来的时候，你告诉了我那些事情之后，我——我就觉得宁可在你跟前想董贝小姐，而不愿在任何别人跟前想她。所以，吉尔斯船长，如果你让我有幸做你的朋友，我将很高兴接受你的条件。我希望做个正直的人，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把伸出去的手又缩回来一会儿，说，“所以我不得不说，我没法不想董贝小姐。我不可能许下诺言说不想她。”

“我的孩子，”船长听了这坦率的声明，对图茨先生的评价比以前更高了，他说，“一个人的思想就像风一样，谁也说不准它能持续多久。这是个有关说话的协议吗？”

“是有关说话的协议，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答道，“我想我能约束自己。”

图茨先生当场就朝卡特尔船长伸出手去。船长愉快而且宽厚地表示恩准，正式允许图茨先生同他交朋友。得到他的同意以后，图茨先生如释重负，非常高兴，在这次访问余下的时间里一直在狂喜地嘻嘻笑着。船长呢，登上保护人的位置，感到很愉快，并且对自己的谨慎和预见颇为满意。

可是，尽管卡特尔船长非常谨慎，而且很有预见，他却在那天晚上大吃了一惊。那是由一个同样坦率和单纯的青年磨工罗布引起的。那个朴实的孩子和他同桌喝茶，温顺地俯身在他的杯碟上方，斜眼看了他主人一阵。他主人正透过眼镜，非常艰难地然而却十分尊严地读着报纸。罗布打破寂静，说：

“哦！请你原谅，船长，可是你也许不需要鸽子吧，是不是，先生？”

“对，我的孩子，”船长答道。

“因为我想把我的处理掉，船长，”罗布说。

“是吗？”船长说，略略抬起他那副毛茸茸的眉毛。

“是的，船长，对不起，我要走了，”罗布说。

“走？你走到哪儿去？”船长边问边转过头来，从眼镜上方瞧着他。

“什么？你不知道我要离开你吗，船长？”罗布暗暗笑着问。

船长放下报纸，拿掉眼镜，眼睛盯着这个要弃他而去的人。

“啊，是的，船长，我要预先跟你说一声。我还以为你也许事先知道了，”罗布搓着手站起身来。“如果你能行行好，马上找个人，船长，这对我来说是个很大的方便。恐怕你明天早上找不到人吧；你想能找到吗？”

“你是打算开小差，是不是？我的孩子？”船长盯着他的脸看了很久以后说。

“哦，这可叫人难办了，船长，”温柔的罗布一时间变得又委屈又愤恨，嚷道，“他按照规定预先说一声，人家就要那样皱着眉盯着他，还说他开小差。你没有任何权利骂一个穷人，船长。不能因为我是仆人你是主人，你就可以侮辱我。我干了什么错事？来，船长！告诉我我犯了什么罪，好吗？”

受了伤害的磨工哭着，用上衣袖口擦着眼睛。

“来，船长，”委屈的青年大声嚷道，“把我犯的罪说出来！我是怎么个人，我干了什么事？难道我偷了什么东西？难道我放火烧了房子？如果我这样做了，你干吗不把我往警察那儿一送了之？当了你的好仆人，你还说他没品德，就因为他没法损害自己

的利益来帮你的忙。这是多么伤人！忠心耿耿得到这么坏的报答！年轻人就是这样给折磨，给逼上邪路的。我对你感到奇怪，船长，真的。”

这些话磨工是流着泪水大叫大嚷地说出来的。他一边说一边慢慢地朝门口退去。

“这么说，你又有了个停泊地，是不是，我的孩子？”船长注意地看着他说。

“是的，船长，既然你用这说法，那么，我是又有了个停泊地，”罗布大声说，越退越远；“那个停泊地比这儿好，在那儿我用不着听你说的好话，船长。就因为我穷，我没法损害自己的利益来帮你的忙，你对我说了那么多污蔑的话。现在我交好运了。是的，我已经又有了一个停泊地，要不是因为你没有人，船长，我现在就走了，用不着等你骂我，就因为我穷，我没法损害自己的利益来帮你的忙。我穷，我没法损害自己的利益来帮你的忙，你干吗要责怪我，船长？你怎么可能这样降低你的身分？”

“你瞧，我的孩子，”心平气和的船长说，“你别再说这种话。”

“哼，那么，你也别说你那种话，船长，”被激怒了的笨蛋回嘴道，他哭得越来越响，正在退到店堂里。“我宁可你抽掉我的血，也不愿你污蔑我的品德。”

“因为，”船长镇定地说，“也许你听到过山穷水尽这个说法。”

“哦，我听到过吗，船长？”磨工大声地奚落说。“不，我没有。我从没听说过这种东西。”

“好吧，”船长说，“如果你不抱乐观态度，我相信你不久就会懂得它的。我能看到你的信号，我的孩子，你可以走了。”

“哦！我可以马上就走，是不是，船长？”罗布成功了，高兴得叫了起来。“不过听着！我可是从没要求马上走，船长。你不能因为自己叫我走，就说我没品德。你也不能停发我的工资，船长！”

为解决最后这个问题，他的雇主拿出一个铁皮罐，把磨工的钱一五一十地全数在桌子上。罗布抽着鼻子，啜泣着，感情受到很大伤害，把钱一个个拿起来，拿一个抽一抽鼻子，啜泣一下，用手帕把钱一个个分开扎好。接着，他爬到屋顶上，在帽子里和口袋里放满了鸽子。然后，他下来到柜台下的睡铺上打包裹，更响地抽鼻子和抽泣，仿佛他回想起一些往事，感到十分伤心。然后他哭着说，“晚安，船长。我离开你并没有恶意！”然后走到门口的台阶上，拉拉小海军候补生的鼻子作为临别的侮辱，便得意洋洋地笑着沿街走了。

只剩下船长一个人了。他继续看新闻，仿佛没发生过什么不寻常的或者意外的事，继续非常认真地看着。可是，卡特尔船长虽然看了很多，却一句话也没看明白，因为只见磨工罗布在一个栏目上出现，然后又跳到另一个栏目，跳遍整张报纸。

这位可敬的船长在这以前可曾觉得自己完全被别人遗弃？这是值得怀疑的。不过现在，老所尔·吉尔斯、沃尔特和“心头的宝贝”确实都不在他跟前了，而且现在卡克尔先生在残酷地欺骗他嘲笑他。这一切都以不忠的罗布为代表。以前他有好多次把心里美好的回忆讲给罗布听。他以前对这个不忠的罗布是信任的，而且很乐于信任他。他同罗布作伴，把罗布看作这条老船的最后一条相伴的船。他以前接受那小海军候补生给他的命令，把罗布作为左右手。他是想对罗布尽责，而且对这孩子挺好，就像他们的船失事了，他们被抛到荒岛上一起生活一样。而现在，不

忠的罗布却把不信任、背叛和卑鄙带到这间客厅里来。客厅是一种神圣的地方，卡特尔船长觉得这个客厅好像马上就要下沉了，但即使它沉没，他也不会感到大吃一惊，也不会觉得事关重大。

所以，卡特尔船长聚精会神地看报纸，但一点也没看明白。所以，卡特尔船长不对自己说什么有关罗布的事，不承认自己在想他，也不肯稍稍承认一下：自己寂寞得像鲁滨逊·克罗索，是与罗布有关的。

到了黄昏，船长以同样镇定的、办公事似的方式到莱登霍尔市场去，同一个私人的守门人安排好，每天早晚来把木制海军候补生的窗板装上和卸下。然后他到饮食店去，把每天供应给海军候补生的食物减少一半。他在酒店里把供应那个背叛者喝的啤酒停掉。"我的年轻人，"船长向酒吧柜里那位年轻小姐解释说，"我的年轻人改善了他自己的境况，小姐。"最后，船长决定占有柜台下的那张床铺，夜里不上楼去，而是在那里睡，作为资财的唯一保护者。

从此以后，船长每天早上六点钟从这张床上起来，扣上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那孤苦伶仃的样子就像克罗索扣上一顶羊皮帽，就算梳妆完毕。他原先担心那野蛮氏族麦克斯廷厄会来访问他，这种担心现在已经减弱了。这正如那个孤独的海员一样，他那类似的担心，因为长时间没有吃人者来到的迹象，也减弱了。不过，船长还是每天按时采取防范措施，不在他那隐秘的堡垒里先仔细查看一番，决不同任何一顶女帽见面。在这期间(图茨先生没来看过他，只是写信来，说他到外地去了)，他听自己的声音觉得奇怪，由于常常擦仪器，把货物收好，由于常常坐在柜台后面看书报，或者朝窗外眺望，他养成了沉思的习惯。他那顶挺硬

的油光光的帽子在他额上留下的一道红印痕,有时就因为他思索过多又疼痛起来。

现在一年满了。卡特尔船长认为最好把包裹打开。不过,包裹是磨工罗布给他的,他一直打算当着罗布的面把它打开。因为他有一个想法,认为当着人家的面打开它,比较正式,合乎船上的规矩,所以他觉得没有证人事情难办。他正处于这种困难中,有一天,他看到一则海运消息,高兴得不得了。那消息说,约翰·邦斯比任船长的"谨慎的克拉拉号"沿岸航行后归来,船长立即给那位哲学家寄了一封信,要那人对他的住址严守秘密,请他尽早来访,时间是晚上。

邦斯比是那种根据自己的信念行动的哲人。他花了几天时间才完全相信他是收到了一封这个内容的信。但是他在把握住了这个事实,而且深入了解了它以后,立即派一个见习船员送口信来,"他今晚就来。"他吩咐见习船员说完这话就走,见习船员像给人神秘警告的黑精灵那样完成他的使命。

船长得到这口信,非常高兴,就准备了烟斗、朗姆酒和水,在后客厅里等客人。八点钟,店门外传来一声水牛鸣叫似的声音,接着是手杖敲门板的声音,正在细听的卡特尔船长知道邦斯比就在外边,马上让他进来。他毛发蓬松,脸跟往常一样像红木般凝然不动,似乎对面前的任何东西都不察觉,而在专心致志地观察世界另一部分所发生的事。

"邦斯比,"船长抓住他的手说,"你好吗,我的孩子,你好吗?"

"伙伴,"邦斯比内心的一个声音答道,但这个司令员本身并没有同时作出什么表示,"很好,很好。"

"邦斯比!"船长忍不住对这位天才表示敬佩,"你来了!你能

提供比钻石还要灿烂[1] 的意见——你能给我一个小伙子，他穿的黑裤子像钻石一样灿烂地照耀着我，这段话你到《斯坦德菲尔要闻汇编》中去查阅，查到后就记下来。你来了，你能就在这儿提供意见，这成了现实了，每个字都成了现实了，"船长是真正这样相信的。

"啊，啊？"邦斯比吼道。

"每个字母，"船长说。

"为什么？"邦斯比第一次看着他的朋友吼道。"哪方面？如果这样，干吗不呢？所以。"哲人说了这些神谕似的话——这些话似乎差点儿使船长头晕目眩，把他送到了这样一个推测和猜想的海洋上——便听任船长给他脱去海员上衣，同朋友一起走进后客厅。他的手立即放在朗姆酒的瓶上，他调制了一杯兑水烈酒；接着就拿起烟斗，装上烟丝，点燃以后，抽起烟来。

卡特尔船长在这些细节上都模仿客人，虽然那位伟大的司令员的全神贯注、冷静沉着的神态是他无法学会的。船长坐在壁炉的另一角，恭恭敬敬地看着他，好像在等邦斯比鼓励和表示好奇，以便开始谈他自己的事。可是那位红木般凝然不动的哲学家除了暖和同烟草以外，没有表示出对什么别的东西有感觉。只有一次，他从唇间取出烟斗，把地方让给酒杯时，偶然十分粗暴地说：他的名字叫杰克·邦斯比——这个声明只给交谈开了个小口子——船长用一个恭维他的小小开场白引起他的注意，然后叙述了所尔舅舅出走的全部经过，还讲了这件事给他自己的生活和命运带来的变化，最后把那只包裹放在桌上。

沉默很久以后，邦斯比点点头。

---

① 原文 Brighter 可以解释为"更加明亮"，也可以解释为"更加聪明"。

“打开吗？”船长说。

邦斯比又点点头。

于是船长启封，看到两张折好的纸。他分别读了写在背面的字：“所罗门·吉尔斯最后的遗嘱和遗言”，“致内德·卡特尔的信。”

邦斯比眼睛看着格陵兰的海岸，看上去像在听文件的内容。所以船长咳嗽几声，清清嗓子，大声念信。

“‘我亲爱的内德·卡特尔。当我离家去西印度——’”

念到这里，船长停了下来，紧盯着邦斯比。邦斯比却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格陵兰。

“‘几乎是毫无希望地去打听我那亲爱的孩子的消息时，我知道，如果你得知了我的计划，你会反对，或者陪我去；所以我保守秘密。如果你能看到这封信，内德，那么你看时我很可能已经死了。那时你能很容易地原谅一个老朋友的愚蠢，而且会同情那种不安和疑虑，我正是在这种心情中出去作这次艰险的航行的。所以，这事就到此为止吧。我可怜的孩子是否会看到这些字，是否会让你看到他那坦率的脸，使你高兴？对此我几乎不抱希望。’不，不，不会再看到了，”卡特尔船长伤心地沉思着说，“不再会看到了。他躺在那儿，永远——”

邦斯比先生有音乐感[1]，突然吼叫道：“在比斯开湾，哦！”这像是给可敬的死者的一个合适的颂词，善良的船长听后受到了感染，便用钩子去勾他的手表示感谢，还擦了擦眼睛。

“唉，唉！”等邦斯比的悲叹不再在天窗里震动回响时，船长

---

[1] 指上一行“躺在那儿，永远——”的原文 There he lays，all his days，他听成“比斯开湾”的原文 Bays of Biscay。这两组词音韵相似。

叹了一口气说。"剧烈的痛苦,他忍受了很久,让我们查查书,找到这句话吧。"

"医生,"邦斯比说,"毫无用处。"

"对,对,不错,"船长说,"在二三百寻水深的地方,他们有什么用!"接着,他又回过来继续读信:"'但是,如果打开包裹时,他在旁边;'"船长不自觉地朝周围看看,摇摇头;"或者在任何别的时候知道它;'"船长又摇摇头;"'那就让我祝福他! 万一所附的文件写得不合法律规定,那也没有多大关系;因为除了你同他以外,没有人会对它感兴趣。我简单的愿望是,如果他还活着,所剩的那点东西就归他,如果(像我担心的)不是这样,那就归你,内德。我知道,你会尊重我的意愿的。为了这个,也为了你对所罗门·吉尔斯的友谊,愿上帝保佑你。'邦斯比!"船长庄严地对他说,"你对这有什么看法?你坐在那儿,你的头从婴儿时期起就已给开了窍,在开的每一个窍里都有新的想法。现在,你对这有什么看法?"

"如果说,"邦斯比异常迅速地答道,"他已经死了,那么,我的意见是他再也不会回来了。如果说他还活着,我的意见是他会回来的。我说他会回来吗? 不。为什么不? 因为观察到方位,就要好好运用。"

"邦斯比!"船长说。他对这位贵客的意见作出的评价,似乎同他理解这些话的难度正成比;"邦斯比,"船长被自己对他的敬慕弄得糊涂了,说道,"心头的重负本来很快就要把我的船压沉,可你轻轻巧巧就能把它搬走。不过,关于这个遗嘱,我不想去接受那财产——绝对不行——除非是保留给一个更有权拥有它的主人。我还希望那个合法主人所尔·吉尔斯还活着,还会回来,尽管很奇怪,他一直没寄信来。现在,邦斯比,把这些文件再收起

来，在外面写上某日当着约翰·邦斯比和爱德华·卡特尔的面拆开过，你看怎么样？”

邦斯比在格陵兰海岸和其他地方没看到反对这个建议的迹象，所以这个建议就被执行了。那个伟大的人物眼睛暂时转过来看看眼前的事物，在封皮上亲自签上名，由于特有的谦逊，全部不用大写字母。卡特尔船长用自己的左手签上名，把包裹锁进铁制的保险箱，请他的客人再调一杯酒，再抽一次烟。他自己也这样做，对着火想那个可怜的老仪器制造人可能遭到什么命运。

就在这时发生了一件惊人的事，来势凶猛又十分可怕，若不是邦斯比在场，卡特尔船长真会垮下来，从那致命的一刻起就完蛋。

毫无疑问，他准是一时疏忽没有锁门。他怎么会在高兴地让这样一位客人进来时只关上门而没锁上？这是个永远只能猜测或者只能糊里糊涂埋怨命运的问题。但是就在这安静的一刻，凶猛的麦克斯廷厄从那扇没上锁的门冲进客厅，怀里抱着儿子亚历山大·麦克斯廷厄，带来了混乱和复仇（更不用说朱莉安娜和那个可爱的孩子的弟弟查尔斯·麦克斯廷厄，他在做他那小孩的游戏时通常叫作丘利）。她像从东印度船坞[①]旁边刮来的一阵风似的迅速地、悄悄地来到，以至于卡特尔船长沉思时的平静的脸还没来得及露出害怕和惊愕，就发现自己正坐在那里看着她。

可是，卡特尔船长一旦完全明白了他的不幸，出于自卫，他就企图逃跑。客厅有一扇小门，门外是通向地窖的又陡又窄的石阶。船长一头朝小门冲去，仿佛是个不顾撞伤碰伤硬是要钻到地

① 指属于东印度公司的船坞，是伦敦港巨大船坞的组成部分。

球中间去的人。他作这次英勇的努力，本来也许会达到目的，但是朱莉安娜和丘利太热情，他们抓住他的腿——这两个亲爱的孩子一人抓住一条腿——用伤心的叫喊称他为朋友。麦克斯廷厄太太每次采取重要行动以前，总要把亚历山大·麦克斯廷厄倒拎起来痛痛快快地掴一顿，然后叫他坐下来冷静冷静，就像读者第一次看到他时那样。这时，麦克斯廷厄太太就执行这个庄严的仪式，好像在这个场合这是个献给复仇女神的牺牲。她把那个受害者放在地板上以后，就朝船长走去。邦斯比插进来干预，她气势汹汹地好像要用手抓他。

两个大麦克斯廷厄的大喊大叫，和小亚历山大的嚎啕大哭使她的来到更为可怕。那个小亚历山大，几乎可以说是度过了一个斑马的童年，因为在那段美好的时期里他倒有一半日子脸上是黑的。等到恢复平静以后，船长大汗淋漓，温顺地站在那里看着麦克斯廷厄太太，这时的恐怖达到了顶点。

"哦，卡特尔船长，卡特尔船长！"麦克斯廷厄太太的下巴露出一副严厉的样子，若不是因为她有女性的软弱，她真会让下巴随着那可以称作她的拳头的东西一起摆动。"哦，卡特尔船长，卡特尔船长，看你还敢对着我看，而不被打翻在地！"

船长看上去就是不敢，轻轻地嘟囔着："准备！"

"我让你住在我的房子里，我真是个软弱的、轻信的傻瓜，卡特尔船长，我是的！"麦克斯廷厄太太大叫道。"想想我给那个人那么多好处，还教我的孩子自小就爱他，尊重他，就像他是他们的父亲一样。我们那条街上没有一个管家，没有一个房客不知道那个人让我损失了钱，就因为他大吃大喝，大饱口福——"麦克斯廷厄太太用最后这几个字是为了押头韵和夸大，而不是为了表示什么意思——"他们全都异口同声地说，他欺骗一个勤劳的

女人，真不要脸。她起早摸黑为了她家的那一大帮孩子忙着，把她那可怜的家收拾得那么干净，谁要是愿意的话，真可以把他的晚饭，对，还有他的茶点放在任何一处的地板上或者楼梯上吃，尽管他大吃大喝和大饱口福。我赐给他的就是这种关怀和操劳！”

麦克斯廷厄太太停下来喘一口气，因为她第二次巧妙地说了卡特尔船长的大饱口福，得意得脸都红了。

“而他却逃—跑—了！”麦克斯廷厄太太大声说道，她把最后几个字拖得很长，使不幸的船长认为自己是最卑微的人。“一走就是十二个月！从一个女人那儿逃走！这就是他的良心！他没有勇气对她正—大—光—明；”又拖得很长；“而是像猫一样偷偷溜走。哼，要是我那个娃娃，”麦克斯廷厄太太突然说得很快，“提出要走而且溜走的话，我可要对他尽尽母亲的责任，直到他浑身是伤！”

小亚历山大以为这是个肯定马上要履行的诺言，又是害怕又是伤心，倒在地上朝天乱蹬着脚，叫得震耳欲聋。麦克斯廷厄太太觉得只好把他抱在怀里，时不时地在他再喊叫时，使劲摇他让他安静下来。她摇得厉害，好像会把他的牙齿都摇得松动似的。

“卡特尔船长这种男人倒真是不错，”麦克斯廷厄太太特别强调船长的名字的第一个字，“收他做房客——为他睡不着觉——为他昏厥——认定他死了——像个疯女人跑遍这座该死的城到处打听他下落！哦，这个男人真不错！哈哈哈哈！值得为他找那种麻烦，担那种心事，太值得了。那算不了什么，天哪！哈哈哈哈！卡特尔船长，”麦克斯廷厄太太声色俱厉地说，“我想知道你还回不回家。”

船长吓坏了，朝帽子里看看，仿佛觉得除了戴上帽子听候发落以外别无他法。

“卡特尔船长，”麦克斯廷厄太太用同样坚决的态度说，“我想知道你还回不回家，先生。”

船长似乎已准备走了，只是轻轻地说了句什么话，意思是“别这么大声”。

“啊，啊，啊，”邦斯比用安慰的声调说，“等等，我的小妞儿，等等。”

“请问，你是谁！”麦克斯廷厄太太摆出贞洁高雅的态度说。“你在布里格街九号住过吗，先生？也许我记忆力不好，可我想，没有和我同住过。在我以前住在九号的是乔逊太太，也许你错把我当作她了。我只有这个办法来解释你的放肆，先生。”

“得啦，得啦，我的小妞儿，等等，等等！”邦斯比说。

卡特尔船长虽然亲眼目睹，却简直不敢相信，甚至这位伟大人物也会这样说话。可是，邦斯比却大胆地走上前去，用一条毛茸茸的蓝色胳臂搂住麦克斯廷厄太太，用他那魔术似的方法和这短短的一句话——他没说别的——使她软了下来。她朝他看了一会儿，忍不住淌下了泪水，说现在连一个孩子都能降服她，她就只有那么一点儿勇气了。

船长目瞪口呆，惊奇万分，看着他渐渐地把那个狠心的女人哄到了店堂里。他回来拿朗姆酒和水，再拿一支蜡烛，把它们拿到她那里，似乎一句话也没说，就使她安静了下来。不一会儿，他穿上海员上衣来探头望望，说，“卡特尔，我送她回去。”卡特尔船长哪怕是被套上镣铐安全地押送到布里格街，也不会像现在这样惊慌。他看到这一家子平静地列队出发，麦克斯廷厄太太走在最前面。他刚取下铁皮罐，偷偷塞一些钱到朱莉安娜·麦克斯廷

厄手里和丘利手里，他们就离开海军候补生走了。朱莉安娜是他以前疼爱的宝贝儿，丘利却因为生来一副海员的体格，他也喜欢。邦斯比悄悄地说他会一切顺利，在上船以前再来看内德·卡特尔，说着随手把门带上，成为那一队中的最后一个。

船长回到小客厅里，看到只有他孤零零的一个人时，一开始出现了一些使他不安的想法，认为自己一定是在梦游，或者来找他麻烦的，一定是一些幻影，而不是有血有肉的一家人。接着，对"谨慎的克拉拉号"的司令员的那种无限的信任和无法估计的敬佩，把船长投入了迷惑不解的恍惚状态之中。

但是，时间一点点过去，邦斯比却没有再出现，船长萌生了另一种使他不安的疑虑。邦斯比会不会被狡猾地骗到布里格街去，被牢牢地看管起来，作为人质?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船长作为一个正直的人，应该牺牲自己的自由去解救他。或者，他会不会受到麦克斯廷厄太太的攻击，被打败了，羞于在自己失败以后再露面？或者，会不会是麦克斯廷厄太太由于心情善变，朝好的方面想，再回到海军候补生这里来，而邦斯比假装带她走近路，要把这一家人撇在伦敦城的某个荒僻的地方。总之，万一再也听不到麦克斯廷厄一家或者邦斯比的消息，他卡特尔船长该怎么办呢？各种事件会奇妙地而且无法预见地同时发生，在这种情况下，是可能出现这种事的。

他左思右想，直到想得累了，但还不见邦斯比来。他把柜台下的床铺好，准备睡觉了；也还是不见邦斯比来。最后，船长打算不再等他，至少不指望他这一晚会来，开始脱衣服了，却听到车轮渐渐接近，在门口停下来的声音，接着是邦斯比的叫喊。

船长浑身哆嗦地想，大概是麦克斯廷厄太太没被甩掉，而是

坐在马车里给送来了。

可是不。邦斯比除了带一个大箱子以外，没带别的。他亲手把箱子搬到店堂里，一搬进来，他就往上面一坐。卡特尔船长认出那是他留在麦克斯廷厄太太家的那个箱子。他手里举着蜡烛更仔细地看着邦斯比，他相信邦斯比是昏昏沉沉了，或者说得更明白些，是烂醉如泥了。不过，这一点也难确定，因为这个司令员清醒时，脸上也毫无表情。

“卡特尔，”司令员从箱子上下来，打开箱盖说；“这些是你的东西吗？”

卡特尔船长朝里面看看，认出了自己的箱子。

“理得整整齐齐，嗯，伙计？”邦斯比说。

满怀感激而又迷惑不解的船长抓住他的手，正要用一个回答来表示心头的惊奇，邦斯比却手腕一甩，挣脱了他的手，似乎要用他那只转动的眼睛眨一下，但是在他这种情况下，作这个尝试的唯一结果就是他差一点失去平衡。接着他突然打开门，全速冲向“谨慎的克拉拉号”。不管什么时候他认为下了决心做一件事，这都可以说是他始终不变的习惯。

由于他不喜欢人家常去找他，卡特尔船长决定第二天不去，也不写信给他。在知道他惠予允诺以前不这么做。或者，他不允诺，那就要等一个短时期。所以第二天早上，船长又开始他孤独的生活，一连很多个上午、中午和晚上，苦苦想着老所尔·吉尔斯，想着邦斯比对他的感情，以及他再来的希望。卡特尔船长这样想了很久，觉得希望更大了。顺着这些希望和他的思路的发展，他在门口等那仪器制造人——现在，他在那前所未有的自由中，敢于这么做了——他把椅子放回原处，把小客厅布置得同以前一样，准备仪器制造人随时出其不意地回来。同样，他考虑周

到，把沃尔特读书时的一幅小像从一直挂着它的钉子上取下来，免得老头儿回来看了受不了。有时船长还有预感，认为老头儿会在这样一天来到；在某一个星期日，他甚至订下双份的晚餐，他就这么乐观。可是，老所罗门并没有来；邻居们仍然看到这个海员戴着亮光光的帽子，在一个晚上站在店门口看着大街的这头和那头。

第四十章
家庭关系

如果说一个像董贝先生这种心情的人，同他自己树立起来反对他的人完全对立，他那专横严厉的性格会被软化，或者说他藏身其间的那副骄傲、冰冷、坚硬的盔甲会因为经常同傲慢的鄙夷和挑战冲突就变得柔软，那都是不合常情的。恭敬和让步使这种性格的邪恶品质膨胀，是它赖以生长的食物，而反抗和对他的苛求提出疑问，却也同样养育着它。这就是这种性格的一个祸根——这就是它给予自己那本身蕴含的严厉惩罚的一个主要部分。它的邪恶在这两种截然相反的态度中同样找到它生长和繁殖的养料。它从甜和苦中找到支持和生命。对它屈膝行礼也好，对它拒不承认也好，它都主宰着他在里面有着御座的那个胸膛。受到崇拜也好，遭到唾弃也好，它都是一个严厉的主子，就像可怕的寓言中的恶魔一样。

对于他的第一个妻子，董贝先生以他那冷淡、高傲的态度，摆出一副六亲不认的人的架势。他几乎自认为是这样一个人。她第一次看见他时，他是“董贝先生”，她去世时，他仍然是“董贝先生”。在他们整个婚姻生活中，他一直自命不凡，她一直温顺地承认他伟大。他一直高高地坐在他的宝座上面，而她却一直卑微地待在最低一级台阶上。这对他很有好处，让他可以孤独地执着于一个想法生活下去！他曾经想象，他第二个妻子的骄傲性格可以在他的性格上再加上骄傲——会溶入它，使他更加伟大。他曾经

设想，有伊迪丝的高傲屈服于他的高傲，他就比以前更加高傲。他从未想到高傲居然会反对他。如今，他看到他每走一步，在日常生活中的每一个拐角，高傲都把它那冰冷的、挑衅的、蔑视的脸对着他。这时，他的骄傲，非但没有萎缩，在这种震惊下低下头，反而长出了新芽，变得比以前更加集中和剧烈，更加阴沉、愠怒、烦恼人和倔强。

谁穿着这种盔甲，谁也就同他一起受到另一种沉重的惩罚。这种盔甲是防止妥协、爱和信任的；是防止外来的一切美好的同情，一切信赖，一切柔情和一切温和的感情的；但是在自爱中被深深地扎上一刀时，它却很容易受伤，犹如袒露的胸膛被钢刀砍伤那样。有这样一种折磨人的脓疮在那里化脓，即使骄傲自身套铁甲的手打在解除武装并被打倒的弱骄傲上，那伤口也不会这样化脓，决不会。

他所有的就是这样一些创伤。现在他常到他以前的那几间房间里去，在那里度过漫长的、孤独的时光，在那里的孤寂中，他深深感到了这些创伤。看来他是命中注定了要永远骄傲自大和有权有势；永远要在他最强大的地方受屈辱和无能为力。看来是谁注定了要造成那命运？

谁？谁能赢得他的妻子，就像以前赢得他的男孩一样！当他坐在那个暗角落里时，是谁向他显示了那种新的胜利！谁能用最少的话语做出了他竭尽全力都无法做到的事！谁，在得到他的爱、关心和注意的人都死去以后，却能没有这一切而茁壮成长，而且长得美丽！除了那个孩子以外，还可能是谁呢？在她失去母亲的幼儿时期，他常常不安地斜眼看她，生怕自己会恨她。他的预感成了事实，因为他在心底里确实恨她。

是的，他宁可恨，宁可使它成为恨，虽然在他同他的新娘回

家那个值得纪念的夜晚，他发现她具有的那点儿闪光仍有一些留在她周围。现在他知道她是美丽的，他也不否认她是优雅和迷人的，而且他吃惊地发现她正处于成年时期的灿灿曙光之中。可是，他甚至把这个也用来反对她。这个不幸的人在他这种愠怒而且有害的沉思中，隐隐约约感到他在远离一切人，而且恍恍惚惚地渴求他一生中所拒绝的东西，把自己的功过组成一幅扭曲的图画，用它来为自己辩护，来反对她。她越是显得值得他喜爱，他越是过早地要求她对他孝顺，对他服从。她儿时对他孝顺和服从过？她是为他的生活还是为伊迪丝的生活增光？她的吸引力是先向他还是先向伊迪丝显示出来？从她出生的那天起，他同她从不像父亲和女儿！他们一向疏远。她以各种方式在各个场所使他受挫。如今，她又同别人联合起来反对他。她的美貌使那对他强硬的性格软化，用反常的得意来侮辱他。

也许正是在这种沉思中，他胸中激起的感情在喃喃低语，不管这种感情是如何自私地由他所处的不利处境激起的。同她原来可以给予的生活相比，他的处境确实是不利的。可是他用他那骄傲之海的汹涌波涛声淹没了远方的雷鸣。他什么也没有，只有他的骄傲。而在他的骄傲中，却有一堆矛盾，痛苦和自找的折磨，他恨她。

他的妻子从另一种骄傲全力反对那个缠住他的阴郁、固执、愠怒的恶魔。他们在一起决不会过幸福生活；但是，再没有什么比这种种因素之间的顽强搏斗更能使他们不幸福了。他的骄傲坚持要维护他那出色的最高权力，要强迫她承认它。如果把她放在拉肢刑架[1]上受酷刑致死，她也会直到最后都把她那镇定不

① 拉肢刑架：拷问犯人时拉其四肢使脱臼的一种刑具。

屈的鄙视眼光对着他。这就是从伊迪丝那里得到的承认！他不知道她是经过了怎样的风雨和斗争才被迫接受同他结婚这个殊荣的。他不知道，在她容忍他叫她妻子时，她认为自己作了多大的让步。

董贝先生决定让她看看他是至高无上的。除了他的意志以外，不许有别的意志。他希望她骄傲，但是她必须为他骄傲，而不是以反对他为骄傲。他独自坐着而且变得越来越严厉时，常常听到她出去和回来。她去参加伦敦的社交生活，根本不顾他喜欢还是不喜欢，他高兴还是不高兴，仿佛他是她的马夫似的。她那冷冰冰的、至高无上的冷淡态度——他自己那无可置疑的特性被篡夺了——比任何其他态度都更加刺痛他。他决定追使她屈服于他的伟大庄严的意志。

他这样想了很久以后，有一天夜里，听到她很晚回家，他就到她的房里去找她。她一个人在那里，穿着华美的衣服，那时刚从她母亲房里来。他来到她跟前时，她脸色阴郁，好像在沉思。可是她看到他在门口；因为看了一下她面前的镜子，他立刻像在镜框里看到一样，看到了他很熟悉的皱起的眉头和蒙上阴影的美。

"董贝太太，"他一边走进去，一边说，"我必须请你允许我同你说几句话。"

"明天，"她答道。

"现在最好，太太，"他答道。"你把你的地位搞错了。我一向是自己选择时间，不是让别人给我选时间。我看你根本不了解我是谁，我是干什么的，董贝太太。"

"我看，"她回答，"我很了解你。"

她这么说时看着他，闪着金光和宝石光的雪白双臂交叉在

她起伏的胸膛上，然后她移开眼光。

如果她没有这么漂亮，或者她那冷静的态度没有这么庄严，也许她还没有能力使他那颗极端骄傲的心深深感到他是处于劣势。但是她有这个能力，而且他也强烈地感觉到它。他朝房间四周看了一眼，看到那些贵重的首饰和豪华的衣服散在各处，不受重视；倒不是只因为任性和疏忽（或者他是这么想的），而是坚定地、傲慢地看轻这些贵重物品；他越来越感觉到这一点。花冠、羽毛、珠宝、花边、绸缎；不管朝哪里看，他都看到财富遭到轻视，抛弃，冷淡。在她胸脯上不耐烦地一起一伏的钻石，那是结婚礼物，似乎正气喘吁吁地要挣脱那把它系在她脖子上的链条，以便滚到地上让她践踏。

他感觉到他的劣势，这感觉流露了出来。他严肃而陌生地处在这五彩缤纷、珠光宝气的财富中间，在它的高傲的女主人面前显得陌生而且紧张，而它却在他周围处处重复着、再现着她那排斥一切的美，就好像镜子的许多碎片那样。他觉得狼狈和尴尬。为她那倨傲的镇定服务的一切都在羞辱他。他受到了羞辱，对自己生气，便坐下来，依然没好气地继续说下去。

“董贝太太，我们之间应该取得谅解。我不喜欢你的行动，太太。”

她只是又瞥了他一眼，然后把眼光转过去；但是，哪怕她说上一个小时话，她也不可能把意思表示得比这更明白。

“我再说一遍，我不喜欢。我曾经及时请你改正。现在我坚持这一点。”

“你第一次告诫时选了一个合适的机会，先生，你第二次告诫时又用了一种合适的态度和合适的话语。你坚持！对我！”

“太太，”董贝先生用他最惹人生气的神态说，“我已经娶你

做我的妻子。你用的是我的姓。你同我的地位和名誉有关。我不想说，人们一般都认为你有了这种关系就有了光彩；可是我要说，我习惯于对与我有关的人，和靠我生活的人‘坚持’。”

“你愿意把我看成哪一种？”她问。

“也许我可以认为我的妻子应该兼有——或者说她不由自主地确实兼有——两种身分，董贝太太。”

她眼睛死死地盯着他，颤抖的嘴唇紧闭着。他看见她的胸脯在颤动，看见她的脸变得通红，又变得苍白。这一切他都能知道，也确实都知道；可是他不知道有一个名字在她的心底里低语，叫她沉默；那个名字就是弗洛伦丝。

瞎了眼的白痴，冲到了悬崖边上！他以为她站在那里是怕他！

“你太浪费了，太太，”董贝先生说。“你挥霍无度。你浪费了许多钱——或者说这些钱在大部分绅士口袋里都可以说是一大笔钱——去结交一些于我毫无用处的朋友，他们总的说来，是我不喜欢的。我不得不坚持在这些方面全都要彻底改变。我知道，女士们拿到命运之神给你们的财产的十分之一，觉得新奇，是很容易迅速走向极端的。这种极端已经太过分了。我希望格兰杰太太那完全不同的经历现在能来教育董贝太太。”

还是那凝然不动的眼神，那颤抖的双唇，颤动的胸脯，一阵红一阵白的脸；还是那深沉的低语“弗洛伦丝，弗洛伦丝”在她的心跳声中响起。

他看到她的这个变化，他那自大引起的蛮横更加变本加厉。她过去对他的鄙视，以及他最近觉得处于劣势的这种感觉，同她目前的驯服（他以为是这样）一样使他的蛮横膨胀，以至于他的胸膛容纳不下，它冲破一切界限爆发了出来。嘿，谁能长久地抵

制他的崇高的意志和愿望！他已经决心征服她，注意！

“还要请你明白，太太，”董贝先生用主宰一切的命令口气说，“要尊重和服从我。我一定要别人在公开场合明确表示或声明对我恭敬，太太。我习惯于此。我把它作为我的权利来要求。总之，我要这么做。你的身价提高了，我要求这种报答不能算不合理。我这样要求你，或者你这样做，我相信谁也不会感到惊奇——要这样对待我——对待我！”他强调地补充说。

她一声不吭。她毫无变化。她的眼睛盯着他。

“我听你母亲说，董贝太太，”董贝先生用长官那种威严的口吻说，“你一定也知道，就是为了她的健康，已经建议她到布赖顿去。卡克尔先生已经——”

她突然变了。她的脸和胸脯发出红光，仿佛愤怒的夕阳的红光正照耀着它们。董贝先生看到了这个变化，心里作了自己的解释，继续往下说：

“卡克尔先生已经到那儿去过了，在那儿找了一所房子，让你们暂时住。等到这个家回到伦敦来，我将采取措施在管理方面作一些我认为必要的改进。其中之一是，在布赖顿（如果可能的话）找那儿的一位很可敬而又落泊的皮普钦太太，请她当管家。她以前从事一项受我家信任的工作。这样一个只是名义上有人掌管的家，董贝太太，需要一个能干的头儿。”

他说到最后几句时，她已经改变了态度，现在正坐着——还是死死盯着他——一次又一次地转动胳臂上的镯子，不是像女人那样轻轻地转动，而是在那光滑的皮肤上又按又拉，直到白皙的胳臂上出现了红色的痕迹。

“我看到，”董贝先生说，“——这就结束我目前必须同你说的话，董贝太太——刚才我看到，太太，我提到卡克尔先生，你听

时态度特别。上次我当着那个心腹向你指出，我反对你接待我的客人的那种态度时，你反对他在场。你要克服这种反对态度，太太，以后还很可能出现许多这一类的场合；你必须使自己习惯；不然的话，你就用你自己的办法解决，不要让我有抱怨的理由。卡克尔先生，”董贝先生在看到刚才的激动后，很重视这个压服他那骄傲妻子的办法，他也许很想在一个新的方面得意洋洋地显示一下他有支配那个绅士的权力，“卡克尔先生是我的心腹，董贝太太，也很可以成为你的心腹。我希望，董贝太太，”他过了一会儿继续说，在那期间，他越来越高傲，对他的想法又加以改进，“我能觉得没有必要叫卡克尔先生向你传递我反对你和告诫你的口信。但是，如果我经常同一位接受我有权赐与的最高荣誉的女士发生一些小小的争执，那会有损我的身分和名誉，所以，如果我觉得有必要，我会毫不犹豫地叫他代劳。”

“现在，她了解我，也了解我的决心了，”他想道。这时他比以前更自命不凡，而且比以前更生硬、更顽固。

她使劲按着手镯的那只手重重地放在胸脯上，可是脸上的神情没有变，她仍然盯着他，低声说：

“等等！看在上帝份上！我必须同你说说。”

早几分钟她为什么不说呢？使她说不出话来的内心斗争是什么呢？在那几分钟里，她的脸铁板，像任何一座雕像那样一动不动——看着他，既不屈服也不顽强，既不爱也不恨，既不骄傲也不谦卑，只是用搜索的眼光注视着他。

“是不是我引诱你来向我求婚？是不是我用了什么手段来赢得你？在你追求我时，我是不是比我们结婚以后更迎合你？除了像我现在这样，我可曾对你有过别的态度？”

“完全没有必要讨论这些，太太，”董贝先生说。

"你以前认为我爱你吗？你知道我不爱你吗？你可曾在乎过我的心，男人！或者打算过要赢得这毫无价值的东西？我们的交易中可曾有过任何可怜的借口？在你那方面或者在我这方面？"

"这些问题都和这个打算无关，太太，"董贝先生说。

她走到他和房门之间，挡住他，不让他走，把她那庄严的身体挺得笔直，还是目不转睛地盯着他。

"你一个个回答，我知道，在我说以前，你就已经回答我了。你怎么能不回答呢？你和我一样完全了解这可悲的事实。现在，告诉我。如果我忠诚无私地爱你，难道我除了把我整个意志和人奉献给你以外，还能做些什么别的吗，就像你刚才要求的那样？如果我的心是纯洁的、没经过任何考验，而你是它的偶像，难道你还能要求更多的东西吗；你还能得到更多的东西吗？"

"也许不能，"他冷冷地说。

"你知道我完全不是这样。你看到我现在正看着你，你可以看到我脸上露出多少对你的激情。"她说这些话时，骄傲的嘴唇没有噘起，黑黑的眼睛没有闪出光芒，还是那副注意搜索的神情。"你知道我总的身世。你谈起过我的母亲。你以为你可以贬低、弯曲或者打垮我，迫使我屈服和顺从吗？"

董贝先生露出了微笑，就像在人家问他举不举得起一万磅时微笑那样。

"如果说这儿有些什么不寻常的东西，"她说，手在额前挥了一下。她仍然目不转睛、毫无表情地注视着他，"我也知道这儿有些不寻常的感情，"她把放在胸口的手举起来再重重地放下去，"你要考虑：我要向你提出的要求意义非同小可。是的，我要向你提出要求。"她这么说，好像是看到了他脸上的什么表情而立即回答似的。

董贝先生屈尊地略微低了一下下巴，这使他那僵硬的领巾发出窸窣声和劈啪声。他在身边的一张沙发上坐下，听她的要求。

“按照我的性格，我简直不相信自己会对任何成为我丈夫的人，尤其是对你说这样的话。”他以为看到了泪水在她眼眶里闪烁。他得意洋洋地想，他终于逼出了她的泪水，虽然泪水并没有淌到她脸颊上。她像以前一样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如果你相信这一点，那么，你也许会对这些话比较重视。我们正在导致黑暗的结局。这样的结局也许会出现，但这种结局牵涉到的不仅是我们两人（这没什么了不起），而且还会有别人。”

别人！他知道那是指谁，便紧紧地皱起了眉头。

“我是为别人在同你说话。也是为了你自己和我。自从我们结婚以来，你一直对我傲慢，我也以同样的态度对你。你每天，每个小时都向我和我们周围的每个人表示，我同你结婚是我沾了光，抬高了地位。我认为并非如此，而且也表示了出来。看来你并不理解，而且就你力量所及，也不打算让我们两人分道扬镳，却要我效忠于你。这是你永远也得不到的。”

虽然她脸上的表情依然不变，但是她的每一次呼吸本身都在强调地肯定这个“永远”。

“我对你没有感情，这你知道。即使我有或者我能有感情，你也会毫不在乎。我也知道你对我没有感情。但是我们结合在一起；在把我们结在一起的这个结里，正如我刚才说的，还有别人。我们两人都只能死去；我们都已经同死人有了关系，各人都死去一个小孩。让我们克制一下吧。”

董贝先生长长地吸了一口气，仿佛在说，哦！就这个吗！

“没有一种财富，”她一边继续说一边看着他，脸色变得更加

苍白，眼睛也因为真诚而变得更亮，“能买到我的这些话和这些话的意义。一旦把它们当作耳边风抛掉，那就没有一种财富或者权力能把它们再找回来。我是真心诚意说这些话的；我掂过这话的分量；我将忠于我进行的事。如果你答应克制，那么我也答应克制。我们是最不幸的一对。由于各种不同的原因，使婚姻幸福或者正当的一切感情全都连根拔去了；不过，随着时间的推移，也许我们之间会产生一些友谊，或者能相互适应。我将努力抱这样的希望，如果你也作这样的努力。我将会盼望过得比我在青年时或者盛年时更好更幸福。”

这番话她全部是用平淡低沉的声音说的，声调没有高低的变化。说完后，她垂下手来，刚才她用手强迫自己平静和明确，但是她那双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的眼睛却并非如此。

“太太，”董贝先生以他最威严的神态说，“我不能接受如此奇特的建议。”

她还盯着他，没有丝毫变化。

“董贝太太，”董贝先生站起来说，“我不能同意在一个你已经知道我的意见和希望的问题上同你妥协或者谈判。我已经说了我的最后通牒，太太，只要求你认真照办。”

看到那张脸又换上了原来的表情，变得更为紧张！看到那眼光仿佛避开什么卑鄙讨厌的东西似的垂了下来！看到那高傲的额头又在发亮！看到轻蔑、怒火、愤慨和厌恶开始显现出来，而那苍白、茫然的诚恳神情却烟消云散！他只能看着、虽然看了感到震惊。

“走，先生！”她用一只傲慢的手指着门说。“我们这第一次和最后一次说的心里话到此为止。从今以后，我们会互相疏远到无以复加的地步。”

"我将走我正当的路，太太！"董贝先生说，"你可以肯定，任何泛泛的激辩都阻挡不了我。"

她转过身，背朝着他，一句话也不说，在她的镜子跟前坐下。

"我相信你会提高责任感，怀着比较正当的感情，更好地思考思考，太太，"董贝先生说。

她一句话也不回答。他在镜子里看到她根本不理他，就像他是墙上一个未被看见的蜘蛛，或者地上的一只甲虫，或者不如说，就像他是一个在她刚才转过身被看见而踩死的蜘蛛或甲虫。它在地上那些可鄙的、死去的害虫中间被遗忘了。

他从门口出去时回头看看那间灯火辉煌的奢华房间，到处陈列着的美丽而且闪亮的东西，穿着华丽衣服坐在镜子跟前的伊迪丝的身影，以及伊迪丝映在镜中的脸。他到他以前在里面沉思的那间房间去，脑子里带去了这一切的生动图景和一个乱七八糟的、无法解释的猜测（男人们有时会这么猜）：他下次再看到它们时，它们会是什么样。

至于其他方面，董贝先生却很缄默、很威严，很有信心达到自己的目的；而且一直保持着这种态度。

他不打算陪家里人到布赖顿去；可是一两天以后，在她们动身那天早上吃早饭时，他彬彬有礼地告诉克娄巴特拉说他不久将去那里。不能耽搁，要立即把克娄巴特拉送到任何一个经人推荐的疗养胜地去。因为，她看上去的确日益衰弱，随着地球的转动，将变成泥土。

这个老妇人在第一次发病后复原时，没有经过第二次发病病情又恶化了。她更瘦了，萎缩得更厉害了，像白痴似的更胡涂了，脑子和记忆里把各种事物更奇怪地混淆起来。在最后这一症状中有一个迹象是，她常常把她的活着的和去世的两个女婿的



董贝先生离开时伊迪丝坐在镜子前

名字混在一起，要么叫董贝先生“格兰杰贝”，要么叫他“董勃尔”[1]，要么漫不经心地两个名字一起叫。

可是她年轻，还很年轻；在动身以前，她一身年轻人打扮，来进早餐。她戴一顶赶制的新帽，穿一件旅行长袍，长袍上绣着花，还有辫子般的装饰，就像是老婴儿的衣服。现在要给她戴上一顶大帽子或者戴上以后要把它保持在她那可怜的打瞌睡的脑袋后面，可不容易。在这种情况下，它不仅老是偏在一边，造成新奇的效果，而且还要使女弗劳尔斯不断地拍那帽顶。在她进早餐时，弗劳尔斯就一直站在她后面做这件事。

“现在，我最亲爱的格兰杰贝，”斯丘顿太太说，“你一定得答，”她把有些词缩得很短。还把另一些词全部省略，“很快就来。”

“我刚才说过，太太，”董贝先生吃力地大声说，“过一两天我就来。”

“上帝保佑你，董勃尔！”

这时，来给女士们送行的少校用不朽者的那种无私镇定，瞪着他那双中风似的眼睛注视斯丘顿太太的脸，说：

“天哪，太太，你不请老乔来吧！”

“秘[2] 的可怜虫，他是谁？”克娄巴特拉咬着舌儿说。但弗劳尔斯在她帽子上一拍，似乎拍醒了她的记忆，她补充说，“你是说你自己吧，你这淘气的家伙！”

“怪得出奇，先生，”少校对董贝先生说。“情况不妙。衣服一向穿得不够，”少校却扣子一直扣到了下巴底下。“啊，乔·巴说

---

① 原文 Dombe r是由“董贝”原文 Dombey 的前半和“格兰杰”原文 Granger 的后半组成的。

② 斯丘顿太太是想说“神秘的”。

的乔除了指乔·巴格斯托克——约瑟夫——你的仆人——乔以外，还会指谁呢，太太？喏！就是这个人！这就是巴格斯托克在吼叫，太太！”少校一边大声说一边砰的一下拍了拍胸脯。

“我最亲爱的伊迪丝——格兰杰贝——太奇了，”克娄巴特拉生气地说，“那个少校——”

“巴格斯托克！乔·巴！”少校见她结结巴巴说不出他的名字，便大声说。

“呃，那不重要，”克娄巴特拉说，“伊迪丝，我的宝贝，你知道我一向记不住名字——是什么？哦！——太奇了，那么多人要来看我。我去不会待久。我要回来的。他们肯定能等，等到我回来！”

克娄巴特拉说时朝桌子四周看看，显得很不安。

“我不要客人来——真的不要客人，”她说；“我要的是清静一会儿——以及诸如此类的环境。在我摆脱这麻木以前不要有讨厌的畜生到我这儿来。”她又可怕地恢复了她以前那轻佻的样子，用扇子去拍少校，却把相反方向的董贝先生进早餐用的杯子拍翻了。

接着，她叫威瑟斯来，叫他特别关照一下，把她的房间做一点小小改动，必须在她回来以前做好，必须马上开始，因为她说不定什么时候回来，原因是她有许多约会，要去拜访各种各样的人。威瑟斯用恰如其分的恭敬接受了这些吩咐，并且保证执行；但是当他退了一两步退到她背后时，却好像忍不住似的奇怪地朝少校看看，少校忍不住奇怪地朝董贝先生看看，董贝先生忍不住奇怪地朝克娄巴特拉看看。克娄巴特拉忍不住点着头，点得帽子都歪到了一个眼睛上，并在使用刀叉时把刀叉在盆子上碰得丁当响，就像在打响板似的。

只有伊迪丝一人没有抬眼看桌旁的任何人，好像也从没对

母亲说的话或做的事感到吃惊。她听着她那不连贯的话，或者至少是，在母亲对她说话时，她头朝着她。在必要时，她低声说几句话作为回答。有时候，母亲说到题外去，她就阻止她，或者说一个字把她的思想拉回到正题上来。不过，母亲尽管在其他方面都不稳定，在这点上却坚定不移——总是注意着女儿。她看着那张像大理石一样凝然不动而且神情严肃的美丽的脸，有时带着敬畏的心情；有时咯咯傻笑着想逗它笑；有时任性地掉下泪来，嫉妒地摇摇头，好像认为自己被它忽视了；但总是有一种吸引力把她朝它吸引过去，这从来不像她的其他念头那样动摇不定，而是一直主宰着她。有时，她把目光从伊迪丝这里转到弗洛伦丝那里，再回到伊迪丝这里，眼神是够狂野的。有时，她会试试去看别处，仿佛逃避她女儿的脸。但是，她似乎又被迫去看女儿的脸，虽然那张脸除了她在看它时从不朝她看，也从不瞥她一眼。

早餐结束了，斯丘顿太太装腔作势地像个小姑娘那样倚在少校的胳臂上，但另一边却由使女弗劳尔斯使劲地扶着，后面由小厮威瑟斯支撑着。她被架到了马车跟前。马车将把她、弗洛伦丝和伊迪丝送到布赖顿去。

“约瑟夫是不是肯定被驱逐了？”少校把他那紫色的脸探到踏脚板上方说。“我真该死，太太，克娄巴特拉真有那么狠心，不准她的忠实的安东尼·巴格斯托克到她跟前去吗？”

“走！”克娄巴特拉说，“你叫我受不了。如果你是个很好的人，你在我回来以后会看到我的。”

“告诉约瑟夫，他可以抱着希望活着，太太，”少校说，“不然，他就会绝望死去。”

克娄巴特拉身体发抖，往后一靠。“伊迪丝，我亲爱的，”她说。“告诉他——”

"什么?"

"这么可怕的字眼,"克娄巴特拉说。"他用这么可怕的字眼!"

伊迪丝做了个手势叫他退后,吩咐起程,把那讨厌的少校留给董贝先生。少校吹着口哨回到董贝先生那里。

"我老实告诉你吧,先生,"少校双手放在背后,双腿叉得很开地说,"我们的一个美丽的朋友搬到古怪街去了。"

"你这是什么意思,少校?"董贝先生问。

"我是说,董贝,"少校答道,"你马上要成为岳母撇下的孤儿了。"

看来董贝不喜欢他这开玩笑的说法。因此少校就发出一阵像马在咳嗽似的声音作为结束,表示严肃。

"我真该死,先生,"少校说,"掩盖事实是徒劳无益的。乔直率,先生。他生性如此。如果你接受老乔希,那你就照你看到他的那样接受他;一把锈得出奇的旧锉刀,刀齿紧密的乔·巴锉,你看到他就是这样,董贝,"少校说,"你的岳母要走了,先生。"

"我恐怕,"董贝先生富有哲理地答道,"斯丘顿太太不行了。"

"不行,董贝!"少校说。"垮了!"

"不过,变换环境,悉心照料,还可以取得很大效果,"董贝先生说。

"别信那一套,先生,"少校答道。"我真该死,先生,她一向衣服穿得不够。如果一个男人穿得不够,"少校一边说,一边把他那浅黄色牛皮背心的扣子再扣上一颗,"他就没有什么依靠了。可是有些人愿意死。他们愿意这样。真该死,他们愿意的。他们顽

固。我老实告诉你，董贝，那也许不是装饰性的，不是文雅的；那也许是粗糙坚韧的；可是，有一点儿真正的老的英国式的巴格斯托克体力，先生，在世界上会对人种大有好处。”

这个少校肯定是非常可靠的，不管他是否有其他天赋，他总是属于“真正老英国式的”这一类。不过这一点从未完全证实过。他在提供了上面那个宝贵的信息以后，带着他的龙虾眼和他的中风迹象去俱乐部，并在那里待了一整天。

克娄巴特拉时而烦躁不安，时而自鸣得意，有时醒，有时睡，但始终像个年轻人。当天晚上到了布赖顿，她像往常一样卸了妆，被扶上床。在那里，阴郁的想象很可能把她描绘得比那个使女更像骷髅。使女在那特地带来映红克娄巴特拉脸色的帷幔边陪着她，本来看上去也会像是一具骷髅。

在医务界权威的高级会议上，作出了决定，她应该每天乘马车出去呼吸新鲜空气，她应该每天出去，如果可能的话，要散步，这是很重要的。伊迪丝随时准备好陪她，总是随时准备好用她那同样的机械的照料和木然的美陪她，她们单独坐车出去；因为，现在她母亲身体更差了，有弗洛伦丝在场伊迪丝就感到不安。她吻了一下弗洛伦丝说，她宁可她们俩单独出去。

斯丘顿太太从第一次发病以后，在逐渐康复时变得犹豫迟疑，苛求别人，又常常嫉妒。有一天，她就处于这种心态之中。她默默地坐在马车里看伊迪丝，看了片刻，拿起她的手，热情地吻着。那只手既不伸给她又不缩回去，而只是听任她拿起来；她松手以后，它又垂下去，好像毫无知觉似的。看到这一情况，她呜咽哀叹起来，说她一直是怎样一个母亲，她怎样被忘了！她任性地每隔一会儿就重复一遍，甚至在她们下车以后仍然如此。那时她由威瑟斯扶着，拄着一根拐杖一瘸一拐地走，伊迪丝走在她旁

边，马车隔一小段距离慢慢地在后面跟着。

那是一个阴沉灰暗、刮着大风的日子。她们在唐斯[1]。在她们四周，只有光秃秃的一片丘陵。母亲在单调的抱怨中找到一种发牢骚的乐趣，还在时不时地低声重复抱怨，女儿高傲的身影在她身边慢慢走着。这时，有另外两个人翻过她们面前的一个黑黑的山脊走来。远远看去，很像是夸张地模仿她们两人。所以伊迪丝就停下了脚步。

几乎在她停下的同时，那两个人也停下了。伊迪丝觉得其中一个像是她母亲的扭曲的影子，那人正热切地朝另一个人说话；一只手指着她们。那人似乎想折回去，但是伊迪丝怀着有点害怕的不寻常感觉发现很像她自己的那个人还在走过来，于是那两人就一起往这边走来。

在她这样观察的大部分时间里，她还继续朝那两个人走去，因为她刚才只是停了一会儿。走近一些看，她看到那两人衣衫破旧，就像到处漂泊的流浪者；年轻的那个拿着一些编织品或者诸如此类供出售的货物；年老的那个空着手吃力地走着。

然而，不管在衣着、尊严和美貌方面相距多远，伊迪丝还是不能不把那年轻女人同她自己相比。也许是她在那人脸上看到了一些迹象，那是她自己心灵里也有的，虽然没有那样明白表示出来。可是，那女人走过来，用闪闪发亮的眼睛也盯着她看，毫无疑问地呈现出她自己那样的神态和身材，似乎在反映出她自己的思想，这时，她却打了一阵寒战，仿佛天在黑下来，风变得更冷似的。

现在那两人已经来到她们跟前。老妇人强行乞讨似地伸出

---

① 唐斯：英格兰南部有草的丘陵地。

手来，停下脚步向斯丘顿太太要钱。年轻的那个也停了下来，她同伊迪丝相互看着对方。

“你有什么东西卖?”伊迪丝说。

“只有这个，”那女人拿出她的货物，眼睛不朝它们看。“我早就把自己卖掉了。”

“我的太太，别信她的，”老妇人用嘶哑的声音对斯丘顿太太说，“别信她说的。她喜欢那样说话。她是我的漂亮而不孝的女儿。我为她做了那么多事，我的太太，她却只是责怪我。瞧她现在，我的太太，她用那样的眼神看她的可怜母亲。”

斯丘顿太太用颤抖的手掏出钱袋，急急忙忙地摸钱，那个老妇人贪婪地看着。她们的衰老的头在匆忙中差点儿碰在一起。伊迪丝插话说：

“我以前见过你，”她对老妇人说。

“是的，我的太太，”老妇人行个屈膝礼说。“在沃里克郡。早上在树林里。那时你什么也不肯给我。不过，那位先生，他给了我一些！哦，上帝保佑他，保佑他！”老妇人嘟嘟囔囔地说，举起一只皮包骨头的手，可怕地龇着牙朝她女儿笑笑。

“你要阻拦我也没有用，伊迪丝！”斯丘顿太太说，愤怒地料想她会反对。“这你不懂。我不会被说服的。我肯定这个杰出的女人是个好母亲。”

“是的，我的太太，是的，”老妇人伸出贪婪的手，喋喋不休地说。“谢谢你，我的太太。上帝保佑你，我的太太。再给六个便士，我的美丽的太太，你自己也是个好母亲。”

“但也受到很不孝的对待，我的好老太，真的，有时候是这样，”斯丘顿太太呜呜咽咽地说。“拿去！同我握握手吧。你是个很好的老人——满怀什么什么——和诸如此类的东西。你很慈

爱，等等，是不是？”

“哦，是的，我的太太！”

“是的，我肯定你是的，那位绅士气派的格兰杰贝也是这样。我真的必须再同你握握手。现在你可以走了，你知道。我希望，”对那女儿说，“你能更加知恩报德，能合乎常情什么什么，以及其他——可是我从来记不住名字——再没有什么母亲比那善良的老人对你更好的了。来，伊迪丝！”

身体垮了的克娄巴特拉蹒跚地走了，一边呜咽一边擦着眼睛，擦得小心，因为想起了眼睛附近的胭脂。那个老妇人一瘸一拐地朝另一个方向走去，嘟嘟囔囔地数着钱。伊迪丝和那个年轻女人没再说一句话，也没再做一个手势，但是两人都一刻也没有把视线从对方那里移开。她们一直相互看着。这时伊迪丝才好像从梦中醒来，慢慢继续往前走。

“你是个漂亮的女人，”她的影子一边在后面看着她一边咕哝道，“但是美貌并不能救我们。你是个骄傲的女人，但是骄傲并不能救我们。我们再次相遇时，我们必须互相了解！”

第四十一章

海浪中新的声音

一切如常。海浪重复它们的谜，声音都嘶哑了；尘土堆积在岸上；海鸟在盘旋翱翔；风和云在任意飞驰；白色的胳臂在月光下招呼人们到远处看不见的地方去。

弗洛伦丝发现自己又来到了悲伤地，但又如此幸福地踩踏过的旧地，欣喜中带点儿淡淡的哀愁。她在那僻静的地方想着他。他同她在那里曾有许多许多次在一起谈天，一任海水在他的车子四周涌起。如今，她坐在那里沉思，在狂野低沉的海水声中，又听到了他的小故事，听到他的话在重复；还发现从那以后，她在那所孤独的房子里和装修后的房子里的全部生活、希望和悲哀都在这奇妙歌曲的主题中占有一个部分。

文雅的图茨先生在远处徘徊，渴望地看着这个人。他爱这个人，跟到这里来，但由于体贴，不能在这时打扰她。在时起时伏的海水歌颂弗洛伦丝的不朽小曲停息时，他也听到了小董贝的挽歌。是啊！他，可怜的图茨先生，略微有点懂得，海水是在谈论过去的一个时期，那时他觉得自己比现在聪明，脑子也不胡涂。他担心自己现在是迟钝的、愚笨的，一无所长，只能让人取笑，想到这里他热泪盈眶。这扫了他的兴。本来海水像安慰似的使他想起，那全国斗鸡的头儿由他出钱为了和拉基·保埃的那场重大比赛去接受训练了，他摆脱了对契肯所负的责任，心里还感到高兴。

可是，当海水低声给了他一个亲切的念头时，图茨先生就鼓起勇气，慢慢地朝弗洛伦丝走去，路上还犹豫不决地停了好几次。他走近她时，假装吃了一惊，结结巴巴、涨红了脸说，他一生中从来没有这样吃惊过。其实他紧随在她坐的马车后面从伦敦一路跟踪而来，甚至心甘情愿地让车轮扬起的尘土呛得透不过气。

"你把第欧根尼也带来了，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她愉快而且大方地把手伸给他。他和那只小手一接触，浑身就起了一阵又一阵愉快的颤栗。

第欧根尼当然在那里，图茨先生当然有理由看到它，因为它朝图茨先生的腿直扑过去，由于拼命地扑，它翻倒在地上，就像蒙塔尔吉的那条狗[①] 那样。但是，它那可爱的女主人阻止了它。

"躺下，第，躺下。你不记得是谁第一次让我们成为朋友的吗，第？真丢脸！"

哦！第是很可以把它的充满爱意的脸颊放在她手上，跑开再跑回来，在她四周跑啊叫的，有谁走过就扑向谁，以此表示它的忠心。图茨先生也想扑向任何人。一位军人模样的绅士走过，图茨先生恨不得能猛冲过去袭击他。

"第欧根尼回到它的家乡来了，是不是，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

弗洛伦丝满怀感激地笑笑，表示同意。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对不起，不过，如果你愿意去勃林勃尔家，我——我正要去那儿。"

---

① 据传说，十四世纪法国骑士奥布里·德·蒙第第埃在蒙塔尔吉附近被马盖所杀。他的狗追逐马盖。1371 年在法王查理五世安排的决斗中，这条狗战胜凶手，为其主人报了仇。在蒙塔尔吉有这条狗的雕像。

弗洛伦丝没说一句话就把胳臂伸进图茨先生的臂弯，他们一起走了。第欧根尼走在前面。图茨先生的双腿直发抖。虽然他穿得讲究，但他还是觉得穿得不合适，他看到伯吉斯公司的杰作上有皱纹。他还希望自己穿的是那双最亮的靴子。

勃林勃尔博士的房子，从外面看，还像以前一样有一种学校的、勤学的气氛；上面就是窗子。她以前常在窗口寻找那张苍白的脸，那张苍白的脸一看见她就容光焕发起来，瘦瘦的小手在她走过时就飞吻给她。还是那个视力很差的年轻人来开门。他看见图茨先生时咧嘴傻笑，这是他性格软弱的表现。他把他们带到博士的书房里，在那里，失明的荷马和密涅瓦还像以前一样听着他们，厅里的大钟还在不慌不忙地嘀嗒响着。那些地球仪还放在原处，仿佛地球也是静止不动的，地球上的一切并未服从那普遍法则而消灭，那普遍法则在使地球保持转动时，把每样东西都叫到土里。

在这里，有两条博学的腿的勃林勃尔博士，戴着天蓝色帽子的勃林勃尔太太，有一小排沙色发卷、戴一副明亮的眼镜的科妮莉亚，她还像教堂司事那样在挖语言的墓穴[①]。这就是那张桌子，他，学校里的"新学生"，曾经可怜而且古怪地坐在那里；这里还传来了以前那些按照以前原则在以前房间过以前生活的孩子的遥远的嗡嗡声！

"图茨，"勃林勃尔博士说，"看见你，我很高兴，图茨。"

图茨先生嘻嘻笑着，作为回答。

"看见你同这么好的人一起来，图茨，我也高兴，"勃林勃尔博士说。

---

① 挖墓穴是教堂司事的事。

图茨先生红着脸解释说，他是偶尔碰到董贝小姐的，董贝小姐像他一样想看看这个老地方，所以就一起来了。

“你一定想到我们的小朋友中来吧，董贝小姐，”勃林勃尔博士说，“全是你以前的同学，图茨。我看，自从图茨先生离开我们以后，我亲爱的，”勃林勃尔博士对科妮莉亚说，“我们的小柱廊里没来过新学生。”

“除了比瑟尔斯顿，”科妮莉亚说。

“对，不错，”博士说。“图茨先生不认识比瑟尔斯顿。”

弗洛伦丝几乎也不认识他；因为在教室里，比瑟尔斯顿——不再是皮普钦太太的学校里的比瑟尔斯顿少爷——用着硬领和领巾，还戴着表。可是比瑟尔斯顿先生诞生在孟加拉的某颗不祥的星下面，浑身墨水迹。他的词典由于经常翻阅，像浮肿似的，合不起来，张着口，似乎真的再也经不起打扰了。它的主人比瑟尔斯顿在勃林勃尔博士的高压下也是这样；但是比瑟尔斯顿张口却有一种恶毒和咆哮的意味，而且别人听到他说过，他希望能在印度捉住“老勃林勃尔”。勃林勃尔会很快发现自己由他的（比瑟尔斯顿的）几个苦力抬着走过田野交给杀人帮[1]；他能这样对勃林勃尔说。

布里格斯还在知识的磨坊里磨着；还有托泽、约翰逊和所有其他的人也在磨着。年纪大一点的学生主要在辛辛苦苦地致力于忘去他们年纪小一点时所知道的一切。所有的人都像以前一样彬彬有礼，脸色苍白。在他们中间有文学士费德尔先生，他瘦骨嶙峋的手和毛发耸立的头还在努力工作：他目前刚用手播风

---

① 指在印度各地结伙活动三百余年的有严密组织的职业暗杀分子。他们往往用计勒死旅人。十九世纪中叶绝迹。

琴把他那希罗多德[2]演奏完，其他的则在他背后的架子上。

解放了的图茨来访，甚至使这些严肃的年轻绅士也起了一阵极大的骚动。他们以敬畏的心情看待他，认为他已经越过了卢比孔河[1]，肯定以后不会再来。看到他衣服的式样，以及珠宝的花式，他们都用手捂着嘴在低声议论。火气很大的比瑟尔斯顿，不是图茨先生那个时期的学生，在小一些的孩子跟前装作瞧不起图茨，说他可不至于像图茨这样，他倒想看看图茨像这样穿戴着到孟加拉去会怎么样。在孟加拉，他母亲有一块绿宝石是属于他的。那是从王公的脚凳上取下来的。哼！

看到弗洛伦丝，大家都给她迷住了。除了前面说的火气很大的比瑟尔斯顿以外，每个年轻绅士又立即爱上了她。比瑟尔斯顿是出于逆反心理才拒绝这么做的。大家都很嫉妒图茨先生，布里格斯认为他毕竟岁数也不怎么大。可是这些贬低人的暗讽很快就不起作用了，因为图茨先生对文学士费德尔先生大声说："你好吗，费德尔？"并且邀请他今天一起去贝德福吃饭；由于这点功绩，如果他愿意的话，他可以毫无疑问地作为"老伙伴"。

很多握手，鞠躬，每个年轻绅士都想在博得董贝小姐的好感方面胜过图茨。后来，图茨先生在他以前用的书桌前嘻嘻笑了一阵，弗洛伦丝和他就同勃林勃尔太太和科妮莉亚一起走了。勃林勃尔博士最后一个走。他们听到他在后面说话并关上门："先生们，现在我们将继续学习。"因为博士听到大海说的就只有这一句话而没有别的，或者说，他一辈子都只听到大海说这句话。

---

① 卢比孔河：意大利北部的一条河。公元前 49 年恺撒越过这河同罗马执政庞培决战。

② 希罗多德（Herotus，约公元前 484—前 425）：古希腊历史学家，被称为"历史之父"。

这时，弗洛伦丝悄悄走开，同勃林勃尔太太和科妮莉亚上楼到以前的那间卧室去。图茨先生觉得那里不需要他和任何别人，便站在书房门口同博士说话，或者不如说是听博士同他说话。图茨觉得奇怪，以前怎么会把这间书房看作伟大的圣殿，怎么会把那腿像牧师的钢琴腿一样弯曲的博士看作可怕的人。不久，弗洛伦丝下来告别。图茨先生也告别。第欧根尼先前一直在无情地缠住那视力很差的年轻人，这时从门里冲出去，高兴而且挑衅地朝悬崖下吠叫。梅利亚和博士家另一个女用人从楼上的窗口朝外看，笑"那个图茨"，还说董贝小姐，"真的——她不是像她弟弟吗？只是比弟弟漂亮。"

图茨先生见弗洛伦丝下来时脸上带着泪水，非常焦急不安，起先还担心他建议作这次访问是做了件错事。但是过了不久，她说她觉得很高兴，能又一次到这里来，而且他们在海边继续往前走时，她很高兴地谈论这一切，于是他也就如释重负了。当他们走近董贝先生的家，图茨先生必须向她告别时，由于那儿的声音和她那甜美的嗓音，他完全成了俘虏，自己连一点自由意志也没有了。她在分别时把手伸给他，他竟握住了不放。

"董贝小姐，对不起，"图茨先生可悲地慌乱地说，"可是如果你允许我——我——"

弗洛伦丝那含着微笑和无所察觉的神情使他完全停了下来。

"如果你允许我——如果你不认为放肆，董贝小姐，如果我——没受到任何鼓励，如果我希望，你知道，"图茨先生说。

弗洛伦丝用询问的眼光看着他。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觉得现在骑虎难下，不能不说了，"我真的是爱慕你，爱得我都不知道该拿我自己怎么办了。我是最可

怜的可怜虫。要不是我们现在在广场的一角，我真要跪下来求你，根本不要什么鼓励，只求让我希望我可以——可以认为你有可能——”

“哦，请别这样！”弗洛伦丝一时大为惊讶和苦恼。“哦，请别这样，图茨先生。请停下。别再说了。对我行个好，帮个忙，别这样。”

图茨先生羞愧万分，张着嘴巴。

“你对我这么好，”弗洛伦丝说，“我非常感谢你。你是我的好朋友，我有理由喜欢你，我是非常喜欢你。”说到这里，那张单纯的脸用世界上最可爱的诚实表情朝他微笑；“我肯定你只是要说再见！”

“当然，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我——我——这正是我要说的。这无关紧要。”

“再见！”弗洛伦丝大声说道。

“再见，董贝小姐！”图茨先生结结巴巴地说。“我希望你不要去想它。这——这无关紧要，谢谢你。这一点儿也不重要。”

可怜的图茨先生绝望地回到了旅馆，把自己锁在卧室里，倒在床上，躺了很久；仿佛这是最重要的。可是文学士费德尔先生来吃饭了，这样对图茨先生倒好，不然的话，就没法知道他要到什么时候才会再起来。图茨先生只得起来迎接他，好客地款待他。

好客这一社交美德（且不说酒和佳肴）的巨大影响打开了图茨先生的心扉，使他兴奋起来，同客人交谈。他没有把广场一角发生的事告诉文学士费德尔先生。但是当费德尔先生问他“什么时候举行”时，图茨先生答道，“有几个问题”——这立即使费德尔先生的情绪低了一点儿。图茨先生补充说，他不知道勃林勃尔

有什么权利来注意他同董贝小姐在一起的事，如果他认为勃林勃尔是要表示无礼，那么不管勃林勃尔是不是博士，他都要同勃林勃尔决一雌雄；不过他认为那只是因为勃林勃尔无知。费德尔先生说他对此深信不疑。

然而，费德尔先生作为一个知心朋友，并没被排斥在这个话题之外。图茨先生只要求带着同情秘密地谈。喝了几杯酒以后，他为董贝小姐的健康干杯，说，"费德尔，你不知道，我是怀着怎样的感情为她干杯的。"费德尔先生答道，"哦，我知道，我亲爱的图茨；这将大大为你增光，老弟。"费德尔先生这时为友谊所激动，同他握着手说，如果图茨需要一个兄弟，他知道到哪里去找，寄信或包裹都可以。费德尔先生还说，如果他可以提个劝告，他就建议图茨先生学学吉他，或者至少学学笛子；因为你向女人求爱时，女人喜欢音乐，他自己就发现了音乐的优点。

这使文学士费德尔坦白说出了他看中科妮莉亚·勃林勃尔。他对图茨先生说，他并不反对眼镜，如果博士要办这件出色的事，而且要移交他的事业，啊，他们就——生活没问题了。他说，照他的看法，一个人凭自己干的一行攒了为数可观的钱时，总是会移交的；有科妮莉亚帮着干，任何一个男人都会以这一事业为骄傲的。图茨先生的回答是疯狂地赞扬董贝小姐，还转弯抹角地说，有时他觉得真想把自己的脑袋一枪打得开花。费德尔先生强调这只会是莽撞的尝试，还把科妮莉亚的肖像，眼镜等等拿给他看，表示还是活着的好。

两个文静的人就这样度过了黄昏。当黄昏让位于黑夜时，图茨先生送费德尔先生步行回去，在勃林勃尔家的门口分手。可是，费德尔先生只是走上台阶。等图茨先生走了以后，他又走下来，独自在海滨散步，想着自己的未来。费德尔先生在信步走着

时，清楚地听到海浪告诉他，勃林勃尔博士会移交自己的事业；他怀着一种浪慢的喜悦心情看着房子的外面，心想博士会先把它油漆一番，然后彻底修缮。

图茨先生在藏有他珍宝的那个宝盒外面，也在来回踱步；心情可悲地、并非没有受到警察怀疑地凝视着一扇窗子，他看到那里面有亮光，肯定那是弗洛伦丝的。可是那不是，因为那是斯丘顿太太的房间。弗洛伦丝睡在另一个房间里，正深情地梦见她自己处在以前的场景里，在那里以前的伙伴又都活了过来。这时，在严酷的现实中在同一剧场取代那个耐心的男孩的人再一次同衰退、死亡联系了起来——不过是多么不同啊！那人躺在那里，醒着，抱怨着。她丑陋而且憔悴，不安地躺在床上；伊迪丝坐在她旁边——那不动感情的可爱的脸露出了恐怖——因为在那视力越来越差的病人看来那是恐怖。在这夜阑人静的时候，海浪对她们说些什么呢！

“伊迪丝，那个举起来要打我的石臂是什么，你没看见吗？”

“那只是你的幻觉，母亲。”

“只是我的幻觉！一切都是我的幻觉。瞧！你怎么可能看不见呢？”

“真的，母亲，是没什么。要是有这种东西，我会坐着不动吗？”

“不动？”她发疯似地看着女儿，“它现在走了——你干吗坐着一动不动？那不是我的幻觉，伊迪丝。看到你坐在我旁边，我浑身发冷。”

“对不起，母亲。”

“对不起！你好像老是对不起。可不是对我！”

说着她哭了起来；她那不安的头在枕头上转来转去，又说女

儿不关心她，她是那么好的母亲，她们遇到的那个好心老妇人也是个好母亲，以及这样的母亲受到了女儿们的冷淡。她这样不连贯地说着说着停了下来，看看女儿，大声叫嚷说她的理智离开了她。她把脸贴在床上，不让人看见。

伊迪丝在同情中俯身对她说话。这个患病的老妇人搂住女儿的脖子，露出恐惧的神情说：

"伊迪丝！我们马上要回家了；回家。你是说我还要回家？"

"是的，母亲，是的。"

"他是怎么说的——他叫什么名字，我永远记不住名字——少校——那个可怕的字，我们离开时——那不是真的？伊迪丝！"她发出一声尖叫，瞪了她一眼，"我的毛病不是那个。"

一夜又一夜，灯在窗子里亮着，她躺在床上，伊迪丝坐在旁边，不安的海浪整夜对她们呼喊。一夜又一夜，海浪嘶哑地重复着它们的秘密，尘土在岸上堆积，海鸟在翱翔盘旋，风和云在任意飞驰；那双白色的胳臂在月光下招呼人到远处那看不见的地方去。

患病的老妇人还在朝角落里看——那条石臂——她说是某一座坟里的一个人的一部分——举在那里要打她。最后，石臂落下了，于是一个不会说话的老妇人躺在床上，她蜷曲着，萎缩着，她的一半已经死了。

这就是那个涂抹过、修补过，让太阳嘲笑的人，她一天又一天坐在车中从人群中被慢慢地推走；一边走，一边寻找那是个好母亲的好心的老妇人，在人群中徒然地寻找时做出了苦相。这就是那个常常坐在车中被推到海边、待在那里的人；但是风没有给她吹来清新，海水低声说的也不是安慰的话。她一小时又一小时地躺在那里听它，但是它的言语对她来说是隐晦而且阴郁的。她

脸上露出恐惧。当她的眼睛扫过大海时，它们看到的只是天地之间的一大片荒凉。

她不大看见弗洛伦丝，看见时，她对弗洛伦丝发火，做鬼脸。伊迪丝总是在她身边，使弗洛伦丝不走近她。弗洛伦丝半夜里睡在床上，想到这样的死吓得直哆嗦，常常醒来，听听，以为死亡已经来临。除了伊迪丝以外，没有人照料她。还是少几个人看到她好；只有她女儿一人在床边守着。

那张阴影笼罩的脸上又蒙上了一层阴影，那尖瘦的五官变得更瘦，眼前的薄纱越来越厚，变成了墓布把朦朦胧胧的世界挡在外面。她那双颤动的手在被子上无力地合起掌来，伸向女儿；一个声音——不像她的声音，不像我们人说话时的任何声音——说，“因为我哺育了你！”

伊迪丝没掉一滴眼泪，跪下来，使自己的声音更靠近那垂下的头，回答道：

“母亲，你听得见我吗？”

她瞪大眼睛，努力点头作为回答。

“你记得我结婚前的那个晚上吗？”

那个头一动不动，但还是表示了她记得。

“那时我对你说我原谅你插手了这件事，还祈求上帝原谅我自己。我对你说过去的事在我们之间结束了。我现在再一次这么说。吻我吧，母亲。”

伊迪丝碰了那双苍白的嘴唇，一时间一切都寂静无声。再过了一会儿，她的母亲发出她那小姑娘似的大笑，像骷髅一样以克娄巴特拉的姿态，在床上坐起来。

把玫瑰色的帷幔拉拢。除了风和云以外，还有一样别的东西正在飞驰。把玫瑰色的帷幔拉拢！

噩耗送到了在伦敦的董贝先生那里。他正在同费尼克斯表兄交谈(他还没下定决心去巴登—巴登)。费尼克斯表兄也刚听到消息。像他这样性情和善的人正好是个对婚事和丧事都很合适的人,他在家族里的地位使别人应该去同他商量。

"董贝,"费尼克斯表兄说,"天哪,在这样一个伤心的场合见到你,我太震惊了。我的可怜的姑妈!她是个非常活跃的女人。"

董贝先生答道,"非常活跃。"

"化了装,"费尼克斯表兄说,"可真年轻,你知道,可以这么说。真的,在你结婚那天,我想她还可以活二十年。事实上,我在布鲁克斯家对一个人这样说过,那人就是小比利·乔普尔,你一定认识他吧,就是戴一个单眼镜的那个人?"

董贝先生欠一欠身表示不认识。"至于葬礼,"他提示道,"是不是有什么建议——"

"呃,以我的生命起誓,"费尼克斯表兄一边说一边摸摸下巴。他袖口下只露出一点儿手,刚可以做这件事。"我真的不知道,我家附近有一个陵园,在公园里,不过怕是已年久失修了,事实上,很不像样。要不是有点儿拮据,我就会叫人把它修整一下。不过,我相信,人们常到那铁栏杆里面去野餐。"

董贝先生很清楚,这地方不行。

"村里有一座特别好的教堂,"费尼克斯表兄考虑周到地说,"纯粹是早年盎格鲁—诺曼式的。简·芬奇伯里夫人,那个穿紧身胸衣的女人,还把它画得挺出色,可是我觉得,他们给它刷上石灰水,把它弄得很难看,而且路太远。"

"也许,就葬在布赖顿吧,"董贝先生提议道。

"以我的名誉起誓,董贝,这样做再好也没有了,"费尼克斯

表兄说。“就地解决，你瞧，那地方景物又很宜人。”

“什么时候方便呢？”董贝先生暗示道。

“你觉得什么时候最好，”费尼克斯表兄说，“我保证一定到。我将很乐意（当然是悲伤的乐意）送我姑妈到——事实上到墓里，”费尼克斯表兄想不出文雅的词便这么说。

“星期一离开伦敦行吗？”董贝先生说。

“星期一对我完全合适，”费尼克斯表兄答道。所以，董贝先生安排好在那天带费尼克斯表兄下去，然后立即告辞。费尼克斯表兄送他下楼，在告别时说，“我真是非常抱歉，这件事给你添了很多麻烦。”董贝先生答道，“没什么。”

到预定的时间，费尼克斯表兄同董贝先生相会，一起去布赖顿。他们各自代表所有其他哀悼这位已故女士的人，把她的遗体送到安息之处。费尼克斯表兄坐在送葬的马车里，一路上认出了许多熟人，但是限于礼仪，只是在经过时大声报出他们的名字，让董贝先生知道，诸如“汤姆·约翰逊。他有一条软木假腿，是怀特[①]的。什么，你在这儿，汤米？福利骑着一匹纯种的母马。斯摩德尔家的姑娘，”等等。在葬礼上，费尼克斯表兄神情沮丧，说事实上这种场合会使人觉得自己衰老。葬礼结束时，他确实是泪汪汪的。但是不久他就恢复了常态。斯丘顿太太的亲戚朋友们也都是这样。少校却不断地对俱乐部里的人说，她衣服一直穿得不够。那个背脊袒露的年轻女士为了自己的眼皮费了很多心。她发出一声轻轻的尖叫说，她一定是很老了，她是死于各种各样可怕的病，这一点你可不能说出来。

伊迪丝的母亲就这样躺着，她的亲爱的朋友们都不再说起

---

① 指伦敦一家在十七世纪末就已经出名的咖啡馆。

她。他们听不见海浪在嘶哑地重复它的秘密，看不见尘土在岸上积堆，看不见白色的胳臂在月光下招呼人们到远处看不见的地方去。在这不知名的海的边上，一切如常。伊迪丝独自一人站在那里，听着海浪的声音，潮湿的野草给冲到她的脚上，散落在她的人生道路上。

第四十二章

知心话和意外

磨工罗布不再穿着卡特尔船长的黑色廉价衣服，不再戴着水手戴的防水帽，而是穿着一套结实的褐色制服。这套衣服事实上是要作为既很朴素又很庄重的制服，确实做得像裁缝有必要希望的那样称心得意。磨工罗布这样在外表上换了一个人，在内心里也已经不再想什么船长和海军候补生，除非是当他花几分钟空闲时间得意洋洋地看着那些无法分开的宝贝，而他那黄铜乐器般的良心奏出许多赞歌时，他才想起他是怎样以胜利者的姿态摆脱了他们，现在来为他的恩人卡克尔先生做事。罗布住在卡克尔先生家，侍候他，吓得发抖地把他那双圆圆的眼睛一直盯着那些雪白的牙齿，觉得自己必须把眼睛睁得比以前还要大。

哪怕他服侍的是个法力无边的巫师，他在那些牙齿跟前也不能抖得更厉害了。这些牙齿是他的最强的魔力。这小伙子感觉到他的恩人有权有势，这占有了他的全部注意力，迫使他绝对驯服和顺从。甚至当恩人不在时，罗布想起他也会觉得不安全，生怕他会再一把掐住自己的喉咙，就像第一次归他管的那个上午一样；他生怕看到他的每一颗牙齿都看透自己，都责怪自己的每一个想法。同他面对面时，罗布深信卡克尔先生能看出自己内心的秘密，或者说，只要愿意，他稍一注意就能看出，正如罗布深信自己看着他时他也看见自己一样。卡克尔先生的绝对优势使他处于彻底被奴役的地位，以至于他几乎根本不敢想什么，满脑

子是一个不断膨胀的印象，那就是，他的恩人对他有不可抗拒的支配权，有任意处置他的权利；他会提心吊胆地站在那里留意主人高兴做什么，并竭力猜测主人将吩咐他做什么别的事情。

在罗布当时那种心理状态中，询问是个非常鲁莽的行为，因此罗布也许还不知道，自己之所以完全屈服于这种影响的任何部分，是否因为他有点怀疑他的恩人精于某种阴谋诡计。在磨工学校里，他学过阴谋诡计，但学得不好。不过，罗布肯定是既怕他也崇拜他。也许，卡克尔先生更清楚他权力的来源，他使用权力不会有任何损失。

就在向船长辞职的那天晚上，罗布处理掉鸽子，在匆忙中甚至做了一笔很吃亏的交易。然后，他径直到卡克尔先生家去，跑得很热，满脸红光地来到他的新主人跟前，似乎在等待赞扬。

"什么，混蛋！"卡克尔先生看了一眼他的包裹。"你离开你的工作，上我这儿来了？"

"哦，对不起，先生，"罗布支支吾吾地说，"你知道，我上次来时你说过——"

"我说过，"卡克尔先生答道，"我说什么来着？"

"对不起，先生，你根本没说什么，先生，"罗布答道。他听了卡克尔先生的问话，好像得到了警告，吓得心慌意乱。

恩人露出很多牙龈，摇动着食指说：

"我知道，你不会有好结果，我的懒汉朋友。你以后要完蛋的。"

"哦，请别这样，先生！"罗布双腿发抖地大声说。"我肯定，先生，我只想为你干活，先生；侍候你，先生；你叫我做什么，先生，我就老老实实地做什么。"

"如果你要同我打交道，"恩人说，"那么最好就是，叫你做些

什么，你就老老实实地做什么。”

“是的，我知道，先生，”驯服的罗布恳求道。“这我可以肯定，先生。只要你能行个好，考验考验我就好了，先生！如果你发现我做了什么违拗你的事，先生，你尽管把我杀了。”

“你这条狗！”卡克尔先生往椅背上一靠，平静地看着他说。“你要是欺骗我，我要狠狠地惩罚你，杀死你算得了什么。”

“是的，先生，”绝望的磨工答道，“我相信你一定会用可怕的方法惩罚我，先生。哪怕用金币来收买我，先生，我也不会试图逃走和做这种事。”

他原来一心想听到赞扬，这下不再期望了。垂头丧气的磨工站在那里看着恩人，要想不看也不行。他的不安就是狗在类似情况下流露出来的那一种。

“这么说，你是离开你原来的工作，到我这儿来工作罗，嗯？”卡克尔先生说。

“是的，对不起，先生，”罗布答道。他这么做是按照恩人的亲口吩咐，却丝毫不敢提一提这个事实来为自己辩护。

“好吧！”卡克尔先生说。“你知道我的脾气吧，小伙子？”

“是的，先生，知道，先生，”罗布一边回答，一边摸索着帽子。卡克尔先生的眼睛还盯着他，他徒然地使自己不去看卡克尔先生。

卡克尔先生点点头。“那么，你就小心！”

罗布连连鞠躬，表示很高兴地听懂了这个警告的意思，一边鞠躬一边朝门退去，心想马上就可以退到门外，不免大大松了一口气，不料，恩人却叫住了他。

“喂！”他粗暴地把罗布叫回来说。“你以前——把那扇门关上。”

罗布马上照办，仿佛他的生命就决定于他行动是否迅速。

“你以前常常偷听。你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吗？”

“是听吧，先生？”罗布尴尬地想了一会儿，冒险地说。

恩人点点头。“还有看，和诸如此类的事。”

“在这儿我不做这样的事，先生，”罗布回答；“我向你保证，我不会的，先生，如果我这么做我就希望我死，先生，不管答应给我什么。我认为要这么做，就要花整个世界那么大的代价，除非命令我这么做，先生。”

“你最好别做。你罗罗嗦嗦、唠唠叨叨，已经惯了，”恩人极其冷淡地说。“在这儿可不能这样，不然，你这个无赖就没救了，”他又微微一笑，又用食指警告罗布。

磨工吓得呼吸都变得急促粗重起来。他竭力要辩解说他没有恶意，可是只能驯服地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个微笑的绅士。微笑的绅士对他的驯服很是满意，默默地看了他一会儿以后，便命令他到楼下去，而且让他知道已经雇用他了。

卡克尔先生就这样雇下了磨工罗布。罗布对那个绅士所抱的带有敬畏的忠诚，如果还可能更坚定、更深厚，那就随着为他工作的每一分钟变得越来越坚定、越来越深厚。

他这样工作了几个月，一天清晨，罗布打开花园门让董贝先生进来。董贝先生是预先约定来同他主人一起进早餐的。就在这时，他的主人亲自匆匆来迎接这位贵客，用他全部的牙齿来表示欢迎。

“我从没想到会在这儿见到你，”卡克尔先生扶他下马时说，“真的。这在我的日历上是个特别的日子。你什么都办得到，所以对你来说，没有一个场合可以说是特别的；但是对一个像我这样的人来说，情况就完全不同了。”

“你这地方很雅致，卡克尔，”董贝先生屈尊地在草坪上停留一下，看看四周，说道。

“承蒙你夸奖，”卡克尔答道。“谢谢你。”

“真的，”董贝先生以高贵的保护人口吻说，“任何人都可以这么说。就它而论，这是个非常宽敞的、安排得很好的地方——十分优美。”

“就它而论，”卡克尔先生答道，用一种轻蔑的神态答道。“它真的缺少这种特点。啊！我们谈它已经谈够了，不过，承蒙你夸奖，我还是要谢谢你。请进来好吗？”

董贝先生一进这所房子就注意到，正如他有理由注意到的，房间里布置得尽善尽美，那里有许多提供舒适和突出效果的设备。卡克尔先生尽量表示谦卑，用毕恭毕敬的微笑来对待董贝先生的注意，说他懂得其中所含的好意，而且欣赏它。不过事实上，对一个像他这种地位的人来说，这所小房子是够好的了——尽管还差，但是也许他还不配住这样好的房子。

“不过，你和我地位悬殊，也许你把它看得比实际上好，”他说话时，那张虚伪的嘴巴最大程度地咧开着。“就像君主们以为乞丐生活中也有吸引人之处。”

他说话时，朝董贝先生尖刻地看一看，尖刻地笑一笑。但是，当董贝先生在壁炉前站住——他的副手常常模仿他这个姿态——向四周看看墙上的画时，卡克尔先生更加尖刻地看他，更加尖刻地笑。他的冷淡的眼光粗粗地掠过那些画，卡克尔先生的敏锐的眼光陪伴着他的眼光，紧紧地跟着，密切注意它看到哪里，它看到了什么。当它停留在某一张画上时，卡克尔似乎连气也差点透不过来，他像猫一样地、警惕地从旁边仔细察看，可是他那了不起的头儿的视线却离开了那里，就像离开别的画一样，好像

它给他留下的印象并不比其他的画深。

卡克尔看看它——它是那张像伊迪丝的画——仿佛它是活的似的。他脸上带着邪恶的、默默的讥笑，好像一部分是对着它，其实完全是嘲笑那麻木不仁地站在他身边的伟人。早餐不久就放在桌上了，他请董贝先生坐在一张背朝这幅画的椅子上，他像往常一样在画对面的椅子上坐下。

董贝先生比平时更加严肃，一声不响。鹦鹉在华美笼子里的镀金环上荡来荡去，徒然地要引人注意，因为卡克尔太注意他的客人，没有去注意它；而客人呢，也心不在焉，在想心事，眼睛一动不动地，且不说忧郁地，越过他那挺硬的领巾，盯着台布。至于罗布，他在一旁侍候，全部官能，全部精力都像被锁住似的，在仔细观察主人，都不敢想一想这个客人就是那位伟大的绅士，就是自己小时候曾经被带到其面前作为他们一家身体健康的明证，而且自己之所以能穿上那条皮短裤，也都亏了他。

"请允许我问问，"卡克尔先生突然说，"董贝太太好吗？"

他问的时候，奉承地向前探着身子，下巴搁在一只手上，同时，他的眼睛朝上看着那张画，仿佛在同它说："现在，你瞧，我会带着他走下去！"

董贝先生红着脸答道：

"董贝太太很好。你提醒了我，卡克尔，我是要跟你谈谈。"

"罗宾，你可以离开我们，"他的主人说。罗宾听到他那温和的口气，吓了一跳，走了，眼睛直到最后还盯着他的恩人。"你当然不记得那个孩子吧？"等那被他网住的磨工走了以后，他补充说。

"不记得了，"董贝先生威严地、毫不关心地说。

"像你这样的人是不大会记得。简直不会，"卡克尔咕哝道。

“不过，他就是你雇用的奶妈家的人。也许你还记得你曾慷慨地为他提供了受教育的机会吧？”

“是那个男孩吗？”董贝先生皱着眉说。“我看，他辜负了他的教育。”

“啊，我看，他是个小浪子，”卡克尔耸耸肩说。“他就是这种性格。事实是，我雇用他是因为他找不到其他工作，就自以为（也许是家里教的）有权对你提出要求，老是想跟在你后面求你。虽然我跟你之间明确而且公认的关系只限于公事，但我还是主动关心与你有关的一切，所以——”

他又一次停下，仿佛要看看是否已经把董贝先生带得够远了。他下巴搁在手上，再一次斜眼看看那张画。

“卡克尔，”董贝先生说，“我知道你竭尽全力——”

“效劳，”那微笑着招待他的人提示道。

“不，我宁可说关心，”董贝先生说，说的时候，自己很清楚，是在给他一个漂亮的、讨他喜欢的赞扬。“而不愿说只是我们业务上的关系。在你刚才提的这件小事上，你为我的心情、希望和失望考虑，这就是一个恰当的例子。我感谢你，卡克尔。”

卡克尔先生慢慢地低下头来，轻轻地搓着双手，仿佛生怕会有什么行动影响董贝先生对他的信任似的。

“你提到它，提得正是时候，”董贝先生犹豫片刻以后，说：“因为正好为我开始对你说的话开了路，让我想起这并不使我们之间要有什么全新的关系，虽然在我个人这方面要比以前更加推心置腹——”

“使我不胜荣幸，”卡克尔又低下头提示道；“我不会对你说我是多么光荣，因为像你这样的人很清楚自己有多少光荣可以随意赐给别人。”

"董贝太太和我本人,"董贝先生庄严地克制自己,不去理会这个恭维,"在某些问题上意见不大一致。我们似乎还没有相互理解。董贝太太还有些东西要学。"

"董贝太太有许多难能可贵的吸引人之处,是位杰出的女士。毫无疑问,她习惯于听许多奉承,"这个谄媚阿谀的人仔细留意着董贝先生最微细的神情和声调,说。"只要有感情,责任感和敬意,那么任何由这些原因引起的小错误都是不久就可以纠正的。"

董贝先生的思想不由自主地飞回到那张脸上。那是当一只专横的手指着门口时,在他妻子的梳妆室里看着他的那张脸。他想起那张脸上所表现的感情、责任感和敬意,觉得血涌上了脸,就像那双盯着他看的眼睛所见到的那样明显。

"董贝太太和本人,"他继续说,"在斯丘顿太太去世以前,讨论过引起我不满的几个原因,你在我们——在我家的那天晚上亲眼目睹了董贝太太和我之间发生的事,对我的不满有着大致的了解。"

"我为那天在场而感到十分遗憾,"卡克尔先生微笑着说。"一个处于我这种地位的人受到你亲密的关注一定会感到骄傲的——虽然我不配受到你的关注;你可以随心所欲做任何事情而不失身分。能够早在董贝太太还没有因为用了你的姓而身价百倍之前就被介绍给她,我当然感到荣幸,尽管如此,那天晚上我几乎还是因为自己成为如此幸运的人而感到遗憾。真的。"

居然有人会在某种情况下因为受到他的屈尊保护所带来的荣幸而感到遗憾,这是董贝先生无法理解的一个心理现象。所以,他摆出一副极其尊严的神态说,"是吗!什么道理呢,卡克尔?"

“恐怕，”那个心腹答道，“董贝太太从没怎么打算好好地对待我。像我这种地位的人不可能指望一个天生骄傲、而她的骄傲又对她合适的人会好好地对待我。我在无意中参加了那次谈话，她也许不容易原谅我。你的不快决不是件小事，你必须记住；而且在你不快时又有第三者在场——”

“卡克尔，”董贝先生傲慢地说；“我想，你是首先考虑我吧？”

“哦！那还用问？”对方答道，像承认一个众目昭彰、无可辩驳的事实的人那样不耐烦。

“牵涉到我们两人时，我想，董贝太太是放在次要地位考虑的，”董贝先生说，“是这样么？”

“是这样么？”卡克尔答道。“对这你比别人更清楚，根本不用问，是不是？”

“那么，卡克尔，”董贝先生说，“我想，你因为董贝太太不快而感到的遗憾，差不多可以说是能得到补偿的。那补偿就是，我的信任和好评能使你感到满意。”

“我现在才知道，”卡克尔答道，“我不幸引起了那种不快。是董贝太太对你说的吗？”

“董贝太太说过几种看法，”董贝先生用庄严的冷漠态度说，“我并没有同感，我既不想讨论，也不想回忆。正如我已经告诉你的，不久以前，我把我觉得必须坚持的几点告诉了董贝太太，那就是在家里一定要恭敬和顺从。我提出了一个权宜之计，要她立即改变她在这些方面的行为。这是为了她自己的安宁和幸福，也是为了我的尊严，可是我没有能说服她。我还对董贝太太说，如果我发现再有必要反对和告诫，我会通过你，我的心腹，把我的意见告诉她。”

卡克尔看着他，同时不怀好意地看看他头上方那张画，好像

朝它投去一道闪电似的。

“现在，卡克尔，”董贝先生说，“我毫不犹豫地对你说，我要达到我的目的。我是不容蔑视的。董贝太太必须明白，我的意志就是法律，要完全遵守我的生活准则，不允许有一个例外。请你执行这个任务，不管你怎样婉转地表示遗憾，我想，因为是我请你做的，你不会不接受。为此我代表董贝太太向你致谢。我相信，你会像执行其他任务一样一丝不苟地去执行。”

“你知道，”卡克尔先生说，“你只消命令我就行了。”

“我知道，”董贝先生威严地表示同意，“我只消命令你就行。我必须这么做。董贝太太无疑是个在许多方面都很有资格——”

“甚至为你的选择增光，”卡克尔谄媚地露出牙齿建议。

“是的；如果你高兴这么说的话，”董贝先生以他那庄严的口气说。“目前我认为，董贝太太并没有像应该的那样为它增光。董贝太太有一个反抗的原则，必须根除，必须克服。董贝太太似乎并不明白，”董贝先生有力地说，“想反抗我，这想法本身就是大错特错的、荒谬绝伦的。”

“我们在伦敦城的人，对你比较了解，”卡克尔答道，嘴巴从一个耳根咧到另一个耳根。

“你对我比较了解，”董贝先生说。“我希望如此。不过，我确实必须为董贝太太说句公道话，尽管这可能同她后来的行动不相符（她后来仍没改变），但是在我谈到的那个场合，当我严厉地向她表示不同意和表示我的决心时，我的劝告似乎起了很大的作用。”董贝先生是用最自大的庄严神态说这些话的。“所以，卡克尔，请你代我告诉董贝太太：我觉得奇怪，上次谈话竟没起到它的作用，我必须要她回忆一下那次谈话。说我必须坚持要她按

照上次谈话时给她下的命令控制自己的行为。说我对她的行为不满。说我非常不满。说如果她不像第一位董贝太太那样——我还可以补充说，不像任何一位处于她这地位的女士那样——通情达理，性情温和，按我的希望行事，那么，我迫不得已，会要你带去更不受欢迎、更直率的口信。”

“第一位董贝太太生活得很幸福，”卡克尔说。

“第一位董贝太太头脑很清醒，”董贝先生用绅士那种对死者采取的容忍口气说，“感情很正当。”

“你看，董贝小姐像她母亲吗？”卡克尔说。

董贝先生的脸一下子变得阴暗了。他的心腹目光敏锐地看着。

“我提出了一个引起痛苦的话题，”他用温柔的后悔声调说，这种声调同他那急切的眼睛不相协调。“请原谅我。我在关心的同时忘掉了这会勾起回忆，请原谅我。”

尽管他这么说，他的急切的眼睛却还同以前一样密切注意着董贝先生的沮丧的脸；接着，他用一种奇怪的得意眼神瞥了一下那张画，好像要它看看他又在带着董贝先生往前走，要他看看结果怎样。

“卡克尔，”董贝先生朝桌上各处看看，嘴唇变得比较苍白，他用一种稍有改变的、比较匆忙的声音说，“没什么可道歉的。你错了。联想是在目前这件事上，不像你想象的那样在回忆上。我不赞成董贝太太对我女儿的态度。”

“请原谅，”卡克尔先生说，“我不大理解。”

“那么，就这样理解，”董贝先生答道，“你可以把那——请你一定把那——作为我直接反对董贝太太的事。请你告诉她，她那样一心一意地爱我的女儿，是我不喜欢的。这很可能被人注意

到。这很可能使人们拿董贝太太对我女儿的关系，同董贝太太对我的关系作对比。请你明白告诉董贝太太，我反对这种做法；我希望她立即尊重我的反对。也许董贝太太是真诚的，也许是追求一种幻想，也许是反抗我；不管是哪一种情况，每一种我都反对。如果董贝太太是真诚的，就不大会不愿停止，因为她这种表现对我女儿没有好处。如果我的妻子除了像应该的那样服从我以外，还有多余的温柔和责任，那么，也许她愿意给谁就可以给谁；但是必须首先服从我！——卡克尔，"董贝先生说，抑制住说话时特别激动的语调，而改用平时表示其伟大时的那种语调，"请别省去或者忽略这一点，而要把这看作给你的指示中至关重要的一部分。"

卡克尔先生低下头，从桌边起来，沉思地站在炉火前，一只手摸着光溜溜的下巴，俯视董贝先生，那神情就像半人半兽的猴子似的雕像那么恶毒狡猾；或者说像古老喷水嘴上的那张斜眼看着的脸。董贝先生逐渐恢复了平静，或者说因意识到自己身处高位而镇定了自己的激动，坐在那里又逐渐变得僵直起来，看着那只鹦鹉在它那大结婚戒指似的环上荡来荡去。

"请你原谅。"卡克尔沉默了一会儿，突然又坐了下来，把座椅拉到董贝先生座椅的对面，"可是请告诉我。董贝太太知道你可能要通过我来说出你的不快吗？"

"知道，"董贝先生回答。"我这样说过。"

"知道，"卡克尔马上说；"可是为什么呢？"

"为什么！"董贝先生不无迟疑地重复了一遍。"因为我告诉了她。"

"唉，"卡克尔回答。"可是你为什么告诉她呢？你瞧，"他微笑着继续说，轻轻地把丝绒般的手搭在董贝先生的胳臂上，就像

猫把缩起爪子的脚搭在什么地方那样。“如果我完全理解你心里的想法，那我就更可能对你有用处，而且能有幸更好地为你效劳。我想我是理解的。我没有博得董贝太太好评的荣幸。处于我这个地位，我没有理由抱这种奢望，不过我接受这个事实：我还没有获得好评。”

“可能没有，”董贝先生说。

“所以，”卡克尔说，“你通过我来传递这种口信，那位女士肯定是特别不喜欢的。”

“在我看来，”董贝先生极其矜持却又有点尴尬地说，“董贝太太在这个问题上的看法并不像你我认为的那样与此有关，卡克尔。不过，可能是这样。”

“原谅我——我认为你在这中间看到了一个合适的方法，用来煞煞董贝太太的骄气——我用这个词是表示一种品质，它如果保持在适当范围之内，就可以使一个如此美貌、如此多才多艺的女士更加杰出更加优雅——虽不能说是惩罚她，而是要她像你理所当然地、合情合理地要求的那样服从你。我这样想是否误解了你？”

“卡克尔，你也知道，”董贝先生说，“凡是我认为应当采取的行动，我是不习惯于为它提出如此准确的理由的，不过我不否认这点。如果你对此有任何反对意见，那确实是另一回事，只要说你反对就够了。不过，坦白说，我没想到我对你的任何信任会降低你——”

“哦！我降低？”卡克尔嚷了起来。“在为你效劳的时候？”

“——或者使你处于一个尴尬的境地，”董贝先生说。

“我处于一个尴尬的境地？”卡克尔嚷道。“能执行你交托给我的任务，我只会自豪——高兴。我是很想把我的卑微的敬意和

忠贞奉献在这位女士脚下——因为，她不是你的妻子吗？——我承认，我本来不希望再给她什么理由来讨厌我，可是，你的希望当然要高于世界上一切别的考虑。除此以外，等到董贝太太改正了这些我敢说是偶然的小小的判断错误，感到她处境的新奇时，我将希望她会在我做的这微不足道的事情中只看到一丁点儿——处于我这低下得多的、完全不同的地位只能有一丁点儿——对你的尊敬，以及为了你而对其他一切考虑所作的牺牲，她会每天看到对你非常尊敬，为你作出很多牺牲，以此作为她的乐趣和特权。"

这时，董贝先生似乎又看到她用手指着门，又在他这心腹的温和话语间听到了一句话的回声："从今以后，我们会互相疏远到无以复加的地步！"可是他摆脱了这个幻想，毫不动摇地说，"当然，毫无疑问。"

"没有什么了吧？"卡克尔边说边把椅子拉回到原处——因为他们还只吃了一点儿早餐——在坐下以前停了一会儿，等董贝先生回答。

"没有什么了，"董贝先生说，"只有一点。请你注意，卡克尔，凡是要你或者可能要你给董贝太太送去的口信，都不容许有回音。请你别给我回音。已经告诉了董贝太太，在我们之间的任何事情上，我都是不会妥协和谈判的，一切都由我说了算。"

卡克尔先生表示理解了这个郑重声明，他们开始按照自己的食欲来进早餐。到适当的时候，磨工再一次出现，眼睛一刻不停地盯着主人，怀着敬畏心情出神似的度过时间。早餐结束，下了命令把董贝先生的马再牵出来；卡克尔先生骑上自己的马，他们一起骑马到伦敦城去。

卡克尔先生兴致极好，谈了很多。董贝先生听他谈话，露出

至高无上的神态，就像有权倾听别人诉说，自己偶尔屈尊地插一两句话使交谈继续下去的人那样。所以他们各自充分表现自己的性格，骑马同行。可是董贝先生为保持尊严，骑马时马镫放得很低，缰绳很松，而且不大愿意低头看看马在朝哪里走。结果，董贝先生的马在轻松地小跑时在一些松动的石块上绊了一下，把他摔了下来，马滚到他身上，在挣扎着爬起来时它那些打了铁掌的脚乱蹬着，踢到他身上。

卡克尔先生眼明手快，是个好骑手。他跳下马来，一下子就把正在挣扎的马拉了起来，并抓住了缰绳。否则的话，那天早上的知心话将成为董贝先生最后的知心话。卡克尔先生激动而匆忙地采取这个行动以后，脸还通红时就俯身看他那趴在地上的上司，一边弯下身子，一边露出每一个牙齿喃喃地说，“现在要是董贝太太知道了，我又会让她很有理由生气了！”

董贝先生失去知觉，头上脸上都在流血。在卡克尔的吩咐下，几个修路工把他抬到最近的一家酒店里。酒店不远。几个外科医生很快从四面八方一个接一个地赶来给他治疗。这些医生似乎是出于神秘的本能赶来的，就像传说中的秃鹰聚集到一头在沙漠中死去的骆驼周围那样。这些绅士作了些努力，使他恢复了知觉，然后检查他受伤的情况。住在附近的一个外科医生坚决认为是腿部复合骨折，店主也持相同意见。但是住在远处、碰巧来这一带的两个外科医生毫无私心地反对这个意见，以至于大家最后作出了决定，病人虽然伤口很大，挫伤严重，但是除了一两根次要的肋骨以外没有别的骨头折断，可以在天黑以前小心地送回家去。花了很多时间给他的伤口敷药，包扎好以后，终于让他休息。卡克尔先生又骑上马，去给董贝家送信。

他的脸就其轮廓和五官端正来说是够俊美的，可是即使在

最好的时候还是狡猾和狠毒的，而在出发去执行这一任务时，却是最糟的；因为他内心怀着狡猾和狠毒的想法，想的是将来可能出现的情况，而不是阴谋诡计，这使他在骑马时好像在追逐男人和女人似的。当他来到行人较多的路上时，他终于拉住缰绳、放慢速度，使他那匹白腿马像平时那样择路而行。他用他那圆滑、安静、蹲着的姿态和象牙色的微笑竭力掩盖住自己的真面目。

他直接到董贝先生家，在门口下了马，求见董贝太太，说有一件要事。带他到董贝先生房里的那个仆人不久就回来说，这不是董贝太太接待客人的时间，并且说，他请求卡克尔先生原谅，因为这一点没有早说。

卡克尔先生完全料到会受到冷淡，便在一张名片上写他必须不揣冒昧，坚持要求会见，若不是这次有足够的理由，他不会第二次（他在这几个字下划了一条线）如此大胆地请求。略微耽搁一下，董贝太太的使女来了，带他到楼上的起居室。伊迪丝和弗洛伦丝都在那里。

他以前从没想到伊迪丝会有那么美，连一半也没想到。尽管他爱慕她的脸和形体的美，尽管它们在他的好色的回忆中栩栩如生，他却从没想到她有这么美，连一半也没想到。

她傲慢地朝站在门口的他瞥了一眼；但是他看弗洛伦丝时却无法抑制地流露出了他刚获得的新权力，虽然只是在进来点头时看她。看到她垂下眼帘，眼神游移，看到伊迪丝半站起身来迎接他，他觉得颇为得意。

他说他非常遗憾，非常悲伤；他说不出他是多么不愿意来为一个意外小事故的消息请她作好思想准备。他请求董贝太太镇静。以他的神圣的名誉担保，没有什么可惊慌的。可是董贝先生——

弗洛伦丝突然叫了起来。他没有看她，只是看着伊迪丝。伊迪丝叫她镇静下来，叫她放心。伊迪丝没有发出痛苦的叫声。没有，没有。

董贝先生在骑马时出了意外事故。他的马脚一滑，他就被摔下来了。

弗洛伦丝发疯似地大叫：他受了重伤；他被摔死了！

没有。以他的名誉担保，董贝先生虽然一开始昏了过去，但是很快就恢复了，虽然受了点伤，但是毫无危险。如果说的不是实话，他这个悲伤的不速之客就不会敢于来见董贝太太。确实是事实，他庄严地向她保证。

他说这些话时，好像都是在回答伊迪丝，而不是回答弗洛伦丝，他的眼睛和微笑都是对着伊迪丝的。

然后，他继续说董贝先生躺在哪里，请求派辆车让他可以把董贝先生送回来。

“妈妈，”弗洛伦丝流着泪结结巴巴地说，“如果我可以大胆地去多好啊！”

卡克尔先生听到这话时正看着伊迪丝，这时偷偷朝她使了个眼色并微微摇头。他看出她在用她那双漂亮的眼睛回答他以前，思想斗争了一番，但是他强迫她作这个回答。他向她表示他要这个回答，不然他会说出使弗洛伦丝伤心的话来。她就把这回答给他了。等到她转开眼去时，他就像早上看那张画像那样看她。

“他还吩咐我，”他说，“要通知新管家—— 我想是叫皮普钦太太吧——”

什么也逃不过他。他立即看到，董贝先生请皮普钦太太当管家是又一次藐视妻子。

“董贝先生希望给他在楼下自己的房间里铺床，因为他喜欢那几间房间，不喜欢任何别的。我将马上回到董贝先生那儿去。不言而喻，太太，一切可能让他感到舒适的措施全都采取了，还尽了一切可能关心他。让我再说一遍，没有丝毫惊慌的理由。甚至连你也可以完全放心，相信我。”

他尽量显得恭敬和温顺，鞠着躬退出去，回到董贝先生的屋里，在那里安排了一辆车跟他去伦敦城之后，又骑上马，慢慢地到那里去了。他一路上陷在沉思中，到了伦敦城，还陷在沉思中；他坐着马车到留下董贝先生的那个地方去时，仍陷在沉思中。只有到了坐在那位绅士的卧榻旁时，才又回过神来，想起他的牙齿。

黄昏时分，董贝先生疼痛不堪，被扶上马车，用一些斗篷和枕头垫着坐在马车一边，他的心腹坐在另一边陪他。因为不能让他颠簸，马车比步行快不了多少，所以到家时天已完全黑了。尖刻而又严厉的皮普钦太太，正如这一家上下全都很有理由知道的，还没忘掉秘鲁的矿。她在门口迎接，在大家把董贝先生送到他屋里去时，她像洒醋似的稍微说了几句话让仆人们振作起精神来。卡克尔先生一直陪着，直到他平安地躺在床上。在那期间，他拒绝接见任何女人，只接见给董贝先生家主持家务的那个杰出的女妖婆。然后，他再次去找董贝太太，向她报告她丈夫的情况。

他又发现伊迪丝单独同弗洛伦丝在一起。他把那番安慰的话又从头到底说了一遍，仿佛最剧烈最深情的焦虑正在折磨着她似的。他那么热诚地敬重她，同情她，以至于在告辞时大胆地——这时又瞥了弗洛伦丝一眼——拉起她的手，弯下身去，用嘴唇碰碰它。

伊迪丝尽管脸颊通红，眼睛里闪出亮光，整个身体像在膨胀，却没有缩回手，也没有用它打他那白皙的脸。但是当她一个人待在自己房里时，她用那只手朝大理石的壁炉架打去，只一拳，它就受伤了，流出了血。她把那只手伸近熊熊的炉火，好像要把它塞到火里烧掉似的。

夜深了，她独自坐在渐渐熄灭的炉火旁，阴郁、凶狠而美丽，望着墙上隐约出现的黑影，好像她的思想都是有形的，把影子投在那里似的。不管那是什么凌虐和侮辱的幻象，是什么可能发生的事的不祥预兆，在她面前总有一个模糊的，像巨人般跳动的，她所怨恨的身影在率领着它们反对她。那个身影就是她的丈夫。

第四十三章
守夜的人们

弗洛伦丝早就从她的美梦中醒来，悲哀地看到她父亲同伊迪丝感情疏远，看到裂痕越来越大，而且知道他们一天比一天憎恨对方。每天新了解到的情况加深了笼罩在她的爱和希望上的阴影，激起了以前蛰伏过一小段时期的忧伤，甚至使它比先前更沉重，叫人承受不了。

一个忠贞、诚挚的性格自然流露的感情变成了痛苦；轻蔑，或者深深的憎恶代替了最温柔的保护和最亲切的关怀，那是难以忍受的——多么难，也许只有弗洛伦丝一人知道！在心底里感到她那样的感觉，尝不到任何反应所带来的快乐，那是难以忍受的。但是，要被迫怀疑她的父亲或怀疑对她如此深情、亲切的伊迪丝，要依次以恐惧，怀疑和奇怪来看待她对他们俩的爱，那就更要难以忍受得多。

然而现在，弗洛伦丝开始这样做了。这是她那灵魂的纯洁强加于她的任务，是个她无法躲避的任务。她看到她父亲对伊迪丝冷酷无情，就像对她一样；严厉，顽固，强硬。她噙着泪水问自己，是不是有可能她自己的亲爱的母亲是受到了这样的对待才逐渐衰弱以至死去的呢？然后，她会想，伊迪丝除了对她以外，对每个人都是多么地傲慢和庄严，对待他是多么轻蔑，一直同他保持得多么疏远，她在回家的那天晚上又是说了哪些话。弗洛伦丝会立即像犯罪似的想到自己爱的是一个坚决反对他父亲的人，她

父亲知道了，一定会在他那孤独的房间里认为她是个不合情理的孩子，在原来的过错上再加上这个错误。原来她就从出生起一直没有赢得过他的父亲，她为此还哭了很多次。可是，伊迪丝再对她说一句亲切的话，再向她投来亲切的一瞥，她的这些想法却又动摇了。她觉得这样想是邪恶的忘恩负义；因为除了她，还有谁来鼓舞弗洛伦丝那颗如此寂寞、如此委屈的沮丧的心，成为它的最好的安慰者！所以，弗洛伦丝的温和性格就向往他们两人，感觉着两人的痛苦，嘀咕着不知自己对他们两人应怎样尽责。她以她那更宽广、更扩大的爱，站在伊迪丝身边。这要比在那悲伤的房子里独自藏着她的无人知晓的秘密、她那美丽的妈妈还没知道它时，忍受更多的痛苦。

有一个微妙的不幸很可能会压倒这个，可是弗洛伦丝却得以幸免。她丝毫没有猜到，伊迪丝对她亲竟使她离她父亲更远，或者说，给了他新的厌恶她的理由。如果弗洛伦丝想到这个原因有可能造成这个后果，她会觉得多么痛苦，她会努力作出怎样的牺牲，这可怜的充满爱的姑娘会怎样迅速而坚定地默默走向那从不拒绝子女之爱、从不摒弃他们那些经过考验的、破碎的心的在天之父，老天才知道！但情况并非如此，这就很好。

弗洛伦丝和伊迪丝之间从未谈过这些问题。伊迪丝说过，在这方面，她们之间要隔绝，要沉默，就像坟墓本身那样。弗洛伦丝觉得她说得对。

就在这种情况下，她父亲被送回家来。他受着痛苦，不能动弹；忧郁地躺在自己房里，由仆人们侍候着。伊迪丝不到他这里来。除了卡克尔先生以外，没有朋友也没有人作伴。卡克尔先生在将近午夜时离去。

“他这个伴儿真不错，弗洛伊小姐，”苏珊·聂泊尔说。“哦，

他真是个宝货！他若是要一份品德证明，不管他要干什么，可别上我这儿来，我就只要告诉他这些。"

"亲爱的苏珊，"弗洛伦丝劝他，"别这样！"

"哦，'别这样'这倒不错，弗洛伊小姐，"聂泊尔非常恼火地说；"可是对不起，我们走到了这种境地，使一个人的血全都好像变成了针尖朝四面八方的各种针。别听错了我的意思，弗洛伊小姐，我对你后妈没恶意，她一直待我像位小姐，虽然她地位高，我不能说我有什么权利反对她这一点，但是说起皮普钦太太之类来，让她们爬到我们头上像鳄鱼（谢天谢地，它们不生蛋！）似的守在你爸门口，我们就火冒三丈了！"

"爸爸对皮普钦太太印象很好，苏珊，"弗洛伦丝答道，"他有权挑选管家，你知道。请别这样！"

"既然你说别这样，弗洛伊小姐，"聂泊尔答道，"那就好吧。我希望皮普钦太太别给我捣蛋，小姐，她至少要做到这一点。"

这是董贝先生给送回家来的那个晚上。苏珊在这天晚上说话的语气特别强调，没有停顿，因为刚才弗洛伦丝叫她下楼问候他，她曾不得不把口信告诉她的死对头皮普钦太太。皮普钦太太不把口信告诉董贝先生，却自作主张，给了一个聂泊尔小姐所谓的傲慢回答。苏珊·聂泊尔把这看作是那位秘鲁矿的模范受害者的放肆，是蔑视她的年轻小姐的行为，是不可原谅的；到这时为止，她一直是特别用强调的语气说话。但是自从董贝先生结婚以来，她的猜疑和不信任大大地增加了；因为大多数有她那种头脑的人一旦对处于弗洛伦丝这种地位的人产生了强烈的真挚感情，就会嫉妒。苏珊也很嫉妒。她的嫉妒自然是针对伊迪丝的。伊迪丝分占了她原有的帝国，插到她们中间来。她的年轻主人能来到从前她曾受忽视的场景中她应有的地位上，能有父亲的漂

亮妻子作为同伴和保护人,苏珊·聂泊尔确实是骄傲和高兴的,但是要把自己的领域放弃一部分给那漂亮的妻子,她却不可能毫无怨言,不可能不隐隐约约地含有一点恶意。她敏锐地看到那位女士性格中的傲慢和激动,以此来为自己那点恶意作无私的辩解。自从董贝先生结婚以来,她不得不稍稍退后一点。聂泊尔小姐就在那里观望着家里一般的事态发展,坚信董贝太太不会有好结果;她一直很小心,一有机会就表示,她没有什么反对董贝太太的话可说。

"苏珊,"坐在桌边沉思的弗洛伦丝说,"很晚了。我今晚不要什么了。"

"啊,弗洛伊小姐!"聂泊尔答道,"我真的时常希望再像从前那样坐着陪你,陪到比现在更晚,直到我累得睡着了而你还完全醒着。可是现在你后妈要来坐着陪你,弗洛伊小姐,我为她这样而感到高兴,真的。我没什么反对的话可说。"

"我不会忘记在我没人陪的时候,谁是我的老伙伴,苏珊,"弗洛伦丝温和地说,"永远不会忘记!"然后抬起眼来看看她,用胳臂搂住她那低微的朋友的脖子,把她的脸拉向自己的脸,说了声晚安,吻吻它。这使聂泊尔小姐感动得抽抽噎噎地哭了起来。

"现在我亲爱的弗洛伊小姐,"苏珊说,"让我再下去看看你爸怎么样了。我知道你为他担心,让我再下去,我自己去敲门。"

"别去,"弗洛伦丝说,"去睡吧。我们在早上会再听到些情况的。早上我自己去问。也许妈妈下去了,"弗洛伦丝脸上泛起了红晕,因为她并不抱这希望;"或者,也许现在正在那儿。晚安!"

苏珊过于感动,不想就董贝太太是否可能在侍候丈夫这个问题上发表她个人的意见。她默默地走了。只剩下弗洛伦丝一个人,她马上把头伏在双手上,就像从前她常做的那样,听任泪

水顺着脸淌下来。家里不和以及不幸引起了悲痛；想受到她父亲疼爱，这是个枯萎的希望，如果这能称作希望的话；她对这两人都抱有怀疑和担心；她那纯真的心胸对他们向往；本是光明的希望和前途却得到这样一个结局，使她感到巨大的失望和后悔；这一切都涌到她脑海中，使她泪水直流。她的母亲和弟弟都死了，她父亲对她无动于中，伊迪丝反对他，抛弃他，却爱着她，也被她所爱，看来她自己的爱不管放在哪儿，都不会取得成功。不久，这个想法消失了，但是它从中产生的那些思绪却过于真实过于强烈，不会同它一起被打消；这些思绪使夜变得凄凉。

在这种沉思中，他父亲的形象升了起来，正如那一整天都升起那样。他受了伤，很疼痛，一个人在他自己的房间里，没有最亲近的人照料，孤独地忍受着痛苦，度过那迟缓的时光。一个可怕的想法使她吓了一跳，合拢双手——虽然那并不是她心中的一个新想法——那就是，他也许会死，再也看不到她，或者叫她的名字。这个想法使她浑身发抖。她在焦急不安中想再一次悄悄地下楼，鼓起勇气到他门口去。她边想边哆嗦。

她在自己的房门口听着。房子里静悄悄的，所有的灯都已熄灭。她想，自从她一夜又一夜常到他门口去以来，已有很长、很长一个时期了。她试着想，自从她在半夜进入他的房间，他把她带回到楼梯脚下以来，已经有很长，很长一个时期了！

弗洛伦丝还像以前那样，怀着一颗孩子的心；甚至有着孩子的可爱而胆小的眼睛和浓密的头发。她在少女的妩媚中同在婴儿时期一样，对他父亲来说是陌生的。她悄悄走下楼梯，边走边听，逐渐走近他的房间。房子里没有一个人走动。门半开着，让空气流通。房间里是那么静，她能听到火在燃烧，能数出壁炉架上那只钟的嘀嗒声。

她朝里面望望。在那间房里，管家裹着毯子在炉前的一张安乐椅上睡熟了。这间房和隔壁那间房之间的门半掩着，前面放着一架屏风。但是那里点着一盏灯，照着他的床檐。一切都是那么静，以至于她能从他的呼吸声中听出他睡着了。这使她大胆绕过屏风去看看他的卧室。

一见他的脸，她就像没料到会看见它似的吓了一大跳。弗洛伦丝一动不动地呆在那里，哪怕他这时醒来，她也一定会留在那里。

他前额上有一道伤口。他的头发湿了，湿漉漉地纠结在一起垂在枕上。他的一条胳臂缠着绷带伸在床外边。他脸色很苍白。她先匆匆看了他一眼，肯定他在安静地睡觉。在这以后，使她像在地上生了根的并不是他的这副景象，而是与此全然不同的另外一样什么，使他在她眼中显得如此严肃。

她有生以来每次看到他的脸，他脸上总有一种因为知道她在跟前而露出的使人不安的神情，或者说她以为是这样的。她有生以来每次看到他的脸，心里的希望总是立即下沉，她胆小的眼光在它那严厉、毫无爱心、使人不敢接近的粗暴神情跟前垂了下来。现在她看着它，第一次看到它没有那层曾经给她童年投下阴影的乌云。宁静的夜代替了乌云。就她在那里所见到的一切来看，他很可能是在为她祝福之中进入了睡乡。

醒来吧，狠心的父亲！现在醒来吧，愠怒的人！时间正在飞驰；那个时刻正在迈着愤怒的步子走过来。醒来吧！

他脸上没有变化；当她敬畏地看着它时，它那一动不动地休息的样子，使她想起已故的几个人的脸。他们以前看上去是这样，他也将这样；她，他的哭泣的孩子也将这样。谁能说出那将在什么时候！他们周围所有爱、恨和麻木不仁的人也都将这样！等

到那个时刻来临，它对他不会更加沉重，因为她要尽量使它不沉重；来到她这里时也许会比较轻。

她悄悄走到床边，屏住气，俯下身，轻轻吻了他的脸，把自己的脸在他的脸旁放了短短的一会儿，她不敢碰他，手臂就围着他的头放在枕上。

醒来吧，注定要遭到厄运的人，趁她近在身边！时间正在飞驰；那个时刻正在迈着愤怒的步子走来；它的脚已经到了这所房子里。醒来吧！

她在心里祈求上帝祝福她父亲，如果可能的话，使他对她温和；如果不可能，如果他错了，那就原谅他，也原谅她这看来是不敬的祈祷。她一边祈祷一边回过头去，泪眼模糊地看着他，胆小地溜走，出了他的卧室，又穿过那另一间房，走了。

现在他可以继续睡下去。他能睡就继续睡下去。但是在他醒来时可要让他寻找那个小人儿，在那个时刻来临时有她在身边！

弗洛伦丝悄悄走上楼去时，心里忧伤而且悲痛。这所寂静的房子变得比她下楼时更加凄凉。她刚才在夜里万籁俱寂时看着的睡眠，对她来说，有着生死合一的庄严。她自己的行动秘密而且沉静，使夜也变得秘密、沉静、令人窒息。她觉得不愿意到她的卧室里去，几乎无法去，就拐进客厅。乌云遮暗的月光穿过百叶窗照了进来。她看看外边空荡荡的街道。

风阴郁地吹着。街灯昏暗，好像在冷得发抖。在天空远处有样什么东西还不很黑，而有点亮光，预示着夜颤抖不安，就像临终的人在不安中死去。弗洛伦丝记得，她以前作为一个病床边的守护者，曾经注意过这个凄凉的时刻，感觉到它的影响，好像天生就暗暗地对它有反感似的，现在它是非常、非常的阴暗。

那天夜里，她妈妈没有到她房里来。这就是她久久坐着不上床的原因之一。她感到非常不安，而且强烈地渴望找人说话，渴望打破这阴郁和寂静。正是在这种心情中，弗洛伦丝朝伊迪丝睡觉的房间走去。

房门没在里面上锁。她迟疑的手一推，门就轻易地给推开了。她吃惊地看到灯点得很亮；使她更吃惊的是，往里看时，竟看到她的妈妈已经脱掉一些衣服，正坐在渐渐熄灭的炉火灰烬附近，眼睛紧盯着空中。弗洛伦丝从她眼睛的光芒、她的脸、她的身体和她抓住椅子扶手好像要跳起来的姿势中，看到一种极其强烈的感情，不由得吓了一跳。

"妈妈！"她大声叫道，"什么事！"

伊迪丝吃了一惊；脸上露出奇怪的恐惧看着她，弗洛伦丝比以前更害怕了。

"妈妈！"弗洛伦丝匆匆走上前去说。"亲爱的妈妈！什么事！"

"我身体不好，"伊迪丝哆嗦着还用那奇怪的神情看着她说。"我做了一些恶梦，我亲爱的。"

"还没上床就做恶梦吗，妈妈？"

"对，"她答道。"半睡半醒时做的梦。"

她的面容渐渐变得温和起来；容许弗洛伦丝走近她，来到她的怀中，她亲切地说，"我的小鸟儿在这儿干什么！我的小鸟儿在这儿干什么！"

"今晚没看见你，妈妈，又不知道爸爸怎么样，我不放心，所以我——"

弗洛伦丝说到这里停住了，没再说下去。

"很晚了吗？"伊迪丝问，疼爱地把同她自己的黑发混在一起的、搭在她脸上的鬈发掠到后面。

“很晚了。天快亮了。”

“天快亮了!”她吃惊地重复一遍。

“亲爱的妈妈,你的手怎么了?”弗洛伦丝说。

伊迪丝突然缩回手,一时间又露出以前那种奇怪的恐惧神情看着她(其中有一种拼命想躲避的神情);但是她立即说,“没什么,没什么。打了一下。”然后她说,“我的弗洛伦丝!”接着她胸脯起伏,伤心地哭了起来。

“妈妈!”弗洛伦丝说。“哦妈妈,我能做点什么,我应该做点什么,使我们更加幸福!能做点什么啊!”

“没什么,”她答道。

“你肯定吗?永远没什么吗?如果我现在不顾我们的约定,把我心里的想法说出来,”弗洛伦丝说,“你不会责怪我,是不是?”

“没用,”她答道,“没用。我告诉过你,亲爱的,我做过一些恶梦。什么也改变不了它们,也不能阻止它们再来。”

“我不懂,”弗洛伦丝一边说一边盯着她那张激动的脸。她看着的时候,那张脸似乎又变得阴暗起来。

“我梦见,”伊迪丝低声说,“一种骄傲,它对善完全无能为力,而对恶却充满力量,这种骄傲被激动被驱赶,经过了许多可耻的岁月,从不害人只害自己;这种骄傲使骄傲者深深感到自卑,从而贬低自己,而从来不帮助骄傲者勇敢地怨恨它,躲避它,或者说‘不能这样!’这种骄傲如果引导得当,也许可以得到更好的结果,可是,却像这一个人的其他一切那样,被引入歧途,引向堕落,成了自我轻视,只是鲁莽和毁灭。”

这时她既不是看着弗洛伦丝,也不是对弗洛伦丝说,而是像只有她一个人似的继续往下说。

"我梦见，"她说，"从这种自我轻视中产生的冷淡和麻木；这种可怜的、无效的、悲惨的骄傲；它以无精打采的步子甚至走向圣坛，屈服于那古老的、熟悉的、招呼的手指——哦母亲，哦母亲！——而它却在屏弃那手指；它愿意永远恨它自己，而不愿意每天以新的方式受到痛苦。卑鄙的、可怜的东西！"

这时感情越来越强烈、阴郁，她看上去就跟弗洛伦丝进来时看到的一样。

"我还梦见，"她说，"它第一次作出为时已晚的努力，要达到一个目的，就遭到践踏，被一只卑鄙的脚踏下去，但是它转过来看着他。我梦到它受了伤，被追逐，遭到一些狗的袭击，陷入了困境，但是它不愿屈服；不，即使愿意也不可能屈服；它被驱策着去恨他，站起来反对他，向他挑战！"

她更紧地抓住那条正在发抖的胳臂。她低头看着那张惊诧的脸时，她自己的脸平静了下来。"哦，弗洛伦丝！"她说，"我想我今晚是近乎疯狂了！"她脖子上那个骄傲的脑袋垂了下来，她又哭了。

"别离开我！挨近我！你是我唯一的希望！"这话她说了二十来遍。

不久，伊迪丝就稍稍平静了下来，看到弗洛伦丝的泪水，看到这么晚她还没睡，伊迪丝心里充满了同情。这时，天开始亮了，伊迪丝用双臂搂着她，把她放在自己的床上，自己不躺下，而是坐在她旁边，叫她睡觉。

"因为你疲倦了，最亲爱的，你不快活，应该休息。"

"今晚我真的不快活，亲爱的妈妈，"弗洛伦丝说。"可是你也疲倦了，也不快活。"

"你这样靠近我睡着了，亲爱的，我就不会感到疲倦，也不会

不快活。”

她们互相亲吻，弗洛伦丝因为累了，渐渐进入了甜美的睡乡。但是她的眼睛在对着身边的那张脸闭上时，她却因为想到楼下那张脸而非常忧伤，她把手伸向伊迪丝寻求安慰；然而，甚至在这个动作中，手都发抖，生怕这会是背弃他。所以，她在睡梦中竭力使他们两人和好，让他们知道他们两人她都爱，可是办不到，她醒着时的悲伤成了她的梦的一部分。

伊迪丝坐在旁边，俯视着红红脸蛋上的湿湿的黑睫毛，她温柔而且同情地看着，因为她知道事实真相。但是她自己的眼睛却毫无睡意。白昼来临，她还坐在那里守着、醒着，双手握着那只平静的手，有时候，她看着那张沉静的脸，喃喃低语：“挨近我，弗洛伦丝，你是我唯一的希望！”

第四十四章
分　离

苏珊·聂泊尔小姐没有很早在旭日初升时起身，而是在天色大亮时才起来。这个年轻姑娘那双特别锐利的眼睛显得有一种沉重感，多少减弱了一点它们的光芒，使人觉得——通常并不这样——很可能它们有时是闭着的。眼睛还像有点肿，仿佛哭了一夜似的。可是聂泊尔毫不沮丧，而是出奇地活跃和大胆，好像振作起全副精神要干一件大事。这甚至在她的衣着上都可以看出来，衣服比平时紧得多，整洁得多。她在房子里走来走去时头偶尔抽动，充分表现出了她的决心。

总之，她下了决心，下了不平凡的决心，那就是要到董贝先生跟前，单独同那位绅士说话。“我常说要这么做，”这天早上她用威胁的态度对自己说，头一再抽动，“现在我要做了！”

苏珊·聂泊尔以她特有的泼辣，促使自己去完成这个不顾一切的计划。她整个上午都在大厅里和楼梯上走，找不到一个袭击的好机会。她没有因为找不到机会而气馁。事实上，找不到机会反而起了激励作用，激起了她更大的勇气，她毫不放松警惕；最后在傍晚时终于发现她的死对头皮普钦太太以熬了一整夜为借口，在自己房里打瞌睡，董贝先生躺在他的沙发上，无人照料。

聂泊尔抽搐了一下——这次不只是头，而是整个身子——踮着脚走到董贝先生的门口，敲了门。“进来！”董贝先生说。苏珊最后一次抽搐了一下，鼓起勇气，走了进去。

正看着炉火的董贝先生惊诧地看了来人一眼，用一条胳臂支撑着略略抬起身子。聂泊尔行了个屈膝礼。

"你有什么事？"董贝先生说。

"对不起，先生，我想同你谈谈，"苏珊说。

董贝先生动动嘴唇，好像在重复这句话，可是他似乎对这个年轻女人的放肆惊得目瞪口呆，说不出话来。

"先生，"苏珊·聂泊尔像平时一样很快地说[①]，"现在我已经为你做了十二年，专门侍候弗洛伊小姐，在我刚来时她还不会说话，而在理查兹太太来时我在你们家已经干了好多年，我也许不是米索萨勒姆[②]，但我不是抱在怀里的娃娃。"

董贝先生用胳臂支撑着身子看着她，对这个叙述事实的开场白未加评论。

"先生，再没有比我这位年轻小姐更可亲更可爱的年轻小姐了。"苏珊说，"我应该比别人更了解得多，因为我看到过她悲伤，看到过她快活（快活的时候不多），看到过她同她弟弟在一块儿，还看到过她孤独而别人从没看到过，我对别人对大家说了——我是说了！"说到这里，这个黑眼睛姑娘摇摇头，轻轻跺跺脚；"弗洛伊小姐是世界上最可爱最可亲的天使，我越是被撕成碎片，我越是要这么说，先生，尽管我不是福克斯[③]书中的殉教者。"

董贝先生又气又惊，脸色比他刚摔交时更苍白。他双眼盯着说话的人，仿佛在指责自己的眼睛和耳朵欺骗了他。

---

① 苏珊说话很快，在激动时说的话原文中不加或很少加标点。为便于读者理解，译文中加了标点。

② 苏珊把《圣经》中的长寿者玛土撒拉说成米索萨勒姆。《圣经》中说玛土撒拉活了 969 岁。

③ 福克斯(John Foxe，1516—1587)：英国圣公会牧师，著有《殉教者书》。该书叙述新教徒从 14 世纪到玛丽一世在位期间所受的磨难。

“任何人对弗洛伊小姐都只能忠贞诚实，先生，”苏珊说，“我侍候了十二年并不以为自己有功，因为我爱她——是的，我对别人对大家说了我是说了！”说到这里，黑眼睛姑娘又摇摇头，又轻轻地跺了跺脚，忍住抽泣；“但是我认为忠贞诚实地做了十二年，我有权说我现在一定要说我将要说不管是对是错。”

“你是什么意思，贱人！”董贝先生瞪眼看着她说。“你怎么敢？”

“我的意思是，先生，恭恭敬敬地说，不要冒犯你，但是说出来。怎么敢？我不知道，不过我敢！”苏珊说。“哦！你不了解我的年轻小姐，先生，你真的不了解，即使了解，也了解得太少。”

董贝先生怒不可遏，伸手去拉打铃的绳子；可是炉火这一边没有打铃的绳子，而他没人扶就无法起床走到那一边去。聂泊尔眼睛尖，立即看出了他无可奈何，就像她事后说的，这时她觉得自己已经叫他够受的了。

“弗洛伊小姐，”苏珊·聂泊尔说，“是最忠诚最耐心最孝顺最美丽的女儿，没有一位绅士，先生，没有，哪怕像英国最伟大、最富有的绅士加在一起那么伟大和富有，会不为她骄傲，他会骄傲也应该骄傲。如果他正确了解她的价值，他宁可一点又一点失去他的伟大和财富，穿着破衣服去一家一家要饭，我对别人和大家说，他宁可这样，”苏珊·聂泊尔流着泪大声说，“也不愿伤她那颗温柔的心，而我却看到过她这颗心在这所房子里忍受着痛苦！”

“贱人，”董贝先生说，“离开这房间。”

“请你原谅，哪怕要我离开这工作，先生，”坚定的聂泊尔说，“我也要把话说完才走。我干了这么多年，看到了这么多事情——虽然我希望你永远不会为了这个就狠心地把我从弗洛伊小

姐身边赶走。我不会是西印度寡妇,先生,我不是,我也不会是,但是我一旦下决心把我自己活活烧死,我就会这样做!我已经下定决心要继续下去。"

苏珊·聂泊尔脸上的表情同她的话语一样清清楚楚地表明了这一点。

"给你做事的人,先生,"黑眼睛姑娘继续说下去,"没有一个比我更怕你。我大胆地说我有好几百次想同你说话却一直下不了决心,直到昨天夜里,但是昨天夜里我下了决心。你听了这话以后可以相信我说怕你是事实。"

董贝先生在一阵暴怒中,又去拉打铃的绳子,绳子不在那里,他就拉自己的头发,这比什么也不拉好。

"我看到过,"苏珊·聂泊尔说,"弗洛伊小姐还是个可爱又耐心的小孩时,就在努力而又努力,连最好的女人都可以向她学,也这样努力,我看到过她一连好几夜都是半夜坐着帮她那娇弱的弟弟学习;我看到过她在别的时候帮助他守着他——有些人很清楚那是在什么时候——我看到过,她在没人鼓励没人帮助的情况下,成长为一位女士,谢天谢地!她到哪儿就成为哪儿的光荣和骄傲!我还一直看到她受到狠心的冷淡,她敏锐地感觉到这点——我对别人和大家说了,我说了!——她却毫无怨言,只是命令自己谦卑地恭敬地对待尊长,而不是崇拜雕像,我要这样说,必须这样说!"

"外面有人吗!"董贝先生大叫道。"男人都上哪儿去了?女人上哪儿去了?外面一个人也没有吗?"

"昨天夜里我离开我亲爱的年轻小姐已经很晚,她还没睡,"苏珊毫无遮拦地只顾往下说,"我知道为什么,因为你病了,先生,她不知道病得怎样,这就够叫她担心的了,我看见她担心

——我不是个孔雀[1]；但我也有一双眼睛——我在我自己房里坐了一会儿，心想她也许觉得孤独，也许要我去，结果看见她偷偷走下楼来到这个门口，好像看看自己的爸都有罪似的，然后她偷偷走回去走到那儿间冷冷清清的客厅里，哭得伤心，我听了也几乎没法忍受。我听了受不了，"苏珊·聂泊尔擦擦她的黑眼睛，毫不畏惧地盯着董贝先生的愤怒的脸。"我不是第一次听见，有很多很多次你都不了解你自己的女儿，先生，你不知道你在做什么，先生，我对别人和大家说，"苏珊·聂泊尔最后爆发，大声嚷道，"这是个罪恶的耻辱！"

"啊，哎哟，哎哟！"当秘鲁矿的那个女人的黑色邦巴辛毛葛衣服匆匆进入房间时，皮普钦太太的声音嚷道。"怎么回事？天哪！"

苏珊用她们第一次见面时她特地为皮普钦太太设计的眼神看看对方，让董贝先生来回答。

"怎么回事！"董贝先生几乎是唾沫飞溅地重复说。"怎么回事，太太？你是管这个家的头儿，应该把家管得井井有条，是有理由来问。你知道这个女人吗？"

"我知道她没干什么好事，先生，"皮普钦太太声音嘶哑地说。"你怎么敢上这儿来，你这骚货？你滚开！"

可是顽强不屈的聂泊尔只是又看了皮普钦太太一眼，还留在那里。

"你还算管着这个家，太太，"董贝先生说，"竟让这样一个人任意来同我说话！一位绅士——在自己家里——在自己房里——竟遭到女用人们的无礼攻击！"

---

① 苏珊提起孔雀是因为孔雀尾巴上有很多翎眼。



苏珊·聂泊尔和董贝先生

“啊，先生，”皮普钦太太说，她那凶狠的灰眼睛里含着复仇的怒火，“我真是悔恨极了。再没什么比这更反常的了；再没什么比这更出格更无理的了；但是我很遗憾地说，先生，这个年轻女人是完全不听管束的。她被董贝小姐宠坏了，谁的话也不听。你知道你不听，”皮普钦太太对苏珊·聂泊尔摇着头尖刻地说。“真不要脸，你这骚货！滚开！”

“如果你发现给我做事的人当中有谁不听管束，皮普钦太太，”董贝先生说时又转身对着火，“我想，你总知道该拿他们怎么办。你知道要你在这儿是干什么的？把她带走。”

“先生，我知道该怎么办，也当然要这么做。苏珊·聂泊尔，”皮普钦太太说到这里，突然怒气冲冲地叫道，“现在通知你，过一个月就走。”

“哦，真的！”苏珊傲慢地说。

“是的，”皮普钦太太说，“别朝我笑，你这不要脸的，不然我就要你说出为什么！现在滚吧！”

“我打算马上就走，你放心，”滔滔不绝的聂泊尔说。“我在这所房子里侍候小姐有十二年了，一个叫皮普钦的人既通知我走，我是一小时也不会停留的，相信我，皮太太。”

“这样清除坏垃圾倒不错！”愤怒的老妇人说。“你滚开，要不然我要叫人把你架出去！”

“使我高兴的是，”苏珊回过头看着董贝先生说，“我今天说了早就该说的真话，这些话不管说多少次说得多么明白都不算过分，不管有多少个皮普钦——我希望少一点”(这时皮普钦太太很尖地叫了一声“你滚开！”但聂泊尔小姐又朝她看看)“都没法取消我说的话，哪怕她们整整早一年通知解雇，从早上十点一直通知到半夜十二点，通知得累死。她们累死只会叫人高兴！”

说完这些话，聂泊尔小姐在敌人之前走出房间；挺神气地走上楼到她自己的房里去，把火冒三丈的皮普钦太太气得几乎透不过气来。苏珊在她的箱子中间坐下，哭了起来。

不久，门外传来皮普钦太太的声音，把她从这忧伤的情绪中唤醒过来，这起了很大的有益健康、振奋精神的作用。

"那个厚脸皮的婊子，"凶恶的皮普钦说，"是想接受解雇通知呢，还是不想？"

聂泊尔小姐从房里回答说，所说的那个人不住在房子的这部分，她姓皮普钦，到管家房间里去找。

"你这无礼的贱货！"皮普钦太太说道，把门把儿摇得格格响。"现在就滚。马上把你的行李收拾好！你怎么敢这样对一个见过好日子的女士说话？"

聂泊尔从她的城堡里答道，她可怜皮普钦太太见过的好日子；她自己认为一年中最倒霉的日子就和那位女士的差不多；不过对那位女士来说，这种日子还太好呢。

"你不必费神在我门口哇哇乱叫，"苏珊·聂泊尔说，"也不必用你的眼睛来弄脏我的锁孔，我正在收拾行李要走了，你可以发誓证明。"

寡妇听到这个消息后表示非常满意，对这类年轻骚货的过失，特别是对她们被董贝小姐宠坏以后的过失泛泛发表了一通意见后，就去准备聂泊尔的工资。于是苏珊着手整理箱子，以便马上体面地动身；想到弗洛伦丝，她一直伤心地抽泣着。

她为之伤心的人不久就来了，因为消息很快就传遍整所房子，说苏珊·聂泊尔和皮普钦太太闹了一场，她们都曾向董贝先生诉说，董贝先生房里发生了一件史无前例的事，苏珊要走了。弗洛伦丝发现这个混乱的谣传的后面一部分是对的。她来到苏

珊房里时，苏珊已经锁上最后一只箱子，正戴着帽子坐在上面。

“苏珊！”弗洛伦丝嚷道。“要离开我了！你！”

“哦看在老天份上，弗洛伊小姐，”苏珊抽泣着说，“一句话也别对我说，要不然我会在那些皮—普钦面前丢脸，我不能让她们看见我哭，弗洛伊小姐，无论如何不能。”

“苏珊！”弗洛伦丝说。“我亲爱的姑娘，我的老朋友！没有你我怎么办！你这样走受得了吗？”

“不——我亲爱的宝贝弗洛伊小姐，我真的受不了，”苏珊抽泣道。“但是没办法，我尽了我的责任，小姐，我真的尽了。这不能怪我。我完全听天由命了。我不能待满我的那一个月，不然到那时候我就怎么也离不开你了，我的宝贝，我到最后一定要同最初一样好，别对我说话，弗洛伊小姐，因为尽管我很坚强，我可不是大理石门柱，我的宝贝。”

“怎么回事！为什么？”弗洛伦丝说。“你不告诉我吗？”因为苏珊在摇头。

“不——我的宝贝，”苏珊答道。“别问我，因为我不能告诉你，不管你做什么，千万别要求让我留下，因为不可能留下。你如果要求，你只会受到委屈，所以上帝保佑你，我的宝贝，这么多年来我做了什么伤害人的事或者发了什么脾气，都请你原谅我吧！”

苏珊打心底里说出这番请求，用双臂搂着她的女主人。

“我亲爱的，有许多人可以来侍候你，乐意来侍候你，而且会很好地忠心地侍候你，”苏珊说，“但是没有一个人会像我这样怀着深厚的感情来侍候你，或者爱你有我一半深，这是我的安慰。再见，可爱的弗洛伊小姐！”

“你上哪儿去，苏珊？”她的女主人哭着问。

“我有一个哥哥在乡下，小姐——埃塞克斯的一个农民，”心碎了的聂泊尔说，“他养了许多母—牛和猪，我乘车上那儿去同他住—在一起，别为我担心，因为我在储蓄银行里存着钱，我亲爱的，目前还不需要再找工作，我不能找，不能，不能找，我心头的、自己的主人！”苏珊一阵心酸，结束了她的话。正好这时传来皮普钦太太在楼下说话的声音，冲散了她的心酸。听到那声音，她擦干她那双红肿的眼睛，忧伤地装得好像在高兴地叫托林森去雇车，并把她的箱子搬下去。

弗洛伦丝脸色苍白，匆忙而痛苦，但是忍住了没在这里进行什么徒然的干涉，因为怕在父亲和他妻子之间再引起什么新的分歧(刚才他妻子那严厉、愤怒的脸对她来说是个警告)，还因为担心自己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同解雇侍候她多年的用人兼老朋友这事有关。她只是跟在后面哭着下楼到伊迪丝的梳妆室去。苏珊是到那里去行屈膝礼告别的。

“喂，马车来了，箱子也在这儿了，你滚吧，滚！”皮普钦太太声音到时人也到了。“对不起，太太，可是董贝先生的命令非执行不可。”

伊迪丝坐着由她的使女梳妆打扮——她要出去赴宴——脸上保持着她那副傲慢的神情，一点也不注意她。

“这是你的钱，”皮普钦太太说。她在执行她的制度和回忆过去那些矿时，已经习惯于支使仆人，就像以前支使她在布赖顿的那些小房客，以致使比瑟尔斯顿少爷老是说尖刻话，“越快离开这房子越好。”

苏珊甚至无心投去应该属于皮普钦太太的那一瞥。她对董贝太太行了个屈膝礼。董贝太太点了点头，没说一句话，除了看弗洛伦丝以外，眼睛不看任何人。苏珊最后拥抱她的年轻主人作

为告别，她的年轻主人也拥抱她作为回答。在这关键时刻，可怜的苏珊感情激动，又竭力忍住抽泣，生怕皮普钦太太听了得意。这时，苏珊的脸呈现出一系列人们见到过的最奇怪的表情。

"对不起，小姐，真的，"托林森在门外提着箱子对弗洛伦丝说，"图茨先生在客厅里，向你问候致意，想知道第欧根尼和它的主人好吗。"

弗洛伦丝像闪过的念头一样迅速，走出了房间匆匆下楼。图茨穿着最华美的衣服，在为她是否会来这一个问题担心和激动得气也喘不过来。

"哦，你好，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上帝保佑我的灵魂。"

引起最后这句惊叹的原因是，图茨先生看到弗洛伦丝脸上的痛苦，很是担心；这使正在嘻嘻笑着的他立即停了下来，变成一副失望的模样。

"亲爱的图茨先生，"弗洛伦丝说，"你对我如此友好，而且是如此诚实，我肯定我可以请你帮个忙。"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答道，"你只要说出来，你就会——你就会使我吃饭都香。"图茨先生颇有感情地说，"我已经很久不想吃饭了。"

"我的老朋友，我的最老的朋友苏珊，"弗洛伦丝说，"马上要突然离开这儿了，孤零零的一个人，可怜的姑娘。她回家，要赶一段路到乡下去。可不可以请你照料照料她，直到她上了驿车？"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答道，"你真的赐予了我光荣和恩惠。这证明了你的信任，尽管在布赖顿我是个畜生，做出那样的行动——"

"对，"弗洛伦丝匆匆说，"——不——别去想它了。那么可否请你——走？准备好在她出去时迎接她？谢你一千遍！你让我

大大放心了。她看上去不太凄惨。你不知道我对你多么感激，我相信你是多么好的一个朋友！”弗洛伦丝怀着一片真诚一再向他道谢；而图茨先生，怀着他的一片真诚，匆匆走了——不过是倒退出去，这样就可以一直看着她。

弗洛伦丝鼓不起勇气走出去，这时看见可怜的苏珊在门厅里，皮普钦太太正在赶她走，第欧根尼围着她跳来跳去。它猛咬着邦巴辛毛葛的裙子，听到皮普钦太太的声音就痛苦地吠叫——因为这位好管家是它心里恨得最深最厉害的人。它这样又咬又叫，吓得皮普钦太太魂不附体。但是弗洛伦丝看见苏珊同周围所有的仆人都握了手，回头看看这个老家；她看见第欧根尼跳出去跟在马车后面，想跟它去，想证明它决不会不再有东西吃；门关上了，这匆忙的一幕结束了。她为失去一个老朋友泪水直流。这个老朋友是没有人能替代的。没有人。没有人。

图茨先生就像他那种忠实可靠的人那样，在刹那间止住了那辆单马轻便车，把他的使命告诉苏珊·聂泊尔。她听了哭得比以前更厉害了。

“我敢发誓！”图茨先生说着在她身边坐下，“我同情你。我以我的名誉向你保证，我认为你对你自己的感情的了解，还不如我对它们的猜想深。我知道没有什么比非离开董贝小姐不可更可怕的了。”

苏珊现在痛痛快快地哭着，看她哭真令人感动。

“我说，”图茨先生说，“现在，别哭了！至少我现在想做，你知道！”

“做什么，图茨先生？”苏珊大声说。

“啊，到我家去，在你动身以前先吃饭，”图茨先生说。“我的厨娘是个最令人尊敬的女人——是我见到过的最有慈母之爱的

——她会很高兴让你待得舒服。她的儿子，"图茨先生补充介绍说，"以前在慈善学校上学，后来在火药厂里炸死了。"

苏珊接受了这个好心的建议。图茨先生把她带到住所。在那里，刚才说的那个妇女接待了他们，并且完全证实了他所说的她的性格。契肯也在那里。他看到车上有位女士，一开始还以为是按照他以前的建议，把董贝先生一拳打得直不起身子，把董贝小姐劫持来了。这位绅士使聂泊尔小姐大吃一惊；因为他被拉基·保埃打败了，脸肿得厉害，如果公开露面，几乎会叫人看了很不舒服。契肯自己把这个惩罚归因于运气不佳，比赛中他的头很早就被对方挟在腋下。那个拉基队的人狠狠地打了他一拳，把他重重地摔倒在地。但是从这场大赛公布的记录看，拉基·保埃一开头就打得顺手，而契肯却遭到对方猛击、狠打和接连速击，被打得头晕眼花，气喘吁吁地爬起来，又遭到各种同样奇怪的袭击，直到被彻底打败为止。

在吃了精美的一餐，受到盛情的款待以后，苏珊又乘了一辆单马轻便车去驿车行。像以前一样，图茨先生坐在里边，契肯坐在马车夫座位上。契肯不管用什么样的精神力量和英勇性格来给这一伙人增添荣誉，但是从外表来看，由于贴了许多膏药，他却简直不能成为他们的一种装饰。可是契肯却暗暗发了誓，他决不离开图茨先生（图茨先生却暗暗渴望摆脱他），除非是出于一家酒馆的好意让他固定在那里干活。他一心巴望去干那一行，尽早喝酒喝到醉死，所以他觉得必须使别人不愿由他作伴。

苏珊要坐的夜车刚要出发。图茨先生把她扶上车，迟疑不决地留在窗口，直到马车夫快要上车的时候。这时图茨先生站在踏脚板上探进头去。在灯光下他的脸是焦急和困惑的。他突然说：

"我说，苏珊！董贝小姐，你知道——"

“请说下去，先生。”

“你看她会——你知道——呃？”

“请你原谅，图茨先生，”苏珊说，“可是我听不清你说的话。”

“你想能使她，你知道——不是马上，而是到时候——过一段长的时间——来——来爱我，你知道？就这个！”可怜的图茨先生说。

“哦，天哪，不！”苏珊摇摇头答道。“我应该说，永远不会。永远——不会！”

“谢谢你！”图茨先生说。“这无关紧要。晚安。这无关紧要，谢谢你！”

第四十五章
可靠的代理人

那天，伊迪丝单独出去，很早回家。十点刚过几分，她的马车就在她住的那条街上辚辚驶来。

她脸上还是同她梳装打扮时一样，是强作镇静；她头上的花环围着的还是那冷淡坚定的额头。但是，与其看到它装饰这样的镇静，还不如看到它的叶子和花被她的激动的手撕得粉碎，或者被那一阵阵为寻求安息处所而悸动的迷惑的脑子撑得变了形。那么固执，那么难以接近，那么残酷无情，人们会认为任何东西都无法软化这个女人的性格，生活中的一切都已经使它变得强硬了。

她到了自己的门口，正在下车时，门厅里悄悄出来一个人，没戴帽子站在那里，伸过胳臂来扶她。仆人已经被推开，她只好让那条胳臂扶；这时，她知道那是谁的胳臂。

“你的病人怎么样了，先生？”她撇着嘴唇说。

“他好点儿了，”卡克尔答道。“他很好。我离开他，让他夜里好好睡一觉。”

她低下头，走上楼梯，他跟着，在楼梯脚下说：

“太太！我可以请你给我一分钟听我说吗？”

她停下步子，转过眼来。“这时候不合适，先生，我累了。你这是急事吗？”

“很急，”卡克尔答道。“既然我很幸运碰到了你，那就让我提

出我的请求吧。”

她低头看了一会儿他那闪闪发亮的嘴；他仰视着她。她穿她那身华贵的衣服站在他上面。他又一次想她是多么美啊。

“董贝小姐在哪儿？”她大声问仆人。

“在晨室[①] 里，太太。”

“到那儿去！”她又转眼看着在楼梯脚下等着的那个绅士，头稍微动了一下，表示他可以跟着去。她继续往前走。

“请你原谅！太太！董贝太太！”不一会儿，温和灵活的卡克尔就来到她身边大声说。“可以允许我请求不要让董贝小姐在场吗？”

她朝他迅速看了一眼，但还是那样镇定自若。

“我想不让董贝小姐知道我必须说的话，”卡克尔低声说。“至少，太太，我要让你决定是否让她知道。这要由你来拿主意。这是我对你应尽的责任。在我们那次会见以后，如果我不这样，那就大错特错了。”

她把眼光慢慢从他脸上收回，转向仆人说，“到别的房间。”男仆带路到一间客厅去，很快点上灯，离开了他们。他在那里时，没有人说一句话。伊迪丝在炉火边的一张长沙发上像女王般威严地坐下；卡克尔先生手里拿着帽子，眼睛看着地毯，站在她面前离她稍远一点的地方。

“在我听你说以前，先生，”门关上以后，伊迪丝说，“我想要你先听我说。”

“董贝太太同我说话，”他答道，“哪怕是无缘无故地责骂我，也是我很看重的一种光荣，虽然我不是一切听命于她的仆人，但

---

① 大宅中上午用的起居室。

我很乐意尊重这个愿望。”

“如果是你刚才离开的那个男人，先生，”卡克尔先生抬起眼来，仿佛要装出惊奇的样子，但如果他有此意图的话，她的眼光一同他的相遇，就使他装不下去了，“派你送口信来，那么，你别说出来，我是不会听的。我不必问你是不是带这个使命来的。我早料到你了。”

“我完全违背我自己的意愿，”他答道，“为这个目的上这儿来，我真是倒霉。请允许我说，我来有两个目的。那是一个。”

“那一个，先生，”她答道，“就此结束。不然的话，如果你再提起——”

“难道董贝太太认为，”卡克尔走近一点说，“她下了禁令后我还会再提吗？难道董贝太太会不顾我的倒霉处境，硬要认为我同我的主人分不开，故意这样冤枉我，这是可能的吗？”

“先生，”伊迪丝答道。她阴郁地注视着他，说话时越来越激动，使她的骄傲的鼻孔更大，使她那膨胀的脖子更粗，使她长袍上精美的白绒毛抖个不停。绒羽松松地搭在她的白得可以和它媲美的双肩上。“你干吗要这样来到我面前，同我说起我对丈夫的爱和责任、假装认为我婚姻美满而又尊敬他？你怎么敢这样大胆来故意侮辱我，你明明知道——先生，我完全清楚：我在你的每一个眼神里都看到这一点，在你的每一句话里都听到这一点——我和他之间没有感情，只有厌恶和蔑视，我恨他，同样恨我自己嫁给了他！不公正！如果我公正地对待你使我感到的痛苦，公正地对待你使我感到的侮辱，我就该杀了你！”

她已经问过他为什么这么做。若不是她被她的骄傲、愤怒和自卑——尽管她凶狠地盯着他，她确实是自卑的——蒙住了眼睛，她会在他脸上看到答案。就是要她作这个声明。

她看不到那答案，也不管他脸上是否有这答案。她只看到她所经历的侮辱和斗争。那是她非经历不可的，她只好在那里挣扎。她坐在那里死死地盯着它们，而不是盯着他。她把美丽的珍贵鸟儿翅膀上的羽毛一根根拔下来。那些羽毛是用金丝吊在她的手腕上的一把扇子上的。羽毛一根根掉在地上。

他没有在她的注视下畏缩，而是站着，直到她那失去控制的愤怒的这些外部迹象全部消失为止。他的神情就像一个留着足够的回答马上要说出来的人那样。然后，他直视着她那双闪着光芒的眼睛。

"太太，"他说，"我知道，在今天以前我就知道，你对我印象不好；我知道为什么。是的。我知道为什么。你那么坦率地同我说话；有了你的信任，我就放心了——"

"信任！"她轻蔑地重复一句。

他没去理会它。

"所以我不打算隐瞒。我是从一开始就知道你对董贝先生没有感情的——这样截然不同的两个人怎么可能有感情呢！从那以后，我也已经看出，你心里产生了一些比漠不关心更强烈的感情——像你这样的处境，怎么可能不产生呢？可是，是不是该由我来用这么多话把这告诉你呢？"

"是不是该由你，先生，"她答道，"装得相信事实与此相反，还一天又一天厚颜无耻地把它强加于我呢？"

"太太，是的，"他急切地反驳道。"如果我没做到这一点，或者不是这样做，我现在就不会这样同你说话了。我预料到——谁能比我更好地预料呢，因为有谁比我更多地同董贝先生打交道呢？——除非你的性格同他第一位温顺的太太一样屈从和听话，可我相信你不会这样——"

一个高傲的微笑使他有理由相信可以把这话重复一遍。

“我说，我相信你不会这样——可能有一天我们现在达到的这种谅解会是有用的。”

“对谁有用，先生？”她轻蔑地问。

“对你。我不想说对我有用。它是一种警告，使我甚至不对董贝先生作那种我可以老老实实作的有限的赞扬，免得我说出什么使某个人讨厌的话而因此遭殃。那人的厌恶和轻蔑，”他露出明显的表情说，“是如此强烈。”

“你坦白说出了你的‘有限的赞扬’，甚至在说起他时，用这种蔑视的语气，总算还老实！”伊迪丝说，“毕竟是他的参谋和奉承者啊！”

“参谋——是的，”卡克尔说。“奉承者——不是的。恐怕我得坦白说，还有点儿保留。但是我们中间有许多人为了自己的利益和方便，往往不得不发表一些言不由衷的声明。我们每天都有为自己的利益和方便而结成的合伙关系，有为自己的利益和方便而结成的友谊，为自己的利益和方便而做成的买卖，为自己的利益和方便而结成的婚姻。”

她咬着血红的双唇；但是盯着他看的那种阴郁、严厉的眼神却毫不动摇。

“太太，”卡克尔先生摆出一副最深沉最体贴的恭敬态度，在她附近的一张椅子上坐下说，“我一片忠心为你效劳，现在我为什么要迟疑，不对你把话说清楚呢！一个像你这样有天赋的女士，认为可以在某些方面改变她丈夫的性格，把他塑成一个更好的人，这是很自然的。”

“对我来说，并不自然，先生，”她答道。“我从来没有那种期望或意图。”

那张骄傲的毫不畏惧的脸让他看到，它决心不戴上他提议的那种假面具，而要不顾一切地暴露自己，不管以哪种面貌出现在他这样的人面前。

“你应该认为，作为董贝太太，你完全可以同他生活在一起，既不屈从于他，也不同他发生如此剧烈的冲突，”他继续说，“至少这样是自然的。可是，太太，你这样想的时候你还不了解董贝先生（正如你以前说的）。你不了解他是多么苛求、多么骄傲，或者，如果我可以这么说的话，他是怎么个被自己的伟大所奴役的奴隶，像个驮兽似的被套在他自己的胜利之车上；他在世间没有任何想法，只想到车在他后面，他必须拉着这车碾过一切或穿过一切。”

他不怀好意地为自己的这种勉强的比喻沾沾自喜，露出了闪光的牙齿，继续说：

“董贝先生对你，太太，确实像对我一样不可能有真正的关心。这是个极端的比较，我要作这样的比较；但是却很恰当。董贝先生权力很大，他要我——我是昨天早上亲自听他说的——做他和你之间的中间人，因为他知道你讨厌我，因为他想要用我来惩罚你的倔强；除此以外，还因为他真的认为：接待我这雇来的仆人权充的使者有损尊严——不是有损我有幸向她说话的女士的尊严，他脑子里没有这位女士——而是有损他看作自己一个部分的那个妻子的尊严。你可以想象得到，他在公然对我说要用我做这使者的时候，他是丝毫也不关心我，丝毫不觉得我也有自己的看法和意见。你知道他在用这样一个使者来威胁你时，他完全不关心你的心情。你当然没忘掉他是这么做的。”

她还是仔细地看着他。但是他也看着她。他看出，他这样表示知道她同她丈夫之间发生的事，就像一支毒箭在她那骄傲的

胸中化脓并且刺痛她。

“我回忆这些，并非要扩大你同董贝先生之间的裂痕，太太——决不可能！这对我有什么好处？——这只是作为一个例子，说明没有办法使董贝先生觉得在牵涉到别人时，应该也为别人考虑。我们在他周围的这些人，也许已经从我们不同的地位上使他坚持他的思想方法；不过，如果我们不这么做，别人也会这么做——不然的话，他们就不会在他身边；从一开始，这就一直是他的生活的主要内容。总之，董贝先生必须只同服从他，依赖他的人打交道，他们在他面前低头屈膝。他从来不知道有愤怒的自尊心和强烈的怨恨反对他是什么滋味。”

“但是他现在会知道！”她似乎在说；虽然她的嘴没有张开，眼睛也没有眨动。他看见那柔软的绒羽又在颤动，他看见她把那用美丽鸟儿的羽毛做的扇子在她胸前放了一会儿；于是他像盘绕的蛇再展开一圈那样又向前进一步。

“董贝先生虽然是位非常可敬的绅士，”他说，“但是在因为心里有偏见而遭到反对时，却很容易歪曲事实使它们适合于他自己的观点，以至于他——难道我还能举出一个比这更好的例子吗！——他由衷地相信（请原谅我将要说的蠢话；那不是我的话）斯丘顿太太不幸去世以前，在一个他目前的妻子也许还记得的特别场合，他严厉地对她谈了自己的意见，产生了毁灭性的效果，暂时完全征服了她！”

伊迪丝哈哈大笑。笑得多么粗暴，多么刺耳，那就不必描写了。他乐于听她，这就够了。

“太太，”他继续说，“我到此结束。你自己的意见是如此强烈，我还相信，是如此不可更改，”他缓慢而且十分强调地重复了这些话，“所以尽管我说：他有这些缺点，我也完全了解他的缺

点，我只不过是对董贝先生习惯了，所以尊重他，但我都有点怕这样说会再引起你不快。可是，在我这么说的时候，相信我，我并不只是为了吹嘘一种和你的截然不同、你也毫无共鸣的感情”——哦，这话说得多么清楚，明白和强调啊！“而是让你相信，在这种不幸的事情中，我是热情支持你的，而且对要我担任的角色我是感到气愤的。”

她坐在那里，好像害怕让自己的眼光离开他的脸。

现在可要像盘绕的蛇展开最后一圈那样把话全说出来了。

“时间不早了，”卡克尔停了一会儿说。“正如你说的，你累了。但是这次会面的第二个目的，我可不能忘掉。因为我有充分的理由，我必须以最诚挚的态度建议你，请求你在对董贝小姐表示关心时要多加小心。”

“小心！你这是什么意思？”

“小心别过分疼爱那位年轻小姐。”

“过分疼爱，先生！”伊迪丝皱起她那宽阔的额头站起身说。“谁判断我的疼爱或者把它测量出来的？你？”

“这样做的不是我。”他茫然不知所措了，或者是装作这样。

“那么是谁？”

“难道你猜不着是谁？”

“我不想猜，”她答道。

“太太，”他犹豫了一下说；在这期间他们像以前一样互相看着，而且这时还在这样看着；“我在这儿遇到难题了。你跟我说你不接受口信，你禁止我再提这个问题；但是我发现，这两个问题是紧密缠在一起的。我是个通过使你不快现在才有幸获得你信任的人，除非你接受这样一个人的含混的警告，否则，我只好违反你给我下的禁令。”

"你知道你有自由可以这么做，先生，"伊迪丝说，"就这么做吧。"

脸色如此苍白，抖得如此厉害，情绪如此激动！那么，他对效果并没有估计错！

"他的命令是，"他低声说，"我应该告诉你，说你对董贝小姐的态度，他不喜欢。说这使他想到了一种不利于他的比较。还要说他希望这局面彻底改变；只要你认真，他相信一定能改变的；因为你继续表示疼爱，对疼爱的对象是没有好处的。"

"那是个威胁，"她说。

"那是个威胁，"他以他那不出声的方式表示同意这说法；然后大声补充说，"但不是针对你。"

她站在那里，面对着他，傲慢、挺直、尊严；用她的明亮闪烁的眼睛看穿他；鄙夷而痛苦地笑着；但她倒了下去，好像地在她脚下塌陷似的。眼看她要倒到地上了，他一把把她抱在怀里。他一碰她，她就把他推开，往后退去，又一动不动地看着他，一只手伸着。

"请离开我。今晚别再说什么。"

"我觉得事情紧迫，"卡克尔先生说。"由于你不了解他的心思，所以谁也说不出会出现什么后果，或者怎么快地出现。我知道现在董贝小姐正为侍候她多年的用人被辞退而伤心，这本身很可能是个次要的后果。我请求你不要让董贝小姐在场，你不怪我。我能这样希望吗？"

"不怪你。请离开我，先生。"

"我完全清楚，你是热情而且真心关怀这位年轻小姐。我知道这将会给你带来很大的不幸，将会使你一直认为你损害了她的地位，毁坏了她未来的希望，"卡克尔匆忙但是热切地说。

"今晚别谈了。请离开我。"

"我会经常上这儿来侍候他，处理业务上的事情。你会允许我再见到你，谈谈该怎么做，听听你的意见吧？"

她示意要他走出门去。

"我甚至还打不定主意，是不是要告诉他我已经对你说了；或者是让他以为由于没有机会或者由于其他原因，还没有这么做。你必须让我不久再同你谈谈。"

"任何时候都可以，但现在不行，"她答道。

"当我希望见你时，董贝小姐不能在场；我要像一个有幸获得信任的、尽力帮助你的，也许在很多场合使她免遭灾难的人那样来向你求见。对此你会谅解吧？"

她显然害怕他会有一刻摆脱她那注视的影响，不管那是什么影响。她还是用这种害怕的眼光盯着他，回答道，"是的！"并再一次叫他走。

他仿佛服从命令似的鞠了一躬；但是，快走到门口时，又转回来说：

"我已经得到了原谅，而且已经就我的过错作了解释。我是否可以在走以前——为董贝小姐，为我自己——吻吻你的手？"

她把昨夜打伤的、戴着手套的那只手伸给他。他握住它，吻了吻，就走了。他关上门以后，挥了挥曾经握过她手的那只手，把它塞在自己怀里。

第四十六章
辨认和思考

这时，卡克尔先生的生活和习惯开始有了一些小变化，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他处理业务特别勤奋，对交托给他的公司事务的每个细节检查得都很仔细。他在这些事情上总是很积极很深入，他那山猫眼一样的警惕现在增加了二十倍。他不仅不辞辛劳地密切注视着每天以新形式出现的事情，还在做这些使他很感兴趣的工作时有一些空闲时间——那是说，是他挤出来的——去回顾一下公司过去的生意以及他许多年来在这些生意中所起的作用。职员们全都下班以后，办公室暗暗的空荡荡的，类似的公司也都关门了。这时保险库像个听任解剖的尸体毫无遮蔽地躺在卡克尔先生面前，他常常去探查帐簿和文件之谜，其耐心细致就像一个分离这尸体的最细的神经和纤维的人。信差珀奇在这种场合常常留在那里，就着烛光看《价格动态》作为消遣，或者在外面一间办公室里对着炉火打盹，他的头时时有冲入煤箱的危险。他不由得佩服卡克尔先生的这种积极行为，虽然这大大减少了他享受的家庭之乐。在珀奇太太给一对双胞胎喂奶的时候，他一再把伦敦城里他们这位经理先生的勤劳和敏锐详细讲给她听。

卡克尔先生越来越密切关心公司的事务，他把同样的关心也用在自己的私事上。他不是公司的合伙人，这种荣誉迄今为止只保留给董贝这个伟大姓氏的继承人。但是他却在它的交易中

收取佣金；而且因为参与了一切将本求利的活动，他被东方那些大鱼中的小鱼看作一个富人。这些精明的旁观者们开始议论，说董贝公司的詹姆[1]·卡克尔正在环顾四周，看看自己有多少身价，说他是个精明的人，他就像这种人那样正在迅速地赚回自己的钱；在证券交易所里甚至有人打赌，说詹姆会娶一个富孀。

然而这些想法并没有干扰卡克尔先生对他上司的注意，也没有干扰他的干净、整洁、圆滑或者他所具有的任何像猫一样的特点。他的习惯所起的任何一点变化都还不足以使他整个人变得强硬。以前能在他身上看到的一切，现在也仍然可以看到，只是浓缩程度大大增强了。他做每一件事时，都好像不做任何别的事情一样——对于一个像他那样能干而抱有目的的人来说，这显然表示出他正在做件什么事，使他极其敏锐的才能变得更加敏锐而且保持活跃。

他身上唯一可以肯定的变化是，当他在街上骑着马来来去去时，他会陷入一阵阵沉思，就像董贝先生出事那天早上他离开董贝家时那样。在这种时候，他会凭着本能避开路上的障碍物；他似乎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除非是到达目的地，要不然就是突然出现个什么机会或者需要作什么努力，他这才回过神来。

有一天，他就这样骑着他那匹白腿马到董贝父子公司的会计处去，他没有注意到有两个女人在盯着他看，就像没有注意到磨工罗布的那双着迷的眼睛一样。而这时，罗布在离会计处还有一条街距离的地方，为了表示准时，一再徒然地碰碰自己的帽子要引起他的注意。罗布在主人旁边快步小跑，准备在他下马时给

---

① 原文 Jem 是 James（詹姆斯）的昵称。

他扶好马镫。

“瞧他上哪儿去！”两个女人中的一个大声说。那是个老妇人。她伸出干瘪的胳臂把他指给同伴看。她这同伴是个年轻女人。她紧挨着老妇人站着，同老妇人一样缩进一个门口去。

布朗太太的女儿听到布朗太太的话探头望去；脸上露出了愤怒和复仇的神情。

“我从没想到会再看到他，”她低声说，“或许看到也好。我看到了。我看到了！”

“没有变！”老妇人露出急切的怀有恶意的神情说。

“他变！”另一个回答。“为什么变？他受过什么苦？我一个人的变化抵得上二十个人的。还不够吗？”

“瞧他上哪儿去！”老妇人那双红红的眼睛看着女儿，咕哝道；“那么从容，那么整洁，骑着马，而我们却在烂泥中——”

“我们是烂泥？”女儿不耐烦地说。“我们是他马蹄下的烂泥。我们还能是什么呢？”

她又凝视着他的背影。在老妇人开始回答时，她匆匆做了个手势，仿佛只要有声音就能挡住她的视线似的。她母亲看着她，而不是看着他，一声不吭；直到她不再用发亮的眼睛看他，并且深深吸了一口气，好像他走了，她就松了一口气。

“亲爱的！”这时老妇人说。“艾丽斯！漂亮的姑娘！艾丽！”老妇人轻轻摇动她的袖子要引起她注意。“你可以从他那儿挤出钱来，能这样放他走吗？啊，这不好啊，我的女儿。”

“我不是跟你说过，我不要他的钱？”她答道。“你还不相信我？我拿了他妹妹的钱吗？只要我知道，难道我会拿一个经过他那双白手的便士——除非我真的能把它涂上毒药再还给他？安静点，母亲，走吧。”

"可是他那么富,"老妇人咕哝道。"而我们却这么穷!"

"我们只不过是没有办法给他应有的惩罚,"女儿答道。"让他给我那种财富,我就会从他那儿接受而且使用它们。走吧。看他的马没有用。走吧,母亲!"

但是老妇人看见磨工罗布牵着卡克尔不在骑的马从街那头走过来,她似乎感到了莫名其妙的奇特兴趣,便极其热切地看着那个年轻人,好像心里有点什么怀疑。她在他走近时下了个决心,闪亮的眼睛瞥了女儿一下,手指在嘴唇上一搁。就在他经过时,她从门口出来,碰碰他的肩膀。

"啊,我们的活泼的罗布这一阵一直在哪儿啊!"他回过头来时,她说。

活泼的罗布听到这招呼,活泼减少了很多,显得惊骇不已,眼泪汪汪地说:

"哦!在一个人有了正当的生计,行为也可敬的时候,布朗太太,你干吗不能放过他呢?他正把主人的马牵到可靠的马棚去,你干吗要在街上同他说话,剥夺他的名声呢?这匹马要是由你去处理的话,你会把它卖了去买给猫和狗吃的肉!啊,我还以为,"磨工把这最后一句话作为最伤人的话,"你早就死了!"

"他居然这样同我说话,"老妇人对她女儿诉说道,"我同他相识好几个星期,好几个月,我亲爱的,在那些玩鸽子的流浪汉和捉鸟的人中间,我有好多次作为朋友帮助他。"

"别谈鸟儿,行吗,布朗太太?"罗布的语气痛苦不堪。"我想一个人不得不同狮子打交道,还比不得不同那些小东西打交道好,因为它们老是在你最意想不到的时候飞到你脸上来。嗯,你好,你要干什么?"磨工说这客气的问候,就像人家提了抗议才不得不说,而且是用绝望和报复的口吻说的。

“你听他是怎么同一个老朋友说话的，亲爱的！”布朗太太又对女儿诉说道，“但是他有些老朋友可不像我这么耐心。我要是去找几个他认识的、戏弄过和欺骗过的人，告诉他们可以在哪儿找到他——”

“你住嘴好吗，布朗太太？”可怜的磨工一边打断她的话一边迅速地向四周看看，仿佛会看到他主人那些牙齿在他肘边闪亮。“你毁了别人有什么乐趣呢？又是在你这个年龄！你该有那么多事情要考虑！”

“多么神气的马！”老妇人轻轻地拍拍马脖子说。

“别碰它，好吗，布朗太太？”罗布推开她的手叫道，“你真要把一个悔过自新的人逼疯了！”

“嗬，我做了什么伤害它的事，孩子？”老妇人答道。

“伤害？”罗布说。“哪怕用稻草碰它一下，它的主人也会知道。”他朝老妇人的手拍过一会儿的那个地方吹了一下，用手指轻轻把毛抚平，好像他当真相信自己说的话。

老妇人回过头去朝她女儿做了个鬼脸咕哝了几句。罗布手里拿着缰绳继续往前走。她女儿紧跟在罗布后面。老妇人继续往下说。

“一个好差使，罗布，嗯？”她说。“你交运了，我的孩子。”

“别谈运气，布朗太太，”沮丧的磨工转过脸来停下步子。“如果你没来，或者你走开，那么还真的勉强可以算作交运。难道你就不能走开，布朗太太，不再跟着我！”罗布突然挑衅似的哭着说。“如果这个年轻女人是你的朋友，她为什么不把你带走，而让你这么丢脸！”

“什么！”老妇人把脸凑近他嘶哑地说。脸上的狞笑使她喉部松弛的皮都皱了起来。“你连老朋友也不认了！在你只能睡在人

行道上的时候，不是有五十次偷偷溜到我家，在一个角落睡大觉，而现在居然这样对我说话！我跟你一起做买卖，在我干的这一行里帮你的忙，你这学生，告密的，等等，你居然叫我走？但愿明天早上我能招来一群老相识把你包围起来，像你自己的影子一样跟着你，看你遭殃。你居然还厚着脸皮反对我！我走。来，艾丽斯！"

"停一停，布朗太太！"心烦意乱的磨工叫道。"你这是在干什么？别发火！请别让她走。我不是故意冒犯你。我一开始就说了'你好'，不是吗？可是你不肯回答。你好。再说，"罗布乞怜地说，"你瞧！一个人怎么能牵着主人的一匹必须送去擦洗的马站在街上说话呢，而他的主人又是对发生的每一件事都知道的！"

老妇人显得略为平和一点，但是摇摇头，还在做鬼脸还在咕哝。

"到马棚这儿来，喝点儿对你有好处的饮料，布朗太太，好吗？"罗布说，"别再这样，这对你没好处，也对任何人没好处。请跟她一起来，好吗？"罗布说。"要不是牵着马，看见她，我肯定是高兴的！"

说完这番道歉的话，罗布露出一副可怜巴巴的绝望神情，转过身去，把马牵到旁边的一条小街上。老妇人一边向女儿做着鬼脸，一边紧紧跟在他后面。女儿也跟着。

磨工罗布走进一个寂静的小广场或院子什么的地方。那里有一座教堂的钟楼高高地耸立着，还有打包行的仓库和料瓶厂的仓库作为它的营业地点。罗布把那匹白腿马交给角落里一所古怪的马棚的马夫，请布朗太太母女坐在马棚门口的一条石凳上，马上从附近的小酒馆里拿来一个白镴量器和一只玻璃杯。

"这是为主人——卡克尔先生，孩子！"老妇人在喝酒以前，

按照她的心情，慢慢地说。“上帝保佑他！”

“咦，我没告诉你主人是谁，”罗布瞪大着眼睛说。

“我们看到过他，”布朗太太说。她那正在喝酒的嘴和正点着的头在注意力集中时停了一会儿。“今天早上，在他下马以前，我们看见他走过去；那时候你正准备牵马。”

“对，对？”罗布答道，似乎在希望他作的准备已经让他到了别的地方。“她怎么了？她不喝吗？”

这句问话是针对艾丽斯的。她裹着斗篷，坐在稍远一点的地方，完全没注意他已经把玻璃杯斟满了递给她。

老妇人摇摇头。“别管她，”她说；“如果你认识她，你就知道，她是个怪人，罗布。可是卡克尔先生——”

“嘘！”罗布小心地抬头看了打包行一眼，又看了料瓶厂一眼，仿佛卡克尔先生会从仓库的任何一层往下看似的。“轻一点。”

“怎么，他又不在这儿！”布朗太太大声说。

“我不知道，”罗布嘟嘟囔囔地说，眼睛甚至朝教堂的钟楼看去，仿佛他会在那里，而且有顺风耳似的。

“好主人？”布朗太太问。

罗布点点头，低声补了一句，“尖刻得很。”

“住在城外，是不是，宝贝？”老妇人说。

“在家的时候是的，”罗布答道；“可是现在我们不住在家里。”

“那么，在哪儿？”老妇人问。

“租住的房子里；靠近董贝先生家，”罗布答道。

那个比较年轻的女人用探索的眼光盯着他；而且是如此突然，以至于罗布都惊慌失措了。他再次递过杯子去，她同刚才一

样没有反应。

“董贝先生——你知道，你和我有时候时常谈起他，”罗布对布朗太太说。“你常常叫我谈他。”

老妇人点点头。

“呃，董贝先生，他从马上摔下来，”罗布不情愿地说；“我的主人只好到那儿去，去得比平时多，或者同他在一起，或者同董贝太太在一起，或者同他们中间的某个人在一起；所以我们到城里来了。”

“他们是好朋友吗，宝贝？”老妇人问。

“谁？”罗布问。

“他和她？”

“什么，董贝先生和董贝太太吗？”罗布说。“我怎么知道？”

“不是他们——是你主人和董贝太太，孩子，”老妇人哄骗似地答道。

“我不知道，”罗布说，又朝四周看看。“我想是的。你多么爱问啊，布朗太太！多说反坏事。”

“哟，这没什么害处啊！”老妇人大笑着拍手嚷道。“活泼的罗布有了钱就变得驯服了！这没什么害处。”

“对，是没害处，这我知道，”罗布答道，又怀疑地看了看打包行、料瓶厂和教堂；“可是瞎议论，哪怕只是议论我主人上衣有几颗钮扣，也不行。我告诉你，他认为这是不行的。一个人还不如自己淹死的好。他是这么说的。要不是你已经知道，我甚至还不会把他的姓告诉你。谈谈别人吧。”

在罗布再次小心地扫视院子的时候，老妇人偷偷朝女儿做了个手势。那只是一刹那的事，但是女儿露出已经领会的神情，便不再盯着那小伙子的脸，而是像以前一样裹着斗篷坐在那里。

“罗布，亲爱的！”老妇人招手把他叫到石凳的另一头去。“你以前一直是我的心肝宝贝。喂，是不是？你不知道我疼过你吗？”

“知道，布朗太太，”磨工很不情愿地答道。

“你却舍得离开我！”老妇人用双臂搂着他的脖子说。“你居然走了，走得几乎连音信也没有，也一直不来告诉你的可怜的老朋友你是多么幸运，骄傲的孩子！哦嗬，哦嗬！”

“哦，一个人有个主人在附近醒着，这样太可怕了！”可怜的磨工嚷道。“在这儿这样对我嚎叫！”

“你不来看我，罗比？”布朗太太大声说。“哦嗬，你就一直不肯来看我？”

“不，真的！不，我会来的！”磨工答道。

“这才是我的亲罗布！这才是我的宝贝！”布朗太太擦干她那干瘪的脸上的泪水，亲热地紧紧搂了他一下。“在老地方，罗布？”

“是的，”磨工答道。

“不久就来，亲爱的罗比？”布朗太太大声说；“常来？”

“是的。是的。是的，”罗布答道。“以我整个身心起誓，我真的会来的。”

“那么，”布朗太太双臂伸向天空，仰着的头摇着，“如果他遵守诺言，我就不再走近他，虽然我知道他在哪儿，也不再提他一个字！永远不！”

这番话在不幸的磨工听来好似一帖安慰剂。他当即为此同布朗太太握手，噙着眼泪求她离开他，不要毁了他的前途。布朗太太又亲热地拥抱了他，表示同意。但是她刚要跟她女儿走，却转过身来偷偷竖起一个指头，用低哑的声音讨钱。

“一个先令，亲爱的！”她脸上露出急切而又贪婪的神情说，“或者六便士！为了老相识的关系。我太穷了。我的漂亮的女儿，”

她回过头去看看，“——她是我的女儿，罗布——把我饿得半死。”

但是当很不情愿的磨工把钱放到她手里时，她女儿悄悄走回来，一把抓住她的手，硬把钱拿了出来。

“什么，”她说，“母亲！老是钱！一开始是钱，最后还是钱。我刚才说的话你就不听吗？喏。拿去！”

钱还给罗布时，老妇人呻吟了一声，但是没有用别的方法反对还钱。她在女儿身边一瘸一拐地走出院子，沿着外面那条小街走去。惊骇的罗布瞪眼看着她俩的背影，看见她们停下脚步，不久就激烈地争论起来；还不止一次看见那年轻女人的手做出凶狠的威胁动作（显然与她们正在谈论的人有关），布朗太太哼哼着做了个无力的模仿动作。这使他真心希望自己不是她们谈话的内容。

她们走了，这是磨工目前的安慰；布朗太太不可能永远活着，也不可能长久活着来找他的麻烦，这是他未来的安慰。除了因为有这些令人不快的偶然后果以外，他对自己的错误行为并不感到悔恨。他想自己以绝好的办法摆脱了卡特尔船长（一想到这事他很少不感到兴奋），他那皱眉蹙额的脸变得比较平静了，这才到董贝会计处去接受主人的命令。

在那里，他的主人眼光敏锐而警惕，吓得罗布在他面前嗦嗦发抖，生怕主人会用布朗太太来责问自己。主人像往常一样给了他一盒早上的文件去送给董贝先生，一封短信送给董贝太太。主人只是点了一下头表示要他多加小心，迅速办理。在磨工的想象中，这个神秘的告诫充满了可怕的警告和威胁；比任何言语都更有力。

卡克尔先生又独自一人待在自己房里专心工作，工作了整

整一天。他接待了许多来客；看了一些文件；在几个做生意常去的地方进进出出，来来去去；不再分心，直到这一天的业务结束。可是，当最后清理好他桌上的文件时，他又一次陷入了沉思。

他以他那习惯的姿势站在那习惯的地方，眼睛盯着地上。这时他哥哥进来送回几封在这一天取去的信件。他哥哥把信件悄悄地放在桌上，立即要走。经理卡克尔先生，一见他进来就盯着他看，好像一直在看的是他而不是那办公室的地板，这时说道：

"呃，约翰·卡克尔，你有什么事上这儿来？"

他的哥哥指指信，又要走了。

"我真奇怪，"经理说，"你来来去去，居然不问问我们的主人怎么样。"

"我们今天早上在会计处谈过，董贝先生很好，"他哥哥答道。

"你就是这么个窝囊废，"经理摆出笑脸说，"不过你这么些年来，已经长成了这个样子。如果他受到什么伤害，我现在敢发誓说，你就惨了。"

"我会真心感到遗憾，詹姆斯，"那一个说。

"他会感到遗憾！"经理指着他说，好像在同另外一个在场的人说话似的。"他会真心感到遗憾！我的这个哥哥！这里的一个低下的人，这个遭唾弃的破烂儿，就像一幅霉烂的画给翻过来朝着墙壁，就一直这样挂着，天知道挂了多少年；居然还要我相信，他充满感激、尊敬和忠诚！"

"我不要你相信什么，詹姆斯，"那人回答。"只要你对我像你对其他下属一样公正。你问了个问题，我就回答这问题。"

"你就没有什么要抱怨他的，马屁精？"经理异常愤怒地说，"难道没有任何傲慢态度、蛮横无礼、愚蠢行为和吹毛求疵可抱

怨！见鬼！你到底是人还是耗子？”

“如果两个人在一起待了许多年，尤其是作为上司和下属，而互相没有什么可抱怨的——不管怎样，像他想的那样——那是奇怪的，”约翰·卡克尔说。“可是撇开我在这儿的一段历史——”

“他在这儿的一段历史！”经理嚷了起来。“哼，又来了。这个事实就使他成为一个极端的例子，把他完全划到题外去了！怎么样？”

“这一点正如你暗示的，使我有理由感到欣慰，因为只有我一个人（别人都很幸运）有这历史。撇开这一段历史不谈，公司里自然不会有一个人不这么说，不这么想。你总不见得会认为公司的头儿出了事故或者遭到不幸，会有人漠不关心或者不真正感到遗憾吧？”

“你倒也很有理由要对他负有义务！”经理轻蔑地说。“哼，难道你不相信留你在这儿是作为一个便宜的例子，董贝父子公司宽厚的一个出名的例子，能增加这家大名鼎鼎的公司的信誉？”

“不，”他哥哥温和地说，“长久以来，我一直相信，留我在这儿是因为更仁慈、更无私的原因。”

“我看，”经理像豹猫那样咆哮道，“你马上要背诵基督教箴言了吧。”

“不，詹姆斯，”那一个说，“虽然我们之间兄弟的纽带早已割断并且抛弃——”

“谁割断的，好先生？”经理说。

“我，因为我行为不端。我并不怪你。”

经理愤怒的嘴不出声地动了一下回答，“哦，你不怪我！”并且叫他继续说下去。

“我说，尽管我们之间现在不存在这根纽带，我请求你，别用不必要的讥讽来攻击我，也别误解我说的话，或者我要说的话。我只是要告诉你，虽然你在这儿被提拔到众人之上，受到信任，享受殊荣（我知道，从一开始就是因为你的才干和可靠才被提拔的），比任何人都更能随意同董贝先生交往，而且可以说是同他平起平坐，讨他喜欢，靠他发家，但我要告诉你的是，以为只有你一个人顾惜他的利益和名誉，那就错了。我真诚地相信，公司里从你一直到地位最低的人，没有一个没有这种感情。”

“你撒谎！”经理勃然大怒，脸涨得通红说。“你是个伪君子，约翰·卡克尔，你撒谎！”

“詹姆斯！”另一个也涨红了脸说。“你说这些侮辱人的话是什么意思？我没碍着你，你干吗这么卑鄙，对我说这些话？”

“我告诉你，”经理说，“你的伪善和卑躬屈节——这里所有的伪善和卑躬屈节——都还不配让我说这些，”他用拇指和食指打了个榧子，“这一点我看透了，就像那是空气一样！这儿雇用的人，在我同最低一个之间（你对他的体贴也颇有道理，因为他就在附近），看到他的主人受侮辱，没有一个不会在心里高兴，没有一个不暗暗恨他，没有一个不希望他倒霉，而不是希望他好；只要有权力和胆量，没有一个会不反对他。越是接近他的宠爱，就越是接近他的蛮横；越是离他近，就越和他疏远。这是这儿的信条！”

“我不知道，”他哥哥说，他的激动立即让位于惊诧，“是谁用这种话来侮辱你，或者你为什么不考验别人而考验我。我现在肯定，你是在考验我，左右我。你的态度和你的面貌同我以前看到的你不同。我只想再一次对你说，你受骗了。”

“我知道我受骗了，”经理说，“我已经告诉过你。”

“不是我骗你，”他哥哥说。“如果是有人告诉你的，那么是他骗了你。如果没有人告诉你，那么是你自己的想法和猜疑骗了你。”

“我没有猜疑，”经理说。“我有的是肯定的事实。你们这些优柔寡断、胆小怕事、卑躬屈节的狗！全都摆出同一副面孔，全都讲述同一个故事，全都吠叫着同一个声明，全都隐藏着同一个透明的秘密。”

他哥哥不再说什么，退了出去，在他说完时关上门。经理卡克尔先生拉了把椅子靠近炉火，开始用拨火棍轻轻敲煤。

“这些胆小的、谄媚的无赖，”他露出两排闪亮的牙齿咕哝道。“他们中间没有一个不装得那么震惊那么气愤——！呸！只要有权力和智慧而且敢于运用，他们中间没有一个会不把董贝先生的骄傲砸得粉碎，撒到地上，就像我耙出这灰烬一样无情。”

他把灰烬砸碎撒在炉栅里，沉思地微笑着看自己做的事情。“也没有那同一个女王的引诱！”他立即补充；“骄傲还在那儿，不能忘记——它是我们相识的见证！”想到这里，他更深地陷入遐想，坐在那里对着变黑的炉栅沉思，直到他像刚全神贯注地看了书的人那样站起身来，向四周看看，拿起帽子和手套，走到他的马在等着的地方，骑上马，穿过街灯已亮的街道走了；因为这时已经是晚上了。

他在董贝先生家近旁骑马走着，在接近董贝先生家的时候，放慢速度，抬头望望窗子。以前看见弗洛伦丝带着狗坐在里面的那扇窗子首先引起他的注意，虽然那里没有灯；但是他微笑着把眼光移到那所房子的高高的正面，似乎傲慢地把窗子撇在后面。

“以前有一个时期，”他说，“甚至看你那初升的小星星，知道哪儿有云朵可以在必要时遮蔽你，都是件乐事。可是一颗新星升

了起来，你就淹没在它的光芒中了。”

他让白腿马转过街的拐角，从后面的窗子中找一扇亮的。和它联系在一起的是一个端庄的身影，一只戴着手套的手，还有就是回忆起羽扇上那些美丽鸟儿翅膀上的羽毛怎样散落在地，长袍上那轻柔的白色绒羽怎样瑟瑟抖动得像远处风暴初起时那样。他掉转马头走开，迅速穿过黑暗的、阒无一人的园林时，带走的就是这一切。

不幸的事实是，这一切都与一个女人有关。她是个骄傲的女人。她恨他，但是缓慢而稳定地由他的诡计以及她的骄傲和怨恨牵引着，容忍他在身边，而且渐渐认为他有权同她谈论她反抗和不顾自己的丈夫，谈论她不再尊重自己。这一切都与一个女人有关。她对他恨之入骨，了解他，而且不相信他，就因为她了解他，他也了解她。但是尽管恨他，她却容忍他一天比一天接近她，以此来满足她那强烈的怨恨。尽管她恨他！就是为了这个原因；因为在这种恨的深处，有着阴险的复仇。它太深了，她那带有威胁意味的眼睛虽然能模模糊糊看到它，却看不透它。这种复仇的阴影以前被看到过一次，并且使人发抖，可是没有再被看到过，这可能成为她灵魂上的不小的污点。

在他骑马前进时，这样一个女人的幻影是不是在他身边掠过，和现实中的一模一样，让他看得清清楚楚？

是的。他在自己的脑子里看到的她就跟她本人完全一样。她带着她的骄傲、抱怨和仇恨同他在一起，这一切正如她的美，对他来说都是显而易见的；对他来说，再没有什么比她恨他更明显的了。他看见她有时在他身边高傲而且不可亲近，有时却倒在他那匹马的四只蹄子之间的尘埃里。但他始终看见她就像她本人那样，毫不虚伪，而且看见她正在她所走的那条危险的路上。

等到他下了马，穿着刚换过的衣服来到她那明亮的房间里的灯光下，低着头，声音柔和、露出奉承的微笑时，他还是同样清楚地看到她。他甚至猜测那只戴手套的手的谜，因为猜测，把它在自己手中多握了一会儿。他还是在她正在走的那条危险的路上；她每踩下一个脚印，他就立即在那上面留下自己的脚印。

第四十七章
霹雳

董贝先生同妻子之间的隔阂并没有因为时间的推移而减弱。不相配的夫妻，本身就不愉快，和对方在一起也不愉快，只是由那副把他们的手锁在一起的手铐联系了起来。他们蜷缩起身子猛烈挣扎着要分开，以至于磨损、擦破了皮肉直至骨头。安慰痛苦、缓和愤怒的时间老人并不能做什么事来帮助他们。他们的骄傲，尽管种类和目的不同，在程度上却是相同的；在他们那打火石似的对抗中，他们之间打出了火花。火花按照不同情况，可以变为闷火也可变为烈火，但是把他俩力所能及范围内的一切都烧掉了，使他们的婚姻之路变成了灰烬之途。

让我们对他们作出公正的评价。随着他生活的沙漏里落下的每一颗沙粒他都变得更加妄自尊大。在他生活的怪诞幻想中，他驱使她前进，却根本不想想驱使她去干什么，也不考虑要用什么方式；但是，事实上，他对她的感情还同开始时一样。她有个大缺点，就是莫名其妙地使自己拒不承认他那巨大的重要性，也不承认她对它要绝对服从，所以迄今为止必须纠正她，降低她的地位；但是在其他方面，他还以他那冷酷的方式，认为她只要愿意，是能为他的选择和姓氏增光，能给他的所有权带来荣誉的。

现在，她尽管愤怒而骄傲地满怀怨恨，却一天又一天，一小时又一小时——从她在自己房里坐着看墙上阴影的那个晚上到迅速来临的更深的夜——阴郁地看着一个指挥一大堆屈辱和绝

望向她袭来的身影；那个身影还是她丈夫的。

那个无情地主宰着董贝先生的主要罪恶，是个不自然的特点吗？有时候倒是值得问一问：大自然是什么？人们怎样来改变它？这样被强行扭曲的自然，变得不自然了，它是不是就不自然呢？把我们伟大母亲的任何一个子女关在狭小的笼子里，使这个囚徒只有一个想法，而且用站在四周的少数几个胆小的或者狡猾的人对他奴颜婢膝地膜拜来培育这个想法，这个心甘情愿的囚徒从未展开过自由思想之翅来看看大自然伟大的真面目，这对翅膀很快就垂下来变得毫无用处。对他来说，大自然是什么呢！

唉！难道我们周围的世界上只有那么少的东西是最不自然的，然而就因为不自然才变得最自然？听听长官或者法官规劝社会上不自然的遭排斥的人吧；野蛮的习惯不自然，不知礼仪不自然，善恶不分或善恶混淆不自然；无知、犯罪、不顾一切、倔强、心灵、相貌、一切都不自然。但是跟着那善良的教士或者医生走吧，他每吸一口气，生命都遭到危险，走到他们的简陋小室里去躺着，那里能听到我们的辚辚车轮声和踩在人行道石板上的脚步声。看看四周这许多讨厌的景象——好几百万不朽者在地球上没有其他的世界——一提到这些景象人性就起反感，而住在隔壁街上的纤巧的优雅就捂住耳朵，咬着舌儿说，“我不相信！”呼吸那被污染的空气吧，空气里因为有了一切危害健康和生命的杂质而变得混浊；让每一个为了使我们人类喜悦欢乐而赋予我们的感官都受到冒犯，感到厌恶和反感，成为只有不幸和死亡才能进入的通道。徒然地想象任何朴素的植物、花或者健康的草一旦栽入这恶臭的花坛，还会自然生长，或者在阳光下绽出小叶子，像上帝设计的那样。然而，唤来一个身体生长受阻、面容邪恶

的可怕的小孩，滔滔不绝地讲述他的不自然的罪恶，悲叹它那么早就远离天堂——但是想一想，它是在地狱里孕育和长大的啊！

研究自然科学的人用自然科学来研究人的健康，告诉我们如果污浊空气里升起的有害粒子可以被肉眼看到，我们就会看见它们像浓重的乌云在这种人类常来的地方降下，而且慢慢地弥漫开来，污染一座城市的一些较好部分。但是，如果精神上的毒物同它们一起升起，并且按照受到伤害的大自然的永恒法则，同它们不可分割，可以被看到的话，那么，这种展现会是多么可怕！那时我们就会看到堕落、渎神、酗酒、盗窃、谋杀和一长串反对人类天然好恶的无名罪恶悬在这些注定要遭殃的地方上空，蔓延开来，毒害无辜，并在纯洁的人们中传播毒素。那时我们就会看到，流入我们医院和麻风病院的有毒源泉会淹没监牢，使犯人船超重航行，而且会滚过大海，使广漠的大陆上罪恶泛滥成灾。那时我们就会惊骇地看到，在我们引起疾病以致害死我们的孩子并且让病传给尚未出生的一代的地方，我们也在以同样肯定的方式培养不知天真无邪的幼年，毫无谦逊或羞耻的青年，除了受苦和犯罪以外都不成熟的成年，以及在我们身上只是一种耻辱的枯萎的老年。不自然的人类！要等到我们能从荆棘上摘葡萄，从蒺藜里摘无花果[①]，在我们这罪恶的城市的小街上的垃圾里冒出稻田，在他们珍视的肥沃的教堂墓地里玫瑰盛开，我们才能寻找自然的人类，而且看到它从这种种子里成长。

哦，要是有这么个善良的精灵就好了！他用比故事里那个跛

---

① 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七章第十六节："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

足魔鬼[1]的手更有力、更宽厚的手把屋顶掀掉，让基督徒们看看他们家里出来哪些黑影，在毁灭的天使从他们中间走过时加入它扈从的队伍。只要有一个夜里能看见苍白的幽灵们从我们长久忽视的场景中升起，从罪恶和热病一起从中繁殖的浓密阴沉的空气里升起，把巨大的社会惩罚继续不断、越来越多地撒落下来，那该多好啊！光明和神圣的早晨会从这样一个夜里升起；因为人们不再被他们自己制造的障碍绊住，那些障碍只不过是他们和永恒之间路上的一些尘埃；他们会像同宗的、对同一家族之父负有责任的、为着同一目标努力的人们那样，使世界变得更加美好！

那一天还会同样光明同样神圣地唤醒一些人们，他们从未看过周围人们生活的这个世界，使他们知道自己同这个世界的关系，并且使他们了解自己那减弱的同情和尊重中的一个反常现象；这种反常一旦开始就像人们所知道的最惨的堕落那样，是严重的而且是自然发展的。

但是，这样的一天从未来到董贝先生或者他妻子这里；他们还是走各自的路。

在他出事故以后的六个月中，他们相互之间保持着原来的关系。哪怕是块大理石，也不可能比她更顽固地挡在他的路上；山洞深处的、从来没受到阳光照射的冷泉也不可能比他更阴冷。

将有一个新家的前景曾使弗洛伦丝怀着希望，现在这希望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这个家组成了已近两年，甚至连她那耐心的信任也不可能在经历了每天的摧残以后再幸存下来。如果说

---

[1] 跛足魔鬼：法国作家勒萨日（Alain René Lesage，1668—1747）所著小说《跛足魔鬼》中的魔鬼。他揭开大城市各户人家的房顶，让大学生克列法斯看到居民们的私生活。

她还存有一些幻想，认为伊迪丝和她父亲以后会幸福地一起生活，那么，在她父亲爱她这一点上，她现在是不抱任何幻想的。有那么一个短暂的时刻，她以为看到他稍微温和一点，但是在记忆中他在那以前和以后都是长期冷淡的，所以那短暂的时刻被忘得精光，或者只是作为一个悲哀的幻想留在记忆里。

弗洛伦丝还是爱着他，不过，已经渐渐地把他作为一个过去的亲爱的人或者过去可能是亲爱的人来爱，而不是作为眼前这个严酷的现实来爱。她是怀着减轻的悲伤缅怀小保罗或她母亲的。现在这样的悲伤也进入了她对他的思念，使这种思念变得好像是一种亲切的回忆。也许这是因为对她来说他已经死了，或者一部分由于这个原因，一部分由于他在她以前爱的对象中占一席地位，还有一部分由于长期把他同幻灭的希望和他冻住的柔情联系在一起，是不是这样呢？她说不清楚。但是对她来说她所爱的父亲开始变成一个模糊朦胧的概念；几乎同她的现实生活没有什么实质性的联系，正如她有时想象的她那亲爱的弟弟的形象一样。她想象他还活着，长大成人，会保护她、珍爱她。

这个变化，如果可以称作变化的话，是在不知不觉中出现的，就像由童年转入成年一样，而且是同成年一起来到的。弗洛伦丝在她孤独的沉思中想到这些念头时，已经快满十七岁了。

现在她常常独自一人，因为以前她同她妈妈之间的那种联系已经大大改变了。在她父亲出了事故躺在楼下他房里时，弗洛伦丝第一次看出伊迪丝避开她。她感情受到伤害，觉得震惊，然而在她们相遇时却又无法把这同她的感情协调起来，弗洛伦丝又一次在夜里到伊迪丝的房里去找她。

"妈妈，"弗洛伦丝悄悄溜到她身边，"我得罪了你吗？"

伊迪丝答道，"没有。"

“我一定是干了什么事，”弗洛伦丝说。“告诉我是什么事。你对我的态度变了，亲爱的妈妈。我没法说清，但哪怕有最小的一点变化，我也会立即感觉到：因为我用我整个的心爱着你。”

“我对你也是这样，”伊迪丝说。“啊，弗洛伦丝，相信我，从来没有比现在更爱你了！”

“你为什么常常离开我，躲避我？”弗洛伦丝问。“你为什么有时候那么奇怪地看着我，亲爱的妈妈？你是这样的，是不是？”

伊迪丝用她那双黑眼睛表示同意。

“为什么？”弗洛伦丝恳求地说。“告诉我为什么，让我可以知道怎样才能更好地使你高兴；请答应我以后不再这样。”

“我的弗洛伦丝，”伊迪丝抓住搂着她脖子的那只手，看着那双如此深情地望着她的眼睛，这时弗洛伦丝跪在她面前的地上；“这原因我不能告诉你。我不能说，你也不能听；但就是这样，而且必须这样，我知道。我要是不知道，难道我会这么做吗？”

“我们要疏远吗，妈妈？”弗洛伦丝像个受惊的人那样盯着她问道。

伊迪丝的沉默的嘴唇表示“是的”。

弗洛伦丝越来越害怕，越来越惊奇地看着她，直到泪水在脸上淌下来，再也看不见她为止。

“弗洛伦丝！我的生命！”伊迪丝匆匆地说，“听我说。看到你这样悲痛，我受不了。镇静点。你看我就很镇定，难道这对我是无所谓的吗？”

她说后面这些话时声音和态度重又变得坚定起来，接着，她补充说：

“不是完全疏远。一部分疏远；只是在表面上疏远，弗洛伦丝，因为在我自己心里，我还是像以前一样对待你，而且永远这

样。但是我现在做的事并非为我自己。”

“是为了我吗，妈妈？”弗洛伦丝问。

“知道是什么就够了，”伊迪丝顿了一下说，“至于为什么，这没多大关系。亲爱的弗洛伦丝，我们的联系最好——必须——只能——必须少一点。我们之间从前的信赖必须中断。”

“什么时候？”弗洛伦丝嚷道。“哦，妈妈，什么时候？”

“现在，”伊迪丝说。

“永远吗？”弗洛伦丝问。

“我不是这么说，”伊迪丝答道。“我不知道。我也不会说我们之间的亲密关系至多只是不相配、不神圣的结合，本该知道不会有好结果。我在这儿走过了你永远不会走的路，我以后的路也许——老天知道——我看不出——”

她的声音消失，变为沉默；她坐在那里看着弗洛伦丝，而且几乎是要躲开她，脸上露出的还是弗洛伦丝以前注意到的那种奇怪的惧怕和狂野的躲避神情。接下来，以前那种阴郁的骄傲和愤怒又掠过她的身体和五官，就像一个愤怒的和音掠过一架狂野的竖琴的弦。但是在那之后并没有温柔和谦卑。现在她不再低下头来哭泣，说她除了弗洛伦丝以外没有别的希望。她像美丽的美杜莎[①]昂着头，面对面盯着他，要把他置于死地。是的，如果她有这个魔法，她就会这么做。

“妈妈，”弗洛伦丝焦急地说，“你变了，你除了对我说的以外，别的方面也变了，这使我吃惊。让我在这儿待一会儿吧。”

“不，”伊迪丝说，“不，亲爱的。我现在最好是一个人待着，最好是离开你，而不是别的。别问我什么，但是在你觉得我反复无

---

① 美杜莎：希腊神话中的蛇发女怪，被其目光触及者即化为石头。

常或者任性的时候，要相信，我现在这样不是出于自愿，也不是为了我自己。虽然我们比以前疏远，但要相信，我心里对你并没有变。原谅我，我使你的黑暗的家变得更黑暗了——我很清楚，我在这个家里是个阴影——我们别再谈这个吧。”

“妈妈，”弗洛伦丝抽抽噎噎地说，“不会要我们分手吧？”

“我们这么做就是为了我们不分手，”伊迪丝说。“别再问了。去吧，弗洛伦丝！我的爱和悔恨与你同去！”

伊迪丝拥抱了她，把她打发走了。弗洛伦丝走出房间时，伊迪丝看着那个离去的身影，仿佛她的善守护神以那个形状出走了，把她留给占她为己有的傲慢和愤怒的激情，让它们在她额上打下烙印。

从那时起，弗洛伦丝和她像以前一样不再在一起。一连几天，除了在饭桌上，而且有董贝先生在场，她们很少见面。在饭桌上，伊迪丝傲慢、倔强、沉默，从来不看她。在董贝先生逐渐恢复健康时，以及恢复健康以后，卡克尔先生时常同他们一起吃饭。在这种时候，伊迪丝离她更远，比其他时候更疏远她。但是，当没有人在场时，她同弗洛伦丝相遇，总要像以前一样深情地拥抱弗洛伦丝，虽然她那骄傲的神情不再缓和。她还常常在外出很晚回来时，悄悄溜进弗洛伦丝的房间，就像以前那样，在黑暗中俯在弗洛伦丝的枕头上低声说“晚安”。睡得很熟的弗洛伦丝不知道伊迪丝来，有时会醒来，仿佛在梦中听到低声说的这些话，好像感觉到伊迪丝的嘴唇在吻她的脸。但是一个月一个月过去，这种情况越来越少。

如今，弗洛伦丝自己心里的空白确实又出现了，并在她周围造成孤寂的气氛。她所爱的父亲的形象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变成只是个抽象的东西，伊迪丝也是这样，遭到她所爱过的那些人的

命运，正在消逝、褪色，在远方一天比一天变得更加苍白。渐渐的，她好像是过去的她的幽灵，消逝了，离开了弗洛伦丝；渐渐的，她们之间的鸿沟变得越来越宽，越来越深；渐渐的，她所表现过的一切热诚和温柔的力量全都冻住了，变成大胆、愤怒的坚强，她就以这种神态站在弗洛伦丝看不见的悬崖边上，勇敢地看着下面的深渊。

只有一个考虑可以缓和失去伊迪丝而感到的悲痛，虽然对她那沉重的心来说那只是个小小的安慰，但是她却竭力把它看作一种宽慰。弗洛伦丝不再在她的爱和孝心之间左右为难，而是可以同时爱他们两人，而不亏待其中任何一个。她那深情的想象中的两个影子，她可以在心中给它们相同的地位，而不用怀疑来委屈它们。

她就是努力这样做的。有时，而且是时常，她在心里猜测促使伊迪丝改变的原因，猜得自己都害怕起来。但是她的心再一次平静地沉湎于默默的悲伤和孤独之中，它并不是一颗好奇的心。弗洛伦丝只得记住她的希望之星被笼罩这所房子的阴暗遮住了，只得哭泣，只得听天由命。

弗洛伦丝就这样生活在梦中，她年轻的心里充溢的爱倾注在已变得虚无缥缈的人身上，而在现实世界中她却只觉得这股强大的爱流回到自己心里。她就在这种情况下长到了十七岁。尽管孤独的生活使她胆小和内向，但是却并没有使她温柔的性情和真诚的天性变得苦涩。一个天真纯朴的孩子，一个谦逊、自信、感情强烈的女人；孩子和女人似乎同时在她那美丽的脸和纤弱的形体上表现出来，而且优美地在那里混合在一起；就像夏季已经来临，春季还不愿离去，要把花儿初放时的美同它们盛开时的娇艳搀和在一起。但是在她动人心弦的声音中，在她平静的双眼

中，有时在那似乎停在她头上的奇怪而虚幻的光芒中，而且总是在她那美的一种沉思神态中，却有一种表情，这表情在那死去的男孩脸上看到过。仆人们在他们的房间里这样议论，摇着头，在更亲密的团结友爱中吃得更多，也喝得更多。

关于董贝夫妇和卡克尔先生，这一伙注意观察的人有许多话可谈。卡克尔先生似乎是董贝夫妇之间的一个调解人。他来来去去，仿佛要使他们俩和解，但永远办不到。他们都为这令人不快的事态悲叹，一致认为皮普钦太太（她的不受欢迎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在这中间插了一手。但是总的说来，能有这么好的一个嘲笑对象，也是令人愉快的。他们充分利用它，从中找到很多乐趣。

到这家人家来的一般客人，以及董贝夫妇去拜访的那些人都认为，无论如何，在傲慢这一点上，这夫妇俩是很般配的，除此以外，他们就不再想什么了。在斯丘顿太太去世以后，袒露背脊的那位女士有很久没有出现。她像往常那样发出一些迷人的小小的尖叫对几个特别好的朋友说，她没法把这家人家同墓碑和诸如此类的恐怖分开，但是当她来时，她没有看到什么不对头，只是董贝先生还在采取一个已被破除的迷信做法，在他的表上挂了一串金图章[①]。这使她大吃一惊。这位装得年轻又迷人的女士认为，在原则上说来，有个继女是令人不快的；除此以外，她没有什么可反对弗洛伦丝的，只是她太不“时髦”——这也许是指她的背。有些人只在隆重场合到这家人家来，其中有许多几乎不知道弗洛伦丝是谁，在回家时说，“真的！在角落里的**那个**是董贝小姐？很漂亮，不过看上去有点娇弱，爱沉思！”

---

① 挂金图章是为了企求幸福。

最近六个月里，她的生活确实如此。在她父亲同伊迪丝结婚两周年的前一天（一周年时，斯丘顿太太因为瘫痪卧床不起），弗洛伦丝惴惴不安，近乎害怕地在餐桌旁她的座位上坐下。她没有理由害怕，除非是因为那个场合；因为她父亲脸上的表情，她匆匆一瞥看到了它；因为卡克尔先生在场。有他在场，她总是觉得不愉快，这一天，她比以前更觉得不愉快。

伊迪丝穿着华丽的衣服，因为她和董贝先生晚上要应约参加一个盛大聚会，而那天的晚餐时间很晚。等到他们都在桌旁坐下以后，她才出现。卡克尔先生起身带她到她的座位上。尽管她美丽、光彩夺目，她的脸和神态却有一种东西把她同弗洛伦丝、同每一个人都永远断然隔开。但是有一刹那，当伊迪丝的眼光看着她时，弗洛伦丝在伊迪丝的眼睛里看到一丝仁慈的闪光，这使她们之间的疏远引起了比以前更大的悲伤和遗憾。

吃饭时，谈话很少。弗洛伦丝听到她父亲有时同卡克尔先生谈些业务上的事，听到卡克尔先生轻声回答，但是她不去注意他们谈些什么，只希望晚餐早点结束。等到甜食放到桌上，仆人们不再伺候在旁，只剩下他们几个时，董贝先生不祥地清了几下嗓子说：

“董贝太太，我想，你总知道，我已经告诉管家，明天有人来这儿吃饭。”

“我不在家吃饭，”她答道。

“人不多，”董贝先生只当没听见，说，“只有十二个或者十四个人。我姐姐，巴格斯托克少校，还有几个你不很熟悉的人。”

“我不在家吃饭，”她再说一遍。

“不管我现在有多么可疑的理由，董贝太太，”董贝先生还是威严地继续说下去，就像她没有说过话似的，“要把这场合保持

在很愉快的记忆中，但是在外界面前，这些事情总还得维持个表面。如果你不尊重自己；董贝太太——”

“我是不尊重，”她说。

“太太，”董贝先生用手捶了一下桌子，“请听我说。我说，如果你不尊重自己——”

“我说我不尊重，”她答道。

他看着她；但是，她看他时的那张脸并没有改变，哪怕死神看着她也是这样。

“卡克尔，”董贝先生较为平静地转身对那位绅士说，“以前几次，你都是我和董贝太太之间的传话人。就我个人而言，我要维持生活的体面，麻烦你帮个忙，告诉董贝太太，如果她不尊重自己，我却要尊重我自己，因此坚持要由我来安排明天的事。”

“告诉你那至高无上的主人，先生，”伊迪丝说，“在这个问题上我以后同他谈，我要单独同他谈。”

“太太，”她丈夫说，“由于你使我有理由拒绝你这个特权，卡克尔先生将不必传递这个口信。”他看到，在他说话时，她的眼睛在动，便让自己的眼睛跟踪着她的眼睛。

“你的女儿在场，先生，”伊迪丝说。

“我的女儿将继续在场，”董贝先生说。

已经站起来的弗洛伦丝又坐了下来，用手捂着脸，哆嗦着。

“我的女儿，太太——，”董贝先生说。

可是伊迪丝打断了他的话，声音虽然一点也没有提高，但却是那么清晰、强调、明确，哪怕在旋风中，都能听见。

“我跟你说我要单独同你谈，”她说。“如果你没发疯，就听我说。”

“我有权力，太太，”丈夫答道，“在我愿意的时间和地点同你

谈话；我愿意现在在这儿同你谈。”

她站起身来，仿佛要离开这间房间；但是又坐了下来，保持着表面的镇静看着他，用同样的声音说：

“你就谈！”

“我得先告诉你，你的态度里有威胁的样子，太太，”董贝先生说，“这对你不合适。”

她大笑起来。她头发上那些抖动的钻石跳动着，颤抖着。传说宝石褪色，戴的人就有危险。如果真是这样，它们那被囚禁的光亮这时都该逃跑了，它们会变得像铅一样暗淡。

卡克尔垂着眼帘听着。

“至于我的女儿，太太，”董贝先生再捡起话头继续说，“让她知道要避免什么行为，同她对我应尽的孝心并不矛盾。目前，你对她来说是这方面的一个很好反面榜样，我希望她能从中获益。”

“我现在不阻止你说话，”妻子答道，她眼睛、声音和态度都坚定不移：“哪怕房间着火，我也不会站起来走，不让你说一句话。”

董贝先生头动了一下，仿佛讥讽地表示知道她在注意听，然后接着往下说。但是却不像以前那样镇定自若；因为伊迪丝很快为弗洛伦丝感到不安，而对他和他的谴责却无动于衷，这像个疼痛的伤口使他恼怒而痛苦。

“董贝太太，”他说，“让我女儿知道一个固执的性格是多么可悲，多么必须改正，这同她的进步并不矛盾。特别是在野心和利益得到满足以后，这种性格过于放纵——我还要加一句，过于放纵到忘恩负义的地步。我相信，野心和利益都起了一些作用，诱使你坐在这张桌子上你现在坐的这个座位上。”

“不！哪怕房间着火，”她一字不差地重复了刚才说的话，“我也不会站起来走，不让你说一句话。”

“有人在场听到这些不愉快的事实，”他说，“你感到不自在，这也许是很自然的；虽然——”说到这里，他无法掩饰自己的心情，也无法不阴郁地朝弗洛伦丝瞥一眼，“虽然我不想装得理解为什么有人比我更能赋予它们力量和意义，而它们和我的关系却是如此密切。你反对在有人在场时听别人说你有叛逆性，这也许是很自然的。这种叛逆性你再早控制也不嫌早，但你必须控制，董贝太太；我很遗憾地说，我记得看到你对你已故的母亲表现过这种叛逆性——在我们结婚以前不止一个场合，怀疑和不愉快地看到过。但是补救的办法在你自己手里。我开始说时，丝毫没有忘记我女儿在场，董贝太太。我请你别忘记，明天有几个人来；你要顾点面子，用合适的态度接待客人。”

“所以，”伊迪丝说，“你只知道你我之间发生的事，还嫌不够；你能看到这儿，”指着还垂着眼帘听着的卡克尔；“就想到你对我的侮辱，还嫌不够；你能看到这儿，”指着弗洛伦丝时，她的手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微微颤抖，“就想到你做的事，想到你在这样做时使我每日、每时、时时感到的特别的痛苦，还嫌不够；在一年中所有日子中的这一天，因为一场斗争而成为我永远不忘的一天。有这场斗争是罪有应得，但你这样的人是想不到的。我但愿在这场斗争中死去！你这样做了还嫌不够，还要在这一切之上加上最后的最卑鄙的一着，要使她亲眼看到我跌入的深渊；你明明知道你已经使我为了她的安宁作出牺牲，让她安宁是我生活中唯一美好的感情和唯一关心的事；你明明知道为了她的缘故，现在只要我办得到我就会完全服从你的意志，做你的最温顺的奴仆！但是我办不到，因为我的灵魂只想避开你。”

这不是迎合董贝先生自大心理的好方法。她说的话使以前那种心情变得空前地强烈和狂暴。他那被忽视的孩子在他一生中这个坎坷时期，又甚至被这个叛逆的女人推出来，在他无能为力的地方显得强有力，在他微不足道的地方显得高于一切！

他转身朝着弗洛伦丝，仿佛刚才是她在说话似的，叫她出去。弗洛伦丝用手捂着脸，哆哆嗦嗦，哭着走了。

"我理解使你的感情转向那个渠道的对抗精神，太太，"董贝先生愤怒而得意地涨红着脸说，"但是那感情受到了对抗，董贝太太；受到了对抗，并且被挡了回去！"

"这样对你更糟！"她答道，声音和态度仍未改变。"对！"因为她说这话时他突然转过身来，"对我更糟，对你就还要糟两千万倍。记住这点，如果你不记别的。"

她黑发上的钻石头箍像座星桥似的闪闪烁烁。钻石中没有预兆，不然的话，它们会变得像受到玷污的名誉那样暗淡无光。卡克尔还坐在那里听着，垂着眼帘。

"董贝太太，"董贝先生说，尽可能又摆出他那副傲慢而冷静的态度，"你用这种行动不可能得到我的好感，或者叫我改变主意。"

"这是唯一的真话，虽然只是稍微表达了一下我心里的想法，"她答道。"不过，我要是知道这会得到你的好感，那么，只要人的努力办得到，我就要抑制它。我决不做你要求的事。"

"我不习惯于要求，董贝先生，"他说；"我下命令。"

"明天我不在你家，以后的明天也不在。我不愿在这种时候像你买来的倔强的奴隶那样展览给人家看。我要是纪念结婚的日子，我就把它作为耻辱的一天来纪念。什么自尊！什么在世人面前保持面子，自尊和面子对我算得了什么？你已经尽你所能使

自尊和面子对我来说毫无价值，自尊和面子是毫无价值。”

“卡克尔，”董贝先生考虑片刻，皱着眉头说，“在这一切中，董贝太太完全忘掉了自己的身分和我的身分，使我处于一种和我性格不合的地位，我必须结束这种事态。”

“那么，”伊迪丝说，像一开始到现在那样，声音、面容和态度都坚定不移，“就让我从束缚住我的锁链中解脱出来。让我走。”

“太太？”董贝先生惊叫道。

“放我走。让我自由！”

“太太？”他又说了一遍，“董贝太太？”

“告诉他，”伊迪丝把她那傲慢的脸对着卡克尔说，“我要我们俩分离。最好分离。我向他提这个建议。告诉他，可以依他的条件——他的财富对我来说毫无价值——但是再早分离也不会嫌早。”

“天哪，董贝太太！”她丈夫无比惊诧地说，“你以为我会听你这样一个建议吗？你知道我是什么人，太太？你知道我代表什么？你听到过董贝父子公司吗？让人们说董贝先生——董贝先生！——同妻子离异！让普通人谈论董贝先生和他的私事！你当真以为，董贝太太，我会让我的名字这样传开？呸，呸，太太！真丢脸！你真荒唐。”董贝先生真的大笑起来。

但不是像她那样笑。她宁可死也不愿像她这样紧盯他，以她那样的大笑来回答。他宁可死也不愿威严地坐在那里听她。

“不，董贝太太，”他继续说，“不，太太。你和我不可能分离，所以我更要劝你，还是清醒清醒，想想你的责任吧。卡克尔，我刚要跟你说——”

卡克尔先生一直坐着听，这时抬起眼来。眼睛里闪烁着一种明亮的、特殊的光。

“我刚要跟你说，”董贝先生接着说下去，“现在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我必须请你告诉董贝太太：我的生活原则并不允许任何人——任何人，卡克尔——拂逆我的意思——或者容忍任何人表现得比我更应该使别人服从，而那些人是本该服从我的。提起我的女儿，利用我的女儿来反对我，是违反常情。至于我的女儿是否真正同董贝太太一致，我不知道，我也不在乎；但是董贝太太今天说了这些话，我的女儿今天听到这些话以后，我请你告诉董贝太太：如果她还继续把这所房子闹成现在这样的争斗场所，我将根据那位女士自己承认的，认为我女儿在一定程度上负有责任，我将严厉地对她表示不满。董贝太太问：她做了这个做了那个是否‘还嫌不够’。请你回答她：不够，是不够。”

“等一等！”卡克尔插进来说，“允许我说几句！尽管我这处境充其量也只是令人痛苦的，而且因为似乎意见和你不同而特别令人痛苦，”他对董贝先生说，“但我必须问一下，你重新考虑一下分离的问题不是更好吗？我知道，这看来同你那很高的社会地位不相称。我也知道，你很坚决，一定要董贝太太懂得——”他说的时候把字一个一个分开，就像许多钟的声音都分得清那样，眼光则落在她身上，“只有死才能把你们分开。别的什么也不能。但是董贝太太住在这所房子里，使它像你说的，成为一个争斗的场所，不只是她成为争斗的一方，而且还每天都把董贝小姐卷进去（因为我知道你是很坚定的），你考虑到这一点时，是不是会让她从几乎无法忍受的经常精神受刺激，经常觉得对别人不公正的状态中解脱出来？这看起来不就好像——我不说事实是——牺牲董贝太太，以保全你的显赫的、不容否认的地位？”

他的眼光又落到她身上。这时，她正站着看丈夫，脸上露出一种特别的、可怕的微笑。

"卡克尔，"董贝先生目空一切地皱着眉头，用算是决定性的语气说，"你摆错了你的位置，在这样一个问题上来给我劝告，从你劝告的性质看，（我惊奇地发现）你也错看了我。我没有别的话要说。"

"也许，"卡克尔说话的神情中有一种一反常态的、无法形容的讥讽，"你把我的地位估计错了，你给了我荣幸，要我参与这儿的交涉——"他一只手朝董贝太太挥了一下。

"根本不是这么回事，先生，根本不是这么回事，"那一个高傲地说。"是雇用你——"

"因为是一个低下的人，为了羞辱董贝太太。我忘了。哦，对了，完全明白！"卡克尔说。"对不起！"

他话虽然说得谦卑，但他却是用和他的话不一致的服从神态朝董贝先生低下头去。这时他转过头来看她，而且注视着的眼睛一直朝着那个方向。

她站在那里，脸上露出微笑，像个堕落的神灵那样轻蔑而美丽，显得威严。与其这样，倒还不如变得丑陋，倒下死掉的好。她把手举到在头上闪闪发亮的宝石头饰那里，使劲把它扯掉，不顾一切地、残酷地拉扯了她那浓密的黑发，使头发狂乱地披到了肩上。她把宝石头饰往地上一扔，又从两条胳臂上各解下一个钻石手镯，扔掉，然后踩着那璀璨闪烁的一堆。她一句话也不说，明亮的眼睛射出的怒火中毫无阴影，还是保持着她那可怕的微笑。她朝门口走去，眼睛一直到最后还盯着董贝先生。她离开了他。

弗洛伦丝在走出房间以前已经听到很多，知道伊迪丝还爱着她；为她忍受痛苦；不把自己的牺牲说出来，免得她感到不安。她不想同伊迪丝说这个——她不能说，因为想到伊迪丝反对的是谁——但是她希望用一个默默的深情的拥抱让伊迪丝知道她



伊迪丝扯掉她的首饰

心里明白，并且感谢她。

那天晚上，她父亲单独出去了。不久弗洛伦丝从自己的房里出来，在房子里到处找伊迪丝，但是没找到。伊迪丝在她自己房里。弗洛伦丝已经好久没上那里去了，现在也不敢去，生怕自己会在不知不觉中惹出新的麻烦。但是，弗洛伦丝希望在睡觉以前遇到她，所以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在这所如此豪华、如此阴森的房子里走着，不在任何地方停留。

有一条过道通向稍远处的楼梯，只有在有重大活动时才点上灯。她正在这条过道上走的时候，看到过道尽头的拱门处有一个男人在对面楼梯上走下几级。她以为是她父亲，本能地害怕起来，便停下步子，在暗处通过拱门注视着亮处。但那是卡克尔先生一个人下楼，从栏杆上望着下面的门厅。没有铃声通报他要走了，也没有仆人送他。他悄悄地下楼，自己开门，溜了出去，轻轻地随手关上门。

因为她无法克服对这个人的厌恶，而且也许还因为她偷偷地窥视别人，虽然是在这并无恶意的情况下，但还好像是有罪的，令人烦闷的，所以弗洛伦丝从头到脚都在哆嗦。她的血似乎都凉了。一开始，她吓得一动都不敢动，等到能动了，她立即匆匆奔回自己的房间，把门锁上。但是，即使这时，她关在房里，狗守在她身旁，她还浑身发冷，感到害怕，仿佛附近潜伏着什么危险似的。

这危险在她的梦境中出现，使她整夜不得安宁。早上起来，精神不振，心情沉重，想着上一天家里发生的不幸。她又到所有的房间去找伊迪丝，一上午时不时地这样去找。但是伊迪丝留在她自己房里，弗洛伦丝看不到她。不过，弗洛伦丝知道预定在家里举行的晚宴已经延期，心想伊迪丝很可能在晚上出去赴她谈

起过的约会；决定到那时在楼梯上等她。

黄昏来临时，她正特地坐在一间房间里，听到楼梯上有脚步声，她认为是伊迪丝的。弗洛伦丝急忙出来，朝她房间走去，却立即碰到她单独走下楼梯。

弗洛伦丝满脸泪水，伸着双臂，伊迪丝一见到她就退缩、尖叫起来。这时，弗洛伦丝是多么害怕和惊奇啊！

"别走近我！"她嚷道。"离远点！让我过去！"

"妈妈！"弗洛伦丝说。

"别这样称呼我！别同我说话！别看着我！——弗洛伦丝！"弗洛伦丝朝她走近一步，她就往后退，"别碰我！"

弗洛伦丝站在那憔悴的脸和瞪着的眼睛前面愣住了。她像在梦中一般，看到伊迪丝用手蒙住眼睛浑身发抖，靠墙蹲了下来，像个低级动物似的从她身边爬过去，跳起来逃走了。

弗洛伦丝晕倒在楼梯上。她想后来大概是皮普钦太太在那里发现她的。她什么也不知道，直到发现自己躺在自己的床上，皮普钦太太和几个仆人站在周围。

"妈妈在哪儿？"这是她问的第一个问题。

"出去赴晚宴了，"皮普钦太太说。

"爸爸呢？"

"董贝先生在他自己房里，董贝小姐，"皮普钦太太说，"你最好马上把外衣脱了睡觉。"这是这位精明的女人用来对付一切病痛，特别是对付情绪低沉、无法入眠的办法。在她那布赖顿的城堡里，当时许多年轻的受害者就因为这些过错，在上午十点钟给送上了床。

弗洛伦丝没有表示服从，而是推说想好好安静一下，便尽快地摆脱皮普钦太太和她手下人的侍候。剩下她一个人时，她想着

楼梯上发生的那一幕，起先还怀疑是否真有此事，然后淌下了眼泪，再后来像昨晚一样，感到一种无法形容的惊骇。

她决定等伊迪丝回来了再上床，即使她不能同伊迪丝说话，至少也要知道伊迪丝已经平安地回到了家里。是什么模糊朦胧的担忧使她作出了这个决定？她不知道，也不敢去想。她只知道，在伊迪丝回来以前，她那疼痛的头和忐忑的心不会安宁。

黄昏变成了黑夜；午夜来临，伊迪丝却没来。

弗洛伦丝看不进书，也一刻不能休息。她在自己房里踱步，打开房门，在外面的楼梯过道上踱步，看看窗外的夜空，听听正在刮的风和正在下的雨，坐下来望着炉火中的一张张脸，站起身来，望着月亮像被暴风驱赶的船在云海中飞驰。

整所房子里的人都睡了，只有两个仆人在楼下等女主人回来。

一点钟。远处辚辚的马车驶走了，停下了，或者过去了；渐渐变得更静，除了一阵风或者一阵雨以外，越来越没有什么声音来打破寂静。两点钟。伊迪丝没回来！

弗洛伦丝更加激动了，在她房里踱步；在外面的过道上踱步；看看外面的黑夜时，玻璃上的雨点和她自己眼睛里的泪水把夜空遮得模糊了。她抬头看看夜空中的匆忙，那里同下面的安宁截然不同，却也平静而且凄凉。三点钟！炉火中落下的每一粒灰烬都有一种恐怖。伊迪丝还没回来。

弗洛伦丝越来越激动了，在她房里踱步，在过道上踱步，看看外面的月亮，觉得它像个脸色苍白的逃亡者，匆匆逃走，藏起它那有罪的脸。钟打四下！五下！伊迪丝还没回来。

但这时房子里有一些小心走动的声音；弗洛伦丝听出是一个还在等女主人的仆人叫醒了皮普钦太太，皮普钦太太下楼到

她父亲的房门口。她悄悄走下几级楼梯，看看是怎么回事。她看到她父亲穿着晨衣出来，听说妻子没有回家，吓了一跳。他派一个跑腿的到马房去问问马车夫是否在那里。跑腿的去了，他匆匆穿上衣服。

跑腿的急急赶回来，带来了马车夫。马车夫说，他一直在家里，十点以后一直在睡觉。他曾送他女主人到她那在布鲁克街的老家，卡克尔先生在那里迎接她——

弗洛伦丝站的地方就是她曾看他下楼的那个地方。想起那景象，她又产生了一种无名的恐惧，吓得浑身发抖，而且在听清和听懂了下面的话以后，几乎都撑不住了。

那人继续说，卡克尔先生告诉他，他女主人不需要坐这车回家，把他打发走了。

她看见她父亲脸色变得苍白，听到他颤抖的声音急忙叫人把董贝太太的使女找来。整个房子里的人都被弄醒了；因为她立即来到那里，脸色也很苍白，说话语无伦次。

她说她很早就给女主人穿好衣服——在她出去以前整整两个小时——女主人对她说晚上不需要她了，女主人常常这么说的。她刚从她女主人房里来，但是——

"但是什么！什么?"弗洛伦丝听见她父亲像个疯子似地问。

"但是里面的梳妆室锁上了，钥匙也没有了。"

她父亲一把抓起在地上燃烧的蜡烛——有人把它放在那里，忘了拿掉——怒气冲冲地奔上楼梯。弗洛伦丝吓得几乎来不及逃跑。她跑着的时候，听见他在打门。她撒开双手，头发披落，脸像个神经错乱的人，奔回她自己的房间。

门打开以后，他冲进去，他在那里看见了什么?没人知道。但是有一大堆珍贵的东西扔在地上。她成为他妻子以来戴过的每

一件饰物，穿过的每一件衣服，拥有的每一样东西都在那里。正是在这间房间里，他曾经从那面镜子里看到那张遗弃他的骄傲的脸。也正是在这间房间里，他曾经偶然想过，下一次再见到这些东西时它们会是什么模样！

他愤怒地匆匆把它们堆回到抽屉里，锁了起来。这时，他看到桌上有几张纸。结婚时的分授财产契约和一封信。他读到她已经走了。他读到他丢了脸。他读到她已经在她那可耻的结婚的日子同他选来羞辱她的人逃跑了。他奔出房间，奔出房子，怀着一个疯狂的念头，要在她被送去的那个地方找到她，徒手把她那张得意的脸上的美打得无影无踪。

弗洛伦丝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围上披巾，戴上帽子，一心想奔过大街小巷直到找到伊迪丝，把她抱在怀里，把她救回来。但是她在匆匆忙忙出来，走到楼梯上时，看见那些惊慌的仆人们拿着灯走来走去，在一起低声议论，而当她父亲下楼时，他们全都让开。这时，她清醒过来，觉得自己无能为力。她躲进那些布置得非常华美、只落得这个结局的房间中的一间，觉得她的心好像痛苦得快要裂开似的。

她同情父亲，这是压倒她忧伤的第一种明确的感情。她那坚贞天性在他的痛苦中向着他，热诚而且忠实，仿佛他在他的兴旺发达中，是那个逐渐变得如此微弱暗淡的念头的化身。虽然她只是通过无形的恐惧得到一些暗示，除此以外，她并不知道他的不幸的全部内容，但是他在她面前却是受了委屈并且遭到遗弃的；于是她那渴望的爱又迫使她站到他一边。

他去了不久。因为弗洛伦丝还在那间大房间里哭泣，还沉浸于这些想法中的时候，听到他回来了。他打发仆人们去干他们日常干的活儿，然后走到自己房里，在那里脚步沉重地走着。她可

以听见他从房间一头走到另一头。

她立刻屈服于她的感情冲动。在其他时候虽然胆小，但是在他处于逆境时，她却大胆地忠实于他。弗洛伦丝没有被过去父亲对她的冷淡吓倒，尽管穿着那样的衣服，却急忙奔下楼。当她轻盈的脚踏入门厅时，正好他从他房里出来。她毫无阻拦地匆匆朝他走去，伸出双臂，叫道，“哦，亲爱的、亲爱的爸爸！”仿佛她要搂住他的脖子似的。

她是要这么做的。可是他在狂怒中举起他那残酷的胳臂狠狠地横打了她一拳，用力很猛，她在大理石地上打了个趔趄。他打的时候告诉她伊迪丝是什么货色，既然她们一向沆瀣一气，那就叫她跟伊迪丝走。

她没有跪倒在他脚下；她没有用颤抖的手捂住眼睛不去看他；她没有哭；她没有说一句责怪的话。但是她看着他，从心底里发出一声凄凉的叫喊。因为当她看着的时候，她看出他在扼杀她那个不管他怎样都还一直抱着的痴迷想法。她看到他的残酷、忽视和仇恨凌驾在它的上面，把它踩在脚下。她看到她在世上没有父亲，便作为一个孤儿从他的房子里奔出去。

奔出了他的房子。过了一会儿，她手里抓住门锁，嘴里发出一声叫喊，看到他的脸在那里。匆匆放下、渐渐熄灭的黄色蜡烛和门上方透进来的日光把他的脸照得更为苍白。再过一会儿，这所关闭的房子（虽然天早已大亮，但忘了开门）的闷人的黑暗让位于早晨那出乎意料的明亮和自由；弗洛伦丝在街上低着头，不让人看到她流泪的痛苦。

第四十八章
弗洛伦丝出走

这个孤独的姑娘极度悲哀、羞愧和恐惧，在一个明媚早晨的阳光下匆匆走过，仿佛那是冬夜的黑暗似的。她扭绞着手，伤心地哭泣着，除了心里那深深的创伤以外，对什么都毫无知觉。她所爱的人，她全都失去了，她的心被震惊了，像大船失事后唯一留在荒岸上的幸存者。她逃走了，没有一点思想，没有一线希望，没有一个目的，只是要逃到某个地方——任何地方。

长长的街呈现一片令人愉快的景象。晨光把街照得很亮。还可以看到蔚蓝的天和轻柔的云。白昼生机勃勃、清新宜人，因战胜了黑夜而兴奋得发出了红光。这一切在她那受到创伤的胸膛里唤不起响应的感情。某个地方，任何地方，去藏起她的头！某个地方，任何地方，去躲避，再也不去看她逃离的那个处所！

但是人们在来来去去，店门开了，仆人们在房子门口，这一天的斗争的碰撞声和喧闹声越来越响。弗洛伦丝看到从她身边经过的脸露出惊奇和好奇；看见人行道上一些长长的影子走回来，听到一些陌生的声音问她上哪里去，出了什么事；虽然一开始这使她更加害怕，使她更快地往前走，但是却对她有好处，让她略微清醒过来，提醒她必须再镇静一些。

到哪里去？还是某个地方，任何地方！还在往前走；但是到哪里！她想到唯一的另一次，那回她也在伦敦这广大嘈杂的人海中迷路——虽然不像现在这样无家可归——于是就朝那个方向

走去。到沃尔特的舅舅家去。

她忍住抽泣，擦干哭肿了的眼睛，竭力使激动神态镇定下来，免得引起注意。弗洛伦丝决定尽可能走比较僻静的街道。她正比较安静地走着，一个熟悉的小身影在阳光满地的人行道上冲过去，突然停下，转过身来挨近她，又奔开去，再过来围着她跳啊蹦的。第欧根尼喘着气，快活的吠声响彻那条街。它来到她脚边。

“哦，第！哦，亲爱的、真挚的、忠实的第，你怎么来这儿了！第，你绝不肯离开我，我怎么离得开你？”

弗洛伦丝在人行道上弯下身，把它那粗糙的、熟悉的、充满爱意的、傻乎乎的头抱在她胸口，他们一起站起来，一起往前走。第跳得很高，想吻吻女主人，滚到地上，摔了交也毫不在乎，再站起来。它冲向大狗，开玩笑似地向它的同类挑战，它用鼻子去碰碰正在刷洗台阶的年轻女仆，把她们吓了一大跳。它在做许多出格的事的间歇里，回头看看弗洛伦丝，汪汪叫着，直到听见它叫的狗也跟着叫起来，能跑出来的狗都出来瞪眼看它。

上午逐渐消逝，阳光越来越强。弗洛伦丝和这最后一个追随者匆匆朝伦敦城走去。不久，喧闹声更响了，行人更多了，店里更繁忙了，直到她卷入了正朝那里涌去的人流，漠不关心地涌过商业中心、大厦、监狱、教堂、市场、财富、贫困、善良、邪恶，就像它旁边那条大河，它从它那灯芯草、柳树和青苔的梦中醒了，正在人们的工作和操劳中，混浊而激荡地奔向深海。

最后，可以看见小海军候补生的家了。再近一点，可以看见小海军候补生本人在坚守岗位，像以往一样专心地观察。再近一点，看到门开着请她进去。弗洛伦丝在接近这旅途终点时，再一次加快了步子，奔过街（熙熙攘攘的行人和马车吓得第有点不知

如何是好，它紧紧尾随着她)，奔进店，倒在那间熟悉的小客厅的门槛上。

船长戴着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正站在炉火边煮他早晨喝的可可。那讲究的小玩意儿——他的表——放在壁炉架上，以便在烹调过程中看看时间。船长听到脚步声和衣服的窸窣声，忐忑不安地想起那可怕的麦克斯廷厄太太。就在这时，弗洛伦丝向他做了个手势，身子一转倒在地板上。

船长脸色像弗洛伦丝一样苍白，脸上每一个鼓起来的地方都是苍白的。他像抱婴儿似地把她抱起来放到那张旧沙发上。她很久以前就在这张沙发上熟睡过。

“是心头的宝贝！”船长仔细盯着她的脸说。“可爱的人儿长成大人了！”

卡特尔船长对以这个新姿态出现的她非常尊重，而且怀有莫大敬意，哪怕给他一千英镑，他也不愿在她失去知觉时把她搂在怀里。

“我心头的宝贝！”船长说着，后退几步，脸上露出了极大的惊骇和同情。“如果你能用一个指头招呼内德·卡特尔，你就这么做吧。”

但是弗洛伦丝一动不动。

“我心头的宝贝！”哆嗦的船长说。“看在淹死在大海里的沃尔份上，如果可能，挂一面什么旗吧。”

看到她对这个感人的恳求也毫无知觉，卡特尔船长就从他的早餐桌上端来一盆冷水，洒了一些在她脸上。由于情况紧急，船长只好用他的大手非常轻地给她脱去帽子，把她的嘴唇和额头沾湿，把她的头发抚到后面，还特地脱下上衣盖在她脚上，拍拍她的手。她的手在他手中是那么小，他一碰到它就觉得奇怪。

看到她眼皮颤动，她嘴唇开始翕动，船长这才稍稍放下心来，继续采取这个使她苏醒的措施。

"醒醒，"船长说。"醒醒！慢着，我的美人儿，慢着！啊！你现在好一点儿了。说别急，就别急。继续这样！喝一点儿这个，"船长说，"瞧！好吗，我的美人儿，现在好吗？"

她这样逐渐恢复时，卡特尔船长把表同医生给病人治病或多或少联系起来，于是把他的表从壁炉架上取下来，挂在他的钩子上，把弗洛伦丝的手握在他手中，一会儿看看表一会儿看看她的手，好像在指望表能起点儿作用。

"好吗，我的美人儿？"船长说。"现在好吗？我相信，我的孩子，你对她有了好处，"船长低声说，同时向他的表投去赞赏的一瞥。"每天早上拨慢半小时，快到中午时再拨慢一刻钟，那你就比得上任何一只表，而且还会超过它呢。好吗，我的小姐姑娘！"

"卡特尔船长！是你吗？"弗洛伦丝身体稍为抬起一点，问道。

"是的，是的，我的小姐姑娘，"船长说，他心里匆匆决定用这个最优雅的称呼，因为这是他能想到的最高贵的。

"沃尔特的舅舅在这儿吗？"弗洛伦丝问。

"在这儿，美人儿！"船长答道。"他早就不在这儿了。自从他去找可怜的沃尔以后，没听到过他的消息。可是，"船长引用引文说，"虽然在视线中，在亲切的回忆中，对英国、家园和美人来说，他是个死去的人！①"

"你住在这儿吗？"弗洛伦丝问。

"是的，我的小姐姑娘，"船长答道。

"哦，卡特尔船长！"弗洛伦丝合起双手，急切地大声说。"救

---

① 出自歌曲《纳尔逊之死》。

救我！让我住在这儿！不要让任何人知道我在这儿！以后，等我办得到的时候，我会把发生的事告诉你的。我在世上没有人可以去投靠。别撵我走！”

“撵你走，我的小姐姑娘！”船长嚷了起来。“你，我心头的宝贝！等等！我们会把这舷窗外盖盖起来，再牢牢地锁上！”

说着，船长用他的手和钩子熟练地取出门上的窗板，牢牢地装上，再锁上门。

他回到弗洛伦丝身边时，她抓住他的手吻了吻。这个无可奈何的动作，它在他心里引起的同情，它所表示的信任，她脸上那无法形容的悲伤，她显然已经忍受过的和正在忍受的心灵的痛苦，他对她过去身世的了解，她目前这副孤独、憔悴、无人保护的样子，这一切全都涌到善良的船长心里，使他充溢着同情和温柔。

“我的小姐姑娘，”船长一边说，一边用胳臂擦着鼻梁，直擦得像铜一样亮，“在你觉得自己舒适自在以前，一句话也别对爱德华·卡特尔说。今天不行，明天也不行。至于泄露你的秘密，去报告你在哪儿，真的，上帝保佑，我不会这么做，这是根据教堂里的教义问答手册，你记下来！”

这番话，包括他说的上帝、书和一切，船长是一口气说完的，而且语气非常庄严；在说到“真的”时，他脱下帽子，等到全部说完才重新戴上。

弗洛伦丝只能再做一件事来谢他，来让他知道，她是多么信任他；她确实这么做了。她抓住这个粗鲁的人，把他作为她那流血的心的最后一个庇护所。她把头放在他那诚实的肩上，搂住他的脖子，要跪下来祝福他，但是他猜到她的意图，像个真正的男子汉那样把她扶起来。

“别急!”船长说。“别急!你太虚弱,不能站起来,你瞧,我的美人儿,你得再在这儿躺下。好啦,好啦!”看船长把她扶上沙发,用自己的上衣给她盖好,抵得上看一百个宏伟的场景。“现在,”船长说,“你必须吃一点早餐,小姐姑娘,狗也要吃一点。然后你到上面所尔·吉尔斯的房间里,像个天使那样睡一觉。”

卡特尔船长提到第欧根尼时,拍拍它。第欧根尼还算温和地接受这表示亲热的开端。当他在采取使她苏醒的措施时,它显然是又想朝船长扑过去,又想向他表示友好。它时而摇摇尾巴,时而露出牙齿一再嗥叫,以此表示它的矛盾心理。但这时,它的怀疑已消失殆尽。显然它认为船长是最和蔼可亲的人,而能结识这样一个人是狗的荣幸。

为了证明这些信念,第欧根尼在船长沏茶、做吐司时一直陪着他,对他的家务很感兴趣。但是好心的船长只是白白地为弗洛伦丝准备食物。她虽然力图吃几口,却一点也吃不下去,只是一再地哭。

“好啦,好啦!”富有同情心的船长说,“你睡了以后,我心头的宝贝,你就会轻松自如了。现在,我要把你吃的一份端来,我的孩子。”对第欧根尼说。“你就在楼上守护着你的女主人吧。”

然而,第欧根尼虽然刚才一直馋涎欲滴,眼睛发亮地盯着给它做的早餐,现在早餐放到它面前了,它却没有狼吞虎咽地去吃,而是竖起耳朵,奔到店门那里狂叫着;用头拱着门板下面,好像要拱出个洞跑出去似的。

“那儿可能有人!”弗洛伦丝惊慌地说。

“不可能,我的小姐姑娘,”船长答道。“谁会不声不响地待在那儿!你放心,美人儿。只是有人走过罢了。”

可是,尽管这样,第欧根尼却顽固而愤怒地叫了又叫,拱了

又拱。不管什么时候停下来听，都似乎更加坚定了信念，因为它开始几十次地叫着，拱着。甚至当它被叫回去吃早饭时，它还是露出非常怀疑的神情慢慢地走回去；然后，一口也没吃，又突然奔到了门边。

“如果是有人在听着，守着，”弗洛伦丝低声说道，“那可能是某个看见我来的人——也许是跟踪我的人。”

“不是那个年轻女人吧，小姐姑娘？”船长有了个聪明的想法，说道。

“苏珊？”弗洛伦丝摇摇头说。“啊，不！苏珊早就离开我了。”

“我想，不是逃跑吧？”船长说，“不见得是说那个年轻女人逃走了，我的美人儿！”

“哦，不，不！”弗洛伦丝大声说。“她是世界上最忠贞的人！”

听了这个回答，船长大大放心了，脱下他那顶挺硬的、亮光光的帽子，用卷成一团的手帕擦遍他的头，露出喜悦的神情，无比得意地一再说他知道是这样，以此表示他的满意。

“你现在到底安静了下来吧，老弟？”船长对第欧根尼说。“那儿没有人，我的小姐姑娘，保佑你！”

第欧根尼对此还不能肯定。每隔一会儿，门对它还有吸引力，它走过去到处闻闻，低声叫着，没法把它忘掉。这件事，加上船长看到弗洛伦丝的疲乏和虚弱，使他决定马上把所尔·吉尔斯的房间收拾好让她休息。于是他匆匆来到顶楼，按照他的想象，力所能及地作出最好的安排。

那间房间本来就很干净。船长是个喜欢整洁的人，而且习惯于把一切布置得像船上一样。他把床整个铺上一块洁白的布，使它看上去像是一张卧榻。船长用同样的方法把小梳妆台改成一种圣坛，在上面放了两把银匙，一只花盆，一架望远镜，他那块著

名的表，一把小梳子，一本歌本，作为收藏的为数不多的珍品，使那里显得精致。船长把窗子遮暗，把几块地毯拉平，然后以极大的喜悦看了一下作的这些准备，再下楼到小客厅去，把弗洛伦丝送到这间闺房里。

没有什么能使船长相信弗洛伦丝有可能自己走上楼。如果他能接受这想法，他就会认为让她这么做是没尽到好客的责任，是无法容忍的。弗洛伦丝太虚弱，不想就这个问题同他争论。于是船长立即把她抱上楼，把她放下来，用一件值夜人穿的很大的厚大衣给她盖上。

"我的小姐姑娘！"船长说，"你在这儿很安全，就像你在圣保罗大教堂顶上而下面抽掉了梯子一样。在你做任何别的事情以前，你需要先睡一觉。但愿你那受伤的心灵的小小的呼声有了那样的安慰，你能精神起来！你要是需要什么，我心头的宝贝，只要是这个卑微的家和城能提供的，你就告诉爱德华·卡特尔一声。他就站在那扇门外边。他会万分高兴的。"临了，船长以古代游侠骑士的那种殷勤吻了吻弗洛伦丝伸给他的手，踮着脚走出了房间。

卡特尔船长匆匆想了一会儿，下楼到小客厅去，决定把店门打开几分钟，不管怎样，要肯定一下没有人在附近徘徊。于是，他打开了门，站在门槛上，机灵地守望着，他的眼睛扫视着整条街。

"你好，吉尔斯船长。"他身边一个声音说道。船长低头一看，这才发现在他扫视天际时图茨先生已经来到他跟前。

"你好，我的孩子，"船长答道。

"呃，我很好，谢谢你，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现在，你知道，我从来没能成为我希望成为的那种人。我想，以后一样不能。"

由于他们俩达成的协议，图茨先生在同卡特尔船长交谈时，从来没有比这次更接近有关他生活中的重大话题。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如果我能有幸同你说句话，那么，我要说的——我要说的是件很特别的事。”

“嗐，你瞧，我的孩子，”船长一边带他到客厅去，一边答道，“今天早上我不能确切地说我有空，所以，如果你加紧张帆，我将十分感激。”

“当然，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答道，他不大懂得船长的意思。“加紧张帆，正是我希望的。当然。”

“如果这样，我的孩子，”船长答道，“那就说吧！”

船长一心想着自己有个大秘密，想着图茨先生一无所知地坐在他对面时，董贝小姐却正在他家里，他额头上都沁出了汗珠，觉得他在把亮光光的帽子拿在手里、慢慢擦汗时，他的眼睛不可能离开图茨先生。图茨先生自己似乎也有些秘密的理由而感到紧张。船长盯着他，他觉得说不出地窘。他茫然地默默看了船长一会儿，并且在椅子上不安地挪动身体，然后说道：

“对不起，吉尔斯船长，你没看到我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吧，是不是？”

“没有，我的孩子，”船长答道。“没有。”

“因为你知道，”图茨先生嘻嘻地笑道，“我知道我瘦了。如果你要提起这个，你也不必有顾虑。我——我还喜欢呢。布尔吉斯公司给我把尺寸改小了，我就有那么瘦。这在我是件高兴的事。我——我为这高兴。要是办得到，我——我还宁可瘦弱下去。你知道，我只是个在地球表面吃草的畜生，吉尔斯船长。”

图茨先生越是这样说，船长越是为自己的秘密感到心情沉重。他瞪大眼睛看着图茨先生。由于不安，由于想摆脱图茨先生，

船长确实处于如此害怕和奇怪的状态，哪怕他是同一个鬼在说话，他也不会更加失常。

“可是我是要说，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今天一早，偶尔走过这儿——说实话，我来是想同你共进早餐。至于睡觉，你知道，我现在一直不睡。我可说是个守夜人，只是我不取工资罢了，而且守夜人没有心事。”

“说下去，我的孩子，”船长用劝告的口吻说。

“当然，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完全正确！碰巧一早（一两个小时以前）走过这儿，看到你门关着——”

“什么！是你待在那儿等，老弟？”船长问。

“不，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答道。“我一刻也没法停留。我以为你出去了。但是那人说——顺便问一句，你没养狗，是不是，吉尔斯船长？”

船长摇摇头。

“当然，”图茨先生说，“我正是这么说的。我知道你没养。可是有一条狗同——吉尔斯船长，原谅我。这是个禁区。”

船长瞪着图茨先生，直到他好像膨胀了一倍似的。一想到第欧根尼可能想下楼也来到客厅里，船长额头上又沁出了汗珠。

“那人说，”图茨先生继续说下去，“他听见店堂里有狗在叫；我知道不可能，便这样对他说了。可是他一口咬定说有，好像看到那条狗似的。”

“什么人，我的孩子？”船长问。

“咳，你瞧，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时显然更加紧张了。“我没法说发生了什么，或者没发生什么。真的，我不知道。我把我不理解的各种事物全都混在一起。总之，我想我的——我的头脑有点不对头。”

船长点点头表示同意。

“但是我们走开的时候，那人说，”图茨先生继续说下去，“你知道在目前这种情况下可能发生什么——他很强调地说‘可能’——还说如果要你作个思想准备，你无疑是会作思想准备的。”

“你是说‘那人’，我的孩子？”船长重复说。

“我真的不知道是什么人，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答道。“我一点也不知道。但是我到这儿来时，发现他在门口等着；他问我是不是再到这儿来，我说是的；他问我是不是认识你，我说是的，我有幸认识你——在恳求了一番以后，你答应让我有幸认识你；他说，如果这样，要我把我刚才已经说的有关目前情况和作好准备的那番话告诉你；要我一见到你就叫你到街角上去，哪怕只去一分钟，有很重要的事到旧货商布罗格利那儿去。现在我把事实真相告诉你，吉尔斯船长——不管怎样，我相信事情是很重要的；如果你现在就去，我会在这儿一直等到你回来。”

船长怕不去会在某方面对弗洛伦丝不利，又怕图茨先生待在这所房子里便有机会发现秘密，他这心烦意乱的样子甚至连图茨先生也看出来了。可是那位年轻绅士认为他的这位海员朋友只是因为准备去会见那个人，所以感到很满意，还为自己的谨慎行动嘻嘻笑着。

最后，船长决定到旧货商布罗格利那里去，因为权衡一下两者的利弊，还是这样好一些。他先把通到楼上去的那扇门锁上，把钥匙放在口袋里。“老弟，”船长很不好意思又很犹豫地对图茨先生说，“请原谅我这么做。”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答道，“不管你做什么，我都感到满意。”

船长向他表示了衷心的感谢，答应五分钟不到就回来，便出去寻找叫图茨先生送这个神秘口信的人。可怜的图茨先生，剩下一个人，在沙发上躺下，根本没想到刚才谁在那里躺过，只是凝视着天窗，一心思念着董贝小姐。完全忘记了时间和地点。

他这样做也好；因为船长虽然去了不久，但比他所说的时间要长得多。等到他回来时，他脸色确实很苍白，而且很激动，甚至看上去好像流过泪。他似乎连话也说不出来，直到他去餐具柜，从有套子的瓶里喝了一点儿朗姆酒，深深吸了一口气，用手捂着脸在椅子上坐下。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好心地说，"我希望，我相信，没出什么事吧？"

"谢谢你，我的孩子，一点也没有，"船长说。"完全相反。"

"你好像受不了了，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

"唉，我的孩子，我是吃了一惊，"船长承认说。"真的。"

"有什么事我能做的吗，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问。"如果有的话，就叫我做。"

船长把手从脸上放下来，用一种怜悯和温柔的特别表情看着他，抓住他的手，使劲握着。

"不，谢谢你，"船长说。"没什么。只是，如果你现在离开，我将认为你帮了忙。我相信，老弟，"他又使劲握着图茨先生的手，"你可以说是世界上最好的小伙子，除了沃尔，而且是另一种类型。"

"凭我的名誉起誓，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拍了一下船长的手，然后同他握手，"得到你的好评，我很高兴。谢谢你。"

"帮个忙，高兴起来，"船长拍拍他的背说。"什么！世界上可爱的人儿不止一个！"

"对我来说不是这样，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阴郁地说。"对我来说不是这样，真的。我对董贝小姐的感情是言语无法形容的，我的心是个荒岛，只有她一个人住在那儿。我一天比一天消瘦，我以此为骄傲。如果我脱掉靴子让你瞧瞧我的腿，你就可以知道单相思是怎么回事了。医生的处方是金鸡纳树皮，我不想用，因为我不想让我的体质有丝毫增强。我宁可不要。然而，这是禁区。吉尔斯船长，再见！"

卡特尔船长真挚地回答了图茨先生那热诚的告别，随手锁上门，带着刚才看着他时的怜悯和温和的特别表情摇摇头，上楼去看看弗洛伦丝是否需要他。

船长上楼时他的脸完全变了。他用手帕擦擦眼睛，用袖子把鼻梁擦得亮亮的，就跟那天早上擦的一样，但是他的脸却完全变了。时而，可以说他高兴之极；时而，也可以说他悲伤；但是他五官上那副认真的样子对它们来说却是新的，而且是大大的改进，仿佛它们经历了一个升华的过程。

他用他的钩子在弗洛伦丝的门上轻轻敲了两三下，但是没有回音。他先是大胆往里边瞅了一下，然后走了进去。也许是因为第欧根尼一眼就认出了他，他才鼓起勇气采取后面这个步骤。第欧根尼躺在她卧榻旁的地上，朝船长摇着尾巴、眨着眼睛，并没有站起身来。

她睡得很熟，在梦中呻吟着。卡特尔船长对她的青春、美貌和悲伤完全抱着敬畏的态度，把她的头垫高一点，在大衣滑落的地方把大衣盖好，把窗子遮得更暗一些，让她继续睡。他悄悄地走了出来，在楼梯上守卫着。在做这一切时，那种轻手轻脚就像弗洛伦丝。

在这个混杂的世界上，有一个问题也许会长久难以决定的：

究竟哪一个是上帝之善的更美好的证明——是为了给予微妙和同情的触摸、为了解除痛苦和悲伤而形成的纤巧手指呢，还是卡特尔船长那只受心灵教导、指引，一下子变得柔软的粗硬的手！

弗洛伦丝睡在卧榻上，忘掉了她的无家可归和孤苦伶仃。卡特尔船长守在楼梯上。有时，听到一声特别响的抽泣或者呻吟，他就赶到她房门口。但是渐渐的，她睡得比较安静了，船长的守卫不再受到干扰。

第四十九章
海军候补生有了发现

弗洛伦丝睡了很久才醒过来。白昼进入全盛时期，白昼又逐渐消逝，她还是身心都不安宁地睡着；不知道她那张陌生的床，不知道街上的喧闹和混乱，不知道被遮在窗外的亮光。甚至这筋疲力尽后的沉睡也不能把那不复存在的家里发生的事情完全排除在意识之外。一种对这些事情的模糊而可悲的回忆在不安的微眠而决不是安睡中，始终渗透了她的睡眠。她总是有一种隐隐的悲哀，就像半麻木的疼痛；她的苍白的脸颊常常给泪水沾湿。这是那正直的船长时时从半开的门里轻轻探头看她时不希望看到的。

夕阳在西方沉落，从一片红色的晚霞中向外窥视；阳光从对面几座城区教堂尖顶上的透光孔和装饰透雕中穿过，仿佛用金箭射穿了它们——它横过远处的河流和平坦的河岸，像一条火路闪闪发光——在海上，它照亮了船帆——它还照着寂静的教堂墓地、乡野的山顶，把远方的景色沉浸在红光之中。这红光似乎把地和天混合成一片灿烂辉煌。这时，弗洛伦丝睁开了沉重的眼睛，先是躺在那里望着四周陌生的墙，既不感兴趣，也认不出是什么地方，并且同样漠不关心地听着街上的声音。但不一会儿，她就从卧榻上跳起来，惊奇而茫然地盯着四周，想起了一切。

"我的美人儿，"船长敲着门说，"你好吗？"

"亲爱的朋友，"弗洛伦丝匆匆朝他走去，大声说，"是你吗？"

船长听到这个称呼，感到非常自豪。她看见他时脸上露出喜悦的光芒，他见了很是高兴。他快活地、默默地吻吻他的钩子作为回答。

“你好吗，晶莹的钻石？”船长说。

“我一定睡了很久，”弗洛伦丝答道。“我什么时候来的？昨天？”

“就在这幸福的今天，我的小姐姑娘，”船长答道。

“还不是夜里？现在仍是白天？”弗洛伦丝问。

“快到晚上了，我的美人儿，”船长拉开窗帘说。“瞧！”

弗洛伦丝一只手放在船长的胳臂上，悲伤而且胆小。面孔粗糙、身体结实的船长悄悄地保护着她，站在傍晚明亮天空的红光中，一句话也不说。如果船长必须把自己心头的感情说出来，那么他会说出多么奇怪的话。尽管如此，他还是像有最雄辩的人说服他一样明白，那宁静的时光和它那柔和的美景中有些什么会使弗洛伦丝那颗受伤的心汹涌澎湃；而且最好还是让这泪水流个痛快。所以，卡特尔船长一句话也不说。但是当他觉得自己的胳臂被抓得更紧，当他觉得那孤独的头挨得更近、靠在他那粗陋的蓝袖子上时，他用他那粗糙的手轻轻按按那个头，他理解它，它也理解他。

“现在好一点儿了，我的美人儿！”船长说。“好了，好了；我要下楼去准备点儿晚饭。美人儿，你是等一会儿自己下来呢，还是要爱德华·卡特尔来接你？”

弗洛伦丝叫他放心，说她完全能够走下楼了。这时，船长显然在怀疑允许她这么做，自己是否还算好客，但他还是让她自己下楼。他立即着手在小客厅的壁炉里烤鸡。为了用更好的技巧把鸡烤好，他脱掉上衣，卷起袖子，戴上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没

有帽子的帮助他是从来不干任何细致或者艰难的事情的。

弗洛伦丝用船长在她睡着时倒的清水使她疼痛的头和发烫的脸凉爽一下，然后走到小镜子跟前，把蓬乱的头发束好。这时她知道——只是一会儿，因为她立即不去看它——她胸脯上有一个愤怒的手留下的发黑的痕迹。

一看到这个，她的泪水重又涌了出来。她为它感到丢脸、害怕；但它并没能使她生他的气。她无家可归、失去了父亲，但是原谅了他的一切；几乎没有想到她有必要原谅他，或者她原谅了他。但是她避免去想他，正如她避开现实一样，他已经完全不存在了，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世界上没有这么个人。

怎么办呢？住到哪里去呢？弗洛伦丝——可怜的、毫无经验的姑娘——还不能考虑。她模模糊糊地梦想着到远处去找几个小妹妹，教她们书。她们对她温和，她用个假名，会爱她们。她们在自己的幸福家庭里成长，结婚，对她们的老家庭教师很好，也许到时候还会要她教她们的女儿。她想，这样变成一个白发苍苍的女人，把她的秘密带到坟墓里，而弗洛伦丝·董贝却被忘得一干二净，那是多么奇怪、多么可悲啊。但是现在，这对她来说全是朦朦胧胧、模模糊糊的。她只知道，她在世上没有父亲，她好多次在祈祷时这么说。除了在天之父，世上没有人看到她在祈祷时的头。

她手头的钱只有几个畿尼，其中一部分必须用来买点衣服，因为除了身上穿的，她没有其他衣服。她太孤独凄凉，还没有想到她的钱很快就会用光。在世俗的事情上，她还是个小孩，即使别的麻烦再少一点，她也不会为这个问题多担心事。她竭力要使自己不再多想，不再流泪，而要使她那抽痛的头里纷繁的思绪平静下来，使自己相信，发生的事只是几小时以前的事，而不像看

起来那样是几个星期、几个月以前的事。她下楼到她那好心的保护人那里去。

船长已经非常小心地把桌布铺好，正在一只长柄小锅里做蛋酱，还时不时兴趣极浓地在炉火前一根铁丝上转动发黄的烤鸡，并涂上油。他给弗洛伦丝垫上靠垫，让她在沙发上坐好。为了让她舒服一点，沙发已被推到一个暖和的角落里。船长特别熟练地继续烹调，在第二个长柄小锅里熬滚烫的肉汁，在第三个长柄小锅里煮几个土豆，始终没忘记第一个长柄小锅里的蛋酱。每分钟都在用那把用途很广的汤匙毫不偏心地轮流涂油和翻动。除了要当心这些，船长还得留意一只小煎锅，锅里有一些香肠在嗞嗞作响，泛出泡泡，声音像音乐一样。再也没有哪个厨师会像干得正欢的船长这样满脸红光；简直说不出究竟是他的脸更亮呢还是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更亮。

晚餐终于全部做好了。卡特尔船长把菜盛在盆子里端上来，动作也同烹调时一样熟练。然后他穿好衣服准备进晚餐，也就是说脱掉那顶亮光光的帽子，穿上上衣。穿好以后，他把桌子推到坐在沙发上的弗洛伦丝跟前，作了感恩祷告，旋下他的钩子，换上叉子，在餐桌上尽主人之谊。

"我的小姐姑娘，"船长说，"高兴起来，多吃点。准备，我亲爱的！这是肝翅[①]。这是酱。这是香肠。还有土豆！"这些食物，船长都是对称地放在一个盆子里，用那把用途很广的汤匙把滚烫的肉汁浇在它们上面，放在他这位心爱的客人面前。

"整排舷窗外盖都已拉上，吃吧，小姐姑娘，"船长鼓励她说，"一切都准备得舒舒服服。试着吃一点儿吧，我的美人儿。要是

---

① 一种将肝塞在家禽或野味翅下一同烹制的菜肴。

沃尔在这儿——”

“啊！要是现在我有他做我的哥哥那多好啊！”弗洛伦丝嚷道。

“别！别伤心，我的美人儿！”船长说。“答应我！他是你天生的朋友，是不是，宝贝？”

弗洛伦丝无话可答。她只是说，“哦，亲爱的，亲爱的保罗！哦，沃尔特！”

“沃尔很看重她所走的跳板，”船长看着她那沮丧的脸喃喃说道，“正如从来不高兴的公鹿看重溪流一样！现在我看到他在被写入董贝名册的那天，吃晚饭时谈起她，脸上闪着光——至少是因为他那谦逊的心在激动——像一朵初放的玫瑰。啊，啊！要是我们可怜的沃尔在这儿，我的小姐姑娘——或者他可能在这儿的话——因为他淹死了，是不是？”

弗洛伦丝摇摇头。

“是的，是的，淹死了，”船长安慰她说；“就像我刚才说的，如果他能在这儿，我的宝贝，他会恳求你吃一点儿，注意你自己的可爱的健康。这样你就能挺住，我的小姐姑娘，就像是为了沃尔，把你的美丽的头迎着风浪。”

弗洛伦丝试着吃了一口，为了让船长高兴。这时，船长似乎完全忘掉了自己的晚餐，放下刀叉，把座椅拉到沙发跟前。

“沃尔是个漂亮的小伙子，是不是，宝贝？”船长坐了一会儿，默默地擦着下巴，眼睛盯着她说，“还是个勇敢的小伙子，善良的小伙子？”

弗洛伦丝眼泪汪汪地表示同意。

“他淹死了，美人儿，是不是？”船长用安慰的声音说。

弗洛伦丝只能再表示同意。

"他比你大，我的小姐姑娘，"船长说，"但是开始时，你们俩在一起像两个孩子，是不是?"

弗洛伦丝回答说，"是的。"

"沃尔淹死了，"船长说。"是不是?"

反复问这个问题，用这个方法来安慰人似乎是很奇怪的，但是卡特尔船长好像认为这是个好方法，因为他一再问这个问题。弗洛伦丝只想推开她那没有品尝过的晚餐，靠在沙发上，觉得自己虽然很想在他忙了那一阵以后让他高兴一点，但是却使他失望了，于是把手伸给了他。他把她的手握在自己手中(握住时他手发抖)，好像完全忘了那桌晚餐，忘了她没有胃口，继续时不时地反复用同情的语调说，"可怜的沃尔。唉，唉!淹死了。是不是?"而且总是等她回答，仿佛这个奇特思考的重大意义就存在于她的回答之中。

鸡和香肠都凉了，肉汁和蛋酱都凝住了，船长才想起它们还在桌上，便开始和第欧根尼分着吃，他们共同努力，很快就把这桌晚餐消灭光了。弗洛伦丝像个家庭主妇似的默默地帮着收拾桌子，整理客厅，在炉边扫地;船长这时的高兴和惊奇，只有在她开始帮他时他的强烈反对才能与之相比。他越来越高兴，越来越惊奇，最后只能自己什么也不做，站在那里看她，好像她是个仙女，正在麻利地为他做这些事情。在他那言语无法表达的钦佩中，他额上那条红痕又发红了。

但是当弗洛伦丝从壁炉架上取下他的烟斗放到他手中，请他抽烟时，善良的船长见她这样关心，却感到困惑;他握着烟斗，好像一辈子从没握过烟斗似的。同样，当弗洛伦丝主动朝小餐具柜里看看，取出那只有套子的瓶，给他调制了一杯完美的兑水烈酒，把它放在他肘边时，他那红通通的鼻子变得苍白了，他觉得

自己增添了光彩和荣幸。当他完全沉醉于喜悦之中，给烟斗装满烟丝时，弗洛伦丝给他点上火。船长无力反对她或者阻止她。然后，她坐到那张旧沙发上她原来的位置上，充满爱意地、感恩地微笑着看他。这个微笑让他清清楚楚地看出，她那颗孤独的心向着他，就像她那悲伤的脸一样。这使烟斗的烟进入船长的气管，呛得他咳起来，烟进入船长的眼睛，使他的眼睛眨巴着涌出了泪水。

船长装得好像是烟斗本身引起呛咳、引起泪水似的，朝烟锅里看看，没有找到原因，假装把什么东西从烟杆里吹出去，那模样有趣得出奇。烟斗的状况不久就有所好转，他开始像一个善于吸烟的人那样安静下来；但是他眼睛盯着弗洛伦丝，那种欣喜而平静的神态是无法形容的。他不时停下，从唇间吐出一小缕烟雾，慢慢地吹开去，就像从他嘴里拉开一个画卷，上面画的故事是："可怜的沃尔，唉，唉。淹死了，是不是？"然后，他会再无比文雅地抽他的烟。

弗洛伦丝年轻美貌，娇小纤弱；卡特尔船长满脸疙瘩，他那饱经风霜的身躯粗壮魁梧，声音粗哑。再没有什么比他们两人更能形成鲜明对比的了。尽管他们外表迥然不同，在过于单纯，对世道、对世界上的纠葛和危险一无所知方面，两人却几乎是不相上下的。卡特尔船长除了风和天气以外，对什么都没有经验，他单纯，轻信、慷慨而信任别人，在这些方面，没有一个孩子能超过他。忠实、希望、仁慈分占了他的全部性格。它们在他性格中的唯一伙伴是一种古怪的浪漫精神，它毫无想象，却又完全虚幻，而且不屈服于世俗的谨慎和实用的考虑。船长坐在那里抽烟、看着弗洛伦丝时，上帝知道他脑子里出现了哪些不可能成为事实的以她为主角的画面。她也在想着自己的前途，虽然不像他那么

乐观，却也同样是模糊的、不肯定的。甚至当她的眼泪使她注视的灯光显出棱镜的色彩时，她也透过她那新的、沉重的悲哀看到了一条彩虹隐隐约约地在远方天空中闪耀。故事书里的一个迷途的公主和一个善良的巨人可以坐在这炉火边交谈，像卡特尔船长和可怜的弗洛伦丝想的那样——而不见得会不大像他们俩。

船长丝毫不担心留不住弗洛伦丝，也不担心因此要负的责任。他装上窗板，锁上门，他在能留住她这一点上完全心满意足。哪怕她是大法官法庭里的一个被监护人[①]，对卡特尔船长来说，那也不会有什么两样。他是世界上最不会为这种事情担心的人。

所以，船长非常舒服地抽着烟斗，弗洛伦丝和他以各自的方式沉思着。烟斗抽完，他们喝茶。然后弗洛伦丝请他带她到附近的店里，去买几件急需用品。因为天已经很黑了，船长同意带她去。他像躲开麦克斯廷厄太太时那样，先仔细朝外面张望一下；拿着他那根大手杖武装自己，以便在出现意外情况，必须动武时使用。

卡特尔船长把胳臂伸给弗洛伦丝让她挽着，陪她走了二三百码路，自始至终机灵地提防着，他那高度的警惕和众多的防范措施引起了每一个从他们身边经过的人的注意。这时卡特尔船长自豪到了极点。到了店里，船长觉得应该知趣，在她买的时候，回避一下，因为买衣服要试穿。但是他事先把他的铁皮罐放在柜台上，告诉店里那位年轻女士说罐子里有十四英镑二先令，万一这笔钱不够付他侄女的可爱的服装——说“侄女”时，他意味深长地看了弗洛伦丝一眼，还做了个显得精明和神秘的手势——

① 大法官有权为未成年者指定监护人。

就请她"叫一声",他会从口袋里拿钱出来补足差额。他漫不经心地看了一下他的大表,以此作为一个绝妙的方法让店里的人看得眼花缭乱,并且让他们知道他拥有财产。然后,船长吻了一下他的钩子,把它朝他侄女一挥,就退到窗外去了。他那张大脸从那里的丝绸缎带中间时不时朝里面张望,显然在担心弗洛伦丝会被从后门拐走。他那副样子真是值得一看。

"亲爱的卡特尔船长,"弗洛伦丝拿着一个包出来说。那个包的大小使船长大失所望,他原以为她后面会有伙计给她抱着一大包东西呢。"我不需要这钱,真的。我一点也没有用它。我自己有钱。"

"我的小姐姑娘,"受挫的船长笔直看着他们面前的街道,"请你替我保管到我问你要的时候好吗?"

"我可以把它放回它原来的地方,让它留在那儿吗?"弗洛伦丝说。

船长对这个建议根本不满意,但是他回答说,"唉,唉,放在哪儿都行,我的小姐姑娘,只要你能再找到它。这钱我用不着,"船长说。"我奇怪我以前怎么没把它扔了。"

船长一时间感到很沮丧,可是一碰到弗洛伦丝的胳臂却又振奋起来。他们像来的时候一样,采取同样的措施回家。船长打开小海军候补生的住舱,冲了进去,那种猛冲他是经过长期练习才学会的。上午,弗洛伦丝睡觉的时候,他去请了一位老太太的女儿。那位老太太经常坐在莱登霍尔市场上一顶蓝伞下面卖鸡鸭。他请她女儿来给她收拾房间,做一点她需要做的小事。这时,这个姑娘来了,弗洛伦丝发现,周围的一切即使不像一度在那恶梦里称为家的地方那么漂亮,却也同样方便和整洁。

等到又剩下他们两人时,船长坚持要她吃一片干吐司,喝一

杯加了香料的尼格斯酒(他调得好极了);然后,用尽他能想到的各种好话和不连贯的引文鼓励她,带她上楼到她的卧室里去。但是他也有心事,态度显得不安。

"晚安,亲爱的心肝,"卡特尔船长在她卧室门口对她说。

弗洛伦丝抬起嘴唇吻了他的脸。

若是换了另一个时间,船长看了她这种深情和感恩的表示,是会受不了的。但是现在,虽然他完全感觉到了这种表示,却比以前更不安地看着她,似乎不愿离开她。

"可怜的沃尔!"船长说。

"可怜的、可怜的沃尔特!"弗洛伦丝叹息道。

"淹死了,是不是?"船长说。

弗洛伦丝摇摇头,叹了口气。

"晚安,我的小姐姑娘!"卡特尔船长伸出手说。

"上帝保佑你,亲爱的、好心的朋友!"

但是船长还留连不去。

"有什么事吗,亲爱的卡特尔船长?"弗洛伦丝说,处在当时的心境中,她很容易受惊。"你有什么事要告诉我吗?"

"告诉你,小姐姑娘?"船长慌乱地遇上了她的目光,答道。"没有,没有;我会有什么要告诉你呢,美人儿!你总不会指望我有什么好事要告诉你吧?"

"不会!"弗洛伦丝摇摇头说。

船长看着她若有所思地重复说"不会"——依然留连不去,依然显得尴尬。

"可怜的沃尔!"船长说。"我的沃尔,我一直这样叫你!老所尔·吉尔斯的外甥!认识你的人都欢迎你,就像五月的花!你在哪儿,勇敢的孩子!淹死了,是不是?"

他停止呼唤沃尔，而突然这样问弗洛伦丝。船长向她道了晚安就下楼去。弗洛伦丝站在楼梯顶上，把烛火伸到栏杆外，照他下楼。他消失在黑暗中。根据那逐渐远去的声音判断，他正在走进小客厅。他的头和肩意外地再次出现，犹如在海水中冒出来那样，显然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重复说"淹没了，是不是，美人儿？"因为等他用温柔的哀悼口吻说了这话以后，他就消失了。

弗洛伦丝觉得很遗憾，自己到这里来躲避，却无意中在保护人脑海中引起了这些联想，虽然这是很自然的。她在船长放着望远镜和歌本及其他珍品的那张小桌子跟前坐下，想着沃尔特以及过去一切与他有关的事情，直到她有点想在床上躺下，死去。但是她孤独地思念着他所爱的死者，一次也想不到家——不可能回去——这个家并不存在或者他父亲并不住在里面。她已经看到了谋害。她记忆中长久珍藏他们最后一次见面时他的容貌，他先前的这个容貌一直留在那里。他就是带着这种容貌硬被从她心里拉走，受到损伤，被摧毁的。这个想法对她来说是那么可怕，她捂住了眼睛，哆嗦着避开；一点也不去想那暴行，或者干出暴行的那只手。如果她那痴迷的心在这以后还能保留他的形象，那么，那个形象一定是破损的。然而，保留不住；这个空白就充满了一种狂暴的恐惧，生怕面对它那些碎片——充满了只有如此委屈的爱的深处才能产生的恐惧。

她不敢去照镜子；因为一看到她胸口的黑色痕迹，她就害怕自己，仿佛她戴着个邪恶的东西似的。她用匆忙的、颤抖的手在黑暗中把它遮起来，哭泣着把她那困乏的头放在枕上。

船长待了很长时间，没有上床。他在店堂里和小客厅里来回踱步，踱了整整一小时。通过这个运动，他似乎使自己平静了下来，脸上露出严肃和沉思的神情，坐下来读《祈祷书》中指定海上

用的几种祈祷文。这些祈祷文不容易念完；因为善良的船长读起书来很慢、很生、时常碰到难字停下来，鼓励自己说："啊，我的孩子！意志要坚强！"或者，"别急，爱德华·卡特尔，别急！"这些话在帮他摆脱困难方面起了很大作用。再说，他的眼镜也大大影响了他的视力。但是，尽管有这些障碍，船长却非常认真，把祈祷文一直念到最后一行，而且是带着真实感情念的。念完以后，他完全赞成它，在心情平静，面容十分慈祥地钻到柜台下面之前，先到楼上弗洛伦丝的门口去听了听。

夜里，船长出来好几次，听听他所保护的人是否在安静地休息。有一次，在天蒙蒙亮时，发现她醒着；因为她听见她的房门附近有脚步声，问是不是他。

"是的，我的小姐姑娘，"船长粗哑地低声回答。"你好吗，钻石？"

弗洛伦丝谢谢他，说她很好。

船长不会错过这样一个好机会。他把嘴对着锁孔，像一阵嘶哑的微风通过锁孔叫道，"可怜的沃尔！淹死了，是不是？"说完，他就走开，再去睡觉，一直睡到七点钟。

那一整天，他还没摆脱他那不安和尴尬的神态。虽然弗洛伦丝在小客厅里忙着做针线活儿，但是比上一天平静、安宁。她每次从针线活儿上抬起眼来，几乎总看见船长在看着她，而且沉思地在摸着下巴。他时常把他的扶手椅拉到她身边，好像要同她说很秘密的话，却又把椅子拉开，因为还没决定怎么开头，以至于那一天他坐着那艘单薄的小船在客厅里整整兜了一圈，不止一次非常苦恼地撞到岸上的护壁板和壁橱门上。

直到暮色苍茫时，卡特尔船长才终于在弗洛伦丝身边完全抛下了锚，开始连贯地说话。炉火的光照着这间小房间的墙和天

花板，照着放在桌上的茶盘和杯碟，照着她那对着火焰的脸，火焰在她眼内的泪水中反射出来。这时船长这样打破了长时间的沉默：

"你从没到海上去过吧，我的亲亲？"

"没有，"弗洛伦丝答道。

"唉，"船长怀着敬意说；"海是强大的自然力。海里有奇迹，我的美人儿。想想看，风在呼啸，浪在翻滚。想想看，暴风雨之夜一片漆黑，"船长庄严地举起他的钩子说，"伸手不见五指，除非是耀眼的闪电把它们照出来。你在暴风雨和黑暗中往前驶啊，驶啊，驶啊，就像你在没有尽头的世界上一直往前驶，阿们，等找到了就记下来。就是在这样的时候，我的美人儿，一个人可以同和他一起吃饭的伙伴(以前查过书)说，'一股强劲的西北风在刮着，比尔；听，你没听见现在它在呼啸！上帝保佑他们，现在我多么怜悯岸上所有不幸的人啊！'"这段引文特别适用于海洋的恐怖，船长是用给人留下最深印象的方式说的。最后用个响亮的"准备！"作为结束。

"你见到过可怕的暴风雨吗？"弗洛伦丝问。

"啊，是的，我的小姐姑娘，我见到过我的那份坏天气，"船长颤抖地擦着头说，"我有过我的那份闯荡；但是——但是我想说的不是我自己。我们那亲爱的孩子，"他再挨近一点，"沃尔，亲爱的，被淹死了。"

船长以如此颤抖的声音说话，以如此苍白和激动的脸看着弗洛伦丝，她害怕得紧紧抓住他的手。

"你的脸变了，"弗洛伦丝大声说。"你一下子变了。怎么回事？亲爱的卡特尔船长，看见你，我浑身发凉了！"

"什么！小姐姑娘，"船长用手扶着她答道，"别惊慌。不，不！

一切都好，一切都好，我亲爱的。就像我刚才说的——沃尔——他——他淹死了。是不是？”

弗洛伦丝注视着他；她的脸色发红了又发白了；她把手捂在心口上。

“海上有各种危险，我的美人儿，”船长说；“阴险的海水淹没过许多极好的船和许多大胆的人，从不说明真实情况。但是也有人从海上逃出来，有时二十来个人当中只有一个，——啊！也许是一百个人当中只有一个，美人儿——上帝发慈悲把他救起。在大家认为他已死去、所有的人都已遇难，对他不抱希望以后，他却回来了。我——我知道这样一个故事，心头的宝贝，”船长结结巴巴地说，“就像以前有一次人家告诉我的那样；你我在这个航向上，坐在炉火边，也许你愿意听我说。是吗，亲爱的？”

出于一种无法控制也无法理解的激动，弗洛伦丝哆嗦着，不由自主地随着他的眼光看去。他的眼光经过她背后看到店堂里。那里点着一盏灯。她一回过头去，船长就从椅子上跳起来，用手挡着。

“那儿没有什么，我的美人儿，”船长说。“别朝那儿看。”

“为什么不？”弗洛伦丝问。

船长咕哝着说什么那里暗，这里炉火令人愉快。门刚才一直开着，现在他把门虚掩起来，再在他的座位上坐下。弗洛伦丝的眼光跟着他，注视着他的脸。

“这故事是讲一条船，我的小姐姑娘，”船长开始说，“开出伦敦港口时顺风，天气也好，驶向——别惊慌，我的小姐姑娘，船只不过是驶出去，美人儿，只不过是驶出去！”

弗洛伦丝脸上的表情使船长吃了一惊。船长本身也是非常激动和慌张，几乎不比她平静。

“要我说下去吗，美人儿？”船长说。

“要，要，请说下去！”弗洛伦丝大声说。

船长像咽下梗在喉咙里的东西似的咽了一下，紧张地说下去：

“那条不幸的船在海上遇到了那么恶劣的天气。二十年中从没有过那么坏的天气，我亲爱的。岸上也有飓风拔起树林，刮坍城市，在海上那个纬度地区有风暴，连所有船只中最结实的也无法生存。听说，一天又一天，那条不幸的船干得出色，而且勇敢地尽了它的责，我的美人儿，但是海浪一下打来，它的舷墙都几乎给打穿了，它的桅杆和舵给冲走了，它最好的海员给打下海去。船听任那残酷的、越刮越猛的暴风雨摆布，海浪猛冲过来，把它打下去。海浪每次像雷鸣似地涌来时，把它像贝壳似的打破。海水退去时每个浪峰上的每个黑点都是船上的一样东西或者一个活着的人，船就这样散成碎片，美人儿，船上海员的坟墓上永远也长不出青草。”

“他们并不是全都淹死！”弗洛伦丝嚷道，“有人被救起来了！——是不是有一个？”

“在那条不幸的船上，”船长从椅子上站起来，使劲地、狂喜地握紧拳头，“有一个小伙子，一个勇敢的小伙子——我听说过——他小时候就爱读、爱谈船只失事时的英勇行动——我听到过他！我听到过他！——在这紧要关头，他想起了它们；因为最坚强的人和最老的海员都倒下了，他还坚定而且愉快。倒不是因为岸上没什么可喜欢、可爱好，他才这么勇敢，而是因为他生来就这样想。当他还只是个小孩时，我在他脸上看到过这种神情——对，很多次！——那时我还以为那只是他长得俊俏，上帝保佑他！”

“他获救了！”弗洛伦丝嚷道。“他获救了！”

“那个勇敢的小伙子，”船长说，“——看着我，美人儿！别回头看——”

弗洛伦丝几乎无力再问一遍，“为什么不？”

“因为那儿没有什么，我亲爱的，”船长说。“别惊慌，美人儿！看在沃尔份上，别惊慌，他对我们大家来说都是亲爱的！那个小伙子，”船长说，“和最好的海员一起拼，保护着胆小的人，从不抱怨，也不显得害怕，使所有的海员都振作起精神。大家都尊重他，仿佛他是个海军上将似的。那个小伙子，还有个二副和一个海员，是登上那条船的活生生的人中间仅存的两个。他们用绳子把自己绑在船的碎片上，在风雨交加的海上漂流。”

“他们得救了吗？”弗洛伦丝大声问道。

“日日夜夜，他们在无边无际的海上漂流，”船长说，“直到最后——不！别朝那儿看，美人儿！——一条船驶向他们。靠上帝保佑，他们被救上了船：两个活着，一个死了。”

“他们中间哪一个死了？”弗洛伦丝大声说道。

“不是我说的那个小伙子，”船长说。

“谢谢上帝！哦，谢谢上帝！”

“阿们！”船长匆匆答道。“别惊慌！再等一分钟，我的小姐姑娘！高兴点！——他们乘了那条船航行了很久，横过海图(因为没什么地方可以停靠)，在那次航行中，同他一起被救起来的海员死了。可是他还活着，而且——”

船长刚才在不知不觉中从面包上切下一片，放在他的钩子上(他通常把它用作烤叉)，这时他把面包送到炉火上；脸色激动地看着弗洛伦丝背后，竟让面包像燃料似的着了火燃烧起来。

“活着，”弗洛伦丝说，“而且——？”

“坐着那条船回家来了，”船长还是看着那个方向说，“——别害怕，美人儿——上了岸。在一天早上小心地来到他自己家门口观察一下，知道他的朋友们都以为他淹死了。这时他却走了，因为那出乎意料的——”

“出乎意料的狗叫声？”弗洛伦丝急忙大声问。

“是的，”船长吼叫似地说。“别急，亲爱的！勇敢点！别朝后面看。瞧那儿！在墙上！”

在她身边的墙上有一个男人的影子。她吓了一跳，回过头去，尖叫一声，看到了沃尔特·盖伊在她背后！

在她心目中，他只是一个哥哥，一个从坟墓里救出来的哥哥；一个在船只失事后获救来到她身边的哥哥；她扑到他怀里。在整个世界上，他似乎是她的希望，她的安慰、庇护者和天生的保护人。“照顾好沃尔特，我喜欢沃尔特！”她心里一下子想起了说这话的悲哀的声音，这亲切的回忆就像夜里的音乐一样。“哦，欢迎你回来，亲爱的沃尔特！欢迎你到这受伤的胸口来！”她感觉到了这些话，虽然不能把话说出口，她怀着一颗纯洁的心拥抱着他。

卡特尔船长在一阵极度的兴奋中，要用他钩子上那块焦吐司去擦额头。发现这东西不合适，便把它塞进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不无困难地戴上亮光光的帽子，想唱《可爱的佩格》中的一句诗，刚唱了第一字就哭了起来，走到店堂里去。不一会儿，他匆匆回来，满脸通红，脸也很脏，衬衫领子上的浆完全没有了。他说：

“沃尔，我的孩子，这儿有一点儿小小的财物，我想给你们一起使用！”

船长急忙拿出那只大表，那儿把茶匙、糖钳、铁皮罐，把它们放在桌上，用他的大手一下扫到沃尔特的帽子里；但是在把那个



卡特尔船长和沃尔特的归来

奇特的保险箱递给沃尔特时，他又忍不住要哭了，就再走到店堂里，在那里待的时间比第一次更长。

可是沃尔特找到了他，把他带了回来。这时，船长很担心的是，这次新的震惊会使弗洛伦丝受不了。由于真正感到这一点，他变得十分理智，决定接连几天绝口不提沃尔特的冒险经历。这时，卡特尔船长已经平静下来，把吐司从帽子里取出来，在茶盘跟前他的座位上坐下。但是，发现沃尔特在一边抓住他的肩头，弗洛伦丝在另一边眼泪汪汪地向他低声道贺，船长就又突然走了，有整整十分钟没再出来。

可是，最后他终于在茶盘跟前坐定，从弗洛伦丝看到沃尔特，从沃尔特看到弗洛伦丝，这时他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加容光焕发。这倒并不是因为在过去半小时里他一再用衣袖擦脸，才起了这个效果或者加强了这个效果。这只是他内心激动所起的效果。船长心里感到一种光荣和喜悦，这在他整个脸上散布开来，在那里发出亮光。

船长自豪地看着他那失而复得的小伙子古铜色的脸颊和勇敢的眼睛，自豪地看着他那青年人的满腔热忱，以及他那朝气蓬勃的仪表上、热情的脸上再一次闪耀出坦率和满怀希望的特点。这自豪本来会在船长脸上点燃这种光。船长赞美而且同情地转眼看着弗洛伦丝。她的美貌、优雅和天真不可能赢得比他本人更忠实更热情的拥护者。这赞美和同情本来会在他身上起同样的作用。可是，他只有在看到他们在一起时，只有在把他们联系在一起所引起的遐想在他头脑里闪烁发光、在头周围跳跃时，他才会充分发出光来照耀着四周。

他们怎样谈论可怜的老所尔舅舅，详述有关他失踪的每个细节；他们的喜悦怎样被老头儿的失踪和弗洛伦丝的不幸所减

弱；他们怎样把船长先前诱骗到楼上免得再狂叫的第欧根尼放出来；这一切，船长全都知道得清清楚楚，虽然他一直坐立不安，又走到店堂里去暂时躲避了好几次。但是沃尔特好像是从一个新的、疏远的角度来看弗洛伦丝，而且他的眼睛在看那张美丽的脸的同时，却很少正视那充满姐妹之情的坦率目光，而是在她朝他看时把视线收回来。船长做梦也没想到沃尔特会这样，正如他不相信坐在他身边的是沃尔特的鬼魂一样。他看见他们在一起，都很年轻、俊俏；他知道他们童年时的历史；在他那件蓝色大背心的里面，除了对这一对青年的赞美和为他们的重逢感到满意外，没有一寸地方容得下别的感情。

他们这样一直坐到很晚。船长会乐于这样坐上一个星期。但是沃尔特却站起身来，要到别处去过夜。

"要走，沃尔特！"弗洛伦丝说。"上哪儿？"

"他暂时挂了个吊床，小姐姑娘，"卡特尔船长说，"就在布罗格利家。很容易叫到，心头的宝贝。"

"是因为我在这儿你才走的，沃尔特，"弗洛伦丝说。"有个无家可归的妹妹占了你的地方。"

"亲爱的董贝小姐，"沃尔特迟疑地答道，"如果这样称呼你不算太冒昧的话！——"

"——沃尔特！"她惊叫起来。

"如果说，能见到你并同你说话，这中间有什么能使我更加快活的话，那不就是我能发现有办法为你效一会儿劳么！为了你，我哪儿不肯去，什么事不肯干！"

她微微一笑，叫他哥哥。

"你变了很多——，"沃尔特说。

"我变了！"她插嘴说。

“在我看来，”沃尔特轻轻地说，仿佛在出声地思考，“在我看来，变了很多。我离开你的时候，你还那么小，现在看到你——哦！完全不同了——”

“但还是你的妹妹，沃尔特。你没忘记我们分别时互相许下的诺言吧？”

“忘记！”但是他不再说什么。

“即使你忘了——即使痛苦和危险把它赶出了你的脑海——其实并没有这样——即使这样，你现在也会想起来，沃尔特，因为你看到我穷，被人遗弃了，除了这儿，已没有别的家，除了两个现在听我说话的人，没有别的朋友！”

“我会想起来的！老天知道，我会的！”沃尔特说。

“哦，沃尔特，”弗洛伦丝抽泣着大声说。“亲爱的哥哥！给我在世界上指出一条路——一条卑微的小路，让我可以一个人去走，去奋斗，而且有时候想念你，把你看作一个当我妹妹一样保护和关心我的人！哦，帮助我，沃尔特，因为我那么需要帮助！”

“董贝小姐！弗洛伦丝！只要能帮你，我死也甘心。可是你的亲属都骄傲，有钱。你的父亲——”

“不，不！沃尔特！”她尖叫道，双手放到头上，一副恐惧的样子；这使他惊呆了，一动不动。“别说那两个字！”

从那以后，他再也忘不了她不让他说出那个姓氏时的声音和神态。他觉得，哪怕活上一百岁，他也忘不了。

到某个地方去——任何地方都可以——但决不回家！一切都已过去，一切都已消逝，一切都已失去，破碎！她过去所受的严重的忽视和痛苦虽未一一历数，却全都包含在这叫声和神情里；他觉得他永远也忘不了它，他也确实没忘掉。

她把她那温柔的脸伏在船长肩上，叙述着她是怎么样逃走

和为什么逃走的。如果她这么做时所掉的每一滴伤心之泪，都是落在她决不肯指出也决不肯责怪的那个人头上的一个诅咒，那么，沃尔特怀着敬畏的心情认为，对那个人来说，这还要比出于如此强大的爱而离弃他要好一点。

"好啦，宝贝！"她讲完时，船长说道。刚才船长一直十分注意地听她讲，听得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都歪了，他的嘴巴都睁大了。"等等，等等，我的眼睛！沃尔，好孩子，去睡觉吧，把美人儿留给我！"

沃尔特双手握住她的手，把它放到唇边吻了吻。现在他知道她确实是个无家可归的出走者。可是对他来说，她现在这样要比处于原来那种地方被财富和骄傲包围时更加富有，她似乎甚至比处于那使他在幼稚的梦想中感到眩晕的高度还要高。

卡特尔船长并没有受到这种沉思的困扰。他送弗洛伦丝到她房间里去，时不时地去守候在她门外那块魔地上——因为他真的觉得这里是块魔地——直到他觉得够放心了，才到柜台下去睡觉。他在为了那个目的，放弃守候时，忍不住狂喜地朝锁孔里叫了一次，"淹死了。是不是，美人儿？"——或者，在下楼以后，再试试唱《可爱的佩格》。可是不知怎么的，歌声在喉咙里粘住了，他唱不出来。所以他就上床，梦见老所尔·吉尔斯娶了麦克斯廷厄太太，被那位女士关在一间秘密房间里，每天只能吃很少的食物。

第五十章

图茨先生的抱怨

木制海军候补生家的楼上，有一间空房间，以前是沃尔特的卧室。沃尔特在早上适当时候叫醒了船长，建议把小客厅里最适合美化那间房间的家具搬到那里去。这样，弗洛伦丝起来以后就可以用那间房间。对卡特尔船长来说，为这件事忙得满脸通红，气喘吁吁，比干任何事都开心，所以就像他自己说的，他坚决去做。几小时以后，这顶楼成了一种陆上船舱。能搬来的最好的东西都从客厅里搬了上来，甚至包括那艘鞑靼快速帆船。船长把它挂在壁炉架上面，高兴得不得了，事后有半个小时他什么事也不能做，只是后退几步，欣赏它，欣赏得出了神。

沃尔特叫他给大表上弦，取回铁皮罐，或者去摸摸糖钳和茶匙，他都不肯。"不，不，我的孩子，"船长对任何这一类的要求都是这样回答，"我已经把那点儿财物给你们一起使用了。"他极其热诚和严肃地说，显然相信这话具有法令般的效力，除非他自己重新承认拥有所有权，这种形式的转让是无懈可击的。

这种新安排颇有好处：不仅弗洛伦丝可以更加安静，海军候补生可以回到他平常瞭望的岗位上，店堂的窗板也可以卸下来。最后这个仪式，不管那尚未理解其重要性的船长对它多么不重视，但却并非多余；因为在上一天，窗板没卸下来，周围一带的人都很激动，以至于仪器制造人的家有幸受到特别多的人的观察。从早到晚街对面有一群群人如饥似渴地盯着它。游手好闲的人

和流浪汉们对船长的命运特别感兴趣；经常趴在泥地上朝橱窗下地窖的窗栅里张望，想入非非地认为可以看到吊在角落里的他的一角衣服。虽然有一些持相反意见的人拼命反对他的这个结局，认为他是在楼梯上给用锤子击毙倒在那里的。因此，人们一见这个谣传中的人一大早站在店门口，健康而且高兴，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就难免有点不满。这一地区的法院差役是个野心勃勃的人。他原指望在砸开门时自己在场，并且穿着全套制服在验尸官面前作证。他走得更远，竟向对面的邻居说，那个戴亮光光的帽子的家伙最好别在那里耍花招——他没有特别说出耍什么花招——而且还说，他这当差役的要盯住他。

“卡特尔船长，”他们忙了一阵以后站在门口休息，沃尔特沉思着，望着那条熟悉的老街说；那还是清晨；“在那一段时间里竟一点儿也没有所尔舅舅的消息！”

“一点也没有，我的孩子，”船长摇着头说。

“去找我了，亲爱的、好心的老人，”沃尔特说；“却一直没给你写过信！可是为什么不写呢？事实上，他在你给我的包里说，”他把当着聪明的邦斯比的面打开的那张纸从他口袋里掏出来，“如果你在打开包以前一直没听到他的消息，你就可以相信他已经死了。但愿不发生这样的事！可是，即使他是死了，你也会听到他的消息！如果他自己不能写，别人也一定会根据他的意思写的；会写‘伦敦的所罗门·吉尔斯先生某天在我家’或者‘在我照料下’或者诸如此类的话，‘去世，他给你留下这最后的问候和请求’。”

船长在猜测可能性时从没攀登过如此明确的高度。它打开的广阔前景使他激动万分。他沉思似地摇着头说，“说得好，我的孩子；说得很好。”

“我一夜没睡，一直在想着这个，或者，”沃尔特红着脸说，“至少是想着一件又一件事。卡特尔船长，我不能不相信我的所尔舅舅(上帝保佑他！)还活着，而且会回来。他出走，我并不感到太奇怪，因为，且不考虑他性格中总有那么一点儿古怪和他对我的爱，在这种爱面前，他生活中的一切其他考虑都变得微不足道，对这一点谁也没有我清楚，他是我最好的父亲，”——沃尔特说到这里声音变得模糊和嘶哑，他掉过头去看街——“我说，这且不考虑，我还曾经读到和听到过，有些人认为心爱的近亲在海上船只出事，便住到海岸上某个地区去，可以指望在那儿听到任何有关失踪船只的消息，虽然只是比其他地方早听到一两个小时；或者甚至沿着船航行的方向驶去，仿佛这样去就能得到消息似的。我想我自己也应该这么做，和别人一样早，也许比许多人做得更早。但是，既然我舅舅明明是打算写信给你的，那么他为什么不写呢，或者如果他在外面去世，你怎么会不通过别人知道这个消息呢，我却想不通。”

卡特尔船长摇摇头说，就连杰克·邦斯比也没想出来，他也是个能发表出色意见的人。

“如果我舅舅是个不知检点的年轻人，很可能被快活的一伙骗去喝酒，因为他身边可能带着钱而被干掉，”沃尔特说；“或者如果他是个没头脑的水手，口袋里装了两三个月的工资到岸上去，那么，对他的消失和走得无影无踪，我倒还想得通。可是，他一向是他那种人——我想现在也还是他那种人——那我就无法相信了。”

“沃尔，我的孩子，”船长一边问，一边在思考的同时发愁地看着他，“那么，你怎么看呢？”

“卡特尔船长，”沃尔特答道，“我不知道该怎么看。我想，他

真的一直没写过信吗？这一点不值得怀疑吗？”

“如果说所尔舅舅写了信，我的孩子，”船长辩驳道，“那他寄的信在哪儿呢？”

“也许他把信交给某个人，”沃尔特设想道，“信给忘了，或者随手扔在一边，或者遗失了。我甚至觉得，这比那另一种情况更有可能。总之，那另一种设想我受不了，卡特尔船长，不仅如此，我还不能这么想，也不会这么想。”

“希望，你瞧，沃尔特，”船长摆出一副聪明的样子说，“希望。是希望在鼓舞着你。希望是个浮标，这句话你可以彻底查查你的《小歌手》[1]，感伤部分。可是上帝啊，我的孩子，就像别的浮标，它只会漂浮；不能驶到什么地方。和希望这个船头雕像在一起的，”船长说，“是一个锚；可是倘若找不到下锚的海底，我有锚又有什么用呢？”

卡特尔船长说这番话，是以聪明的公民和房主的身分说的，他非要从他的智慧之库里取出一点东西来给没有经验的青年人，而不是以他自己原来那个身分说的。的确，他说的时候，脸上闪着新的希望之光，这是从沃尔特那里感染到的。他拍拍沃尔特的背，热情地说，“好啊，我的孩子！就个人来说，我同意你的看法。”就这样，他恰当地结束了他的这番话。

沃尔特用他那快活的大笑回答他的好意，说道：

“现在再说一句关于我舅舅的话，卡特尔船长。我想他不可能用正常方式寄信——寄邮包，或者从船上带信来，你知道——”

“对，对，我的孩子，”船长同意道。

---

① 《小歌手》：一本歌曲集的名称。

"——你可能没收到这信?"

"嗐,沃尔,"船长用略带严厉的眼神盯着他,"自从我失去你那从事科学的舅舅老所尔·吉尔斯以来,难道我不是日日夜夜在等他的消息吗?难道我的心不是因为他和你而一直沉重不安和密切注意吗?不管睡着还是醒着,难道我不是一直守着我的岗位,只要这儿的海军候补生还是完整的,我就不愿离开它!"

"是的,卡特尔船长,"沃尔特抓住他的手答道,"我知道你会的,我知道你的话语和你的心情都是多么忠实和诚挚。这一点我能肯定。你不会怀疑吧,我是能肯定,正如我能肯定我的脚又踩在这门口的台阶上,或者我又握住这只真挚的手一样。是吧?"

"不怀疑,不怀疑,沃尔,"船长容光焕发地答道。

"我不想再猜测,"说着沃尔特热情地握着船长的粗硬的手,船长也同样善意地握着他的手。"我只想再说一句,我绝不碰我舅舅的财产,卡特尔船长!他留在这儿的一切,都将仍旧由最忠实的管理者和最善良的人保管,如果那人不是姓卡特尔,那他就没有姓!现在,最好的朋友,关于——董贝小姐。"

沃尔特说到这几个字时,态度变了;他说的时候,所有的信心和愉快似乎一下子都离开了他。

"在董贝小姐昨晚阻止我说她父亲以前,我本来在想,"沃尔特说,"——你记得怎么样吗?"

船长说记得很清楚,并且摇了摇头。

"在那以前,"沃尔特说,"我本来在想,我们只有一个艰巨的责任要尽,那就是,说服她同她的亲属来往,回到家里去。"

船长轻轻嘟囔着说,"等等!"或者,"准备!"或者别的什么同样适于这个情况的话。由于听到沃尔特这话时心里觉得自己好像给完全打败了,所以说得很轻,以至于别人听不清他说的什

么，只能猜测。

“可是，”沃尔特说，“那已经过去了。我不再这么想了。要是能那样，我宁可再被放上我获救以后经常梦见曾载我漂流的那块残片，给留在那儿漂啊冲的，直到死去！”

“好啊，我的孩子！”船长控制不住心头爆发的喜悦，叫了起来。“好啊！好啊！好啊！”

“倒是想想看，她那么年轻，那么善良，那么美丽，”沃尔特说，“那么被娇生惯养，而且生来就有另一种命运，必须和这无情的世界斗争！——但是我们看到了把她背后的一切都隔开的鸿沟，虽然只有她自己才能知道那鸿沟有多深；而且绝对不可能回去。”

卡特尔船长没有完全理解这话，就大为赞同，用有力地作证的口吻说风正好在船尾。

“她不该一个人待在这儿，是不是，卡特尔船长？”沃尔特担心地说。

“呃，我的孩子，”船长细细思考了一会儿回答。“我不知道。你在这儿陪她，你瞧，你们俩一起——”

“亲爱的卡特尔船长！”沃尔特抗辩道。“我在这儿！董贝小姐出于她那颗天真无邪的心把我看作她的义兄，但是，如果我自以为有权以这身分亲近她，如果我假装忘掉从道义上讲我不能这么做，那么我的心会是多么邪恶！”

“沃尔，我的孩子，”船长又有点尴尬起来，暗示道，“是不是没别的办法——”

“哦！”沃尔特答道，“她那么满怀信任，那么无人保护，来到这儿躲避。难道你要我利用她的这个情况硬要高攀去做她的情人，使我在她心目中——在她那样的心目中——变得可鄙，在我

和她那天使般的脸中间永远遮上一层幕布？我怎么说呢？如果我这样做，那么世界上最反对我的人就是你了。”

“沃尔，我的孩子，”船长越来越沮丧地说，“如果有什么正当的理由或者障碍，使两个人不能在成亲的房子里结合——这一点你可要查一查出处记下来——那么，我想我是会这样宣布的，就像结婚预告公开宣布的那么明确。看来是没有别的办法了，是不是，我的孩子？”

沃尔特干脆地摇摇手，表示没有。

“咳，我的孩子，”船长慢腾腾地大声说，“我不否认，我为了这儿的这个人船头下沉很多，或者说，我已经抢风行驶了。可是，对于那位小姐姑娘，沃尔，听着，对她尊重和尽责就是对我自己的东西尊重和尽责，不管会多么令人失望。所以，我跟着你走，我的孩子，同意你的想法，毫无疑问，按照你的办法行事。没有别的办法，是不是！”船长说。他满脸失望地对着他那倒坍的城堡沉思。

“喂，卡特尔船长，”沃尔特说，用比较快活的神情提出一个新的问题，要使船长高兴起来。可是什么也不能使他高兴，他太担心了，“我想，董贝小姐住在这儿，我应该找个可靠的、合适的人侍候她。不能找她的亲戚。显然董贝小姐认为他们全都奉承她父亲。苏珊怎么样了？”

“那个年轻女人？”船长答道。“我相信，是人家不顾心头的宝贝的意志，硬把她撵走的。小姐姑娘刚来时，我提起那年轻女人，她对她评价很高，说她早就走了。”

“那么，”沃尔特说，“你有没有问董贝小姐她到哪儿去了，我们想办法找到她。时间不早了，董贝小姐快起床了。你是她最好的朋友。你到楼上去等她，下面的事都让我来做。”

船长确实很沮丧。沃尔特说完话叹了一口气，船长像回声似的也跟着叹了一声，然后照他说的去做。弗洛伦丝看到她的新房间非常高兴，急于要看看沃尔特，听说有可能见到她的老朋友苏珊，快活得不得了。但是弗洛伦丝也说不出苏珊到哪里去了，只知道在埃塞克斯。她记得，除了图茨先生以外，谁也不知道。

忧郁的船长带着这个消息回到沃尔特这里，告诉他图茨先生就是他在门口台阶上遇到的那个年轻人，那人是他的朋友，是个拥有大笔财产的年轻绅士，而且毫无希望地爱慕董贝小姐。船长还讲了，正是沃尔特遇难的传闻使他开始认识图茨先生的，他们之间有了庄严的默契和协议，图茨先生必须闭口不谈他的爱情。

现在的问题是，弗洛伦丝能不能信任图茨先生。弗洛伦丝微微一笑说，"哦，能，从心底里信任！"这就必须找到图茨先生的住处，但弗洛伦丝不知道，船长却忘了。船长在小客厅里告诉沃尔特，图茨先生肯定马上会来。就在这时图茨先生本人走了进来。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毫不客气地径直冲了进来，"我简直快要发疯了！"

图茨先生像放迫击炮似地说完这话，才看到沃尔特。他认出了沃尔特，嘻嘻笑了一笑，这可以被形容为一种苦笑。

"请原谅，先生，"图茨先生摸着额头说，"可是现在我的脑子即使不是已经出了毛病，也是正在出毛病。处在这种状况的人还讲礼貌，那会是徒劳无益的。吉尔斯船长，请你赏个脸单独和我谈谈。"

"啊，老弟，"船长抓住他的手说，"我们正在找你。"

"哦，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找我一定很难找啊！我没敢剃胡子，我就是这样神魂颠倒。我衣服也没刷过。我头发都纠

结在一块儿了。我对契肯说过，他要是提出给我擦擦靴子，我就把他打得像个死人似的躺在我面前！”

这种头脑混乱的迹象在图茨先生的外表上也看得出来。他的外表狂暴而且粗野。

“你瞧，老弟，”船长说。“这位是老所尔·吉尔斯的外甥。人家以为他在海里淹死了。”

图茨先生把手从额头上放下来，盯着沃尔特。

“天哪！”图茨先生结结巴巴地说。“不幸的事全混在一起了！你好。我——我——我恐怕你一定泡得很湿了。吉尔斯船长，允许我在店堂里同你说句话好吗？”

他抓住船长的上衣，同船长一起出去，低声说：

“那么，吉尔斯船长，他就是你说同董贝小姐是天生的一对的那个人吗？”

“啊，是的，我的孩子，”郁郁不乐的船长答道；“以前我是那么想的。”

“现在！”图茨先生又把手放到额头上说。“在所有人中间——偏偏来一个可恨的对手！至少，他不是个可恨的对手，”图茨先生再想了一下，便突然停住，把手从额头上放下来；“我干吗要恨他？不。如果我的感情完全是无私的话，吉尔斯船长，现在让我证明我的感情！”

图茨先生又冲到客厅里，握住沃尔特的手说：

“你好。我希望你没受凉。如果你让我有幸认识你，我——我将非常高兴。我祝你快乐。以我的名誉起誓，”图茨先生在比较熟悉了沃尔特的脸和身材以后，热情地说，“看到你我很高兴！”

“衷心感谢你，”沃尔特说。“我不能指望有比你更热情、更真

诚的欢迎了。”

“是吗?”图茨先生还握着他的手,说。“你真好。我非常感谢你。你好。我希望你离开时大家都很好,在那——就是说,在那——我是说在你最后离开的那个地方,你知道。”

沃尔特像个男子汉大丈夫那样答谢了他的良好祝愿和更好的意图。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我希望严格地做到光明正大;不过,我相信现在可以允许我提一件——”

“可以,可以,我的孩子,”船长答道。“尽管说,尽管说。”

“那么,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沃尔特斯上尉——你们知不知道董贝先生家发生的最可怕的事,董贝小姐离开了她的父亲?我觉得,”图茨先生万分激动地说,“他是个畜生。把他叫做一个——一个大理石纪念碑,或者一头食肉鸟,那还算是恭维他呢——而现在找不到她,不知她上哪儿去了。”

“我可以问问你怎么知道的吗?”沃尔特问道。

“沃尔特斯上尉,”图茨先生说,他以他那奇特的方式想出了这么一个称呼;也许是把对方的名字和航海这一职业混在一起了,而且认为他同卡特尔船长有一些关系,这种关系会理所当然地扩展到他们的称呼上去[①];“沃尔特斯上尉,我不反对直截了当地回答。事实是,对于和董贝小姐有关的一切,我都很感兴趣——倒不是出于自私,沃尔特斯上尉,因为我很清楚,我能对大家做的最好的事就是结束我的存在,因为我的存在只能被看作一种不便——我习惯于时不时地给一个男仆送点小东西,他是

---

① 卡特尔船长原文是 Captain Cuttle。Captain 可作“船长”解,也可作“海军上校”解,所以图茨按自己的想象,称沃尔特为沃尔特斯上尉。

个名字叫托林森的很可敬的青年。他在这家人家已干了一些时候了。昨天晚上，托林森告诉我，情况就这样。从那以后，吉尔斯船长——沃尔特斯上尉——我完全疯了。我在沙发上躺了一整夜，就是你们看到的这副可怜相。”

“图茨先生，”沃尔特说，“我很高兴，能让你放心。请平静下来。董贝小姐平平安安，身体很好。”

“先生！”图茨先生嚷道。他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再一次同沃尔特握手，“放心得都没法说了，哪怕你现在告诉我董贝小姐已经结了婚，我也能笑。是的，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对他说，“凭我的身心起誓，我真的认为，不管事后我会对自己做什么，我都能笑，我太放心了。”

“对于你这样慷慨的心灵，如果你发现能为董贝小姐做些事，”沃尔特毫不迟疑，也热情地向图茨先生说，“你一定会觉得更加放心，更加高兴。卡特尔船长，请你带图茨先生上楼好吗？”

船长向图茨先生招了招手。图茨先生脸上露出困惑的神情，跟到顶楼上去。他的带路人没说一句话让他有个准备，就把他带到弗洛伦丝的新住处去了。

可怜的图茨先生看到她时的惊诧和喜悦只能用奇特的举动发泄出来。他奔到她跟前，抓住她的手，吻吻它，把它放下，再抓住它。他一条腿跪下，流着泪，嘻嘻笑着，完全不顾他有受到第欧根尼攻击的危险。第欧根尼相信他这种举动对它的女主人有点敌意，所以在他周围转啊转，好像只是決不定攻击哪个部位好，但是却下定了决心要狠狠咬他。

“哦，第，你这忘恩负义的坏狗！亲爱的图茨先生，看到你我真高兴！”

“谢谢你，”图茨先生说，“我很好，我非常感谢你，董贝小姐。

我希望你全家都好。”

图茨先生说这话时丝毫没想到自己在说什么。他在一张椅子上坐下，盯着弗洛伦丝。这时，他脸上的喜悦和绝望在进行着人们脸上所能出现的最激烈的斗争。

“吉尔斯船长和沃尔特斯上尉说，董贝小姐，”图茨先生气吁吁地说，“我能为你效劳。如果我有什么办法能洗刷掉布赖顿那天的记忆，我将带着一丝欢乐进入寂静的坟墓。因为当时我那行为——更像一个叛逆者，而不像一个自己的财产尽够维持生活的人，”图茨先生严厉地谴责自己说。

“图茨先生，”弗洛伦丝说：“请别希望我忘掉我们友谊中的任何东西。我永远忘不了，相信我。你一向对我很关心、很友好。”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答道，“你体谅我的感情，是你那天使般的性格中的一部分。我要谢你一千遍。这根本无关紧要。”

“我们想问你的是，”弗洛伦丝说，“你是不是记得可以到哪儿去找苏珊。她离开我的时候，你好心送她到马车行去的。”

“啊，董贝小姐，”图茨先生想了片刻说，“我记不准马车上的确切地名了。我记得她说她不是到那儿为止，她还要往前去。可是董贝小姐，如果你的目的是要找到她，要她到这儿来，那么我和契肯会尽快把她找来，我的忠诚和契肯的聪明可以保证这一点。”

图茨先生看到能为她做些事，显然很高兴，精神也振奋了起来。他的忠诚是真挚无私的，这毋庸置疑，如果拒绝他，那会是残酷的。弗洛伦丝生来就会体贴人，虽然忍不住一再谢他，却忍住了，丝毫没阻拦。图茨先生自豪地承接了这个差使，马上去执行。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握了握她伸出来的手说。那种绝望的爱的痛苦明显地穿过他全身，从他脸上闪现出来，“再见！容许我

冒昧地说；你的不幸使我痛苦到了极点，你可以相信我，仅次于相信吉尔斯船长本人。董贝小姐，我完全知道自己的缺点——这丝毫不重要，谢谢你——但是我完全可靠，我向你保证，董贝小姐。”

说完，图茨先生再由船长陪着走出房间。船长刚才站在稍远一点的地方，胳臂下挟着帽子，用那钩子理着散乱的头发，并非不感兴趣地目睹着发生的一切。在他们走出去随手关上门以后，图茨先生生活中的光又被乌云遮暗了。

“吉尔斯船长，”那位绅士在快到楼梯脚下的地方站住，转过头来说，“不瞒你说，目前我处于这样的心境，就不能以完全友好的感情去看沃尔特斯上尉，我希望我的心里能有这种感情。我们并非总是能控制住自己的感情的，吉尔斯船长，如果你能让我从便门出去，我将把这看作一个特殊的恩惠。”

“老弟，”船长答道，“你自己决定航线。我肯定，不管你走哪条航线，都是光明正大的，像海员一样的。”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你太好了。你的好评对我是个安慰。有一件事，”图茨先生站在过道里那扇半掩的门后边，“我希望你记住，吉尔斯船长，我也希望沃尔特斯上尉知道。我现在已经完全掌管我的财产，你知道，我不知拿它怎么办。如果我在金钱方面能够帮点忙，那么我在溜进寂静的坟墓时会觉得安心和舒坦。”

图茨先生没再说什么，只是悄悄溜出去，随手关上了门，不让船长作任何回答。

他离开弗洛伦丝以后很久，她还在又痛苦又高兴地想着这个好人。他那么正直，那么热心，以至于再看到他，看到他在她遭到不幸时还忠于她，是一种无价的喜悦和安慰。可是正因为如

此，想到她引起了他一时的不快，或者她的一口气吹皱了他生活中无害的水流，她是那么感动，以致热泪盈眶，心里充满了怜悯。卡特尔船长以他不同的方式，也在一直想着图茨先生。沃尔特也是如此。黄昏来临时，他们都一起坐在弗洛伦丝的新房间里。沃尔特用极其热烈的方式夸奖他，告诉弗洛伦丝他在离开这所房子时所说的话，并且尽可能正直和同情地给予美好的评论和赞美。

第二天，第三天，或者说接连好几天，图茨先生都没有来。在这期间，弗洛伦丝没有什么新的惊慌，只是像笼中的一只安静的小鸟住在老仪器制造人的顶楼里。但是，日子一天天过去，弗洛伦丝越来越明显地垂头丧气了。她时常带着那已故孩子脸上出现过的神情，从她那高高的窗子里朝向天空，仿佛要在他躺在小床上说起过的光明的彼岸找出他的天使。

弗洛伦丝最近一直身体虚弱，她心里感到的激动对她的健康不无影响。但是，现在影响她的并非身体上的疾病。她是心里痛苦，而使她痛苦的是沃尔特。

他关心她，为她担心，因为给她做事而感到骄傲和高兴。这一切他都以他性格中的热情和诚挚表现出来。但是，弗洛伦丝却看到他在避开她。整个漫长的白天，他很少走近她的房间。如果她请他来，他就来，那时他又是热诚而快活，她记得小时候在那些好像瞪眼看她的街道间迷路时，他就是那样。但是不久他就变得拘谨——她深情地密切注视着他，不可能看不出来——而且不安起来，马上离开她。从早到晚，整整一天，不叫他，他就不来。等到夜幕降落，他总在那里，那是她最快活的时刻，因为那时，她有一半相信，她童年的那个原来的沃尔特并没有变。但，即使在那时，一句微不足道的话、一种极为普通的神情或者一件小事会

让她看出，他们之间有着一条不可逾越的、无法形容的界线。

她还不能不看到，尽管沃尔特竭力掩盖这种巨大变化的迹象，但它们还是表现了出来。她认为，他关心她，而且真心希望自己的仁慈的手不要伤害她，所以才出现那许多小小的花招和掩饰。弗洛伦丝越是感觉到他的巨大变化，她越是为她哥哥疏远她而哭泣。

弗洛伦丝认为，她那不知疲倦的、温柔的、始终热情的朋友，善良的船长，也看到了这点，也为此感到痛苦。他不像一开始那样快活和充满希望。晚上，他们三人在一起时，他会满脸愁容，偷偷地轮流看看她再看看沃尔特。

弗洛伦丝终于决定同沃尔特谈谈。她相信自己现在已经知道了他疏远的原因。她认为，如果她告诉他她已经发现这点，而且甘愿忍受，并不责怪他，那么，她那颗激动的心就会感到轻松。也会使他比较安心。

那是在一个星期天的下午，弗洛伦丝作出了这个决定。忠实的船长，戴着令人吃惊的衬衫领子，坐在她旁边，戴着眼镜看书。她问他沃尔特在哪儿。

“我想他在楼下，我的小姐姑娘，”船长答道。

“我想同他谈谈，”弗洛伦丝说着匆匆站起身来，好像要下楼去。

“我去叫他，美人儿，”船长说，“一会儿就上来。”

于是船长非常敏捷地扛着书走了。因为他星期天一定要看很大的书，这样可以显得更稳重些。而几年以前，他在书摊上讨价还价买了一本大书，任何时候只要看五行就会看得稀里糊涂，以至于到现在还不知道这本书是写的什么。沃尔特马上来了。

“卡特尔船长告诉我，董贝小姐——”他进来时急着开始说

——可是看到她的脸便住了口。

“你今天身体不好。你看上去很苦恼。你哭过了。”

他说得那么亲切，声音热情而且发抖。她一听到他的话就热泪盈眶。

“沃尔特，”弗洛伦丝温和地说。“我身体是不大好，我哭过了。我想同你谈谈。”

他在她对面坐下，看着她那张美丽而又天真的脸；他自己的脸变得苍白，嘴唇发抖。

“在我知道你获救的那天夜里，你说——哦！亲爱的沃尔特，那天夜里我有什么样的感觉，抱有什么样的希望啊！”

他把一只发抖的手放在他们中间的桌子上，坐在那里看着她。

“说我变了。我听你这么说，吃了一惊，可是现在，我知道我是变了。别生我的气，沃尔特。当时，我太高兴了，没想到这点。”

他觉得她又像个孩子了。他看到和听到的是那个机灵的、信任别人的、充满爱意的孩子。而不是那个亲爱的女人，他愿意把世界上的财富全都放在这女人的脚下。

“沃尔特，你可记得你走以前我最后一次看到你的情景吗？”

他把手伸进怀里，取出一个小钱袋。

“我一直把它戴在脖子上！如果我沉到海里，它也会和我一起在海底。”

“沃尔特，为了我以前的情分，你还会戴着它吗？”

“直戴到我死！”

她把一只手放在他手上，毫无畏惧而且单纯，仿佛从她把那件小小的纪念品给他以来，一天也没有消逝。

“我很高兴。我将永远乐于想到这一点，沃尔特。你可记得，

我们一起谈话的那天晚上，我们好像都同时想到了这个变化。”

“不！”他用惊异的口吻说。

“是的，沃尔特。甚至在那时，我就是损害你的希望和前途的工具。当时我怕这样想，现在我知道了。如果说，那时你能出于宽容而瞒住我，装得你不知道这情况，那么，你现在却瞒不过我了，哪怕你尽量想要同以前一样宽容。你是这样的。为此，我深深地，由衷地感谢你，沃尔特，但是你瞒不住。你为了你自己的和你最亲的亲属的艰险经历，受的痛苦太多了，不可能不看见引起所有这些落到你头上的危险和痛苦的无辜者。你不可能忘掉我扮演的这个角色，我们不可能再是兄妹。可是，亲爱的沃尔特，别以为我在这方面怨你。我原可以知道这个情况——应该知道——可是我高兴得把它忘了。我所希望的只是，当这种感觉已不是秘密的时候，不要太讨厌我。我现在一切都知道了，沃尔特，我以一度是你妹妹的那个可怜孩子的名义所要求的只是，你别为了我再跟自己搏斗，使自己痛苦！”

她说这番话时，沃尔特一直看着她，满脸的惊异已使这脸上容不下别的表情。此时，他拿起恳求似地搭着他手的那只手，把它握在自己手中。

“哦，董贝小姐，”他说，“在我思想斗争，一心想着应该给你的、应该奉献给你的东西而使自己十分痛苦的时候，难道有可能让你忍受了你刚才说的那些痛苦。老天在上，在我心目中，你一直只是我青少年时期唯一的、光明的、纯洁的、幸福的回忆。我从一开始，直到最后，都只把我生活中的你看作是神圣的，决不可小看的，再怎么尊敬都还嫌不够的，到死都绝不能忘记的。再看到你在看我，听到你在说话，就像我们分手的那个晚上那样，对我来说是言语无法表达的幸福。你把我当作哥哥那样爱着我、信

任我，这是我能收到和珍视的第二个最大的礼物！”

“沃尔特，”弗洛伦丝热诚地看着他，但是脸色变了，“那以牺牲这一切而换取的应该给我、应该奉献给我的东西是什么呢？”

“尊重，”沃尔特低声说。“敬重。”

她脸上开始泛起了红晕，她胆怯地、若有所思地缩回了手；但依然那样热诚地看着他。

“我没有哥哥的权利，”沃尔特说。“我没有哥哥的要求。我离开的是一个孩子。我看到的是一个女人。”

红晕布满了她的脸。她做了个手势，仿佛请他别再说下去，她的脸埋在她手里。

他们俩都沉默了片刻；她在哭。

“对于信任我的、纯洁的、善良的心，”沃尔特说，“哪怕把我自己的心撕裂了，我也要硬把自己从它那儿拉开。我怎么敢称它为我妹妹的心呢！”

她还在哭。

“如果你曾因周围有疼爱你和赞美你的朋友，有使你生来就有的地位让人羡慕的一切，而感到幸福，”沃尔特说：“如果你那时在深情地回忆过去时叫我哥哥，那么，我还可以从我那卑下地位让你称作哥哥，而心里不至于相信我这样做会有损于你那无瑕的纯真。可是在这儿——现在！——”

“哦，谢谢你，谢谢你，沃尔特！我太冤枉你了，原谅我吧。我没人可以商量。我是孤零零的一个人。”

“弗洛伦丝！”沃尔特热情洋溢地说。“我迫不得已把我心里想的说了出来。可是几分钟以前，用任何办法都不可能迫使我把这话说出口。如果我已经发迹，如果我能设法或者能指望有朝一日让你回到和你原有的不相上下的地位上去，那么我早就会告

诉你，你可以赐与我一个称呼——一种最高的保护和珍爱你的权利——我还会告诉你，除了爱你和尊敬你，整个心属于你以外，我别无可取之处。我会告诉你，这是你能给予我让我爱护你、保卫你的唯一权利，而这也是我敢于接受并且维护的。可是，如果我有了这个权利，我会把它看作无比珍贵和无法估价的责任，哪怕拿出我一生中的全部忠贞和热忱都还抵不过它的价值。”

她的头还低着，泪还流着，胸脯还在为抽泣起伏。

“亲爱的弗洛伦丝！最亲爱的弗洛伦丝！在我能够考虑一下那是多么放肆多么疯狂以前，我在心里这样叫你。作为仅有的最后一次，让我用你自己的亲爱的名字称呼你，让我碰碰这温柔的手，你以此来表示你作为妹妹，已经忘掉了我刚才说的话。”

她抬起头来，露出庄严而温柔的眼神对他说话；噙着泪平静、欢快、温和地朝他微笑；身体和声音略微有点颤抖，以至于他听的时候心灵最深处的弦被扣动了，他的视线变得模糊了。

“不，沃尔特，我忘不了。我无论如何不愿把它忘掉。你——你很穷吗？”

“我只是个流浪者，”沃尔特说，“要到大海那边去谋生。这是我现在的职业。”

“你很快又要走吗，沃尔特？”

“很快。”

她坐着瞧了他一会儿；然后胆怯地把一只颤抖的手伸进他手里。

“如果你娶我做妻子，沃尔特，我会深深地爱你。如果你让我和你一起走，沃尔特，我会毫不畏惧地走到天涯海角。我不可能为你抛弃什么——我已没有什么可放弃，没有什么人可遗弃；但是，我整个的爱和生命都将奉献给你，只要我还有理智和记忆，

我要用我最后一口气来把你的名字说给上帝听。”

他把她搂在胸口，把她的脸颊贴在自己的脸颊上。现在，她不再遭到拒绝，不再孤独，她确实是在她亲爱的情人胸口哭泣。

令人愉快的星期日的钟声，在他们欢乐幸福的耳中平静地响着！令人愉快的星期日的安宁和寂静，同他们心灵中的恬静十分协调，使他们周围的空气变得神圣！令人愉快的暮色悄悄来临，当她像个被哄得安静下来的孩子似地在她偎依着的胸口睡着时，抚慰似地、庄严地遮蔽着她！

哦，爱和信任的承受者如此轻巧地躺在那里！啊，沃尔特，你以骄傲而温柔的注视看着那双闭上的眼睛吧；因为如今在这广而又广的世界里，它们寻求的只是你——只是你！

船长留在小客厅里，直到天已很暗了。他在沃尔特刚才坐的椅子上坐下，抬头看着天窗，直到白昼逐渐消逝，星星朝下张望。他点了一支蜡烛，点上了烟斗，抽完烟，心里纳闷，楼上究竟在干什么，为什么不叫他去喝茶。

就在他的纳闷达到顶点时，弗洛伦丝来到他身边。

“啊！小姐姑娘！”船长嚷道。“咳，你同沃尔特谈了很久，我的美人儿。”

弗洛伦丝用她的小手抓住他上衣的一颗大钮扣，低头看着他的脸说：

“亲爱的船长，对不起，我要告诉你一件事。”

船长挺敏捷地抬起头，准备听她说下去。这样他更清楚地看到了弗洛伦丝，他把椅子往后一推，自己也一起往后退得尽可能地远。

“什么！心头的宝贝！”船长突然心花怒放，嚷了起来。“是那

个吗？”

“是的！”弗洛伦丝急切地说。

“沃尔！丈夫！那个？”船长吼叫道，把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朝天窗抛去。

“是的！”弗洛伦丝又哭又笑地大声说。

船长马上搂住她；然后捡起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戴到头上，拉过她的胳臂挽着，再带她到楼上去；在那里，他觉得他要开他有生以来最大的一个玩笑。

“什么，沃尔，我的孩子！”船长朝门里望望，脸像只可爱的暖床炉。“这么说，没有别的身分，是不是？”

为了这句玩笑话，他都快笑得透不过气来。吃茶点时，这句话他说了至少有四十遍。他用上衣袖子擦亮他那喜气洋洋的脸，在间歇中用手帕擦遍了他的头。但是在他愿意的时候，他也有一些更严肃的使他高兴的事可说，因为一再听到他在欣喜万分地望着沃尔特和弗洛伦丝时低声说：

“爱德华·卡特尔，你把那笔小小的财产给他们一起使用，你一生中从没开辟过比这更好的航线啊！”

第五十一章
董贝先生和世人

日子一天天过去，这个骄傲的男人在干什么呢？他有没有想到过女儿，或者想要知道她到哪里去了？他是不是以为她已经回家，正在这个令人厌倦的家里过她以前的生活？谁也不能代他回答。在那以后，他从未说过她的名字。他家里的人都太怕他，不敢提一个他下定决心避而不谈的问题。唯一敢问他的人，他也立即使之闭口不谈。

"我亲爱的保罗！"弗洛伦丝走的那天，他姐姐侧身走进他的房间，嘟囔道，"你的妻子！那个一步登天的女人！难道我听了感到困惑的事情竟是真的；你对他无比忠诚，我肯定，你牺牲了你自己的亲属，去对她的任性和傲慢表示忠诚，难道这就是她给你的报答！我可怜的弟弟！"

说着说着，想起了在第一次举行宴会时没有请她参加，契克太太就充分利用她的手帕，扑到董贝先生的脖子上。可是董贝先生冷峻地把她拉开，推到一张椅子上。

"谢谢你，路易莎，"他说，"你这样关心。但是希望我们能谈些别的问题。等到我悲叹我的命运，或者表示需要安慰，路易莎，那时你如果有这份好心，你可以关心。"

"我亲爱的保罗，"他姐姐用手帕捂住脸，摇摇头说，"我知道你很坚强，我不再谈这个如此令人痛苦和反感的事情；"契克太太用强烈的愤慨说这两个形容词，"可是请允许我问问你——虽

然我怕听到使我震惊和痛苦的话——那个不幸的孩子弗洛伦丝——”

“路易莎！”她弟弟厉声说，“住口！别再提这事！”

契克太太只能摇摇头，用手帕捂住脸，哀叹董贝家的人蜕化了，已经不再是董贝了。但是弗洛伦丝究竟是因为伊迪丝出走而受到连累呢，还是跟着她走了，还是做得过头，还是做得不够，还是做了什么事，还是没做什么，她却一无所知。

他继续丝毫不变地把自己的想法和感情埋藏在自己心里，不向任何人吐露。他根本不去找女儿。他也许认为她同他姐姐在一起，或者住在他自己家。也许他经常想到她，也许从不想她。从他露出的迹象来看，想不想都完全一样。

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他并不认为已经失去了她。他没有怀疑到真相。他在他那至高无上的地位中过闭关自守的生活已经太久了，看到她是下面小路上的一个耐心的、温柔的人，所以不会担心失去她。尽管这件丢脸的事动摇了他的地位，但他还是没有降到平地上。根又大又深，在这许多年里，根须已经扩展开来，从周围的一切汲取养料。树遭到电击，但没有倒下。

他把他的内心世界隐藏起来，不让外部世界看到。他相信，目前外部世界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不管他到哪里，都急切地看着他。尽管如此，他却无法掩盖内心世界的那些反叛的痕迹。这种痕迹在凹陷的眼睛和脸颊，憔悴的额头和沮丧沉思的神情中流露了出来。尽管他像以前一样难以捉摸，他却是一个变了样的人；尽管像以前一样骄傲，他却是个受了屈辱的人，要不然，那些迹象就不会存在。

世人。世人会对他有什么想法，会怎么看他，会在他身上看到什么，会怎么说——这是老在他心里作祟的魔鬼。他到哪里，

它就在哪里;更糟的是,他不在的地方,它也在。它跟着他一起来到仆人中间,然而他让它在背后低声议论。他看到它在街上从他后面指着他。它在他的会计室里等着他。它在商人中间的富人肩上斜眼看着他。它在人群中招手唠叨。在每个地方它都比他先到一步。他知道自己走开之后,它总是最忙。当他夜里关在自己房里时,它就在他的房子里、房子外,可以听到它在人行道上的脚步声中,可以在桌上的印刷品里看到它,看到它在铁路上或者船上来来去去地冒着烟;在每个地方都忙碌不安,不跟着别的,只跟着他。

这不是他想象中的幻象。它在别人的脑子里同在他的脑子里一样活跃。费尼克斯表兄是见证;他特地从巴登—巴登来同他谈话。巴格斯托克少校是见证,他陪着费尼克斯表兄来完成那友好的使命。

董贝先生以他平时的尊严来接待他们,用他以前的姿势,笔直地站在壁炉前。他觉得世人正通过他们的眼睛在看他。世人正通过那些画像上的眼睛凝视着他。书橱上的皮特先生就代表世人。挂在墙上的世人自己的地图上就有着一双眼睛。

“这春天特别冷,”董贝先生说——为了欺骗世人。

“我真该死,先生,”少校热情友好地说,“约瑟夫·巴格斯托克不会装假。如果你不让朋友们接近你,董贝,你不理睬他们,那么乔·巴可不是让你能达到目的的人。乔粗鲁、坚韧,先生;直率,先生,乔直率。我曾荣幸地受到已故的约克公爵殿下的夸奖,不管我受之有愧还是无愧——别管这个——他说:‘如果服役的人当中有哪一个是我能指望他说话中肯的,那么,这人就是乔——乔·巴格斯托克。’”

董贝先生表示同意。

“现在，董贝先生，”少校说，“我是个老于世故的人。我们的朋友费尼克斯——如果我可以冒昧——”

“不胜荣幸，肯定的，”费尼克斯表兄说。

“——也是，”少校摇摇头继续说，“一个老于世故的人。董贝，你是一个老于世故的人。现在，当三个老于世故的人碰到一起时，都是朋友——我相信是这样，”又对费尼克斯表兄说。

“我肯定，”费尼克斯表兄说，“非常友好。”

“——都是朋友，”少校继续说，“老乔的意见是（乔可能错了），世人对任何一个特别的问题有什么看法，都很容易了解。”

“毫无疑问，”费尼克斯表兄说，“事实上，这完全是不言而喻的。少校，我非常急于要我的朋友董贝听我表示我的极大的惊奇和遗憾：我那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具备每一个使男人幸福的条件，居然把自己应尽的责任——事实上是对世人应尽的责任——忘得精光，干出如此出格的事来。从那以后，我一直灰心丧气，苦恼得出奇，昨晚我还确实同朗·赛克斯贝——一个六英尺十的男人，也许董贝先生认识——说，这件事使我心烦意乱，讨厌极了，而且使我很生气。这种要命的灾难使人认为，”费尼克斯表兄说，“一件件事情的发生全凭天意。因为如果我姑妈那时还活着，我想这件事会使她那么活跃得出奇的人吓得垮下，事实上，她会变成一个受害者。”

“现在，董贝！——”少校兴致勃勃地要接着自己刚才的话说下去。

“对不起，”费尼克斯表兄插嘴道。“允许我再说一句。我的朋友董贝会允许我这么说：如果还有什么事情能增加我在这种场合感到的极度痛苦，那么，这件事就是，人们认为我那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我仍得请你让我这样称呼她）跟一个比她丈夫

地位低的人——事实上是一个牙齿很白的人——干这件事，大家自然都感到惊奇。可是，我得相当急迫地请求我的朋友董贝，不要在肯定我那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有罪以前指控她犯罪，同时请求向我的朋友董贝保证，我所代表的家族，(这个家族现在几乎已不再存在，叫人想想真是伤心！)不会在他的路上设置障碍，为未来考虑，对于他指出的任何正当手续都会乐于同意。我相信我的朋友董贝会赞同我的意愿，正是这种意愿使我在这件令人十分伤心的事上还能振作起来，而且——呃——事实上，我想我不必再说什么来麻烦我的朋友董贝。”

董贝鞠了一躬，没有抬起眼来，一声不响。

“现在，董贝，”少校说，“我的朋友费尼克斯真是滔滔不绝，老乔·巴从没听到过比这更好的——没有，对上帝起誓，先生，从没听到过！”少校真的脸色发青，抓住他手杖中部说，“他谈了有关那位女士的情况，我出于我们之间的友谊，董贝，要从另一个角度说一句。先生，”少校像马在咳嗽似地说，“在这些事情上，人们有些看法，应该让他们得到满足。”

“我知道，”董贝先生答道。

“你当然知道，董贝，”少校说。“我真该死，先生，我肯定你知道。你那么能干的人不可能不知道。”

“我想是的，”董贝先生回答。

“董贝！”少校说，“别的你都可以猜想得到。我有话直说——也许过早了一点——因为巴格斯托克家的人一向是有话直说的。他们这么做没有什么好处，先生；可是巴格斯托克生性如此。这个人应该枪毙。你有乔·巴在你身边。乔·巴有权称作你的朋友。上帝保佑你！”

“少校，”董贝先生答道，“我感谢你。到时候，我会把自己交

在你手中的。时间既还没到，我不准备跟你谈。”

“那家伙在哪儿，董贝？”少校抓住他的手，朝他看了一会儿说。

“我不知道。”

“有他的什么消息吗？”少校问。

“有。”

“董贝，我听了很高兴，”少校说。“我祝贺你。”

“请你原谅——即使是对你，少校，”董贝先生回答，“我现在不谈进一步的细节。消息是奇特的，而且是以奇特的方式获得的。它到头来也许毫无价值，但也许是事实。我目前还不能解说。我的解释只好到此结束。”

对于少校那片使脸涨得发紫的热情，这只能说是一个枯燥乏味的回答。但是少校却宽厚地接受了它，并且喜滋滋地认为世人马上就完全有希望得到他们应得的一切了。这时，费尼克斯表兄也从他那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的丈夫那里得到了他应有的一份感谢。于是，费尼克斯表兄和巴格斯托克少校走了，把那个丈夫再留给世人，去细细考虑他们所说的世人对他的事情的看法，考虑世人的正当的、合情合理的期望。

可是，坐在管家房里、流着眼泪、举起双手、同皮普钦太太低声说话的那个女人是谁呢？那是一个脸藏在很窄小的帽子里的女士，那顶帽子似乎不是她的。她是陶克斯小姐，她从她的仆人那里借来这身衣服，从公主街偷偷地来找老相识皮普钦太太，打听董贝先生的某些情况。

“他忍受得了吗，我亲爱的？”陶克斯小姐问。

“嘿，”皮普钦太太用她那暴躁的方式说，“他完全同平时一样。”

"外表上是这样,"陶克斯小姐说。"可是他心里是什么感觉!"

皮普钦太太那双严厉的灰色眼睛似乎在怀疑。她分成突然而清楚的三次说,"啊!也许!我想是吧。"

"老实把我心里的想法告诉你,卢克丽霞,"皮普钦太太说。她还叫陶克斯小姐卢克丽霞,因为她干整孩子这一行时第一次就拿那位女士做实验。那时,那位女士还只是个不幸的、年纪很小的干瘪小姑娘。"老实把我心里的想法告诉你,卢克丽霞。我觉得少了这个人是好事。我不要你那些厚脸皮到这儿来,我不要!"

"厚脸皮,真的!你是可以说厚脸皮,皮普钦太太!"陶克斯小姐答道。"竟然离开他!这么个高贵的男人!"说到这里,陶克斯小姐激动得说不下去了。

"我不知什么高贵不高贵的,我肯定,"皮普钦太太暴躁地擦擦自己的鼻子说,"但是我知道这一点——人们碰到了考验,就得忍受。嗳哟!在这一生里,我自己就忍受得够了!这么大惊小怪!她走了,走得好。我看,谁也不要她回来!"

听她隐约提到秘鲁矿,陶克斯小姐就起身要走;这时,皮普钦太太打铃叫托林森送她出去。托林森先生很久没见陶克斯小姐,咧开嘴笑笑,说希望她身体好;还说她戴了那顶帽子,一开始没认出她。

"很好,托林森,谢谢你,"陶克斯小姐说。"你碰巧看到我在这儿,我请你别提这事。我只是来看皮普钦太太的。"

"很好,小姐,"托林森说。

"发生的事情真令人吃惊,托林森,"陶克斯小姐说。

"的确很令人吃惊,小姐,"托林森答道。

“我希望，托林森，”陶克斯小姐说，她在图德尔家教孩子的过程中，学会了一种告诫的口气，还养成了利用机会说教的习惯，“这儿发生的事，会成为你的一个警告，托林森。”

“谢谢你，小姐，我相信是这样，”托林森说。

他似乎在开始考虑，这个警告在他那种情况下该会怎样起作用。这时，尖酸刻薄的皮普钦太太突然催促他，“你在干什么？你干吗不把这位女士送到门口去？”他带陶克斯小姐走了。她经过董贝先生的房间时，把头缩到那顶黑帽子的最里面，踮起脚走。她戴着那顶黑帽子来到街上，竭力避开那些刚点亮的灯，在黑暗中带着悲哀和担心回家。世上再没有什么像这时的她这样思念着他，为他如此悲哀如此担心。

可是陶克斯小姐并非董贝先生那个世界里的一部分。她每天晚上在暮色苍茫中回来，在下雨天，除了帽子以外还加上木底鞋和雨伞，忍受着托林森那咧开嘴的笑和皮普钦太太的蔑视和冷落，一切都是为了问问他怎么样，怎么忍受他的不幸；可是她却与董贝先生的世界无关。那个世界像以前一样苛求和折磨人，没有她而一直在活动；而她，决不是一颗明亮和特殊的星，却在另一个星系的角落里的小小轨道上运行，而且对此很了解，来了，哭了，走了，感到满意了。确实，陶克斯小姐要比使董贝先生烦恼的那个世界容易满足得多！

在会计室里，职员们从各个角度议论这件巨大的不幸，但主要是猜测谁会担任卡克尔先生的职位。他们一般都认为它的薪水会削减一点，而且会有一些新设计的约束和限制使它变得不舒服。那些对它不抱任何希望的人完全肯定宁可不要它，根本不去羡慕那可能预定要担任这一职位的人。自从董贝先生的儿子去世以来，会计室里没有出现过如此普遍的轰动。但所有这些激

动虽不能说是快活的，却是社交性的，导致培养亲密融洽的关系。会计室公认的才子和一个雄心勃勃的对手殊死搏斗已经有好几个月了。他们俩在这对他们有利的场合，竟然重归于好了。大家在隔壁的小酒店里举行一次小小的宴会，庆祝他们之间愉快地恢复的友谊。才子当主席，对手当副主席。桌布除去以后，开始演说。首先发言的是主席。他说，先生们，他不能不承认在这种时候不能再有私人之间的不和。最近发生的事情他不想特别去提，但是某些星期日的报纸和一张日报却并非对此不予注意的。报纸的名称他不必明说（这时，从其余的人的窃窃私议中可听清这报纸名称）。他说这个事实促使他思考；他觉得，如果他和罗滨孙在这种时刻还有任何个人的分歧，那就等于是永远否认总的事业中的那种友好感情；而他有理由认为和希望：董贝公司里的先生们一直是以这种友好感情著称的。罗滨孙像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和兄弟那样致了答辞。有一个在这办公室里工作了三年的绅士，由于他计算错误经常得到通知要他离职，这时以全新的姿态出现，突然起来作了一次激动人心的演讲。他说，但愿他们尊敬的头儿永远不再碰到他家发生的这种可悲的事！还说了许多别的事情，都是以“但愿他不再”开的头，这引起了一阵阵暴风雨般的掌声。总之，大家度过了一个非常愉快的晚上，只有两个小职员发生了一点分歧。他们为了卡克尔先生最近几年可能有多少年收入争论起来，拿着细颈酒瓶互相挑战，结果在非常激动的状况中被人带出了酒店。第二天在办公室里大家都要喝苏打水，大家认为那帐单上的价钱太大。

至于信差珀奇，他这辈子真的毁了。他发现自己又经常在酒店的酒吧柜前，人家请他喝酒，他编造出骇人听闻的谎言。好像在每个地方他碰到的每个人都关心最近这件事似的。他根据具

体情况，称他们“先生”，或者“太太”，然后说：“你怎么看上去脸色这么苍白？”每个人听了都从头到脚哆嗦起来，说了句“哦，珀奇！”就逃走了。也许是因为自己知道这些失常，也许是因为喝酒引起的反应，珀奇先生在晚上这个时候情绪低沉。往常这时他总是在保尔池和珀奇太太待在一起，寻求安慰。珀奇太太也很烦恼，因为她担心他对女人的信心动摇了，担心他有点怕夜里回家会发现她跟哪个子爵跑了。

这时，董贝先生的仆人们变得放荡不羁，不适合做别的事情。他们每天夜里吃很热的晚饭，“讨论这件事”，餐桌上放着冒热气的饮料。托林森在十点半以后，总是因为喝了酒而伤感，一再问人家他是不是没说过住在拐角上的房子里没有好处。他们低声议论弗洛伦丝小姐，说不知道她在哪里，但是大家一致同意，如果董贝先生不知道，董贝太太是知道的。这使他们把话题又转到了董贝太太身上。厨娘说，她有一种气派，是不是？但是她太高傲！他们都一致认为她太高傲。托林森的老情人，那个使女（她品行很端正），请求大家永远也别同她谈论那些眼睛朝天、仿佛住在地上太委屈的人。

有关这件事，所有说的话和做的事，除了董贝先生说的和做的以外，都是大家一起说一起做的，董贝先生和世人是单独在一起的。

第五十二章
秘密消息

好心的布朗太太和女儿艾丽斯默默地待在她们自己的住所里。那是暮春的一个傍晚，是在董贝先生告诉巴格斯托克他那奇特的消息以后几天。那奇特的消息是以奇特的方式获得的，可能到头来是毫无价值的，也可能到头来是千真万确的；人们还没有得到满足。

母女俩坐了很久，没说一句话；几乎一动不动。老妇人的脸显得精明而焦急，好像在等待什么。女儿的脸也显得好像在等待什么，但不那么强烈，有时它暗淡下来，仿佛渐渐有点失望和怀疑。老妇人虽然时常转眼去看女儿的表情，却没有注意到这些变化。她只是咕哝着，咀嚼着，颇有信心地倾听着。

他们的住所虽然简陋破败，却不像只有好心的布朗太太一个人住时那么肮脏不堪。显然已经稍微打扫和收拾过了，虽然只是粗粗地以吉普赛人的那种方式进行的，只要看一眼就知道，这同那个年轻女人有关。两人沉默时，暮色越来越浓，越来越暗，直到那发黑的墙几乎消失在那一片昏暗之中。

这时，艾丽斯打破了持续很久的沉默，说：

“你别指望他了，母亲。他不会来这儿的。”

“死了才不指望他！”老妇人不耐烦地答道。“他会来这儿的。”

“咱们瞧着吧，”艾丽斯说。

“咱们会瞧见他，”母亲答道。

“要么到世界末日，”女儿说。

“你以为我又成了个孩子，我知道！”老妇人哑声哑气地说。“这就是我从亲生女儿那儿得到的尊敬和孝心。可是我比你想像中的我要聪明。他会来的。那天我在街上碰碰他的上衣，他回过头来看我，就像看见一只癞蛤蟆似的。可是天哪，我说出他们的名字，问他要不要找到他们在哪儿的时候，瞧他那副模样！”

“很愤怒吗？”女儿问，一时被引起了兴趣。

“愤怒？问是不是狠毒倒还恰当些。愤怒？哈，哈！把那只说成是愤怒！”老妇人说着一瘸一拐地走到餐具柜跟前，点了一支蜡烛。她把蜡烛拿到桌子跟前时，烛光使她那张咀嚼着的嘴显得更丑。“我还不如在你想到和谈到他们时把你的脸只说成是愤怒。”

的确，她坐在那里像只蹲着的雌虎，眼睛闪闪发亮，是同愤怒有点不同。

“听！”老妇人得意地说。“我听到有脚步声过来。这和住在这儿的任何人或者经常往这儿来的人不同。我们不是那样走路的。有这样的邻居我们会引以自豪！你听见他吗？”

“我相信你是对的，母亲，”艾丽斯低声答道。“安静！开门。”

她把自己缩在她的披巾里，把披巾裹裹好，老妇人照她的话去做了。她朝外面张望，招了招手，让董贝先生进来。他脚一踩进门，就停下，怀疑地朝四周看看。

“对阁下这样伟大的绅士来说，这地方太破烂了，”老妇人行了个屈膝礼，絮絮叨叨地说。“这情况我跟你说过，可这没害处。”

“那是谁？”董贝先生看着她的同伴问。

“那是我的漂亮的女儿，”老妇人说。“阁下别管她。这事她

全知道。”

他脸色蒙上一层阴影，即使他大声说“哼，这事有谁不全知道？”也不见得比这更能说明问题。可是他死死地盯着她。她呢，不向他打招呼，只是看着他。他把眼光从她这里转开去时，脸上的阴影更深了。甚至在这时，他的眼光又偷偷转回来，好像他被她那双大胆的眼睛缠住了；它们勾起了一些回忆。

“老婆子，”董贝先生对那个老巫婆说。她在他肘边嘻嘻笑着，斜眼看着。他转过头来同她说话时，她暗暗指着女儿，搓搓手，再指指。“老婆子！我相信，我来这儿，是出于软弱，而且忘掉了自己的身分。可是你知道我为什么来，知道那天你在路上拦住我时你提出了什么。有关我要知道的事，你有什么要告诉我的？我用权势和金钱都打听不到的消息，这么个窝棚里怎么竟会有人要自动告诉我？”他鄙夷地看了看四周，“我想，”他稍停片刻说，这期间他严厉地看着她，“你不见得有那么大胆子来跟我开玩笑，或者想骗我。不过，如果你有那种打算，你最好还是在你的阴谋刚开始时就停止。我的脾气可不是无足轻重的，我的惩罚会是严厉的。”

“哦，一个骄傲的、狠心的先生！”老妇人摇摇头嘻嘻笑着说，搓着她那双皱缩的手，“哦，狠心，狠心，狠心！可是阁下会亲眼看见，亲耳听见，不是用我们的眼睛看，用我们的耳朵听——如果阁下能知道他们的行踪，那么付一点钱，你不会在意吧，是不是，尊敬的亲爱的先生？”

“我知道，”董贝先生听了这句问话，显然放下了心，答道，“有了钱，可以使不可能办到的事办到。它甚至使这种出人意料的、不大会成功的手段也可以利用。是的。只要给我可靠的消息，我都会付钱。但是必须先把消息告诉我，我自己判断它是否有价

值。”

“你认为再没有什么比钱更强的吗?”那个年轻女人说时,没有站起身来,也没有改变姿势。

“我认为,在这儿没有,”董贝先生说。

“我看,你应该知道,在别地方有东西更强,”她答道。“你不知道女人的愤怒吗?”

“你这女人,舌头太没礼貌,”董贝先生说。

“平时并不这样,”她毫无表情地回答。“我是在跟你说话,让你能更理解我们,更依靠我们。在这儿,女人的愤怒同在你那豪华的家里一样。我愤怒,愤怒了好几年了。我很有理由愤怒,正如你很有理由愤怒一样,而且对象是同一个男人。”

他不由得吓了一跳,惊奇地看着她。

“是的,”她大笑着说。“尽管我们之间似乎有着很大的距离,事实却正是这样。怎么会这样,那无关紧要。那是我的故事,我把我的故事藏在自己心里。我会把你同他拉在一起,因为我憎恨他。我这个母亲贪心而且贫穷;只要有钱,她会出卖她搜集到的任何消息,或者任何东西、任何人。如果她能帮助你,让你知道你要打听的事,你给她一点钱,那也许是很公平的。但那不是我的动机。我已经把我的动机告诉了你,即使你跟她为了六便士讨价还价,这动机对我来说还是同样强烈,而有这一个动机就足够了。我说完了。哪怕你在这儿等到明天早上太阳出来,我的无礼的舌头也不再说话了。”

她说这番话时,老妇人很是不安。这番话有可能剥夺她指望能得到的钱。她拉拉董贝先生的袖子,悄悄对他说别理她。他发狂似地瞪眼轮流看着她们,用比平时更深沉的声音说:

“说下去——你知道什么?”

“哦，不能这么快，阁下！我们得等一个人，”老妇人答道。“要从另一个人那儿得到——慢慢地探听出来——从他那儿逼出来挤出来。”

“你是什么意思？”董贝先生说。

“耐心点，”她哑声哑气地说，把她那爪子似的手放在他胳臂上。“耐心点，我会打听到的。我知道我能！他要是瞒我，”好心的布朗太太弯起她的十个手指说，“我就把事情从他那儿挖出来！”

她一瘸一拐地走到门那里朝外面张望。董贝先生一直盯着她。然后他转眼看她的女儿。可她的女儿还是毫无表情，一声不响，根本不理会他。

“你是说，老婆子，”弯腰曲背的布朗太太摇摇头，自言自语地走回来时，他说，“还要在这儿等一个人？”

“是的！”老妇人说，抬头看着他的脸，点点头说。

“你要从他那儿逼出对我有用的消息？”

“是的，”老妇人再次点点头说。

“一个陌生人？”

“啧！”老妇人尖声大笑着说，“这有什么关系！啊，啊；不。对阁下来说，不是陌生人。但是他不愿见你。他会怕你，不敢说。你站到那扇门后面，自己去判断他。我们不要你不加调查就相信。什么？阁下怀疑门后面的那间房间？哦，你们这些阔绅士真会猜疑！那么，瞧吧。”

她锐利的眼睛察觉到他流露出来的猜疑神情。在这种情况下，有这神情并非毫无理由。为了让他放心，她这时拿了蜡烛到她说的那扇门跟前去。董贝先生朝里面看，看清了那是间乱七八糟的空房间，便示意她把蜡烛放回原处。

“还要多久，”他问，“这人才来？”

“不久，”她答道。“阁下坐几分钟好吗？”

他没有回答，只是开始犹豫不决地在房间里踱步，仿佛决不定是留还是去，又仿佛他因为来了这里正在同自己生气。但是不久，他的脚步变得比较缓慢而沉重，他的脸变得更严厉，好像在沉思，因为他来这里的目的固定在他脑子里，在那里再一次膨胀。

他这样眼睛盯着地来回走着。布朗太太坐在她起来迎接他以前坐过的那张椅子上，又在倾听。或者是因为他的脚步声过于单调，或者是因为她处于风烛残年，听觉迟钝，门外的脚步声她女儿已经听到了一会儿，并抬眼示意母亲他正走来，她才惊觉起来。但这时，她从椅子上跳起来，低声说“他来了！”催她的客人到他观察的地方去，又在桌上放了一瓶酒和一个杯子，动作极其迅速，当磨工罗布在门口出现时，她的双臂已经可以一下子搂住他的脖子。

“我的好孩子终于来了，”布朗太太嚷道，“——哦嗬，哦嗬！你真像是我的亲生儿子，罗比！”

“哦！布朗太太！”磨工反抗道。“别这样！你不紧紧抱住、不掐住脖子就不能爱一个家伙吗！小心我手里的鸟笼，好吗？”

“把鸟笼看得比我还重！”老妇人对着天花板嚷道。“我可是比母亲更疼爱他啊！”

“嗯，我肯定我是非常感激你的，布朗太太，”那不幸的青年十分恼火地说；“可是你嫉妒人。当然，我自己就很爱你，有诸如此类的感情；可是我不把你闷死，是不是，布朗太太？”

然而从他那神情和语气看，好像他丝毫不会反对在一个有利的场合这样做。

"还说鸟笼!"磨工像抱怨般地说。"倒好像那是犯罪似的!喂,你瞧! 你知道这是谁的吗?"

"是主人的,亲爱的?"老妇人咧嘴一笑。

"啊!"磨工边回答边提起一个包扎起来的大鸟笼,放到桌上,用牙齿和手把结解开。"这是我们的鹦鹉。"

"是卡克尔先生的鹦鹉,罗布?"

"你别说好吗,布朗太太?"受到逼迫的磨工答道。"你提名道姓干什么? 她要是不把人逼疯了,"罗布急得走投无路地抓着自己的头发说,"那我就有福了!"

"什么? 你不准我说,你这忘恩负义的孩子!"老妇人一下子激动起来,大声说。

"天哪,布朗太太,不!"磨工噙着泪水说。"难道真有这样一个——! 难道我不爱你吗,布朗太太?"

"是吗,可爱的罗布? 你真的爱我吗,孩子?"说着,布朗太太又一次疼爱地拥抱他,只是在他用腿使劲而无效地挣扎了几次,他的头发全部都竖了起来,她才放开他。

"哦!"磨工答道,"完全陷入这儿的这种疼爱,是多么叫人受不了啊。但愿她——你一直都好吗,布朗太太?"

"啊!到今天晚上已经有一个星期没来了!"老妇人用责备的眼神看着他。

"天哪,布朗太太,"磨工答道,"一个星期以前那个晚上我说过我今晚来,是不是?我来了。你怎么样!但愿你稍微讲点道理,布朗太太。我为自己辩护,说得喉咙都哑了,我被你搂得脸都发亮了。"他使劲用袖子擦他的脸,好像要把他说的亮光擦掉拟的。

"喝一点酒,让你舒服一下,我的罗宾,"老妇人说,从瓶里斟了满满一玻璃杯递给他。

"谢谢你，布朗太太，"磨工答道。"祝你健康。祝你长——等等。"从他脸上的表情看，这并不包括任何很好的祝愿。"祝她健康，"磨工瞥了一下艾丽斯。他以为她坐在那里眼睛盯着他背后的墙，其实她是看着董贝先生那张在门口的脸，"同样祝她健康，非常健康！"

随着这两段祝词，他干了这杯，把杯子放下。

"呃，我说，布朗太太！"他继续说。"现在讲点道理。你会判断鸟，也了解它们的生活习惯，这是我花了代价才知道的。"

"花代价！"布朗太太重复一遍。

"我是说，我感到满意，"磨工答道。"你多爱打断人的话，布朗太太！你又让我把话都忘了。"

"判断鸟儿，罗比，"老妇人提示道。

"啊！"磨工说。"呃，我不得不照料这只鹦鹉，因为有些东西卖了，一个家散了。我目前不想照看它，所以希望你能养它一两个星期，给它吃住，好吗？如果我非来来去去不可，"磨工神情沮丧地说，"那么，还是有样东西让我来看看的好。"

"有样东西让你来看看？"老妇人尖声叫道。

"我是说，除了你以外，布朗太太，"胆小的罗布答道。"不是说，除了你以外，我还要什么东西引我来，布朗太太，真的。看在老天爷面上，别再来那一套了。"

"他不关心我！他不像我关心他那样关心我！"布朗太太举起皮包骨头的双手嚷道。"可是我会关心他的鸟的。"

"还得好好关心它，你知道，布朗太太，"罗布摇摇头说。"只要捋一次倒毛，人家就会知道的。"

"啊，那么灵敏，罗布？"布朗太太马上说。

"灵敏，布朗太太！"罗布重复一句。"可是，不能谈这个。"

他突然停下，害怕地看看房间那头。罗布再斟满一杯，慢慢地喝掉，摇摇头，开始把手指一次次摸过鹦鹉笼的金属丝，以此岔开那刚刚提及的危险话题。

老妇人狡猾地看着他，把她的椅子拉近他的，看着笼子里的鹦鹉。它听到她的叫声，便从镀金圆顶上下来。她说：

"现在活儿丢了吧，罗比？"

"你甭管，布朗太太，"磨工简慢地答道。

"也许有伙食费吧，罗布？"布朗太太说。

"漂亮的波丽！"磨工说。

老妇人向他投去一瞥，那真会使他感到自己的耳朵处于危险之中。可是这次却是轮到他来看笼子里的鹦鹉了。不管他的想象使她那气冲冲的怒容多么明显，他的肉眼却没有看到。

"我奇怪主人怎么没把你带走，罗布，"老妇人用哄骗的声音说，可是脸却变得更加狠毒。

罗布全神贯注地看着鹦鹉，食指在金属丝上转动，所以没有回答。

老妇人的手只差一根头发丝的距离就抓住他那头俯在桌上的头发了；但是她控制住了自己的手指，由于要竭力用好话哄骗，憋得声音都变了。她说：

"罗比，我的孩子。"

"嗯，布朗太太，"罗布答道。

"我说我觉得奇怪，主人竟没把你带走，亲爱的。"

"你甭管，布朗太太，"磨工答道。

布朗太太立即用右手去抓他的头发，左手去掐他的喉部，用这种出奇的狂怒抓住她疼爱的人，使他脸色顿时发黑了。

"布朗太太！"磨工叫道，"放开，你放开好吗？你在干什么？救

命，姑娘！布——布——！”

可是，那个年轻女人听到他直接向她求救，听到他的模糊不清的话，同样无动于衷，保持中立，直到罗布和他的攻击者搏斗到了一个角落里，他挣脱出来，站在那里喘粗气，用胳膊肘保护自己的时候。老妇人也在喘粗气，愤怒而且急躁地跺着脚，似乎在积集力量要再向他扑去。在这紧要关头，艾丽斯插进来说话了，但不是帮磨工，她说：

“干得好，母亲。把他撕成碎片！”

“什么，姑娘！”罗布哭着说；“你也反对我？我怎么了，我干了什么？我倒想知道知道干吗要把我撕成碎片？你们干吗要抓住人家把他掐死？他对你们，对你们两人中任何一个都没干什么坏事。你们还算是女人！”吓坏了的、苦恼的磨工用袖口擦着眼睛说。“我对你们感到惊奇！你们那种女人的温柔到哪儿去了？”

“你这条忘恩负义的狗！”布朗太太气喘吁吁地说。“你这条厚脸皮的、无礼的狗！”

“我干了什么冒犯你的事，布朗太太？”眼泪汪汪的罗布反驳道。“一分钟以前，你还很疼我呢。”

“用他那简慢的回答和恶言恶语来阻止我说话，”老妇人说。“我！就因为我听了有关你主人和那位女士的闲言碎语觉得好奇，竟然敢拿我开玩笑！可我再也不跟你说话了，我的孩子。现在走！”

“我肯定，布朗太太，”可怜的磨工答道，“我从没暗示过我要走。请别那样说话，布朗太太。”

“我根本不愿说话，”布朗太太说，用她的弯起的手指做了个动作。他吓坏了，在角落里蜷缩得只有原来的一半大。“我的嘴再也不会同他说一句话。他是条忘恩负义的狗。我把他扔掉。现

在让他走！我要叫那些说话太多的人跟着他。他没法摆脱他们。他们会像蚂蝗一样叮住他，像狐狸一样偷偷地跟着他。什么！他知道他们。他知道他的旧花招、旧习惯。如果他忘了他们，他们马上会提醒他。现在让他走，有这一群人老是跟着他来来去去，看他怎么样给主人做事，给主人保守秘密。哈，哈，哈！他会发现他们同你我不一样，艾丽；尽管他对你我都保密。现在让他走，现在让他走！”

使磨工说不出地惊愕的是，老妇人那扭曲的身子一次又一次地兜着直径大约四英尺的圈子，她还不断地重复这句话，举起拳头在头上挥着，嘴巴动来动去。

“布朗太太，”罗布从角落里走出来一点儿，恳求道，“我肯定，你再考虑一下，冷静下来，就不会伤害人家了，是不是？”

“别同我说话，”布朗太太还在怒气冲冲地绕着圈子走。“现在让他走，现在让他走！”

“布朗太太，”受折磨的磨工争辩说，“我不是有意——哦，一个人落到这个地步，多惨啊！——我只是说话小心。布朗太太，我一直说话小心，因为他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不过，我本可以知道不会传出去。我肯定，”他露出可怜巴巴的神情说，“我很愿意谈，谈多少都可以，布朗太太。请别传出去。哦，难道你就不能行行好，给一个可怜的家伙说句好话！”磨工在绝望中恳求那个女儿。

“好了，母亲，你听见他说的，”女儿用她那严厉的声音说，头不耐烦地动了一下；“再试他一次，如果你再同他闹翻，那么，只要你愿意，你就毁了他，把他了结了。”

布朗太太听了这十分亲切的劝告，似乎受到了感动，立即开始狂笑起来；又渐渐地冷静下来，搂住道歉的磨工。他露出说不

出的悲哀，像个受害者（他确实是个受害者），再坐上他以前坐的位子，就在他那可敬的朋友身边。他听任她挽住他的胳臂不放，他脸上勉强摆出一副温柔的样子，竭力不露出相反的表情。

“主人怎么样，亲爱的亲亲？”他们俩互相作了保证，以这种和蔼的姿势坐着的时候，布朗太太说。

“嘘！请你行行好，说得轻一点儿，布朗太太，”罗布恳求道。“啊，我想，他很好，谢谢你。”

“你没丢了活儿吧，罗比？”布朗太太用哄骗的口气说。

“啊，我不是完全丢了活儿，也不是完全有活儿，”罗布支支吾吾地说。“我——我还拿工资，布朗太太。”

“没活儿可干，罗布？”

“目前没什么活儿，布朗太太，但是——要密切注意，”罗布说，眼睛悲惨地转动着。

“主人在国外，罗布？”

“哦，看在老天份上，布朗太太，你不能跟人谈谈别的吗！”磨工突然绝望地叫道。

暴躁的布朗太太立即站起来，受了折磨的磨工拉住她，结结巴巴地说，“是——是的，布朗太太，我相信他在国外。她瞪着眼在看什么？”他补了一句，是指那个女儿。她的眼睛盯着那张这时又在他背后张望的脸。

“别管她，孩子，”老妇人说着把他拉得更近一些，免得他回过头去。“她就是那副样子——那副样子。告诉我，罗布。你看到过那位女士吗，亲爱的？”

“哦，布朗太太，哪位女士？”磨工用可怜的哀求的声调说。

“哪位女士？”她反问道，“那位女士，董贝太太。”

“是的，我相信我见过她一次，”罗布答道。

“是在她出走的那天夜里，罗比，是不是？”老妇人凑着他的耳朵说，同时注意着他脸上的每个变化。“啊哈！我知道是那天夜里。”

“啊，既然你知道是那天夜里，你知道，布朗太太，”罗布答道。“那就不必去钳住人家，硬要他这么说。”

“他们那天夜里上哪儿去了，罗布？直接走了？他们怎么走的？你在哪儿看到她的？她笑了吗？她哭了吗？把一切都告诉我，”丑老太婆把他拉得更紧，拍着他那只穿过她臂弯放在她另一只手上的手，用她那双烂眼睛看着他脸上每一条纹路。“来！开始！我要你把一切都告诉我。什么，罗布，孩子！你和我可以一起保守秘密，嗯？以前我们也这样做过。他们先上哪儿去，罗布？”

可怜的磨工喘了一口气，停了一下。

“你哑了吗？”老妇人愤怒地说。

“天哪，布朗太太，不！你指望人家成为一道闪电。但愿我是电流。”为难的磨工咕哝道。“把某人击倒，这就会把他们的事情了结了。”

“你说什么？”老妇人龇牙咧嘴地问。

“我是希望把我的爱给你，布朗太太，”虚伪的罗布答道，想在酒中寻求安慰。“他们先上哪儿去，是不是！你是指他和她？”

“啊！”老妇人急切地说。“指他们俩。”

“咳，他们没上哪儿去——我是说没一起去，”罗布回答。

老妇人看看他，仿佛她很想再抓他的头和喉部。但是他脸上有一种顽固的神秘表情，使她没这么做。

“这就是其中的奥妙，”颇不情愿的磨工说；“所以没有人看见他们走，也没有人说得出他们上哪儿去。他们是朝不同方向走的，真的，布朗太太。”

“对，对，对！到一个约定的地方去会面，”老妇人默默地仔细看了一会儿他的脸以后，低声笑道。

“嗨，他们要不是到什么地方去会面，我想他们还不如待在家里的好，是不是，布朗太太？”颇不情愿的磨工答道。

“后来呢，罗布？后来呢？”老妇人一边说一边把他的胳臂拉过来，用自己的胳臂把它夹得更紧，仿佛她急于要听，生怕他会溜走似的。

“什么，我们还没谈够，布朗太太？”磨工答道。他觉得受了委屈，觉得有了醉意，又觉得受到了很大的折磨，不由得眼泪汪汪，几乎每回答一句就用袖口擦擦这只或者那只眼睛，发出一声徒然的呜咽或反抗。“你是问她那天夜里大笑没有，对吗？你不是问我她有没有大笑吗，布朗太太？”

“或者哭了？”老妇人补了一句，点头表示同意。

“都没有，”磨工说。“她很镇定，当她和我——哦，我看得出来，你一定要我说出来，布朗太太！但是现在你要庄严地发誓，你不告诉任何人。”

布朗太太天生狡猾虚伪，在这件事上又一心一意地要让她那躲起来的客人亲耳听听，所以她马上就照办了。

“她一直都像雕像那样镇定，那时她同我到索斯安普顿去，”磨工说，“早上，她还是这样，布朗太太。天亮以前，她一个人坐邮船走了——我装作她的仆人，送她平安地上了船——她还是那样。现在，你满意了吗，布朗太太？”

“不，罗布。还没有，”布朗太太坚定地说。

“哦，这女人真难对付！”不幸的罗布叫道，微弱地哀叹自己那无可奈何的处境。“接下来，你还想知道什么，布朗太太？”

“主人怎么了？他上哪儿去了？”她问，还紧紧抓住他不放，锐

利的眼睛仔细看着他的脸。

“天哪，我不知道，布朗太太，”罗布回答。“天哪，我不知道他干了什么，不知道他上哪儿去了，也不知道他的任何事情。我只知道我们分手的时候他叫我小心管住舌头。布朗太太，我是作为朋友才告诉你的。你要是把我们现在说的话重复一个字，那你还不如趁早开枪把自己打死，或者关在这所房子里，放火把房子烧了，因为他为了向你报复，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你对他的了解还不如我了解的一半，布朗太太。有他在，你永远不会安全，真的。”

“我不是发过誓了吗？”老妇人反驳道。“难道我不会遵守诺言？”

“嗯，我当然希望你遵守，布朗太太，”罗布有点怀疑地、态度中带点威胁地答道。“是为了我，也是为了你自己。”

他给她这个友好的告诫时，眼睛看着她，还点了一下头表示强调。但是看到那张表情怪诞的黄脸离他那么近，那双搜索的眼睛敏锐冷峻地盯着他，他觉得不舒服，便不安地垂下眼帘，坐在椅子上，挪动着身子，仿佛要愠怒地宣布再也不回答问题了。老妇人还像以前一样紧紧抓住他，利用这个机会举起右手食指，暗示那躲着的观察者要特别注意即将发生的事。

“罗布，”她用最甜蜜的哄骗声调说。

“啊呀，布朗太太，现在又是怎么了？”被惹恼的磨工答道。

“罗布！那位女士和主人约定在哪儿会面？”

罗布身体挪动得越来越频繁了。他朝上看看，朝下看看，咬着拇指，在背心上把它擦擦干，最后斜眼看着他的折磨者说，“我怎么知道，布朗太太？”

老妇人又像以前一样举起手指答道，“得啦，孩子！讲了一半却又住口不谈了，这是没用的。我要知道——”她等他回答。

罗布为难地沉默了片刻，突然说，“我怎么念得出那些外国地名，布朗太太？你真是个不讲道理的女人！”

“可是你听到过那些地名，罗比，”她坚定地反驳他，“你知道那怎么发音。得啦！”

“我从没听到过，布朗太太，”磨工答道。

“那么，”老妇人急忙反驳，“你看到过它，你可以把它拼出来。”

罗布暴躁地又像笑又像哭地叫了起来——因为尽管布朗太太这样逼他，他心里还是赞叹她的狡猾——他颇不情愿地在背心口袋里摸了一会儿，拿出一小段粉笔。老妇人看到捏在他拇指和食指间的粉笔，她眼睛发亮了。她匆匆在松木桌上清出一块地方，让他把字写在那里。她再一次用抖动的手打手势。

“现在我事先告诉你，布朗太太，”罗布说，“再问我别的是没有用的。我不会再告诉你什么；我没法告诉。他们要隔多少时候再见面，或者他们单独走是谁的主意，我跟你一样不知道。我一点也不知道。如果我告诉你我是怎么发现这个字的，你就会相信。要我告诉你吗，布朗太太？”

“要的，罗布。”

“那么好吧，布朗太太。事情是——现在你别再问什么，你知道吗？”罗布说。他把他那双很快变得蒙眬和迟钝的眼睛转向她。

“一个字也不再问了，”布朗太太说。

“那么好吧，事情是这样的。当某个人把这位女士留给我照料时，他塞了一张写有地址的纸条在她手中，说是万一她忘掉可以看看。她不怕忘掉，因为他一转身，她就把它撕了。我把马车踏脚板翻上去时，摇落了一个碎纸片——我想，她把其余的从车窗撒掉了，因为后来我找了，一片也找不到。纸片上只有一个词，

如果你一定要知道，那么，就是这个词。可是记住！你发过誓，布朗太太！”

布朗太太说她知道。罗布没有别的话要说，便开始在桌子上缓慢而吃力地用粉笔写着。

“‘D，’”他写成这个字母以后，老妇人大声念道。

“别念好不好，布朗太太？”他用手遮住这个字母，不耐烦地转身对她嚷道，“我不要让它念出来。别出声，行吗！”

“那么，就写大一点儿，罗布，”她答道，又做了个暗号；“因为我的眼睛不好，甚至看印刷体也不行。”

罗布低声咕哝了几句，没好气地再继续写字。在他低下头来的时候，他不知不觉中为之吃力地提供情况的那个人从他背后的门那里走到离他肩膀一小步的地方，急切地看着他的手缓慢地在桌上写出的字。这时，艾丽斯从她那对面的椅子上注意地看着它写出来。他写一个，她就不出声地嘴里念一个。罗布每写完一个字母，她的视线就同董贝先生的相遇，仿佛都想让对方证实一下。就这样，他们俩都拼出了D—I—J—O—N[①]。

“就这个！”磨工说，匆匆把手弄湿，把字抹掉；抹掉了还不满意，又用上衣袖子把痕迹全都擦掉磨掉，直到桌子上没有粉笔的颜色为止。“现在，我希望你满意了，布朗太太！”

老妇人表示满意，放开他的胳臂，拍拍他的背。磨工由于受了折磨，受了盘问，又喝了酒，支撑不住了，便叠起双臂，把头搁在上面，睡着了。

等到他熟睡了一会儿，正在大声打鼾时，老妇人才转身朝空房间走去，招手要站在那里躲着的董贝先生穿过房间出去。甚至

① DIJON是法国中东部城市第戎的原文。



布朗太太和D.I.J.O.N.

在这时，她还忙于监视罗布。如果在那秘密的脚步穿过房间走向大门时，他抬起头来，她就会用双手蒙住他的眼睛，或者把他的头打下去。但是，她的眼睛尽管密切注意着熟睡的人，却也密切注意着那个醒着的男人。他给她金币时手碰到她的手，虽然小心，金币却还是发出当的一声响声，这时她的眼睛像渡鸦的眼睛一样明亮和贪婪。

那个女儿阴郁地目送他到门口，清楚地看到他脸色多么苍白，他那匆忙的脚步表示，对他来说，稍一耽搁就像是一种无法忍受的监禁，他是多么急于迅速走开。他随手把门带上时，她回过头来看她母亲。老妇人快步朝她走来；摊开手让她看手里的东西，又谨慎而贪婪地把它紧紧握住，低声说：

"他会怎么办，艾丽？"

"下毒手，"女儿说。

"谋杀？"老妇人问。

"他的自尊心受到伤害，他成了个疯子，我们也好，他也好，都知道他可能这么做。"

她的眼睛比她母亲的还要亮，眼睛里的怒火也更强烈，但是她的脸没有血色，甚至她的嘴唇也没有血色。

她们没再说什么，只是分开坐着。母亲盯着钱；女儿在沉思。两人的眼睛都在这烛光幽幽的昏暗房间中发亮。罗布睡着，打着鼾。只有那只没人照管的鹦鹉在活动。它用弯弯的喙扭着、拉扯着笼子的金属丝，爬到笼顶，像只苍蝇那样沿着顶爬，再头朝前下来，摇呀咬的，把每根细丝弄得格格响，仿佛它知道它主人的危险，拼命要开出一条路来，飞去警告他似的。

第五十三章
更多的消息

有两个和这叛徒同一血统的人——他的断绝来往的哥哥和妹妹——为了他的罪过，这时比深受其害的那个人更加心情沉重。世人虽然爱打听，爱折磨人，但是却给了董贝先生勇气去追踪和复仇。世人激起了他的怒火，刺伤了他的自尊心，把他生活中唯一的念头扭曲成一个新的形状，让他能泄愤，他整个精神生活就变成这一个目的。他性格中所有的固执和冷酷，所有的顽固性，所有的阴郁和乖僻，所有的过分自大，所有那在别人普遍承认他的重要性时他还要从中挑剔的猜疑，全都朝着这一个方向，就像许多溪流汇成一条大河，载着他向前奔腾。被激怒的董贝先生比最狂暴最凶猛的敌人都更难对付。比起这位浆过的领带上没一点皱纹的严肃绅士来，一只野兽还比较容易被哄得改变习性或平静下来。

但是他那强烈的目的几乎代替了行动。当他还不知道那个叛徒的去处时，这目的使他不去想自己的不幸，而想着另一前景。可是他那奸诈心腹的哥哥和妹妹却没有这种宽慰。在他们过去和现在的经历中，一切都使他们为他的过失更感到痛苦。

也许妹妹有时会悲哀地想，如果她留在他那里，像以前那样做他的同伴和朋友，他就不会这样做出罪恶的事。如果说她曾经这样想过，那么，她还是不为她自己做的事后悔，不对她的责任有丝毫怀疑，不去估计她自我牺牲所付的代价或者过高估计它

的代价。但是，那犯过错误、正在悔过的哥哥有时想到了这个可能性，他的心却受到了强烈的谴责，使他几乎无法忍受。他心里并没有反击他那狠心弟弟的念头。发现了弟弟的罪恶以后，他心里所思考的只不过是再一次谴责自己，心里重新为自己的卑鄙和毁灭悲叹。在毁灭中他不是孤身一人，这既是他的安慰又是他的自责。

上一章我们谈到的那个晚上，董贝先生周围的人正在为他妻子私奔的事忙得不可开交。就在这天，这兄妹俩很早坐在那里吃早饭时，窗子被一个意外朝小门廊走来的人影遮暗了。那人就是跑腿珀奇。

“我一早从保尔池过来，”珀奇先生一边说一边在房门口透露秘密似的朝里看着，站在地席上把根本没泥的鞋子擦遍了，“是根据昨晚给我的指示。那就是趁你早上还没出去，一定要给你送信来，卡克尔先生。我本该在一个半小时以前来的，”珀奇先生温顺地说，“可是我太太身体不好，真的，夜里有五次我以为我会失去她。”

“你妻子病得那么厉害吗？”哈丽特问。

“啊，你瞧，”珀奇先生转身去小心地把门关上，然后说，“她太为我们公司发生的事担心了，小姐。她神经很脆弱，你瞧，很容易神经衰弱！虽然我相信，最坚强的神经也很有必要发抖。你一定也很难受。”

哈丽特忍住一声叹息，瞟了她哥哥一眼。

“我肯定我为这事很难受，以我自己的卑微的方式，”珀奇先生摇摇头继续说，“在某种程度上说，要不是我亲身经历，我简直不会相信。这使我同喝醉了酒差不多。我确实每天早上都像夜里喝了太多的酒似的。”

珀奇先生的外表证实了他说的这些症状。他的外表上好像有一种发烧似的没精打采的样子，好像同喝酒有关。事实上这一定是由于他多次在酒馆的酒吧柜前出现，人家请他喝酒，向他打听消息。这已经成了他每天的习惯。

"所以，"珀奇先生再一次摇摇头，清脆地低声说，"我能知道在这种最令人痛苦的事情中处于特殊地位的人的心情。"

珀奇先生说到这里，停下来等他们透露一些秘密。他们没有说什么，他便用手捂着嘴咳嗽起来。这也没有效果，他便用帽子挡住嘴咳嗽。这仍然没有效果，他便把帽子放在地上，伸手到胸袋里摸信。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不要回信，"珀奇先生做出一副和蔼可亲的笑容说；"不过也许你会赏光看看这封信，先生。"

约翰·卡克尔打开董贝先生的封印，看信的内容。内容很简单，他答道，"不要。不要回信。"

"那么，我要向你告别了，小姐，"珀奇说着朝门口走了一步，"真的，希望你不要为最近发生的这件令人痛苦的事过度担心。报纸，"珀奇先生又走回去两步，用更加神秘的低语对兄妹俩说，"急于要得到这件事的消息，比你们认为可能的还要急。有一家星期日报里的人，穿了件蓝披风，戴了顶白礼帽，他事先已经提出过要给我贿赂——我还有必要说他获得怎样的成功吗？——昨天晚上在我们院子里东躲西闪，直到很晚，八点二十都过了。我亲眼看见他的。他眼睛朝会计室的钥匙孔里张望。那是一把特别的锁，张不到里面。另外还有个人，"珀奇先生说，"身上有军队里的那种挂武器的环，在那该死的一天，整天都在国王纹章旅店的客厅里。上星期，我碰巧在那儿漏出了几句话，第二天星期日早上，我看到它用最惊人的方式印出来了。"

珀奇先生伸手到胸袋里，好像要把那段文章拿出来，可是没得到什么鼓励，便拉出他的獭皮手套，捡起他的帽子，告辞了。还没到正午，珀奇先生就已经在国王纹章旅店和其他地方告诉几个精选出来的听众：卡克尔小姐泪水夺眶而出，抓住他的双手说，"哦！亲爱的亲爱的珀奇，看见你就是我剩下的唯一安慰！"他还说约翰·卡克尔先生用可怕的声音说，"珀奇，我不承认他。别再让我听到他是我的弟弟！"

"亲爱的约翰，"只剩下兄妹俩时，他们沉默了几分钟以后，哈丽特说。"那封信里有坏消息。"

"是的。但没有什么出乎意料的内容，"他答道。"我昨天看到那个写信的人。"

"写信的人？"

"董贝先生。我在那儿时，他两次穿过会计室。以前我能避开他，可是当然不能希望长久避开他。我知道，他认为我在那儿是讨厌的，这很自然。我自己觉得一定这样。"

"他没这么说？"

"没有。他什么也没说。但是我看到他的眼光在我身上停了一会儿。我对会发生的事——已经发生的事，有思想准备。我被解雇了！"

她尽量不显得吃惊，尽量显得满怀希望。但是，有很多理由认为这是个令人悲伤的消息。

"我不必告诉你，"约翰·卡克尔读信道，"'为什么你的姓今后听起来会不自然，尽管它同我的姓毫不相关。我也不必告诉你为什么每天看到一个有这个姓的人，对我来说是无法忍受的。我必须通知，我们之间的雇佣关系从今天起全部停止。希望不再同我以及我的公司有任何来往。'信里附了一笔钱，相当于提前很

久通知解雇的情况下所付的钱。这就把我解雇了。老天知道，哈丽特，我们想起一切，就会觉得他这样做还是宽厚的、考虑周到的！”

“如果为了别人的过错竟然来惩罚你，约翰，算是宽厚的、考虑周到的，”她温和地说，“那么可以这么说。”

“对他来说，我们是个不祥的家族，”约翰·卡克尔说。“他有理由怕听我们的姓，认为我们的血统中有些可诅咒的、邪恶的东西。要不是有你，哈丽特，我也几乎要这样想。”

“哥哥，别这么说。如果你有什么特别的理由要爱我——你说你有理由，你认为你有，但我说，没有！——那么，就别让我听到这种胡言乱语！”

他用双手捂住脸；但不久就在她走近他时，让她握住他的一只手。

“我知道，干了这么多年，这样离开是很伤心的，”他妹妹说，“其原因对我们两人来说都是可怕的。我们也必须生活，必须到处去找找有什么办法。嗯，嗯！我们能毫不沮丧地这么做。我们奋斗，约翰，一起奋斗，是我们的骄傲，不是我们的麻烦！”

她吻吻他的脸颊，要他高兴起来，这时，她的嘴唇上浮起一丝笑意。

“哦，最亲爱的妹妹！你出于崇高的意志，把自己同一个毁灭的人缚在一起！他声名狼藉；自己没有朋友还把你的朋友全都赶光！”

“约翰！”她急忙用手捂住他的嘴，“看在我份上！看在我们长期作伴的份上！”他不说了。“现在，让我告诉你，亲爱的，”她悄悄在他身边坐下。“我同你一样，料到了这一手。当我这样想着，担心会发生这件事，为这尽量作准备的时候，我已经决定，如果真

发生这事，我就告诉你，我有件事瞒着你，那就是，我们有一个朋友。”

“我们的朋友叫什么名字，哈丽特？”他苦笑着答道。

“我真的不知道。不过，他有一次真诚地向我表示他的友好，还表示他希望帮助我们。到今天我一直相信他。”

“哈丽特！”她那惊奇的哥哥嚷道，“这个朋友住在哪儿？”

“我也不知道，”她答道：“但是他知道我们俩，也知道我们的历史——我们全部的小小的历史，约翰。正因为如此，我根据他自己提出的建议，一直没把他来这儿的事告诉你，生怕你会因为他知道我们的历史而觉得痛苦。”

“这儿！他来过这儿，哈丽特？”

“这儿，就在这间房间里。一次。”

“什么样的人？”

“年纪不轻。‘头发花白，’就如他说的，‘很快变得更白。’但是慷慨，坦率，善良，真的。”

“只见到过一次，哈丽特？”

“在这间房间里是只见过一次，”妹妹说，脸颊上泛起最淡、最短暂的红晕；“但是，他在这儿的时候，请求我让他每周一次在经过这儿时来看看我，肯定我们一切都很好，仍然不需要他帮忙。因为他说他能帮忙——这是他来的目的——而我告诉他我们不需要什么。”

“一周一次——”

“从那以后，每周一次，总是在同一天，同一时间，他路过这儿：总是步行，总是朝同一方向——朝伦敦。他从不多待，只是朝我鞠个躬，愉快地朝我挥挥手，像个好心的保护人那样。他在提出这些奇怪的会见时许下那个诺言，而且一直那么忠实地令人

愉快地遵守诺言，如果说一开始我对这种会见感到有点不安（我想我没感到不安，约翰；他的态度是那么朴实和真诚），那点儿不安也很快就消失，使我在这一天来临时很高兴，上星期一——这件可怕的事发生以后的第一次——他没路过这儿；我想，他不来是不是同发生的事有关。”

“怎么有关？”哥哥问。

“我不知道怎么有关。我只是猜测这是巧合；我没有去想为什么。我肯定他会来。他来的时候，亲爱的约翰，让我告诉他我终于同你说了，让我使你们俩见见面。他一定会帮我们找个新的谋生机会。他提出的请求是，他要做些事情使你和我的生活舒服些。我答应他，如果我们需要朋友，我会想起他的。那时，他的名字就不是秘密了。”

“哈丽特，”哥哥说。他一直仔细听着，“把这位绅士给我描绘一下。如此熟悉我的人，我一定知道他的名字。”

妹妹尽可能生动地描绘了那客人的五官、身材和衣服。但是约翰·卡克尔，要么是不认识那人，要么是她描绘得有点不对，要么是他走来走去沉思，思想开了小差，他想不出她描绘的人。

然而，他们俩同意，在他下次来的时候，他将看看他本人。谈完以后，妹妹去做家务，心情不像以前那样焦急。那个白发苍苍的男人，董贝公司以前的小职员，是第一天享受他不习惯的自由，他把这一天用来在花园里干活儿。

天已经很晚，哥哥坐着出声地念书，妹妹在做针线活儿。这时门口传来一阵敲门声。由于他们那出逃的兄弟，他们周围笼罩着一种朦朦胧胧的焦急和恐惧的气氛。这阵不寻常的敲门声几乎是令人惊慌的。哥哥到门口去，妹妹胆小地坐在那里听着。有人同他说话，他回答，而且好像大吃一惊。说了几句以后，两人一

起走过来。

“哈丽特，”哥哥照着他们这位深夜来访的客人进来，低声说，“莫芬先生——这位先生同詹姆斯在董贝的公司共事了很多年。”

妹妹吓得直往后退，好像进来的是个鬼似的。这个陌生朋友，黑头发里夹几丝灰发，脸红通通的，额头宽阔白净，眼睛是淡褐色的，她曾经把他作为一个秘密藏了很久！

“约翰！”她有点喘不过气来地说。“这就是我今天告诉你的那位先生。”

“这位先生，哈丽特小姐，”客人进来说——因为他在门口站了一会儿，“听你这么一说，大大放心了。他在上这儿来的路上，想了种种办法为自己解释，但是对任何一个说法都不满意。约翰先生，我在这儿不完全是个陌生人。刚才你看见我在你家门口，吃了一惊。我看得出来，你现在更加吃惊了。啊！在目前的情况下，这是够合情合理的。如果我们不是像现在这样是有习惯的人，那么我们就没有理由经常吃惊，连一半也没有。”

这时，他已经用她熟悉的那种又真诚又尊敬的和蔼态度招呼过哈丽特，已经在她身旁坐下，脱掉手套，扔到放在桌上的帽子里。

“我想看看你妹妹，约翰先生，”他说，“我用我自己的方法达到目的，这没什么可惊奇的。至于从那以后我经常来(她也许已经同你说过了)，那也没有什么出格。这很快就变成一个习惯；我们是有习惯的人——有习惯的人！”

他把双手伸进口袋，往椅背上一靠；他看着这兄妹俩，好像看到他们在一起，觉得十分有趣。他带着一种烦躁的沉思神态继续说道，“正是这种习惯，使我们中间的一些能做出较好事情的

人更像魔鬼那样骄傲和固执，使我们中间另一些人更加邪恶，使我们中间多数的人更加麻木不仁，使我们一天天地根据我们的泥土[①]性质像泥人一样变硬，而且让我们像泥人一样容易接受新的印象和信念。你将看到它给我的影响，约翰。我在董贝公司的管理方面作出我小小的、明确规定的一份贡献已有多年，我不必说有多少年。我看到你弟弟(他的行动证实他是个恶棍！请你妹妹原谅，我不得不这么说)一再扩大影响，直到公司和老板都成为他的玩物。我看到你每天在你那不显眼的办公桌上辛勤地工作。我却心满意足，只要出于我自己那点儿责任心，尽可能不受干扰，只要让我周围的一切一天又一天毫无异议地像一架大机器那样继续运行——那是它的习惯，也是我的习惯——只要把这一切都看作理所当然的，而且认为这是毫无问题的。我的星期三晚上按期来到，我们的四重奏会按期过去，我的大提琴的音很准，我的世界里没有什么出毛病——或者说，如果有的话，问题也不大——大也好小也好，那不是我的事。”

“我敢说一句，先生，在那段时间里，你在公司里比任何人都更受尊敬，更受喜爱，”约翰·卡克尔说。

“嗐！那也许是因为脾气很好，很随和，”那一个说，“这是我以前的习惯。配经理的胃口，配他那个下属的胃口，最配我的胃口。指定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不去讨好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乐于处在这个不需要别人的地位上。所以我本来可以一直这样维持到现在，可是我的房间有一堵很薄的墙。你可以告诉你妹妹，我的房间同经理的房间只是一板之隔。”

“这两个房间是相连的；也许原来是一个房间，就像莫芬先

---

① 据《圣经·旧约·创世记》第二章，上帝用泥土造人。

生说的，隔成两个，"她哥哥说着又朝他看，要他继续解释。

"我吹口哨，哼曲子，准确地哼完贝多芬的B调奏鸣曲，让他知道我们相互能听见，"莫芬先生说；"可是他从来不理睬我。当然，偶尔我听到一些私下的谈话。但是，既然听到了，我没有别的办法不听到，只能走出去。有一次，约翰，两兄弟在谈话，开始时还有年轻的沃尔特·盖伊，我就走出去。但是在我离开那房间以前，我已听到了一点儿。也许你还记得清楚，能把谈话的内容告诉你妹妹吧？"

"那是谈过去的事，哈丽特，"她哥哥低声说，"谈我们在公司里相对的地位。"

"那内容对我并不新鲜，但是却从一个新的角度谈。我习惯于相信我周围一切正常——世界上十分之九的人也这样相信——因为我这样惯了。两兄弟的谈话使我动摇了，"他们的客人说；"使我回想起那他们俩的历史，思考这个问题。我想，这几乎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这样思考——有许多熟悉的事、我们现在认为理所当然的事，在我们远远地从新的角度去看，会是什么样呢？总有一天，我们都会从这种角度去看事物的。在那个上午以后，我脾气就不那么好了，就像人们说的，也不那么随和，不那么自鸣得意了。"

他坐在那里用一只手敲着桌子，过了一两分钟；然后匆匆地继续说，好像他急于要摆脱他的自白似的。

"在我知道该怎么做，或者我是否能做些什么以前，这兄弟俩又谈了一次话，其中提到了他们的妹妹。我容忍那次谈话的细节任意地飘到我耳里，并不感到良心上有什么不安。我认为我有权把这些细节记在我心里。在这以后，我亲自到这儿来看看这位妹妹。第一次我站在花园门口，借口打听一个穷邻居的为人；但

是我说着说着离开了正题，我想哈丽特小姐那时怀疑了我。第二次，我请求让我进来；把我要说的话说了。你妹妹提了些理由，说当时不要我帮助，我不敢反驳；但是我在我们之间建立了一个联系的方法。它没有间断，一直到这几天。这几天我因为最近有些重要的事，没能继续联系。”

“我每天都能看到你，先生，却丝毫没猜到这个！”约翰·卡克尔说，“如果哈丽特当时猜到你的名字——”

“唉，老实跟你说吧，约翰，”客人打断他的话说，“我不说出名字，有两个理由。我不知道单单第一个理由就可以有约束力；但是，一个人总不能光凭好意就有权接受称赞，而且我下了决心，在我真正能给予一些帮助以前，无论如何不能说出自己的名字。我的第二个理由是，我一直希望你的弟弟还有一点可能变得对你们俩稍为宽厚一些；如果这样，那么，只要像他那样多疑而警惕的人有机会发现我偷偷地对你们友好，那就有可能重新引起不幸的分裂。的确，我决定冒险，让他对我不快——这没什么关系——而要从公司的头儿那里给自己找机会帮助你们。可是头儿因为丧事、求婚、结婚和家庭不和分了心，我们在这一段很长很长的时期里没有头儿，只有你的弟弟。对我们来说，”客人放低声音说，“那还不如是一根没有生命的树干来得好。”

他似乎意识到后面这些话是违反他的意愿漏出来的，于是一只手伸给那哥哥，一只手伸给那妹妹，继续说：

“我能想说的，和还想说的，现在我都已经说了。我的意思超过了言语所能表达的，我希望你们能理解而且相信。时机已经来到，约翰——虽然是很不幸地、很令人遗憾地来到——现在我可以帮助你而不至于干扰那持续多年的弥补过失的奋斗。今天，不是由于你自己的行为，你被免除了这种奋斗。时间不早了；今晚

我不必再说什么。用不着我劝告和提醒，你会守护这宝贝的。”

说完他站起身来要走。

“不过，你先走，约翰，”他愉快地说，“拿着蜡烛，不管你想说什么，都别说；”约翰·卡克尔心潮澎湃，如果可能的话，他会说个痛快；“让我同你妹妹说句话。我们以前单独谈过，也在这间房间里；虽然有你在这儿会显得更自然些。”

他目送着约翰出去，自己和善地转过头来，用变得比较严肃的态度对哈丽特低声说：

“你想问我你不幸成为他妹妹的那个人的情况。”

“我怕问，”哈丽特说。

“你不止一次急切地看着我，”客人说，“我想我猜得出你要问什么。他拿了钱没有？是不是这点？”

“是的。”

“他没有。”

“谢天谢地！”哈丽特说。“这是为了约翰。”

“他在许多方面辜负了别人对他的信任，”莫芬先生说；“他经常是为了自己的利益，而不是为了他所代表的公司的利益做生意，做投机买卖；他让公司冒很大的险，结果往往损失惨重，在他有责任抑制他的雇主的自负和野心、而且利用他的权力在这儿那儿指出它们的趋向的时候，他却去满足它们。现在他的这些所作所为也许不会使你吃惊。他努力扩大公司的名声，吸收巨大资金，而且把公司同别的商号作鲜明的对比，这些商号需要有个稳重的头儿去考虑可能招致的毁灭性的后果——只要事情稍有一点不幸的变化就很可能出现这后果。公司同世界大部分地区做了许多生意，像一个大迷宫，只有他一个人掌握线索。他有机会而且看来是利用了这个机会让各笔生意的结果在清查时都能

应付过去，并且用估计和概念代替事实。但是近来——你懂我的意思，哈丽特小姐？”

“完全懂，完全懂，”她答道，她那害怕的脸朝着他的脸。“请马上把最糟的情况告诉我。”

“近来，他似乎费尽心机使这些结果清楚明白，以至于查阅私人帐簿可以非常容易掌握这些结果，虽然它们数量大而且类型又不同。好像他决心让他的雇主总的看一下就可以看出，他满足雇主的主导感情已经给雇主带来了什么！毫无疑问，他是经常在卑鄙地满足那种感情，而且腐蚀似地迎合它。他的与公司事务有关的罪恶，主要就在于此。”

“在你离开我以前，亲爱的先生，我再问一句，”哈丽特说。“这一切没什么危险吧？”

“什么危险？”他有点迟疑地问道。

“危害公司的声誉？”

“我不能不明白告诉你，而且完全信任你，”莫芬先生朝她的脸仔细看了一会儿说。

“你可以这么做。真的，你可以这么做！”

“我相信我可以。危害公司的声誉？不；没有。也许会有困难，或大或小的困难，但是没有危险，除非——真的，除非——公司的头儿不想缩减计划，拒不相信公司并不处于他一向认为的那种地位，而自不量力，硬要继续发展。那时，它就会摇摇欲坠了。”

“但是不必这样担心，是不是？”哈丽特说。

“我们之间不该有什么隐瞒，”他跟她握握手说。“任何人都没法接近董贝先生，他现在的心理状况是：高傲、莽撞、不讲道理、无法控制。但是，他现在又烦恼又激动，超出了一切正常范

围，这会过去的。现在，最好的和最坏的，你全知道了。今晚不谈了，晚安！”

说完，他吻了吻她的手，到外面门口去。她哥哥正在那里等他。约翰想同他说话，他愉快地阻止约翰，对约翰说，他们不久就会经常见面，约翰如果想说，可以在别的时候说，他现在没时间。他步履轻捷地走了，免得听到感谢的话。

兄妹俩坐在炉边交谈，一直谈到天快亮的时候。他们瞥见了展现在面前的那个新世界，兴奋得睡不着觉，觉得就像两个很久以前船只失事的人，在一个孤岛上听天由命地生活，已经很老了，除了目前的家以外，想不起还有什么别的家，这时却终于来了一条船。但是，还有另一种不安使他们醒着。这线光明打破的那片黑暗又在他们周围合拢。他们那罪恶兄弟的影子在这间他脚从未踏入过的房间里。

它既赶不走，又不在太阳升起前消失。第二天早上，它还在那里；中午，夜里，它还在。在夜里它最黑、最不清楚，就像现在将要叙述的这样。

约翰·卡克尔已经出去，到他们的朋友那里谋求一封任命书。哈丽特一个人在家。她独自一人待着已有几个小时。那是个阴郁沉闷的傍晚，愈来愈浓的暮色不利于消除她心头的压抑。有关这个很久不见、很久不通音讯的哥哥的念头，以各种可怕的幻象在她周围掠过。他死了，他奄奄一息，他叫她，瞪眼看着她，对她皱着眉。她心里的图画是那么强加于她，咄咄逼人，以至于在暮色渐浓时，她已不敢抬头看看房间的黑暗角落，生怕他的幽灵，她那激动的想象的产物，会在那里等着，吓她一跳。她还有过一次幻觉，似乎他躲在隔壁房间里——虽然她很清楚，这是个荒谬的幻觉，她不相信它——为了增强自己的信念，她强迫自己到

那里去。但是没有用。她一离开，那间房间又变得阴森可怕。她再也没有力量使自己摆脱这些朦朦胧胧的可怕印象，仿佛它们都是扎根在坚实泥土中的巨大石像。

天快黑了，她坐在窗口附近，头搁在手上，看着下面。这时，她觉得房间里一下子变得更黑了。她抬起眼睛，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叫喊。紧挨着窗玻璃，一张惊恐的脸在朝里面注视；有一刹那，茫然地好像在找一样东西；然后，那双眼睛停在她身上，闪出了亮光。

"让我进去！让我进去！我要同你说话！"手敲得玻璃格格响。

她立即认出了那个有一头黑色长发的女人。在一个雨夜，她曾给过那女人温暖、食物，还让她避雨。想起那女人的狂暴行为，哈丽特自然害怕她，从窗口后退了一点，犹豫而且惊慌地站着。

"让我进去！让我同你说话！我是感激的——平静的——卑恭的——你要怎样都可以。但是要让我同你说话。"

提出这个请求时的强烈态度、脸上那真诚的表情、做出恳求手势的颤抖双手、同她当时自己处境相应的声音中的某种恐惧，打动了哈丽特。她赶紧走到门前，把门打开。

"可以让我进去，还是要我在这儿说话？"那女人抓住她的手说。

"你有什么事？你要说什么？"

"不多，可是让我说出来，不然我就永远不会说了。我现在不得不走开。好像有只手把我从门口拉开。如果你能信任我这一次，那就让我进去！"

她的劲头儿又一次打动了哈丽特。她们走到小厨房的炉火边。上回她曾坐在这里吃东西，烘衣服。

"坐在那儿，"艾丽斯在她身边跪下说，"看着我。你还记得我

吗?”

“记得。”

“你记得我告诉你我是什么人,顶着狂风暴雨、衣衫褴褛、一瘸一拐地从哪儿来吗?”

“记得。”

“你知道那天晚上我怎么回来,把你的钱扔在地上,诅咒你和你的家族。现在,看我给你下跪。现在我不是和那时一样真诚吗?”

“如果你要的,”哈丽特温和地说,“是宽恕——”

“可是并不是!”那个女人露出骄傲、凶猛的神情说。“我要的是相信我。现在你可以判断一下,像我过去那样和像我现在这样,我是否都值得相信。”

她还跪着,眼睛看着火。炉火照在她那被摧毁的美貌和她那蓬乱的黑发上。她把一长绺头发拉过肩头,绕在她手上,说话时沉思地咬着和扯着它。她继续说:

“在我年轻貌美的时候,这,”她轻蔑地扯着她抓住的头发,“只是被小心爱护着,人家再怎么称赞它,都还不够,小时候不大关心我的母亲发现了我的长处,便疼爱我,以我为骄傲。她贪心,又贫穷,想把我当作一种财产。我肯定,还没有一个高尚的女士会在女儿身上动这种脑筋,或者做得好像在动这脑筋——从来没有过,我们都知道——这说明,只有在我们这些可怜人中间,母亲们才用不正当的方法抚育自己的女儿,结果招来祸害。”

她看着火,好像一时间忘了还有个人在听。她一边把那一长绺头发在手上绕了又绕,一边迷迷糊糊地继续说。

“结果怎样,我不必说。在我们这个阶层里,这种事情的结果并不是悲惨的婚姻;而只是悲惨和毁灭。悲惨和毁灭落到我头上

——落到我头上。”

她的眼睛不再阴郁地凝视着火，而是迅速地转过来看哈丽特的脸，她说：

“我这是在浪费时间，没时间可供我浪费。但是，如果我没有想起这一切，现在我就不会在这儿。我说，悲惨和毁灭落到我头上。我被变成一个短命的玩具。人家比抛掉玩具更狠心更无所谓地把我抛弃。你知道是谁的手抛弃的吗？”

“你干吗问我？”哈丽特说。

“你干吗发抖？”艾丽斯神情急切地问。“他玩弄我，把我变成了个魔鬼。我在悲惨和毁灭中越来越堕落。我被卷入一件抢劫案——自始至终都参加了，只是没有分赃——我被查出，送去受审，没有一个朋友，没有一个便士。虽然我只是一个姑娘，但是，如果他说一句话就能救我，我也宁可去死，也不去求他说一句话。我宁可去死！人们能想出来的任何一种死法都行。可是我母亲总是贪心。她以我的名义去信，把我的真实情况告诉他，卑贱地请求他最后给一点小小的礼物——所要的英镑数还不如我这只手的手指多。那人以为我躺在他脚下，对处于悲惨境地的我轻蔑地打榧子，连这一点可怜的念旧的表示也不给；心满意足地让我给押到国外，再也不能去麻烦他，让我死在那儿，烂在那儿。你想，那人是谁？”

“你干吗问我？”哈丽特又说了一句。

“你干吗发抖？”艾丽斯说着把手放在她胳臂上，朝她的脸看，“那个回答就在你嘴唇上！那是你的哥哥詹姆斯。”

哈丽特抖得越来越厉害，但没有避开那盯着她眼睛的急切的眼光。

“我一知道你是他妹妹——就在那天晚上——我就疲累不

堪地、一瘸一拐地走回来退还你的礼物。那天晚上我觉得，只要我能发现他一个人在某个偏僻的地方，附近没有别人，我就真会疲累不堪地、一瘸一拐地走遍整个世界去刺死他。你相信我是真心说这些话的吗?”

“相信。老天爷，你干吗又来呢?”

“在那以后，”艾丽斯说时照旧那样抓住她的胳臂，看着她的脸，“我看到过他！我在大白天亲眼看着他。如果我有任何怨恨的火星在我胸中沉睡，那么，在我看到他时，那火星顿时熊熊燃烧起来。你知道他欺骗了一个骄傲的人，使这人成为他的死敌。如果我已经把他的情况告诉了这人，那会怎么样?”

“情况！”哈丽特重复一句。

“如果我已经找到一个人，他知道你哥哥的秘密，知道他逃走的方式，知道他和同他一起逃走的人逃到哪儿去，那会怎么样?如果我已经使那人在他那偷听的死敌近旁一字一句把知道的情况全都说出来，那会怎么样?如果我当时坐在一边看着那死敌的脸，看到它变得几乎不像人脸，那会怎么样?如果我已经看见那死敌发疯似地奔出去追，那会怎么样?如果我知道了现在他已经在路上，与其说像人还不如说像鬼，而且再过几小时就能追上他，那会怎么样?”

“你把手拿开！”哈丽特躲开说。“走开！你碰到我，我觉得害怕！”

“我已经这么做了，”尽管话被打断，她还是露出急切的眼神继续说。“我的话、我的神情是否真像我已经这么做了?我说的话你相信吗?”

“恐怕我只好相信。别抓住我的胳臂！”

“还不能。再等一会儿。我的报复的目的持续了这么久，促

使我这么做，你能想出那报复的目的是什么吗？”

“可怕！”哈丽特说。

“那么，你看到我现在又来到那儿，”艾丽斯声音嘶哑地说，“悄悄地跪在地上，我的手握着你的胳臂，我的眼睛看着你的脸，你可以相信，我说的话里有着非同一般的真诚，在我心里进行的是非同一般的斗争。我不好意思把那几个字说出来，但是我比较宽容了。我蔑视自己；我思想斗争了整整一天，又加昨夜整整一夜。但是我毫无理由地稍稍宽容了他，如果可能的话，希望弥补我所做的事。我不希望在追踪他的人如此盲目如此不顾一切时，他们俩碰到一起。如果你昨晚看到他出去，你就会更了解其中的危险。”

“有什么办法防止呢！我能做什么？”哈丽特大声说。

“一整夜，”对方匆匆地说，“我梦见他躺在血泊中，不过我并没睡着。一整天，他都在我身边。”

“我能做什么！”哈丽特听到这些话，吓得发抖，大声说。

“如果有人能写信，捎信去，或者自己去，那就别耽搁时间。他在第戎。你可知道这个地名，知道它在哪儿吗？”

“知道。”

“告诉他，他树的敌发疯了，如果他小看了那人的追踪，他就不了解那人。告诉他，那人已经在路上了！——我知道他走了！——正在匆匆赶路。劝你哥哥趁现在还来得及——如果真来得及的话——赶快离开，眼下不要同他见面。过一两个月就会大不相同了。别让他们因为我的关系碰面。别的地方都可以，就是不能在那儿！什么时候都可以，就是不能在现在！让他的敌人自己去跟踪他，找到他，可不能因为我的关系！没这件事，我脑子里的麻烦已经够多的了。”

火不再照着她那黑玉般的头发、抬起的脸和急切的眼睛。她的手不再抓住哈丽特的胳臂。她刚才跪的那个地方空了。

第五十四章
逃　亡　者

时间，离午夜还有一小时。地点，法国的一套房间，有五六间。一个阴冷的过道或者走廊，一间餐厅，一间客厅，一间卧室，还有一间比其余房间小一点、僻静一点的内客厅或者闺房。这些房间的最外面是一个在主要楼梯口的双扇大门，这时正关着。但是每间房间都有自己的两三个双扇门，用不同方式通向这一套里的其他房间，或者通向墙里面的一些小过道。就像这种房子常有的情形那样，从那些过道可以顺着后楼梯走到下面一个隐蔽的出口。这一套房间在旅馆的二楼。旅馆很大，中间的正方形院子并不是只有一面有一整排窗子对着它，而是四面都有房子对着它。

一种豪华气氛笼罩着这些房间。但是这种豪华已经消褪得使人感到抑郁，然而却又光彩夺目，炫耀出富丽堂皇，以至于使人在生活细节上感到不便、为难。墙和天花板都涂上金色，漆上油漆。地板上了蜡，擦得很亮。绯红色的帷幔扎成花彩，从窗上、门上和镜子上挂下来。枝形壁灯扭曲盘绕，像树枝或兽角，从墙上的护壁板上伸出来。但是在白天，当格子百叶窗开着（眼下关得紧紧的），日光照射进来时，在这些华美的装饰中间，可以看见磨损、撕裂、尘土、太阳、潮湿和烟熏的痕迹，还可以看出使用和居住这些房间的人越来越少了，而这些炫耀和装饰的生活用品像生活本身一样敏感，就像关在监牢里的人一样衰颓。甚至在夜

里，点上一簇簇蜡烛，虽然一片辉煌把它们抛在黑暗中，却也不能把它们完全消除。

明亮的细蜡烛的亮光和它们在镜子里的反光，一块块金色和鲜艳的颜色，在这一夜只局限于一个房间——在刚才说的那些房间里面的那间较小的房间。过道上只点着一盏昏暗的灯，从那里通过一些开着的门的黑门洞望去，小房间就像一块宝石一样明亮、珍贵。在它的光芒的中心，坐着一个美丽的女人——伊迪丝。

她一人待着。还是那个目空一切、蔑视一切的女人。脸颊有点憔悴，眼睛看上去比以前更大一点，也更加明亮，但是那目中无人的神态依然如故。她额上没有羞愧的神情；她最近也没有忏悔，使她那高傲的脖子弯下来。她依旧骄横和庄严，然而却不顾自己，不顾一切，垂着乌黑的眼睛坐在那里，等着一个人。

没有书，没有针线活儿，没有任何事，只有她自己的沉思，来帮她度过这缓慢的时光。她怀着一个强烈得足以填满任何停顿的目的。她紧闭双唇，如果她有一刻不去管住它们，它们就会颤抖。她的鼻孔扩张着；她交叉十指紧握双手；她的目的在她胸中膨胀；她坐在那里等人。

听到外面门上的钥匙声，过道里的脚步声，她跳了起来，大声说，“谁？”回答是用法语说的，两个人端着丁当作响的盘子来为晚餐作准备。

“谁叫你们这么做的？”她问。

“先生定这套房间时吩咐的。先生路过时[1]在那儿待了一小时，给太太留下那封信时说的。太太一定收到信了吧？”

---

① 原文为法语。

"是的。"

"请多原谅！他突然担心很可能已经把这事忘了，急得不得了！"附近餐馆[1]里的一个蓄着大胡子的秃顶男人说。"先生说要在那时准备好晚餐，还说他已经在信里预先把他这吩咐告诉了太太。先生给'金头餐馆'增光，提出要把晚饭准备得高级而且精致。先生会看到他信任'金头餐馆'是对的。"

伊迪丝没再说什么。他们摆两个人的餐具，把酒放在桌上。这时她若有所思地在一边看着。他们还没有结束，她就站起身来，拿了盏灯走进卧室、客厅。她在那里匆匆地但是仔细地检查了所有的门；特别是前面那间通向墙内过道的那一扇。她从这扇门上取下钥匙放到门外那边。然后她走回来。另一个男人皮肤黝黑、性情暴躁，穿着件短上衣，胡子剃得光光的，一头黑发剪得很短。他们俩把餐桌准备好，站在一边看着它。先前说话的那一个问，太太是否认为先生还要过很久才来？

"我不知道。早来迟来都一样。"

"请原谅！晚餐准备好了！得马上吃。先生（他说法语像天使一样好——或者说像法国人一样——这都一样）特别强调，说他会准时来的。但是英国人对准时有了不起的天才。啊！什么声音！天哪，先生来了。瞧他！"

两人中的另一人开了门，先生真的来了。他和那些亮闪闪的牙齿像一张嘴巴似地穿过一间间黑房间，来到这光明和色彩的圣殿，整个人出现后，拥抱太太，用法语称她为妩媚的妻子。

"天哪！太太要晕倒了。太太过分高兴了！"那个大胡子的秃顶男人看到了，大叫起来。

---

① 原文为法语。

太太只不过是退缩和发抖。在他说这话以前，她站着，手扶着一把大椅子的丝绒靠背；身体笔直，脸一动也不动。

“弗朗索瓦奔到‘金头餐馆’去要晚餐。在这种场合，他奔得像天使和小鸟飞那样快。先生的行李在先生房间里。一切都安排好了。晚餐这就送来。”那秃顶男人在报告这些事实时又是鞠躬又是微笑。晚餐很快就来了。

热菜放在轻便炉上；凉菜已经端出来，替换的餐具放在餐具柜上。先生对这安排感到满意。因为餐桌很小，他很高兴。他让他们把轻便炉放在地上后走开。他会亲手来端菜。

“请原谅！”秃顶男人有礼貌地说。“不可能！”

先生则持相反意见。那天晚上，他不再需要人侍候。

“可是太太——”秃顶男人暗示道。

“太太，”先生说，“有她自己的女仆。这就够了。”

“请多原谅！不！太太没有女仆！”

“我一个人来的，”伊迪丝说。“是我要这样的。我对旅行很习惯；我不要人侍候。用不着给我派人来。”

于是，先生坚持他最初提出的那种不可能的事，跟两个侍者走到外面的门口，等他们出去以后便锁上门准备过夜。那秃顶男人出去时，转过身来鞠躬，看见太太还是手扶着大椅子的丝绒椅背，虽然直视着前面，她的脸却好像没看见他似的。

卡克尔锁门的声音穿过中间的几个房间，传到最后这间远远的房间里时，似乎被压低被闷住了。这时，大教堂的钟声响了十二下。在伊迪丝耳朵里，这两种声音混在一起。她听见他停顿一下，仿佛他也听见了钟声，正在听。然后，他朝她走来，在寂静中踩下一长串脚步，走来时随手把走过的门一一锁上。她的手暂时离开丝绒椅去拿一把刀，放在桌上她拿得到的地方。然后她像

刚才一样站着。

“多奇怪呀，你一个人来了，我亲爱的，”他走进来的时候说。

“什么！”她答道。

她的声调是那么粗暴；她迅速回过头去的动作是那么凶猛；她的态度是那么强硬；她的怒容是那么可怕，以至于他手里拿着灯站住了，看着她，好像是她一下子使他动弹不了似的。

“我说，”最后，他放下灯，摆出最殷勤的笑容重复说，“多奇怪呀，一个人来了！这种谨慎肯定是不必要的，很可能达不到目的。要你在阿弗尔[1]或者鲁昂[2]雇个仆人，尽管你是个最反复无常、最挑剔的女人（就像你是最美丽的女人一样，我亲爱的），你也有足够的时间去做这件事。”

她的眼睛奇怪地闪亮着看他，可是她手放在椅子上站在那里一句话也不说。

“我从来没看见你像今晚这样美，”卡克尔继续说。“甚至我在这狠心的考验中日夜看着的那个心目中的倩影也不如本人美。”

没有说一句话。没有看一眼。她的眼睛完全被下垂的睫毛遮住，但是她的头却是昂着的。

“那是些严格苛刻的条件！”卡克尔露出笑容说；“可全都做到了，过去了，使现在更加美妙，更加安全。我们将住到西西里去。在那世界上最悠闲最舒适的地方，我的心肝，我们将一起为以前的奴役寻求补偿。”

他快活地朝她走去。这时，她一下子从桌上抓起刀子，往后

---

① 法国北部上诺曼底大区滨海塞纳省海港和城镇。

② 法国北部上诺曼底大区滨海塞纳省省会和港口。

退了一步。

“站住！”她说，“不然我就杀了你。”

她这突然的变化，她眼睛里闪出的、笼罩了她面容的剧烈愤怒和极度憎恨迫使他停了下来，就像是火使他停下一样。

“站住！”她说，“无论如何，别再走近我！”

他们两人都站着，相互看着。他脸上露出了愤怒和惊诧，但是他把它们控制住了，轻声说：

“得啦，得啦！嗐，就我们俩，谁也看不见，谁也听不见。你想用假正经来耍花招吓唬我？”

“你提醒我这地方没别人，附近也没人可以帮忙，”她凶狠地说，“你是想用这来吓唬我，要我改变主意，要我不走我已经决定走的路？吓唬我，故意一个人在这儿的我？我要是怕你，难道我不会早就避开你？我要是怕你，难道我会半夜三更在这儿把我要说的话当面说给你听？”

“要说什么，”他说，“你这漂亮的泼妇？这样要比任何一个女人在心情最好时还要漂亮？”

“在你回到那张椅子上以前，”她答道，“我什么也不告诉你——除非是把这话再说一遍——别再走近我！一步也不能走近。真的，你要走近来，老天在上，我就要杀了你！”

“你是错把我当作你的丈夫吧？”他咧嘴笑着说。

她不屑回答，只是伸出胳臂，指着那张椅子。他咬咬嘴唇，皱皱眉，大笑着，在椅子上坐下，没法掩盖他那受挫的、犹豫的、不耐烦的神情。甚至在他假装觉得她的任性有趣时，他也紧张地咬着自己的指甲，狼狈不堪地侧眼看着她。

她把刀子放在桌上，用手碰碰自己的胸口说：

“我这儿有样东西，那不是爱的饰物；你若再要碰我一下，我



伊迪丝和卡克尔先生

就先把它用在你身上——我这么说，你也明白这是什么东西——这要比用在任何活的爬虫身上更愿意。”

他装得像开玩笑似的大笑起来，叫她赶快把戏演完，因为晚餐快凉了。他偷偷看着她，他那眼神已更加愠怒和阴沉。他跺了一下脚，嘟嘟囔囔地诅咒了一句。

“有多少次，”伊迪丝向他投去最阴郁的一瞥说，“你厚颜无耻地要无赖欺凌和侮辱我？有多少次，你用圆滑的态度、嘲笑的言语和神情挖苦我的求婚和婚姻？我爱那个可爱的、受了伤害的姑娘，有多少次，你揭开我这爱的伤口，把它撕裂？两年来，有多少次你扇旺那把我煎熬的火；在它使我最痛苦的时候，诱使我进行不顾一切的报复？”

“毫无疑问，太太，”他答道，“你记得很牢，很准确。来吧。伊迪丝。对你的丈夫，可怜的家伙，这够好——”

“哼，即使，”她说时用一种高傲的蔑视和憎恶的目光打量他，他在这种目光下畏缩了，她随他怎么忍受，“即使我蔑视他的其他理由全都像羽毛一样被风刮走，单是他把你当顾问和心腹这一件，就差不多可以代替所有其他的理由。”

“这是不是就是你和我一起逃走的理由？”他嘲笑地问她道。

“是的，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最后一次面对面。恶棍！我们今晚见面，今晚分手。我一说完话就一刻也不在这儿停留！”

他露出他最丑恶的神情看着她，手紧紧抓住桌子；但是既不站起身来，也不用别的方式回答她或者威胁她。

“我是个从小就受到羞辱、变得冷酷的女人，”她坚定地面对着他说。“我被献出，被拒绝，被陈列，被估价，直到我从心底里厌恶。我没有一样才能、一样优点可以为我自己所用。它们全都被展览、被叫卖，用来提高我的价格，就像一般的小贩走街穿巷叫

卖一样。我的贫穷的，骄傲的朋友们袖手旁观，表示赞同。在我心里，我同他们之间的一切联系全被割断。我对他们中间的任何一个人都还不如对一条心爱的狗那样关心。在这个世界上，我孑然一身，我记得很牢，它对我来说是个空虚的世界，我自己是其中一个空虚的部分。你知道这点，你知道我在这个世界上的名声对我来说是毫无价值的。”

“是的；我想到这点，”他说。

“而且指望过它，”她说，“所以就缠住我。我变得对什么都无所谓，对于把我弄成这样的那双手每天所做的事，我毫不反对，只是抱着无所谓的态度。我知道我结了婚就至少可以防止他们再到处叫卖我，于是就容忍自己被出售，就像任何市场上的任何一个脖子上套了绳子被出售的女人一样丢脸。这你知道。”

“是的，”他露出所有的牙齿说。“这我知道。”

“而且指望过它，”她又一次说，“所以就缠住我。从我结婚的那天起，我发现自己面对这种新的耻辱——面对一个卑鄙的无赖的这种引诱和纠缠(明白地表示出来就像用最粗俗的字写出来一样，而且处处硬塞给我)，以至于我觉得自己在这以前好像从不知道屈辱似的。我丈夫把这种耻辱钉在我身上；亲自用这种耻辱包围我；用他自己的双手，用他自己的行动，上百次地把我浸在耻辱里。就这样——这两个人逼得我没有片刻安宁——这两个人逼得我放弃我心里最后一个爱和温柔的避难所，或者说，逼得我成为那无辜的被爱者新的不幸——把我从一个人那儿赶到另一个人那儿——我躲开了这个，却又受到那一个的困扰——我对这两个人的愤恨几乎变成了疯狂。我不知道更恨谁——是主人呢还是那个人！”

她站在他面前，愤怒，却显得特别美丽。他仔细看着她，看出

她很坚决；毫不畏惧；不怕他，就像不怕蠕虫一样。

“我要同你说什么道义和贞洁！”她继续说。“这对你有什么意义；从我嘴里说出来有什么意义？可是，如果我告诉你，你的手一碰，哪怕是最轻的一碰，也会使我厌恶得血都发凉，如果我告诉你，从我第一次看到你就恨你起一直到现在，随着每一分钟的了解，我本能地越来越恨你，我始终觉得你是个无比讨厌的家伙，你会怎么样？”

他软弱无力地笑了一声，答道：“啊！会怎么样，我的皇后？”

“那天晚上，由于你帮助促成的那场大闹，你壮了胆子，竟敢来到我房间里，同我说话，”她说，“后来怎么样？”

他耸耸肩，又大笑了。

“后来怎么样？”她说。

“你记忆力那么强，”他答道，“我想你一定记得。”

“我记得，”她说。“听着！那时你提出了这次逃跑——不能说这次逃跑，而要说你所谓的逃跑；我让你同我会面，让你在那儿被人发现，只要你认为这样做是合适的；我容许你多次同我在一起，而且你说是故意造成了那些机会；我坦率地向你承认，我对丈夫除了厌恶以外没有别的感情，对自己也不关心。你告诉我，我在做这一切时，我已完蛋；已给了你权力诽谤我的名誉；我就仰你的鼻息在贞节的名声中生活。”

“这全是爱的策略——”他微笑着插嘴说。“古老的谚语——”

“那天晚上，”伊迪丝说，“就在那时，我那长期的斗争结束了。那是向某一种东西进行的斗争。这东西并不是尊重我的好名声——我不知道那是什么——也许是抓住那最后的避难所。那天晚上，就在那时，除了愤怒和怨恨以外，我背离了一切。我一

拳把你那高傲的主子打到地上，让你现在站在那儿看着我，知道我是什么意思。”

他发出恶毒的诅咒从椅子上跳起来。她把手放到胸口，没一只手指发抖，头上没一根头发抖动。他一动不动地站着；她也是这样，桌子和椅子隔在他们中间。

“那天晚上，这个男人把他的嘴唇贴在我的嘴唇上，用双臂拥抱我，就像他今晚又做的那样，”伊迪丝指着他说；“他吻了我的脸颊——弗洛伦丝会把她那天真无邪的脸靠在这脸颊上——脸颊被这吻玷污不久，我看见她时，心头顿时涌起一个念头：我在把她从我的爱引起的迫害中解脱出来时，却让我的名字给她的名字带来了耻辱和贬损。我将永远是一个孤独的人，在她心里意味着第一次躲开一个有罪的人——那丈夫，我以后将同他离婚。等我忘掉了这一切，我就会忘掉这最后两年，消除我所做的事，而且使你明白真相！”

她那双闪光的眼睛往上看了一会儿，再停留在卡克尔脸上，她左手递过来几封信。

“瞧这些！”她轻蔑地说。“你用假名给我写这些信，一封是在这儿写的，有几封是在我来这儿的路上别处写的。都没有启封。把它们拿回去。”

她把信在手中喀嚓一下捏皱，扔到他脚边。这时她看着他，脸上露出了微笑。

“我们今天晚上见面、分手，”她说。“你过早地去西西里过耽于声色的安逸生活。你本来很可以再继续花言巧语，拍马奉承，扮演你那叛徒的角色，这样过一个时期，而且变得更富一点。为购买你那骄奢淫逸的退隐生活，你花的代价太大了。”

“伊迪丝！”他用一只手威胁她，说。“坐下！把这结束了吧！

哪个魔鬼缠住了你?”

“魔鬼多得像个军团,”她挺起她那骄傲的身子,好像要压垮他似的答道;“你和你的主子在一所多产的房子里抚育了他们,他们会把你们俩都撕碎。对他虚伪,对他那天真的孩子虚伪,各方面都虚伪,处处都虚伪,你就去拿我夸耀,就这一次去咬牙切齿,看看你说谎的结果吧!”

他站在她面前,嘟嘟囔囔,一副威胁的样子,怒气冲冲地向四周看看,仿佛要找个什么来帮他征服她似的。但是她还是那样倔强,毫不畏缩。

“你每次自吹自擂,”她说,“我就得意。在我认识的人中间,我把你挑出来作为最卑鄙的人,那个骄傲的暴君的寄生虫和工具,使他的伤口更深,烂得更厉害。夸口吧,拿我来向他报复吧!你知道你今天是怎么来的;你知道你是怎样哆嗦着站在那儿;你瞧你那副样子,即使不像我看到的你那样讨厌,却也是一样地可鄙。那么,你就夸口,拿我来向你自己报复吧。”

他嘴唇上冒出了唾沫,额头上沁出了汗珠。如果她刚才犹豫一下,哪怕只是刹那间的犹豫,他就会已经把她绑住;但是她像磐石一样坚定不移,她那搜索的眼睛始终不离开他。

“我们不能这样分手,”他说。“你以为我那么愚蠢,会让你发疯似的发着脾气走?”

“你以为,”她答道,“能使我留下来?”

“我会叫你留下,我亲爱的,”他脑袋凶狠地动了一下,说。

“如果你走近我,想以此达到你的目的,那就让上帝怜悯你吧,”她答道。

“如果,”他说,“我不这样自吹自擂,不夸口呢?如果我也改变态度呢?来!”他的牙齿又微微闪出光来。“我们得协商一下,

不然，我会采取意想不到的措施。坐下，坐下！”

“太晚了！”她嚷道，眼睛里似乎闪出火光。“我已经完全抛开我的名誉和好名声了！我已经决定忍受那加给我的耻辱——决定把那看作是错加给我的——这你也知道——他却不知道，永远不能知道，也永远不会知道。我会死去，而不作任何表示。为了这个，我深更半夜一个人同你在一起。为了这个，我以一个假的名义，作为你的妻子，在这儿同你会面。为了这个，那些人看见我在这儿，把我留在这儿。现在没有什么可救你了。”

他本可能昧着良心使美丽的她在地板上像生了根似的，使她双臂垂下，听他摆布。可是，他不可能看着她而不怕她。他看到她有一种无法抗拒的力量。他看出她是不顾一切的，什么也阻止不了她恨他的那股不灭之火。他眼睛注视着那只怀着狂暴目的伸到她那雪白胸脯的手，他想，如果它刺他没刺中，它也会同样迅速地刺那个地方。

所以，他不敢冒险朝她走去；而是朝他背后的门走去，把它锁上。

“最后，听我警告！你自己小心点！”她说，又露出了笑容，“你像所有的叛徒一样，被出卖了。人家已经知道你在这个地方，要不就是会来这里或者已经来过这里。如果我是活着，那么，我今晚确实看到了我丈夫在街上坐在马车里！”

“婊子，这是撒谎！”卡克尔嚷道。

就在这时，过道里铃声大作。她好像是个女巫似的举起一只手，在她的召唤下铃声来了。这时，他脸色煞白。

“听！你听见没有？”

他背抵着门；因为他看见她有了变化，以为她会过来，从他身旁走过。但是，刹那间，她从对面那扇通卧室的门穿过去，随手

把门关上了。

她那顽强不屈的神情一有转变和变化，他就觉得他可以对付她了。他以为，这深更半夜的铃声突然把她吓倒了；她过于激动，是很容易受惊的。他立即猛地推开门，跟了进去。

但是房间里一片漆黑，他叫她，她没有回答，他就回去取灯。他举着灯四处看看，想看到她蹲在哪个角落里。但是房间里空无一人。所以，他就接连走到客厅里，餐厅里，脚步迟疑，就像一个人在一个陌生地方那样。他害怕地向四周看看，朝屏风和沙发后面张望，但她不在那里。不，也不在过道里，过道里空荡荡的，他一眼就可以看出她不在那里。

在这期间，铃声一再响起，门外的人正在打门。他把灯放在远处，走近门，听听。有好几个嗓音在一起说话；至少有两个说的是英语。虽然门很厚，声音又很嘈杂，他却完全熟悉了其中一个嗓音，能肯定说话的是谁。

他又拿起灯，匆匆穿过所有的房间，每离开一个房间，把灯举到头上四处找她。他正这样站在卧室里，突然看到了墙上那扇通到小过道去的门。他走到门跟前，发现门在反面锁上了；但是她走过时落下一块面纱，夹在门缝里。

这时，楼梯上的人一直在打铃，拳打脚踢地打门。

他不是个懦夫，但是，听到这些声音；想起刚才发生的事情；这地方又陌生，甚至在他从过道回来时，他还因为陌生而感到不知所措；他的计划受到了挫折（因为，说也奇怪，如果计划成功，他会大胆得多）；那时间太不合适；又想到附近没有任何人可以给予友好的帮助；尤其是，突然感到，他辜负其信任和奸诈地欺骗过的那个人就要把扯下假面具的他认出来，并且向他挑战，这使他的心像铅一样沉重地怦怦直跳。这一切都使他惊慌失措。他

试图打开那扇夹住面纱的门，但是没法硬把它打开。他打开一扇窗子，从百叶窗的格子里向下面的院子里张望；但是要跳下去太高了，石头是无情的。

铃声和敲门声还在继续——他的惊慌也在继续——他回到卧室里的那扇小门跟前，又作一次比一次更顽强的努力，硬是把它打开了。他看到不远处的小楼梯，感觉到夜间的空气迎面扑来，他偷偷走回去，取了帽子和上衣。出去以后，随手尽量把门关牢，手里提着灯慢慢走下去，一看到街就把灯熄了。他把灯放在一个角落里，走到繁星照耀的地方去了。

第五十五章

磨工罗布失业了

铁门那里的守门人把院子和街道之间的这扇门关了起来，让他的房子的小门开着，已经走开了。毫无疑问，他是到远处那大楼梯门外的闹声中去了。卡克尔轻轻拔起门闩，溜了出去，尽可能不出声地随手把声音刺耳的大门关上，匆匆走了。

在他那极度的屈辱和徒然的愤怒中，他感到的惊恐完全控制了他。他惊恐到如此地步，宁可去冒任何险，也不愿和两小时前他还毫不放在心上的那个人会面。那人出乎意料地、凶狠地来到了；他听到了那人的声音；他们差点儿迎面相遇。他本来可以在第一阵暂时的惊慌过去以后，硬硬头皮顶住这一切，像任何一个恶棍那样厚颜无耻地面对自己的罪行。但是，他那地雷的爆炸似乎已经炸垮和动摇了他所有的勇气和自信。他像任何一条爬虫那样遭到唾弃，落入陷阱，受到嘲笑；他遭到一个骄傲的女人的攻击和践踏，而他原来还以为自己已经慢慢地毒害了她的心灵，使她沦为自己的玩物而已。他从他的欺骗中醒悟过来，他的狐皮被剥掉了，他丢脸，堕落，害怕，偷偷地溜走。

当他在街上慢慢走着时，另外一种和被人追赶完全不同的恐惧突然像电击一样袭击了他。那是一种无法理解也无法解释的幻想中的恐惧，和地的震动有关——是空中有样东西冲过去，掠过去，就像死神在飞似的。他畏缩了一下，仿佛要让那东西过去。它没有过去，它根本没在那里待过，然而它留下的却是多么

惊人的恐怖。

他抬起他那张愁眉不展的邪恶的脸望着夜空。那里，星星是那么宁静，照耀着他，就像他刚溜到外边时那样。他停下来想想该怎么办。他怕在陌生而又遥远的地方被人追逐，那里的法律也许不会保护他——他感到新奇，由于他突然一个人留在他那些计划的废墟中，他觉得那地方是陌生而且遥远的——现在他更怕躲到意大利或者西西里去，他想，在那里，也许有些人被雇用，在黑暗的街角上暗杀他——由于犯罪和恐惧而变得反常——也许因为他所有的计划都给挡了回去，他必须采取个行动——这一切迫使他也回去，回英国去。

"无论如何，我在那儿要安全些。"他想，"如果我决定不同这个傻瓜见面，那么，现在在那儿比在这儿外国，被追踪的可能性要小一些。如果我决定同他见面(这可诅咒的发作过去了)，至少不会只有我一个人，没有人可以说话，商量，或者站在我一边。而且不至于会有人闯来，让我担心得像个耗子似的。"

他低声说了伊迪丝的名字，握紧了拳头。当他在高大建筑的阴影中慢慢向前走去时，他咬牙切齿地、可怕地诅咒她，而且向两边看看，好像在找她。就这样，他偷偷走到一个小客栈的院子门口。人们都已经上了床；但是他打铃以后，不久就有个男人提了盏灯过来。他马上同那人走进一家灯光昏暗的马车行，经过讨价还价租了一辆旧的四轮敞篷马车去巴黎。

讨价还价的时间不长；马上就派人去牵马来。他关照过，马来了以后，马车要按他的吩咐赶路。他又溜走了，出了城，经过一些古老的防御土墙，来到开阔的大路上。大路像一条溪流似的流过黑色的平原！

它流到哪里去？它的尽头在哪里？他心里这样想着，停了下

来，看着那片阴暗的平地。那里细细的树标志出道路。这时，死神又飞了过来，又继续往前飞，来势凶猛，无法抗拒，又只是他心里的恐惧，像这场景一样阴暗，像它那最远处的边际一样模糊。

没有风；这黑夜中没有掠过的影子；没有声音。城市落到了他的后面。这里那里有一点灯光，那繁星的世界被石头的塔尖和房顶遮住了。这些尖顶和房顶几乎没有在空中出现任何形状。他四周是一片黑暗和荒凉的旷野。钟幽幽地响了两下。

他向前走了好像有很长一段时间，很长一段路；时常停下来听听。最后马的铃声终于传到了他那焦急的耳朵里。有时轻些，有时响些，有时听得见，有时在路不好走时很慢地响着，有时却活泼轻快，它过来了，直到随着一声响亮的叫喊和鞭打，一个蒙住脸只露出眼睛的模糊的左马驾驭者拉住他的四匹正在挣扎的马在他身边停下为止。

"谁在那儿走！是先生吗？"

"是的。"

"先生已经在漆黑的半夜里走了很长一段路了。"

"没关系。各人按自己的爱好行事。驿站那儿还有别人订马吗？"

"真见鬼！——对不起！订马？这种时候？没有。"

"听着，我的朋友。我很匆忙。让我们看看我们能跑得多快！跑得越快喝酒的钱越多。我们走了！快！"

"喂！嗬！喂！嗨！"马儿在黑暗的大地上撒蹄飞跑，扬起一片尘土！

马蹄声和喧闹声呼应着这个逃亡者的思绪的匆忙和纷乱。外界一切都模模糊糊，内心也一切都模模糊糊。景物飞驰，一个溶入另一个，只是蒙蒙　　地看到，又乱七八糟地消失得无影无

踪！在路边一些不断变化的围栏、村舍以后，是一片低低的荒地。在他脑海里出现，然后消逝的一些不断变化的形象以后，是阴黑的一大片恐惧、愤怒和被挫败的邪恶。偶尔，一阵叹息似的山风从远处的汝拉山脉[1]飘来，在平原上变得愈来愈弱。有时，那狂暴而可怕的猛冲过来的东西又掠过他的幻想，飞走了，他吓得血都凉了。

在混杂的马头上方闪烁的灯光和那阴影似的马车夫混在一起，马车夫飘拂的大氅形成上千个模糊不清的形状，和他的思绪相呼应。熟人的身影以他们那些熟悉的姿态俯在他们的办公桌和帐簿上；他逃离的那个男人的影子或伊迪丝的影子奇怪地出现；说过的话一再在丁当的铃声和滚动的车轮声中响起；时间和地点全搞混了，昨夜成了一个月以前，一个月以前成了昨夜。家，时而远得没有希望到达，时而近在眼前；他脑子里和周围全是喧闹、冲突、匆忙、黑暗和混乱——喂！嗨！马儿在黑暗的大地上撒蹄飞跑，尘土像水花一样飞扬，直冒热气的马儿喷着鼻息，好像每一匹都驮着一个魔鬼似的在黑黑的大路上狂喜地飞奔着——往哪里？

那无名的恐怖又猛冲过来，在它过去的时候，铃声在他耳边问："往哪里？"车轮在他耳边吼："往哪里？"所有的声响和辚辚声都形成那句叫喊。灯光和黑影像小鬼似的在马头上跳舞。现在不停，不放慢步子！往前，往前！和他一起在黑暗的大路上飞速前进！

他没法就任何一个问题认真思考。他没法把思考的一个问题同另一个问题分开，没法一次就一个问题想上一分钟。他本来

---

① 汝拉山脉：法国和瑞士边境的弧形山脉。

计划要尽情作乐，为过去的克制取得补偿，但是计划粉碎了。别人对他忠实而且慷慨，他却背叛那人，但是背叛失败了。有很多年，那人对他说的一句骄傲的话，向他投来的骄傲的一瞥，他都要珍藏起来，为了取得利息——因为虚伪狡猾的人总是暗中蔑视和厌恶自己所讨好的人，总是抱怨给予和接受连他们自己也知道无用的崇敬。这些就是他心里所想的最主要的内容。他心里还一直潜伏着一种对那个女人的愤恨。她让他落入圈套，向他报复。一些不成熟的、奇怪的向她报复的计划在他脑海里漂浮；但是没有一个是明确的。他的思想中充满了混乱和矛盾。甚至在他如此忙于这种狂热的、无用的思考时，他还有个一直不变的想法，那就是他要把思考无限期地推延下去。

接着，董贝先生第二次婚姻前的那段过去的时光在他记忆中浮现出来。他想到他是多么嫉妒那个男孩，他是多么嫉妒那个女孩，他多么狡猾地把别人远远挡开，在他欺骗的那个人周围画了一个圆圈，除他而外，不准任何人进去。然后他想到，他做这一切，结果难道只是现在从那可怜的被欺骗者那里，像个受惊的小偷一样逃走？

他真会为了自己的胆怯杀死自己，但是胆怯是他的失败的影子，两者不能分开。居然相信自己那一拳就被打垮的欺骗手段——自己也知道那是一个如此可悲的工具——真好像被弄得瘫痪了似的。他用一种不起作用的凶残对伊迪丝发火，恨董贝先生，恨他自己，但他还是在逃，除此以外，他别无他法。

他一次又一次听后面是否有车轮声。他一次又一次以为听到了，越来越响。最后他完全相信了，以致大叫，“停下！”宁可摔倒也不愿这样疑神疑鬼。

这句话马上使马车、马、马车夫挤作一堆地横在大路上。

"真见鬼!"马车夫回过头来看着,大声叫道。"什么事?"

"听! 那是什么?"

"什么?"

"那声音。"

"啊,天哪 ,安静点,该死的强盗!"他骂一匹正在摇铃的马。"什么声音?"

"后面。不是有一辆马车飞驰过来吗? 喏! 那是什么?"

"长着猪脑袋的恶棍,站住!"他骂另一匹马。那匹马正在咬另一匹,另一匹使另外两匹马受惊,它们又往前冲又往后退。"没什么过来。"

"没什么?"

"没什么,只有那边的曙光。"

"我想你是对的。现在我真的什么也没听见。继续往前走!"

这种缠在一起的车马,一半掩没在马匹的蒸腾的热气里,开始地继续前进。马车夫因为在前进中受到了不必要的阻止,愠怒地拿出一把小刀,给他的鞭子割了一条新的皮条。然后,"喂,嗬!喂,嗨!"再一次狂暴地向前驰去。

这时,星光渐暗,晨曦微露。他站在马车上往后看,可以看到他来的那条路,看到阴沉的旷野上没有人追来。不久天色大白,阳光开始照耀着小麦田和葡萄园。有几个孤独的工人从路边用石块垒成的临时小屋里出来,正在这里那里修公路,或者吃面包。不久,有一些农民去干他们日常的活儿,或者去市场,或者倚在简陋农舍的门上,闲望着他经过。然后出现一个泥泞深及踝部的驿站院子,那里有一个个正在蒸发臭气的马粪堆和一大片快成废墟的棚屋。对着这片优美景色的,是一座巨大的、古老的、毫无遮蔽的、显眼的石头别墅。它的一半窗子都用遮帘遮着,潮湿

的绿色植物爬在墙面上，从有栏杆的平台一直爬到塔楼上灭火器的尖顶。

他忧郁地蜷缩在马车一角，一心一意要向前飞驰——除了一到开阔的田野，他就站起来，一连站上一英里，朝后面看——他继续前进，还是在无限期地推延思考，还是一直漫无目的地胡思乱想，想得感到很苦恼。

耻辱、失望和失败啃啮着他的心。他老是怕被人追上，或者碰到人，甚至毫无根据地害怕对面路上过来的人；这种害怕沉重地压抑着他。夜里他曾经感到的那种无法忍受的畏惧和恐怖，在白天也毫不减弱地出现。单调的铃声和马蹄声，他的单调的焦虑和无用的愤怒，他保持转动的单调的恐惧、后悔和激动之轮，使这次旅行像一个幻象，其中除了他自己的痛苦以外，没有一样是完全真实的。

在这个幻象中，他看到漫长的道路；路一直延伸到天边，这天边不断往后退，永远也无法到达。看到山上和山下的一些地面坑坑洼洼的城镇，在那里，一张张脸出现在乌黑的门和没擦亮的玻璃窗跟前；在那里，狭窄的长街上一排排溅有污泥的母牛和公牛被绑住出售，它们用角顶着，低鸣着，大头短棒打着它们的倔强的脑袋，很可能把脑袋打破。看到一些桥梁，十字路口，教堂，驿站院子，新的马很不情愿地被套上车，刚跑完一站路的马冒着热气、喘息着，在马厩门口悲哀地一起垂着头。看到一些小墓地，黑黑的十字架斜着竖在墓之间，枯萎的花圈在十字架上垂着；然后又有一些长长的路，往山上山下延伸，直到那奸诈的天边。

看到早晨、中午、日落；夜晚，和月亮的初升。看到暂时抛在后面的长路和刚刚到达的高低不平的石子路。马车在石子路上辚辚地得得地驰过。他在屋顶间看到一个巨大的教堂塔楼。他

走下马车匆匆吃饭，喝几口毫无兴奋作用的酒；在一群乞丐中步行出来。这群乞丐中有眼皮抖动的盲人，老妇人把蜡烛举到他们面前给他们引路；乞丐中还有痴姑娘，跛子，癫痫病人和瘫痪的人。他穿过这片喧闹，从他的座位上看着这些抬起的脸和伸出的手，心里又急又怕，生怕会认出追的人在挤过来。他再一次在长长的道路上奔驰，郁闷而且惊吓地蜷缩在他的角落里，或者站起身来看月亮幽幽地照着这条没有尽头的路上几英里以外的地方，或者回头去看谁在后面跟着。

他从不睡觉，只是偶尔睁着眼睛打瞌睡，惊跳起来和大声回答一个想象中的声音。他因为来到这里，因为逃跑，因为放走她，因为没有面对他向他挑战而诅咒自己。他死命地抱怨整个世界，但主要是抱怨自己。当他被马车继续带走的时候，他用他那阴暗的心情毁坏一切。

在这个狂热的幻象中，他看到过去和现在的事物混在一起，他的一生同这次旅行合而为一。他看到自己被疯狂地赶到他非去不可的某地。他看到从路边那些新奇景物中出现的旧的场景。他沉思着、回想着遥远的往事，似乎毫不注意他遇到的现实中的景物，而只是厌倦不堪、精疲力竭地意识到它们使他迷惑不解，在一切都过去之后，它们的形象还充斥在他那发烫的头脑中。

在这个幻象中，变化一个接着一个来到，然而还是那单调的铃声、车轮声和马蹄声，没有休息。他看到城镇、乡村、驿站院子，马匹，马车夫，小山和峡谷，光明和黑暗，大路和人行道，高地和洼地，雨天和晴天，然而还是那单调的铃声、车轮声和马蹄声，没有休息。在这个幻象中他终于驶向那远方的首都，经过比较繁忙的道路，掠过古老的天主教堂，穿过路边比以前略多一点的小镇小村。当路过的行人看着他时，他裹着衣服坐在角落里，大警一

直拉到他脸上。

他不断前进，老是推延思考，却又总是在冥思苦想；算不出在路上走了多少个小时，也不知道在他旅程中处于哪个时刻和地点。他口渴头晕，都快发疯了。他不顾一切地匆匆前进，仿佛他不能停止似的，接着就进入巴黎。在那里，混浊的河水，在生活和运动这两条哗哗的溪流之间不受干扰地保持着它那迅速的流动。

这时，在这个混乱的幻象中，他看到一些桥梁、码头、没有尽头的街道；酒店、运水夫、大群大群的人；士兵、马车、军鼓、连拱廊。单调的铃声、车轮声和马蹄声终于消失在那普遍的喧嚣鼎沸之中。他坐着另一辆马车从和进城的那个关卡不同的另一个关卡出城，闹声逐渐减少。他朝海边驶去，又出现了单调的铃声、车轮声和马蹄声，没有休息。

再一次看到日落，黑夜来临。又看到漫长的道路，黑夜的寂静，路边窗子里微弱的灯光；还是以前那单调的铃声，车轮声和马蹄声，没有休息。看到破晓、黎明、日出。马车缓慢地爬上小山，他在山顶上感到清新的海风；看到远方海浪边上的曙光。他在涨潮时下山来到港口，看着渔船漂进来，快活的女人和孩子们在等着它们。看到渔网和水手的衣服在海岸上晾着；看到忙碌的海员，他们的声音高高地回荡在船桅和帆缆中间；看到海水的浮力和明亮，到处一片闪烁。

他离开海岸，从甲板上眺望着它，海水上一片雾气，这里那里有一个空隙，可以看到阳光照耀下的陆地。看到平静的大海的涨潮，闪光，听到它的低语。看到海洋上的另一条灰色线，在大船后面，很快变得更清楚更高。看到一些悬崖和建筑物，一座风车、一所教堂，在那里变得越来越清晰。他坐轮船终于驶入风平浪静

的港口，停泊在防波堤边，防波堤上有一群群人俯视着，向船上的亲友打着招呼。他下船，在人群中迅速穿过，躲过每一个人；终于又一次来到了英国。

他在恍惚中曾经想到过，要到远方一个他熟悉的乡村去，安静地躺在那里，悄悄打听发生的事，决定如何行动。还是在那同样的惊慌中，他想起铁路上的某一个车站，在那里得转车到他的目的地去，在那里还有一家僻静的客栈。他恍恍惚惚地决定在那里停留和休息。

怀着这个目的，他尽快地溜进一节车厢，裹着大氅躺在那里，仿佛睡着似的，很快就远离大海，深入内地的绿色丛林。到达了目的地，他朝外边看看，仔细查看一下这个地方。这地方给他的印象没有错。是个幽静的去处，在一个小树林边上。那里只有一所房子，是为了这个目的新近建造的，或者改建的，周围是整洁的花园：最近的小镇离这里有几英里路。于是，他在这里下车，径直走进客栈。谁也没看见他。他要了楼上两间相通的非常僻静的房间。

他的目的是要休息，恢复自制力和脑子的平衡。他感到失败和愤怒，却又无能为力，这种心情完全控制了他，所以，他在房间里踱来踱去，咬牙切齿。他的思想无法被阻止或者引导，还拖着他任意游荡。他目瞪口呆，累得要死。

但是，仿佛他受到了诅咒，永远不得休息，而他那昏昏沉沉的感官却不愿失去它们的知觉。他在这方面控制不住它们，就像它们是别人的一样。倒不是说它们迫使他注意目前的声音和事物，而是没法使它们离开他旅途中全部的匆忙的幻象。幻象经常是一下子出现在他眼前。她站在那里，她那充满蔑视的黑眼睛又在盯着他；然而他却又在乘车继续前进，穿过城镇和乡村，光明

和黑暗，雨天和晴天，大路和人行道，小山和峡谷，高地和洼地；单调的铃声、车轮声和马蹄声，没有休息，使他精疲力竭，惊慌不已。

“今天星期几？”他问正在给他准备晚餐的侍者。

“星期几，先生？”

“是星期三吗？”

“星期三，先生！不，先生！星期四，先生。”

“我忘了。几点钟了？我没给表上弦。”

“还有几分钟就五点了，先生。也许路上走了很久吧，先生？”

“是的。”

“乘火车，先生？”

“是的。”

“很能把人弄得晕头转向，先生。我自己不大习惯乘火车旅行，先生，可是先生们经常这么说。”

“有许多先生到这儿来吗？”

“一般生意很好，先生。目前没有人。现在生意清淡，先生。一切都清淡，先生。”

他没有回答；但是在他躺着的沙发上坐起来，两个胳臂支在膝盖上俯身向前，盯着地。他没法使自己注意力集中一分钟。它任意转移，但是却一刻也不能沉浸在睡梦中。

吃完晚饭，他徒然地喝了大量酒。这种人工的办法无法使他的眼睛想睡觉。他的思想比以前更混乱，更无情地拉着他走，他像一个被判处用这种方法抵罪的人，被拖在野马后面。忘不了过去，也不能休息。

他坐在那里喝酒，沉思，在想象中被拖来拖去。他坐了多久，没有人比他自己更说不清楚。但是他知道他在烛光边坐了很久，

这时他突然害怕地跳起来听。

因为这时，真的，不是他的幻想。地摇动了，房子格格作响，那剧烈的猛冲出现在空中！他感到它过来了，又从旁边冲过去了；甚至当他匆匆走到窗口去，看到是什么时，他站在那里还躲开它，仿佛连去看看也不安全。

一声诅咒，诅咒那火一般的魔鬼。它轰隆隆地滑过去，发出一道光和灰白的烟穿过远方的峡谷去了！他觉得好像他被从它的路上拉开，没有被它碾碎。这使他甚至到现在还在索索发抖。这时它最低微的呻吟已经消失，他可以看到铁轨在月光下一直伸展开去，直到变成一点，铁轨像沙漠一样空无一人，寂静无声。

他没法休息，被不可抗拒地吸引到这条路上去——或者他认为如此——他走出去，在铁路边上闲逛。铁路上还有冒烟的余烬，标志着火车走过的路。他朝火车消失的方向走了大约半个小时，然后转身往回走——还是沿着铁路边——走过这家客栈的花园，又走了一长段路；好奇地看着桥梁、信号机、灯，心想什么时候会有另一个魔鬼来到。

地上一阵抖动，耳朵里迅速震荡，远处响起一声尖鸣；一道暗淡的光过来了，马上变成两只红眼睛和一团烈火，落下发红的煤块；一个巨大吼声和越来越大的庞大物体不可抗拒地过来了；一阵大风，一阵嗒嗒嗒的声响——又一列过来了，过去了；他紧紧抓住一扇门，好像为了救自己似的！

他等另外一列，再等一列。他走回到以前的那个地方，再回到那里，仍然在通过他旅途中的令人厌烦的幻象看着这些越来越近的怪物。他在车站四周徘徊，等一列火车停靠在那里。当有一列火车靠站，卸下火车头装水时，他就和它平行地站着，看着它那些沉重的轮子和黄铜的正面，心想它有着多么残酷的力量。

啊！看看那些大轮子慢慢地转动，想想被撞倒和碾碎！

由于酒喝得醉醺醺，又渴望休息——虽然他那么疲倦，但是却什么也不能满足他这渴望——这些念头和目的在他思想中占有病态的重要地位。快到半夜，他走回自己的房间，这些想法和目的还缠住他不放，他坐在那里听着，等另一列火车来到。

他明知睡不着，还是上了床，还躺在那里听。一感到抖动和震荡，就起身到窗前去看(从他那个位置可以看到)暗淡的光变成两只红眼睛，看一团烈火扔下发红的煤，看火车开过时那巨人的猛冲和峡谷中那发亮冒烟的轨迹。然后他看看他准备在日出时动身前往的那个方向，因为在这里他不能休息。他又躺了下来，他旅途中的幻象、单调的铃声、车轮声和马蹄声又来骚扰他，直到另一列火车来到。这种情况持续了一整夜。他远远没有恢复自制力；似乎夜越深，他越失去自制力，如果这种情况是可能的。当曙色初露时，他还在为他的思考苦恼，还在推延思考，要推延到情况好转；过去，现在，未来全都混杂在一起，在他面前飘浮，他已经完全没有力量盯住它们中的任何一个。

"你原先说，"他问昨夜侍候他的那个男人，那人正拿了一支蜡烛进来，"我要在什么时候离开这儿?"

"大概四点一刻，先生。快车四点钟开过，先生——它不停。"

他用一只手掠过他那突突地抽痛的头，看看表。快三点半了。

"先生，也许没有人同你一起走，"那男人说。"先生，这儿有两位先生，但他们是等去伦敦的火车。"

"我想你说过这儿没有人，"卡克尔说，带点他以前在愤怒和猜疑时的那种微笑看着那个人。

"那时是没有，先生。两位先生是夜里乘停在这儿的小火车

来的。要热水吗，先生？”

“不要，把蜡烛拿走。对我来说，天已经够亮了。”

他穿了一半衣服躺到床上，等那人离开房间，他又到了窗口。早晨的寒光接替了黑夜，天空中已经有了即将升起的旭日的红霞。他用水洗了头和脸——这对他并没起什么凉爽的作用——匆匆穿上衣服，付了他该付的钱，走出客栈。

风吹到他身上，他感到冷，并不感到舒服。露水很多；他虽然觉得热，但是露水却使他发抖。他瞥了一眼他昨夜走过的地方，再瞥了一眼在晨曦中幽幽亮着的已不起作用的信号灯。他转过身来朝旭日升起的方向，看它辉煌灿烂地出现。

旭日之美如此威严，如此卓越，如此神圣而庄重。它宁静地冉冉上升，不为自有世界以来它所照耀的一切冤屈和邪恶所动。他把他那双暗淡无光的眼睛朝着太阳的时候，谁能说他心中不曾出现过微弱的尘世美德观及其在天堂里的报偿？如果他曾经略带温柔和悔恨地想起妹妹和哥哥，谁能说那不是在这个时候？

他这时就需要一点这样的感情。死神来到他跟前。他已从活的世界上划出去，正要进入他的坟墓。

他付了到他想到要去的那个乡村的车费；正在独自一人走来走去，朝一个方向沿着通过山谷的那两条铁轨看过去，又朝另一方向看看附近的一座黑黑的桥。他在一个木台上踱来踱去，踱到尽头不得不往回走，这时，他看到他逃离的那个男人从他进来的那扇门里出现。他们的眼光相遇了。

由于一下子惊慌失措，他打了个趔趄，滑到了下面的路上。但是他马上站起身来，在那条路上往后退一两步，使他们两人之间的距离远一些。他看看那追踪的人，呼吸变得急促起来。

他听到一声尖叫——又一声——看到那张脸上的复仇的激

情转为微微的厌恶和恐惧——觉得地在抖动——顿时知道火车猛冲过来——发出一声叫喊——回头一看——看见那双在日光下变得模糊朦胧的红眼睛朝他过来——他被撞倒，被吸起，被甩到一个凹凸不平的磨盘上。磨盘把他转了又转，撞击着他的四肢，用它那火一般的热气舔干他的生命之流，把支离破碎的他抛到空中。

那个被他认出来的旅客从昏厥中醒来时，看到人们从远处抬来一个盖住的东西，它躺在一块板上，很沉，一动不动，由四个人抬着，还看到另外一些人把几条在路上嗅着的狗赶走，撒一行灰吸干他的血。

第五十六章

几个人高兴，盖姆·契肯厌恶

海军候补生生气勃勃。图茨先生和苏珊终于来到。苏珊像个疯女人狂奔上楼，图茨先生和契肯到客厅里去。

“哦，我自己的漂亮的亲爱的弗洛伊小组，”聂泊尔叫着奔进弗洛伦丝的房间，“想想会有这样的结果，我会在这儿看到你，我自己的亲爱的鸽子没有人侍候你也没有个家可以称作你自己的家，我永远永远也不再走了，弗洛伊小姐，因为我虽不会长青苔我却也不是块滚动的石头[①]，我的心也不是石头，不然的话它不会像现在这样要炸开来似的，哦亲爱的哦亲爱的！”

聂泊尔小姐跪在她女主人身边，紧紧地搂着她，没有任何停顿地一下子倒出了这些话。

“哦宝贝！”苏珊嚷道，“过去的事我全知道了，我全知道，我亲爱的宝贝，我气都透不过来了，让我吸口气！”

“苏珊，亲爱的好苏珊！”弗洛伦丝说。

“哦上帝保佑她！她小时候我就是她的小仆人！她真的真的确实要结婚！”苏珊嚷道，她的痛苦、喜悦、骄傲、悲伤，天知道还有多少其他互相矛盾的感情，全都一下子爆发了出来。

“谁告诉你的？”弗洛伦丝说。

“哦，天哪！那个最单纯的家伙图茨，”苏珊歇斯底里地答道。

---

① 英国有句谚语：“滚动的石头，不会生青苔。”意思是见异思迁者，终无所获。

"我知道他一定是对的，我亲爱的，因为他这么激动。他是个最忠实最单纯的孩子！我亲爱的，"苏珊又一次紧紧地拥抱、流下了眼泪说，"真的，真的要结婚了！"

聂泊尔用同情、欣喜、温柔、保护和遗憾的心情一再提起这个问题。每次提起，她都抬头看看那张年轻的脸，吻吻它，然后又把头靠在她女主人的肩上，抚摸着女主人，抽泣着。这种心情，以它特有的方式表示出来，它是世界上最好的一种属于女人的良好感情。

"好了，好了！"弗洛伦丝那给人安慰的声音立即说。"你完全镇定下来了，亲爱的苏珊！"

聂泊尔小姐坐在她女主人的脚边的地板上，又是笑又是抽泣，一只手用手帕擦眼睛，一只手拍着正在舔她脸的第欧根尼，承认是比较镇静了，为了证实这一点，更多地笑着嚷着。

"我—我—我有生以来，从没见过像图茨那样的人，"苏珊说，"从没见过！"

"心那么好，"弗洛伦丝提示道。

"又那么滑稽！"苏珊抽泣道。"他那样同我坐在里面，那不值得尊敬的契肯坐在马车夫座位上！"

"谈些什么，苏珊？"弗洛伦丝胆小地问。

"哦，谈沃尔特斯上尉，吉尔斯船长和你，我的亲爱的弗洛伊小姐，还有那寂静的坟墓，"苏珊说。

"寂静的坟墓！"弗洛伦丝又说了一遍。

"他说，"说到这里，苏珊爆发出一阵剧烈的歇斯底里的大笑，"他现在要马上舒舒服服地到坟墓里去了，可是保佑你的心，我亲爱的弗洛伊小姐，他不会，他看见别人幸福太高兴了，不会这么做，他不会是个所罗门①，"聂泊尔小姐像她平时一样滔滔

不绝地说,“我也不说他是,但我要说:再没有比他更不自私的人了!”

聂泊尔小姐还是歇斯底里的,在作了这个有力的声明以后纵声大笑,然后告诉弗洛伦丝,说他在楼下等着见她。他最近不嫌麻烦赶了那么多路,能见到她就是得到了丰厚的报偿。

弗洛伦丝请苏珊去求图茨先生恩准,让她有幸为他的好意致谢。几分钟以后,苏珊把那位年轻绅士带了来,他外貌凌乱,说话结巴得厉害。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说。“能再次获准——嗯——盯着——至少,不是盯着,而是——我不知道确切地该怎么说,但这无关紧要。”

“我得千谢万谢,”弗洛伦丝答道,把双手伸给他,脸上充分露出了天真的感激之情,“我都没话可说了,我也不知该怎么谢你才好。”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用敬畏的声音说,“如果生性像天使一般的你有可能老是诅咒我,你就——如果允许我这么说——远远不会像这些使我受之有愧的话这样叫我受不了。这些话在我身上起的作用——是——只不过是,”图茨先生突然说,“这是题外话,根本无关紧要。”

看来,除了再谢他以外没有其他话可以回答,弗洛伦丝就再一次谢了他。

“如果可能,”图茨先生说,“我希望利用这个机会,董贝小姐,说句解释的话。我本来应该可以早些有幸——同苏珊回来,但是,首先,她去亲戚家,我们不知道她的亲戚姓什么;其次,因

---

① 所罗门:古以色列王国国王,大卫之子,以智慧著称。

为她离开了亲戚家，到更远的地方去，我想除了契肯的精明以外，几乎没有什么能及时把她找出来。”

弗洛伦丝相信这一点。

“不过，”图茨先生说，“这不重要。我向你保证，董贝小姐，能陪着苏珊，对我来说是一种安慰和满意，在我这种状况的头脑里，这是很容易想到的，但是却不大形容得出来。旅行本身就是一种报偿。不过，这还不重要。董贝小姐，我以前说过，我知道我不是一般人所谓的那种聪明人。这我完全知道。我想没有人比我更了解自己——如果不算过分的话，我应该说了解自己脑子笨。但是，董贝小姐，尽管这样，我还是看到——看到——沃尔特斯上尉的情况。不管他这种情况会使我怎样痛苦(这根本无关紧要)，我都必需说，沃尔特斯上尉看来是个配得上落在他的——落在他额头上的福分的人。愿他长久拥有这个福分，珍视这个福分，就像一个不必说出名字的完全不同的、很不足道的人本来可能珍视的那样！不过，这还不重要。董贝小姐，吉尔斯船长是我的朋友；在现在这段时刻里，我相信，看到我偶尔到这儿来走走，吉尔斯船长会高兴的。能来，我也很高兴。不过，我忘不了自己一度在布赖顿那个广场拐角上犯的致命错误；如果我在你面前会引起你丝毫的不快，那么，我只请求你现在就告诉我。我向你保证，我完全理解你。我根本不会把这看作刻薄。能有幸得到你的信任，我只会快活，高兴。”

“图茨先生，”弗洛伦丝答道，“你是我认识很久的忠实朋友，如果你今后不到这儿来，你会使我很不愉快。看到你，我除了高兴以外，决没有别的心情。”

“董贝小姐，”图茨先生掏出手帕说，“如果我掉下眼泪，那就是快乐的眼泪。这无关紧要，我非常感激你。在你说了如此仁慈

的话以后，我也许可以被允许说，我再也不打算不修边幅了。”

弗洛伦丝是用最妩媚的困惑神情听这话的。

“我的意思是，”图茨先生说，“我将认为作为一般同类，我有责任在寂静的坟墓还没要我去以前尽量使自己的外貌好一些，还要——要吩咐把我的靴子擦得尽——尽条件许可的那么亮。这是最后一次，董贝小姐，我不揣冒昧谈出私人和个人的看法。我真的非常感激你。如果我总的来说不像我的朋友们希望的，或者不像我自己希望的那么敏感，那么，凭我的名誉起誓，我对体贴和好意却是特别敏感的。我觉得，”图茨先生用一种激动的语调说，“好像只要——只要——我能开个头，我目前就能以一种出色的方式表达我的感情。”

图茨先生等了一两分钟，似乎没能开这个头，便匆匆告辞，到楼下去找船长。他看到船长在店堂里。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我们之间现在要发生的事，是在信任的神圣保证下发生的。这是我同董贝小姐之间在楼上发生的事的继续，吉尔斯船长。”

“在底舱和在桅顶，我的孩子？”船长嘟囔道。

“正是如此，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由于他完全不知道船长的意思，他更热烈地表示同意。“吉尔斯船长，我相信，董贝小姐马上要同沃尔特斯上尉结婚了吧？”

“啊，是的，我的孩子。我们在这儿全是一条船上的伙伴——等结婚公告[1] 结束以后，沃尔和爱人就要在这成亲的房子里结合了，”卡特尔船长在他耳边低语道。

---

[1] 结婚公告：举行婚礼前连续三个星期天在所属教区教堂等处预先发布的公告，给人以提出异议的机会。

‘公告，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重复道。

‘在那边教堂里，”船长用大拇指向肩后指了指。

“哦！对！”图茨先生答道。

“然后，”船长用他那嘶哑的低语说，手背敲敲图茨先生的胸脯，露出无限赞叹的神情离开他，“会怎么样？那儿的那个漂亮的人儿，像只外国鸟儿一样娇生惯养的，就要同沃尔一起从咆哮的大海上航行到中国去了！”

“天哪，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

“对！”船长点点头说。“风暴把船刮得离开航道，船失事时，把他救起来的那条船是中国商船。沃尔和他们一起航行，在船上和岸上都受到他们的喜爱——因为他是个最机灵善良的小伙子——所以当那条船上的押运员在广东快去世的时候，他当了押运员（因为以前当过职员），现在他是那同一船东的另一条船上的押运员。所以，你瞧，”船长沉思地重复道，“那个漂亮的人儿就要同沃尔一起从咆哮的大海上航行到中国去了！”

图茨先生和卡特尔船长异口同声地叹了一口气。

“怎么样呢？”船长说。“她真心爱他。他真心爱她。应该爱她、保护她的那些人待她就像待死去的野兽一样。当她被赶出家门，来到我这儿，倒在地板上时，她那受伤的心都碎了。我知道的！我爱德华·卡特尔看到的。除了真正的、亲切的、持久的爱以外，什么也不能使它重新愈合。如果我不知道这一点，不知道沃尔是她真心爱的人，老弟，而她是他真心爱的人，那么，在我让她走以前，我宁可把这几条青色的胳臂和腿全砍掉。可是，我是知道，怎么样？哈，我说，上帝与他们俩同在，会这样的！阿们！”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让我有幸跟你握握手。你说话总能说得使我感到一股舒适的热气沿着我脊梁往上升。我说阿

们。吉尔斯船长，你知道，我也爱慕董贝小姐。”

“高兴起来！”船长把手放在图茨先生肩上说。“准备！孩子！”

“我是打算要高兴起来。吉尔斯船长，”兴奋的图茨先生答道，“也尽可能地别急。等到那寂静的坟墓张开嘴巴时，吉尔斯船长，我就准备好被埋进去；在那以前我不会这么做。但是目前，我还不能肯定我是否有力量控制自己。如果你能把我要说的话转告沃尔特斯上尉，那么，我将把这看作特殊的恩惠，我要说的是下面这番话。”

“下面这番话，”船长像回声似的说。“准备！”

“董贝小姐出于无法言喻的好意，”图茨先生眼泪汪汪地说，“说我在她面前决不讨厌，而你和这儿的每一个人也以同样的宽厚和容忍对待一个——一个似乎不该出生的人，”图茨先生一时变得沮丧地说，“所以在我们还能聚在一起的这段时间里，我会在晚上来走走。但是我所要求的是这个。如果有什么时候，我发觉自己看着沃尔特斯上尉的幸福，不能忍受而奔出去的话，吉尔斯船长，我希望你和他都认为这是我的不幸而不是我的过错或者缺少内心斗争。你要相信，我对任何活人都没有恶意——特别是对沃尔特斯上尉本人——你要随口说我是出去散步，或者也许是去伦敦交易所看看几点钟。吉尔斯船长，如果你同意这个安排，能够向沃尔特斯上尉说明，那我的心情就会像放下一块石头，我会认为，牺牲我财产的一大部分，也还是便宜的。”

“我的孩子，”船长答道，“别再说了。你升起的旗子，没有一面会是沃尔和我自己不看见、不响应的。”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我心里的大石头放下了。我希望得到这儿一切人的好评。我——我——以我的名誉保证，我是一番好意，尽管我表达得很差。你知道，”图茨先生说，“正如伯吉

斯公司想给一位顾客做一条最特别的裤子，却不能把心里想的样子裁出来一样。”

打了这个他似乎引以为骄傲的恰当比喻以后，图茨先生向卡特尔船长祝福，然后走了。

老实的船长有他心头的宝贝在家里，还有苏珊在侍候她，他欢欣鼓舞，兴高采烈。日子一天天过去，他每天都变得更加欢欣鼓舞，更加兴高采烈。他同苏珊商量了几次（船长非常敬佩她的聪明，也永远不会忘记她勇猛地对付过麦克斯廷厄太太）。然后，他向弗洛伦丝建议，为了谨慎和从保密考虑，暂时做家务的人要换一个。原来是莱登霍尔市场那个常坐在蓝伞下的老妇人的女儿，现在由他们认识的一个可靠的熟人来接替。苏珊也在场，她以前已经向船长提出过理查兹太太，这次再次提出。弗洛伦丝听了这个名字，脸色一亮。就在那天下午，苏珊出发到图德尔家去探探理查兹太太的想法，晚上得意地回来，那个红红脸蛋、苹果脸的波丽本人也来了。波丽给带到弗洛伦丝面前时，露出的深情不亚于苏珊·聂泊尔本人。

这次指挥成功了，船长非常满意，正如他做了任何其他事情，不管那是什么，也确实都满意一样。接下来，弗洛伦丝为了即将来临的分离得给苏珊做思想准备。这个任务要艰难得多，因为聂泊尔小姐性格坚强，她已经下定决心，这次来了就再也不同她以前的女主人分手。

“至于工资，亲爱的弗洛伊小姐，”她说，“你别提也别拿它来使我感到委屈，因为我存有钱哪怕储蓄银行和我完全无缘或者银行崩塌了，我也不会在这种时候出卖我的爱和忠心，可是自从你那可怜的亲爱的妈妈去世以后你从没离开过我，亲爱的，虽然我不值得被你夸口，你却对我习惯了，哦我亲爱的主人，都过了

这么多年了，你别想到哪儿去而不带着我，因为不能这样也不可能这样！”

“亲爱的苏珊，我要作一次很长、很长的旅行。”

“啊弗洛伊小姐，那有什么？你这就更需要我。在我眼里，航行长不长不是个问题，谢谢上帝！”激动的苏珊·聂泊尔说。

“可是苏珊，我是同沃尔特一起去，我会同沃尔特到任何地方——每个地方！沃尔特穷，我也很穷，现在我必须学会帮我自己，帮他！”

“亲爱的弗洛伊小姐！”苏珊又突然大声说道，剧烈地摇着头，“对你来说，帮助你自己又帮助别人，并且做最耐心、最忠实的心灵高贵的人，并不是第一次，但是让我同沃尔特·盖伊先生说说，然后同他解决，因为我不能也不会让你一个人到世界的那一边去。”

“一个人，苏珊？”弗洛伦丝答道。“一个人？沃尔特带我去！”啊，她脸上露出了多么欢快、惊讶和狂喜的笑容啊！他真该看看它。“我相信，我叫你别去同沃尔特说，你会不去说的，”她温柔地补充；“请别去说，亲爱的。”

苏珊抽泣道：“为什么，弗洛伊小姐？”

“因为，”弗洛伦丝说，“我就要成为他的妻子了，把我整个的心给他，和他同生共死。如果你把同我说的话去对他说，他也许会以为我害怕我面临的未来，或者以为你有理由为我害怕。啊，亲爱的苏珊，我爱他！”

这番话说得平静而热诚，包含着朴素的、由衷的、渗透一切的真挚，使说话的人比以前更美、更纯洁。聂泊尔小姐听了深受感动，只能再次一把搂住她，大声问她的小主人是真的要结婚了吗，并且像以前一样同情、抚慰和保护她。

但是聂泊尔小姐虽然容易受女人的弱点的影响，却几乎可以说还能控制自己，就像能攻击那可怕的麦克斯廷厄一样。从那时起，她就不再提这个问题，而一直是愉快的，积极的，忙碌的，满怀希望的。她确实私下里告诉过图茨先生，她只不过是暂时“保持着快乐的心情”，等到一切过去，董贝小姐走了以后，她就会悲痛不堪，让人看了笑话。图茨先生说他也将是这种情况，他们俩的泪水会流到一块儿。但是除此以外，她从未在弗洛伦丝面前或者在海军候补生附近泄露过她内心的感情。

弗洛伦丝的衣服又少又普通。这同她上次参加的婚礼中新娘所作的准备形成多么鲜明的对比！为了准备衣服有许多事情要做。苏珊·聂泊尔整天在她身边做着针线活儿，那全神贯注的热忱抵得上五十个女裁缝的。卡特尔船长如果被允许的话，会在服饰方面作出一些奇妙的贡献——诸如粉红色的阳伞，染色长丝袜，蓝鞋子和船上同样需要的其他物品——要叙述这些物品，那可要占一些篇幅。但是，由于对方说了一些并非属实的情况，他就把他的贡献减少到只买了一个针线盒和梳妆盒，每一样买的都是钱能买到的最大的一种。接下来的十天或者两个星期，他一般都是坐上大半天，注视着这两只盒子，一会儿极度赞赏它们，一会儿又沮丧地担心它们不够华丽，时常奔到街上去买一样稀奇古怪的东西。他认为要使盒子完备那是必不可少的。最妙的一着是，一天早上，他突然把两个盒子抱出去，叫人家在每个盒盖上嵌上一块鸡心形的铜牌，上面刻了“弗洛伦丝·盖伊”这几个字。这件事做好以后，他独自在小客厅里一连抽了四斗烟，在四小时以后人家发现他还在嘻嘻笑着。

沃尔特整天在外面忙着，但每天早上来看弗洛伦丝，晚上总是同她一起度过。弗洛伦丝从不离开她那高高在上的房间，只是

在他来的时候才悄悄下来等他，或者由他那骄傲的胳臂搂着陪他再走到门口，有时候朝街上张望。暮色苍茫时他们总是在一起。哦幸福的时光！哦游荡的心得到了休息！哦深深的、取之不尽的、强大的爱之井，里面沉入了那么多东西！

那个残酷的印记依然在她胸脯上。她每吸一口气它就升起来反对她父亲。当她情人把她搂在他心口时，它隔在她和他中间。但是她把它忘了。在那颗心为她怦怦跳动时，以及她自己的心为他跳动时，所有更刺耳的音乐都听不见，所有严厉的、没有爱的心都被忘却。尽管她身体娇弱，她心里却有强烈的爱，可以而且确实从他这一个形象中创造出一个世界，让她飞进去，在那里休息。

有多少次，那座大房子和过去的时光在暮色苍茫中浮现在她眼前。这时他的胳臂搂着她，那么自豪，那么深情；她更贴紧他，在他怀里躲开那回忆！有多少次，因为想起她下楼到那间房里看见那永远忘不了的眼神的那个夜里，她抬起眼看看那双怀着爱的真挚看着她的眼睛，于是在这避难所里高兴得哭了起来！她越是依恋着他，就越是想起那亲爱的夭折的孩子；但是，就像她最后一次看到她父亲是在她父亲昏睡着，她吻他脸的时候，她总是这样离开他，在她想象中从来没有超过那个时间。

“沃尔特，亲爱的，”有一天晚上天快黑时，弗洛伦丝说。“你知道我今天在想什么吗？”

“在想时间过得多快，不久我们就要到海上去了，是不是，可爱的弗洛伦丝？”

“我也常想到这点，沃尔特，但我不是指这个。我想我对你来说是个负担。”

“一个宝贵的、神圣的负担，亲爱的心！我有时这样想。”

"你在笑，沃尔特。我知道你脑子里想得比我多。但我的意思是指一种花费。"

"一种花费，我亲爱的？"

"花费钱，亲爱的。苏珊和我忙着做的这一切准备——我只能为自己买很少的东西。你原本就很穷。但我会使你还要穷得多，沃尔特。"

"还要富得多，弗洛伦丝！"

弗洛伦丝大笑着摇摇头。

"再说，"沃尔特说，"很久以前——在我到海上去以前——我拿到一只送给我的小钱包，最亲爱的，里面有钱。"

"啊！"弗洛伦丝忧伤地笑着回答，"很少。很少，沃尔特！但是，"说到这里她把纤手搭在他肩上，看着他的脸，"你千万不能以为我后悔成为你的这个负担。不，亲爱的，我为此感到高兴。这样我觉得幸福。无论如何，我甘愿这样。"

"我也一样，真的，亲爱的弗洛伦丝。"

"啊！可是沃尔特，你永远也不会有我这样的感觉。我为你骄傲！人家说起你，一定会说你娶了一个可怜的、和父亲脱离关系的姑娘，她住在这儿，没有别的家，没有别的朋友；她什么也没有——没有，想到这个我心里会多么高兴！哦沃尔特，哪怕我带给你几百万，我也决不可能像现在这样为你高兴！"

"你，亲爱的弗洛伦丝？你什么也没有吗？"他答道。

"没有，什么也没有，沃尔特。什么也没有，我只是你的妻子。"那只纤手偷偷搂住他的脖子，声音越来越近。"除了你，我什么也没有，除了你，我在世界上再也没有什么希望。除了你，我再也没有什么亲爱的。"

哦！那天晚上，图茨先生是很可以离开这一小群人，两次到

伦敦交易所去对表，一次突然想起去赴一个银行家的约，还有一次到奥尔德盖特水泵房那儿去兜一会儿再回来！

可是在他这几次出去以前，或者确实地说，是在他来以前，在蜡烛拿来以前，沃尔特说：

"弗洛伦丝，我的爱，我们的船快要装完货了，也许在我们结婚那天，它就要顺着河开走。我们要不要在那天早上动身，留在肯特，住一个星期不到，然后在格雷夫森德上船？"

"随你便，沃尔特。到哪儿我都高兴。可是——"

"怎么样，我的命根子？"

"你知道，"弗洛伦丝说，"我们没有结婚宴会，没有人会凭我们的衣服把我们同别人区别开来。我们既在那一天动身，你——你能不能在那天早上，沃尔特——我们去教堂以前——一大早——带我到一个地方去？"

沃尔特似乎听懂了她的话，因为被对方如此忠实地爱着的一个如此忠实的情人是能听懂的。他用一个吻肯定了他乐于给予的许诺——也许还不止一个吻，或者两三个，或者五六个。在这庄严、宁静的晚上，弗洛伦丝很高兴。

接着，苏珊·聂泊尔拿着蜡烛来到这间安静的房间里；再过一会儿，茶点、船长和那一再离开的图茨先生来了。后来，图茨先生就像上面说的，经常走出去，度过了一个不安的晚上。然而，这并不是他的习惯。他一般都过得很好，他在聂泊尔小姐的劝告和指导下同船长玩克里比奇牌戏[①]，这种游戏要算分数，使他分心。他认为它很有效地把他自己完全搞得稀里糊涂。

---

① 克里比奇牌戏：一种二至四人玩的用插在有孔记分板上的小钉记分的纸牌游戏。

在这种场合。船长的脸是人们看到过的各种表情结合在一起并且不断变化的最好例子。由于对弗洛伦丝怀着本能的体贴和尊敬，他懂得这不是狂欢或者剧烈地表示满意的时候。另一方面，对《可爱的佩格》的回忆又漂浮在脑子里，经常要挣扎着发泄出来，这促使船长作了一些无法挽回的表示。不久，他会完全沉浸在对弗洛伦丝和沃尔特的赞叹中。他们俩分开坐着，年轻、优雅而且兴致勃勃，深情而且俊美，的确很相配。船长会放下纸牌，朝他们微笑，用手帕擦遍自己的头，直到图茨先生突然奔出去，他也许才察觉：他确实在不知不觉中成了使那位绅士痛苦的工具。这个想法会使船长十分伤心，直到图茨先生回来。那时，他会再开始玩牌，一再朝旁边眨眨眼睛点点头，彬彬有礼地向聂泊尔小姐挥挥钩子，表示他不再这么做了。接下来的也许是他最好的状况；因为这时，他想把脸上所有的表情都排除掉，坐在那里瞪眼环视房间四周，所有这些表情全都一下子来到他脸上，相互争斗着。对弗洛伦丝和沃尔特的欢欣的赞叹总是压倒其他一切，胜利地毫不掩饰地留在那里，除非图茨先生再一次奔到外面去。那时，船长会像一个后悔不及的罪犯一样坐着，直到图茨先生再回来。偶尔船长会低低地用责备的声音对自己说："准备！"或者为了那显然不谨慎的行为对"爱德华·卡特尔，我的孩子"咆哮似的作出告诫。

然而，图茨先生最严峻的考验是他自己找来的。星期日就要在教堂里亲眼看到船长说的最后一次结婚公告了。在那天临近时，图茨先生对苏珊·聂泊尔谈了自己的心情。

"苏珊，"图茨先生说，"我不得不到那所房子里去。你知道，把我和董贝小姐永远隔开的那些话，将像丧钟一样刺进我的耳朵。但是以我的名誉保证，我觉得我非听不可。所以，"图茨先生

说，“明天你陪我到那所神圣的房子里去好吗？”

聂泊尔小姐表示，只要能使图茨先生满意，她乐于奉陪，但还是请求他打消去的念头。

“苏珊，”图茨先生带几分庄严地说，“在除了我自己以外有人注意到我长出颊须以前，我就崇拜董贝小姐。当我还是勃林勃尔牢笼里的一个受害者时，我就崇拜董贝小姐。当我从法律角度不再被排除在我的财产之外，而——继承财产时——我就崇拜董贝小姐。结婚公告将把她交给沃尔特斯上尉、把我交给——给忧郁，你知道，”图茨先生稍一犹豫想找个强烈的词，然后说，“也许这公告是可怕的，会是可怕的；但我觉得我应该希望听到它被说出来。我觉得我应该希望知道，我肯定是已经完蛋了，我没有一线希望，或者——或者一条腿，总之，支——支撑我。”

苏珊·聂泊尔只能同情图茨先生的不幸处境，而且在这种情况下同意陪他。第二天早上她就这么做了。

沃尔特为了这一目的所选择的教堂是一所发霉的老教堂。教堂在一个院子里，被迷宫似的小街和死巷包围着。教堂四周是小小的墓地。它周围高屋林立，看上去像是埋在墓穴里似的。地上铺着的石块发出回声。教堂是昏暗破败的一个大建筑，有着高高的旧橡木长椅。每个星期日大约二十来个人淹没在这些长椅里，牧师的声音昏昏沉沉地在这空荡荡的地方回响。管风琴轰轰隆隆地响着，好像教堂肚子痛似的，因为会众不够，没法把风和潮气赶出去。但是这所伦敦城教堂丝毫不为渴望有其他教堂作伴而苦恼，它周围塔尖林立，就像河上桅杆林立一样。从它的尖顶放眼望去，很难数清，教堂太多了。几乎在附近每个院子和死胡同里都有一所教堂。星期日早上，苏珊和图茨先生朝教堂走去

时，那阵杂乱的钟声真是震耳欲聋。有二十所教堂挤在一起，喧闹地叫人们进去。

这两头迷途的羔羊被一位牧师助理赶到一张宽敞的长椅上。他们到得早，坐了一些时候，数着会众，听着高高在塔楼上的失望的钟，或者看着屏风后面门廊里的一个衣衫褴褛的小老头儿。他脚套在镫里正在打钟，就像《科克·罗宾》中的公牛[①] 那样。图茨先生久久地看了读经台上的一本大书以后，轻声对聂泊尔小姐说，他不知道结婚公告放在哪里。但那位年轻小姐只是摇摇头、皱皱眉；暂时拒绝讨论一切世俗问题。

然而，图茨先生似乎无法不去想结婚公告，在礼拜仪式的整个开始部分显然都在东张西望地找。当宣读公告的时刻来临时，这位可怜的年轻绅士流露出了极大的焦急和畏惧，甚至连船长在楼座第一排意外地出现，也没能使它们有所减弱。当执事把一张名单递给牧师时，正坐着的图茨先生紧紧抓住长椅。在这次联姻第三个和最后一个阶段，沃尔特·盖伊和弗洛伦丝·董贝的名字被大声念出来时，图茨先生完全抑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便奔出教堂，连帽子也没戴。执事和负责开椅座的人，还有两位碰巧在场的医务界的绅士都跟了出去。其中那个执事回来取帽子，小声告诉聂泊尔小姐，不必为那位绅士担心，因为那位绅士说他不舒服无关紧要。

欧洲的这一组成部分，每周一次淹没在高背长椅里。这时所有的眼睛都注视着聂泊尔小姐。她感觉到了，真会为这件事感到狼狈不堪，虽然事情只到此为止。船长坐在楼座第一排，露出一副很不好意思的样子，几乎使会众都知道他与此事有着神秘的

---

① 这首儿童歌曲中的公牛自告奋勇去拉绳子，打响了钟。

联系。苏珊因此更感到狼狈。但是图茨先生很痛苦，变得越来越不安，这就更延长了她这难堪的局面。那位年轻绅士在他那种心情中，没法一个人留在教堂墓地里受独自沉思的折磨；而且他无疑是想对他在一定程度上打断的仪式表示尊重，所以突然回来了——没有回到长椅上，而是坐在耳堂里的一个空位子上。在他两边的是两个老妇人，她们习惯于从那时放在门廊里的一个架子上的面包中领取她们每周领一次的那一份。图茨先生坐在这地方，大大干扰了会众。大家没法不朝他看，直到他又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悄悄地突然走了。他再也不敢待在教堂里，但是又想参加里面的活动，在这以后，图茨先生时不时神情凄凉地从这个或那个窗口朝里面张望。因为有好几个窗口可以让他在外面张望，他又非常不安，所以不但使人很难猜到他下次会在哪个窗口出现，而且全部听讲道的会众在稍有空闲时，似乎都不得不猜测各个窗口是否有机会让他出现。图茨先生在墓地里的活动太奇特了，他一般好像都使大家猜不到，就像魔术师的身影在最意想不到的地方出现。由于他往里看不容易，而每个人往外看容易，这种神秘出现的效果就更强烈；使他每次脸贴着窗玻璃的时间比预期的要长，直到他突然注意到所有的眼睛都盯着他，他才消失。

图茨先生的这些动作，船长个人为此表现的强烈不安，使聂泊尔小姐处于关系重大的位置，以至于仪式结束时她大大地松了一口气。图茨先生在回家路上告诉她和船长，现在他肯定没有希望了，你知道，他倒觉得比较舒服——至少确切地说不是比较舒服，而是比较舒服地、比较彻底地感到悲哀。这时，她对图茨先生几乎不再像以前那么亲切。

时间确实很快地飞过去，直到预定结婚的日子的前一个晚

上。他们都聚集在海军候补生家楼上的那间房间里，不怕有人来打扰；因为现在这所房子里没有房客，海军候补生独用这所房子。由于明天要举行婚礼，他们都庄重、安静，也比较快活。沃尔特坐在弗洛伦丝旁边。她正在结束一件小小的针线活儿。那是准备送给船长的告别礼物。船长在同图茨先生打克里比奇牌。图茨先生在就手中的牌同苏珊·聂泊尔商量。聂泊尔小姐正在相当秘密和谨慎地给他出主意。第欧根尼在听，偶尔冒出一声粗哑的半闷住的短促吠叫。事后它好像怀疑是否有理由叫，似乎有点难为情。

“慢着，慢着！”船长对第欧根尼说，“你出了什么事儿？你今晚好像不安心，我的孩子！”

第欧根尼摇着尾巴，但立刻竖起耳朵，又短促地叫了声；为此它又摇摇尾巴向船长道歉。

“我看，第，”船长思索着看着他的牌，用他的钩子摸摸自己的下巴说，“你好像对理查兹太太不放心。不过，如果你是我认为的那种动物，那你就不会这样想了；因为她的容貌就说明了她是好人。啊，老弟，”他对图茨先生说；“如果你准备好了，就打出来吧。”

船长一边说一边十分镇静地、全神贯注地打着牌，但是突然间，他的牌从手里掉了下来，他的嘴巴和眼睛都睁得很大，他的腿抬起来伸到椅子前面，他坐在那里盯着门惊呆了。他回过头来看看大家，看到他们一个也没注意到他或者他惊奇的原因，船长喘了一大口气，重重地捶了一下桌子，响亮地吼了一声，“喂，所尔·吉尔斯！”就扑到和波丽一起进来的那个饱经风霜的粗呢上装的怀里。

再过一会儿，沃尔特被搂在那饱经风霜的粗呢上装的怀里。



“所尔·吉尔斯，啊唷！”

再过一会儿，弗洛伦丝被搂在那饱霜风霜的粗呢上装的怀里。再过一会儿，卡特尔船长同理查兹太太和聂泊尔小姐拥抱后，使劲地同图茨先生握手，一边在头上挥舞着他那钩子，一边惊叫，“好啊，我的孩子，好啊！”图茨先生对这一切莫名其妙，很有礼貌地说，“当然啦，吉尔斯船长，不管什么，你认为合适都行！”

那饱经风霜的粗呢上衣，以及属于它的同样饱经风霜的帽子和围巾，离开船长，离开弗洛伦丝，转向沃尔特，这时从那饱经风霜的粗呢上衣、帽子、围巾下面传来一个老人抽泣的声音：而那两只破旧的袖子紧紧搂住沃尔特。在这停顿的时刻，一片沉寂，船长不断地擦自己的鼻子。但是当粗呢上衣、帽子和围巾又抬起来时，弗洛伦丝轻轻朝它们走去。她同沃尔特把它们脱掉，露出了仪器制造人。他比以前清瘦一些，憔悴一些。他还戴着他以前的威尔士假发，穿着他以前那件有编织图案的金属扣子的咖啡色旧上装，他那准确无误的记时计在他口袋里嘀嗒地走着。

“像以前一样，”满脸红光的船长说，“全是科学！所尔·吉尔斯，所尔·吉尔斯，这么长时间你在干什么，我的老兄！”

“我高兴得眼睛都快看不见了，内德，”老头儿说，“变得又聋又哑了。”

“他的声音，”船长向四周看看说，甚至他的脸都无法把他心头的喜悦全部表现出来，“他的声音也像以前一样全都是科学！所尔·吉尔斯，我的孩子，在你自己的葡萄酒和无花果树跟前顶风停住吧，像你这样很可敬的老人就应该是这样，用你自己那熟悉的声音讲讲你的冒险经过吧。正是那懒人的声音，”船长给人深刻印象地说，并且挥动他的钩子说了一句引文，“我听见他抱

怨，你叫醒我太早了，我得再睡[1]。击溃他的敌人，让他们倒下！”

船长坐了下来，他那神情就像愉快地表达了每个在场的人的心情那样。他立即又站起身来介绍图茨先生。图茨先生见来了一个姓吉尔斯的人，顿时不知所措。

“虽然，”图茨先生结结巴巴地说，“我以前不曾有幸认识你，先生，在你——在你——”

“失踪，被忘记以前，亲爱的，”船长低声提示道。

“正是如此，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表示同意。“虽然我以前不曾有幸认识你，嗯——所尔斯先生，”图茨先生灵机一动，居然就想出了这么一个姓，“在发生那件事以前。我现在很荣幸能认识你，我向你保证——你知道。我希望，”图茨先生说，“你身体很好。”

说了这番谦恭有礼的话以后，图茨先生红着脸、嘻嘻笑着坐下来。

老仪器制造人坐在角落里，在沃尔特和弗洛伦丝之间。波丽满脸笑容和喜悦，在一旁看着。老仪器制造人对她点点头，这样回答船长：

“内德·卡特尔，我亲爱的老弟，虽然我听到了一点这儿发生的变化，是我这位讨人喜欢的朋友告诉我的——真的，欢迎一个流浪者回家，她那张脸是多么讨人喜欢啊！”老头儿停止了说话，像从前那样神情恍惚地搓着手。

“听他说的！”船长一本正经地大声说。“是女人引诱了整个人类[2]，”他对旁边的图茨先生说，“你只要查查你的亚当和夏娃

---

① 出自瓦茨博士的诗。

② 这是英国诗人、剧作家约翰·盖依作品中的话。但卡特尔船长要图茨去看《圣经》中亚当受夏娃引诱的片断。

就行了，老弟。"

"我一定会查的，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

"虽然我听她说了一点，"仪器制造人从口袋里掏出他那副旧眼镜，以他从前的方式戴在额头上，"但是变化很大，又出乎意外，所以，看到我亲爱的孩子和……"他瞥了一下弗洛伦丝垂下的眼睛，不想把这词说出来了，"我太激动，今晚不能多说。但是我亲爱的内德·卡特尔，你干吗不写信？"

船长脸上的惊诧真把图茨先生吓坏了。图茨先生眼睛一直盯着它，简直离不开他的脸。

"写信！"船长像回声似的说了一句。"写信，所尔·吉尔斯？"

"对，"老头儿说，"或者写到巴巴多斯，或者牙买加，或者德梅拉拉[①]。我是这样要求的。"

"是这样要求的，所尔·吉尔斯？"船长重复道。

"对，"老头儿说。"你不知道，内德？你肯定没忘掉吧？我每次写信都给你说了。"

船长脱下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把它挂在他那钩子上，用手从后面抚平他的头发，坐在那里瞪着他周围的人。那完全是一副莫名其妙而又无可奈何的样子。

"你好像没懂我的意思，内德！"老所尔说。

"所尔·吉尔斯，"船长在默默地朝他和其余的人瞪了很久以后答道，"我改变航向，随波漂流。你的冒险经历，说一两句行吗！我就绝对没办法让你说吗？绝对没办法？"船长沉思着瞪大眼看着周围说。

"你知道，内德，"所尔·吉尔斯说，"我为什么离开这儿。你

① 德梅拉拉：圭亚那东部的一个城市。

把我的包裹打开了没有，内德？”

“啊，对，对，”船长说。“我当然打开了。”

“看了没有？”老头儿问。

“看了，”船长一边回答一边注意地看着他，开始回忆那里面的话。“‘我亲爱的内德·卡特尔，当我离家去西印度，几乎是毫无希望地去打听我亲爱的——’他坐在那儿！沃尔特就在那儿！”船长说，好像抓住了什么真实的、无可置辩的东西似的松了一口气。

“啊，内德。现在听我说！”老头儿说。“当我第一次写信——那是从巴巴多斯寄的——我说虽然你收到那封信时离一年满期还很远，但是如果你打开那包裹我还是会高兴的，因为那里面说了我离开的原因。啊，内德。我写第二封，第三封，也许第四封——那是从牙买加寄的——我说我还处于同样情况之中，只要没弄清我的孩子是失踪了还是获救了，我就无法安心，就不会离开那地方。接下来再写信的时候——我想那是在德梅拉拉，是不是？”

“他以为是从德梅拉拉，真是！”船长无可奈何地看看四周说。

“我说，”老所尔继续说道。“还是得不到消息。在那地方我看到许多认识我多年的船长，他们帮助我，让我搭船到这儿到那儿，而我能时不时的用我自己的手艺做一点什么报答他们。每个人都为我感到遗憾，似乎都对我的流浪很关心。我开始认为我是注定了要到处去打听我孩子的消息，直到死去。”

“开始以为他是个科学的漂流的荷兰人！”船长像以前一样非常认真地说。

“但是有一天，消息传来，内德——是我回到巴巴多斯以后，

传到那儿的——说起有一艘返航的中国商船，让我的孩子上了船，于是，内德，我就坐下一条船回家了；今晚到家发现那消息是真的，谢谢上帝！”老头儿虔诚地说。

船长恭恭敬敬地低了一会儿头，接着瞪眼看看周围所有的人，从图茨先生开始直到仪器制造人，然后庄严地说：

“所尔·吉尔斯！我要说的话估计会把你能带的帆一丝一缕全都从帆边粗绳上刮走，船突然倾斜，叫你毫无办法。这些信，爱德华·卡特尔一封也没收到。爱德华·卡特尔，”为了表示庄严和加深印象，船长重复了一遍，“一封也没收到。英国的这个水手正悠闲地住在家里，每一个美好的时刻他都越来越好！”

“我亲手寄的信！我亲手写的地址，布里格街九号！”老所尔嚷了起来。

船长的脸一下子变得毫无血色，一下子又变得通红。

“你说布里格街九号，所尔·吉尔斯，我的朋友，你是什么意思？”船长问。

“意思？你的住所，内德，”老头儿答道。“那个什么太太！再下去，我会连自己的姓都忘了，但我是落后于这个时代了——你知道，我一向这样——完全搞糊涂了。她叫——”

“所尔·吉尔斯！”船长说，好像在说一件世界上最不可能的事似的，“你要想起的不是麦克斯廷厄这个姓吧？”

“当然是这个姓！”仪器制造人大声嚷道。“肯定是的，内德。麦克斯廷厄太太！”

卡特尔船长这时眼睛瞪得不能再大了，脸上那些疙疙瘩瘩全都发出了亮光。他吹出长长的尖尖的一声最悲伤的口哨，然后一言不发地站在那里瞪着每一个人。

“所尔·吉尔斯，请你再说一遍好吗？”他终于说道。

"所有这些信,"所尔舅舅一边回答,一边用右手食指在左手掌心上打拍子,那种稳定和清晰,甚至可以给他口袋里那只准确无误的记时计增光,"我亲手寄的,亲手写的地址,写给布里格街九号麦克斯廷厄家的卡特尔船长。"

船长把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从他钩子上拿下来,朝里面望望,把它戴到头上,坐了下来。

"啊,朋友们,"船长狼狈不堪地瞪眼望着四周说,"我从那儿砍断锚索开船逃走了!"

"谁也不知道你到哪儿去了,卡特尔船长?"沃尔特匆匆地大声说。

"天哪,沃尔,"船长摇摇头说,"她决不会让我来看管这些财产的。除了砍断锚索,开船逃走,没别的办法。上帝爱你,沃尔!"船长说,"你只见到平静时的她!可是瞧瞧发火时的她——记下来!"

"我会给她好看!"聂泊尔轻轻地说。

"你以为你会吗,亲爱的?"船长略带钦佩地说。"啊,我亲爱的,这为你增光。可是我宁可面对任何一个野兽也不愿面对她。我只是通过一个谁也比不上的朋友把我的箱子拿了出来。寄信到那儿没用。在那种情况下,上帝保佑你,"船长说,"她任何信都不收!咳,你简直没法使人认为当这送信人是值得的!"

"已经很清楚了,卡特尔船长,就因为麦克斯廷厄太太,我们大家,特别是你和所尔舅舅,都很担心。"

对已故的麦克斯廷厄先生这个坚定的寡妇作出这样的判断,显然大家全都同意,船长没有反驳。他只是为自己的处境觉得有点羞愧,虽然并没有人详细谈论这个问题,沃尔特还特别避开它,因为他想起了他同船长最后那次有关这一问题的谈话。船

长被愁云遮蔽过了将近五分钟——这对他来说是一段非同寻常的时间——然后，那太阳，他的脸，又出来了，用非同寻常的光芒照耀所有看着他的人。他开始同每一个人一再握手。

在所尔舅舅和沃尔特互相详细问了对方所作的航行和遭到的危险以后，除了沃尔特以外，大家很早离开了弗洛伦丝的房间，到楼下客厅里去。沃尔特不久也来到这里。他告诉他们弗洛伦丝有几分悲伤，心情沉重，已经上床睡觉了。虽然他们在楼下，声音不可能打扰她，但是在这以后，他们全都压低声音说话。每个人都以各自不同的方式喜爱和同情沃尔特那年轻美丽的新娘。他们还就有关她的每件事作了详细的解释，让所尔舅舅满意。图茨先生完全感觉到，沃尔特是出于体贴才把他的名字和作用说得很重要，说他来到他们一小群人中间是必不可少的。

“图茨先生，”沃尔特在门口同他分手时说。“我们明天早上再见？”

“沃尔特斯上尉，”图茨先生热情地握住他的手说，“我当然会来的。”

“这是我们在一起的最后一夜，以后要隔很久再见——也许是我们能见面的最后一夜，”沃尔特说。“我想，像你这样崇高的心，在依恋着另一颗心时，一定感触很深。我想，你知道我非常感激你吧？”

“沃尔特斯，”图茨先生颇为感动地答道，“如果我能觉得你有理由这么做，我将会很高兴。”

“弗洛伦丝，”沃尔特说，“在这还用自己的姓的最后一夜，要我答应——就在刚才你离开我们的时候——告诉你，以她那亲切的爱——”

图茨先生把一只手放在门柱上，眼睛用手捂住。

“——以她亲切的爱，”沃尔特说，“说她决不可能有一个比你更可贵的朋友。说她会一直记住你对她的真诚的关心，她绝不会忘记。说她在今天的晚祷中求上帝保佑你，希望你在她远离这儿时还会想着她。要我代你说什么话吗？”

“说，沃尔特斯，”图茨先生模糊不清地答道，“我会每天都想到她，但是想到她能同一个她真正爱的、他也爱她的男人结婚，我会感到高兴。请你说，我肯定她的丈夫配得上她——甚至她！——我为她的选择高兴。”

图茨先生说到最后这句时，声音比较清楚，眼睛离开门柱抬了起来，他说得坚决。这时他再次热情地握沃尔特的手，沃尔特也立即回报。然后图茨先生就回家去了。

图茨先生由契肯陪着。最近图茨先生每天晚上都带着契肯来，把他留在店堂里，生怕外面会出现什么意想不到的情况。万一出现，这位杰出人物的勇猛就可以为海军候补生效劳。这时，契肯似乎心情不佳。也许煤气灯在恶作剧，也许是他可怕地斜着眼睛，可怕地皱起鼻子，因为这时图茨先生在穿过马路时回头看看弗洛伦丝在里面睡觉的那间房间。在回家的路上，契肯对别的行人摆出一副咄咄逼人的样子，这和他那和平自卫专家的身分很不相称。到了家里，契肯送图茨先生到他房间里，没有离开，却站在图茨先生面前，双手抓住白帽子的边掂分量，显然无礼地扭着头和鼻子（这两个动作好几次中断，但又冷淡地重新继续）。

他的主人忙于自己沉思，没有一下子发现这情况，事实上直到契肯决心不受忽视，一再啧着舌头引起注意时，他才发现。

“喂，主人，”契肯终于同图茨的视线相遇，这时他固执地说，“我要知道，是用彻底打垮去了结呢还是你自己去赢？”

“契肯，”图茨先生答道，“把你的意思解释一下。”

“那么好吧，就全说出来，主人，”契肯说，“我不是个有话不说的人，是这样的。他们中间有谁要打垮吗？”

契肯在问的时候，取下帽子，闪开一下，用左手做了个假动作，用右手猛打一个假想中的敌人，得意地摇了一下头，恢复了常态。

“来，主人，”契肯说，“是彻底打垮还是整治一下？哪一个？”

“契肯，”图茨先生说，“你的话粗俗，你的意思不清楚。”

“那么好吧，我来告诉你，主人，”契肯说，“是这么回事。这太窝囊了。”

“什么太窝囊了，契肯？”图茨先生问。

“这太窝囊了，”契肯可怕地皱着他那给打断的鼻子说。“喏！现在，主人！什么！你可以去把这对手打得直挺挺的；”以前认为“第一号”用这个污蔑的说法是指董贝；“你明明可以把那个赢的人和他那一伙全都打得断气，你倒要让步？让步？”契肯轻蔑地强调说。“咳，这太窝囊了！”

“契肯，”图茨先生严肃地说，“你真是个十十足足的坐山雕！你生性残暴。”

“我的生性是比赛和拳击，主人，”契肯答道。“这就是我的生性。窝囊，我就是受不了。我在公众面前出现，我让人家在‘小象’的酒吧台上听到我，我的主人可不能是个做窝囊事情的人。咳，这太窝囊了，”契肯表情更为强烈地说。“就这么回事。这太窝囊了。”

“契肯，”图茨先生说，“你叫我厌恶。”

“主人，”契肯戴上帽子答道，“那么，你也叫我厌恶。来！这儿有个提议！你对我不止一两次谈起酒店这一行。没关系！明天给我五十英镑，让我走。”

“契肯，”图茨先生答道，“你表现出这种讨厌的生性，我乐意用这个条件同你分手。”

“那么就到此为止，”契肯说。“一言为定。你这种行为，对我不合适，主人。咳，这太窝囊了，”契肯说，他似乎同样超不出这一点，也没法住口。“就这么回事；这太窝囊了！”

由于在道德观念上水火不相容，图茨先生和契肯就同意分手了。图茨先生躺下来睡觉，快活地梦见了弗洛伦丝，她在未婚生活的最后一夜想着他，把他作为她的朋友，给他送来她的亲切的爱。

第五十七章
又一次婚礼

牧师助理桑兹先生，开椅座的米夫太太一大早就来到董贝先生在里面结婚的那所华美的教堂里各自的岗位上。一位印度的黄脸老绅士这天早上将要娶一个年轻妻子，有六马车的客人要来。米夫太太听说，这位黄脸老绅士可以用钻石铺满到教堂去的那条路，而几乎不会感到缺少钻石。这将是一次高级的婚礼祝福，将由一位尊敬的教长来举行。骑兵卫队里的一个人将特地来把那位女士作为特殊礼物嫁出去。

米夫太太这天早上比平时更不能容忍普通人。在这一点上她一向有激烈的看法，因为这同免费就座有关。米夫太太不是研究政治经济学的学生（她认为这门学科同不信奉国教的人有关；“浸礼会的或者卫斯理宗的，或他们中间的一个，”她说），但是她从来不明白你们这些普通人干吗要结婚。“该死的人们，”米夫太太说，“你给他们念同样的东西，拿到的不是金镑，而是六便士！”

牧师助理桑兹先生比米夫太太开通，不过他那时不是开座椅的人。“总得干啊，太太，”他说。“我们总得给他们举行婚礼。我们总得首先有我们的国立学校。我们总得有我们的常备军队。我们总得给他们举行婚礼，太太，”桑兹先生说，“让国家能维持下去啊。”

桑兹先生坐在台阶上，米夫太太在打扫教堂，这时有一对衣着普通的年轻人走了进来。米夫太太那顶受了屈辱似的帽子突

然转向他们，因为看他们这么早来，估计是私奔的一对。但是他们不是来举行婚礼的。“只是，”那位绅士说，“到教堂来走一圈。”他在米夫太太手掌里塞了一点不算小的礼，她那张乖戾的脸这才缓和下来，她那顶受辱似的帽子和她那瘦小干瘪的身子就低了一下，还发出格格的响声。

米夫太太再继续打扫，拍松一个个跪垫——因为据说那位黄脸老绅士的膝头不大能跪——但她那双发亮的、专管开椅座的眼睛一直盯着那对在教堂走一圈的年轻人。“呃哼，”米夫太太咳嗽了一声，那声音比她管的跪垫里的干草还要干，“这几天总有一个早上你们会来结婚的，我亲爱的，除非我完全搞错了！”

他们正在看着墙上的一块碑，那是安在那里纪念一位死者的。他们离米夫太太很远，但是米夫太太可以瞥见她靠在他怀里，他的头低下来朝着她。“好啦，好啦，”米夫太太说，“你们这样还会做出更糟的事来。你们是规矩的一对啊！”

米夫太太的话不带个人情绪。她只是这样说惯了。她对情侣几乎并不比对棺材更感到好奇。她是这样一个瘦小、僵直、干瘪的老妇人——像长椅一样的女人——她所有的个人的同情心并不比一片木屑所有的同情多。桑兹先生胖胖的，红色法衣外面套着上装，他的性格和她不同。他们站在石阶上看那一对走开时，他说她身材好，不是吗，据他所看到的(因为她出来时低着头)，她还有一张美丽的脸。“整个看来，米夫太太，”桑兹先生兴致勃勃地说，“她就是你说的玫瑰花蕾。”

米夫太太勉强点了一下她那受辱似的帽子；但是不大同意这个说法，她心里断定，尽管他是个牧师助理，但不管给她多少钱，她都不会愿意当桑兹先生的妻子。

那一对年轻人在离开教堂走出大门时说些什么呢？

“亲爱的沃尔特，谢谢你！我现在能高高兴兴地上了。”

“等我们回来了，弗洛伦丝，我们再来看他的墓。”

弗洛伦丝抬起因含着泪水而更加明亮的眼睛，看着他那亲切的脸；把空着的手放到挽着他胳臂的那只谦逊的小手上，把十指交叉起来。

“时间很早，沃尔特，街上几乎是空荡荡的。我们步行吧。”

“可是你会累的，我的爱。”

“哦，不！我们第一次一起走时，我很累；可是我今天不会。”

于是——没有多大变化——她还是一样天真，怀着一样诚挚的心——他还是一样坦率，一样满怀希望，比以前更为她骄傲——弗洛伦丝和沃尔特在他们结婚那天早上，一起步行在街上。

甚至在很久以前的童年，他们的那次步行也不像今天这样远离整个世界。很久以前的童稚的脚也并没有像现在这样踩在着迷的地上。儿童的信心和爱也许可以给予好多次，而且在许多地方冒出来；但是弗洛伦丝的妇人的心，和它那专一的珍宝，却只能给予一次，如果遭到蔑视或者有了变化，那就只会枯萎，死去。

他们拣最僻静的街道走，不走近她老家所在的那条街。那是个晴朗暖和的夏日早晨，当他们朝笼罩伦敦城的那片沉沉浓雾走去时，阳光照着他们。几家店铺里，人们正在除去遮盖物，让珍宝陈列出来；金银首饰在金匠的充满阳光的橱窗里闪烁。大房子在他们经过时把浓重的阴影投在他们身上。但是他们穿过亮光，穿过黑暗，相亲相爱地继续并肩走着，不顾周围的一切。除了相互想着对方以外，他们想不到别的珍宝，想不到更值得夸耀的家。

渐渐的，他们来到比较暗、比较窄的街道上。在那里，只有街

角和小块空地上，才能透过浓雾看到一会儿黄一会儿红的太阳那些空地上有一棵树，或者无数教堂中的一所，或者一条石子路和一个台阶，或者一个奇妙的小花园，或者一个墓地，那里的几个坟墓和墓广都差不多已经变成了黑色。弗洛伦丝充满了爱和信任，挽着他的胳臂，穿过所有那些狭窄的院子和小巷，以及阴影中的街道，去成为他的妻子。

现在她的心跳得更快了，因为沃尔特告诉她，说他们的教堂已经很近了。他们经过几个大仓库。仓库门前有一些运货马车，忙碌的马车夫堵住了路——但是弗洛伦丝没有看见也没有听见他们——然后空气清静了，白天变暗了，她在一个像地窖一样有奇怪气味的教堂里哆嗦着。

那衣衫褴褛的小老头，打失望之钟的那个人，正站在门廊里，已经把帽子放进了洗礼盘——因为他是教堂司事，在那里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他把他们带到一间褐色的、装有护壁板的、蒙有灰尘的古老法衣室里。那间房间就像角落里一个抽掉全部搁板的餐具柜。在那里，被蛀坏的登记册散发出像走味的鼻烟似的气味，使眼泪汪汪的聂泊尔禁不住打起喷嚏来。

这个年轻的新娘，在这满是灰尘的旧房间里，除了丈夫没有亲人在她身边。她看上去是多么年轻、多么美丽！那里有一个满是灰尘的老执事。他在街对面的一个拱廊下开设了一家衰败的报刊铺，铺子前面的一排柱子像完美的防御工事。还有一个满是灰尘的开座椅的老人。她只管自己，就已经够她忙的了。还有一个满是灰尘的、年老的牧师助理（这两人就是图茨先生上星期看到的牧师助理和开座椅的人），他同一个虔敬会有点关系。那个会在隔壁院子里有一个会堂，会堂里的彩色玻璃窗子是人们从未见过的。圣坛和围屏上方，楼座四周，以及有关一六九四年虔

敬会的长老和委员们所做的事的铭文上方，有着凹进突出的满是灰尘的木楔和上楣。在布道坛、读经台上方有满是灰尘的古老传声结构，看上去就像是一些盖子，那些行使职务的牧师万一出什么差错，盖子就可以放下来似的。除了墓地，那里一切可能积灰的因素全都存在。墓地上这方面的条件很有限。

船长、所尔舅舅和图茨先生都到了。牧师正在法衣室里穿上白色法衣，执事在他周围走来走去把灰吹掉。新娘和新郎站在圣坛前面。没有女傧相，除非把苏珊·聂泊尔算一个；也没有比卡特尔船长更好的父亲。一个装了条假腿的男人嚼着酥软的苹果，手里拿着蓝口袋，朝教堂里面张望，看里面在干什么；觉得没什么有趣，又笨重地走了，在户外的回声中慢慢前进。

弗洛伦丝跪在圣坛前，她那羞怯的头低着，看不到有什么仁慈的光照在她身上。晨光被挡在建筑物外边，照不到里面。外面有一棵细细的树，树上有几只麻雀叽叽喳喳地叫着。窗外的上方，一家染坊的搁楼的透过阳光的小孔里，有一只乌鸫在仪式进行时，它大声鸣叫。装木腿的那个男人向远处咯噔咯噔地走着。满是灰尘的那个执事说的“阿们”，像麦克白说的一样，在他喉咙里卡住了一会儿[①]；但是卡特尔船长帮他说了出来，而且是出于一片好意，使他插进来说了三个全新的“阿们”作为应和。这在以前的仪式中是从未有过的。

他们结了婚，在一本使人打喷嚏的登记册上签了名，牧师的法衣放回到灰尘中去，牧师回家了。在这昏暗的教堂里的一个昏暗的角落里，弗洛伦丝来到苏珊·聂泊尔跟前，在她怀里低泣

---

① 莎士比亚所著《麦克白》中第二幕第二场中麦克白说：“当他们说过了‘上帝保佑我们’以后，我想要说‘阿们’，却怎么也说不出来。”

着。图茨先生眼睛红红的。船长擦着自己的鼻子。所尔舅舅把眼镜从额头上拉下来，走到门口去。

“上帝保佑你，苏珊；最亲爱的苏珊！如果你能为我对沃尔特的爱和我爱他的理由作证，那么，为了他，你就作证吧。再见！再见！”

他们认为还是不回海军候补生那里去，就这样分手好；一辆马车在附近等着他们。

聂泊尔小姐说不出话来；她只是抽抽咽咽地哭着，搂住了女主人。图茨先生走上前来，劝她高兴起来，而且照料着她。弗洛伦丝把手伸给他——在心情激动中把嘴唇凑向他——吻了所尔舅舅，卡特尔船长，然后由她那年轻的丈夫带走了。

但是苏珊觉得不能让自己伤心的样子留在弗洛伦丝记忆里带走。她原来打算不哭，所以她狠狠地责怪自己。她一心要作最后一次努力留下一个好印象，便离开图茨先生，奔去找那辆马车，去露出一个告别的微笑。船长猜出她的意思，跟在她后面奔过去；因为他觉得他也有责任尽可能高兴地同他们分手。所尔舅舅和图茨先生一起留在后面，在教堂外面等他们。

马车走了，但是街道又陡又窄，而且阻塞了，苏姗肯定远远地看见它停在那里。她向山下奔去，卡特尔船长跟在后面，挥动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作为一个总的信号，这也许会引起那辆马车的注意，也许不会。

苏珊比船长跑得快，赶上了马车。她从窗外往里看，看见沃尔特和他旁边那张温柔的脸。苏珊拍手尖叫起来。

“弗洛伊小姐，我的亲亲！看看我！我们现在都很高兴了，亲爱的！再说声再见，我的宝贝，再说一遍！”

苏珊是怎么办到的，自己也不知道，但是苏珊立即到了窗

口，吻了她，还用胳臂搂住她的脖子。

“我们现在都很——很高兴，我亲爱的弗洛伊小姐！”苏珊说时，气有点不畅，使人有点怀疑。“现在，你，你不会生我的气吧。是不是？”

“生气，苏珊！”

“不，不；我相信你不会。我说你不会，我的乖乖，我最亲爱的！”苏珊嚷道；“船长也来了——你的船长朋友，你知道——来再说一遍再见！”

“好啊，我心头的宝贝！”船长大声嚷道，脸显得非常激动。“好啊，沃尔我的孩子！好啊！好啊！”

由于那年轻的丈夫坐在一个窗口，年轻的妻子坐在另一个窗口，船长就吊在这扇门上，而苏珊·聂泊尔紧紧抓住那一扇门；马车不管愿不愿意总得往前走，因为它迟疑不决，其他的运货车和马车都骚乱起来；四轮马车上从来没有这样乱过。但是苏珊·聂泊尔勇敢地坚守阵地。她一直对她女主人微笑着，透过泪水笑着，直到最后。她被撇在后面了，甚至这时船长还一再在门那里出现，叫着，“好啊，我的孩子！好啊，我心头的宝贝！”他的衬衫领子剧烈地抖动着，直到他再也没法跟上马车为止。最后，马车走了，船长来到苏珊·聂泊尔这里。她晕了过去，人家把她送到一家面包房里，让她苏醒过来。

所尔舅舅和图茨先生在教堂院子里，坐在围栏里的盖石上，耐心地等着，直到卡特尔船长和苏珊回来。两人都不想说话，也不希望人家同他们说话，他们互相陪伴很好，很满意。当他们全都重又来到小海军候补生家，坐下来进早餐时，谁也无法吃一口。卡特尔船长假装一心要想干杯，但是只好把它作为一种欺骗放弃了。早餐以后，图茨先生说，他在晚上再来。他在城里游荡

了一整天，有一种模模糊糊的感觉，好像两个星期没睡觉似的。

在这所房子里，在这间他们常常在里面相聚的房间里，似乎有一种奇怪的魔力。这里失去了许多东西。它加剧了离别的悲哀，却也给予了安慰。图茨先生晚上来的时候，告诉苏珊·聂泊尔，他从没像这一整天这样难受过，然而他喜欢这样。他同苏珊·聂泊尔单独在一起时，对她说了心里话，告诉她，当她把她对董贝小姐是否有可能爱他这一问题的看法坦率地告诉他时，他是什么心情。在这种共同的回忆和他们的眼泪所产生的信任中，图茨先生建议，他们一起出去买点东西进晚餐时吃。聂泊尔小姐表示同意，他们买了许多小东西；在理查兹太太的帮助下，在船长和老所尔回来以前，很像样地摆出了一桌晚餐。

船长和老所尔到船上去过了，把第送去，看箱子运上船。他们有许多话要说，说沃尔特很受欢迎，他会生活在舒适的环境中，他好像一直在默默地起早摸黑地忙着，把他的船舱布置成船长说的"一幅画"，使他的小妻子吃惊。"一位海军上将的船舱，听着，"船长说，"也不比这更漂亮。"

但是船长最高兴的是，他知道那只大表、糖钳和茶匙都在船上，他一再对自己咕哝道，"爱德华·卡特尔，我的孩子，你一生中从没出过哪个主意比把那点儿小财产给他们一起用更好。你瞧这有多好，爱德华，"船长说，"给你增光，我的孩子。"

老仪器制造人比以前烦躁和胡涂，为了这婚事和离别心里很悲伤。但是，有他的老伙伴内德·卡特尔在身边，却得到了很大的安慰；他脸上露出感激和满意的神情坐下来进晚餐。

"我的孩子能活下来而且发迹，"老所尔·吉尔斯搓着双手说。"我有什么权利不感激和高兴呢！"

船长还没有在桌边他的座位上坐下，而是有一会儿一直在

烦躁不安。这时他在那里犹豫不决，怀疑地看着吉尔斯先生说：

“所尔！下面还有最后一瓶马德拉陈酒。你今晚想拿出来为沃尔特和他的妻子干杯吗，我的老兄？”

仪器制造人若有所思地看着船长，把手伸进咖啡色上装的胸袋里，掏出皮夹子，拿出一封信来。

“给董贝先生，”老头儿说。“沃尔特写的。三星期以后寄出。我来念。

“‘先生。我已同令爱结婚。她和我一起出去远航。我忠诚于她，并非对她或你有任何要求，但上帝知道我就是如此。

“‘由于我爱她胜过爱世间的一切，为什么我毫不悔恨地把她同我生活中的不安定和危险联系在一起，我不会向你说。你知道为什么，你是她的父亲。

“‘别责怪她。她从未责怪你。

“‘我并不认为也不希望你会原谅我。对此我最不抱希望。但是，如果你以后在某个时候，相信弗洛伦丝有一个人在她身边，他生活的一大责任就是让她忘却过去的悲哀，对你是个安慰，那么，我庄严地向你保证，你可以在那时这样相信。’”

所罗门小心地把信放回皮夹，把皮夹放回上装。

“我们还不能喝那最后一瓶马德拉陈酒，内德，”老头儿沉思地说。“还不能。”

“还不能，”船长同意道。“不。还不能。”

苏珊和图茨先生也同意这个意见。沉默了一会儿，他们全都坐下来吃晚饭，用别的饮料为这对年轻夫妇干杯。那最后一瓶马德拉陈酒还留在灰尘和蜘蛛网中，不受干扰。

几天过去了，一条雄伟的船趁着顺风张开白色的翅膀在海

上航行。

弗洛伦丝在甲板上。甚至最粗鲁的人也把她看作优雅、美丽和无害的东西的象征——大家乐于拥有的、会使航行顺利的东西的象征。那是晚上，她同沃尔特单独坐着，看着他们和月亮之间那条海上的庄严的光明之路。

最后，她热泪盈眶，什么也看不清了。她把头靠在他胸膛上，用胳臂搂住他的脖子说，“哦，沃尔特，最亲爱的爱，我真幸福！”

她的丈夫把她搂在他心口，他们默不作声，那条雄伟的船宁静地行驶着。

“我听到海，”弗洛伦丝说，“坐着看它，它使我想起了许多日子。它使我想了很多——”

“想保罗，我的爱。我知道。”

想到保罗和沃尔特。海浪里的声音总是以它们那不停的喃喃声向弗洛伦丝悄悄谈论爱。那爱是永恒的，无限的，并不被今世和末日所局限，而是扩展开去，越过大海，越过天空，一直到远处那个看不见的地方！

第五十八章

一段时期以后

海水退了又涨了，整整一年。整整一年，风和云来了又去了。时间老人那不停的工作，在狂风暴雨和阳光灿烂中完成了。整整一年，人类的机遇和变化之潮进入了它们注定的河道。整整一年，著名的董贝父子公司为生存而斗争，它对付倒霉的事故，可疑的谣传，失败的冒险，不利的时刻，尤其要对付它的头儿的盲目自满，他不肯让它的经营有一丝一毫的收缩；人家提出警告，说他顶着风浪拼命驾驶的那条船过于单薄，经不起风浪，他却充耳不闻。

一年过去了，这家大公司垮了下来。

一个夏日的下午，在伦敦城教堂里那次婚礼以后一年差几天，交易所里一片嗡嗡声，人们都在悄悄议论一个惨败。那里大家熟悉的一个冷峻骄傲的人没有在场，也没有人代表他。第二天，传说董贝父子公司停业了，第二天晚上公布了一张破产名单，那个名字列在榜首。

现在世界确实很忙，有很多话要说。这是个天真地轻信的、大大被糟蹋了的世界。这是个没有任何其他破产的世界。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引人注目的人在宗教、爱国主义、美德和荣誉的衰败的陡岸上到处做生意。没有数目值得一提的纸币在流通，人们靠着它生活得很不错，答应做大量好事而并不实行。除了金钱以外，任何地方任何东西都没有缺点。这世界的确很愤怒；特别是

在一个更坏的世界中，在炫耀和虚饰中自己也可能成为破产商人的那些人，可以看出他们格外气愤。

对那个受环境玩弄的信差珀奇来说，这是导致吃喝玩乐的一个新的引诱！显然，珀奇先生命中注定了老是要一醒来就发现自己成了名人①。人们也许会说，他在那私奔和随之而来的事件中出了名，昨天刚回到自己那安静的生活中去，现在由于这破产，他成了比以前更重要的人。他现在就坐在外面那一间办公室里，看着那些会计师的和其他人的陌生的脸，他们很快就几乎取代了所有的老职员。珀奇先生从他那托座上下来，只消来到外面的院子里，或者最远来到国王纹章酒吧里，人家就会问他许多问题，其中肯定包括那句有趣的问话：他想喝什么？这时珀奇先生会详细谈什么时候他同珀奇太太在保尔池第一次猜想“事情不对头”，为此感到非常焦急不安。接着，珀奇先生会对张大着嘴的听众低声叙述，仿佛那已故的公司的尸体正停放在隔壁房间里，还没有埋葬似的。他叙述他（珀奇）在睡梦中呻吟，“每英镑十二先令九便士，每英镑十二先令九便士②！”珀奇太太听了第一次知道事情是不对头了。他想他之所以会说梦话是因为董贝先生脸色变了，给了他这个印象。然后，他会告诉他们他有一次说，“我可以大胆问一声，先生，你心里不快活吗？”董贝先生回答，“我的忠实的珀奇——可是不，这怎么可能呢！”说着用手敲了一下自己的额头，说，“离开我，珀奇！”总之，作为他那处境的一个受害者的珀奇会说各种各样的谎话；那些令人感动的谎话甚至使他自己流下了眼泪，昨天捏造出来的那些事，一再重复以后，

---

①. 英国诗人拜伦（George Gordon Byron，1788—1824），在《恰尔德·哈罗尔德游记》问世后说过这样的话：“有天早晨，我醒来发现自己成了[illegible]。”

② 明显错误。按当时英国币制，应是二十先令为一镑，十二便士为一先令。

今天自己也确实信以为真了。

珀奇先生总是在结束这些谈论时温顺地说，当然，不管他有怎样的猜疑(倒好像他是有过猜疑似的!)，他都不会辜负人家对他的信任——是不是?这种心情(那里没有任何债主在场)，被看作给他的感情大大地增添了光彩。这样，他在回他的托座时一般都带走受到抚慰的心情，留下良好的印象。他再去坐在他那托座上，看着那些会计师的和其他人的陌生的脸。他们在任意翻阅那些巨大的谜——帐簿。时不时的，他踮起脚到董贝先生的空房间里，把火拨旺;或者到门口去散散步，跟他认识的哪个游荡者再悲哀地聊一会儿;或者用各种小小的关心去讨好那位总会计师。珀奇先生指望等公司的事结束以后，通过他在一家火灾保险公司里谋得一个信差的差使。

对巴格斯托克少校来说，那破产完全是一场灾难。少校不是一个富有同情心的人——他的注意力完全集中在乔·巴身上——除了由于身体关系容易气喘和哽住以外，他也不是个容易激动的人。但是少校以前在俱乐部夸耀自己的朋友董贝;在所有的会员面前大肆吹捧他，不断提到他的财富来压倒他们。俱乐部会员毕竟也只是人，现在都乐于摆出一副很关心的样子，问少校以前有否料到过这特大的破产，问他的朋友董贝是怎么忍受的，以此来反击少校。听了这些问题，少校的脸涨成了紫红色，会回答说:这整个世界都不好，先生;乔伊知道一两件事，但是，先生，人家把他当个婴儿骗了，骗了;如果在他同董贝到外国去，在法国到处追逐那个流氓的时候，你这位先生预先告诉乔·巴格斯托克会发生这样的事，那么，乔·巴格斯托克一定会嘲笑你!——以上帝的名义起誓，先生，一定会嘲笑你!会回答说乔受了骗，先生，上了当，被蒙蔽了，给遮住了眼睛，但是现在又完

全清醒了，睁大着眼睛；先生，哪怕他的父亲明天从坟墓里爬出来，他也不会托那个老恶棍保管一便士，而会告诉他，他的儿子乔希是个老兵，再也不会受骗，先生。会回答说他是个多疑的、易怒的、急躁的、累垮的异教徒乔·巴，先生。还会回答说这个粗鲁坚毅的、老派的老少校有幸结识已故的肯特和约克公爵殿下，并受他们指挥。如果退隐到一个桶[1] 里去住在那里而无损于少校的尊严，那么，他明天就会在蓓尔美尔街[2] 上弄个桶，来表示他对人类的蔑视！

这一番话，以及和这同一调子的许多不同说法，少校说的时候都是带着如此多的中风症状；头如此摇来摇去，发出如此剧烈的恶毒和怨恨的咆哮，以至于俱乐部里一些比较年轻的会员都在猜想，他准是在他朋友董贝的公司里有投资，现在钱都亏掉了。不过，那些对乔更熟悉的比较老的士兵和比较精明的家伙就不相信有这种事。倒霉的土著因为不发表意见，吃了很多苦。在精神上，每小时都受到少校的连珠炮似的攻击，被打得百孔千疮，不仅如此，他还对肉体上不断受到的捶打和撞击都很敏感。那次破产以后有整整六个星期，这个可怜的外国人生活在脱靴器和刷子像阵雨般落下的雨季里。

契克太太对这件可怕的倒霉事有三个看法。第一个是，她不能理解。第二个是，她弟弟没作出努力。第三个是，如果第一次举行宴会那天请她去吃饭，这事就决不会发生；她当时就这么说过。

没有一个人的意见能阻止这个不幸，能使它减轻或者加重。

---

① 古希腊犬儒主义哲学家第欧根尼住在大木桶里。

② 蓓尔美尔街：伦敦的一条街，街上有许多俱乐部。

据悉：公司的事要以最好的方式了结；董贝先生无条件地放弃了他所有的一切，不要任何人帮忙；再要复业是不可能的，因为任何打算采取这种妥协方法的友好协商他都一概拒绝；他作为一个在商人中备受尊敬的人所负有责任的或者享有殊荣的职位，他已全部放弃；有人说，他已经奄奄一息了；又有一些人说，他伤心得发狂了；大家都说，他垮了。

职员们自己举行了一次小小的哀悼宴会，会上唱了一些滑稽歌曲，使气氛稍稍活跃一下。会后，人散了，体面地离去了。有的在国外找到了工作，有的受雇于国内其他公司；有的到乡下去拜访亲戚，因为他们突然想起对这些亲戚有一种特殊感情；有的在报上登广告找工作。以前那家公司里，只有珀奇先生一人留着，坐在他的托座上，看着会计师们，或者离开托座，去讨好将让他进火灾保险公司的总会计师。这会计室马上变得肮脏不堪，无人收拾。院子角落里为首的那个卖拖鞋和狗颈圈的小贩会怀疑，如果现在董贝先生出现，他再用食指碰碰帽边是否合适。那个有执照的搬运工，双手放在他的白围裙里面，就野心这一话题发表了一通很好的完美的说教。他说，在他看来，野心之所以和毁灭属同一个韵[①]，是不无道理的。

淡褐色眼睛的、头发和颊须夹着银丝的单身汉莫芬先生，也许是公司里唯一为公司遭到的灾难真正深感悲哀的人，当然，公司的头儿要除外。许多年来，他一直是用应有的尊重和恭敬对待董贝先生，但他从没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掩饰自己原来的性格，或者卑下地讨好董贝先生，或者满足董贝先生那主宰一切的欲望。所以，他没有因为曾不尊重自己而要进行报复；没有长久绷

① 英语中“野心”(ambition)和“毁灭”(perdition)属同一个韵。

紧的弹簧要放松并且一下子卷曲起来。他很早就开始工作，一直到很晚，解决公司业务纪录中一切复杂和疑难的问题；凡是需要解释的他都作出解释。有时，他在他原来的房间里一直坐到很晚，研究问题；由于他熟悉，就可以免得人家去给董贝先生本人找麻烦。然后他就回到在伊斯灵顿的家里，睡觉以前用他的大提琴拉出最悲哀、最凄凉的声音，使自己安下心来。

有一天晚上，由于白天的事务太令人沮丧，他正在用这件发出悦耳的嗡嗡声的乐器安慰自己；从它那最低沉的音符中找出安慰，这时他的房东太太(她幸亏是个聋子，这些演奏除了让她感到骨头有点震动外，没有什么别的感觉)来说有一位女士来访。

“穿着丧服，”她说。

大提琴立即停止。演奏者非常轻柔、非常小心地把它放在沙发上，做了个手势要她请那位女士进来。他马上跟出去，在楼梯上遇到了哈丽特·卡克尔。

“一个人来！”他说，“今天早上约翰还来过！有什么事吗，我亲爱的？可是不，”他又补了一句，“从你的脸看，完全是另一回事。”

“那么，恐怕你在那儿看到的是一种自私的表现，”她答道。

“那是个很令人愉快的表现，”他说；“如果说是自私的，那也是新奇的，是值得一看的。但是我不相信是自私的。”

这时他已给她端了张椅子，自己在对面坐下；大提琴舒适地躺在他们之间的那张沙发上。

“我一个人来，而且约翰没告诉你我要来，你不会觉得奇怪吧，”哈丽特说；“等我告诉了你我为什么来，你就会相信了。现在我可以告诉你吗？”

“再好也没有了。”

“你不忙吧？”

他指指躺在沙发上的大提琴说，“我整天都忙着。这是我的见证。我已经把我全部的心事都告诉它了。但愿我只有自己的心事要诉说。”

“公司停业了？”哈丽特急切地说。

“完全停了。”

“永远不会再复业吗？”

“永远不会。”

她嘴唇默默地重复这句话时，脸上明朗的表情没有变得暗淡下来。他看到这一点，似乎不禁有点吃惊，又说道：

“永远不会。你记得我告诉过你的话。一向都不可能说服他；不可能同他讲道理；有时，甚至不可能接近他。最坏的事发生了；公司倒闭了，再也恢复不起来了。”

“董贝先生呢，他个人也破产了？”

“破产了。”

“他私人的财产一点也没有留下？什么也没有？”

她声音急切，脸上露出几乎是愉快的表情，好像使他越来越惊奇，也使他失望，而且同他自己的感情格格不入。他用一只手的几个手指敲敲桌子，若有所思地看着她，停了一会儿，摇摇头说：

“董贝先生有多少财产，我不清楚。但是，尽管他的财产无疑是很多的，他要付的却是巨额的债款。他是个很讲信誉、很正直的人。任何人处在他的地位都可能保住自己，许多人处在他的地位都会定出些条件，让同他做生意的人几乎毫不察觉地稍微增加一点损失，留一点钱让他维持生活。但是他决意把自己最后的

一点钱也用来还债。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是要还清公司的债务，或者说差不多还清，不让任何人有太多的损失。啊，哈丽特小姐，罪恶有时候只是过了头的美德，多想想这点对我们是没有害处的！他的自尊心在这点上表现得很好。”

她听他说话时，表情很少变化或者没有变化。她心不在焉，好像自己正在忙于想心事。他说完以后，她匆匆问道：

“你最近看到他没有？”

“谁也没看到他。当他的事务中出现的这个危机迫使他不得不走出家门时，他出出场后又回到家里，闭门不出，谁也不见。他写了封信给我，过高估价了我们过去的关系，就此同我分手了。在过去境况较好时，我也不大多跟他来往，现在去闯到他那儿也有顾虑，但是我却这么做了。我写了封信，去了，请求他别这样。却毫无用处。”

他看着她，好像希望她能表示比以前多的关心；说的时候神情严肃，富有感情，仿佛要进一步打动她；但是她毫无变化。

“好了，好了，哈丽特小姐，”他露出失望的神情说，“这都是题外话。你不是来听这个的。你脑子里还有一些别的比较令人愉快的话题。让它也成为我的，我们就可以更合适地谈谈。来！”

“不，就是这个话题，”哈丽特立即坦率地表示惊奇，回答道。“不可能是这个话题吗？约翰和我最近经常考虑和谈论这些巨大的变化，这不合常情吗？他为董贝先生工作了那么多年——你知道他们是什么关系——董贝先生像你说的，变穷了，而我们却很富！”

她的脸善良而真诚。淡褐色眼睛的单身汉莫芬先生当初第一次看到它，就感到它讨人喜欢。尽管如此，这时她脸上有一种欣喜若狂的样子，他却不像以前那样喜欢它。

“我不必提醒你，”哈丽特垂下眼帘，看着她的黑衣服说，“我们的境况是通过什么方式才有转变的。你没有忘记，我们的兄弟詹姆斯在那可怕的一天，没有留下遗嘱，除了我们以外没有别的亲戚。”

现在他觉得这张脸比较讨人喜欢了，虽然它比刚才苍白和忧郁。他似乎能比较愉快地呼吸了。

“你知道我们的历史，”她说，“我的两个哥哥和你说出实情的那个不幸的、伤心的绅士有关的历史。你知道，约翰和我这样一起生活了那么多年之后，我们既无所需求，钱对我们也没有多大用处，现在，通过你的好意，他挣的工资尽够我们两人用了。我来求你帮什么忙，你不会没有思想准备吧？”

“我可以说不知道。一分钟以前，我还没有思想准备。现在，我想已经有了。”

“关于我那已故的哥哥，我不说什么。如果已故的人知道我们做的事——但是你理解我的意思。关于我这健在的哥哥，我可以说很多。我来请求你给予我们必不可少的帮助，那对我们来说是一件义不容辞的事，除了告诉你这是他自己要采取的行动，不完成他就无法安心以外，我还有什么非说不可呢！”

她又抬起眼来；她脸上那狂喜之光，开始在他那双注意看着她的眼睛中显得很美。

“亲爱的先生，”她继续说道，“这件事必需悄悄地、秘密地进行。你的阅历和知识会指出一条做这件事的路。也许可以使董贝先生相信：他损失的财产中有一些被意外地保留了下来；或者，和他做过大生意的人当中，有一个人因为他那可敬的正直的性格自动送给他这笔礼物；或者，那是一笔早已收不回来的债，现在归还了。一定会有很多方式可以进行。我知道，你会采取最

好的方式。我来求你帮助的是：你将用你自己那好心的、慷慨的、周到的方式去做。你永远别向约翰提起此事，他从这补偿行动中获得的最大乐趣在于它是秘密地进行的，没有人知道，没有人赞许。遗产中只有很小一部分可以留给我们，直到董贝先生在他有生之年中已经占有了其余部分的利息。你要忠实地为我们保守秘密——不过，我相信你会这么做的。从现在起，甚至在你我之间也不要谈这件事，让它只存在于我的思想中，作为感谢上帝的一个新的理由，一种乐趣和为我哥哥感到的自豪。”

当一个忏悔的罪人夹在九十九个正直的人中间进入天堂时，天使们的脸上可能出现的就是这种狂喜的神情。充满在她眼眶中的快乐的泪水并没有使它变得暗淡或者失去光泽，而是使它更加明亮。

“我亲爱的哈丽特，”莫芬先生沉默片刻以后说，“我对此毫无思想准备。我想，你同约翰一样，要把你自己那份遗产也用于这良好的目的吧？”

“哦，是的，”她答道。“这么多年来，我们一切都共享，烦恼、希望或者目的全都分不开，难道我能让我的一份不包括在内吗？我会不坚持做我哥哥的伙伴一直到最后吗？”

“对此我绝不怀疑！”他答道。

“我们可以指望你的友善帮助吗？”她说。“我早知道我们可以！”

“我要不是从我心底里和灵魂里给你这个保证，那我就比我希望成为的或者比我愿意相信自己就是的那种人要坏。你完全可以相信我会照办。以我的名誉保证，我会为你们保守秘密。如果真的发现董贝先生像我担心的那么拮据，那我就会根据一个无法动摇的决心，帮你们去完成你和约翰一起决定的计划。”

她向他伸出手去，脸上露出真诚、快活的神情向他道谢。

“哈丽特，”他握住她的手说。“对你说你现在所作的任何牺牲——尤其是，任何仅仅是钱财方面的牺牲——有多大的价值，那将是无用的、冒昧的。我觉得，请你重新考虑或者把它大大约束一下，也将同样是无用的，冒昧的。我没有权利让我这个软弱的人，出来损害一个伟大历史的伟大的目的。我有一切权利恭恭敬敬地做好你托我做的事情，那是来自一种比我的可怜的世俗见解更高更好的灵感源泉；我对此感到满意。我要说的只是：我是你的忠实的仆人，我宁可这样，并且做你选中的朋友，而不愿做任何别人，除了你本人。”

她又真诚地谢了他，向他说了声“晚安”告别。

“你回家去吗？”他说。“让我送你。”

“今晚不行。我现在不回家；我还要单独去看个人。你明天来行吗？”

“行，行，”他说。“我明天来。在这期间，我就这事想一想，我们怎么进行最好。也许，你也会想想，亲爱的哈丽特，嗯——嗯——在想这事时也稍微想想我。”

他扶她下楼，朝在门口等着的马车走去。如果他的房东太太不是个聋子，她就会听见，马车驶走以后，他在上楼时嘟嘟囔囔地说，我们都是受习惯支配的人，当个老单身汉真是个可悲的习惯。

他拿起放在两张椅子之间的沙发上的大提琴，没有把那张空椅子搬开，就坐在椅子上嗡嗡地拉起大提琴来，很久很久地朝着空椅子慢慢摇着头。起初，他让乐器表现出来的感情，虽然悲伤和柔和得出奇，但同他自己脸上表现出来的以及向空椅子表示的却还不能相比。他表现出来的感情是那么真挚，他不得不一

再用卡特尔船长的方法，用袖子擦脸。然而，大提琴渐渐地同他的心情一致，优美地滑入《和谐的铁匠》[1]。他一遍又一遍地拉着，直到他那红彤彤的宁静的脸像一个真正的铁匠砧上的真正的金属一样发亮。最后，大提琴同空椅子陪伴着他的独身生活直到将近午夜。他吃晚饭时，大提琴竖在沙发一角。它蕴含的潜在和声抵得上一家铸造厂全部和谐的铁匠发出的。它那弯弯的眼睛似乎在朝那张空椅子做媚眼，送去无法表达的消息。

哈丽特离开那所房子以后，她租的马车的马车夫走一条他显然并不陌生的路线，在一些小街上进进出出，穿过那一带的郊区，来到一个开阔的地方。那里有几所旧的小房子静静地矗立在花园间。他在其中一个花园门前停下，哈丽特下了马车。

她轻轻地打铃。来开门的是一个愁眉苦脸的女人。那人脸色白净，眉毛扬起，头朝一边歪着，一看见她，就行了个屈膝礼，带她穿过花园到房子里去。

"护士，今晚你的病人怎么样？"哈丽特说。

"我怕不好，小姐。她有时候叫我想起我叔叔的白茜·简！"脸色白净的女人又悲又喜地答道。

"在哪一方面？"哈丽特问。

"小姐，各方面，"那人回答，"除了她是大人，而白茜·简来到死神门口时还是个孩子。"

"但是你告诉过我，她恢复了，"哈丽特温和地说；"所以还有理由可以抱着希望，威肯姆太太。"

"啊，小姐，对于还有精力忍受的人来说，希望是个好东西！"威肯姆太太摇摇头说："我自己的精力就不够，但我不抱怨。我

① 韩德尔的组曲之一，是《E大调第五古钢琴组曲》中一首有名的曲子。

羡慕那些有这种福分的人！”

“你应该设法再愉快一点，”哈丽特说。

“谢谢你，小姐，我相信，”威肯姆太太严肃地说。“如果我想愉快的话，那么这种处境的孤独——请你原谅我说话这样无拘无束——也会在二十四小时以后使我不愉快，但是我根本不想愉快，我宁可不要愉快。我有过的那一点儿兴致，几年以前在布赖顿已经给剥夺了，我想这样对我反而好。”

确实，这个人正是在理查兹太太以后给小保罗当保姆的那个威肯姆太太。她认为是在那出色的皮普钦太太家里受到上述损失的。那套杰出的、周到的旧制度，由于长期执行，变得神圣了。它通常从人类中挑出能找到的最阴郁、最令人不舒服的人来担任年轻人的教师、美德的指路者、女舍监、班长、侍候病人的护理人员等等。这制度使威肯姆太太在护士这一行中干得很出色，使她那严肃的品格受到许多赞美者的特别推荐。

威肯姆太太扬起眉毛，头歪在一边，拿着蜡烛给她照着，带她上楼到一间干净整洁的房间里，这间房间通到另一间，那里烛光昏暗，有一张床。在第一间房里，有一个老妇人坐在那里，呆呆地凝视开着的窗子外面那一片黑暗。在第二间房里，一个瘦得不像样的人躺在床上。那个人曾在一个冬夜顶风冒雨。现在，除了那一头长长的黑发，几乎认不出她来了。在没有血色的脸和周围白色的枕头被褥衬托下头发显得很黑。

哦，那双强烈的眼睛，那个虚弱的身躯！哈丽特进去时，那双眼睛急切地明亮地转向门口；那无力的头抬不起来，只是缓慢地在枕头上转动着！

“艾丽斯！”客人那温和的声音说，“今晚我来迟了？”

“你好像总是来得很迟，其实总是很早。”

哈丽特这时已经在床边坐下，把手放在床上那只瘦手上。

“你好一点儿了吧？”

威肯姆太太站在床脚边，像个忧郁的幽灵，非常肯定而且有力地摇头，否定这个说法。

“没多大关系！”艾丽斯浮起一丝笑意说。“今天是好是坏，只不过是一天的不同——也许还不到。”

威肯姆太太作为一个严肃的人，咕哝了一声表示同意。她冷冷地拍了几下床脚边的被褥，摸摸病人的脚，指望发现它们已硬得像石头，然后把桌上的瓶碰得丁当响，就像会说“当我们还在这儿的时候，让我们再照原来的药方配药”的人那样。

“不，”艾丽斯低声对客人说，“逆境、悔恨、旅行、贫困、天气、心里和外面的暴风雨，耗尽了我的生命。我活不长了。”

她说的时候拉起那只手，把自己的脸贴着它。

“有时候我躺在这儿想，我要活到有一点时间用行动向你表明我会多么感激！这是一种软弱，很快就过去。还是现在这样对你比较好。对我也比较好！”

她抓住这只手，同她在那个风雨交加的冬天在炉火边抓住它时，是多么不同啊！蔑视、愤怒、反抗、不安，瞧！这是结局。

威肯姆太太把瓶子碰得丁当响，碰够了以后，现在拿出药来。威肯姆太太注意地看着病人喝药水，噘起紧闭的嘴，皱着眉，摇着头，表示哪怕施以酷刑，也无法使她说出这是个毫无希望的病例。接着，威肯姆太太在房间里洒了一点清凉剂，那样子就像一个女的掘墓人在灰上加灰、土上加土——因为她是个严肃的人——然后到楼下去分享举行葬礼后吃的烤肉。

“我去告诉你我做的事，你听说任何人去追都已经太晚时，离现在有多久了？”艾丽斯问。

“有一年多了，”哈丽特说。

“一年多，”艾丽斯说，沉思地盯着她的脸。“你带我到这儿来，过了好几个月了！”

哈丽特答道，“是的。”

“出于温柔和好意把我带到这儿。我！”艾丽斯说，她的脸缩到那只手后面，“用女人的神情、言语和天使的行动，使我通情达理！”

哈丽特朝她俯下身去，使她镇定下来，安慰她。不久，艾丽斯又像刚才一样躺着，脸靠着那只手，要求把她母亲叫来。

哈丽特叫了几次，但是那老妇人出神地看着敞开的窗子外面的那片黑暗，没有听见。哈丽特走过去碰碰她，她才站起身走过来。

“母亲，”艾丽斯说，又拿起那只手，她那双明亮的眼睛充满爱意地盯着客人，只用一只手指朝老妇人指了指，“把你知道的事告诉她。”

“今晚，我亲爱的？”

“对，今晚，”艾丽斯微弱而庄严地答道，“今晚！”

惊慌、悔恨或者悲伤使老妇人像神经错乱似的。她沿着床边慢慢走到哈丽特坐着的地方对面，跪了下来，让她那张干瘪的脸同床罩一样高低，伸出手去摸摸女儿的胳臂，开始说：

“我的漂亮的女儿——”

天哪，怎样的一声叫喊啊，这时她停了下来，盯着床上那可怜的身影！

“早就变了，母亲！早就枯萎了，”艾丽斯说，没有看着她。“现在别为这伤心了。”

“我的女儿，”老妇人支支吾吾地说，“我的女儿马上会好的，

用她的美貌叫人们全都感到羞愧。”

艾丽斯对哈丽特苦笑，把她的手拉得更近一点，但是什么也没说。

“她马上会好的，我说，”老妇人又说了一遍，用一只皱缩的拳头朝半空中威胁似的挥了挥，“她会以她的美貌叫他们全都感到羞愧——她会的。我说她会的！她一定会的！”仿佛她在同床边一个反驳她的无形对手激烈争辩似的——“我的女儿被撵走，被抛弃，可是她如果愿意的话，她可以夸口，说她同骄傲的人也有血缘关系。啊！同骄傲的人！有血缘关系但没有你们那种牧师和结婚戒指——这两者可以形成这种关系，却没法割断这种关系——我的女儿有好亲戚。把董贝太太指给我看，我就可以把我的艾丽斯的堂姐指给你看。”

哈丽特的视线从老妇人那里转到盯着她的脸看的那双明亮的眼睛上，从那里得到证实。

“什么！”老妇人嚷道，她那点着的头以一种可怕的自负昂了起来。“虽然我现在又老又丑——由于生活和习惯的关系，使我比我实际年龄要老得多——但是我以前也跟任何人一样年轻。啊！和大多数人一样好看！我年轻时，是个富有朝气的农村姑娘，亲爱的，”她的胳臂伸向床对面的哈丽特，“看上去也是这样。在我那地方，董贝太太的父亲和他的弟弟是从伦敦来作客的人中间最快活、最受欢迎的绅士——不过，他们都早已去世了！——天哪，天哪，那么多年过去了！那弟弟是我的艾丽的父亲，两人中他活得比较长。”

她把头抬起一点，看看女儿的脸；仿佛从回忆自己的青年时代跳到回忆她孩子的青年时代。然后，她突然把脸伏在床上，用手和胳臂捂住了头。

"他们俩长得很像,"老妇人没有抬头,说道,"就像你看到的年龄相近的兄弟那样——我记得,相差不到一岁——如果你像我一样,以前看到过她同那哥哥的女儿并肩在一起,你会发觉,尽管她们的衣服和生活不同,她们俩却是很像的。哦!难道这相像消失,难道[illegible]的女儿——难道光我的女儿——就变成这样吗?"

"我们到时候都会变的,母亲,"艾丽斯说。

"到时候!"老妇人大声说道,"可是为什么她就不像我女儿这么早就变?那母亲是变了——她看上去同我一样老,脂粉后面全是皱纹——可是她漂亮。我干了什么事,我,我干了什么比她坏的事,以至于只有我的女儿才躺在这儿衰弱下去!"

她又疯狂地叫了一声,奔到她刚才离开的那间房间里,但是她心绪不宁,立即又回来,慢慢走到哈丽特跟前说:

"这就是艾丽斯叫我告诉你的,亲爱的。就这些。有一次夏天,在沃里克郡,我一开始问她是谁以及有关她的一切,我就知道是这么回事了。那时,这种关系对我没好处。他们不会承认我,也没有东西给我。要不是我的艾丽斯反对,我事后会向他们要点钱。我想,如果我这么做,她会杀了我。她同那一个一样骄傲,不过是用她自己的方式,"老妇人害怕地摸摸女儿的脸,把手缩回来,"尽管她现在是这么安静。但是她还会以她的美貌使她们感到羞愧。哈,哈!她会使她们感到羞愧,我的漂亮的女儿会的!"

她走的时候,她大笑的声音比她的叫声更糟,比它结束时的愚蠢的哀叹更糟,比她在她的老位子上坐下,盯着那片黑暗时的呆呆的神情更糟。

在这期间,艾丽斯的眼睛一直凝视着哈丽特,手一直握住哈丽特的手。这时她说:

“躺在这儿，我觉得想让你知道这个情况。我想，这可以说明为什么我变得冷酷。我听到别人在谈我的过失时，一再提到我没尽到责任，这使我开始相信，人家也没对我尽到责任；撒下什么种子，就会长出什么庄稼。我不知道怎么想出了一个道理：女士们如果家庭和母亲不好，她们就会也走上邪路；但是她们的路还不像我的这么坏，她们有必要为此感谢上帝。这一切都过去了。现在这看来就像一场梦，我记不清楚，也不能完全理解。自从你开始坐在这儿，给我念书以来，这一天天地变得越来越像梦。我只是把我记得的告诉你。你再给我念一点儿好吗？”

哈丽特正在缩回手来要打开书，艾丽斯还把她的手握了一会儿。

“你不会忘掉我的母亲吧？我原谅她，如果我有任何原因这么做的话。我知道，她原谅我，心里很难受。你不会忘掉她吧？”

“永远不会，艾丽斯！”

“再等一等。亲爱的，把我的头动一下，让我在你念的时候可以在你仁慈的脸上看到那些字的意思。”

哈丽特照办了，开始念。她念那永恒的书，那是给世上所有疲累的、心情沉重的人，和所有可怜的、堕落的、被忽视的人的书。她念那神圣的历史。失明的、跛腿的、瘫痪的乞丐、罪犯、蒙受耻辱的女人，我们所有正人君子避开的人，都在这历史中占一个部分。在这个世界继续存在的所有世纪里，没有任何人类的骄傲、冷淡或者诡辩能把这个部分除掉，或者减少千分之一格令[①]。她念上帝的恩典，他对整个人生，从出生到死亡，从婴儿到老年的一切希望和不幸都怀有亲切的同情，对人生中每一个场

① 格令：英美最小的重量单位，等于64.8毫克。

景、每一个阶段、每一种痛苦和悲哀，都很关心。

“明天一大早，”哈丽特合上书说，“我会来的。”

那双明亮的眼睛还盯着她的脸，闭上一会儿又睁开。艾丽斯吻了她，祝福她。

这双眼睛目送她到门口。门关上的时候，眼睛的光亮中以及那张宁静的脸上泛出一丝笑意。

眼睛再也没有转向别处。她把一只手放在胸脯上，喃喃地说着哈丽特念给她听的那，神圣的名字。生命从她脸上离开了，正如光给除去一样。

再也没有什么躺在那里，那里只有一所经受过暴雨袭击的尘世间寓所的废墟，和曾在寒风中飘拂的黑发。

第五十九章
报　应

阴沉的长街上，弗洛伦丝一度在那里度过童年时期和生活在孤独之中的那所大房子，又一次发生了变化。它还是一所大房子，顶得住风和恶劣天气，房顶上没有裂缝，也没有破碎的窗子或倒塌的墙；但它仍然是一个废墟，耗子从那里逃走了[①]。

起初，托林森先生同大家都不相信他们听见的乱七八糟的谣言。厨娘说，"谢天谢地，我们这些人的声誉不像这样容易动摇。"托林森先生估计接下来会听到英格兰银行将破产，或者伦敦塔[②]里的首饰将被出售。但接着来的是《公报》[③]和珀奇先生；而珀奇先生把珀奇太太也带到厨房里来一起谈论这件事，度过一个愉快的晚上。

一旦这事已无可怀疑，托林森先生主要担心的便是，这次失败损失惨重——不下于十万英镑。珀奇先生自己认为，十万英镑还远远不止。以珀奇太太和厨娘为首的女人们惊诧而又快活地一再重复说，"十一万一镑！"——用这些词就像用这笔钱一样。看中托林森先生的那个使女只希望自己有这笔钱里的百分之一，让她可以把它送给意中人。托林森先生还记得他过去受的冤

---

① 出自谚语 Rats desert a falling house。（房塌鼠逃窜。）

② 伦敦塔：伦敦古堡，曾作监狱，现为文物保存处。

③ 《公报》：英国政府的机关报，报上登载政府的指令、官员的任命、破产的消息等。

屈，说一个外国人除了把钱用在自己的颊须上以外，不知道该拿这笔钱怎么办。这个尖刻的讽刺惹得那个使女流着泪走了出去。

但是出去的时间并不长久；因为，以心地特别善良出名的厨娘说，"不管我们怎么办，现在让我们互相支持，托林森，因为谁也说不准过多少时候我们就要分手。"厨娘说，"我们在这所房子里已经共同经历过一次葬礼、一次婚礼和一次私奔；在目前这种时候可不能说我们意见无法一致。"听了这番感人的话，珀奇太太深受感动，公开说厨娘是个天使。托林森先生回答厨娘说，他决不会妨碍他希望看到的这种良好感情。他出去找那使女，不一会儿就挽着那位年轻女士的胳臂回来，并告诉厨房里的人说，外国人只是他开的一个玩笑；不管是好还是坏，他同安妮已经决定结合，到牛津市场去开一家卖蔬菜、草药和水蛭的店，特别欢迎在座的各位光临。这个声明引起了鼓掌欢呼。珀奇太太心里想着未来，用庄严的低语在厨娘耳边说，"姑娘们。"

在下面这些地方，家里发生了不幸，不可能不吃喝一番。所以，厨娘做了一两个热菜在进晚餐时吃；托林森先生为了同样的好客目的，拌了一盆龙虾色拉。甚至皮普钦太太在这种场合也激动起来，打了铃，传话下来，要把还剩下的那点儿小牛胰脏热一热，让她吃晚饭时吃，并要同四分之一杯香甜热雪利酒一起放在托盘上给她送去；因为她觉得不好受。

关于董贝先生，谈论得不多。主要是猜测他多久以前才知道要发生这件事的。厨娘精明地说，"哦，很久了，天哪！你可以就这一点发誓。"她问珀奇，他证实了她的这个看法。有人在想他会怎么做，是否会在哪个情况下出去。托林森先生认为不会，暗示了一下可能住到一所比较好的、上等的救济院去。"啊！在那里，他可以有他的小园子，你知道，"厨娘悲哀地说，"在春天种出香

豌豆来。”“正是如此，”托林森先生说，“成为哪个兄弟会的一个会员。”“我们全是兄弟，”正在喝酒的珀奇太太停了一下说。“姐妹除外，”珀奇先生说。“伟人跌得多惨啊！”厨娘说。“骄傲总要跌下来的，一向如此，以后也会如此！”使女说。

真奇怪，他们这样想的时候居然心情都很好；在听天由命地忍受这共同的打击时，居然感到像基督徒那样意见完全一致。这种极好的心理状态只有一次被打断，那是厨娘的一个年轻下手造成的。她穿着黑袜子，张大着嘴在那里坐了很久，出人意料地说出这样的话，“万一不付工钱呢！”大家一言不发地坐了一会儿。但是厨娘第一个回过神来，转身攻击那个年轻女人，问她怎么敢用如此缺德的设想侮辱她的东家，她是不是认为，还有一点信誉的人会剥夺穷仆人的那点儿工钱？“因为，如果那就是你的宗教感情，玛丽·道斯，”厨娘激动地说，“那么，我就不知道你要上哪儿去了。”

托林森先生也不知道。任何人都不知道。厨娘的那个年轻下手似乎自己也不清楚，见大家都追问，慌乱得好像有一件衣服把她没头没脑地盖住了一样。

过了几天，开始有一些陌生人到这所房子里来，在饭厅里互相约定时间，仿佛他们是住在这里似的。特别是有一个脸像摩西[①]的阿拉伯人的绅士，表链十分粗大。他在客厅里吹着口哨。在等口袋里总是带着钢笔和墨水的另一个绅士的时候，他问托林森先生（为了简便起见，叫他“老兄”），是否知道那些红色和金色的帷幔在新买来时是什么价格。饭厅里的来访者和约会一天

① 摩西：基督教《圣经》中率领希伯来人摆脱埃及人奴役的领袖。犹太教的教义、法典多出自其手。

比一天多，每个绅士口袋里似乎都有钢笔和墨水，而且有必要用它。最后听说要举行拍卖了。于是，有更多的人口袋里放着钢笔和墨水来了，指挥着一队戴着毡帽的人。那队人立即动手拉起地毯，把家具推开，在门厅和楼梯上印下几千个鞋印。

在这期间，楼下那群人正热烈地议论着，既无事可干，便肆意吃喝。最后，有一天，他们被全体叫到皮普钦太太的房间里。那个秘鲁女人这样对他们说：

"你们的主人有困难，"皮普钦太太尖刻地说，"我想你们都知道吧？"

托林森先生作为一个发言人，承认大家都知道这个事实。

"我相信，你们都一定在自己找活儿了，"皮普钦太太朝他们摇着头说。

后面有一个尖利的声音嚷道，"你自己也一样！"

"这是你的意见，是吗，厚脸皮太太？"恼怒的皮普钦太太说，冒火的眼光越过中间那些头望着那人。

"是的，皮普钦太太，是的，"厨娘走上前来答道，"那又怎么样，请问？"

"哼，那么，你要走可以马上就走，"皮普钦太太说。"越早越好；我希望再也看不见你的脸。"

说着，这个凶猛的皮普钦拿出一个帆布袋；数出她到那一天为止的工资，再加上一个月；把钱紧紧抓住，直到厨娘在收条上签名把最后一笔也写好以后，才颇不情愿地让她拿走。对仆人中的每一个人，皮普钦太太都重复这一过程，直到所有的人都拿到工资为止。

"现在，要去办自己的事的人可以走了，"皮普钦太太说，"要留下的可以在这儿留一个星期左右，拿伙食钱，做点事。只有，"

火冒三丈的皮普钦说，“那母狗厨娘例外。她必须马上走。”

“她当然会走！”厨娘说，“我跟你说再见，皮普钦太太，衷心希望我能对你那可爱的外貌恭维几句！”

“走，”皮普钦太太跺着脚说。

厨娘带着一副施舍似的尊严神情大模大样地走了，气得皮普钦太太都快发疯了。不久，其余的人也到楼下同厨娘会合。

这时，托林森先生说，首先，他要提议先弄点儿什么东西吃吃；吃的时候，他想提个建议，他认为那个建议适合于他们目前的处境。点心端上来了，大家痛痛快快地分享着。事实上，托林森的建议是：厨娘走了，如果我们不忠于自己，那就没有人会忠于我们了；他们在那所房子里住了很久，相互处得很好，（这时，厨娘激动地说：“听，听！”而珀奇太太也在场，吃得饱到喉咙了，流着眼泪。）他认为，目前的心情应该是，“一个走，大家都走！”使女被这义气所感动，热烈地表示支持。厨娘说，她觉得这样做是对的，但是只希望不是作为对她的一种恭维，而是出于一种责任感。托林森先生回答说是出于责任感；还说既然现在他不得不发表自己的意见，那他就要公开地说，他认为留在一所进行拍卖和诸如此类活动的房子里，并不太光彩。使女认为这是肯定的；为了证实，她说今天早上，一个戴着毡帽的陌生人在楼梯上要吻她。托林森先生听了，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要去找那个寻事的人，把他“打个稀巴烂”。这时，女士们抓住他，请他镇定下来，想一想还是马上离开这种丢脸的地方比较方便，比较明智。珀奇太太从一个新的角度谈了这个问题，甚至表示：为了体谅关在自己房里的董贝先生，他们必须迅速离开。“要是，”这个善良的女人说，“他碰到哪个可怜的仆人，他会怎么样！他以前骗了他们，他们还以为他很富呢。”厨娘被这道义上的关心所感动，以至于珀

奇太太又加了几句善意的格言，有的是自己想出来的，有的是选出来的。事实明摆着，他们都不得不走。箱子都已经收拾好，马车也已经雇来，那天傍晚时分，他们走得一个不剩了。

阴沉的长街上，那所经得住恶劣天气的大房子矗立着；但它是一个废墟，耗子从那里逃出来。

戴着毡帽的男人们继续把家具弄得东倒西歪。带钢笔和墨水的那些绅士在编造清单，坐在不是制造出来让人坐的家具上，把从酒店买来的面包和干酪放在不是制造出来让人吃东西用的家具上吃着，他们用奇特的方式使用贵重用品，以此取乐。家具还被乱七八糟地放在一起。床垫和被褥出现在饭厅里；玻璃的和瓷的器皿进了花房；大量的各式餐具成堆地放在大客厅的长沙发上；楼梯毯梗[1]被扎成一束束放在大理石壁炉架上做装饰。最后，一条地毯从外面阳台上挂下来，上面有一张用印刷体写了字的单子。门厅的门两边也挂了这样的毯子为它们增色。

接着，整整一天，有一长串破旧的双轮马车和货车在街上行驶；一群衣衫褴褛的无情掠夺者、犹太人和基督徒涌进这所房子，用指关节敲敲用平板玻璃做的大镜子，在大钢琴上打出刺耳的八度音，用湿的食指在画上划，朝最好的餐刀呵气，用肮脏的拳头捶椅子和沙发的厚垫子，把鸭绒垫弄乱，拉开和关上所有的抽屉，用天平秤称银匙银叉，仔细看棉麻织物的纱线，把一切都糟蹋了。整所房子里没有一处地方不跑到。毛发蓬乱、鼻烟沾污的陌生人瞪眼看厨房里的铁灶，同瞪眼看搁楼上的衣柜一样好奇。戴着旧得经纬毕露的帽子的壮实汉子从卧室窗口朝外边看，同街上的朋友开玩笑。一些在安安静静计算的人拿出清单来到

---

① 一种用来夹住每级楼梯上的地毯的细铜杆。

梳妆室，用铅笔头在清单边上记着。两个财物估价人闯到太平梯上，从房子顶部眺望四周的环境。人们拥挤地、闹哄哄地走上走下，持续了好几天。“第一流现代家具，等等”在展出。

在那间最好的客厅里，桌子排得像一圈围栏似的。在一长溜第一流的、法国上光的、腿弯曲的西班牙红木餐桌上，搭了个拍卖用的坛。那一群群衣衫褴褛的无情掠夺者、犹太人和基督徒，毛发蓬乱、鼻烟沾污的陌生人，戴着旧得经纬毕露的帽子的壮实汉子，聚集在拍卖坛周围，能坐在哪儿就坐在哪儿，甚至坐在壁炉架上；他们开始喊价。房间里整天很热，嗡嗡响着，到处是尘土；在热气、闹声和尘土之上，拍卖者的头、肩、声音和槌子一直在工作。戴着毡帽的人们把拍卖品推来搡去，弄得激动和狠毒起来。还是有很多拍卖品要卖了，要卖了，卖掉了；还是有很多拍卖品推过来。有时爆发出一片开玩笑和吼叫的声音。这持续了一整天和接下来的三天。“第一流的现代家具，等等”在大拍卖。

然后，破旧的两轮马车和货车又出现了；同它们一起来的有弹簧搬运车和运货车，还有一大队围着垫肩的搬运工。戴毡帽的人们整天用螺丝刀和曲柄转着绞着，或者十来个人一起扛着重物在楼梯上摇摇晃晃地走着，或者把真正的岩石似的西班牙红木、最好的青龙木、平板玻璃装上两轮马车、货车、搬运车和运货车。还用了各种各样的装货车，从有篷的货车一直到独轮车。可怜的保罗的小床装在一辆双轮驴车上拉走了。几乎整整一星期，“第一流的现代家具，等等”在陆续运走。

最后全都运光了。房子里只留下散落的清单，乱丢在地上的一根根麦秸和干草，还有门厅门后面的破锡镴锅子。那些戴毡帽的人把螺丝刀和曲柄放进工具袋，往肩上一背走了。一个带钢笔和墨水的绅士在房子里走一圈，最后查看一次。在窗子上贴上有

关这所合适的住宅出租的条子，并且关上百叶窗。最后他跟在戴毡帽的人后面走了。闯入者一个也没留下。房子是一个废墟，耗子从那里逃走。

皮普钦太太的房间和底层那几间上了锁、遮帘拉下来。遮得严严实实的房间，在这场浩劫中得以幸免。在那整个过程里，她严峻地、冷酷地留在自己房里；或者偶尔到拍卖的地方去看看那些货物卖多少钱，并且为某一张安乐椅喊了个价。这张安乐椅，皮普钦太太的喊价最高。契克太太来看她时，她正坐在归她所有的这张椅子上。

"我弟弟怎么样，皮普钦太太?"契克太太说。

"我和魔鬼一样不知道，"皮普钦太太说。"他从不赏光同我说话。他要把他吃的肉和饮料放在他房间的隔壁；他要吃，他就在没人在那儿时出来拿。问我没用。他的情况我一无所知，就像南方吃冷葡萄干粥烫痛嘴的人一样。"

刻毒的皮普钦是扭动了一下身子说这番话的。

"可是天哪!"契克太太温和地说，"这要持续多久啊!我弟弟要不作些努力，皮普钦太太，他会怎么样啊?我肯定我是很可以认为，他这次总看够了那后果了，明明警告了他不要犯这致命的错误，他还不作努力。"

"嗳哟!"皮普钦太太揉揉鼻子说。"我看，这真是大惊小怪。这没什么奇怪的。以前，别人也遭到过不幸，不得不同家具分手。我肯定我自己就遇到过这样的事!"

"我弟弟，"契克太太深切地说。"真特别，真奇怪。他是我见到过的最特别的人。谁会相信，他听到那个怪孩子结了婚，移居外国的消息——现在对我来说倒是个安慰，因为我一直说那孩子有点奇特；可就是没人听我——我说，谁会相信，那时他居然

冲着我说，他从我的态度上就猜到，她到我家来过了？咳，天哪！谁会相信，我只是跟他说，‘保罗，我也许很笨，我不怀疑，我是笨，但我不明白，你的事怎么会搞到这个地步，’他居然对我发火，叫我再也不要来看他，除非他请我！咳，天哪！”

“啊！”皮普钦太太说。“可惜他跟矿没多大关系。不然，矿会考验他的脾气。”

“会有怎么个结局啊？”契克太太完全不理会皮普钦太太的话，只顾自己说下去，“这是我想知道的。我弟弟打算干什么呢？他总得干些什么呀。把自己关在房里是没有用的。生意不会自动找到他这儿来。不会。得由他自己去找。那么，他干吗不去找呢？他做了一辈子生意，我想，他总知道上哪儿去找吧。很好。那么，他干吗不去呢？”

契克太太编出了这一连串有力的道理以后，沉默了一会儿，欣赏这些道理。

“除此以外，”这个考虑周到的女士用一种好辩的神情说，“谁曾听说过这种固执，遇到了所有这些可怕的麻烦事儿，却一直关着门不出来？又不是没有地方可去。他当然可以到我们家来。我想，他总知道可以把那儿当自己的家吧？契克先生为这事真把我烦死了。我亲口说了，‘当然罗，保罗，你总不见得认为，就因为你的事儿搞到这个地步，你就不能把我们这样的近亲的家当作自己的家吧？你总不见得认为我们也同世界上的别人一样吧？’可是，不；他还一直待在这儿，现在还在这儿。咳，天哪，假如这房子出租了怎么办！那时候他怎么办呢？那时候，他可不能留在这儿了。如果他要留，那就会给驱逐出来，为这事引起诉讼或者诸如此类的事；那时他就非走不可了。那么，干吗不一开始就走，而不要到最后才走呢？这又让我回到我刚才说的，我自然要

问，会有怎么个结局啊？”

“就我来说，我知道会有怎么个结局，”皮普钦太太答道，“我觉得这就够了。我自己不一会儿就要走了。”

“不什么，皮普钦太太？”契克太太说。

“不一会儿！”皮普钦太太尖刻地反击着道。

“啊，好！我真的不能怪你，皮普钦太太，”契克太太坦率地说。

“你怪我，对我来说也一样，”讥讽的皮普钦答道。“无论如何，我是要走了。我不能留在这儿。过一个星期我会死的。昨天我得自己炸猪排，我不习惯。我的身体马上会垮下来。除此以外，当初我来这儿时，我在布赖顿有很好的亲戚朋友——单单小潘基家几个人，我就一年可以有整整八十英镑——我可放弃不起。我已经写信给我侄女，她现在就在等我去。”

“你跟我弟弟说过没有？”契克太太问。

“哦，是的，要说跟他说话，那是很容易的，”皮普钦太太反击道。“那是怎么做的？昨天我对他大声说了，我在这儿没用，他最好让我把理查兹太太叫来。他咕哝了一句什么，表示同意，我就去叫了！真的是咕哝！如果他是皮普钦先生，他倒还有点理由可以咕哝。哼！我可没耐心！”

说到这里，这位从秘鲁矿井里抽出那么多毅力和美德的模范女人从归她所有的那张有软垫的安乐椅上起来，送契克太太到门口。契克太太一直到最后还是哀叹她弟弟的特别性格，一心想着她自己的精明和头脑清楚，轻轻地走了。

暮色苍茫时，图德尔先生既已下班，就同波丽带了一只箱子来了。在空房子的门厅里，他很响地吻了她一下以后，便离开了她和箱子。房子里那副凄凉的景象强烈地影响了图德尔先生的

情绪。

“老实跟你说，波丽，我亲爱的，”图德尔先生说，“我现在是个火车司机，钱也不少了。要不是为了过去受的恩惠，我才不会让你到这儿来变得呆头呆脑的。可是，波丽，过去受的恩惠决不能忘记。再说，对那些倒了霉的人，你的脸像一帖兴奋剂。所以，让我再为此吻一下吧，我亲爱的。你也巴不得能做一件应该做的事，我知道；依我看，是应该这么做，而且也有责任这么做。晚安，波丽！”

这时，皮普钦太太的幽暗的身影出现了。她穿着黑色邦巴辛毛葛裙子，戴着黑色帽子，围着黑色披巾。她已经把她的私人财物打点好。她那张椅子(最近还是董贝先生的一张心爱的椅子，在拍卖中她以绝对便宜的价格买下了)放在大门口附近；只是在等一辆供私人雇用、今晚去布赖顿的快车。她已经定好了，它会来送她回家。

不久，车来了。皮普钦太太的箱子给搬进车子放好了。接着皮普钦太太的椅子也搬了进去，放在几捆干草之间的一个方便的地方，因为这个和蔼可亲的女人想一路都坐在这张椅子上。然后是皮普钦太太本人给送进了马车。她严肃地在椅子上坐下。她那双严厉的灰色眼睛里闪出蛇一样的光，像在期望涂了黄油的吐司，热猪排，为小孩们担心，迫使他们安静，对可怜的贝莉厉声申斥，以及她那女妖魔城堡里的其他一切乐趣。快车驶走时，皮普钦太太几乎在大笑了，她抚平她那黑色的邦巴辛毛葛裙子，在她那张安乐椅的软垫中间安下心来。

那所房子真是个废墟，耗子都已逃走，一个也不剩。

可是波丽，虽然独自待在这所被遗弃的宅子里——因为以前的房主人躲藏在那些紧闭的房间里，没有人陪伴他——但她

却并不是长久独自待着。晚上，她坐在管家房里做针线活儿，想忘掉这所房子是多么孤寂，它有着怎样一段历史。这时，有人在敲门厅的门，在这么一个空荡荡的地方，那声音就像最响的敲门声一样。她打开门，和一个戴着窄小的黑帽子的女人一起穿过有回声的门厅走回来。那是陶克斯小姐，陶克斯小姐眼睛红红的。

"哦，波丽，"陶克斯小姐说，"刚才我去给孩子们上一会儿课，我得到了你留给我的口信。我一回过神来，就找你来了。这儿除了你没别人吗？"

"啊！一个人也没有，"波丽说道。

"你看到他了吗？"陶克斯小姐小声说。

"天哪，"波丽答道，"没有；大家已经有好多天没看见他了。他们告诉我，他一直不离开他的房间。"

"听说他病了没有？"陶克斯小姐问道。

"没有，小姐，我没听说过，"波丽答道，"除了心里有病。他在那儿一定很糟，可怜的先生。"

陶克斯小姐的同情是她几乎无法用言语表达的。她不是个胆小的人，但是她并没有因为年龄增长和过独身生活而变得坚毅起来。她的心肠很软，她的同情很真纯，她的敬佩很诚挚。这个胸前挂着有目光呆滞的眼睛的金属小盒的女人，品德比外貌不那么古怪的人更好。同在那伟大的收割者[①]收获时倒下的最美好的外貌和最灿烂的外壳相比，这种品德可要持久得多。

过了很久，陶克斯小姐才走，波丽拿着火苗闪亮的蜡烛走下空空的楼梯照着她，陪她走到街上，颇不情愿地再回到那所阴森森的房子里，用锁门的巨大响声使这所空房子响起刺耳的声音，

---

① 指死神。他常被拟人化，表现为手持大镰刀、身围裹尸布的骷髅。

然后悄悄地去睡觉。但是，这一切，波丽却都做了。第二天早上她按照别人的劝告准备了一些东西，去放进那几间遮暗的房间中的一间，然后出来，要到下一天早上同一时间再去。那里有铃，但是从来不响；虽然她有时候听到来回踱步的脚步声，但脚步却从不出来。

那天陶克斯小姐很早又来了。于是，陶克斯小姐开始忙着做一些小小的精美食物——或者对她来说算是精美的——以便第二天一早送到那些房间里去。她从这件事中获得很大乐趣，所以从这时起就按时准备；每天用她的小篮子带各种各样的上等调味品来，这是从那个已故的敷发粉、梳小辫的人的有限的贮藏品中精选出来的。她还用卷发纸带一点冷肉、羊舌、半只的鸡鸭作为自己的饭食。她同波丽分享这些食物。她大部分时间都在这所耗子都逃走的废墟似的房子里度过。她一听到声音，就吓得躲起来；她像个罪犯似的偷偷地进来或者出去。她只是想忠于她所崇拜的那个已经垮台的人，这一切他并不知道，除了一个穷苦的朴实的女人以外，世界上谁也不知道。

少校知道；但是谁也不会因为知道了就更聪明些，虽然少校知道了要快活得多。少校出于好奇，叫土著到那所房子跟前去看一阵子，看看董贝怎么样了。土著向他报告了陶克斯小姐的忠心，少校笑得气都喘不过来。从那时起，他的脸变得越来越青，龙虾眼从脑袋里鼓了出来，他老是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对自己说，"我真该死，先生，这女人真是个天生的白痴！"

那个垮台的男人呢。他一个人是怎么打发时间的呢？

"让他在那间房间里回忆起它，以后的岁月里都回忆！"他是回忆起了。它现在是沉重地压在他心头；比其他一切都更沉重。

"让他在那间房间里回忆起它，以后的岁月里都回忆。雨打

在房顶上，风在门外呻吟，凄凄的风雨声中也许有预感吧。让他在那房间里回忆起它，以后的岁月里都回忆！”

他是回忆起它了。在这悲惨的夜里，他想起了它；在阴郁的白天，凄凉的黎明，幽灵似的、充满回忆的黄昏。他确实回忆起它。在痛苦、悲哀、悔恨和失望之中！“爸爸！爸爸！同我说说话吧，亲爱的爸爸！”他又听到了这声音，看到了那张脸。他看见它低下来埋在那双发抖的手中，听见响起的拖长的低声喊叫。

他倒下了，再也扶不起来。他在世间是毁灭了，对于这样的黑夜，没有明天的太阳；他家里出了丢脸的事，对于这样的污点，没有什么净化剂可用；谢天谢地，没有什么能使他死去的孩子复活。但是他本来很可以使过去的一切完全不同——很可以使过去本身就完全不同，虽然他现在几乎还没想到——这是他自作自受，本来可以很容易把这创造为一种幸福，他却多年来一直使它成为一种诅咒；这是他心灵中的剧烈痛苦。

哦！他是回忆起了它！那天夜里打在屋顶上的雨，在门外悲叹的风，在它们那哀伤的声音中也许已经有了预见。现在，他知道自己干了什么。现在，他知道，是他使这一切落到他头上，压低了自己的头，压得比受到命运最沉重的打击时还要低。现在，他知道，被拒绝、被遗弃是什么滋味。现在，他那天真无邪的女儿心中被他弄得枯萎的每一朵花儿成了灰烬，像雪花一样落到他头上。

他想起她在他带着新娘回家那天晚上的模样。他想起她在这所被抛弃的房子里一切家庭事件中的态度。现在，他想起，在他周围的一切中，只有她始终不变。他的儿子归于泥土，他的骄傲的妻子堕落为一个道德败坏的女人，他的奉承者和朋友变为最恶的恶棍，他的财富化为乌有，遮蔽着他的墙壁像陌生人似的

瞪着他；只有她过去始终以温和的目光看着他。是的，一直到最近和最后。她对他始终不变——他对她也始终不变——他却失去了她。

一幕又一幕在他脑海里消逝——他对那婴儿所怀的希望，他的妻子，他的朋友，他的财产——哦，他以前看她时，蒙在她四周的雾，已经消失了，他看到了真正的她！哦，如果他爱她像爱儿子一样，失去她像失去儿子一样，把他们一起埋在过早的坟墓里，那要比现在这样好多少啊！

他以他那骄傲的性格——因为他仍然是骄傲的——让世人全都自由地离他而去。世人离去时，他还把他们抖掉。不管他认为他们的脸是在向他表示同情，还是表示漠不关心，他都同样地避开他们。不管是哪一种，他都同样躲开。他觉得除了他赶出的那一个以外，他在他的痛苦中没有任何人会来陪伴他。他会对她说些什么，他会从她那里得到什么安慰，他都未考虑过。但是他一直知道，如果他允许她，她会忠于他。他一直知道，她现在会比任何时候更加爱他。他肯定她生性如此，就像肯定他头上有天一样。他在孤独中，坐在那里一小时又一小时地想着。一天又一天说着这些话；一夜又一夜让他知道这个情况。

毫无疑问（不管进展是如何迟缓，这已经持续了一个时期），那是从收到她年轻丈夫的信和肯定她已经走了的时候开始的。然而——他垮台以后还是那么骄傲，或者说只是把她作为本来可以属于他，却无可挽回地失去了的东西来回忆——哪怕能听到她的声音在隔壁房间，他也不会朝她走去。哪怕他能在街上看见她，而她只像以前那样看看他，他也会脸上露出他那一向冷淡的、毫不宽恕的神情从她身边走过去，不同她说话，脸色也不缓和一下，虽然他事后会马上感到心碎。不管最初为了她的婚事和

她的丈夫，他是怎样心烦意乱，火冒三丈，现在那一切都过去了。他主要在想本来可能出现的情况，和现在并没有出现的情况。出现的情况总结起来是：失去了她，于是他悲哀和悔恨地低下了头。

现在，他感到，在这所房子里，他曾有两个孩子出生，他和那光秃秃的、巨大的、空荡荡的墙壁之间有一种可悲的联系，是用两个童年和两次失去孩子联系在一起的，很难割开。这种感觉第一次在他心里扎下根的那天晚上，他曾经想过，要离开这所房子——知道他必须走，但不知道走到哪里去。但是他决心再住一夜，在夜里再一次穿过那些房间游荡。

在死寂的夜里，他从他的孤独中出来，手里拿了一支蜡烛，轻轻地走上楼去。许多脚印使那里像大街一样普通。他觉得这些脚印，在他一个人关在房里听着的时候，全都踩在他的脑子上。他看看它们是那么多，那么匆忙，那么相互竞争——脚印踩在脚印上，往上的脚印和往下的脚印挨挨挤挤——他怀着极端的恐惧和好奇想着，在那场考验中，他一定是忍受了多么大的痛苦，他是有理由成为一个完全变了的人。除此以外，他还想，哦，在世界的哪个地方，有个轻盈的脚步，它可以一下子就把这些脚印消灭一半！——他低着头，哭泣着走上楼去。

他几乎看见了它，在他前面走着。他停下来，朝天窗看着；一个人影，本身像个孩子，可是抱了一个孩子，边唱歌边走开，却似乎又在那里出现。不久，这同一个孤单人影屏息凝神地停了一会儿；明亮的头发蓬松地披在它那眼泪汪汪的脸周围；它往后看着他。

他穿过那些房间游荡着。那些房间最近还是那么豪华，如今却光秃秃的、阴森森的，显然连它们的形状和大小都变了。这里



董贝先生的忏悔

脚印也同样多；想起他曾忍受的痛苦，他感到困惑和害怕。他开始担心自己脑子里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会把他逼疯；他的思绪已经像这些脚印一样混乱，同样乱得分辨不清，而且各种各样的模糊形状都混在一起。

他甚至不知道她一个人时是住在这里的哪间房间里。他乐于离开它们，再游荡到更高一层。这里有许多联想，想起了他那不可靠的妻子，他那个不可靠的朋友兼仆人，他那些不可靠的骄傲的根据；但是他现在把这一切全撇开了，只是悲惨地、软弱地、疼爱地想着他的两个孩子。

到处都是脚印！它们对楼上那间放过小床的老房间毫不尊重。在那里，他找不到一块干净的地方，让可怜的伤心的他可以靠墙躺在地上，尽情地流泪。他早就在这里流过很多泪，所以在这里，比在任何其他地方，他更不为自己的软弱感到羞愧。也许，正因为知道这一点，他才以此为借口来到这里。他垂着肩，下巴靠在胸口上，来到这里。在死寂的夜晚，他在这里扑倒在没铺地毯的地板上，一个人哭泣着——甚至在这时，他还是个骄傲的人。如果有一只仁慈的手伸过来，或者一张仁慈的脸朝里面张望，他就会爬起来，转身走开，到他自己的牢房里去。

天亮时，他又关在自己房里。他曾经打算今天走，但还在这所房子里紧紧抓住这个联系，把它作为他最后唯一剩下的东西。他要明天走。明天来了。他又要明天走。每天夜里，他神不知鬼不觉地走出来，在那所劫掠一空的房子里像鬼魂似的游荡。有很多天拂晓时，他在还不大透亮的、遮帘拉下的窗子后面，脸完全变了，垂头丧气地想着失去了两个孩子。不再是一个孩子。他在脑子里把他们又联在一起，他们再也不分开。哦，他本可以用过去的爱和死亡把他们联系在一起，如果这样，那一个就不至于比

死去还糟！

甚至在他忍受最近的痛苦以前，思想上强烈的激动和混乱，对他来说就已经不是新鲜的了。对于那些顽固而又阴郁的性格来说，这从来不是新鲜的；因为它们竭力要成为这样的性格。底下早就挖了坑道的地面，往往会一下子坍塌下去；在这里以各种方法挖了坑道的，却像日晷上的针移动一样缓慢地、逐渐地变弱和崩溃。

最后，他开始认为根本不必走。他还可以放弃他的债主们让他保留的一切（他们没让他保留更多，那是他自己的行为所致），他只消割断他同那所成为虚墟的房子之间的联系，割断那另一个环——

正是在这时，他走来走去时，以前的管家住的房间里听到了他的脚步声；但是没有听出其真正的含意，要不然，它会有一种可怕的声音。

世人为了他非常忙碌和不安。他又注意到了这一点。世人在窃窃私议，说长道短。从来不安静。这议论，这脚步的杂沓和混乱，都快把他折磨死了。在他眼中，事物都有一种朦胧的、黄褐色的色彩。董贝父子公司没有了——他的两个孩子没有了。啊，明天，得想到这个。

明天，他想到了。他坐在椅子里，时不时地在镜子里看到这个画面：

像他自己的一个幽灵似的、憔悴的、消瘦的身影，对着空空的壁炉在忧郁地沉思，沉思。这个身影时而抬起头来，细看它脸上的纹路和凹处；时而垂下头来，再一次沉思。它时而站起来，走来走去；时而走到隔壁房里，从梳妆台上拿了样东西放在怀里走回来。时而它看着房门下面想着：

"嘘！什么？"

它在想，如果血朝那边流，流到门厅里，那得要很长时间才能流那么远。血会悄悄地、缓慢地往前淌，这里懒洋洋的一小滩，那里又开始流，然后又是一小滩，一个受了重伤的人只能通过这方式被发现死了或者奄奄一息。当它想这个想了很久时，它又站起来，手放在胸口走来走去。他偶尔斜眼看看它，非常好奇地看着它的动作，他注意到那只手看上去多么邪恶和杀气腾腾。

现在，它又在想了！它在想什么！

当血流到那么远时，他们会不会踩在血上，把血带到房子各处的许多脚印中间，或者甚至带到街上。

它坐下来，眼睛看着空空的壁炉，当它陷入沉思时，房间里出现了一线亮光：一线阳光。它没理会，还坐着沉思。突然，它站了起来，脸色可怕，那只罪恶的手抓住胸口的那样东西。这时，它听到一声叫喊——一声狂野的、响亮的、刺耳的、充满爱的、狂喜的叫喊——他只看到镜子里的自己，跪在他膝边的是，他的女儿！

是的。他的女儿！瞧她！瞧这儿！在地上，紧挨着，叫他，交叉起十指向他祈求。

"爸爸！最亲爱的爸爸！原谅我，宽恕我！我是回来跪着求你宽恕我的。没有你的宽恕，我不可能幸福！"

还是没有变。在整个世界上，只有她没有变。就像在那个悲惨的晚上一样，朝他抬起那同一张脸。请求他宽恕！

"亲爱的爸爸，哦，别奇怪地看着我！我从没打算离开你；事前和事后我都没有想离开。我走的时候吓坏了，我没能思考。亲爱的爸爸，我变了。我忏悔。我知道我错了。现在我比较懂得我的责任了。爸爸，别抛开我，不然，我会死的！"

他踉跄地走到椅子跟前坐下。他感觉到她把他的胳臂拉过去搂住她的脖子，他感觉到她用她自己的胳臂搂住他的脖子；他感觉到她在吻他的脸；他感觉到她的湿脸颊靠着他的脸颊；他感觉到——哦，多么深切地感觉到——他自己以前所做的一切。

她把他那张双手捂着的脸搂在他打伤过的胸脯上，靠着他几乎粉碎了的那颗心，抽泣着说：

"爸爸，亲爱的，我当母亲了。我有了孩子，他马上要用我对你的称呼来叫沃尔特了。他出生以后，当我知道我多么爱他时，我知道了我离开你，是做了件怎么样的事。原谅我吧，亲爱的爸爸！哦，说上帝保佑我，保佑我的小孩！"

如果他能说，他一定会说的。他会举起手来请她原谅，但是她抓住他的手，把它们放下去，匆匆地说：

"我的小孩是在海上出生的，爸爸。我祈求上帝（沃尔特也为我祈求）让我平安回家。我一上岸，就回到你这儿来。我们别再分离了，爸爸！"

她的一条胳臂搂着他那白发苍苍的头；他呻吟着想，它从来没有这样被她搂着。

"你跟我回家去，爸爸，看看我的孩子。是个男孩，爸爸。他名字叫保罗。我想——我希望——他像——"

她的泪水使她说不下去了。

"亲爱的爸爸，为了我的孩子，为了我们给他起的名字，为了我，原谅沃尔特吧。他对我很好，很体贴。我和他一起很幸福。我们结婚，不是他的过错。是我的过错，我太爱他了。"

她更亲切、更真诚地、更紧地搂住他。

"他是我心里的宝贝，爸爸。我愿为他而死。他会像我一样爱你、尊敬你。我们会教我们的小孩爱你，尊敬你。等到他懂事

的时候，我们会告诉他，你以前有个儿子叫那个名字，他死了，你很伤心；但是他进了天堂，我们都希望，等到我们安息的时候，我们会在那儿看到他。吻我吧，爸爸，把这吻作为一个许诺，你将同沃尔特和好——同我最亲爱的丈夫和好——同小孩的爸爸和好，是小孩教我回来的，爸爸。他教我回来的！"

她又一次淌下眼泪，更紧地搂住他。这时，他吻了她的嘴唇，抬起眼来说，"哦，我的上帝，原谅我吧，因为我很需要你原谅！"

说完，他又垂下头去，悲叹地爱抚着她。整所房子里很久很久没有一点声音。在那同弗洛伦丝一起进来的灿烂阳光中，他们互相搂抱着。

他温顺地依从她的请求，穿好衣服准备出去。他用无力的脚步走着，哆哆嗦嗦地朝后面看看那间房间，他在那间房间里关了很久，从房间的镜子中看到过那副景象。他同她一起出来，走到门厅里。弗洛伦丝几乎不朝周围看望，生怕会使他鲜明地回想起他们上次分手的情景——因为他们脚下的石板正是他在狂怒中打她时站的地方。她一直紧紧挨着他，眼睛盯着他的脸，他的胳臂搂住她。她带他到外面，走到等在门口的一辆马车跟前，把他带走了。

这时，陶克斯小姐同波丽从她们躲的地方出来，高兴得快掉下眼泪了。接着，她们小心翼翼地把他的衣服、书籍等等打好包，到时候把它们交给了弗洛伦丝在晚上派来拿的几个人。然后，她们在这所孤寂的房子里喝了最后一杯茶。

"所以董贝父子，就像我在某个悲哀的场合说的，"陶克斯小姐在结束一长串回忆时说，"到头来确实只是一个女儿，波丽。"

"一个好女儿！"波丽嚷道。

"你说得对，"陶克斯小姐说，"这给你增光，波丽，她小时候，

你一直是她的朋友。在我做她的朋友以前很久，你就是她的朋友了，波丽，"陶克斯小姐说；"你是个好人，罗宾！"

陶克斯小姐是对一个圆头圆脑的年轻人说的。他似乎是处于漠不关心的情况，情绪低沉，正坐在一个远远的角落里。他站起身来，这才看出是磨工的身影和容貌。

"罗宾，"陶克斯小姐说，"我刚才同你母亲说，就像你已经听见的，她是个好人。"

"她是的，小姐，"磨工颇有感情地跟着说了一遍。

"很好，罗宾，"陶克斯小姐说，"听你这么说，我很高兴。现在，罗宾，按照你的迫切要求，为了让你恢复体面，作我的仆人，我要考验考验你。我要利用这个令人感动的场合说，我希望你永远不要忘记你有，你一直有一个好母亲，你要努力使自己成为她的一个安慰。"

"用我的灵魂保证，我会的，小姐，"磨工答道。"我已经经历过许多艰难困苦，现在我打算做个正直的人，小姐，尽一个家伙的——"

"对不起，我不得不阻止你用这个词，罗宾，"陶克斯小姐有礼貌地插进来说。

"对不起，小姐，尽一个小子——"

"谢谢你，罗宾，不，"陶克斯小姐答道。"我宁可说人。"

"尽一个人的，"磨工说。

"好多了，"陶克斯小姐得意地说；"意思要清楚得多！"

"可能的，"罗布说。"如果我没有被送去当磨工，小姐和妈妈，对一个年轻家——人来说，这件事真是太不幸了。"

"真的很好，"陶克斯小姐赞同地说。

"如果我没被鸟儿引到邪路上，然后掉到一个坏的差使中

去，”磨工说，“我想我会干得好些。但是，一个—— ”

“人，”陶克斯小姐提示道。

“一个人，”磨工说，“能悔过自新，总不会嫌晚；我希望，小姐，在你的考验下，悔过自新；还要，妈妈，把我的爱给爸爸和弟弟妹妹，对他们这么说。”

“听到这话，我确实很高兴，”陶克斯小姐说。“在我们走以前，罗宾，你吃一点面包和黄油，喝一杯茶好吗？”

“谢谢你，小姐，”磨工答道；他立即开始出色地使用他自己的磨具，仿佛他已经有很长一个时期没有多少东西吃了。

陶克斯小姐到时候戴上了帽子，披上了披巾，波丽也是如此。罗布拥抱了一下母亲，跟着他的新主人走了。波丽满怀希望，赞赏地看着他的背影，眼睛里的泪水使那些煤气灯四周围上了一个明亮的圈圈。然后，波丽吹灭蜡烛，锁上大门，把钥匙交给附近的一个代理人，尽快地走回家去，想到她的意外来临会在家里引起尖声欢叫，心里很是快活。这所大房子像个黑黑的哑巴，并不说出所有在里面忍受痛苦的人，也不说出它所目睹的变化，它阴郁地站在大街上；那显眼的布告表明这所令人想望的住宅将要出租，使人不再走近去询问。

第六十章
主要是婚礼

勃林勃尔博士和勃林勃尔太太每半年举行一次的盛大舞会，大约就在这时按时举行。他们邀请在那所上等学校里读书的每一个年轻绅士去参加早在七时半就开始的舞会，内容是四对舞。年轻人并非不适当地表现出了轻松，装了满肚子的学问回自己家去了。斯卡特尔斯先生已经到了国外，去永久性地为他父亲的住宅增光。他父亲巴尼特·斯卡特尔斯爵士由于颇受欢迎的仪态，得到了一个外交职务。他自己同斯卡特尔斯夫人去执行这一光荣任务，使他们的男女同胞都很高兴，这几乎被看作是一个奇迹。托泽先生现在已是一个高个子青年，穿着威灵顿靴子，装了一脑袋古老的东西，他在英语知识方面，同一个真正的古罗马人几乎不相上下。这个胜利使他的善良的父母充满了最温柔的感情，使布里格斯先生的父母藏起他们的羞愧的头，因为他们儿子的学问像安排得不好的行李，东西塞得太紧，不管他要什么，都拿不出来。事实上，这位年轻绅士从知识之树上辛勤采摘下来的果子，由于挤得太紧的关系，已经变成一种智力上的诺福克郡苹果饼[①]，它自己原来的形状和香味已丧失殆尽。对于比瑟尔斯通少爷，这种强迫制度起了比较幸运的、并非不寻常的作用：没有留下任何印象。现在，这强迫机构停止工作，他的处境就比较

---

① 一种用红苹果压扁晒干而成的苹果饼。

舒适了。这时他正在去孟加拉的船上，发现自己正在以令人赞叹的速度忘记所学的东西，以至于他在航行结束时是否还记住名词的变格都值得怀疑。

按照常规，勃林勃尔博士在举行舞会的那天早上本会对年轻绅士们说，"先生们，我们将在下个月二十五日继续学习。"这次他却一反常规，说，"先生们，当我们的朋友辛辛纳图斯[①]退隐到他的农庄上去时，他没有向元老院推荐任何他想任命为他的继承者的罗马人。但是这儿却有一位罗马人，"勃林勃尔博士把手放在文学士费德尔先生的肩上，" adolescens imprimis gravis et doctus[②]，先生们，我作为一个退隐的辛辛纳图斯，我希望把他作为未来的独裁官[③]推荐给我的小小的元老院。先生们，在文学士费德尔先生的主持下，我们将在下个月的二十五日继续学习。"勃林勃尔博士事先已经访问了所有的家长，温文有礼地作过解释。这时，年轻绅士们欢呼起来。托泽先生代表其余的家长，立即送了博士一只银墨水台，发了言，其中很少母语，但有十五句拉丁文的引文和七句希腊文的引文，这使年轻绅士中比较小的几个听了又不满又嫉妒。他们说，"哦，啊！老托泽倒不错，可是我们认为，我们捐钱可不是让老托泽来炫耀的，是不是？别人不管这事，老托泽干吗来管？这又不是他的墨水台。他干吗就不能不拿孩子们的东西？"还嘟嘟囔囔地说了些其他表示不满的话。他们叫他老托泽似乎比用别的办法发泄不满更加痛快。

文学士费德尔同美丽的科妮莉亚·勃林勃尔打算结婚了。

---

① 辛辛纳图斯(Lucius Quinctius Cincinnatus，公元前519？－？)：罗马政治家。他在打败敌军，领导罗马渡过危机后，辞职返回农庄。

② 拉丁文：特别高贵和博学的青年。

③ 独裁官：古罗马握有非常时期权力的官吏。

对这件事,没有向年轻绅士们说过一句,也没有给过一个暗示。尤其是勃林勃尔博士,他似乎竭力显得好像再也没什么事比这更使他吃惊的了。然而,所有的年轻绅士全都知道,他们动身去同亲朋好友作伴时,都敬畏地向费德尔先生告别。

费德尔先生的最浪漫的梦想实现了。博士决定把房子外面油漆一下,内部彻底装修一番;放弃办学,放弃科妮莉亚。年轻绅士们动身的那天,就开始油漆和装修,现在,瞧!结婚这天的早晨来临了。科妮莉亚戴了副新眼镜,正等着被带往婚姻的圣坛。

有两条博学的腿的博士、戴着淡紫色帽子的勃林勃尔太太、指关节很长的长着一头耸立头发的文学士费德尔先生,以及费德尔先生那即将为他们举行婚礼的哥哥,硕士阿尔弗雷德·费德尔牧师都聚集在客厅里。戴着桔花的科妮莉亚由女傧相陪着刚下来,看上去像以前一样,被衣服勒得有点儿太紧,但很妩媚。这时大门开了,那个视力很差的年轻人大声通报:

"图茨先生和太太!"

随着这通报,图茨先生进来了。他长得非常肥胖,挽着一位衣着漂亮和合适的女士。她的黑眼睛非常明亮。

"勃林勃尔太太,"图茨先生说,"允许我介绍我的妻子。"

勃林勃尔太太很愉快地接待了她。勃林勃尔太太有几分像屈尊似的,但极其亲切。

"你认识我很久了,你知道,"图茨先生说,"让我向你保证,她是世界上最出色的女人。"

"天哪!"图茨太太抗议道。

"以我的名誉保证,她是的,"图茨先生说。"我——我向你保证,勃林勃尔太太,她是个最奇特的女人。"

图茨太太快活地笑着,勃林勃尔太太带她到科妮莉亚跟前。

图茨先生朝那个方向表示了敬意，向他的老校长打了招呼，老校长暗示着他已经结婚这一状况说，“啊，图茨，啊，图茨！你也成了我们当中的一员，是不是，图茨？”然后，图茨先生同文学士费德尔先生退到一个窗口去。

文学士费德尔先生兴高采烈，打了图茨一拳，熟练地用手背敲了一下他的胸骨。

“啊，老弟！”费德尔先生大笑着说。“啊！瞧我们！上了钩，完蛋啦。嗯？”

“费德尔，”图茨先生回答。“我祝你快活。如果你的婚后生活同我一样——一样——一样美满幸福，你就再也不会想望什么了。”

“我没有忘掉我的老朋友，你瞧，”费德尔先生说。“我请他们参加我的婚礼，图茨。”

“费德尔，”图茨先生一本正经地说，“事实是，在我举行婚礼以前有一些事情使我没同你联系。首先，在董贝小姐的问题上，你会认为我完全成了个畜生。我觉得如果邀请你参加我的婚礼，你会很自然地以为是和董贝小姐结婚。这一来就需要解释，而在那个紧要关头，以我的名誉保证，这会完全把我击垮。其次，我们的婚礼是绝对秘密的；除了我自己和图茨太太的一个朋友以外，没别人参加。他是个船长——我不知道是哪方面的船长，”图茨先生说，“但这无关紧要。费德尔，我想，在图茨太太和我出国旅行以前，我写了发生的事，就完全尽了朋友的责任。”

“图茨，我的小伙子，”费德尔先生握着他的手说，“我刚才是开玩笑。”

“现在，费德尔，”图茨先生说，“我将乐于听听你对我婚姻的看法。”

"好极了,"费德尔先生答道。

"你认为好极了,是吗,费德尔?"图茨先生庄严地说。"那么,对我来说,一定是好极了。因为你永远也不会知道,她是个多么奇特的女人。"

费德尔先生认为当然知道。可是图茨先生摇摇头,不相信有那个可能。

"你瞧,"图茨先生说,"我所要求妻子具有的是——总之,理智。钱,费德尔,我有。理智,我——特别缺少。"

费德尔先生咕哝道,"哦,有,你有,图茨!"可是图茨先生说:

"不,费德尔,我没有。我干吗要掩饰呢?我没有。我知道那儿有理智,"图茨先生朝妻子伸出手去,"有很多。我没有亲戚会因为地位关系来反对,或者为此生气;因为我没有亲戚。除了我的保护人以外,没有任何人是属于我的。而我的保护人,费德尔,我一直认为是个海盗。所以,你知道,"图茨先生说,"我不可能接受他的意见。"

"对,"费德尔先生说。

"因此,"图茨先生继续说,"我自己作主。我这么做的那天阳光灿烂!费德尔!除我而外,没有一个人能说出那个女人的头脑是多么发达。如果'女权'或者诸如此类的一切,能适当地受到注意,那将是通过她那强大的智力才做到的——苏珊,我亲爱的!"图茨先生突然从窗帘那儿朝她看,说道,"请别太累!"

"我亲爱的,"图茨太太说,"我只是说说话。"

"可是我亲爱的,"图茨先生说,"请别太累。你真的必须小心。我亲爱的苏珊,别太累。她太容易激动,"图茨先生单独对勃林勃尔太太说,"一激动,她就把医生全忘了。"

勃林勃尔太太正在叮嘱图茨太太千万要小心,这时文学士

费德尔先生把胳臂伸给勃林勃尔太太，带她到正等着去教堂的马车上。勃林勃尔博士护送图茨太太。图茨先生护送美丽的新娘。两个穿着薄纱衣服的小傧相在她的闪亮的眼镜周围像飞蛾似的飞来飞去。费德尔的哥哥，硕士阿尔弗雷德·费德尔先生已经先去履行他的职务了。

仪式是以令人赞叹的方式进行的。科妮莉亚和她那些蓬松的小发卷，像契肯可能说的那样，是极其镇静地"进场"的；勃林勃尔博士像一个下定了决心的人那样，把她嫁出去。穿薄纱衣服的小傧相似乎最痛苦。勃林勃尔太太受了影响，但不太厉害。她在回家的路上，告诉硕士阿尔弗雷德牧师先生，只要她能在图斯库卢姆的西塞罗隐居之处见到西塞罗，那她就没有一个愿望没达到了。

后来进早餐，还是只有这几个人参加。那时，文学士费德尔先生情绪高涨，大大感染了图茨太太，以至于好几次听到图茨先生在餐桌对面说，"我亲爱的苏珊，别太累！"最令人发笑的是，图茨先生觉得自己义不容辞地要作一番演讲。尽管图茨太太像用了一整本电码似地暗示他不要讲，他还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站起来讲了。

"在这所房子里，"图茨先生说，"尽管我经历了——有时候经历了精神上的混乱——这无关紧要，我不归咎于人——我总是被看作勃林勃尔博士家的一员，有很长一段时期，独用一个书桌——我真的——不——能——让——我的朋友费德尔——"

图茨太太提示道，"结婚。"

"说我的妻子是个最奇特的女人，也许不是不合时宜或者令人厌烦的，"图茨先生喜形于色地说，"她做这件事比我要好得多——让我的朋友费德尔结婚——特别是同——"

图茨太太提示道，“同勃林勃尔小姐。”

“同费德尔太太结婚，我亲爱的！”图茨先生压低声音用私下讨论的口气说，“‘上帝让他们结合，’你知道，‘不要让任何人’——你不知道？我不能让我的朋友费德尔结婚——特别是同费德尔太太结婚——而不为他们——他们——干杯；愿，”图茨先生说，眼睛盯着他妻子，仿佛要在发表高论时讨一点儿灵感，“愿婚姻之神的火炬成为欢乐的灯塔，愿我们今天撒在他们路途上的鲜花——驱散——阴暗！”

喜欢隐喻的勃林勃尔博士对此感到满意，说，“很好，图茨！说得很好，真的，图茨！”还点着头，拍拍手。费德尔先生用一篇富有感情的滑稽演说作答辞。硕士阿尔弗雷德先生为勃林勃尔博士和太太很高兴；文学士费德尔先生为两位穿薄纱衣服的小傧相也同样高兴。然后，勃林勃尔博士用洪亮的声音以田园风格发表了他的几个想法，说他本人同勃林勃尔太太打算住到灯芯草丛中去，蜜蜂在他们的小屋周围嗡嗡而鸣。在这以后不久，博士的眼睛奇怪地闪出亮光，他的女婿已经说过时间是为奴隶们造的，他问图茨太太是否愿意唱歌，考虑周到的勃林勃尔太太让大家不再干坐着，叫科妮莉亚和她的心上人一起凉爽而舒适地坐着驿车走了。

图茨先生和太太到贝德福去。图茨太太在从前用娘家的姓聂泊尔时，一度住在那里。他们在那里看到一封信。图茨先生花了很长时间才看完，以至于图茨太太都在担心了。

“我亲爱的苏珊，”图茨先生说，“担心比劳累更糟。请镇定下来！”

“谁写来的？”图茨太太问。

“啊，我亲爱的，”图茨先生说，“是吉尔斯船长。别太累了。沃



图茨先生演说

尔特斯和董贝小姐要回来了！”

“天哪，”图茨太太很快从沙发上站起身来，脸色很苍白地说。“别骗我，因为骗也没有用，他们回来了——我从你脸上看得清清楚楚！”

“她真是个最奇特的女人！”图茨先生狂喜地大声赞叹道。“你说得完全对，他们已经回来了。董贝小姐已经看到她父亲，他们和好了！”

“和好了！”图茨太太拍着手说。

“我亲爱的，”图茨先生嚷道，“请别太累了。记住医生！吉尔斯船长说——至少他没说，可是，我根据我的猜测，我想，他的意思是——董贝小姐已经把她不幸的父亲从老房子里带出来，到她同沃尔特斯住的地方；他在那儿病得很厉害，卧床不起——据说已经奄奄一息了；她日夜侍候着他。”

图茨太太开始伤心地哭着。

“我最亲爱的苏珊，”图茨先生答道，“如果你办得到，请，请记住医生的话！如果你办不到——那也无关紧要——可是请尽量记住！”

他的妻子突然恢复了以前的态度，悲哀地请求他带她到她的宝贝、她的小主人、她的亲亲等等那里去。图茨先生出于最强烈的同情和敬佩，从心底里答应了。他们俩都同意立即动身，用亲自到那里去代替给船长回信。

这时，由于事物的某种潜在的共鸣或者某种巧合，船长本人（图茨先生和太太正立即赶到他这里来）这天来到了参加婚礼的鲜花般的行列中；不是作为一个主角，而是作为一个陪客。那是意外发生的，是这样的：

船长看了一会儿弗洛伦丝和她的婴孩，感到无限的高兴，同

沃尔特谈了很久，然后出去散步。他觉得有必要一个人思考一下世事的变迁，为董贝先生的垮台意味深长地摇摇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为了董贝先生，他生性中的慷慨和纯真被强烈地激发出来了。若不是想起了那个婴孩，船长真会为那位不幸的绅士感到伤心。不管什么时候想起那个婴孩，他就乐不可支，以至于在大街上走着走着会大笑起来。他确实不止一次出于高兴抛起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再把它接住，使看着的人大为惊讶。他思想中这两个互相冲突的对象使他时而快活时而忧郁，两者迅速转换，使他精神上受不了，以至于他觉得必须作一次长距离的散步，让心情平静下来。由于一些和谐的联想能起很大影响，他把散步地点选择在他从前生活的地方，在桅杆、桨、制船架的工人、硬饼干焙制人、卸煤工、沥青锅、水手、水道、船坞、旋桥和其他令人感到安慰的东西中间。

这些宁静的场景，特别是莱姆豪斯洞那一带，在使船长镇静方面很起作用，他恢复了平静，继续往前走着，事实上，他心里还在以哼《可爱的佩格》这支民歌来自娱。这时，他拐了一个弯，突然看到有一队人得意洋洋地朝他走来，他惊得目瞪口呆。

这支可怕的队伍是以那个坚定的女人麦克斯廷厄太太为首的。她脸上一副顽强不屈的神情，她那显得执拗的胸脯上显眼地戴着一只大表和表链等物。船长一眼就认出那是邦斯比的财物。她用胳臂挟着的不是别人，正是那位聪明的水手。他像个被押到外国的俘虏，脸色激动而忧郁，温顺地听任她随心所欲地摆布。在他们后面的是欢天喜地的全体小麦克斯廷厄。他们后面有两个容貌可怕而坚毅的女士，带着一个夹在她们中间的戴高礼帽的矮个子绅士。他也同样欢天喜地。最后是邦斯比的见习船员，拿着几把伞。整队人秩序井然地前进着。一种可怕的轻快气氛

笼罩着这一群人，如果几位女士脸上没有那副勇猛的表情，这真足以使人相信，那是一个献祭的行列。祭品就是邦斯比。

船长第一个冲动是想逃走。这似乎也是邦斯比的第一个冲动，尽管他肯定是没有希望逃走的。但是那一群人中间发出一阵认出熟人的叫声。亚历山大·麦克斯廷厄张开双臂奔到船长跟前，船长吓呆了。

“啊，卡特尔船长！”麦克斯廷厄太太说。“真的又见面了！现在我没恶意。卡特尔船长——你不必担心我会责怪。我想用另一种心情去圣坛。”说到这里，麦克斯廷厄太太停顿了一下，直起身子，深深吸了一口气，挺起胸说，“我的丈夫，卡特尔船长！”这是指那个祭品。

可怜的邦斯比既不朝右看也不朝左看，既不朝他的新娘看也不朝他的朋友看，只是茫然地瞪着前面。船长伸出手，邦斯比也伸出手，但是没有用说话来回答船长的致意。

“卡特尔船长，”麦克斯廷厄太太说，“如果你希望消除过去的敌意，要看你的这个成为我丈夫的朋友结束单身生活，那么，你陪我们去教堂，我们是很高兴的。这儿有一位女士，”麦克斯廷厄太太转向两位女士中更勇猛的一位说，“我的女傧相，你能保护她，她将很高兴，卡特尔船长。”

戴高礼帽的那位小个子绅士，似乎是另一位女士的丈夫，看到一个同性者也落到他自己那种境地，显然很快活，便让出地方来，把那位女士让给卡特尔船长。那位女士立即一把抓住他，看到没有时间可耽搁，便大声下令前进。

起初，船长在为他们担心的同时，也为自己担心——因为有一种模模糊糊的恐惧抓住他，吓得他直冒冷汗，生怕人家会用暴力强迫他结婚。后来，他在结婚仪式方面的知识使他放下心来。

他想起了，按照法律必须说，“我愿意。”他觉得，只要在人家问他时，下决心清楚地回答，“我不愿意，”他个人就会是平安的。在这之前，有一个时候，他虽然是那个队伍的一个成员，却不知道队伍在往哪儿走，也不知道他的女伴在说些什么。但是，当他不再那么激动时，他从这位女士那里得知，她是博肯姆先生的遗孀。博肯姆先生以前在海关工作。她是麦克斯廷厄太太最亲密的好友。她把麦克斯廷厄太太看作女性的楷模。她常听人说起船长，希望他现在后悔过去的生活。她相信邦斯比先生现在知道他获得了怎样的幸福，但是她担心男人们还不大知道这种幸福是什么，要到失去了才知道。她还说了一些同样含意的话。

在所有这段时间里，船长看到博肯姆太太眼睛一直紧紧盯住新郎，不管什么时候，只要他们走到一个似乎容易逃脱的院子附近或狭窄的拐弯处，她就警惕起来，如果他想逃就拦住他。另外那位女士同她那个戴高礼帽的矮个子绅士丈夫，显然也在按照预定计划看守着。那个可怜的男人被麦克斯廷厄太太看得牢牢的，任何以逃跑保住自己的努力都是徒劳无益的。这一点，周围的人确实都看得清清楚楚；他们用嘲笑和叫嚷表示了解这个事实。对这些嘲笑和叫嚷，可怕的麦克斯廷厄太太顽强地表现得毫不关心，而邦斯比自己却像失去了知觉似的。

船长有好多次只说一个音节或者做一个手势，想招呼那位哲学家。可是由于看守的人警惕性高，还由于邦斯比生来一向不注意任何外界的、可以看见的信号，船长总是没有成功。这样，他们渐渐走近了小教堂。那是一所整洁的、刷成白色的房子，最近才由麦尔切塞德奇·豪勒牧师使用。在大家的迫切要求下，他同意让世界再存在两年，但是已经告诉他的教徒，两年以后，它肯定不存在了。

当麦尔切塞德奇牧师在作即席祈祷时，船长发现有机会在新郎耳边低声说：

“喂，我的孩子，喂？”

邦斯比忘掉了麦尔切塞德奇牧师在场，只有他那绝望的处境可以为他的回答辩解：

“他——的，真糟糕！”

“杰克·邦斯比，”船长悄悄地说，“你在这儿这么做，是自愿的吗？”

邦斯比先生回答，“不。”

“那么，我的孩子，你干吗这么做呢？”船长并非不合情理地问道。

邦斯比还是看着对面，一直看着，脸上一动不动，没有回答。

“干吗不改变航向？”船长说。

“嗯？”邦斯比悄悄地说，暂时闪出一线希望之光。

“改变航向，”船长说。

“有什么用？”那可怜的哲人反驳道。“她会再抓住我。”

“试试！”船长答道。“振作起来！来！现在是你的机会。改变航向，杰克·邦斯比！”

杰克·邦斯比没有从这劝告中得到好处，而是用悲哀的声音悄悄说：

“这都是从你那个箱子开始的。我干吗那天晚上把她送进港啊？”

“我的孩子，”船长支支吾吾地说，“我当时以为你压得了她；而不是她压倒你。你这样有见识的人！”

邦斯比先生只是发出一声压低了的呻吟。

“来！”船长用臂肘推他，“现在是好机会！改变航向！我掩护

你退出。时间像飞一样。邦斯比！这是为了自由。你试一次？”

邦斯比一动不动。

“邦斯比！”船长悄悄说，“你试两次？”

邦斯比不愿试两次。

“邦斯比！”船长催促道，“这是为了自由；你试三次？现在不走，就永远走不了！”

邦斯比当时没走，后来也一直没走；因为麦克斯廷厄太太马上就同他结了婚。

船长觉得，婚礼中最可怕的是，朱莉安娜·麦克斯廷厄对此表示极大的兴趣；而且以不祥的全神贯注看着整个过程。这个很有希望的孩子已经活像她母亲。船长从中看到了接连不断的、永远张开着的捕捉男人的罗网，看到了从事航海业的人会世世代代注定经受压迫和强制。这景象要比博肯姆太太和那一个女士的坚定不屈，戴高礼帽的矮个子绅士的欣喜若狂和麦克斯廷厄太太的凶猛顽固更加难以忘怀。几位麦克斯廷厄少爷对于所进行的事还不大懂，所以不大关心；在仪式进行时，他们主要在互相踩半高统靴；但是那几个可怜巴巴的幼童，只不过是把朱莉安娜早熟女人的气息衬托出来，并且加以点缀。船长想，再过一两年，住在那个孩子所在的地方，就会完蛋。

仪式结束时，这一大帮孩子都跳到邦斯比先生跟前，亲热地叫他父亲，还问他要半个便士。这一阵阵亲热过去之后，这队人刚要离开教堂，亚历山大·麦克斯廷厄却出人意料地激动起来，因此耽搁了一点时间。看来是，那个亲爱的孩子把小教堂同墓碑联系了起来。在不是为了平时的宗教活动走进教堂时，他认定他母亲要被体面地埋进土里，他会永远失去她，别人再怎么说，他也不相信。怀着这种信念，他在痛苦中令人惊奇地使劲尖叫起

来，脸都发黑了。不管对他母亲来说，这些亲切的表示是多么感人，那个杰出的女人的性格却不容许它们使她感动得流泪。所以，她摇他，捅他，呵斥他，还用同样方法对付他的头，但都没有用。她便把他举到空中，试试用另一个办法。参加婚礼的人只听得一阵鼓掌似的刺耳声音，接着看到亚历山大在院子里最冷的石头地上，满脸通红，大声哀号着。

这群人又一次列队出发，朝着已经准备好婚宴的布里格街，像走来时一样地走回去。周围的一些人为了邦斯比刚获得幸福而给了他许多幽默的祝贺。船长陪这队人走到门口，但是博肯姆太太那变得较为温和的态度却使他感到不安。博肯姆太太这时摆脱了她那高于一切的责任，因为新郎已经安全地结了婚，可以看到两位女士不再那么戒备和机警，她有更多的空闲来对他本人表示兴趣。所以船长就在门口离开了这个队伍和那个俘虏；含糊其辞地说有个约会，答应不久再来。船长还有一个不安的原因，他悔恨地想，邦斯比最早是由于他被俘的，尽管他并没有这种打算，而且是由于他对那位哲学家的才智有无限的信任。

船长不可能不先去问问董贝先生的情况就径直回到木制海军候补生家去看老所尔·吉尔斯，虽然董贝先生在里面躺着的那所房子在伦敦郊外，在一块清新的长满欧石南的荒地边上。他累了就搭车，快活地一路过去。

遮帘全拉了下来，房子寂静无声，以至于船长几乎有点怕敲门。但是他在门外听了听，听见里面离门很近的地方有悄悄说话的声音，于是他轻轻地叩了门。图茨先生开门让他进去。事实上，图茨先生同他妻子刚到不久。他们到海军候补生那里去找过他，在那里拿到了地址。

他们到了一会儿，图茨太太已经从别人手里接过那个婴儿，

把他抱在怀里，在楼梯上坐下，拥抱他，爱抚他。弗洛伦丝在她身边俯下身子。谁都说不出，图茨太太拥抱和爱抚谁更多，是母亲呢还是孩子，也说不出谁更温柔，是弗洛伦丝对图茨太太呢还是图茨太太对她，还是两人对孩子。她们就是这样充满爱的、激动的一小群人。

“你爸病得很重吗，我的亲爱的亲亲弗洛伊小姐？”苏珊问。

“他病得很重，很重，”弗洛伦丝说。“可是苏珊，亲爱的，你千万不能再像从前那样同我说话。这是什么？”弗洛伦丝惊诧地碰碰她的衣服说。“你以前的衣服，亲爱的？你以前的帽子，鬈发和一切？”

苏珊忍不住泪水直流，像下阵雨似地吻那只惊奇地碰着她的小手。

“我亲爱的董贝小姐，”图茨先生走上前来说，“我来解释。她是最奇特的女人。没有多少人能比得上她！她一直说——在我们结婚以前就这么说，一直说到今天——不管你什么时候回来，她都要穿着以前侍候你时穿的衣服到你这儿来，生怕你会觉得她陌生，你会不像以前那样喜欢她。在所有的衣服中，我自己也喜欢这衣服，”图茨先生说，“我爱慕穿着这衣服的她！我亲爱的董贝小姐，她将再成为你的女仆，你的保姆，像她以前一样，比以前更忠心。她没有变。但是苏珊，我亲爱的，”图茨先生用强烈的感情和崇高的赞美说，“我所要求的是，你要记住医生的话，不要太累。”

第六十一章
宽　容

弗洛伦丝需要帮助。她父亲迫切需要帮助，以致她的老朋友所给予的帮助是无法估价的。死神就站在他枕边。他已经像是自己的一个幽灵，神经极度衰弱，身体处在病危之中。他把疲累的头放在他女儿亲手为她铺的床上，从那以后没再把头抬起来过。

她一直守着他。一般来说，他还认得出她；虽然有时脑子错乱，经常把和她说话时的环境同别的混在一起。有时，他会同她说话，好像儿子刚死；会告诉她，她在小床边侍候，他没说什么，但是他看到了——他看到了；然后，他会捂住脸哭泣，会伸出枯瘦的手。有时，他会问她自己："弗洛伦丝在哪儿？""我在这儿，爸爸，我在这儿。""我认不得她！"他会叫道。"我们已经分手很久，我认不得她！"然后会害怕地瞪着眼睛，直到她安慰他，使他平静下来；并且想起她在其他时候竭力要擦干的眼泪。

他在他的一些过去事务的场景中游荡——其中有许多地方弗洛伦丝听不懂他的意思——有时他一连游荡好几个小时。他会重复那个幼稚的问题，"金钱是什么？"他冥思苦想，或多或少有点连贯地自己推理，要找出一个好的回答；好像在那以前没有人问过他似的。他会一边沉思一边重复他以前那家公司的名称，重复两万遍，每说一遍都在枕头上摇摇头。他会数他的孩子——一——二——停，然后回去再用同样方式数。

但这是在他神经最错乱的时候。在生病的其他阶段，以及最经常的情况下，他一直想着弗洛伦丝。次数最多的是：他会回忆起最近想起的那个夜里，那时她下楼来到他的房间里。他会想象他的心使他极为不安，他跟着她出去，上楼去找她。然后，他把那时同后来楼上有许多脚印的日子混在一起。他看到有那么多脚印，感到惊讶，开始一面跟着她一面数脚印。这时，突然有一个有血的脚印在其他脚印中。在那以后，开始每隔一段距离就有一扇门开着，从门口望进去，可以望见镜子里的可怕的画面：憔悴的男人往怀里藏东西。不过，在那许多脚印和有血的脚印中，也有弗洛伦丝的脚印。她还在前面走。那不安的心还在走，跟着数着，越走越远，越走越高，好像要走到一个必须花几年才爬得到的巨塔顶上。

一天，他问那是不是很久以前说话的苏珊。

弗洛伦丝说，"是的，亲爱的爸爸；"问他想不想看看她。

他说，"很想。"苏珊很害怕地来到他床边。

他觉得如释重负。他请求她不要走；要她知道他已经原谅了她所说的话；要她留下来。他说，弗洛伦丝和他都跟以前大不相同了，都很快活。让她看看这情况！他是指他把那个温柔的头拉到他枕头上，让它留在他旁边。

他像这样过了几天，几个星期。最后，他终于变得平静了，躺在床上，一副衰弱不堪的样子，说话的声音低得只有凑近他的嘴唇才能听见。现在，他躺在那里，窗开着，可以看到夏日的天空和树木，傍晚还可以看到夕阳西下，他隐隐约约地感到愉快。看着云和叶子的影子，似乎同影子有着共鸣。他当然会有共鸣。对他来说，生活和世界都只是影子，而不是其他。

现在他开始表示，他觉得弗洛伦丝累了；常常不顾虚弱低声

说，“去，我最亲爱的，到清新的户外去散散步。到你的好丈夫那儿去！”有一次，沃尔特在他房里，他招手叫沃尔特过去，并低下头来。他按着沃尔特的手低声向他保证说，他知道，他死了以后有沃尔特照料他的孩子，他是放心的。

有一天傍晚，夕阳西下的时候，碰巧弗洛伦丝和沃尔特一起坐在他房里，因为他喜欢看到他们俩。弗洛伦丝怀里抱着婴儿，开始给小家伙低声唱歌，唱的是以前常给那死去的孩子唱的歌。这时他忍受不了；举起颤抖的手，要她停下。但是第二天他却叫她再唱，叫她一晚唱很多次；她照办了。他听着，脸转了过去。

有一次，弗洛伦丝坐在他窗口，针线篮放在她同她以前的仆人之间。那个仆人还是她的忠实的伴侣。他在打盹儿。那是个美丽的傍晚，天还要过两个小时才黑。这时的岑寂宁静使弗洛伦丝不由得陷入了沉思。一时间，她对周围的一切都毫无感觉，只想着床上这个已变了很多的人第一次把她介绍给她美丽的妈妈时的情景。这时，沃尔特靠在她椅背上碰了碰她，使她吃了一惊。

“我亲爱的，”沃尔特说，“楼下有个人想同你说话。”

她觉得沃尔特看上去很严肃，问他是否出了什么事。

“不，不，我的爱！”沃尔特说。“我自己已经看到了那位绅士，还同他说了话。没出什么事。你来吗？”

弗洛伦丝挽着他的胳臂；把父亲托给那黑眼睛的图茨太太。图茨太太像一般黑眼睛女人那样轻松而且麻利地做着针线活儿。弗洛伦丝和丈夫一起下楼去了。在那通向花园的舒适的小客厅里，坐着一位绅士。那人在她进屋时朝她迎来，但是由于他两条腿都有点特别，他又转过去了，只是因为桌子挡着，他才停下。

弗洛伦丝这时想起了费尼克斯表兄。起初他在树叶的阴影

里，她没有认出他。费尼克斯表兄握住她的手，为她的结婚向她道贺。

“我肯定，”费尼克斯表兄说时，见弗洛伦丝坐下，他也坐下，“我本来希望能早点有机会向你祝贺。可是，事实上，发生了那么多令人痛苦的事，就像人家说的，一件接一件，弄得我自己陷入了困境；完全不适合同任何人交往。唯一同我交往的就是我自己。事实上，知道能使自己完全无休无止地一直厌烦下去，这当然不会有利于一个人就自己的足智多谋作出好评。”

弗洛伦丝根据这位绅士态度中的一种无法表达的拘谨和焦虑——虽然伴有一点无害的、小小的奇特之处，但还始终不失为绅士的态度——也根据沃尔特的态度，猜出在这之后还会有什么更直接地导向某个目的的事要发生。

“我已经向我的朋友盖伊先生——如果能允许我这样称呼他——说过了，”费尼克斯表兄说，“听说我的朋友董贝肯定在康复，我很高兴。我相信我的朋友董贝不至于仅仅因为损失了财产，就痛苦不堪。我不能说我自己在财产方面有过巨大损失：事实上，我一向就没多少财产可以损失。但是，我能损失的，我都损失掉了；我觉得自己也并不怎么在乎。我知道我的朋友董贝是个正直得出奇的人。估计我的朋友董贝知道了这是普遍的心情，就会得到安慰。甚至连汤米·斯克鲁泽——一个脾气很暴躁的人，我的朋友盖伊也许认识——也无法说一个字来否定这个事实。”

弗洛伦丝比以前更加觉得要发生什么事了；显得急于知道。见她那么急，费尼克斯表兄立即作了回答，仿佛她已经问了他似的。

“事实是，”费尼克斯表兄说，“我的朋友盖伊和我本人已经讨论过是否可以请你帮个忙。我的朋友盖伊已经同意我向你提

出请求。他对我极其亲切和坦率，为此我非常感谢他。我觉得像我朋友董贝这可爱而又多才多艺的女儿这样的女士不需要多劝说；但是我很高兴地知道，我有我的朋友盖伊的影响和赞同在支持我。就像我在议会的那个时候，有人有个什么动议——当时这种情况很少，因为我们被紧紧抓在手中，双方的头儿都是地道的纪律严格的人，对于我这样的普通人倒是好得出奇，使我们不至于经常抛头露面，因为我们有许多人都狂热地急于这么做——我刚才要说的是，就像我在议会的那个时候，当一个人被允许提出小小的个人意见时，他总认为必须说他乐于相信，他的看法不是没在皮特先生心中引起共鸣。事实上，皮特先生是个战胜过暴风雨的舵手。听了这番话，多得出奇的人马上欢呼起来，给他鼓励。虽然事实上，这些家伙得到过命令，不管什么时候提到皮特先生的名字，都必须狂热地欢呼，他们已经变得如此熟练，以致每次提到总会使他们醒来。要不是这样，他们会对正在进行的事一无所知。健谈的布朗时常这么说。他是财政部的一个能一口气喝四瓶酒的人。我的朋友盖伊的父亲也许认识他，因为这是比我的朋友盖伊早一代的事——如果有人从座位上站起来，说他遗憾地告诉大家：下院会客厅里有一位姓皮特的可尊敬的成员惊厥发作，已奄奄一息，那么，大家就会大叫起来表示同意。"

他迟迟不谈正题，使弗洛伦丝焦急不安。她越来越激动地看看费尼克斯表兄又看看沃尔特。

"我的爱，"沃尔特说，"没什么事。"

"以我的名誉保证，没什么事，"费尼克斯表兄说，"我引起了你一时的不安，我深感歉疚。请容许我向你保证，没什么事。我要请你帮助的，只不过是——不过，由于看来太奇怪，我将对我的朋友盖伊感激不尽，如果他行个好，来开——事实上，开个

头，”费尼克斯表兄说。

他这样请求沃尔特，弗洛伦丝的眼神也在同样请求，沃尔特便说：

“我最亲爱的，只不过是这样一件事。你将同你认识的这位绅士一起乘车去伦敦。”

“还有我的朋友盖伊——请你原谅！”费尼克斯表兄插进来说。

“——和我一起——到一个地方去作一次访问。”

“访问谁？”弗洛伦丝看看这个看看那个问道。

“如果我能请求你不要逼我回答，”费尼克斯表兄说，“那么，我就要冒昧这样请求你。”

“你知道吗，沃尔特？”弗洛伦丝问。

“知道。”

“你觉得对吗？”

“对。只因为我肯定你也会认为对。不过，有些理由，我很理解，最好事先不要把事情说出来。”

“如果爸爸还在睡觉，或者醒着而不需要我做什么，我会马上就去的，”弗洛伦丝说。她文静地站起身来，用略带惊慌，但完全信任的神情瞥了他们一眼，离开了房间。

她回来，准备同他们一起走时，他们正严肃地在窗口说话；弗洛伦丝不由得感到奇怪：他们谈的什么，竟能使他们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就如此熟悉。她进来时，她丈夫露出自豪和爱的眼神停止说话，对这种眼神她不觉得奇怪；因为她看到他时，他总是这样看她。

“我要留一张名片给我的朋友董贝，”费尼克斯表兄说，“因为我由衷地相信他每小时都会恢复健康和体力。我希望我的朋

友董贝会赏脸地认为，我对他那，事实上，他那英国商人和正直得出奇的绅士性格，怀有诚挚得出奇的敬佩。我在乡间的住宅破败不堪，不过，如果我的朋友董贝需要换一下空气，愿意住在那儿，那么，他会发现那是个对健康很有益处的地方——符合需要，因为那儿沉闷得出奇。如果我的朋友董贝身体虚弱，而允许我作为一个有时极其不舒服、在人们毫无拘束地生活的日子里毫无拘束地生活过的人，向你推荐常常对我有益的东西，那么，我应该说，事实上那东西就是一个蛋黄，加上白糖和肉豆蔻打匀，放在一杯雪利酒里，在早上同一片干吐司一起吃。在邦德街上开拳击房的杰克逊，是一个品格极为高超的人，他的名声，我的朋友盖伊无疑是听到过的。他时常说，在训练拳击手时，他们用朗姆酒代替雪利酒。在目前这个情况下，我推荐雪利酒，因为我的朋友董贝是个病人；有病会使朗姆酒升——事实上升到他头里——他就会倒霉得出奇了。"

所有这番话，费尼克斯表兄显然都是用紧张和不平静的神态说的。然后，他把胳臂伸给弗洛伦丝，尽可能控制住他那两条不听使唤的腿。他的腿好像下定决心要走到花园里去。他带她到门口，扶她上了一辆等着她的马车。

沃尔特在他后面上车，他们走了。

他们要赶六英里或者八英里路。他们穿过伦敦西面的那几条阴暗和庄严的街道时，天色暗了下来。这时，弗洛伦丝已把手放在沃尔特手中，很急切地、越来越激动地看着他们转入的每一条陌生的街道。

最后，马车在布鲁克街上的那所房子跟前停下。她父亲那不幸的婚姻就是在那里面庆祝的。弗洛伦丝说，"沃尔特，这是怎么回事？谁在这儿？"沃尔特鼓励她但没有回答。她抬眼看了一看

房子的正面，看到所有的窗户都关着，仿佛无人居住似的。费尼克斯表兄这时已经下车，向她伸出手来。

“你来吗，沃尔特？”

“不，我留在这儿。别哆嗦！没什么可害怕的，最亲爱的弗洛伦丝。”

“这我知道，沃尔特，有你在附近。我肯定是这样，但是——”

没有敲门，门就轻轻地开了。费尼克斯表兄把她从夏日傍晚的户外，带到这所闷热阴郁的房子里。它比以前更阴暗，那褐色也更深，好像从举行婚礼的那天起一直关着，从那以后一直在储存着黑暗和忧伤。

弗洛伦丝哆嗦着走上幽暗的楼梯；和她的带路人一起在客厅门前停下。他没有说话，把门打开，示意请她到里间去，而他留在外面。弗洛伦丝犹豫了一下，进去了。

窗口有一张桌子，桌边坐着一位女士，她好像在那上面写过东西或者画过画。她的头朝着窗外渐渐变暗的日光，靠在她的手上。弗洛伦丝疑惑地往前走，突然停下了，仿佛完全失去了动的能力似的。那位女士回过头来。

“天哪！”她说，“这是怎么回事？”

“不，不！”弗洛伦丝在她站起来时直往后退，伸出手去挡住她，大声叫道：“妈妈！”

她们站在那里互相看着。激情和骄傲使这张脸变得憔悴，但它是伊迪丝的脸，仍然是美丽和庄严的。那张脸是弗洛伦丝的脸，它露出了害怕的、要避开的神情，其中包含着怜悯、悲伤和一种感激的温柔的回忆。在两张脸上，都生动地表现出了惊奇和恐惧；两张脸都静止、沉默，越过不可挽回的过去这一黑色深渊互

相看着。

弗洛伦丝是第一个改变的。她泪水夺眶而出，以激动的心情说，“哦，妈妈，妈妈！我们干吗这样见面呢？以前在没有别人的时候，你干吗对我一直很好，而又要像这样见面呢？”

伊迪丝哑口无言，一动不动地站在她面前。她的眼睛盯着弗洛伦丝的脸。

“我不敢想这个，”弗洛伦丝说，“我是从我爸爸的病床边来的。我们现在再也不分开了；我们也永远不会再分开了。如果你要我请求他原谅，我会这么做的，妈妈。我几乎可以肯定，如果我求他，他会原谅的。愿上帝也原谅你，给你安慰！”

她一句也不回答。

“我同沃尔特结了婚，有了一个儿子，”弗洛伦丝羞怯地说，“他在门口，是他带我来的。我会告诉他你忏悔了；你变了，”弗洛伦丝悲哀地望着她说：“我知道，他会同我一起向爸爸说的。难道我只能做这件事吗？”

伊迪丝没有动一动眼睛或者四肢，打破了沉默，慢慢地回答：

“你的姓氏上，你丈夫的姓氏上和你的孩子的姓氏上的一个污点，会得到原谅吗，弗洛伦丝？”

“会吗，妈妈？已经得到了原谅！沃尔特和我都无条件原谅了。如果那对你来说是一种安慰，那么你就再也没有什么事情比这更能深信不疑的了。你不——你不，”弗洛伦丝结结巴巴地说，“说起爸爸；但是我相信你希望我去向他请求原谅。我相信你是这么希望的。”

她一声不吭。

“我会的！”弗洛伦丝说。“如果你允许我，我会把它带给你

的;然后,我们也许就可以分手,就像我们以前那样。我不是,"弗洛伦丝走近她,很温和地说,"我不是因为怕你,或者因为怕你会给我带来耻辱,才往后退。我只是希望对爸爸尽我的责任。对他来说,我是很亲的,对我来说,他也是很亲的。但是我永远不会忘记你对我很好。哦,请求上帝,"弗洛伦丝扑到她怀里大声说道,"请求上帝,妈妈,原谅你这一切罪过和耻辱,也要原谅我,如果我在想起以前的你时,我不能不这么做(如果这样做是错的话)!"

伊迪丝仿佛经她一碰就倒下似的,跪了下来,搂住她的脖子。

"弗洛伦丝!"她大声说道,"我的好天使!在我再发狂以前,在我再变得固执、闭口不谈以前,相信我,我发誓说,我是清白的!"

"妈妈!"

"有很多罪过!那罪过是使我们之间永远隔着一片荒地。那罪过是使我在有生之年离开纯洁和清白,在整个世界上,唯独离开你。那罪过是一种盲目的、强烈的怨恨,对它我并不后悔,不可能后悔,甚至现在也不会后悔。但是,在对待那个死去的男人方面,我没有罪过。我在上帝面前发誓!"

她跪在地上,举起双手发誓。

"弗洛伦丝!"她说,"性格最纯洁最善良的人——我爱的人——你在很久以前就可以使我改变,而且确实有一个时期甚至使我这样的女人都有了点改变——相信我,我在那方面是清白的;再一次,最后一次,让我把这亲爱的头放在我的孤独的心上!"

她情绪激动,正在哭泣。如果以前她经常这样,她现在就会

比较幸福。

“在整个世界上，”她说，“没有别的东西能迫使我克制自己。爱、恨、希望、威胁都不能。我说过，我会死，不作任何表示。如果我们不见面，弗洛伦丝，我可能已经这么做了，而且我是可能已经这么做了。”

“我相信，”费尼克斯表兄从门口慢慢走进来，一半在房内一半在房外说，“我的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会原谅我用了一点儿计策，促成这次见面。我不能说一开始我完全不相信我的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有可能不幸同那死去的牙齿雪白的人有事儿；因为，事实上，在这个世界上确实能看到这一类很奇特的巧合。这个世界是以古怪得出奇的安排著称的，是人们所经历的肯定最不可理解的事物。但正如我对我的朋友董贝所说的，在完全构成事实以前，我不能承认我的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有罪。事实上，当那个死去的人以可怕得出奇的方式毁灭的时候，我觉得她的处境很痛苦——此外，还觉得我们家也有点过错，没有更多地关心她，我们家是一个不关心人的家庭——我的姑妈虽然是个活跃得出奇的女人，也许并不是个最好的母亲——所以，我就冒昧地到法国去找她，就一个穷人所能办到的给予她保护。那时候，我的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给我荣幸，说她相信我是个有我独特方式的好得出奇的人；所以她愿意受我保护。事实上，我想这是我的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做的一件好事，因为我变得极度衰弱，已经从她的关心中得到了很大的安慰。”

伊迪丝已经把弗洛伦丝带到一张沙发上，这时做了个手势，仿佛请他别再说下去。

“我的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费尼克斯表兄还在门口慢慢走着，继续往下说，“会原谅我的，如果为了让她满意，让我自

己满意，让我的朋友董贝满意，我把话说完。他那可爱的、多才多艺的女儿我们是如此地敬佩。我那亲戚会记得，从一开始，她和我就从没提起过她私奔的事。肯定的，我的印象一直是，这件事里有点神秘，如果她愿意，她是可以解释清楚的。但是，我那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是个坚决得出奇的女人，事实上，我知道，跟她是不能闹着玩的，所以我没有卷入任何讨论。但是最近看到，她有一个特点可以利用，那就是对我朋友董贝的女儿特别亲切，我就想，如果我使双方都感到意外地见一次面，也许会取得有益的效果。我们就要到意大利南方去安家，在那儿一直住到我们长眠为止，这对一个人来说，是个讨厌的想法。趁我们目前还悄悄地住在伦敦的时候，我就去找我的朋友盖伊的家。盖伊相貌俊俏，性格特别坦率，我这可爱的、多才多艺的亲戚也许知道他。我有幸把他的和蔼可爱的妻子带到这儿来。现在，”费尼克斯表兄说时，他那轻浮的态度和草率的讲话中却闪烁着真实诚挚的光芒，“我恳求我的亲戚不要半途而废，而要尽可能纠正她做的不管什么错事——不是为了她家族的荣誉，不是为了她自己的名声，不是为了不幸的环境促使她认为空洞而事实上接近骗人的任何考虑——而是因为它是错的，是不对的。”

费尼克斯表兄说完这番话以后，他的双腿同意把他带走。他把门关上让她们俩单独在一起。

伊迪丝沉默了几分钟，弗洛伦丝就坐在她身边。然后，她从怀里取出一份封好的信件。

“我思想斗争了很久，”她低声说，“到底要不要写，为了怕突然死去或者出意外事故死去，觉得有必要带在身边。从那以后，我考虑什么时候怎么样把它毁掉。拿着吧，弗洛伦丝。里面写着事实真相。”

"是给爸爸的吗?"弗洛伦丝问。

"你爱给谁就给谁,"她答道。"给了你,是你得到的。他不可能通过其他方式得到它。"

她们又默默地坐着,在愈来愈浓的暮色中。

"妈妈,"弗洛伦丝说,"他失去了财产;他曾经差一点儿死去;甚至现在,也许还不能恢复。你要我带什么话给他吗?"

"你刚才是说,"伊迪丝说,"对他来说,你是很亲的?"

"是的!"弗洛伦丝用颤抖的声音说。

"对他说,我很遗憾我们曾经相遇。"

"没别的?"弗洛伦丝沉默片刻,然后说。

"如果他问起,就告诉他,我对自己做的事并不后悔——至今还不——如果明天要做,我还是会这么做的。但是,如果他变了——"

她停了下来。弗洛伦丝默默碰了碰她,这中间有些东西使她说不下去。

"除非现在他变了,知道永远不会发生这样的事。告诉他我希望从没发生这样的事。"

"我是否可以说,"弗洛伦丝说,"你听到了他忍受的痛苦,心里很难受。"

"除非,"她答道,"这些痛苦使他懂得,对他来说,他的女儿是很亲的。如果这些痛苦给了他这个教训,那么他自己也总有一天不会为这些痛苦感到难受的,弗洛伦丝。"

"你祝愿他好,要他幸福。我相信你是这样的!"弗洛伦丝说。"哦!如果以后有机会,就让我能这么说吧!"

伊迪丝坐着,乌黑的眼睛一动不动地盯着前方,没有回答,直到弗洛伦丝再一次提出请求;这时,她把弗洛伦丝的手拉到自

己的臂弯中，依然沉思地盯着外面的夜空，说：

"告诉他，如果他现在能找到理由同情我的过去，我就带口信请他这么做。告诉他，如果他现在能找到理由不把我想得太坏，那就请他这么做。告诉他，尽管我们相互好像已经死去，再也不会在人间相见，他却知道在我们之间有了一点共同的感情，那是以前从未有过的。"

她的固执似乎让步了，她的黑眼睛里含着泪水。

"我相信，"她说，"他对我的看法会好一点，我对他的看法也会好一点。只要他最爱他的弗洛伦丝，他就会最不恨我。只要他以她和她的孩子为最大的骄傲和幸福，他就会为他在我们婚后生活的黑暗景象中所起的作用最感后悔。到那时，我也会后悔——那时候再让他知道——我也会想，我认为自己有那么多理由使我成为我过去那样的人，那么，我也必须承认他有更多的理由使他成为他过去那样的人。那时候，我会努力原谅他的那份过错。让他努力原谅我的这份过错吧！"

"哦，妈妈！"弗洛伦丝说。"甚至在这样见面和分手的时候，能听到这番话，我心里是多么轻松啊！"

"我自己听来也觉得奇怪，"伊迪丝说，"同我自己的声音不一样！但哪怕我过去是个可怜虫，就像我使他有理由认为的那样，我想，听到你们相互都觉得很亲，我也会说这番话的。你是最亲的亲人，让他觉得他在想起我时克制自己——我在想起他时克制自己！这是我要带给他的最后的话！现在，再见啦，我的生命！"

她把弗洛伦丝搂在怀里，似乎要一下子把她那女人心里的爱和柔情全都倾吐出来。

"这一吻给你的孩子！这些吻是祝福你！我的亲爱的弗洛伦

丝，我的可爱的姑娘，别了！”

“再见！”弗洛伦丝大叫道。

“永远不再见！永远不再见！当你把我留在这间黑暗的房间里时，就当作把我留在坟墓里吧。只要记住以前有个我，而且我爱你！”

弗洛伦丝离开了她，不再看见她的脸，但她的拥抱和爱抚却一直陪伴弗洛伦丝到最后。

费尼克斯表兄在门口迎接她，带她到在楼下那间暗黑餐厅里等着的沃尔特那里去。她把头伏在他肩上哭着。

“我遗憾得出奇，”费尼克斯表兄说时，以最朴实的姿态用袖口擦泪，毫不掩饰。“我朋友董贝那可爱而又多才多艺的女儿，我朋友盖伊那和蔼可亲的妻子，在这次刚结束的会见之后，她那敏感的心情竟如此痛苦、忧伤。但是我希望并且相信，我是为了争取最好的结果，让我的可尊敬的朋友董贝在这次真相大白以后会安下心来。我万分悲痛，我的朋友董贝，事实上，由于同我们家族联姻竟陷入了像魔鬼般糟糕的状态。但是我深信，要不是有那个恶魔似的流氓卡克尔——那个露出雪白牙齿的男人——一切都会顺顺当当。至于我那位使我本人荣幸地得到她极好评价的亲戚，我可以向我的朋友盖伊的和蔼可亲的妻子保证，事实上，她可以相信我会像父亲一样对待她。至于人生的变迁，以及我们的行动永远采取的奇特方式，我所能说的是，我的朋友莎士比亚——他不是属于某一个时代，而且属于所有的时代的，我的朋友盖伊无疑是知道他的——说它像是一个梦的影子[1]。”

---

① 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第二幕第二场中，吉尔登斯吞说：“那种恶梦便是您的野心；因为野心家本身的存在也不过是一个梦的影子。”

第六十二章
结　局

一个很久不见日光、因为布满灰尘和蜘蛛网而变成灰白色的酒瓶给取出来放在阳光下；酒瓶里的金黄色酒液给餐桌增添了光辉。

这是最后一瓶马德拉陈酒。

"你说得完全对，吉尔斯先生，"董贝先生说。"这是非常珍贵、极其醇美的酒。"

同他们在一起的船长快活地笑着，发亮的额头周围有一圈喜悦的光晕。

"我们一直答应自己，先生，"吉尔斯先生说，"我是说内德和我自己——"

董贝先生朝船长点点头。船长一声不响，但是越来越多地发出满意的光芒。

"总有一天，我们会为沃尔特的平安归来喝这瓶酒；虽然从没想到会回到这样一个家里来。如果你不反对我们从前的这个怪念头，先生，那么，就让我们把这第一杯献给沃尔特和他的妻子。"

"为沃尔特和他的妻子干杯！"董贝先生说。"弗洛伦丝，我的孩子，"然后转过头去吻她。

"为沃尔特和他的妻子干杯！"图茨先生说。

"为沃尔特和他的妻子干杯！"船长嚷道。"好啊！"由于船长

显得急于要同谁碰碰杯，董贝先生已作好准备，马上递过他的杯子。其余的人也都跟着；一片碰杯声，就像举行婚礼时短短的一阵钟声。

又有一些埋藏的酒变陈了，就像当年的马德拉陈酒一样；灰尘和蜘蛛在酒瓶上增厚了。

董贝先生成了一个白发苍苍的绅士，他脸上带着操劳和受苦的标记；但它们都是一场暴风雨的痕迹，这场暴风雨一去不复返，留下了一个清朗的夜晚。

再也没有什么雄心勃勃的计划来骚扰他。他唯一的骄傲在于他的女儿和女婿。他缄默、沉思、平静，一直同他的女儿在一起。陶克斯小姐并非不常到他们家来。她忠于这一家人，在他们中间很受欢迎。她对一度是她威严的恩主的那个人的爱慕，自从在公主街休克的那个早晨以来，一直是纯精神的，但是却丝毫也没有减弱。

他损失的财产中，没有一样漂回到他这里来，但是他每年收到一笔款子，他不知道是怎么来的，人家热诚地请求他不要去打听，并且向他保证，那是一笔债款，是作为补偿的。他同他的老职员讨论过这事。那位职员很清楚，这笔钱可以正大光明地接受，那肯定是老公司里一笔已经遗忘的交易中的钱。

那个淡褐色眼睛的单身汉不再是单身汉了，现在已同头发花白的小卡克尔先生的妹妹结了婚。他有时还去看他的老上司，但不大去。头发花白的小卡克尔的历史有个理由，他的姓氏是个更强烈的理由，使他不去看他的老雇主；因为他同他的妹妹、妹夫住在一起，他们也不去看。沃尔特有时看到他们——弗洛伦丝也一样——那所令人愉快的房子里响起钢琴和大提琴的深沉的



一个老人和他的回忆

双重奏，以及“和谐的铁匠们”劳动的声音。

在这些有了变化的日子里，木制海军候补生怎么样了呢？啊，他还在这里，右腿在前，在专心观察那些出租马车，比以前更机警，因为从三角帽一直到带扣的鞋都刚油漆过。在他上面是金光闪闪的姓氏“吉尔斯和卡特尔”。

海军候补生除了从事他通常那轻松的行当以外，不做别的生意。但是在莱登霍尔市场的蓝伞周围半英里的地区内，吉尔斯以前的投资中有一些收益很好；不仅没有像他以为的那样落后于时代，事实上还略略超前一点，不得不等待时机和计划成熟。人们窃窃私议，说吉尔斯先生的钱已经赚了很多，而且很快地越赚越多。确实，他站在他的店门口，一身咖啡色的西装，口袋里装着他的记时计，眼镜推在额头上。顾客不来，他似乎也不伤心。虽然还跟以前一样泪水模糊，但看上去却十分快活，十分满足。

至于他的合伙人卡特尔船长，心里却对生意有一个设想，那比任何现实更加美好。如果没有一艘船能离开伦敦港而不得到海军候补生的帮助，那么，对于这海军候补生在这个国家的商业和航行中所占的重要地位，船长当然是心满意足的。他自己的姓挂在店门上方，他为此欣喜不已。他一天要二十次走过街去，从街对面望望它；在这种场合，总是说，“爱德华·卡特尔，我的孩子，如果你母亲当初能知道你会成为一个从事科学的人，那位善良的老人家一定会大吃一惊！”

可是这时图茨先生急匆匆来到海军候补生这里。图茨先生冲进小客厅时，满脸通红。

“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所尔斯先生，我很高兴告诉你们，图茨太太让她家添了人口。”

“这为她增了光！”船长嚷道。

“我为你高兴，图茨先生！”老所尔说。

“谢谢你们，”图茨先生嘻嘻笑道，“我非常感激你们。我知道你们听了会高兴，所以我亲自来。我们人数确实在增加，你们知道。有弗洛伦丝、苏珊，现在又来了个陌生的小家伙。”

“一个女的陌生人？”船长问。

“是的，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说，“我为这高兴。我的意见是，我们越能重复说最奇特的女人越好！”

“准备！”船长说，转向那套着套子的无颈酒瓶里的陈酒——因为这是晚上，而且海军候补生通常提供的为数不多的烟斗和玻璃杯都放在餐桌上。“为她干杯，祝愿她再添这么多！”

“谢谢你，吉尔斯船长，”快活的图茨先生说。“我也有这个愿望。我想我在这情况下抽烟斗，不会引起什么人的不快，所以如果你允许我，我就抽烟斗。”

于是，图茨先生开始抽烟，由于性情坦率，话很多。

“这个快活的女人聪颖过人，吉尔斯船长和所尔斯先生，”图茨先生说，“最突出的例子是，她完全理解我对董贝小姐的忠诚。”

两个听他说话的人都表示同意。

“因为你们知道，”图茨先生说，“我对董贝小姐的感情从来没变过。还跟以前一样。在我看来，她现在还是同我认识沃尔特以前一样光彩夺目。当图茨太太和我第一次开始谈论——总之，吉尔斯船长，你知道，谈论温柔的恋情时——”

“对，对，我的孩子，”船长说，“使我们都团团转——这你可以查书——”

“我一定查，吉尔斯船长，”图茨先生很认真地说；“当我们第一次开始谈论这个问题时，我解释说我就是你们所说的一朵被

摧残的花，你知道。”

船长很同意这个比喻，喃喃地说开放的花儿没有一朵比得上玫瑰。

“但是天哪，”图茨先生说，“她像我自己一样完全了解我的心情。我没有什么可以告诉她的。她是唯一能挡住我不让我去寂静的坟墓的人，她这么做了，用的方式叫我永远赞叹不尽。她知道，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我敬佩得像敬佩董贝小姐那样的。她知道，世界上没有一件事是我不愿为董贝小姐做的。她知道，我认为董贝小姐是女性中最美丽、最可爱、最像天使的人。她对这一点是怎么说的？聪明绝顶。‘我亲爱的，你说得对。我也是这么认为。’”

“我也是的！”船长说。

“我也是，”所尔·吉尔斯说。

“那么，”图茨先生沉思地抽了一会烟，在这期间，他脸上流露出满意的神情，接着说道，“我的妻子是个多么善于观察的女人！她具有怎样的洞察力！她说的话多好！昨夜，我们坐着享受婚后的幸福——以我的名誉保证，这个词还不足以表达我同我妻子在一起时的心情——她说想想我们的朋友沃尔特一家目前的境况，是多么好啊。‘他在这儿，’我妻子说，‘他同他的年轻新娘作了那第一次长途航行以后，从航海中摆脱出来’——你也知道，他确实是这样，所尔斯先生。”

“完全正确，”老仪器制造人搓搓手说。

“‘他在这儿，’我妻子说，‘从航海中摆脱出来；那家公司立即派他在国内担任一个责任重大、很受信任的职务；他再一次表现得不辜负人家的期望；以最快速度在一级又一级地往上升；受到人人的爱戴；他舅舅又在最幸运的时候帮了他的忙’——我

想，是这个情况吧，所尔斯先生？我的妻子总是对的。”

“啊，是的，是的——我们有些失踪的装了金子的船确实已经回来了，”老所尔大笑着答道。“小船，图茨先生，但是对我的孩子有用！”

“正是如此，”图茨先生说。“你永远也不会发现我妻子是错的。‘他在这儿，’那个最杰出的女人说，‘处于这样的境况，——接下来会怎么样？会怎么样？’图茨太太说。现在请注意，吉尔斯船长，所尔先生，我妻子有多么深的洞察力。‘啊，就在董贝先生面前，奠好了基，在那上面——一座建筑，’这是图茨太太的原话，”图茨先生兴高采烈地说，“‘正在渐渐升高，也许会同他以前当头儿的那座一样高，也许还要超过。他已经忘记那所建筑开始时也是小的（这是个一般易犯的错误，但却是个糟糕的错误，图茨太太说）。这样，’我妻子说，‘最后从他女儿那里将有另一家董贝父子公司上升’——不是‘升起’；那是图茨太太的原话——‘兴旺发达。’”

图茨先生特别喜欢把抽烟斗用于发表演说这个目的，因为它的正当用途使他有一种很不舒服的感觉。他在烟斗帮助下如实地转述了他妻子的预言。船长听了，万分激动地抛掉了他那顶亮光光的帽子，大声说道：

“所尔·吉尔斯，你这位科学家兼我的老伙伴，在沃尔第一次做生意的那天夜里，我叫沃尔查什么来着？是不是这段引文‘又变成了伦敦市长惠廷顿，等你老了，你就永远也离不开它了。’是不是这句话，所尔·吉尔斯？”

“当然是的，内德，”老仪器制造人答道。“我记得清清楚楚。”

“那么，真的，”船长说时往椅背上一靠，挺起胸膛准备大声吼叫。“我要给你们把《可爱的佩格》从头到尾唱一遍；准备，你们

两个，唱叠句！”

像那瓶马德拉陈酒一样，埋藏的酒到时候又变陈了；灰尘和蜘蛛网在瓶上堆得厚厚的。

秋季的白天阳光灿烂，海滩上常常有一位年轻女士和一位白发苍苍的绅士。和他们在一起的，或者在他们附近的，是两个孩子：男孩和女孩。一般还有一条老狗陪着他们。

白发苍苍的绅士同那小男孩一起散步，同他说话，陪他玩，照料着他，瞧着他，仿佛这孩子是他生活的目的。如果这孩子沉思，白发苍苍的绅士也沉思。有时，那孩子坐在他身边，抬头看着他的脸，问他问题，他把那只小手握在自己手里，握得竟忘了回答。然后孩子说：

“怎么，外公，我真那么像我的可怜的小舅舅吗？”

“是的，保罗。但是他身体弱，你很结实。”

“哦，是的，我很结实。”

“他躺在海边的小床上，你能跑来跑去。”

这样，他们就再匆匆地走，因为那白发苍苍的绅士最爱看孩子自由自在，跳跳蹦蹦。他们一起到东到西的时候，他们血肉相连的故事流传开来，一直跟随着他们。

但是，除了弗洛伦丝以外，没有人知道这位白发苍苍的绅士是多么爱那女孩。这个故事从没流传开来。连女孩子自己也几乎对他在这中间保守的秘密感到奇怪。他把她珍藏在他的心中。看到她脸上现出一朵愁云，他就受不了。看到她一个人坐开，他受不了。他以为她觉得人家不关心她，其实并没有不关心。她睡着的时候，他偷偷走去看她。她早上来叫醒他，他觉得很高兴。在没有旁人在附近的时候，他最喜欢她，疼爱她。在这种时候，这孩

子有时会说：

“亲爱的外公，你吻我的时候干吗要哭？”

他只是回答，“小弗洛伦丝！小弗洛伦丝！”把遮住她那双热诚的眼睛的鬈发撩开。

[General Information]
□□=124 □□□□□□□□□ [□]□□□ □□□
□□=BEXP
SS□=
□□□□=
□□=1078
□□□□=http://book4.5read.com/300-35/diskdp/dp74/12/!00001.pdg

□□□□□D. I . J . O. N.
□□□□□□□□□
“□□·□□□□□□! ”
□□□□□□□
□□□□□□
□□□□□□□□□
□□□